

## 索引

### 財務委員會 審核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開支預算 管制人員的答覆

局長：民政事務局局长  
第 9 節會議  
綜合檔案名稱：HAB-2-c1.docx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a href="#">HAB001</a>	1947	涂謹申	33	(3) 提供土地及基礎設施
<a href="#">HAB002</a>	3033	黃碧雲	33	(3) 提供土地及基礎設施
<a href="#">HAB003</a>	3034	黃碧雲	33	(3) 提供土地及基礎設施
<a href="#">HAB004</a>	2364	陳志全	53	(1) 局長辦公室
<a href="#">HAB005</a>	2008	陳恒鑾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006</a>	2015	陳恒鑾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007</a>	0219	陳家洛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008</a>	0220	陳家洛	53	(1) 局長辦公室
<a href="#">HAB009</a>	0688	陳婉嫻	53	(5) 文化
<a href="#">HAB010</a>	0698	陳婉嫻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011</a>	0715	陳婉嫻	53	(5) 文化
<a href="#">HAB012</a>	2062	張超雄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013</a>	2990	張國柱	53	(1) 局長辦公室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3) 地區、社區及公眾關係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5) 文化 (6) 資助金：香港演藝學院、香港藝術發展局及主要演藝團體 (7) 資助金：當值律師服務及法律援助服務局
<a href="#">HAB014</a>	3006	張國柱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015</a>	1037	張華峰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016</a>	0824	鍾樹根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017</a>	0825	鍾樹根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018</a>	0826	鍾樹根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019</a>	0827	鍾樹根	53	(5) 文化
<a href="#">HAB020</a>	0834	鍾樹根	53	(6) 資助金：香港演藝學院、香港藝術發展局及主要演藝團體
<a href="#">HAB021</a>	0835	鍾樹根	53	(5) 文化
<a href="#">HAB022</a>	0837	鍾樹根	53	(3) 地區、社區及公眾關係
<a href="#">HAB023</a>	0838	鍾樹根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024</a>	0839	鍾樹根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a href="#">HAB025</a>	0866	鍾樹根	53	(5) 文化
<a href="#">HAB026</a>	0869	鍾樹根	53	(5) 文化
<a href="#">HAB027</a>	2840	馮檢基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028</a>	2841	馮檢基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029</a>	2302	何秀蘭	53	(5) 文化
<a href="#">HAB030</a>	2982	葉建源	53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a href="#">HAB031</a>	2983	葉建源	53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a href="#">HAB032</a>	1800	葉國謙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033</a>	1801	葉國謙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034</a>	1802	葉國謙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035</a>	1803	葉國謙	53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a href="#">HAB036</a>	1804	葉國謙	53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a href="#">HAB037</a>	1805	葉國謙	53	(5) 文化
<a href="#">HAB038</a>	1806	葉國謙	53	(5) 文化
<a href="#">HAB039</a>	1807	葉國謙	53	(6) 資助金：香港演藝學院、香港藝術發展局及主要演藝團體
<a href="#">HAB040</a>	1808	葉國謙	53	(6) 資助金：香港演藝學院、香港藝術發展局及主要演藝團體
<a href="#">HAB041</a>	1809	葉國謙	53	(6) 資助金：香港演藝學院、香港藝術發展局及主要演藝團體
<a href="#">HAB042</a>	1590	葉劉淑儀	53	(7) 資助金：當值律師服務及法律援助服務局
<a href="#">HAB043</a>	1593	葉劉淑儀	53	(6) 資助金：香港演藝學院、香港藝術發展局及主要演藝團體
<a href="#">HAB044</a>	2276	郭榮鏗	53	(7) 資助金：當值律師服務及法律援助服務局
<a href="#">HAB045</a>	2216	郭家麒	53	(1) 局長辦公室
<a href="#">HAB046</a>	2219	郭家麒	53	(1) 局長辦公室
<a href="#">HAB047</a>	2234	郭家麒	53	(1) 局長辦公室
<a href="#">HAB048</a>	0760	郭偉強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049</a>	2774	林大輝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050</a>	2775	林大輝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051</a>	2776	林大輝	53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a href="#">HAB052</a>	2777	林大輝	53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a href="#">HAB053</a>	2135	劉慧卿	53	(3) 地區、社區及公眾關係
<a href="#">HAB054</a>	0474	李卓人	53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a href="#">HAB055</a>	3080	李卓人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056</a>	3081	李卓人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057</a>	3255	李卓人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058</a>	1851	李慧琼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059</a>	1864	李慧琼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060</a>	1209	梁志祥	53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a href="#">HAB061</a>	1210	梁志祥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062</a>	1225	梁志祥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063</a>	1226	梁志祥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064</a>	3155	梁志祥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065</a>	2900	梁繼昌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066</a>	2901	梁繼昌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067</a>	2902	梁繼昌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068</a>	2905	梁繼昌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069</a>	3281	梁繼昌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070</a>	2180	梁國雄	53	(1) 局長辦公室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3) 地區、社區及公眾關係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5) 文化
<a href="#">HAB071</a>	1158	梁美芬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072</a>	1160	梁美芬	53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a href="#">HAB073</a>	0543	梁耀忠	53	(3) 地區、社區及公眾關係
<a href="#">HAB074</a>	0336	廖長江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075</a>	1088	盧偉國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076</a>	2654	馬逢國	53	(6) 資助金：香港演藝學院、香港藝術發展局及主要演藝團體
<a href="#">HAB077</a>	2655	馬逢國	53	(6) 資助金：香港演藝學院、香港藝術發展局及主要演藝團體
<a href="#">HAB078</a>	2656	馬逢國	53	(6) 資助金：香港演藝學院、香港藝術發展局及主要演藝團體
<a href="#">HAB079</a>	2657	馬逢國	53	(5) 文化
<a href="#">HAB080</a>	2661	馬逢國	53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a href="#">HAB081</a>	2662	馬逢國	53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a href="#">HAB082</a>	2663	馬逢國	53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a href="#">HAB083</a>	2664	馬逢國	53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a href="#">HAB084</a>	2665	馬逢國	53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a href="#">HAB085</a>	2667	馬逢國	53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a href="#">HAB086</a>	2668	馬逢國	53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5) 文化
<a href="#">HAB087</a>	2669	馬逢國	53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5) 文化
<a href="#">HAB088</a>	2679	馬逢國	53	(5) 文化
<a href="#">HAB089</a>	2680	馬逢國	53	(5) 文化
<a href="#">HAB090</a>	2690	馬逢國	53	(3) 地區、社區及公眾關係
<a href="#">HAB091</a>	2691	馬逢國	53	(5) 文化
<a href="#">HAB092</a>	2694	馬逢國	53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a href="#">HAB093</a>	2695	馬逢國	53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a href="#">HAB094</a>	0978	吳亮星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095</a>	0565	潘兆平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096</a>	0585	潘兆平	53	(3) 地區、社區及公眾關係
<a href="#">HAB097</a>	0592	潘兆平	53	(3) 地區、社區及公眾關係
<a href="#">HAB098</a>	0109	石禮謙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099</a>	0111	石禮謙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a href="#">HAB100</a>	0956	鄧家彪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101</a>	0964	鄧家彪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102</a>	0407	田北俊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103</a>	2581	湯家驊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104</a>	2585	湯家驊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105</a>	2606	湯家驊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106</a>	1122	謝偉銓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107</a>	0400	王國興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108</a>	3064	黃碧雲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109</a>	0064	黃毓民	53	(1) 局長辦公室
<a href="#">HAB110</a>	0065	黃毓民	53	(1) 局長辦公室
<a href="#">HAB111</a>	2642	胡志偉	53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a href="#">HAB112</a>	0045	陳恒鑛	63	(3) 地區環境改善工程
<a href="#">HAB113</a>	0190	陳恒鑛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114</a>	0678	陳婉嫻	63	(1) 地區行政
<a href="#">HAB115</a>	0700	陳婉嫻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116</a>	0716	陳婉嫻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117</a>	3193	陳婉嫻	63	(5) 全港規劃及拓展事宜
<a href="#">HAB118</a>	2063	張超雄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119</a>	0867	鍾樹根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120</a>	1379	范國威	63	(1) 地區行政
<a href="#">HAB121</a>	0816	何俊仁	63	(1) 地區行政
<a href="#">HAB122</a>	2334	何秀蘭	63	(1) 地區行政
<a href="#">HAB123</a>	1819	葉國謙	63	(1) 地區行政
<a href="#">HAB124</a>	1820	葉國謙	63	(1) 地區行政
<a href="#">HAB125</a>	1821	葉國謙	63	(1) 地區行政
<a href="#">HAB126</a>	1822	葉國謙	63	(1) 地區行政
<a href="#">HAB127</a>	1823	葉國謙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128</a>	1824	葉國謙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129</a>	1825	葉國謙	63	(3) 地區環境改善工程
<a href="#">HAB130</a>	1562	葉劉淑儀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131</a>	1582	葉劉淑儀	63	(1) 地區行政
<a href="#">HAB132</a>	2251	郭榮鏗	63	(1) 地區行政
<a href="#">HAB133</a>	2254	郭榮鏗	63	(1) 地區行政
<a href="#">HAB134</a>	2255	郭榮鏗	63	(2) 社區建設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a href="#">HAB135</a>	2256	郭榮鏗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136</a>	2257	郭榮鏗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137</a>	0761	郭偉強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138</a>	0762	郭偉強	63	(4) 發牌事宜
<a href="#">HAB139</a>	0763	郭偉強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140</a>	0764	郭偉強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141</a>	0775	郭偉強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142</a>	2782	林大輝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143</a>	2783	林大輝	63	(3) 地區環境改善工程
<a href="#">HAB144</a>	2788	林大輝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145</a>	2136	劉慧卿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146</a>	0265	劉皇發	63	(1) 地區行政
<a href="#">HAB147</a>	2495	梁家傑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148</a>	2496	梁家傑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149</a>	2500	梁家傑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150</a>	2522	梁家傑	63	(3) 地區環境改善工程
<a href="#">HAB151</a>	2523	梁家傑	63	(3) 地區環境改善工程
<a href="#">HAB152</a>	2524	梁家傑	63	(3) 地區環境改善工程
<a href="#">HAB153</a>	2525	梁家傑	63	(3) 地區環境改善工程
<a href="#">HAB154</a>	2526	梁家傑	63	(3) 地區環境改善工程
<a href="#">HAB155</a>	2527	梁家傑	63	(3) 地區環境改善工程
<a href="#">HAB156</a>	2528	梁家傑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157</a>	2529	梁家傑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158</a>	2530	梁家傑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159</a>	1212	梁志祥	63	(1) 地區行政
<a href="#">HAB160</a>	1214	梁志祥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161</a>	2909	梁繼昌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162</a>	2182	梁國雄	63	(1) 地區行政 (2) 社區建設 (3) 地區環境改善工程 (4) 發牌事宜 (5) 全港規劃及拓展事宜
<a href="#">HAB163</a>	1168	梁美芬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164</a>	2700	馬逢國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165</a>	0907	麥美娟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166</a>	0588	潘兆平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167</a>	0108	石禮謙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168</a>	0957	鄧家彪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169</a>	0962	鄧家彪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170</a>	0963	鄧家彪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171</a>	1478	田北辰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172</a>	1123	謝偉銓	63	(2) 社區建設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a href="#">HAB173</a>	2626	胡志偉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174</a>	2647	胡志偉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175</a>	2648	胡志偉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176</a>	3234	胡志偉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177</a>	1337	姚思榮	63	(4) 發牌事宜
<a href="#">HAB178</a>	1348	姚思榮	63	(4) 發牌事宜
<a href="#">HAB179</a>	1349	姚思榮	63	(4) 發牌事宜
<a href="#">HAB180</a>	1359	姚思榮	63	(4) 發牌事宜
<a href="#">HAB181</a>	1031	張華峰	74	(4) 公民責任
<a href="#">HAB182</a>	1381	范國威	74	(4) 公民責任
<a href="#">HAB183</a>	1382	范國威	74	(3) 輿論
<a href="#">HAB184</a>	1384	范國威	74	(2) 本地公共關係及公眾資訊
<a href="#">HAB185</a>	2784	林大輝	74	(1) 香港以外的公共關係
<a href="#">HAB186</a>	1859	李慧琼	74	(1) 香港以外的公共關係
<a href="#">HAB187</a>	2153	梁君彥	74	(2) 本地公共關係及公眾資訊
<a href="#">HAB188</a>	1152	梁美芬	74	(2) 本地公共關係及公眾資訊
<a href="#">HAB189</a>	2437	毛孟靜	74	(4) 公民責任
<a href="#">HAB190</a>	2598	湯家驊	74	(1) 香港以外的公共關係
<a href="#">HAB191</a>	1253	黃定光	74	(2) 本地公共關係及公眾資訊
<a href="#">HAB192</a>	1254	黃定光	74	(3) 輿論
<a href="#">HAB193</a>	1350	姚思榮	74	(1) 香港以外的公共關係 (4) 公民責任
<a href="#">HAB194</a>	2272	郭榮鏗	94	(3) 支援服務
<a href="#">HAB195</a>	2273	郭榮鏗	94	(1) 審批法律援助申請
<a href="#">HAB196</a>	2274	郭榮鏗	94	(1) 審批法律援助申請
<a href="#">HAB197</a>	2275	郭榮鏗	94	(3) 支援服務
<a href="#">HAB198</a>	1148	梁美芬	94	(1) 審批法律援助申請
<a href="#">HAB199</a>	2455	譚耀宗	94	(1) 審批法律援助申請 (2) 訴訟服務 (3) 支援服務
<a href="#">HAB200</a>	1308	易志明	94	(2) 訴訟服務
<a href="#">HAB201</a>	3111	陳克勤	95	(1) 康樂及體育
<a href="#">HAB202</a>	0714	陳婉嫻	95	(3) 文物及博物館
<a href="#">HAB203</a>	0655	蔣麗芸	95	(1) 康樂及體育
<a href="#">HAB204</a>	0828	鍾樹根	95	(1) 康樂及體育
<a href="#">HAB205</a>	0829	鍾樹根	95	(3) 文物及博物館
<a href="#">HAB206</a>	0830	鍾樹根	95	(1) 康樂及體育
<a href="#">HAB207</a>	0831	鍾樹根	95	(3) 文物及博物館
<a href="#">HAB208</a>	0832	鍾樹根	95	(3) 文物及博物館
<a href="#">HAB209</a>	0833	鍾樹根	95	(3) 文物及博物館
<a href="#">HAB210</a>	0841	鍾樹根	95	(4) 表演藝術
<a href="#">HAB211</a>	0842	鍾樹根	95	(4) 表演藝術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a href="#">HAB212</a>	0844	鍾樹根	95	(1) 康樂及體育
<a href="#">HAB213</a>	0845	鍾樹根	95	(1) 康樂及體育
<a href="#">HAB214</a>	0846	鍾樹根	95	(3) 文物及博物館
<a href="#">HAB215</a>	0859	鍾樹根	95	(1) 康樂及體育
<a href="#">HAB216</a>	1388	范國威	95	(1) 康樂及體育
<a href="#">HAB217</a>	1412	范國威	95	(1) 康樂及體育
<a href="#">HAB218</a>	1413	范國威	95	(1) 康樂及體育
<a href="#">HAB219</a>	1414	范國威	95	(1) 康樂及體育
<a href="#">HAB220</a>	1415	范國威	95	(1) 康樂及體育
<a href="#">HAB221</a>	3211	馮檢基	95	(1) 康樂及體育
<a href="#">HAB222</a>	3259	馮檢基	95	(1) 康樂及體育
<a href="#">HAB223</a>	1826	葉國謙	95	(1) 康樂及體育
<a href="#">HAB224</a>	1827	葉國謙	95	(1) 康樂及體育
<a href="#">HAB225</a>	1828	葉國謙	95	(3) 文物及博物館
<a href="#">HAB226</a>	1834	葉國謙	95	(4) 表演藝術
<a href="#">HAB227</a>	1835	葉國謙	95	(5) 公共圖書館
<a href="#">HAB228</a>	2785	林大輝	95	(2) 園藝及市容設施
<a href="#">HAB229</a>	0476	李卓人	95	(3) 文物及博物館
<a href="#">HAB230</a>	0477	李卓人	95	(4) 表演藝術
<a href="#">HAB231</a>	1161	梁美芬	95	(1) 康樂及體育
<a href="#">HAB232</a>	2658	馬逢國	95	(3) 文物及博物館
<a href="#">HAB233</a>	2659	馬逢國	95	(3) 文物及博物館
<a href="#">HAB234</a>	2660	馬逢國	95	(5) 公共圖書館
<a href="#">HAB235</a>	2666	馬逢國	95	(1) 康樂及體育
<a href="#">HAB236</a>	2670	馬逢國	95	(1) 康樂及體育 (4) 表演藝術
<a href="#">HAB237</a>	2681	馬逢國	95	(3) 文物及博物館
<a href="#">HAB238</a>	2693	馬逢國	95	(3) 文物及博物館
<a href="#">HAB239</a>	2696	馬逢國	95	(1) 康樂及體育
<a href="#">HAB240</a>	2697	馬逢國	95	(1) 康樂及體育
<a href="#">HAB241</a>	2698	馬逢國	95	(1) 康樂及體育
<a href="#">HAB242</a>	2699	馬逢國	95	(1) 康樂及體育
<a href="#">HAB243</a>	3168	莫乃光	95	(5) 公共圖書館
<a href="#">HAB244</a>	0583	潘兆平	95	-
<a href="#">HAB245</a>	0584	潘兆平	95	-
<a href="#">HAB246</a>	0093	石禮謙	95	-
<a href="#">HAB247</a>	0954	鄧家彪	95	(5) 公共圖書館
<a href="#">HAB248</a>	1493	田北辰	95	(3) 文物及博物館
<a href="#">HAB249</a>	1930	涂謹申	95	(1) 康樂及體育
<a href="#">HAB250</a>	1118	謝偉銓	95	(1) 康樂及體育
<a href="#">HAB251</a>	1119	謝偉銓	95	(1) 康樂及體育
<a href="#">HAB252</a>	0397	王國興	95	(2) 園藝及市容設施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a href="#">HAB253</a>	0398	王國興	95	(1) 康樂及體育
<a href="#">HAB254</a>	0401	王國興	95	(2) 園藝及市容設施
<a href="#">HAB255</a>	0402	王國興	95	(2) 園藝及市容設施
<a href="#">HAB256</a>	2629	胡志偉	95	(1) 康樂及體育
<a href="#">HAB257</a>	1333	姚思榮	95	(3) 文物及博物館
<a href="#">HAB258</a>	1334	姚思榮	95	(3) 文物及博物館
<a href="#">HAB259</a>	1335	姚思榮	95	(2) 園藝及市容設施
<a href="#">HAB260</a>	1336	姚思榮	95	-
<a href="#">HAB261</a>	1364	姚思榮	95	(3) 文物及博物館
<a href="#">HAB262</a>	3256	涂謹申	703	-
<a href="#">HAB263</a>	3037	黃碧雲	703	-
<a href="#">HAB264</a>	2631	胡志偉	703	-
<a href="#">HAB265</a>	1411	范國威	707	-
<a href="#">HAB266</a>	3173	范國威	708	-
<a href="#">HAB267</a>	6024	陳家洛	33	(3) 提供土地及基礎設施
<a href="#">HAB268</a>	4168	鄧家彪	42	(2) 機械裝置安全
<a href="#">HAB269</a>	4530	陳志全	53	(1) 局長辦公室
<a href="#">HAB270</a>	4531	陳志全	53	-
<a href="#">HAB271</a>	4852	陳志全	53	(1) 局長辦公室
<a href="#">HAB272</a>	4910	陳志全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273</a>	4911	陳志全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274</a>	4912	陳志全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275</a>	4961	陳志全	53	(1) 局長辦公室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3) 地區、社區及公眾關係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5) 文化 (6) 資助金：香港演藝學院、香港藝術發展局及主要演藝團體 (7) 資助金：當值律師服務及法律援助服務局
<a href="#">HAB276</a>	3533	陳克勤	53	(1) 局長辦公室
<a href="#">HAB277</a>	3534	陳克勤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278</a>	4541	陳家洛	53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a href="#">HAB279</a>	4542	陳家洛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280</a>	4543	陳家洛	53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a href="#">HAB281</a>	5176	陳家洛	53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a href="#">HAB282</a>	5177	陳家洛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283</a>	5191	陳家洛	53	(6) 資助金：香港演藝學院、香港藝術發展局及主要演藝團體
<a href="#">HAB284</a>	5708	陳家洛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285</a>	6056	陳家洛	53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a href="#">HAB286</a>	6057	陳家洛	53	(3) 地區、社區及公眾關係
<a href="#">HAB287</a>	6058	陳家洛	53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a href="#">HAB288</a>	6059	陳家洛	53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a href="#">HAB289</a>	6060	陳家洛	53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a href="#">HAB290</a>	6061	陳家洛	53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a href="#">HAB291</a>	6062	陳家洛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292</a>	6086	陳家洛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293</a>	6087	陳家洛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294</a>	6089	陳家洛	53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a href="#">HAB295</a>	6090	陳家洛	53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a href="#">HAB296</a>	6091	陳家洛	53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a href="#">HAB297</a>	6092	陳家洛	53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a href="#">HAB298</a>	6093	陳家洛	53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a href="#">HAB299</a>	6398	陳家洛	53	(5) 文化 (6) 資助金：香港演藝學院、香港藝術發展局及主要演藝團體
<a href="#">HAB300</a>	6411	陳家洛	53	(1) 局長辦公室
<a href="#">HAB301</a>	6412	陳家洛	53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a href="#">HAB302</a>	6414	陳家洛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303</a>	6415	陳家洛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304</a>	6416	陳家洛	53	(1) 局長辦公室
<a href="#">HAB305</a>	6417	陳家洛	53	(5) 文化
<a href="#">HAB306</a>	6418	陳家洛	53	(1) 局長辦公室
<a href="#">HAB307</a>	6446	陳家洛	53	(5) 文化
<a href="#">HAB308</a>	6447	陳家洛	53	(5) 文化
<a href="#">HAB309</a>	6449	陳家洛	53	(6) 資助金：香港演藝學院、香港藝術發展局及主要演藝團體
<a href="#">HAB310</a>	6450	陳家洛	53	(6) 資助金：香港演藝學院、香港藝術發展局及主要演藝團體
<a href="#">HAB311</a>	6451	陳家洛	53	(5) 文化
<a href="#">HAB312</a>	6452	陳家洛	53	(5) 文化
<a href="#">HAB313</a>	6465	陳家洛	53	(5) 文化
<a href="#">HAB314</a>	6466	陳家洛	53	(5) 文化
<a href="#">HAB315</a>	6484	陳家洛	53	(6) 資助金：香港演藝學院、香港藝術發展局及主要演藝團體
<a href="#">HAB316</a>	4750	陳偉業	53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a href="#">HAB317</a>	4023	張超雄	53	(3) 地區、社區及公眾關係
<a href="#">HAB318</a>	4427	張超雄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319</a>	5430	張超雄	53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a href="#">HAB320</a>	5796	張超雄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321</a>	5806	張超雄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322</a>	5834	張超雄	53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a href="#">HAB323</a>	5850	張超雄	53	(3) 地區、社區及公眾關係
<a href="#">HAB324</a>	5851	張超雄	53	(3) 地區、社區及公眾關係
<a href="#">HAB325</a>	6727	張超雄	53	-
<a href="#">HAB326</a>	6856	張國柱	53	(3) 地區、社區及公眾關係
<a href="#">HAB327</a>	6859	張國柱	53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a href="#">HAB328</a>	6911	張國柱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329</a>	6913	張國柱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330</a>	6918	張國柱	53	(5) 文化
<a href="#">HAB331</a>	6944	張國柱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332</a>	3477	何秀蘭	53	(5) 文化
<a href="#">HAB333</a>	3478	何秀蘭	53	(5) 文化
<a href="#">HAB334</a>	3479	何秀蘭	53	-
<a href="#">HAB335</a>	3480	何秀蘭	53	-
<a href="#">HAB336</a>	3482	何秀蘭	53	-
<a href="#">HAB337</a>	3483	何秀蘭	53	(1) 局長辦公室
<a href="#">HAB338</a>	3484	何秀蘭	53	-
<a href="#">HAB339</a>	4633	何秀蘭	53	-
<a href="#">HAB340</a>	4703	何秀蘭	53	(6) 資助金：香港演藝學院、香港藝術發展局及主要演藝團體
<a href="#">HAB341</a>	4704	何秀蘭	53	(6) 資助金：香港演藝學院、香港藝術發展局及主要演藝團體
<a href="#">HAB342</a>	4705	何秀蘭	53	(6) 資助金：香港演藝學院、香港藝術發展局及主要演藝團體
<a href="#">HAB343</a>	4706	何秀蘭	53	(6) 資助金：香港演藝學院、香港藝術發展局及主要演藝團體
<a href="#">HAB344</a>	4466	葉建源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345</a>	4566	葉建源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346</a>	4567	葉建源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347</a>	3304	李卓人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348</a>	3305	李卓人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349</a>	3306	李卓人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350</a>	3613	梁家傑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351</a>	3614	梁家傑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352</a>	3615	梁家傑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353</a>	5122	梁國雄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354</a>	5123	梁國雄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355</a>	5124	梁國雄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356</a>	5126	梁國雄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357</a>	5127	梁國雄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358</a>	5128	梁國雄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359</a>	5129	梁國雄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360</a>	5130	梁國雄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a href="#">HAB361</a>	5598	梁國雄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362</a>	5599	梁國雄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363</a>	5600	梁國雄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364</a>	5620	梁國雄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365</a>	3812	馬逢國	53	(3) 地區、社區及公眾關係
<a href="#">HAB366</a>	4361	莫乃光	53	-
<a href="#">HAB367</a>	4523	莫乃光	53	-
<a href="#">HAB368</a>	4836	莫乃光	53	-
<a href="#">HAB369</a>	4192	石禮謙	53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a href="#">HAB370</a>	4972	石禮謙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371</a>	3322	涂謹申	53	(5) 文化
<a href="#">HAB372</a>	4211	湯家驊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373</a>	4068	黃碧雲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374</a>	4069	黃碧雲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375</a>	4070	黃碧雲	53	(6) 資助金：香港演藝學院、香港藝術發展局及主要演藝團體
<a href="#">HAB376</a>	4083	黃碧雲	53	(1) 局長辦公室
<a href="#">HAB377</a>	4084	黃碧雲	53	(7) 資助金：當值律師服務及法律援助服務局
<a href="#">HAB378</a>	4086	黃碧雲	53	(3) 地區、社區及公眾關係
<a href="#">HAB379</a>	4089	黃碧雲	53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a href="#">HAB380</a>	4441	黃碧雲	53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a href="#">HAB381</a>	4305	黃毓民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382</a>	4306	黃毓民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383</a>	4307	黃毓民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384</a>	4509	黃毓民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385</a>	4510	黃毓民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386</a>	4511	黃毓民	53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a href="#">HAB387</a>	4878	陳志全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388</a>	4905	陳志全	63	(1) 地區行政
<a href="#">HAB389</a>	4906	陳志全	63	(1) 地區行政
<a href="#">HAB390</a>	4908	陳志全	63	(1) 地區行政
<a href="#">HAB391</a>	4909	陳志全	63	(1) 地區行政
<a href="#">HAB392</a>	4931	陳志全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393</a>	3532	陳克勤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394</a>	5745	陳家洛	63	(1) 地區行政
<a href="#">HAB395</a>	5746	陳家洛	63	(1) 地區行政
<a href="#">HAB396</a>	5747	陳家洛	63	(1) 地區行政
<a href="#">HAB397</a>	5748	陳家洛	63	(3) 地區環境改善工程
<a href="#">HAB398</a>	6088	陳家洛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399</a>	6419	陳家洛	63	(4) 發牌事宜
<a href="#">HAB400</a>	6420	陳家洛	63	(3) 地區環境改善工程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a href="#">HAB401</a>	6421	陳家洛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402</a>	6422	陳家洛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403</a>	6423	陳家洛	63	(1) 地區行政
<a href="#">HAB404</a>	6424	陳家洛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405</a>	6425	陳家洛	63	(1) 地區行政
<a href="#">HAB406</a>	6426	陳家洛	63	(1) 地區行政
<a href="#">HAB407</a>	6427	陳家洛	63	(1) 地區行政
<a href="#">HAB408</a>	6444	陳家洛	63	(1) 地區行政
<a href="#">HAB409</a>	6448	陳家洛	63	(1) 地區行政
<a href="#">HAB410</a>	6476	陳家洛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411</a>	6478	陳家洛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412</a>	3655	陳偉業	63	-
<a href="#">HAB413</a>	3657	陳偉業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414</a>	4284	陳偉業	63	(1) 地區行政
<a href="#">HAB415</a>	4502	陳偉業	63	(4) 發牌事宜
<a href="#">HAB416</a>	4747	陳偉業	63	(4) 發牌事宜
<a href="#">HAB417</a>	5849	張超雄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418</a>	6235	張超雄	63	(4) 發牌事宜
<a href="#">HAB419</a>	6236	張超雄	63	(4) 發牌事宜
<a href="#">HAB420</a>	6239	張超雄	63	(4) 發牌事宜
<a href="#">HAB421</a>	6240	張超雄	63	(4) 發牌事宜
<a href="#">HAB422</a>	6573	張超雄	63	(4) 發牌事宜
<a href="#">HAB423</a>	6665	張國柱	63	(1) 地區行政
<a href="#">HAB424</a>	6673	張國柱	63	(1) 地區行政
<a href="#">HAB425</a>	6854	張國柱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426</a>	6855	張國柱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427</a>	6858	張國柱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428</a>	6891	張國柱	63	(1) 地區行政
<a href="#">HAB429</a>	6894	張國柱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430</a>	3474	何秀蘭	63	(1) 地區行政
<a href="#">HAB431</a>	3475	何秀蘭	63	-
<a href="#">HAB432</a>	3476	何秀蘭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433</a>	3485	何秀蘭	63	(1) 地區行政
<a href="#">HAB434</a>	4544	郭家麒	63	(1) 地區行政
<a href="#">HAB435</a>	4545	郭家麒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436</a>	4546	郭家麒	63	(3) 地區環境改善工程
<a href="#">HAB437</a>	4547	郭家麒	63	(5) 全港規劃及拓展事宜
<a href="#">HAB438</a>	3830	馬逢國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439</a>	4472	石禮謙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440</a>	4198	王國興	63	-
<a href="#">HAB441</a>	4199	王國興	63	-
<a href="#">HAB442</a>	4200	王國興	63	-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a href="#">HAB443</a>	4085	黃碧雲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444</a>	4090	黃碧雲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445</a>	4512	黃毓民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446</a>	4755	黃毓民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447</a>	3785	胡志偉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448</a>	4804	胡志偉	63	(2) 社區建設
<a href="#">HAB449</a>	4930	陳志全	74	(1) 香港以外的公共關係
<a href="#">HAB450</a>	4709	陳偉業	74	(4) 公民責任
<a href="#">HAB451</a>	4710	陳偉業	74	(4) 公民責任
<a href="#">HAB452</a>	3627	梁國雄	74	(2) 本地公共關係及公眾資訊
<a href="#">HAB453</a>	3708	毛孟靜	74	(1) 香港以外的公共關係
<a href="#">HAB454</a>	4044	單仲偕	74	(1) 香港以外的公共關係
<a href="#">HAB455</a>	6445	陳家洛	94	(1) 審批法律援助申請
<a href="#">HAB456</a>	5470	張超雄	94	(1) 審批法律援助申請
<a href="#">HAB457</a>	5471	張超雄	94	(1) 審批法律援助申請
<a href="#">HAB458</a>	5472	張超雄	94	(1) 審批法律援助申請
<a href="#">HAB459</a>	5473	張超雄	94	(1) 審批法律援助申請
<a href="#">HAB460</a>	5474	張超雄	94	(1) 審批法律援助申請
<a href="#">HAB461</a>	5813	張超雄	94	(2) 訴訟服務
<a href="#">HAB462</a>	6893	張國柱	94	(1) 審批法律援助申請
<a href="#">HAB463</a>	4498	梁國雄	94	(1) 審批法律援助申請
<a href="#">HAB464</a>	4499	梁國雄	94	(1) 審批法律援助申請
<a href="#">HAB465</a>	4389	陳家洛	95	(1) 康樂及體育
<a href="#">HAB466</a>	5189	陳家洛	95	(3) 文物及博物館
<a href="#">HAB467</a>	5190	陳家洛	95	(4) 表演藝術
<a href="#">HAB468</a>	6084	陳家洛	95	(1) 康樂及體育
<a href="#">HAB469</a>	6413	陳家洛	95	(1) 康樂及體育
<a href="#">HAB470</a>	6431	陳家洛	95	(1) 康樂及體育
<a href="#">HAB471</a>	6432	陳家洛	95	(1) 康樂及體育
<a href="#">HAB472</a>	6433	陳家洛	95	(1) 康樂及體育
<a href="#">HAB473</a>	3656	陳偉業	95	-
<a href="#">HAB474</a>	4735	陳偉業	95	(3) 文物及博物館
<a href="#">HAB475</a>	6233	張超雄	95	(1) 康樂及體育
<a href="#">HAB476</a>	6256	張超雄	95	(2) 園藝及市容設施
<a href="#">HAB477</a>	6695	張國柱	95	(1) 康樂及體育
<a href="#">HAB478</a>	6857	張國柱	95	(3) 文物及博物館
<a href="#">HAB479</a>	5328	郭家麒	95	(1) 康樂及體育
<a href="#">HAB480</a>	6114	郭家麒	95	(1) 康樂及體育
<a href="#">HAB481</a>	6117	郭家麒	95	(1) 康樂及體育
<a href="#">HAB482</a>	6118	郭家麒	95	(5) 公共圖書館
<a href="#">HAB483</a>	6119	郭家麒	95	(5) 公共圖書館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a href="#">HAB484</a>	3516	林大輝	95	(3) 文物及博物館 (4) 表演藝術
<a href="#">HAB485</a>	5675	梁國雄	95	-
<a href="#">HAB486</a>	5993	梁國雄	95	-
<a href="#">HAB487</a>	3819	馬逢國	95	(5) 公共圖書館
<a href="#">HAB488</a>	4119	葛珮帆	95	(1) 康樂及體育
<a href="#">HAB489</a>	4120	葛珮帆	95	(3) 文物及博物館
<a href="#">HAB490</a>	4121	葛珮帆	95	(5) 公共圖書館
<a href="#">HAB491</a>	4479	王國興	95	-
<a href="#">HAB492</a>	4480	王國興	95	-
<a href="#">HAB493</a>	4573	王國興	95	-
<a href="#">HAB494</a>	4071	黃碧雲	95	(1) 康樂及體育
<a href="#">HAB495</a>	4072	黃碧雲	95	(2) 園藝及市容設施
<a href="#">HAB496</a>	4073	黃碧雲	95	(1) 康樂及體育
<a href="#">HAB497</a>	4087	黃碧雲	95	(1) 康樂及體育
<a href="#">HAB498</a>	4088	黃碧雲	95	(1) 康樂及體育
<a href="#">HAB499</a>	4437	黃碧雲	95	(1) 康樂及體育
<a href="#">HAB500</a>	4438	黃碧雲	95	(1) 康樂及體育
<a href="#">HAB501</a>	4439	黃碧雲	95	(3) 文物及博物館
<a href="#">HAB502</a>	4440	黃碧雲	95	(4) 表演藝術
<a href="#">HAB503</a>	3787	胡志偉	95	(3) 文物及博物館
<a href="#">HAB504</a>	3788	胡志偉	95	(5) 公共圖書館
<a href="#">HAB505</a>	3789	胡志偉	95	(5) 公共圖書館
<a href="#">HAB506</a>	5003	張國柱	170	(6) 社區發展
<a href="#">HAB507</a>	5004	張國柱	170	(6) 社區發展
<a href="#">HAB508</a>	5050	張國柱	170	(6) 社區發展
<a href="#">HAB509</a>	5068	張國柱	170	(6) 社區發展
<a href="#">HAB510</a>	6802	張國柱	170	(6) 社區發展
<a href="#">HAB511</a>	6803	張國柱	170	(6) 社區發展
<a href="#">HAB512</a>	6821	張國柱	170	(6) 社區發展
<a href="#">HAB513</a>	6830	張國柱	170	(6) 社區發展
<a href="#">HAB514</a>	6831	張國柱	170	(6) 社區發展
<a href="#">HAB515</a>	6982	張國柱	170	(6) 社區發展
<a href="#">HAB516</a>	5987	梁國雄	170	(6) 社區發展
<a href="#">HAB517</a>	3808	范國威	703	-
<a href="#">HAB518</a>	3324	涂謹申	703	-
<a href="#">HAB519</a>	3325	涂謹申	703	-
<a href="#">HAB520</a>	3326	涂謹申	703	-
<a href="#">HAB521</a>	3327	涂謹申	703	-
<a href="#">HAB522</a>	4442	黃碧雲	703	-
<a href="#">HAB523</a>	4443	黃碧雲	703	-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a href="#">HAB524</a>	4444	黃碧雲	703	-
<a href="#">HAB525</a>	7069	范國威	705	-
<a href="#">HAB526</a>	6587	張超雄	53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947)

總目： (33) 土木工程拓展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提供土地及基礎設施  
管制人員： 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 (韓志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就處理龍尾泳灘的相關事宜，當局於2014-15年度相關工作詳情及開支為何？預計2015-16年度相關工作詳情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涂謹申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52)

答覆：

由於對龍尾泳灘的司法覆核仍在進行，有關建造工程已暫停施工，在2014-15年度並沒有支出。

關於龍尾泳灘工程何時復工及在2015-16年度的支出，須視乎正在進行的訴訟往後的發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033)

總目： (33) 土木工程拓展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提供土地及基礎設施

管制人員： 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 (韓志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有關西九文化區各建築物及設施，現時有關工程進度為何？過去三年，當局就各工程項目工作詳情為何？所涉開支為何？預計各建築物興建及落成時間為何？

提問人：黃碧雲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16)

答覆：

為支持西九文化區（西九）分階段發展，政府負責進行綜合地庫及公共基礎建設工程項目，詳情如下：

工程項目	目前進度及過去3年完成的工作 (即2012-13、2013-14及2014-15年度)	過去3年的工程總開支 (即2012-13、2013-14及2014-15年度)	目標動工及完工日期
綜合地庫項目	<p>工程項目範圍涵蓋分階段推展主綜合地庫的基本工程，作為支持西九發展的基本備置工程。</p> <p>就與M+及演藝劇場有關的綜合地庫部分，我們已展開設計、公眾諮詢、法定刊憲程序，以及建造一些前期工程。部分上述工作是按照2015年1月12日向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與發展事務委員會監察西九文化區計劃推行情況聯合小組委員會匯報的資金替代安排進行。</p> <p>我們正為推展綜合地庫的餘下部分進行規劃。</p>	約2,000萬元	分階段推展以配合西九管理局早期設施的目標完工日期。這些設施包括戲曲中心(2017年)、M+(2018年)及演藝劇場(2020年)。較後各批設施的推展時間表正在檢視中。
公共基礎建設工程項目	<p>工程項目範圍包括分階段推展公共道路及停車處、排水及排污系統、食水及海水供應系統、行人連接系統、船隻停泊設施及相關工程，以支持西九的發展。</p> <p>我們已就支持早期文化藝術設施的公共基礎建設工程展開設計、公眾諮詢及法定刊憲程序。</p>	約2,000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034)

總目： (33) 土木工程拓展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提供土地及基礎設施  
管制人員： 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 (韓志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就有關西九文化區綜合地庫事宜，現時工程進度為何？過去三年就此工程涉及開支為何？於2008年，立法會通過216億元撥款予西九文化區管理局以發展西九龍文化區，當時是否包括西九文化區全部地面設施及綜合地庫的開支？若是，有關詳情為何？若否，當局於何時建議增建綜合地庫及何時獲立法會通過？有關興建地庫決定由誰作出及由何種渠道獲立法會批准？有關文件詳情為何？

提問人：黃碧雲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8)

答覆：

立法會財務委員會(財委會)在2008年7月(透過立法會PWSC(2008-09)31)號文件)向西九文化區管理局(管理局)批出216億元(以2008年淨現值計算)一筆過撥款，以推展西九文化區(西九)計劃。給予管理局的一筆過撥款包括支付文化藝術設施、零售、餐飲及消閒設施、休憩用地及相關設施的規劃、設計和建造的基本工程費用，以及其他分項。政府將負責提供其他共用和政府設施，以及進行相關的工程，例如道路、排水渠、消防局、公眾碼頭等，以支援整個西九文化區(包括住宅、商業及酒店發展項目)。政府會另行就這些工程申請撥款。

鑑於2008年批給西九管理局的一次過撥款範圍並不涵蓋綜合地庫，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與發展事務委員會監察西九文化區計劃推行情況聯合小組委員會(聯合小組委員會)在2013年7月3日舉行的會議獲告知(透過立法會文件編號CB(2)1492/12-13(02))，政府將負責主綜合地庫的全部基本工程費用，作為支持整個西九計劃發展的基本備置工程。在2014年5月28日舉行的會議上(透過立法會文件編號CB(2)1591/13-14(03))，聯合小組委員會獲悉西九綜合地庫將以分階段方式推展，以配合西九管理局各項設施分階段發展，政府會就綜合地庫項目分階段向財委會申請撥款。政府在2015年1月12日舉行的會議上，透過立法會文件編號CB(2)561/14-15(04)向聯合小組委員會進一步提供最新的資料，交代與M+及演藝劇場有關的綜合地庫首階段設計及前期工程的資金替代安排，以及其他資料。

綜合地庫工程項目分成不同部分推展，以配合西九的分階段發展，有關工程目前進度如下：

綜合地庫部分	工程進度	目標完工日期
與M+有關*	前期工程的建造已展開。	配合M+在2018年的目標完工日期
與演藝劇場有關 <sup>#</sup>	設計、公眾諮詢及法定刊憲程序已展開。	配合演藝劇場在2020年的目標完工日期
餘下部分	正規劃分階段推展。	配合正在檢討中的管理局後期設施的目標完工日期

過去3年(即2012-13、2013-14及2014-15年度)的工務工程項目開支總額約為2,000萬元。

註：

\* 地下行車路、現有機場快線隧道保護工程、及相關工程。

# 基本地庫結構、地下行車路、現有機場快線隧道保護工程、及相關工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364)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局長辦公室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此，局方可否以下表方式列出過去3年(2012-13及2014-15年度)，民政事務局局長及副局長以公務理由外訪的支出詳情，包括日期、地點、隨團人員數目、外訪目的、酒店住宿開支、機票開支、膳食開支及該行程總支出？如有獲贊助的開支(如有的話)，則列出贊助開支數量及贊助人？

外訪日期	外訪地點	隨團人員數目	外訪目的	酒店住宿開支	機票開支	膳食開支	行程總支出

提問人： 陳志全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0)

答覆：

有關民政事務局局長和副局長在過去3年(由2012-13至2014-15年度)以公務理由外訪的詳情列載於附件。

## 民政事務局局長

財政年度	地點	隨行人員數目	目的	酒店住宿 (港元) (A)	旅費 (港元) (B)	其他支出 <sup>註</sup> (港元) (C)	開支總額 (港元) (A)+(B)+(C)
2012-13 (4次)	澳門 新加坡 倫敦 台北	每次0-2人	官式訪問及會議	約40,000	約88,000	約55,000	約183,000
2013-14 (10次)	北京 (2次) 澳門* 瀋陽# 莫斯科 梅州@ 台北 廣州 天津 深圳	每次0-2人	官式訪問及會議	約41,000	約175,000	約159,000	約375,000
2014-15 (12次)	順化(越南) 廣州&(5次) 上海^ 南京! 台北 仁川◎、首爾 深圳 北京	每次1-2人	官式訪問及會議	約52,000	約134,000	約81,000	約267,000 (截至 2015年3月10日)

我們未能提供獲贊助項目的實際數字。

- \* 由主辦政府就當地交通安排提供贊助。
- # 由主辦政府就酒店住宿和當地交通安排提供贊助。
- @ 由主辦政府就當地交通安排提供贊助。
- & 由主辦政府就酒店住宿及／或當地交通安排提供贊助。
- ^ 由主辦政府就酒店住宿和當地交通安排提供贊助。
- ! 由主辦政府就當地交通安排提供贊助。
- ◎ 由主辦政府就當地交通安排提供贊助。

註： 「其他支出」包括根據相關的《公務員事務規例》申領的離港公幹膳宿津貼及雜項開支(如適用)。

民政事務局副局長

財政年度	地點	隨行人員數目	目的	酒店住宿 (港元) (A)	旅費 (港元) (B)	其他支出 <sup>#</sup> (港元) (C)	開支總額 (港元) (A)+(B)+(C)
2012-13 (2次)	北京、上海 倫敦	0	官式訪問及會議	約11,000	約56,000	約11,000	約78,000
2013-14 (1次)	杭州*	0	出席國際論壇	0	約4,000	0	約4,000
2014-15 (8次)	山東 <sup>#</sup> 北京(2次) 澳門 首爾 <sup>@</sup> 深圳(2次) 廈門 <sup>&amp;</sup>	每次0-2人	官式訪問及會議	約6,000	約34,000	約6,000	約46,000 (截至 2015年3月10日)

我們未能提供獲贊助項目的實際數字。

\* 由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就酒店住宿和當地交通安排提供贊助。

# 由主辦政府就酒店住宿、城際和市內交通安排提供贊助。

@ 由主辦政府就酒店住宿和當地交通安排提供贊助。

& 由主辦政府就機票、酒店住宿、當地交通安排和旅遊保險提供贊助。

註： 「其他支出」包括根據相關的《公務員事務規例》申領的離港公幹膳宿津貼及雜項開支(如適用)。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008)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於《預算案演辭》中，指出在未來3年會增撥2.05億元，支援更多青年人到內地交流和實習。就此，當局可否告知：

- (a) 當局會以何種形式支援青年人前往內地；當中受惠的青年人數目及年齡羣為何；
- (b) 當局將會與內地何地及何種單位接洽；當中所涉及的人手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 陳恒鑠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9)



答覆：

- (a) 為資助更多青年參加內地交流和實習計劃，政府已預留2.05億元額外撥款，在未來3年為兩個資助計劃，即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交流資助計劃)和青年內地實習資助計劃(實習資助計劃)，提供資助，以協助社區團體舉辦更多青年內地交流計劃和青年內地實習計劃。

交流資助計劃的對象為年齡介乎12至29歲的青少年，而實習資助計劃的對象則為年齡介乎18至29歲的青年。分別屬於相關年齡組別的青少年，只要持有有效的香港永久性居民身分證，均符合資格參加兩個資助計劃。在未來3個財政年度，預計兩個資助計劃的受惠人數如下：

	2015-16年度	2016-17年度	2017-18年度
兩個資助計劃的受惠人數	19 300人	25 250人	26 000人
(與2014-15年度比較增加的人數)	(6 600人)	(12 550人)	(13 300人)

- (b) 一般而言，青年內地交流計劃和青年內地實習計劃的主題與目的地會由獲資助的社區團體負責規劃和安排。這些團體會與內地適當的機關和對等機構聯絡，推展有關計劃。

民政事務局會繼續向青年事務委員會提供秘書處的支援服務，並協助處理有關兩個資助計劃的運作事宜。在2015-16年度，與兩個資助計劃有關的工作會由1名總行政主任、1名高級行政主任、2名一級行政主任和2名助理文書主任組成的一隊人員兼任，他們本身還須處理其他職務。以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計算，這些職位在個人薪酬方面的相關開支約為每年388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015)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當局可否告知：

- (a) 於過去3年，青年事務委員會資助青年前往外地及內地的交流團，當中每年受資助的團體數目及受資助額分別為何；當中涉及的人手及開支每年分別為何；及
- (b) 當局會否檢討上述交流團對團體的資助額；如會，詳情為何；如無，原因為何？

提問人：陳恒鑠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6)

答覆：

- (a) 青年事務委員會透過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交流資助計劃)，資助社區團體為香港青年舉辦青年內地交流計劃。過去3年，獲資助團體的數目和獲批資助款額列載如下：

年度	獲資助團體數目	獲批資助額
2014-15	97	2,600萬元
2013-14 <sup>#</sup>	94	2,600萬元
2012-13 <sup>#</sup>	113	2,600萬元

<sup>#</sup> 在2014-15年度推行專為青年內地實習計劃而設的新資助計劃前，在2012-13年度和2013-14年度有關的資助額亦批給交流資助計劃下的實習計劃。

與資助計劃有關的工作，一直由1名總行政主任、1名高級行政主任、1名一級行政主任和1名助理文書主任組成的一隊人員兼任，他們本身還須處理其他職務。以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計算，這些職位在個人薪酬方面的相關開支約為每年300萬元。

- (b) 根據資助計劃批出的資助額，可供合資格的參加者用以支付在內地逗留期間的日常開支、相關活動的開支和審計費用。在推出新一輪資助計劃時，各個不同項目的資助額會因應通脹和人民幣與港元匯率的變動而予以檢討。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219)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過去3年，青年事務委員會和委員出席委員會會議的出席率是什麼？請按個別委員提供相關資料。

提問人： 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216)

答覆：

在2012-13、2013-14及2014-15年度，青年事務委員會(委員會)主要會議的平均出席率分別為79%、69%及68%。個別委員的出席率載於附件。

個別委員出席委員會的主要會議，只反映委員所參與的部分委員會工作和對委員會所作出的部分貢獻。原因是委員會轄下設有多個工作小組、評審／甄選小組及專責小組，負責籌辦多項計劃和活動，包括制訂和檢討委員會轄下的資助計劃的指引和甄選準則，以及舉辦青年高峰會議和青年交流會。此外，委員亦會為國際青年交流計劃擔任顧問或代表團領隊，與海外青年進行交流，以及為青年大使擔任導師和協助他們推動相關項目。這些活動大部分均在委員會主要會議外進行。

**青年事務委員會會議出席率  
(2012-13 至 2014-15 年度)**

編號	委員	2012-13 出席率	2013-14 出席率	2014-15 出席率	2012-13 至 2014-15 平均 出席率
1	陳振彬博士，GBS, JP(主席)	100	100	100	100.0 %
2	李明達先生，GBS	100	-	-	100.0 %
3	黎培榮先生，MH	100	-	-	100.0 %
4	耿春亞先生	75	-	-	75.0 %
5	龍子明先生，BBS, MH, JP	100	75	75	83.3 %
6	林長志先生，MH	100	100	100	100.0 %
7	鄧廣成先生，MH	100	100	100	100.0 %
8	陸海女士，MH, JP	75	100	100	91.7 %
9	鄭慧婷教授	50	25	25	33.3 %
10	施榮忻先生，JP	100	75	100	91.7 %
11	歐凱欣女士	100	0	50	50.0 %
12	葉永成先生，BBS, MH, JP	100	75	75	83.3 %
13	莫仲輝先生，MH, JP	100	100	100	100.0 %
14	楊志達先生，JP	75	100	50	75.0 %
15	鄭家豪先生，MH	25	100	50	58.3 %
16	劉國勳先生，MH	25	50	75	50.0 %
17	鄧珮頤女士	100	50	50	66.7 %
18	源嘉玲女士	25	0	-	12.5 %
19	馮丹媚女士	100	100	100	100.0 %
20	車偉恒先生	75	75	50	66.7 %
21	鄭重科先生	100	75	75	83.3 %
22	伍婉婷女士，MH	75	100	100	91.7 %
23	黃婷女士	100	50	100	83.3 %
24	簡汝謙先生	100	75	25	66.7 %
25	張俊彥先生	100	50	100	83.3 %

編號	委員	2012-13 出席率	2013-14 出席率	2014-15 出席率	2012-13 至 2014-15 平均 出席率
26	鄭禹韜先生	50	25	0	25.0 %
27	麥燕薇女士	25	25	0	16.7 %
28	霍啟剛先生	75	50	50	58.3 %
29	蕭景威先生	50	75	50	58.3 %
30	鄭仲文先生	-	100	75	87.5 %
31	譚榮勳先生	-	75	75	75.0 %
32	陳博智先生	-	75	75	75.0 %
33	李家誠先生	-	-	25	25.0 %
34	張潤衡先生，MH	-	-	50	50.0 %
35	范凱傑先生	-	-	100	100.0 %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220)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局長辦公室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於2015-2016年度，民政事務局局長、民政事務局副局長及民政事務局局長政治助理的薪酬及津貼的開支預算分別是多少？

提問人： 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17)

答覆：

在2015-16年度，民政事務局為局長、副局長和局長政治助理職位預留的薪金撥款額分別為358萬元、268萬元和125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688)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5) 文化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西九文化區(西九)計劃方面：

1. 請分別列出現時西九計劃所牽涉的部門人手、主要職責及所涉開支。
2. 請列出本年度的工作計劃(包括綜合地庫及基建設施的建設)，及與其相關的工作內容、開支預算、開始及完成時間。

提問人： 陳婉嫻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15)



答覆：

1. 現時，民政事務局共有11個公務員職位負責監察西九計劃的推行情況，包括：1名首席政府工程師負責領導西九工程策劃組，並由高級建築師、高級工程師、高級城市規劃師和高級庫務會計師等高級專業人員協助，以監督西九計劃各項基建及硬件的發展；1名首長級丙級政務官則擔任西九文化區部的主管，並由一個行政小組提供協助，以監督西九文化區管理局(管理局)的管治、管理和軟件發展事宜。西九工程策劃組和西九文化區部在2015-16年度所涉及的預算開支約為1,300萬元。
2. 在2015-16年度，西九工程策劃組會繼續就各項影響西九計劃發展的事宜(特別是有關處理西九批地和落實各項公共基建工程和綜合地庫的事宜)，協調管理局與政府各相關決策局／部門及其他持份者。此外，西九工程策劃組會繼續監察由管理局進行的設計工作及建築工程；監督其財務管理和採購工作；以及就政府負責的工程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以支持整個西九計劃的發展。上述基建工程在2015-16年度的預算開支總額約為1.5億元。西九文化區部則會繼續監察管理局於興建主要文化藝術設施所進行的籌劃工作，以及在籌辦設施啟用前的節目與展覽、收購藝術品、招聘及訓練人員等方面的工作。該部亦會協助管理局提交有關西九公眾休憩用地(例如公園)的附例草案，以期在臨時公園預定於2015年下半年啟用前提交立法會通過。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698)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有關推動社會企業發展方面：

1. 過去5年，每年被收錄於民政事務總署編製的社企名冊下的社企數目分別為何？
2. 過去5年，社會企業每年為本港提供多少個工作職位？
3. 在本財政年度，當局將預留多少撥款用以推動社會企業的發展，及相關的工作計劃為何？

提問人：陳婉嫻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6)

答覆：

1. 民政事務總署備存一份社會企業(社企)名錄，收錄了獲「伙伴倡自強」社區協作計劃(「伙伴倡自強」計劃)及其他相關計劃撥款支持的社企，以及由香港慈善機構創辦的社企。現時名錄內收錄的社企約有190間。
2. 「伙伴倡自強」計劃自2006年推出以來，已合共有超過3 800人受僱於該計劃所資助的社企。
3. 在2015-16年度，民政事務局已預留2,785萬元，透過推行多項支援措施，促進社企的發展。民政事務局會繼續支援社企提升能力，包括支援香港中文大學的香港社企挑戰賽，透過比賽和為得獎建議書提供實踐的資金，從而培育一些大專院校的學生成為社會企業家；向社企平

台機構提供支援，以便為新設及現有社企提供服務；透過資助主要的社企平台(例如社企高峯會)及有關推廣社企產品和服務的活動，促進跨界別合作；透過在大型貿易展覽會中舉辦展覽，提高公眾對社企的認識，推出不同地區的社企地圖及透過媒體進行宣傳工作。此外，根據2015年《施政報告》和2015-16年度《財政預算案》所公布的措施，我們會推行一項新計劃，資助社企及非政府機構為殘疾人士及其他有需要的群組，包括長者及少數族裔，提供實地培訓，以改善他們的就業前景。我們亦會在完成檢討「伙伴倡自強」計劃後，於2016-17至2019-20年度推出新一期的計劃，並實施措施優化該計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715)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5) 文化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有關藝術行政人才培訓方面，

1. 請列出過去3年的每年間，當局在各個平台提供的實習職位空缺數字、其所涉開支及實習時數。
2. 當局在上年度額外預留了1.5億撥款，以在5年內加強培訓不同資歷的藝術行政人才；該計劃的詳細內容為何？與現時藝發局所主理的藝術行政人才培訓工作有何不同？在過去一年，計劃提供了多少個實習或培訓名額？在未來一年預計可提供多少個實習或培訓名額？

提問人：陳婉嫻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27)

答覆：

1. 在2012-13、2013-14及2014-15年度，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透過藝術行政見習員計劃和與場地伙伴等合作，分別提供54、57和56個全職實習訓練名額，涉及費用總額約為3,600萬元。

在2012-13、2013-14及2014-15年度，香港藝術發展局(藝發局)透過本地實習計劃和海外文化實習計劃，為藝術行政人員分別提供16、38和40個全職實習訓練名額，涉及費用總額約為1,600萬元。

2. 政府於2013-14年度額外撥出1.5億元，以便在由該年度起的5年內加強培訓不同資歷的藝術行政人才。康文署和藝發局利用有關款項，加強了轄下各項培訓／實習／獎學金計劃，並由2013-14年度起推出下列措施：

#### 康文署方面

- (i) 已增加康文署兩年制實習計劃的培訓名額，並已擴大其涵蓋範疇至包括舞台管理、市場推廣和公共關係；
- (ii) 除由康文署的場地伙伴為實習生提供培訓外，香港藝術節亦提供實習名額；

#### 藝發局方面

- (iii) 透過本地機構提供新的暫駐／實習機會，讓實習員得以參與國際或大型藝術盛事，包括第56屆威尼斯國際藝術雙年展，從而擴闊眼界和增廣閱歷；
- (iv) 繼續與日本的森美術館和英國的Sage Gateshead等知名海外博物館和文化機構合作，為藝術行政人員提供實習機會，並已覓得新的合作伙伴，例如德國的世界文化之家、台北的當代藝術館和奧地利的維也納國際舞蹈節ImPulsTanz；
- (v) 為僱主提供財政津貼以聘用臨時員工，代替獲甄選派駐海外實習的員工執行工作；
- (vi) 由藝發局提供更多獎學金予藝術行政人員／策展人員在本地或海外修讀與藝術行政範疇有關的碩士學位課程或專業培訓課程；以及
- (vii) 由藝發局與海外培訓機構合作，在本地機構為藝術界未來領袖人才舉辦全新的在職行政精修訓練課程。

預計在2013-14年度起的5年內，可為不同資歷的藝術行政人員提供合共超過600個培訓機會。在2013-14年度，我們運用該筆額外資源，提供了約120個培訓／實習／獎學金名額。倘運用2014-15和2015-16年度的資源，預計共可提供約400個培訓／實習／獎學金名額。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062)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1. 在預算案演辭第36段中，政府指每投資1元發展社會企業，可以為弱勢社群帶來4至7元就業工資。請告知此論述的具體分析為何？
2. 政府預留1.5億進行新一階段的社會企業發展，具體細節及政策目標為何？
3. 《審計署署長第六十二號報告書》第7章，就社會企業的發展提出多項政策問題及政策建議，請問政府有何回應及由2014年4月報告發表至今的政策改善情況為何？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9)

答覆：

1. 豐盛社企學會(豐盛)曾就兩項與社會企業(社企)較相關的政府資助計劃(即民政事務總署的「伙伴倡自強」社區協作計劃(「伙伴倡自強」計劃)和社會福利署的「創業展才能」計劃)進行研究。政府的分析是根據上述研究已發表的調查結果作出的。有關該項研究的詳情，可到豐盛的網站查閱：

[https://www.fses.hk/ourdb/files/ourdb@fses.hk/tp\\_publication\\_2013\\_kee\\_blank\\_spots\\_blind\\_spots\\_HKSE\\_policies.pdf](https://www.fses.hk/ourdb/files/ourdb@fses.hk/tp_publication_2013_kee_blank_spots_blind_spots_HKSE_policies.pdf)。

社企除可讓其僱員賺取工資外，亦可為他們帶來無形利益。根據一項向獲「伙伴倡自強」計劃資助的社企的僱員所作的調查，約80%僱員認為社企的工作有助他們提升技巧和增強信心。

2. 政府已預留1.5億元，在2016-17至2019-20年度推展新一期的「伙伴倡自強」計劃。同時，「伙伴倡自強」計劃會於2015-16年度進行檢討，檢討完成後會在新一期的計劃實施改善措施。實施這些措施的目的，是讓更多類別的社企受惠，並鼓勵商界多些參與社企的發展。有關改善措施的詳情會於檢討工作完成後公布。
3. 關於審計署所提出的建議，我們的回應已詳載於《審計署署長第六十二號報告書》(審計報告)第7章和立法會《政府帳目委員會第六十二號報告書》第4章內。

民政事務局已因應審計報告就促進社企發展的政策事宜所提出的建議，在相關範疇加強有關工作。民政事務局會繼續監察政府措施，為社企和成功個案提供支援。我們會透過在各個與社企相關的活動派發宣傳品，以及在政府的社企專屬網站([www.social-enterprises.gov.hk](http://www.social-enterprises.gov.hk))發放有關資訊，公開有關資料。鑑於審計報告提出多項建議，民政事務局和社企諮詢委員會日後會繼續留意是否有需要就社企在運作層面擬訂更精確的定義，並會推行新措施進一步支援社企界別的發展，以及提高市民對社企的認識。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990)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局長辦公室；(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3) 地區、社區及公眾關係；(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5) 文化；(6) 資助金：香港演藝學院、香港藝術發展局及主要演藝團體；(7) 資助金：當值律師服務及法律援助服務局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關於民政事務局及其轄下各部門委託顧問就制定和評估政策而進行的研究，請按以下格式提供有關資料。

a. 在2011-12至2014-15年度撥款委託顧問進行的公共政策研究和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的情況為何；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 (公開競投/招標/報價/ 其他(請註 明))	項目名稱、 內容及目的	顧問費用 (元)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 (籌備中/進 行中/已完 成(完成年 月))	當局就研 究報告的 跟進為何 及進度(如 有)	若已完成的 話，有否向公 眾發布；若 有，發布渠道 為何；若否， 原因為何？

b. 關於民政事務局及其轄下各部門委託顧問就制定和評估政策而進行的研究，在2015-2016年度有否預留撥款進行顧問研究的項目，如有，詳情為何；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 (公開競投/招標/報價/ 其他(請註 明))	項目名稱、 內容及目的	顧問費用 (元)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 (籌備中/進 行中/已完 成(完成年 月))	當局就研 究報告的 跟進為何 及進度(如 有)	若已完成的 話，有否向公 眾發布；若 有，發布渠道 為何；若否， 原因為何？

提問人：張國柱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7)



答覆：

有關民政事務局及轄下各部門就制訂和評估政策而進行的研究資料如下：

a. 在2011-12至2014-15年度撥款委託顧問進行的公共政策研究和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的情況如下：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 (公開競投/ 招標/報價/ 其他(請註 明))	項目名稱、內容及目的	顧問費用 (港幣)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 (籌備中/ 進行中/ 已完成(完成 年月))	當局就研究報告的 跟進為何及進度 (如有)	若已完成的話，有 否向公眾發布？ 若有，發布渠道為 何？若否，原因為 何？
香港中文大學	邀請 報價	<p>為社區體質測試計劃提供項目設計諮詢服務、項目實施情況的監察和統籌服務；數據分析和研究報告編製工作的統計服務</p> <p>目的是要：</p> <p>(1) 讓個別參加者能對個人體質狀況有基本了解；</p> <p>(2) 繼續建立一個有關香港市民體質狀況的資料庫；</p> <p>(3) 找出香港人的運動模式與體質狀況之間的關係；以及</p> <p>(4) 找出優先需要改善的範疇以提升市民大眾的整體體質。</p>	97萬元	2011年 2月	已於2012 年11月 完成	民政事務局已聯同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衛生署及教育局制訂行動計劃，以跟進研究報告的建議。	已透過新聞稿、報章特刊及康文署網站向公眾發布研究報告的調查結果和建議。此外，亦已發信通知相關各方(包括學校、區議會、地區團體和機構)參閱研究報告的調查結果和建議。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 (公開競投/ 招標/報價/ 其他(請註 明))	項目名稱、內容及目的	顧問費用 (港幣)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 (籌備中/ 進行中/ 已完成(完成 年月))	當局就研究報告的 跟進為何及進度 (如有)	若已完成的話，有 否向公眾發布？ 若有，發布渠道為 何？若否，原因為 何？
中國香港體適能總會	邀請報價	<p>為社區體質測試計劃提供學生體質研究服務；為中學和幼稚園進行體質測試；數據分析和研究報告撰寫工作的統計服務</p> <p>目的是要：</p> <p>(1) 讓個別參加者能對個人體質狀況有基本了解；</p> <p>(2) 繼續建立一個有關香港市民體質狀況的資料庫；</p> <p>(3) 找出香港人的運動模式與體質狀況之間的關係；以及</p> <p>(4) 找出優先需要改善的範疇以提升市民大眾的整體體質。</p>	61萬元	2011年 2月	已於2012年 5月完成	民政事務局已聯同康文署、衛生署及教育局制訂行動計劃，以跟進研究報告的建議。	已透過新聞稿、報章特刊及康文署網站向公眾發布研究報告的調查結果和建議。此外，亦已發信通知相關各方(包括學校、區議會、地區團體和機構)參閱研究報告的調查結果和建議。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 (公開競投/ 招標/報價/ 其他(請註 明))	項目名稱、內容及目的	顧問費用 (港幣)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 (籌備中/ 進行中/ 已完成(完成 年月))	當局就研究報告的 跟進為何及進度 (如有)	若已完成的話，有 否向公眾發布？ 若有，發布渠道為 何？若否，原因為 何？
弘達交通顧問有限公司	邀請報價*	<p>為社區體質測試計劃提供住戶統計調查服務</p> <p>目的是要：</p> <p>(1)讓個別參加者能對個人體質狀況有基本了解；</p> <p>(2)繼續建立一個有關香港市民體質狀況的資料庫；</p> <p>(3)找出香港人的運動模式與體質狀況之間的關係；以及</p> <p>(4)找出優先需要改善的範疇以提升市民大眾的整體體質。</p>	188萬元	2011年 3月	已於2012年 2月完成	民政事務局已聯同康文署、衛生署及教育局制訂行動計劃，以跟進研究報告的建議。	已透過新聞稿、報章特刊及康文署網站向公眾發布研究報告的調查結果和建議。此外，亦已發信通知相關各方(包括學校、區議會、地區團體和機構)參閱研究報告的調查結果和建議。

\*曾進行兩次邀請報價。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 (公開競投/ 招標/報價/ 其他(請註 明))	項目名稱、內容及目的	顧問費用 (港幣)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 (籌備中/ 進行中/ 已完成(完成 年月))	當局就研究報告的 跟進為何及進度 (如有)	若已完成的話，有 否向公眾發布？ 若有，發布渠道為 何？若否，原因為 何？
中國香港體適 能總會	邀請 報價	<p>為社區體質測試計劃提供 體質測試服務；收集和輸 入數據的工作</p> <p>目的是要：</p> <p>(1)讓個別參加者能對個人 體質狀況有基本了解；</p> <p>(2)繼續建立一個有關香港 市民體質狀況的資料 庫；</p> <p>(3)找出香港人的運動模式 與體質狀況之間的關 係；以及</p> <p>(4)找出優先需要改善的範 疇以提升市民大眾的整 體體質。</p>	69萬元	2011年 3月	已於2012年 2月完成	民政事務局已聯同 康文署、衛生署及 教育局制訂行動計 劃，以跟進研究報 告的建議。	已透過新聞稿、報 章特刊及康文署 網站向公眾發布 研究報告的調查 結果和建議。此 外，亦已發信通知 相關各方(包括學 校、區議會、地區 團體和機構)參閱 研究報告的調查 結果和建議。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 (公開競投/ 招標/報價/ 其他(請註 明))	項目名稱、內容及目的	顧問費用 (港幣)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 (籌備中/ 進行中/已 完成(完成 年月))	當局就研究報告的 跟進為何及進度 (如有)	若已完成的話，有 否向公眾發布？ 若有，發布渠道為 何？若否，原因為 何？
政策二十一有 限公司	邀請 報價	2011年家庭狀況統計調查  目的是蒐集本港家庭現況 的資料及數據。	59萬元	2011年 3月	已於2012年 4月完成	鑑於從調查中獲得 有用的資料，家庭 議會決定每兩年進 行一次相類的調 查，從而緊貼香港 家庭在家庭結構、 態度、價值觀等各 方面的變化和發展 情況。	已透過家庭議會 網站向公眾發布。
理大科技及顧 問有限公司	邀請 報價	家庭教育顧問研究  目的是研究現時提供家庭 教育的情況及推廣策略。	95萬元	2011年 3月	已於2012年 10月完成	家庭議會將監察相 關決策局／部門就 推廣家庭教育所推 出／建議推出措施 的進度。	已透過家庭議會 網站向公眾發布。
羅兵咸永道諮 詢服務有限公 司	公開 招標	啟德體育園區的採購和融 資方案  目的是找出體育園區的採 購和融資方案並評估有關 方案是否適用於體育園區 項目。	138萬元	2011年 9月	已於2012年 8月完成	已在2012年11月向 立法會民政事務委 員會匯報研究的主 要結果。	研究結果已經上 載至民政事務局 的網站內。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 (公開競投/ 招標/報價/ 其他(請註 明))	項目名稱、內容及目的	顧問費用 (港幣)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 (籌備中/ 進行中/ 已完成(完成 年月))	當局就研究報告的 跟進為何及進度 (如有)	若已完成的話，有 否向公眾發布？ 若有，發布渠道為 何？若否，原因為 何？
政策二十一有 限公司	邀請 報價	<p>就街頭推廣及貿易活動提 供顧問服務</p> <p>顧問研究的目的是：</p> <p>(a) 審視香港街頭推廣及 貿易活動的現況；</p> <p>(b) 蒐集和分析市 民對 街頭推廣及貿易活動 的意見和看法；以及</p> <p>(c) 與情況相若的海外城 市作比較，檢討對街 頭推廣及貿易活動的 規管，並建議香港可 採用的政策和做法， 以供考慮。</p>	35萬元	2011年 12月	已於2013年 1月完成	由民政事務局常任 秘書長擔任主席的 地方行政督導委員 會已在2013年1月 討論最後報告。	該項研究用作內 部參考，作為進一 步分析／制訂政 策的基礎。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 (公開競投/ 招標/報價/ 其他(請註 明))	項目名稱、內容及目的	顧問費用 (港幣)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 (籌備中/ 進行中/已 完成(完成 年月))	當局就研究報告的 跟進為何及進度 (如有)	若已完成的話，有 否向公眾發布？ 若有，發布渠道為 何？若否，原因為 何？
德勤企業管理 諮詢(香港)有 限公司	邀請 報價	優化檢討關愛基金援助項 目的顧問研究  目的是檢討關愛基金援助 項目的評估機制，並就機 制可優化的範疇提供建 議。	115萬元	2012年 2月	已於2014年 3月完成	受委託推行關愛基 金項目的政府部門 及機構在檢討有關 項目時，會參考研 究的結果。	研究的最終報告 及報告摘要已交 予立法會內務委 員會轄下扶貧小 組委員會委員傳 閱，並已上載至關 愛基金網站。
嶺南大學亞太 老年學研究中 心	邀請 報價	香港青少年對「孝」的看 法研究  目的是調查香港青年人對 「孝的表達」和「孝的看 法」的了解，並推廣「孝 道」的觀念。	67萬元	2012年 5月	已於2013年 9月完成	民政事務局和青年 事務委員會鼓勵舉 辦「跨代工作坊」， 並已印製實務手冊 派發予學校及非政 府機構。	民政事務局已於 2014年4月發出新 聞稿公布該報 告，並舉行簡介 會，向中學及非政 府機構介紹「跨代 工作坊」實務手 冊。有關的報告及 手冊已上載至青 年事務委員會的 網站。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 (公開競投/ 招標/報價/ 其他(請註 明))	項目名稱、內容及目的	顧問費用 (港幣)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 (籌備中/ 進行中/ 已完成(完成 年月))	當局就研究報告的 跟進為何及進度 (如有)	若已完成的話，有 否向公眾發布？ 若有，發布渠道為 何？若否，原因為 何？
香港大學社會 科學研究中心	邀請 報價	<p>「香港青年統計資料概覽」暨「概覽數據趨勢分析」研究</p> <p>目的是根據現有數據，提供關於香港青年人最新和全面的概覽，並就香港在過去15年的青年發展趨勢提供資料。</p>	19萬元	2012年 6月	已於2014年 2月完成	民政事務局在制訂與青年相關的政策時，會適當地參考研究報告的統計資料及分析。	民政事務局已將報告上載至青年事務委員會網站，並發出電郵通知學校及非政府機構。
香港樹仁大學 商業、經濟和 公共政策研究 中心	邀請 報價	<p>香港青年競爭力指標系統研究</p> <p>目的是釐清青年競爭力的概念，訂立闡釋定義的方法和建議評估標準和涵蓋範圍。</p>	88萬元	2012年 9月	已於2015年 3月完成	政府會因應這項研究採取適當的跟進行動。	該項研究剛完成不久，要稍後才向公眾公布有關結果。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 (公開競投/ 招標/報價/ 其他(請註 明))	項目名稱、內容及目的	顧問費用 (港幣)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 (籌備中/ 進行中/ 已完成(完成 年月))	當局就研究報告的 跟進為何及進度 (如有)	若已完成的話，有 否向公眾發布？ 若有，發布渠道為 何？若否，原因為 何？
優斯(香港)有 限公司  (原名「偉信顧 問集團有限公 司」)	邀請 報價	就檢討青年廣場提供顧問 服務  目的是就青年廣場的策略、 表現和運作進行全面 檢討。	142.3萬元	2013年 1月	已於2013年 12月完成	民政事務局和青年 廣場管理諮詢委員 會已通過該顧問報 告。青年廣場管理 公司已實施顧問報 告內多項建議的措 施。	已在民政事務局 網站發布顧問報 告的摘要。
政策二十一有 限公司	邀請 報價	2013年家庭狀況統計調查  目的是蒐集本港家庭現況 的資料及數據。	63萬元	2013年 3月	已於2014年 7月完成	調查的主要結果已 在多個研討會上與 相關人士分享，這 些研討會包括2014 年家庭高峰會、在 上海舉行的第四屆 亞洲區家庭研究聯 盟研討會等。鑑於 透過調查可獲得有 用的資料，家庭議 會會在2015年再次 進行家庭狀況統計 調查。	已透過家庭議會 網站向公眾發布。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 (公開競投/ 招標/報價/ 其他(請註 明))	項目名稱、內容及目的	顧問費用 (港幣)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 (籌備中/ 進行中/ 已完成(完成 年月))	當局就研究報告的 跟進為何及進度 (如有)	若已完成的話，有 否向公眾發布？ 若有，發布渠道為 何？若否，原因為 何？
香港中文大學 創業研究中心 及香港社會服 務聯會－匯 豐社會企業商 務中心	邀請 報價	「香港社會企業研究－透 視香港社企實況」研究報 告  目的是概述本地社會企業 (社企)的現況；確定公眾對 社企的認識；以及探究經營 社企的最佳做法和創新方 式。	75萬元	2013年 4月	已於2014年 7月完成	已於2014年11月舉 行的「社企民間高 峰會2014」期間公 布研究報告。	已透過新聞稿和 報章特刊向公眾 發布研究報告的 調查結果和建 議。該研究報告及 宣傳單張均已上 載至政府專設的 社企網站。
羅兵咸永道諮 詢服務有限公 司	公開 招標	啟德體育園區採購及融資 方案的詳細財務狀況  目的是就體育園區各可行 採購和融資方案的相對成 本提供建議，以及預測在 不同方案下，公營部門和 私營機構所承受的風險。	142.8萬元	2013年 4月	已於2013年 9月完成	已在2014年1月及 2月向立法會民政 事務委員會匯報研 究的主要調查結 果。	研究結果已經上 載至民政事務局 的網站。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 (公開競投/ 招標/報價/ 其他(請註 明))	項目名稱、內容及目的	顧問費用 (港幣)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 (籌備中/ 進行中/ 已完成(完成 年月))	當局就研究報告的 跟進為何及進度 (如有)	若已完成的話，有 否向公眾發布？ 若有，發布渠道為 何？若否，原因為 何？
米嘉道資訊策 略有限公司	邀請 報價	就選定服務範圍所提供的 服務進行多主題性意見調 查  目的是收集使用者對以下 5個服務範圍的意見:公園 及遊樂場、體育館、泳灘、 游泳池及綠化設施／活 動。	42.5萬元	2013年 10月	已於2014年 7月完成	研究結果將用作參 考，以了解使用者 對相關康樂服務的 滿意程度。	我們計劃透過康 樂及文化事務署 網站公布主要的 調查結果。
城市設計顧問 有限公司	邀請 報價	啟德體育園區規劃顧問研 究  目的是評估有否需要放寬 體育園區主場館的高度限 制和研究在園區內興建酒 店的理據。	69萬元	2015年 1月	正在進行	不適用 (因研究正在進行 中)	不適用
政策二十一有 限公司	邀請 報價	2015年家庭狀況統計調查  目的是蒐集本港家庭現況 的資料及數據。	96萬元	2015年 3月	正在進行	不適用 (因研究正在進行 中)	不適用

b. 在2015-16年度預留撥款進行顧問研究的項目資料如下：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 (公開競投/招標/ 其他(請註明))	項目名稱、內容及 目的	顧問費用 (港幣)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 (籌備中/進 行中/已完 成(完成年 月))	當局就研究報 告的跟進為何 及進度(如有)	若已完成的話，有 否向公眾發布；若 有，發布渠道為 何；若否，原因為 何？
尚待確定	邀請 報價	香港人參與賭博活 動情況研究  留意市民參與賭博 的最新發展情況， 尤其是問題賭博和 病態賭博在香港的 普遍程度，透過提 供最合適的公眾教 育及治療服務，以 解決賭博問題。	預算不超過 143萬元	尚待確定	正在籌備	不適用	不適用
尚待確定	邀請 報價	關於香港殘疾人士 體育活動的顧問研 究  目的是研究如何支 援殘疾運動員和利 用更全面的方法推 動殘疾人士參與體 育活動。	尚待確定	約在 2015年4月	正在籌備	不適用	不適用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 (公開競投/招標/ 其他(請註明))	項目名稱、內容及 目的	顧問費用 (港幣)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 (籌備中/進 行中/已完 成(完成年 月))	當局就研究報 告的跟進為何 及進度(如有)	若已完成的話，有 否向公眾發布；若 有，發布渠道為 何；若否，原因為 何？
尚待確定	招標	<p>啟德體育園區的營運顧問研究</p> <p>目的是就體育園區的功能要求、服務水平、業務規劃、財政預測及「設計－興建－營運」合約的招標工作，提供專家意見。</p>	4,000萬元	尚待確定	正在籌備	不適用	不適用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006)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民政事務局為了透過加強與非政府機構合作，推動中學生生涯規劃教育及多元出路發展，設立青年生涯規劃活動資助計劃(下稱「資助計劃」)，資助非政府機構與中學合作舉辦活動，以提升學生及家長／教師對生涯規劃及多元出路的了解和認知。就此，請當局告知本會：

1. 2014-16年度資助計劃的總金額及各個項目的資助計劃分別為何；
2. 由於教育局亦有就中學生生涯規劃教育向公營學校及直接資助計劃學校提供資助，民政事務局的資助計劃如何與教育局的生涯規劃教育協調及合作，以較有效地使用資源及提高服務質素？
3. 由於香港賽馬會計劃撥款5億元，於未來5年間在50間中學開設生涯規劃項目，並成立5支社區服務隊，當局會否與香港賽馬會的生涯規劃項目協調及合作，以較有效地使用資源及提高服務質素；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張國柱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4)

答覆：

1. 民政事務局推行「青年生涯規劃活動資助計劃」(生涯資助計劃)，邀請非政府機構在2015年1月至2016年8月期間，與中學合作，為學生、教師及家長舉辦生涯規劃活動。在這段期間根據生涯資助計劃批給非政府機構的資助總額為2,562萬元。

18間獲資助的非政府機構及其推行的項目載於下表：

非政府機構名稱	項目名稱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	生涯規劃支援服務計劃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社會服務部	青年職涯發展計劃
港專機構有限公司	港專生涯規劃服務
學友社	生涯規劃
香港青少年發展聯會有限公司	「我的生涯、我的規劃」
香港青少年服務處	『想創前圖』青年生涯規劃訓練計劃
香港職業發展服務處有限公司	職ACTION 不一樣的學習經歷 - 中學生職業導向計劃
香港家庭福利會	生命掌舵
香港聖公會福利協會有限公司	職志輔導服務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	「敢創我夢」生涯規劃體驗計劃
保良局	「劃·未來」青年生涯導向計劃
香港童軍總會童軍知友社	『知友未來』生涯規劃服務計劃
聖雅各福群會	IMPRoved青年生涯藍圖策劃
基督教協基會社會服務部	「尋覓」中學生生涯規劃服務
香港循理會社會服務部 循理會屯門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青年之志望
香港青年協會	職場實戰計劃
青年企業家發展局	青企局「生涯規劃」協作計劃
東華三院	「MY Way」中學生生涯發展教育計劃

生涯資助計劃的資料和獲資助的非政府機構名單載於以下網站：

[http://www.hab.gov.hk/tc/policy\\_responsibilities/Social\\_Harmony\\_and\\_Civic\\_Education/ylpa.htm](http://www.hab.gov.hk/tc/policy_responsibilities/Social_Harmony_and_Civic_Education/ylpa.htm)

2. 由2014/15學年開始，教育局已為有開辦高中班級的公營學校和直接資助計劃學校提供經常的生涯規劃津貼，目的是提升學校內負責的教學團隊的能力，以協助統籌和加強為學生提供生涯規劃及職業指引方面的支援。民政事務局和教育局的有關資助並無重疊，兩局會繼續緊密合作，在中學推行生涯規劃。
3. 民政事務局會與各持份者緊密聯繫，當中包括香港賽馬會慈善信託基金，以確保在生涯規劃方面的資助不會與其他資助來源重疊。

民政事務局會參考在這一輪生涯資助計劃中汲取的經驗和非政府機構及其他有關各持份者的意見，檢討該計劃的運作情況，然後在2016年年中推出第二輪生涯資助計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037)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中提出在未來3年增撥2.05億元，支援更多青年人到內地交流和實習，是否擴大現時青年事務委員會的「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及「青年內地實習資助計劃」的規模？如是，各計劃每年獲得資助的人數為何？

另外，請提供過去3年每年透過兩個計劃到內地交流及實習的人數，及參加計劃後留在內地工作的人數。

提問人：張華峰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5)

答覆：

為資助更多青年人參加內地交流和實習計劃，我們已增撥2.05億元，在未來3年為兩個資助計劃，即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交流資助計劃)和青年內地實習資助計劃(實習資助計劃)，提供資助，以協助社區團體分別舉辦更多青年內地交流計劃及青年內地實習計劃。兩個資助計劃在未來3年各自的預計參加人數如下：

	預計參加人數 (預計增加的參加人數)		
	2015-16年度	2016-17年度	2017-18年度
交流資助計劃	15 500人 (4 500人)	20 000人 (9 000人)	20 000人 (9 000人)
實習資助計劃	3 800人 (2 100人)	5 250人 (3 550人)	6 000人 (4 300人)

\* 括號內的數字表示預計把增撥的2.05億元分配予兩個資助計劃後增加的參加人數。

這兩個資助計劃過去3年的參加人數載列如下：

	參加人數	
	交流資助計劃	實習資助計劃
2014-15年度	約11 000人	約1 700人
2013-14年度	約9 600人 <sup>#</sup>	
2012-13年度	約9 800人 <sup>#</sup>	

<sup>#</sup> 在2014-15年度推出實習資助計劃前，交流資助計劃亦涵蓋青年實習計劃。

關於完成實習或交流後留在內地工作的人數，我們並無備存有關資料。參加者決定留在內地工作與否，會受多項因素影響。兩個資助計劃的目標主要是增廣青年的閱歷，讓他們親身體驗內地的職場實況和工作文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24)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加強社會、商界與政府的伙伴關係，以推動社會企業的發展，在2015-16年度有何具體計劃？涉及多少人手及開支？

提問人： 鍾樹根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

答覆：

民政事務局致力透過跨界別合作，促進社會企業(社企)的發展。

在2015-16年度，為促進跨界別合作，民政事務局會繼續支援社企平台機構舉辦各項活動，以提高市民對社企的認識和促進社會上不同界別的交流和合作。這些活動包括在大型貿易展覽會舉辦有關社企的展覽、舉辦個別宣傳計劃推廣社企的產品及服務、舉辦一年一度的社企高峯會、舉辦社區論壇和提供社區地圖以便在地區層面加強對社企的認識和與社企的合作，以及透過傳媒進行一般宣傳。我們亦會促進社企與商界、社會福利界及其他界別之間的合作，以落實2015年《施政報告》和2015-16年度《財政預算案》所公布的新措施，包括資助社企及非政府機構為殘疾人士及其他有需要的社羣(包括長者和少數族裔)提供實地培訓，以改善他們的就業前景；以及加強和擴展「伙伴倡自強」社區協作計劃。

在2015-16年度，民政事務局共預留2,785萬元推行上述措施，並會調派2名高級行政主任、1名一級行政主任和1名助理文書主任專責支援有關工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25)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家庭議會的工作方面，請當局提供以下資料：

1. 於2015-16年度，為家庭議會提供的服務中，在推動家庭友善及家庭和諧方面所推行的各項工作，以及相關的開支預算分別為何？
2. 家庭議會的預算中有否預留資源進行與家庭相關的研究？如果有，請提供詳情。如果沒有。原因為何？

提問人：鍾樹根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

答覆：

1. 家庭議會(議會)自2007年成立以來，一直與社會各界合作，共同推廣有利家庭的環境。在2015-16年，我們已預留2,750萬元以資助與議會目的有關的項目和活動，包括：
  - (a) 加強推廣「愛與關懷」、「責任與尊重」及「溝通與和諧」的家庭核心價值；
  - (b) 推廣有關組織家庭的正面訊息和價值觀，包括為新手父母家庭推出家庭教育教材套，以及相關的宣傳活動；
  - (c) 推出「2015/16家庭友善僱主獎勵計劃」，繼續在社區推廣家庭友善僱傭措施；

- (d) 為制服團體提供資助，向團員及其家庭成員宣揚家庭核心價值；以及
  - (e) 進行與家庭事務有關的研究。
2. 為加強對有關家庭事務的認識，議會已委託大專院校及研究機構進行研究及調查。在2015-16年，我們已預留300萬元進行下列研究：
- (a) 「香港父母育兒模式的研究」，以探討不同育兒模式如何影響家庭生活；
  - (b) 「2015年家庭狀況統計調查」，以蒐集最新及以實證為本的香港家庭狀況資料；
  - (c) 「香港家庭調解服務狀況研究」，以檢視香港提供家庭調解服務的情況；
  - (d) 「家庭影響評估框架的研究」，以檢討評估框架的成效，以及訂立一套更詳盡的評估清單，作為評估各項政策是否對家庭構成影響的基礎；以及
  - (e) 「香港家庭研究－概覽及分析」，為由不同機構自2000年起進行的家庭研究建立一個全面的資料庫，以及找出研究內容中可作進一步分析的範疇。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26)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青年制服團體的工作，請按不同青年制服團體名稱列出，2012-13至2014-15年度，支援青年制服團體的撥款金額；以及2015-16年度各青年制服團體的預算撥款。

提問人： 鍾樹根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3)

答覆：

2012-13至2014-15年度為11個受資助制服團體提供的撥款資助和2015-16年度的預算如下：

制服團體	經常資助額(元) ^			
	2012-13 年度	2013-14 年度	2014-15 年度	2015-16 年度 (預算)
1. 香港童軍總會	17,430,000	15,206,000	26,114,000	23,890,000
2. 香港女童軍總會	11,000,000	11,000,000	21,830,000	21,830,000
3. 香港航空青年團	1,200,000	1,200,000	2,650,000	2,650,000
4. 香港海事青年團	1,370,000	1,370,000	2,990,000	2,990,000
5. 香港少年領袖團	1,160,000	1,160,000	2,520,000	2,520,000
6. 香港紅十字會	8,160,000	8,160,000	16,150,000	16,150,000
7. 香港聖約翰救傷隊 少青團	1,490,000	1,490,000	3,260,000	3,260,000

制服團體	經常資助額(元) ^			
	2012-13 年度	2013-14 年度	2014-15 年度	2015-16 年度 (預算)
8. 香港基督少年軍	2,320,000	2,320,000	4,790,000	4,790,000
9. 香港基督女少年軍	1,090,000	1,090,000	2,420,000	2,420,000
10. 香港交通安全會	1,200,000	1,200,000	2,480,000	2,480,000
11. 香港升旗隊總會	650,000	650,000	1,800,000	1,800,000
合計：	47,070,000	44,846,000	87,004,000	84,780,000

^ 上述數字不包括制服團體從其他政策範疇所獲得的資助，或於其他資助計劃申請所得的金額。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27)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5) 文化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預算提到當局會透過發展藝術節目、拓展觀眾、藝術教育和人才培訓加強文化藝術軟件，就此請告知：

1. 在本財政年度，當局在藝術人才培訓上將會有什麼措施？各項措施的實質目標為何？以及，相關的開支為何？
2. 過去3個財政年度，用於培訓藝術人才的開支為何？請按措施／計劃的項目分項列出。

提問人：鍾樹根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4)

答覆：

1. 在2015-16年度，我們會繼續透過以下方式加強藝術人才的培訓工作：
  - (a) 我們會繼續資助香港演藝學院(演藝學院)開辦表演藝術專上課程，以培訓藝術人才。在2015-16年度，預計演藝學院將培訓962名相當於全日制的學生，而預算開支則約為3.02億元；
  - (b) 香港藝術發展局(藝發局)會繼續透過轄下的實習計劃，為新進藝術家提供培訓，而有關的實習計劃分別在戲劇、戲曲、音樂和舞蹈等範疇提供本地實習機會。在2015-16年度，預計將有18名藝術家會在這些計劃下接受培訓，涉及的預算開支約為200萬元；



- (c)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舉辦多樣化的藝術教育和觀眾拓展活動。當中觀眾拓展辦事處、藝術推廣辦事處和音樂事務處推出多項專設項目，藉此增進公眾對不同藝術形式的了解和欣賞，並為公眾舉辦各類觀眾拓展計劃和視覺藝術活動。觀眾拓展辦事處、藝術推廣辦事處和音樂事務處在2015-16年度用於推行各項目的預算費用總額約為8,900萬元；以及
- (d) 政府已額外預留1.5億元，在2013-14年度起的5年內加強培訓不同資歷的藝術行政人才，為他們提供更多實習、進修和多元化的專業培訓機會。康文署和藝發局已推出多項新的／改善措施，以加強我們在培訓藝術行政人才方面的工作。我們預計可於2013-14年度起的5年內為不同資歷的藝術行政人才提供合共超過600個培訓名額；另外約200個培訓／實習／獎學金名額則會在2015-16年度提供，涉及的預算費用約為3,700萬元。

2. 在過去3個財政年度推行上述措施的費用列載如下：

措施	2012-13年度 (百萬元)	2013-14年度 (百萬元)	2014-15年度 (預算) (百萬元)
(a) 演藝學院	268.5	289.4	304.8
(b) 藝發局的新 進藝術家實 習計劃	1.1	2.2	2.2
(c) 康文署轄下 觀眾拓展辦 事處、藝術推 廣辦事處和 音樂事務處 (與推行各項 目有關的費 用)	94.8	95.3	101
(d) 藝術行政人 才培訓工作	9.2	28#	33#

# 由2013-14年度起提供的1.5億元新資助款項已計算在內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34)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6) 資助金：香港演藝學院、香港藝術發展局及主要演藝團體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1. 香港藝術發展局在2015-16年度的預算較2014-15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了，有關削減預算會否引致藝發局各資助計劃的撥款獲削減？
2. 本年度各資助計劃的預算資助額及獲資助藝團／藝術家的數目分別為何？
3. 過去3年，藝發局有否進行有關文化藝術研究的工作？如有，有關詳情為何？過去3年的詳細開支分別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鍾樹根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1)

答覆：

1. 香港藝術發展局(藝發局)在2015-16年度獲得的經常資助金維持不變，跟2014-15年度的水平相同。在2014-15年度，藝發局的修訂預算為1.294億元，當中已包括藝術空間翻新工程和更換資訊科技基建等非經常開支項目的預算撥款。由於部分項目已在2014-15年度完成，因此2015-16年度的非經常開支預計會減少520萬元。非經常資助金減少不會影響藝發局各資助計劃可獲得的資助。

2. 在2015-16年度，藝發局各資助計劃的預算款項和預計獲資助的藝團／藝術家數目載列如下：

計劃資助#		一年／二年／三年資助*		多項計劃資助	
預算款項 (港元)	預計獲資助的藝團／藝術家數目	預算款項 (港元)	預計獲資助的藝團／藝術家數目	預算款項 (港元)	預計獲資助的藝團／藝術家數目
19,123,000	223	47,837,000	54	11,400,000	48

# 包括「新苗資助計劃」和「香港與國內、台灣及澳門文化交流計劃」提供的資助

\* 包括「文學雜誌資助計劃」提供的資助

3. 由2012-13至2014-15年度，藝發局共進行以下10個研究項目：

- (i) 香港藝術界年度調查2010/11；
- (ii) 戲劇、戲曲、視覺藝術界創作及製作人員統計；
- (iii) 本地藝術行政人員及專才人力資源調查；
- (iv) 香港藝術界年度調查2011/12；
- (v) 香港視覺藝術工作者指南計劃；
- (vi) 香港藝術界年度調查2012/13；
- (vii) 全球城市文化報告2013；
- (viii) 香港藝術界年度調查2013/14；
- (xi) 全球城市文化報告2014；以及
- (x) 從香港參與威尼斯雙年展的經驗說起－探討未來向海外推廣香港視覺藝術的方式。

在2012-13、2013-14及2014-15年度，用於進行研究項目的預算款項分別約為80萬元、70萬元及100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35)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5) 文化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2015-16年度的撥款較2014-15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1,600萬元(11.5%)，主要由於加強培訓藝術行政人員所需撥款增加，以及資助文化活動的運作開支增加。就此請告知本會：

1. 預計有關培訓工作涉及哪些具體計劃、各項計劃涉及的費用和人手安排，以及受惠人數等分別為何；
2. 整體培訓計劃的具體運作機制和詳細內容為何，包括涉及哪些範疇的實習機會和名額、有哪些進修課程和學員人數、有否為參與培訓的人員及企業設定任何限制、如何監察有關培訓工作的成效、有否為受惠人士設定任何條件限制等？

提問人：鍾樹根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2)

答覆：

政府於2013-14年度額外撥出1.5億元，以便在由該年度起的5年內加強培訓不同資歷的藝術行政人才。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和香港藝術發展局(藝發局)利用有關款項，加強了各項培訓／實習／獎學金計劃，並於2014-15年度推行了下述措施：

#### 康文署方面

- (i) 增加了康文署兩年制實習計劃的培訓名額，並已擴大其涵蓋範疇至包括舞台管理、市場推廣和公共關係；
- (ii) 把康文署場地伙伴實習計劃擴展至涵蓋香港藝術節；

#### 藝發局方面

- (iii) 透過本地機構提供新的暫駐／實習機會，讓實習員得以參與國際或大型藝術盛事，包括第56屆威尼斯國際藝術雙年展，從而擴闊眼界和增廣閱歷；
- (iv) 繼續與日本的森美術館和英國的Sage Gateshead等知名海外博物館和文化機構合作，為藝術行政人員提供實習機會，並已覓得新的合作伙伴，例如德國的世界文化之家、台北的當代藝術館和奧地利的維也納國際舞蹈節ImpulsTanz；
- (v) 為僱主提供財政津貼以聘用臨時員工，代替獲甄選派駐海外實習的員工執行工作；
- (vi) 由藝發局提供更多獎學金予藝術行政人員／策展人員在本地或海外修讀與藝術行政範疇有關的碩士學位課程或專業培訓課程；以及
- (vii) 藝發局與海外培訓機構合作，在本地機構為藝術界未來領袖人才舉辦全新的在職行政精修訓練課程。

預計在2013-14年度起的5年內，我們可為不同資歷的藝術行政人員提供合共超過600個培訓機會。在2015-16年度，我們將提供約200個培訓／實習／獎學金名額，涉及的費用總額約為3,700萬元。

藝發局和康文署在徵詢其專家顧問及相關委員會／小組／有關各方(如適用)的意見後，已按照每項計劃的性質、目的和參加對象，制訂出各計劃的資格準則及其他要求。藝發局和康文署會參考多項因素(例如受訓學員和參與的藝術機構在評核項目成效時所提出的回饋意見)，檢討有關計劃／項目的運作情況。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37)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地區、社區及公眾關係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繼續統籌法律援助政策及免費法律諮詢服務事宜，就此，請告知本會：

1. 2015-16年財政預算年度，此類法律援助政策及免費法律諮詢服務涵蓋範圍、受惠人數及個案數目為何？有多少名律師參與計劃？
2. 本財政年度有何政策推廣及宣傳此計劃？計劃所需人手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鍾樹根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4)

答覆：

由公帑資助的法律援助及免費法律諮詢服務，乃通過法律援助署(法援署)、當值律師服務，以及民政事務局的「為無律師代表訴訟人提供法律意見試驗計劃」(試驗計劃)提供。根據《法律援助服務局條例》(第489章)成立的法律援助服務局(法援局)，則負責監督法援署提供的法律援助服務。

法援署提供的法律援助服務涵蓋區域法院及更高級別法院審理的民事及刑事案件(除了《法律援助條例》(第91章)指明的若干類別民事訴訟外)。法援署於2014年批出的法律援助證書數目<sup>^</sup>如下：

民事案件	7 526
刑事案件	2 690

<sup>^</sup> 未計及正在處理中的申請個案或早前已獲批證書並持續進行中的個案。

截至2015年2月底，共有3 180名律師已登記在法援署的法律援助律師名冊內。

當值律師服務透過當值律師計劃，在裁判法院提供由公帑資助的法律代表服務。當值律師服務亦設有免費法律諮詢計劃，提供初步法律意見，以及通過電話法律諮詢計劃，利用電話及互聯網提供涵蓋多個法律專題的法律資訊錄音聲帶。當值律師服務在2014年處理的個案數字如下：

當值律師計劃*	27 200
免費法律諮詢計劃^	6 727
電話法律諮詢計劃#	393 130

\* 代表年內當值律師計劃下的受助人數。

^ 代表年內免費法律諮詢計劃下處理的個案數目。

# 代表年內接獲來電次數和網站點擊率的合併數字。

截至2015年2月底，當值律師計劃和免費法律諮詢計劃分別有1 741名當值律師和1 030名義務律師登記參與計劃。

自2013年3月推出的試驗計劃，是為在區域法院或更高級別法院已提出民事訴訟或是與訟一方，且並未獲得法律援助的無律師代表訴訟人，就程序事宜提供法律意見。截至2015年2月底，試驗計劃已協助1 188名無律師代表訴訟人，並已進行3 409節諮詢會面，共有56名義務律師登記參與該試驗計劃。

在2015-16年度，民政事務局、法援署和當值律師服務將繼續向公眾推廣法律援助及免費法律諮詢服務。有關資料(包括海報及小冊子)可在相關的法庭登記處、辦事處、非政府機構及互聯網上查閱。當中涉及的工作量和開支，將由民政事務局、法援署和當值律師服務的現有人手及撥款／資助金承擔。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38)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 (a) 請提供過去3年(即2012至2014年)，「青年內地考察團資助計劃」的參加人數及人均開支為何？
- (b) 在2015-16年度，政府預算「青年內地考察團資助計劃」的人均開支為何？

提問人：鍾樹根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5)

答覆：

- (a) 民政事務局與青年事務委員會透過「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資助計劃)(前稱「青年內地考察團資助計劃」)，資助社區團體舉辦青年內地交流活動。過去3年的參加人數和每名參加者的資助額上限如下：

年度	參加人數	每名參加者每日的資助額上限
2014-15	約11 000人	215元 (廣東省內) 470元 (廣東省外)
2013-14	約9 600人 <sup>#</sup>	205元 (廣東省內) 450元 (廣東省外)
2012-13	約9 800人 <sup>#</sup>	200元 (廣東省內) 440元 (廣東省外)

<sup>#</sup> 在2014-15年度推出「青年內地實習資助計劃」前，該資助計劃亦包括由社區團體舉辦的青年實習計劃。

- (b) 在2015-16年度，根據資助計劃，到廣東省內及省外交流的參加者，每人每日的資助額上限分別為220元和480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39)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青年廣場的運作，請局方告知，2012-13至2014-15年度，該廣場設施的租用率(按表演場地和旅舍劃分)及人流量。

提問人：鍾樹根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6)

答覆：

在2012-13至2014-15合約年度(由5月至翌年4月)，青年廣場表演場地和旅舍的平均使用率及青年廣場的人流量資料如下：

合約年度	2012-13	2013-14	2014-15 (2014年5月至12月)
平均使用率			
Y綜藝館	84.2%	91%	88.3%
Y劇場	73.9%	80.9%	81.5%
Y展覽平台	66.4%	66.8%	71.8%
Y旅舍	85.5%	87.6%	85.4%
人流量 <sup>^</sup>	2 190 734	2 085 538	1 112 631

<sup>^</sup> 由2014年5月起，已採用新系統計算人流量，以免重複計算有關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66)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5) 文化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1. 現時民政事務局負責推動本港文化藝術，但向內地推廣本港商貿的職責則屬於商務及經濟發展局，而創意產業的發展則屬於即將成立的創新及科技局。就此，上述幾個政策局在過去及將來會否進行任何溝通或協調，以協助本地藝術產業打入內地市場？
2. 政府有否計劃成立一個跨局／跨部門的機構或委員會，以提供一站式統籌及支援本地藝術界進軍內地市場的政策事宜？

提問人：鍾樹根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3)

答覆：

民政事務局負責統籌多項措施，為本地藝術家和藝術團體(藝團)提供支援，協助他們在內地和香港境外的其他地方展示作品和建立業界網絡。民政事務局與其他政府決策局和部門一直緊密合作，致力支援本地藝術界在內地推廣他們的作品。

民政事務局、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和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的高層人員會定期舉行會議，就有關在香港境內和境外發展文化及創意產業的政策事宜交換意見。

民政事務局和康文署亦與政制及內地事務局轄下的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駐北京辦事處，以及商務及經濟發展局轄下位於內地、台灣和海外的經濟貿易辦事處(經貿辦)緊密合作，伺機推廣本地的藝術家和藝團。舉例來說，康文署一向與上海的經貿辦保持密切的伙伴合作關係，曾統籌安排超過

1 200名本地藝團的藝術家參加2010年的上海世界博覽會。此外，由2012年起，康文署亦每年在台北舉辦「香港周」，向台灣的觀眾展示香港藝術家和藝團的作品。

康文署會繼續把握合適的時機，與內地相關的機構合作，以展示香港藝術家／藝團的作品。例如，康文署曾在2011年西安世界園藝博覽會(世園會)和2014年青島世園會舉行期間，共安排8個本地演藝團體的82名藝術家參與「香港周」的演出。康文署亦會協助藝術家／藝團參與內地舉行的文化活動／節慶，例如上海國際藝術節。

在協助本地藝術家和藝團進軍內地市場的事宜上，獲政府撥款資助的藝術機構亦擔當重要的角色。舉例來說，城市當代舞蹈團獲得為主要藝團而設具競逐元素的資助試驗計劃提供撥款資助，用以推行「中國網絡計劃」，安排本地的新進編舞家、獨立舞蹈員和中小型舞蹈團在北京舞蹈雙周和廣東現代舞周舉行期間進行演出。

民政事務局會繼續透過康文署、主要藝團、轄下的資助計劃和由香港藝術發展局推行的資助計劃，為本地藝術家和藝團提供支援，協助他們在內地及其他香港境外的地方展示作品和建立業界網絡。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69)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5) 文化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1. 自2013年首屆開始，每年均在香港舉辦的巴塞爾藝術展(香港)(Art Basel Hong Kong)，為國際藝術界一年一度的盛事。對此盛事，港府有否提供任何支援；若有，詳情為何？
2. 政府現時有否善用香港有份每年舉辦巴塞爾藝術展的優勢，藉機向外推廣香港的文化藝術，及協助本地藝術工作者參與此一盛事，乘機推動本地藝術產業的發展；若否，會否考慮？

提問人：鍾樹根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6)

答覆：

本著把香港發展為一個國際文化大都會的願景，我們歡迎更多如巴塞爾藝術展等的國際藝術展在香港舉行。這些藝術盛事能吸引大批海外及本地藝術界人士參與，促進其互動交流。政府會盡量協助有關活動在香港的籌辦工作。

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轄下的香港會議及展覽拓展部透過不同渠道協助推廣香港巴塞爾藝術展，例如在旅發局的數碼市場推廣平台(包括其官方網站、網上活動年曆和社交媒體網頁)宣傳藝術展，以及促進外國媒體作相關報道。此外，旅發局轄下各旅客諮詢中心亦有協助派發藝術展的宣傳單張。

我們會把握香港巴塞爾藝術展的機會，推廣本地藝術發展和宣傳本地藝術家。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已計劃在香港巴塞爾藝術展舉行期間，於轄下場地舉辦多個展覽，讓本地和海外參觀者有機會加深對本地藝壇和藝

術家的認識。例如，香港藝術館和油街實現(油街藝術空間)將分別舉行展覽，以展示本地藝術家等的作品。參與巴塞爾藝術展的海外旅客會獲邀參觀康文署轄下的博物館，而香港巴塞爾藝術展和康文署轄下的博物館亦會互相派發宣傳品。

此外，西九文化區管理局(西九管理局)自香港巴塞爾藝術展於2013年首辦以來，一直積極參與其事，並在藝術展舉行期間舉辦多項展覽和活動，向國際藝術界推廣香港的藝術、M+和西九文化區(西九)。今年，M+將舉辦首個流動影像項目「M+進行：流動的影像」，內容包括專題放映以探索「當代移民」、「流動」及「家」的概念，以及展出來自M+不斷增長的流動影像館藏的作品。西九管理局亦會在這段期間舉行年度記者會，交代西九計劃的最新情況；而M+團隊則會舉行講座和參與有關探討香港藝術和博物館做法的座談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840)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提及「繼續加強支援青年制服團體」，當局可否告知本委員會：過去3個財政年度各制服團體所獲的資助及來年的預算(包括於2015年1月18日成立，由特首夫人擔任總司令的「香港青少年軍總會」)；除了金錢上資助外，當局還向這些團體提供什麼的支援？

提問人：馮檢基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6)

答覆：

過去3個財政年度為11個受資助制服團體提供的撥款資助和來年的預算如下：

制服團體	經常資助額(元) ^			
	2012-13 年度	2013-14 年度	2014-15 年度	2015-16 年度 (預算)
1. 香港童軍總會	17,430,000	15,206,000	26,114,000	23,890,000
2. 香港女童軍總會	11,000,000	11,000,000	21,830,000	21,830,000
3. 香港航空青年團	1,200,000	1,200,000	2,650,000	2,650,000
4. 香港海事青年團	1,370,000	1,370,000	2,990,000	2,990,000
5. 香港少年領袖團	1,160,000	1,160,000	2,520,000	2,520,000
6. 香港紅十字會	8,160,000	8,160,000	16,150,000	16,150,000
7. 香港聖約翰救傷隊 少青團	1,490,000	1,490,000	3,260,000	3,260,000

制服團體	經常資助額(元) ^			
	2012-13 年度	2013-14 年度	2014-15 年度	2015-16 年度 (預算)
8. 香港基督少年軍	2,320,000	2,320,000	4,790,000	4,790,000
9. 香港基督女少年軍	1,090,000	1,090,000	2,420,000	2,420,000
10. 香港交通安全會	1,200,000	1,200,000	2,480,000	2,480,000
11. 香港升旗隊總會	650,000	650,000	1,800,000	1,800,000
合計：	47,070,000	44,846,000	87,004,000	84,780,000

^ 上述數字不包括制服團體從其他政策範疇所獲得的資助，或於其他資助計劃申請所得的金額。

政府並沒有為香港青少年軍總會提供任何撥款。

政府會視乎制服團體的需要，就其提出與青少年發展有關的土地用途申請，按每宗個案的情況提供政策支持。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841)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簡介中提及「加強社會、商界與政府的伙伴關係，以推動社會企業的發展」，當局可否告知本委員會：會否就近年政府推動社會企業工作進行有系統和全面檢討；會否探討社企可發展的範疇；會否擴大對社企支持包括營運和管理支援等；會否就推動社會企業工作訂立清晰和具體目標和指標，如扶助建立社會企業數目、社會企業受僱人數和社會企業產值佔GDP比例等。

提問人：馮檢基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7)

答覆：

民政事務局與社會企業諮詢委員會(諮詢委員會)在2013年6月委託香港中文大學和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香港滙豐銀行社會企業商務中心，就社企界的最新情況及服務需求進行研究。有關研究包括從宏觀角度就社企各方面(包括營運、創業精神及財務方面)的發展和不同的各方對社企的支援(包括公眾的認知程度)進行研究，以及從微觀角度就多個個案實例進行研究。研究報告已於2014年11月發表。



該項研究指出，過去多年香港社企界在質與量方面均穩步發展。社企數目已由6年前的260個，增至2014年的超過450個。服務範圍和服務目標亦日趨多元化，廣受社會肯定。經深入探討，諮詢委員會和政府均同意該項研究所建議的策略方向，以期進一步促進社企的未來發展。這些策略方向包括：

- (1) 堅持以民間主導、政府支持，維護社企多元發展；
- (2) 支持社企繼續發揮「協助弱勢社群就業」的主要功能，與政府人口政策的目標一致；
- (3) 鼓勵創新，達致更多元的社會目標；以及
- (4) 集中力量加強推動社企發展，包括強化支援服務、加強人才培訓及能力提升、促進跨界別合作和鼓勵社會參與。

在這些策略下，我們會推出新措施以加強現時對社企的支援，包括為社企及非政府機構推出的新資助計劃，以便為社會上的弱勢社羣服務對象提供實地培訓；並於2016-17至2019-20年度期間，開展新一階段的「伙伴倡自強」社區協作計劃。由2015-16年度開始，民政事務局的管制人員報告內已就香港社企數目加入一項新的服務表現目標，以反映採用多管齊下的策略去支援香港社企的成立和持續營運的成果。

相關的研究報告可於民政事務局專屬的社企網站 ([www.social-enterprises.gov.hk](http://www.social-enterprises.gov.hk)) 下載。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302)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5) 文化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藝術及體育發展基金(藝術部分)

有關2013-2014及2014-2015年度，藝術及體育發展基金的藝術部分的審批資助項目資料：

- (1) 請列出每年該基金審批資助藝術項目的準則、已批核資助藝術項目數目、每一項獲批核資助的藝術項目所獲款項金額及所屬的團體或個人、該基金藝術部分的年度結餘金額。
- (2) 請列出審批基金的相關委員會，每年的開會次數、每次會議出席及缺席之委員名單、每次會議批核的項目，以及獲批核資助項目的款額。
- (3) 該基金審批的過程平均要花多少時間？如何確保獲審批的團體及個人，其所獲得之資助用得其所？
- (4) 有沒有獲資助項目，因為獲審批之團體未有按照獲資助之準則提交相關的文件及證明，而導致最終無法全數取得獲批資助金額？若有，原因為何？每年涉及有多少個項目，以及有關金額詳情為何？
- (5) 當局如何釐定該基金預算資助項目的數目？

提問人：何秀蘭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5)

答覆：

藝術及體育發展基金(基金)的藝術部分用以資助由香港藝術發展局(藝發局)推行或推薦的項目，以及推行藝能發展資助計劃(資助計劃)。

過去兩年，基金藝術部分的資助項目數目、核准資助總額和在每個財政年度結束時的結餘分別載列如下：

年度	獲批核的資助申請數目	核准資助額 (百萬元)	結餘 (百萬元)
2013-14	51	68.0	1,633.2
2014-15	27	70.4	1,659.3 (截至2015年2月26日)

2014-15年度的獲批資助申請數目減少，原因是由2014-15年度起，根據「多項計劃資助」申請資助的項目不再由基金撥款資助。取而代之是由2014-15年度開始，藝發局會獲發額外的經常資助金撥款，以支援「多項計劃資助」的運作。

(i) 藝發局推薦的項目

基金的藝術部分每年撥款約3,000萬元，資助由藝發局推行或推薦的項目，藉此支援新進藝術家和中小型藝團的發展，以及促進藝術教育、藝術推廣和民間參與的藝術活動。建議項目經相關委員會審批和藝發局通過後，藝發局便會就擬由基金資助的項目向民政事務局作出推薦。處理每宗申請所需的時間不盡相同，視乎申請項目的複雜程度而定。

藝發局須就個別項目向民政事務局提交進度報告或項目總結報告和經審計的帳目報告，以便申請發還資助。藝發局可獲發放的資助金額，是按實際運用和向民政事務局申報(附連證明文件)的開支金額計算的。在上述期間，沒有項目因未能提交所有相關證明文件而無法取得全數的核准資助。

在2013-14至2014-15年度，由藝發局推薦並獲基金資助的藝術項目清單載於附錄A。

(ii) 藝能發展資助計劃

該資助計劃每年會從基金的藝術部分撥款約3,000萬元，支持大型及跨年度的文化藝術工作／項目，藉以提升有潛質的藝團和藝術工作者的發展能力，並鼓勵社會和私人機構贊助藝術活動。資助計劃的申請會根據已核准的準則進行評審，這些準則包括藝術／專業水平、創意及原創性、對藝術界和社會的影響、技術可行性、財政可行性，以及申請者和參與計劃的藝術工作者的經驗和執行能力。第二輪(2013-14年度)的資助計劃向14份申請批出資助，涉及總額為3,386萬元；第三輪(2014-15年度)的資助計劃則向16份申請批出資助，涉及總額為3,825萬元。

藝術發展諮詢委員會(藝諮會)負責評審有關申請，專家顧問亦會參與其中。藝諮會就第二輪和第三輪資助計劃分別舉行了13次會議，以評審每輪接獲的申請，委員在第二輪和第三輪會議中的平均出席率分別為99.6%和100%。

每年處理和評審資助申請的程序約在5個月內完成。獲資助者須提交進度報告、總結報告和經審計的帳目報告，而藝諮會會監察其表現。

在2013-14至2014-15年度期間成功申請資助計劃的名單載於附錄B。名單上的所有項目仍在進行。

## 2013-14至2014-15年度獲基金資助的藝發局藝術項目

財政年度	申請項目	核准資助額(元)
2013-14	第四屆大型互動媒體藝術展	2,800,000
	文化藝術電視節目－《好想藝術》(第二輯)	5,950,000
	第六屆校園藝術大使計劃	5,480,000
	香港古典音樂年鑑(2014-2015)	1,140,000
	2013香港藝術發展獎－額外資源	3,566,600
	鮮浪潮2014	4,550,000
	與有線電視節目《拉近文化》的合作計劃	430,000
	香港深圳創意藝術雙周	1,700,000
	2014-2016年度「多項計劃資助」	8,500,000
<b>總計</b>	<b>9份申請(37個項目)</b>	<b>34,116,600</b>
2014-15	文化藝術電視節目－《好想藝術》(第三輯)	5,030,000
	第七屆校園藝術大使計劃	4,800,000
	2014香港藝術發展獎－額外資源	3,566,600
	第十屆華文戲劇節(香港・2016)	4,132,900
	「藝術・社區」計劃	1,500,000
	與有線電視節目《拉近文化》的合作計劃	410,000
	《香港劇場年鑑2015》計劃	320,000
	鮮浪潮2015	5,000,000
	香港早期音樂發展歷程(30-50年代)出版計劃	980,000
	藝發局參與首爾表演藝術市集2015	2,650,000
	第五屆大型互動媒體藝術展	3,733,000
<b>總計</b>	<b>11份申請(11個項目)</b>	<b>32,122,500</b>

## 藝能發展資助計劃

## 成功申請的團體和核准計劃(2013-14年度)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核准資助金額 (上限)
愛麗絲劇場實驗室有限公司	總體劇場實驗計劃	200萬元
香港城市室樂團有限公司	昆蟲交響樂(音樂劇場)	200萬元
伙炭有限公司	伙炭藝術推廣計劃2014	200萬元
香港舞台技術及設計人員協會有限公司	香港舞台設計展2013 – 舞台上的平行空間	173萬元
香港創樂團有限公司	現代學院	100萬元
京崑劇場有限公司	菊蘭飄香 – 京崑藝術之賞析	164萬元
香港歌劇協會有限公司	促進歌劇藝術在香港的發展	450萬元
orleanlaiproject	Project ACROSS	200萬元
飛躍演奏香港有限公司	Capacity Development for Premiere Performances of Hong Kong Limited	450萬元
稜創意有限公司	藝術推廣新聞頻道先導計劃	200萬元
香港小莎翁有限公司	傳承專業：卓越教師本地及海外話劇培訓計劃	199萬元
進劇場有限公司	進劇場的香港夢	200萬元
風車草劇團有限公司	平原計劃2014-2016	450萬元
多空間(香港)有限公司	i-舞蹈節(香港)2014	200萬元

成功申請的團體和核准計劃(2014-15年度)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核准資助金額 (上限)
亞洲青年管弦樂團有限公司	亞洲青年管弦樂團－演藝學院「樂團進駐計劃」	150萬元
香港蕭邦社有限公司	第四屆香港國際鋼琴大賽	200萬元
動藝有限公司	《空間對話》系列	110.8萬元
香港版畫工作室有限公司	Pop Up Press！圖像藝術推廣計劃	195.7萬元
香港攝影文化協會有限公司	香港國際攝影節2014	300萬元
國際演藝評論家協會(香港分會)有限公司	香港戲劇資料庫暨口述歷史計劃(第一期)	200萬元
垂誼樂社有限公司	垂誼樂社	300萬元
前進進戲劇工作坊有限公司	新文本運動II：本土轉化	200萬元
藝術空間有限公司	Para／Site藝術空間植根香港，關注亞洲，放眼全球，一直舉辦相關議題的展覽、教育節目、講座及研討會	450萬元
文藝復興基金會有限公司	文藝復興優才孵化計劃	148.6萬元
Sidekick Project X香港偶影藝術中心X香港表演研究中心	中國偶戲在香港	200萬元
聲蜚合唱節有限公司	Bach 330	170萬元
聲音掏腰包	聲音圖書館	100萬元
鄧樹榮戲劇工作室有限公司	形體戲劇三年訓練課程	450萬元
浪人劇場有限公司	雕刻城市	200萬元
一舖清唱有限公司	一舖清唱＋Plus	450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982)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由2012-13至2014-15年度及2015-16年度預算，請提供以下資料：

- (a) 「體育資助計劃」的受資助體育總會數目及其開支；
- (b) 獲「精英訓練資助」機制資助的人數及其開支；
- (c) 獲「個別精英運動員資助計劃」資助的人數及其開支；及
- (d) 當局有否計劃檢討或改善上述資助計劃，例如提高精英甲、乙、丙級資助的每月資助額、增加受資助的體育類別、或增加其他資助計劃。

提問人：葉建源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56)

答覆：

- (a)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向58個體育總會提供資助，以推廣本港體育運動的發展。有關過去3個財政年度(由2012-13年度起)撥給各體育總會的資助金的分項數字，現載於附件。至於在2015-16年度撥給個別體育總會的資助金額，則仍待確定。
- (b) 根據香港體育學院(體院)「精英訓練資助」計劃接受財政資助的運動員數目和相關開支如下：

	2012-13	2013-14	2014-15	2015-16
運動員數目	630	662	629	661
資助總額 (百萬元)	43.9	44.2	52.4	67



- (c) 根據體院「個別精英運動員資助計劃」接受財政資助的運動員數目和相關開支如下：

	2012-13	2013-14	2014-15	2015-16
運動員數目	63	72	54	39
資助總額 (百萬元)	5.6	4.9	5.3	4.7

- (d) 康文署定期與各體育總會檢討受資助的活動，目的是在實際可行的情況下，盡量以可動用的撥款配合各體育總會的需要。體院亦定期檢討有關根據「直接財政資助計劃」為精英運動員提供的撥款水平，以確保撥款額能配合運動員的需要。至於體院的「精英運動員培訓計劃」，在2015-19年的撥款周期內，根據運動員近年的成績表現，將有4項新的體育項目(即龍舟、高爾夫球、小型賽車和跆拳道)接受體院的財政資助。

**2012-13至2014-15年度  
各體育總會獲得的資助**

	體育總會名稱	2012-13 (元)	2013-14 (元)	2014-15 (元)
1.	香港射箭總會	1,754,138	2,094,814	2,130,074
2.	香港業餘田徑總會有限公司	5,667,511	5,456,788	5,247,479
3.	香港羽毛球總會有限公司	15,139,191	13,687,963	14,072,528
4.	香港棒球總會有限公司	4,086,631	4,718,210	4,889,855
5.	香港籃球總會	10,131,442	10,228,935	10,717,504
6.	香港桌球總會有限公司	2,907,105	2,049,402	2,172,529
7.	中國香港健美總會	855,974	1,042,915	1,095,962
8.	香港拳擊總會	1,214,223	1,358,318	1,596,501
9.	香港獨木舟總會	3,060,310	3,555,577	3,582,967
10.	香港中國國術龍獅總會有限公司	1,869,907	2,672,423	2,006,160
11.	香港板球總會	2,962,858	3,198,210	3,198,391
12.	中國香港單車聯會有限公司	7,543,630	6,824,245	7,463,576
13.	香港體育舞蹈總會有限公司	3,272,163	4,386,516	3,739,238
14.	中國香港龍舟總會	1,828,509	2,266,289	2,271,894
15.	香港馬術總會	1,922,050	2,366,206	2,413,687
16.	香港劍擊總會	5,663,139	5,015,033	5,229,845
17.	香港足球總會有限公司	12,089,499	17,308,864	18,387,259
18.	中國香港門球總會有限公司	1,496,682	1,739,882	1,805,109
19.	香港高爾夫球總會有限公司	1,562,744	1,753,869	1,912,268
20.	中國香港體操總會	5,267,442	4,606,974	4,702,563
21.	中國香港手球總會有限公司	5,475,505	6,027,100	6,117,727
22.	香港曲棍球總會	2,451,809	2,714,032	2,785,620
23.	香港冰球協會有限公司	946,126	1,302,035	1,578,518
24.	中國香港柔道總會有限公司	2,825,853	3,074,559	3,123,819
25.	中國香港空手道總會有限公司	2,661,055	1,925,030	1,669,819
26.	香港小型賽車會有限公司	495,107	559,053	686,783
27.	香港劍道協會有限公司	718,190	979,302	998,926
28.	香港草地滾球總會	2,314,113	2,609,248	2,748,049
29.	香港拯溺總會	4,809,684	4,951,554	5,196,730
30.	中國香港攀山及攀登總會有限公司	2,914,045	3,163,131	3,175,462
31.	香港投球總會	1,262,144	1,351,146	1,302,253
32.	香港定向總會	2,674,711	3,027,819	3,102,670
33.	香港滾軸運動總會有限公司	1,985,464	2,293,425	2,333,987
34.	中國香港賽艇協會	7,173,899	6,194,046	5,978,932
35.	香港欖球總會	4,375,997	4,814,252	4,808,450
36.	香港帆船運動總會	1,101,699	1,353,427	1,302,568
37.	香港學界體育聯會	6,939,305	7,156,687	7,154,062

	體育總會名稱	2012-13 (元)	2013-14 (元)	2014-15 (元)
38.	香港射擊聯合總會	2,598,165	2,817,822	2,881,250
39.	香港足毬總會有限公司	834,805	1,156,582	1,253,123
40.	香港滑冰聯盟有限公司	1,028,008	1,375,261	1,514,672
41.	香港壘球總會	1,659,043	1,980,260	2,081,716
42.	香港聾人體育總會	691,234	1,065,640	789,608
43.	香港弱智人士體育協會	6,355,548	6,836,359	7,065,121
44.	香港殘疾人奧委會暨傷殘人士體育協會	6,353,382	7,242,836	7,941,662
45.	香港壁球總會	11,303,622	11,613,083	11,808,247
46.	香港業餘游泳總會	9,800,206	9,003,396	9,340,731
47.	香港乒乓總會	14,716,592	12,785,114	11,013,163
48.	香港跆拳道協會	2,119,491	2,224,038	2,243,431
49.	香港網球總會有限公司	8,021,498	8,608,168	8,651,566
50.	香港保齡球總會有限公司	4,689,570	2,751,823	2,591,288
51.	香港三項鐵人總會	4,010,578	3,280,070	3,319,202
52.	香港潛水總會有限公司	1,213,522	1,072,636	1,095,617
53.	香港大專體育協會	885,828	1,870,087	1,017,365
54.	香港排球總會	5,650,736	8,966,159	9,208,297
55.	香港滑水總會有限公司	687,698	785,872	771,819
56.	香港舉重健力總會	867,058	992,579	1,025,539
57.	香港滑浪風帆會	8,201,298	6,985,061	7,103,245
58.	香港武術聯會有限公司	4,003,515	3,762,993	3,691,514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983)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1. 就香港體育學院，請提供由2012-13年度至2014-15年度及2015-16年度的預算：
  - (a) 以不同資助計劃名稱劃分，體育學院所獲得的撥款金額為何；
  - (b) 體育學院的整體營運開支為何；
2. 2013年和2014年，體育學院的各項設施的使用率為何；
  - (a) 如果有關設施使用率較低，會否考慮在部分時間開放部分設施予中、小學使用；
  - (b) 如沒有統計各項設施的使用率，理由為何？日後會否搜集相關資料；
3. 由2012年至2014年，體育學院主辦或與本港、國內或海外其他大學合辦的各個學士學位課程的總修讀人數、當中的香港學生人數、以及課程涉及的開支為何；及
4. 香港體育學院有否計劃提供體育相關的本地學士、副學士學位課程；如有，時間表及相關開支為何？

提問人：葉建源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57)

答覆：

1. (a) 由2012-13至2015-16年度，政府批給香港體育學院(體院)的資助金額如下：

資助來源	2012-13 (百萬元)	2013-14 (百萬元)	2014-15 (百萬元)	2015-16 預算 (百萬元)
精英運動員發展基金	279.6	325.0	376.1	409.7
體育資助基金	-	21.0	2.0	-

- (b) 由2012-13至2015-16年度，體院的開支總額如下：

	2012-13 實際 (百萬元)	2013-14 實際 (百萬元)	2014-15 最新預算 (百萬元)	2015-16 預算 (百萬元)
開支總額	289.3	352.7	428.0	471.0

2. 在2013和2014年，有關體院轄下體育設施的使用率載於附件。如在考慮了精英體育訓練的需要後仍有額外時段可供使用，其他使用者(例如各體育總會)可在付費後使用部分設施。體院亦有舉辦體育訓練課程，供不同年齡和體能水平的人士參加。當體院的重新發展計劃在今年稍後時間全面竣工後，體院便會為外間使用者(包括學校)擬定場地租用政策。
3. 體院沒有開辦任何頒授學術資格的課程。體院與北京體育大學合辦五年制運動訓練教育學士學位的兼讀課程。由2012至2014年，共有35名香港學生修讀這個課程，涉及的開支總額為206萬元。
4. 體院沒有計劃在短期內開辦頒授與體育相關的學術資格的課程。

## 香港體育學院(體院)體育設施的使用率

設施		使用率(%) (註1)	
		2014	2013
1	乒乓球館	83	83
2	劍擊館	77	77
3	空手道館	67	65
4	羽毛球場	64	56
5	武術館	61	53
6	游泳池	58	44 (註2)
7	保齡球中心	55	39 (註2)
8	網球場	30	15 (註2)
9	壁球場	35	36
10	田徑賽道和草地 球場	45	48

註1：關於計算某時段的使用率，方法如下：

$$\frac{\text{實際使用時數}}{\text{可供使用的總時數}} \times 100\%$$

根據現時使用體院設施的政策，精英體育訓練的使用者有最優先使用權。他們使用設施的安排，會視乎每個精英體育項目的訓練和比賽模式而定，而且每年會有所不同。任何設施如有空出的時段未用，會供合資格的使用者使用，以便為體院的核心使命增值。

註2：這些設施由2013年4月起開始投入服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800)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聯合國青年義工計劃的事宜，據所知將會每年安排10名本地大學生往聯合國轄下的東南亞組織，參與為期約六個月的義務工作。可否告知本會：

- (1) 有關計劃的具體詳情。
- (2) 計劃涉及的開支分項詳情。

提問人：葉國謙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7)

答覆：

民政事務局現正與聯合國志願人員組織和本港3個義務工作組織(即義務工作發展局、香港志願者協會及和平發展基金會)合作，在2015年推行香港聯合國青年義工計劃(計劃)。

聯合國志願人員組織會在聯合國轄下位於東南亞的各機構挑選合適的任務，當中包括多個具體的範疇，例如衛生及教育、環境、資訊科技。具體工作可能包括行政支援、監察及評估、通訊及外展服務。聯合國志願人員組織將於3月與義務工作發展局(香港最大的義務工作機構)簽訂協議，以推行計劃。我們希望在5月前從本地大學中挑選合適的義工，讓他們在6月參加出發前訓練，並於2015年7月開始在聯合國各個工作單位提供服務。

計劃的預算金額約為每年20萬美元，該筆款項將用作支付所有相關開支，包括住宿、交通、生活津貼、訓練和迎新活動、保險及保安等。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801)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向市民(特別是青年人)推廣國民教育的事宜上，可否告知本會：

- (1) 有關事宜的具體計劃為何？特別是針對青年人作推廣的項目內容。
- (2) 相關計劃涉及的分項開支詳情為何？
- (3) 預計參加的青年人目標人數。

提問人：葉國謙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8)

答覆：

- (1) 在2015-16年度，政府會繼續與公民教育委員會和青年事務委員會合作，向市民(特別是青年人)推廣國民教育。有關計劃包括資助社區團體舉辦青年內地交流計劃和地區活動，以推廣國民教育。地區活動包括推廣《基本法》的活動、製作電視節目和編製刊物以提高市民對國家各方面(例如藝術、文化和歷史)的認識，以及就相關主題舉辦展覽、研討會和工作坊。公民教育委員會、青年事務委員會和獲資助的社區團體會制訂有關計劃的詳情。
- (2) 2015-16年度有關推廣國民教育的預算撥款為3,960萬元。
- (3) 公民教育委員會現時並沒有就所舉辦和資助活動的青年參加人數另存記錄。在2015-16年度，預計約15 500名青年參加由青年事務委員會資助的青年內地交流計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802)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2015-16有關「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參加人數將由10 219名增至15 500；「青年內地實習資助計劃」參加人數則由1 538名增至3 800名。就此可否告知本會：

- (1) 以上增加的名額，是以什麼準則作出計算的？增幅是否能滿足需要？
- (2) 有關的計劃具體安排為何？
- (3) 涉及兩項計劃的具體開支分項為何？

提問人：葉國謙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9)

答覆：

- (1) 為向青年提供更多實習和交流機會，政府已增撥2.05億元，在未來3年為民政事務局轄下的兩個資助計劃，即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交流資助計劃)和青年內地實習資助計劃(實習資助計劃)，提供資助，以協助社區團體舉辦更多青年內地交流計劃和青年內地實習計劃。預計在未來3個財政年度，透過該兩項計劃提供的青年交流和青年實習名額總數約為7萬個。我們會在未來3年增加兩個資助計劃的撥款額，以盡量增加青年參加者的數目，讓他們可透過參與相關計劃，增廣閱歷、增進對內地的了解，以及加深對內地職場環境和就業市場的認識。

- (2) 交流資助計劃旨在增進香港青少年對內地的了解，促進與內地人民的交流，以及提高他們對國民身分的認同。社區團體可就舉辦相關計劃尋求資助。至於實習資助計劃，我們希望資助一些計劃，讓本港青年親身體驗內地的職場實況，以及協助他們加深對內地就業市場的認識。每個計劃的內容均包括在內地舉辦活動／提供實習的機會，以及出發前和回程後的配套活動，以便青年參加者就交流／實習作好準備，以及讓他們有機會反思所汲取的經驗。在內地的活動可能包括參觀、研討會、與內地青年交流及義工服務。在計劃結束後，每個獲資助機構須提交報告，詳列財務帳目、參加者意見、計劃成效評估等。
- (3) 在2015-16年度，交流資助計劃和實習資助計劃的預算開支分別為3,090萬元和5,400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803)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局長曾於施政報告政策措施提出為慶祝「M」品牌制度設立十周年，將舉辦「M」品牌體育活動獎，嘉許體育總會及賽事贊助商等對活動作出的貢獻。可否告知本會：

- (1) 有關活動獎項的具體計劃詳情？
- (2) 涉及的具體開支分項內容為何？
- (3) 「M」品牌制度設立至今十周年，局方如何評價有關制度的成效，會否進一步擴大有關規模？
- (4) 若有，具體計劃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葉國謙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0)

答覆：

- (1) 香港「M」品牌體育活動獎(活動獎)分為6個類別，包括全年最出色「M」品牌活動大獎、最佳市場推廣獎、最佳贊助伙伴獎、最佳社區活動獎、最佳娛樂環節獎和最佳進步獎。活動獎頒獎典禮(頒獎典禮)定於2015年3月19日舉行。
- (2) 我們預計活動獎的開支為49萬元，包括27萬元用作推廣和宣傳，另外22萬元則用作舉辦頒獎典禮。

(3)及(4) 我們定期檢討向「M」品牌制度活動主辦機構提供的資助水平及種類，目的是確保制度行之有效，協助各體育總會及其他團體在香港舉辦大型體育活動。由2013-14年度起，我們在首3年把給予「M」品牌活動的最高配對資助額，由700萬元增加至900萬元。我們亦把額外直接資助由50萬元增加至80萬元，以供新「M」品牌活動作宣傳和市場推廣之用。我們會繼續檢討有關制度的成效。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804)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2015-16局方將繼續引進新的體育活動在香港舉行，可否告知本會：

- (1) 有關的體育活動具體安排為何？預計市民對有關新的體育活動反應如何？
- (2) 局方在考慮引進相關新的體育活動時，決定的原因及準則為何？
- (3) 引進相關新的體育活動，涉及的具體開支分項詳情為何？

提問人：葉國謙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1)

答覆：

- (1) 我們會就有關支援可能受市民歡迎的全新大型體育活動的建議，徵詢體育委員會的意見。至於活動的詳細安排，則屬主辦機構(通常為相關的「體育總會」)或體育團體負責的事宜。
- (2) 主動引進新的體育活動與否由有關的主辦機構負責，政府的職責是根據該活動會否相當可能引起市民的興趣和對體育發展可能帶來的影響等因素，考慮該活動是否值得支持。
- (3) 相關的行政工作由民政事務局的現有人員處理，不涉及額外人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805)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5) 文化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2015-16年，支持香港海事博物館作為一所具代表性的海事博物館，列作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就此可否告知本會：

- (1) 請提供過去3年，入場參觀的人次？
- (2) 提出以上計劃，是否海事博物館宣傳推廣工作上，尚有很大的改善空間，市民對該博物館認識不足？
- (3) 上述事宜的具體計劃詳情。
- (4) 有關計劃的開支分項內容。
- (5) 預計計劃推廣後，可達至的成效。

提問人：葉國謙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2)

答覆：

從文化政策角度而言，政府歡迎並鼓勵私營博物館的設立，與公共博物館相輔相成，使香港的博物館維持多元化。香港海事博物館(海事博物館)是一所獨立的私營博物館，設立的目的是協助保存香港的海事文化遺產，以及提高公眾對香港海事歷史的認識和興趣。

我們認為，海事博物館的持續發展，有助彰顯香港這個國際港口城市的獨特海事歷史和卓越發展，並可提高香港作為區內文化樞紐的地位。因此，在2011年，政府支持海事博物館提出的要求，把海事博物館由赤柱美利樓遷往中環八號碼頭和進行擴建工程。政府以象徵式價錢把中環八號碼頭的位址租予海事博物館，為期10年。此外，政府又為有關的搬遷和擴建計劃提供財政支援，以及由中環八號碼頭的新博物館啟用起計5年內，提供每年上限為442.9萬元的營運資助。

位於中環八號碼頭的新海事博物館在2013年2月啟用。在2012、2013及2014年，海事博物館分別吸引14 738、70 354和82 836人次入場參觀。由於博物館曾在2012年閉館6個月以準備遷往中環八號碼頭，因此2012年的數字只反映另外6個月博物館仍在赤柱營運時的入場人次。2013年的數字則只反映11個月的入場人次，原因是新的海事博物館於2013年2月才啟用。如以全年的數字作比較，海事博物館在2011年仍位於赤柱時，入場人次為36 768人，遷往中環八號碼頭後，入場人次在2014年則大幅上升至82 836人。

海事博物館正繼續致力透過展覽和教育活動推廣博物館，並已採取多項宣傳措施，以期提高入場人次和增加公眾對博物館的認識。除了舉行長期和專題展覽外，海事博物館亦不斷改善博物館附近的方向指示牌，務求令博物館更清晰可見和容易到達。海事博物館又推行了多項措施，例如爭取傳媒報道和透過數碼社交平台宣傳博物館。此外，海事博物館計劃在旅遊刊物刊登廣告，以及與旅遊營辦商建立合作關係，以進一步提高博物館的入場人次。在2015-16年度，政府會繼續透過上述的每年營運資助支持海事博物館。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806)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5) 文化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加強政府與內地及其他地方建立文化網絡方面的工作事宜上，可否告知本會：

(1) 有關計劃之詳情？

(2) 計劃涉及的具體開支分項為何？

提問人：葉國謙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3)

答覆：

在2015-16年度，民政事務局預留作進行與內地和其他地方的文化合作和交流的撥款總額預計約為1.23億元。來年，民政事務局會繼續：

- (a) 透過已建立的文化合作平台，加強與廣東和澳門的文化合作，以討論、落實和跟進涉及三地的各項合作措施，其中包括在香港舉行第十六次粵港澳文化合作會議。我們亦會與內地其他省份／城市(例如上海)和主要的文化藝術機關或機構(例如文化部、國家文物局、中國國家博物館、故宮博物院、中國國家圖書館和中國上海國際藝術節)進一步加強文化藝術方面的合作；
- (b) 透過「港台文化合作委員會」，加強推動香港與台灣之間的文化交流。「港台文化合作委員會」將於2015年第四季在台北舉行第四屆「香港週」，向台灣觀眾展示香港的文化藝術；並會在香港舉辦第五屆「港台文化合作論壇暨青年文創營」。兩項活動將提供平台，讓兩地多個文化界別的代表互相交換意見和促進文化合作；



- (c) 通過簽署文化合作諒解備忘錄，進一步加強與海外國家在文化藝術方面的合作。到目前為止，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已與14個國家簽署文化合作諒解備忘錄。為推動亞洲地區的文化合作和交流，我們會在今年稍後時間，繼續在香港舉辦亞洲文化合作論壇。此外，我們將繼續與全球各地的文化組織和機構合作，舉辦文化交流活動，包括邀請不同國家的藝團參與一年一度的國際綜藝合家歡和專題藝術節，從而建立、維持和拓展與海外對等機構的交流網絡。

除了繼續推行文化交流資助計劃外，香港藝術發展局亦會舉辦文化交流計劃和活動(例如參與威尼斯雙年展和首爾表演藝術市集)，以展示香港藝術家的才華和藝團的能力並向國際社會作出推廣。

在2015-16年度，我們亦會繼續透過藝術發展基金，資助本地藝團和藝術家前往內地及其他國家參與文化交流活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807)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6) 資助金：香港演藝學院、香港藝術發展局及主要演藝團體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與演藝學院緊密合作，推行多項措施，以改善培訓本地演藝人才的設施和服務，可否告知本會：

(1) 有關措施的詳細安排，推行的時間？

(2) 落實有關措施的詳細分項開支為何？

(3) 預計可帶來的成效。

提問人：葉國謙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4)

答覆：

政府會繼續支持香港演藝學院(演藝學院)提供表演藝術教育課程。演藝學院的重點工作之一，是在其灣仔校園進行擴建和改善工程，並探討其他方法以配合學院對空間的需求。校園擴建和改善工程的建設費用總額為4.448億元，而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已通過撥出有關款項。有關工程旨在改善演藝學院的教學設施和配合學院對空間的需求，預計將於2017年第三季完工。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808)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6) 資助金：香港演藝學院、香港藝術發展局及主要演藝團體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推行試驗計劃，在黃竹坑的一幢大廈以優惠租金為藝術工作者提供藝術空間，並研究在其他場地開拓更多藝術空間的可行性事宜上，可否告知本會，

(1) 有關計劃的詳情安排？

(2) 有關計劃的具體開支分項內容？

提問人：葉國謙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5)

答覆：

政府向香港藝術發展局(藝發局)提供872萬元，用以推行一項計劃，在黃竹坑一幢大廈內以優惠租金為藝術家提供藝術空間。該筆款項包括翻新費用、起動費用和為新進藝術家提供的租金資助。

有關該位於黃竹坑的大廈的藝術空間，其總面積為10 254平方呎。該空間共分間成17個藝術工作室，每個大小由300至1 400平方呎不等。全部藝術工作室已經以2年可續期租約租予藝術家(涉及合共27名視覺／媒體藝術家)使用。畢業不多於3年的新進藝術家可獲發相當於租金50%的租金資助。有關計劃的每年營運經費預算約為133萬元，當中包括每年為新進藝術家提供約23萬元的租金資助。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809)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6) 資助金：香港演藝學院、香港藝術發展局及主要演藝團體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藝術教育及拓展觀眾網活動的數目」和「接觸的觀眾」兩項衡量服務表現主要準則的數據，可否告知本會：

(1) 2014-15和2015-16兩年數目維持不變的原因為何？

(2) 在接觸的觀眾數目上，更較2013-14為少，請告知原因為何？

(3) 上述兩項工作的具體計劃及分項開支為何？

提問人：葉國謙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6)

答覆：

(1) 由於主要演藝團體(主要藝團)2015-16年度的工作和節目計劃要到2015年3月底前才有定案，因此我們根據2014-15年度的修訂預算，去估算各主要藝團在2015-16年度進行藝術教育及拓展觀眾網活動的數目，以及所接觸觀眾的數目。

(2) 主要藝團會因應各自的拓展觀眾策略和整體工作計劃等因素，推出不同性質和規模的教育及拓展觀眾網活動，因此在不同年度估算所接觸觀眾的數目會有所變動。舉例來說，有些大型戶外表演和學校巡迴節目等活動可能吸引數以千計的參加者，但這些活動未必每年舉行。部分藝團可能會調整工作計劃，舉辦較小規模的表演(例如製作黑盒劇場)或進行較小規模的拓展觀眾網及藝術教育活動，以期對觀眾產生更深遠和更持久的影響，長遠而言，有助推動他們參與藝術活動。各主要藝團所採取的不同節目編排策略，均可能對年內所接觸觀眾的數目有重大影響。

- (3) 在2015-16年度，各主要藝團會繼續透過提供優質的節目和進行不同的藝術教育及拓展觀眾網活動接觸觀眾(例如學校表演、社區表演、室樂小組到校表演、講座、研討會、工作坊、課程、訓練營、公開綵排和與藝人對談)。部分主要藝團會為年幼兒童提供音樂、戲劇和舞蹈訓練課程，以培養他們對藝術的興趣。各主要藝團亦會積極尋求與政府部門、學校(幼稚園至大學)、社區團體和藝術機構合作，為特定的參加對象專門設計合適的藝術教育活動。雖然民政事務局向主要藝團提供經常資助金，並鼓勵藝團投入資源致力推行藝術教育及拓展觀眾網活動方面的工作，但不會就藝團的節目編排策略作出指示。民政事務局在2015-16年度向9個主要藝團提供的經常資助額如下：

主要藝團	政府在2015-16年度給予的經常資助(元)
香港管弦樂團	74,303,413
香港中樂團	62,535,359
香港小交響樂團	28,759,397
香港話劇團	37,071,700
中英劇團	15,090,096
進念·二十面體	11,495,614
香港舞蹈團	36,696,997
香港芭蕾舞團	37,961,255
城市當代舞蹈團	17,083,400
<b>總計</b>	<b>320,997,231</b>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590)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7) 資助金：當值律師服務及法律援助服務局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本人的辦事處經常收到市民來電尋求法律上的援助。政府當局現有的法律諮詢計劃及電話法律諮詢計劃在2015-16年度的預算處理個案分別有6 727及393 130宗，與2014年實際數字相比並無增長。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 (1) 在2015-16年度會否加強向市民宣傳此兩項計劃，讓更多市民受惠；如會，宣傳計劃詳情、人手及開支如何；如否，原因為何；及
- (2) 在2015-16年度會否就此兩項計劃增加資源，讓更多市民受惠；如會所涉及人手及開支如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葉劉淑儀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1)

答覆：

現時政府資助當值律師服務推行「免費法律諮詢計劃」，於民政事務總署轄下九個民政事務處向市民提供免費的初步法律意見。「免費法律諮詢計劃」的諮詢會面服務由在當值律師服務下登記的義務律師提供。因應我們持續的招募工作，以鼓勵更多律師參與「免費法律諮詢計劃」，在當值律師服務下登記的義務律師已由995名(截至2014年1月1日)增至1 012名(截至2015年1月1日)。政府會繼續與當值律師服務和兩個法律專業團體合作，以鼓勵更多律師參與「免費法律諮詢計劃」，為市民提供更多免費法律諮詢環節。

至於「電話法律諮詢計劃」，這是一項24小時免費電話查詢服務，提供80盒預製的錄音帶，以粵語、英語和普通話播出，內容包括婚姻、業主與租客事宜、刑事、財務、僱傭及行政法例。當值律師服務的網站亦有提供「電話法律諮詢計劃」的網上版本。

在2015-16年度，當值律師服務將繼續向公眾推廣「免費法律諮詢計劃」和「電話法律諮詢計劃」，包括在相關的法庭登記處，政府辦事處和非政府機構展示宣傳刊物。當中涉及的工作量和開支，會由當值律師服務現有的人力資源及資助金承擔。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593)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6) 資助金：香港演藝學院、香港藝術發展局及主要演藝團體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本綱領下的香港藝術發展局，其轄下各個計劃(如中介計劃、主導性計劃等)於2014-15年度不論是接觸的觀眾還是每名觀眾的成本都比其上年度有明顯的進步，唯獨是一年／二年／三年資助計劃的每名觀眾的成本上漲了17.2%。就此政府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1) 2014-15年度每名觀眾的成本上漲的原因為何；及

(2) 2015-16年度有否計劃控制成本上漲，如有，計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葉劉淑儀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4)

答覆：

由2014-15年度起，政府向香港藝術發展局(藝發局)的一年／二年／三年資助計劃增撥1,800萬元的經常資助金，以加強對中小型藝團的支援。提高資助額的目的是提升獲資助藝團的行政和管理能力，以支援藝團的長遠發展和協助藝團應付上升的營運成本。為持續向中小型藝團提供支援，在2015-16年度，上述資助計劃可獲的資助金水平將維持不變。

「每名觀眾的成本」是把獲一年／二年／三年資助的藝團所得的資助額，除以藝團節目的觀眾總人數而得出。由於獲資助藝團把部分增加的資助金用於提升本身能力和推行一些對藝團有長遠影響的措施(例如場地及人手支援、市場推廣及其他改善措施)，短期內觀眾的總人數未必會因此而增



加。故此，藝團於2014-15年度所獲得的資助金較上一年度增加，令每名觀眾的成本上升。由2015-16年度起，「每名觀眾的成本」這個指標會由新指標「資助總額」和「每名獲資助者的平均獲批資助金額」取代，以便更確切地反映資助金對支援獲一年／二年／三年資助的藝團的作用。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276)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7) 資助金：當值律師服務及法律援助服務局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法律援助服務局(法援局)曾委託機構進行有關建立一個獨立的法律援助管理局的可行性及可取性的顧問研究，該顧問研究的報告指出，法援局成立的原意是加強法律援助管理機構體制獨立。法援局於2013年4月就建立一個獨立的法律援助管理局向行政長官提交最新的建議。就此，請政府告知本會：

- (i) 在2015-16年期間，法援局將如何跟進關於法律援助服務獨立性的建議，當中包括但不限於有關把法律援助署(法援署)重新定位，並使其直接向政務司司長負責的建議？
- (ii) 在2015-16年度，法援局會否有意就法援署提供的法援服務的若干範疇及事宜作出任何檢討或建議？如會，請提供詳情；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郭榮鏗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8)

答覆：

在2014年6月24日的立法會司法及法律事務委員會會議上，我們向委員會簡述政府決定(a)原則上接納法律援助服務局(法援局)的建議，即制訂法律援助政策和管理法律援助署(法援署)的責任應歸屬政務司司長辦公室，而法援署署長應直接向政務司司長匯報工作，並視乎政務司司長辦公室於現屆政府的各項工作承諾及民政事務局目前進行的多項檢討的進度，研究推行建議的時間表；以及(b)在維持《法律援助服務局條例》(第489章)賦予法援局監察職能的現有法律框架及法援署現有法律援助撥款安排的前提下，跟進法援局其他有關法援署管治及運作透明度的主要建議。

為跟進有關法援署管治及運作透明度的建議，法援局已成立「發放法律援助資訊專責小組」，職責包括就提高法援署運作透明度作出建議。政府會繼續支援法援局監督法援署提供優質法律援助服務的工作，以及在現有的法律框架下，加強法援署的管治和提高其運作透明度。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216)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局長辦公室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分別列出2014-2015年度用於支付副局長薪金、定期給予的津貼、工作相關津貼及非實報實銷酬酢津貼的實際開支，以及2015-2016年度用作支付副局長薪金、定期給予的津貼、工作相關津貼及非實報實銷酬酢津貼的預算。

提問人： 郭家麒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3)

答覆：

在2014-15年度，民政事務局副局長職位的實際薪酬開支為256萬元。

在2015-16年度，民政事務局為副局長職位預留的薪金撥款額為268萬元。

至於用以支付副局長職位的定期給予的津貼、工作相關津貼和非實報實銷酬酢津貼，在2014-15年度民政事務局並無這方面的開支，在2015-16年度亦沒有預留這方面的撥款。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219)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局長辦公室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分別列出2014-2015年度用於支付政治助理薪金、定期給予的津貼、工作相關津貼及非實報實銷酬酢津貼的實際開支，以及2015-2016年度用作支付政治助理薪金、定期給予的津貼、工作相關津貼及非實報實銷酬酢津貼的預算。

提問人： 郭家麒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6)

答覆：

在2014-15年度，民政事務局局長政治助理職位的實際薪酬開支為120萬元。

在2015-16年度，民政事務局為局長政治助理職位預留的薪金撥款額為125萬元。

至於用以支付局長政治助理職位的定期給予的津貼、工作相關津貼和非實報實銷酬酢津貼，在2014-15年度民政事務局並無這方面的開支，在2015-16年度亦沒有預留這方面的撥款。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234)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局長辦公室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分別列出2014-2015年度所有用於支付局長薪金、定期給予的津貼、工作相關津貼及非實報實銷酬酢津貼的實際開支，以及2015-2016年度用作支付局長薪金、定期給予的津貼、工作相關津貼及非實報實銷酬酢津貼的預算。

提問人： 郭家麒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1)

答覆：

在2014-15年度，民政事務局局長職位的實際薪酬開支為342萬元。

在2015-16年度，民政事務局為局長職位預留的薪金撥款額為358萬元。

至於用以支付局長職位的定期給予的津貼、工作相關津貼和非實報實銷酬酢津貼，在2014-15年度民政事務局並無這方面的開支，在2015-16年度亦沒有預留這方面的撥款。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760)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綱領(2)，當局下年度繼續積極支持非政府機構利用部分其擁有的私人土地或獲政府批給的用地興建青年宿舍，請問政府：

1. 當局本年度就興建青年宿舍向非政府機構提供的支援詳情為何？涉及的人手及開支分別為何？鑑於4個青年宿舍項目的落成進度較預期緩慢，營運的團體欠缺大型公務工程經驗，下年度當局會否向非政府機構提供更多支援？如會，詳情為何？增加的人手及支出分別為何？當局如何確保4個青年宿舍項目如期完工？如否，原因為何？
2. 早前，有商人捐出元朗馬田壟的土地予保良局興建青年宿舍，政府表示如果條件符合，願意提供建築費用，政府提供建築費用予非政府機構興建青年宿舍的準則為何？建築費用金額是由政府全數支付或是與保良局攤分支出？當局會否為青年宿舍建築費用設置撥款上限？

提問人：郭偉強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6)

答覆：

1. 根據「青年宿舍計劃」，政府會向非政府機構提供建設費用，以興建宿舍及直接相關的設施。有關的撥款會用於支付建築和相關顧問工作的費用。為加快推行「青年宿舍計劃」下各個項目的進度，政府一直與相關的決策局及部門保持緊密聯繫，以協助非政府機構處理各個項目所面對的技術問題(如向城市規劃委員會和古物諮詢委員會提交所需的文件)。負責上環和大埔兩個項目的非政府機構已完成技術可行性研究，並正進行所需的發展程序，例如提交城市規劃申請。至於位於旺角和佐敦的兩個項目，前期的準備工作正在進行。

我們計劃在2015-16立法年度就進展較快的項目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以支付建築費用。我們會繼續全力協助非政府機構推展「青年宿舍計劃」。民政事務局為支援青年宿舍項目所需的人力資源，會由民政事務局的現有人手承擔。

2. 我們在衡量個別建議是否符合資格根據「青年宿舍計劃」申請資助時，會考慮多個因素，例如有關設計是否符合「節約」原則、宿舍財務方案的可持續性、有關的非政府機構管理擬建項目的能力等。政府提供的撥款會用作支付建築費用和相關的顧問工作。民政事務局會參考建築署的專業意見，根據一套為業界所認可並應用於其他政府和受資助公共工程項目的方法，為「青年宿舍計劃」項目的建造工程訂定一個標準的單位價格。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774)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2015-16年度，政府會繼續加強對社區機構的支援，以便為香港的青年提供在內地交流和實習的機會，預計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的參加人數，會由2014年的10 219人增至2015年的15 500人，而青年內地實習資助計劃的參加人數，由2014年的1 538人，增至2015年的3 800人。兩個計劃在本年度的支出和下年度的開支預算為何，青年分別已到及將到哪些地區交流和實習？

提問人： 林大輝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33)

答覆：

在2014-15年度，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交流資助計劃)和青年內地實習資助計劃(實習資助計劃)的預算開支分別為2,090萬元和1,900萬元。在2015-16年度，為交流資助計劃和實習資助計劃預留的撥款分別為3,090萬元和5,400萬元。

一般來說，青年內地交流和青年內地實習計劃的主題和目的地均由獲資助的社區團體規劃和安排。參加這些計劃的青年已前往的地點遍及內地多個省份和城市，青年交流計劃下的地點包括北京、上海、廣東、四川、雲南和江蘇，而實習計劃下的地點則包括北京、上海、重慶、廣東和陝西。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775)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政府會繼續與公民教育委員會和青年事務委員會緊密合作，向市民（特別是青年人）推廣國民教育。過往5年，推廣國民教育的開支詳情為何，下年度預算開支增加的詳情、涉及開支、人手安排為何？

提問人： 林大輝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34)

答覆：

民政事務局與公民教育委員會和青年事務委員會緊密合作，向市民（特別是青年人）推廣國民教育。有關開支及預算載列如下：

年度	金額(元)
2010-11年度實際開支	3,430萬
2011-12年度實際開支	3,230萬
2012-13年度實際開支	2,250萬
2013-14年度實際開支	2,540萬
2014-15年度修訂預算	3,330萬

有關的計劃和活動包括向社區團體提供資助以舉辦青年內地交流計劃和在香港舉辦各類活動，以推廣國民教育。在本港舉辦的活動包括推廣《基本法》的活動、製作電視節目和編製刊物以提高市民對國家各方面(例如藝術、文化和歷史)的認識，以及就相關主題舉辦展覽、研討會和工作坊。

在2015-16年度，有關推廣國民教育的預算撥款為3,960萬元。公民教育委員會和青年事務委員會現時分別獲民政事務局提供秘書處支援。公民教育委員會、青年事務委員會和獲資助的社區團體將籌劃來年推行的計劃和活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776)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2015-16年度內，政府會研究如何進一步加強支援頂尖運動員，尤其是照顧他們在教育和體育方面以外的事業發展的需要。過去5年，當局在照顧頂尖運動員的教育、體育及事業發展上，各項支出詳情為何；下年度預算開支增加的詳情、涉及開支、人手安排為何；並會否預留開支，研究設立制度保障運動員退役後的生活安排？

提問人： 林大輝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5)

答覆：

香港體育學院(體院)和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港協暨奧委會)運用民政事務局的撥款，為現役和退役運動員提供資助。有關詳情如下：

- 體院透過「運動員綜合教育及職業發展計劃」，支援運動員的教育和職業發展。過去5年的開支和2015-16年度的預算如下：

年度	2010-11	2011-12	2012-13	2013-14	2014-15	2015-16
款額 (百萬元)	2	2	2.2	2.8	2.5*	3

(\*截止2015年2月)

- 體院透過香港運動員基金向運動員提供教育及其他學術培訓資助，以便他們報讀證書、文憑和學士學位課程。自香港運動員基金在1996年設立以來，共有169名運動員獲得資助，資助總額為1,687萬元。

- 在 2015 年 1 月，體院推出精英運動員優秀表現嘉許計劃。根據該計劃，合資格的全職運動員在離開體育訓練和賽事的生涯後會收到一筆過的現金撥款，助其在退役後開展「第二事業」。在未來一年，體院已為該計劃預留 250 萬元作撥款之用。
- 港協暨奧委會透過「香港運動員就業及教育計劃」支援退役運動員，包括提供諮詢服務、獎學金、職業訓練、語文課程和就業安排。港協暨奧委會在 2014-15 年度曾向該計劃撥款 268 萬元，而預算在 2015-16 年度有關開支會是 206 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777)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政府會繼續資助來自低收入家庭的學生，協助他們實踐體育方面的目標。過去五年，有關的開支詳情為何；下年度有關體育方面的目標、涉及開支、人手安排為何？

提問人： 林大輝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6)

答覆：

我們在2013/14學年推出「學生運動員資助先導計劃」(先導計劃)，目的是幫助來自低收入家庭的學生，透過參與香港學界體育聯會舉辦的活動，實踐體育方面的目標。

在2013/14學年，我們共向363間參與先導計劃的學校發放約280萬元。在2014/15學年，參與的學校數目增加至488間，我們已預留586萬元的撥款予參加計劃的學校。由於我們會於今年稍後時間邀請學校提交2015/16學年的申請，因此現時未有相關的預算開支。

有關推行先導計劃所需的人手，將由民政事務局的現有資源承擔。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135)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地區、社區及公眾關係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法律援助服務事宜，請提供以下資料：

- (1) 於2012-13、2013-14、2014-15年度，每年少數族裔使用法律援助及免費法律諮詢服務的人數為何？當中有多少人提出要求提供翻譯服務及最終獲提供翻譯服務的數目；
- (2) 在提供法律援助及免費法律諮詢服務，會否主動通知少數族裔可要求政府提供翻譯服務？
- (3) 於2012-13、2013-14、2014-15年度，每年涉及法律援助或法律諮詢事宜而提供的翻譯服務的支出為何？
- (4) 於2014-15年度，有何宣傳措施及教育確保少數族裔了解他們尋求法律援助的權益，有關的支出為何？以及2015-16年度，預計用於這方面的開支為多少？

提問人：劉慧卿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0)

答覆：

現時，法律援助署(法援署)和當值律師服務的當值律師計劃負責提供由公帑資助的法律援助服務，為在法院審理的案件提供代表律師；而免費法律諮詢服務則由民政事務局的「為無律師代表訴訟人提供法律意見試驗計劃」(試驗計劃)和當值律師服務的免費法律諮詢計劃提供。

- (1) 任何通過相關經濟審查和案情審查(如適用)的合資格人士，不論其居住地和國籍為何，均可獲得上述服務。因此，我們並無特別備存關於少數族裔人士使用上述服務的數據。上述各項服務皆會為並非以英文或中文溝通的人士(包括少數族裔人士)安排免費傳譯及／或翻譯服務，以便他們提出申請和進行法律程序。
- (2) 我們已以10種少數族裔語言(包括孟加拉語、印度語、印尼語、尼泊爾語、旁遮普語、菲律賓語、泰米爾語、泰語、烏爾都語和越南語)製作海報和小冊子，告知公眾上述服務設有免費傳譯及翻譯服務。有關的政府或法庭辦事處及為少數族裔提供服務的非政府機構，均有展示或提供此等資訊。
- (3) 為上述服務提供的翻譯和傳譯服務所涉開支表列如下：

年度	試驗計劃 (元)	法援署 (元)	當值律師服務 (元)
2012-13	0 <sup>^</sup>	1,598,000	1,858,000
2013-14	60	1,981,000	1,962,000
2014-15 (截至2015年2月28日)	2,100	2,040,000	2,000,000

<sup>^</sup> 由於試驗計劃在2013年3月18日才開始運作，該計劃在2012-13年度沒有用於提供翻譯和傳譯服務的開支。

- (4) 除宣傳海報和小冊子外，法援署和試驗計劃均曾進行外展探訪，向為少數族裔提供服務的非政府機構推廣有關服務。所涉開支由兩者現有的撥款承擔，我們未能就有關開支提供獨立的分項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474)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綱領：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告知分目700下項目897「啟德體育園區的營運顧問研究」的設立理據、有關營運顧問研究的詳情，以及2015-16年度的預算開支。

提問人：李卓人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5)

答覆：

由於啟德體育園區(體育園區)是一個大型和複雜的項目及會提供多種服務，因此我們計劃委聘營運顧問，就體育園區的功能要求、服務水平、業務規劃和財政預測等方面，以及其「設計、建造及營運」合約的招標工作提供專家意見。該顧問亦會協助我們收集持份者包括體育總會、香港學界體育聯會及其他使用者的意見。在2015-16年度，有關營運顧問研究的預算開支為1,400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080)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有關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

- (a) 在2014-15年度，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共資助48項活動推廣公民教育，請當局逐一列出每項活動的獲資助社區組織名稱及獲資助金額；及
- (b) 請當局告知2015-16年度的開支預算詳情。

提問人：李卓人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6)

答覆：

- (a) 在2014-15年度，公民教育委員會轄下的「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所資助的48項活動，詳載於附件。
- (b) 2015-16年度在本項下的預算資助額約為1,190萬元。

## 2014-15年度「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批出的項目

	機構名稱 <sup>#</sup>	項目名稱 <sup>#</sup>	資助額(元)
1	Roundtable Community Limited uRounders	暑期青少年培訓計劃 Global Elites 2014	179,162
2	九龍社團聯會婦女事務委員會	「親子樂同行」計劃	104,682
3	九龍社團聯會黃大仙地區委員會	躍動全城－《基本法》大格鬥活動	217,722
4	九龍婦女聯會有限公司	「『愛』穿越」儒學尋蹤・傳統中華文化知識－網上競答比賽	267,737
5	中山大學法律系香港同學會有限公司	第十五屆《基本法》及國民常識網上問答比賽及推廣活動	189,715
6	屯門婦聯有限公司身心美服務中心	『童理家友』E道篇	111,738
7	匡智張玉瓊晨輝學校	關愛互享樂社群	153,170
8	和富社會企業有限公司	傑出公民學生獎勵計劃2014	181,666
9	明光社	「愛與尊重：真愛同尋」－青少年交流體驗計劃	140,983
10	東華三院學校社會工作服務	「正向人生」青年大使培訓及社區教育計劃	112,620
11	東華三院黃竹坑服務綜合大樓	「天堂鳥」精神健康推廣計劃	144,350
12	青年新世界有限公司	逆流計劃Project Runway	237,100
13	保良局何蔭棠中學	Hand in Hand Serves the Community 2014/2015 "Beyond the Barrier" Social Service Scheme	102,370
14	致遠文化服務有限公司 大中華青年在線	中港兩地專家聯席座談 《基本法》	175,100

	機構名稱 <sup>#</sup>	項目名稱 <sup>#</sup>	資助額(元)
15	香港女童軍總會	「家・伴你行」定向同樂日	116,928
16	香港小童群益會賽馬會油塘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油塘友好公盟》故事計劃	117,286
17	香港中文大學歷史系校友會	經世致用－香港歷史青年領袖學院	213,882
18	香港中華文化發展聯合會有限公司	華夏風情一分鐘	238,280
19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天水圍天晴會所	「暖LOVE・LOVE」關愛大行動	147,348
20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顯徑會所	兒童議員計劃2014	143,708
21	香港西區婦女福利會 松鶴老人中心	心繫「家」、「國」顯濃情	132,324
22	香港青少年領袖發展協會香港模擬立法會籌委會	第七屆香港模擬立法會	300,000
23	香港青少年領袖發展協會	Global Youth Ministers Organizing Committee for Global Youth Ministers 2014	200,000
24	香港青少年領袖發展協會社會服務委員會	第五屆飛躍社會服務領袖計劃	262,550
25	香港青年交流之友有限公司	「發放夢想力!」夢想舞台2014	300,000
26	香港青年協進會有限公司	『認識祖國・認識香港』問答比賽2014	217,190
27	香港青年協會賽馬會Media 21媒體空間	M21香港集作－「愛香港」拍攝48小時計劃	225,760
28	香港律師會	青Teen廣場2014	300,000
29	香港基本法推介聯席會議	第十一屆《基本法》大使培訓計劃	263,527
30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 蝴蝶灣綜合社會服務處	一家一義，V are Family!	109,904
31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 將軍澳綜合社會服務處	「攜手愛、共關懷」－社區和諧共融計劃	106,020
32	香港基督教協基會有限公司黃埔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	遼闊中國－國情教育運動	125,740

	機構名稱 <sup>#</sup>	項目名稱 <sup>#</sup>	資助額(元)
33	香港基督教協基會有限公司 基督教協基會屯門綜合 青少年服務中心	『傳愛無限』社區關懷計 劃	125,350
34	香港婦聯有限公司 香港 婦聯－梁潔華綜合服務中 心	體驗愛世界	114,695
35	香港婦聯有限公司	節慶薈萃在中華計劃	206,170
36	香港傷殘青年協會賽馬會 活動中心	傷健旅程2014-2015	107,666
37	香港聖公會麥理浩夫人中 心林植宣博士老人綜合服 務中心	耆樂童話正能量	114,855
38	香港聖公會麥理浩夫人中 心團體及社區工作部	「愛家助鄰在葵涌」社區 教育及推廣計劃	107,647
39	香港聾人福利促進會	Deaf Awareness Community Education Campaign	165,650
40	基督教宣道會香港區聯會 有限公司基督教宣道會五 旬節堂睦鄰中心	家+有愛	113,115
41	博愛醫院吳鴻茂紀念家庭 多元智能中心	「親愛一家人－互愛鄰里 齊關懷」	103,210
42	循道衛理觀塘社會服務處 牛頭角青少年綜合服務中 心	愛無限·融『義』起動	120,661
43	新青年論壇有限公司	第九屆DV頭青年社會觀 察行動	175,060
44	蒲窩青少年中心有限公司	「愛香港·愛文物」計劃 2014	191,851
45	學友社潛能發展中心	明日領航者計劃2014	265,453
46	學友社	第二十三屆全港中學生十 大新聞選舉	256,583
47	騁志發展基金有限公司	國際復康日2014：黑夜定 向歷奇之旅	156,125
48	觀塘新青年論壇	公民社會體驗計劃2014： 模擬大學社會體驗計劃	118,320

<sup>#</sup> 部分機構及項目名稱只有英文。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081)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有關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請當局：

(a) 逐一列出在2014-15年度每個獲資助的團體的名稱、獲資助的金額、參加考察的人數，以及考察的地點；

(b) 告知2015-16年度的預算開支。

提問人：李卓人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7)

答覆：

(a) 有關2014-15年度根據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獲批資助的青年交流計劃，詳載於附件。

(b) 2015-16年度該項資助計劃的預算開支為3,090萬元。

## 2014-15年度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下獲批資助的計劃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1	中山大學法律系香港同學會	中港政制及法制·兩地交流考察之旅	廣州市	66	90,348
2	粵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高飛遠翔」粵港青年明日領袖培訓計劃2014	廣東省廣州市	80	129,460
3	新界青年聯會	香江之曦－「情繫祖國」青海服務考察交流計劃	青海省西寧市	50	147,928
4	香港專業進修學校	「雲與青峰－雲南義工服務及民族體驗雙向交流計劃2014-15」	雲南省昆明市	45	177,283
5	香港青年協進會有限公司、九龍地域校長聯會	閩港「青年匯聚」2014雙向交流團	福建省廈門市	230	599,500
6	基督復臨安息日會港澳區會	識古知今、貢獻祖國：湘黔兩地考察體驗團	湖南省芷江侗族自治縣及貴州省鎮遠縣	20	68,800
7	永恒教育基金	在實現中國夢的征途上－杭港青少年志願工作者雙向交流考察之旅	浙江省杭州市	70	171,468
8	香港志願者協會	中港學生互訪交流團	廣東省深圳、韶關、梅州市	90	323,845
9	世界龍岡學校劉皇發中學	「閩粵港融合思國情」交流考察計劃	福建省	50	103,500
10	香港學生活動委員會	香港學生領袖高階培訓計劃－國策與民生	北京市	100	344,100
11	香港大專學壇	清華大學明日領袖國情培訓計劃2014	北京市	90	413,261
12	香港明愛	青年新天地－內地農村服務體驗團暨青年分享晚會	廣東省清新縣清遠及英德市	43	86,536
13	真理浸信會有限公司	香港青少年中國茶文化體驗計劃	福建省漳浦縣漳州及廈門市	60	196,175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14	天水圍居民服務協會基金會有限公司	川港青年文化交流團	四川省成都縣 雅安市	56	248,890
15	中國商略聯合會	「上海自貿區與長三角發展」考察計劃	上海市、 江蘇省蘇州市、江蘇省 南京市	70	188,250
16	愛德基金會(香港)	「同燃童心」2014 - 黔港青年關愛貴州孤兒夏令營	貴州省侏佬族 苗族自治縣、 遵義市	32	107,545
17	中國商略聯合會	西安產學研考察計劃	陝西省西安市	80	232,600
18	新界青年聯會	「關愛災民，結伴同行」雲南社會服務計劃	雲南省 大理市、 雲南省祥雲縣	30	96,666
19	粵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創路學堂」- 香港青年學生公益事業發展考察團	廣東省中山、 東莞、汕頭及 汕尾、揭陽及 潮州、惠州、 韶關、清遠 河源、珠海	315	298,306
20	香港青年交流促進聯會	「愛我中華」兩岸四地青年大匯聚火車團2014 - 探索廣西少數民族文化之旅	北京市、廣西 省桂林縣及南 寧縣	162	588,120
21	寰宇希望	「西北 ~ 眼界大開發」甘肅青少年交流營	甘肅省會寧縣	48	164,395
22	童履	同夢。同行。香港貴州兩地雙向交流團2014	貴州省赫章縣	60	248,812
23	香港地球之友	「飲水思源·東江之子」東江探源環保考察暨義工行動	江西省尋烏縣 及 廣東省河源市	52	183,640
24	香港城市大學中國企業管理專業校友會	京港可持續發展考察團	北京市	70	204,525
25	香港廣西賀州市同鄉聯誼會青年委員會	中華青年匯2014	廣西省賀州市	60	180,984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26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	「滬」「杭」農情服務體驗計劃	浙江省上海市及杭州市	30	111,200
27	永恒教育基金	在實現中國夢的征途上－桂港青少年志願工作者雙向交流考察之旅	廣西省南寧市	110	303,068
28	民眾安全服務隊	「創新、同心共圓中國夢」－中(山)港文化交流活動	廣東省中山、廣州市	280	289,303
29	香港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協會	香港。廣州UNDESD學生暑期學堂	廣東省廣州市增城	60	110,664
30	觀塘新青年論壇	京港傳統藝術交流暨戲曲文化社區推廣	北京市	80	176,200
31	國民教育學會	連南瑤族－香港連南歷史文化雙向交流	廣東省連南縣清遠	200	223,000
32	香港新一代之友	我的祖國－京港澳學生交流營2014	北京市	120	464,031
33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	「愛·長傳」四川服務體驗計劃2014	四川省成都市	20	67,140
34	香港海事青年團	「百年新中國」香港青年北京、寧夏考察交流團	寧夏省銀川市及北京市	150	600,000
35	香港交通安全會	同心同根萬里行2014	北京市、寧夏回族自治區銀川市	140	600,000
36	香港專業進修學校	「心繫家國－京港文化雙向交流計劃2014-15」	北京市	62	240,364
37	香港城市大學中國企業管理專業校友會	2014福建兩岸經濟發展考察團	福建省廈門市	70	204,525
38	香港青年協會	M21青年製作隊湖南長沙交流計劃	湖南省長沙市	16	63,794
39	山旅學會有限公司	蘇浙港國情教育交流計劃	江蘇省無錫市	66	272,260
40	黃埔軍校慈善有限公司	青少年軍事文化體驗營	廣東省惠州、中山縣	640	419,0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41	香港女童軍總會	香港－福建文化互訪體驗2014	福建省福州市、武夷山市	170	490,145
42	中國星火基金會	2014／15「分享愛·愛同行」之「星火愛心大使」義教計劃	廣東省興寧市	35	143,160
43	國民教育學會	中國第一僑鄉－江門華僑歷史文化雙向交流	廣東省開平縣江門	200	223,000
44	香港城市大學中國企業管理專業校友會	重慶城鎮化模式考察團	重慶市	35	122,150
45	藝文創薈文化協會	長三角文化創意產業考察團	上海市、江蘇省蘇州、南京市	70	204,525
46	香港明愛	「土客精神」福建體驗服務之旅	福建省永定縣龍岩市	24	73,791
47	香港新一代文化協會、香港準教師協會	華中師範大學香港準教師事業培訓課程	湖北省武漢市	40	170,823
48	油尖旺青年社	同根同心·尋渝之旅	重慶市	60	149,720
49	明愛專上學院	滬浙社會服務之旅	上海市及浙江省杭州市	30	122,500
50	新青年論壇	龍願·京陝港歷史與社會－青年交流計劃	北京及西安市	160	456,800
51	香島中學	廣東省農·務·情考察學習之旅	廣東省	200	150,631
52	羣力資源中心	京港學生交流團	北京市	25	56,675
53	香港國民教育促進會	香港青少年紅色之旅高鐵福建行	福建省	182	600,000
54	香港基督教服務處	「義仁行」之廣西交流團	廣西省藤縣梧州市	22	86,022
55	香港專業教育學院(柴灣)	步走北京最前線－北京交流考察團	北京市	25	65,500
56	黃埔軍校慈善有限公司	清遠山區交流團	廣東省清新縣	100	112,000
57	香港基督少年軍	大地愛共行2015－四川服務之旅	四川省	20	80,14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58	四川之友協會	港川青年學生互動交流計劃	四川省成都市	450	600,000
59	無國界社工有限公司	情「義」兩心知 哈港社會服務雙向交流計劃	黑龍江省哈爾濱市	30	87,200
60	國際青年文化交流中心(香港)有限公司	福建客家歷史文化探索服務之旅	福建省廈門、龍岩、永定市	60	137,200
61	國際青年文化交流中心(香港)有限公司	雲南民俗風情體驗及探索之旅	雲南省麗江、瀘沽湖、中甸、迪慶	30	104,700
62	國際青年文化交流中心(香港)有限公司	京港同心學生交流團2014	北京市	80	249,900
63	數碼之瞳	媒體新世紀2014上神州－廈門站：古今軍事探祕	福建省廈門市	33	99,684
64	九龍社團聯會	中華大地·走進廣西「從心感受·農村孩子」義教體驗團	廣西省藤縣	30	106,794
65	香港青年協進會有限公司	「最·青海」文化考察交流團	青海省西寧市	35	177,820
66	觀塘民聯會	熱辣辣過聖誕－海南生態考察之旅	海南省	40	136,048
67	香港大專院校文化促進會	成就教育－柳州考察義教之旅	廣西省柳州市	20	53,400
68	香港大專院校文化促進會	讓愛川·流不息－汶川義教探訪之旅	四川省成都市、四川省汶川縣都江堰市	20	53,400
69	培僑書院	2014年重慶山區學校服務交流團	重慶市巴南、接龍鎮	30	100,218
70	苗圃行動	苗圃青年大使計劃(2014-2015)－雲南文化交流體驗團	雲南省巧家縣	35	164,320
71	香港智道跆拳道總會有限公司	2014香港學界青少年體育文化交流團	廣東省廣州市	120	208,0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72	香港小童群益會	『家情·國夢』之『童來·追尋 中國風』	雲南省大理市、大理古城、蒼山、洱海、巍山縣、曲靖市、昆明市	40	135,600
73	香港青年動力協會	貴州義教及服務體驗之旅	貴州省貴陽市	30	173,250
74	浸信會愛羣社會服務處	「四川深度行」青少年交流計劃2014	四川省瀘州、敘永	33	114,907
75	香港交通安全會	「昂首北京城廓、踏足塞上江南」北京銀川學子交流團	北京市、寧夏回族自治區銀川市	36	170,280
76	九龍社團聯會	中華大地·走進北京、內蒙古文化保育考察團	北京市及內蒙古自治區呼和浩特市、鄂爾多斯市	28	160,440
77	香港青少年發展聯會	香港青少年西安交流服務團	陝西省西安市	180	455,538
78	展能協會	認識祖國認識香港—桂港兩地師範學生文化交流雙向之旅	廣西省桂林市	114	260,809
79	展能協會	『認識祖國 認識香港』—桂港兩地中學生文化交流之旅	廣西省北流市	114	260,809
80	香港紅十字會	人道·戰爭深度行—南京交流體驗之旅	江蘇省南京市	38	121,560
81	滬港青年交流促進會、祖苗文化青年交流中心	滬港青少年文化交流營	上海市	80	353,000
82	滬港青年交流促進會、祖苗文化青年交流中心	滬港青少年體育訓練交流團	上海市	80	390,600
83	香港教育工作者聯會有限公司	南通「七個第一」交流之旅—認識教育與歷史文化	江蘇省南通市	120	287,000
84	香港童軍總會	「川港心·友·共·情」	四川省綿陽市	26	120,28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85	新青年論壇	2014北京文化創意產業交流團	北京市	40	119,300
86	順德聯誼總會譚伯羽中學	「香港與順德(兩地)家庭及學校對高中學生支援的對比」(雙向交流計劃)	廣東省順德區均安鎮	80	53,240
87	童履	以生命影響生命·雲南山區義教、體驗團2014	雲南省玉龍縣麗江市	30	114,310
88	童履	山和水的孩子－桂林關愛、義教、體驗之旅2015	桂林市	30	86,110
89	新界鄉議局	「青年內地考察團－情繫粵桂」	廣東省肇慶市及廣西省桂林市	36	102,500
90	傑出少年協會	東北緣－黑龍江省小老師體驗學習之旅	黑龍江省哈爾濱市	60	181,425
91	香港遊樂場協會	青藏心－西藏民族文化考察之旅	西藏自治區拉薩、日喀則市	60	209,625
92	香港遊樂場協會	情繫甘肅~絲路文化與農村服務體驗計劃	甘肅省蘭州、敦煌、嘉峪關市	60	202,500
93	醫療輔助隊	寧夏香港青年醫護文化交流團	寧夏回族自治區	90	277,650
94	基督教宣道會區聯會有限公司	『創意與傳統』香港、清遠兩地生活體驗	廣東省清新縣清遠市	50	75,800
95	祖苗文化青年交流中心	香港學生內地體育訓練交流團－廣州	廣東省廣州市	80	220,900
96	香港學校戰爭遊戲會	「眾志凌雲~青少年國防教育交流學習計畫」A團	廣東省中山縣中山市國防教育基地(五桂山)	150	104,750
97	香港學校戰爭遊戲會	「眾志凌雲~青少年國防教育交流學習計畫」B團	廣東省中山縣中山市國防教育基地(五桂山)	150	104,75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98	香港學校戰爭遊戲會	「眾志凌雲~青少年國防教育交流學習計畫」C團	廣東省中山縣 中山市國防教育基地 (五桂山)	150	104,750
99	國際青年文化交流中心(香港)有限公司	「夢想因你而起飛」 中國廣東山區義教 2014	廣東省河源市	60	57,600
100	香港童軍總會	龍騰中華 - 第6屆深 港澳台青少年文化專 列	陽朔縣凱里、 貴陽、安順、 昆明、大理、 麗江、桂林市	40	244,600
101	清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牽動人心，放眼世界」清遠 Qingyuan 義教交流之旅	廣東省清遠縣 連州市	212	244,950
102	荃灣青年會	青年義工內地義教團 - 「希望小老師」	廣東省湛江市	45	69,426
103	基督教宣道會區 聯會有限公司	『「湘」知「雙」遇』 兩地交流計劃	湖南省長沙市	50	130,186
104	香港青年動力協會	影出真情 - 河源 Heyuan義教之旅	廣東省河源市	40	83,775
105	青年政治學堂	廣西扶貧助學之旅	廣西省、南 寧、柳州、 桂林市	30	91,100
106	兩地一心	2014兩地一心青少年 交流團 ~ 甘肅之旅	甘肅省涇川縣	96	297,968
107	和富社會企業	走進首都 - 北京國情 考察團2015	北京市	70	220,190
108	蒲窩青少年中心	「走進世界遺產」國 情學習班 - 山東篇	山東省	40	126,300
109	國際青年文化交流中心(香港)有限公司	《貴州義教行》計劃 2015	貴州省貴陽高 坡苗族自治鄉	30	50,600
110	數碼之瞳	媒體新世紀2014上神 州 - 湖南站：攝影· 保育	湖南省 張家界市	33	90,286
111	觀塘新青年論壇	長三角經濟圈青年考 察團	上海、杭州市	30	91,1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112	鄰舍輔導會	「走訪雲南大地－青少年生活文化交流計劃」	雲南省 昆明、麗江、 大理市	32	124,290
113	香港青年協會	2014「香港200」優秀中學生培訓計劃	廣東省廣州市	170	268,103
114	香港青年協會	「迎挑戰·上武當」2014	湖北省鄖縣 十堰市	40	268,103
115	香港警務處少年警訊	少年警訊雲南昆明文化交流團2014	雲南省昆明市	100	333,000
116	中華基金中學	中四通識考察團	廣東省	150	96,750
117	何鴻燊航天科技人才培訓基金會	「夢想航天 情繫中華－2014年航天科技夏令營」	北京市	60	209,400
118	青年議會	【人傑地寧】寧夏歷史文化雙向考察團	寧夏回族自治區	48	125,465
119	香港警務處少年警訊	大嶼山區少年警訊廣西交流團	廣西省	35	90,069
120	青年民建聯	青民雲南交流團	雲南省昆明市	72	238,920
121	童履	夢想啟動·廣東連南山區義教2014	廣東省連南瑤族自治縣 清遠市	30	54,310
122	香港少年領袖團	祖國大地行－香港海陸空青年團雲南考察交流團	雲南省	45	153,050
123	香港警務處少年警訊	「水警海港區少年警訊江西省交流考察團－歷史、考察及文化交流之旅」	江西省 井岡山市	60	173,200
124	騁志發展基金有限公司	共融號－佛山高明文化考察義教團	廣東省佛山市	60	50,400
125	民眾安全服務隊	「北京、天津歷史文化與現代建設多面觀」－青少年交流團	北京及天津市	40	134,300
126	香港聖約翰救護機構	北京歷史文化體驗交流之旅	北京市	50	122,219
127	寧港青年交流促進會有限公司	「寧夏生態之旅」	寧夏回族自治區	110	282,6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128	未來之星同學會	2014未來之星－中國國情教育培訓班	北京市	120	300,000
129	沙田蘇浙公學	沙田蘇浙公學中一學生內地學習、交流、服務團	廣東省中山市	132	91,859
130	未來之星同學會	2014未來之星－香港傳媒專業大學生國情課程班	北京市	120	300,000
131	團立基金會有限公司	港人廣見	廣東省廣州市	105	151,060
132	香港基本法推介聯席會議	「情牽兩地心·清遠義教團」	廣東省清遠市	35	59,682
133	九龍社團聯會	中華大地·走進少林寺 河南古都·文化考察之旅	河南省鄭州市	30	135,700
134	穗港青年交流促進會有限公司	「新·詩·潮」潮遊文化聖地－青島	山東省青島市	80	140,236
135	中港台澳學校聯會	【廈深·情真·閩心】青年廈深高鐵晉江義教之旅	福建省	40	57,760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255)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有關十八區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

(a) 在2014-15年度，「十八區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共資助37項活動推廣公民教育，請當局逐一系列出每項活動的獲資助組織名稱及獲資助金額；及

(b) 請當局告知2015-16年度的開支預算詳情。

提問人：李卓人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8)

答覆：

(a) 在2014-15年度，公民教育委員會轄下的「十八區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活動資助計劃)所資助的37項活動詳情載於附件。

(b) 由於每區的最高資助額為20萬元，因此在2015-16年度，活動資助計劃為18區提供的最高預算資助額會是360萬元。鑑於區議會仍未提交建議書，因此現階段未能提供開支項目的詳情。

## 2014-15年度「十八區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下獲批的項目

	地區	機構名稱	項目名稱	資助額(元)
1	西貢	西貢區社區中心有限公司	山區學童服務計劃	108,570
2	西貢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 將軍澳綜合社會服務處	「樂在鄉土情 2014」清遠體驗服務計劃	52,100
3	西貢	西貢區公民教育促進委員會及 西貢區社區中心有限公司	「愛剪現」社區服務計劃	36,900
4	黃大仙	東九龍青年社	夢想「領」航 2014	165,315
5	黃大仙	竹園北邨業主立案法團	「《基本法》與您·息息相關」公民教育同樂日	10,000
6	黃大仙	香港認知障礙症協會智康中心	「愛·留住」- 大腦健康推廣活動	15,100
7	元朗	元朗區公民教育委員會	《廈門、永定及泉州國情學習交流團》	137,561
8	元朗	救世軍牛潭尾社區發展計劃	「愛我香港·放眼中華」國民教育系列	22,710
9	元朗	香港青年協會 賽馬會天悅青年空間	「生活·就是綠色」共享計劃	29,450

	地區	機構名稱	項目名稱	資助額(元)
10	南區	香港南區婦女會	南區續「Fun」基本法	85,510
11	南區	香港小童群益會 賽馬會海怡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愛·童·行」社區關愛行動	49,890
12	南區	蒲窩青少年中心	「鼓」動心弦	31,572
13	觀塘	觀塘區公民教育委員會及 觀塘婦女發展協會	「美麗展新姿」婦女技能提升培訓計劃	170,204
14	中西區	香港明愛莫張瑞勤社區中心	「有愛同行」社區參與計劃	28,836
15	中西區	香港基本法推介聯席會議 香港青年社會服務團	中西區公民領袖學堂2014	44,650
16	中西區	香港明愛賽馬會石塘咀青少年綜合 服務	尋·命	18,400
17	中西區	香港小童群益會 賽馬會上環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從服務學習到公民教育計劃	69,130
18	荃灣	荃灣鄉事委員會及 荃灣青年會	「青出於藍」文化傳承大使計劃 2014	200,000
19	大埔	大埔區公民教育運動委員會及 救世軍大埔長者綜合服務	『跨代』關愛遍「埔」全城共融計劃	38,800

	地區	機構名稱	項目名稱	資助額(元)
20	沙田	國民教育沙田區委員會	中國少數民族服飾展覽暨專題工作坊 (原名：中國少數民族服飾展覽暨專題講座)	199,520
21	北區	北區青年協會	「走訪江南·反思戰爭與和平」 (原名：「老北京·新輝煌」65周年國慶交流體驗之旅)	100,000
22	北區	展青慈善協會	國慶六十五周年活動之「國情·國程」	96,043
23	離島	香港聖公會福利協會有限公司 香港聖公會東涌綜合服務	『友愛·同行』健康社區在東涌計劃	70,460
24	離島	鄰舍輔導會 東涌綜合服務中心	涌Teen愛共「容」	50,689
25	離島	長洲鄉事委員會青年綜合服務中心	動靜皆宜十項全能	40,544
26	東區	東區區議會公民教育工作小組及 青年廣場新世界設施管理有限公司	「老友記青年行」	137,076
27	東區	東區區議會公民教育工作小組及 香港小童群益會筲箕灣兒童中心及 圖書館	「青少年山林海誓自我挑戰計劃」	6,936
28	油尖旺	香港青年協進會有限公司	「認識祖國·認識香港」 - 情繫韶港兩 地文化交流考察之旅	70,150

	地區	機構名稱	項目名稱	資助額(元)
29	油尖旺	油尖旺青年社	京港同心兩地情	82,600
30	油尖旺	九龍地域傑出學生聯會有限公司	貴州晨曦義教之旅	47,250
31	灣仔	香港青少年發展聯會 灣仔區青少年發展協會	灣仔區公民教育校園活動-Share·家添愛	200,000
32	屯門	屯門區公民教育委員會及 基督教協基會屯門綜合青少年服務 中心	「關愛滿屯門」社區服務計劃	67,500
33	屯門	屯門區公民教育委員會及 仁愛堂社區中心	「關心我家」青少年社區研習暨辯論比 賽	44,000
34	葵青	葵青青年團	青年議會2014	39,095
35	葵青	香港聖公會麥理浩夫人中心 林植宣博士老人綜合服務中心	長者議會計劃2014	52,666
36	深水埗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石硤尾會所	「『深』繫一家親」	124,720
37	深水埗	勞聯智康協會有限公司 深水埗麗閣 服務中心及南昌南聯絡處	心「深」相印·和諧一家	48,000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851)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財政預算案演辭第111段中提及當局「會為青年人提供更多實習和交流機會，加深他們對實際工作環境的體會和認識，擴闊視野，為投身職場作好準備」，請當局告知本會青年人實習和交流名額數目為何？估算相關名額佔目標青年人的比率為何？

提問人： 李慧琼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11)

答覆：

為向青年人提供更多實習和交流的機會，政府已增撥2.05億元，在未來3年為民政事務局轄下的兩個資助計劃，即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交流資助計劃)和青年內地實習資助計劃(實習資助計劃)，提供資助，以協助社區團體舉辦更多青年內地交流計劃和青年內地實習計劃。在未來3個財政年度，預計在這兩個資助計劃下提供的青年交流和青年實習名額，總數約為7萬個。

交流資助計劃的對象為年齡介乎12至29歲的香港青少年，而實習資助計劃的對象則為年齡介乎18至29歲的香港青年。由於其他政府決策局／部門及非政府機構／社區團體每年亦有舉辦類似活動，而我們亦沒有備存過去幾年有關青少年參加這些活動的資料，因此無法估算目標青年參與類似活動的比率。

我們會增加兩個資助計劃的撥款，讓更多青年人可透過參加相關計劃增廣閱歷、增進對內地的了解，以及加深對內地職場環境和就業市場的認識。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864)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演辭第114段提出會在未來3年增撥2.05億元，支援更多青年人到內地交流和實習，請告知詳情為何？

提問人： 李慧琼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24)

答覆：

為資助更多青年人參加內地交流和實習計劃，我們已預留2.05億元額外撥款，在未來3年為兩個資助計劃，即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交流資助計劃)和青年內地實習資助計劃(實習資助計劃)，提供資助，以協助社區團體舉辦更多青年內地交流計劃和青年內地實習計劃。

根據交流資助計劃，社區團體可申請資助以舉辦相關計劃，藉此增進香港青少年對內地的了解，促進與內地人民的交流，以及提高他們對國民身分的認同。至於實習資助計劃，我們希望資助一些計劃，讓本港青年能親身體驗內地的職場實況，以及協助他們加深對內地就業市場的認識。每個計劃的內容均包括在內地舉辦活動／提供實習的機會，以及出發前和回程後的活動，以便青年參加者就交流／實習作好準備，以及讓他們有機會反思所汲取的經驗。在內地進行的活動可包括探訪、研討會、與內地青年交流和提供義工服務。在計劃結束後，每個獲資助團體須提交一份報告，詳列財務帳目、參加者的回饋意見、計劃成效評估等。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209)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綱領(4)下的2015-16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提及「為香港足球總會提供有時限的撥款，協助該會推行新的五年策略計劃，以促進本地足球的長遠發展」，及「繼續爭取更多商界及活動主辦機構支持，贊助購買門票並免費派發予弱勢社羣」。就此：

- (a) 請列出「為香港足球總會提供有時限的撥款，協助該會推行新的五年策略計劃」所涉及的計劃詳情、預算開支、時間表及所涉及的人手數字。
- (b) 請列出過去3年，「贊助購買門票並免費派發予弱勢社羣」所涉及的支出、項目類型、場次數目、贊助門票的入座率及贊助門票佔總出售門票的比率。

提問人：梁志祥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

答覆：

- (a) 我們已於2015-16至2019-20年度每年預留最多2,500萬元的撥款，協助香港足球總會(足總)推行其五年策略計劃(該計劃)，以進一步推動香港足球的發展。根據該計劃，足總會建立強大的訓練網絡、為球員開拓清晰的發展途徑和訂立劃一的人才辨識制度。

與該計劃有關的撥款事宜會由民政事務局轄下康樂及體育科的現有人手處理。



(b) 過去3年，我們安排向弱勢社羣派發免費門票的活動如下：

活動名稱和性質	年份	場數／節數	入座率*
香港國際七人欖球賽	2012	1	-
	2013	1	-
	2014	1	96%
香港公開羽毛球錦標賽	2012	1	-
	2013	1	-
	2014	1	43%
FIVB 世界女排大獎賽—香港	2013	2	-
	2014	1	98%
香港六人板球賽	2012	2	-
香港高爾夫球公開賽	2012	4	-
	2013	4	-
	2014	4	72%
香港體育舞蹈節	2012	3	-
香港 BMX 黃金聯賽	2012	1	-
香港足球會國際七人足球賽	2012	1	-
國際龍舟聯合會世界俱樂部錦標賽暨香港國際龍舟邀請賽	2012	1	-
傑志對阿仙奴國際足球友誼賽	2012	1	-
香港馬術大師賽	2013	2	-
	2014	5	97%
亞洲盃乒乓球比賽	2013	6	-
WDSF 世界體育舞蹈大獎賽—香港	2013	2	-
	2014	2	80%
香港網球公開賽	2014	3	57%

\*我們在 2014 年開始收集觀眾持贊助門票入場的人座率數字。

民政事務局人員負責大部分有關派發門票予目標羣組人士的行政工作。這項措施不涉及額外開支。我們沒有關於贊助門票佔相關活動總出售門票比率的資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210)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分目000運作開支項下的財政撥款分析列出的其他費用，當中涉及青年發展活動的預算，比去年大幅增加近9成。當中的原因為何？活動的詳情及目標為何？

提問人： 梁志祥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3)

答覆：

為青年發展活動增加的撥款，主要用於加強對社區機構的支援，以便為香港青年人提供更多在內地實習和交流的機會，以及透過各項措施推動青年義工服務。

隨着撥款增加，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和青年內地實習資助計劃的參加人數，在2015-16年度將分別增加4 500人和2 100人。在推動青年義工服務方面，我們將於2015-16年度推出兩項新計劃，即香港聯合國青年義工計劃和粵港青年志願服務合作計劃，可供約200名專上學生參與。此外，我們亦會於2015-16年度把「香港青年服務團」計劃轉為常規計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225)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 (a) 當局於較早時表示會強化家庭議會的職能，請問強化的職能詳情為何？請具體說明，並提供相關工作涉及的開支。
- (b) 請提供過去3年，政府撥款支持家庭議會的金額及每年度財政盈餘狀況。

提問人： 梁志祥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1)

答覆：

- (a) 由2013年4月1日起，所有政策必須評估對家庭的影響。政策局和部門必須按家庭議會(議會)確立的三組家庭核心價值(即「愛與關懷」、「責任與尊重」及「溝通與和諧」)，以及對家庭的結構及功能的影響作為基礎，評估各項政策是否對家庭構成影響。我們亦鼓勵各政策局和部門就對家庭可能構成影響的新政策，徵詢議會的意見。

在2015-16年度，民政事務局會繼續與議會合作，確保在政策制訂的過程中，能適當地考慮家庭角度。我們並會進行研究以檢討評估框架的成效，以及訂立一套更詳盡的評估清單，作為評估各項政策是否對家庭構成影響的基礎。此外，我們會為公務員舉辦相關的培訓及經驗分享活動。就着強化議會的職能而額外增加的工作量，由民政事務局以現有的資源應付。

(b) 在過去3年，政府撥款以支援議會工作的財政狀況載列如下：

年度	撥款 (百萬元)	開支 (百萬元)	盈餘 (百萬元)
2012-13	)	16	11.5
2013-14	) 27.5	12	15.5
2014-15 <sup>1</sup>	)	22	5.5

<sup>1</sup> 2014-15年度的開支和盈餘數字為臨時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226)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綱領(2)下的2015-16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提及「繼續加強支援青年制服團體」。就此，請告知：

- (a) 過去3年及來年，當局就資助各青年制服團體的詳情分別為何？請按下表回覆。

制服團體名稱	涉及金額	參與學校數目	參與學生人數

提問人：梁志祥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2)

答覆：

過去3個財政年度為11個受資助制服團體提供的撥款資助和來年的預算如下：

制服團體	經常資助額(元) ^			
	2012-13 年度	2013-14 年度	2014-15 年度	2015-16 年度 (預算)
1. 香港童軍總會	17,430,000	15,206,000	26,114,000	23,890,000
2. 香港女童軍總會	11,000,000	11,000,000	21,830,000	21,830,000
3. 香港航空青年團	1,200,000	1,200,000	2,650,000	2,650,000
4. 香港海事青年團	1,370,000	1,370,000	2,990,000	2,990,000
5. 香港少年領袖團	1,160,000	1,160,000	2,520,000	2,520,000
6. 香港紅十字會	8,160,000	8,160,000	16,150,000	16,150,000
7. 香港聖約翰救傷隊 少青團	1,490,000	1,490,000	3,260,000	3,260,000
8. 香港基督少年軍	2,320,000	2,320,000	4,790,000	4,790,000
9. 香港基督女少年軍	1,090,000	1,090,000	2,420,000	2,420,000
10. 香港交通安全會	1,200,000	1,200,000	2,480,000	2,480,000
11. 香港升旗隊總會	650,000	650,000	1,800,000	1,800,000
合計：	47,070,000	44,846,000	87,004,000	84,780,000

^ 上述數字不包括制服團體從其他政策範疇所獲得的資助，或於其他資助計劃申請所得的金額。

現時並無備存各制服團體的參與學校及學生的數據。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155)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綱領(2)下的2015-16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提及「繼續為家庭議會提供秘書處支援服務，協助推廣家庭核心價值，特別是有關組織家庭的正面價值觀」。就此，請告知：

- (a) 最近3年，由家庭議會直接舉辦或資助舉辦的各項活動的(i)名稱及性質(例如講座等)、(ii)舉辦機構、(iii)參與情況，以及(iv)涉及的金額。請以表列形式回覆。
- (b) 最近3年，家庭議會召開會議的數目(包括各委員會)，以及每次會議的參與情況。請分別及以每年度形式回覆。

提問人：梁志祥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1)

答覆：

- (a) 家庭議會(議會)由2012-13至2014-15年度舉辦或資助各項活動的名單，載於**附件A**。
- (b) 有關議會和轄下小組委員會召開會議的數目和出席情況，載於**附件B**。總括而言，在2012-13、2013-14和2014-15年度，議會和轄下小組委員會分別召開共13、11和11次會議，而其成員的平均出席率分別為71%、74%和67%。

## 家庭議會的活動

年度	活動	舉辦機構	參加者／ 觀眾人數	開支 (港元)
2012-13	(a) 在全港舉辦推廣家庭核心價值的宣傳活動，包括舉辦「人人就位 孝愛互傳」運動和多個經驗分享會	家庭議會	見下方備註	6,473,584
	(b) 資助制服團體舉辦有關家庭的活動	家庭議會	412 031	7,587,357
2013-14	(a) 在全港舉辦推廣家庭核心價值的宣傳活動，包括舉辦「2013/14年度家庭友善僱主獎勵計劃」 <sup>1</sup> 及製作家庭教育教材套《夫妻篇》	家庭議會	見下方備註	5,978,919
	(b) 與亞洲區家庭研究聯盟(研究聯盟)合辦「2012年亞洲傑出家庭工作計劃」的交流活動	家庭議會和 研究聯盟	160	53,703
	(c) 資助制服團體舉辦有關家庭的活動	家庭議會	271 967	3,911,300
2014-15 <sup>2</sup>	(a) 在全港舉辦推廣家庭核心價值的宣傳活動，包括舉辦「2013/14年度家庭友善僱主獎勵計劃」 <sup>3</sup>	家庭議會	見下方備註	10,461,568
	(b) 與研究聯盟、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香港社聯)和社會福利署(社署)合辦一系列活動，以慶祝「國際家庭年二十周年」，活動包括家庭高峰會、亞洲區家庭研討會及宣傳活動	家庭議會、 研究聯盟、 香港社聯 和社署	見下方備註	2,734,585
	(c) 資助制服團體舉辦有關家庭的活動	家庭議會	124 945	5,622,921

## 備註

在全港舉辦的推廣活動深入社會各界，惠及全港市民。

<sup>1</sup> 「2013/14年度家庭友善僱主獎勵計劃」於2013年9月推出，報名日期為2013年9月至2014年1月。評審工作在2014年2月至4月期間進行。

<sup>2</sup> 2014-15年度的開支數字為臨時數字。

<sup>3</sup> 「2013/14年度家庭友善僱主獎勵計劃」的評審工作在2014年4月完成，並於2014年6月舉行頒獎典禮。



家庭議會和轄下小組委員會的會議

年度	家庭議會		家庭支援小組委員會		家庭核心價值推廣小組委員會		家庭教育小組委員會	
	會議 <sup>1</sup>	出席率 <sup>2</sup>	會議	出席率	會議	出席率	會議	出席率
2012-13	1/2	15/17	1/4	5/5	1/3	5/6	1/4	5/8
	2/2	13/17	2/4	4/5	2/3	2/6	2/4	4/8
			3/4	4/5	3/3	4/6	3/4	4/8
			4/4	4/5			4/4	6/8
2013-14	1/4	14/18	1/4	8/9	家庭核心價值及 家庭教育推廣小組委員會 <sup>3</sup>			
	2/4	16/18	2/4	7/9				
	3/4	14/18	3/4	5/9	會議		出席率	
	4/4	15/18	4/4	6/9	1/3		8/10	
				2/3		7/10		
				3/3		5/10		
2014-15	1/3	14/18	1/5	8/9	1/3		5/10	
	2/3	10/18	2/5	5/9	2/3		7/10	
	3/3	13/18	3/5	6/9	3/3		7/10	
			4/5	5/9				
			5/5	7/9				

<sup>1</sup> 分子為在相關財政年度內召開會議的序號，而分母則是在該財政年度內召開的會議總數。

<sup>2</sup> 分子為出席相關會議的成員數目，而分母則是家庭議會／相關小組委員會的成員總數。

<sup>3</sup> 由2013-15年度的任期開始，家庭核心價值推廣小組委員會和家庭教育小組委員會合併成為家庭核心價值及家庭教育推廣小組委員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900)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現時青年事務委員會舉辦了不少活動和資助計劃，讓本地年青人到國內以及世界各地進行交流。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過去5年，「國際青年交流計劃」和「暑期交流計劃」兩個計劃每年的參加人數，以及各計劃每年分別所涉開支為何；

當局在「國際青年交流計劃」和「暑期交流計劃」中，選擇出訪國家時的準則為何？兩個計劃來年將會分別到訪哪些國家交流？

過去5年，「青年內地交流團資助計劃」和「青年內地實習資助計劃」兩個計劃每年的參加人數，以及計劃每年分別所涉及的資助金額為何；

當局有否考慮參照現時為舉辦內地交流的實習和交流活動團體提供資助的模式，設立類似計劃，資助青年團體舉辦國際實習和交流計劃，以擴闊青年的國際視野。如有，推行計劃的計劃和時間表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梁繼昌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5.04)

答覆：

過去5年，國際青年交流計劃和暑期交流計劃的參加人數及相關開支載列如下：

年度	國際青年交流計劃		暑期交流計劃	
	參加人數	開支	參加人數	開支
2014-15	115人	245萬元 (預算)	44人	45萬元
2013-14	72人	95萬元	39人	31萬元
2012-13	115人	167萬元	40人	52萬元
2011-12	98人	124萬元	40人	42萬元
2010-11	99人	141萬元	-	-

註：暑期交流計劃於2011-12年度推出。

推行國際青年交流計劃的目的，是提供機會予香港青年與海外青年交流，從而增廣見聞和拓闊國際視野。我們希望與更多國家建立伙伴關係，以期為本港青年提供更多海外交流的機會。在2015-16年度，除繼續與現時參與舉辦交流計劃的國家(包括新加坡、愛爾蘭、日本、波蘭及俄羅斯)進行青年交流外，我們還會尋求與其他國家建立伙伴關係。至於暑期交流計劃，我們會舉辦專題考察團，為香港青年提供汲取外國經驗的機會，並培養他們從多角度思考問題的能力。每年前往的國家須視乎青年事務委員會所設專題而定。由於2014年的考察團參加者反應良好，我們會在2015年繼續舉辦前往南韓的專題考察團，了解其文化和創意產業。

過去5年，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交流資助計劃)和青年內地實習資助計劃(實習資助計劃)的參加人數和獲批資助額如下：

年度	交流資助計劃		實習資助計劃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
2014-15	約11 000人	2,600萬元	約1 700人	2,400萬元
2013-14	約9 600人	2,600萬元	-	-
2012-13	約9 800人	2,600萬元	-	-
2011-12	約10 700人	2,200萬元	-	-
2010-11	約9 400人	2,000萬元	-	-

註：實習資助計劃於2014-15年度推出。在此之前，交流資助計劃包括向青年內地實習計劃提供資助。

除了國際青年交流計劃和暑期交流計劃可為青年提供海外交流機會外，香港政府駐新加坡經濟貿易辦事處亦於去年開始為香港青年安排前往亞洲國家實習，在2015-16年度這項計劃將提供250個實習名額。此外，青年人亦可透過已擴展的工作假期安排，把握到海外交流的機會。鑑於已有上述的新措施，民政事務局此刻並無計劃舉辦海外實習計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901)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1. 請以下列表格，列出過去3年（即2013-14、2014-15及2015-16）青年事務委員會大型青年活動資助計劃所資助的機構名稱、活動項目及涉及金額：

機構名稱	活動名稱	活動性質	資助金額（元）

2. 大型青年活動資助計劃的評審方法，包括評審機制，流程以及所涉及的人手編制；
3. 青年事務委員會內的官方委員以及非官方委員在審批大型青年活動資助計劃分別所擔任的角色；及
4. 青年事務委員會有沒有任何機制去防止非官方委員的潛在利益衝突？如有，請提供詳情。

提問人：梁繼昌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05）

答覆：

1. 大型青年活動資助計劃(資助計劃)於2013-14及2014-15年度，所獲批資助的活動計劃分別載於**附件I**。2015-16年度資助計劃的相關申請現正進行審批，尚未有結果。

2. 青年事務委員會轄下青年活動統籌委員會的委員，每年均會組成評審小組，負責審批資助計劃的申請。為協助評審小組去考慮有關申請，申請人會獲邀參加面試，以介紹其建議書和回答問題。民政事務局的人員會為評審小組提供秘書處支援服務。評審小組在審批有關機構提出的申請時所採用的評審準則，載於**附件II**。
3. 青年事務委員會的官方委員，包括民政事務局、保安局、教育局、勞工及福利局和民政事務總署的代表，他們只會出席青年事務委員會的全體會議，不會參與青年活動統籌委員會的評審小組會議。至於非官方委員，他們會獲邀加入青年事務委員會轄下的工作小組，包括青年活動統籌委員會，並可參加評審小組。
4. 青年事務委員會在申報利益方面採用兩層申報利益制度，規定成員在接受委任加入委員會時須披露其一般金錢利益，並須於參與討論有關申請的會議前申報利益。

2013-14年度大型青年活動資助計劃批出的活動計劃

編號	機構名稱*	活動計劃名稱*	活動計劃性質	獲批資助額
1	樂戲空間 (Art Group)	2014 國際青年藝穗節	藝術	178,750 元
2	香港基督教青年會	YMCA of Hong Kong International Youth Symposium 2013-14	會議	470,000 元
3	香港青少年領袖發展協會	青少年領袖發展系列 2014	訓練營 / 工作坊	495,000 元
4	蒲窩青少年中心	紅磚藝術「家.年.嘩」計劃 2013	流行文化	176,000 元
5	拉闊劇團	國際青年劇場競技節	藝術	410,000 元
6	香港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協會(文化委員會)	「和平共融遍香江」青年大使計劃	訓練營 / 工作坊	536,000 元
7	香港冰球訓練學校有限公司	全港青少年冰球全接觸	體育	380,000 元
8	香港童軍總會(九龍地域)	九龍地域大露營	訓練營 / 工作坊	329,000 元
9	香港青少年發展聯會	青年音樂節之「青葱自悠行」	藝術	433,500 元
10	香港步操樂隊聯盟有限公司(香港國際青年步操樂隊大賽籌備委員會)	香港國際青年步操樂隊大賽	步操樂隊	780,000 元
11	聘志發展基金有限公司	關懷教育下一代·共創和諧社區	訓練營 / 工作坊	144,200 元
12	方氏基金會	「藝育菁英」- 香港青年藝術發展計劃 2013	藝術	564,000 元
13	香港基督少年軍 (Uniformed Group Division)	香港基督少年軍五十五周年國際營暨國際少年軍社會服務交流會	訓練營 / 工作坊	555,000 元

編號	機構名稱*	活動計劃名稱*	活動計劃性質	獲批資助額
14	協青社（嘻哈學校）	亞洲中學生舞蹈系列 2014	流行文化	242,480 元
15	香港愛滋病基金會有限公司	「零感染·零歧視」青年計劃	健康教育	115,500 元
16	Rotary District 3450 Charitable Fund Limited (亞太扶輪青年會議 2014 籌委會)	第十一屆亞太扶輪青年會議	會議	840,000 元
17	青少年兒童畫家培育基金	香港國際青少年兒童繪畫比賽 2013/14	藝術	440,000 元
18	Service Civil International - Hong Kong (SCI) Global Education Unit	“Mapping Our World”: Global Education Initiative	訓練營／工作坊	209,800 元
19	基督教協基會(屯門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	「It's Magic」全港中學生魔術比賽	流行文化	143,000 元

\* 部分機構名稱和活動計劃名稱只有英文。



**2014-15年度大型青年活動資助計劃批出的活動計劃**

編號	機構名稱*	活動計劃名稱*	活動計劃性質	獲批資助額
1	基督教協基會(社會服務部)	藝·行亞洲	流行文化	198,000 元
2	蒲窩青少年中心	紅磚藝術「家·年·嘩」計劃 2014	流行文化	286,800 元
3	協青社(嘻哈學校)	亞洲中學生創藝 - 「文化 X 舞蹈」 2015	流行文化	267,680 元
4	香港冰球訓練學校有限公司	全港青少年冰球全接觸計劃 2014/2015	體育	803,200 元
5	香港文匯報, 未來之星同學會	第四屆全港學生中國國情知識大賽	比賽	400,000 元
6	香港青年學生動力基金有限公司	「香港我主場」·第二屆香港青年學生徵書比賽	藝術	654,540 元
7	中國太平洋經濟合作總裁會青年委員會	「心連心, 中國情」亞太青年書畫攝影優秀作品展	藝術	350,000 元
8	青少年兒童畫家培育基金	「藝育菁英」-香港青年藝術發展計劃 2014	藝術	915,500 元
9	和富社會企業	「和你一起·擁抱愛」回憶系列	訓練營/工作坊	176,000 元
10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柴灣會所)	香港國際青年創意文化及產品薈萃	流行文化	240,000 元
11	香港聖約翰救護機構(香港聖約翰救傷隊少青團)	Brigade Centenary Year International Cadet Camp 2016	會議	946,220 元
12	香港基督少年軍(臻訓中心)	「對話」-青少年話劇匯演	藝術	336,000 元
13	香港童軍總會(東九龍地域)	「童」心大本營	訓練營/工作坊	466,000 元
14	香港童軍總會(新界地域)	新界地域大露營-童樂在新界	訓練營/工作坊	810,450 元
15	香港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協會(文化委員會)	培育世界公民計劃	訓練營/工作坊	501,000 元
16	香港青少年發展聯會	「熱熾傳城」青年大使計劃	訓練營/工作坊	400,300 元

\* 部分活動計劃名稱只有英文。

**大型青年活動資助計劃的評審準則**

評審小組在審批機構提交的申請時，會採用下列的評審準則：

1. 建議活動的理念、目標及內容是否與青年事務委員會的理念一致；
2. 建議活動在推動青年發展方面的預期成效；
3. 建議活動的規模及在社會上的認受性；
4. 建議活動是否具創意及受青年人歡迎；
5. 計劃內容的深度及充實性；
6. 活動計劃的可行性及安排是否妥善；
7. 活動的準備工作是否合適及宣傳策略是否吸引及切實可行；
8. 活動的預期對象、參加人數、對外公開程度及青年人的參與；
9. 活動的擬議預算是否審慎和切合實際需要，以及擬議收入及開支項目是否合理；
10. 活動其他經費來源；
11. 申請機構的背景及管治架構，以及過往籌辦活動的往績和表現，包括以往曾主辦項目的成效；及
12. 評審小組認為有關的其他因素。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902)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 1 請以下列表格，列出於2015-2016年度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資助的機構名稱、活動項目及涉及金額：

機構名稱	活動名稱	活動性質	資助金額 (元)

2. 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的評審方法，包括評審機制，流程以及所涉及的人手編制；
3. 公民教育委員會內的官方委員以及非官方委員在審批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分別擔任的角色；及
4. 公民教育委員會有沒有任何機制去防止非官方委員的潛在利益衝突？如有，請提供詳情。

提問人：梁繼昌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5.06)

答覆：

公民教育委員會透過「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向社區團體提供資助，以舉辦活動推廣公民教育。有關項目包括各類活動，例如工作坊、探訪、表演、研討會、展覽及嘉年華。2015-16年度有關各項目的詳情簡載於附件。

在評審資助申請方面，公民教育委員會會召開評審會議，與會者包括官方及非官方成員，他們會根據已公布指引所載列的準則，例如建議項目的創意、規模及宣傳方法，評審有關申請。民政事務局人員(包括1名高級行政主任、1名二級行政主任和1名助理文書主任)會為評審工作提供秘書處支援服務。

公民教育委員會在申報利益方面採用兩層申報利益制度，規定成員在接受委任加入委員會時須披露其一般金錢利益，並須於參與討論有關申請的會議前申報利益。

## 2015-16年度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批出的項目

	機構名稱 <sup>#</sup>	項目名稱 <sup>#</sup>	資助額(元)
1	Roundtable Community Limited uRounders	暑期青少年培訓計劃	167,162
2	Theatre Noir Foundation Ltd	《現代版灰姑娘》－學校巡迴演出及演後討論	151,200
3	九龍社團聯會婦女事務委員會	全城熱愛·德育文化發展計劃	133,510
4	九龍社團聯會觀塘地區委員會	「愛自己·愛家人·愛香港·愛國家」主題微電影製作大賽	165,104
5	九龍城青年協進會	躍動龍城《基本法》齊參與系列活動	163,755
6	九龍婦女聯會有限公司	「『愛』傳承」儒學尋蹤·傳統中華文化知識－網上競答比賽	216,369
7	九龍樂善堂李賢義裔群社－少數族裔支援中心	多元樂繽紛－文化體驗活動計劃	176,949
8	中山大學法律系香港同學會有限公司	第十六屆《基本法》及國民常識網上問答比賽及推廣活動	183,975
9	中華錫安傳道會有限公司慈雲山錫安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童里友親－社區和諧大使計劃	103,040
10	天水圍婦聯有限公司	以「愛」同行	239,004
11	屯門婦聯有限公司身心美服務中心	『童理家友』小公民計劃	100,392
12	北區居民聯會有限公司	「始於基本 愛港愛家」北區《基本法》推廣計劃	117,970
13	再生會有限公司	《愛尊重·覓關愛》－再生勇士生命激勵及防止殘疾歧視教育計劃	243,800
14	匡智張玉瓊晨輝學校	關愛互享樂社群II	166,205
15	安蔭邨居民服務社	葵青區各界認識基本法	197,500
16	宏施慈善基金深水埗社會服務處	「童」「深」看世界	163,399
17	沙田居民協會有限公司	「武出薈萃·舞出關愛」社區共融計劃	141,665

	機構名稱 <sup>#</sup>	項目名稱 <sup>#</sup>	資助額(元)
18	和富社會企業有限公司	傑出公民學生獎勵計劃2015	191,620
19	明光社	「愛的承傳：小腳印尋根の體驗」－三代共贏體驗計劃	152,024
20	東九龍青年社有限公司	認識《基本法》@你我齊參與2015	245,747
21	東華三院黃竹坑服務綜合大樓	「希望星」精神健康推廣計劃	163,135
22	青年脈搏	一國兩制走進青年社區	132,497
23	青年新世界有限公司	逆流計劃2015	292,352
24	青苗基金會有限公司	敢動行動 Sport for Good	178,229
25	保良局社會服務部(幼兒服務)	「愛共情」	164,266
26	保良局何蔭棠中學	Hand in Hand Serves the Community 2015-2016 “Care, dare, share” Social Service Scheme	104,710
27	香港大專青年協會有限公司	基本法頒布25周年－機智大激鬥	250,540
28	香港中文大學歷史系校友會	香港歷史青年領袖學院	225,897
29	香港中華文化發展聯合會有限公司	「小嘴巴大奇遇」青少年廣播實踐計劃	228,678
30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天水圍天晴會所	「家+友晴TEEN」關愛連線	112,303
31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顯徑會所	延夢青年融和號	174,221
32	香港仔街坊福利會有限公司香港仔街坊會社會服務賽馬會黃志強長者地區中心	「齡」距離・「傳」接觸－社區關愛計劃	128,000
33	香港西區婦女福利會松鶴老人中心	家國情懷齊『築』動	153,622
34	香港青少年服務處賽馬會恆安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	「家。加愛。香港」系列計劃	122,460
35	香港青少年領袖發展協會 Organizing Committee for Global Youth Ministers	Global Youth Ministers 2015	217,720

	機構名稱 <sup>#</sup>	項目名稱 <sup>#</sup>	資助額(元)
36	香港青少年領袖發展協會香港模擬立法會籌委會	第八屆香港模擬立法會	300,000
37	香港青年交流促進聯會	「發放夢想力！」夢想舞台2015	300,000
38	香港青年協進會有限公司	「認識祖國·認識香港」問答比賽2015	178,820
39	香港青年協會文化藝術組	「香港起舞」社會融和計劃	103,294
40	香港青年協會媒體輔導中心	「讚好校園」表揚計劃	107,956
41	香港青年協會青年違法防治中心深宵青年服務	「青」談節目：《邊講邊聽》	151,200
42	香港青年協會賽馬會筊箕灣青年空間	「咔嚓。啪嗒。嘻哈」社區共融藝術計劃	212,772
43	香港南區各界聯會有限公司	「愛心滿JOY基本法」	202,436
44	香港律師會	青TEEN講場2015	300,000
45	香港基本法推介聯席會議	第十二屆《基本法》大使培訓計劃	239,086
46	香港基督教協基會有限公司屯門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	『愛延』傳播關愛行動	135,080
47	香港基督教協基會有限公司黃埔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	「智」「歷」中華－國情教育計劃	144,160
48	香港基督教協基會有限公司社會服務部	「識」「體」基本法	136,300
49	香港婦聯有限公司	「家」點愛社區關懷計劃	107,875
50	香港傷殘青年協會賽馬會活動中心	傷青『心』導行	148,000
51	香港聖公會麥理浩夫人中心林植宣博士老人綜合服務中心	耆趣童話正能量	168,650
52	香港遊樂場協會樂TEEN點	愛無界E.C.	149,640
53	香港聾人福利促進會將軍澳綜合服務中心	Deaf Awareness Community Education Campaign	165,780

	機構名稱 <sup>#</sup>	項目名稱 <sup>#</sup>	資助額(元)
54	馬鞍山青年協會	小學生・政治場	193,288
55	基督復臨安息日會港澳區會 基督復臨安息日會山景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	認識《基本法》巡迴展覽	135,000
56	博愛醫院鳳德家庭多元智能中心	喜「愛」・「融」・「義」 社區共融計劃	137,840
57	博愛醫院圓玄學院兒童及家庭發展中心	家添和諧・樂社區	117,739
58	博愛醫院慧妍雅集新TEEN地	家友童行－兒童成長計劃	100,450
59	博睿青年智庫	公共政策暑期學院暨校園大使計劃	294,089
60	新生精神康復會安泰軒(深水埗)	同夢「Teen」空－社區參與劇場計劃	156,706
61	新青年論壇有限公司	第十屆DV頭青年社會觀察行動	152,611
62	新界社團聯會婦女中心有限公司	多一點愛計劃	125,358
63	蒲窩青少年中心	「愛香港・愛文物」計劃2015	169,675
64	廠商會中學	「有『履』敬老樂同行」社區長者關愛計劃	115,768
65	樂群社會服務處北角服務中心	藝樂樂 眾樂樂	133,392
66	學友社	第二十四屆全港中學生十大新聞選舉	192,665
67	學友社潛能發展中心	明日領航者計劃2015	263,809
68	觀塘民聯會	趣樂「仁」生	215,452
69	觀塘新青年論壇	公民社會體驗計劃2015：模擬大學社會體驗計劃	114,346

<sup>#</sup> 部分機構及項目名稱只有英文。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905)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當局指出會與公民教育委員會合作在學校以外推廣公民教育，請問當局與委員會來年會有什麼合作？將會舉辦什麼活動？所推廣的公民教育主題將會圍繞哪些範疇？預計全年度所涉金額為何？

提問人： 梁繼昌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5.09)

答覆：

民政事務局會繼續與公民教育委員會(委員會)緊密合作，透過不同渠道及計劃在學校以外推廣公民教育，包括向社區團體、非政府機構及區議會提供資助以舉辦公民教育活動，製作宣傳節目及資料(例如電視資訊節目及刊物)，透過委員會的網站發放資訊，以及營運公民教育資源中心。

在2015-16年度，委員會會推廣「愛自己·愛家人·愛香港·愛國家」的主題，以及宣揚「尊重與包容」、「負責」及「關愛」等核心公民價值。此外，委員會亦會繼續推廣國民教育、《基本法》、法治及社會公義、人權教育及其他與公民教育有關的事宜。為支援委員會繼續進行相關工作，政府已在2015-16年度預留約2,030萬元撥款作這方面的用途。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281)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政府同時表示將在未來3年增撥2.05億元，支援青年人到內地交流和實習。請問相關的內地交流實習項目每年的名額將有多少？目標受眾是否只限於現有學生，還是會包括在職青年？

提問人：梁繼昌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05)

答覆：

為支援更多青年參加內地交流和實習計劃，民政事務局已預留2.05億元額外撥款，在未來3年為兩個資助計劃，即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交流資助計劃)和青年內地實習資助計劃(實習資助計劃)，提供資助，以協助社區團體舉辦更多青年內地交流計劃和青年內地實習計劃。交流資助計劃的對象為年齡介乎12至29歲的青少年，而實習資助計劃的對象則為年齡介乎18至29歲的青年。分別屬於相關年齡組別的青少年，只要持有有效的香港永久性居民身分證，均符合資格參加兩個資助計劃。有關計劃並無就青少年的狀況(例如他們是在學還是已就業)訂下具體規定。

預計未來3個財政年度受惠於兩個資助計劃的青少年人數如下：

	2015-16年度	2016-17年度	2017-18年度
兩個資助計劃的受惠人數 (與2014-15年度比較增加的人數)	19 300人 (6 600人)	25 250人 (12 550人)	26 000人 (13 300人)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180)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局長辦公室；(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3) 地區、社區及公眾關係；(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5) 文化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以表列方式告知本委員會有關民政事務局以下項目2015-16年的開支預算首長級公務員人手編制、職級、薪金、及相關津貼，及員工有關連的開支的金額：

1. 民政事務局局長辦公室
2. 公民事務科
3. 康樂及體育科
4. 文化科
5. 西九工程策劃組
6. 關愛基金部

提問人：梁國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600)

答覆：

有關民政事務局首長級公務員的資料表列如下：

	首長級公務員		
	職級	編制	月薪(元)
局長辦公室	首長級丙級政務官	1	144,700 至 158,250
公民事務科 (包括關愛基金部)	首長級乙一級政務官	1	191,000 至 202,650
	首長級丙級政務官	4	144,700 至 158,250
康樂及體育科	首長級乙級政務官	1	168,300 至 183,700
	首長級丙級政務官	2	144,700 至 158,250
文化科	首長級乙級政務官	1	168,300 至 183,700
	首長級丙級政務官	3	144,700 至 158,250
西九工程策劃組	首席政府工程師	1	168,300 至 183,700

至於為首長級公務員提供的津貼及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有關開支金額會視乎人員的服務條件而定。我們並沒有開設獨立帳目以記錄相關開支。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158)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本年度財政預算案表示，會在未來3年增撥2.05億元，支援更多青年人到內地交流和實習。就此當局可否告知：

1. 當局過去3年在支援青年人到內地交流和實習投入的開支金額為何？受惠青年人數為何？
2. 當局未來3年投入在有關方面的開支預算金額為何？目標受惠人數為何？會採取甚麼方法確保受惠人數能夠達標？
3. 當局除了繼續增撥財政資源外，還會採取什麼方法以加強支援青年人到內地交流和實習，讓他們有更深刻的體會？

提問人：梁美芬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3)

答覆：

1. 過去3年，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和青年內地實習資助計劃分別資助多個青年內地交流和實習計劃，當中參加的人數和批出的資助額載列如下：

年度	參加人數	批出的資助額
2014-15	約12 700人	5,000萬元
2013-14	約9 600人	2,600萬元
2012-13	約9 800人	2,600萬元

2. 在未來3個財政年度，兩個資助計劃的預算開支總額和預計的總參加人數，分別約為3.25億元和7萬人。這些計劃的宣傳和招募工作均由獲資助團體負責。青年事務委員會轄下的工作小組會評估申請團體採取的宣傳策略和招募方法，確保目標青年知悉計劃，以盡量增加參加人數。
3. 為使香港青年透過參加獲資助的青年內地交流和實習計劃增廣閱歷、加強對內地的了解，以及加深對內地職場環境和就業市場的認識，青年事務委員會規定獲資助團體須為每項計劃舉辦出發前和回程後的活動，例如專題研討會／工作坊及經驗交流會，以便青年參加者就交流／實習作好準備，以及讓他們有機會反思所汲取的經驗。此外，民政事務局會與相關的內地機關保持密切聯絡，在有需要時，以便這些機關能為青年在內地逗留期間提供適切的協助。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160)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財政預算案第120段提到，政府計劃進行新顧問研究，長遠提升維港沿岸的休閒、康樂和體育價值。由於休閒、康樂、體育事宜與民政事務局工作息息相關，就此，請當局告知本會：

1. 過去3年當局用於提升維港沿岸的休閒、康樂和體育價值方面的支出為何？工作詳情為何？
2. 未來3年當局用於提升維港沿岸的休閒、康樂和體育價值方面的支出為何？工作計劃詳情為何？
3. 當局會否參與該項顧問研究工作，該項顧問研究工作會否在今個財政年度內進行？

提問人：梁美芬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5)

答覆：

- 1.及2. 過去3年，我們完成了兩個位於維多利亞港(維港)沿岸的大型休憩項目，即「九龍城區啟德跑道公園—第一期」和「觀塘海濱花園(第二期)」，有關的核准工程預算總額為4.204億元。另有3個分別位於紅磡、九龍城和啟德的工程項目，現正進行規劃。我們已就工程項目的範圍徵詢相關區議會的意見，並會在稍後擬訂詳細的落實計劃。

3. 關於財政預算案演辭第120段提到的顧問研究，如立法會批准撥款，環境保護署計劃在2015-16年度就改善維港沿岸的水質進行顧問研究。民政事務局會就有關研究適當提供意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543)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地區、社區及公眾關係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關愛基金長者牙科服務資助，請告知：

- (a) 由2012-13至2014-15年度，每年度的服務名額和使用人數。
- (b) 如何分階段將「長者牙科服務資助」擴展至領取長者生活津貼的長者及其時間表。
- (c) 預計何時將此計劃推至全港長者。

提問人：梁耀忠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5)

答覆：

- (a) 關愛基金(基金)在2012年9月推出「長者牙科服務資助」項目(該項目)，為使用由社會福利署資助的家居照顧服務或家務助理服務計劃的低收入長者，提供免費鑲嵌活動假牙及其他相關的牙科診療服務。截止2015年2月底，共有1 203名合資格長者根據項目完成牙科治療。有關詳情細列如下：

	2012-13年 (由2012年 9月起)	2013-14年	2014-15年 (至2015年 2月底)	總數
完成牙科治療的長者 數目	127	700	376	1 203

- (b) 為讓更多有需要的長者能受惠於該項目，扶貧委員會在2014年12月同意分階段逐步把項目擴展至領取長者生活津貼的長者(擴展項目)。預計擴展項目會在2015年下半年推出，首階段會涵蓋80歲或以上的長者(涉及約13萬名長者)，並會因應擴展項目的推行進度和整體情況，考慮循序漸進地把項目範圍擴展至涵蓋其他年齡組別的長者。
- (c) 基金成立的目的，主要是為經濟上有困難的市民提供援助，而推出惠及所有長者的牙科服務資助項目並不切合基金的宗旨。因此，基金並沒有打算推出有關項目。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36)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按預算案演詞第114段，政府會在未來3年增撥2.05億元，支援青年人到內地交流和實習，請列出當局會如何善用此額外的資源，包括：

- (a) 成為支援對象的資格，及每年因此可額外支援的青年人數目；
- (b) 這2.05億元中，分別分配給青年人到內地交流及實習的金額；
- (c) 這些青年人計劃到內地交流的地點、交流項目性質；及
- (d) 這些青年人計劃到內地實習的地點、實習工作性質，及實習機構性質。

提問人：廖長江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9)

答覆：

為支持更多青年參與內地交流和實習計劃，我們已預留2.05億元額外撥款，在未來3年為兩個資助計劃，即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交流資助計劃)和青年內地實習資助計劃(實習資助計劃)，提供資助，以協助社區團體舉辦更多青年交流計劃和青年實習計劃。

- (a) 交流資助計劃和實習資助計劃分別為年齡介乎12至29歲和18至29歲的青少年提供資助。所有合資格的青少年均須持有有效的香港永久性居民身分證。在增撥資源後，預計參加人數會增加如下：

	2015-16年度	2016-17年度	2017-18年度
預算增加的 參加人數	6 600	12 550	13 300
(以現有和增撥 的資源資助的 總參加人數)	(19 300)	(25 250)	(26 000)

- (b) 在該筆2.05億元的款項中，撥予交流資助計劃和實習資助計劃的金額分別為5,000萬元和1.55億元。
- (c)及(d) 各項青年交流計劃的目的地和主題，以及各項青年實習計劃的目的地、實習崗位類別和提供實習崗位的機構類別，每年均有所不同。參加這些計劃的青年已前往的地點遍及內地多個省份和城市，青年交流計劃下的地點包括北京、上海、廣東、四川、雲南和江蘇，而實習計劃下的地點則包括北京、上海、重慶、廣東和陝西。總括來說，交流計劃可加深本港青少年認識和了解祖國國情，促進與內地人民的交流，以及提高他們對國民身分的認同。至於實習計劃，則可讓本港青年親身體驗內地職場實況，加深對內地就業市場、職場文化及發展機會的認識。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088)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財政司司長強調要通過推出相關措施，為更多香港人，特別是年輕一代，提供自我實現的平台，讓他們充分發揮創造力，帶動香港經濟踏上更多元化的新台階；同時，行政長官在今年的《施政報告》第160段提到，政府會成立3億元的「青年發展基金」，資助現有計劃未能涵蓋的創新青年發展活動，包括以資金配對的形式，支持非政府機構協助青年人創業；就此，請告知：當局對於落實「青年發展基金」，是否有具體的方案，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 盧偉國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9)

答覆：

政府已預留一筆3億元的非經常撥款予擬設的青年發展基金(基金)。民政事務局會在諮詢青年事務委員會和相關持份者後，為基金制訂資助詳情。在籌備工作完成後，我們會公布基金的建議準則，並提供實施時間表，以及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54)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6) 資助金：香港演藝學院、香港藝術發展局及主要演藝團體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a) 請根據以下列表，提供過去一年，香港藝術發展局(藝發局)各資助計劃下的相關資料。

年度	計劃資助		一年／兩年資助		多項計劃資助	
	資助額	獲資助藝團／藝術家數目	資助額	獲資助藝團／藝術家數目	資助額	獲資助藝團／藝術家數目
2014-15						

(b) 藝發局在2015-16年度的預算較2014-15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了4.1%，原因為何？

(c) 過去一年，藝發局有否進行有關文化藝術研究的工作？如有，有關詳細開支分別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d) 本年度，藝發局有計劃進行有關文化藝術研究的工作？如有，有關預算開支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馬逢國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01)

答覆：

(a) 香港藝術發展局(藝發局)各資助計劃在2014-15年度的資料載列如下：

年度	計劃資助		一年／二年／三年資助		多項計劃資助	
	預計資助額(港元)	預計獲資助的藝團／藝術家數目	預計資助額(港元)	預計獲資助的藝團／藝術家數目	預計資助額(港元)	預計獲資助的藝團／藝術家數目
2014-15	21,329,450	223	44,660,005	54	11,237,900	48

(b) 藝發局在2015-16年度獲得的經常資助金維持不變，跟2014-15年度的水平相同。在2014-15年度，藝發局的修訂預算維持在1.294億元，當中已包括藝術空間翻新工程和更換資訊科技基建等非經常開支項目的預算撥款。由於部分項目已在2014-15年度完成，因此2015-16年度的非經常開支預計會減少520萬元。非經常資助金減少不會影響藝發局各資助計劃獲得的資助。

(c) 在2014-15年度，藝發局已撥出為數共約100萬元的款項，用以進行下列研究項目：

- (i) 香港藝術界年度調查2013/14；
- (ii) 全球城市文化報告2014；以及
- (iii) 從香港參與威尼斯雙年展的經驗說起－探討未來向海外推廣香港視覺藝術的方式。

(d) 除了香港藝術界年度調查2014/15外，藝發局還計劃在2015-16年度進行約2至3個研究項目，預算費用約為100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55)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6) 資助金：香港演藝學院、香港藝術發展局及主要演藝團體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2015-16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提到，香港藝術發展局(藝發局)將繼續推行一項試驗計劃，在黃竹坑一幢大廈內以優惠租金為藝術工作者提供藝術空間，就此，請告知本會：

- (a) 藝發局在黃竹坑一幢大廈內以優惠租金為藝術工作者提供藝術空間，當局就此項目投放的起動資金為多少？每年所需的營運開支為多少？預計租金收入為多少？當局預期有關項目可延續多久？
- (b) 黃竹坑大廈內可為藝術工作者提供的藝術空間，面積為多少？可供多少藝術工作者租用？現時的租用率為何？租金的水平為何？租用者從事哪一種類藝術工作？租用者的租期大約為多少年？
- (c) 有多少藝術工作者申請租用黃竹坑工作室？當局有否設立審批準則評核租用者？如有，有關準則為何？

提問人：馬逢國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02)



答覆：

政府向香港藝術發展局(藝發局)提供872萬元，用以推行一項計劃，在黃竹坑一幢大廈內以優惠租金為藝術家提供藝術空間。該筆款項包括翻新費用、起動費用和為新進藝術家提供的租金資助。

根據這項計劃提供的藝術空間，其總面積為10 254平方呎。該空間共分間成17個藝術工作室，每個大小由300至1 400平方呎不等。全部藝術工作室已經以2年可續期租約租予藝術家(涉及合共27名視覺／媒體藝術家)使用。租約首2年的月租費用為每平方呎5.5元，其後2年為每平方呎6.5元，而最後一期(約20個月)則為每平方呎8元。畢業不多於3年的新進藝術家可獲發相當於上述租金50%的租金資助。

首個租期(2014至2016年)共收到76份申請。藝發局成立了一個甄選小組負責進行評審工作。評審申請時，小組考慮了以下因素：

- 申請者會否經常善用藝術工作室；
- 藝術工作室對於申請者的專業發展的重要程度；
- 申請者的藝術水平及／或專業發展的潛質；
- 申請者所提交建議書的內容是否可行和是否與計劃的目標相符；以及
- 與其他租戶的組合是否合適，以達致協作效果。

藝發局已租用有關處所6年至2020年8月，以推行藝術空間計劃。有關租約會否續期需視乎藝術空間計劃的檢討結果、租金水平和業主是否同意續租。該計劃的每年營運經費預算約為133萬元，當中包括每年為新進藝術家提供約23萬元的租金資助。預計有關的營運開支可全數由租戶所繳交的租金及管理費和撥給計劃的起動資金繳付。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56)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6) 資助金：香港演藝學院、香港藝術發展局及主要演藝團體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2015-16年度，主要演藝團體的資助金與去年相同。就此，請告知本委員會：

(a) 請根據以下列表，提供過去一年及本年度各主要演藝團體獲批的恆常資助額。

主要演藝團體	2014-15年度資助額	2015-16年度資助額

(b) 2014-15年度，當局撥給9個主要演藝團體額外經常性撥款3,042萬元，有關額外經常性撥款的使用情況為何？每個藝團所獲的額外經常性撥款分別為多少？藝團所獲的撥款，用途有否特別規限？

(c) 在2015-16年度，當局是否同樣地會撥給9個主要演藝團體額外經常性撥款？如是，數額為多少？主要藝團是否仍需繼續以競逐方式申請？如否，有關款項是否轉為主要藝團的經常性撥款？當中的原因為何？

提問人：馬逢國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03)

答覆：

- (a) 在2014-15及2015-16年度，民政事務局向9個主要演藝團體(主要藝團)提供的恆常資助額如下：

主要藝團	2014-15年度的 資助額(元)	2015-16年度的 資助額(元)
香港管弦樂團	74,303,413	74,303,413
香港中樂團	62,535,359	62,535,359
香港小交響樂團	28,439,397	28,759,397
香港話劇團	37,071,700	37,071,700
中英劇團	15,090,096	15,090,096
進念·二十面體	11,495,614	11,495,614
香港舞蹈團	36,696,997	36,696,997
香港芭蕾舞團	37,961,255	37,961,255
城市當代舞蹈團	17,083,400	17,083,400
<b>總計</b>	<b>320,677,231</b>	<b>320,997,231</b>

- (b)及(c) 在2014-15年度，9個主要藝團除了獲得與2013-14年度撥款額相同的經常撥款外，政府亦撥出3,042萬元的額外經常撥款以供發放給有關藝團。由於各主要藝團有不同的發展需要，因此我們按照藝術發展諮詢委員會(藝諮會)的建議，邀請主要藝團以競逐方式申請有關的額外經常撥款。向主要藝團提供額外經常撥款，目的是支援藝團進行與實踐其抱負和使命、藝術定位和目標、政府對主要藝團角色和成就的期望等方面有關而需長期和經常推行的措施。共有8個主要藝團提出申請該筆額外經常撥款。藝諮會經考慮有關申請，建議向該8個主要藝團發放共3,042萬元的經常撥款作以下用途，包括支援藝團推行措施以培育和挽留人才和製作新作品，從而協助藝團提升至卓越的藝術水平；加強藝團在管理和財務發展的實力；以及協助藝團應付日益上漲的營運成本(例如租金開支)。有關的主要藝團須就如何運用額外經常撥款以達致其目標，向藝諮會轄下的表演藝術資助小組委員會和民政事務局匯報。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57)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5) 文化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推動文化及創意產業方面，請以列表形式列出：

- (a) 過去一年，當局就著文化及創意產業內的行業，如：藝術、古董與工藝品、音樂、表演藝術等所提供的具體支援措施，以及措施所涉及的開支；
- (b) 未來一年，當局就著文化及創意產業內的行業，如：藝術、古董與工藝品、音樂、表演藝術等所制訂的具體支援措施，以及措施所涉及的預算。

提問人：馬逢國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04)

答覆：

在推廣文化藝術方面，政府在2014-15和2015-16年度用於文化藝術的開支分別約為35億元和37億元。我們會繼續透過發展優質藝術節目、加強拓展觀眾、加強藝術教育和支援藝術人才的培育，增加對文化軟件發展的支援。為此，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會提供各式各樣的表演節目、公共藝術計劃、博物館服務和圖書館服務，而我們亦會向不同的藝術團體(藝團)和機構(包括不同規模／屬不同藝術形式的藝團、香港演藝學院、香港藝術發展局(藝發局)和香港藝術節等)提供資助。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的「創意香港」支援各個創意界別，例如廣告、建築、設計、電影、數碼娛樂、音樂、印刷、出版、電視等。「創意香港」主要透過「創意智優計劃」、電影發展基金及其他一般非經常資助和內部資源，為有利創意產業發展的項目提供財政支援。

此外，藝術及體育發展基金的藝術部分每年會預留3,000萬元，用作資助由藝發局推薦或推行的項目／計劃，藉此支援本地藝團和藝術家。民政事務局亦已推出藝能發展資助計劃，每年從藝術及體育發展基金(藝術部分)撥出約3,000萬元，支持有潛力的藝團和有潛質的藝術工作者，以及支援較大規模及跨年度的文化藝術工作／活動，藉此提升其發展能力。上述計劃和活動將有助進一步開發文化軟件(包括節目發展、藝術教育、觀眾拓展和人才培訓)，從而有助建立一個有利的環境，讓涵蓋不同藝術形式的文化產業得以發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61)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 (a) 體育普及化、精英化、盛事化是政府發展體育的策略。請列出過去一年，政府直接用於體育普及化、精英化、盛事化的開支分別為多少。
- (b) 預計於本年度，政府直接用於體育普及化、精英化、盛事化工作的預算分別為多少？
- (c) 當局有否計劃就上述發展體育的策略進行檢討？如有，有關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馬逢國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12)

答覆：

(a)及(b) 關於體育方面的開支<sup>註1</sup>，現按工作目標列出分項數字如下：

工作目標	2014-15年度 (最新預算) (百萬元)	2015-16年度 (預算) (百萬元)
發展社區體育	3,423	3,678
支援精英體育	432	444
推廣在香港舉辦大型體育活動	51	51
合計：	3,906	4,173

<sup>註1</sup> 有關數字包括在民政事務局(總目53)和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總目95)下的開支，以及精英運動員發展基金和戴麟趾爵士康樂基金的主要基金和成分基金的資助。

(c) 政府在推行策略政策以發展香港體育時，會定期與各個組織(例如香港體育學院、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和各體育總會)合作，檢討是否有需要修訂現有計劃和推出新措施，以便根據現行政策推動體育運動的發展。舉例來說，我們舉辦「M」品牌體育活動獎，表揚和嘉許大型活動的主辦機構付出的努力和贊助商作出的貢獻，並提高商界對體育活動的認識。未來一年，我們會在體育委員會之下成立一個工作小組，負責研究有關管理和提供體育設施的事宜，目的之一是確保有關設施的發展符合我們的體育政策目標。根據我們的經驗，現行涵蓋範圍甚廣的策略政策能提供合適的框架，讓我們確定可改善之處和落實推廣香港體育運動發展的措施。因此，我們現在沒有計劃檢討這項政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62)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2015-16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提到，當局會為備戰及參與2016年奧林匹克運動會及殘疾人奧林匹克運動會以及其他大型國際體育賽事，以及參與2015年世界大學生夏季運動會及其他大型體育賽事的運動員提供財政支援。就此，請告知本委員會：

- (a) 有關撥款的預算開支為何？各大型體育賽事所獲批的撥款分別為何？參與的運動員及體育團體又分別可獲多少撥款？用於支援運動員的輔助隊伍，如：物理治療師、心理輔導等撥款又分別為何？
- (b) 有關撥款的審批准則為何？如何確保有關撥款能適切用於協助精英運動員參與比賽上？
- (c) 當局如何利用參與奧運的機遇，加強推動本地體育的推廣和宣傳？如有，具體計劃為何？所涉開支為何？當局又如何確保全社會都能接觸奧運的資訊及收看奧運會的賽事？

提問人：馬逢國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13)



答覆：

- (a) 我們會根據收到的申請，決定為備戰和參與大型國際賽事的運動員提供的資助。我們現時尚未收到在2015-16年度為備戰和參與大型賽事而提出的資助申請。
- (b) 在申請備戰和參與大型體育賽事的資助時，申請者必須提交證明文件，例如詳細的財政預算和代表團名單。獲資助者須於賽事結束後，提交評估報告和核數師報告或經審計的帳目，以及接受資助的運動員和工作人員名單。
- (c) 我們會利用香港運動員參與奧林匹克運動會和殘疾人奧林匹克運動會的機會，推廣本地的體育文化，例如製作媒體特輯，介紹香港運動員和就他們的成就作重點介紹。我們還未制訂具體的計劃和確定所需的開支數額。香港的一條免費電視頻道已取得2016年巴西里約熱內盧奧林匹克運動會的播映權。我們會與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合作，發放有關該奧運會和香港運動員參賽成績的資訊。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63)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2015年施政報告指，當局在殘疾運動員支援方面，於本財政年度提供了超過2,800萬的資助作推廣參與、培訓及支持運動員參加比賽，及在香港舉辦國際賽事。就此，請告知本會：

- (a) 2014-15年度，當局在支援殘疾運動員方面，所涉的約2,800萬開支，用於推廣參與、培訓及支持運動員參加比賽，及在香港舉辦國際賽事的撥款分別為多少？
- (b) 2015-16年度，當局在支援殘疾運動員方面，預計所涉的開支為何？
- (c) 2014-15年度，當局向香港殘疾人奧委會暨傷殘人士體育協會、香港弱智人士體育協會及香港聾人體育總會的財政資助分別為何？在2015-16年度，當局預算向上述3間體育團體的財政資助又分別為何？
- (d) 當局有否措施，向非上述3間團體轄下的殘疾人士體育團體提供財政資助及支援？如有，有關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馬逢國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14)

答覆：

- (a) 有關用作推廣發展殘疾人士體育項目的2,800萬元開支，其分項數字如下：

開支類別	款額 (百萬元)
行政工作	4.89
推廣活動	0.81
訓練計劃	10.35
比賽	5.17
本地國際賽事	0.40
備戰和參與大型國際賽事	6.48
總額：	28.10

- (b) 在2015-16年度，政府將預留約3,100萬元支援殘疾運動員。
- (c) 在2014-15和2015-16年度，有關撥給該3個協會／總會的財政資源分別如下：

年度	香港殘疾人奧委會暨傷殘人士體育協會	香港弱智人士體育協會	香港聾人體育總會	總額
2014-15 (百萬元)	18.24	9.07	0.79	28.10
2015-16 (百萬元) (預算)	18.10	12.02	0.98	31.10

- (d) 除了為上述3個體育機構提供資助外，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更與其他機構(如香港傷健協會和香港失明人協進會)合作，共同推出支援殘疾運動員的計劃。康文署亦會繼續提供場地和後勤支援，以助殘疾人士參與體育活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64)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現時香港體育學院的精英運動員培訓計劃，支援「A級」及「B級」體育項目，就此，請告知本委員會：

- (a) 請根據以下列表，提供過去兩年，體育學院對各精英體育項目提供的資助及所涉運動員的人數。

「A」級體育項目		
2014-15年度		
精英體育項目	獲得的資助	所涉運動員的數目
「B」級體育項目		
2014-15年度		
精英體育項目	獲得的資助	所涉運動員的數目

- (b) 請根據以下列表，未來一年，體育學院預計對各精英體育項目提供的資助及所涉運動員的人數。

「A」級體育項目		
2015-16年度		
精英體育項目	獲得的資助	所涉運動員的數目
「B」級體育項目		
2015-16年度		
精英體育項目	獲得的資助	所涉運動員的數目

(c) 政府當局有何措施，為非精英體育項目運動員提供支援及資助，協助推動非精英體育項目的發展？所涉開支為何？當局又會否考慮檢討精英體育項目的評核準則，擴大精英體育項目的覆蓋面，以推動更多體育項目的發展？

提問人：馬逢國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15）

答覆：

(a)及(b) 香港體育學院(體院)的精英運動員培訓計劃(培訓計劃)，在2014-15年度向每個「A級」和「B級」體育項目提供的資助水平和涉及的運動員人數，以及在2015-16年度的預算數字載列如下：

體育項目		2014-15		2015-16(預算)	
		資助金額 (百萬元)	所涉運動員數目	資助金額 (百萬元)	所涉運動員數目
<b>A級</b>					
1.	田徑	3.31	24	3.31	93
2.	羽毛球	6.07	103	6.08	102
3.	桌球	3.04	36	3.14	30
4.	單車	11.22	33	12.29	34
5.	劍擊	6.88	96	7.11	93
6.	體操	3.65	50	3.84	47
7.	空手道	5.38	63	5.42	75
8.	賽艇	4.85	35	4.87	49
9.	七人欖球	5.56	61	6.48	63
10.	壁球	3.82	37	4.03	29
11.	游泳	2.82	94	2.91	101
12.	乒乓球	7.80	60	7.67	46
13.	保齡球	4.04	33	4.04	27
14.	三項鐵人	3.73	22	轉為B級	
15.	滑浪風帆	4.95	26	7.07	26
16.	武術	3.92	62	4.12	67
17.	帆船	屬B級		3.09	18
18.	網球	屬B級		3.39	40
共計(A級體育項目)：		81.04	835	88.86	940

體育項目		2014-15		2015-16 (預算)	
		資助金額 (百萬元)	所涉運動 員數目	資助金額 (百萬元)	所涉運動 員數目
<b>B級</b>					
1.	舞蹈體育	1.50	40	1.50	40
2.	龍舟	---	---	1.50	*
3.	馬術	1.50	25	1.50	25
4.	高爾夫球	---	---	1.50	*
5.	柔道	1.50	70	1.50	70
6.	小型賽車	---	---	1.50	*
7.	草地滾球	1.50	46	1.50	46
8.	攀山	1.50	40	1.50	40
9.	野外定向	1.50	35	1.50	35
10.	滾軸運動	1.50	85	1.50	85
11.	帆船	1.50	45	轉為A級	
12.	溜冰	1.50	35	1.50	35
13.	跆拳道	---	---	1.50	*
14.	網球	1.50	40	轉為A級	
15.	三項鐵人賽	屬B級		1.50	14
共計(B級體育項目)：		15.00	461	19.50	390*

\* 由2015-16年度起，龍舟、高爾夫球、小型賽車和跆拳道均符合資格接受B級體育項目的資助。相關的體育總會剛就這些體育項目的詳細訓練安排與體院展開商議。因此現時未能提供這些體育項目涉及的運動員人數。

- (c)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透過體育資助計劃，每年向各體育總會及其他體育組織提供資助，協助他們推廣相關的體育項目。在2014-15年度為各體育總會及其他體育組織提供的資助約為2.62億元。體院亦透過「個別精英運動員資助計劃」(個別資助計劃)為體育總會提供財政支援，向在國際賽事中取得佳績但其體育項目不符合資格納入精英培訓計劃的運動員提供資助。在2014-15年度，個別資助計劃的開支總額約為533萬元。

此外，民政事務局透過藝術及體育發展基金撥款予各體育總會，以支援非精英體育項目的合資格運動員備戰和參與大型國際賽事。過去3年獲批的資助金額和獲資助的運動員人數如下：

年度	備戰		參賽	
	獲資助運動員人數	金額 (百萬元)	獲資助運動員人數	金額 (百萬元)
2012-13	437	17.15	486	12.99
2013-14	249	15.00	1 116	21.59
2014-15*	347	8.82	807	22.46

\* 截至2015年2月

現時精英體育資助制度(精英資助制度)所採用的甄選程序，目的是確保運動員曾取得認可成績作為獲得培訓計劃分配資源資助理據的體育項目，得到客觀的評審。體育委員會會定期檢討該制度，並在適當時修訂該制度，以確保該制度能達致所要求的目標。在未來的精英資助制度撥款周期，培訓計劃將擴大資助範圍，以涵蓋兩項新的「A級」體育項目和5項新的「B級」體育項目。我們會繼續與體院合作，確保資源適當地用於推廣精英體育項目發展的工作上。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65)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 (a) 請提供過去一年當局就體育相關項目進行的研究項目、每項研究目的、涉及開支、研究進度和負責機構等資料；
- (b) 當局於本年度有否計劃及預留撥款，就本地體育相關事項進行研究？如有，每項研究項目、每項研究目的、涉及開支、負責機構等詳細內容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 (c) 當局於本年度又有否考慮設立計劃，讓民間機構申請進行與體育相關的研究？如有，有關詳情為何？如否，當局有何措施推動本地體育研究的發展？

提問人：馬逢國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17)

答覆：

- (a) 在2014-15年度，我們委託城市設計顧問有限公司(Urban Design & Planning Consultants Ltd) (UDP International)為啟德體育園區進行規劃研究，目的是評估有否需要放寬體育園區主場館的高度限制，以便該場館可恆常供多種用途使用。顧問公司亦會研究有關在體育園區內興建酒店的方案。有關研究的費用為69萬元，預計會在2015年年底或之前完成。
- (b) 在2015-16年度，我們將委託顧問就香港殘疾人士體育活動的發展進行研究。顧問研究工作預計會在2015年5月展開，並需時9個月至1年完成。顧問研究的招標工作現正進行，所涉費用仍有待確定。



我們亦計劃在2015年下半年委託顧問，就體育園區的功能要求、服務水平、業務規劃和財政預測等方面，以及其主要工程的招標程序和文件提供專家意見。我們亦計劃在2015年年內委聘技術服務顧問，為主要工程擬備技術規格和概念圖則，以及委聘工料測量顧問，為主要工程檢視造價、擬備招標文件和評審標書。預計體育園區項目的營運、技術服務和工料測量的顧問費用分別約為4,000萬元、2,400萬元和1,000萬元。

- (c) 我們並無計劃制訂具體的計劃，讓非政府機構申請撥款以進行與體育相關的研究。我們會在有需要時，按照既定程序委託合適的顧問就特定議題進行調查研究。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67)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精英運動員發展基金」現時的運作，政府可否告知本委員會：

- (a) 「精英運動員發展基金」在過去一年的運作情況為何？有多少收益？撥出了多少款項予香港體育學院有限公司？體育學院又如何運用該筆撥款，有關的分項數字為何？
- (b) 當局如何確保體院有效運用基金的撥款，以達到促進本港精英體育發展，以及協助本港精英運動員在大型國際賽事有高水平表現的目標？當局對體院的服務表現水平和對體院的要求為何？有否設立評核機制？如有，有關機制為何？
- (c) 現時當局透過此基金對現役和退役運動員的支援計劃之詳情和2015-16財政年度相關撥款為何？
- (d) 就為運動員提供運動醫學服務方面，現時體育學院有多少運動醫學人員(包括：物理治療師、營養師、心理治療師等)，為運動員提供服務？過去一年，有關的開支為多少？未來一年，會否考慮增聘人手，加強相關服務？如會，有關詳情為何？開支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馬逢國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22)

答覆：

- (a) 在2014-15年度，精英運動員發展基金所產生的收益為2.421億元。我們從基金撥款3.761億元予香港體育學院(體院)。體院運用有關撥款支付精英運動員培訓計劃的大部分開支，主要的開支項目包括運動員的訓練支出、向運動員提供的直接財政資助、教練／行政與輔助人員費用及運作開支。2014-15年度開支總額的分項數字如下：

開支項目	2014-15年度(最新預算) (百萬元)
• 向運動員提供的直接財政資助	72.4
• 精英運動員培訓計劃	142.3
• 員工開支	140.9
• 運作開支	54.5
• 其他	17.9
合計：	428.0

- (b) 政府代表以體院董事局及其轄下各委員會成員的身分監督體院的運作。在民政事務局局長批出撥款前，體院須向體育委員會提交其年度計劃和財政預算以供審議。體院亦須每年與民政事務局簽訂承諾書，訂明須達到的表現水平和運作要求。衡量體院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載於民政事務局的周年管制人員報告內。
- (c) 在2015-16年度，體院將透過新推出的伙伴學校計劃，為全職運動員提供高中教育水平的課程。體院亦準備推出專業評定計劃，目的是為在體院接受精英體育訓練的全職運動員提供認可資格。體院在這方面的財政預算為250萬元。此外，體院已獲得約400萬元的贊助，為運動員提供持續的教育和職業支援。
- (d) 目前，體院約有28名醫護人員，包括物理治療師、按摩治療師、營養師和心理學家。在2014-15年度，相關的員工開支約為1,000萬元。在2015-16年度，體院會增聘2名物理治療師和1名兼職護士，預算開支為40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68)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5) 文化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藝術及體育發展基金」的相關項目和撥款，政府可否告知本委員會：

- (a) 過去一年，基金向藝術與體育兩部分的項目分別批出的撥款為多少？目前藝術及體育兩部分結餘各為多少？
- (b) 就藝術及體育發展基金(藝術部分)，過去兩年的使用情況為何，以及分別批出多少撥款以通過藝發局給予藝術界支援？當局又如何監察此部分撥款的使用？
- (c) 就藝術及體育發展基金(體育部分)，請根據以下列表，提供過去一年基金的使用情況？當局又如何監察此部份撥款的使用？

項目性質	2014-15年度	
	項目數目	批核款額(元)
為運動員參加主要運動會作出準備		
參加主要運動會		
在本港舉辦大型國際體育活動		
其他「一次性」項目		
總計		

提問人：馬逢國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24)

答覆：

- (a) 在2014-15年度，藝術及體育發展基金(基金)的藝術和體育兩部分批出的資助額分別約為7,037萬元和9,726萬元。截至2015年2月26日，基金的藝術和體育兩部分的預算結餘分別為16.5931億元和15.1709億元。
- (b) 基金的藝術部分每年預留約3,000萬元，資助由香港藝術發展局(藝發局)推行或推薦的項目，藉此支援新進藝術家和中小型藝團的發展，以及促進藝術教育及推廣工作。過去兩年獲批的項目包括支援新進藝術家和中小型藝團的計劃，以及與藝術教育、藝術推廣和民間參與有關的項目。在2013-14年度，共有37個項目獲批資助，涉及的資助總額為3,412萬元；另外在2014-15年度，獲批資助的項目則有11個，涉及的資助總額為3,212萬元。

藝發局須就每個個別項目向民政事務局提交進度報告或項目總結報告和經審計的帳目報告，以便申請發還資助。

此外，我們推出了藝能發展資助計劃(資助計劃)，每年從基金的藝術部分撥款約3,000萬元支持大型及跨年度的文化藝術工作／項目，以期提升具潛力藝團和有潛質的藝術工作者的發展能力，並鼓勵社會和私人機構贊助藝術活動。第二輪(2013-14年度)的資助計劃向14份申請批出資助，涉及總額為3,386萬元；第三輪(2014-15年度)的資助計劃則向16份申請批出資助，涉及總額為3,825萬元。獲資助的藝團須向資助計劃秘書處提交進度報告、總結報告和經審計的帳目報告，而藝術發展諮詢委員會會密切監察其表現。

- (c) 在2014-15年度(截至2015年2月28日)，基金體育部分的撥款用途詳情如下：

項目性質	2014-15年度	
	項目數目	獲批款額 (百萬元)
協助運動員備戰大型運動會	3	8.82
參加大型運動會	6	22.46
舉辦大型國際體育活動	18	34.66
其他「一次性」項目	6	31.32
總計	33	97.26

在項目結束後，獲基金體育部分資助的團體須提交評估報告和核數師報告或經審計的帳目，並必須退還任何未動用的款項。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69)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5) 文化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 (a) 民政事務局轄下藝能發展資助計劃設有的「躍進資助」，是以配對形式為藝團提供資助的計劃，有關計劃的成效如何，包括：有關計劃在過去一年的申請及獲批項目的數量、所涉申請團體的數量、所涉商界或私人機構參與的數量、商界或私人機構的資助額及政府配對的資助額為多少？
- (b) 預算案提出撥款3億元推行一項新的「藝術發展配對資助試驗計劃」，有關計劃與現有「躍進資助」的差別為何？新的試驗計劃申請的資格為何？評核準則為何？預算可為多少藝團提供資助？試驗計劃何時會推行？
- (c) 當局有否計劃，將具民間籌款與政府資助經費配對模式的資助計劃推展至體育團體？如有，有關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當局又有何措施推動商界或私人機構對體育的參與？
- (d) 當局會否考慮，為向本地藝術團體及體育團體作出捐款或贊助的私人企業提供稅務優惠，以鼓勵社會各界參與贊助本地文化及體育活動？

提問人：馬逢國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25)

答覆：

- (a) 於2011年推出的藝能發展資助計劃(資助計劃)設有「躍進資助」，目的是為有潛力藝團的整體發展提供支援，把其專業運作提升至更高層次，並鼓勵社會和私人機構贊助有關的藝術活動。具配對資助元素的「躍進資助」會向獲資助藝團提供200%的配對資助額，上限為300萬元。有關藝團須有不少於100萬元可作配對的現金收入，而其中25萬元須來自非政府現金贊助及／或捐助。首次獲批「躍進資助」的藝團如能證明取得成果，可申請上限為450萬元的第二輪「躍進資助」，但須承諾最少有150萬元的現金收入，而其中不少於37.5萬元須來自非政府現金贊助及／或捐助。成功獲批兩輪「躍進資助」的申請者，將不符合資格再次申請「躍進資助」。該項資助計劃獲得藝術界踴躍支持。

在2014-15年度，我們共收到10份有關「躍進資助」的申請，其中5個申請者成功中選，獲批合共1,950萬元的資助，用以在2014至2017年間推行各項核准的建議。截至2015年3月，該5個獲批「躍進資助」的藝團取得約730萬元的非政府贊助及／或捐助，其中99%是來自至少10個商業和私人機構的贊助，其餘1%則屬個別捐款人／贊助人的捐助。

- (b) 新的「藝術發展配對資助試驗計劃」(試驗計劃)推出的目的，主要是支援那些已獲取資助計劃轄下「躍進資助」兩輪資助，並已完成核准項目且表現令政府滿意的藝團／藝術機構，以期進一步提供誘因予有關藝團／藝術機構籌募私人捐助。我們會就試驗計劃的推行細節(包括申請資格和評審準則)徵詢藝術發展諮詢委員會的意見，以期在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批准後，於2016年年初推出首輪的配對資助。
- (c) 根據「M」品牌制度，獲頒「M」品牌的體育活動可在活動舉辦首3年獲得等額撥款資助。政府最近曾就該制度進行檢討，其後把有關資助額上限由700萬元提高至900萬元。由2015-16年度起，我們會擴大體育活動資助計劃的涵蓋範圍，為本地大型國際賽事提供等額資助。成功獲批的申請者可獲得不多於有關賽事核准資助額25%的等額資助。「M」品牌所授予的認可資格，將有助我們在海外和本地推廣有關活動，從而提高該活動獲取商界贊助的機會。我們舉辦「M」品牌體育活動獎，以嘉許贊助商和主辦單位作出的貢獻。我們希望能藉着該活動獎進一步提高該等賽事的地位和鼓勵商界給予贊助。
- (d) 我們鼓勵私人企業贊助本地的藝術機構，而推出新試驗計劃的其中一個目的，是協助藝團／藝術機構擴闊資助來源，以及在社區加強推廣捐助文化，以支持香港文化藝術的發展。現時有些藝術機構按照《稅務條例》第88條註冊為慈善團體，而捐助這些藝術機構可符合資格獲得稅務豁免。如有商業公司透過贊助體育總會以宣傳本身的業務，有關贊助額可視為市場推廣開支，並可用以申請扣減稅項。我們沒有計劃為贊助本地藝術或體育機構的私人企業推出新的稅務優惠。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79)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5) 文化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2015-16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提及「加強培訓不同資歷的藝術行政人才，為他們提供實習、進修及多元化的專業培訓機會」，2013年施政報告也曾提及在未來5年額外撥款1.5億加強培訓不同資歷的行政人員。就此，請告知本委員會：

- (a) 過去一年，當局曾推出什麼計劃培訓不同資歷的藝術行政人才，所涉開支為何？
- (b) 過去一年，因應額外的1.5億撥款，當局推出什麼額外的計劃，以培訓不同資歷的藝術行政人才，所涉開支為何？
- (c) 在2015-16年度，當局培訓藝術行政人才的具體工作計劃為何？預算開支為何？估計能培訓的基層、中層、高層藝術行政人員的數目為多少？
- (d) 截至2014-15年度，該筆額外1.5億的撥款，尚餘多少款項？

提問人：馬逢國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05)



答覆：

(a)及(b)

政府於2013-14年度額外撥出1.5億元，以便在由該年度起的5年內加強培訓不同資歷的藝術行政人才。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和香港藝術發展局(藝發局)利用有關款項，加強了各項培訓／實習／獎學金計劃，並於2014-15年度推行了下述措施：

#### 康文署方面

- (i) 增加了康文署兩年制實習計劃的培訓名額，並已擴大其涵蓋範疇至包括舞台管理、市場推廣和公共關係；
- (ii) 把康文署場地伙伴實習計劃擴展至涵蓋香港藝術節；

#### 藝發局方面

- (iii) 透過本地機構提供新的暫駐／實習機會，讓實習員得以參與國際或大型藝術盛事，包括第56屆威尼斯國際藝術雙年展，從而擴闊眼界和增廣閱歷；
- (iv) 繼續與日本的森美術館和英國的Sage Gateshead等知名海外博物館和文化機構合作，為藝術行政人員提供實習機會，並已覓得新的合作伙伴，例如德國的世界文化之家、台北的當代藝術館和奧地利的維也納國際舞蹈節ImPulsTanz；
- (v) 為僱主提供財政津貼以聘用臨時員工，代替獲甄選派駐海外實習的員工執行工作；
- (vi) 由藝發局提供更多獎學金予藝術行政人員／策展人員在本地或海外修讀與藝術行政範疇有關的碩士學位課程或專業培訓課程；以及
- (vii) 藝發局與海外培訓機構合作，在本地機構為藝術界未來領袖人才舉辦全新的在職行政精修訓練課程。

預計在2013-14年度起的5年內，我們可為不同資歷的藝術行政人才提供合共超過600個培訓機會。在2014-15年度，我們提供了約200個培訓／實習／獎學金名額，涉及的費用總額約為3,300萬元。

- (c) 在2015-16年度，康文署和藝發局會繼續推行上述措施，並會探討新的項目，以進一步滿足不同資歷的藝術行政人才的培訓需要。預計總共可提供約200個培訓／實習／獎學金名額，涉及的費用總額約為3,700萬元。
- (d) 在2014-15年度完結時，該筆1.5億元的撥款仍有約三分之二的款額未曾動用。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80)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5) 文化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民政事務局告知：

- a. 香港藝術發展局與大埔區議會合作，將大埔區的一所空置校舍改裝成藝術發展中心。有關計劃的進展如何？當中是否涉及翻新、維修等工程？如有，請註明開支以及時間表；
- b. 上述計劃運作模式、設施、用途(例如針對哪類藝術項目)為何？
- c. 除上述的空置校舍外，當局是否有物色到其他合適的空置校舍，為藝術家提供更多場地？如有，請註明詳情(如該校舍的位置、時間表、所涉及的開支等)；
- d. 政府曾表示，準備在適當情況下，考慮把可供使用的空置校舍土地作體育用途。現時是否有任何空置校舍土地，適合作體育用途？如有，請交代計劃詳情。

提問人：馬逢國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2)

答覆：

- a.及b. 大埔區議會正就改裝大埔區內一所空置校舍作為藝術發展中心的規劃事宜，與香港藝術發展局(藝發局)緊密合作。計劃的目的是提供空間給從事表演藝術的藝術家和藝團進行藝術創作、綵排和藝術推廣活動，以及推動香港(特別是大埔及附近地區)的文化藝術發展。規劃中的設施包括供作出租給藝團的藝術工作室，以及供公眾租用的音樂練習室、舞蹈室和多用途活動室。

擬議的藝術發展中心是大埔區議會按「社區重點項目計劃」所提出的兩個擬議項目之一。該項目現正處於工程前期工作階段，在計算預算工程費用和敲定推行計劃前，我們會進行技術可行性研究和制訂詳細設計。待上述工程前期工作完成後，我們會盡快徵詢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的意見，並在2015-16立法年度內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

- c.及d. 除了上述位於大埔的校舍外，政府正研究可否在香港仔一幅將會發展的用地預留部分空間，以提供更多空間支援香港藝術的發展。藝發局現正制訂擬提供設施的清單，而政府將會進行技術可行性研究。

政府現時未能物色到其他適合改建作藝術和體育用途的空置校舍。如有可供使用的空置校舍用地，民政事務局會在適當時候研究這些用地是否適合作有關用途。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90)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地區、社區及公眾關係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地區、社區及公眾關係綱領下，2014-15年度之原來預算由3,830萬元，修訂為4,300萬元，但在2015-16年度之預算，撥款又下跌至3,610萬元，請列出：

1. 自2012-13年度至今，在此綱領下有關地區行政計劃、社區建設計劃、大廈管理之分項開支；
2. 解釋2014-15年度之原來預算由3,830萬元大幅修訂增加至4,300萬元之原因；
3. 解釋在2015-16年度之預算，撥款比2014-15年度減少之原因。

提問人：馬逢國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0)

答覆：

1. 在綱領(3)「地區、社區及公眾關係」下，民政事務局的其中一項職責是制訂和發展有關地區行政計劃、社區建設計劃和大廈管理的政策。涉及的開支主要是相關人員須負責監督所屬政策範疇的員工開支。由於這些人員負責的是跨綱領的職責，因此我們並沒有各項具體職責所涉的開支。
2. 2014-15年度的修訂預算是4,300萬元，較原來預算的3,830萬元多出470萬元(12.27%)，主要是由於在2014年舉行世界盃期間，政府提供了額外撥款(400萬元)以推行公眾教育活動，當中有70個非政府機構參與有關加強提高市民認識賭博問題的工作。

3. 2015-16年度的撥款額為3,610萬元，較2014-15年修訂預算的4,300萬元少690萬元(16%)，主要是因為政府在2014年世界盃舉行期間為推行公眾教育活動而提供一筆過撥款(400萬元)及其他運作開支(290萬元)的工作已經結束。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91)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5) 文化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2015-16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提到，民政事務局將會繼續透過發展藝術節目、拓展觀眾、藝術教育和人才培訓加強文化藝術軟件。就發展藝術節目方面，請告知本委員會：

- (a) 過去一年，當局發展了多少個文化藝術電視節目？透過什麼渠道發放？所涉開支多少？收看的觀眾有多少？
- (b) 2015-16年度，當局就發展文化藝術電視節目有何具體計劃？預算開支為多少？
- (c) 2015-16年度，當局有否計劃預留撥款籌辦開設文化藝術頻道，以提供文化藝術電視節目？如有，有關具體工作計劃為何？預算開支及人手為多少？預計文化藝術頻道能於何時正式廣播？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馬逢國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06)

答覆：

在2014-15年度，香港藝術發展局(藝發局)獲政府提供資助，分別與有線電視和香港電台聯合製作兩輯文化藝術節目，分別是《拉近文化》中的《藝術漫遊》和《好想藝術》。《藝術漫遊》和《好想藝術》分別有110萬人和8 363 740人收看，而兩個節目的聯合製作開支總額約為640萬元。

在2015-16年度，藝發局計劃繼續與其伙伴合作，製作上述的文化藝術節目。由於電視播放時段安排有變，《好想藝術》的集數將會減少，製作上述兩個節目的預算開支約為330萬元。年內，藝發局會繼續探討其他製作文化藝術電視節目的機會。政府沒有計劃在本財政年度開設文化藝術電視頻道。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94)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當局設立「M」品牌制度，引進各項可持續在香港舉辦的大型體育盛事，提高市民對體育的興趣，並宣傳香港作為盛事之都的地位。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委員會：

(a) 請根據以下列表，提供2014-15年度各項「M」品牌大型體育盛事及有關詳情：

活動名稱	年份	主辦機構	參與運動員 人數	本地觀眾 人數	海外觀眾 人數	撥款資助
------	----	------	-------------	------------	------------	------

(b) 預計在2015-16年度有哪些「M」品牌大型體育盛事？預計盛事的舉行日期及預計需要多少開支？

(c) 在2015-16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提到，在徵詢體育及其他組織的意見後，引進新的體育活動在香港舉行，以提高市民對體育的興趣，並宣傳香港作為盛事之都的地位。就此，有關的詳情為何？預期會引進多少新的體育活動？具體項目為何？相關預算開支為何？

提問人：馬逢國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11)

答覆：

(a) 在2014年，共有13項活動獲頒授「M」品牌認可，有關詳情如下：

活動名稱	年份	主辦機構	參與運動員人數	觀眾人數*		獲批撥款資助
				本地	海外	
香港馬拉松	2014	香港業餘田徑總會有限公司	73 000	4 500	9 500	只申請「M」品牌認可
香港馬術大師賽	2014	EEM Asia、香港馬術總會	30	20 600	11 800	只申請「M」品牌認可
香港國際七人欖球賽	2014	香港欖球總會	340	72 000	48 000	只申請「M」品牌認可
WDSF 世界體育舞蹈大獎賽—香港	2014	香港體育舞蹈總會	470	7 000	200	100萬元
香港國際龍舟邀請賽	2014	中國香港龍舟總會	5 000	161 000	54 000	只申請「M」品牌認可
世界壁球資深精英錦標賽	2014	世界壁球大師(香港)有限公司	760	1 000	500	只申請「M」品牌認可
世界青少年保齡球錦標賽	2014	香港保齡球總會	260	1 000	1 200	347萬元
FIVB世界女排大獎賽—香港	2014	香港排球總會	60	28 000	2 400	330萬元
香港壁球公開賽	2014	香港壁球總會	110	2 800	1 200	150萬元
香港網球公開賽	2014	香港網球總會	60	17 000		480萬元
維港泳	2014	香港業餘游泳總會	2 000	2 400	400	只申請「M」品牌認可
香港高爾夫球公開賽	2014	香港高爾夫球總會有限公司	160	23 000	7 700	480萬元
香港公開羽毛球錦標賽	2014	香港羽毛球總會有限公司	290	20 500		只申請「M」品牌認可

\* 部分主辦機構未能提供觀眾人數的分項數字。

(b) 在2015年，我們預算撥款1,430萬元，以資助舉辦以下可能成為「M」品牌活動的體育項目：田徑(一月)、馬術(二月)、欖球(三月)、體育舞蹈(六月)、龍舟和排球(同為七月)、網球、高爾夫球和游泳(全為十月)、羽毛球(十一月)和壁球(十一月及十二月)。

- (c) 有關會否舉辦新的大型體育活動，我們會徵詢體育委員會和各體育總會的意見。至於活動的性質和相關開支，會視乎活動主辦機構提交的建議書而定。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95)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民政事務局在投放資源，支持香港足球的長遠發展方面，請告知本委員會：

- (a) 過去一年，當局透過什麼渠道或計劃，向地區足球隊提供資助？
- (b) 請根據以下列表，列出過去一年，當局對各地區足球的資助撥款。

地區足球隊	2014-15財政年度

- (c) 當局以什麼準則，釐定各地區足球隊的撥款？
- (d) 本年度，當局為各地區足球隊提供的資助撥款分別為何？

提問人：馬逢國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16)

答覆：

(a)及(c)

由2011-12年度球季起，我們透過地區足球隊資助計劃，為地區足球隊提供資助。我們會考慮球隊所參與的組別、其在訓練、行政及其他開支等範疇的需求，以及可動用的資源，然後為球隊決定資助的金額。

- (b) 在2013-14年度球季(由2013年9月開始)，每支地區足球隊獲批的資助金額載於**附件I**。
- (d) 在2014-15年度球季(由2014年9月開始)，每支地區足球隊獲批的資助金額載於**附件II**。

## 地區足球隊資助計劃 – 2013-14年度球季

組別	地區足球隊	獲批款額* (元)
甲組	南區康樂體育促進會有限公司	1,000,000
	屯門體育會有限公司	1,000,000
	元朗足球會	1,000,000
乙組	葵青區足球會有限公司	350,000
	觀塘體育促進會有限公司	335,336
	沙田體育會有限公司	350,000
	大埔足球會	350,000
	灣仔體育總會有限公司	350,000
	黃大仙區康樂體育會	350,000
丙組	東區體育會有限公司	280,000
	九龍城區體育會	280,000
	深水埗體育會有限公司	280,000
	荃灣足球會	280,000
	旺角區文娛康樂體育會有限公司	280,000
丁組	中西區康樂體育會	250,000
	離島區體育會	250,000
	北區足球會	250,000
	西貢區體育會有限公司	250,000
	<b>總額</b>	<b>7,485,336</b>

\*獲批款額是按申請內容和可資助項目的資助上限而定。

## 地區足球隊資助計劃－2014-15年度球季

組別	地區足球隊	獲批款額* (元)
香港超級聯賽	大埔足球會	1,500,000
	黃大仙區康樂體育會	1,500,000
	元朗足球會	1,500,000
甲組	葵青區足球會有限公司	500,000
	觀塘體育促進會有限公司	500,000
	沙田體育會有限公司	500,000
	南區康樂體育促進會有限公司	500,000
	屯門體育會有限公司	500,000
	灣仔體育總會有限公司	500,000
	旺角區文娛康樂體育會有限公司	500,000
乙組	東區體育會有限公司	350,000
	九龍城區體育會	350,000
	西貢區體育會有限公司	350,000
	深水埗體育會有限公司	350,000
	荃灣足球會	350,000
丙組	中西區康樂體育會	300,000
	離島區體育會	300,000
	北區足球會	300,000
	<b>總額</b>	<b>10,650,000</b>

\*獲批款額是按申請內容和可資助項目的資助上限而定。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978)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2015-16年度預算較2014-15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24.1%，主要由於提供予制服團體及其他青年機構的資助，用於舉辦青年發展活動、與家庭議會有關的活動和社企的撥款增加，以及青年廣場的運作開支上升。留意到在該綱領預計中，分別增加國際青年交流計劃參加人數24.35%、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參加人數51.68%及青年內地實習資助計劃參加人數147.07%，相信費用增加以這些項目為主。

- (1) 國際青年交流計劃每人預計開支多少？
- (2) 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每人預計開支多少？及
- (3) 青年內地實習資助計劃每人預計開支多少？

另外，該綱領範疇會增加9個職位，將分別做些什麼工作，是否與上述3項計劃有關？

提問人：吳亮星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14)

答覆：

在2015-16年度，國際青年交流計劃每名參加者的預算開支約為2萬元。根據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每名前往廣東省以內及以外地區交流的參加者，每日的資助額上限分別為220元和480元；而根據青年內地實習資助計劃，前往廣東省以內及以外地區實習的每日資助額上限，則分別為400元和480元。

我們在綱領(2)「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下，建議於2015-16年度共增設9個職位，詳情如下：

- (a) 增設2個職位(即1名一級行政主任和1名助理文書主任)，負責加強青年發展的工作；
- (b) 增設2個有時限職位(即1名高級行政主任和1名助理文書主任)，至2017-18年度完結為止，負責加強青年發展的工作，並刪除1個有時限的高級建築師職位以作抵銷；
- (c) 增設3個職位(即1名高級行政主任、1名一級行政主任和1名助理文書主任)，負責設立新計劃以資助社會企業；以及
- (d) 增設3個有時限職位(即1名庫務會計師、1名高級行政主任和1名一級會計主任)，至2019-20年度完結為止，負責成立新的青年發展基金。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565)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2014年獲民政事務局資助的制服團體的青年成員實際人數為113 230，當局解釋人數下降是由於部分制服團體在年度結束前招募和登記新成員時遇到挑戰。然而根據過往的預算，2010年至2013年制服團體青年成員的總人數每年均超過13萬，唯獨2014年大跌1萬多人，請問當局哪些制服團體的人數下跌最顯著，他們為何只在本年度招募各登記新成員時遇到挑戰，以及這些實際上是什麼類型的挑戰？

提問人： 潘兆平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4)

答覆：

民政事務局資助的制服團體青年成員人數下降，主要原因是香港女童軍總會(女童軍總會)的青年成員人數減少所致。

近年，女童軍總會在挽留和招募青年成員方面遇到不少困難。女童軍總會除了要面對香港青少年人口下降的整體趨勢外，還須面對各種以在學青少年為對象的課外活動的激烈競爭。此外，資深義工的流失，亦影響了在學校招募新成員的工作。

政府尊重制服團體的獨立自主，不會干涉其內部運作，包括招募成員及宣傳策略等事宜。不過，民政事務局作為負責青年制服團體事宜的政策局，一直與女童軍總會保持聯絡，協助找出青年成員人數減少的原因，以及制訂措施去解決問題。我們得悉，女童軍總會已推出多項新措施以解決有關招募和挽留成員的問題，包括向學校提供一筆過資助以成立新隊伍、招募更多義工協助營運隊伍，以及把工作重點轉為在成立更多的學校隊伍上。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585)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地區、社區及公眾關係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關愛基金自成立以來，共推行了多少個項目，請當局詳細提供基金自設立至今，該些項目的名稱、推行時期、受惠人數及撥款情況。

提問人： 潘兆平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0)

答覆：

關愛基金(基金)自成立以來，共推出了27個援助項目。援助項目的詳情(截至2015年2月28日)列於下表：

援助項目		項目推行日期	撥款 (百萬元)	受惠者統計
(1)	設立校本基金(境外學習活動)，資助清貧中、小學生參加境外學習活動及代表香港到境外參加比賽	2011年7月 (項目為期3年) <sup>1</sup>	194.66	72 390人

<sup>1</sup> 本項目於2013-14年度完成後暫停。

援助項目		項目推行日期	撥款 (百萬元)	受惠者統計
(2)	資助醫院管理局(醫管局)病人使用尚未納入撒瑪利亞基金安全網但迅速累積醫學實證及相對效益略高的特定自費癌症藥物類別	2011年8月	348.73 <sup>2</sup> (現時撥款為期4年)	3 923人次
(3)	為低收入家庭的全日制小學生提供在校午餐津貼	2011年9月 (項目為期3個學年) <sup>3</sup>	494.65	178 076人次 <sup>4</sup>
(4)	資助非在學少數族裔及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報考有關語文的國際公開考試	2011年9月 (項目為期2年) <sup>5</sup>	0.5	428人
(5)	為60歲以下沒有領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而需要經常護理並居於社區的嚴重殘疾人士提供津貼	2011年9月 (分別於2012年11月、2013年11月及2014年11月延續推行)	179.35	6 487人次
(6)	為參加租者置其屋計劃達5年或以上而不合資格領取綜援計劃下租金津貼的綜援住戶提供津貼	2011年9月 (一次過津貼項目) <sup>6</sup>	1.73	825戶

<sup>2</sup> 包括本項目及下文項目(11)所涉的行政和審計費用。

<sup>3</sup> 本項目已由2014年9月1日起納入政府的恆常資助內。

<sup>4</sup> 包括2011/12學年、2012/13學年及2013/14學年的受惠學生人數，分別為56 387名、60 386名及61 303名。

<sup>5</sup> 本項目已由2013年9月26日起納入政府的恆常資助內。

<sup>6</sup> 本項目已由2014年4月1日起納入政府的恆常資助內。

援助項目		項目推行日期	撥款 (百萬元)	受惠者統計
(7)	為正輪候綜合家居照顧服務(普通個案)而年滿65歲或以上的低收入長者提供家居清潔及陪診服務津貼	2011年10月 (於2012年12月延續推行，已經完成)	15.26	1 341人
(8)	為租住私人樓宇而租金高於綜援計劃下租金津貼最高金額的綜援住戶提供津貼	2011年10月 (首次推行) (一次過津貼項目，已經完成)	33.67	22 605戶
		2013年9月 (第二次推行) (一次過津貼項目，已經完成)	56.81	17 771戶
		2014年9月 (第三次推行) (一次過津貼項目)	49.27	14 970戶
(9)	為正在輪候資助學前康復服務的低收入家庭兒童提供學習訓練津貼	2011年12月 (分別於 2012年11月、 2013年7月及 2014年2月 延續推行) <sup>7</sup>	68.15	2 840人
(10)	為因屋宇署執法行動而須遷出工廠大廈劏房的合資格住戶提供搬遷津貼	2011年12月	4.43	141戶 (205人)

<sup>7</sup> 本項目已由2014年10月1日起納入政府的恆常資助內。

援助項目		項目推行日期	撥款 (百萬元)	受惠者統計
(11)	資助未能受惠於撒瑪利亞基金但有經濟困難的醫管局病人使用撒瑪利亞基金涵蓋的藥物	2012年1月 <sup>8</sup>	4.28	280人次
(12)	為非在學少數族裔及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提供語文課程津貼	2012年3月 <sup>5</sup>	0.13	171人
(13)	為租住私人樓宇的低收入長者提供津貼	2012年7月 (一次過津貼項目，已經完成)	11.24	2 093戶 (2 595人)
(14)	課餘託管試驗計劃	2012年9月 (計劃為期3個學年)	109.2	30 207人次
(15)	長者牙科服務資助	2012年9月	817.11 <sup>9</sup>	1 203人 <sup>10</sup>
(16)	為舊樓業主立案法團提供津貼	2012年10月 (項目為期3年)	67.2	1 359個 業主立案 法團
(17)	為居住環境惡劣的低收入人士提供津貼	2012年10月 (一次過津貼項目，已經完成)	174.43	25 764戶 (59 010人)

<sup>8</sup> 本項目已由2012年9月1日起納入撒瑪利亞基金的恆常機制內。

<sup>9</sup> 包括擴展項目首3年(即2015年至2018年)所需的撥款。

<sup>10</sup> 截至2015年2月28日，已有1 396名合資格長者獲轉介往參與本項目的牙醫／牙科診所接受項目下的牙科診療服務。

援助項目		項目推行日期	撥款 (百萬元)	受惠者統計
(18)	為嚴重肢體傷殘人士提供租用輔助呼吸醫療儀器的特別津貼	2013年1月 (分別於2013年9月及2014年5月延續推行) <sup>11</sup>	9.68	260人
(19)	為嚴重肢體傷殘人士提供購買與輔助呼吸醫療儀器相關的醫療消耗品的特別津貼	2013年9月 (於2014年5月延續推行) <sup>11</sup>	10.9	175人
(20)	為特殊學校清貧學生提供額外交通津貼	2013年10月 (項目為期2個學年) <sup>12</sup>	3.64	3 431人
(21)	加強學生資助計劃下「學校書簿津貼計劃」的定額津貼	2013年10月 (項目為期1個學年) <sup>13</sup>	292.47	312 363人
(22)	加強對就讀副學位以下程度課程的清貧學生的資助	2013年10月 (項目為期1個學年) <sup>13</sup>	64.89	學費發還計劃: 2 779人  學習開支定額津貼: 4 524人

<sup>11</sup> 本項目已由2014年11月1日起納入政府的恆常資助內。

<sup>12</sup> 本項目將於2015/16學年納入政府的恆常資助內。

<sup>13</sup> 本項目已由2014年9月1日起納入政府的恆常資助內。

援助項目		項目推行日期	撥款 (百萬元)	受惠者統計
(23)	非公屋、非綜援的低收入住戶一次過生活津貼	2013年12月 (首次推行) (一次過津貼項目，已經完成)	638.33	52 151戶 (126 263人)
		2015年1月 (再次推行) (一次過津貼項目，申請期將於2015年8月31日結束)	468.12	7 852戶 (7 985人)
(24)	進一步鼓勵「自力更生綜合就業援助計劃」(自力更生計劃)綜援受助人就業的獎勵計劃 (獎勵計劃)	2014年4月 (計劃為期3年)	226.62	2 050人 <sup>14</sup>
(25)	為低收入家庭護老者提供生活津貼試驗計劃	2014年6月 (計劃為期2年)	126	1 093人
(26)	為清貧大學生提供「院校宿舍津貼」	2014/15學年 (項目為期3個學年)	137	4 872人次
(27)	增加「專上學生資助計劃」下的學習開支助學金	2014/15學年 (項目為期3個學年)	151	20 618人次

此外，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於2011年7月批准向基金注資15億元，以推行為低收入家庭的新來港人士提供6,000元的一次過津貼項目，約有20萬人受惠於該項目。

<sup>14</sup> 這是從自力更生計劃的個案中隨機抽選而又同意參與獎勵計劃的綜援受助人數目，亦是獎勵計劃的目標受惠人數。截至2015年2月28日，共有7名參加者已經就業，而其入息達至／超出綜援的認可需要，因此他們已離開綜援網，並已獲社會福利署發放累計獎勵金。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592)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地區、社區及公眾關係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2015年施政報告表示，關愛基金在2012年推出「長者牙科服務資助」項目，並會分階段擴展至領取「長者生活津貼」的長者，首階段涵蓋80歲或以上的長者。為此，局方可否告知本會：

1. 過去3年，60-69歲、70-79歲及80歲或以上的各年齡組別長者，每年受惠於「長者牙科服務資助」的人數。
2. 2015-17年，預算80歲或以上的長者每年受惠的人數，以及每年的開支。

提問人：潘兆平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104)

答覆：

1. 關愛基金在2012年9月推出「長者牙科服務資助」項目(該項目)，為使用由社會福利署資助的家居照顧服務或家務助理服務計劃的低收入長者，提供免費鑲嵌活動假牙及其他相關的牙科診療服務。截止2015年2月底，共有1 203名合資格長者根據項目完成牙科治療。有關詳情細列如下：

年齡組別	完成牙科治療的長者數目			
	2012-13年 (由2012年 9月起)	2013-14年	2014-15年 (至2015年 2月底)	總數
60-69歲	11	65	38	114
70-79歲	47	218	131	396
80歲或以上	69	417	207	693
總數	127	700	376	1 203



2. 為讓更多有需要的長者能受惠於項目，扶貧委員會同意分階段逐步把項目擴展至領取長者生活津貼的長者(擴展項目)，首階段會涵蓋80歲或以上的長者(涉及約13萬名長者)，並會因應擴展項目的推行進度和整體情況，考慮循序漸進地把項目範圍擴展至涵蓋其他年齡組別的長者。預計擴展項目會在2015年下半年推出。關愛基金已預留約8億元應付擴展項目在首3年(即由2015年至2018年)的開支。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109)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財政司司長表示會在未來3年增撥2.05億元，支援更多青年人到內地交流和實習。關於這方面，當局可否告知本委員會有關計劃的詳情，包括計劃目標、參加資格、運作方式(例如有關計劃在3年內每年獲分配的名額數目、每名獲資助人士可獲得的最低及最高資助額、審核程序等)，以及評估計劃成效的基準？

提問人：石禮謙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40)

答覆：

為增廣香港青年的閱歷、加強他們對內地的了解，以及加深他們對內地職場環境和就業市場的認識，民政事務局已預留2.05億元額外撥款，在未來3年為兩個資助計劃，即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交流資助計劃)和青年內地實習資助計劃(實習資助計劃)，提供資助，以協助社區團體舉辦更多青年內地交流計劃和青年內地實習計劃。

交流資助計劃的對象為年齡介乎12至29歲的青少年，而實習資助計劃的對象則為年齡介乎18至29歲的青年。分別屬於相關年齡組別的青少年，只要持有有效的香港永久性居民身分證，均符合資格參加兩個資助計劃。預計未來3個財政年度受惠於兩個資助計劃的青少年人數如下：

	2015-16年度	2016-17年度	2017-18年度
兩個資助計劃的受惠人數 (與2014-15年度比較增加的人數)	19 300 (6 600)	25 250 (12 550)	26 000 (13 300)

在2015-16年度，根據交流資助計劃，每名前往廣東省以內及以外地區交流的合資格參加者，每日可獲得的最高資助額分別為港幣220元和港幣480元；而根據實習資助計劃，前往廣東省以內及以外地區實習的每日最高資助額，則分別為港幣400元和港幣480元。

有興趣的團體可向青年事務委員會就兩個資助計劃申請資助。所有申請會由青年事務委員會成立的工作小組根據既定和已公布的準則審批，有關準則包括計劃內容、創意程度、成本效益及項目規模。獲資助團體須在項目完成後向青年事務委員會提交報告，當中須包括財務報告、參加者的回饋意見及對項目成效的評估等。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111)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民政事務局表示，非首長級職位的數目在2016年3月31日將增加19個至246個。請告知立法會該等職位的工作性質、職級及薪金為何。

提問人：石禮謙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2)

答覆：

民政事務局在2015-16年度計劃開設19個非首長級職位，負責(a)推動啟德體育園區的發展；(b)加強青年事務發展工作，包括為青年提供更多有質素的內地交流計劃和實習安排；把香港青年服務團設為常規項目和支援更多青年義工計劃；以及促進國際青年文化和體育交流；(c)設立並管理青年發展基金；以及(d)成立一項資助社會企業的新計劃，為弱勢社群提供實地訓練和加強對社會企業的支援。

這些新增職位分屬10個不同職系，即屋宇裝備工程師、結構工程師、工料測量師、機電工程師、技術主任、康樂事務經理、庫務會計師、會計主任、行政主任和文書主任。該19個非首長級職位在2015-16年度的預算薪金撥款約為1,172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956)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綱領(2)，當局下年度繼續加強對社區機構的支援，以便為香港的青年提供在內地交流和實習的機會，請問政府：

1. 今年度對社區機構的支援詳情為何？涉及的人手及支出分別為何？下年度將增加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的名額，當局會否增加相應人手及支出應付相應工作？如會，詳情為何？本年度1 538人獲資助參加青年內地實習計劃，以行業分類，實習計劃的名額數量分別為何？實習計劃的地區分布為何？來年度預算3 800人獲資助參加青年內地實習計劃，以行業分類，實習計劃的名額數量分別為何？實習計劃的地區分布為何？
2. 本年度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參加人數為10 219人，下年度更會預算增加至15 500人，過去3個年度，有多少人報名參與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有關名額是否可達至供求平衡？
3. 過去3個年度，有多少人報名參與國際青年交流計劃，是否出現交流名額供不應求的情況？如是，當局下年度有否空間再增加國際青年交流計劃的名額？國際青年交流計劃名額由本年度的115人增加至下年度的143人，增幅主要由於參與計劃的國家數目有所增加所致，有關國家名稱為何？有關國家分別提供多少交流名額？

提問人： 鄧家彪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29)

答覆：

1. 青年事務委員會(委員會)透過兩個資助計劃(即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交流資助計劃)和青年內地實習資助計劃(實習資助計劃))，資助社區團體舉辦青年內地交流計劃和青年內地實習計劃。在2014-15年度，委員會已分別為交流資助計劃下的135項計劃和實習資助計劃下的38項計劃，批出總額分別達2,600萬元和2,400萬元的資助。

2014-15年度和2015-16年度的實習地點詳情如下：

財政年度	行業	地點
2014-15	金融、工程、資訊科技、法律、旅遊、貿易、傳媒、建築等	北京、上海、江蘇、重慶、廣東、四川等
2015-16	金融、法律、保險、貿易、建築、旅遊、社會服務、資訊科技、政府、傳媒等	北京、上海、四川、廣西、福建、山西、浙江、廣東等

註：我們現時並無備存以行業劃分的實習名額數字或各實習計劃的地區分布情況的資料。

現時，與兩項資助計劃有關的工作，均由1名總行政主任、1名高級行政主任、1名一級行政主任和1名助理文書主任負責兼任，他們本身還須處理其他職務。以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計算，這些職位個人薪酬方面的相關開支約為每年300萬元。隨着兩個資助計劃的撥款額增加，我們建議增設兩個職位(1名一級行政主任和1名助理文書主任)，以應付增加的工作量。以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計算，增設的職位個人薪酬方面的相關開支約為每年88萬元。

2. 我們現時並無備存有關青年交流計劃申請人數的數字，因為這些計劃均由獲資助團體規劃和籌辦。不過，根據獲資助團體提供的資料，我們知道交流計劃的名額一向競爭十分激烈。為提供更多前往內地交流的機會，政府已增撥資源供民政事務局在未來3年營運交流資助計劃，讓更多青少年受惠於交流計劃。

3. 根據國際青年交流計劃，本地大學、專上學院、各民政事務處、政府部門、制服團體等均獲邀提名參加者，而這些參加者須接受遴選面試委員會篩選和甄選。過去3年收到的提名數日均較所提供的名額為多，詳情如下：

年度	收到的提名數目
2014-15	212
2013-14	238
2012-13	247

現時與我們合作舉辦交流計劃的國家包括新加坡、愛爾蘭、日本、俄羅斯及波蘭。我們現正與這些合作舉辦交流計劃的國家商討2015-16年度國際青年交流計劃的安排。有關詳情，包括每個交流團的確實名額數目，仍在商討中。為提供更多機會予青年人與海外青年交流，從而增廣見聞和拓闊國際視野，我們會繼續尋找機會，與更多國家在國際青年交流計劃下建立伙伴關係，讓青年可以有更多機會到海外進行交流。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964)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根據綱領(2)，獲民政事務局資助的制服團體的青年成員人數由2013年的131 870人大幅減至本年度的113 230人，當局表示由於部分制服團體在年度結束前，在招募和登記新成員時遇到挑戰，有關當時遇到挑戰及困難詳情為何？過去3個年度制服團體的青年成員退出團體的數字為何？來年度當局會否加強宣傳以吸引更多青年加入制服團體？如會，詳情為何？涉及的人手及支出分別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 鄧家彪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45)

答覆：

民政事務局資助的制服團體青年成員人數下降，主要原因是香港女童軍總會(女童軍總會)的青年成員人數減少所致。

近年，女童軍總會在挽留和招募青年成員方面遇到不少困難。女童軍總會除了要面對香港青少年人口下降的整體趨勢外，還須面對各種以在學青少年為對象的課外活動的激烈競爭。此外，資深義工的流失，亦影響了在學校招募新成員的工作。

政府尊重制服團體的獨立自主，不會干涉其內部運作，包括招募成員及宣傳策略等事宜。不過，民政事務局作為負責青年制服團體事宜的政策局，一直與女童軍總會保持聯絡，以找出青年成員人數減少的原因，以及制訂措施去解決問題。我們明白，女童軍總會已推出多項新措施以解決有關招募和挽留成員的問題，包括向學校提供一筆過資助以成立新隊伍、招募更多義工協助營運隊伍，以及把工作重點轉為在成立更多的學校隊伍上。



雖然我們會蒐集有關獲民政事務局資助的制服團體的成員數字，但目前並無有關過去3年制服團體青年成員退出團體的人數資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407)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財政預算案演詞提出，政府會在未來3年增撥2.05億元，支援更多青年人到內地交流和實習。政府可否告知：

1. 未來3年，每年的開支分項及獲支援到內地交流和實習的人數；
2. 過去5年，每年獲支援到內地交流和實習的人數和相關開支；及
3. 如何評核此措施的成效？

提問人：田北俊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5)

答覆：

1. 有關未來3年預留用作資助青年參加內地交流和實習計劃的增撥資源，以及預計相應增加的參加人數，載列如下：

	2015-16年度	2016-17年度	2017-18年度
增撥資源 (與2014-15年度的 撥款額比較)	4,500萬元	7,500萬元	8,500萬元
預計增加的參加人數 (以現有及增撥資源資 助的參加者總數)	6 600人 (19 300人)	12 550人 (25 250人)	13 300人 (26 000人)

2. 有關過去5年青內交流及實習計劃的參加人數及批出的資助額載列如下：

年度	參加人數	批出的資助額
2014-15	約12 700人	5,000萬元
2013-14	約9 600人	2,600萬元
2012-13	約9 800人	2,600萬元
2011-12	約10 700人	2,200萬元
2010-11	約9 400人	2,000萬元

3. 所有由有興趣機構提出的申請，會由青年事務委員會轄下成立的工作小組根據一套既定並已公布的準則審批，有關準則包括計劃內容、創意程度、成本效益及擬議項目的規模。獲資助機構須在項目完成後提交報告，列載財務匯報、參加者的回饋意見及對項目成效的評估等。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581)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1. 預算案演辭指出社會企業漸受重視，亦提及有研究指出「政府每投放1元支持社企發展，可以為弱勢社群帶來4至7元的就業工資」，有關研究是由哪個團體撰寫及何時進行？政府有沒有資助這個研究？如有，資助金額有多少？
2. 政府會否系統性地進行社會企業成效研究？如會，何時進行？內容為何？

提問人：湯家驊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0)

答覆：

1. 有關研究由豐盛社企學會以其本身的資金進行。
2. 民政事務局與社會企業諮詢委員會(諮詢委員會)在2013年6月委託香港中文大學和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香港匯豐銀行社會企業商務中心，就社企界的最新情況及服務需求進行研究。研究報告已於2014年11月發表。

該項研究指出，過去多年香港社企界在質與量方面均穩步發展。社企數目已由6年前的260個，增至2014年的超過450個。服務範圍和服務目標亦日趨多元化，廣受社會肯定。經深入探討，諮詢委員會和政府均同意該項研究所建議的策略方向，以期進一步促進社企的未來發展。

這些策略方向包括：

- (1) 堅持以民間主導、政府支持，維護社企多元發展；
- (2) 支持社企繼續發揮「協助弱勢社群就業」的主要功能，與政府人口政策的目標一致；
- (3) 鼓勵創新，達致更多元的社會目標；以及
- (4) 集中力量加強推動社企發展，包括強化支援服務、加強人才培訓及能力提升、促進跨界別合作和鼓勵社會參與。

在這些策略下，我們會推出新措施以加強現時對社企的支援，包括為社企及非政府機構推出的新資助計劃，以便為社會上的弱勢社羣服務對象提供實地培訓；並於2016-17至2019-20年度期間，開展新一階段的「伙伴倡自強」社區協作計劃。相關的研究報告可於民政事務局專屬的社企網站([www.social-enterprises.gov.hk](http://www.social-enterprises.gov.hk))下載。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585)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1. 預算案提及未來3年會撥出2.05億元來支援青年人到內地交流，請問：

年度	實習名額	招募方式	青年實習學員要求	交流及實習機構	實習學員的資助	提供實習及交流機構的津貼
2016-17						
2017-18						
2018-19						

2. 這個計劃是由哪個部門負責推行及跟進？

3. 這個計劃有沒有檢討機制，以釐訂計劃是否可行及延續？機制為何？何時會做？

提問人：湯家驊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5)

答覆：

為資助更多青年人參加內地交流和實習計劃，我們已預留2.05億元額外撥款，在未來3年(即由2015-16年度至2017-18年度)為兩個資助計劃，即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交流資助計劃)和青年內地實習資助計劃(實習資助計劃)，提供資助，以協助社區團體舉辦更多青年內地交流計劃和青年內地實習計劃。

年度	實習名額 <sup>#</sup>	招募方式	青年實習學員要求	交流/實習機構	實習學員的資助額	提供實習/交流機構的津貼額
2016-17	5 250人 (預算)	青年交流/實習計劃的招募工作由獲資助團體根據其計劃建議書負責規劃和籌辦。	實習資助計劃的對象為年齡介乎18至29歲的青年，他們須持有有效的香港永久性居民身分證。	兩個資助計劃會每年推行。每年，有興趣的團體可就交流/實習計劃的資助提出申請。青年事務委員會轄下工作小組會根據一套既定和已公布的準則審批有關申請。我們在這個初期階段，並無所述有關期間內獲資助計劃和相關團體的資料。	參加者不會獲發現金津貼。政府向每名合資格參加者提供的資助可包括實習期間所招致的開支，例如機票、火車票、住宿、膳食和當地交通的費用。	津貼額涵蓋合資格參加者在內地逗留期間的日常資助，另加配套活動開支和審計費用等。在2015-16年度，根據交流資助計劃到廣東省內及省外交流的參加者，每人每日的資助額上限分別為220元和480元；而根據實習資助計劃到廣東省內及省外實習的參加者，每人每日的資助額上限則分別為400元和480元。
2017-18	6 000人 (預算)					
2018-19	在現階段未有資料					

<sup>#</sup> 2015-16年度的實習名額估計為3 800個。

2. 民政事務局為青年事務委員會提供秘書處支援服務，並協助處理有關兩個資助計劃的運作事宜。
3. 在計劃結束後，每個獲資助團體均須提交報告，詳列財務帳目、參加者的回饋意見、計劃成效評估等。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06)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政府會在未來3年增撥2.05億元，支援更多青年人到內地交流和實習。請問：

1. 該些撥款與《施政報告》中提及，增加1.1億元經常撥款予中小學生參加現有的內地交流計劃「薪火相傳」國民教育活動是否有關？
2. 此2.05億元撥款是否會撥至「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及「青年內地實習資助計劃」？若否，詳情如何？
3. 過去3年，有多少青年人曾參與「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及「青年內地實習資助計劃」？
4. 當中涉及什麼交流活動及社區團體？請列出各社區團體的名稱、活動種類及涉及金額。

提問人：湯家驊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62)

答覆：

1. 增撥的2.05億元與增加1.1億元經常撥款予中小學生參加現有的內地交流計劃「薪火相傳」國民教育活動無關。



2. 政府增撥的2.05億元，是在未來3年為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交流資助計劃)和青年內地實習資助計劃(實習資助計劃)提供資助，以協助社區團體舉辦更多青年內地交流計劃和青年內地實習計劃。各社區團體可向青年事務委員會就兩個資助計劃申請資助。有興趣的團體提出的申請，會由青年事務委員會成立的工作小組根據一套既定和已公布的準則審批，有關準則包括建議項目的計劃內容、創意程度、成本效益及項目規模。
3. 過去3年兩個資助計劃的參加人數如下：

年度	參加人數	
	交流資助計劃	實習資助計劃
2014-15	約11 000人	約1 700人
2013-14	約9 600人 <sup>#</sup>	
2012-13	約9 800人 <sup>#</sup>	

<sup>#</sup> 在2014-15年度推出實習資助計劃前，交流資助計劃亦包括由社區團體舉辦的青年實習計劃。

4. 過去3年在兩個資助計劃下獲批資助的青年交流和青年實習計劃，詳載於附件。

**2012-13年度交流資助計劃下獲批資助的計劃**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獲批資助額(元)
1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 — 深水埗綜合社會服務處	「細味南京」義工農村服務及國情體驗交流團	55,570
2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 — 沙田綜合社會服務處	「西」歷·拾義伍—西安香港兩地青年交流體驗服務計劃	100,250
3	香港人才交流中心	揚港大學生實習交流計劃2012夏	599,859
4	香港大專學壇	清華大學明日領袖國情培訓計劃2012	185,450
5	香港明愛—明愛堅道社區中心—翔青社	攜手共創新天地—內地農村服務體驗團暨青年分享晚會	78,020
6	香港遊樂場協會	青藏鐵路深度行—西藏民族文化考察之旅	205,000
7	基督復臨安息日會港澳區會—山景青少年中心	十二五規劃：廣西農業發展及義工服務交流考察團	58,000
8	無國界社工有限公司	尋「死」·思「生」	58,850
9	基督教家庭服務中心—和悅軒	穗港同工同心—內地社會服務發展考察團	52,850
10	香港文匯報—未來之星同學會	2012未來之星—香港傳媒專業大學生國情課程班	431,400
11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西環綜合社會服務處（「義」國工程籌委小組）	「義」國工程—滇·港兩地青年義工交流計劃	71,000
12	香港聾人協進會—世界聾人聯合會香港青年分部	粵遠流長—香港青年廣東省肇慶市·封開縣考察交流團	74,474
13	新界青年聯會	香江之曦—香港青年9+2海南考察交流計劃	194,768
14	香港遊樂場協會	貴州苗寨山村小老師服務體驗之旅	167,400
15	聖公會聖本德中學	「西安古都尋跡·現代規劃」歷史與發展體驗之旅	69,2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獲批資助額(元)
16	滬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滬港明日領袖實習計劃2012	483,640
17	永恒教育基金	構建和諧社會－桂港青少年志願工作者雙向交流考察之旅	241,179
18	香港文匯報－未來之星同學會	2012未來之星－中國國情教育培訓班	168,600
19	青年議會	【彩雲之南】雲南發展及文化交流團	103,970
20	香島中學	廣西南寧－憑祥邊境貿易考察學習之旅	108,525
21	宣道會陳朱素華紀念中學	認識「甬港」智慧	136,866
22	香港明愛－明愛賽馬會黃大仙青少年綜合服務	少年獎勵計劃2012-2013－「郴」的國度「心」的體驗：湖南服務之旅	60,040
23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屯門會所	2012上海工作實習計劃	175,958
24	港九勞工社團聯會	「當貴州迎上十二五規劃」考察團	70,740
25	新界青年聯會	情繫黃河·探索華夏－河南交流體驗計劃	79,979
26	香港新一代文化協會、香港新一代之友	我的祖國－京港澳學生交流營2012	398,258
27	香港少年領袖團	同心同根萬里行 相聚國旗下 香港青年貴陽、遵義、重慶考察交流團	600,000
28	中國星火基金會	2012/13「寧港相牽十二五·傳燃星火創新天」 「愛心大使」義教及雙向交流	119,180
29	香港青年協進會有限公司	『思想·水源·草原』內蒙生態環境及民俗考察交流團	119,324
30	香港青年協進會有限公司、九龍地域校長聯會	『青年匯聚』2012－匯聚「清」「連」	171,558
31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柴灣會所	新晉·思源－山西文化考察團	81,62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獲批資助額(元)
32	伍濤基金會有限公司 － 教育工程部	青少年領袖培訓計劃	267,771
33	香港基督教青年會	湖南愛彌爾服務交流之旅	58,600
34	華文聯合會	「神州喝彩－2012年東軟集團大連實習計劃」	72,340
35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佐敦會所	「一個都不能少」－青年內地考察計劃	72,000
36	仁愛堂田家炳中學	華東考察	220,100
37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元朗信義中學	赤子心・薪火傳－川流不「熄」	197,300
38	香港青年聯會	「愛我中華」兩岸四地青年大匯聚火車團－海南島夢想之旅	598,018
39	東華三院－屯門綜合服務中心	貧富翁城鄉遊	86,000
40	青年政治學堂	廣西桂林扶貧助學之旅	85,700
41	傑出少年協會	農村小老師－穗港佛三地義工實踐計劃	105,000
42	永恒教育基金	構建和諧社會－杭港青少年志願工作者雙向交流考察之旅	153,179
43	香港交通安全會	「塞外約京城會 相聚科爾沁大草原」學子國情學習團	230,800
44	湛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湛港青年藝術互動交流計劃	136,000
45	香港紅十字會－青年及義工事務部	視野無界限寧港若比鄰	209,476
46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大學青年會(香港浸會大學)及大學青年會(嶺南大學)	杭州留守兒童聯校服務團2012	79,200
47	職業訓練局－香港知專設計學院	傳承與創新：中國西北文化體驗實習計劃	408,200
48	粵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創路學堂」－香港青年學生公益事業發展考察團	508,400
49	民眾安全服務隊少年團－少年團管理及發展辦公室	「攜手同心 共建未來」－港蓉青少年交流考察團	159,937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獲批資助額(元)
50	香港理工大學	Mainland Internship Programme 2012 - Summer Internship in Beijing	600,000
51	香港海事青年團	「百年新中國」香港青年重慶、遵義、貴陽考察交流團	600,000
52	永恒教育基金	構建和諧社會－粵港青少年志願工作者雙向交流考察之旅	123,779
53	香港婦聯－天水圍服務中心	「同行萬里」海峽西岸社會發展考察團	63,808
54	青年就業服務中心	杭港大學生實習交流計劃2012夏	547,859
55	香港童軍總會－港島地域	香港童軍川港交流服務計劃－「童軍關愛 社區服務」四川交流服務之旅	109,692
56	香港佛教聯合會－香港佛教聯合會青少年中心	點滴顯溫情~豫西(河南)山區農村考察服務計劃	108,600
57	聖公會聖約瑟堂暨社會服務中心	哈爾濱勞動體驗營	108,060
58	明愛專上學院－社會科學系	哈爾濱民情及社會服務交流團	99,620
59	循道衛理中心－火鳳凰－社區支援服務計劃	粵閩「青·農·軍」體驗之旅	51,780
60	香港離島婦女聯會、靈糧堂怡文中學、東涌青年會	「認識國、認識家」雲南國情考察交流團	90,130
61	香港地球之友－中國項目組	「飲水思源·東江之子」東江源環境生態考察計劃	95,156
62	香港基督少年軍－臻訓中心	濃情濃情－陽山考察及服務計劃	50,700
63	觀塘民聯會－青年部	「義」在韶關展愛心	65,887
64	醫心	醫學行2012－關注內地偏遠山區的醫療情況	67,250
65	荃灣青年會	四川·新國度－四川省社會及文化交流考察團	94,195
66	香港青少年發展聯會	香港青少年湖北交流服務團	408,0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獲批資助額(元)
67	香港小童群益會－賽馬會南葵涌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童夢五千年之『蜀風 人民·生態探索之旅』	94,000
68	觀塘新青年論壇	蘭州敦煌旅遊產業及保育考察交流團	98,900
69	香港中山西區聯誼會有限公司－青年部	『尋找祖國輝煌的古代文明』－甘肅、新疆古絲路考察之旅	81,200
70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荃灣會所	古國送情－陝西山區民族探訪	70,229
71	大中華青年在線	第三屆大中華青年大使：愛上四川－援川項目考察計劃	400,937
72	華文聯合會	「神州喝彩－2012年東軟集團瀋陽實習計劃」	72,340
73	香港新一代文化協會	香港青年教師西安、延安考察團	153,818
74	香港中文大學專業進修學院	中國創新科技發展研習班	132,000
75	保良局董玉娣中學	「古三國·新荊楚」文化體驗之旅	83,100
76	新青年論壇	2012北京文化創意產業交流團	85,700
77	九龍工業學校	滇港抗毒一條心，人力資源必創新	75,000
78	香港青年學院	2013廣州國情學習班	105,059
79	天朗社（工聯會元朗地區服務處青年組）－天朗社	萬花瞳二·生活新體驗	83,764
80	基督教協基會－屯門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	『雲港心連心』－雲南流動人口服務計劃	83,500
81	香港傷健協會－賽馬會沙田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今昔革新：內蒙北京歷史文化傳承之旅	125,196
82	和富社會企業	走進首都文明－2012北京國情考察團	232,259
83	香港青年交流促進聯會	香港學生領袖高階培訓計劃	236,32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獲批資助額(元)
84	香港青年協會－青年領袖發展中心	2012「香港200」優秀中學生培訓計劃	540,000
85	助孤助學工作小組	「同燃童心」2012－「e萬行動」繽紛夏令營	77,730
86	青年民建聯	青民廣州西安洛陽考察團	104,660
87	香港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協會－香港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協會及天津市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協會	天津·香港「社會責任」與「可持續發展教育」學生論壇及教師工作坊 暨 國際合作年交流活動	260,575
88	獅子會中學	情繫四川－成都國情文化交流考察之旅	84,200
89	順德聯誼總會譚伯羽中學	「香港與順德生活質素之對比(可持續發展)」	50,780
90	仁濟醫院社會服務部－仁濟醫院第廿四屆董事局社會服務中心	體驗廣西農村之旅	50,370
91	葵青青年團	遊·覓滇地 心繫家國	158,600
92	民眾安全服務隊少年團－少年團管理及發展辦公室	承先啟後，未來領袖－中(山)港文化交流活動	247,819
93	香港專業進修學校	心繫家國－京港文化雙向交流計劃2012-13	192,712
94	國際青年文化交流中心(香港)有限公司	十二五規劃國情研習班	95,400
95	童履	《十二·五》·教育與社會·貴陽山區義教2012	58,050
96	東華三院－賽馬會大角咀綜合服務中心	「簡樸同行」廣西農村義務教學團	67,740
97	香港小童群益會－賽馬會長亨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廣州從化孤兒村服務計劃	73,170
98	港台青年交流促進會	愛我中華兩岸四地青年大匯聚－山西平遙考察之旅	598,000
99	網上青年協會及雲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翻山背水」水利工程計劃	455,218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獲批資助額(元)
100	香港智道跆拳道總會有限公司－香港智道跆拳道總會	香港聯校青少年內地體育文化交流團	565,000
101	香港女童軍總會	「友誼使者相聚神州2012」文化交流	600,000
102	苗圃行動	貴州文化交流體驗團(2013)	103,560
103	香港專業進修學校	暑期北京實習與生活體驗2012	248,130
104	團立基金會有限公司－社區動力	此種體驗，使我欣然流淚	232,519
105	寰宇希望有限公司	甘肅省會寧縣「品格教育英語夏令營」	205,200
106	中華錫安傳道會－青少年就業培訓及創藝發展中心	放眼新中國世界之湖南義教體驗之旅	113,080
107	香港大學聖約翰學院	四川青年領袖交流團	90,480
108	香港明愛－明愛長康兒童及青少年中心	「抱抱農情」－北京古都文化體驗暨城鄉互動服務計劃	88,310
109	傑出少年協會	「做個蒙古人」~北京內蒙草原體驗學習之旅	154,200
110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元朗信義中學	「千里送鵝毛」－延續愛心服務祖國	52,478
111	蒲窩青少年中心	青年領袖寧波軍事鍛鍊2012	120,500
112	何鴻燊航天科技人才培訓基金會	「夢想航天 情繫中華－2012年航天科技夏令營」	194,500
113	沙田青年協會	雲南民族文化考察之旅	100,051
114	沙田婦女會－馬鞍山服務中心	「情繫祖國、延續愛心」山東六天體驗團	112,200
115	少年警訊－香港警務處	少年警訊貴州雲南國民教育行2012	308,000
116	葵青區家長教師會聯合會有限公司	內地大學升學體驗交流營考察團	170,200
117	新界鄉議局－婦女及青年事務委員會	青年內地考察團－港浙贛歷史文化交流之旅	227,798
118	香港教育工作者聯會有限公司	上海之旅－瞭解「十二五規劃帶來的機遇與挑戰」	269,000
119	香港教育工作者聯會有限公司	北京之旅－瞭解「十二五規劃帶來的機遇與挑戰」	269,0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獲批資助額(元)
120	香港基督教協進會	「雲港青年民族共蠅考察計劃2012－城鄉發展與社會服務考察團」	119,050
121	香港童軍總會－新界地域	香港童軍川港交流服務計劃－「童軍關愛 服務社區」川港交流計劃	103,760
122	香港童軍總會－九龍地域	香港童軍川港交流服務計劃－川港交流 共同成長之旅	120,000
123	香港童軍總會－新界東地域	香港童軍川港交流服務計劃－「關愛同胞 認識祖國」四川服務考察之旅	120,000
124	孔教學院	山東曲阜孔教曲阜國學院學藝之旅	307,920
125	香港國民教育促進會	香港青少年紅色之旅高鐵湖北行	597,250
126	浸信會永隆中學－生活教育組	山區農村文化考察體驗	98,500
127	香港警務處少年警訊－大嶼山警區及水警海港警區少年警訊	「少年警訊浙江省交流考察團－開闊視野及拓展訓練之旅」	270,000
128	鄰舍輔導會－賽馬會大埔北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尋找大漠草原之旅－與內蒙古牧民交流生態保育計劃』	106,250
129	沙田蘇浙公學	國情體驗－廣東省學習、交流及服務團	138,300
130	培苗行動有限公司	青藏高「緣」－青海互助縣考察交流視覺之旅	76,599
131	香港基督少年軍有限公司－制服團隊部	大地愛共行2012－四川服務之旅	131,875
132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青年及社區服務部	「愛·長傳」四川探訪服務體驗計劃2012	104,458
133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蝴蝶灣綜合社會服務處	《蒙古·草原·沙漠》環保文化交流之旅	86,300
134	童履	愛·就是無私－雲南義教、體驗團2012	58,050
135	荃灣青年會	青年義工內地義教團－「希望小老師」	60,348
136	救世軍－油麻地青少年綜合服務	四川梓潼考索團	73,454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獲批資助額(元)
137	香港學生發展委員會	「夢想啟航」香港大學生暑期內地實習計劃	600,000
138	香港青年交流促進聯會	「新·詩·潮」潮遊文化聖地－杭州	363,680
139	海港義工團	情「繫」山區學校－粵北懷集縣體驗團	100,061
140	寧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從服務中認識－寧夏社區服務計劃」	331,700
141	新青年論壇	龍願·環渤海灣經濟圈－青年交流計劃	396,200
142	基督教協基會－黃埔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	後·人民文藝共融－廣州交流團	65,648

<sup>#</sup> 部分計劃名稱只有英文。

## 2013-14年度交流資助計劃下獲批資助的計劃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獲批資助額(元)
1	香港國民教育促進會	香港青少年紅色之旅 高鐵河南行	600,000
2	中山大學法律系香港同學會	中港政制及法制・兩地交流考察之旅	70,500
3	香港聾人福利促進會 新界綜合服務中心	〈「聾」行天下－雲南之旅〉	96,120
4	何鴻燊航天科技人才培訓基金會	「夢想航天 情繫中華－2013年航天科技夏令營」	201,000
5	香港人才交流中心	香港大學生2013(夏季)重慶實習體驗計劃	598,800
6	香港交通安全會	「國旗鼓樂齊飄揚、軍紀德行互勉彰」全國少年軍校檢閱式	191,250
7	葵青青年團	踏上絲路 開拓思路	167,390
8	伍濤基金會有限公司 教育工程部	青少年領袖培訓計劃	221,600
9	基督復臨安息日會港澳區會山景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	從發現到認同：福建歷史文化教育交流考察團	61,500
10	仁濟醫院社會服務部 仁濟醫院第廿四屆董事局社會服務中心	廣西義教交流團	51,330
11	香港女童軍總會	雲南探索之旅	484,940
12	東華三院賽馬會大角咀綜合服務中心	「樂・自然」雲南生活文化體驗團	87,519
13	聖公會聖約瑟堂暨社會服務中心	陝西勞動體驗團	65,900
14	聖公會聖約瑟堂暨社會服務中心	湖南勞動體驗團	65,900
15	寰宇希望	「樂在甘肅」－青少年品格教育英語夏令營	227,500
16	香港基督少年軍制服團隊部	香港基督少年軍55週年潮汕服務尋根之旅2014	74,62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獲批資助額(元)
17	香港基督少年軍制服團隊部	大地愛共行2013－四川服務之旅	70,900
18	佛教葉紀南紀念中學	「發展與保育專題研究－廣州南京鎮江揚州考察」及「接待廣州黃埔中學師生回訪」	95,975
19	香港警務處少年警訊 大嶼山區少年警訊	大嶼山區少年警訊南京歷史、軍事考察及交流之旅	78,035
20	國際精英交流中心	香港大學生2013(冬季)揚州實習體驗計劃	581,080
21	浸信會愛羣社會服務處灣仔綜合兒童及青少年服務中心	「川流不息」蜀港中學生交流服務計劃	110,080
22	香港明愛明愛賽馬會黃大仙青少年綜合服務	少年獎勵計劃2013-2014－「從丘陵到土樓」福建體驗服務之旅	65,436
23	香港明愛學校社會工作服務	廣東省清遠市山區小學服務體驗計劃	68,230
24	香港明愛明愛堅道社區中心－翔青社	攜手共創新天地－內地農村服務體驗團暨青年分享晚會	82,225
25	東九龍青年社	「民族風情 文化探構」－雲南少數民族文化考察交流之旅	160,357
26	四川之友協會	港川青年學生配對交流計劃	600,000
27	香港基督教青年會	湖南愛彌爾服務交流之旅	60,184
28	香港新一代文化協會、香港科學英才會	四川科技創意考察團2013	130,200
29	香港大專學壇	清華大學明日領袖國情培訓計劃2013	377,280
30	香港新一代文化協會、香港新一代之友	我的祖國－京港澳學生交流營2013	426,040
31	香港聾人福利促進會家長資源中心	走訪上海藝術文化之都	61,21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獲批資助額(元)
32	寰宇希望	「山之子」－四川城鄉之間青少年生活探索	143,350
33	香港紅十字會青年及義工事務部港島總部	「愛感受・感受愛」雲南體驗團	107,520
34	香港紅十字會青年及義工事務部	共同的世界 青年在行動 ~ 內蒙古北京樹人行	312,910
35	永恒教育基金	【邁向2020－全面建成小康社會的中國】桂港青少年志願工作者雙向交流考察之旅	284,450
36	永恒教育基金	【邁向2020－全面建成小康社會的中國】粵港青少年志願工作者雙向交流考察之旅	118,100
37	永恒教育基金	【邁向2020－全面建成小康社會的中國】杭港青少年志願工作者雙向交流考察之旅	158,450
38	香港少年領袖團	東北三省考察交流	131,000
39	黃埔軍校慈善有限公司	青少年軍事文化體驗營	243,000
40	黃埔軍校慈善有限公司	【江門雙龍匯】考察團	150,600
41	新界青年聯會	香江之曦－內蒙古「生態保育・民族融和」交流體驗計劃	188,760
42	港九勞工社團聯會	「走過四川三千年」四川考察團	67,500
43	香港遊樂場協會	「走過青藏高原－西藏民族文化考察之旅」	202,750
44	香港遊樂場協會	甘肅敦煌絲路與沙漠體驗學習之旅	191,250
45	傑出少年協會	「向青蔥草原出發－北京內蒙體驗學習之旅」	177,750
46	青年民建聯	青民北京內蒙古考察團	279,15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獲批資助額(元)
47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 青年及社區服務部	「愛·長傳」四川服 務體驗計劃2013	68,582
48	真理浸信會有限公司 真理浸信會青少年發 展服務中心	香港青少年茶道大使 訓練計劃	130,450
49	青年就業服務中心	香港大學生2013 (夏 季)杭州實習體驗計劃	407,680
50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 西環綜合社會服務處	「義」國工程：雲南 服務計劃2013	72,500
51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 龍翔綜合社會服務處	「尋·回 - 中國族群 文化研習團」	73,204
52	東華三院賽馬會沙田 綜合服務中心	《「青」「苗」·手 心相連 - 貴陽考察計 劃》	82,200
53	香港專業進修學校學 生發展部	暑期北京實習與生活 體驗2013	259,295
54	香港專業進修學校學 生發展部	心繫家國 - 京港文化 雙向交流計劃 2013-14	218,520
55	民眾安全服務隊少年 團	「跨越新時代」 - 中 (山)港文化交流活動	257,510
56	民眾安全服務隊少年 團	「桂港兩地情、文化 互傳承」 - 桂港青少 年交流及義教考察團	163,972
57	少年警訊香港警務處	少年警訊北京文化交 流團2013	409,000
58	國民教育學會	開平香港兩相親 - 歷史文物保育雙向實 習交流	217,000
59	國民教育學會	武漢香港一綫牽 - 辛亥歷史探討與傳承	169,000
60	香港少年領袖團	「同心同根萬里行 相聚國旗下」香港青 年北京、內蒙古考察 交流團	467,700
61	滬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滬港明日領袖實習計 劃 2013	393,238
62	新界青年聯會	「情繫齊魯·文化探 源」山東交流體驗計 劃	207,18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獲批資助額(元)
63	香港海事青年團	「百年新中國」香港青年北京、內蒙古考察交流團	600,000
64	新界鄉議局－新界鄉議局 婦女及青年事務委員會	「青年內地考察團－從心出發·晉蒙之旅」	107,900
65	香港青年協進會有限公司、九龍地域校長聯會	贛港「青年匯聚」2013 雙向交流團	600,000
66	香港青年協進會有限公司	「情繫四川考察交流團」	107,075
67	香港青年協進會有限公司	「探索·寧夏」寧夏生態環境及民俗文化考察交流團	106,744
68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柴灣會所	中國國情多元文化(西藏)認識之旅	81,000
69	香港青聯學生交流網絡策劃發展小組	「四川·古蜀天府·重建」考察交流之旅	102,560
70	無國界社工有限公司	「老幼心渡行」生命教育交流計劃	61,600
71	香港童軍總會九龍地域	「川港成長 同一天空」之旅	136,000
72	青年議會	【山水有情】四川發展及文化考察團	123,000
73	明愛專上學院－社會科學系	西安－千年古都、積澱文明體驗行	103,170
74	基督教協基會黃埔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	「感·應」湖南山區服務計劃	73,192
75	香港青年協會青年領袖發展中心	2013「香港200」優秀中學生培訓計劃	292,860
76	穗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新·詩·潮」潮遊文化聖地	116,250
77	沙田青年協會	西安延安考察交流之旅	108,472
78	香港佛教聯合會－香港佛教聯合會青少年中心	「港青當自強」~ 城鄉考察及義工服務計劃	59,600
79	青年議會	「夢幻傳奇」－內蒙古畜牧業及民俗風情考察團	109,5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獲批資助額(元)
80	香港浸會大學中國商貿學會	《放眼祖國、整裝待發》上海、南京商貿考察及學術交流團	86,000
81	博愛醫院鄧佩瓊紀念中學、聖公會白約翰會督中學、中華基督教會基朗中學	元朗區中學生內地體育運動交流團	490,000
82	祖苗文化青年交流中心	香港學生內地體育運動訓練體驗團	257,000
83	觀塘新青年論壇	長三角經濟圈青年考察團	101,000
84	新青年論壇	龍願青年交流計劃：東北區域一體化考察	441,000
85	新青年論壇	2013北京文化創意產業交流團	87,500
86	觀塘新青年論壇	絲綢之路旅遊產業及保育考察交流團	101,000
87	青年政治學堂	西安科技工業交流團	101,000
88	青年政治學堂	2013重慶西部經濟文化考察團	87,500
89	青年政治學堂	廣西扶貧助學之旅	87,500
90	中國星火基金會	2013／14「粵北行一連山壯瑤傳愛心」之「星火愛心大使」義教計劃	99,015
91	香港地球之友中國項目組	「飲水思源·東江之子」東江探源環保考察暨義工行動	196,980
92	香港傷健協會賽馬會沙田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擁抱中華：四川及貴州關愛交流之旅	176,926
93	國際青年文化交流中心(香港)有限公司	京港同心學生交流團2013	177,000
94	香港青少年發展聯會	香港青少年西安交流服務團	431,200
95	香港華菁會有限公司	「神州搵好工」香港大學生暑期內地實習計劃2013	599,0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獲批資助額(元)
96	香港青年義工團有限公司	帶您進入蘇杭美麗的時光隧道	97,550
97	香港青暉社發展有限公司	從心出發－放眼湘西	82,750
98	香港青年義工團	「探索西安－文化藝術之旅」	89,500
99	蒲窩青少年中心	走進農村－廣東山區體驗服務之旅2013	113,900
100	和富社會企業	走進首都－北京國情考察團2014	212,580
101	循道衛理中心愛秩序灣綜合青少年服務	清遠義遊人－雙向交流體驗之旅	50,200
102	香港復康力量	「另眼」相看－無障礙交流團	76,270
103	學友社	迷失的發展：廣西少數民族考察團	138,492
104	中華錫安傳道會慈雲山錫安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天府之國與動感之都」香港・四川「雙向」交流計劃	129,760
105	大中華青年在線	第四屆大中華青年大使：啟蒙之行－Freeze! 內蒙古的168小時	254,340
106	香港童軍總會內地聯絡辦公室	龍騰中華－第5屆深港澳台青少年文化交流專列	240,000
107	香港青年交流促進聯會	「夢想啟航」香港大學生暑期內地實習計劃2013－福建	600,000
108	粵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創路學堂」－香港青年學生公益事業發展考察團	557,170
109	香港學生發展委員會	「夢想啟航」香港大學生暑期內地實習計劃2013－北京	600,000
110	香港青年交流之友	香港學生領袖高階培訓計劃	462,560
111	香島中學學生發展處	廣東省城鎮企業考察學習之旅	141,64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獲批資助額(元)
112	清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牽動人心，放眼世界」清遠陽山義教交流之旅	196,800
113	香港大專院校文化促進會	小眼睛看世界－上海經濟考察團2013	119,600
114	童履	知識改變命運・貴州山區義教2013	102,410
115	香港學生活動基金會	「高飛遠翔」粵港青年明日領袖培訓計劃2013	122,600
116	荃灣青年會	青年義工內地義教團－「希望小老師」	70,579
117	觀塘新青年論壇	京港傳統藝術交流暨戲曲文化社區推廣	235,000
118	觀塘民聯會青年部	「樂」在南雄展關懷	64,225
119	港台青年交流促進會	「愛我中華」兩岸四地青年大匯聚火車團2013－「淼淼・天府」	576,310
120	香港青年聯會	「愛我中華」兩岸四地青年大匯聚火車團－雲南探索之旅	600,000
121	香港青年協會青年交流部	東莞農民工子女成長需要考察及支援計劃	186,120
122	蒲窩青少年中心	「走進世界遺產」國情學習班2013－福建土樓之旅	158,000
123	學友社	青年社會領袖培訓計劃2013-2014上海南京交流考察之旅	148,060

**2014-15年度交流資助計劃下獲批資助的計劃**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獲批資助額 (元)
1	中山大學法律系香港同學會	中港政制及法制・兩地交流考察之旅	90,348
2	粵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高飛遠翔」粵港青年明日領袖培訓計劃 2014	129,460
3	新界青年聯會	香江之曦－「情繫祖國」青海服務考察交流計劃	147,928
4	香港專業進修學校	「雲與青峰－雲南義工服務及民族體驗雙向交流計劃2014-15」	177,283
5	香港青年協進會有限公司、九龍地域校長聯會	閩港「青年匯聚」2014雙向交流團	599,500
6	基督復臨安息日會港澳區會	識古知今、貢獻祖國：湘黔兩地考察體驗團	68,800
7	永恒教育基金	在實現中國夢的征途上－杭港青少年志願工作者雙向交流考察之旅	171,468
8	香港志願者協會	中港學生互訪交流團	323,845
9	世界龍岡學校劉皇發中學	「閩粵港融合思國情」交流考察計劃	103,500
10	香港學生活動委員會	香港學生領袖高階培訓計劃－國策與民生	344,100
11	香港大專學壇	清華大學明日領袖國情培訓計劃2014	413,261
12	香港明愛	青年新天地－內地農村服務體驗團暨青年分享晚會	86,536
13	真理浸信會有限公司	香港青少年中國茶文化體驗計劃	196,175
14	天水圍居民服務協會基金會有限公司	川港青年文化交流團	248,890
15	中國商略聯合會	「上海自貿區與長三角發展」考察計劃	188,250
16	愛德基金會(香港)	「同燃童心」2014－黔港青年關愛貴州孤兒夏令營	107,545
17	中國商略聯合會	西安產學研考察計劃	232,6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獲批資助額 (元)
18	新界青年聯會	「關愛災民，結伴同行」 雲南社會服務計劃	96,666
19	粵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創路學堂」－香港青年 學生公益事業發展考察團	298,306
20	香港青年交流促進聯會	「愛我中華」兩岸四地青年 大匯聚火車團2014－探 索廣西少數民族文化之旅	588,120
21	寰宇希望	「西北～眼界大開發」 甘肅青少年交流營	164,395
22	童履	同夢。同行。香港貴州兩 地雙向交流團2014	248,812
23	香港地球之友	「飲水思源·東江之子」 東江探源環保考察暨義工 行動	183,640
24	香港城市大學中國 企業管理專業校友會	京港可持續發展考察團	204,525
25	香港廣西賀州市同 鄉聯誼會 青年委 員會	中華青年匯2014	180,984
26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 會	「滬」「杭」農情服務體 驗計劃	111,200
27	永恒教育基金	在實現中國夢的征途上－ 桂港青少年志願工作者雙 向交流考察之旅	303,068
28	民眾安全服務隊	「創新、同心共圓中國夢」 －中(山)港文化交流活動	289,303
29	香港聯合國教科文 組織協會	香港。廣州UNDESD學生 暑期學堂	110,664
30	觀塘新青年論壇	京港傳統藝術交流暨戲曲 文化社區推廣	176,200
31	國民教育學會	連南瑤族－香港連南歷史 文化雙向交流	223,000
32	香港新一代之友	我的祖國－京港澳學生交 流營2014	464,031
33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 會	「愛·長傳」四川服務體 驗計劃2014	67,140
34	香港海事青年團	「百年新中國」香港青年 北京、寧夏考察交流團	600,0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獲批資助額 (元)
35	香港交通安全會	同心同根萬里行2014	600,000
36	香港專業進修學校	「心繫家國－京港文化雙向交流計劃2014-15」	240,364
37	香港城市大學中國企業管理專業校友會	2014福建兩岸經濟發展考察團	204,525
38	香港青年協會	M21青年製作隊湖南長沙交流計劃	63,794
39	山旅學會有限公司	蘇浙港國情教育交流計劃	272,260
40	黃埔軍校慈善有限公司	青少年軍事文化體驗營	419,000
41	香港女童軍總會	香港－福建文化互訪體驗2014	490,145
42	中國星火基金會	2014／15「分享愛·愛同行」之「星火愛心大使」義教計劃	143,160
43	國民教育學會	中國第一僑鄉－江門華僑歷史文化雙向交流	223,000
44	香港城市大學中國企業管理專業校友會	重慶城鎮化模式考察團	122,150
45	藝文創薈文化協會	長三角文化創意產業考察團	204,525
46	香港明愛	「土客精神」福建體驗服務之旅	73,791
47	香港新一代文化協會、香港準教師協會	華中師範大學香港準教師事業培訓課程	170,823
48	油尖旺青年社	同根同心·尋渝之旅	149,720
49	明愛專上學院	滬浙社會服務之旅	122,500
50	新青年論壇	龍願·京陝港歷史與社會－青年交流計劃	456,800
51	香島中學	廣東省農·務·情考察學習之旅	150,631
52	羣力資源中心	京港學生交流團	56,675
53	香港國民教育促進會	香港青少年紅色之旅高鐵福建行	600,000
54	香港基督教服務處	「義仁行」之廣西交流團	86,022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獲批資助額 (元)
55	香港專業教育學院 (柴灣)	步走北京最前線－北京交流考察團	65,500
56	黃埔軍校慈善有限公司	清遠山區交流團	112,000
57	香港基督少年軍	大地愛共行2015－四川服務之旅	80,140
58	四川之友協會	港川青年學生互動交流計劃	600,000
59	無國界社工有限公司	情「義」兩心知 哈港社會服務雙向交流計劃	87,200
60	國際青年文化交流中心(香港)有限公司	福建客家歷史文化探索服務之旅	137,200
61	國際青年文化交流中心(香港)有限公司	雲南民俗風情體驗及探索之旅	104,700
62	國際青年文化交流中心(香港)有限公司	京港同心學生交流團2014	249,900
63	數碼之瞳	媒體新世紀2014上神州－廈門站：古今軍事探祕	99,684
64	九龍社團聯會	中華大地·走進廣西「從心感受·農村孩子」義教體驗團	106,794
65	香港青年協進會有限公司	「最·青海」文化考察交流團	177,820
66	觀塘民聯會	熱辣辣過聖誕－海南生態考察之旅	136,048
67	香港大專院校文化促進會	成就教育－柳州考察義教之旅	53,400
68	香港大專院校文化促進會	讓愛川·流不息－汶川義教探訪之旅	53,400
69	培僑書院	2014年重慶山區學校服務交流團	100,218
70	苗圃行動	苗圃青年大使計劃(2014-2015)－雲南文化交流體驗團	164,320
71	香港智道跆拳道總會有限公司	2014香港學界青少年體育文化交流團	208,0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獲批資助額 (元)
72	香港小童群益會	『家情·國夢』之『童來·追尋 中國風』	135,600
73	香港青年動力協會	貴州義教及服務體驗之旅	173,250
74	浸信會愛羣社會服務處	「四川深度行」青少年交流計劃2014	114,907
75	香港交通安全會	「昂首北京城廓、踏足塞上江南」北京銀川學子交流團	170,280
76	九龍社團聯會	中華大地·走進北京、內蒙古文化保育考察團	160,440
77	香港青少年發展聯會	香港青少年西安交流服務團	455,538
78	展能協會	認識祖國認識香港—桂港兩地師範學生文化交流雙向之旅	260,809
79	展能協會	『認識祖國 認識香港』—桂港兩地中學生文化交流之旅	260,809
80	香港紅十字會	人道·戰爭深度行—南京交流體驗之旅	121,560
81	滬港青年交流促進會、祖苗文化青年交流中心	滬港青少年文化交流營	353,000
82	滬港青年交流促進會、祖苗文化青年交流中心	滬港青少年體育訓練交流團	390,600
83	香港教育工作者聯會有限公司	南通「七個第一」交流之旅—認識教育與歷史文化	287,000
84	香港童軍總會	「川港心 友·共·情」	120,280
85	新青年論壇	2014北京文化創意產業交流團	119,300
86	順德聯誼總會譚伯羽中學	「香港與順德(兩地)家庭及學校對高中學生支援的對比」(雙向交流計劃)	53,240
87	童履	以生命影響生命·雲南山區義教、體驗團2014	114,310
88	童履	山和水的孩子—桂林關愛、義教、體驗之旅2015	86,11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獲批資助額 (元)
89	新界鄉議局	「青年內地考察團－情繫粵桂」	102,500
90	傑出少年協會	東北緣－黑龍江省小老師體驗學習之旅	181,425
91	香港遊樂場協會	青藏心－西藏民族文化考察之旅	209,625
92	香港遊樂場協會	情繫甘肅～絲路文化與農村服務體驗計劃	202,500
93	醫療輔助隊	寧夏香港青年醫護文化交流團	277,650
94	基督教宣道會區聯會有限公司	『創意與傳統』香港、清遠兩地生活體驗	75,800
95	祖苗文化青年交流中心	香港學生內地體育訓練交流團－廣州	220,900
96	香港學校戰爭遊戲會	「眾志凌雲～青少年國防教育交流學習計畫」A團	104,750
97	香港學校戰爭遊戲會	「眾志凌雲～青少年國防教育交流學習計畫」B團	104,750
98	香港學校戰爭遊戲會	「眾志凌雲～青少年國防教育交流學習計畫」C團	104,750
99	國際青年文化交流中心(香港)有限公司	「夢想因你而起飛」中國廣東山區義教2014	57,600
100	香港童軍總會	龍騰中華－第6屆深港澳台青少年文化專列	244,600
101	清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牽動人心，放眼世界」清遠義教交流之旅	244,950
102	荃灣青年會	青年義工內地義教團－「希望小老師」	69,426
103	基督教宣道會區聯會有限公司	『「湘」知「雙」遇』兩地交流計劃	130,186
104	香港青年動力協會	影出真情－河源Heyuan義教之旅	83,775
105	青年政治學堂	廣西扶貧助學之旅	91,100
106	兩地一心	2014兩地一心青少年交流團～甘肅之旅	297,968
107	和富社會企業	走進首都－北京國情考察團2015	220,19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獲批資助額 (元)
108	蒲窩青少年中心	「走進世界遺產」國情學習班－山東篇	126,300
109	國際青年文化交流中心(香港)有限公司	《貴州義教行》計劃2015	50,600
110	數碼之瞳	媒體新世紀2014上神州－湖南站：攝影·保育	90,286
111	觀塘新青年論壇	長三角經濟圈青年考察團	91,100
112	鄰舍輔導會	「走訪雲南大地－青少年生活文化交流計劃」	124,290
113	香港青年協會	2014「香港200」優秀中學生培訓計劃	268,103
114	香港青年協會	「迎挑戰·上武當」2014	268,103
115	香港警務處少年警訊	少年警訊雲南昆明文化交流團2014	333,000
116	中華基金中學	中四通識考察團	96,750
117	何鴻燊航天科技人才培訓基金會	「夢想航天 情繫中華－2014年航天科技夏令營」	209,400
118	青年議會	【人傑地寧】寧夏歷史文化雙向考察團	125,465
119	香港警務處少年警訊	大嶼山區少年警訊廣西交流團	90,069
120	青年民建聯	青民雲南交流團	238,920
121	童履	夢想啟動·廣東連南山區義教2014	54,310
122	香港少年領袖團	祖國大地行－香港海陸空青年團雲南考察交流團	153,050
123	香港警務處少年警訊	「水警海港區少年警訊江西省交流考察團－歷史、考察及文化交流之旅」	173,200
124	騁志發展基金有限公司	共融號－佛山高明文化考察義教團	50,400
125	民眾安全服務隊	「北京、天津歷史文化與現代建設多面觀」－青少年交流團	134,300
126	香港聖約翰救護機構	北京歷史文化體驗交流之旅	122,219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獲批資助額 (元)
127	寧港青年交流促進會有限公司	「寧夏生態之旅」	282,600
128	未來之星同學會	2014未來之星－中國國情教育培訓班	300,000
129	沙田蘇浙公學	沙田蘇浙公學中一學生內地學習、交流、服務團	91,859
130	未來之星同學會	2014未來之星－香港傳媒專業大學生國情課程班	300,000
131	團立基金會有限公司	港人廣見	151,060
132	香港基本法推介聯席會議	「情牽兩地心・清遠義教團」	59,682
133	九龍社團聯會	中華大地・走進少林寺 河南古都・文化考察之旅	135,700
134	穗港青年交流促進會有限公司	「新・詩・潮」潮遊文化聖地－青島	140,236
135	中港台澳學校聯會	【廈深.情真.閩心】青年廈深高鐵晉江義教之旅	57,760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122)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青年發展是民政事務局的重要政策範疇，其宗旨是在學校以外推動公民教育／國民教育，以及推動青年發展。因應佔領行動的發生，局方在2015-16年度，在推動公民教育／國民教育方面會否增撥資源及人手以應付有關工作；若會，具體詳情為何，而增撥的資源會如何運用，人手編制及職務的安排，推行的時間表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謝偉銓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9)

答覆：

政府會繼續與公民教育委員會和青年事務委員會合作，推動青年發展和在學校以外推廣公民教育，包括國民教育。2015-16年度有關推廣國民教育的預算撥款為3,960萬元(2014-15年度這方面的撥款為3,330萬元)。有關計劃包括資助社區團體舉辦青年內地交流計劃，以及資助和舉辦地區活動，以推廣國民教育。這些地區活動包括推廣《基本法》的活動、製作電視節目和編製刊物以提高市民對國家各方面(例如藝術、文化和歷史)的認識，以及就相關主題舉辦展覽、研討會和工作坊。公民教育委員會、青年事務委員會和獲資助的團體會制訂有關計劃的詳情。

公民教育委員會和青年事務委員會會分別繼續獲民政事務局提供秘書處支援，而在2015-16年度，將增設兩個職位(即1名一級行政主任和1名助理文書主任)，以處理與青年發展(包括推廣國民教育)相關的工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400)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根據綱領(2)，當局繼續與公民教育委員會和青年事務委員會緊密合作，向市民(特別是青年人)推廣國民教育，請問政府：

1. 當局今年度推廣國民教育涉及的人手及支出分別為何？今年度推廣國民教育的形式為何？舉辦了多少次有關國民教育的活動？參與人數詳情為何？本年度當局向多少市民推廣？當中有多少是青年人？當局本年度就推廣國民教育，與公民教育委員會和青年事務委員會進行多少次會議？
2. 當局下年度會否加強推廣國民教育工作？如會，詳情為何？涉及的人手及支出分別為何？如否，原因為何？當局下年度如何向更多青年人推廣國民教育？推廣工作會否偏重於國民身分認同方面？

提問人：王國興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6)

答覆：

1. 在2014-15年度，政府與公民教育委員會和青年事務委員會合作推廣國民教育，包括資助社區團體舉辦青年內地交流計劃和推廣國民教育及《基本法》的活動、製作電視節目和編製刊物以提高市民對國家各方面(例如藝術、文化和歷史)的認識，以及就相關主題舉辦展覽、研討會和工作坊。公民教育委員會現時並沒有就青年人參加各項公民教育活動的人數另存記錄，而在2014-15年度由青年事務委員會資助的青年內地交流計劃的參加人數則約有11 000人。在2014-15年度推行上述計劃的修訂預算為3,330萬元。公民教育委員會和青年事務委員會年內均有

舉行會議討論不同議題，包括有關推廣國民教育的事宜。民政事務局將繼續為公民教育委員會和青年事務委員會提供秘書處支援，並參與他們的會議，討論與推廣國民教育有關的事宜。

2. 在2015-16年度，政府會繼續與公民教育委員會和青年事務委員會合作，向市民(特別是青年人)推廣國民教育。2015-16年度有關推廣國民教育的預算撥款為3,960萬元，而在2015-16年度參加青年內地交流計劃的人數預計會增加至約 15 500人。公民教育委員會、青年事務委員會和獲資助機構將會籌劃有關在2015-16年度推行的各項計劃和活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064)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按不同青年制服團體名稱列出，2012-13至2014-15年度支援青年制服團體的撥款金額、接受政府加強支援的青年制服團體的組織背景概況，以及2015-16年度加強支援各青年制服團體的撥款預算分別為何？各青年制服團體獲得撥款資助的準則並獲得的資助金額為何？政府如何評估有關計劃的成效？

提問人：黃碧雲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56)

答覆：

過去3個財政年度為11個受資助制服團體提供的撥款資助和來年的預算如下：

制服團體	經常資助額(元) ^			
	2012-13 年度	2013-14 年度	2014-15 年度	2015-16 年度 (預算)
1. 香港童軍總會	17,430,000	15,206,000	26,114,000	23,890,000
2. 香港女童軍總會	11,000,000	11,000,000	21,830,000	21,830,000
3. 香港航空青年團	1,200,000	1,200,000	2,650,000	2,650,000
4. 香港海事青年團	1,370,000	1,370,000	2,990,000	2,990,000
5. 香港少年領袖團	1,160,000	1,160,000	2,520,000	2,520,000
6. 香港紅十字會	8,160,000	8,160,000	16,150,000	16,150,000
7. 香港聖約翰救傷隊 少青團	1,490,000	1,490,000	3,260,000	3,260,000

制服團體	經常資助額(元) ^			
	2012-13 年度	2013-14 年度	2014-15 年度	2015-16 年度 (預算)
8. 香港基督少年軍	2,320,000	2,320,000	4,790,000	4,790,000
9. 香港基督女少年軍	1,090,000	1,090,000	2,420,000	2,420,000
10. 香港交通安全會	1,200,000	1,200,000	2,480,000	2,480,000
11. 香港升旗隊總會	650,000	650,000	1,800,000	1,800,000
合計：	47,070,000	44,846,000	87,004,000	84,780,000

注釋：

^ 上述數字不包括制服團體從其他政策範疇所獲得的資助，或於其他資助計劃申請所得的金額。

青年制服團體的背景資料如下：

香港童軍總會於1911年在香港成立，宗旨是奉行貝登堡勳爵所作承諾和所訂立的規定，並希望透過富挑戰性和循序漸進的訓練計劃，促進青少年德、智、體、群、美五育的發展。

香港女童軍總會於1916年成立，一直奉行貝登堡勳爵所作承諾和所訂立的規定，而這位童軍之父亦為女童軍運動奠定基礎。香港女童軍總會希望透過多項全面和國際性的訓練計劃和活動，培育全球會員成為負責任的公民。

香港航空青年團由1971年起一直透過航空教育課程，為本地航空業培養人手資源。香港航空青年團亦舉辦非正規教育和領袖發展課程，包括體能運動及野外活動，以提升青年的個人及全面發展。

香港海事青年團於1968年成立，目標是透過一系列的航海和海事訓練及活動，為12至18歲的青少年提供領袖才能及紀律的訓練。該團亦致力透過推廣道德、品格和環保價值觀，使青年得以進一步發展，造福社會。

香港少年領袖團於1995年成立，前身是皇家香港軍團（義勇軍）少年領袖團。該團透過軍旅式的訓練計劃，培養團員的個人品格及領導才能，並提升他們的自信心、責任感、毅力和服務社會的精神。

香港紅十字會於1950年成立，現時是中國紅十字會一個享有高度自治的分會。香港紅十字會制服團隊是國際紅十字運動的會員，於1956年開展活動，目標是保護生命和促進健康、服務社會和履行人道精神。

香港聖約翰救傷隊少青團於1948年成立，一直提供有關急救和家居護理方面的訓練，鼓勵青年團員發展社交技巧和實用技能。

香港基督少年軍於1959年成立，屬國際基督教制服團體，為青少年提供多項計劃，包括基督教教育、步操、技能培訓及獎勵計劃，宗旨是讓青少年建立積極的性格及正面的價值觀。

香港基督女少年軍於1962年成立第一分隊，發展基督女少年軍運動。香港基督女少年軍的宗旨是，透過提供一系列制服團隊活動、生活教育及領袖訓練，培養團員的積極性格和服務社會的意向。

香港交通安全會於1961年成立，宗旨是透過提高青少年和公眾的意識，向他們灌輸正確的道路使用者態度，以促進道路安全。香港交通安全會亦會提供社會服務，包括在大型活動中維持秩序。

香港升旗隊總會於2002年成立，宗旨是在學校和社會推廣升旗文化。該會透過鼓勵青少年參與升旗訓練活動和儀式，促進學生及市民關心國家，並加強他們對國民身分的認同。

向制服團體提供的資助額，是根據個別制服團體在某一特定年度舉辦的活動範圍和規模、整體可動用的資源及有關團體於該年度的具體需要等因素釐訂。

我們已與每個獲民政事務局資助的制服團體簽訂行政安排備忘錄。每個制服團體須向民政事務局提交年度計劃、預算及有關青少年活動的周年報告，以供審議。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064)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局長辦公室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2015-16年度民政事務局局長的薪酬及津貼預算為何？

提問人：黃毓民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7)

答覆：

在2015-16年度，民政事務局為局長職位預留的薪金撥款額為358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065)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局長辦公室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2015-16年度民政事務局副局長的薪酬及津貼預算為何？

提問人：黃毓民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8)

答覆：

在2015-16年度，民政事務局為副局長職位預留的薪金撥款額為268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42)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有關執行與「私人遊樂場地契約」相關事宜，請告知本委員會2014-15年度，有沒有監察各私人遊樂場地契約場地有沒有按照契約，開放予公眾人士使用其設施；當中有沒有發現有私人遊樂場地拒絕借出場地？請提供用於執行有關工作的詳情及涉及的開支。

提問人：胡志偉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7)

答覆：

私人遊樂場地契約的承租人須每季就其設施的使用情況提交報告。民政事務局透過這些季度報告，監察承租人如何開放其體育設施供外間團體使用。除了數宗個案因外間團體的預約撞期，而未能予以接受外，私人遊樂場地承租人並無拒絕提供設施給外間團體使用。

民政事務局人員會監察各私人遊樂場地契約用地，這是他們整體職責的一部分。我們並未特別為有關工作制訂預算開支。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045)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地區環境改善工程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有關 2015-2016 年度預算動用一億三千七百多萬元，進行鄉郊小工程的開支，預計有多少資源投放於新界西區進行鄉郊小工程？當中涉及多少項目及地區分布詳情為何？

提問人： 陳恒鏞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

答覆：

鄉郊小工程計劃在 2015 年的預算總開支為 1.373 億元，當中 6,920 萬元將用於新界西 5 個地區合共 93 項工程，詳情如下：

地區	2015年預算開支 (百萬元)	工程數目
荃灣	6.8	7
葵青	6.4	11
屯門	13.7	10
元朗	22.3	39
離島	20.0	26
總計	69.2	93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190)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 2015-16 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有關繼續加強支援私人大廈(包括舊樓)的業主和住客，當中會投放多少資源於荃灣區，特別是荃灣區的舊樓，涉及支援的具體詳情為何？

提問人： 陳恒鏞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

答覆：

管理大廈是業主的責任，然而，政府亦致力以多管齊下的措施，推動、鼓勵和協助業主成立合適的組織，例如業主立案法團(法團)，以及提供所需支援，協助業主履行管理大廈的責任。

在 2015-16 年度，民政事務總署會繼續加強支援私人大廈尤其是舊樓的業主和住客，提高他們處理大廈管理事宜的能力，以及推廣妥善管理大廈的文化。主要措施包括：

- (i) 推行第二期大廈管理專業顧問服務計劃(顧問服務計劃)，提供一站式顧問和支援服務，協助 600 幢目標「三無大廈」(即沒有法團、沒有任何形式的業主組織／居民組織，以及沒有聘用物業管理公司的大廈)。在顧問服務計劃下，本署會委聘專業物業管理公司，為參與計劃的大廈的消防、電力及其他公用設施進行管理檢核，協助成立法團，申請各項資助或貸款計劃，以及跟進維修工程；

- (ii) 招募「三無大廈」的業主和住客為居民聯絡大使，以助提高其大廈的管理質素；
- (iii) 為法團管理委員會(管委會)委員籌辦由專上學院提供的有系統訓練課程，提升他們的大廈管理知識和能力；
- (iv) 把有爭議的個案轉介大廈管理糾紛顧問小組，給予免費專業意見。若爭議雙方同意，我們會轉介他們接受大廈管理義務專業調解服務試驗計劃提供的專業調解服務。該項新計劃由本署與香港調解會和香港和解中心於 2015 年 3 月合作推出，以期通過調解達成和解協議；
- (v) 在香港律師會的支持下，向業主和法團提供與大廈管理有關法律事宜的免費法律諮詢服務；以及
- (vi) 在香港測量師學會、香港工程師學會和香港建築師學會的支持下，延長以試驗性質推行的「顧問易」大廈維修諮詢服務計劃(「顧問易」計劃) 1 年，就聘任認可人士事宜，向參與計劃的法團提供免費和度身訂造的專業意見和支援。

就荃灣區而言，第二期顧問服務計劃涵蓋區內 40 幢目標大廈。當區的地區大廈管理聯絡小組(聯絡小組)亦會主動接觸法團和業主提供支援，包括協助業主根據《建築物管理條例》(第 344 章)成立法團，出席業主會議以提供意見和協助，以及為業主和住客舉辦研討會和工作坊。聯絡小組亦會藉在區內招募的 110 名居民聯絡大使協助，提高「三無大廈」的管理質素，另會大力招募更多居民聯絡大使。荃灣區符合資格的法團亦會獲邀參加「顧問易」計劃，以及提名管委會委員修讀有系統的培訓課程。

上述措施在 2015-16 年度的預算開支總額為 2,037 萬元。我們沒有關於荃灣區的預算開支分項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678)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地區行政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根據綱領(1)，民政事務總署預算下年度就全港問題及地區事務諮詢區議會次數，都比今年度減少，全港問題由今年度 589 次減少至下年度的 470 次，而地區事務由 3 197 次減少至下年度的 2 510 次，請問政府：

- (a) 今年度當局就全港問題及地區事務諮詢區議會的工作範疇涉及的人手及支出分別為何？當局下年度減少上述工作的原因為何？是否涉及人手不足的原因？如是，當局下年度會否增加人手處理區議會諮詢工作？如會，涉及的人手及支出分別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 (b) 當局下年度預算減少就全港問題及地區事務諮詢區議會，以 18 區區議會劃分，政府減少諮詢區議會的地區名稱分別為何？有關區議會是否知悉獲政府減少諮詢？如有，當區區議會有否就此表達反對意見？當局下年度減少就全港問題及地區事務諮詢區議會次數，會否影響政府掌握地區民情？

提問人： 陳婉嫻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

答覆：

政府一貫的政策，是就地區以至全港事務諮詢區議會。

政府諮詢區議會的次數每年均有所不同。區議會將在 2015 年區議會選舉前暫停運作，以及於 2016 年 1 月新一屆區議會(2016-2019 年)任期開始恢復運作。因此，我們預計 2015 年諮詢區議會的次數會較少。

我們並沒有就諮詢區議會工作所涉及的開支另存帳目。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700)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有關「伙伴倡自強」計劃方面：

- (a) 過去 5 年每年間，分別接獲及批准了多少個申請個案？
- (b) 請按服務種類分別列出，過去 5 年(2010 至 2014 年)每年受「伙伴倡自強」計劃資助而成立的社企數目，以及每年的相關開支總額。
- (c) 自計劃推出以來，共資助了多少間社企成立？當中尚在經營及已結業的數字分別為何？受計劃資助並已結業社企當中，分別在資助期結束後 1 年內、1 年至 2 年、2 年至 3 年及超過 3 年後結業的數字為何。

提問人： 陳婉嫻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8)

答覆：

- (a) 在過去 5 年(2010 年至 2014 年)，「伙伴倡自強」社區協作計劃(「伙伴倡自強」計劃)共接獲 284 宗申請，批准了 63 宗。

- (b) 2010 至 2014 年間，在「伙伴倡自強」計劃資助下開業的社會企業(社企)數目，按年份和業務性質細分如下：

業務性質	成立的社企數目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零售	1	2	3	6	1
飲食	4	2	1	3	8
藝術、表演及學習坊	0	2	6	2	2
商業支援服務	2	0	2	3	5
美容、按摩及個人護理服務	1	0	1	2	2
家居服務(包括裝修)	1	1	0	0	0
環保及二手店	2	1	2	0	0
生態旅遊及種植	0	0	2	0	1
其他(如洗車)	1	0	0	1	1
<b>總計</b>	<b>12</b>	<b>8</b>	<b>17</b>	<b>17</b>	<b>20</b>

在過去 5 個財政年度，「伙伴倡自強」計劃的總開支如下：

2010-11年度 (千元)	2011-12年度 (千元)	2012-13年度 (千元)	2013-14年度 (千元)	2014-15年度 (千元)
22,575	15,587	15,946	18,771	21,351*

\*2014-15 年度為預算數字

- (c) 「伙伴倡自強」計劃自 2006 年推行至今，合共批准撥款成立 161 個社企項目。當中，159 間社企已開業，沒有社企在資助期內停止營運。共 23 間社企在資助期後 3 年內停止營運。現把停止營運的社企數目按資助期後營運年期細列如下：

資助期後營運年期	停止營運的社企數目
資助期後第1年內	13
資助期後第2年內	6
資助期後第3年內	4
<b>總計</b>	<b>23</b>

對於在資助期後 3 年以後的社企，我們沒有備存記錄。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716)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演辭提及當局將「預留 1.5 億元，於 2016-17 至 2019-20 年度，開展新一階段的『伙伴倡自強』計劃，推行優化措施，讓更多種類的社企受惠，並鼓勵商界更廣泛參與社企發展」。政府可否告知本委員會：

- (a) 有否預計新增款項可以資助成立多少社企，預計會帶來多少工作機會；
- (b) 新一階段的「伙伴倡自強」計劃，其優化措施的具體方向為何；以及
- (c) 當局有何計劃鼓勵商界更廣泛參與社企發展？

提問人： 陳婉嫻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1)

答覆：

- (a) 新一階段的「伙伴倡自強」社區協作計劃(「伙伴倡自強」計劃)可資助成立的社會企業(社企)數目和可創造的職位數目會視乎多個因素而定，例如申請數目、獲批數目和擬設社企的性質，現階段難以估算。
- (b)及(c) 民政事務總署將於 2015 年檢討「伙伴倡自強」計劃，以擬訂可行的優化措施，讓更多種類的社企受惠，以及鼓勵商界更廣泛參與社企發展。優化措施會在檢討完成後公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193)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5) 全港規劃及拓展事宜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綱領(5)，當局下年度將會繼續就進行有關發展建議的公眾諮詢工作，向決策局和部門提供意見。請政府以基建計劃及發展建議分類，當局本年度諮詢區議會、鄉事委員會及分區委員會的次數分別為何？

當局派員出席市區重建局、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及土地發展委員會、郊野公園及海岸公園委員會，以及房屋委員會會議的次數分別為何？當中涉及的人手及支出分別為何？

下年度當局會否增加相應人手處理有關工作？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當局如何確保主要基建計劃和發展建議在規劃方面能顧及各區的民意及民情？

提問人： 陳婉嫻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0)

答覆：

- (a) 民政事務總署會應要求協助決策局和部門，就發展建議蒐集公眾意見。18區民政事務處會就諮詢形式(例如簡介會、社區論壇、聚焦小組討論、會議和巡迴展覽等)，以及諮詢對象(例如區議會、分區委員會、鄉事委員會和其他地區組織等)，向有關決策局和部門提供意見。我們沒有就這些活動的舉行次數和地點備存統計記錄。

- (b) 由 2014 年 4 月 1 日至 2015 年 3 月 10 日，民政事務總署人員出席所提 7 個委員會會議的次數如下：

委員會	出席會議次數
市區重建局	10
城市規劃委員會	77
都會計劃小組委員會	20
鄉郊及新市鎮規劃小組委員會	21
規劃及土地發展委員會	9
郊野公園及海岸公園委員會	3
房屋委員會轄下小組委員會	6

相關費用由民政事務總署的運作開支承擔。

- (c) 決策局和部門就其權責範圍內的發展計劃，會牽頭進行公眾諮詢，以及回應公眾關注的事項；而民政事務總署會應要求協助決策局和部門，就該等計劃蒐集公眾意見。與社會各界保持緊密聯繫，是民政事務總署和民政事務處一項恆常的核心職務。他們會為相關決策局和部門評估公眾的反應，以及計劃可能對社區產生的影響。處理有關工作的人手不會增加。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063)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預算案》演辭第 50 段中，政府共投放 1.8 億元於社會企業發展，共創造 2 600 個工作機會，即每個職位平均投資成本為約 69,230 元。請問政府創造的 2 600 個就業機會中，是否每個就業機會均達到 69,230 元的 4 至 7 倍的總工資(276,920 元至 484,610 元)？又或政府的 1.8 億元投資，是否可造就 7.2 億元至 12.6 億元的總就業工資？如是，請提供實際數字。如否，請政府交代公帑運用是否合宜。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9)

答覆：

「伙伴倡自強」社區協作計劃(「伙伴倡自強」計劃)在 2006 年開始推行。按目前已開業的合共 134 間社會企業(社企)至今獲得的資助額及所支付的薪酬開支計算，受資助社企在首 6 年營運期內，平均每 1 元的資助帶來了約 4 元的就業工資。由於八成受資助社企仍在運作中，有些甚至已經營超過 8 年，因此預計衍生的就業工資在未來將持續增加。此外，如果把社企所提供的間接工作(例如以自僱形式提供服飾加工服務、寄賣自家製成品、短期服務大使等)的薪酬也計算在內，受資助社企帶來的工作福利將會更多。

除了財政效益，社企僱員所填報的問卷亦顯示，約八成僱員認為社企工作有助提升他們的技能和信心，這調查結果證明有關工作能為社企僱員帶來實際的無形效益。

總括而言，「伙伴倡自強」計劃成功為社企僱員帶來顯著裨益，足證計劃的資助用得其所。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67)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 (a) 現時涉及大廈管理事宜的政府部門十分之多，包括民政事務總署、屋宇署、消防處、警方、建築署、機電工程署等等，政出多門，對法團委員造成很大困擾。就此，政府下年度會否研究撥款成立一個「一站式樓宇管理支援辦公室」，以更好協助大廈法團管理？
- (b) 2015-16 年度會否增聘大廈聯絡主任，以減輕該職位現時繁重的工作量，加強主任與大廈法團的聯繫合作？

提問人： 鍾樹根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44)

答覆：

- (a) 管理大廈是業主的責任，然而，政府亦致力以多管齊下的措施，推動、鼓勵和協助業主成立合適的組織，例如業主立案法團(法團)，以及提供所需支援，協助業主履行管理大廈的責任。

為加強支援私人大廈的住客、業主和法團，本署於總部設有專責科別，以及在全港 18 區民政事務處設立地區大廈管理聯絡小組(聯絡小組)。聯絡小組會主動接觸法團和業主提供支援，包括協助業主根據《建築物管理條例》(第 344 章)成立法團，出席業主會議以提供意見和協助，舉辦訓練課程和工作坊，以及安排非正式的調解服務，協助業主與住客解決糾紛。



其他部門包括屋宇署、消防處和機電工程署等，負責並獲相關條例賦權，按其專業範疇規管樓宇的結構和裝置。聯絡小組會協助上述部門就大廈管理事宜與業主和法團溝通，例如在有需要時與相關部門協調和安排會議，協助業主和法團跟進法定命令、消防安全指示或其他通知。聯絡小組亦會把業主和法團的要求、查詢和投訴轉介予相關部門跟進。本署會繼續擔當業主和各政府部門之間的橋梁，以助業主妥善和有效管理大廈。

- (b) 大廈管理涵蓋的工作範疇廣泛。我們明白有關聯絡主任的工作量大，我們會不時檢討人手需求和這些聯絡主任的工作範圍，以切合實際情況需要。

除了增撥人手執行與大廈管理有關職務外，本署並自 2011 年起透過重訂優次以及改善工作安排，積極推出多項針對特定需要的措施和計劃，協助業主有效管理大廈，讓聯絡主任可以專注處理較複雜的大廈管理事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79)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地區行政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a) 請以下表形式，提供過去 5 年各區區議會曾前往外訪的詳細資料：

	外訪時間	目的地	參與議員人數	外訪目的	會面的中國政府部門／官員	涉及開支
港島區						
中西區						
灣仔						
東區						
南區						
九龍區						
九龍城						
黃大仙						
觀塘						
油尖旺						
深水埗						
新界區						
荃灣						
葵青						
西貢						
沙田						
大埔						
北區						
屯門						
元朗						
離島						

(b) 民政事務總署有何準則，釐定區議會獲公帑資助的外訪活動是否符合區議會的職能？

提問人：范國威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3）

答覆：

- (a) 現時區議會舉辦的外訪活動，由區議員自付費用。外訪的後勤輔助安排，包括行程、擬考察的議題和擬參觀／訪問的地方，都由區議會決定。
- (b) 政府建議由下屆區議會(2016-2019年)起增設一項撥款，支付區議員訪問香港以外地方的開支，金額為每名區議員每屆任期1萬元。

這些外訪均須與區議會工作有關，經區議會正式批准，並以區議會或轄下委員會的名義進行。區議會秘書處會安排採購機票、住宿及／或當地交通安排，而其他可獲發還的開支，例如區議員個人膳食費用和其他小額零用雜費，亦可由外訪撥款支付，但不得超過整體上限，並須符合有關開支指引規定。任何超出上限的費用須由區議員自行承擔。民政事務總署將會公布外訪撥款的詳細指引，以作規管，確保撥款使用得當，做法一如其他可付予區議員的津貼。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16)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地區行政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民政事務總署在來年「特別留意的事項」中，列明將會加強民政事務處的人手支援，以提高地區行政計劃的成效，可否告知本會：

- (a) 即將增聘的工作人員，分布在哪些職級及單位？當中有多少人分別涉及「地區環境改善工程」，以及「社區參與計劃」，來年預計增加開支為何？
- (b) 2013年已完成的地區小型工程，總數由373項增加至本年超過500項，來年完成項目則預計達493項。面對不斷增加的地區工程項目，當局會否投放更多資源聘用工程人員，並將市區仿效新界，設置各區獨立工程組，專責緊貼項目？若否，原因為何？
- (c) 各區的地區小型工程累積數量增加，當中以民政事務總署主導項目為甚，外聘顧問對工程甚至應接不下，公眾也投訴等候施工極為費時。各區議會由2008年至今，每年工程平均由通過至動工時間分別為何？除增聘人手外，署方有否其他計劃，減少輪候時間？

提問人：何俊仁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9)

答覆：

- (a) 有關管制人員報告綱領(3)所述的「地區環境改善工程」，民政事務總署在 2015-16 年度會開設 9 個工程人員職系的職位，包括 2 個高級工程督察、2 個工程督察和 5 個助理工程督察職位。該 9 個職位每年的開支為 460 萬元。

有關管制人員報告綱領(2)所述的「社區參與計劃」，本署在 2015-16 年度會開設 1 個二級行政主任職位，以取代 1 個非公務員合約職位，每年增加的開支為 174,000 元。

- (b) 在推展地區小型工程方面，本署完全明白，為地區工程組提供足夠人手支援，以完成各項工作，是十分重要的。自推行地區小型工程計劃以來，本署不斷擴大工程組，增設了 5 個專業人員及 24 個工程人員職系的職位。在 2015-16 年度，我們會如上文(a)所述，進一步開設 9 個工程人員職系的職位，以加強支援小型工程的推行事宜以及已完成設施的維修工作。

除了為地區工程組提供人手支援，我們亦一直鼓勵區議會把地區小型工程交予定期合約顧問進行，以提高效率。定期合約顧問是一些由建築師領導的團隊，成員來自不同專業，包括結構工程師、土木工程師、屋宇裝備工程師、園景設計師、獨立工料測量師等。多把地區小型工程交予定期合約顧問進行，不但可以減輕本署地區工程組繁重的工作量，亦可為較大型工程注入更多創新元素。

新界地區相距甚遠，所以每個民政事務處均設有工程組。至於市區的民政事務處則共用 1 個工程組，以便更靈活有效地調配人手，應付市區不同地區的實際運作需要。

- (c) 由於地區小型工程的性質、規模和複雜程度各有不同，工程由通過至動工平均所需的時間由 1 個月至數年不等。自 2013 年以來，本署已在部分設施採用標準設計，加強參與工程部門之間的協調，以及委任第一組顧問為定期合約顧問，令籌建時間得以縮短。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334)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地區行政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告知本會當局在 2015 年預算「諮詢區議會次數」和「探訪沒有任何管理形式的大廈次數」會較 2014 年為低的原因。

提問人： 何秀蘭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7)

答覆：

政府一貫的政策，是就地區以至全港事務諮詢區議會。

政府諮詢區議會的次數每年均有所不同。區議會將在 2015 年區議會選舉前暫停運作，以及於 2016 年 1 月新一屆區議會(2016-2019 年)任期開始恢復運作。因此，我們預計 2015 年諮詢區議會的次數會較少。

管理大廈是業主的責任，然而，政府亦致力以多管齊下的措施，推動、鼓勵和協助業主成立合適的組織，例如業主立案法團，以及提供所需支援，協助業主履行管理大廈的責任。

多年來，民政事務總署悉力加強支援私人大廈的業主和住客。自 2013 年起，探訪沒有任何管理形式的大廈(所謂「三無大廈」)的目標次數由每年 4 000 次大幅增加至 7 000 次。在 2015 年，我們的目標維持不變。實際探訪次數視乎業主和住客有否提出要求，以及是否有其他特別需要而增加探訪個別大廈。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819)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地區行政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 2015-16 年度，由於建議改善區議員酬津安排，以及推行葵青區社區重點項目，有關綱領下將淨增加 4 個職位。惟過去不少區議員均反映，秘書處人手支援嚴重不足，以至區議員在申領發還酬津或活動墊支支出時，均需不少時間。可否告知本會：

- (a) 釐定淨增加 4 個職位負責跟進上述工作的準則或原因為何？
- (b) 何時會就有關人手支援增加後能否達至預期目標作出評估，以令署方考慮是否需進一步增加人手？

提問人：葉國謙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7)

答覆：

- (a) 在 2015-16 年度，本署會開設 3 個政務主任職位，增加對各區民政事務專員的人手支援，以加強推行地區行政計劃。另有 1 個民政事務處會開設 1 個文書職系的公務員職位，以取代 1 個非公務員合約職位，提供一般行政支援服務。
- (b) 我們會繼續監察各區民政事務處的運作需要，確保人手充足並充分善用。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820)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地區行政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2015-16 年，民政事務總署將加強民政事務處的人手支援，以加強支援民政事務專員在地區上的統籌協調工作，提高地區行政計劃的成效，可否告知本會：

- (a) 有關事宜的具體詳情及時間表為何；
- (b) 有關的具體開支分項為何；以及
- (c) 如何評估及衡量相關增加的資源，對支援地區行政計劃帶來的成效。

提問人：葉國謙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8)

答覆：

- (a) 2015-16 年度，我們為加強對民政事務專員在地區統籌協調工作方面的人手支援，主要計劃(i)把 6 個有時限的民政事務助理專員職位轉為常額職位；以及(ii)在另外 3 個地區各開設 1 個民政事務助理專員職位。在轉換常額職位和開設職位後，有關地區會各有 2 名民政事務助理專員，協助民政事務專員處理與地區行政有關的統籌協調工作。
- (b) 根據有關職級最新的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計算，轉換常額職位和開設職位的額外開支為每年 2,457,000 元。
- (c) 為民政事務專員增加人手支援後，我們會密切監察民政事務處的運作，確保地區行政計劃順利推行並具成效。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821)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地區行政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有關地區行政的衡量服務表現準則事宜上，可否告知本會：

- (a) 諮詢區議會次數在全港問題及地區事務上，2015-16 年預算的次數為何均下降？
- (b) 探訪沒有任何管理形式的大廈次數，2015-16 年預算次數為何下調？

提問人：葉國謙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9)

答覆：

- (a) 政府一貫的政策，是就地區以至全港事務諮詢區議會。

政府諮詢區議會的次數每年均有所不同。區議會將在 2015 年區議會選舉前暫停運作，以及於 2016 年 1 月新一屆區議會(2016-2019 年)任期開始恢復運作。因此，我們預計 2015 年諮詢區議會的次數會較少。

- (b) 多年來，民政事務總署悉力加強支援私人大廈的業主和住客。自 2013 年起，探訪沒有任何管理形式的大廈(即所謂「三無大廈」)的目標次數由每年 4 000 次大幅增加至 7 000 次。在 2015 年，我們的目標維持不變。實際探訪次數視乎業主和住客有否提出要求，以及是否有其他特別需要而增加探訪個別大廈。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822)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地區行政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有關區議會推行社區重點項目計劃，可否告知本會：

- (a) 目前 18 區社區重點項目計劃，除葵青區、黃大仙區、深水埗區、中西區、北區及離島區外，其餘各區之進度詳情為何？
- (b) 2015-16 年度，涉及支援推行社區重點項目計劃的開支分項詳情為何？
- (c) 如何評估立法會工務小組委員會及財務委員會，因議員「拉布」行為，導致工程招標的進度受阻或延誤，因而帶來的影響？署方是否已經就上述發生的情況，準備不同的後備方案？若有，詳情如何？
- (d) 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葉國謙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0)

答覆：

- (a) 除問題中提及的 6 區外，其餘 12 區的社區重點項目主要為工程項目。這些項目現時在工程前期工作階段，正進行技術可行性研究及／或詳細設計工作等。在上述工程前期工作完成後，我們會盡快諮詢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並向財務委員會(財委會)申請撥款。

- (b) 在 2015-16 年度，政府預留 4,930 萬元推行社區重點項目計劃，其中 2,240 萬元用作推行葵青區項目的服務，2,440 萬元用作支付籌備和支援工作所需的臨時僱員和一般部門開支，250 萬元用作進行籌備階段的公眾參與活動等，以及非工程部分的相關研究。
- (c)及(d) 18 區區議會已提交合共 27 個項目建議。在該 27 個建議中，葵青區的項目已在 2014 年 7 月獲財委會撥款。我們正就黃大仙區和深水埗區的 2 個項目，向工務小組委員會和財委會申請撥款。此外，我們已就中西區、離島區和北區的 5 個社區重點項目，取得民政事務委員會的支持，並會盡快向工務小組委員會和財委會申請撥款。其餘 19 個社區重點項目則處於工程前期工作的不同階段。由於上述 26 個項目尚未招標確定實際投標價格，「拉布」對招標程序造成的影響有待評估。

儘管如此，稍後向財委會申請撥款的項目費用是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以計及建造成本上漲。在為每區預留的 1 億元中，已包括應急費用，款額約為工程及相關項目費用的 10%，以備應付施工期間無法預測的情況所引致的額外費用。我們會盡快向財委會申請撥款，並會力求把各區推行社區重點項目的開支維持在 1 億元的預算之內。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823)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有關加強支援區議會在地區上進一步推廣文化藝術活動事宜上，可否告知本會：

(a) 有關計劃之詳情為何？

(b) 有關計劃開支之詳細分項內容為何？

(c) 如何評估過去在地區上推廣文化藝術活動之成效？

提問人：葉國謙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1)

答覆：

(a) 自 2013-14 年度起，18 區區議會獲額外撥款 2,080 萬元，專用於在地區層面推廣文化藝術。區議會可決定專項撥款的確實用途，以更有效支援文化及藝術活動。區議會及轄下委員會、地區團體或有關政府部門(如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可因應當區需要而舉辦這些活動。我們會於未來 5 個財政年度(即在 2015-16 至 2019-20 年度期間)，每年再額外向社區參與活動撥款 2,080 萬元，進一步加強支援區議會舉辦藝術文化活動。換言之，2015-16 年度的專項撥款將增至 4,160 萬元。

- (b) 在 2013-14 和 2014-15 年度，新增予 18 區區議會的 2,080 萬元分撥如下：

	區議會	用於推廣文化藝術的新增款額 (元)
1.	中西區	1,000,000
2.	東區	1,200,000
3.	九龍城	1,000,000
4.	觀塘	1,400,000
5.	深水埗	1,300,000
6.	南區	900,000
7.	灣仔	800,000
8.	黃大仙	1,300,000
9.	油尖旺	1,200,000
10.	離島	1,000,000
11.	葵青	1,300,000
12.	北區	1,100,000
13.	西貢	1,100,000
14.	沙田	1,300,000
15.	大埔	1,100,000
16.	荃灣	1,000,000
17.	屯門	1,400,000
18.	元朗	1,400,000
	<b>總額：</b>	<b>20,800,000</b>

至於 2015-16 年度的 2,080 萬元新增撥款，我們會根據過往的運作經驗，釐定各區議會的撥款額。

- (c) 為評估在地區上推廣文化藝術活動的成效，獲資助者須於完成活動後提交報告，區議員／民政事務處人員或會抽樣巡視或出席有關活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824)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物業管理行業規管架構的事宜，可否告知本會：

預留多少開支，就《物業管理服務條例草案》獲立法會通過後，向市民進行相關的宣傳教育，以有效執行法例，改善物業管理的水平？

提問人：葉國謙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2)

答覆：

《物業管理服務條例草案》通過後，物業管理業監管局(監管局)將會成立，負起發牌機構以及推動業界發展的職能。在推動業界發展上，監管局會推廣業主教育以及舉辦宣傳活動，讓公眾加深認識物業管理行業的規管架構和相關事宜。

監管局將會自負盈虧，經費來自牌照費以及向不動產售賣轉易契徵收的小額徵費。監管局會預留並提供足夠資源進行宣傳和公眾教育。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825)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地區環境改善工程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綱領(3)地區環境改善工程，2015-16 年將淨增加 10 個職位，可否告知本會：

- (a) 淨增加的 10 個職位數目，是署方 5 個綱領中最多的。請告知原因為何；相關職位的具體安排為何。
- (b) 增加相關職位後，與設定職位數目編制，是否仍存差距？
- (c) 若有，請告知不能增至相應編制職位數目的原因為何。

提問人：葉國謙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3)

答覆：

- (a) 在該 10 個新職位中，9 個是工程人員職系的職位，包括 2 個高級工程督察、2 個工程督察和 5 個助理工程督察。該 9 個職位負責支援鄉郊小工程和地區小型工程計劃的推行事宜，以及已完成的設施的維修工作。其餘 1 個職位是新開設的文書職系公務員職位，用以取代 1 個非公務員合約職位，為地區環境改善工程計劃提供一般行政支援服務。
- (b)及(c) 由於開設／刪除職位取決於運作需要，本署沒有就本綱領預設人手編制數目。我們會繼續監察運作需要，確保充分善用人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562)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提出「伙伴倡自強」計劃自 2006 年推行至今以來，已資助成立 161 間社企，當中有八成的社企在資助期完結後，仍能夠自立持續營運。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 (a) 是否有就餘下兩成的社企在資助期完結後，未能夠自立持續營運之原因進行研究及檢討？如有，詳情為何？
- (b) 文中所提及的八成社企與餘下兩成的社企相比較，兩方的資助額佔總撥款的百分比為何？
- (c) 文中提及的八成社企中屬於哪些行業？如有某類行業的自立營運能力較高，原因為何？
- (d) 是否有就「伙伴倡自強」計劃撥款的成效進行檢討，研究未來該如何提升計劃撥款的效益？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葉劉淑儀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8)

答覆：

- (a)至(c) 根據我們的記錄，約八成獲「伙伴倡自強」社區協作計劃(「伙伴倡自強」計劃)資助成立的社會企業(社企)在資助期屆滿後至少 3 年內繼續營運。



一如商業企業，獲「伙伴倡自強」計劃資助的社企須在市場上競爭，從銷售服務或產品中賺取收入。由於社企須在市場上競爭，因此必須了解市場形勢，並在市場和營商環境變化時有能力應對。有些社企在市場上成功立足，有些則被淘汰。

根據已停止營運社企所提供資料，導致結業的主因是未能應對營商環境變化，例如租金、工資和材料價格上升、店鋪的位置欠佳、人流不足或競爭激烈，以及員工管理問題。

持續營運社企和已結業社企的平均資助金額都沒有顯著分別，兩者都是每個項目平均接近 100 萬元。持續營運社企的業務性質範圍廣泛，包括飲食、零售、藝術、表演、學習坊、美容、按摩、個人護理服務、家居及裝修服務和生態旅遊。社企的業務性質與他們是否成功沒有明顯的必然關係。一般來說，成功的社企較熟悉其服務或產品的市場形勢，以及能與其他機構緊密合作，在選擇店鋪時，會進行深入的市場調查，亦能有效培訓員工和管理人力資源，而且在應付營運開支增加和控制支出方面一般準備較為充足。

- (d) 民政事務總署將於 2015-16 年度檢討「伙伴倡自強」計劃，以擬訂可行的優化措施，讓更多種類的社企受惠，以及鼓勵商界更廣泛參與社企發展。優化措施會在檢討完成後公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582)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地區行政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有關地區行政的衡量服務表現準則中關於諮詢區議會次數的指標，在全港問題部分，由 2013 年的 725 次，下跌到 2014 年的 589 次(-18.8%)，2015 年的預算更跌至 470 次(-20.2%)，連續兩年按年跌幅近兩成。至於地區事務部分，2013 年及 2014 年分別諮詢了 3 266 次及 3 197 次，屬較穩定的水平，但 2015 年的預算卻突然下跌到 2 510 次(-21.5%)。請問當局：

- (a) 關於諮詢區議會次數，全港問題及地區事務兩部分，2015 年的預算各下跌了兩成，原因為何？
- (b) 於地區行政綱領下 2015-16 年度的預算按年增加了 15.8%，在預算以上服務指標將縮減兩成的情況下，所節省的開支有否反映在預算之內？如有，請提供進一步的數字；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葉劉淑儀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3)

答覆：

- (a) 政府一貫的政策，是就地區以至全港事務諮詢區議會。

政府諮詢區議會的次數每年均有所不同。區議會將在 2015 年區議會選舉前暫停運作，以及於 2016 年 1 月新一屆區議會(2016-2019 年)任期開始恢復運作。因此，我們預計 2015 年諮詢區議會的次數會較少。

- (b) 在區議會暫停運作期間，區議會秘書處會繼續就區議會事務提供支援，例如處理與社區參與計劃以及區議員執行與區議會相關職務所引致支出的發還款項申請。我們會調撥資源，進行與展開新一屆區議會相關的籌備工作。

2015-16 年度的預算撥款增加了 15.8%，主要由於建議改善區議員酬津安排、葵青區社區重點項目的現金流量增加、淨增加 4 個職位，以及運作開支增加；部分增加的開支，因社區重點項目計劃所需行政費用的撥款減少而抵銷。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251)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地區行政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民政事務總署在今年的財政預算中再次報告說，在 2013 年及 2014 年分別探訪了已成立了業主立案法團／互助委員會／業主委員會／居民組織的大廈 41 286 次及 40 959 次，另外也分別探訪了沒有任何管理形式的大廈 7 830 次及 7 901 次。去年本人曾提問，請民政事務總署列出 2012 及 2013 兩年近 50 000 次探訪的大廈名單、每次探訪的職員人數，以及每次探訪所需的平均時間，惟貴署拒絕提供有關資料。

本人在此再次要求貴署列出 2013 及 2014 年這兩年近 50 000 次探訪的大廈名單、每次探訪的職員人數，以及每次探訪所需的平均時間，以讓立法會履行監察政府部門工作的法定責任。

提問人：郭榮鏗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

答覆：

管理大廈是業主的責任，然而，政府亦致力以多管齊下的措施，推動、鼓勵和協助業主成立合適的組織，例如業主立案法團(法團)，以及提供所需支援，協助業主履行管理大廈的責任。

目前，全港約有 40 000 幢私人大廈。為更了解這些大廈的需要，以及為法團提供所需的支援服務，我們的目標是每年到每個法團／每幢私人大廈探訪至少 1 次。我們會於有需要時，或應業主和法團要求，增加探訪個別大廈的次數。每次探訪這些大廈的人員數目和探訪時間，會因探訪的性質和目的而有所不同。我們手上沒有探訪大廈、每次探訪的人員數目以及平均所需時間的資料。編製這些資料需要大量人力資源。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254)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地區行政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民政事務總署 2013-14 年度給予互助委員會的財政援助為 4,726,000 元，2014-15 年度大幅飆升至 9,350,000 元，原因為何？

請以列表方式詳列由 2010-11 年度起至 2014-15 年度這 5 年間，接受了民政事務總署給予財政援助的互助委員會名稱、援助款額及接受日期。

提問人：郭榮鏗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

答覆：

互助委員會(互委會)是志願組織，由大廈住客組成，宗旨是加強鄰里互助精神，提升大廈管理成效，以及培養居民對社區的歸屬感。現時，全港約有 1 830 個互委會。

民政事務總署一直按季向互委會提供實報實銷的資助，以供支付基本的日常開支，包括差餉及地租、電費、電話費、辦公室設備及文具開支等，並向新成立的互委會提供一次過資助，以設立辦事處。資助額會不時檢討，好讓互委會更有效發揮功能，而同時合乎審慎運用公帑的原則。

我們得悉有些互委會在向住客籌集經費時遇到困難，因而主要倚靠本署提供的資助應付各項開支。為加強支援互委會的運作，我們自 2014-15 年度起，把互委會可獲發還的季度資助上限由 1,500 元提高至 2,000 元，以及把新成立互委會可獲發還的一次過資助上限由 5,000 元提高至 6,000 元。此外，在 2010 年 9 月 30 日之前已設立辦事處的互委會，可在 2014 年 4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間申請辦事處翻新津貼，最多 6,000 元，以助其進行辦事處翻新工程，更換不能繼續使用或不能維修重用的家具和設備，以及添置維持辦事處有效運作所必需的電器用品和電子器材。這些津貼均以實報實銷的方式提供。

計及上述經提高的資助安排，2014-15 年度和 2015-16 年度的預算開支均為 935 萬元。2014-15 年度的修訂預算因應實際發還的金額而下調至 600 萬元。至於 2015-16 年度的實際開支則要視乎申請資助的互委會數目和申請金額而定。

在 2010-11 年度至 2014-15 年度向互委會發還的資助金額，表列如下：

年度	2010-11	2011-12	2012-13	2013-14	2014-15
向互委會發還金額	3,604,000 元	5,965,000 元	6,529,000 元	4,726,000 元	4,664,000 元 (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

由於涉及的互委會數目(約 1 800 個)和付款次數相當多，我們未能在短短的限時內提供問題中所要求的過去 5 個年度資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255)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民政事務總署 2013-14 年度用於大廈管理的費用為 4,332,000 元，2014-15 年度大幅飆升接近 5 倍至 18,625,000 元，原因為何？而 2015-16 年度更進一步增加至 21,475,000 元，又是什麼原因？

請以列表方式詳列由 2010-11 年度起至 2014-15 年度這 5 年間，民政事務總署用於大廈管理的費用的用途和日期。

提問人： 郭榮鏗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5)

答覆：

管制人員報告的附注述明，由 2014-15 年度起，項目說明已由「大廈管理宣傳活動」改為「大廈管理」，以包括原先記入「部門開支」項下有關大廈管理支援服務的開支。

以往，我們把一般宣傳活動和大廈管理新措施的開支納入「大廈管理宣傳活動」項下。該項涵蓋推動良好大廈管理和成立業主立案法團(法團)的計劃，以及民政事務總署推出的大廈管理新措施，例如居民聯絡大使計劃、為法團幹事籌辦的有系統訓練課程、為區議員和其助理舉辦的工作坊和研討會、「顧問易」大廈維修諮詢服務計劃等。由 2014-15 年度起，以往記入「部門開支」項下，有關大廈管理支援服務的開支，例如大廈管理專業顧問服務計劃(顧問服務計劃)和相關開支，整合為「大廈管理」一項。

在 2010-11 至 2014-15 年度期間的大廈管理開支表列如下：

分項	2010-11 年度 (百萬元)	2011-12 年度 (百萬元)	2012-13 年度 (百萬元)	2013-14 年度 (百萬元)	2014-15 年度 (百萬元)
(a) 大廈管理宣傳活動					
— 一般宣傳活動	2.500	1.492	1.270	3.632	0.990
— 大廈管理新措施	—	0.465	0.480	0.700	1.010
總計	2.500	1.957	1.750	4.332	2.000 (原來預算)  2.000 (修訂預算)
(b) 大廈管理支援服務 — 顧問服務計劃和相關開支	—	8.541	14.456	15.972	16.625 (原來預算)  17.782 (修訂預算)
總計	2.500	10.498	16.206	20.304	18.625 (原來預算)  19.782 (修訂預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256)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民政事務總署 2013-14 年度給予新界機構的資助金為 7,480,000 元，2014-15 年度增加至 8,104,000 元，原因為何？

請以列表方式詳列由 2010-11 年度起至 2014-15 年度這 5 年間，接受了民政事務總署給予的資助金的新界機構名稱、款額及日期。

提問人：郭榮鏗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6)

答覆：

民政事務總署向新界機構(即鄉議局、鄉事委員會和村公所)提供資助金，以助其應付日常運作的行政開支。資助金亦用以支付鄉事委員會和村公所需繳交的差餉及地租，以及興建和維修村公所。

2014-15 年度向新界機構提供的資助金由 2013-14 年度的 7,480,000 元增加至 8,104,000 元，主要是用於 2014 年第四季差餉豁免終止後，為鄉事委員會和村公所支付的差餉。

在 2010-11 年度至 2014-15 年度這 5 年內，獲本署資助的新界機構和所獲款額表列如下：

機構	2010-11年度 (實際) (千元)	2011-12年度 (實際) (千元)	2012-13年度 (實際) (千元)	2013-14年度 (實際) (千元)	2014-15年度 (預算) (千元)
鄉議局	2,040	2,652	2,652	2,652	2,652
鄉事委員會	3,859	4,275	4,246	4,390	4,464
村公所	380	365	308	438	988
總計：	6,279	7,292	7,206	7,480	8,104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257)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民政事務總署 2013-14 年度給予地區體藝組織的資助金為 4,411,000 元，2014-15 年度增加至 4,560,000 元，原因為何？

請以列表方式詳列由 2010-11 年度起至 2014-15 年度這 5 年間，接受了民政事務總署給予的資助金的地區體藝組織名稱、款額及日期。

提問人： 郭榮鏗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7)

答覆：

民政事務總署推行社區體育資助計劃和社區文藝資助計劃。現時，這 2 項計劃向每區發放總額最高 24 萬元的資助金，資助地區藝術組織(12 萬元)和地區體育組織(12 萬元)。油尖旺區獲額外發放 12 萬元資助金，因為油尖區和旺角區合併為油尖旺區致使該區有較多的地區體育組織。此外，新界區體育總會亦獲發放 12 萬元資助金，用以在新界推廣體育活動。這 2 項計劃的資助金的撥款如下：

資助計劃	2014-15年度 預留的資助金額 (元)
社區體育資助計劃 (總數：21個組織)	2,400,000
社區文藝資助計劃 (總數：21個組織)	2,160,000
<b>總計：</b>	<b>4,560,000</b>

在 2013-14 和 2014-15 年度，預留給社區體育資助計劃和社區文藝資助計劃的全年資助金額相同，均為 4,560,000 元。在 2013-14 年度發還予受資助團體的實際金額為 4,411,000 元，略少於預留金額，這是因應該年度的實際開支所致。

2010-11 年度至 2014-15 年度受資助團體的名稱和預留資助金額載於附件。

## 過去 5 年(2010-11 至 2014-15 年度)

## 在社區體育資助計劃和社區文藝資助計劃下的受資助團體及預留資助金額

受資助團體	預留的資助金額(元)(註 1)				
	2010-11 年度	2011-12 年度	2012-13 年度	2013-14 年度	2014-15 年度
(A) 地區體育組織					
中西區康樂體育會	100,000	100,000	100,000	120,000	120,000
東區康樂體育促進會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120,000	120,000
九龍城區康樂體育促進會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120,000	120,000
觀塘體育促進會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120,000	120,000
深水埗體育會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120,000	120,000
南區康樂體育促進會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120,000	120,000
灣仔區文娛康樂體育會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26,000	31,200	31,200
灣仔體育總會(註 2)	—	—	74,000	88,800	88,800
黃大仙區康樂體育會	100,000	100,000	100,000	120,000	120,000
旺角區文娛康樂體育會有限公司(註 3)	100,000	100,000	100,000	120,000	120,000
油尖區康樂體育會有限公司(註 3)	100,000	100,000	100,000	120,000	120,000
離島區體育會	100,000	100,000	100,000	120,000	120,000
葵青區體育會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120,000	120,000
北區體育會有限公司(註 4)	100,000	100,000	100,000	120,000	120,000
西貢區體育會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120,000	120,000

受資助團體	預留的資助金額(元)(註 1)				
	2010-11年度	2011-12年度	2012-13年度	2013-14年度	2014-15年度
沙田體育會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120,000	120,000
大埔體育會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120,000	120,000
荃灣區體育康樂聯會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120,000	120,000
屯門體育會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120,000	120,000
元朗區體育會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120,000	120,000
新界區體育總會 (註 5)	100,000	100,000	100,000	120,000	120,000
<b>總計：</b>	<b>2,000,000</b>	<b>2,000,000</b>	<b>2,000,000</b>	<b>2,400,000</b>	<b>2,400,000</b>

註 1 預留的資助金額於 2013-14 年度開始增加 20%。

註 2 自 2012 年起納入計劃。

註 3 由於油尖區和旺角區合併為油尖旺區致使該區有 2 個地區體育組織，因此該區獲額外發放資助金。

註 4 原名為「北區體育會」，2011 年起改為現有名稱。

註 5 新界區體育總會獲發放資助金，用以在新界推廣體育活動。

受資助團體	預留的資助金額(元)(註 6)				
	2010-11年度	2011-12年度	2012-13年度	2013-14年度	2014-15年度
(B) 地區藝術組織					
中西區文化藝術協會	100,000	100,000	100,000	120,000	120,000
東區文藝協進會	100,000	100,000	100,000	120,000	120,000
九龍城區文娛促進會	100,000	100,000	100,000	120,000	120,000
觀塘區文娛康樂促進會	100,000	100,000	100,000	120,000	120,000
深水埗文藝協會有限公司	75,000	75,000	75,000	90,000	90,000
深水埗區文娛康樂促進會有限公司	25,000	25,000	25,000	30,000	30,000
南區文藝協進會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120,000	120,000

受資助團體	預留的資助金額(元)(註 6)				
灣仔區文娛康樂體育會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120,000	120,000
黃大仙區文娛協會	100,000	100,000	100,000	120,000	120,000
油尖區文化藝術協會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120,000	120,000
香港離島文化藝術協會	100,000	100,000	100,000	120,000	120,000
葵涌及青衣區文藝協進會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120,000	120,000
新界北區文藝協進會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120,000	120,000
西貢文娛康樂促進會有限公司	34,000	34,000	34,000	40,800	40,800
將軍澳文化康樂中心	33,000	33,000	33,000	39,600	39,600
西貢文化中心	33,000	33,000	33,000	39,600	39,600
沙田文藝協會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120,000	120,000
大埔區文藝協進會	100,000	100,000	100,000	120,000	120,000
荃灣文藝康樂協進會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120,000	120,000
屯門文藝協進會	100,000	100,000	100,000	120,000	120,000
元朗區文藝協進會	100,000	100,000	100,000	120,000	120,000
<b>總計：</b>	<b>1,800,000</b>	<b>1,800,000</b>	<b>1,800,000</b>	<b>2,160,000</b>	<b>2,160,000</b>

註 6 預留的資助金額於 2013-14 年度開始增加 20%。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761)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根據綱領(3)，當局下年度加強對店鋪阻街的執法行動，請問當局：

- (a) 當局下年度加強對店鋪阻街的執法行動，表明執法部門會繼續加強彼此間的緊密合作，以及更頻密地各自採取小型聯合行動。惟執法部門當中的地政總署和屋宇署一直人手不足，當局會否加強部門人手處理？如有，詳情為何，涉及的人手及支出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 (b) 當局曾表示如店鋪阻街的情況可為當區增添姿采和營造獨特的地區特色，但又不會對行人和交通造成迫切危險，在店鋪經營者能自律遵照經執法部門同意的擴展範圍的大前提下，可列為容後執法，甚至容忍。不過為當區增添姿采和營造獨特的地區特色是主觀的感覺，現時有多少個地點獲當局寬免店鋪阻街？有關地點為何？當局有否具體準則？當局對部分店鋪阻街的個案容後執法，甚至容忍，會否出現執法不公的情況？

提問人： 郭偉強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7)



答覆：

- (a) 在 2015-16 年度，地政總署的土地管制工作主要由 216 名人員處理各類非法佔用政府土地的情況。地政總署會靈活調配土地管制人員，按照既定的執法策略，適當地處理店鋪阻街的情況。

屋宇署會繼續就店鋪違例阻街執法，採取大規模行動有秩序和有系統地處理須優先取締的僭建物。就店鋪違例阻街採取的執法行動，由屋宇署 2 個樓宇部現有的人手進行，涉及 378 名專業和技術人員，屬於他們就屋宇署在樓宇安全和維修範疇所執行的整體職務的一部分。屋宇署與地政總署已加強協調，以便在有需要時就店鋪阻街採取有效的聯合執法行動。

此外，屋宇署調派了 1 名非公務員合約結構工程師，在「透過地區管理委員會加強地區行政的先導計劃」下，協助民政事務總署遏止元朗區的店鋪阻街情況。

- (b) 一般而言，店鋪範圍以外的營商活動如可營造獨特的地區特色和為當區增添姿采，可列為容後執法或予以容忍，惟該等店鋪阻街個案不應對行人和其他道路使用者造成迫切危險，而且店鋪經營者能自律遵照有關部門同意的擴展範圍。執法部門以及相關各方包括當區區議會，會定期檢討此臨時安排。

現時對店鋪阻街容後執法或予以容忍的地點共有 8 個。相關執法部門會對擴展營業範圍至「容忍範圍」以外的店鋪嚴厲執法。提出起訴與否視乎所掌握的證據，如有具體證據證實店鋪阻礙行人和其他道路使用者，違反相關法例，便會考慮對店鋪阻街採取執法行動。予以容忍的地點資料列於下表。

地區	容忍範圍位置
中西區	(1) 卑路乍街、北街、吉席街、士美菲路和爹核士街
旺角	(2) 花墟
	(3) 奶路臣街 1-7 號和 2-2P 號
黃大仙	(4) 牛池灣村
九龍城	(5) 九龍城道和落山道
	(6) 蕪湖街、寶其利街、差館里和船澳街
屯門	(7) 置樂(37B)區
	(8) 新墟區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762)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4) 發牌事宜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根據綱領(4)，當局下年度繼續執行《旅館業條例》，請問政府本年度巡查旅館涉及的人手及詳情為何？今年度進行多少次巡查旅館？下年度預算巡查旅館次數為何？涉及的人手及支出分別為何？下年度會否增加人手加強巡查工作？如會，詳情為何？需聘請的職位級別為何？涉及的支出為何？

提問人： 郭偉強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8)

答覆：

牌照事務處(牌照處)根據 7 條條例(包括《旅館業條例》(第 349 章))，負責簽發 12 種牌照和相關的執法工作。由於牌照處人員會執行上述所有條例，我們並無備存純粹負責按《旅館業條例》巡查旅館和無牌處所的人手及資源分項數字。在 2014-15 年度及 2015-16 年度，牌照處的人手編制和員工開支載列如下：

	2014-15年度	2015-16年度 (預算)
人手編制	122	122
員工開支(百萬元) (包括公務員和非公務員合約僱員)	59.3	59.9

牌照處會不時檢討所需的人力資源，並靈活有效地調配人手，以確保妥善實施和執行《旅館業條例》，包括簽發牌照以及執行相關的規管和執法工作。

我們十分重視確保旅館的樓宇結構及消防安全，以保障入住者及公眾安全。為此，牌照處已加強巡查持牌旅館，確保旅館持續遵守指定的安全標準。牌照處並以多管齊下的策略，包括加強執法，提高阻嚇力以及增強宣傳等，致力打擊無牌經營旅館活動。

在 2014 和 2015 年，牌照處進行有關《旅館業條例》的巡查(包括巡查持牌處所及懷疑無牌處所)的實際和預算次數如下：

	2014	2015 (預算)
巡查次數	18 225	18 250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763)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根據綱領(1)，當局下年度預算探訪沒有任何管理形式的大廈次數為 7 000 次，比本年度減少 901 次，減幅達 11.4%。請問政府本年度探訪沒有任何管理形式的大廈涉及的人手及支出分別為何？下年度減少探訪的原因詳情為何？下年度涉及的人手及支出分別為何？當局本年度從探訪活動中成功鼓勵多少幢「三無大廈」(即無法團、無任何居民組織及無聘請管理公司)樓宇成立業主立案法團？當局下年度預算鼓勵多少幢「三無大廈」樓宇成立業主立案法團的指標為何？

提問人：郭偉強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7)

答覆：

管理大廈是業主的責任，然而，政府亦致力以多管齊下的措施，推動、鼓勵和協助業主成立合適的組織，例如業主立案法團(法團)，以及提供所需支援，協助業主履行管理大廈的責任。

多年來，民政事務總署悉力加強支援私人大廈業主和住客。本署於總部設有專責科別，以及在全港 18 區設立地區大廈管理聯絡小組(聯絡小組)。在 2014-15 和 2015-16 年度，負責執行與大廈管理有關職務的聯絡主任有 120 名，每年開支為 6,430 萬元。

自 2013 年起，探訪沒有任何管理形式的大廈(所謂「三無大廈」)的目標次數由每年 4 000 次大幅增加至 7 000 次。在 2015 年，我們的目標維持不變。實際探訪次數視乎業主和住客有否提出要求，以及是否有其他特別需要而增加探訪個別大廈。

為加強支援「三無大廈」的業主和住客，本署在 2011 年 4 月和 2014 年 4 月合共推出兩期大廈管理專業顧問服務計劃(顧問服務計劃)。在顧問服務計劃下，本署委聘的專業物業管理公司會到目標大廈進行家訪，為大廈業主提供一站式專業意見及支援。服務包括為參與計劃的大廈的消防、電力及其他公用設施擬備管理檢核報告，協助業主成立法團，申請各項資助或貸款計劃，以及跟進維修工程。顧問服務計劃成績令人相當鼓舞。第二期顧問服務計劃為期 3 年，至 2017 年 3 月止。直至目前，合共成立了 46 個法團(目標為 77 個)。我們會繼續監察物業管理公司的表現，確保達到目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764)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綱領(2)，當局下年度繼續加強支援私人大廈(包括舊樓)的業主和住客，請問政府：

- (a) 本年度支援私人大廈(包括舊樓)的業主和住客的支出及人手分別為何？2014年4月推出的「『顧問易』大廈維修諮詢服務計劃」和「大廈管理專業顧問服務計劃」(第二期)，分別有多少幢樓宇及業主參與？計劃的成效為何？「『顧問易』大廈維修諮詢服務計劃」的推行期至2015年3月，當局於下年度會否繼續推行有關計劃？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 (b) 當局本年度向業主提供大廈管理免費法律諮詢服務，有多少業主今年度使用上述支援服務？涉及的人手及支出分別為何？未來上述服務會否增長服務時間及增加服務地點，以方便更多業主？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 (c) 當局下年度繼續加強支援私人大廈(包括舊樓)的業主和住客，詳情為何？涉及的人手及支出分別為何？當局會否加強人手處理支援私人大廈的工作？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郭偉強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8)

答覆：

多年來，民政事務總署悉力加強支援私人大廈業主和住客。本署於總部設有專責科別，以及在全港 18 區設立地區大廈管理聯絡小組(聯絡小組)。在 2014-15 年度，負責執行與大廈管理有關職務的聯絡主任有 120 名，涉及開支為 6,430 萬元。

- (a) 為協助法團聘請合適的工程顧問公司／認可人士以開展大廈維修工程，本署與 3 個專業學會(即香港測量師學會、香港工程師學會和香港建築師學會)合作，在 2014 年 4 月以試驗和義務形式，推出「顧問易」大廈維修諮詢服務計劃(「顧問易」計劃)。由 3 個學會的會員組成專家小組，為參與計劃的法團提供免費和度身訂造的專業意見，現已安排約 70 個法團與專家小組會面，接受服務。在 2014-15 年度，「顧問易」計劃的開支為 25 萬元。

參與計劃的法團和 3 個學會普遍贊同「顧問易」計劃具成效，有助法團籌劃大廈維修工程以及聘任認可人士。由於許多參與計劃的法團所屬大廈的維修工程仍在籌劃階段，我們已得到 3 個學會支持，把試驗計劃延長 1 年至 2016 年 3 月止，以便向這些法團繼續提供服務，並讓更多合資格法團受惠。

本署於 2014 年 4 月推行第二期大廈管理專業顧問服務計劃(顧問服務計劃)，提供一站式顧問和支援服務，協助 1 200 幢目標「三無大廈」(即沒有法團、沒有任何形式的業主組織／居民組織，以及沒有聘用物業管理公司的大廈)。本署委聘的專業物業管理公司，會為參與計劃的大廈的消防、電力及其他公用設施進行管理檢核，協助成立法團，申請各項資助或貸款計劃，以及跟進維修工程。第二期顧問服務計劃於 2014 年 4 月展開，首批受惠的「三無大廈」合共 600 幢。成績令人相當鼓舞。直至目前，物業管理公司已完成全部 600 幢目標大廈的管理檢核，並協助成立了合共 46 個法團(第二期顧問服務計劃的總體目標為 77 個)。在 2014-15 年度，涉及的開支為 2,000 萬元。

- (b) 本署與香港律師會於 2015 年 1 月合作推出大廈管理免費法律諮詢服務(法律諮詢服務)，由香港律師會的律師義務為業主或法團免費提供專業法律意見。至今收到 11 宗申請。法律諮詢服務 2014-15 年度(3 個月)的開支約為 15 萬元。

現時，法律諮詢服務逢星期一至五(星期三和公眾假期除外)，在灣仔修頓中心或大角咀市建一站通資源中心，提供 2 節會面時段。我們會不時檢討法律諮詢服務，並會在有需要時修訂安排，配合業主的需要，包括會面時段和地點。

(c) 在 2015-16 年度，本署會繼續加強支援私人大廈尤其是舊樓的業主和住客，提高他們處理大廈管理事宜的能力，以及推廣妥善管理大廈的文化。除上述措施外，其他主要措施包括：

- (i) 繼續招募「三無大廈」的業主和住客為居民聯絡大使，以助提高其大廈的管理質素；
- (ii) 為法團管理委員會委員籌辦由專上學院提供的有系統訓練課程，提升他們的大廈管理知識和能力；
- (iii) 把有爭議的個案轉介大廈管理糾紛顧問小組，給予免費專業意見。若爭議雙方同意，我們會轉介他們接受大廈管理義務專業調解服務試驗計劃提供的專業調解服務。該項新計劃由本署與香港調解會和香港和解中心於 2015 年 3 月合作推出，以期通過調解達成和解協議。

上述措施在 2015-16 年度的預算開支總額為 2,037 萬元。在 2015-16 年度，負責與大廈管理有關職務的聯絡主任維持於 120 名。我們會不時檢討所需的人力資源和支援服務的範圍，配合業主和住客的需要。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775)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根據綱領(2)，民政事務總署亦與廉政公署及香港房屋協會合作，於全港各區舉辦連串有關誠信大廈管理及維修保養的教育和宣傳活動。本年度有多少人參與上述活動，涉及的人手及支出分別為何？本年度有多少幢樓宇參與「大廈管理專業顧問服務計劃」，計劃涉及的人手及支出分別為何？當局最近 3 個年度處理多少宗涉及維修圍標和糾紛投訴？當局平均需要多少時間處理一個投訴個案？涉及的人手及支出分別為何？當局下年度會否增加人手處理涉及維修圍標和糾紛投訴？如會，詳情為何，涉及的人手及支出分別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 郭偉強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6)

答覆：

多年來，民政事務總署一直與廉政公署(廉署)、香港警務處(警務處)、香港房屋協會和市區重建局(市建局)協力舉辦教育和宣傳活動，推廣誠信大廈管理，以及加深業主對大廈維修的認識。全港 18 區地區大廈管理聯絡小組(聯絡小組)會就反貪污、防止罪行和大廈維修工程的事宜，為業主和業主立案法團(法團)舉辦工作坊和研討會，並協助有關方面派發刊物和資料。在 2014-15 年度，聯絡小組舉辦了 15 個主題與大廈維修有關的工作坊和研討會，約共 1 130 人次參加。我們也舉辦了 2 個區域工作坊，邀請廉署和市建局代表就防止貪污和大廈維修事宜，向約 330 名出席的法團幹事提供意見。聯絡小組亦會轉介參與「顧問易」大廈維修諮詢服務計劃的法團，參加由警務處推行的「復安居計劃」。

為業主和法團提供有關大廈管理和維修的教育和宣傳活動是聯絡小組一項日常職務。在 2014-15 年度，在本署總部和 18 區負責執行與大廈管理有關職務的聯絡主任共有 120 名，涉及的開支為 6,430 萬元。

在 2014-15 年度，我們推行第二期大廈管理專業顧問服務計劃(顧問服務計劃)，提供一站式顧問和支援服務，協助新一批 1 200 幢目標「三無大廈」(即沒有法團、沒有任何形式的業主組織／居民組織，以及沒有聘用物業管理公司的大廈)。本署委聘的專業物業管理公司會為參與大廈的消防、電力及其他公用設施進行管理檢核，協助成立法團，申請各項資助或貸款計劃，以及跟進維修工程。第二期顧問服務計劃共 36 個月的預算開支約為 5,800 萬元。

過去 3 個年度，我們分別接獲 255 宗、213 宗和 266 宗涉及業主和法團糾紛的大廈管理和維修投訴。我們沒有備存在 2013-14 年度之前關於指稱圍標活動投訴的分項數字。在 2014-15 年度，共有 6 宗關於指稱圍標活動的投訴。每宗投訴個案所需的處理時間不一，視乎個案的複雜性和爭議各方的態度而定。由於處理投訴是聯絡主任的一項職務，我們沒有備存所涉人手和開支的獨立統計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782)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 2015-16 年度，政府會繼續為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及少數族裔人士提供支援服務，協助他們融入社會。請列出過去 5 年各項主要支援服務的詳情和開支，而下年度各項服務開支增加的詳情、涉及開支、人手安排為何？

提問人： 林大輝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3)

答覆：

現時，為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新來港人士)及少數族裔人士提供的服務，由不同決策局及部門按其政策提供，其中包括民政事務總署。

多年來，民政事務總署一直為新來港人士提供支援服務，協助他們融入社區。自 2011 年 4 月起，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由政制及內地事務局轉交本署負責。之後，我們推行了多項新措施協助新來港人士及少數族裔人士。在 2014-15 年度，本署推出多項措施，加強少數族裔人士的支援服務，包括在葵青區開設 1 間新的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中心、於所有支援服務中心和分中心設立青少年專責小組，以及為少數族裔青少年推行大使計劃。本署在過去 5 年(即 2010-11 至 2014-15 年度)所推行措施的詳情、涉及的開支和人員數目以及 2015-16 年度的預算數字，載於附件。

民政事務總署  
新來港人士及少數族裔人士的支援服務<sup>1</sup>

年度	服務內容	開支 <sup>2</sup> (百萬元)	人員數目
2010-11	<u>新來港人士支援服務</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服務指南</li> <li>• 適應課程和社區活動</li> <li>• 問卷調查</li> </ul>	1.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2 名公務員</li> </ul>
2011-12	<u>新來港人士支援服務</u> <p>(a) 推行加強的支援服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地區為本融入社區計劃</li> <li>• 大使計劃</li> <li>• 期望管理計劃</li> </ul> <p>(b) 繼續提供其他支援服務</p> <u>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u> <p>(a) 推行加強的支援服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地區為本融入社區計劃</li> <li>• 大使計劃</li> </ul> <p>(b) 繼續提供由政制及內地事務局轉交的支援服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4 間位於灣仔、觀塘、屯門和元朗的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中心</li> <li>• 2 個社區支援小組</li> <li>• 3 個以少數族裔語言(即印尼語、尼泊爾語和巴基斯坦語)廣播的電台節目</li> <li>• 語文課程及文化交流學習計劃</li> <li>• 在機場提供流動資訊服務</li> <li>• 以英語和 6 種少數族裔語言(即印尼語、印度語、尼泊爾語、菲律賓語、泰語和巴基斯坦語)編製的指南</li> <li>• 融和獎學金計劃</li> </ul>	28.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6 名公務員</li> <li>• 4 名非公務員合約僱員</li> </ul>
2012-13	<u>新來港人士支援服務</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繼續提供支援服務</li> </ul> <u>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u> <p>(a) 推行加強的支援服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油尖旺區增設 1 間支援服務中心，以及在深水埗和東涌設立 2 間分中心</li> <li>• 2 個分別以印度語和泰語廣播的電台節目</li> </ul> <p>(b) 繼續提供其他支援服務</p>	39.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6 名公務員</li> <li>• 4 名非公務員合約僱員</li> </ul>

年度	服務內容	開支 <sup>2</sup> (百萬元)	人員數目
2013-14	<u>新來港人士支援服務</u> • 繼續提供支援服務  <u>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u> • 繼續提供支援服務	47.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6名公務員</li> <li>• 4名非公務員合約僱員</li> </ul>
2014-15	<u>新來港人士支援服務</u> • 繼續提供支援服務  <u>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u> (a) 推行加強的支援服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葵青區開設1間新的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中心</li> <li>• 於所有支援服務中心和分中心設立青少年專責小組</li> <li>• 為少數族裔青少年推行大使計劃</li> </ul> (b) 繼續提供其他支援服務	56.6 (修訂預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6名公務員</li> <li>• 4名非公務員合約僱員／公務員<sup>3</sup></li> <li>• 1名公務員(直至2017年3月31日)</li> <li>• 3名熟悉少數族裔文化和語言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li> </ul>
2015-16	<u>新來港人士支援服務</u> • 將目前在深圳和廣東省推行的「期望管理計劃」擴展至福建省 • 繼續提供支援服務  <u>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u> • 繼續提供支援服務	60.6 (預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10名公務員</li> <li>• 1名公務員(直至2017年3月31日)</li> <li>• 5名熟悉少數族裔文化和語言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li> </ul>

<sup>1</sup> 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自2011年4月起由政制及內地事務局轉交民政事務總署負責。上表只列出由民政事務總署提供的支援服務。

<sup>2</sup> 不包括民政事務總署的員工開支。

<sup>3</sup> 4個非公務員合約僱員職位在2014-15年度轉為公務員職位。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783)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地區環境改善工程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政府自 1999 年起展開鄉郊小工程計劃，以改善鄉村社區的基礎設施和居住環境。在 2012 年完成的鄉郊小工程為 85 項，開支約為 9,780 萬元。預計今年會完成 105 項工程，預算開支 1.37 億元。請列出過去 3 年各項已完成的工程項目和開支詳情，以及今年內各項將完成的工程項目和開支詳情。

提問人： 林大輝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4)

答覆：

在 2012 至 2015 年完成／將會完成的鄉郊小工程數目，按地區分列如下：

地區	已完成的鄉郊小工程數目			預算將完成的 鄉郊小工程數目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離島	21	7	12	14
葵青	5	6	6	7
北區	8	12	13	18
西貢	4	6	9	11
沙田	4	8	5	7
屯門	8	6	6	8
大埔	7	10	10	13
荃灣	12	8	7	7
元朗	16	19	18	20
總計	85	82	86	105

在 2012 至 2015 年完成和正在進行的工程的實際和預算開支，按地區分列如下：

地區	已完成和正在進行的工程的 實際開支 (百萬元)			已完成和正在進行的 工程的預算開支 (百萬元)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離島	15.2	11.8	26.7	20.0
葵青	6.4	6.2	6.2	6.4
北區	14.7	13.7	15.7	17.4
西貢	7.4	21.3	17.8	22.2
沙田	3.9	4.9	7.5	4.0
屯門	9.0	12.4	8.6	13.7
大埔	13.3	16.4	18.9	22.4
荃灣	5.1	5.2	4.7	6.8
元朗	22.8	30.3	17.8	24.4
總計	97.8	122.2	123.9	137.3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788)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財政司司長在《財政預算案》中表示，民政事務總署的「伙伴倡自強」計劃，自 2006 年推行至今已經撥款 1.8 億元，資助成立 161 間社企，創造 2 600 個工作機會。他會預留 1.5 億元，於 2016-17 至 2019-20 年度，開展新一階段的「伙伴倡自強」計劃，推行優化措施，讓更多種類的社企受惠，並鼓勵商界更廣泛參與社企發展。請問過去曾接受資助的社企的種類為何？當中有多少間能繼續自立持續營運？有多少間社企因經營出現問題而結業？其原因為何？預計新一階段的「伙伴倡自強」計劃可資助多少間社企，以及創造多少個就業職位？

提問人： 林大輝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58)



答覆：

在「伙伴倡自強」社區協作計劃(「伙伴倡自強」計劃)資助下成立的社會企業(社企)數目，按業務性質細分如下：

業務性質	社企數目
飲食	32
零售	29
美容、按摩及個人護理服務	19
商業支援服務	19
藝術、表演及學習坊	17
家居服務(包括裝修)	15
環保及二手店	14
種植及生態旅遊	9
其他(如洗車)	7
<b>總計</b>	<b>161</b>

大約八成受資助的社企在資助期屆滿後至少 3 年內繼續營運。根據已停止營運的社企所提供的資料，導致結業的主因是未能應對經營情況轉壞，例如租金、工資和材料價格上升、店鋪的位置欠佳、人流不足或競爭激烈，以及員工管理問題。

受資助的社企數目和可創造的職位數目會視乎多個因素而定，例如申請數目、獲批數目和擬設社企的性質，現階段難以估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136)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中心，請提供以下資料：

於 2012-13、2013-14、2014-15 年度，各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中心的工作、開支詳情、服務人數、服務成效評審結果；於 2015-16 年度，各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中心的預算。

提問人： 劉慧卿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1)

答覆：

民政事務總署為少數族裔人士提供支援服務，協助他們盡早融入社區。我們委託 7 間非政府機構營辦 6 間分別位於灣仔、觀塘、油尖旺、葵青、屯門和元朗的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中心，以及 2 間分別位於深水埗和東涌的分中心，為少數族裔人士提供不同的專設支援服務，包括學習班、課後輔導班和融和活動等。在 2014-15 年度，本署於所有中心和分中心設立青少年專責小組，提供專設計劃，例如體育和文化活動等，促進少數族裔青少年的個人發展。

本署一直密切監察這些中心和分中心的運作，有關的非政府機構須定期提交進度報告和使用者意見調查等資料，以供監察。所有中心和分中心均運作暢順，服務使用者評價正面。我們會繼續不時檢討這些中心和分中心的運作，確保服務切合少數族裔人士的需要。

在 2012-13 至 2015-16 年度，各中心和分中心的每年運作成本如下：

中心／分中心	每年運作成本(百萬元)			
	2012-13 年度	2013-14 年度	2014-15 年度	2015-16 年度 (預算)
HOPE 中心(灣仔)	3.79	3.79	5.00	5.00
融匯一少數族裔人士支援 服務中心*(觀塘)	7.00	7.00	8.20	8.20
多元色彩閃耀坊(屯門)	5.00	5.00	6.09	6.09
元朗大會堂少數族裔人士 支援服務中心(元朗)	4.95	4.95	6.08	6.08
HOME 中心(油尖旺)及 分中心(深水埗)	5.72	5.72	7.19	7.19
TOUCH 分中心(東涌)	1.54	1.54	2.01	2.01
LINK 中心(葵青)**	不適用	不適用	5.10	5.10
<b>總計</b>	<b>28.00</b>	<b>28.00</b>	<b>39.67</b>	<b>39.67</b>

在 2012-13 至 2013-14 年度，各中心和分中心的服務人次如下：

中心／分中心	服務人次	
	2012-13 年度	2013-14 年度
HOPE 中心(灣仔)	4 300	5 180
融匯一少數族裔人士支援 服務中心*(觀塘)	10 600	11 870
多元色彩閃耀坊(屯門)	7 700	7 600
元朗大會堂少數族裔人士 支援服務中心(元朗)	18 400	17 700
HOME 中心(油尖旺)及 分中心(深水埗)	12 300	13 450
TOUCH 分中心(東涌)	4 000	4 150
LINK 中心(葵青)**	不適用	不適用
<b>總計</b>	<b>57 300</b>	<b>59 950</b>

\* 融匯一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中心亦提供電話傳譯及翻譯服務(英語和 7 種少數族裔語言)，協助少數族裔人士使用公共服務。

\*\* LINK 中心於 2014 年 10 月底開始運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265)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地區行政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2015 年預算諮詢區議會次數，無論是全港問題還是地區事務，對比 2014 年的實際諮詢次數，都有顯著下跌，請問原因為何，節省的開支為若干？

提問人： 劉皇發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7)

答覆：

政府一貫的政策，是就地區以至全港事務諮詢區議會。

政府諮詢區議會的次數每年均有所不同。區議會將在 2015 年區議會選舉前暫停運作，以及於 2016 年 1 月新一屆區議會(2016-2019 年)任期開始恢復運作。因此，我們預計 2015 年諮詢區議會的次數會較少。

我們並沒有就諮詢區議會工作所涉及的開支另存帳目。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495)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 (a) 在本分目財政撥款下，2015-16 年度給予地區體藝組織的資助金為 4,560,000 元。當局可否列出獲資助的組織名稱及該等組織在 2015-16 年度獲資助的款額為何？
- (b) 申請撥款的資格是什麼？
- (c) 2013-14 及 2014-15 年度給予地區體藝組織的實際及修訂預算金額分別為 4,411,000 元及 4,560,000 元。當局可否列出獲資助的組織名稱及該等組織在這 2 個年度的實際獲資助款額？

地區	受資助的 地區體藝組織	2013-14年度 的資助金額 (元)	2014-15年度 的資助金額 (元)	2015-16年度 預留的資助金額 (元)

提問人：梁家傑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9)

答覆：

民政事務總署推行社區體育資助計劃和社區文藝資助計劃。現時，這 2 項計劃向每區發放總額最高 24 萬元的資助金，資助地區藝術組織(12 萬元)和地區體育組織(12 萬元)。油尖旺區獲額外發放 12 萬元資助金，因為油尖區和旺角區合併為油尖旺區致使該區有較多的地區體育組織。此外，新界區體育總會亦獲發放 12 萬元資助金，用以在新界推廣體育活動。

資助計劃	2014-15年度 預留的資助金額 (元)
社區體育資助計劃 (總數：21個組織)	2,400,000
社區文藝資助計劃 (總數：21個組織)	2,160,000
<b>總計：</b>	<b>4,560,000</b>

- (a) 按社區體育資助計劃和社區文藝資助計劃獲資助的組織名稱及該等組織在 2013-14、2014-15 和 2015-16 年度的實際或預留資助金額載於附件。
- (b) 獲當區民政事務專員推薦的地區體育組織或地區藝術組織，可申請資助金，用以資助其行政開支，以及用於其為推廣以地區為本的文化、康樂及體育活動而推行的社區參與計劃、展覽、調查等所引起的相關開支。
- (c) 請參閱附件的表列資料。

**2013-14、2014-15 和 2015-16 年度****為地區體育組織和地區藝術組織預留的資助金額****社區體育資助計劃：**

地區	受資助團體	2013-14 年度 實際資助金額 (元)	2014-15 年度 預留的資助金額 (元)	2015-16 年度 預留的資助金額 (元)
中西區	中西區康樂體育會	106,054	120,000	120,000
東區	東區康樂體育促進會 有限公司	120,000	120,000	120,000
九龍城	九龍城區康樂體育 促進會有限公司	120,000	120,000	120,000
觀塘	觀塘體育促進會有限 公司	109,273	120,000	120,000
深水埗	深水埗體育會有限 公司	120,000	120,000	120,000
南區	南區康樂體育促進會 有限公司	119,666	120,000	120,000
灣仔	灣仔體育總會	78,770	88,800	88,800
	灣仔區文娛康樂體 育會有限公司	31,200	31,200	31,200
黃大仙	黃大仙區康樂體育會	120,000	120,000	120,000
油尖旺 (註 1)	旺角區文娛康樂體 育會有限公司	120,000	120,000	120,000
	油尖區康樂體育會 有限公司	120,000	120,000	120,000
離島	離島區體育會	120,000	120,000	120,000
葵青	葵青區體育會有限 公司	111,304	120,000	120,000
北區	北區體育會有限公司	119,292	120,000	120,000
西貢	西貢區體育會有限 公司	120,000	120,000	120,000
沙田	沙田體育會有限公司	120,000	120,000	120,000
大埔	大埔體育會有限公司	120,000	120,000	120,000
荃灣	荃灣區體育康樂聯會 有限公司	120,000	120,000	120,000
屯門	屯門體育會有限公司	117,943	120,000	120,000
元朗	元朗區體育會有限 公司	120,000	120,000	120,000
—	新界區體育總會 (註 2)	96,279	120,000	120,000
	<b>總計：</b>	<b>2,329,781</b>	<b>2,400,000</b>	<b>2,400,000</b>

註 1：由於油尖區和旺角區合併為油尖旺區致使該區有 2 個地區體育組織，因此該區獲額外發放資助金。

註 2：新界區體育總會獲發放資助金，用以在新界推廣體育活動。

社區文藝資助計劃：

地區	受資助團體	2013-14 年度 實際資助金額 (元)	2014-15 年度 預留的資助金額 (元)	2015-16 年度 預留的資助金額 (元)
中西區	中西區文化藝術協會	118,574	120,000	120,000
東區	東區文藝協進會	119,441	120,000	120,000
九龍城	九龍城區文娛促進會	114,000	120,000	120,000
觀塘	觀塘區文娛康樂促進會	120,000	120,000	120,000
深水埗	深水埗文藝協會有限公司	88,324	90,000	90,000
	深水埗區文娛康樂促進會有限公司	0 (註3)	30,000	30,000
南區	南區文藝協進會有限公司	120,000	120,000	120,000
灣仔	灣仔區文娛康樂體育會有限公司	120,000	120,000	120,000
黃大仙	黃大仙區文娛協會	119,121	120,000	120,000
油尖旺	油尖區文化藝術協會有限公司	120,000	120,000	120,000
離島	香港離島文化藝術協會	94,772	120,000	120,000
葵青	葵涌及青衣區文藝協進會有限公司	120,000	120,000	120,000
北區	新界北區文藝協進會有限公司	109,804	120,000	120,000
西貢	西貢文娛康樂促進會有限公司	40,800	40,800	40,800
	將軍澳文化康樂中心	39,600	39,600	39,600
	西貢文化中心	39,600	39,600	39,600
沙田	沙田文藝協會有限公司	120,000	120,000	120,000
大埔	大埔區文藝協進會	120,000	120,000	120,000
荃灣	荃灣文藝康樂協進會有限公司	120,000	120,000	120,000
屯門	屯門文藝協進會	120,000	120,000	120,000
元朗	元朗區文藝協進會	117,210	120,000	120,000
	<b>總計：</b>	<b>2,081,246</b>	<b>2,160,000</b>	<b>2,160,000</b>

註 3：在 2013-14 年度沒有接獲撥款申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496)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 (a) 在本分目財政撥款下，2015-16 年度給予新界機構的資助金為 7,803,000 元。當局可否列出獲資助的組織名稱及該等組織在該年度獲資助的款額為何？
- (b) 申請撥款的資格是什麼？
- (c) 2013-14 及 2014-15 年度給予新界機構的實際及修訂預算金額分別為 7,480,000 元及 8,104,000 元。當局可否列出獲資助的組織名稱及該等組織在該 2 個年度的獲資助款額？

地區	受資助的新界機構	2013-14 年度的資助金額 (元)	2014-15 年度的資助金額 (元)	2015-16 年度預留的資助金額 (元)

提問人：梁家傑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0)

答覆：

民政事務總署向新界機構(即鄉議局、鄉事委員會和村公所)提供資助金，以助其應付日常運作的行政開支。資助金亦用以支付鄉事委員會和村公所需繳交的差餉及地租，以及興建和維修村公所。只有鄉議局、鄉事委員會和村公所才合資格獲發新界機構資助金，用以支付行政開支。

在 2013-14 年度至 2015-16 年度，獲本署資助的新界機構和所獲款額表列如下：

獲資助 新界機構名稱	2013-14年度 實際資助金額 (千元)	2014-15年度 預算資助金額 (千元)	2015-16年度 預算資助金額 (千元)
鄉議局	2,652	2,652	2,652
鄉事委員會	4,390	4,464	4,534
村公所	438	988	617
總計：	7,480	8,104	7,803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500)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 (a) 請列出 2014-15 年度，民政事務總署撥款 27,639,000 元給「青年發展活動」的項目、組織及款額。
- (b) 撥款給「青年發展活動」的目的為何？可否詳列申請資格？
- (c) 2015-16 年度該項目的預算，較 2014-15 年度的修訂預算大增 30.3%，增至 36,000,000 元。請問撥款大增的原因為何？請列出活動的項目、組織及預留的款額。

青年發展活動項目	受資助的組織名稱	2014-15年度的 資助金額 (元)	2015-16年度預留的 資助金額 (元)

提問人：梁家傑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7)

答覆：

在地區層面舉辦各式各樣的青年發展活動，是為了協助青少年發揮所長，盡展潛能，並激發他們力求持續全人發展。這些活動由民政事務總署轄下 18 區民政事務處，以及青年事務委員會轄下 18 區地區青年活動委員會籌辦。地區團體亦會按情況獲資助舉辦青年發展活動，當中會考慮到有關團體舉辦活動的往績，以及所建議活動的優點等因素。在 2014-15 年度舉辦的青年發展活動詳細資料表列於附件。

由 2015-16 年度起，我們會舉辦或資助更多青年發展活動，並額外撥款 900 萬元(即每區額外撥款 50 萬元)。2015-16 年度的活動詳情仍在計劃中，尚未定案。

組織／機構	青年發展活動項目	2014-15 年度 資助金額 (元)*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訓練班、參觀活動	7,000.00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香港演藝學院演藝進修學院	訓練班	80,000.00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	訓練班、交流團、義工服務	206,300.00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Shooter Basketball Club	體育訓練、比賽	192,820.00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明愛莫張瑞勤社區中心	輔導、教育考察活動	30,000.00
中西區青年活動委員會	訓練班、獎勵計劃、比賽、綜合表演、參觀活動、活動通訊	69,000.00
中西區青年活動委員會、香港浸會大學傳理學院新聞與社會研究所	訓練班	128,260.00
東華三院越峰成長中心	體育訓練、比賽	14,200.00
香港明愛	訓練班、公民教育	68,940.00
香港交通安全會	露營／宿營／日營	22,400.00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	義工服務	24,400.00
聖嘉勒女書院	義工服務	10,000.00
柴灣浸信會社會服務處	社會服務	72,661.60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柴灣會所	社會服務及領袖訓練	186,641.60
香港基督教服務處北角樂 Teen 會	社會服務	45,196.00
香港遊樂場協會賽馬會北角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領袖訓練	33,843.50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小西灣會所	領袖訓練	110,747.60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康怡會所	領袖訓練	44,925.20
香港青年協會賽馬會筲箕灣青年空間	領袖訓練	117,130.00
東區青年活動委員會	宿營及青年嘉年華會	167,907.60
東區民政事務處	研討會、參觀活動、語文培訓課程、領袖技巧訓練營、海外考察、潛能發展計劃	500,000.00
南區青年活動委員會、基督教宣道會華基堂牧鄰中心	社區工作	37,316.00
南區青年活動委員會、明愛香港仔社區中心	教育及發展培訓	50,090.00
南區青年活動委員會、明愛賽馬會赤柱青少年綜合服務	社區工作	74,790.00
南區青年活動委員會、香港仔街坊會社會服務賽馬會綜合服務處	文化藝術培訓	34,500.00
南區青年活動委員會、香港小童群益會賽馬會南區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文化藝術培訓	27,175.00

組織／機構	青年發展活動項目	2014-15 年度 資助金額 (元)*
南區青年活動委員會、蒲窩青少年中心	文化藝術培訓	39,825.00
南區青年活動委員會、香港小童群益會賽馬會海怡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教育及發展培訓	39,790.00
南區青年活動委員會、善牧會瑪利灣中心	文化藝術培訓	65,000.00
南區青年活動委員會、基督教宣道會華基堂青年中心	教育及發展培訓	23,000.00
南區青年活動委員會、聖公會呂明才中學	文化藝術培訓	13,000.00
南區青年活動委員會、東華三院賽馬會利東綜合服務中心	社區工作	83,000.00
南區民政事務處、南區學校聯會	社區工作、訓練營	82,821.30
南區民政事務處、南區青年活動委員會	步操訓練、升旗禮	130,921.50
南區民政事務處	參觀活動、訓練班、比賽	284,422.50
聖雅各福群會	訓練班	120,000.00
灣仔青年活動委員會、灣仔民政事務處、聖雅各福群會	大匯演	110,000.00
灣仔青年活動委員會、灣仔民政事務處	傑出青年獎	9,750.00
灣仔民政事務處、灣仔青年 TEEN 地	外展訓練、訓練班、體育訓練、日營、成立典禮、就業講座、創業計劃、青年實習計劃、成立網站	643,222.10
九龍城民政事務處	訓練班	128,673.29
九龍城區青年活動委員會	青年活動	78,550.90
循道衛理楊震社會服務處何文田青少年綜合發展中心	社會服務、教育及發展	183,504.90
基督教協基會黃埔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	社會服務、文化活動	173,500.00
香港青年協會賽馬會紅磡青年空間	社會服務、教育及發展	157,662.00
九龍城青年協進會	社會服務、康樂活動及訓練	88,157.00
香港路德會社會服務處路德會包美達社區中心	教育及發展	76,332.00
樂善堂李賢義裔群社少數族裔支援服務中心	社會服務	61,472.00
香港青少年服務處賽馬會方樹泉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	社會服務	50,724.00
明愛九龍社區中心	社會服務	50,000.00
香港青年協會賽馬會農圃道青年空間	社會服務	50,000.00
香港聖公會九龍城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社會服務	49,780.00
香港亞洲歸主協會常光睦鄰中心	教育及發展	49,772.00
香港青年演藝教育基地	教育及發展	39,399.00

組織／機構	青年發展活動項目	2014-15 年度 資助金額 (元)*
何文田官立中學	教育及發展	38,510.00
烏都鄰舍中心	社會服務	20,995.00
新亞中學	教育及發展	14,940.00
基督教豐盛生命堂家寧社會服務中心	社會服務	7,656.90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聯青聾人中心	教育考察活動	11,897.20
救世軍平田兒童之家	教育考察活動、露營／宿營／日營	28,482.00
香港遊樂場協會茜草灣青少年中心	露營／宿營／日營、義工服務	10,181.00
基督教家庭服務中心賽馬會跳躍青年坊	教育考察活動、露營／宿營／日營、訓練班	137,072.90
錫安社會服務處有限公司	露營／宿營／日營、義工服務	43,754.40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賽馬會樂華綜合社會服務處	訓練班	43,726.30
香港小童群益會賽馬會油塘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訓練班	98,151.86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藍田會所	教育考察活動、露營／宿營／日營、義工服務、訓練班、體育訓練／比賽	82,052.98
童軍知友社賽馬會啟業青少年服務中心	義工服務、訓練班、體育訓練／比賽	201,161.29
香港小童群益會賽馬會秀茂坪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露營／宿營／日營、義工服務、訓練班、體育訓練／比賽	53,808.30
香港青年協會賽馬會坪石青年空間	露營／宿營／日營、訓練班	130,434.20
香港小童群益會觀塘區青少年外展社會工作隊	義工服務、訓練班	35,326.80
循道衛理觀塘社會服務處牛頭角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義工服務、訓練班	74,755.10
聖安當女書院	露營／宿營／日營	25,307.40
聖公會李兆強小學	教育考察活動、訓練班	14,564.50
觀塘民政事務處	職業培訓課程、教育考察活動、團隊建立活動、社會服務	450,090.00
油尖旺民政事務處	教育考察活動、講座、外展訓練、義工服務、結業禮、探訪、交流團、成就匯演	450,244.00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佐敦會所	講座、義工服務、日營、外展訓練	69,859.20
救世軍油麻地青少年綜合服務	外展訓練、訓練班、義工服務、日營、體育訓練	38,232.00

組織／機構	青年發展活動項目	2014-15 年度 資助金額 (元)*
旺角街坊會陳慶社會服務中心	外展訓練、訓練班、義工服務、宿營、參觀活動、講座、工作坊	16,586.00
香港遊樂場協會旺角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體育訓練、義工服務、工作坊、嘉年華會	84,421.00
東華三院賽馬會大角咀綜合服務中心	義工服務、嘉年華會、訓練班	54,815.00
循道衛理楊震社會服務處油尖旺青少年綜合發展中心	義工服務、講座、工作坊	52,344.00
學前弱能兒童家長會	義工服務、日營、教育考察活動、講座、工作坊	12,136.00
油尖旺青年社	工作坊、訓練班、文化導賞	25,010.00
香港遊樂場協會油尖旺區青少年外展社會工作隊	運動訓練、比賽、義工服務	45,444.00
旺角區文娛康樂體育會有限公司	嘉年華會、比賽	137,972.00
東華學院	交流團、義工服務	10,000.00
香港青年義工團有限公司	外展訓練、宿營	4,370.00
世界龍岡學校劉皇發中學	領袖訓練	7,140.00
嘉諾撒聖瑪利書院	外展訓練、宿營	8,055.90
生命工場	外展訓練、宿營	7,085.00
深水埗民政事務處	訓練班、領袖訓練營、參觀機構、探訪學校、體育訓練、義工服務	457,506.60
深水埗區青年活動委員會	海外義工服務	180,000.00
深水埗區青年活動委員會、深水埗民政事務處	城市定向比賽、傑出青年頒獎禮	165,150.00
深水埗區青年活動委員會、深水埗體育會有限公司、香港保齡球總會	體育訓練／比賽	26,338.00
廠商會中學	工作坊、展覽、嘉年華會	43,739.00
西九龍環保協會	訓練營	28,221.70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石硤尾會所	訓練計劃	73,324.00
港澳信義會活石堂	訓練計劃	32,345.00
聖母玫瑰書院	展覽	32,223.00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深水埗綜合社會服務處	訓練計劃	40,880.00
香港基督教服務處深東樂 Teen 會	才藝表演	28,809.40
香港小童群益會賽馬會長沙灣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訓練計劃	30,000.00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宿營、義工服務、設計比賽、訓練班、分享會及頒獎禮	500,000.00

組織／機構	青年發展活動項目	2014-15 年度 資助金額 (元)*
黃大仙區青年活動委員會、東九龍青年社	交流團	58,750.00
黃大仙區青年活動委員會、安徒生會包威信中心、香港青年協會賽馬會橫頭磡青年空間、救世軍竹園綜合服務竹園青少年中心、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賽馬會龍翔綜合社會服務處、明愛賽馬會黃大仙青少年綜合服務、香港遊樂場協會賽馬會竹園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美差會潮浸服務聯會浸信會鳳德青少年綜合服務、中華錫安傳道會慈雲山錫安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香港遊樂場協會慈雲山／瓊富青少年綜合服務、香港小童群益會賽馬會慈雲山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中華基督教禮賢會香港區會禮賢會彩雲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	藝墟、音樂會	200,222.00
安徒生會包威信中心、香港青年協會賽馬會橫頭磡青年空間、救世軍竹園綜合服務竹園青少年中心、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賽馬會龍翔綜合社會服務處、明愛賽馬會黃大仙青少年綜合服務、香港遊樂場協會賽馬會竹園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美差會潮浸服務聯會浸信會鳳德青少年綜合服務、中華錫安傳道會慈雲山錫安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香港遊樂場協會慈雲山／瓊富青少年綜合服務、香港小童群益會賽馬會慈雲山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中華基督教禮賢會香港區會禮賢會彩雲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	宿營、訓練班、參觀活動、義工服務	443,778.00
陽光勵進會	講座、訓練班、微電影放映會	146,655.20
香港基督教使徒信心會恩澤中心	露營、義工服務、訓練班、參觀活動、體育比賽	125,000.00
離島民政事務處	茶聚、傑出人士分享會、義工服務、青年營、通識培訓	374,000.00
離島區青年活動委員會	宿營、體育訓練、義工服務	163,890.40
大嶼山區少年警訊諮詢會	宿營	13,810.80
嶼北民聯會	體育訓練	19,878.00
香港聖公會東涌綜合服務	體育訓練	16,263.00
香港基督教青年會東涌中心	訓練班、義工服務	9,882.90



組織／機構	青年發展活動項目	2014-15 年度 資助金額 (元)*
鄰舍輔導會東涌綜合服務中心	訓練班、義工服務	20,000.00
青松侯寶垣小學	教育考察活動、日營	11,993.00
香港教育工作者聯會黃楚標學校	教育考察活動、日營	15,425.00
長洲鄉事委員會青年綜合服務中心	訓練班、義工服務	18,502.80
明愛賽馬會長洲青少年綜合服務	訓練班、義工服務	15,889.20
博愛醫院陳士修紀念社會服務中心	訓練班、義工服務	14,411.40
佛教筏可紀念中學	體育訓練	13,720.00
西貢區青年活動委員會、香港小童群益會賽馬會將軍澳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優秀青年嘉許計劃、訓練班、宿營／日營、義工服務、青年節紀念品	71,987.00
西貢區青年活動委員會、香港青年協會賽馬會將軍澳青年空間	多媒體培訓課程、微電影製作及放映	53,190.00
西貢區青年活動委員會、基督教香港信義會尚德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領袖訓練課程、義工服務、宿營、日營、制服製作	91,312.00
西貢區青年活動委員會、香港家庭福利會藝進同學會賽馬會將軍澳青年坊	藝術工作坊、展覽	72,242.00
西貢區青年活動委員會、香港路德會社會服務處路德會青彩中心	體育訓練、義工服務、社區共融跑、攤位遊戲	37,269.00
西貢區青年活動委員會、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將軍澳綜合社會服務處	才藝訓練、才藝表演、背幕及海報設計比賽	101,917.00
西貢區青年活動委員會、西貢區社區中心	急救訓練、義工服務、嘉許禮	30,974.00
香港道教聯合會圓玄學院第三中學	樂隊訓練、海洋公園學院課程、體育訓練	22,241.00
將軍澳青年會	講座、導賞團、辯論比賽、攝影比賽、分享會、展覽	11,099.00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尚德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性教育講座、展覽、攤位遊戲、小組活動、交流營	17,125.00
香港青年協會賽馬會將軍澳青年空間	歌唱技巧訓練、歌唱比賽、攝影技巧訓練、社區攝影室	38,528.00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將軍澳綜合社會服務處	兒童訓練課程、家庭活動、定向比賽、日營、樂隊音樂會	42,118.00
香港小童群益會賽馬會將軍澳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雜耍訓練、雜耍表演、培訓、交流營、分享會、義工服務	34,477.00
西貢民政事務處	迎新日、日營、參觀活動、水上活動、比賽、製作制服、無障礙網頁	150,663.00
西貢民政事務處、西貢區工商業聯合會有限公司	訓練班、年宵攤位	160,337.00

組織／機構	青年發展活動項目	2014-15 年度 資助金額 (元)*
西貢民政事務處、西貢區社區中心	訓練班、宿營、義工服務、嘉許禮	227,000.00
大埔民政事務處	啓動禮、教育考察活動、訓練營、講座、訓練班、徽號設計比賽	220,000.00
大埔民政事務處、世界凝望者	大型青年藝術活動	280,000.00
大埔區青年活動委員會、大埔鄉事委員會、大埔七約鄉公所	體育訓練、比賽	9,000.00
大埔區青年活動委員會、大埔區文藝協進會	歌唱比賽	15,165.00
大埔區青年活動委員會、世界凝望者、香港保齡球總會	體育訓練、比賽	20,000.00
大埔區青年活動委員會、靈糧堂劉梅軒中學	體育訓練、比賽	4,000.00
大埔區青年活動委員會、保良局田家炳千禧小學	體育訓練、比賽	1,307.00
大埔區青年活動委員會、香港青少年領袖發展協會、大埔青年協會	訓練班、頒獎典禮	21,532.30
大埔區青年活動委員會、大埔青年協會	訓練班、義工服務	70,000.00
大埔區青年活動委員會、大埔區小學校長會	比賽、頒獎典禮	23,733.00
大埔區青年活動委員會、大埔區青少年服務聯席會議	訓練班	270,000.00
香港青年協會獅子會大埔青年空間	頒獎典禮	4,583.20
香港青少年服務處賽馬會大埔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訓練班	5,000.00
香港小童群益會賽馬會大埔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訓練班、教育考察活動	34,461.71
救世軍新界東綜合服務大埔青少年綜合服務	訓練班、教育考察活動	4,744.60
香港青少年服務處大埔區青少年外展社會工作隊	體育訓練、比賽	5,000.00
鄰舍輔導會賽馬會大埔(北)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體育訓練／比賽、訓練班	5,000.00
香港路德會社會服務處路德會賽馬會富善綜合服務中心	露營／宿營／日營、訓練班	4,749.00
仁愛堂賽馬會田家炳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	訓練班	11,238.50
靈糧堂劉梅軒中學	音樂表演	34,148.00
佛教大光慈航中學	露營／宿營／日營	35,000.00

組織／機構	青年發展活動項目	2014-15 年度 資助金額 (元)*
香港青少年服務處賽馬會大埔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訓練班、教育考察活動	20,025.60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太和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露營／宿營／日營、訓練班、義工服務	22,915.50
大埔區青年活動委員會	宣傳、嘉年華會、義工服務	82,017.00
荃灣民政事務處	訓練班、訓練營、交流團、教育考察活動、義工服務	483,265.30
明愛荃灣社區中心、荃灣區青年活動委員會、荃灣民政事務處	義工服務	62,485.40
荃灣區青年活動委員會、荃灣青年會、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荃灣會所、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葵青及荃灣青少年外展社會工作隊、明愛荃灣社區中心、明愛賽馬會梨木樹青少年綜合服務、香港青年協會荃灣青年空間、香港青年協會荃景青年空間、香港小童群益會深井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香港青少年服務處賽馬會麗城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路德會賽馬會海濱花園綜合服務中心、香港聖公會麥理浩夫人中心梨木樹綜合服務中心	義工服務、訓練班、教育考察活動、訓練營	225,244.40
荃灣區青年活動委員會、荃灣民政事務處	訓練班、訓練營、教育考察活動	64,650.00
元朗區青年節統籌委員會	元朗區青年節	444,319.05
香港學界體育聯會元朗區小學分會、元朗籃青籃球會	體育訓練	50,000.00
香港學界體育聯會元朗區中學分會、元朗籃青籃球會	體育訓練	50,000.00
元朗足球會	體育訓練	290,000.00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天水圍天晴會所	義工服務	50,000.00
天水圍居民服務協會基金會有限公司	逃出密室比賽	50,000.00
香港青年協會天瑞青年空間	義工服務	50,000.00
天水圍婦聯有限公司	朗誦比賽	23,534.00
仁濟醫院第廿四屆董事局社會服務中心	義工服務	50,000.00
香港聖公會聖馬提亞綜合服務賽馬會青年幹線	義工服務	48,426.60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天水圍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外展訓練	50,000.00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天水圍天澤會所	領袖訓練營、義工服務、社會服務、外展訓練、體育訓練	91,031.90

組織／機構	青年發展活動項目	2014-15 年度 資助金額 (元)*
香港青年協會賽馬會天耀青年空間	領袖訓練營、義工服務、社會服務、外展訓練、體育訓練	51,729.90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賽馬會天水圍綜合社會服務處	領袖訓練營、義工服務、社會服務、外展訓練、體育訓練	84,550.10
元朗區中學校長會、元朗民政事務處	考察團、領袖訓練營、社會服務、參觀活動	248,766.70
沙田區青年活動委員會、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顯徑會所及沙田青少年外展社會工作隊	訓練班、嘉年華會	280,000.00
沙田區青年活動委員會、循道衛理楊震社會服務處沙田青少年綜合發展中心、東華三院賽馬會沙田綜合服務中心	訓練班、嘉年華會	60,000.00
沙田區青年活動委員會、香港聖公會沙田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救世軍隆亨青少年中心	訓練班、嘉年華會	60,000.00
沙田區青年活動委員會、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沙田青少年外展社會工作隊、香港青少年服務處賽馬會恒安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	訓練班、嘉年華會	60,000.00
沙田區青年活動委員會、香港傷健協會賽馬會沙田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傑出青年選舉、宿營及訓練、攝影比賽	110,000.00
沙田區青年活動委員會、廉政公署	音樂表演	10,000.00
香港青少年服務處隆亨中心	領袖訓練	20,000.00
馬鞍山青年協會	藝術比賽	14,000.00
香港聖公會馬鞍山(南)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賽馬會青年幹線	領袖訓練	20,000.00
香港聖公會馬鞍山(北)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賽馬會青年幹線	領袖訓練	20,000.00
基督教香港崇真會沙田綜合服務中心	藝術發展	20,000.00
香港小童群益會馬鞍山東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環保教育	20,000.00
義連班	傑出青年選舉	10,000.00
東華三院賽馬會沙田綜合服務中心	藝術發展	20,000.00
青靜動力	義工服務	20,000.00
救世軍隆亨青少年中心	義工服務	20,000.00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賽馬會沙田綜合社會服務處	領袖訓練	20,000.00
香港傷健協會賽馬會沙田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訓練班	20,000.00
懷愛會	體育訓練	18,000.00

組織／機構	青年發展活動項目	2014-15 年度 資助金額 (元)*
循道衛理楊震社會服務處沙田青少年綜合發展中心	領袖訓練、藝術發展	20,000.00
新界東青年體育會	體育訓練／比賽	9,811.00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顯徑會所	藝術發展	20,000.00
沙田居民協會顯徑綜合服務中心	藝術發展	18,000.00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沙田青少年外展社會工作隊	義工服務	20,000.00
香港紅十字會新界東總部	領袖訓練、義工服務	19,300.00
香港聖公會沙田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賽馬會青年幹線	領袖訓練、義工服務	20,000.00
利安關懷協會	領袖訓練、義工服務	20,000.00
沙田居民協會	環保教育	20,000.00
沙田安景街居民協會	義工服務	18,000.00
佛教覺光法師中學	義工服務	9,310.50
馬鞍山靈糧小學	義工服務、教育考察活動	10,000.00
馬鞍山崇真中學	領袖訓練	10,000.00
東莞工商總會劉百樂中學	訓練班	10,000.00
五育中學	領袖訓練	10,000.00
博愛醫院陳楷紀念中學	領袖訓練	8,405.00
聽濤雅苑業主立案法團	體育比賽、訓練班	2,860.00
晴碧花園業主立案法團	嘉年華會	9,366.00
欣廷軒	嘉年華會	4,668.50
愉翠苑業主委員會	嘉年華會	10,000.00
沙田青年服務團	交流團、領袖訓練、工作坊、實習計劃、體育發展、藝術發展、義工服務	426,196.90
屯門民政事務處、屯門區青年活動委員會	講座、外展訓練、工作實習、技能訓練、頒獎典禮、經驗分享會、教育考察活動、義工服務、推廣活動	1,518,196.20
北區民政事務處	宣傳活動、訓練營及課程	271,455.00
北區青年活動委員會、香港小童群益會賽馬會粉嶺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演藝訓練及表演	165,928.00
粉嶺青年康樂會	體育活動及比賽	23,000.00
協康會粉嶺家長資源中心	訓練班	23,000.00
香港宣教會粉嶺家庭中心	演藝訓練及表演	23,000.00
鳳溪第一中學	體育訓練及比賽	13,200.00
路德會賽馬會雍盛綜合服務中心	演藝訓練及文化活動	59,900.00
聖芳濟各書院	訓練營	23,000.00
香港青年協會賽馬會祥華青年空間	職業訓練及文化活動	38,000.00

組織／機構	青年發展活動項目	2014-15 年度 資助金額 (元)*
香港青少年服務處賽馬會粉嶺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	個人成長及文化活動	38,000.00
香港小童群益會賽馬會粉嶺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演藝訓練及文化活動	101,670.00
香港青少年服務處賽馬會天平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	訓練及社會服務	23,000.00
香港宣教會白普理上水家庭中心	演藝訓練、宿營、表演	23,000.00
基督教粉嶺神召會	攝影比賽、表演	4,377.00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北區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生涯規劃工作坊、表演及社會服務	83,000.00
懷愛會	體育訓練、社區活動	23,000.00
北區體育會有限公司	體育訓練、比賽	23,000.00
北區射藝會	體育訓練、比賽	23,000.00
香港路德會社會服務處路德會賽馬會華明綜合服務中心	文化活動	14,860.00
香港小童群益會賽馬會南葵涌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及賽馬會石蔭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訓練班、義工服務、教育考察活動	74,694.00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葵青及荃灣青少年外展社會工作隊	訓練班、義工服務	79,065.00
香港遊樂場協會賽馬會青衣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夜軌」— 葵青深宵外展服務	訓練班、生涯規劃、綜合表演	78,667.00
葵青區青年活動委員會、香港專業教育學院(青衣)	訓練班、短片拍攝及製作、比賽	47,520.00
葵青區青年活動委員會	訓練班、音樂表演、短片拍攝及製作、頒獎典禮、綜合表演	641,772.90
葵青區青年活動委員會、荃灣、葵涌及青衣區中學校長會	義工服務、比賽	130,000.00
葵青民政事務處、香港遊樂場協會賽馬會青衣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訓練班、宿營／日營、教育考察活動、義工服務	500,000.00

\* 不包括員工開支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522)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地區環境改善工程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分項詳細說明民政事務總署監察地區小型工程所須遵行的政府財務、會計、物料供應及採購規例和開支指引的

(a) 名稱。

(b) 請詳細解釋 18 區民政事務處及區議會如何監察當區推行工程計劃的事宜，以及所需的人手及開支。

提問人：梁家傑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2)

答覆：

(a) 推行地區小型工程計劃受現行的政府規例監管，包括《物料供應及採購規例》、《財務及會計規例》和《常務會計指令》。

(b) 在推行地區小型工程時，區議會須確認、通過和監察項目的進度，從而令社區受惠。民政事務處則擔當主導部門和工程代理人，監察小型工程的開支和進度。民政事務處和區議會會確保所有地區小型工程屬計劃所涵蓋的範圍，並以透明和負責任的方式運用撥款，包括遵行相關的政府規例和指引。

民政事務總署工程組的工程師、建築師和技術人員，亦負責監督地區小型工程計劃的推行情況，並在有需要時為區議會／民政事務處提供技術支援。總部工程組有 74 名人員。另新界 9 區各有 1 個工程組，平均每組約 15 人，負責推行地區小型工程計劃等工作。上述人員的薪金全部由部門的運作開支承擔。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523)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地區環境改善工程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審計署在 2011 年 10 月曾就民政事務總署的地區小型工程計劃發表審計報告，並提出多項建議。民政事務總署就每項建議所作的改善措施分別為何？

提問人： 梁家傑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3)

答覆：

審計署在 2011 年就民政事務總署的地區小型工程計劃和鄉郊小工程計劃進行衡工量值式審計。有關地區小型工程計劃所提建議的進度如下：

(a) 地區小型工程計劃的運作

我們已檢討地區小型工程計劃的撥款準則，以顧及多個因素，包括人口多寡、土地面積和地區需要。我們會繼續提醒相關各方必須妥善規劃現金流量，包括建設費用和經常費用。我們已在部分社區設施採用新設計，例如避雨亭和有蓋行人通道等，以及進行使用者滿意度調查，收集區議員、區內居民和其他政府部門的意見，以期改善計劃的運作。

(b) 聘用定期合約顧問

由 2013 年起，我們聘用建築及有關顧問遴選委員會第一組名單上的顧問為定期合約顧問(合約顧問)。我們亦與合約顧問舉行更多定期會議，加強在不同層面監察合約顧問。

(c) 監察合約顧問和內部人員負責的項目

我們加強了內部指引，規定在監察制度下須定期舉行工作層面上的會議，以便及早討論須注意的事項。

除了由內部工地督導人員進行視察外，我們亦已提醒工程督察級人員把定期實地視察的結果妥善記錄在案。我們設計了一份核對表，納入本署編製的《小型工程項目手冊》，以利便文件記錄工作。

(d) 設施的管理和維修

由 2012 年 4 月起，我們在本署總部成立了一支維修隊伍，按風險水平對已落成的設施進行預防性的維修視察。

(e) 服務表現管理

由 2012 年起，我們在管制人員報告中加入已完成的地區小型工程數目為新指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524)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地區環境改善工程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 (a) 過去 3 個財政年度，各區區議會分別有多少項工程未能在批出撥款後 6 個月內展開工程，涉及的款項分別有多少？
- (b) 上述各區未能在 6 個月內展開的工程中，有多少工程並沒有得到負責監察整體撥款的常任秘書長的寬免？

提問人： 梁家傑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4)

答覆：

在過去 3 個財政年度，所有獲通過的地區小型工程項目均在批出撥款後 6 個月內展開工程(施工前工作或主要建造工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525)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地區環境改善工程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18 區的民政事務處和區議會會監察當區推行工程計劃。過去 3 個財政年度，18 區分別有多少項地區小型工程在整體撥款涵蓋範圍以外使用撥款？涉及款項分別有多少？

提問人： 梁家傑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5)

答覆：

在過去 3 個財政年度，地區小型工程計劃下各項目的開支均由該計劃的整體撥款支付，以及在其涵蓋範圍下使用。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526)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地區環境改善工程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 (a) 請詳細說明民政事務總署就地區小型工程設立的項目評估和服務表現匯報機制的評估準則、人手、評估方式及開支。
- (b) 請按 18 區列出過去 3 個財政年度未能通過評估的工程項目名稱、涉及的開支、未能通過項目評估和服務表現匯報機制的的原因、採取的改善措施及有關開支。

提問人： 梁家傑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6)

答覆：

(a)及(b)

地區小型工程計劃下的工程由區議會提出，按照有關指引推行，包括監察工程的指引。另外，工程進度和開支情況會定期向區議會轄下相關委員會匯報，供區議員作評估。

在地區小型工程推行期間，民政事務總署會監察顧問和承建商的表現，確保工程如期進行，開支沒有超出核准預算，而且質素令人滿意。如顧問或承建商表現未符標準，本署會採取規管行動，例如發出不合格評核報告，以及暫時取消競投新工程的資格。在地區小型工程的動工階段，會按合約規定評估工程的進度和質素。如工程有任何延誤或違反合約規定，承建商須採取補救措施，確保工程如期完成。

地區小型工程計劃自 2008 年推行以來，所有已完成的地區小型工程均通過項目評估和服務表現匯報機制的評估。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527)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地區環境改善工程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 (a) 在 2013 年 10 月進行的地區小型工程計劃使用者滿意度調查，民政事務總署委託的機構、調查方法，以及涉及的人手和開支分別為何？
- (b) 請按 18 區提供地區小型工程計劃使用者滿意度調查的工程項目列表、每項工程的調查結果、民政事務總署和各區區議會就結果的跟進工作，以及跟進措施涉及的開支。
- (c) 民政事務總署將會在何時再進行地區小型工程計劃使用者滿意度調查？涉及的人手和開支分別為何？

提問人： 梁家傑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7)

答覆：

- (a) 民政事務總署在 2013 年委託弘達顧問有限公司(弘達公司)進行地區小型工程計劃滿意度的調查(調查)。負責調查的人手由弘達公司提供。調查方法如下：
- (i) 與市民進行電話訪問和面談；
- (ii) 與持分者包括區議員進行聚焦小組會議；
- (iii) 以電話訪問執行地區小型工程計劃的代理人。

調查的預算開支為 140 萬元。

- (b) 調查的主要目的，是評估推行地區小型工程計劃的整體成效。調查就計劃的整體受歡迎程度、各類設施的滿意程度和改善計劃運作的建議收集意見。調查並沒有就個別工程收集意見。

調查結果顯示大部分受訪者均對地區小型工程計劃感到滿意。

本署於市區、新界東和新界西舉辦了 3 場地區論壇，向區議員匯報調查結果。參與推行地區小型工程計劃的有關部門亦會獲知會調查結果。

- (c) 本署計劃在 3 至 4 年後再進行地區小型工程計劃的調查。所須資源屆時再行計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528)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分項列出過去 3 個財政年度，政府額外用於地區層面的專項撥款有哪幾項？各區的預算及實際開支分別為何？

請分項列出過去 3 個財政年度，18 區區議會利用專項撥款資助的團體名稱、項目名稱及涉及的資助金額。

提問人：梁家傑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8)

答覆：

自 2013-14 年度起，我們每年在「社區參與計劃」撥款項下提供 2,080 萬元專項撥款，以支援區議會在地區推廣文化藝術活動。在 2013-14 和 2014-15 年度 18 區區議會的專項撥款詳情如下：

	區議會	推廣文化藝術的專項撥款額 (元)
1.	中西區	1,000,000
2.	東區	1,200,000
3.	九龍城	1,000,000
4.	觀塘	1,400,000
5.	深水埗	1,300,000
6.	南區	900,000
7.	灣仔	800,000
8.	黃大仙	1,300,000
9.	油尖旺	1,200,000
10.	離島	1,000,000
11.	葵青	1,300,000
12.	北區	1,100,000
13.	西貢	1,100,000
14.	沙田	1,300,000
15.	大埔	1,100,000
16.	荃灣	1,000,000
17.	屯門	1,400,000
18.	元朗	1,400,000
	<b>總額：</b>	<b>20,800,000</b>

在 2013-14 年度，18 區區議會運用該 2,080 萬元專項撥款，舉辦超過 300 項活動(例如藝術節、粵劇表演、音樂劇、訓練班和各種表演等)，惠及超過 60 萬名參加者。這些活動由區議會及轄下委員會、地區團體或有關政府部門(如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因應當區需要而舉辦。

我們目前未能提供過去 3 個財政年度 18 區區議會撥款資助的團體、項目名稱及所涉款額的資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529)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政府會向地區提供專項撥款以加強特定議題的推廣，例如在 2013-14 年度額外撥款 2,080 萬元，專用於在地區層面推廣文化藝術。請詳列各個專項撥款推行至今，在各區運用撥款的詳情及成效。民政事務總署有否監察各專項撥款運用的詳情及成效？涉及的開支和人手數目預算為何？

提問人： 梁家傑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9)

答覆：

自 2013-14 年度起，我們每年在「社區參與計劃」撥款項下提供 2,080 萬元專項撥款，以支援區議會在地區推廣文化藝術活動。區議會可因應當區需要，決定專項撥款的確實用途。

在 2013-14 年度，18 區區議會運用上述專項撥款，舉辦超過 300 項活動(例如藝術節、粵劇表演、音樂劇、訓練班和各種表演等)，惠及超過 60 萬名參加者。這些活動由區議會及轄下委員會、地區團體或有關政府部門(如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舉辦。

我們會於未來 5 個財政年度(即在 2015-16 至 2019-20 年度期間)，每年再額外向社區參與活動撥款 2,080 萬元，進一步加強支援區議會舉辦藝術文化活動，即把 2015-16 年度的專項撥款總額增至 4,160 萬元。

為確保在地區上推廣文化藝術活動的成效，獲資助者須於完成活動後提交報告，區議員／民政事務處人員或會抽樣巡視或出席有關活動。

就開支詳情而言，在 2014-15 年度 18 區區議會的專項撥款如下：

	區議會	2014-15 年度 推廣文化藝術的專項撥款額 (元)
1.	中西區	1,000,000
2.	東區	1,200,000
3.	九龍城	1,000,000
4.	觀塘	1,400,000
5.	深水埗	1,300,000
6.	南區	900,000
7.	灣仔	800,000
8.	黃大仙	1,300,000
9.	油尖旺	1,200,000
10.	離島	1,000,000
11.	葵青	1,300,000
12.	北區	1,100,000
13.	西貢	1,100,000
14.	沙田	1,300,000
15.	大埔	1,100,000
16.	荃灣	1,000,000
17.	屯門	1,400,000
18.	元朗	1,400,000
	<b>總額：</b>	<b>20,800,000</b>

區議會可使用不多於當區所獲撥款的 15%，聘請專責人員推行和監察活動。

我們會根據過往的運作經驗，釐定 2015-16 年度各區議會的撥款額。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530)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 (a) 政府在 2013 年宣布推行社區重點項目計劃。各區區議會已擬備該區的社區重點項目，請列出每個項目的預算開支，以及預計開始和完成日期。
- (b) 請詳列各區區議會監察每項社區重點項目進度的機制詳情，包括負責監察的委員會名稱及監察方式，以及民政事務總署轄下社區重點項目計劃督導委員會成員名單及運作詳情。
- (c) 如有區議會擬備的社區重點項目的實際開支超逾開支上限，民政事務總署有否制訂應急機制或計劃的詳情？涉及的開支和人手數目預算為何？

提問人：梁家傑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0)

答覆：

- (a) 18 區區議會已就社區重點項目計劃提交合共 27 個項目建議。如獲立法會財務委員會適時撥款，葵青、黃大仙、深水埗、中西區、離島和北區重點項目的預計項目費用，以及預計建築工程開展和完工時間如下：

地區	項目名稱	核准項目預算 (百萬元)	預計建築工程 開展時間	預計建築工程 完工時間
葵青	加強社區健康服務	94.5	2015 年 1 月 (健康服務)	2020 年 9 月 (健康服務)
			2015 年年中 (設置健康資訊 站和健體設施)	2016 年年中 (設置健康資訊 站和健體設施)

地區	項目名稱	預計項目 費用 (百萬元)	預計建築工程 開展時間	預計建築工程 完工時間
黃大仙	黃大仙廣場擴闊及 改善工程	32.3	2015 年年中	2016 年年中
深水埗	石硤尾社區服務中心	57.1	2015 年年中	2018 年
中西區	美化和活化西區副 食品批發市場的臨 海地段	99.8	2015 年年底	2017 年年底
離島	榕樹灣圖書館及南 丫島歷史文物室	36	2015 年年底	2017 年
	改善大嶼山梅窩銀 礦灣沙灘及附屬設 施	64	2015 年年底	2018 年
北區	改善粉嶺蝴蝶山及 畫眉山之行山徑及 增建附屬設施	53.5	2015 年年底	2017 年
	改善沙頭角之行山 徑及增建設施	48.8	2015 年年底	2017 年

其餘 19 個社區重點項目主要為工程項目。由於這些項目仍在工程前期工作階段，正進行技術可行性研究及／或詳細設計工作，因此仍未敲定預計項目費用以及預計建築工程開展和完工時間。

- (b) 為了在地區層面監察社區重點項目的推行情況，大部分區議會都成立專設的委員會／專責小組／工作小組或責成轄下現有的委員會，監督當區社區重點項目的制定、策劃、執行、推廣和公眾諮詢工作，以及其他相關事宜。這些委員會／專責小組／工作小組定期舉行會議，按需要進行實地視察，並向區議會提交社區重點項目進度報告。各委員會／專責小組／工作小組載列如下：

區議會	負責監察社區重點項目推行情況的委員會／小組
中西區	中西區社區重點項目督導委員會
灣仔	社區重點項目工作小組
東區	東區社區重點項目督導小組
南區	南區社區重點項目專責委員會
觀塘	觀塘區社區重點項目計劃工作小組
黃大仙	「起動黃大仙」社區重點項目計劃工作小組
九龍城	社區重點項目工作小組
深水埗	深水埗區社區重點項目計劃委員會
油尖旺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沙田	沙田區議會 <sup>註</sup>
大埔	社區重點項目工作小組
北區	北區社區重點項目督導工作小組
西貢	西貢社區重點項目計劃委員會
葵青	社區健康服務工作小組 社區健康設施及社區健康宣傳計劃工作小組
荃灣	荃灣區重點項目計劃專責小組
屯門	屯門區發展及規劃工作小組
元朗	元朗區議會社區重點項目計劃工作小組
離島	離島區社區重點項目專責小組

註：沙田區議會直接監督其社區重點項目，並無成立任何工作小組或委員會。

社區重點項目計劃督導委員會(督導委員會)由民政事務總署署長擔任主席，成員包括建築署、土木工程拓展署和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的代表(副署長或助理署長)。督導委員會不時舉行會議，監督社區重點項目計劃的推行情況，監察社區重點項目的進度，並在有需要時處理有關問題。如有需要，督導委員會會邀請民政事務專員在會議上簡介社區重點項目的進度。督導委員會亦會視乎情況需要，進行實地視察，以及參與社區重點項目計劃的相關活動。

- (c) 除以上(a)項的 8 個項目外，其餘 19 個社區重點項目處於工程前期工作的不同階段，因此預計項目費用仍未敲定。

儘管如此，稍後申請撥款的項目費用是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並已計及建造成本上漲。在為每區預留的 1 億元中，已包括應急費用，款額約為工程及相關項目費用的 10%，以備應付施工期間無法預測的情況所引致的額外費用。我們會盡快向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並會力求把各區推行社區重點項目的開支維持在 1 億元的預算之內。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212)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地區行政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綱領(1)指標中：

- (a) 預算就全港問題及地區事務諮詢區議會的次數，比過去 2 年實際次數減少近兩成，當中的原因為何？
- (b) 預算探訪沒有任何管理形式的大廈次數，比過去 2 年實際次數減少近一成，當中的原因為何？當中涉及的開支及人手比較過去 2 年為何？

提問人：梁志祥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5)

答覆：

- (a) 政府一貫的政策，是就地區以至全港事務諮詢區議會。

政府諮詢區議會的次數每年均有所不同。區議會將在 2015 年區議會選舉前暫停運作，以及於 2016 年 1 月新一屆區議會(2016-2019 年)任期開始恢復運作。因此，我們預計 2015 年諮詢區議會的次數會較少。

- (b) 管理大廈是業主的責任，然而，政府亦致力以多管齊下的措施，推動、鼓勵和協助業主成立合適的組織，例如業主立案法團(法團)，以及提供所需支援，協助業主履行管理大廈的責任。

多年來，民政事務總署悉力加強支援私人大廈業主和住客。本署於總部設有專責科別，以及在全港 18 區設立地區大廈管理聯絡小組(聯絡小組)。自 2013-14 年度起，負責執行與大廈管理有關職務的聯絡主任有 120 名。在 2015-16 年度，負責與大廈管理有關職務的聯絡主任數目維持不變。在 2013-14、2014-15 和 2015-16 年度，涉及的開支分別為 6,120 萬元、6,430 萬元和 6,430 萬元。

自 2013 年起，探訪沒有任何管理形式的大廈(所謂「三無大廈」)的目標次數由每年 4 000 次大幅增加至 7 000 次。在 2015 年，我們的目標維持不變。實際探訪次數視乎業主和住客有否提出要求，以及是否有其他特別需要而增加探訪個別大廈。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214)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綱領(2)下的 2015 至 16 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提及「繼續為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及少數族裔人士提供支援服務，協助他們融入社會」。就此，請告知：

- (a) 現有的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中心的(i)目標服務人次、(ii)過去 1 年服務人次、(iii)服務項目、(iv)服務地區、(v)服務對象族羣，及(vi)服務成效評估資料；以及
- (b) 位於元朗區的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中心使用率一向極高，2013-14 年度的服務人次比目標服務人次超出近 50%。當局會否向使用率高的服務中心增撥人手及資源？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梁志祥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8)

答覆：

- (a) 現時，民政事務總署委託 7 間非政府機構營辦 6 間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中心(灣仔、觀塘、油尖旺、葵青、屯門和元朗)，以及 2 間分中心(深水埗和東涌)，為少數族裔人士提供專設的支援服務，幫助他們融入社區。

本署一直密切監察這些中心和分中心的運作，有關的非政府機構須定期提交進度報告和使用者意見調查等資料，以供監察。

支援服務中心和分中心的詳情如下：

中心／分中心	每年目標服務人次	過去一年服務人次	服務	服務地區	服務對象組別
HOPE 中心 (灣仔)	4 500	5 18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不同專設學習班</li> <li>• 課後輔導班</li> <li>• 輔導及轉介服務</li> <li>• 融和活動 (包括電腦班、就業工作坊等)</li> <li>• 青少年專責小組提供專設計劃，例如體育和文化活動等，促進少數族裔青少年的個人發展</li> </ul>	全港	需要支援服務的少數族裔人士
融匯一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中心* (觀塘)	10 200	11 870			
多元色彩閃耀坊 (屯門)	7 800	7 600			
元朗大會堂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中心(元朗)	13 000	17 700			
HOME 中心(油尖旺)及分中心(深水埗)	11 900	13 450			
TOUCH 分中心 (東涌)	1 400	4 150			
LINK 中心(葵青)	7 000	— **			

\* 融匯一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中心亦提供電話傳譯及翻譯服務(英語和 7 種少數族裔語言)，協助少數族裔人士使用公共服務。

\*\* LINK 中心於 2014 年 10 月底開始運作。

- (b) 全部 6 間中心和 2 間分中心均運作暢順，服務使用者評價正面。此外，元朗大會堂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中心善用其會堂設施舉辦大型活動，例如文化表演、招聘會等，吸引很多參加者。因此，元朗大會堂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中心的服務人次較其他中心為高。每間中心和分中心的撥款額於各自的撥款協議中已作釐定，在撥款期內款額維持不變。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909)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當局以下列表格，提供過去 1 年下列主題的宣傳開支的資料：

主題	總成本	電視廣告	印刷品	社交媒體	宣傳活動
社會共融					
少數族裔					

提問人：梁繼昌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5.13)

答覆：

政府一直致力建立共融社會。2014-15 年度，政制及內地事務局、教育局、勞工及福利局、勞工處、民政事務總署和平等機會委員會在推廣社會共融，協助殘疾人士、少數族裔和新來港定居人士融入社會的宣傳總開支表列如下：

主題	費用總額 (元)	電視廣告 (元)	印刷品 (元)	社交媒體 (元)	宣傳活動 (元)
社會共融*	32,190,484	0	1,064,931	0	31,125,553
少數族裔	17,124,209	0	884,702	0	16,239,507

\* 不包括有關少數族裔的宣傳開支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182)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地區行政； (2) 社區建設； (3) 地區環境改善工程；  
(4) 發牌事宜； (5) 全港規劃及拓展事宜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以表列方式告知本委員會，民政事務總署在 2015-16 年有關以下項目的開支預算，包括首長級公務員人手編制、職級、薪金、相關津貼，以及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的金額：

綱領(1) 地區行政

綱領(2) 社區建設

綱領(3) 地區環境改善工程

綱領(4) 發牌事宜

綱領(5) 全港規劃及拓展事宜

提問人：梁國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602)

答覆：

在 2015-16 年度，民政事務總署按綱領劃分的人手編制、個人薪酬開支和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如下：

綱領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的人手編制預算	2015-16 年度的個人薪酬預算(百萬元)	2015-16 年度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預算(百萬元)
(1) 地區行政	743	306.7	11.0
(2) 社區建設	781	362.3	12.2
(3) 地區環境改善工程	342	153.5	5.2
(4) 發牌事宜	96	46.1	1.5
(5) 全港規劃及拓展事宜	34	15.4	0.6
總計	1 996	884.0	30.5

由於署內 28 個首長級人員負責的職務涉及多個綱領，我們無法提供所查詢的資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168)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目前，全港 18 區民政事務處設有「地區大廈管理聯絡小組」，協助業主立案法團，同時為區內居民提供全面的大廈管理服務。此外，自 2011 年起當局亦開展了「居民聯絡大使計劃」，在樓齡 30 年或以上而沒有任何管理組織的住宅大廈，招募業主或租客成為「居民聯絡大使」，協助當局聯絡居民，長遠目標是成立業主立案法團。就此，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 (a) 包括上述 2 個計劃在內，過去 3 年當局用於協助大廈成立業主立案法團的開支為多少？可否詳細列出各項開支內容？
- (b) 當局有否評估包括上述 2 項計劃在內的各项措施的成效？若有，評估結果為何？當局未來 3 年在這方面的支出為何？會否在未來推出深化措施，協助更多舊樓成立業主立案法團，完善大廈管理？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梁美芬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3)

答覆：

管理大廈是業主的責任，然而，政府亦致力以多管齊下的措施，推動、鼓勵和協助業主成立合適的組織，例如業主立案法團(法團)，以及提供所需支援，協助業主履行管理大廈的責任。



- (a) 多年來，民政事務總署悉力加強支援私人大廈業主和住客。本署於總部設有專責科別，以及在全港 18 區設立地區大廈管理聯絡小組(聯絡小組)。過去 3 個年度(2012-13、2013-14 和 2014-15 年度)，在本署總部和 18 區聯絡小組負責執行與大廈管理有關職務的聯絡主任共有 120 名，涉及的開支約為 5,780 萬元、6,120 萬元和 6,430 萬元。

為進一步加強支援私人大廈尤其是「三無大廈」(即沒有法團、沒有任何形式的業主／居民組織，以及沒有聘用物業管理公司的大廈)的業主和住客，本署自 2011 年起推出多項大廈管理措施。其中，居民聯絡大使計劃招募「三無大廈」的業主和住客，協助提高其大廈的管理質素。此外，大廈管理專業顧問服務計劃(顧問服務計劃)為大廈業主提供一站式專業意見及支援。服務包括為參與計劃的大廈的消防、電力及其他公用設施擬備管理檢核報告，協助業主成立法團，申請各項資助或貸款計劃，以及跟進維修工程。在過去 3 個年度，這 2 項措施所需開支為 5,260 萬元。

- (b) 聯絡小組和居民聯絡大使計劃成效理想，並受到社會各界歡迎。由於每個聯絡小組專責服務一個地區，因此更熟悉當區問題，能夠為法團和業主提供最適切適時的協助。至於居民聯絡大使計劃，自 2011 年推行以來，我們已在 782 幢「三無大廈」招募了 1 675 名大使，並藉着居民聯絡大使的網絡，順利成立了 112 個法團。

在 2015-16 年度，我們會大力招募更多「三無大廈」的業主和住客為居民聯絡大使。此外，我們會繼續推行第二期顧問服務計劃，為 600 幢目標「三無大廈」提供一站式顧問服務和支援服務。未來 3 年，這 2 項計劃合共的開支約為 3,860 萬元(第二期顧問服務計劃將於 2017 年 3 月完結)。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700)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 (a) 請按 18 區區議會列出，過去 1 年各區在社區參與計劃下的支出及未來 1 年的預算。
- (b) 請按下列列表，列出過去 1 年由區議會撥款推行的社區參與計劃的資料。

年份	各項範疇的開支						總實際 開支
	社區建設 活動	地區體育 活動	藝術文化 節目	綠化 活動	義工 活動	其他	
2014-15							

- (c) 自 2013-14 年度，當局每年額外向社區參與計劃撥款 2,080 萬元，以加強區議會在地區推廣藝術文化活動的工作。在 2014-15 年度，18 區區議會各獲分配多少資源？預算 2015-16 年度，18 區區議會又各獲分配多少資源？
- (d) 額外向社區參與計劃撥款，是以什麼準則分配予 18 區區議會？過去 2 年，18 區區議會如何利用額外的撥款，推廣藝術文化活動？

提問人：馬逢國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27)

答覆：

- (a) 在 2014-15 年度，撥予 18 區區議會用以推行社區參與計劃的款額如下，當中包括為在地區層面推廣文化藝術活動而每年增撥的 2,080 萬元：

	區議會	2014-15 年度 (預算開支) (元)
1.	中西區	14,900,000
2.	東區	21,500,000
3.	九龍城	15,300,000
4.	觀塘	24,400,000
5.	深水埗	20,100,000
6.	南區	14,000,000
7.	灣仔	11,500,000
8.	黃大仙	20,900,000
9.	油尖旺	18,700,000
10.	離島	14,800,000
11.	葵青	22,400,000
12.	北區	18,000,000
13.	西貢	16,900,000
14.	沙田	23,200,000
15.	大埔	16,600,000
16.	荃灣	15,400,000
17.	屯門	23,000,000
18.	元朗	24,300,000
19.	應急費用	4,900,000
	<b>總額：</b>	<b>340,800,000</b>

我們會根據過往的運作經驗，釐定 2015-16 年度各區議會的撥款額。

(b) 2014-15 年度的預算撥款為 3.408 億元，截至 2015 年 3 月初，實際開支為 2.849 億元，詳細分項數字如下：

年度	各項範疇的開支 <sup>¶</sup> (百萬元)						總實際 開支 (百萬元)
	社區建設 活動	地區體育 活動 <sup>§</sup>	藝術文化 節目	綠化 活動	義工 活動 <sup>^</sup>	其他	
2014-15 <sup>®</sup>	18.7	133.5	42.9	3.4	12.6	73.8	284.9

<sup>¶</sup> 區議會根據所得的撥款，可選定和提出項目及活動予以推行，滿足當區的需要。

<sup>®</sup> 表中所載的開支款額為截至 2015 年 3 月初的最新數字；因在財政年度結束前續有付款，故數字或會有所改變。

<sup>§</sup> 康樂和體育活動的數據是綜合記錄，地區體育活動一項已包括康樂活動的數據。

<sup>^</sup> 由於沒有為義工活動備存特定記錄，表中所載資料為推廣社區服務方面的數字。請留意其他類別的社區參與計劃亦可能涉及義工服務。

(c) 在 2014-15 年度，新增予 18 區區議會的撥款如下：

	區議會	2014-15 年度 用於推廣文化藝術的新增款額 (元)
1.	中西區	1,000,000
2.	東區	1,200,000
3.	九龍城	1,000,000
4.	觀塘	1,400,000
5.	深水埗	1,300,000
6.	南區	900,000
7.	灣仔	800,000
8.	黃大仙	1,300,000
9.	油尖旺	1,200,000
10.	離島	1,000,000
11.	葵青	1,300,000
12.	北區	1,100,000
13.	西貢	1,100,000
14.	沙田	1,300,000
15.	大埔	1,100,000
16.	荃灣	1,000,000
17.	屯門	1,400,000
18.	元朗	1,400,000
	<b>總額：</b>	<b>20,800,000</b>

我們會根據過往的運作經驗，釐定 2015-16 年度各區議會的撥款額。

(d) 我們在分配新增撥款予 18 區區議會時，會考慮各項因素，包括人口、社會經濟情況、地區面積，以及過往使用撥款的模式。

區議會可因應當區需要，決定新增撥款的確實用途，供區議會及轄下委員會、地區團體或有關政府部門(如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舉辦活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907)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2015-16 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提及當局會「繼續加強支援私人大廈(包括舊樓)的業主和住客」。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委員會：

(a) 會透過何種措施加強該等支援；以及

(b) 該等措施有否包括增撥資源，改善「租務主任計劃」，加強對業主和住客的支援？如有，詳情為何？如沒有，原因為何？

提問人： 麥美娟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5)

答覆：

(a) 管理大廈是業主的責任，然而，政府亦致力以多管齊下的措施，推動、鼓勵和協助業主成立合適的組織，例如業主立案法團(法團)，以及提供所需支援，協助業主履行管理大廈的責任。

為加強支援私人大廈的住客、業主和法團，本署於總部設有專責科別，以及在全港 18 區民政事務處設立地區大廈管理聯絡小組(聯絡小組)。聯絡小組會主動接觸法團和業主提供支援，包括協助業主根據《建築物管理條例》(第 344 章)成立法團，出席業主會議以提供意見和協助，舉辦訓練課程和工作坊，以及安排非正式調解服務，協助業主與住客解決糾紛。

在 2015-16 年度，本署會繼續加強支援私人大廈尤其是舊樓的業主和住客，提高他們處理大廈管理事宜的能力，以及推廣妥善管理大廈的文化。預算開支總額為 2,037 萬元。主要措施包括：

- (i) 推行第二期大廈管理專業顧問服務計劃(顧問服務計劃)，提供一站式顧問和支援服務，協助 600 幢目標「三無大廈」(即沒有法團、沒有任何形式的業主組織／居民組織，以及沒有聘用物業管理公司的大廈)。在顧問服務計劃下，本署會委聘專業物業管理公司，為參與計劃的大廈的消防、電力及其他公用設施進行管理檢核，協助成立法團，申請各項資助或貸款計劃，以及跟進維修工程；
- (ii) 招募「三無大廈」的業主和住客為居民聯絡大使，以助提高其大廈的管理質素；
- (iii) 為法團管理委員會委員籌辦由專上學院提供的有系統訓練課程，提升他們的大廈管理知識和能力；
- (iv) 把有爭議的個案轉介大廈管理糾紛顧問小組，給予免費專業意見。若爭議雙方同意，我們會轉介他們接受大廈管理義務專業調解服務試驗計劃提供的專業調解服務。該項新計劃由本署與香港調解會和香港和解中心於 2015 年 3 月合作推出，以期通過調解達成和解協議；
- (v) 在香港律師會的支持下，向業主和法團提供與大廈管理有關法律事宜的免費法律諮詢服務；以及
- (vi) 在香港測量師學會、香港工程師學會和香港建築師學會的支持下，延長以試驗性質推行的「顧問易」大廈維修諮詢服務計劃 1 年，就聘任認可人士事宜，向參與計劃的法團提供免費和度身訂造的專業意見和支援。

- (b) 按照租務主任計劃，差餉物業估價署的租務主任會在下列指定時間於本署的諮詢服務中心與市民會面，就租務事宜提供意見，包括業主與租客的法定權利和責任。

諮詢服務中心	租務主任當值時段
灣仔	星期二上午和星期三下午
油尖旺	星期五下午
觀塘	星期二下午
荃灣	每月第一和第三個星期四上午
大埔	每月第二和第四個星期四下午

在 2014 年，租務主任合共為 400 人次服務。諮詢服務中心沒有收到有關服務需求的建議，然而差餉物業估價署會定期檢討服務，並在有需要時增加當值時段。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588)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 (a) 現時食物環境衛生署哪些職系的人員，負責公眾街市清潔衛生、管制街頭擺賣，以及打擊店鋪阻街的執法行動？請列出各職系的工作範疇，以及該些職系的人數。
- (b) 「加強處理店鋪阻街」及定額罰款制度有機會實施。當局預計哪些職系負責執法？會否增加人手？如會，負責執法的各職系將增加多少人手？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潘兆平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5)

答覆：

- (a) 所索取有關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的資料載列於附件。
- (b) 對於店鋪阻街問題，相關部門一直致力加強各方面的執法措施。

食環署就店鋪阻街採取的執法行動主要由小販管理主任職系人員進行。定額罰款制度實施後，亦會由這些人員負責發出定額罰款通知書。就申訴專員建議加緊對店鋪阻街執法，食環署會在 2015-16 年度增加人手，成立 3 支特遣隊，並開設 39 個職位，包括 33 個小販管理主任職系職位和 6 個工人職位。食環署會繼續留意人手情況。

屋宇署就店鋪違例阻街採取的執法行動由 2 個樓宇部現有的人手進行，涉及 378 名專業和技術人員，屬於他們就屋宇署在樓宇安全和維修範疇(專業和技術人員)所執行的整體職務的一部分。屋宇署調派了 1 名非公務員合約結構工程師，在「透過地區管理委員會加強地區行政的先導計劃」下，協助民政事務總署處理元朗區的店鋪阻街情況。

在 2015-16 年度，地政總署的土地管制工作主要屬 216 個職位負責，處理各類非法佔用政府土地的情況。地政總署會靈活地調配土地管制人員，按照既定的執法策略，適當地處理店鋪阻街的情況。

就擬設的定額罰款制度來說，香港警務處會參與跨部門行動，為其他部門提供必要協助，並在有需要時，亦會採取執法行動，發出定額罰款通知書。只有在預先計劃的跨部門行動中，警務人員才會攜帶定額罰款通知書。

政府正就擬設的定額罰款制度着手進行法例修訂工作，並會考慮是否需要增加人力資源。

食物環境衛生署負責保持公眾街市清潔衛生、管制街頭擺賣，  
以及採取執法行動打擊店鋪阻街的職系

工作範疇	職系	員工數目	職務
清潔街市	管工	70	監察街市管理承辦商的工作表現；根據相關的街市法例採取執法行動；處理街市檔位租約事宜；以及處理有關街市管理事宜的查詢和投訴。
	街市助理 (非公務員 合約僱員)	81	協助執行規管街市的法例，以及街市租約內訂明的條款和條件；監察清潔和保安服務承辦商的工作表現；每天巡查街市；監察街市各項維修、保養和改善工程的進展；以及處理有關街市管理的簡單查詢和投訴。
小販擺賣和 店鋪阻街	小販管理 主任	2 209	執行小販管理職務，包括作出拘捕、扣押和處置檢獲物品及小販擺賣工具；進行小販規管、重整和遷置工作；進行小販調查；在街市、小販市場及小販事務隊管轄的地方，防止出現非法擺賣和阻塞通道的情況；執行阻遏亂拋垃圾的職務；以及執行與店鋪非法阻街有關的職務。
清潔公眾地方	管工	608	監察和督導由該署和其承辦商提供的公共潔淨服務，包括廢物收集服務和街道潔淨服務；以及就公眾地方潔淨和亂拋垃圾罪行採取執法行動。
地區衛生和 食物業處所 店鋪阻街(包 括非法設置 露天座位)	衛生督察	348	維持和宣揚環境衛生；透過巡查和檢控妥善規管所有食肆和其他持牌／持證食物業處所；實施行政處分，暫時吊銷／取消持牌／持證食物業處所的牌照；以及向法庭申請命令封閉無牌食物業處所。
	衛生督察	32	籌組日常行動並制訂優次，以打擊各個非法設置露天座位黑點的侵佔政府土地行為；進行聯合執法行動；以及就設於非法設置露天座位黑點的食物業處所採取執法行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108)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審計署署長第六十二號報告書》第 7 章指出「伙伴倡自強」社區協作計劃(「伙伴倡自強」計劃)的一些問題，包括處理申請時間冗長，以及社會企業(社企)創造的職位不多等。財政司司長在《財政預算案》中宣布，會預留 1.5 億元，在 2016-17 年度至 2019-20 年度開展新一階段的「伙伴倡自強」計劃。就此，請政府告知本委員會：

- (a) 《財政預算案》提出的「伙伴倡自強」計劃優化措施詳情；
- (b) 有否就報告的建議採取任何具體措施，例如加快處理申請，以及協助社企達致擬創造職位的目標數目；如有，請告知措施的詳情、進度和成效；
- (c) 預計新一階段的「伙伴倡自強」計劃所創造職位的數目。

提問人：石禮謙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9)

答覆：

- (a) 民政事務總署將於 2015-16 年度檢討「伙伴倡自強」計劃，以擬訂可行的優化措施，讓更多種類的社會企業(社企)受惠，以及鼓勵商界更廣泛參與社企發展。優化措施會在檢討完成後公布。

- (b) 本署已推出多項措施，以跟進審計署署長報告書中所提及「伙伴倡自強」計劃的行政事宜。措施包括修訂申請指引，更清晰地說明可獲計劃支援的弱勢社羣組別；向未能達到擬開設職位目標數目的獲資助社企給予意見，訂定改善計劃；採取措施縮短處理申請時間，例如盡可能把所需程序同步進行而非依次逐一處理。處理申請的平均時間因此由 2014 年以前的 126 天進一步縮短至 2015 年年初的 105 天。
- (c) 新一階段「伙伴倡自強」計劃可創造的職位數目會視乎多個因素而定，例如申請數目、獲批數目和擬設社企的性質，現階段難以估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957)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根據綱領(1)，當局下年度檢討在 2014 年起在深水埗和元朗兩區推行先導計劃所得經驗，以考慮是否在 2016 年新一屆區議會任期起把計劃擴展至全港 18 區。請問政府何時會有檢討結果，有關檢討準則詳情為何？當局會否將深水埗及元朗的加強地區行政先導計劃，例如加強支援露宿者、加強支援「三無大廈」、處理店鋪違例擴展事宜、清理違例停泊單車及加強滅蚊剪草工作等，改變為日後的恆常計劃？如會，詳情為何，涉及的人手及支出分別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鄧家彪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7)

答覆：

我們會在 2015 年 8 月先導計劃完結後進行檢討，涵蓋計劃達致目標的成效、運作模式、撥款及人手支援等。

政府會視乎檢討結果，積極考慮增撥人手及資源，由下一屆區議會任期開始在 18 區全面推行。

在此計劃之下處理的事宜，由當區的地區管理委員會經諮詢區議會後釐定。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962)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綱領(2)，政府下年度繼續為內地新來港人士及少數族裔人士提供支援服務，協助他們融入社會。請問當局本年度分別為多少內地新來港人士及少數族裔人士提供支援服務？涉及的人手及支出分別為何？當中分別有多少內地新來港人士及少數族裔人士申請當局的語文課程津貼？當中有多少申請獲批？津貼涉及的金額為何？下年度當局會否增加資源為內地新來港人士及少數族裔人士提供支援服務？如會，詳情為何？涉及的人手及支出分別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 鄧家彪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55)

答覆：

現時，為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新來港人士)及少數族裔人士提供的服務，由不同決策局及部門按其政策提供，其中包括民政事務總署。

民政事務總署一直為新來港人士提供支援服務，協助他們融入社區。自 2011 年 4 月起，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由政制及內地事務局轉交本署負責。之後，我們推行了多項新措施協助新來港人士及少數族裔人士。

在 2015-16 年度，估計使用新來港人士及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的人數分別為 73 000 人次和 167 000 人次。我們於 2015-16 年度預留了 6,060 萬元，用以為新來港人士及少數族裔人士提供支援服務。現時提供這項支援服務的人手包括 11 名公務員和 3 名熟悉少數族裔文化和語言的合約僱員。

本署由 2012 年 3 月起在關愛基金下推行試驗計劃，資助來自低收入家庭及非在學的新來港人士及少數族裔人士報讀僱員再培訓局的專設語文課程。合資格的相關人士如在有關課程的出席率達 80% 或以上，便可申領課程津貼，津貼金額由 350 元至 700 元不等，視乎課程時數而定。這項計劃於 2013 年 9 月底納入本署的恆常支援服務。在 2014-15 年度(截至 2015 年 2 月為止)，已批核 99 宗申請(92 名新來港人士和 7 名少數族裔人士)，支付給受惠人士的總金額為 34,650 元(32,200 元給予新來港人士，2,450 元給予少數族裔人士)。本署與僱員再培訓局等伙伴機構，以及本署轄下的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中心和分中心等，會繼續透過不同途徑向新來港人士及少數族裔人士推廣這項計劃。

在 2015-16 年度，本署會繼續為新來港人士及少數族裔人士提供支援服務，協助他們融入社區。我們亦會在 2015 年 7 月把在深圳和廣東省推行的「期望管理計劃」擴展至福建省，讓有意來港定居的人士多了解香港的情況，才決定來港定居。預計在福建省推行這項計劃的每年開支約為 100 萬元，涉及的額外工作量將由現有人手承擔。我們會不時檢討支援服務的成效，確保切合新來港人士及少數族裔人士的需要。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963)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綱領(2)，當局下年度繼續推行「伙伴倡自強」計劃，向合資格非牟利機構提供撥款成立社會企業，以為弱勢社羣創造機會，提升自力更新的能力，並有計劃進行檢討。請問政府：

- (a) 以業務種類劃分，「伙伴倡自強」計劃今年度有多少機構提出申請，申請金額總數分別為何？當中成功申請多少撥款？
- (b) 以業務種類劃分，最近 3 個年度，受計劃資助的社會企業有多少間？當中有多少社會企業仍然經營中？有多少社會企業已經結業？當局有否估算最近 3 個年度上述計劃可以為弱勢社羣創造多少職位空缺？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 (c) 當局下年度計劃進行檢討，檢討詳情為何？預計檢討工作何時完成？涉及的人手及支出分別為何？「伙伴倡自強」計劃尚餘多少金額用作下年度撥款之用？預計金額是否足夠作下年度使用？
- (d) 2015-16 年度《財政預算案》表明為計劃預留 1.5 億元，於 2016-17 年度至 2019-20 年度，開展新一階段的「伙伴倡自強」計劃，推行優化措施，有關詳情為何？當計劃撥款用完時，當局會否再向計劃注資？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鄧家彪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2)

答覆：

- (a) 在 2014-15 財政年度，「伙伴倡自強」社區協作計劃(「伙伴倡自強」計劃)所接獲的申請數目以及申請款額和獲批款額，按業務性質細分如下：

業務性質	申請數目*	申請款額*(元)	獲批款額*(元)
商業支援服務	12	22,451,000	5,831,000
飲食	9	20,280,000	3,787,000
美容、按摩及個人護理服務	8	16,674,000	1,169,000
零售	4	6,803,000	2,795,000
藝術、表演及學習坊	4	10,426,000	1,723,000
家居服務(包括裝修)	2	1,160,000	-
環保及二手店	2	5,485,000	-
其他(如洗車)	7	15,174,000	-
<b>總計</b>	<b>48</b>	<b>98,453,000</b>	<b>15,305,000</b>

\*部分申請仍在處理中。

- (b) 在過去 3 個財政年度，「伙伴倡自強」計劃合共批准 41 個社會企業(社企)項目，當中 35 個已開始營運，沒有 1 間停止營運，以上項目預計可創造約 590 個職位，按業務性質劃分如下：

業務性質	社企數目*
飲食	12
商業支援服務	10
零售	6
美容、按摩及個人護理服務	5
藝術、表演及學習坊	5
種植及生態旅遊	1
其他(如洗車)	2
<b>總計</b>	<b>41</b>

\*本財政年度的部分申請仍在處理中。

- (c)及(d) 民政事務總署將於 2015-16 年度檢討「伙伴倡自強」計劃，以擬訂可行的優化措施，讓更多種類的社企受惠，以及鼓勵商界更廣泛參與社企發展。有關檢討將以現有人手和資源進行，預計將於年內完成。

撥予推行「伙伴倡自強」計劃第二階段(2011-12 年度至 2015-16 年度)的 1.5 億元，當中近 70%用作於 2014-15 年度完結前撥予社企項目的撥款，以及支付相關開支，預計餘下撥款足夠本階段計劃使用。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78)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有關於「伙伴倡自強」社區協作計劃，政府可否告知本委員會：

- (a) 自 2011 年預留的 1.5 億元當中，目前餘額為多少？預計仍可撥款給多少個項目？尚餘的款項是否足以處理現時及至 2015-16 年度的申請？
- (b) 現時在計劃下成立的 161 間社企當中，分別有多少是處於虧損狀態及有盈利？涉及的金額分別為多少？
- (c) 由 2006 年至今，當中有多少在計劃下成立的社企因經營困難或租金問題而結業？

提問人：田北辰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5)

答覆：

- (a) 撥予推行「伙伴倡自強」社區協作計劃(「伙伴倡自強」計劃)第二階段(2011-12 年度至 2015-16 年度)的 1.5 億元，當中近 70% 用作於 2014-15 年度完結前撥予社會企業(社企)項目的撥款，以及支付相關開支，預計餘下撥款足夠本階段計劃使用。
- (b) 一如商業企業，獲「伙伴倡自強」計劃資助成立的社企通常需要時間適應市場，在開業後數年才可在市場上站穩陣腳。屆時才檢視某一社企是否錄得盈利或虧損會較有意義。根據我們的記錄，獲「伙伴倡自強」計劃資助成立並已運作超過 3 年的 72 間社企，約 60% 達致收支平衡或有盈利。我們沒有備存這些社企的營業利潤或虧損的記錄。

(c) 沒有社企在資助期內停止營運，但在資助期後 3 年內停止營運的社企有 23 間。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123)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大廈管理事宜，請告知：

- (a) 過往 3 年，署方接獲業主立案法團紛爭求助的個案有多少宗？當中有多少宗與大廈維修涉及圍標有關？有否轉介予警方或廉政公署跟進的個案？若有，詳情為何及跟進的進度詳情怎樣？
- (b) 當局在大廈維修的事宜上，擔當的角色怎樣？在 2015-16 年度，會否主動與警方及廉政公署等部門合作，共同打擊大廈維修涉及圍標的問題？若會，計劃的詳情怎樣，涉及的人手、編制及開支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 (c) 在 2015-16 年度，房屋署及屋宇署均會增加撥款及資源在大廈維修、強制驗樓及強制驗窗的事宜上。當局會否在有關方面配合，加強支援私人大廈(包括舊樓)的業主和住客？若會，加強支援的具體內容、增撥的資源詳情，以及推行的時間表為何？於 2015-16 年度各區用於支援大廈法團的各項計劃所涉及的内容、開支及人手安排詳情為何？與 2014-15 年度比較有何變化？有否評估過去 2 年的支援措施的成效為何？若有，評估的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謝偉銓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0)

答覆：

- (a) 過去 3 個年度，民政事務總署分別接獲 255 宗、213 宗和 266 宗涉及業主和業主立案法團(法團)糾紛的大廈管理和維修投訴。我們沒有備存在 2013-14 年度之前關於指稱圍標活動投訴的分項數字。在 2014-15 年度，共有 6 宗關於指稱圍標活動的投訴個案。如個案涉及懷疑刑事罪行或貪污成分，我們會建議投訴人向香港警務處(警務處)或廉政公署(廉署)舉報，以進行調查。我們沒有備存該等個案所得結果的統計數字。
- (b) 政府十分關注有關大廈維修工程的指稱或罪行，各相關部門和機構包括廉署、警務處、民政事務總署、屋宇署、市區重建局和香港房屋協會一直緊密合作，並採取各項措施，多管齊下防止大廈維修工程過程中出現非法活動，措施包括宣傳教育、程序優化、加強對法團和業主的支援，以及主動調查和執法。
- (c) 在 2015-16 年度，本署會繼續加強支援私人大廈尤其是舊樓的業主和住客，提高他們處理大廈管理事宜的能力，以及推廣妥善管理大廈的文化。主要措施包括：
- (i) 把與香港測量師學會、香港工程師學會和香港建築師學會合作，以試驗性質推行的「顧問易」大廈維修諮詢服務計劃(「顧問易」計劃)延長 1 年，就聘任認可人士事宜，向參與計劃的法團提供免費和度身訂造的專業意見和支援；
  - (ii) 推行第二期大廈管理專業顧問服務計劃(顧問服務計劃)，提供一站式顧問和支援服務，協助 600 幢目標「三無大廈」(即沒有法團、沒有任何形式的業主組織／居民組織，以及沒有聘用物業管理公司的大廈)；
  - (iii) 招募「三無大廈」的業主和住客為居民聯絡大使，以助提高其大廈的管理質素；
  - (iv) 為法團管理委員會委員籌辦由專上學院提供的有系統訓練課程，提升他們的大廈管理知識和能力；
  - (v) 把有爭議的個案轉介大廈管理糾紛顧問小組，給予免費專業意見。若爭議雙方同意，我們會轉介他們接受大廈管理義務專業調解服務試驗計劃提供的專業調解服務。該項新計劃由本署與香港調解會和香港和解中心於 2015 年 3 月合作推出，以期通過調解達成和解協議；以及
  - (vi) 在香港律師會的支持下，向業主和法團提供與大廈管理有關法律事宜的免費法律諮詢服務。

在 2014-15 年度和 2015-16 年度推行上述措施所涉及的開支分別為 2,094 萬元和 2,037 萬元。

這些措施在 2014-15 年度的成效載列如下：

	2014-15 年度
<u>第二期顧問服務計劃(2014 年 4 月至 2017 年 3 月)</u>	
服務的大廈數目	600
已成立／重新啓動的法團數目	54
申請維修貸款／資助的大廈數目	8 (25#)
已就維修工程聘任工程顧問公司／認可人士的大廈數目	0 (8@)
<u>為法團幹事籌辦有系統訓練課程</u>	
課程數目	5
修畢課程人數	75
<u>居民聯絡大使計劃</u>	
所招募的居民聯絡大使數目	648 (來自 272 幢大廈)
藉着居民聯絡大使的網絡成立的法團數目	34
<u>「顧問易」計劃</u>	
獲安排與專家小組會面的法團數目	70
<u>免費法律諮詢服務</u>	
接獲的申請數目	11

# 市區重建局和香港房屋協會仍在處理的宗數。

@ 有關法團／物業管理公司仍在處理的宗數。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26)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過去 3 年，民政事務總署為大廈聯絡主任提供什麼專業培訓？請按課程日期／時間、課程內容、參與人數、涉及開支交代詳情。在各項培訓課程中，大廈聯絡主任有否取得例如調解員等專業資格？

提問人：胡志偉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1)

答覆：

為使聯絡主任具備專業知識，更有效執行與大廈管理有關的職務，民政事務總署定期和按需要，積極為他們提供訓練課程和簡介會，例如為所有新聘聯絡主任提供與大廈管理有關的入職課程，以及舉辦以《建築物管理條例》(《條例》)條文和相關案例判決為主題的工作坊和講座。此外，我們委聘了專上學院為負責大廈管理相關職務的聯絡主任專設訓練課程，特別集中於多層大廈管理的相關法律事宜，例如香港的土地制度、《條例》的條文以及《條例》與公契的關係、糾紛調解等。詳情如下：

	2012-13 年度 (參加人數)	2013-14 年度 (參加人數)	2014-15 年度 (參加人數)
研習《條例》條文的工作坊 (課程共 7 節)	24	37	26
研習大廈管理相關法院判決的 工作坊 (共 4 至 5 節)	163	191	180

	2012-13 年度 (參加人數)	2013-14 年度 (參加人數)	2014-15 年度 (參加人數)
多層大廈管理的相關法律事宜 (課程共 13 節)	29 [合約金額： 150,000 元]	17 [合約金額： 150,000 元]	14 [合約金額： 150,000 元]

在 2014-15 年度，有 6 名負責執行大廈管理相關職務的聯絡主任完成了合共 40 小時的「綜合調解員培訓課程」，並獲頒發證書。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47)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針對民政事務總署支援私人大廈的業主和住客的工作，請告知本會 2014-15 年度相關的資料，包括：

- (a) 大廈管理聯絡小組的實際監察架構及人力編制；
- (b) 大廈管理聯絡小組的預算開支；
- (c) 按全港 18 區劃分，各區分別已成立及未成立業主立案法團的大廈數目為何？當中有多少幢大廈透過民政事務總署、市區重建局或其他機構協助成立法團？
- (d) 按全港 18 區劃分，各區有多少大廈聯絡主任協助大廈管理？各區聯絡主任與私人大廈比例又為何？
- (e) 用於大廈聯絡主任的開支為何？當中多少為培訓開支？各區大廈聯絡主任於其崗位的平均年資又為何？平均每年有多少百份比的聯絡主任會調職到其他部門？

提問人：胡志偉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2)

## 答覆：

多年來，民政事務總署悉力加強支援私人大廈業主和住客。本署於總部設有專責科別，以及在全港 18 區設立地區大廈管理聯絡小組(聯絡小組)。為進一步加強支援私人大廈尤其是「三無大廈」(即沒有業主立案法團(法團)、沒有任何形式的業主／居民組織，以及沒有聘用物業管理公司的大廈)的業主和住客，本署自 2011 年起推出多項大廈管理措施。例如，大廈管理專業顧問服務計劃為參與大廈的業主提供一站式專業意見及支援。服務包括為大廈的消防、電力及其他設施擬備管理檢核報告，協助業主成立法團，申請各項資助或貸款計劃，以及跟進維修工程和招標事宜。居民聯絡大使計劃招募「三無大廈」的業主和住客，協助提高其大廈的管理質素。本署亦為法團管理委員會委員籌辦有系統的訓練課程，並成立顧問小組提供免費專業意見，以助業主與住客解決糾紛。若爭議雙方同意，個案可以轉介大廈管理義務專業調解服務試驗計劃提供的專業調解服務。該項新計劃由本署與香港調解會和香港和解中心於 2015 年 3 月合作推出。「顧問易」大廈維修諮詢服務計劃就聘任認可人士事宜，向參與計劃的法團提供度身訂造的專業意見和支援。此外，我們在香港律師會的支持下，推行了大廈管理免費法律諮詢服務，為業主和法團免費提供專業法律意見。

- (a)及(b) 在 2014-15 年度，在本署總部和 18 區聯絡小組負責執行與大廈管理有關職務的聯絡主任共有 120 名，涉及的開支為 6,430 萬元。派駐各區的聯絡主任數目表列於後。

此外，本署在各區以兼職形式聘用 1 278 名社區幹事，協助聯絡主任執行各種聯絡職務，包括與大廈管理有關的職務，涉及開支合共 1,480 萬元。我們並無備存純粹用於執行與大廈管理有關職務的開支分項數字。

- (c)及(d) 在 2014 年，本署協助成立了 191 個法團。截至 2014 年年底，18 區已成立法團的私人大廈數目見下表。全港尚未成立法團的私人大廈有 22 000 幢，而當中包括一些或許不能根據《建築物管理條例》(第 344 章)(《條例》)成立法團的樓宇，例如新界鄉村小型屋宇、獨立洋房以及其他單一業權的私人樓宇，其中有些可能以其他形式管理，例如互助委員會、業主委員會、居民組織等。本署調派聯絡主任在各區執行與大廈管理有關職務時，考慮了各種因素，包括每區的大廈數目、樓齡，以及大廈管理事宜的複雜程度。

地區	成立的法團數目	已成立法團的私人大廈數目	執行與大廈管理有關職務的聯絡主任人數
中西區	1 500	1 602	9
東區	810	927	5
九龍城	1 098	1 571	12
觀塘	398	557	6
南區	359	911	3
深水埗	981	1 194	14
灣仔	1 100	1 252	8
黃大仙	231	348	4
油尖旺	1 705	1 589	13
離島	33	305	2
葵青	221	353	5
北區	101	547	2
西貢	141	1 786	3
沙田	209	921	6
屯門	224	968	3
大埔	219	1 186	3
荃灣	304	510	3
元朗	383	1 511	3

- (e) 除了在職培訓，我們也經常為執行與大廈管理有關職務的人員舉辦訓練課程，例如培訓活動和工作坊，以研習《條例》、大廈管理相關案例以及與多層大廈管理有關的其他法例。每年總開支約為 20 萬元。

這些聯絡主任在職系的年資大都超過 13 年，經驗豐富，而且執行與大廈管理有關職務平均接近 7 年。由於聯絡主任職系屬於本署的部門職系，聯絡主任不會調往其他部門，但會在本署內調派擔任聯絡主任職系的不同職位。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48)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綱領下大廈管理與舊樓業主維修相關事宜，請告知本會：

- (a) 2012-13、2013-14、2014-15 年度，按行政區域列出每年接獲有關與大廈管理及舊樓維修相關的投訴個案。當中有多少個案轉介予執法部門跟進？
- (b) 因應不斷出現關於大廈維修糾紛，尤其是未成立業主立案法團的大廈，有何措施協助大廈業主以免出現俗稱「圍標」的合謀式定價情況？措施的內容及涉及的開支為何？
- (c) 為大廈業主提供的支援中會否包括協助他們尋找合適途徑去為相關維修項目進行價格評估？如有，詳情及涉及的開支為何？
- (d) 因應圍標問題，有沒有額外人手協助大廈業主處理與大廈維修相關事宜？如有，詳情及涉及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胡志偉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3)

答覆：

(a)及(d) 過去 3 個年度，我們接獲涉及業主立案法團(法團)和業主糾紛的大廈管理及維修投訴分別為 255 宗、213 宗和 266 宗。分項數字按地區表列如下：

	2012-13 年度	2013-14 年度	2014-15 年度
中西區	4	4	12
東區	7	8	23
九龍城	42	40	56
觀塘	0	0	0
南區	29	27	18
深水埗	17	5	1
灣仔	0	9	5
黃大仙	6	7	5
油尖旺	1	0	0
離島	9	2	4
葵青	10	3	17
北區	5	5	10
西貢	11	2	2
沙田	55	64	62
屯門	39	15	35
大埔	16	14	4
荃灣	0	2	0
元朗	4	6	12
總計	<b>255</b>	<b>213</b>	<b>266</b>

當區大廈管理聯絡小組(聯絡小組)接獲投訴後，會竭盡全力不偏不倚地協助法團和業主解決糾紛。聯絡小組會致力安排爭議雙方會面商談。如有需要，亦會建議雙方與民政事務總署專為協助解決大廈管理糾紛而特設的大廈管理糾紛顧問小組的專家(包括律師、會計師和測量師等)見面，聽取具權威和中立的意見。如雙方同意，聯絡小組也會轉介他們予香港調解會與香港和解中心合辦的義務專業調解服務計劃，免費接受專業調解服務。大部分糾紛在聯絡小組協助下都得以解決。

如糾紛仍無法解決，聯絡小組會建議法團或業主尋求獨立法律意見，並考慮根據《建築物管理條例》(第 344 章)，由不少於 5% 的業主要求召開業主大會討論，或把未能解決的爭議交土地審裁處裁決。如個案涉及刑事或貪污成分，我們會建議投訴人向警方或廉政公署舉報，以進行調查和採取執法行動。

處理投訴和糾紛是聯絡小組的一項日常職務。在 2015-16 年度，在本署總部和 18 區負責執行與大廈管理有關職務的聯絡主任共有 120 名，涉及的開支約 6,430 萬元。

- (b) 為進一步加強支援舊樓業主，本署在 2011 年 11 月推出大廈管理專業顧問服務計劃(顧問服務計劃)，協助沒有法團、沒有任何形式的業主組織／居民組織，以及沒有聘用物業管理公司的大廈(即所謂「三無大廈」)。在顧問服務計劃下，本署委聘專業物業管理公司，為 1 253 幢大廈提供一站式顧問服務。服務包括為參與計劃的大廈的消防、電力及其他設施擬備管理檢核報告，協助業主成立法團及申請各項資助或貸款計劃，以及跟進維修工程和招標事宜等。物業管理公司亦協助法團分析為聘任工程顧問公司／認可人士而發出的標書。

顧問服務計劃受到目標大廈的業主、立法會議員、區議員、傳媒和社會各界歡迎，而且成績令人相當鼓舞，遠超原定目標。鑑於顧問服務計劃成效和反應十分良好，本署已推行第二期顧問服務計劃，為期 3 年，由 2014 年 4 月至 2017 年 3 月，為新一批 1 200 幢「三無大廈」提供相類的服務。第二期計劃共 36 個月的預算開支約 5,800 萬元。

- (c) 大廈維修工程涉及專業知識和龐大費用。為協助法團聘請合適的工程顧問公司／認可人士以開展大廈維修工程，本署與 3 個專業學會(即香港測量師學會、香港工程師學會和香港建築師學會)合作，在 2014 年 4 月以試驗和義務形式，推出「顧問易」大廈維修諮詢服務計劃(「顧問易」計劃)。由學會的會員組成專家小組，就草擬招標和合約文件以及分析標書，向參與計劃的法團提供免費和度身訂造的專業意見和支援。不過，「顧問易」計劃的諮詢服務，並不涵蓋大廈維修工程的招標階段，因為這是法團所聘任的工程顧問公司／認可人士的責任。鑑於大廈維修工程的費用，需視乎樓宇狀況、採用物料、單位數目、施工時間和業主期望等因素而定，因而有極大差異，因此由政府提供所謂「市場價格」讓法團參考並不實際也不可行。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234)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關於「加強對店鋪阻街的執法行動」，民政事務總署去年完成加強處理店鋪阻街公眾諮詢後，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民政事務總署等相關部門跟進工作為何？預計何時展開修例工作？食環署「加強對店鋪阻街的執法行動」的具體執法行動為何？

提問人：胡志偉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9)

答覆：

相關部門包括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已加強執法，處理店鋪阻街問題。

食環署已調整執法策略，包括對屢犯的店鋪採取嚴厲執法行動，不會每次均在事前給予警告；加強搜集證據以作出更多檢控並根據「非法販賣條文」檢取商品；以及對擴展營業範圍至「酌情容許範圍<sup>1</sup>」以外的店鋪嚴厲執法。

屋宇署一直採取大規模行動，有秩序和有系統地就店鋪違例阻街執法。屋宇署與地政總署已加強協調，以便在有需要時就店鋪阻街採取聯合執法行動。

地政總署已加強與屋宇署合作，保持一致的執法方針處理店鋪阻街情況，並在有需要時採取聯合執法行動。此外，《土地(雜項條文)條例》(第28章)亦已加重有關不合法佔用未批租政府土地罪行的罰則，以加強阻嚇作用。

<sup>1</sup> 「酌情容許範圍」指顧及當區的特別情況，並得到相關區議會／地區管理委員會同意後，店鋪獲准在某程度上在鋪前或鋪旁擴展營業範圍。

香港警務處採取多部門合作模式，在其他部門按照其法定權力履行職責以及處理店鋪阻街情況時，香港警務處會因應各警區的特點及行動優先次序，於有需要時提供協助。

相關執法部門會繼續加強合作，採取更多小型聯合行動，以及增強彼此間的支援。對於較複雜的個案，執法部門會尋求民政事務專員協助，在現行的地方管理委員會機制下，協調較大型的跨部門行動。

民政事務總署會就擬議的定額罰款制度制訂詳細的立法建議，以及進行其他必要的相關工作例如制訂執法策略等，並計劃於 2015-16 年度立法會會期內，向立法會提交《定額罰款(公眾地方潔淨罪行)條例》(第 570 章)的修訂條例草案。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37)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4) 發牌事宜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民政事務局局長曾經在事務委員會表示會與鄉議局合作，探討實行民宿試點。請當局告知，2015-2016 年，當局為推行民宿試點的準備工作安排為何？是否有費用開支預算？

提問人：姚思榮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1)

答覆：

在香港經營旅館，受《旅館業條例》(第 349 章)(《條例》)規管。《條例》的主要目的是藉發牌制度，確保擬用作旅館的處所，在樓宇結構和消防安全方面，達到《建築物條例》(第 123 章)和《消防條例》(第 95 章)指定的標準，以保障旅客和公眾安全。處所提供收費的住宿地方，必須領取牌照，除非有關處所提供的所有住宿地方，每次出租期均為連續 28 天或以上。《條例》並沒有載述「民宿」的定義。任何處所如經營模式符合《條例》下「旅館」的釋義，必須領有旅館牌照才可經營。

獲建築事務監督批准用作住宅用途或根據《建築物條例(新界適用)條例》(第 121 章)獲豁免管制的新界鄉村屋也可申領旅館牌照。因應新界的鄉郊環境和《建築物條例(新界適用)條例》的相關條文，民政事務總署轄下的牌照事務處(牌照處)一直採取靈活及務實的態度，就新界鄉村屋申領旅館牌照，制定了適當的樓宇及消防安全規定。牌照處接獲牌照申請後，會實地視察有關處所，並指明適用的樓宇及消防安全規定。現時離島約有 120 間度假屋根據此等安排取得牌照。

在新界進一步發展「民宿」涉及多個政策範圍，如土地用途、規劃、旅遊、自然保育、交通運輸等。本署已把「民宿」的構思轉達有關決策局／部門加以考慮，並會積極協助鄉議局和相關決策局／部門的跟進討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48)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4) 發牌事宜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當局現正檢討《旅館業條例》，若新例通過，估計會有多少旅舍受影響而結業？受影響的房間數目為何？受影響從業員數目為何？當局有何措施協助受影響的經營者及從業員？

提問人：姚思榮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2)

答覆：

民政事務總署於 2014 年 7 月 4 日就《旅館業條例》(《條例》)檢討發出公眾諮詢文件，徵詢公眾對多項建議措施的意見，以期優化發牌制度，從而減少持牌旅館對附近居民的滋擾，以及利便打擊無牌旅館的執法行動。

除了賓館業界部分人士外，大多數市民都支持《條例》下的旅館業監督(監督)在處理旅館牌照申請時，應顧及大廈公契內禁止把處所用作酒店或賓館的明確規定，以及附近居民對申請的意見。鑑於各項建議獲得廣泛公眾支持，我們擬落實有關建議包括通過修訂《條例》。我們已在 2015 年 3 月 24 日舉行的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向委員匯報公眾諮詢結果和建議的未來路向。

估計在法例修訂建議通過後，約有 280 間合共提供約 2 200 個房間的持牌旅館可能受影響，因為這些旅館位於公契載有明確限制性條文的大廈內。當中大多數規模較小，通常只有幾名僱員。

為了讓現有的旅館經營者有足夠時間作出所需安排(例如遷址)，建議監督在《旅館業(修訂)條例草案》生效後，按現行的發牌規定讓現有牌照續牌一次，為期 12 個月。換言之，現有經營者在《條例草案》生效 1 年後，才須按新規定續領牌照。此外，牌照事務處會發出通知，特別提醒受影響的旅館經營者須注意新發牌規定，並建議他們盡早尋求法律意見，該處亦會優先處理其遷址申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49)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4) 發牌事宜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當局現正檢討《旅館業條例》，未來政府根據環境證據就可檢控無牌賓館的經營者。當局有否評估措施對打擊無牌賓館有多大幫助？是否可以提供相關數據？

提問人：姚思榮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3)

答覆：

要對無牌旅館提出檢控，牌照事務處(牌照處)須搜集充分可被法庭接納的證據，並舉證至毫無合理疑點，以證明被告觸犯了《旅館業條例》(《條例》)所訂罪行。當中主要元素有二，即(i)處所正提供短期收費住宿地方，但並無有效牌照，以及(ii)有人經營、開設、管理或控制該無牌旅館。

在大部分懷疑個案中，民政事務總署轄下的牌照處都能搜集若干環境證據，例如街道上或互聯網上的廣告、價目表、旅館的布置和布局等，顯示某處所可能被用作無牌旅館。不過，由於無牌旅館經營者愈來愈警覺，而旅館住客(主要是遊客)普遍不願意與牌照處合作，提供證據或來港出庭作證，要取得充分證據證明有關處所正在／曾經經營無牌旅館，以及在該處所內的人經營、開設、管理或控制該旅館，並不容易。因此，牌照處主要倚靠喬裝顧客(俗稱「放蛇」)行動搜集足夠證據以提出檢控。

本署在 2014 年 7 月就《旅館業條例》的檢討發出公眾諮詢文件，提出多項建議，包括修訂《條例》，讓牌照處憑藉環境證據對無牌旅館提出檢控。這項建議會提升牌照處的執法能力，只要有充分環境證據證明某處所被用作無牌旅館，便可對無牌旅館擁有人和經營者提出檢控。

政府已於 2015 年 3 月 24 日向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匯報上述公眾諮詢的結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59)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4) 發牌事宜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分別列出過去 5 年實際處理合資格的酒店及賓館新申請牌照和續期平均所需的時間。

提問人： 姚思榮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3)

答覆：

牌照事務處(牌照處)承諾在接獲酒店或賓館的牌照申請後 26 個工作天內，發出認收通知書，視察擬開設酒店或賓館的處所，以及發出改善工程通知書。

申請人收到牌照處的改善工程通知書後，須在指定時間內按要求進行改善工程，並向牌照處提交所需的證明文件。牌照處亦承諾，在收到完工報告後的 28 個工作天內，視察有關處所以確定是否符合發牌規定，並完成視察報告。牌照處如認為有關處所完全符合指定的樓宇結構和消防安全標準，而申請人亦已提交所有證明文件，便會發出牌照。

至於牌照續期申請，實際處理時間視乎有關酒店／賓館的狀況是否仍能達致指定的樓宇結構和消防安全標準，是否須要進行糾正工程，以及如須進行糾正工程，申請人完成工程及提交所需文件的時間。我們沒有備存處理續期申請所需時間的統計資料。

為確保申請可盡早完成，牌照處會不時與申請人及其授權代表緊密聯繫，讓他們清楚了解須進行的改善工程以及須提交的文件。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031)

總目： (74) 政府新聞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4) 公民責任  
管制人員： 政府新聞處處長 (聶德權)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就綱領4的開支預算，來年度將較本年度增加520萬元，主要用宣傳及推廣活動(包括政制發展、選民登記與2015年區議會選舉)。請問上述三項開支如何分配?又選民登記與2015年區議會選舉的開支，跟上屆區議會選舉(即2011年)相比，有何變化?

提問人：張華峰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9)

答覆：

我們現正計劃如何分配獲增撥的520萬元，相關詳情仍待落實。撥款將用於支持多項主要的政府宣傳運動的本地推廣及宣傳活動。宣傳渠道包括電視、電台、數碼媒體、印刷品、戶外廣告、展覽和公眾參與活動等。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81)

總目： (74) 政府新聞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4) 公民責任  
管制人員： 政府新聞處處長 (聶德權)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政府新聞處去年共製作871部政府宣傳短片及聲帶，請告知：

- a. 過去5年，政府新聞處用於製作政府宣傳短片及聲帶的開支為何？
- b. 請按各電視頻道劃分，列出過去5年，政府新聞處製作的政府宣傳短片在各電視頻道播出多少分鐘？
- c. 請按各電台頻道劃分，列出過去5年，政府新聞處製作的政府宣傳聲帶在各電台頻道播出多少分鐘？

提問人： 范國威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1)

答覆：

電視宣傳短片及電台宣傳聲帶由政策局／部門出資製作，政府新聞處（新聞處）提供技術協助。新聞處沒有集中備存其他政策局／部門在這方面的有關開支。

由2010年至2014年，新聞處共製作36套電視宣傳短片和30條電台宣傳聲帶，總開支為12,894,597元。詳情表列如下：

(I) 由政府新聞處製作和支付的電視宣傳短片

2014年在5個電視台共40條頻道播出				
數目	電視宣傳短片名稱	播放日期	總免費播放時間	製作費用 (元) (以一套電視宣傳短片及一條電台宣傳聲帶計)
1	2014-15年度財政預算案 (派發地點)	2014年2月17日- 2014年2月25日	479 分鐘	365,000
2	2015年施政報告及 2015-16年度財政預算案 公眾諮詢	2014年10月16日- 2015年1月4日	3 135.5 分鐘 (2014年10月16日 - 2014年12月31日)	399,000
			174.5 分鐘 (2015年1月1日- 2015年1月4日)	
3	2014年施政報告(派發地點)	2014年1月6日- 2014年1月14日	370 分鐘	299,231
4	2014年施政報告(讓有需要的得到支援)	2014年1月17日- 2014年2月5日	397.5 分鐘	1,051,686
5	2014年施政報告(讓年青的各展所長)	2014年1月20日- 2014年2月9日	567 分鐘	
			總數:	2,114,917

2013年在5個電視台共40條頻道播出				
數目	電視宣傳短片名稱	播放日期	總免費播放時間	製作費用 (元) (以一套電視宣傳短片及一條電台宣傳聲帶計)
1	2013-14 年度 財政預算案 (派發地點)	2013 年 2 月 18 日 - 2013 年 2 月 26 日	465 分鐘	235,000
2	家是香港 精 彩一刻	2013 年 4 月 23 日 - 2013 年 12 月 17 日	1 678 分鐘	1,424,000 (包括一個 4 分鐘的 音樂錄像)
3	家是香港主 題曲 (60 秒)	2013 年 5 月 31 日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5 133 分鐘	
4	家是香港主 題曲 (30 秒)	2013 年 8 月 19 日 - 2013 年 10 月 23 日	785.5 分鐘	
5	2014年施政 報告及 2014-15年度 財政預算案 公眾諮詢	2013 年 10 月 19 日 - 2014 年 1 月 5 日	2 313.5 分鐘 (2013 年 10 月 19 日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580,000
			134 分鐘 (2014年1月1日 - 2014年1月5日)	
6	2013年施政 報告 (派發地 點)	2013 年 1 月 7 日 - 2013年1月15日	370 分鐘	250,000
7	2013年施政 報告 (房屋)	2013 年 1 月 18 日 - 2013 年 2 月 7 日	639 分鐘	1,110,000
8	2013年施政 報告 (民生)	2013 年 1 月 22 日 - 2013 年 2 月 11 日	652 分鐘	
			總數:	3,599,000

2012年在5個電視台共40條頻道播出				
數目	電視宣傳短片名稱	播放日期	總免費播放時間	製作費用 (元) (以一套電視宣傳短片及一條電台宣傳聲帶計)
1	2012-13年度 財政預算案 (派發地點)	2012年1月25日- 2012年1月31日	310分鐘	225,000
2	2013年施政 報告及 2013-14年度 財政預算案 公眾諮詢	2012年10月18日- 2013年1月6日	2 279分鐘 (2012年10月18日- 2012年12月31日)	450,000
			141分鐘 (2013年1月1日- 2013年1月6日)	
			總數:	675,000

2011年在5個電視台共40條頻道播出				
數目	電視宣傳短片名稱	播放日期	總免費播放時間	製作費用 (元) (以一套電視宣傳短片及一條電台宣傳聲帶計)
1	2011-12年度財政預算案 (派發地點)	2011年2月16日- 2011年2月22日	309分鐘	155,000
2	2012-13年度財政預算案公眾諮詢	2011年11月21日- 2012年1月15日	1 198.5分鐘 (2011年11月21日- 2011年12月31日)	396,000
			434.5分鐘 (2012年1月1日- 2012年1月15日)	
3	2011-12年度施政報告 (派發地點)	2011年10月7日- 2011年10月11日	184.5分鐘	220,000
4	2011-12年度施政報告 (房屋、土地發展)	2011年10月15日- 2011年11月4日	454分鐘	1,320,000
5	2011-12年度施政報告 (照顧長者)	2011年10月18日- 2011年11月7日	395分鐘	
6	2011-12年度施政報告 (民生)	2011年10月18日- 2011年11月7日	395分鐘	
			總數:	2,091,000

2010 年在 5 個電視台共 40 條頻道播出

數目	電視宣傳短片名稱	播放日期	總免費播放時間	製作費用 (元) (以一套 電視宣傳 短片及一 條電台宣 傳聲帶計)
1	香港 2009 東亞運動會 (向運動員致敬)	2009 年 12 月 24 日- 2010 年 1 月 24 日	205 分鐘 (2009 年 12 月 24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121,000 (沒有相應 電台宣傳 聲帶)
			589.5 分鐘 (2010 年 1 月 1 日- 2010 年 1 月 24 日)	
2	2010-11 年 度財政預算 案公眾諮詢	2009 年 12 月 7 日- 2010 年 2 月 12 日	624.5 分鐘 (2009 年 12 月 7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334,000
			1 212.5 分鐘 (2010 年 1 月 1 日- 2010 年 2 月 12 日)	
3	2010-11 年 度財政預算 案(派發地 點)	2010 年 2 月 17 日- 2010 年 2 月 23 日	297.5 分鐘	155,000
4	「見面•見香 港」系列一 (香港品 牌)	2010 年 3 月 27 日- 2010 年 12 月 23 日	1 596.5 分鐘	1,075,000 (沒有相應 電台宣傳 聲帶)
5	「見面•見香 港」系列二 (香港品 牌)	2010 年 4 月 12 日- 2010 年 12 月 14 日	1 432.5 分鐘	
6	「見面•見香 港」系列三 (香港品 牌)	2010 年 4 月 12 日- 2010 年 11 月 28 日	1 252 分鐘	
7	香港參與上 海世界博覽 會主題曲	2010 年 4 月 15 日- 2010 年 10 月 29 日	1 320.5 分鐘	681,000
8	香港參與上 海世界博覽 會主題曲	2010 年 5 月 4 日- 2010 年 10 月 29 日	1 066 分鐘	

2010 年在 5 個電視台共 40 條頻道播出

數目	電視宣傳 短片名稱	播放日期	總免費播放時間	製作費用 (元) (以一套 電視宣傳 短片及一 條電台宣 傳聲帶計)
	(普通話)			
9	香港參與上海世界博覽會主題曲 (英文)	2010 年 5 月 17 日- 2010 年 10 月 28 日	254 分鐘	
10	「見面•見香港」系列四 (香港品牌)	2010 年 8 月 16 日- 2010 年 11 月 28 日	450 分鐘	195,000
11	2011-12 年度財政預算案公眾諮詢	2010 年 12 月 12 日- 2011 年 2 月 6 日	1 705.5 分鐘	398,680
12	2010-11 年度施政報告 (派發地點)	2010 年 10 月 8 日- 2010 年 10 月 12 日	173 分鐘	155,000
13	2010-11 年度施政報告 (房屋)	2010 年 10 月 16 日- 2010 年 11 月 6 日	397 分鐘	
14	2010-11 年度施政報告 (扶貧)	2010 年 10 月 17 日- 2010 年 11 月 6 日	390 分鐘	1,300,000
15	2010-11 年度施政報告 (安老)	2010 年 10 月 17 日- 2010 年 11 月 6 日	389 分鐘	
			總數:	4,414,680



## (II) 由政府新聞處製作和支付的電台宣傳聲帶

2014 年在 5 個電台共 27 條頻道播出			
數目	電台宣傳聲帶名稱	播放日期	總免費播放時間
1	2014-15年度財政預算案（派發地點）	2014 年 2 月 17 日- 2014 年 2 月 25 日	454 分鐘
2	2015年施政報告及 2015-16年度財政預算 案公眾諮詢	2014 年 10 月 16 日- 2015 年 1 月 4 日	3 079.5 分鐘 (2014 年 10 月 16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62 分鐘 (2015 年 1 月 1 日- 2015 年 1 月 4 日)
3	2014 年施政報告（派發地點）	2014 年 1 月 6 日- 2014 年 1 月 14 日	351 分鐘
4	2014 年施政報告 （讓有需要的 得到支 援）	2014 年 1 月 17 日- 2014 年 2 月 6 日	376 分鐘
5	2014 年施政報告 （讓年青的 各展所 長）	2014 年 1 月 20 日- 2014 年 2 月 9 日	546 分鐘

2013 年在 5 個電台共 26 條頻道播出			
數目	電台宣傳聲帶名稱	播放日期	總免費播放時間
1	2013-14 年度財政預算案 (派發地點)	2013 年 2 月 18 日- 2013 年 2 月 26 日	431.5 分鐘
2	家是香港 精彩一刻 (廣東話、英文)	2013 年 5 月 6 日- 2013 年 12 月 18 日	1 096 分鐘
3	家是香港 精彩一刻 (普通話)	2013 年 5 月 13 日- 2013 年 12 月 20 日	156 分鐘
4	家是香港主題曲(60秒)	2013 年 6 月 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4 403 分鐘
5	2014 年施政報告及 2014-15 年度財政預算 案公眾諮詢	2013 年 10 月 19 日- 2014 年 1 月 5 日	2 124 分鐘 (2013 年 10 月 19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19 分鐘 (2014 年 1 月 1 日- 2014 年 1 月 5 日)
6	2013 年施政報告 (派發 地點)	2013 年 1 月 7 日- 2013 年 1 月 15 日	337.5 分鐘
7	2013 年施政報告(房屋)	2013 年 1 月 18 日- 2013 年 2 月 7 日	587.5 分鐘
8	2013 年施政報告(民生)	2013 年 1 月 22 日- 2013 年 2 月 11 日	611.5 分鐘

2012 年在 5 個電台共 25 條頻道播出			
數目	電台宣傳聲帶名稱	播放日期	總免費播放時間
1	2012-13 年度財政預算 案 (派發地點)	2012 年 1 月 25 日- 2012 年 1 月 31 日	147.5 分鐘
2	2013 年施政報告及 2013-14 年度財政預算 案公眾諮詢	2012 年 10 月 18 日- 2013 年 1 月 6 日	1 925 分鐘 (2012 年 10 月 18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112.5 分鐘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 月 6 日)

2011 年在 3 個電台共 12 條頻道播出

數目	電台宣傳聲帶名稱	播放日期	總免費播放時間
1	2011-12 年度財政預算案 (派發地點)	2011 年 2 月 16 日 - 2011 年 2 月 22 日	135 分鐘
2	2012-13 年度財政預算案公眾諮詢	2011 年 11 月 21 日 - 2012 年 1 月 15 日	424 分鐘 (2011 年 11 月 21 日 - 2011 年 12 月 31 日)
			154.5 分鐘 (2012 年 1 月 1 日 - 2012 年 1 月 15 日)
3	2011-12 年度施政報告 (派發地點)	2011 年 10 月 7 日 - 2011 年 10 月 11 日	78 分鐘
4	2011-12 年度施政報告 (房屋、土地發展)	2011 年 10 月 15 日 - 2011 年 11 月 4 日	188 分鐘
5	2011-12 年度施政報告 (照顧長者)	2011 年 10 月 17 日 - 2011 年 11 月 5 日	168 分鐘
6	2011-12 年度施政報告 (民生)	2011 年 10 月 18 日 - 2011 年 11 月 5 日	144 分鐘

2010 年在 3 個電台共 12 條頻道播出

數目	電台宣傳聲帶名稱	播放日期	總免費播放時間
1	2010-11 年度財政預算案公眾諮詢	2009 年 12 月 7 日 - 2010 年 2 月 12 日	265 分鐘 (2009 年 12 月 7 日 - 2009 年 12 月 31 日)
			342.5 分鐘 (2010 年 1 月 1 日 - 2010 年 2 月 12 日)
2	2010-11 年度財政預算案 (派發地點)	2010 年 2 月 17 日 - 2010 年 2 月 23 日	134.5 分鐘
3	香港參與上海世界博覽會主題曲	2010 年 4 月 27 日 - 2010 年 10 月 29 日	429.5 分鐘
4	香港參與上海世界博覽會	2010 年 4 月 27 日 - 2010 年 10 月 29 日	761 分鐘
5	2011-12 年度財政預算案公眾諮詢	2010 年 12 月 12 日 - 2011 年 2 月 6 日	128.5 分鐘 (2010 年 12 月 12 日 -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91.5 分鐘 (2011 年 1 月 1 日 - 2011 年 2 月 6 日)
6	2010-11 年度施政報告 (派發地點)	2010 年 10 月 8 日 - 2010 年 10 月 12 日	72 分鐘
7	2010-11 年度施政報告 (房屋)	2010 年 10 月 16 日 - 2010 年 11 月 5 日	154 分鐘
8	2010-11 年度施政報告 (扶貧)	2010 年 10 月 17 日 - 2010 年 11 月 5 日	156 分鐘
9	2010-11 年度施政報告 (安老)	2010 年 10 月 17 日 - 2010 年 11 月 5 日	156 分鐘

備註：

電台宣傳聲帶的製作費用已包括在電視宣傳短片製作費用內。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82)

總目： (74) 政府新聞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輿論  
管制人員： 政府新聞處處長 (聶德權)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政府新聞處一向負責留意透過傳媒表達的輿論，隨著互聯網社交媒體的興起，網上傳媒的報導亦逐漸受公眾關注，請告知：

- a. 除傳統媒體如報章、雜誌、電視、電台等，政府新聞處有否投放資源，留意利用新媒體發放消息的網媒？
- b. 請列出過去3年，政府新聞處會每日閱覽的網媒數目；
- c. 請列出過去3年，政府新聞處曾就網媒報導而編寫的傳媒評論及專題報道數目。

提問人： 范國威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0)

答覆：

- a. 政府新聞處密切留意新聞媒體表達的輿論，包括網上新聞媒體，並沒有就此投放額外資源。
- b. 本處並無備存瀏覽網媒的數字。
- c. 本處並沒有就網媒報道而編寫傳媒評論或專題報道。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84)

總目： (74) 政府新聞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本地公共關係及公眾資訊  
管制人員： 政府新聞處處長 (聶德權)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政府新聞處一向有利用Facebook等社交媒體作為發放最新消息的媒介，請告知：

- a. 過去3年，政府新聞處用於營作社交媒體的開支為何？政府新聞處有否為社交媒體的覆蓋率、觸及率等訂立指標，以評估成效？
- b. 請提供2014年政府新聞網Facebook Fan Page每個月的總觸及率；
- c. 請列出截至現時，讚好政府新聞網Facebook Fan Page的用戶的年齡、國家／地區、性別的分布數字及比率；
- d. 請列出在過去 28 天，曾對政府新聞網Facebook Fan Page的帖子讚好、回應或分享，或與你的專頁互動的用戶的年齡、國家／地區、性別的分布數字及比率；
- e. 請分別列出政府新聞網Facebook Fan Page最近5則新帖子的觸及範圍及參與互動的用戶數字。

提問人： 范國威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8)

答覆：

- a. 政府新聞處(新聞處)於2010年5月設立YouTube頻道，同年7月開設《政府新聞網》Twitter和微博帳戶，2014年11月開設《政府新聞網》Facebook專頁。

上述項目均沒有增加人手管理，故不涉額外資源。

新聞處設立社交媒體，旨在通過不同渠道發放政府資訊，加深市民對政策和措施的認識，也藉此了解市民的意見，故沒有特別訂立指標。

b. 2014年《政府新聞網》Facebook專頁每個月的總觸及率：

月份	觸及率
2014年11月*	46 214
2014年12月	131 143

\* 2014年11月10日推出專頁起計

c. 截至2015年3月9日，讚好《政府新聞網》Facebook專頁的用戶的年齡、國家／地區、性別的分布數字及比率：

年齡	比率
13-17歲	4%
18-24歲	26%
25-34歲	33%
35-44歲	16%
45-54歲	9%
55-64歲	5%
65歲或以上	4%
其他	3%

國家／地區	數字	比率
香港	3 348	91.4%
美國	47	1.3%
英國	42	1.1%
澳門	39	1.1%
加拿大	33	0.9%
中國	28	0.8%
台灣	27	0.7%
馬來西亞	22	0.6%
澳洲	21	0.6%
新加坡	20	0.5%
其他	37	1%
總數	3 664	100%

性別	比率
女	46%
男	54%

- d. 過去 28 天，曾對《政府新聞網》Facebook專頁的帖子讚好、回應或分享，或與專頁互動的用戶的年齡、國家／地區、性別的分布數字及比率：

2015年2月9日至3月8日

年齡	比率
13-17歲	3%
18-24歲	12%
25-34歲	23%
35-44歲	18%
45-54歲	18%
55-64歲	15%
65歲或以上	8%
其他	3%

國家／地區	數字	比率
香港	6 010	89.1%
加拿大	125	1.9%
美國	119	1.8%
台灣	82	1.2%
澳洲	66	1%
中國	66	1%
英國	63	0.9%
澳門	61	0.9%
馬來西亞	43	0.6%
新加坡	30	0.4%
日本	13	0.2%
其他	67	1%
總數	6 745	100%

性別	比率
女	40%
男	58%
沒有列明/ 非個人帳戶	2%

- e. 截至2015年3月9日，《政府新聞網》Facebook專頁最近5則新帖子的觸及範圍及參與互動的用戶數字分別為 8 294 和 1 020。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784)

總目： (74) 政府新聞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香港以外的公共關係

管制人員： 政府新聞處處長 (聶德權)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預算案提出增撥2,600萬元給新聞處，邀請世界各地的媒體和意見領袖到訪香港、加強外訪活動，和推行新一輪的香港品牌宣傳計劃。請列出上述各項目在下年度的預算支出和詳情，包括受邀媒體和領袖的名單、外訪活動的地點和資料，以及品牌宣傳計劃的內容。

提問人： 林大輝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45)

答覆：

政府新聞處（新聞處）於2015-16年度獲增撥2,600萬元以加強香港的公共關係和推廣工作，新聞處計劃投放約2,000萬元於香港以外地區的宣傳和推廣工作，以及約600萬元於本地宣傳和推廣工作。計劃詳情有待確定。

在香港以外地區的宣傳和推廣工作方面，我們將投放額外資源邀請世界各地的媒體和意見領袖來訪、加強主要官員外訪活動和推行新一輪的「香港品牌」宣傳計劃。

在政府高層官員外訪方面，在2015-16年度，我們將在官員到訪的城市或國家加強宣傳工作，包括在互聯網和印刷媒體的宣傳，以及在報章或雜誌製作有關香港的專題報導。

在香港品牌方面，我們將於2015年年中推出全新的宣傳計劃，以配合其他宣傳和推廣活動，包括香港境外經濟貿易辦事處舉辦的宣傳項目。我們亦將投放額外資源於香港境外經濟貿易辦事處舉辦的宣傳項目及活動。

至於本地，我們將增加推廣及宣傳活動的開支，以支持多項政府宣傳運動，例如《基本法》頒布二十五周年紀念。宣傳渠道包括電視、電台、數碼媒體、印刷品、戶外廣告、展覽和公眾參與活動等。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859)

總目： (74) 政府新聞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香港以外的公共關係

管制人員： 政府新聞處處長 (聶德權)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預算案演辭第16段提出增撥2,600萬元給新聞處，邀請世界各地的媒體和意見領袖來訪、加強外訪活動，和推行新一輪的香港品牌宣傳計劃。投資推廣署、香港貿易發展局和香港駐海外、內地和台灣辦事處亦會舉辦推廣活動。請告知本會各項宣傳推廣計劃詳情、開支預算及推行日期分別為何？

提問人： 李慧琼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19)

答覆：

政府新聞處（新聞處）於2015-16年度獲增撥2,600萬元以加強香港的公共關係和推廣工作，新聞處計劃投放約2,000萬元於香港以外地區的宣傳和推廣工作，以及約600萬元於本地宣傳和推廣工作。

在香港以外地區的宣傳和推廣工作方面，我們將投放額外資源邀請世界各地的媒體和意見領袖來訪、加強主要官員外訪活動和推行新一輪的「香港品牌」宣傳計劃。

在政府高層官員外訪方面，在2015-16年度，我們將在官員到訪的城市或國家加強宣傳工作，包括在互聯網和印刷媒體的宣傳，以及在報章或雜誌製作有關香港的專題報導。

在香港品牌方面，我們將於2015年年中推出全新的宣傳計劃，以配合其他宣傳和推廣活動，包括香港境外經濟貿易辦事處舉辦的宣傳項目。我們亦將投放額外資源於香港境外經濟貿易辦事處舉辦的宣傳項目及活動。

至於本地，我們將增加推廣及宣傳活動的開支，以支持多項政府宣傳運動，例如《基本法》頒布二十五周年紀念。宣傳渠道包括電視、電台、數碼媒體、印刷品、戶外廣告、展覽和公眾參與活動等。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153)

總目： (74) 政府新聞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本地公共關係及公眾資訊

管制人員： 政府新聞處處長 (聶德權)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綱領(2) 本地公共關係及公眾資訊2015-16年度的撥款為206.3百萬元，請問當局：

- (1) 過去5年新聞處發表的中、英文新聞稿分別的總數；
- (2) 過去5年安排政府人員出席電台及電視台的公共事務節目中，中、英文節目的比例；
- (3) 會否考慮增加發放英文新聞稿及安排官員出席更多英文節目；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及
- (4) 未來1年當局會如何確保發放新聞稿時，非華語的居民亦能了解政府事務？

提問人：梁君彥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2)

答覆：

(1) 過去5年政府新聞處發放中、英文新聞稿數目如下：

年份	中文新聞稿	英文新聞稿	總數
2010	20 090	20 645	40 735
2011	22 564	42 385	64 949
2012	24 780	154 226	179 006
2013	14 158	193 471	207 629
2014	25 413	302 753	328 166
<b>總數</b>	<b>107 005</b>	<b>713 480</b>	<b>820 485</b>

近年英文稿數目比中文稿多，主要因為突發事件報告只發放英文稿。

(2) 政府官員會視乎情況盡量出席公共事務節目，傳達政府政策、計劃、決定、活動及服務的信息，以便公眾能了解政府事務。

我們沒有就官員出席中、英文節目比例作分類統計。大致上官員出席電台及電視台中、英文節目比例應與現時電台及電視台的中、英文公共事務節目比例相若。

(3) 中文和英文是香港的法定語文。政府致力同時發放中文和英文新聞稿，只有在個別情況下才只發中文或英文稿，例如記錄官員發言的演辭、會見傳媒的談話全文等。

政府官員會視乎情況盡量出席公共事務節目，不論是中文或英文節目。

(4) 如上所述，政府致力同時發放中文和英文新聞稿，照顧華語和非華語居民的需要。至於只發中文或英文稿的情況，已經在答覆(3)解說。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152)

總目： (74) 政府新聞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本地公共關係及公眾資訊

管制人員： 政府新聞處處長 (聶德權)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當局在指標 - 發放新聞稿 (中英文版) 數目中提到，2014年的數目有所增加，主要由於相關紀律部門發放的事務報告大幅增加；預料2015年的數目將繼續上升。就此，當局可否告知，政府根據甚麼原因作出「預料2015年 (發放新聞稿) 的數目將繼續上升」的判斷？是否和2015年政府會將2016年立法會選舉方法、2017年行政長官選舉方法的政改方法送交立法會審議，估計會再次觸發大規模群眾運動有關？

提問人： 梁美芬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7)

答覆：

因應傳媒就警方發放突發事件信息的意見，警方於2011年10月就發放機制進行檢討，並在過去數年實施多項優化措施，發放突發事件報告數目因而持續大幅增加。加上消防處亦由2012年起發放突發事件報告，因而令近年新聞稿總數有所增加。

2011至2014年的新聞稿總數及突發事件報告數目表列如下：

年份	新聞稿總數	當中包括的 突發事件報告
2011	64 949	20 471
2012	179 006	130 363
2013	207 629	168 924
2014	328 166	278 216

政府施政以民為本，秉持公開及具透明度的原則，不斷提升發放信息的效率。參考過往數年新聞稿數目的增長，預計有關數字在2015年將繼續上升。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437)

總目： (74) 政府新聞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4) 公民責任  
管制人員： 政府新聞處處長 (聶德權)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a) 請按下表提供過去3年所有政府宣傳短片(Announcements in the Public Interest, APIs) 的開支詳情。

2014年

宣傳政府部門	宣傳題目內容	宣傳媒體及播放次數	播放時期	涉及開支
(例如：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例如：2017：機不可失！)	(例如：地鐵車廂200卡，電視共30次，電台20次)	(例如：2014年1月至3月)	
環境保護署	...	...	...	
運輸署				

2013年

宣傳政府部門	宣傳題目內容	宣傳媒體及播放次數	播放時期	涉及開支

2012年

宣傳政府部門	宣傳題目內容	宣傳媒體及播放次數	播放時期	涉及開支

(b) 有意見認為部分政府宣傳短片或帶政治性質，有明顯立場，涉違反《廣播條例》。當局有何內部指引，確保宣傳片不屬政治廣告？如發現宣傳片令公眾懷疑有預設立場，當局有何機制更正或收回宣傳片？

提問人：毛孟靜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7）

答覆：

(a) 電視宣傳短片及電台宣傳聲帶由政策局／部門出資製作，政府新聞處（新聞處）提供技術協助。新聞處沒有集中備存其他政策局／部門在這方面的有關開支。

由2012年至2014年，新聞處共製作15套電視宣傳短片，總開支為6,388,917元（包括相應的電台宣傳聲帶）。這些宣傳短片在5個電視台共40條頻道播出。詳情表列如下：

2014年			
數目	電視宣傳短片名稱	播放日期	製作費用（元） （以一套電視宣傳短片及一條電台 宣傳聲帶計）
1	2014-15年度財政預算案 （派發地點）	2014年2月17日 - 2014年2月25日	365,000
2	2015年施政報告及2015-16 年度財政預算案公眾諮詢	2014年10月16日 - 2015年1月4日	399,000
3	2014年施政報告 （派發地點）	2014年1月6日 - 2014年1月14日	299,231
4	2014年施政報告 （讓有需要的 得到支援）	2014年1月17日 - 2014年2月5日	1,051,686
5	2014年施政報告 （讓年青的 各展所長）	2014年1月20日 - 2014年2月9日	
總數：			2,114,917

2013年			
數目	電視宣傳短片名稱	播放日期	製作費用(元) (以一套電視宣傳短片及一條電台 宣傳聲帶計)
1	2013-14年度財政預算案 (派發地點)	2013年2月18日 - 2013年2月26日	235,000
2	家是香港 精彩一刻	2013年4月23日 - 2013年12月17日	1,424,000 (包括一個 4分鐘的音樂錄像)
3	家是香港主題曲(60秒)	2013年5月31日 - 2013年12月31日	
4	家是香港主題曲(30秒)	2013年8月19日 - 2013年10月23日	
5	2014年施政報告及 2014-15年度財政預算案 公眾諮詢	2013年10月19日 - 2014年1月5日	580,000
6	2013年施政報告 (派發地點)	2013年1月7日 - 2013年1月15日	250,000
7	2013年施政報告(房屋)	2013年1月18日 - 2013年2月7日	1,110,000
8	2013年施政報告(民生)	2013年1月22日 - 2013年2月11日	
總數:			3,599,000

2012年			
數目	電視宣傳短片名稱	播放日期	製作費用(元) (以一套電視宣傳短片及一條電台 宣傳聲帶計)
1	2012-13年度財政預算案 (派發地點)	2012年1月25日 - 2012年1月31日	225,000
2	2013年施政報告及 2013-14年度財政預算案 公眾諮詢	2012年10月18日 - 2013年1月6日	450,000
總數:			675,000

- (b) 要獲得分配政府免費播放時段，宣傳短片／聲帶所傳遞的信息須合乎大眾利益、關乎市民廣泛關注的事務或直接關乎政府政策或行動目標。

若接獲有關宣傳短片／聲帶的投訴或意見則會轉交該短片／聲帶的擁有者(即有關的政策局／部門／機構)跟進。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598)

總目： (74) 政府新聞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香港以外的公共關係  
管制人員： 政府新聞處處長 (聶德權)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政府會增撥2,600萬元給新聞處，邀請世界各地的媒體和意見領袖來訪、加強外訪活動，和推行新一輪的香港品牌宣傳計劃。請問：

1. 有關計劃詳情如何？
2. 政府估計相關計劃會帶來的效果為何？
3. 政府如何評估相關計劃的成效？

提問人：湯家驊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53)

答覆：

政府新聞處 (新聞處) 於2015-16年度獲增撥2,600萬元以加強香港的公共關係和推廣工作，新聞處計劃投放約2,000萬元於香港以外地區的宣傳和推廣工作，以及約600萬元於本地宣傳和推廣工作。

在香港以外地區的宣傳和推廣工作方面，我們將投放額外資源邀請世界各地的媒體和意見領袖來訪、加強主要官員外訪活動和推行新一輪的「香港品牌」宣傳計劃。

在政府高層官員外訪方面，在2015-16年度，我們將在官員到訪的城市或國家加強宣傳工作，包括在互聯網和印刷媒體的宣傳，以及在報章或雜誌製作有關香港的專題報導。

在香港品牌方面，我們將於2015年年中推出全新的宣傳計劃，以配合其他宣傳和推廣活動，包括香港境外經濟貿易辦事處舉辦的宣傳項目。我們亦將投放額外資源於香港境外經濟貿易辦事處舉辦的宣傳項目及活動。

至於本地，我們將增加推廣及宣傳活動的開支，以支持多項政府宣傳運動，例如《基本法》頒布二十五周年紀念。宣傳渠道包括電視、電台、數碼媒體、印刷品、戶外廣告、展覽和公眾參與活動等。

有關額外撥款讓新聞處得以擴大目前的訪客計劃，安排更多貴賓訪客和媒體來訪以加深了解香港的最新發展和可提供的機遇。至於加強主要官員外訪的宣傳，將有助在美國和歐洲等主要市場提升香港的形象。

各項宣傳和推廣計劃的成效，可根據訪客的反應和國際媒體報導有所增加而作出評估。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253)

總目： (74) 政府新聞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本地公共關係及公眾資訊  
管制人員： 政府新聞處處長 (聶德權)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請以表列形式交代現時政府有哪些部門及官員透過網誌、Facebook、YouTube、Twitter、微博等社交媒體解釋政策或發表對公共事務的看法，以及當中涉及多少財政資源及人手。

提問人：黃定光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8)

答覆：

政府新聞處(新聞處)於2010年5月設立YouTube頻道，同年7月開設《政府新聞網》Twitter和微博帳戶，2014年11月開設《政府新聞網》Facebook專頁。上述項目均沒有增加人手管理，故不涉額外資源。

新聞處利用現有資源及人手上載行政長官、政務司司長及財政司司長的網誌內容至新聞處管理的網頁中。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254)

總目： (74) 政府新聞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輿論  
管制人員： 政府新聞處處長 (聶德權)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請以表列形式交代現時政府新聞處定期閱覽、觀看、收聽的報刊、雜誌、期刊、電視廣播、電台廣播、網上媒體、專題報告、傳媒評論；以及相關訂閱費用及其他費用。

提問人：黃定光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9)

答覆：

現時政府新聞處定期閱覽、觀看、收聽的報刊、雜誌、期刊、電視廣播、電台廣播、網上媒體、專題報告、傳媒評論；以及相關訂閱費用及其他費用表列如下：

分類	訂閱數目／收聽頻道	相關訂閱及其他費用(元)
報刊	23	174,333
雜誌	22	32,099
期刊	-	-
電視廣播	10	48,168
電台廣播	7	529
網上媒體	-	-
專題報告	4	9,516
傳媒評論	-	-
		264,645 (總數)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50)

總目： (74) 政府新聞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香港以外的公共關係； (4) 公民責任

管制人員： 政府新聞處處長 (聶德權)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政府新聞處將如何運用2,600萬額外撥款以重建外界對香港的信心，提升香港的形象？請詳述。

提問人： 姚思榮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24)

答覆：

政府新聞處(新聞處)於2015-16年度獲增撥2,600萬元以加強香港的公共關係和推廣工作，新聞處計劃投放約2,000萬元於香港以外地區的宣傳和推廣工作，以及約600萬元於本地宣傳和推廣工作。

在香港以外地區的宣傳和推廣工作方面，我們將投放額外資源邀請世界各地的媒體和意見領袖來訪、加強主要官員外訪活動和推行新一輪的「香港品牌」宣傳計劃。

在政府高層官員外訪方面，在2015-16年度，我們將在官員到訪的城市或國家加強宣傳工作，包括在互聯網和印刷媒體的宣傳，以及在報章或雜誌製作有關香港的專題報導。

在香港品牌方面，我們將於2015年年中推出全新的宣傳計劃，以配合其他宣傳和推廣活動，包括香港境外經濟貿易辦事處舉辦的宣傳項目。

我們亦將投放額外資源於香港境外經濟貿易辦事處舉辦的宣傳項目及活動。



至於本地，我們將增加推廣及宣傳活動的開支，以支持多項政府宣傳運動，例如《基本法》頒布二十五周年紀念。宣傳渠道包括電視、電台、數碼媒體、印刷品、戶外廣告、展覽和公眾參與活動等。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272)

總目： (94) 法律援助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支援服務  
管制人員： 法律援助署署長 (鄭寶昌)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法律援助署支援服務綱領項下其中一個宗旨是「就有關法律援助法例的任何修改提出建議，以及就其他對法律援助服務可能有影響的法例提供意見」。就此，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 (i) 法律援助署在過去3年(即2012年至2014年)所提出的建議，並按主題開列；以及
- (ii) 這些建議中，有哪些已提交給法律援助服務局、民政事務局及／或其他決策者？

提問人：郭榮鏗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8)

答覆：

法律援助的政策目標是確保所有具合理理據提出訴訟或抗辯的人，不會因缺乏經濟能力而無法尋求公義。法律援助署提供法援服務，受到根據《法律援助服務局條例》(第489章)成立的法律援助服務局(法援局)監督，而民政事務局則負責制定法律援助政策。法援服務在近年的各項主要改善措施概述如下-

- (i) **財務資格限額**：經全面檢討後，普通法律援助計劃(普通計劃)和法律援助輔助計劃(輔助計劃)的財務資格限額於2011年5月分別大幅提高，由175,800元提高至260,000元(增幅為48%)，以及由488,400元提高至1,300,000元(增幅為166%)。在2013年6月，兩項計劃的財務資格限額分別進一步提高至現時的269,620元和1,348,100元水平；

- (ii) **普通計劃**：涵蓋範圍於2012年11月擴大至包括在銷售證券衍生工具、貨幣期貨或其他期貨合約時涉及詐騙、失實陳述或欺騙情況的金錢申索；
- (iii) **輔助計劃**：除了原有關於人身傷害，僱員補償和醫療、牙科及法律專業疏忽的申索外，輔助計劃的涵蓋範圍在2012年11月大幅擴大至包括更多類別的專業疏忽申索、就保險人或其中介人在銷售個人保險產品時涉及疏忽的申索、就售賣已落成或未落成一手住宅物業而向賣方提出的金錢申索，以及因應勞資審裁處所作裁決而提出上訴的個案中為僱員提供法律代表；
- (iv) **刑事法律援助**：隨着立法會通過《2012年刑事案件法律援助(修訂)規則》後，該規則於2012年3月開始生效，以改善刑事法律援助費用制度的費用架構，以及擴大刑事案件法律援助的範圍，可就原訟法庭或上級法院審理而不涉及定罪的案件批出法律援助。民政事務局於2014年3月成立工作小組，以檢討聘用私人執業律師接辦訴訟工作的刑事法律援助費用水平。小組成員包括香港大律師公會和香港律師會的代表，以及來自法援署和律政司的政府代表。工作小組成員已就有關事項交換意見，並會繼續會面進行討論。視乎工作小組的商議工作及討論進度，我們將會提交法例修訂，以落實檢討的建議；
- (v) **打擊有關提名律師辦理法援案件的不當行為**：為了回應公眾對不當兜攬活動或包攬訴訟的關注，法援署在諮詢法援局及兩個法律專業團體的意見後，在2013年9月就法援個案引入「申報制度」，以確保受助人所作的律師提名純屬其自由意願，並確保受助人沒有與任何人(包括獲提名的律師、其僱員、代理或索償代理)達成協議，攤分在訴訟中可能討回／保留的任何損害賠償、財產或訟費。有關條款亦會在向律師發出的委派信件內列明，作為委派條件。法援署會繼續與兩個法律專業團體合作打擊不當兜攬活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273)

總目： (94) 法律援助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審批法律援助申請  
管制人員： 法律援助署署長 (鄭寶昌)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根據《法律援助條例》(第91章)第9(d)條，法律援助署署長(署長)可將民事法律援助申請或申請所引起的任何事宜轉交《法律援助律師名冊》的大律師或律師，就申請所引起的任何法律問題提供意見(根據第9條尋求意見)。據報署長物色大律師，以及指示、取得和考慮大律師的意見需時，而根據第53號命令第4條規則規定，司法覆核必須在裁決作出後的3個月內提出，因而令到申請人極難於或有時甚至不可能在嚴格的申請期限內提出司法覆核。就此，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 (i) 在下表列出曾根據第9條取得意見的法援申請數目，以實際數字及佔全部法援申請數目的百分比顯示，並按個案類別(即司法覆核、司法覆核以外的民事訴訟及民事上訴)及年份開列分項數字；

年份	司法覆核	民事訴訟 (司法覆核以外)	民事上訴
2012			
2013			
2014			

- (ii) 在下表列出就曾經根據第9條取得意見的法援申請進行審批及作出決定平均所需的日數，並按個案類別(即司法覆核、司法覆核以外的民事訴訟及民事上訴)及年份開列分項數字；

年份	司法覆核	民事訴訟 (司法覆核以外)	民事上訴
2012			
2013			
2014			

- (iii) 在下表列出就沒有根據第9條尋求意見的法援申請進行審批及作出決定平均所需的日數，並按個案類別(即司法覆核、司法覆核以外的民事訴訟及民事上訴)及年份開列分項數字；

年份	司法覆核	民事訴訟 (司法覆核以外)	民事上訴
2012			
2013			
2014			

- (iv) 鑑於第53號命令第4條規則規定司法覆核申請必須在裁決作出後的3個月內提出的嚴格申請期限，署長會否優先處理司法覆核的法援申請，以期盡量減低或消除所有這類個案可能超逾3個月申請期限的風險；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 (v) 鑑於第53號命令第4條規則規定司法覆核申請必須在裁決作出後的3個月內提出的嚴格申請期限，署長會否保存一份擅長處理司法覆核的大律師最新名單，他們在接獲通知後可以在短時間內向申請人提供意見；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 (vi) 鑑於第53號命令第4條規則規定司法覆核申請必須在裁決作出後的3個月內提出的嚴格申請期限，在面對遲交申請或涉及需要長時間考慮以致法律程序可能超越期限的申請，署長會否根據第9(e)條採取步驟，包括致函法庭解釋相關情況及／或呈交證據，以支持延長期限的申請；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郭榮鏗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9)

答覆：

- (i) 下表載列根據第9條取得意見的司法覆核法援申請及司法覆核以外的民事訴訟法援申請數目，以及該等申請佔全部民事法援申請數目的百分比。法律援助署備存的相關統計數字並無區分民事訴訟個案或民事上訴個案－

年份	根據第9條取得意見的司法覆核法援申請數目 (佔民事法援申請總數的百分比)	根據第9條取得意見的司法覆核以外的民事訴訟法援申請數目 (佔民事法援申請總數的百分比)
2012	41 (0.25%)	128 (0.77%)
2013	38 (0.24%)	87 (0.55%)
2014	30 (0.18%)	44 (0.27%)

- (ii) 下表載列根據第9條取得意見就司法覆核及司法覆核以外的民事訴訟法援申請進行審批及作出決定平均所需的日數－

年份	根據第9條取得意見就司法覆核法援申請進行審批平均所需的時間(日數)	根據第9條取得意見就司法覆核以外的民事訴訟法援申請進行審批平均所需的時間(日數)*
2012	89	155
2013	134	147
2014	88	109

\*本署備存的相關統計數字並無區分民事訴訟個案或民事上訴個案。

- (iii) 下表載列沒有根據第9條尋求意見就司法覆核及司法覆核以外的民事訴訟法援申請進行審批及作出決定平均所需的日數－

年份	沒有根據第9條尋求意見就司法覆核法援申請進行審批平均所需的時間(日數)	沒有根據第9條尋求意見就司法覆核以外的民事訴訟法援申請進行審批平均所需的時間(日數)*
2012	66	55
2013	110	60
2014	69	58

\*本署備存的相關統計數字並無區分民事訴訟個案或民事上訴個案。

- (iv) 在審批法援申請時，所有涉及法定訴訟時限迫近的申請，包括司法覆核的申請在內，均會獲得優先處理。本署會將該等申請列為緊急個案處理。本署會竭力盡快取得所有所需的資料和材料，完成經濟審查及案情審查，包括給予大律師恰當指示以便提供獨立意見，但許多時候本署需向各方索取資料，而各方需時多久提供資料實非本署所能控制。本署根據第9條尋求意見的個案，通常都是沒有先例可循的個案，或是涉及複雜的法律原則或法律爭議的個案，因此獲委派的大律師一般需要相對較長的時間研究和審議有關的法律事項，再經詳細考慮後才能給予意見。關於法律程序尚未展開的個案，如時限迫近而申請尚待本署決定的話，本署會在時限屆滿前向申請人解釋有關情況，並告知他們可以選擇的做法，包括尋求獨立的法律意見，以便申請人能夠採取所需行動保障本身的權益。與此同時，本署會發出催辦信件提醒各方，以及繼續密切監察為進行經濟審查及案情審查而要索取相關資料和材料所需的時間。在等候大律師根據第9條提供意見期間，本署人員會不時與大律師緊密聯絡，確保他們可以盡早提供意見。
- (v) 根據《法律援助律師名冊》的大律師所提供的資料，本署備存了一份符合委派準則處理司法覆核個案的大律師名單。如個案須於極短時間內取得法律意見，負責個案的法律援助律師會直接與獲揀選的大律師聯絡，在確定大律師可以在訂明的時間內提供法律意見後，才會委派該大律師提供意見。在處理司法覆核法援申請，根據第9條物色具相關經驗的合適大律師提供法律意見方面，本署迄今從未遇到困難。本署會繼續與獲委派的大律師緊密合作，確保大律師能適時提供獨立法律意見。
- (vi) 當遇到很遲才提交的法援申請，而提出司法覆核申請的期限又迫近時，本署會向申請人解釋有關情況及建議他們採取所需行動保障本身的權利，包括如預期本署不能於時限內完成審批法律援助申請時，申請人應尋求獨立法律意見。對於申請人向法院申請延長時限提出逾期司法覆核的個案，根據現行做法，本署隨時可預備為申請人提供全部所需資料，以協助他們向法院解釋本署審批其申請的所需時間。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274)

總目： (94) 法律援助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審批法律援助申請  
管制人員： 法律援助署署長 (鄭寶昌)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2014年，由申請日期起計3個月內完成審批的民事法律援助申請的百分比為83%，未能達到85%的目標。就此，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 (i) 相對在指定時限內完成審批的刑事法律援助申請目標(90%)，為民事法律援助申請訂立較低目標(85%)的原因；
- (ii) 2014年，由申請日期起計3個月內完成審批的民事法律援助申請百分比下跌的原因；
- (iii) 因應2014年由申請日期起計3個月內完成審批的民事法律援助申請百分比下跌，當局有否考慮為審批法律援助申請及支援服務增加撥款；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 (iv) 因應2014年由申請日期起計3個月內完成審批的民事法律援助申請百分比下跌，當局有否進行檢討，以及制定措施(除增加撥款外)以助於日後達到目標；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郭榮鏗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0)



答覆：

- (i) 審批法律援助申請的服務表現目標是根據過往經驗釐定的，並已考慮不同個案的性質／複雜程度、是否需要向申請人及第三方(例如銀行、法律或其他專業範疇的專家)索取更多資料／意見以進行經濟審查和案情審查，以及有關方面提供資料／意見所需的時間。相對於刑事法律援助申請，法律援助署審批民事法律援助申請通常需要更多時間索取所需資料，因此相關的服務表現目標已包括及反映上述差異。
- (ii) 在2014年，由申請日期起計3個月內完成審批的民事法律援助申請百分比下跌，主要原因是有為數不少關於聲稱遭非法拘禁而向政府提出損害賠償申索的申請個案湧現。由於本署須用較多時間索取所需資料審批個案，以致達到服務表現目標的整體百分比相應下跌。
- (iii)及(iv) 在檢討後，由於達到服務表現目標的整體百分比下跌是上述第(ii)部分提及的情況造成，本署認為在一般情況下，無需為審批法律援助申請和支援服務調配額外資源。本署在日後會繼續致力達到或超逾服務表現目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275)

總目： (94) 法律援助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支援服務

管制人員： 法律援助署署長 (鄭寶昌)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法律援助署的支援服務的宗旨之一，是就有關法律援助法例的任何修改提出建議。同時，當局承諾最少每5年就評定法律援助申請人的財務資格準則的整體方法進行檢討。就此，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 (i) 關於每5年進行的評定法律援助申請人財務資格準則的檢討，最新一輪的檢討目前的進度及立法時間表為何；
- (ii) 法律援助署有否考慮到法律界別一直認為2011年改革有不足之處的意見，以及有否就進一步擴大法律援助輔助計劃的涵蓋範圍提出建議；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 郭榮鏗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11)

答覆：

法律援助的政策目標是確保所有具合理理據提出訴訟或抗辯的人，不會因缺乏經濟能力而無法尋求公義。本署近年已作出重大改善，提高普通法律援助計劃(普通計劃)和法律援助輔助計劃(輔助計劃)的財務資格限額，以及擴大兩項計劃的涵蓋範圍。

- (i) 經全面檢討後，普通計劃和輔助計劃的財務資格限額於 2011 年 5 月分別大幅提高，由 175,800 元提高至 260,000 元(增幅為 48%)，以及由 488,400 元提高至 1,300,000 元(增幅為 166%)。在 2013 年 6 月，兩項計劃的財務資格限額分別進一步提高至現時的 269,620 元和 1,348,100 元水平。正如我們在 2015 年 2 月 16 日向立法會司法及法律事務委員會(事務委員會)作出的簡介所述，我們會於 2015 年第二季提出法例修訂，將普通計劃和輔助計劃的財務資格限額上調 7.7%至 290,380 元及 1,451,900 元，以計及自上次在 2013 年 6 月調整後丙類消費物價指數的變動。

儘管兩項計劃的財務資格限額近年作出了上述的調升，政府已就有關限額展開檢討，我們會考慮持份者建議的限額水平及相關理據。檢討亦會涵蓋法援申請人財務資源的計算方法及個案的處理等，以找出法援服務在哪些地方能為有需要的申請人及受助人提供最佳的利益，以及切合他們的需要。

- (ii) 除了原有關於人身傷害，僱員補償和醫療、牙科及法律專業疏忽的申索外，輔助計劃的涵蓋範圍在 2012 年 11 月大幅擴大至包括更多類別的專業疏忽申索、就保險人或其中介人在銷售個人保險產品時涉及疏忽的申索、就售賣已落成或未落成一手住宅物業而向賣方提出的金錢申索，以及因應勞資審裁處所作裁決而提出上訴的個案中為僱員提供法律代表。

儘管我們仍就新增的法律程序累積經驗，我們已邀請法律援助服務局(法援局)就此作進一步檢討，以期向政府提出新一輪的建議。為此，法援局已成立「擴大法律援助輔助計劃工作小組」跟進有關檢討。工作小組在檢討期間會考慮持份者(包括事務委員會和兩個法律專業團體)的意見。政府會提供所需的協助及資料，以便工作小組進行檢討。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148)

總目： (94) 法律援助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審批法律援助申請

管制人員： 法律援助署署長 (鄭寶昌)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法律援助服務，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1. 過去三年當局向多少受助人提供法律援助服務？一共涉及多少宗案件？勝訴比率為何？
2. 當局會否考慮為援助金額訂立上限，以免個別案件佔用過多資源？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3. 目前當局設有輔助法律援助服務(輔助法援)，為超出普通法援申請人的資產上限要求的夾心階層提供服務。當局會否考慮放寬輔助法援申請人的資產限額，令更多有需要的中產市民得以受惠？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梁美芬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3)

答覆：

1. 根據普通法律援助計劃(普通計劃)獲批的民事及刑事法援申請數目、根據法律援助輔助計劃(輔助計劃)獲批的法援申請數目，以及在該年審結的民事個案的勝訴率載列如下－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批出的法律援助證書數目			
- 普通計劃(民事)	8 028	7 239	7 351
- 輔助計劃	143	147	175
法律援助證書總數	8 171	7 386	7 526
在該年審結的民事案件的平均勝訴率*	88%	90%	91%
批出的法律援助證書數目			
- 普通計劃(刑事)#	2 521	2 785	2 690

\* 不包括追討欠薪的清盤破產個案。

# 「勝訴率」不適用於刑事個案，原因是刑事法律程序可以有不同的結果(例如獲判緩刑而非即時監禁，或被告只就部分而非所有罪名被定罪)，以致不適宜把個案歸類為是否「勝訴」。

2. 法律援助的政策目標是確保所有具合理理據提出訴訟或抗辯的人，不會因缺乏經濟能力而無法尋求公義。根據《法律援助條例》(第91章)，經濟審查及案情審查是評定法援申請是否獲批的唯一準則。法援受助人不應由於某個案可能引致的法援費用而在尋求公義時受到影響。儘管如此，本署一直審慎監察所有法援個案，以確保法援撥款用於仍具理據繼續進行訴訟的個案。
3. 經全面檢討後，普通計劃和輔助計劃的財務資格限額於2011年5月分別大幅提高，由175,800元提高至260,000元(增幅為48%)，以及由488,400元提高至1,300,000元(增幅為166%)。在2013年6月，兩項計劃的財務資格限額分別進一步提高至現時的269,620元和1,348,100元水平。正如我們在2015年2月16日向立法會司法及法律事務委員會作出的簡介所述，我們會於2015年第二季提出法例修訂，將普通計劃和輔助計劃的財務資格限額上調7.7%至290,380元和1,451,900元，以計及自上次在2013年6月調整後丙類消費物價指數的變動。政府會繼續監察輔助計劃在財務資格限額提高後的運作情況，並會根據所得經驗，繼續就輔助計劃的財務資格限額作進一步檢討。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455)

總目： (94) 法律援助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審批法律援助申請；(2) 訴訟服務；(3) 支援服務

管制人員： 法律援助署署長 (鄭寶昌)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去年發生歷時79日非法佔領運動，對被佔領地區的居民、商戶做成鉅大的經濟損失，當局有否考慮為非法佔領運動的受影響居民及商戶設立專屬的法律援助計劃，為經濟有困難的非法佔領運動受影響居民及商戶，向非法佔領行動組織者及幕後黑手追討經濟損失，若有，詳情為何，若沒有，原因為何？

提問人：譚耀宗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

答覆：

法律援助的政策目標是確保所有具合理理據提出訴訟或抗辯的人，不會因缺乏經濟能力而無法尋求公義。根據這項政策目標，法律援助署向本港所有合資格的人士(不論其國籍及居留身分為何)提供法律援助，為他們提供代表律師進行訴訟。申請人必須同時通過《法律援助條例》(第91章)規定的經濟審查和案情審查，方可獲得法律援助。

目前，財務資源不超過269,620元的人士，符合普通法律援助計劃(普通計劃)下的財務資格。普通計劃涵蓋大部分區域法院或以上法院進行的法律程序(包括循民事訴訟提出的損害賠償申索)。財政自給的法律援助輔助計劃(輔助計劃)亦涵蓋向區域法院或以上法院提出涉及人身傷害、僱員補償等的申索；輔助計劃目前的財務資格限額為1,348,100元。法援署會處理屬於普通計劃及輔助計劃涵蓋範圍的法律援助申請。我們並無計劃為有關居民及商戶另設一項法律援助計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08)

總目： (94) 法律援助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訴訟服務

管制人員： 法律援助署署長 (鄭寶昌)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指派私人執業律師辦理的案件，請告知本會：

1. 現時可供法律援助署指派的私人執業律師數目；
2. 在2014-15年度，首50名獲法律援助署指派的律師／大律師其所接獲辦理的案件數目分別為何；
3. 在2014-15年度，指派的案件中有多少是屬於交通事故，佔整體數字的百分比，平均勝訴率及總要求賠償金額為何；
4. 在過去三個財政年度(2012-13，2013-14及2014-15)，指派的案件中有多少是屬於僱員補償，佔整體數字的百分比，平均勝訴率及總要求賠償金額為何；及
5. 2014年3月民政事務局局長表示為提高外委律師制度的透明度和公平性，法律援助署會與廉政公署檢視外委律師的委派程序，有關的檢視工作的最新進展為何及將會於何時完成？

提問人： 易志明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24)

答覆：

1. 截至2015年2月底，《法律援助律師名冊》共有2 259名律師及921名大律師可供法律援助署指派處理法援案件。
2. 在2014-15年度(截至2015年2月底)，獲法援署指派處理最多案件的首50名大律師／律師所接辦的案件(民事及刑事)數目如下－

排名 2014-15	接辦案件數目	排名 2014-15	接辦案件數目
	2014-15 (截至2015年2月28日)		2014-15 (截至2015年2月28日)
1	174	26	36
2	66	27	35
3	60	28	34
4	54	29	34
5	54	30	34
6	50	31	33
7	49	32	33
8	49	33	32
9	48	34	32
10	47	35	32
11	47	36	31
12	46	37	31
13	45	38	31
14	44	39	30
15	44	40	30
16	42	41	30
17	41	42	29
18	41	43	29
19	41	44	29
20	40	45	29
21	38	46	29
22	38	47	29
23	38	48	29
24	37	49	29
25	36	50	29



3. 與交通事故有關的案件的所需資料載列如下－

年度	外委民事 訴訟案件 總數	與交通事故有關的案件		
		外委案件	佔外委 民事訴訟案件 總數的百分比	已收到的賠償* (截至2015年2月28日)
2014-15 (截至 2015年 2月28日)	5 449	324	6%	1,534,500元

\* 截至2015年2月28日，從在2015年2月28日或之前已結算帳目的交通事故相關案件收到的賠償。

在2014年審結的與交通事故有關的案件，平均勝訴率為94%。

4. 與僱員補償有關的案件的所需資料載列如下－

年度	外委民事 訴訟案件 總數	與僱員補償有關的案件		
		外委案件	佔外委 民事訴訟案件 總數的百分比	已收到的賠償* (截至2015年2月28日)
2012-13	6 332	1 355	21%	150,977,078.58元
2013-14	5 817	1 225	21%	89,173,092.64元
2014-15 (截至 2015年 2月28日)	5 449	1 192	22%	21,107,647.06元

\* 在所述期間的僱員補償相關案件中，截至2015年2月28日從在2015年2月28日或之前已結算帳目的案件收到的賠償。

在2012年、2013年及2014年審結的與僱員補償有關的案件，平均勝訴率分別為94%、95%及96%。

5. 為提高外委律師制度的透明度和公平性，法援署與廉政公署(廉署)已在2013年年中成立防止貪污小組，討論與防止貪污及賄賂有關的事宜。廉署最近已完成有關法援署委派律師和專家制度的研究，並已在2015年1月向法援署提交報告及建議。法援署會審慎研究廉署的報告及建議。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111)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根據總目95第674頁，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通過進一步加強電腦預訂系統和行政措施，改善預訂和分配體育設施及報名參加體育活動的安排，詳情為何？預計何時全部完成？

提問人： 陳克勤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9)

答覆：

康體通系統讓市民可通過4個途徑(即設於康樂場地的售票櫃檯、電話、互聯網和自助服務站)預訂設施。多年來，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推行多項行政措施並提升系統，以改善康體通系統的康體設施預訂和分配安排。2014-15年度實施的措施包括：要求康體通用戶憑香港身份證重新登記、收緊個人預訂時數限額、修訂團體違規的懲罰制度，以及推出個人違規的懲罰制度，目的是防止有人濫用場地及盡量善用場地資源。

為應付使用者持續增加的需求和切合未來服務所需，康文署已就重新開發康體通系統展開可行性研究，以便檢討現有系統、探討如何改善和提出建議方案，從而在處理預訂康體設施和報名參加康體活動方面提高效率和透明度，讓用家更感方便。可行性研究預計在2016年9月完成。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714)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文物及博物館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據悉，當局將設立非物質文化遺產辦事處，其牽涉的人手及開支為何？在有關保存、推廣和傳承非物質文化遺產的工作方面，當局在本年度的計劃為何，所涉開支預算為多少？

提問人： 陳婉嫻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5)

答覆：

香港首份非物質文化遺產清單已於2014年6月公布。政府會加強保護非物質文化遺產的措施，深化在確認、立檔、研究、保存、推廣和傳承等方面的工作，並會按非物質文化遺產諮詢委員會通過的甄選準則和評審方法，從清單中分批選出具有較高文化價值及急須保存的項目，進行更深入的研究，以編製香港非物質文化遺產代表作名錄。該名錄可作為政府在計劃保護非物質文化遺產措施時訂立緩急先後次序的參考依據。

此外，政府會加強與不同機構及持份者合作，為師生舉辦展覽、講座、工作坊、研討會、參觀及教育活動等多元化的活動，藉此提高公眾對非物質文化遺產的關注及興趣。

為實行以上措施，康文署會成立專責的非物質文化遺產辦事處，設置16個公務員職位。2015-16年度的預算開支為600萬元。此外，署方已預留每年1,000萬元的撥款，作為該辦事處運作和推行上述措施的經費。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655)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沒有指定  
綱領： (1) 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綱領(1)康樂及體育2015-16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提及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會繼續提高現有體育設施的使用率，

1. 根據所提供2013及14年度之實際平均使用率，人造草地球場及網球場的平均使用率分別為74%及60-61%，遠低於天然草地球場的100%及運動場的99%，針對該等使用率偏低的設施，當局有否檢討其原因？如有，請提供詳情。當局又會否考慮檢討設施指標以配合需求？如有，請提供詳情，如無，請解釋原因。
2. 請告知當局有何措施去提高人造草地球場及網球場設施的使用率？

提問人： 蔣麗芸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2)

答覆：

1. 人造草地球場及網球場的平均使用率較其他體育設施為低，主要由於非繁忙時段的使用率偏低。在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致力推廣下，網球場的平均使用率已由2011年的58%提升至2014年的60%，相比其目標使用率50%為高。至於人造草地球場，儘管球場數目由2011年的29個增加至2014年的33個，其目標和平均使用率分別為72%和74%。康文署會密切留意轄下設施的使用率，以便來年檢討目標使用率。

2. 為鼓勵市民使用其轄下體育設施(尤其是在非繁忙時段),康文署會繼續讓學校和受資助的非政府機構在非繁忙時段以優惠收費使用選定的體育設施,以及讓殘疾人士服務機構在所有時段均可以優惠收費使用選定的體育設施。為推廣使用人造草地球場及網球場,年滿60歲市民在非繁忙時段使用人造草地球場及網球場,可享有收費優惠;殘疾人士使用這些設施,在所有時段均享有收費優惠。全日制學生在非繁忙時段使用網球場,同樣享有收費優惠。

此外,康文署會繼續提升體育設施水平,以及舉辦大型推廣活動,例如全民運動日,以及同樂日、訓練班和比賽等活動,推廣使用體育設施。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28)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1. 過去1年，康文署轄下所有室內體育場館的室內運動場地被使用者預約作不同類型運動／活動的總時數，請按全港18區及不同類型運動以分類列出數字；
2. 過去1年，所有室內體育場館的使用率，請按早午晚不同時段分類列出。

提問人：鍾樹根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5)

答覆：

1. 2014年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轄下室內體育設施的使用時數和入場人次，按地區載列於附件I。
2. 2014年體育館、壁球場和活動室的使用率，按繁忙及非繁忙時段劃分的分項數字載列於附件II至附件IV。

## 2014年主要室內體育設施的總使用時數／入場人次

地區	體育館* (主場)	活動室#	壁球場@	健身室 (入場人次)
<b>香港島</b>				
東區	175 337	39 629	44 893	198 259
南區	112 649	22 120	27 698	146 054
中西區	202 988	19 709	103 025	303 229
灣仔	68 808	8 737	20 854	52 871
<b>九龍</b>				
油尖旺	188 506	44 413	83 850.5	262 101
深水埗	166 430	28 790	124 770.5	221 821
九龍城	143 110	26 747	34 358.5	169 454
黃大仙	130 983	30 628	41 278.5	217 496
觀塘	213 841	57 343	58 478.5	312 011
<b>新界</b>				
離島	67 539	31 170	10 586.5	115 632
葵青	162 212	28 207	59 586	323 566
荃灣	118 687	25 824	53 331.5	139 424
屯門	138 835	19 748	52 072.5	204 202
元朗	189 928	44 410	48 819	290 332
沙田	147 515	44 576	83 605.5	272 994
大埔	127 819	40 364	51 629	185 767
北區	113 249	12 102	23 063	287 103
西貢	123 197	49 243	32 415.5	277 026
<b>總計</b>	<b>2 591 633</b>	<b>573 760</b>	<b>954 315</b>	<b>3 979 342</b>

\* 體育館主場主要供羽毛球、籃球和排球活動之用。

# 活動室可供所有類型的體育活動(例如舞蹈、乒乓球、柔道)之用。

@ 租用壁球場按半小時計算。

## 2014年體育館(主場)的使用率

體育館 <sup>@</sup>		使用率		
		繁忙時段*	非繁忙時段 <sup>#</sup>	平均
1	香港仔體育館	94%	66%	81%
2	鴨脷洲體育館	90%	53%	73%
3	界限街體育館(一號及二號)	96%	86%	91%
4	柴灣體育館	95%	70%	85%
5	長洲體育館	63%	66%	65%
6	長發體育館	92%	56%	76%
7	長沙灣體育館	95%	67%	83%
8	彩虹道體育館	93%	61%	78%
9	竹園體育館	95%	69%	83%
10	振華道體育館	92%	66%	80%
11	花園街體育館	95%	83%	89%
12	佛光街體育館	92%	48%	72%
13	富亨體育館	94%	65%	81%
14	富善體育館	93%	53%	75%
15	鳳琴街體育館	95%	80%	88%
16	楓樹窩體育館	92%	51%	73%
17	坑口體育館	94%	75%	85%
18	港灣道體育館	94%	79%	87%
19	恆安體育館	97%	74%	87%
20	顯徑體育館	96%	76%	87%
21	曉光街體育館	93%	61%	78%
22	香港公園體育館	93%	80%	87%
23	香港單車館	95%	50%	75%
24	紅磡市政大廈體育館	97%	74%	87%
25	港島東體育館	98%	81%	91%
26	渣華道體育館	98%	90%	94%
27	賽馬會屯門蝴蝶灣體育館	91%	52%	73%
28	東啟德體育館	93%	61%	78%
29	九龍灣體育館	95%	77%	87%
30	九龍城體育館	94%	69%	83%



體育館 <sup>@</sup>		使用率		
		繁忙時段*	非繁忙時段 <sup>#</sup>	平均
31	九龍公園體育館	95%	78%	87%
32	官涌體育館	95%	76%	87%
33	荔枝角公園體育館	97%	80%	89%
34	荔景體育館	94%	64%	80%
35	藍田(南)體育館	94%	58%	78%
36	鯉魚門體育館	90%	59%	76%
37	良田體育館	92%	59%	77%
38	駱克道體育館	97%	84%	91%
39	朗屏體育館	95%	57%	78%
40	龍琛路體育館	92%	62%	78%
41	馬鞍山體育館	95%	78%	87%
42	美林體育館	97%	80%	89%
43	摩士公園體育館	95%	72%	84%
44	梅窩體育館	50%	41%	46%
45	牛池灣體育館	95%	71%	84%
46	牛頭角道體育館	95%	61%	79%
47	北葵涌鄧肇堅體育館	88%	46%	69%
48	林士德體育館	95%	79%	88%
49	北河街體育館	95%	72%	85%
50	坪洲體育館	55%	17%	38%
51	屏山天水圍體育館	92%	63%	79%
52	蒲崗村道體育館	95%	61%	79%
53	寶林體育館	96%	61%	80%
54	保安道體育館	96%	66%	82%
55	保榮路體育館	93%	64%	80%
56	海傍街體育館	79%	53%	67%
57	鯪魚涌體育館	98%	78%	89%
58	西灣河體育館	98%	87%	93%
59	石硤尾公園體育館	92%	61%	78%
60	石塘咀體育館	91%	68%	81%
61	上環體育館	94%	75%	85%
62	瑞和街體育館	94%	62%	79%
63	順利邨體育館	90%	56%	75%
64	小西灣體育館	94%	63%	80%

體育館 <sup>@</sup>		使用率		
		繁忙時段*	非繁忙時段 <sup>#</sup>	平均
65	士美非路體育館	89%	64%	78%
66	赤柱體育館	80%	40%	62%
67	中山紀念公園體育館	92%	67%	80%
68	大興體育館	94%	66%	81%
69	大角咀體育館	93%	67%	81%
70	大埔墟體育館	94%	77%	86%
71	大埔體育館	94%	72%	84%
72	大窩口體育館	94%	71%	84%
73	太和體育館	96%	73%	85%
74	天暉路體育館	92%	60%	77%
75	天平體育館	91%	56%	75%
76	天瑞體育館	92%	56%	76%
77	天水圍體育館	92%	57%	76%
78	土瓜灣體育館	95%	67%	82%
79	將軍澳體育館	94%	65%	81%
80	青衣體育館	94%	70%	83%
81	荃景圍體育館	95%	71%	84%
82	荃灣西約體育館	95%	72%	84%
83	翠林體育館	89%	51%	72%
84	東涌文東路體育館	87%	56%	73%
85	蕙荃體育館	96%	79%	88%
86	和興體育館	88%	58%	74%
87	黃竹坑體育館	89%	50%	71%
88	黃泥涌體育館	94%	72%	84%
89	友愛體育館	94%	66%	81%
90	楊屋道體育館	63%	43%	54%
91	漁光道體育館	91%	52%	73%
92	源禾路體育館	97%	85%	92%
	<b>總計</b>	<b>92%</b>	<b>66%</b>	<b>80%</b>

@ 何文田體育館及聯和墟體育館不設主場。

\* 繁忙時段指星期一至五下午6時至晚上11時，以及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全日。

# 非繁忙時段指星期一至五上午7時至下午6時。

## 2014年壁球場的使用率

壁球場		使用率		
		繁忙時段*	非繁忙時段 <sup>#</sup>	平均
1	香港仔體育館	67%	57%	63%
2	香港仔網球及壁球中心	56%	45%	51%
3	鴨脷洲體育館	43%	44%	43%
4	界限街體育館	86%	89%	88%
5	柴灣體育館	74%	73%	73%
6	長發體育館	66%	51%	59%
7	彩虹道體育館	65%	55%	61%
8	竹園體育館	69%	58%	64%
9	歌和老街壁球及乒乓球中心	50%	32%	42%
10	花園街體育館	78%	69%	74%
11	佛光街體育館	50%	29%	41%
12	富亨體育館	69%	75%	72%
13	港灣道體育館	46%	18%	33%
14	恆安體育館	71%	67%	69%
15	顯徑體育館	75%	82%	78%
16	曉光街體育館	57%	37%	48%
17	香港壁球中心	53%	39%	47%
18	紅磡市政大廈體育館	72%	65%	69%
19	渣華道體育館	71%	57%	64%
20	賽馬會屯門蝴蝶灣體育館	76%	70%	73%
21	東啟德體育館	68%	44%	57%
22	九龍灣體育館	58%	30%	45%
23	九龍城體育館	54%	42%	49%
24	九龍公園體育館	75%	52%	64%
25	官涌體育館	71%	66%	69%
26	荔枝角公園體育館	89%	96%	92%
27	荔景體育館	67%	59%	64%
28	藍田(南)體育館	66%	61%	63%
29	鯉魚門體育館	62%	35%	50%
30	良田體育館	65%	56%	61%

壁球場		使用率		
		繁忙時段*	非繁忙時段#	平均
31	駱克道體育館	72%	51%	62%
32	朗屏體育館	79%	55%	68%
33	龍琛路體育館	74%	69%	72%
34	美林體育館	81%	85%	82%
35	梅窩體育館	31%	29%	30%
36	北葵涌鄧肇堅體育館	65%	47%	57%
37	北河街體育館	77%	70%	74%
38	坪洲體育館	31%	19%	25%
39	蒲崗村道體育館	73%	60%	67%
40	寶林體育館	80%	66%	73%
41	保安道體育館	80%	79%	80%
42	海傍街體育館	55%	31%	44%
43	鰂魚涌體育館	86%	85%	86%
44	西貢壁球場	55%	76%	65%
45	西灣河體育館	54%	30%	43%
46	沙田賽馬會公眾壁球場	71%	65%	68%
47	石塘咀體育館	62%	55%	59%
48	上環體育館	74%	65%	70%
49	瑞和街體育館	70%	50%	61%
50	順利邨體育館	68%	44%	57%
51	小瀝源路遊樂場	81%	87%	84%
52	士美非路體育館	58%	43%	51%
53	中山紀念公園體育館	67%	50%	60%
54	大興體育館	69%	66%	68%
55	大橋街市壁球場	64%	47%	57%
56	大埔體育館	70%	64%	67%
57	大埔運動場	42%	38%	40%
58	大窩口體育館	88%	84%	86%
59	太和體育館	84%	83%	83%
60	天水圍體育館	69%	50%	60%
61	土瓜灣體育館	76%	69%	73%
62	將軍澳體育館	60%	46%	54%
63	青衣體育館	58%	44%	52%
64	荃景圍體育館	91%	86%	89%

壁球場		使用率		
		繁忙時段*	非繁忙時段 <sup>#</sup>	平均
65	荃灣西約體育館	83%	83%	83%
66	翠林體育館	44%	38%	41%
67	屯門游泳池壁球場	51%	34%	43%
68	通州街公園	73%	61%	67%
69	蕙荃體育館	83%	89%	86%
70	和興體育館	65%	64%	64%
71	黃泥涌體育館	75%	72%	74%
72	友愛體育館	68%	61%	65%
73	楊屋道體育館	76%	71%	74%
74	元朗賽馬會壁球場	57%	37%	48%
75	元朗羅弼士爵士壁球場	74%	55%	65%
76	源禾路體育館	81%	82%	81%
	<b>總計</b>	<b>66%</b>	<b>56%</b>	<b>62%</b>

\* 繁忙時段指星期一至五下午6時至晚上11時，以及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全日。

# 非繁忙時段指星期一至五上午7時至下午6時。

## 2014年活動室的使用率

活動室		使用率		
		繁忙時段*	非繁忙時段#	平均
1	香港仔體育館	61%	39%	51%
2	鴨脷洲體育館	25%	45%	34%
3	界限街體育館	83%	77%	81%
4	柴灣體育館	71%	57%	65%
5	長洲體育館	41%	52%	46%
6	彩虹道體育館	40%	32%	37%
7	竹園體育館	70%	64%	68%
8	振華道體育館	59%	63%	61%
9	花園街體育館	89%	85%	87%
10	佛光街體育館	67%	48%	58%
11	富亨體育館	67%	71%	69%
12	富善體育館	64%	51%	58%
13	鳳琴街體育館	78%	71%	75%
14	楓樹窩體育館	67%	61%	64%
15	坑口體育館	72%	65%	69%
16	恆安體育館	79%	79%	79%
17	顯徑體育館	71%	70%	71%
18	曉光街體育館	68%	58%	64%
19	何文田體育館	67%	50%	59%
20	香港單車館	37%	22%	30%
21	紅磡市政大廈體育館	78%	62%	71%
22	港島東體育館	86%	87%	86%
23	渣華道體育館	82%	89%	86%
24	賽馬會屯門蝴蝶灣體育館	65%	58%	62%
25	九龍灣體育館	76%	57%	67%
26	九龍城體育館	80%	74%	77%
27	九龍公園體育館	88%	92%	90%
28	官涌體育館	64%	64%	64%
29	藍田(南)體育館	70%	62%	66%
30	鯉魚門體育館	59%	33%	47%

活動室		使用率		
		繁忙時段*	非繁忙時段 <sup>#</sup>	平均
31	良田體育館	84%	78%	81%
32	朗屏體育館	69%	50%	61%
33	聯和墟體育館	76%	73%	74%
34	馬鞍山體育館	83%	82%	83%
35	美林體育館	76%	70%	73%
36	梅窩體育館	42%	55%	48%
37	牛頭角道體育館	79%	76%	78%
38	北葵涌鄧肇堅體育館	72%	66%	69%
39	林士德體育館	88%	84%	86%
40	北河街體育館	48%	23%	37%
41	坪洲體育館	39%	36%	38%
42	屏山天水圍體育館	81%	73%	77%
43	蒲崗村道體育館	74%	66%	70%
44	寶林體育館	62%	48%	56%
45	保安道體育館	79%	73%	76%
46	保榮路體育館	72%	67%	70%
47	海傍街體育館	39%	29%	34%
48	西灣河體育館	80%	76%	79%
49	石硤尾公園體育館	79%	69%	74%
50	石塘咀體育館	69%	67%	68%
51	瑞和街體育館	75%	69%	72%
52	小西灣體育館	71%	60%	66%
53	士美非路體育館	49%	44%	47%
54	赤柱體育館	35%	46%	40%
55	大興體育館	76%	74%	75%
56	大角咀體育館	81%	69%	76%
57	大埔墟體育館	82%	75%	79%
58	大窩口體育館	80%	65%	73%
59	太和體育館	82%	74%	78%
60	天暉路體育館	75%	50%	64%
61	天瑞體育館	73%	58%	66%
62	天水圍體育館	70%	43%	58%
63	土瓜灣體育館	72%	66%	69%
64	將軍澳運動場	44%	33%	39%

活動室		使用率		
		繁忙時段*	非繁忙時段#	平均
65	將軍澳體育館	67%	65%	66%
66	青衣體育館	77%	60%	69%
67	荃景圍體育館	78%	75%	77%
68	荃灣西約體育館	83%	82%	82%
69	翠林體育館	57%	37%	48%
70	通州街公園	71%	52%	62%
71	東涌文東路體育館	74%	63%	69%
72	東涌北公園	74%	61%	65%
73	蕙荃體育館	81%	79%	80%
74	黃竹坑體育館	38%	20%	30%
75	黃泥涌體育館	78%	77%	77%
76	友愛體育館	75%	65%	70%
77	楊屋道體育館	39%	36%	38%
78	漁光道體育館	55%	36%	47%
79	源禾路體育館	84%	86%	84%
	<b>總計</b>	<b>65%</b>	<b>58%</b>	<b>62%</b>

\* 繁忙時段指星期一至五下午6時至晚上11時，以及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全日。

# 非繁忙時段指星期一至五上午7時至下午6時。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29)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文物及博物館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1. 2015-16年度，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用在購藏本地藝術家作品和委約他們創作藝術品預算為800萬元，較去年預算的905萬元為少，請告知預算下調的原因為何；
2. 預算提及署方致力於與藝術界合作，開展和籌辦公共藝術計劃，請告知在未來1年，有何計劃委約藝術家或團體創作藝術品，如有，計劃詳情為何？預計所涉的委約費用為何？

提問人：鍾樹根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6)

答覆：

有關購藏和委約本地藝術家創作藝術品的5,000萬元財政承擔，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已於2014-15年度預留800萬元購藏本地藝術家的作品。修訂預算是考慮到市場上是否有適合的作品可供購藏。由於每件藝術品均獨一無二，而作品的價格因其性質、規模和藝術價值而異，該項預算開支可能作出調整。根據2014-15年度的經驗，預計2015-16年度的開支約為800萬元。

康文署計劃在2015-16年度與藝術界合作，委約進行3項公共藝術計劃，預算開支為625萬元。公共藝術計劃作品從委約到完成需時2至3年，期間或會分期支付有關開支，包括藝術品製作費、委約費，以及計劃管理、公眾教育活動和宣傳等方面的開支。2015-16年度進行的計劃詳情如下：

計劃	場地	暫定 展覽日期	展覽期限	有關計劃 的預算開 支* (百萬元)	涉及的本地 藝術家/ 藝團數目	藝術家/ 藝團的 預算 委約費 (百萬元)
工業貿易大樓 藝術計劃	啟德工業 貿易大樓	2015年11 月至2016 年11月	12個月	0.25	約1個藝團	0.20
藝術廣場 2015 秋季展	尖沙咀 梳士巴利花園 藝術廣場	自2015年 年底起	12個月	3.00	約2名藝術家	2.50
公共藝術計劃 2015/2016	3個場地 (待定)	自2017年 起(待定)	長期展出	3.00	約3名藝術家	2.70

\* 公共藝術計劃作品從委約到完成需時2至3年，期間或會分期支付有關開支。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30)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向體育總會提供資助，

- a. 請列出過去2年每年對各個體育總會的撥款分別是多少？
- b. 就加強體育總會的培育系統，以發掘和栽培更多具潛質的年輕運動員，在2015-16年度預留多少撥款？有多少個體育總會受惠？

提問人：鍾樹根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7)

答覆：

- a.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通過體育資助計劃為體育總會提供資助，以支持本港體育運動的推廣和發展。過去2個財政年度(即2013-14至2014-15年度)撥給各體育總會的資助金，分項載列於附件。
- b. 2015-16年度預留的撥款約為1,630萬元，用以資助52個體育總會推行培育活動，以發掘和栽培具潛質的年輕運動員，讓他們經常有機會參加訓練和比賽。

**2013-14及2014-15年度  
體育總會獲得的資助金**

	體育總會名稱	2013-14年度 (元)	2014-15年度 (元)
1.	香港射箭總會	2,094,814	2,130,074
2.	香港業餘田徑總會有限公司	5,456,788	5,247,479
3.	香港羽毛球總會有限公司	13,687,963	14,072,528
4.	香港棒球總會有限公司	4,718,210	4,889,855
5.	香港籃球總會	10,228,935	10,717,504
6.	香港桌球總會有限公司	2,049,402	2,172,529
7.	中國香港健美總會	1,042,915	1,095,962
8.	香港拳擊總會	1,358,318	1,596,501
9.	香港獨木舟總會	3,555,577	3,582,967
10.	香港中國國術龍獅總會有限公司	2,672,423	2,006,160
11.	香港板球總會	3,198,210	3,198,391
12.	中國香港單車聯會有限公司	6,824,245	7,463,576
13.	香港體育舞蹈總會有限公司	4,386,516	3,739,238
14.	中國香港龍舟總會	2,266,289	2,271,894
15.	香港馬術總會	2,366,206	2,413,687
16.	香港劍擊總會	5,015,033	5,229,845
17.	香港足球總會有限公司	17,308,864	18,387,259
18.	中國香港門球總會有限公司	1,739,882	1,805,109
19.	香港高爾夫球總會有限公司	1,753,869	1,912,268
20.	中國香港體操總會	4,606,974	4,702,563
21.	中國香港手球總會有限公司	6,027,100	6,117,727
22.	香港曲棍球總會	2,714,032	2,785,620
23.	香港冰球協會有限公司	1,302,035	1,578,518
24.	中國香港柔道總會有限公司	3,074,559	3,123,819
25.	中國香港空手道總會有限公司	1,925,030	1,669,819
26.	香港小型賽車會有限公司	559,053	686,783
27.	香港劍道協會有限公司	979,302	998,926
28.	香港草地滾球總會	2,609,248	2,748,049

	體育總會名稱	2013-14年度 (元)	2014-15年度 (元)
29.	香港拯溺總會	4,951,554	5,196,730
30.	中國香港攀山及攀登總會有限公司	3,163,131	3,175,462
31.	香港投球總會	1,351,146	1,302,253
32.	香港定向總會	3,027,819	3,102,670
33.	香港滾軸運動總會有限公司	2,293,425	2,333,987
34.	中國香港賽艇協會	6,194,046	5,978,932
35.	香港欖球總會	4,814,252	4,808,450
36.	香港帆船運動總會	1,353,427	1,302,568
37.	香港學界體育聯會	7,156,687	7,154,062
38.	香港射擊聯合總會	2,817,822	2,881,250
39.	香港足毬總會有限公司	1,156,582	1,253,123
40.	香港滑冰聯盟有限公司	1,375,261	1,514,672
41.	香港壘球總會	1,980,260	2,081,716
42.	香港聾人體育總會	1,065,640	789,608
43.	香港弱智人士體育協會	6,836,359	7,065,121
44.	香港殘疾人奧委會暨傷殘人士體育協會	7,242,836	7,941,662
45.	香港壁球總會	11,613,083	11,808,247
46.	香港業餘游泳總會	9,003,396	9,340,731
47.	香港乒乓總會	12,785,114	11,013,163
48.	香港跆拳道協會	2,224,038	2,243,431
49.	香港網球總會有限公司	8,608,168	8,651,566
50.	香港保齡球總會有限公司	2,751,823	2,591,288
51.	香港三項鐵人總會	3,280,070	3,319,202
52.	香港潛水總會有限公司	1,072,636	1,095,617
53.	香港大專體育協會	1,870,087	1,017,365
54.	香港排球總會有限公司	8,966,159	9,208,297
55.	香港滑水總會有限公司	785,872	771,819
56.	香港舉重健力總會	992,579	1,025,539
57.	香港滑浪風帆會	6,985,061	7,103,245
58.	香港武術聯會有限公司	3,762,993	3,691,514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31)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文物及博物館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就有關視覺藝術中心，請政府告知本會：

1. 過去3年(即2012至2014)的藏品／展品數目、用於購置藏品的開支及活動項目開支。
2. 過去3年(即2012至2014)的人手開支及入場人次。
3. 現存的視覺藝術中心與未來座落於西九文化區的「M+博物館」之功能定位及購置藏品政策有何異同？當局就未來兩者的配合／協作有否任何計劃？如有，詳情為何？

提問人：鍾樹根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8)

答覆：

香港視覺藝術中心(視覺藝術中心)為藝術家、業餘愛好者和市民大眾提供藝術學習和交流的平台，並持續舉行各類與藝術有關的活動，如工作坊、講座、藝術家留駐計劃和培訓活動等。該中心在2012、2013和2014年舉行的活動的入場人次分別為53 319、59 065和36 063。視覺藝術中心並非藝術博物館，故此不會購置或保存藝術品作為館藏。

視覺藝術中心由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轄下的藝術推廣辦事處負責管理。該辦事處亦負責管理「油街實現」及舉辦全港性公共及社羣藝術計劃。該辦事處在過去3年籌辦活動的開支和人手開支載列於下表：

財政年度	活動開支('000元)	人手開支('000元)
2012-13	13,031	13,432
2013-14	19,933	13,935
2014-15(預算)	20,520	14,086

位於西九文化區的M+是香港一所視覺文化博物館，重點在於二十及二十一世紀來自香港、中國、亞洲以至世界各地的藝術、設計、建築及影像作品。視覺藝術中心則是一個藝術空間，聚焦本地的藝術學習和交流，與M+的目標和功能有所不同。康文署一直與M+保持緊密聯繫和協調，以確保轄下博物館的工作和活動不會與M+重疊。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32)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文物及博物館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購藏本地藝術家的作品，請告知過去3年(即2012-13至2014-15年)，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購買藝術家作品的開支資料，請按總開支，購置本地藝術品開支，購置本地藝術品的數量，涉及本地藝術家的人數劃分。

提問人：鍾樹根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9)

答覆：

過去3年(即2012-13至2014-15年度)，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購藏藝術品的開支表列如下：

年度	購藏藝術品的開支	購藏本地藝術品的開支	購藏本地藝術品的數量	涉及的本地藝術家人數
2012-13	339 萬元	251 萬元	1 628 (包括 12 件藝術品 <sup>註 1</sup> 和 1 616 項攝影作品)	14
2013-14	444 萬元	326 萬元	15 036 (包括 81 件藝術品 <sup>註 2</sup> 和 14 955 項攝影作品)	38
2014-15 (預算)	964 萬元	800 萬元	約 1 208 (包括 80 件藝術品 <sup>註 3</sup> 和 1 128 項攝影作品)	約 60

註 1：包括繪畫、書法和雕塑作品。

註 2：包括繪畫、版畫、陶瓷、混合媒介、媒體藝術和裝置藝術作品。

註 3：包括繪畫、版畫、陶瓷、書法、媒體藝術和裝置藝術作品。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33)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文物及博物館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當局在2015-16年度，將根據香港首份非物質文化遺產清單，加強保護非物質文化遺產的措施，包括進行確認、立檔、深入研究、保存、推廣和承傳的工作。就此請告知：

1. 過去兩個財政年度，列出有關推廣及保護非物質文化遺產之計劃及開支，以及來年度的計劃及開支預算。
2. 當局會否考慮設立專項的基金，推動非物質文化遺產的承傳和保護，強化保護非物質文化遺產之工作？

提問人：鍾樹根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0)

答覆：

1. 在2013-14及2014-15年度，用於保護及推廣非物質文化遺產的開支分別為706萬元及742萬元。舉辦的活動包括：
  - (a) 研究及調查：由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委聘進行的全港非物質文化遺產普查工作，已於2013年年初完成。經廣泛諮詢後，香港首份非物質文化遺產清單於2014年6月公布。為編製第一批香港非物質文化遺產代表作名錄，署方正就部分可能加入名錄的項目進行更深入的研究；

- (b) 展覽及展示活動：多項大型展覽及展示活動均以非物質文化遺產為主題，例如「根與魂 — 貴州非物質文化遺產展覽」、「香江琴緣」展覽，以及「香港週2014@台北」舉行期間舉辦的「非常香港 — 傳統風俗文化展覽」。中秋綵燈會及元宵綵燈會亦曾展出本地師傅的工藝作品；以及
- (c) 教育及推廣活動：康文署與華人廟宇委員會、大澳傳統龍舟協會及大坑坊眾福利會等不同團體、機構及持份者合作，舉辦演講、實地考察、示範、演奏會等多元化的活動，藉此提高公眾對非物質文化遺產的關注及興趣。此外，康文署於2012及2013年與教育局合辦歷史教師專業發展課程(內容包括講座、工作坊、研討會、實地參觀)，並於2014年印製非物質文化遺產的學與教資源套。

在2015-16年度，康文署會成立專責的非物質文化遺產辦事處，預算開支為600萬元。此外，署方已預留每年1,000萬元的撥款，作為該辦事處運作和落實非物質文化遺產保護及推廣工作的經費。香港首份非物質文化遺產清單已於2014年6月公布。政府會加強保護非物質文化遺產的措施，深化在確認、立檔、研究、保存、推廣和傳承等方面的工作，並會按非物質文化遺產諮詢委員會通過的甄選準則和評審方法，從清單中分批選出具有較高文化價值及急須保存的項目，進行更深入的研究，以編製香港非物質文化遺產代表作名錄。該名錄可作為政府在計劃保護非物質文化遺產措施時訂立緩急先後次序的參考依據。

此外，政府會加強與不同機構及持份者合作，為師生舉辦展覽、講座、工作坊、研討會、參觀及教育活動等多元化的活動，藉此提高公眾對非物質文化遺產的關注及興趣。

2. 政府一直通過確認、立檔、研究、保存、推廣和傳承等多個途徑，支持非物質文化遺產的保護工作。例如，衛奕信勳爵文物信託(文物信託)透過籌辦活動、資助社區組織或個別人士推行與文物有關的活動和研究項目(包括有關非物質文化遺產的活動)，藉以保存和保護香港文化遺產。政府目前沒有計劃另行設立信託基金，支援非物質文化遺產的保護工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41)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4) 表演藝術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場地伙伴計劃」，政府可否告知本委員會：

- a. 請以分項列出2013-14年度及2014-15年度，各個場地對每個場地伙伴的各種支援方式及每種支援方法所涉及的開支；
- b. 請列出2014-15年度，各場地及場地伙伴共同推出的活動次數、接觸的觀眾數目及每個活動每位觀眾的平均成本；
- c. 場地伙伴計劃第二輪計劃將於2015年3月結束，新一輪的計劃會在2015年4月至2018年3月期間推行，就此請告知新一輪計劃的詳情及涉及的開支。

提問人：鍾樹根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8)

答覆：

- a.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於2012-13年度展開第二輪場地伙伴計劃，為期3年，有21個場地伙伴在12個表演場地舉辦演藝活動。康文署為場地伙伴提供以下各種形式的支援：(i)優先訂租伙伴場地的設施；(ii)提供工作間；以及(iii)宣傳方面的支援，例如在每月節目表中宣傳場地伙伴的活動，以及在伙伴場地提供大堂宣傳展板和掛牆橫額廣告位，以供宣傳節目之用。

關於提供撥款資助方面，屬主要演藝團體的場地伙伴由民政事務局撥款提供綜合資助形式的年度資助金，以支付康文署場地的租金、製作和推廣場地伙伴計劃的節目及活動，以及支付職員和行政費用。至於屬中小型演藝團體的場地伙伴，康文署向每個場地伙伴(i)提供年度節目費(2013-14及2014-15年度的上限為每個場地伙伴110萬元)，以供支付製作費、職員和行政費用；(ii)提供免費場地設施、票務服務及行政支援；以及(iii)增撥宣傳費(2013-14及2014-15年度每個場地伙伴約9萬元)以助藝團建立形象。

康文署在2013-14年度為中小型演藝團體提供的撥款資助總額為3,240萬元，2014-15年度的預算撥款資助總額則為3,230萬元，兩者均包括理論上應繳的費用。有關的分項數字載列於附件I。

- b. 在2014-15年度(預算)，21個場地伙伴在康文署轄下12個伙伴場地舉辦的活動總數和總參與人數如下：

活動／參與人數	2014-15年度(預算)
舞台表演場次	794
教育、推廣和觀眾拓展活動數目	958
總參與人數	748 236

按活動類別提供的詳細分項數字及每名觀眾的平均成本載列於附件II。

- c. 第三輪場地伙伴計劃將於2015年4月至2018年3月推行，22個場地伙伴會在12個表演場地舉辦活動。屯門大會堂文娛廳會加入成為伙伴場地，場地伙伴數目相應增加1個。康文署在2015-16年度為中小型演藝團體提供的撥款資助總額預計為3,250萬元，包括理論上應繳的費用。有關的分項數字載列於附件III。

場地伙伴計劃 — 提供予場地伙伴的支援水平

A) 2013-14、2014-15及2015-16年度獲民政事務局撥款資助的主要演藝團體

場地		場地伙伴	政府資助金[註1]
1.	香港大會堂	(i) 香港話劇團	這些主要演藝團體獲民政事務局提供年度資助金。考慮到各主要演藝團體不同範疇的工作互有關聯，民政事務局為每個藝團全面提供綜合資助，包括為場地伙伴計劃提供的支援。
		(ii) 香港小交響樂團	
2.	香港文化中心	(i) 香港芭蕾舞團	
		(ii) 香港中樂團	
		(iii) 香港管弦樂團	
		(iv) 進念·二十面體	
3.	葵青劇院	中英劇團	
4.	荃灣大會堂	香港舞蹈團	

B) 2013-14年度獲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撥款資助的中小型演藝團體

場地	場地伙伴	康文署提供的撥款資助：2013-14年度(實際)[註2]					
		年度節目費 (元)	增撥宣傳費 (元) [註3]	理論上 應繳租金(元) [註4]	使用城市售票網 服務理論上應繳 費用(元) [註4]	撥款總額 (元)	
		(a)	(b)	(c)	(d)	(a)+(b)+(c)+(d)	
1.	葵青劇院	W創作社及風車草劇團	1,060,000	99,920	2,078,888	189,590	3,428,398
2.	牛池灣文娛中心	(i) 東邊舞蹈團	1,100,000	97,960	494,495	14,465	1,706,920
		(ii) 團劇團	1,100,000	98,660	951,210	100,011	2,249,881
3.	北區大會堂	香港戲劇工程	1,100,000	99,910	540,410	11,872	1,752,192
4.	西灣河文娛中心	誇啦啦藝術集匯	1,100,000	100,000	693,624	24,529	1,918,153
5.	沙田大會堂	(i) 粵劇營運創新會	1,100,000	100,000	2,412,717	455,412	4,068,129
		(ii) 三角關係及一路青空	1,080,000	100,000	679,095	61,653	1,920,748
6.	上環文娛中心	焦媛實驗劇團	1,100,000	100,000	917,005	120,459	2,237,464
7.	荃灣大會堂	明日藝術教育機構	1,000,000	100,000	620,303	33,353	1,753,656
8.	屯門大會堂	春天實驗劇團及香港青苗 粵劇團	1,100,000	98,900	1,567,193	147,413	2,913,506
9.	油麻地戲院	香港八和會館	1,100,000	98,280	1,706,185	200,558	3,105,023
10.	元朗劇院	(i) 香港梨園舞台	1,100,000	100,000	640,505	69,425	1,909,930
		(ii) Theatre Noir Foundation	1,100,000	99,900	2,232,003	43,838	3,475,741
<b>(B) 總計：</b>			<b>14,140,000</b>	<b>1,293,530</b>	<b>15,533,633</b>	<b>1,472,578</b>	<b>32,439,741</b>

C) 2014-15年度獲康文署撥款資助的中小型演藝團體

場地	場地伙伴	康文署提供的撥款資助：2014-15年度(預算)[註 2]					
		年度節目費 (元)	增撥宣傳費 (元)[註3]	理論上 應繳租金(元) [註4]	使用城市售票網 服務理論上應繳 費用(元)[註4]	撥款總額 (元)	
		(a)	(b)	(c)	(d)	(a)+(b)+(c)+(d)	
1.	葵青劇院	W創作社及風車草劇團	1,080,000	90,000	1,828,155	172,789	3,170,944
2.	牛池灣文娛中心	(i) 東邊舞蹈團	1,100,000	90,000	360,706	15,208	1,565,914
		(ii) 團劇團	1,100,000	90,000	713,644	96,720	2,000,364
3.	北區大會堂	香港戲劇工程	1,100,000	90,000	800,000	20,587	2,010,587
4.	西灣河文娛中心	誇啦啦藝術集匯	1,100,000	90,000	669,136	31,321	1,890,457
5.	沙田大會堂	(i) 粵劇營運創新會	1,100,000	90,000	2,800,000	500,844	4,490,844
		(ii) 三角關係及一路青空	1,100,000	90,000	1,100,000	68,817	2,358,817
6.	上環文娛中心	焦媛實驗劇團	1,100,000	90,000	566,000	108,000	1,864,000
7.	荃灣大會堂	明日藝術教育機構	1,100,000	90,000	607,170	35,985	1,833,155
8.	屯門大會堂	春天實驗劇團及香港青苗 粵劇團	1,100,000	90,000	1,780,000	221,140	3,191,140
9.	油麻地戲院	香港八和會館	1,100,000	90,000	1,480,000	184,386	2,854,386
10.	元朗劇院	(i) 香港梨園舞台	1,100,000	90,000	690,000	38,498	1,918,498
		(ii) Theatre Noir Foundation	1,100,000	90,000	1,930,000	37,734	3,157,734
<b>(C) 總計：</b>			<b>14,280,000</b>	<b>1,170,000</b>	<b>15,324,811</b>	<b>1,532,029</b>	<b>32,306,840</b>

註 1：為避免出現隱含資助的情況，獲民政事務局撥款資助的場地伙伴在使用康文署場地時均須繳付租金。他們所獲得的資助金包括使用康文署場地所須繳付的租金，以及場地伙伴計劃相關活動的節目費和職員費用。這些場地伙伴亦接受民政事務局的資助金，以支付可能在不同場地(包括伙伴場地)舉行的核心節目、外展和宣傳活動等方面的費用。

註 2：撥款資助並不包括為場地伙伴提供工作間所涉及的費用。

註 3：康文署為屬中小型演藝團體的場地伙伴提供的宣傳支援，包括在港鐵宣傳，以及為協助場地伙伴建立形象而進行的宣傳。

註 4：場地伙伴免費使用伙伴場地內可供租用的設施和票務服務所涉及的理論上應繳費用。

## 場地伙伴計劃 — 2014-15年度舉辦活動數目、參與人數及每名觀眾的平均成本

## A) 獲民政事務局撥款資助的主要演藝團體[註1]

場地	場地伙伴	舉辦活動數目及參與人數：2014-15年度(預算)			
		須購票入場的 舞台表演場次 (a)	教育／推廣／ 觀眾拓展活動數目 (收費或免費) (b)	表演／活動 總數 (a)+(b)	總參與人數
1. 香港大會堂	(i) 香港話劇團	57	55	112	32 910
	(ii) 香港小交響樂團	46	17	63	46 175
2. 香港文化中心	(i) 香港芭蕾舞團	37	44	81	100 000
	(ii) 香港中樂團	17	29	46	46 700
	(iii) 香港管弦樂團	59	83	142	135 400
	(iv) 進念·二十面體	32	20	52	29 300
3. 葵青劇院	中英劇團	34	61	95	17 386
4. 荃灣大會堂	香港舞蹈團	10	34	44	11 885
<i>小計 (A) :</i>		<b>292</b>	<b>343</b>	<b>635</b>	<b>419 756</b>



B) 獲康文署撥款資助的中小型演藝團體 [註2]

場地	場地伙伴	舉辦活動數目、參與人數及每名觀眾的平均成本：2014-15年度(預算)						
		須購票入場的舞台表演場次 (a)	教育／推廣／觀眾拓展活動數目(收費或免費) (b)	表演／活動總數 (a)+(b)	總成本(節目費、宣傳支援及理論上應繳租金／票務費用) (元)	總參與人數	每名觀眾的平均成本(元) [註3]	
1.	葵青劇院	W創作社及風車草劇團	30	39	69	3,170,944	25 823	123
2.	牛池灣文娛中心	(i) 東邊舞蹈團	16	29	45	1,565,914	14 741	106
		(ii) 團劇團	53	6	59	2,000,364	12 302	163
3.	北區大會堂	香港戲劇工程	16	26	42	2,010,587	5 276	381
4.	西灣河文娛中心	誇啦啦藝術集匯	8	119	127	1,890,457	33 965	56
5.	沙田大會堂	(i) 粵劇營運創新會	80	19	99	4,490,844	77 937	58
		(ii) 三角關係及一路青空	45	56	101	2,358,817	14 729	160
6.	上環文娛中心	焦媛實驗劇團	50	12	62	1,864,000	15 562	120
7.	荃灣大會堂	明日藝術教育機構	21	149	170	1,833,155	20 153	91
8.	屯門大會堂	春天實驗劇團及香港青苗粵劇團	50	7	57	3,191,140	39 241	81
9.	油麻地戲院	香港八和會館	100	10	110	2,854,386	25 121	114
10.	元朗劇院	(i) 香港梨園舞台	20	18	38	1,918,498	12 990	148
		(ii) Theatre Noir Foundation	13	125	138	3,157,734	30 640	103
		<b>小計 (B) :</b>	<b>502</b>	<b>615</b>	<b>1,117</b>	<b>32,306,840</b>	<b>328 480</b>	<b>98</b>
		<b>合計 (A) + (B) :</b>	<b>794</b>	<b>958</b>	<b>1,752</b>	[註1]	<b>748 236</b>	[註1]

註 1：獲民政事務局綜合資助的場地伙伴，在其伙伴場地舉辦的活動除包括與場地伙伴計劃相關的活動外，還包括其核心節目，因此，要計算此類場地伙伴舉辦的活動中每名觀眾的平均成本，並不可行。

註 2：這些場地伙伴獲康文署直接資助，可免費使用場地和票務服務，並獲康文署就節目製作提供年度撥款資助(2014-15 年度每個場地伙伴／聯盟所得資助上限為 110 萬元)。

註 3：每名觀眾的平均成本是根據康文署資助場地伙伴節目的撥款計算。

## 2015-16年度獲康文署撥款資助的中小型演藝團體

場地	場地伙伴	康文署提供的撥款資助：2015-16年度(預算) [註2]				
		年度節目費 (元)	理論上應繳租金 (元) [註2]	使用城市售票網 服務理論上應繳 費用(元) [註2]	撥款總額 (元)	
		(a)	(b)	(c)	(a)+(b)+(c)	
1.	葵青劇院	W創作社及風車草劇團	1,100,000	1,900,000	180,000	3,180,000
2.	牛池灣文娛中心	(i) 東邊舞蹈團	1,100,000	200,680	20,801	1,321,481
		(ii) 團劇團	1,100,000	665,072	125,705	1,890,777
3.	北區大會堂	香港戲劇工程	1,100,000	800,000	13,628	1,913,628
4.	西灣河文娛中心	誇啦啦藝術集匯	1,100,000	650,350	34,997	1,785,347
5.	沙田大會堂	(i) 粵劇營運創新會	1,100,000	2,800,000	410,721	4,310,721
		(ii) 三角關係及一路青空	1,100,000	1,100,000	57,552	2,257,552
6.	上環文娛中心	劇道場及iStage [註3]	1,100,000	500,000	79,000	1,679,000
7.	荃灣大會堂	明日藝術教育機構	1,100,000	630,000	37,000	1,767,000
8.	屯門大會堂	(i) Pop Theatre [註3]	1,100,000	650,000	40,000	1,790,000
		(ii) 春天實驗劇團及香港青苗粵劇團	1,100,000	1,850,000	200,000	3,150,000
9.	油麻地戲院	香港八和會館	1,100,000	1,400,000	165,900	2,665,900
10.	元朗劇院	(i) 香港梨園舞台	1,100,000	680,000	70,000	1,850,000
		(ii) Theatre Noir Foundation	1,100,000	1,800,000	45,000	2,945,000
<b>總計：</b>			<b>15,400,000</b>	<b>15,626,102</b>	<b>1,480,304</b>	<b>32,506,406</b>

註 1：撥款資助不包括為場地伙伴提供工作間所涉及的費用。考慮到各場地伙伴已確立形象及場地伙伴數目已由 21 個增至 22 個，因此署方沒有向他們提供額外的宣傳支援。

註 2：理論上應繳租金／使用城市售票網服務理論上應繳費用，是指場地伙伴免費使用伙伴場地內可供租用的設施和票務服務所涉及的費用。

註 3：新加入第三輪場地伙伴計劃(2015-18 年度)的場地伙伴。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42)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4) 表演藝術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管理的文娛中心演奏廳／表演場，請列出各文娛中心演奏廳／表演場過去3年(即2012-13至2014-15年度)的使用率。

提問人：鍾樹根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9)

答覆：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轄下16個表演場地的主要設施過去3年(即2012-13至2014-15年度)的使用率載列於附件。

**康文署轄下表演場地的使用率(2012-13至2014-15年度)**

	場地	主要設施 <sup>(註1)</sup>	使用率(按日計算) <sup>(註2)</sup>		
			2012-13 (實際)	2013-14 (實際)	2014-15 (預計)
<b>市區</b>					
1.	香港文化中心	音樂廳	100%	100%	99%
		大劇院	100%	100%	100%
2.	香港大會堂	音樂廳	99%	99%	97%
		劇院	99%	99%	100%
3.	香港體育館	表演場	100%	100%	98%
4.	伊利沙伯體育館	表演場	96%	98%	99%
5.	高山劇場	新翼演藝廳 <sup>(註3)</sup>	-	-	100%
		劇院	99%	99%	100%
6.	油麻地戲院	劇院	100%	100%	100%
7.	牛池灣文娛中心	劇院	94%	97%	98%
8.	上環文娛中心	劇院	99%	97%	99%
9.	西灣河文娛中心	劇院	100%	99%	99%
<b>新界</b>					
10.	葵青劇院	演藝廳	99%	100%	100%
11.	北區大會堂	演奏廳	75%	70%	68%
12.	沙田大會堂	演奏廳	99%	98%	99%
13.	大埔文娛中心	演奏廳	91%	86%	75% <sup>(註4)</sup>
14.	屯門大會堂	演奏廳	98%	95%	99%
15.	荃灣大會堂	演奏廳	99%	99%	98%
16.	元朗劇院	演藝廳	96%	97%	93%

註1：包括康文署轄下16個表演場地的演奏廳／演藝廳／音樂廳／劇院／表演場。

註2：按日計算使用率是指設施使用總日數佔可供租用總日數(不包括維修日)的百分比。

註3：高山劇場新翼演藝廳於2014年10月啟用。

註4：大埔文娛中心演奏廳除了是康文署的表演場地外，亦用作大埔官立中學的禮堂。大埔官立中學在2014年7月停辦後，大埔文娛中心在2014-15年度有更多時段可供市民租用，康文署正致力提高場地的使用率。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44)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預算指出，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繼續實施多項措施改善康體設施的預訂和分配。於2014年實施的措施包括：收緊個人預訂時數限額、修訂團體違規的懲罰制度、推出個人違規的新懲罰制度，以及為康體通用戶重新登記。就此，請告知本會，實施了這些措施之後，預訂和分配如何得到改善？有沒有個人或團體違規的情況？如有，請提供違規統計數字。

提問人：鍾樹根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1)

答覆：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2014年年底完成為康體通用戶重新登記的工作，此後香港居民必須憑香港身份證登記為康體通用戶。新措施可防止租用人以不同身份證明文件登記從而超越個人預訂康體設施的限額。

實施經修訂的團體違規懲罰制度和新的個人違規懲罰制度後，由2014年6月1日至2015年3月5日，共有29個團體違反「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樂及體育設施使用條件」，當中10個團體獲發勸諭信，19個團體獲發違規通知書。在2014年8月15日至2015年3月5日期間，有6 964名租用人於連續30天內兩度沒有事先取消預訂而不取場，另有63名租用人在預訂設施時濫用收費優惠。他們分別被罰暫停預訂收費康體設施的資格90天及180天。新措施有助減少浪費資源及打擊「炒場」，同時確保有關設施的使用率不受影響。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45)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在2015-16年度，當局將跟進第二次社區體質測試計劃的建議，這些建議為何？涉及多少資源？

提問人：鍾樹根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2)

答覆：

第二次社區體質測試計劃(體測計劃)的主要建議如下：

- (a) 繼續進行宣傳，鼓勵市民建立恆常運動的習慣，並發布健康資訊；以及
- (b) 持續舉辦和推廣多元化康體活動，例如全家人一起參與的親子活動、受年輕人或婦女歡迎的康體活動，以及工作間的簡單健體／體育活動。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會採納體測計劃的建議，在社區舉辦活動，推廣體育運動。康文署計劃在2015-16年度舉辦約38 700項活動，供約2 540 000人參加，預算開支為1.60億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46)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文物及博物館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預算指出，在香港以外地方舉辦推廣本港藝術文化的展覽數目將會增加，因此由2015年起在香港以外地方舉辦推廣本港藝術文化的展覽數目將會增加，預算來年有10項外訪展覽，請列出該10項外訪展覽每項展覽的詳情及開支預算。

提問人： 鍾樹根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3)

答覆：

在2015年舉辦的10項外訪展覽詳情及預算開支如下：

暫定展覽名稱	場地	暫定展期	預算開支
1. 嶺南畫派 — 現代中國的覺醒	法國巴黎 賽努奇博物館	2015年 3月至6月	170,000元
2. 300家	瀋陽皇城 恒隆廣場	2015年4月	648,000元
3. 中國：鏡花水月	紐約大都會 藝術博物館	2015年 5月至8月	11,000元
4. 孫中山與家屬	新加坡晚晴 園 — 孫中山 南洋紀念館	2015年 6月至10月	22,000元

暫定展覽名稱	場地	暫定展期	預算開支
5. 海上瓷路	杭州浙江省博物館	2015年 7月至10月	300,000元
6. 「香港週 2015@台北」—「以藝術之名」	台北當代藝術館	2015年8月15日 至10月11日	5,000,000元
7. 粵港抗戰文物展	廣東革命歷史博物館	2015年 9月至12月	8,000元
8. 孫中山次女孫琬和戴恩賽伉儷文物展	澳門博物館	2015年9月 至2016年1月	3,000元
9. 嶺南獨秀 — 紀念趙少昂誕辰一百一十周年展覽	廣州藝術博物院	2015年9月 至2016年1月	280,000元
10. 海上瓷路	武漢湖北省博物館	2015年11月 至2016年2月	300,000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59)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1. 康文署用作預約體育場地的互聯網訂場系統，過往曾否遭遇惡意網絡攻擊而癱瘓；若有，宗數若何；
2. 針對現時互聯網上有人銷售一些聲稱可以搶先訂場的自動電腦程式，康文署是否知悉；有否測試過這些作弊程式是否真的有效；若是，當局有否採取任何措施，以堵塞相關漏洞；
3. 承上題，於過往3年，康文署曾揭發多少名市民利用作弊程式上網預訂場地；有何懲罰措施？

提問人：鍾樹根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6)

答覆：

1. 康文署並無有關康體通系統遭惡意網絡攻擊而癱瘓的記錄。
2. 署方知悉互聯網上有搶先預訂康體設施的電腦程式，並已提高對用戶輸入驗證碼的要求，防止有人以自動電腦程式搶先登入系統。使用驗證碼符合有關的政府資訊保安標準。
3. 署方並無過往3年租用人利用電腦程式搶先預訂康體設施的記錄。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88)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2014年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的高爾夫球練習場的實際入場人數為245 000，請告知：

- a. 過去5年，署方轄下4個高爾夫球練習場的入場人數及使用率分別為何？
- b. 署方有何具體措施，提高轄下高爾夫球練習場的吸引力，吸引更多市民入場使用？

提問人： 范國威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1)

答覆：

- a.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轄下4個高爾夫球練習場過去5年的入場人數及使用率載列於附件。
- b. 為鼓勵市民使用康文署轄下高爾夫球練習場(尤其是在非繁忙時段)，署方讓年滿60歲市民和全日制學生在非繁忙時段享有半價收費優惠，而殘疾人士及其1名陪同者則在所有時段均享有收費優惠。此外，署方會繼續舉辦高爾夫球訓練班、同樂日、比賽、參觀活動、巡迴展覽及大型推廣活動(例如全民運動日)。康文署轄下高爾夫球練習場的整體入場人數由2010年的176 988人增至2014年的245 000人，增幅為38%，同期的使用率則由26%上升至41%。

**2010至2014年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轄下高爾夫球練習場  
入場人數及使用率**

康文署轄下 高爾夫球練習場 名稱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入場人數	使用率	入場人數	使用率	入場人數	使用率	入場人數	使用率	入場人數	使用率
屯門康樂體育中心	160 418	25%	173 536	28%	174 284	31%	190 711	35%	225 176	40%
順利邨體育館	3 991	15%	4 272	15%	4 406	17%	4 096	16%	4 491	20%
和宜合道運動場	2 667	46%	3 162	45%	2 633	44%	3 240	39%	3 216	50%
港島東體育館	9 912	44%	10 030	45%	9 677	53%	11 953	68%	12 117	68%
<b>整體</b>	<b>176 988</b>	<b>26%</b>	<b>191 000</b>	<b>28%</b>	<b>191 000</b>	<b>31%</b>	<b>210 000</b>	<b>35%</b>	<b>245 000</b>	<b>41%</b>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12)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現時不少署方轄下的室內體育館壁球場，均改裝成乒乓球室或多用途活動室，請告知：

a. 請以表列形式，列舉全港各室內體育館壁球場的使用情況；

體育館	壁球場總數	使用率(%)	已改裝成乒乓球室或多用途活動室的數目
港島區			
九龍區			
新界區			

b. 署方本年度有何具體措施，提高壁球場的使用率？

提問人： 范國威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0)

答覆：

- a. 各體育館壁球場的使用率，以及改建為乒乓球室或多用途活動室的數目表列於附件。
- b. 為鼓勵市民使用壁球場等體育設施(尤其是在非繁忙時段)，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會繼續讓學校、受資助的非政府機構、體育總會和地區體育會在非繁忙時段(即9月至翌年6月期間周日下午5時前)免費使用選定的體育設施。此外，殘疾人士、年滿60歲市民和全日制學生在繁忙及非繁忙時段使用這些體育設施，均可享有收費優惠。署方會繼續開放更多壁球場作多用途場地，並舉辦大型推廣活動，例如全民運動日，以及同樂日、訓練班和比賽等活動，推廣使用壁球場等體育設施。

## 體育館壁球場2014年使用情況

體育館	壁球場數目	使用率(%)	改建為乒乓球室 或多用途活動室 的數目*
<b>港島區</b>			
士美非路體育館	5	51%	5
石塘咀體育館	3	59%	3
上環體育館	5	70%	5
中山紀念公園體育館	4	60%	4
柴灣體育館	3	73%	3
渣華道體育館	5	64%	2
鰗魚涌體育館	2	86%	2
西灣河體育館	3	43%	1
香港仔體育館	1	63%	1
鴨脷洲體育館	3	43%	3
港灣道體育館	7	33%	3
駱克道體育館	2	62%	2
黃泥涌體育館	2	74%	2
小計	45	60%	36
<b>九龍區</b>			
佛光街體育館	3	41%	2
紅磡市政大廈體育館	3	69%	2
九龍城體育館	3	49%	2
土瓜灣體育館	2	73%	2
曉光街體育館	3	48%	2
九龍灣體育館	3	45%	2
藍田(南)體育館	6	63%	6
鯉魚門體育館	2	50%	2
順利邨體育館	2	57%	2
瑞和街體育館	3	61%	3
荔枝角公園體育館	3	92%	3
北河街體育館	9	74%	9
保安道體育館	4	80%	4
彩虹道體育館	4	61%	4

體育館	壁球場數目	使用率(%)	改建為乒乓球室或多用途活動室的數目*
竹園體育館	3	64%	3
東啟德體育館	2	57%	2
蒲崗村道體育館	4	67%	4
界限街體育館	4	88%	4
花園街體育館	7	74%	6
官涌體育館	8	69%	8
九龍公園體育館	3	64%	3
小計	81	66%	75
<b>新界區</b>			
梅窩體育館	2	30%	2
坪洲體育館	2	25%	2
海傍街體育館	2	44%	2
長發體育館	4	59%	3
荔景體育館	3	64%	3
北葵涌鄧肇堅體育館	3	57%	3
大窩口體育館	3	86%	3
青衣體育館	4	52%	3
龍琛路體育館	3	72%	3
和興體育館	3	64%	3
寶林體育館	3	73%	3
將軍澳體育館	3	54%	2
翠林體育館	3	41%	3
顯徑體育館	2	78%	2
恆安體育館	3	69%	3
美林體育館	2	82%	2
源禾路體育館	3	81%	3
賽馬會屯門蝴蝶灣體育館	3	73%	3
良田體育館	3	61%	2
大興體育館	3	68%	2
友愛體育館	3	65%	2
富亨體育館	3	72%	3
大埔體育館	3	67%	3
太和體育館	3	83%	3

體育館	壁球場數目	使用率(%)	改建為乒乓球室或多用途活動室的數目*
荃景圍體育館	2	89%	2
荃灣西約體育館	3	83%	3
蕙荃體育館	3	86%	3
楊屋道體育館	4	74%	3
朗屏體育館	2	68%	2
天水圍體育館	3	60%	2
<i>小計</i>	86	67%	78
<b>總計</b>	<b>212<sup>#</sup></b>	<b>65%</b>	<b>189</b>

\* 用作多用途場地的壁球場中，152個可進行壁球活動及作其他用途。

# 數字不包括在體育館以外的13個場館所提供的83個壁球場。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13)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署方2015-16年度用在「康樂及體育」的開支有所上升，請告知：

近年天然草地球場的平均使用率持續飽和，現時天然草地球場的草地質素保養容易受天氣影響，署方有否預留開支，提升現時天然草地足球場的草地保養技術？若有，預算開支及進度為何？若沒有，原因為何？

提問人： 范國威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1)

答覆：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已推行下列措施，以加強轄下天然草地球場的保養和提高草地的質素：

- (a) 成立運動草地管理組，為天然草地球場的管理和保養提供專業意見和技術支援；
- (b) 提供技術工人和器材，以加強草地保養工作；以及
- (c) 為員工提供更多本地和海外訓練課程，協助他們掌握草地管理和保養方面所需的技能和知識。

署方已為2015-16年度預留約1,270萬元，以推行上述改善措施。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14)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2014年公眾泳池的實際入場人數，比2013年有所上升，可否告知：

a. 2010至2014年，全港18區公眾泳池的入場人數：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港島區					
中西區					
灣仔					
東區					
南區					
九龍區					
九龍城					
黃大仙					
觀塘					
油尖旺					
深水埗					
新界區					
荃灣					
葵青					
西貢					
沙田					
大埔					
北區					
屯門					
元朗					
離島					

- b. 請以表列形式，列出全港各個公眾游泳池於過去5年的入場人數。
- c. 署方指2014年公眾游泳池的入場人數有所增加，是由於兩個重建的游泳池(即觀塘游泳池及維園游泳池)已全面運作，署方可否告知上述兩個游泳池的重建工程時間表為何？可承載的入場人數容量為何？其預計的入場人數容量為何？

提問人：范國威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9）

答覆：

- a. 2010至2014年全港18區公眾游泳池的入場人數載列如下：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b>港島區</b>					
中西區	195 855	241 135	606 522	620 042	642 792
灣仔	814 497	772 391	693 767	719 165	633 398
東區	631 998	766 155	814 831	964 508	1 289 083
南區	147 744	166 676	156 322	152 498	159 937
<b>九龍區</b>					
九龍城	456 204	494 930	515 103	509 161	532 155
黃大仙	572 411	613 970	647 708	536 415	593 170
觀塘	358 996	416 508	469 043	1 340 179	1 531 139
油尖旺	951 910	1 021 782	1 038 240	1 059 340	1 096 883
深水埗	592 835	724 081	850 936	1 006 656	1 152 390
<b>新界區</b>					
荃灣	548 666	593 954	613 321	628 208	494 650
葵青	445 589	467 242	472 049	478 351	538 525
西貢	473 957	490 692	538 575	502 818	514 619
沙田	837 251	901 107	928 998	954 917	1 030 570
大埔	237 619	270 195	272 747	269 599	308 844
北區	393 371	417 787	426 399	417 974	351 676
屯門	360 332	372 351	407 041	784 236	812 088
元朗	523 052	598 228	773 749	840 495	917 497
離島	12 626	211 248	245 955	280 962	327 702
<b>總計</b>	<b>8 554 913</b>	<b>9 540 432</b>	<b>10 471 306</b>	<b>12 065 524</b>	<b>12 927 118</b>

- b. 全港各個公眾游泳池過去5年的入場人數載列於附件。
- c. 觀塘游泳池及維多利亞公園游泳池分別於2009年11月及2009年8月展開重建工程，重建後先後於2013年4月及9月啟用。觀塘游泳池及維多利亞公園游泳池可容納的最高入場人數分別為2 450人及1 037人，在2014年的入場人數分別為1 080 841人及625 695人，預計2015年的入場人數會維持於相若水平。

## 公眾游泳池2010至2014年的人場人數

	游泳池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1	堅尼地城游泳池 <sup>(註1)</sup>	195 855	225 381	170 126	193 397	208 044
2	中山紀念公園游泳池 <sup>(註2)</sup>	---	15 754	436 396	426 645	434 748
3	灣仔游泳池	184 104	173 571	147 754	141 016	136 008
4	摩理臣山游泳池	630 393	598 820	546 013	578 149	497 390
5	維多利亞公園游泳池 <sup>(註1)</sup>	250 615	254 893	232 364	324 333	625 695
6	港島東游泳池	176 479	161 869	136 585	160 756	167 236
7	柴灣游泳池	204 904	198 768	186 457	188 383	206 028
8	小西灣游泳池 <sup>(註2)</sup>	---	150 625	259 425	291 036	290 124
9	包玉剛游泳池	147 744	166 676	156 322	152 498	159 937
10	大環山游泳池	203 253	219 771	222 031	221 378	230 900
11	何文田游泳池	104 972	115 343	119 295	132 415	133 382
12	九龍仔游泳池	147 979	159 816	173 777	155 368	167 873
13	摩士公園游泳池	324 426	340 780	375 385	339 688	339 145
14	斧山道游泳池	247 985	273 190	272 323	196 727	254 025
15	佐敦谷游泳池	94 857	117 625	121 282	119 708	140 513
16	觀塘游泳池 <sup>(註1)</sup>	264 139	298 883	297 483	841 258	1 080 841
17	藍田游泳池 <sup>(註2)</sup>	---		50 278	379 213	309 785
18	九龍公園游泳池	811 945	875 045	885 438	900 056	934 994
19	大角咀游泳池	139 965	146 737	152 802	159 284	161 889
20	荔枝角公園游泳池	69 914	276 685	300 764	498 119	621 474
21	李鄭屋游泳池	194 771	207 697	209 666	211 163	233 564
22	深水埗公園游泳池	328 150	239 699	340 506	297 374	297 352
23	荃景圍胡忠游泳池	39 986	43 580	44 146	49 785	56 826
24	城門谷游泳池	508 680	550 374	569 175	578 423	437 824
25	葵盛游泳池	133 844	140 104	138 858	133 809	149 891
26	北葵涌賽馬會游泳池	109 364	119 689	122 716	126 127	144 766
27	青衣游泳池	202 381	207 449	210 475	218 415	243 868
28	將軍澳游泳池	406 409	412 483	461 565	423 263	425 648
29	西貢游泳池	67 548	78 209	77 010	79 555	88 971
30	沙田賽馬會游泳池	295 210	300 511	310 886	323 596	343 183
31	顯田游泳池	318 733	344 140	365 571	381 015	410 660
32	馬鞍山游泳池	223 308	256 456	252 541	250 306	276 727
33	大埔游泳池	237 619	270 195	272 747	269 599	308 844
34	粉嶺游泳池	345 920	363 594	370 320	362 316	282 188

	游泳池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35	上水游泳池	47 451	54 193	56 079	55 658	69 488
36	屯門游泳池	328 757	335 812	362 889	273 736	266 749
37	賽馬會仁愛堂游泳池	31 575	36 539	39 439	24 355	28 899
38	屯門西北游泳池 <sup>(註 2)</sup>	---		4 713	486 145	516 440
39	元朗游泳池	327 350	365 663	324 973	370 583	395 145
40	天水圍游泳池	195 702	225 188	224 607	208 689	233 583
41	屏山天水圍游泳池 <sup>(註 2)</sup>	---	7 377	224 169	261 223	288 769
42	梅窩游泳池	12 626	13 802	14 239	14 834	16 898
43	東涌游泳池 <sup>(註 2)</sup>	---	197 446	231 716	266 128	310 804

- 註：1. 重建游泳池的啟用日期如下：  
堅尼地城游泳池(第一期)：2011年5月  
觀塘游泳池：2013年4月  
維多利亞公園游泳池：2013年9月
2. 新建游泳池的啟用日期如下：  
東涌游泳池：2011年4月  
小西灣游泳池：2011年7月  
中山紀念公園游泳池：2011年11月  
屏山天水圍游泳池：2011年11月  
藍田游泳池：2012年11月  
屯門西北游泳池：2012年12月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15)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轄下的天然草地球場的平均使用率於2013及2014年均為100%，預計2015年亦為100%，可否告知：

- a. 根據預算案，康文署轄下的天然及人造草地球場於2014年增加了1個，預計2015年亦會增加1個，署方可否告知增加的兩個球場屬天然抑或人造草地球場？可否告知預計2015年增加草地球場的詳細資料，包括位置、落成及啟用日期，以及預計平均使用率？
- b. 過去5年，政府用於天然草地球場及人造草地球場的維修成本分別為何？
- c. 有職業足球員批評，人造草地球場的設計並不利球員頻繁的訓練，甚至增加受傷率，而人造草的膠粒亦會影響環境。2013及2014年，康文署轄下的人造草地球場的平均使用率只有74%，相反天然草地球場長期維持高使用率，在人造草地球場的技術仍受爭議的情況下，政府會否考慮增加天然草地球場的數量？

提問人： 范國威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0)

答覆：

- a. 已於2014年啟用及將於2015年啟用的兩個人造草地球場，分別位於元朗區和觀塘區。球場的詳細資料如下：

場地	類別	地點	啟用日期	預計平均使用率
天業路公園	十一人人造草地球場	元朗天水圍 天業路	2014年10月23日	72%
觀塘遊樂場	七人人造草地球場	觀塘翠屏道	預計於2015年 第二季啟用	72%

- b. 由於大部分天然和人造草地足球場屬公共康樂場地(例如公園和運動場)整體設施的一部分，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並無有關個別球場保養開支的獨立數字。
- c. 康文署提供第三代人造草地球場，旨在滿足公眾對足球場的殷切需求和照顧香港足球發展的需要。一般來說，每個天然草地球場每月可提供最多60節時段，第三代人造草地球場則每月可提供270節時段。所有第三代人造草地球場均達到國際足球協會「足球草地質素計劃」所要求的水平。為滿足公眾對足球場的需求，署方會與相關的持份者商討，考慮增建第三代人造草地球場。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211)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當局可否告知本委員會：現時由康文署管理的所有緩跑徑的地點和其長度，包括設於公園內及其他戶外場地；當中以符合標準的吸震物料鋪設的緩跑徑所佔長度和比率；本財政年度建造一般緩跑徑和鋪設或改裝符合標準的吸震物料的緩跑徑的長度；預計未來3個年度鋪設符合標準的吸震物料的緩跑徑地點和其長度？

提問人：馮檢基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51)

答覆：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轄下100條緩跑徑的總長度約為44 790米，其中44%(約19 840米)以吸震物料鋪設。此外，康文署轄下25個運動場的27組田徑跑道／緩跑徑中，有26組已鋪設吸震物料，總長度約為9 950米。設有戶外緩跑徑和田徑跑道的場地載列於附件。在未來3年，署方計劃在觀塘區設置1條以吸震物料鋪設的新緩跑徑，長度約為300米，預計於2015年完成。



以吸震物料鋪設緩跑徑的戶外康樂場地一覽表

地區	場地	緩跑徑長度 (米)
灣仔	1. 跑馬地遊樂場 2. 箕璉坊配水庫休憩處	1 059 255
東區	1. 維多利亞公園 2. 鰂魚涌公園 3. 小西灣道花園 4. 筲箕灣配水庫遊樂場 5. 愛秩序灣公園 6. 愛秩序灣海濱花園	625 640 270 208 450 100
南區	1. 鴨脷洲風之塔公園	400
油尖旺	1. 油麻地配水庫休憩花園 2. 樂羣街公園 3. 櫻桃街公園 4. 洗衣街花園	270 300 160 156
深水埗	1. 歌和老街公園 2. 保安道遊樂場 3. 深水埗公園 4. 大坑東遊樂場	588 150 400 480
九龍城	1. 九龍仔公園 2. 聯合道公園	550 265
黃大仙	1. 馬仔坑遊樂場 2. 摩士公園(一號公園) 3. 蒲崗村道公園 4. 牛池灣公園 (高平台) (中平台)	130 130 650 210 300
觀塘	1. 麗港公園 2. 順利邨公園 3. 晒草灣遊樂場 4. 順利邨遊樂場	430 420 495 130

地區	場地	緩跑徑長度 (米)
	5. 佐敦谷公園(4條)	120 275 350 370
離島	1. 東涌北公園	200
屯門	1. 湖山河畔公園 2. 蝴蝶灣公園 3. 青田遊樂場	600 200 200
大埔	1. 大埔海濱公園(兩條)	480 680
元朗	1. 龍園 2. 天秀路公園 3. 天業路公園	350 245 250
荃灣	1. 荃灣公園第二期	1 300
葵青	1. 青衣海濱公園 2. 青衣東北公園 3. 葵涌新區公園	350 277 240
北區	1. 偉明街花園	350
沙田	1. 馬鞍山海濱長廊	2 000
西貢	1. 常寧遊樂場 2. 香港單車館公園	500 286
	總計	<b>19 844</b>

並非以吸震物料鋪設緩跑徑的戶外康樂場地一覽表

地區	場地	緩跑徑長度 (米)
中西區	1. 夏力道健身徑 2. 馬己仙峽配水庫遊樂場 3. 卑路乍灣公園	246 116 392
灣仔	1. 寶雲道健身徑	3 000
東區	1. 富康街休憩處 2. 愛秩序灣遊樂場 3. 柴灣公園	185 100 300
南區	1. 鴨脷洲配水庫遊樂場 2. 黃泥涌水塘公園健身徑 3. 黃竹坑配水庫休憩花園 4. 深灣道休憩處 5. 玉桂山配水庫休憩處 6. 華翠街休憩處	120 100 180 140 120 160
油尖旺	1. 九龍公園	500
深水埗	1. 石硤尾配水庫遊樂場 2. 石硤尾公園 3. 桃源街遊樂場 4. 荔枝角公園(兩條)	400 588 200 600 900
九龍城	1. 土瓜灣遊樂場 2. 賈炳達道公園 3. 和黃公園 4. 何文田公園	412 430 600 263
黃大仙	1. 彩虹道遊樂場 2. 慈雲山邨配水庫遊樂場	410 440
觀塘	1. 藍田公園 2. 觀塘上配水庫花園 3. 康寧道公園 4. 佐敦谷遊樂場 5. 坪石遊樂場 6. 藍田配水庫遊樂場 7. 油塘配水庫遊樂場	1 200 350 318 340 120 176 308

地區	場地	緩跑徑長度 (米)
大埔	1. 梅樹坑遊樂場 2. 元洲仔公園	1 164 194
屯門	1. 楊景遊樂場	155
元朗	1. 天水圍公園 2. 元朗公園	800 870
荃灣	1. 荃灣海濱公園	1 600
葵青	1. 中葵涌公園 2. 大窩口道南遊樂場 3. 青衣海濱公園 4. 石蔭梨木道公園	144 372 500 350
北區	1. 北區公園 2. 百福田心遊樂場 3. 粉嶺樓路遊樂場 4. 聯興街休憩處	333 3 150 320 60
沙田	1. 顯田遊樂場 2. 車公廟路遊樂場 3. 馬鞍山公園	100 200 130
西貢	1. 寶翠公園 2. 寶康公園	540 250
	總計	<b>24 946</b>

設有田徑跑道／緩跑徑的運動場一覽表

地區	場地	田徑跑道／ 緩跑徑長度 (米)
灣仔	1. 銅鑼灣運動場	400
	2. 灣仔運動場	400
東區	3. 小西灣運動場及熱身徑	400 126
南區	4. 香港仔運動場	400
深水埗	5. 深水埗運動場	400
九龍城	6. 巴富街運動場	286
	7. 九龍仔運動場	400
黃大仙	8. 斧山道運動場	400
觀塘	9. 九龍灣運動場	400
離島	10. 長洲運動場	250
屯門	11. 屯門鄧肇堅運動場	400
	12. 兆麟運動場	355
大埔	13. 大埔運動場	400
元朗	14. 天水圍運動場	400
	15. 元朗大球場	400
荃灣	16. 城門谷運動場	400
葵青	17. 葵涌運動場	400
	18. 和宜合道運動場	300
	19. 青衣運動場	400
北區	20. 北區運動場	400
	21. 粉嶺遊樂場*	336
沙田	22. 沙田運動場	400
	23. 馬鞍山運動場	400
西貢	24. 西貢鄧肇堅運動場	400
	25. 將軍澳運動場 — 主場 — 副場	400 300
<b>總計：</b>		<b>9 953</b>

註：

\* 粉嶺遊樂場的緩跑徑並非以吸震物料鋪設。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259)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當局可否告知本委員會：現時各個不同用途的康樂場地設施(包括體育館、水上活動中心、大球場、度假營、運動場、泳灘、游泳池、球場、主要公園、小型公園和休憩處)設有飲水設施(水機)的比率為何；署方有否計劃在所有上述場地設置飲水設施；若有，時間表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馮檢基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52)

答覆：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在大型康樂場地提供飲水設施。按場地類別劃分有關各康體場地提供飲水設施的情況，載於附件。除飲水設施外，多個場地亦設有飲食零售點或售賣機。康文署會不時檢討有關安排，並會在現有和新增場地提供飲水設施，以滿足市民的需要。舉例來說，署方正計劃於2015-16年度在部分泳灘、公園及遊樂場裝設飲水設施。

##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轄下場地提供飲水設施的情況

設施	提供飲水設施的場地百分比
體育館及其他室內體育設施	100%
水上活動中心	100%
大球場	100%
度假營	100%
游泳池	100%
運動場	100%
網球場	98%
主要公園	92%
泳灘	39% (46%)*
設有戶外設施(例如排球場、籃球場及足球場)的公園及遊樂場	37% (38%)#

\* 預計設有飲水設施的場地百分比(已計及2015-16年度在泳灘裝設飲水器)

# 預計設有飲水設施的場地百分比(已計及2015-16年度在公園及遊樂場裝設飲水器)。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826)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多年來康文署預訂和分配體育設施及報名參加體育活動的安排，都被指仍有不少改善空間，可否告知本會：

- 1) 有關進一步加強電腦預訂系統和行政措施，以改善有關情況的詳情為何？
- 2) 預計有關安排的開支分項詳情；
- 3) 如何評估將達至的成效，和衡量服務表現的準則。

提問人：葉國謙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4)

答覆：

- 1) 康體通系統讓市民可通過4個途徑(即設於康樂場地的售票櫃檯、電話、互聯網和自助服務站)預訂設施。多年來，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推行多項行政措施並提升系統，以改善康體通系統的康體設施預訂和分配安排。2014-15年度實施的措施包括：要求康體通用戶憑香港身份證重新登記、收緊個人預訂時數限額、修訂團體違規的懲罰制度，以及推出個人違規的懲罰制度，目的是防止有人濫用場地及盡量善用場地資源。



為應付使用者持續增加的需求和切合未來服務所需，康文署已就重新開發康體通系統展開可行性研究，以便檢討現有系統、探討如何改善和提出建議方案，從而在處理預訂康體設施和報名參加康體活動方面提高效率和透明度，讓用家更感方便。可行性研究預計在2016年9月完成。

- 2)及3) 預計上述可行性研究涉及開支670萬元。康文署完成研究後會審視所得結果和建議，然後決定康體通系統日後如何發展。署方亦會確定擬議改善工程所涉開支，並訂定評估該系統的成效和衡量其服務表現的方法和準則。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827)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就監察公眾游泳池月票計劃的實施情況的事宜上，可否告知本會：

- 1) 月票計劃實施以來，按年提供使用月票形式的入場人次資料？
- 2) 會否考慮進一步提供更多的月票優惠或不同形式的優惠予市民，以鼓勵市民參與游泳運動？
- 3) 若有，請告知有關安排的詳情。若否，原因為何？以及是否提供進一步優惠的考慮因素。

提問人：葉國謙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5)

答覆：

- 1) 自公眾游泳池月票計劃(該計劃)於2012年7月推行以來，憑游泳池月票使用公眾游泳池的人次如下：

年份	憑月票入場的人次
2012(2012年7月5日起計)	903 701
2013	1 820 928
2014	1 962 870

2)及3) 該計劃旨在減低游泳池常客，尤其是長者的經濟負擔，以及鼓勵市民經常游泳，維持健康的生活方式。該計劃深受市民歡迎，在2014年售出月票超過79 000張，其中66%以半價售予合資格人士，其餘34%則以正價售出。月票現時的定價合理，並已為長者、兒童、全日制學生、殘疾人士及其陪同者提供優惠。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會繼續推廣游泳池月票，並視乎游泳池的使用及運作情況不時檢討該計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828)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文物及博物館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2015-16年度，將淨增加54個職位，可否告知本會：

- 1) 有關職位安排的詳情；
- 2) 有關具體開支的分項詳情；
- 3) 對署方工作帶來的成效？

提問人：葉國謙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6)

答覆：

- 1) 在2015-16年度，在「綱領(3)：文物及博物館」下會開設54個職位，分屬10個不同職系，即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文書助理、文書主任、文化工作助理員、館長、行政主任、新聞主任、實驗室技術員、文化工作經理，以及技術主任(文化工作)。
- 2) 該54個新職位在2015-16年度的預算薪金撥款約為1,820萬元。
- 3) 該54個職位會有助加強對現有博物館服務的支援和保護非物質文化遺產，以及取代部分有長期服務需求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崗位。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834)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4) 表演藝術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就支援年輕藝術新秀及中小型演藝團體，提供更多場地演出的機會，可否告知本會：

- 1) 有關計劃之詳情內容，包括受惠人士及團體的數目，和預計的觀眾數目。
- 2) 相關計劃的開支分項詳情。

提問人：葉國謙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7)

答覆：

- 1)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一直支援不少年輕藝術家及中小型演藝團體，邀請他們參與全年各項文化節目、藝術節和娛樂節目、觀眾拓展和藝術教育活動，以及「場地伙伴計劃」。除以主辦和贊助形式提供節目費外，署方還會提供宣傳支援及／或免費提供場地和票務服務。

除了轄下的表演場地外，康文署還會邀請這些藝術家及藝團在轄下博物館及其他場地(例如香港兆基創意書院、賽馬會創意藝術中心、牛棚藝術村、學校、社區會堂和歷史地點)演出。

署方預計，在2015-16年度會有超過200個年輕藝術家／中小型演藝團體參與逾3 300場表演，觀眾約為100萬人次。

- 2) 在2015-16年度，預算為這些年輕藝術家及中小型演藝團體提供的節目費及宣傳支援(不包括理論上應繳的場地租金和票務收費)約為1億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835)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5) 公共圖書館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有關在指定圖書館設立「文化及歷史資源角」，以加強保存和推廣地區歷史文獻一事，可否告知本會：

- 1) 有關計劃之詳情為何？
- 2) 涉及的開支分項內容？

提問人：葉國謙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8)

答覆：

- 1) 由2014年6月30日起，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於每區一間指定公共圖書館設立「文化及歷史資源角」(資源角)，一站式提供有關當區文化、歷史及社區發展等各方面的資料及文獻，供市民參閱。除了書刊、地圖及小冊子等參考資料外，資源角亦設有電腦工作站，方便讀者透過多媒體資訊系統檢索和閱覽18區的數碼化資料。此外，公共圖書館亦會舉辦相關推廣活動，以加深市民對各項館藏、地區歷史及文化的了解。設有資源角的圖書館名單載列於附件。
- 2) 設立資源角涉及的一次過開支約為91萬元，用以購買設備、家具及布置，以及僱用裝修和鋪設線路服務。為資源角購置新館藏所需的經常開支，會由館藏的整體撥款承擔。

## 18區設有文化及歷史資源角的指定圖書館

分區	圖書館
<b>港島區</b>	
中西區	大會堂公共圖書館
東區	柴灣公共圖書館
南區	香港仔公共圖書館
灣仔	駱克道公共圖書館
<b>九龍區</b>	
九龍城	九龍公共圖書館
觀塘	藍田公共圖書館
深水埗	荔枝角公共圖書館
黃大仙	新蒲崗公共圖書館
油尖旺	油蔴地公共圖書館
<b>新界區</b>	
離島	東涌公共圖書館
葵青	南葵涌公共圖書館
北區	粉嶺公共圖書館
西貢	將軍澳公共圖書館
沙田	沙田公共圖書館
大埔	大埔公共圖書館
荃灣	荃灣公共圖書館
屯門	屯門公共圖書館
元朗	屏山天水圍公共圖書館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785)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園藝及市容設施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政府將與香港賽馬會合作，於今年4月為香港大球場進行全面草地重鋪工程，而在2015-16年度，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將通過翻新／改善設施、提供器材和人手及加強員工管理與培訓，提高指定用作舉行香港超級聯賽賽事的天然草地球場(特別是香港大球場)的質素。請問過去3年政府保養香港大球場草地的開支詳情和人手安排為何；下年度保養香港大球場草地的開支詳情、員工培訓和人手安排為何，預計新草地的使用期有多長？

提問人：林大輝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6)

答覆：

香港大球場(大球場)草地過去3年的日常保養工作，是由1個以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6名技術人員組成的核心小組負責。過去3年及預計下年度保養大球場草地的每年開支(包括人手及物料開支)載列如下：

年度	開支(百萬元)
2012-13	2.27
2013-14	2.27
2014-15	2.58
2015-16	2.78(預算)

康文署於2014年成立運動草地管理組，專責為轄下50個天然草地球場(特別是大球場及其他指定用作舉行香港超級聯賽賽事的球場)，提供有關管理和保養的專業意見和技術支援。

康文署會繼續為員工(包括大球場員工)提供更多基本和深入的草地管理及保養訓練。下年度署方除了為約300名員工提供內部培訓課程外，亦會安排兩名員工參加兩項海外訓練課程及安排190名員工參加3項本地課程，以提升他們在草地管理及保養方面的專門技能及知識。2015-16年度的預計開支約為140萬元。

新草地如保養得宜，使用年期可達10年以上。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476)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綱領： (3) 文物及博物館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1. 請告知分目700下項目836「更新香港科學館常設展覽」、837「更新香港海防博物館常設展覽及古蹟徑」、838「更新香港歷史博物館常設展覽」及839「更新香港文化博物館常設展覽」在2015-16年度的預算開支。
2. 當局會否就更新香港歷史博物館常設展覽諮詢市民意見？如會的話，詳情為何？如不會的話，原因為何？
3. 當局會否考慮在香港歷史博物館的常設展覽，加強有關港人追求民主、自由、公義和法治等核心價值的環節；加入港人反對大陸一黨專政的歷史事蹟，以及突出香港人文化身分認同的元素？

提問人：李卓人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7)

答覆：

1. 在2015-16年度各項更新工程的預算開支表列如下：

項目	內容	預算開支
836	更新香港科學館常設展覽	400萬元
837	更新香港海防博物館常設展覽及古蹟徑	25萬元
838	更新香港歷史博物館(歷史博物館)常設展覽	735萬元
839	更新香港文化博物館常設展覽	440萬元

- 2.及3. 進行更新工程的目的在於更換過時展品，根據最新研究結果更新和豐富常設展覽的內容，以及運用最新科技讓參觀者有更佳體驗。有關歷史博物館的工程正在規劃階段，預計需時6年完成。歷史博物館會展開全面研究，然後擬定有關更新常設展覽內容及形式的計劃。其間，該館會邀請相關的博物館諮詢委員會、博物館專家顧問，以及相關領域的學者和院校參與，徵詢他們的意見。博物館館長會以客觀專業的態度處理更新常設展覽的工作，決定策展事宜時，會諮詢相關領域的專家和學者。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477)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603) 機器、車輛及設備  
綱領： (4) 表演藝術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請告知在分目603下設立項目850「更換葵青劇院演藝廳自動化舞台系統」的理據，以及2015-16年度的預算開支。

提問人：李卓人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8)

答覆：

葵青劇院演藝廳於1999年啟用，適合舉行各類演藝節目，包括技術要求較高的舞台製作。演藝廳配備自動化舞台系統(該系統)，主要包括用以懸吊舞台布景及燈具的全電腦化吊杆系統。多年來葵青劇院吸引不少本地和國際知名藝術團體在該處上演大型製作，使用率達100%。

該系統使用已有15年，雖然定期維修和更新，但近年呈現老化，問題持續出現，無法全面修復，主要零件更會在2016-17年度變得過時。由於該系統失靈的風險日益增加，可能會導致演出中斷或取消，因此有必要更換系統，確保為演藝節目提供安全和專業的支援服務。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計劃在2015-16年度進行招標前的預備工作，預算開支為200,000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161)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財政預算案第120段提到，政府計劃進行新顧問研究，長遠提升維港沿岸的休閒、康樂和體育價值。由於休閒、康樂、體育事宜與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工作息息相關。就此，請署方告知本會：

1. 過去3年署方用於提升維港沿岸的休閒、康樂和體育價值方面的支出為何？工作詳情為何？
2. 未來3年署方用於提升維港沿岸的休閒、康樂和體育價值方面的支出為何？工作計劃詳情為何？
3. 署方會否參與該項顧問研究工作，該項顧問研究工作會否在今個財政年度內進行？

提問人：梁美芬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6)

答覆：

- 1.及2.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按照本港體育運動發展的政策目標提供康體設施，滿足各區居民的需要。就維港沿岸一帶而言，康文署在過去3年完成兩項主要基本工程項目，即「九龍城區啟德跑道公園—第1期」及「觀塘海濱花園(第二期)」，核准項目預算總額為4.204億元。正在規劃的工程項目有3個，分別位於九龍城、紅磡和啟德。這些工程項目尚在初步策劃階段，目前未有預算開支或施工時間表的詳情。

3. 關於財政預算案演辭第120段，如財務委員會批准撥款，環境保護署會在2015-16年度就提升維港沿岸水質進行顧問研究。康文署會按情況所需在研究進行期間提供意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58)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文物及博物館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a) 請按下列列表，提供過去1年，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恒常有關於購買藝術家作品的開支資料。

年度	購買藝術品的總開支	購買海外藝術品的開支	購買海外藝術品的數量	購買中國內地或台灣藝術品的開支	購買中國內地或台灣藝術品的數量	購買本地藝術品的開支	購買本地藝術品的數量	涉及本地藝術家的人數
2014-15								

- (b)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2015-16年度購買藝術品的預算為多少？購買本地藝術品的預算佔多少個百分比？
- (c) 當局在購買藝術品時，有否出現與西九文化區管理局競爭的情況？如有，會如何解決？

提問人：馬逢國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07)



答覆：

- (a) 在2014-15年度，康文署已預留964萬元，用以購藏約1 220件藝術品，詳情表列如下：

年度	購買藝術品的總開支 (‘000元)	購買海外藝術品的開支 (‘000元)	購買海外藝術品的數量	購買中國內地或台灣藝術品的開支 (‘000元)	購買中國內地或台灣藝術品的數量	購買本地藝術品的開支 (‘000元)	購買本地藝術品的數量	涉及本地藝術家人數
2014-15 (預算)	9,644	260	10	1,384	2	8,000	1 208*	60

\* 包括1 128項攝影作品及80件藝術品(繪畫、版畫、陶瓷、書法、媒體藝術及裝置藝術)。

- (b) 在2015-16年度，康文署已預留880萬元，用以購藏藝術品。預計大部分撥款將與往年一樣，用於購藏本地藝術家的作品。
- (c) 康文署一直與西九文化區管理局轄下的M+保持溝通，確保轄下博物館與M+的工作和活動不會重疊。在購藏本地藝術家的作品時，並無出現與M+競爭購藏藝術品的情況。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59)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文物及博物館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2013-14年度獲撥款5,000萬元的新承擔額，購藏本地藝術家的作品和委約他們創作藝術品，就此，政府當局請告知本委員會：

- (a) 2014-15年度，康樂及文化事務處在該承擔額下，購藏本地藝術家作品的數量為何？涉及本地藝術家的人數為何？所涉開支為何？
- (b) 2014-15年度，康樂及文化事務處在該承擔額下，委約了多少名本地藝術家創作藝術品？他們所創作的藝術品數量為何？所涉開支為何？
- (c) 2014-15年度，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該承擔額下所購藏的本地藝術家作品，或是委約他們創作的作品，有否作公開展覽？如有，請詳列有關內容。
- (d) 當局過去一年在購藏本地藝術家作品時，有否出現與西九文化區管理局競爭的情況？如有，會如何解決？
- (e) 2015-16年度，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預期會購藏多少本地藝術家作品及委約多少名本地藝術家創作多少作品？預計所涉開支分別為何？

提問人：馬逢國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08)

答覆：

- (a) 有關2013年6月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批准的5,000萬元撥款，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已於2014-15年度預留800萬元購藏約1 208件由60位本地藝術家創作的作品，包括攝影、繪畫、版畫、陶瓷、書法、媒體藝術及裝置藝術作品。
- (b) 在2014-15年度，康文署動用32.9萬元購藏兩件由署方委約本地藝術家創作的公共藝術作品。
- (c) 在2014-15年度購藏或委約本地藝術家創作的藝術品，有部分曾經展出，詳情如下：

藝術品數目及類別	展出地點	展出日期
1件藝術裝置作品	香港藝術館	2013年7月26日至 2014年7月13日
17件攝影作品	香港文化博物館	2014年10月4日至 11月3日
1件繪畫作品	西貢將軍澳 政府綜合大樓	正在展出

- (d) 康文署一直與西九文化區管理局轄下的M+保持溝通，確保轄下博物館與M+的工作和活動不會重疊。過去1年在購藏本地藝術家的作品時，並無出現與M+競爭購藏藝術品的情況。
- (e) 在2015-16年度，康文署已預留800萬元，用以購藏和委約本地藝術家創作藝術品。預計大部分撥款會用於購藏本地藝術家的作品，包括由康文署或其他機構委約創作的公共藝術作品。由於每件藝術品均獨一無二，而作品的價格因其性質、規模和藝術價值而異，現階段無法決定在2015-16年度將會購藏多少件藝術品及委約多少名藝術家。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60)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5) 公共圖書館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的公共圖書館服務，請告知本委員會：

- (a) 過去1年，公共圖書館每年外借中文及英文書籍的次數分別為多少？外借購自本地出版的中文及英文書籍的次數又分別為多少？
- (b) 過去1年，公共圖書館每年用於購買圖書的總開支為多少？用於購買本地出版的中文及英文圖書的開支分別為多少？預算未來1年，公共圖書館用於購買本地出版的中文及英文圖書的開支，以及購買圖書的總開支分別為多少？
- (c) 請根據以下列表，列出過去1個財政年度，在成人英文書籍／兒童英文書籍／成人中文書籍／兒童中文書籍在以下分類下，頭10本購入數量最多之可供借閱的書籍名稱；在該財政年度的購入數量；相關購入開支；及該書在該財政年度的借閱次數。(註：請撇除購自考試局的出版)

	頭10本購入數量最多的書籍名稱	在該財政年度的購入數量	相關購入開支	該書在該財政年度的借閱次數
總類				
哲學				
宗教				
社會科學				
語言				
自然科學				
應用科學				

	頭10本購入數量最多的書籍名稱	在該財政年度的購入數量	相關購入開支	該書在該財政年度的借閱次數
藝術				
文學				
歷史				
小說				
兒童小說				
兒童圖畫書				

- (d) 當局如何評估購買本地創作及出版書籍及相關的借閱次數，對書本銷售及作者版權帶來之損失？當局會否考慮就引入「授借權」進行可行性研究，以鼓勵本地創作及出版，加強知識產權的保護呢？
- (e) 請分別列出，2014-15及2015-16財政年度，有關電子書的開支；在2014-15年度，電子書借閱的情況；當局在2015-16年度，有關推動電子書的計劃及所涉的開支。
- (f) 過去1年，公共圖書館用於圖書館借閱服務的人手編制及開支為多少？
- (g) 過去1年，當局用於支付音樂及影視資料的版權費用為多少？

提問人：馬逢國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10）

答覆：

- (a) 過去1年(2014年4月1日至2015年1月31日期間)，香港公共圖書館的中文和英文書籍借閱次數載列如下：

	中文書籍	英文書籍	總計
全部書籍的借閱次數	32 752 953	9 723 985	42 476 938
本地出版書籍的借閱次數	16 484 528	754 567	17 239 095

- (b) 2014-15年度，香港公共圖書館用於購置書籍的預算開支為5,035萬元，其中購置在香港出版的中文和英文書籍的預算開支分別為1,130萬元及122萬元。2015-16年度用於購置書籍的預算開支將與2014-15年度的水平相若。
- (c) 在2014-15年度購入數量最多的頭10本可供借閱的書籍，撇除香港考試及評核局的刊物後，按成人和兒童類別及語文劃分的資料載列於附件I。有關按分類再細分的資料和涉及各項書籍的開支，因電腦系統所限，未能即時取得。

- (d) 香港公共圖書館依據《聯合國教育、科學及文化組織公共圖書館宣言》所訂原則發展多元化的圖書館館藏，以配合市民對資訊和研究、自學進修及善用餘暇各方面的需求，以及推廣文學藝術。

除了外借書籍，香港公共圖書館也舉辦各類活動，以推廣閱讀風氣，增進市民對作家及其作品的認識和興趣。現時沒有機制可用作評估公共圖書館提供書籍對書籍銷售的影響，因為一本書的外借次數對該書在市場的銷售數目並無直接影響。

授借權是國際間富爭議的課題。目前，國際圖書館協會聯合會(國際圖聯)公布的指引沒有要求會員採納授借權制度，各地公共圖書館對應否採納該制度也沒有共識。雖然有些西方國家已採納授借權制度，但整個亞洲和美國等國家均未引入該制度。政府在考慮未來路向時會密切留意國際發展。

- (e) 2014-15年度和2015-16年度用於採購電子書的預算開支分別為103萬元和300萬元。電子書館藏使用量統計資料載列於附件II。

香港公共圖書館在2015-16年度會通過現有不同宣傳途徑，例如通訊、讀者教育活動、學校參觀圖書館活動、資訊科技工作坊，以及香港公共圖書館網站的電子資源網頁，繼續宣傳電子書館藏。相關開支會納入署方的經常開支。

- (f) 過去1年，在「綱領(5)：公共圖書館」下提供圖書館服務的人手編制和有關開支載列於下表。

	2014-15年度(預算)
總人手編制(截至2014年4月1日)	1 291
總人手開支(百萬元)*	416.68

\* 預算開支直接與圖書館組有關，行政費用沒有計算在內。

- (g) 香港公共圖書館與視聽資料供應商簽訂合約，訂明香港公共圖書館獲授權或獲特許在指定的圖書館提供該等資料作閱讀、聆聽或觀看用途，以及把錄音資料借予任何第三者。這些供應商受合約約束，必須確保提供予公共圖書館的視聽資料可不受限制地使用，因此，香港公共圖書館除了向供應商支付合約費用外，無須就提供上述服務按借閱次數支付額外費用。

香港公共圖書館會向已註冊的特許機構支付版權費／牌照費，以在圖書館和香港中央圖書館出租場地舉辦活動期間公開播放音樂及背景音樂，以及在公共圖書館各個工作站播放音樂作品。2014-15年度，香港公共圖書館支付予有關特許機構的版權費／牌照費為183,610元。

香港公共圖書館  
購入數量最多的頭10本可供借閱的書籍  
(2014-15財政年度)

下列書籍在2014年4月至2015年3月期間購入，其使用量會取決於有關項目經處理後可供外借的時間。如項目的使用量為「不適用」，表示該項目在本報告擬備時仍在處理中，因此未能提供使用量數字。

表1(供成人借閱的英文書籍)

2014-15年度購入數量最多的頭10本書籍名稱				
項目	書名	作者	購入總數	截至2015年3月6日的累積使用量#
1	80 years with KMB, 1933-2013.	Ko Tim-keung	81	225
2-3	Eastern fortress: a military history of Hong Kong, 1840-1970.	Kwong Chi Man and Tsoi Yiu Lun	80	不適用
	Stand strong: you can overcome bullying (and other stuff that keeps you down).	Nick Vujicic	80	41
4-8	Old Master Q Chinese idioms LOL. 2.	漫畫由 Joseph Chak Wong創作	79	216
	Old Master Q Chinese idioms LOL. 3.	同上	79	194
	Old Master Q Chinese idioms LOL. 4.	同上	79	188
	Old Master Q Chinese idioms LOL. 5.	同上	79	186
	Old Master Q Chinese idioms LOL. 6.	同上	79	186
9	The first phone call from heaven.	Mitch Albom	74	1 066
10	Philip's guide to the night sky : a guided tour of the stars & constellations.	Sir Patrick Moore	70	21

備註：

- 總共有10本書。
- 上述書籍的使用量數字(#)指香港公共圖書館電腦系統截至2015年3月6日的累積借閱統計數字。

表2(供兒童借閱的英文書籍)

2014-15年度購入數量最多的頭10本書籍名稱				
項目	書名	作者	購入總數	截至2015年3月6日的累積使用量#
1	Hurry up, Houdini!	Mary Pope Osborne	300	2 088
2-10	Disney fairies. Secret of the wings : new friends.	Kitty Richards	200	320
	Disney fairies. Tinker Bell and the lost treasure : Tinkers treasure hunt.	Melissa Lagonegro	200	267
	Disney Pixar Brave. Oh, brother!	Apple Jordan	200	513
	Disney Pixar Cars. Driving school.	Kristen L. Depken	200	163
	Disney Pixar Cars. Mater and the little tractors.	Chelsea Eberly	200	511
	Disney Pixar Monsters University. Monster games.	Melissa Lagonegro	200	282
	Disney Pixar Monsters University. Scaring lessons.	Susan Amerikaner	200	242
	Disney Pixar Monsters, Inc. Boo on the loose.	Gail Herman	200	758
	Disney Princess. Cinderella.	Melissa Lagonegro	200	702
	Disney Princess. Jewels for a princess.	Ruth Homberg	200	750
Disney Princess. The Little Mermaid.	同上	200	488	

備註：

- 總共有12本書。
- 上述書籍的使用量數字(#)指香港公共圖書館電腦系統截至2015年3月6日的累積借閱統計數字。



表3(供成人借閱的中文書籍)

2014-15年度購入數量最多的頭10本書籍名稱				
項目	書名	作者	購入總數	截至2015年 3月6日的 累積使用量#
1-2	真	林詠琛	202	不適用
	等一個人該等多久	鄭梓靈	202	138
3-4	我們說好不分手	張小嫻	201	不適用
	紅顏露水	張小嫻	201	不適用
5	有你，沒有你	亦舒	200	250
6-10	Miss, 別煩我!	君比	199	137
	無暇失戀	亦舒	199	2 852
	盜盒特工隊. 上	麥曉帆	199	146
	盜盒特工隊. 下	麥曉帆	199	103
	賽	林詠琛	199	2 776

備註：

- 總共有10本書。
- 上述書籍的使用量數字(#)指香港公共圖書館電腦系統截至2015年3月6日的累積借閱統計數字。

表4(供兒童借閱的中文書籍)

2014-15年度購入數量最多的頭10本書籍名稱				
項目	書名	作者	購入總數	截至2015年3月6日的累積使用量#
1	匪鼠貓怪大揭密	謝利連摩·史提頓	252	4 146
2-4	吝嗇鼠的城堡酒店	謝利連摩·史提頓	243	265
	探險鼠獨闖巴西	謝利連摩·史提頓	243	不適用
	貓島變金子「魔法」	謝利連摩·史提頓	243	2 385
5-7	牛仔．第25冊，老友記	王司馬	236	1 401
	牛仔．第26冊，天公造美	王司馬	236	1 413
	牛仔．第27冊，爸媽和我	王司馬	236	1 396
8-10	幽靈船	關景峰	222	549
	射向偵探所的暗箭	關景峰	222	3 133
	紐約連環吸血案	關景峰	222	不適用
	智擒雙頭怪	關景峰	222	1 259

備註：

- 總共有11本書。
- 上述書籍的使用量數字(#)指香港公共圖書館電腦系統截至2015年3月6日的累積借閱統計數字。

香港公共圖書館  
電子書館藏使用量(2014年1月至12月)

不同供應商採用不同的統計元素，例如查閱的電子書、搜尋、播放聲帶、按類別瀏覽等數字，以顯示資料庫的使用量。香港公共圖書館各電子書資料庫服務供應商在 2014 年提供的電子書館藏使用量統計資料表列如下。

項目	電子書館藏名稱	採用的統計元素	使用量
1	方正中文電子書	查閱的電子書數目	68 096
2	eBooks on EBSCOhost	查閱的電子書數目	8 679
3	ebrary Academic Complete	查閱的電子書數目	26 315
4-5	Safari Books Online (包括Safari Business Books Online 及Safari Tech Books Online)	搜尋次數	10 586
6	拿索斯線上有聲圖書館(有聲書)	播放聲帶數目	32 131
7	遠景繁體中文電子書	按類別瀏覽次數	13 173

備註：

該7個電子書館藏現有約20萬冊中英文電子書。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66)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2014年，民政事務局繼續監察51個體育總會推行培育系統的情況，以加強青少年運動員的發掘及培訓計劃，以及繼續推行學生運動員資助先導計劃，資助來自低收入家庭的學生，協助他們實踐體育方面的目標。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委員會：

- (a) 就推行培育系統的工作，當局在2014-15年度為51個體育總會提供的開支預算為多少，成效為何？當局又有何機制和標準以衡量撥款成效？本年度為51個體育總會提供的開支預算為多少？具體工作計劃為何？
- (b) 除51個體育總會外，當局有何措施，資助其他體育項目推行培育系統的工作？有關的預算為多少？
- (c) 就2013/2014學年推出的「學生運動員資助先導計劃」，在2013/2014及2014/2015學年，學校參與的情況為何？多少學生運動員受惠？兩個學年分別的開支為何？2015/2016學年預算的開支為何？當局會於何時就有關計劃進行檢討？

提問人：馬逢國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21)

答覆：

- (a)及(b) 在2014-15年度，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就培育系統計劃撥款1,670萬元，支持51個體育總會舉辦培育活動。康文署在評估計劃成效時，以各體育總會是否達致已訂下的工作表現目標來衡量，包括在籌辦培育活動方面的表現、代表隊隊員的招募情況，以及運動員在國際賽事取得的成績。自該計劃以試行方式於2009-10年度推行以來，截至2014年12月為止，已發掘1 250名可加入更高水平代表隊的運動員，讓他們接受進一步訓練。當中339名運動員已加入不同運動項目的青少年代表隊，可見該計劃在培育年輕運動員方面卓有成效。康文署將繼續監察該計劃的成效。在2015-16年度為該計劃預留的撥款總額為1,630萬元。
- (c) 在2013/2014學年，參與「學生運動員資助先導計劃」的363間學校獲發放約280萬元，有超過8 500名來自低收入家庭的學生受惠。

在2014/2015學年，參與先導計劃的學校增至488間(增幅約為34%)，為參與先導計劃的學校預留的撥款為586萬元。參與的學校會在學年終結時提交報告，待收到報告後，會得知受惠人數。由於先導計劃將於今年稍後時間才接受2015/2016學年的申請，暫未有相關的預算開支。

先導計劃的未來路向，會在收到參與學校提交的報告後再作考慮。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70)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康樂及體育； (4) 表演藝術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 (a) 就管理康樂設施方面，未來當局有否計劃改善及更新轄下各個體育設施或場地的計劃？如有，各項改善或更新場地計劃的詳情為何？所涉開支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 (b) 就管理文化場地方面，未來當局有否計劃改善及更新轄下各個文化場地及其設施的計劃？如有，有關各項改善或更新場地計劃的詳情為何？所涉開支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 馬逢國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26)

答覆：

- (a)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正着手改善及更新體育設施，包括進行「維多利亞公園游泳池場館重建工程」。第一期工程(即建造新的維多利亞公園游泳池)已於2013年完成。第二期工程亦已展開，當中1個手球場、2個滾軸溜冰場和園景美化區正在施工。已核准的工程預算為11.977億元。

- (b) 康文署正策劃另一個主要基本工程項目「香港藝術館擴建及修繕工程」，以改善現有博物館設施。這項工程會增加藝術館的展覽空間，將其現有設施提升至現今標準，並加強館內外設施之間的互動和聯繫，令藝術館更加顯眼及暢通易達，方便參觀者使用設施。項目已於2014年5月獲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通過，康文署希望在今個立法會會期內尋求工務小組委員會支持及財務委員會批准撥款。工程預算約為9.35億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81)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文物及博物館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據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營運博物館的工作上，會為市民提供均衡的節目，以加強公眾欣賞藝術及文化的興趣。請按全港收費博物館為單位，告知本會：

- (a) 在2014-15及2015-16財政年度，每個博物館的實際及預計人手編制；
- (b) 在2014-15財政年度，每個博物館的總開支；
- (c) 在2015-16財政年度，每個博物館的預算開支；
- (d) 在2014-15財政年度，每個博物館分別於免費日、平日及假日的入場人次（請按本地市民及旅客分類）；
- (e) 根據去年審議預算時之回覆(HAB218)，署方已在2013-14年度，在5間主要博物館及4個旅遊熱點進行意見調查。請提供調查結果及相關的跟進措施；
- (f) 據悉，署方近年推出了一些以訪港旅客為對象的推廣活動，以將博物館推廣成旅遊景點。署方是否有評估及統計這些活動的成效？旅客的入場人次是否有增長？
- (g) 為善用博物館的資源及讓視藝科老師了解博物館的展覽內容，從而向學生推介或帶領學生入場參觀，當局會否考慮為本地視藝科老師提供免費入場証？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馬逢國議員（議員問題編號：6）



答覆：

- (a) 2014-15年度及2015-16年度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轄下博物館的人手編制如下：

博物館	人手編制數目	
	截至2014年4月1日 (實際)	截至2015年4月1日 (預計)
藝術館 <sup>註1及4</sup>	91	90
文化博物館 <sup>註2</sup>	81	81
歷史博物館 <sup>註3</sup>	91	92
香港科學館	77	77
香港太空館	68	68

- (b) 2014-15年度康文署轄下博物館的預算經常開支(不包括員工薪酬)如下：

博物館	2014-15年度預算開支 (百萬元)
藝術館 <sup>註1</sup>	60.34
文化博物館 <sup>註2</sup>	86.73
歷史博物館 <sup>註3</sup>	81.56
香港科學館	56.89
香港太空館	32.32

- (c) 2015-16年度康文署轄下博物館的預算經常開支(不包括員工薪酬)如下：

博物館	2015-16年度預算開支 (百萬元)
藝術館 <sup>註1及4</sup>	50.73
文化博物館 <sup>註2及5</sup>	72.44
歷史博物館 <sup>註3及5</sup>	74.21
香港科學館	57.08
香港太空館	32.40

註1：包括香港藝術館和茶具文物館。

註2：包括香港文化博物館、香港鐵路博物館、三棟屋博物館和上窰民俗文物館。

註3：包括香港歷史博物館、孫中山紀念館、葛量洪號滅火輪展覽館、香港海防博物館、羅屋民俗館和李鄭屋漢墓博物館。

註4：預算開支有所減少，是由於香港藝術館將於2015-16年度關閉以進行翻新工程。

註5：預算開支有所減少，是考慮到2015-16年度擬舉辦的展覽的性質。

- (d) 2014-15年度7間收費博物館在免費入場日、平日、周末及公眾假期的入場人次(截至2015年2月28日)如下：

博物館	2014-15年度入場人次 (截至2015年2月28日)		
	免費入場日*	平日	周末及公眾假期
香港藝術館	144 046	109 962	141 169
香港歷史博物館	227 042	232 594	245 714
香港文化博物館	213 310	375 693	275 822
香港科學館	337 971	536 259	629 898
香港太空館	188 293	249 472	347 939
香港海防博物館	29 086	31 451	51 393
孫中山紀念館	12 684	18 214	22 963

\* 包括全年星期三、一年一度的國際博物館日，以及2014年12月13日為紀念南京大屠殺，香港海防博物館免費入場。

根據康文署上一次於2013-14年度在轄下博物館進行的意見調查，受訪的博物館參觀者當中，約有27%是旅客。

- (e) 2013年5月至12月期間，康文署在5間主要博物館進行博物館服務意見調查，訪問了5 118名參觀者，其中約90%表示對博物館提供的展覽(87.4%)和整體體驗(90.2%)感到滿意／非常滿意。參觀人數最多的3間博物館分別為香港科學館(63.8%)、香港歷史博物館(48.6%)和香港太空館(42.8%)。

2014年2月，康文署就旅客參觀博物館的行為及興趣進行意見調查，在旅遊景點訪問了1 619名旅客，其中69.9%認識至少一個香港博物館或文化場地。最多旅客認識的博物館依次為香港太空館(40.1%)、香港科學館(29.6%)、香港藝術館(21.9%)和香港歷史博物館(21.1%)。在受訪者當中，38.1%認為該博物館或文化場地極具吸引力／具吸引力。

博物館籌劃節目和制定適當的推廣策略時，會考慮意見調查的結果。

- (f) 康文署一直透過多種途徑(例如利用電子平台，在旅遊熱點刊登廣告和陳列展板，在酒店派發博物館指南等)，向旅客推廣轄下的博物館。從意見調查所見，旅客佔博物館參觀者的比例，由2010-11年度的21%增加至2013-14年度的27%。署方會繼續透過多種途徑，向旅客推廣博物館。

- (g) 學校、註冊慈善團體及非牟利機構參觀人數滿20人，即可事先申請豁免入場費。現時政府並無計劃向視藝科老師提供免費入場証。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93)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文物及博物館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a) 請根據以下列表，提供2014-15年度，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主辦的展覽的資料。

展覽名稱	展期	展覽場地	展品屬本地／內地／海外？	開支	入場人次

(b) 請根據以下列表，提供2015-16年度，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預期將會主辦的展覽的資料。

展覽名稱	展期	展覽場地	展品屬本地／內地／海外？	預算開支	預計入場人次

提問人：馬逢國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09)

答覆：

(a)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於2014-15年度舉辦的展覽，詳情載於附件I。

(b) 康文署計劃於2015-16年度舉辦的展覽，詳情載於附件II。

##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於2014-15年度舉辦的展覽

## A. 香港藝術館及其分館

展覽名稱	展期	展覽場地	展品來源	開支 <sup>(2)</sup> (‘000元)	入場人次
長青館藏明清瓷、玉、角、竹、畫珐瑯	2014年5月3日至 11月2日	香港藝術館	本地	1,740	245 518
巴黎·丹青 — 二十世紀中國畫家展	2014年6月20日至 9月21日	香港藝術館	海外	3,590	81 555
誘惑觸覺 — 唐景森的藝術	2014年8月8日開始	香港藝術館	本地	925	172 092 <sup>(1)</sup>
從豆奶到普洱	2014年10月15日至 2015年11月15日	茶具博物館	本地	200	41 343 <sup>(1)</sup>
身是客 — 歸來	2014年10月18日開始	香港藝術館	本地	640	96 540 <sup>(1)</sup>
隨機放映	2014年10月31日開始	香港藝術館	本地	150	88 297 <sup>(1)</sup>
築·動@藝術廣場	2014年11月29日開始	尖沙咀梳士巴利 花園藝術廣場	本地	3,320	292 540 <sup>(1)</sup>
四君子 — 館藏梅蘭菊竹繪畫選粹	2014年12月5日開始	香港藝術館	本地	150	68 053 <sup>(1)</sup>
吳冠中作品捐贈2014	2014年12月24日開始	香港藝術館	本地	117	57 633 <sup>(1)</sup>
竹觀萬象 — 葉義捐贈竹刻藝術選	2015年3月14日開始	香港藝術館	本地	200	不適用 <sup>(3)</sup>
嶺南畫派 — 現代中國的覺醒	2015年3月20日至 6月28日	法國巴黎 賽努奇博物館	本地	170	不適用 <sup>(3)</sup>

## B. 香港歷史博物館及其分館

展覽名稱	展期	展覽場地	展品來源	開支 <sup>(2)</sup> (‘000元)	入場人次
甲午戰後：租借新界及威海衛	2014年4月9日至 6月9日	香港歷史博物館	本地及 海外	1,176	53 140
嶺南印記：粵港澳考古成果展	2014年6月11日至 9月1日	香港歷史博物館	本地、澳 門及內地	1,888	54 725
滋味香江 — 本地飲食文化展	2014年6月26日至 10月6日	香港歷史博物館	本地	2,000	71 397
甌駱漢風：廣西古代陶製明器	2014年7月16日至 9月15日	香港歷史博物館	內地	935	135 782
館藏選粹 — 百年甘棠第	2014年8月1日至 2015年1月7日	孫中山紀念館	本地	51	23 795
甲午 — 爭與戰	2014年8月22日至 2015年3月11日	香港海防博物館	內地	1,780	59 523 <sup>(1)</sup>
黃埔軍校 — 近代中國軍事人才的搖籃	2014年8月29日至 2015年1月14日	孫中山紀念館	內地	891	19 955
嶺南印記：粵港澳考古成果展	2014年9月26日至 2015年1月11日	澳門博物館	本地、澳 門及內地	16	81 980
皇村瑰寶：俄羅斯宮廷文物展	2014年10月29日至 2015年3月16日	香港歷史博物館	海外	16,072	113 365 <sup>(1)</sup>
南京大屠殺圖片展	2014年12月13日至 2015年1月7日	香港海防博物館	內地	無	9 779

### C. 香港文化博物館及其分館

展覽名稱	展期	展覽場地	展品來源	開支 <sup>(2)</sup> (‘000元)	入場人次
武·藝·人生 — 李小龍	2014年4月9日開始	香港國際機場一號客運大樓離港層62號登機閘口附近(禁區)	本地及海外	363	313 938 <sup>(1)</sup>
吉卜力工作室場面設計手稿展·高畑勲與宮崎駿動畫的秘密	2014年5月14日至8月31日	香港文化博物館	海外	7,328	434 620
卓椅非凡：穿梭時空看世界	2014年6月7日至9月15日	香港文化博物館	本地、內地及海外	13,790	198 175
屾：當代香港攝影	2014年10月4日至11月3日	香港文化博物館	本地	450	25 060
「香港週2014@台北」—「非常香港 — 傳統風俗文化展覽」	2014年10月17日至11月2日	台北華山1914文化創意產業園區	本地	3,571	40 168
敦煌 — 說不完的故事	2014年11月28日至2015年3月16日	香港文化博物館	內地	15,500	147 571 <sup>(1)</sup>
視野 — 香港國際海報三年展2014	2014年12月6日至2015年3月2日	香港文化博物館	本地、內地及海外	1,995	105 681 <sup>(1)</sup>

#### D. 香港科學館

展覽名稱	展期	展覽場地	展品來源	開支 <sup>(2)</sup> (‘000元)	入場人次
動感挑戰站	2014年6月20日至 10月29日	香港科學館	海外	2,823	283 770
科訊廊 — 監察香港的城市熱島效應	2014年6月27日至 12月31日	香港科學館	本地	37	不適用 <sup>(4)</sup>
九天攬月 — 中國探月工程展	2014年7月21日至 8月24日	香港科學館	內地	6,315	143 694
岩洞發展長遠策略展覽	2014年7月25日至 8月20日	香港科學館	本地	無	不適用 <sup>(4)</sup>
2014年度邵逸夫獎展覽	2014年9月19日至 10月15日	香港科學館	本地	88	不適用 <sup>(4)</sup>
神奇物質 — 材料科學展	2014年12月12日至 2015年4月15日	香港科學館	海外	3,200	113 742 <sup>(1)</sup>



## E. 香港太空館

展覽名稱	展期	展覽場地	展品來源	開支 <sup>(2)</sup> (‘000元)	入場人次
少年太空人體驗營2013圖片展	2014年4月30日至 7月7日	香港太空館	不適用	32	不適用 <sup>(4)</sup>
蝶影謎蹤	2014年5月1日至 10月31日	香港太空館	不適用	5	不適用 <sup>(4)</sup>
2014年主要天象巡禮	2014年5月1日至 12月31日	香港太空館	不適用	5	不適用 <sup>(4)</sup>
星夢留痕	2014年5月8日至 7月7日	香港太空館	不適用	43	不適用 <sup>(4)</sup>
宇宙新貌3D	2014年7月1日至 12月31日	香港太空館	不適用	3	不適用 <sup>(4)</sup>
光污染	2014年7月9日至 8月11日	香港太空館	不適用	49	不適用 <sup>(4)</sup>
彗星撞木星	2014年7月9日至 9月15日	香港太空館	不適用	18	不適用 <sup>(4)</sup>
超感官探奇	2014年9月1日至 2015年2月28日	香港太空館	不適用	5	不適用 <sup>(4)</sup>
2014年度邵逸夫天文學獎	2014年9月16日至 10月20日	香港太空館	不適用	20	不適用 <sup>(4)</sup>
熊貓愛回家	2014年11月1日至 2015年4月30日	香港太空館	不適用	3	不適用 <sup>(4)</sup>

展覽名稱	展期	展覽場地	展品來源	開支 <sup>(2)</sup> (‘000元)	入場人次
2014年度邵逸夫獎	2014年10月28日至 11月9日	澳門科學館	不適用	無	1 600
翔空之夢3D	2015年1月1日至 6月29日	香港太空館	不適用	3	不適用 <sup>(4)</sup>
日食傳奇	2015年3月1日至 8月31日	香港太空館	不適用	3	不適用 <sup>(4)</sup>

#### F. 古物古蹟辦事處

展覽名稱	展期	展覽場地	展品來源	開支 <sup>(2)</sup> (‘000元)	入場人次
「郵歷香江 — 從舊郵政總局大樓細味香港郵政歷史(1911-1976)」專題展覽	2014年4月30日至 8月26日	香港文物探知館	本地	238	35 189
「歷久彌新 — 聯合國教科文組織亞太區文化遺產保護獎：14個香港得獎項目」巡迴相片展覽	2014年9月12日至 30日	香港文物探知館	本地	無	2 838
「2014古蹟周遊樂」相片展覽	2014年10月14日至 29日	香港文物探知館	本地	無	2 782
尋找·拼湊·九龍文物圖片展	2014年12月12日至 2015年2月25日	香港文物探知館	本地	171	14 646

展覽名稱	展期	展覽場地	展品來源	開支 <sup>(2)</sup> (‘000元)	入場人次
那片西洋風 — 新界傳統鄉村中的西式建築	2014年5月29日至 10月5日	屏山鄧族文物館暨 文物徑訪客中心	本地	20	63 228 <sup>(1)</sup>
中國傳統神祇	2014年9月30日至 2015年2月8日			30	
元朗區的法定古蹟	2014年12月30日至 2015年2月1日			5	
打小人	2015年2月10日至 6月30日			30	
祥瑞駢臻 — 屏山鄧氏建築的吉祥紋飾	2015年2月13日至 6月30日			30	

#### G. 香港電影資料館

展覽名稱	展期	展覽場地	展品來源	開支 <sup>(2)</sup> (‘000元)	入場人次
從前衛到懷舊 — 館藏攝影器材展	2014年7月11日至 11月2日	香港電影資料館	本地	645	20 929
與攝影師同行：黃宗霑及翁維銓珍藏文物展	2014年7月26日至 9月29日	香港電影資料館	本地	99	10 144
舊日戲院昔日情	2014年8月19日至 9月7日	屯門大會堂	本地	無 <sup>(5)</sup>	3 820

展覽名稱	展期	展覽場地	展品來源	開支 <sup>(2)</sup> (‘000元)	入場人次
童星·同戲 — 五、六十年代香港電影童星	2014年9月16日至19日、9月23日至26日、10月14日至17日	大埔文娛中心	本地	無 <sup>(5)</sup>	1 028
開疆拓宇 — 邵逸夫電影王國	2014年12月12日至2015年4月5日	香港電影資料館	本地	649	14 545 <sup>(1)</sup>

## H. 藝術推廣辦事處

展覽名稱	展期	展覽場地	展品來源	開支 <sup>(2)</sup> (‘000元)	入場人次
正 反	2014年5月16日至7月8日	油街實現	本地	1,280	63 452
藝綻公園2014	2014年5月20日至8月19日	中西區海濱長廊(中環段)(現稱中環新海濱)	本地	3,748	156 311
城建藝行 — 藝裝·社區	2014年6月22日至7月5日	油街實現	本地	49	8 144
綻放！實驗花園	2014年7月12日至9月9日	油街實現	本地	無	58 767
火花！像是動物園	2014年7月26日至10月5日	油街實現	本地	620	56 375
火花！假如(在一起)	2014年8月1日至10月19日	油街實現	本地	620	55 929
香港國際學生視覺藝術比賽暨展覽2014	2014年8月16日至26日	香港文化中心	本地	無	1 398

展覽名稱	展期	展覽場地	展品來源	開支 <sup>(2)</sup> (‘000元)	入場人次
起動駿業街遊樂場為工業文化傳統公園(第一期)	2014年9月4日至 2017年8月31日	駿業街遊樂場	本地	無	10 966 <sup>(1)</sup>
2014年港澳視覺藝術雙年展：300家	2014年9月11日至 19日	北京中華世紀壇 世界藝術館	本地及 澳門	1,113	4 500
第四屆大型互動媒體藝術展「流光曳影」	2014年9月11日至 28日	香港科學館地下廣場 及中環愛丁堡廣場	本地	無	4 250
游 — 香港詩人梁秉鈞的旅程 (1949-2013) — 「香港週 2014@ 台北」參與節目	2014年10月17日至 11月2日	台北華山1914文化 創意產業園區	本地及 台灣	1,859	38 722
火花！我要食餐好	2015年1月30日至 5月31日	油街實現	本地	620	18 340 <sup>(1)</sup>
藝術專修課程2014-15畢業展	2015年2月6日至16日	香港視覺藝術中心	本地	270	1 779
火花！之於那微不足道：止於廣闊	2015年2月13日至 6月21日	油街實現	本地	620	9 142 <sup>(1)</sup>
觀塘後巷藝術創作計劃	2015年3月至 2018年3月	觀塘消防局後巷	本地	無	不適用 <sup>(3)</sup>

註

- (1) 截至2015年2月28日的入場人次
- (2) 由康文署及民政事務局承擔的實際開支或預算開支(包括贊助款項)
- (3) 展覽於2015年2月28日尚未舉行
- (4) 並無另行記錄有關展覽的入場人次
- (5) 巡迴展覽材料循環再用，不涉及任何開支

##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計劃於2015-16年度舉辦的展覽

## A. 香港藝術館及其分館

暫定展覽名稱	暫定展期	展覽場地	展品來源	預算開支 <sup>(1)</sup> ('000元)	預計入場 人次
宜興紫砂陶藝與文化	2015年4月至10月	香港中文大學文物館	本地	20	50 000
海上瓷路	2015年7月至10月	杭州浙江省博物館	本地、澳門及內地	300	200 000
「香港週2015@台北」—「以藝術之名」	2015年8月至10月	台北當代藝術館	本地	5,000	40 000
Bat Cave: Treasures and Creatures of the Night(中文名稱暫未能提供)	2015年9月至 2016年2月	亞洲協會香港中心	本地	80	30 000
海上瓷路	2015年11月至 2016年2月	武漢湖北省博物館	本地、澳門及內地	300	200 000
藝術廣場2015秋季展	2015年年底	尖沙咀梳士巴利 花園藝術廣場	本地	3,000	549 000

## B. 香港歷史博物館及其分館

暫定展覽名稱	暫定展期	展覽場地	展品來源	預算開支 <sup>(1)</sup> (‘000元)	預計入場 人次
《基本法》頒布二十五周年展覽	2015年4月至5月	香港歷史博物館	本地	無	50 000
荏苒人生 — 孫中山次女孫琬和戴恩賽伉儷文物展	2015年4月至8月	孫中山紀念館	本地、澳門及內地	1,297	35 000
李鄭屋漢墓發現六十周年展	2015年8月至 2016年2月	李鄭屋漢墓博物館	本地	50	50 000
藏品的故事	2015年5月至6月	香港歷史博物館	本地	250	30 000
中國：鏡花水月	2015年5月至8月	紐約大都會 藝術博物館	本地及 海外	11	54 000
粵港抗戰文物展	2015年5月至11月	香港海防博物館	本地及 內地	1,200	50 000
東深供水五十周年	2015年6月	香港歷史博物館	本地	無	3 000
香港華人基督教聯會百周年紀念展	2015年6月至7月	香港歷史博物館	本地	無	30 000
漢文物展	2015年6月至10月	香港歷史博物館	內地	15,400	200 000
孫中山與家屬	2015年6月至10月	新加坡晚晴園 — 孫 中山南洋紀念館	本地及 內地	22	40 000
粵港抗戰文物展	2015年9月至12月	廣東革命歷史博物館	本地及 內地	8	30 000
孫中山次女孫琬和戴恩賽伉儷文物展	2015年9月至 2016年1月	澳門博物館	本地、澳門及內地	3	40 000

暫定展覽名稱	暫定展期	展覽場地	展品來源	預算開支 <sup>(1)</sup> ('000元)	預計入場 人次
館藏選粹 — 民初風情畫	2015年10月至 2016年3月	孫中山紀念館	本地	80	30 000
耆趣藝遊 — 賽馬會健腦行計劃	2015年11月至12月	香港歷史博物館	本地	無	30 000
日升月恒 — 明代歷史及文化	2015年12月至 2016年4月	香港歷史博物館	本地	6,000	150 000
二次世界大戰結束七十周年紀念展	2016年1月至7月	香港海防博物館	本地	1,300	55 000

### C. 香港文化博物館及其分館

暫定展覽名稱	暫定展期	展覽場地	展品來源	預算開支 <sup>(1)</sup> ('000元)	預計入場 人次
帶回家 — 香港文化·藝術與設計故事	2015年4月	香港文化博物館	本地	650	30 000
時間遊人 — 當代藝術家與藏品的對話	2015年4月至9月	香港文化博物館	本地	1,995	200 000
嶺南獨秀 — 紀念趙少昂誕辰一百一十周年展覽	2015年5月至9月	香港文化博物館	本地及 內地	1,995	150 000
	2015年9月至 2016年1月	廣州藝術博物院			
根與魂 — 甘肅非物質文化遺產展覽	2015年6月	香港中央圖書館	內地	1,000	20 000
潛行·夢空間	2015年6月至9月	香港文化博物館	本地	1,995	150 000



暫定展覽名稱	暫定展期	展覽場地	展品來源	預算開支 <sup>(1)</sup> ('000元)	預計入場 人次
香港·上海雙城攝影展	2015年10月至12月	香港文化博物館	本地及 內地	550	40 000
童服裡的故事展覽	2015年12月至 2016年3月	香港文化博物館	本地及 內地	1,980	150 000
劉小康 — 決定設計：160季的理念 與實踐	2015年12月至 2016年5月	香港文化博物館	本地	1,999	150 000
衣+包 剪 搵	2016年3月至7月	香港文化博物館	本地	1,999	120 000

#### D. 香港科學館

暫定展覽名稱	暫定展期	展覽場地	展品來源	預算開支 <sup>(1)</sup> ('000元)	預計入場 人次
西洋奇器：清宮科技展	2015年6月至9月	香港科學館	本地及 內地	12,600	250 000
2015邵逸夫獎得獎者	2015年9月	香港科學館	本地	250	不適用 <sup>(2)</sup>
海洋怒吼 — 塑膠垃圾關注計劃	2015年11月至 2016年1月	香港科學館	海外	2,000	100 000
香港科學館廿五周年	2016年1月至6月	香港科學館	本地	400	100 000
科訊廊展覽	2016年2月至8月	香港科學館	本地	140	不適用 <sup>(2)</sup>
世紀實驗 — 大型強子對撞器	2016年3月至5月	香港科學館	海外	4,000	160 000

## E. 香港太空館

暫定展覽名稱	暫定展期	展覽場地	展品來源	預算開支 <sup>(1)</sup> (‘000元)	預計入場 人次
少年太空人體驗營2014圖片展	2015年4月至6月	香港太空館	不適用	34	不適用 <sup>(2)</sup>
多譜段宇宙	2015年4月至5月	香港太空館	不適用	50	不適用 <sup>(2)</sup>
進化島奇觀	2015年5月至10月	香港太空館	不適用	10	不適用 <sup>(2)</sup>
冥王星新視野任務	2015年6月至9月	香港太空館	不適用	50	不適用 <sup>(2)</sup>
往返太空3D	2015年7月至10月、 2016年3月至6月	香港太空館	不適用	10	不適用 <sup>(2)</sup>
天宮二號	2015年10月至12月	香港太空館	不適用	50	不適用 <sup>(2)</sup>
天文現象2016	2015年12月至 2016年3月	香港太空館	不適用	20	不適用 <sup>(2)</sup>
天象節目及展覽(名稱待定)	2016年5月至8月	香港太空館	不適用	10	不適用 <sup>(2)</sup>

## F. 古物古蹟辦事處

暫定展覽名稱	暫定展期	展覽場地	展品來源	預算開支 <sup>(1)</sup> (‘000元)	預計入場 人次
發跡香港	2015年6月至9月	香港文物探知館	本地	120	50 000
私人擁有已評級歷史建築維修資助計劃	2015年10月	香港文物探知館	本地	無	10 000
2015古蹟周遊樂	2015年11月	香港文物探知館	本地	無	10 000
2015城市／建築雙城雙年展	2015年12月至 2016年3月	香港文物探知館	本地	無	50 000
荃灣我家 — 荃灣的屋邨及村落 圍村婚嫁習俗 廈村打醮 新界非物質文化遺產	2015年4月至 2016年3月	屏山鄧族文物館暨 文物徑訪客中心	本地	120	70 000

## G. 香港電影資料館

暫定展覽名稱	暫定展期	展覽場地	展品來源	預算開支 <sup>(1)</sup> (‘000元)	預計入場 人次
電影編劇的文字迷宮	2015年4月至7月	香港電影資料館	本地	650	20 000
資料館修復電影巡禮	2015年8月至10月	香港電影資料館	本地	550	15 000
國泰八十週年獻禮	2015年12月至 2016年2月	香港電影資料館	本地	650	20 000
新藝城回顧展	2016年3月至6月	香港電影資料館	本地	650	30 000

## H. 藝術推廣辦事處

暫定展覽名稱	暫定展期	展覽場地	展品來源	預算開支 <sup>(1)</sup> (‘000元)	預計入場 人次
300家	2015年4月	瀋陽皇城恒隆廣場	本地	無	3 000
悠遊藝術大樓	2015年6月至 2016年6月	赤柱市政大廈、東涌市政大 樓、大角咀市政大廈、龍逸社 區會堂	本地	4,000	220 000
火花！入區搞搞震	2015年7月至10月	油街實現	本地	620	20 000
火花！一百之後	2015年7月至10月	油街實現	本地	620	20 000
兩岸四地藝術交流計劃2015	2015年10月	待定	本地及 內地	650	3 000 (只包括 香港的部分)
	2015年11月	待定			
	2015年12月至 2016年1月	香港大會堂			
油街實現年度藝術項目	2015年11月至 2016年2月	油街實現	本地	1,190	23 000
工業貿易大樓藝術計劃	2015年11月至 2016年11月	工業貿易大樓	本地	250	5 000
藝術專修課程2015-16畢業展	2016年1月至2月	香港視覺藝術中心	本地	270	5 000
第六屆藝遊鄰里計劃 — 展覽 1&2	2016年3月至5月	油街實現	本地	580	46 000

註 <sup>(1)</sup> 由康文署及民政事務局承擔的實際開支或預算開支(包括贊助款項)

<sup>(2)</sup> 並無另行記錄有關展覽的入場人次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96)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 (a) 請按分區列出過去1年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轄下各個體育設施或場地的使用率；
- (b) 過去1年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轄下各個體育設施或場地的收入和支出為多少？

提問人：馬逢國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18)

答覆：

- (a) 2014年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轄下主要類別體育設施按地區列出的使用率載於附件I。
- (b) 2014-15年度康文署轄下主要類別體育設施的預算收入和開支載於附件II。

## 2014 年主要體育設施的使用率

地區	體育館 (主場)	運動場	人造 草地球場	網球場	壁球場	游泳池 (入場人數)
<b>香港島</b>						
東區	87%	100%	82%	80%	67%	1 289 083
南區	72%	100%	76%	77%	50%	159 937
中西區	82%	無此設施	77%	無此設施	53%	642 792
灣仔	87%	99%	72%	81%	53%	633 398
<b>九龍</b>						
油尖旺	87%	無此設施	86%	69%	73%	1 096 883
深水埗	83%	100%	82%	61%	61%	1 152 390
九龍城	81%	100%	73%	59%	57%	532 155
黃大仙	81%	100%	73%	55%	63%	593 170
觀塘	79%	100%	76%	53%	56%	1 531 139
<b>新界</b>						
離島	60%	92%	79%	16%	34%	327 702
葵青	80%	100%	79%	43%	63%	538 525
荃灣	77%	100%	無此設施	49%	82%	494 650
屯門	78%	100%	64%	36%	60%	812 088
元朗	79%	96%	60%	49%	59%	917 497
沙田	89%	98%	69%	57%	76%	1 030 570
大埔	83%	100%	69%	56%	60%	308 844
北區	77%	100%	68%	40%	68%	351 676
西貢	80%	100%	62%	71%	58%	514 619
<b>總計</b>	<b>80%</b>	<b>99%</b>	<b>74%</b>	<b>60%</b>	<b>62%</b>	<b>12 927 118</b>

註：2014 年天然草地球場的使用率為 100%。

2014-15 年度主要體育設施的預算收入和開支

	2014-15年度	
	預算收入總額 (百萬元)	預算開支總額 (百萬元)
體育館	199.15	689.93
運動場(包括足球場)	35.55	409.31
網球場	32.83	138.01
壁球場	23.47	130.49
公眾游泳池	153.68	1,242.96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97)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a) 請按以下列表，列出過去1年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轄下各足球場的管理開支。

地區	場地	規模	足球場草地類型 (天然草地／第二代人造草地／第三代人造草地)	保養維修開支	總開支

(b) 當局有否計劃興建新的天然草地足球場或人造草地足球場？如有，有關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c) 當局會否考慮未來興建或改建的人造草地足球場，使用第四代人造草地？如會，有關詳情為何？預算開支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馬逢國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19)



答覆：

- (a) 由於大部分天然和人造草地足球場屬公共康樂場地(例如公園和運動場)整體設施的一部分，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並無有關個別球場開支的獨立數字。
- (b) 康文署擬就深水埗興華街西的休憩用地工程計劃，尋求工務小組委員會支持及財務委員會批准撥款。該處將提供1個採用第三代人造草地的七人足球場。
- (c) 由於第四代人造草地目前仍未獲國際足球協會(國際足協)認可作足球訓練或比賽的場地，康文署在興建新球場或改建舊球場時均不會採用。待有關的草地用品符合國際足協的標準時，署方或會考慮試用。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98)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的其中一項工作，是向體育總會及體育團體提供資助金，以供訓練運動員和舉辦體育活動。就此，請當局告知本委員會：

- (a) 請以表列出政府於2014-15年度，對各個體育總會的撥款分別是多少？撥款將用於哪些工作，以及有何機制確保款項得到適當運用？
- (b) 當局有何計劃及項目推廣社區體育？2015-16年度的預算開支為多少？計劃的詳情為何？
- (c) 當局有何措施，進一步鼓勵學校在課餘時間開放校內體育設施及場地，支援社區體育發展？如有，相關計劃及預算開支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馬逢國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20)

答覆：

- (a)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為體育總會提供資助，以支持本港體育運動的推廣和發展。體育總會可運用資助金支付職員、辦事處及活動的開支。體育總會的活動開支用途包括：培訓香港代表隊、青少年代表隊、地區代表隊，推行社區培訓計劃，舉辦本地賽事，推行學校體育推廣計劃和社區體育會計劃，參與國際賽事，培訓工作人員，以及出席海外會議。2014-15年度個別體育總會獲批的資助金額分項數字載於附件。

為確保體育總會妥善運用所得的資助金，康文署每年與各體育總會簽訂資助協議。根據資助協議，體育總會在運用資助金推行計劃的活動時，必須嚴格遵從協議的規定。體育總會亦須容許政府及審計署不受限制地查詢、審查和審計有關資助金及其管理和管制程序的所有記錄及帳目，並須因應廉政公署及政府就防止貪污給予的意見採取行動。此外，在有需要時，體育總會必須同意披露所有關於資助金的資料。

體育總會必須按季度就其活動提交報告，以及經執業會計師審計的周年帳目，亦須制定和遵守行為守則及採購指引，以避免利益衝突和確保程序恰當。康文署人員會定期實地視察受資助的活動和定期進行質素保證視察，確保體育總會舉辦活動的質素、採用正確的會計程序和遵守資助協議的條款。

- (b) 為推廣社區體育，康文署計劃在2015-16年度舉辦約38 700項活動，供約254萬人參加，預算開支為1.60億元。這些活動包括地區層面的活動(例如體育訓練課程、康樂活動和比賽)，以及全港運動會和全民運動日等活動。為鼓勵更多人恆常做運動，康文署會繼續提供切合特定對象組別人士需要的活動，包括社交舞、羽毛球、飛盤等的親子訓練活動，以青少年為對象的活動(例如BMX小輪車、場地單車、獨木舟、長跑)，以及為平日較少運動的人士提供體能要求較低的活動(例如舞蹈、身心伸展、健步行)。
- (c) 康文署聯同教育局鼓勵學校在課餘時間開放體育設施供舉辦社區體育活動。教育局已發出通告提醒資助學校，政府的政策是鼓勵學校開放設施供社區團體使用，促進學校與社區合作。康文署亦和教育局在與學校議會會面時，共同呼籲學校議會支持讓社區團體在課餘時間租用校園。教育局與康文署已為此擬備一份「問與答」文件，以解答學校對開放學校設施的普遍關注事項(例如保安事宜、設施維修及公眾法律責任等)，並已把該文件送交學校議會參考。康文署亦在校園內舉辦學校體育推廣計劃(例如運動示範和訓練課程)，善用校園的體育設施。上述推廣工作屬康文署整體職責的一部分，因此並無為此作獨立撥款。

## 2014-15年度體育總會獲得的資助金

	體育總會名稱	2014-15年度的資助金(元)
1.	香港射箭總會	2,130,074
2.	香港業餘田徑總會有限公司	5,247,479
3.	香港羽毛球總會有限公司	14,072,528
4.	香港棒球總會有限公司	4,889,855
5.	香港籃球總會	10,717,504
6.	香港桌球總會有限公司	2,172,529
7.	中國香港健美總會	1,095,962
8.	香港拳擊總會	1,596,501
9.	香港獨木舟總會	3,582,967
10.	香港中國國術龍獅總會有限公司	2,006,160
11.	香港板球總會	3,198,391
12.	中國香港單車聯會有限公司	7,463,576
13.	香港體育舞蹈總會有限公司	3,739,238
14.	中國香港龍舟總會	2,271,894
15.	香港馬術總會	2,413,687
16.	香港劍擊總會	5,229,845
17.	香港足球總會有限公司	18,387,259
18.	中國香港門球總會有限公司	1,805,109
19.	香港高爾夫球總會有限公司	1,912,268
20.	中國香港體操總會	4,702,563
21.	中國香港手球總會有限公司	6,117,727
22.	香港曲棍球總會	2,785,620
23.	香港冰球協會有限公司	1,578,518
24.	中國香港柔道總會有限公司	3,123,819
25.	中國香港空手道總會有限公司	1,669,819
26.	香港小型賽車會有限公司	686,783
27.	香港劍道協會有限公司	998,926
28.	香港草地滾球總會	2,748,049
29.	香港拯溺總會	5,196,730
30.	中國香港攀山及攀登總會有限公司	3,175,462
31.	香港投球總會	1,302,253
32.	香港定向總會	3,102,670
33.	香港滾軸運動總會有限公司	2,333,987
34.	中國香港賽艇協會	5,978,932
35.	香港欖球總會	4,808,450
36.	香港帆船運動總會	1,302,568

	體育總會名稱	2014-15年度的 資助金(元)
37.	香港學界體育聯會	7,154,062
38.	香港射擊聯合總會	2,881,250
39.	香港足毬總會有限公司	1,253,123
40.	香港滑冰聯盟有限公司	1,514,672
41.	香港壘球總會	2,081,716
42.	香港聾人體育總會	789,608
43.	香港弱智人士體育協會	7,065,121
44.	香港殘疾人奧委會暨傷殘人士體育協會	7,941,662
45.	香港壁球總會	11,808,247
46.	香港業餘游泳總會	9,340,731
47.	香港乒乓總會	11,013,163
48.	香港跆拳道協會	2,243,431
49.	香港網球總會有限公司	8,651,566
50.	香港保齡球總會有限公司	2,591,288
51.	香港三項鐵人總會	3,319,202
52.	香港潛水總會有限公司	1,095,617
53.	香港大專體育協會	1,017,365
54.	香港排球總會有限公司	9,208,297
55.	香港滑水總會有限公司	771,819
56.	香港舉重健力總會	1,025,539
57.	香港滑浪風帆會	7,103,245
58.	香港武術聯會有限公司	3,691,514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99)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舉辦各色各樣的康體活動，以在香港建立熱愛體育的文化，以及推廣「普及體育」。就此，請告知本委員會：

(a) 請根據以下列表，提供過去1年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舉辦地區層面的活動的詳情。

2014-15年度				
	活動數目	開支	參與人數	
			本地	非本地
體育訓練課程				
體育比賽				

(b) 請根據以下列表，提供過去1年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舉辦大型活動的詳情。

2014-15年度			
活動項目	開支	參與人數	
		本地	非本地

- (c) 請根據以下列表，提供本年度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舉辦地區層面的活動的詳情。

2015-16年度				
	活動數目	預算開支	預算參與人數	
			本地	非本地
體育訓練課程				
體育比賽				

- (d) 請根據以下列表，提供本年度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舉辦大型活動的詳情。

2015-16年度			
活動項目	預算開支	預算參與人數	
		本地	非本地

- (e) 上述活動參與人數的數字，如何統計出來？

- (f) 另一方面，當局如何評估上述大型活動的成效？

提問人：馬逢國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23）

答覆：

為了在社區推廣體育，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全年均舉辦地區層面活動，例如體育訓練課程和比賽；以及全港大型活動，例如全港運動會(港運會)、工商機構運動會、先進運動會和全民運動日。除了港運會外，康文署並沒有規定上述活動只限本地居民參加。在港運會中，代表18區區議會參賽的運動員必須是居於所代表地區的香港居民。至於其他活動，署方並無記錄參加者的居民身份。

- (a) 康文署在2014-15年度舉辦的地區層面活動詳情如下：

	已舉辦活動數目	預算開支 (百萬元)	參與人數
體育訓練課程和 康樂活動	37 912	124.8	2 003 657
體育比賽	371	14.9	120 313

(b) 康文署在2014-15年度舉辦的大型活動詳情如下：

活動名稱	預算開支 (百萬元)	參與人數
第五屆全港運動會(註1)	8	25 716
工商機構運動會	1.3	8 126
先進運動會	0.6	4 373
全民運動日	3.6	226 739

(c) 康文署計劃在2015-16年度舉辦的地區層面活動詳情如下：

	計劃舉辦活動數目	預算開支 (百萬元)	預算參與人數
體育訓練課程和 康樂活動	38 300	124.8	2 000 000
體育比賽	370	14.9	120 000

(d) 康文署計劃在2015-16年度舉辦的大型活動詳情如下：

活動名稱	預算開支 (百萬元)	預算參與人數
第五屆全港運動會(註1)	23(註2)	405 000
全民運動日	4.5	227 000

註1：全港運動會每兩年舉行一次，首年的宣傳和推廣活動開支和參加人數相對較少。由於大部分體育比賽和社區參與活動在翌年舉行，屆時開支和參加人數都會較多。

註2：第五屆全港運動會在2015-16年度的部分開支會以現金贊助(719萬元)支付。

(e) 2014-15年度活動的參與人數是在活動期間收集的實際數字，而2015-16年度計劃舉辦的活動的預算參與人數，則按過往經驗和參與模式推算。

(f) 康文署主要根據參與人數和市民意見來評估大型活動的成效。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168)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5) 公共圖書館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就公共圖書館的智能識別系統計劃，鑒於早前傳出利用手機程式修改館藏上的RFID標籤記錄，便可以從圖書館偷走館藏，就此請當局告知本會：

- (a) 為系統增設加密標籤的成本為何？
- (b) 本港公共圖書館過去3年，遺失或遭盜竊的館藏數目及價值分別為何；當局有否機制補充遺失或遭盜竊的館藏，所涉開支為何？
- (c) 當局現時有甚麼防盜措施保護館藏，詳情為何；當局有何計劃提升保安，所涉開支及人手分配為何？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1)

答覆：

- (a) 香港公共圖書館自2011年年底在6間選定的圖書館分館，試行以無線射頻識別技術操作的智能識別系統。倘若把該6間圖書館館藏的無線射頻識別標籤改為設有密碼保護功能的新標籤，預計所需的一筆過開支約為1,200萬元，包括新標籤的費用、提升硬件和軟件的費用，以及貼上新標籤所需的人手資源。

- (b) 無法找到的館藏數目分別為14 770項(2011-12年)、13 400項(2012-13年)及14 550項(2013-14年)。香港公共圖書館會不時檢視、整理和註銷館藏，以維持種類均衡的館藏，切合讀者的需要。香港公共圖書館每年的購置館藏計劃會包括重置遺失館藏項目，有關開支已計入館藏的整體撥款，因此沒有這方面的分項資料。
- (c) 除了該6間試行採用無線射頻識別標籤的圖書館外，其餘61間固定圖書館均利用電磁帶防盜。此外，各圖書館的職員會經常在館內進行保安巡邏。公共圖書館現有的保安措施行之有效，迄今並無嚴重的保安問題。儘管如此，香港公共圖書館會繼續留意有關情況，並研究以具成本效益及可應用的新科技去改善圖書館的保安。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583)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請按各職系列出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按5天工作周模式工作的公務員數目，及其所佔的人數比率。部門有何計劃讓更多員工可按5天工作周模式工作？

提問人：潘兆平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8)

答覆：

截至2014年9月30日，在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8 298名公務員中，有4 710人(56.7%)按5天工作周模式工作。有關分項資料表列如下—

職系	康文署按 5 天工作周模式工作的公務員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	
	人數	佔康文署公務員總人數的百分比
首長級職系	12	0.1%
部門職系 <sup>註1</sup>	2 160	26.0%
一般及共通職系 <sup>註2</sup>	2 115	25.5%
第一標準薪級職系 <sup>註3</sup>	423	5.1%
<b>總數：</b>	<b>4 710</b>	<b>56.7%</b>

康文署會按照不涉及額外開支、不涉及額外人力資源、不減少員工的規定工作時數和維持提供的服務水平等先決條件，繼續研究擴大5天工作周推行範圍的可行方案。

- 註 1 部門職系包括康樂助理員、文化工作助理員、館長、康樂事務經理、圖書館館長、文化工作經理和技術主任(文化工作)。
- 註 2 一般及共通職系包括會計主任、政務主任、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技工、繕校員、文書助理、文書主任、工程監督、電腦操作員、機密檔案室助理、行政主任、新聞主任、實驗室技術員、屋宇保養測量師、管理參議主任、汽車司機、辦公室助理員、法定語文主任、私人秘書、攝影員、高級技工、特別司機、統計主任、統計師、結構工程師、打字督導、助理物料供應員、物料供應主任、物料供應員、訓練主任、政府車輛事務主任、庫務會計師、打字員、獸醫實驗室技術員和獸醫師。
- 註 3 第一標準薪級職系包括產業看管員、物料供應服務員、一級工人和二級工人。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584)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於2016年3月31日的非首長級職位增至9 389個，增幅為202個，請按職位名稱、薪酬級別、工作範疇列出這些新增職位的資料。

提問人：潘兆平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9)

答覆：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計劃在2015-16年度開設202個非首長級職位，負責(a)管理在沙田新建的體育館及分區圖書館；(b)加強現有的康樂、文化及支援服務；以及(c)取代部分有長期服務需求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崗位。該202個職位按薪酬級別和職級劃分如下：

薪酬級別	職級	職位數目
頂薪點在總薪級表第33點(即月薪59,485元)或以下	二級會計主任、一級康樂助理員、二級康樂助理員、三級康樂助理員、一級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二級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技工(泳灘／泳池)、技工(木工)、技工(娛樂)、助理文書主任、一級助理館長、二級助理館長、助理新聞主任、二級助理康樂事務經理、圖書館助理館長、文書助理、文書主任、一級文化工作助理員、二級文化工作助理員、一級行政主任、二級行政主任、二級實驗室技術員、圖書館館長、文化工作經理、高級文書主任、高級文化工作助理員、一級技術主任(文化工作)、二級技術主任(文化工作)	199
頂薪點在總薪級表第33點以上	總館長、圖書館高級館長、庫務會計師	3
	合計	202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093)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表示，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非首長級職位將增至9 389個，增幅為202個。請告知本會這些新職位的工作性質、職級和薪金。

提問人：石禮謙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7)

答覆：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計劃在2015-16年度開設202個非首長級職位，負責(a)管理在沙田新建的體育館及分區圖書館；(b)加強現有的康樂、文化及支援服務；以及(c)取代部分有長期服務需求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崗位。

這些新增職位分屬16個不同職系，即會計主任、康樂助理員、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技工、文書助理、文書主任、文化工作助理員、館長、行政主任、新聞主任、實驗室技術員、康樂事務經理、圖書館館長、文化工作經理、技術主任(文化工作)和庫務會計師。該202個新職位在2015-16年度的預算薪金撥款約為5,760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954)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5) 公共圖書館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根據綱領(5)，當局增添圖書館館藏，務求提供種類均衡的圖書館資料予市民免費使用，請問政府：

1. 本年度主要、分區、小型圖書館的設計館藏量分別為何？現時全港圖書館的平均館藏量為何？最高館藏量的3個圖書館為何？最低館藏量的3個圖書館為何？
2. 高館藏量的圖書館如何應付日常採購新書需要，有否機制把部分書籍給予低館藏量的圖書館？本年度負責採購圖書、監察圖書館的館藏量的部門、員工數目、職位、開支分別為何？
3. 現時棄置公共圖書館藏書的準則為何？如何處理需要棄置的藏書？過去3個年度，棄置公共圖書館藏書的數量為何？就棄置的原因分項列出，棄置藏書的總價值為何？送贈到非牟利機構的數量為何？送贈該批藏書的總價值為何？
4. 當局下年度啟用新的調景嶺公共圖書館，預計館藏量為何？圖書館的面積為何？當局今年度有否收到區議會增建圖書館的要求？如有，有多少區議會提出上述要求？以18區區議會劃分，有關區議會的地區為何？當局有否接納區議會的要求？如有，獲接納要求的區議會地區為何？有關圖書館的增建預計何時展開工程？工程何時完結？

提問人：鄧家彪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0)

答覆：

1. 新的主要圖書館和分區圖書館在投入服務時的基本館藏量分別約為28萬項和14萬項，小型圖書館因面積各異，基本館藏量各有不同。截至2015年2月，香港公共圖書館轄下67間固定圖書館和12間流動圖書館共有1 361萬項圖書館資料。3間最高館藏量的圖書館屬中央或主要圖書館，分別是香港中央圖書館、九龍公共圖書館及大會堂公共圖書館。3間最低館藏量的圖書館分別是南丫島南段公共圖書館、南丫島北段公共圖書館及沙頭角公共圖書館，這3間小型圖書館的樓面面積較小，因此只能容納有限量的館藏。
2. 香港公共圖書館系統由67間固定圖書館和12間流動圖書館組成。這些圖書館經由圖書館自動化系統互相連接，無論身處何地，不同階層的市民都可簡便快捷地使用公共圖書館的多元化館藏。讀者可在網上圖書館目錄檢視整個香港公共圖書館的館藏和預約書籍，然後在所選擇的圖書館取書。採購和處理新書的工作由香港公共圖書館採編組集中辦理。該組人手編制為71人，包括圖書館館長職系人員及支援人員，例如文書職系人員、打字員和文化工作助理員。在2014-15年度，採編組的員工開支總額約為2,712萬元。
3. 香港公共圖書館是根據政府《物料供應及採購規例》所訂的「處置程序」，註銷不能再用的圖書館書籍。一般而言，以下情況的書籍會被註銷：(a)殘舊／破損和無法修補；或(b)內容過時。在過去3個年度註銷的圖書館書籍數量分別為63萬冊(2012-13年度)、60萬冊(2013-14年度)及19萬冊(2014年4月至2015年2月)。香港公共圖書館沒有備存就書籍註銷原因統計的分項數字。這些註銷書籍在折舊後價值已不高。康文署曾研究捐贈圖書館不需要的書籍，並會在2015年年中或之前試行把一批168冊的書籍捐贈予非牟利機構。這些捐贈的書籍在折舊後價值亦已不高。除了捐贈書籍外，香港公共圖書館也會安排廢紙回收外判服務，處置註銷的書籍。



4. 新的調景嶺公共圖書館為分區圖書館，樓面面積為2 970平方米，在投入服務時，基本館藏量約為14萬項。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在2014年收到中西區、東區、黃大仙區、沙田區及屯門區5個區議會要求增建圖書館設施的建議。康文署經審慎檢視這些建議後，認為中西區、黃大仙區及屯門區現時提供的公共圖書館設施已符合《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所訂標準。至於東區及沙田區，康文署現正規劃在鯉景灣設置新的分區圖書館，並研究在大圍設置小型圖書館的可行性。有關在擬建鯉景灣政府聯用綜合大樓設置新分區圖書館的項目，現正處於設計階段，稍後會就大樓的概念設計諮詢東區區議會。康文署亦正為大圍的擬建小型圖書館選址。署方會密切留意各區的圖書館使用情況，繼續在不同範疇提升圖書館服務，以配合社區的發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93)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文物及博物館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有關康文署轄下博物館的收費及入場人次，政府可否告知本委員會：

- (a) 各博物館的入場人次佔可容納人數的多少百分比？
- (b) 以每年500萬為入場人次目標，入場費總收入只為1,138萬元，政府有否計算過平均使用率會否偏低？
- (c) 現時康文署轄下有部分博物館為免費入場，但使用率及入場人數仍然偏低，例如香港鐵路博物館、李鄭屋漢墓博物館及香港文物探知館等，政府有何政策增加吸引力？

提問人： 田北辰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57)

答覆：

- (a) 博物館的總入場人次由2011年的518萬增加至2014年的652萬，升幅達26%。博物館為了讓觀眾細心欣賞展覽，深入研究或了解展覽內容，一般並無限制觀眾在展覽廳內的參觀時間，因此難以計算各博物館的入場人次佔可容納人數的比率。再者，博物館的入場人次亦會因應每星期不同日子、每天不同時段，以及有否舉辦專題展覽而有增減。為免入場人數超過可容納人數，博物館在部分大型展覽實施人潮管制及排隊輪候的措施。舉例來說，在2014年5月14日至8月31日期間舉行的「吉卜力工作室場面設計手稿展・高畑勲與宮崎駿動畫的秘密」展覽及2013年11月8日至2014年4月9日期間舉行的「巨龍傳奇」展覽，觀眾在星期日輪候入場的時間可分別長達60分鐘及15分鐘。

- (b)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轄下博物館的入場費設定在普羅大眾可以負擔的水平，目的是鼓勵市民藉參觀展覽以提升創意，加深對藝術、歷史、科學和文化的了解，並拓展觀眾層面，鼓勵市民參觀博物館。另外，康文署轄下收費博物館逢星期三免費入場，學校、註冊慈善團體及非牟利機構參觀人數達20人或以上，如事先申請可豁免入場費。
- (c) 各間博物館的入場人次不盡相同，個別博物館的吸引力受多個因素影響，包括博物館所處的地點、規模、性質，以及展覽的主題內容和展期。為提升部分地點較偏遠及規模較小的博物館的吸引力，康文署會舉辦更多推廣活動，包括在葛量洪號滅火輪展覽館和孫中山紀念館舉辦同樂日，在羅屋民俗館舉辦舞麒麟、客家茶粿製作及客家花帶編織示範和文化講座，以吸引更多市民及訪港旅客參觀。另外，為配合李鄭屋漢墓發現六十周年，康文署將於2015年舉辦一個以漢代文物為主題的大型展覽，藉此推廣李鄭屋漢墓博物館。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930)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現時維多利亞港可供途人直達的海濱長廊位置及長度如何？現時各長廊的公共設施(包括座椅、單車徑、洗手間、傷殘人士設施、狗公園、食店、健體器械、垂釣區等)的數量為何？當局預計未來在海濱長廊有什麼改善的地方？

提問人： 涂謹申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4)

答覆：

維多利亞港兩旁現有33個海濱長廊及公園由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管理，有關用地總長度約為11 500米。海濱長廊提供的共用設施包括座椅、觀景台、園景區、休憩處、太極活動場地、健身站、長者健體設施、小食亭、蔭棚和寵物公園。康文署轄下的海濱長廊一般准許垂釣，但地方狹窄且遊人眾多的星光大道則屬例外。位於觀塘的新海濱長廊將於今年稍後啟用，並會設置長750米的步道、座椅、園景區及健身站。康文署轄下各海濱長廊的詳細資料載列於附件。

##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轄下位於維多利亞港兩旁的海濱長廊

地區／海濱長廊名稱	地點	長度 (米)	公共設施數目						
			座椅	單車徑	洗手間 設施	無障礙通 道設施	寵物 公園	商店／ 小食亭	健身站
<b>東區</b>									
(1) 愛秩序灣海濱花園	西灣河愛勤道	390	15	0	1	1	0	0	4
(2) 北角渡海輪碼頭廣場海濱花園	北角渣華道	90	13	0	0	0	0	0	0
(3) 小西灣海濱花園	小西灣小西灣道	450	12	0	1	1	0	0	3
(4) 西灣河海濱公園	西灣河太康街	180	0	0	0	1	0	0	1
(5) 鰂魚涌海濱花園	鰂魚涌海裕街	500	36	0	1	1	1	0	0
(6) 杏花村遊樂場	柴灣盛泰道	90	39	0	1	1	0	0	3
(7) 糖水道花園	北角糖水道	30	17	0	0	0	0	0	3
(8) 民康街遊樂場	北角民康街	64	7	0	0	0	0	0	0
(9) 和富花園	北角和富道	300	26	0	0	0	0	0	0
(10) 威非路道休憩花園	天后威非路道	16	3	0	0	0	0	0	0
(11) 富康街休憩處	小西灣富康街	110	32	0	0	0	0	0	0
(12) 鰂魚涌公園	鰂魚涌太古城	640	40	0	2	2	0	1	4
(13) 富康街寵物公園	小西灣富康街	27	3	0	0	0	1	0	0
<b>灣仔區</b>									
(1) 灣仔臨時海濱花園	灣仔海濱	230	42	0	0	0	0	0	0

地區／海濱長廊名稱	地點	長度 (米)	公共設施數目						
			座椅	單車徑	洗手間 設施	無障礙通 道設施	寵物 公園	商店／ 小食亭	健身站
<b>中西區</b>									
(1) 中西區海濱長廊 — 中環段	中環十號碼頭至添馬公園	580	26	0	2	2	1	1	0
(2) 中環碼頭海濱長廊	中環二號碼頭至八號碼頭	560	28	0	0	0	0	1	0
(3) 中西區海濱長廊 — 上環段	信德中心至西消防街	251	12	0	1	0	1	0	0
(4) 中山紀念公園	西消防街至東邊街北	372	20	0	2	4	0	0	9
<b>油尖旺區</b>									
(1) 尖沙咀海濱花園 (包括星光大道)	尖沙咀東	1 456	88	0	2	2	0	2	0
(2) 海輝道花園	大角咀海輝道	210	15	0	0	0	0	1	0
(3) 海輝道海濱花園	大角咀海輝道	195	60@	0	0	0	0	1	0
<b>九龍城區</b>									
(1) 紅磡海濱花園	紅磡建灣街	480	15	0	0	0	0	0	0
(2) 海心公園	土瓜灣旭日街	460	97	0	2	2	0	1	8
(3) 大環山公園	紅磡環海街	232	57	0	2	1	0	0	0
<b>觀塘區</b>									
(1) 觀塘海濱花園	毗鄰觀塘避風塘	200	13	0	0	0	0	0	0

地區／海濱長廊名稱	地點	長度 (米)	公共設施數目						
			座椅	單車徑	洗手間 設施	無障礙通 道設施	寵物 公園	商店／ 小食亭	健身站
(2) 海濱道休憩處	毗鄰觀塘避風塘	58	9	0	0	0	0	0	0
(3) 鯉魚門避風塘防波 堤休憩處	鯉魚門避風塘附近	177	30	0	0	0	0	0	0
(4) 鯉魚門海濱休憩處	鯉魚門避風塘附近	351	8	0	0	0	0	0	0
(5) 鯉魚門休憩花園	鯉魚門避風塘附近	79	13	0	0	0	0	0	0
<b>荃灣區</b>									
(1) 無個別名稱(荃灣 公園及荃灣海濱公 園部分)	荃灣公園及荃灣海 濱公園海旁	780	16	0	1 #	3	0	0	21
<b>葵青區</b>									
(1) 青衣海濱公園	青衣牙鷹洲街	1 430	245	0	0	0	0	0	21
(2) 青衣東北公園	青衣東北公園海旁	330	8	0	1	2	0	0	4
(3) 長輝路海濱花園	青衣長輝路	200	5	0	0	0	0	0	0

註

@ 升高花牀連座椅及特色座位可容納 60 人

# 由食物環境衛生署管理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118)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綱領(1)提及，天然草地球場的平均使用率於2013年及2014年均為100%，而預計2015年的使用率亦是100%，就此：

1. 現時，天然草地球場的管理是由康文署負責還是外判，若是康文署直接管理，會否考慮將之外判，若會，詳情為何及推行的時間表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2. 過去3年，各個天然草地球場的開支詳情分別為何；
3. 鑑於天然草地球場的使用率近年每年均達100%，當局有否考慮新增天然草地球場，若有，新增球場的數字、選址、涉及的開支、營運模式及時間表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4. 在2015-16年度內會否增加人手處理有關工作；若會，涉及新增人員數目、職位和聘用條款分別為何；若不會，原因為何？

提問人：謝偉銓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5)

答覆：

1.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轄下的天然草地球場全部由署方自行管理。為確保這些草地球場的管理和保養工作達到並維持高水平，康文署現時沒有計劃外判天然草地球場的管理工作。



2. 由於大部分天然草地足球場屬公共康樂場地(例如公園和運動場)整體設施的一部分，康文署並無有關個別球場開支的獨立數字。
3. 為滿足公眾對足球場的殷切需求和照顧香港足球發展的需要，康文署現正計劃興建更多第三代人造草地球場。一般來說，每個天然草地球場每月可提供最多60節時段，第三代人造草地球場則每月可提供270節時段，因此，政府暫無計劃增建天然草地球場，但會不時予以檢討。
4. 康文署已推行以下措施，加強轄下天然草地球場的管理和保養：
  - (a) 成立運動草地管理組，為天然草地球場的管理和保養提供專業意見和技術支援；
  - (b) 提供技術工人和器材，以加強草地保養工作；以及
  - (c) 為員工提供更多本地和海外訓練課程，協助他們掌握草地管理和保養方面所需的技能和知識。

署方已為2015-16年度預留約1,270萬元，以推行上述改善措施。由於並無新增設施，在2015-16年度無需為天然草地球場增添人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119)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綱領(1)下，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將支援籌辦於2015年4月25日至5月31日期間舉行的第五屆全港運動會，就此，請告知：

1. 過去兩屆(第三屆及第四屆)全港運動會參與運動員人數、社區參與的市民人數及涉及的開支詳情分別為何；第五屆全港運動會預期和目標參與的運動員人數、社區參與人數及所涉的開支預算分別為何？與過去兩屆相比較，負責有關工作的人員數目以及宣傳的具體內容有何分別？
2. 當局有否檢討過去兩屆全港運動會進行的形式、比賽項目的選手選拔方法、比賽項目及配合推動普及體育的成效；若有，檢討的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3. 當局有何措施吸引更多運動員和市民參與全港運動會，其中會否考慮新增運動項目，讓更多運動員及市民參與？若會，詳情為何，涉及人手及開支預算怎樣；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謝偉銓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6)

答覆：

1. 第三屆和第四屆全港運動會(港運會)的參與人數和開支如下：

	運動員人數	社區參與活動的參加人數	開支 (百萬元)
2011年第三屆全港運動會	3 017	330 042	21.6
2013年第四屆全港運動會	3 137	400 482	25.2

第五屆港運會預計會吸引超過3 200名運動員參賽，以及超過43萬人次參加社區參與活動。第五屆港運會的預算開支為3,100萬元。

第五屆港運會增辦「全城躍動活力跑」活動，鼓勵各界人士參與並多做運動。籌辦第五屆港運會的人手與第三屆和第四屆港運會相若。

2. 每屆港運會均成立籌備委員會(籌委會)，以督導和檢討該屆運動會的籌辦工作和成效。籌委會的成員包括來自體育委員會、18區區議會、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體育總會、民政事務局，以及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的代表。第三屆和第四屆港運會的籌委會在檢討選定的8個體育項目(即田徑、羽毛球、籃球、五人足球、游泳、乒乓球、網球、排球)後，均認為這些項目切合社區的興趣，建議港運會沿用。
3. 第五屆港運會為普羅大眾舉辦一連串宣傳和社區參與活動，包括新活動「全城躍動活力跑」。這項活動在2015年3月8日於沙田運動場和城門河畔舉行，設有3公里和8公里兩條路線。活動當日共有超過5 000人參加活力跑和在鄰近場地舉行的附設活動。籌辦「全城躍動活力跑」所需的人手來自現有編制，開支則由第五屆港運會的預算支付。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97)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園藝及市容設施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根據綱領(2)，當局下年度通過翻新／改善設施、提供器材和人手及加強員工管理和培訓，提高指定用作舉行香港超級聯賽賽事的天然草地球場(特別是香港大球場)的質素，請問政府：

- (a) 當局下年度提高指定用作舉行香港超級聯賽賽事的天然草地球場的質素，涉及的人手及支出分別為何？
- (b) 當局就人手加強員工管理和培訓，詳情為何？預計下年度有多少人手會接受當局的培訓？

提問人：王國興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6)

答覆：

- (a)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轄下指定用作舉行香港超級聯賽(港超聯)賽事的天然草地球場目前共有7個，當中包括香港大球場。大球場草地球場重建工程獲香港賽馬會支持，將於2015年4月1日展開，以提高草地球場的質素。

香港大球場和旺角大球場草地保養工作涉及的直接開支每年約為500萬元。其餘5個用作舉行港超聯賽事的天然草地球場，由於屬公共康樂場地(例如公園和運動場)整體設施的一部分，署方並無有關草地保養工作的人手和開支的分項數字。

康文署已成立專門負責這方面工作的運動草地管理組。該組設有4個有時限的職位，負責為50個天然草地球場(特別是指定用作舉行港超聯賽事的球場)提供有關管理和保養的專業意見和技術支援。署方亦已僱用更多技術工人保養草地。2015-16年度，運動草地管理組和僱用技術工人的預算開支約為1,130萬元。

- (b) 康文署會繼續為員工提供基本和深入的草地管理及保養訓練。下年度署方除了為約300名員工提供內部培訓課程外，亦會安排兩名員工參加兩項海外訓練課程及安排190名員工參加3項本地課程，以提升他們在草地管理及保養方面的專門技能及知識。2015-16年度的預算開支約為140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98)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當局計劃香港大球場於2015年4月全面重鋪草地，預計何時完成有關工程？有關工作涉及的人手及支出分別為何？當局現時有否足夠重鋪草地的專業人士負責上述工作，以確保香港大球場重鋪草地後，草地質素符合國際標準？如否，當局會否增聘相關人士？聘請具專業草地保養的人士有否出現困難？

提問人：王國興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6)

答覆：

香港大球場草地球場重建工程(該工程)將於2015年4月1日展開，需時約5個月。香港賽馬會將為該工程提供全面技術和財政支援，包括聘請專家顧問和工程承辦商，因此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無須承擔額外開支。康文署已成立香港大球場草地球場專家小組(成員包括草地管理專家和主要持份者)，就改善草地質素工作提供意見。署方亦已成立專門負責這方面工作的運動草地管理組，並在國際招聘草地專家，由其領導該組為康文署轄下的天然草地球場，提供有關管理和保養的專業意見和技術支援。運動草地管理組一直與香港賽馬會的專家保持緊密聯繫，確保該工程以專業方式推展及草地球場的質素符合國際標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401)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園藝及市容設施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綱領(2)，當局下年度擴展現時的綠化義工計劃，以加強社區參與及推動更多市民加入監察樹木的行列，請問政府：

- (a) 今年度成功招募多少名義工？
- (b) 以18區區議會劃分，今年度綠化義工計劃各區有多少名義工？
- (c) 綠化義工計劃今年度涉及的人手及支出為何？
- (d) 今年度共有多少綠化義工為街道樹木進行簡單的護理工作？
- (e) 有多少街道樹木已被進行護理工作？
- (f) 綠化義工工作時數合共多少？

提問人：王國興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0)

答覆：

- (a) 綠化義工計劃(該計劃)現有綠化義工逾5 600人，當中約500人是在2014年招募。
- (b) 18區的綠化義工數目載列如下：

地區	綠化義工數目
中西區	717
東區	156
九龍城	195
觀塘	574
深水埗	223
南區	77
灣仔	138
黃大仙	187
油尖旺	316
離島	270
葵青	323
北區	255
西貢	295
沙田	514
大埔	368
荃灣	427
屯門	251
元朗	340
<b>總計</b>	<b>5 626</b>

- (c) 該計劃是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綠化香港運動的一部分，透過署方轄下18個地區康樂事務辦事處推行，所涉開支約為60萬元。
- (d)及(e) 綠化義工參與18區的樹木監察工作，如發現問題樹木，會向康文署或「1823」電話中心報告。現時，非高速公路兩旁園景區內約17萬棵樹木由康文署負責護養。
- (f) 綠化義工在2014年進行逾13 000小時的社區綠化活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402)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園藝及市容設施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綱領(2)，當局下年度擴展現時的綠化義工計劃，以加強社區參與及推動更多市民加入監察樹木的行列，請問政府：

- (a) 下年度綠化義工計劃如何加強社區參與及推動更多市民加入監察樹木的行列？
- (b) 會否增加招募義工？涉及的人手及支出分別為何？
- (c) 當局會否加強培訓義工檢查樹木健康的知識，以及舉辦更多為街道樹木進行護理工作的活動，協助政府檢查及監察樹木的健康，防止再出現大樹塌下傷害途人意外？如會，詳情為何；涉及的人手及支出分別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王國興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0)

答覆：

- (a)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會繼續透過不同宣傳渠道和綠化活動推廣綠化義工計劃(該計劃)，以招募更多義工。此外，署方亦會與發展局合作，加強社區參與監察樹木的工作。

(b)及(c) 該計劃是康文署綠化香港運動的一部分，透過署方轄下18個地區康樂事務辦事處推行。本年度招募的綠化義工有500人。康文署會繼續招募更多綠化義工，為他們舉辦更多有關檢查及監察樹木健康的訓練活動和工作坊。義工將獲邀參與18區的樹木監察工作，如發現問題樹木，會向康文署或「1823」電話中心報告。有關工作在2015-16年度的開支約為60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29)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已完成黃大仙摩士公園增設暖水泳池的所有前期工程，包括詳細設計。針對興建暖水泳池，請告知本會：

1. 現時有否任何興建／改建暖水池計劃？請按名稱交代相關規劃進展，例如是否正進行初步規劃、可行性研究、詳細設計等；
2. 除了摩士公園暖水泳池之外，有否其他項目已完成所有前期工程，尚待申請撥款進行建造工程；
3. 康文署預計何時正式申請撥款，展開摩士公園暖水池建造工程？

提問人：胡志偉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4)

答覆：

- 1.及2. 設有1個室內暖水游泳池的青衣第4區體育館正在施工。另外兩項提供室內暖水游泳池的工程項目，即「九龍仔游泳池重建工程」和「大埔第1區體育館、社區會堂及足球場」，亦已完成技術可行性研究。

3.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曾在2013年就摩士公園游泳池工程計劃的設計諮詢黃大仙區議會，並因應收到的意見作出修訂。黃大仙區議會在2014年表示支持修訂後的設計。康文署現正擬定工程細則，並會按照工務計劃的既定機制推展此工程項目。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33)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文物及博物館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2014年與內地及海外文化機構合辦了多項大型展覽。據當局介紹，這些展覽大受歡迎。請以表列出前10位展覽的入場人次及涉及開支分別為何，比較以往兩年整體效果如何？

展覽名稱	開支	參觀人數

提問人：姚思榮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7)

答覆：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在2014年與內地及海外文化機構合辦多項展覽。前10位展覽表列如下：

展覽名稱	開支 <sup>註1</sup> (‘000元)	展期	2014年 入場人次
巨龍傳奇	25,075	2013年11月8日 至2014年4月9日	462 418 <sup>註2</sup>
吉卜力工作室場面設計手稿展· 高畑勲與宮崎駿動畫的秘密	7,328	2014年5月14日 至8月31日	434 620
卓椅非凡：穿梭時空看世界	13,790	2014年6月7日 至9月15日	198 175
九天攬月 — 中國探月工程展	6,315	2014年7月21日至 8月24日	143 694
甌駱漢風：廣西古代陶製明器	935	2014年7月16日 至9月15日	135 782
刻畫人間 — 朱銘雕塑大展	6,259	2014年2月28日 至6月15日	121 061
巴黎·丹青 — 二十世紀中國 畫家展	3,590	2014年6月20日 至9月21日	81 555
皇村瑰寶：俄羅斯宮廷文物展	16,072	2014年10月29日 至2015年3月16日	59 893 <sup>註3</sup>
嶺南印記：粵港澳考古成果展	1,888	2014年6月11日 至9月1日	54 725
甲午戰後：租借新界及威海衛	1,176	2014年4月9日 至6月9日	53 140

註

1. 由康文署及民政事務局承擔的實際開支或預算開支(包括贊助款項)。
2. 只計算2014年1月1日至4月9日的入場人次。該展覽的總入場人次為772 470。
3. 只計算2014年10月29日至12月31日的入場人次。該展覽的總入場人次為131 900。

2014年前10位展覽的總入場人次為1 745 063，與2012年(1 522 826人次)及2013年(1 219 655人次)比較，增幅分別為14.59%及43.08%。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34)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文物及博物館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2014年6月公布香港首份非物質文化遺產清單，涵蓋480個項目，就此，請當局告知：

1. 過去3年，針對非物質文化遺產的保護及推廣，所涉及的開支分別為何？所舉辦的活動有哪些？
2. 當局有何具體計劃，以推廣及保護非物質文化遺產清單項目，2015-16年度所涉及的開支為多少？

提問人：姚思榮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8)

答覆：

1. 在2012-13、2013-14及2014-15年度，用於保護及推廣非物質文化遺產的開支分別為378萬元、706萬元及742萬元。舉辦的活動包括：
  - (a) 研究及調查：由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委聘進行的全港非物質文化遺產普查工作，已於2013年年初完成。經廣泛諮詢後，香港首份非物質文化遺產清單於2014年6月公布。為編製第一批香港非物質文化遺產代表作名錄，署方正就部分可能加入名錄的項目進行更深入的研究；

- (b) 展覽及展示活動：多項大型展覽及展示活動均以非物質文化遺產為主題，例如「《西蜀天工》：四川非物質文化遺產(技藝)展覽」、「根與魂－貴州非物質文化遺產展覽」、「香江琴緣」展覽，以及「香港週2014@台北」舉行期間舉辦的「非常香港－傳統風俗文化展覽」。中秋綵燈會及元宵綵燈會亦曾展出本地師傅的工藝作品；以及
- (c) 教育及推廣活動：康文署與華人廟宇委員會、大澳傳統龍舟協會及大坑坊眾福利會等不同團體、機構及持份者合作，舉辦演講、實地考察、示範、演奏會等多元化的活動，藉此提高公眾對非物質文化遺產的關注及興趣。此外，康文署於2012及2013年與教育局合辦歷史教師專業發展課程(內容包括講座、工作坊、研討會、實地參觀)，並於2014年印製非物質文化遺產的學與教資源套。

2. 在2015-16年度，康文署會成立專責的非物質文化遺產辦事處，預算開支為600萬元。此外，署方已預留每年1,000萬元的撥款，作為該辦事處運作和落實非物質文化遺產保護及推廣工作的經費。香港首份非物質文化遺產清單已於2014年6月公布。政府會加強保護非物質文化遺產的措施，深化在確認、立檔、研究、保存、推廣和傳承等方面的工作，並會按非物質文化遺產諮詢委員會通過的甄選準則和評審方法，從清單中分批選出具有較高文化價值及急須保存的項目，進行更深入的研究，以編製香港非物質文化遺產代表作名錄。該名錄可作為政府在計劃保護非物質文化遺產措施時訂立緩急先後次序的參考依據。

此外，政府會加強與不同機構及持份者合作，為師生舉辦展覽、講座、工作坊、研討會、參觀及教育活動等多元化的活動，藉此提高公眾對非物質文化遺產的關注及興趣。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35)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綱領： (2) 園藝及市容設施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2015-16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提到，將通過翻新／改善設施、提供器材和人手及加強員工管理與培訓，提高指定用作舉行香港超級聯賽賽事的天然草地球場(特別是香港大球場)的質素。請當局告知：

1. 以上工作涉及的項目總數為何？即將改善設施的天然草地球場有哪些？分別涉及的款項為何？
2. 改善這些天然草地球場設施的具體措施為何？改造工程的目標為何？

提問人：姚思榮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9)

答覆：

- 1.及2.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轄下指定用作舉行香港超級聯賽賽事的天然草地球場目前共有7個，即香港大球場(大球場)、旺角大球場、深水埗運動場、斧山道運動場、元朗大球場、大埔運動場及將軍澳運動場。

在香港賽馬會提供技術和財政支援下，康文署將於2015年4月1日展開大球場草地球場重建工程。此外，署方已推行以下措施，加強轄下天然草地球場的管理和保養：

- (a) 成立運動草地管理組，為天然草地球場的管理和保養提供專業意見和技術支援；
- (b) 提供技術工人和器材，以加強草地保養工作；以及
- (c) 為員工提供更多本地和海外訓練課程，協助他們掌握草地管理和保養方面所需的技能和知識。

署方已為2015-16年度預留約1,270萬元，以推行上述改善措施。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36)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2015-16年度，當局為康樂及體育活動、節目、運動及展覽預留的開支(73,005,000元)較前1年(45,639,000元)增幅較多，請當局告知：

1. 此部分預留開支增多的原因？
2. 2015-16年度，當局有哪些重點舉辦的康樂、體育及展覽項目？分別預留的開支為多少？預計吸引多少人次參加此類項目？

提問人：姚思榮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0)

答覆：

1. 2015-16年度預留開支有所增加，主要原因如下：
  - (a) 兩年一度的第五屆全港運動會於2015-16年度舉行；
  - (b) 2015年香港花卉展覽規模擴大，並舉辦更多元化的社區活動。由於展覽在2015年3月底舉行，大部分開支須於2015-16年度結算；以及
  - (c) 推出青少年體育交流活動等新措施。

2. 2015-16年度，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重點舉辦的康體活動如下：

- (a) 2015年香港花卉展覽：香港花卉展覽旨在推廣園藝和提高市民綠化意識。2015年香港花卉展覽於2015年3月20日至29日舉行，除了展出花藝擺設和園景設計外，還增辦多項活動和特色項目，例如綜藝表演、舞蹈嘉年華、幻彩星光花園、3D畫體驗區，以及教育和康樂活動。2015年香港花卉展覽的預算開支約為2,300萬元，當中大部分開支會於2015-16年度結算。展覽預計吸引逾50萬名參觀者。
- (b) 第五屆全港運動會(港運會)：港運會是兩年一度的全港綜合運動會，以18區區議會為參賽單位。舉辦港運會的目的是在社區層面提供更多體育參與、交流和合作的機會，以及鼓勵市民參與體育運動，從而在社區推廣「普及體育」。除了體育比賽外，港運會也舉辦一連串宣傳和社區參與活動，例如已於2015年3月舉行的新活動「全城躍動活力跑」，共吸引超過5 000人參加活力跑和嘉年華。第五屆港運會的預算開支總額約為3,100萬元(包括贊助款項)，預計會有超過3 200名運動員參加比賽，以及超過43萬人次參加社區參與活動。
- (c) 全民運動日2015：為推廣「普及體育」，康文署自2009年起舉辦全民運動日。今年的全民運動日將於8月2日舉行，18區的指定體育館會於當日提供一連串免費康體活動。此外，多種康體設施將免費開放給市民使用。「全民運動日2015」的預算開支約為450萬元，預計吸引逾22萬人參與。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64)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文物及博物館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在2014年中公布了香港首份非物質文化遺產清單，涵蓋480個項目。由於項目眾多，請問當局有何措施保護這些非物質文化遺產，以免失傳？有哪些項目會優先處理？有哪些項目在本財政年度會加強推廣及宣傳？

提問人：姚思榮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8)

答覆：

香港首份非物質文化遺產清單已於2014年6月公布。政府會加強保護非物質文化遺產的措施，深化在確認、立檔、研究、保存、推廣和傳承等方面的工作，並會按非物質文化遺產諮詢委員會通過的甄選準則和評審方法，從清單中分批選出具有較高文化價值及急須保存的項目，進行更深入的研究，以編製香港非物質文化遺產代表作名錄。該名錄可作為政府在計劃保護非物質文化遺產措施時訂立緩急先後次序的參考依據。

此外，政府會加強與不同機構及持份者合作，為師生舉辦展覽、講座、工作坊、研討會、參觀及教育活動等多元化的活動，藉此提高公眾對非物質文化遺產的關注及興趣。粵劇已獲列入聯合國教科文組織「人類非物質文化遺產代表作名錄」，政府會繼續優先支持這門重要的本土傳統藝術持續發展。此外，政府亦會加強推廣國家級非物質文化遺產代表性項目名錄上的項目，包括長洲太平清醮、大澳端午龍舟遊涌、大坑舞火龍、香港潮人盂蘭勝會、西貢坑口客家舞麒麟、黃大仙信俗、全真道堂科儀音樂和古琴藝術。

康文署會成立專責的非物質文化遺產辦事處，並在2015-16年度預留每年1,000萬元的撥款，作為該辦事處運作和推行上述措施的經費。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256)

總目： (703)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建築物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當局會否於南朗山道與警校道交界的預留土地上，落實興建設有固定座椅、配備演出用音響及燈光設施的社區會堂？會否在會堂預留辦公室面積，遷移南區區議會、南區民政事務處及社會福利署等部門，省卻昂貴私人市場租金？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有關工程預計涉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 涂謹申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63)

答覆：

根據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49 段，財務委員會召開特別會議，旨在審核《撥款條例草案》下政府擬備的周年《開支預算》。

記入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的開支並不屬於《撥款條例草案》的一部分。因此，有關該基金下開支的問題，與審核《開支預算》或《撥款條例草案》無關。

民政事務總署及民政事務處會密切留意各區對於興建新社區會堂的需要。在評估這方面的需要時，我們會考慮《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所訂定的所有相關因素，包括人口多寡、地區特色、社區期望、區內有否類似的社區設施及使用率等，以及是否有合適用地。所有興建新社區會堂的建議均會諮詢相關區議會。

政府在南朗山道預留了 1 幅「政府、機構或社區」用地，以提供社區設施，配合南區，尤其是黃竹坑一帶的長遠發展。民政事務總署和南區民政事務處正與相關部門商議，研究是否可在該幅土地上興建合適的設施，例如社區會堂。如進行有關工程，開支預算會視乎項目範圍和將會提供的設施等所有相關因素而定。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037)

總目： (703)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建築物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啟晴邨及德朗邨已有大量居民入伙，對康體設施有強烈需求；兩邨之間的啟德大道公園至今落成仍遙遙無期；就此，當局預計動工及落成時間為何？所涉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黃碧雲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1)

答覆：

根據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49段，財務委員會召開特別會議，旨在審核撥款條例草案下政府擬備的周年開支預算。

記入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的開支並不屬於撥款條例草案的一部分。因此，有關該基金下開支的問題，與審核開支預算或撥款條例草案無關。

啟德發展區內啟晴邨及德朗邨附近已預留一幅面積3.2公頃的土地作分階段興建公園之用。政府已完成第一期工程(佔地約1.6公頃)的設計，並於2010至2013年間諮詢九龍城區議會及海濱事務委員會轄下的啟德海濱發展專責小組。建議的公園將提供如長者健體設施和園景區等設施，與鄰近屋邨內康樂設施(包括兒童遊樂場地、乒乓球桌、羽毛球場、籃球場和五人足球場)互為補足。工程細則(包括工程費用及施工計劃)會按照工務計劃的既定機制擬定。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31)

總目： (703)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建築物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分目3060RE興建東九文化中心一項，署方提到「項目約需費用3,997,900,000元，擬於2015-16財政年度第二季展開。項目2015-16年度的預算開支為74,200,000元。」2015-16年度的開支主要應用為何？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預計工程何時完工，餘下各年的開支分布及使用情況又為何？

提問人：胡志偉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6)

答覆：

根據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49段，財務委員會召開特別會議，旨在審核撥款條例草案下政府擬備的周年開支預算。

記入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的開支並不屬於撥款條例草案的一部分。因此，有關該基金下開支的問題，與審核開支預算或撥款條例草案無關。

分目3060RE「興建東九文化中心」是一項新的基本工程項目，旨在提供配備多用途設施的演藝場地，以切合東九龍區及文化藝術界人士的需要。有關項目在2014年12月獲得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支持，署方計劃盡快就工程申請撥款。根據最新的時間表，如在今個立法會會期內獲得工務小組委員會支持及財務委員會批准撥款，署方計劃在2015-16財政年度第四季(而非第二季)展開擬議工程，並在2020年第三季完工。分目3060RE的工程費用和現金流量，將因應工程時間表的轉變而檢討。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11)

總目： (707)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新市鎮及市區發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分目 7284RS 「社區重點項目計劃(葵青區)－加強社區健康服務」的進度如何？2015-16 年度開支將用於哪些方面？整項工程能否按核准預算時的預計日期完成？

提問人： 范國威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5)

答覆：

根據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49 段，財務委員會召開特別會議，旨在審核《撥款條例草案》下政府擬備的周年《開支預算》。

記入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的開支並不屬於《撥款條例草案》的一部分。因此，有關該基金下開支的問題，與審核《開支預算》或《撥款條例草案》無關。

葵青區的社區重點項目「加強社區健康服務」於 2014 年 7 月 12 日獲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撥款。葵青民政事務處在 2015 年 2 月批出設置健康資訊站的合約，而設置健體設施的採購程序亦已展開。預計設置健體設施和健康資訊站的開支將在 2015-16 年度之內支付，而項目的工程部分將如期在 2016 年年中前完成。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173)

總目： (708)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非經常資助金及主要系統設備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關於分目8056VA為香港電影資料館購置電影數碼修復系統，請告知：

a. 現時購置的進度為何？

b. 請列出將會進行數碼修復的電影，並列明拍攝年份及挑選的原因為何。

提問人： 范國威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4)

答覆：

根據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49段，財務委員會召開特別會議，旨在審核撥款條例草案下政府擬備的周年開支預算。

記入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的開支並不屬於撥款條例草案的一部分。因此，有關該基金下開支的問題，與審核開支預算或撥款條例草案無關。

a. 香港電影資料館已為購置電影數碼修復系統(該系統)安排招標工作。該系統有助資料館透過電腦掃描把影片轉換為最新的數碼電影制式，以及採用數碼方法替代傳統的光學技術修復電影。預計系統可在2015年年底進行運作測試。

b. 在該系統投入服務後，資料館會優先處理只有僅存孤本、菲林損壞狀況持續惡化的影片，又或因版權考慮，必須經內部人員掃描和修復的影片。暫定有6部不同年代製作而具有藝術價值和歷史文化意義的影片會進行數碼修復，以改善掃描後影像和原有聲音的質素。該6部電影是：金粉霓裳(1947年)、危樓春曉(1953年)、可憐天下父母心(1960年)、火窟幽蘭(1961年)、董夫人(1970年)及昨天今天明天(1970年)。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024)

總目： (33) 土木工程拓展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提供土地及基礎設施

管制人員： 署理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 (陸復民)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處理龍尾泳灘的相關事宜」所述的具體工作計劃詳情為何？相關工程建造合約由批出至今的開支為何？工程承建商有否向政府提出任何索償？若有，索償程序現處於甚麼階段？索償詳情及金額為何？

提問人： 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350)

答覆：

鑑於有關龍尾泳灘的司法覆核訴訟仍在進行中，建造工程經已暫停。截至2015年2月底，工程合約支出約為580萬元。迄今承建商並未提交任何索償申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168)

總目： (42) 機電工程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機械裝置安全

管制人員： 機電工程署署長 (陳帆)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當局於過去兩個年度接獲香港迪士尼樂園、海洋公園和其他場地的機動遊戲機機械故障事故報告數目；當局相關部門出勤介入調查的次數；以及相關部門於2015-16年度人員編制情況及開支。

提問人： 鄧家彪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8)

答覆：

機電工程署(機電署)在2013年及2014年接獲的機動遊戲機機械故障事故報告數目如下。

場地	涉及機械故障的 事故報告數目	
	2013年	2014年
香港迪士尼樂園	0	1
海洋公園	0	3
其他場地	0	0
總數	0	4

機電署已就上述所有事故進行調查。

機動遊戲機安全規管工作是由一組共7名人員負責，包括專業工程師、督察及文書支援人員，其職責包括監督巡查、事故調查，以及審批涉及新裝置、重大改裝和操作人員的申請。在2015-16年度，該小組的預計開支為610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530)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局長辦公室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據綱領指，民政事務局局長辦公室負責為民政事務局局長提供支援，以協助他處理政治工作。這包括由副局長和政治助理提供的支援。工作包括籌劃和協調局長的公務、傳媒及地區活動，以及執行各項有關安排。請局方以表列出過去3年民政事務局局長出席公務及地區活動的時間、地點、隨行人數、開支及活動詳情？

提問人： 陳志全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67)

答覆：

過去3年，民政事務局局長(局長)為執行職務出席各種公務及社區活動。這些公務活動包括：接待到訪官員／外交使節、出席會議、在地區活動中擔任主禮嘉賓，以及出席有關文化藝術、體育、青年事務及宗教的活動。由於涉及的活動數目眾多，我們並無相關的現存統計詳情。局長因履行上述職務而涉及的開支，均依照相關的規例及指引處理，並已反映在本局的運作開支上。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531)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據綱領指，民政事務局由2015年3月31日預算設有的227個非首長級職位，增至2016年3月31日的246個，增幅為19個，相關新聘請的職位類別及工作性質為何？同時，當局設有15個首長級職位。政府可否告知本會，該15個首長級職位的類別、薪金、津貼和工作性質，以及該246個非首長級常額職位的類別、數目、薪金、津貼和工作性質？

提問人： 陳志全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68)

答覆：

民政事務局在2015-16年度計劃開設19個非首長級職位，負責(a)推動啟德體育園區的發展；(b)加強青年事務發展工作，包括為青年提供更多有質素的內地交流計劃和實習安排；把香港青年服務團設為常規項目和支援更多青年義工計劃；以及促進國際青年文化和體育交流；(c)設立並管理青年發展基金；以及(d)設立一項資助社會企業的新計劃，為弱勢社群提供實地訓練和加強對社會企業的支援。

這些新增職位分屬10個不同職系，即屋宇裝備工程師、結構工程師、工料測量師、機電工程師、技術主任、康樂事務經理、庫務會計師、會計主任、行政主任和文書主任。

民政事務局15個首長級職位負責為局長就各政策範疇的職責提供支援，這些政策範疇包括公民事務、康樂及體育、文化，以及領導各自管轄的科／部／組。有關該15個首長級職位的資料表列如下：

首長級公務員		
職級	編制	月薪
首長級甲一級政務官	1	238,200元至245,350元
首長級乙一級政務官	1	191,000元至202,650元
首長級乙級政務官	2	168,300元至183,700元
首長級丙級政務官	10	144,700元至158,250元
首席政府工程師	1	168,300元至183,700元

民政事務局246個非首長級職位負責為各自管轄的部／組提供運作和行政支援。有關該246個非首長級職位的資料表列如下：

非首長級公務員		
職系	編制	月薪
會計主任	4	24,380元至91,590元
政務主任	11	45,150元至109,340元
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	2	26,895元至109,340元
建築師	2	31,120元至109,340元
屋宇裝備工程師	1	29,650元至109,340元
貴賓車司機	2	14,245元至24,380元
文書助理	21	11,060元至19,410元
文書主任	49	12,540元至45,150元
機密檔案室助理	3	18,310元至39,395元
館長	1	24,380元至109,340元
機電工程師	1	29,650元至109,340元
工程師	3	31,120元至109,340元
行政主任	75	25,600元至109,340元
康樂事務經理	4	23,210元至109,340元
聯絡主任	1	20,600元至109,340元
文化事務經理	7	24,380元至109,340元
汽車司機	5	14,245元至17,200元
辦公室助理員	2	11,060元至15,145元
法定語文主任	5	24,380元至109,340元
私人秘書	30	13,350元至74,690元
工料測量師	1	31,120元至109,340元
結構工程師	1	31,120元至109,340元
物料供應員	2	12,540元至45,150元
技術主任	3	18,310元至81,260元
城市規劃師	1	29,650元至109,340元
庫務會計師	3	51,825元至109,340元
二級工人	6	11,055元至13,035元

至於為首長級公務員和非首長級公務員提供的津貼，有關開支金額會視乎人員的服務條件而定。我們並沒有開設獨立帳目以記錄相關開支。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852)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局長辦公室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2015-16年度民政事務局局長、副局長及政治助理的薪酬及津貼預算為何？

提問人： 陳志全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04)

答覆：

在2015-16年度，民政事務局為局長、副局長和局長政治助理職位預留的薪金撥款額分別為358萬元、268萬元和125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910)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施政報告指，4個青年宿舍項目正在逐步推展。政府會盡快申請撥款推行上環及大埔的兩個項目，而旺角和佐敦的兩個項目正在進行前期準備工作。該四個青年宿舍項目詳情為何，所涉及的位置、交通、單位數量、以及宿舍設施為何？當局為計劃的工作涉及的人手及開支為何，預算興建日期、建造成本、落成日期為何？

提問人： 陳志全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162)

答覆：

建議的4個青年宿舍項目詳情如下：

主要負責機構	選址地點	宿舍宿位數目
東華三院	上環荷里活道	306
香港青年協會	大埔寶鄉街	80
香港青少年發展聯會	旺角鴉蘭街	70
香港女童軍總會	佐敦渡船街	500-600

我們計劃在2015-16立法年度就上環和大埔的項目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以支付建築費用。由於相關的非政府機構現正處理所需的顧問工作和發展程序，以敲定發展計劃，因此現階段我們沒有準確的建築費用預算。待上述工作完成及我們提交撥款申請時，便可提供有關詳情。政府會

提供非經常撥款發展宿舍單位和與擬建青年宿舍直接相關的設施(例如宿舍租戶使用的公用設施)的開支。

待財務委員會通過撥款後，有關建造工程便可於短期內開展。我們希望青年宿舍計劃的首批宿舍單位最快可於2017年落成。民政事務局為支援青年宿舍項目所需的人手，會由該局的現有資源承擔。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911)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綱領指，民政事務局將繼續為家庭議會提供秘書處支援服務，協助推廣家庭核心價值，特別是有關組織家庭的正面價值觀。有關服務的詳情為何，當中政府所指的家庭核心價值與正面價值觀是什麼意思，有關服務會否構成對不同性傾向及性別認同人士的歧視？

提問人： 陳志全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63)

答覆：

家庭議會(議會) 提倡重視家庭觀念，推廣家庭核心價值作為促進社會和諧的原動力。在2015-16年，我們將繼續推行與議會目的有關的項目和活動，包括：

- (a) 加強推廣「愛與關懷」、「責任與尊重」及「溝通與和諧」的家庭核心價值；
- (b) 推廣有關組織家庭的正面訊息和價值觀，包括為新手父母家庭推出家庭教育教材套，以及相關的宣傳活動；
- (c) 推出「2015/16年度家庭友善僱主獎勵計劃」，繼續在社區推廣家庭友善僱傭措施；
- (d) 為制服團體提供資助，向團員及其家庭成員宣揚家庭核心價值；以及
- (e) 進行與家庭事務有關的研究。

家庭是社會和諧的基石及建構社會的基本單元。儘管家庭的形式日趨多樣化，但議會認為「愛與關懷」、「責任與尊重」及「溝通與和諧」三組家庭核心價值已涵蓋了一些比較普及的家庭價值觀念的精髓，而且取向均衡，便於推廣宣揚。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912)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綱領指，民政事務局將繼續與公民教育委員會和青年事務委員會緊密合作，向市民（特別是青年人）推廣國民教育。有關合作及推廣的詳情為何？未來一年投放在該項目涉及的人手與開支為多少？局方計劃透過該類國民教育的推廣，對市民（特別是青年人）能達到什麼的成效？

提問人： 陳志全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164)

答覆：

民政事務局與公民教育委員會和青年事務委員會緊密合作，向市民(特別是青年人)推廣國民教育，以提高他們對國家的認識和國民意識。有關的計劃和活動包括向社區團體提供資助以舉辦青年內地交流計劃和在香港舉辦各類活動，以推廣國民教育。在本港舉辦的活動包括推廣《基本法》的活動、製作電視節目和編製刊物以提高市民對國家各方面(例如藝術、文化和歷史)的認識，以及就相關主題舉辦展覽、研討會和工作坊。在2015-16年度，有關推廣國民教育的預算撥款為3,960萬元。在人力資源方面，公民教育委員會和青年事務委員會將繼續分別獲民政事務局提供秘書處支援。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961)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局長辦公室；(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3) 地區、社區及公眾關係；(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5) 文化；(6) 資助金：香港演藝學院、香港藝術發展局及主要演藝團體；(7) 資助金：當值律師服務及法律援助服務局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局方可否以下表方式列出在過去3年，民政事務局委託顧問公司或調查機構進行各項研究的細節以及研究預算？

研究時間	研究項目	研究目的	涉及範疇	研究機構	人手	開支

提問人：陳志全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89)

答覆：

民政事務局在過去3年(2012-13、2013-14和2014-15年度)委託顧問公司或調查機構進行各項研究的詳情和開支載列如下：

研究時間 (開始日期)	研究項目	研究目的和範疇	研究機構	開支(元)
2012年5月	香港青少年對「孝」的看法研究	目的是調查香港青年人對「孝的表達」和「孝的看法」的了解，並推廣「孝道」的觀念。	嶺南大學亞太老年學研究中心	67萬
2012年6月	「香港青年統計資料概覽」暨「概覽數據趨勢分析」研究	目的是根據現有數據，提供關於香港青年人最新和全面的概覽，並就香港在過去15年的青年發展趨勢提供資料。	香港大學社會科學研究中心	19萬
2012年9月	香港青年競爭力指標系統研究	目的是釐清青年競爭力的概念，訂立闡釋定義的方法和建議評估標準和涵蓋範圍。	香港樹仁大學商業、經濟和公共政策研究中心	88萬

研究時間 (開始日期)	研究項目	研究目的和範疇	研究機構	開支(元)
2013年1月	就檢討青年廣場提供顧問服務	目的是就青年廣場的策略、表現和運作進行全面檢討。	優斯(香港)有限公司  (原名「偉信顧問集團有限公司」)	142.3萬
2013年3月	2013年家庭狀況統計調查	目的是蒐集本港家庭現況的資料及數據。	政策二十一有限公司	63萬
2013年4月	「香港社會企業研究－透視香港社企實況」研究報告	目的是概述本地社會企業(社企)的現況；確定公眾對社企的認知；以及探究經營社企的最佳做法和創新方式。	香港中文大學創業研究中心及香港社會服務聯會－滙豐社會企業商務中心	75萬
2013年4月	啟德體育園區採購及融資方案的詳細財務狀況	目的是就體育園區各可行採購和融資方案的相對成本提供建議，以及預測在不同方案下，公營部門和私營機構所承受的風險。	羅兵咸永道諮詢服務有限公司	142.8萬



研究時間 (開始日期)	研究項目	研究目的和範疇	研究機構	開支(元)
2015年1月	啟德體育園區規劃顧問研究	目的是評估有否需要放寬體育園區主場館的高度限制和研究在園區內興建酒店的理據。	城市設計顧問有限公司	69萬
2015年3月	2015年家庭狀況統計調查	目的是蒐集本港家庭現況的資料及數據。	政策二十一有限公司	96萬

註：只包括在2012-13至2014-15財政年度期間開始進行的研究。

進行有關研究所需的人手由各顧問公司提供，而監察和跟進工作則由相關分部／組的現有人手負責。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533)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局長辦公室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根據政府提供有關香港社企數目的資料，請述明今年會採用的新指標，有關指標詳情如何？如何訂立？有否參考哪個國家／地區？如有，詳情如何？

提問人： 陳克勤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64)

答覆：

不同經濟體系採用不同的方法衡量社會企業(社企)的發展。不過，大部分經濟體系均按社企數目多寡來衡量。有見及此，由2015-16年度開始，民政事務局會以香港社企數目作為推動社企發展工作的新指標。以香港社企(包括持續運作和新成立的社企)的總數作為指標，最能反映民商官學各界共同為支持社企發展而作出的努力。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534)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政府提出會繼續積極支持非政府機構利用部分其擁有的私人土地或獲政府批給的用地興建青年宿舍，就此請回答：

1. 就4個已覓地的青年宿舍項目，政府計劃何時向立法會申請撥款；
2. 預計首批宿舍何時開始接受申請及何時入伙；
3. 現時收到多少非政府機構有興趣推出更多新項目？

提問人：陳克勤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65)

答覆：

在「青年宿舍計劃」下，上環和大埔項目的進展較快。有關的非政府機構已完成技術可行性研究，並正進行各項程序，例如提交城市規劃申請和諮詢相關的法定組織。我們計劃在2015-16立法年度就這兩個項目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非政府機構將負責租務安排，並會在適當時候邀請青年申請使用宿舍宿位。至於旺角和佐敦兩個項目，有關的非政府機構正分別進行技術可行性研究。

不同的非政府機構不時會與我們接觸，以探索發展新青年宿舍項目的機會。除行政長官在2015年施政報告中提及的4個項目外，李兆基博士最近亦宣布向保良局捐出一幅位於元朗的土地，以發展青年宿舍。民政事務局正協助保良局與相關決策局和部門釐清各項事宜，包括城市規劃程序。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541)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 (a) 過去4年，當局有為殘疾人運動會以及其他大型國際體育賽事的運動員提供支援？若有，開支為何？若沒有，為何？
- (b) 過去4年，參與大型國際體育賽事的運動員有隊醫及其他人士陪同？若有，詳細名單及開支為何？若沒有，為何？
- (c) 未來當局為戰2016年奧林匹克運動會及殘疾人奧林匹克運動會及其他大型國際體育賽事的運動員提供支援的開支為何？
- (d) 港協暨奧委會會如何為未來參與大型國際體育賽事的運動員提供支援？當中的預算開支為何？請詳細列出。

提問人： 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03)

答覆：

- (a) 過去4年，我們已撥款約2,800萬元資助香港運動員參與殘疾人奧林匹克運動會及其他大型國際體育賽事。香港體育學院亦透過精英運動員培訓計劃，為備戰和參與大型國際賽事的運動員提供支援。
- (b) 有關過去4年陪同運動員參與大型國際體育活動的中國香港代表團人員名單和涉及的開支，請參閱**附件**。由於涉及個人資料私隱，附件並不包括代表團人員的姓名。有關醫療人員及代表團其他成員的人數會視乎許多因素而定，包括參與大型賽事的運動員人數。
- (c)及(d) 我們會根據收到的申請，決定為備戰和參與大型國際賽事的運動員提供資助。我們現時尚未收到在2015-16年度為備戰或參與大型賽事而提出的資助申請。

## 2011-12至2014-15年度向陪同運動員參與大型國際賽事的香港代表團人員提供的撥款

	活動	截至2015年2月的 實際撥款(元)	獲民政事務局撥款資助的代表團人員	人數
1.	2012年在海陽市舉行的第三屆亞洲沙灘運動會	914,853	奧委會代表	2
			團長	1
			副團長	1
			醫療人員	4
			總部職員	4
			運動項目代表	16
			<b>總計</b>	<b>28</b>
2.	2012年在倫敦舉行的第三十屆夏季奧運會	2,063,927	奧委會代表	4
			團長	1
			副團長	1
			醫療人員	7
			總部職員	6
			運動項目代表	28
			<b>總計</b>	<b>47</b>
3.	2012年在倫敦舉行的第十四屆夏季殘疾人奧運會	1,842,648	殘疾人奧委會代表	2
			團長	1
			副團長	1
			醫療人員	5
			總部職員	8
			運動項目代表	23
			<b>總計</b>	<b>40</b>

註：「奧委會」指奧林匹克委員會，而「殘疾人奧委會」則指殘疾人奧運委員會。

	活動	截至2015年2月的 實際撥款(元)	獲民政事務局撥款資助的代表團人員	人數
4.	2013年在仁川舉行的第四屆亞洲 室內暨武術運動會	960,896	奧委會代表	2
			團長	1
			副團長	1
			醫療人員	4
			總部職員	4
			運動項目代表	17
			<b>總計</b>	<b>29</b>
5.	2013年在天津舉行的第六屆東亞 運動會	4,450,097	奧委會代表	3
			團長	1
			副團長	2
			醫療人員	18
			總部職員	15
			運動項目代表	71
			<b>總計</b>	<b>110</b>
6.	2013年在南京舉行的第二屆亞洲 青年運動會	1,440,663	奧委會代表	2
			團長	1
			副團長	1
			醫療人員	6
			總部職員	9
			運動項目代表	32
			<b>總計</b>	<b>51</b>

註：「奧委會」指奧林匹克委員會，而「殘疾人奧委會」則指殘疾人奧運委員會。

	活動	截至2015年2月的 實際撥款(元)	獲民政事務局撥款資助的代表團人員	人數
7.	2013年在喀山舉行的第二十七屆 世界大學生夏季運動會	1,935,041	國際大學運動總會執委會成員	1
			代表團名譽團長／團長	2
			代表團副團長	2
			醫療人員	4
			總部職員	4
			運動項目代表	15
			<b>總計</b>	<b>28</b>
8.	2013年在馬來西亞舉行的亞洲青 少年殘疾人運動會	560,710	殘疾人奧委會代表	4
			團長	1
			副團長	1
			醫療人員	2
			運動項目代表	18
			<b>總計</b>	<b>26</b>
9.	2014年在索契舉行的第二十二屆 冬季奧林匹克運動會	135,779	奧委會代表	2
			團長	1
			總部職員	1
			運動項目代表	2
			<b>總計</b>	<b>6</b>

註：「奧委會」指奧林匹克委員會，而「殘疾人奧委會」則指殘疾人奧運委員會。



	活動	截至2015年2月的 實際撥款(元)	獲民政事務局撥款資助的代表團人員	人數
10.	2014年在南京舉行的第二屆青年 奧林匹克運動會	448,639	奧委會代表	2
			團長	1
			醫療人員	2
			總部職員	3
			青年大使	1
			運動項目代表	8
			<b>總計</b>	<b>17</b>
11.	2014年在仁川舉行的第十七屆亞 洲運動會	6,880,640	奧委會代表	2
			團長	1
			副團長	3
			醫療人員	28
			總部職員	15
			運動項目代表	135
			<b>總計</b>	<b>184</b>
12.	2014年在布吉舉行的亞洲沙灘運 動會	1,674,963	奧委會代表	2
			團長	1
			副團長	1
			醫療人員	7
			總部職員	5
			運動項目代表	30
			<b>總計</b>	<b>46</b>

註：「奧委會」指奧林匹克委員會，而「殘疾人奧委會」則指殘疾人奧運委員會。

	活動	截至2015年2月的 實際撥款(元)	獲民政事務局撥款資助的代表團人員	人數
13.	2014年在仁川舉行的亞洲殘疾人運動會*	4,906,282	團長	1
			副團長	2
			醫療人員	12
			總部職員	12
			運動項目代表	48
			<b>總計</b>	<b>75</b>

註：「奧委會」指奧林匹克委員會，而「殘疾人奧委會」則指殘疾人奧運委員會。

\*載述的金額和代表團名單是根據已批核的申請，至於實際開支和獲撥款資助的代表團實際人數還須參考賽後報告和經審計的帳目。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542)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 (a) 青年事務委員會的開會次數一共多少次？(請列出每次的會議、會議的討論內容、每次會議的出席委員名單、所有會員的年齡、所有會員會議出席率。)
- (b) 青年事務委員會未來於各地區網絡聯繫活動及支援青年發展活動分別為何？當中的預算約多少？
- (c) 香港青年服務團未來舉辦的活動詳情為何？當中的預算為何？

提問人：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04)

答覆：

- (a) 在2014-15年度，青年事務委員會(委員會)曾分別於2014年5月14日、2014年9月17日、2014年11月18日及2015年3月2日舉行4次會議。會上討論的事項可在委員會的網站([www.coy.gov.hk](http://www.coy.gov.hk))上查閱，而2014-15年度委員會多次會議的出席記錄則載於附件。

個別委員出席委員會的主要會議，只反映委員所參與的部分委員會工作和對委員會所作出的部分貢獻。委員會委員亦參與在委員會轄下成立的多個工作小組、評審或甄選小組及專責小組的工作，並負責籌辦多項計劃和活動，包括制訂和檢討委員會轄下資助計劃的指引和甄選準則，以及舉辦青年高峰會議和青年交流會。此外，委員亦會為國際青年交流計劃擔任顧問或代表團領隊，與海外青年進行交流，以及為

青年大使擔任導師和協助他們推動相關項目。這些活動大部分均在委員會主要會議外進行。

截至2015年3月31日，委員會委員的平均年齡為40歲。由2015年4月開始的新一屆委員的平均年齡為37歲。為保障個人私隱，我們不會披露個別委員的年齡。

- (b) 委員會會繼續與18區青年活動委員會緊密合作。各區青年活動委員會與委員會合作，舉辦配合委員會所訂下主題和方向的全年多個青年發展活動，以引導青年建立積極人生觀和履行公民責任。在2015-16年度，民政事務局已預留625萬元，與各區青年活動委員會合作舉辦青年發展活動。
- (c) 自2011年起，民政事務局一直舉辦香港青年服務團(服務團)計劃，作為推動青年發展的措施。在該項計劃下，年齡介乎18至29歲的香港青年會到廣東省的貧困地區服務6至12個月。民政事務局會為每名服務團團員支付住宿、交通和保險費用，以及提供生活津貼。為了讓參加者做好準備參加服務，並協助他們應付服務要求，民政事務局會為參加者在出發前和服務期間供訓練和專業輔導服務。每名服務團團員可獲每月人民幣3,200元的生活津貼，完成計劃並表現良好者每人可獲獎勵金港幣5,000元。

在計劃的第一期至第三期(2011年9月至2013年7月)，服務團的服務地點為廣東省韶關市，為當地中小學提供教學支援服務。在第四期(2013年9月至2014年7月)，我們把服務範圍擴展至廣東省梅州市。除為學校提供服務外，部分服務團團員亦在韶關市的健康教育所提供服務，協助設計和製作健康教育宣傳物料，以及舉辦有關活動。

在第五期(2014年9月至2015年7月)，服務團團員繼續在韶關市和梅州市服務。由2014年9月至2015年3月，有關的預算開支為210萬元。由2015-16年度起，服務團會以恆常計劃的形式舉辦。每年預算開支為400萬元，用以支付住宿、交通和保險費用、提供生活津貼、支付培訓與專業輔導服務、宣傳該計劃等的開支。我們會加強宣傳的工作，以招募更多青年參與第六期(2015年9月至2016年7月)的計劃。如情況許可，我們亦會探討是否能夠在廣東開拓更多可納入計劃服務點的地方，讓香港青年有更多機會可為內地的貧困地區提供服務。

## 青年事務委員會會議出席清單(2014-15年度)

	委員	出席青年事務委員會會議 <sup>#</sup>				出席率 (%)
		2014年 5月14日	2014年 9月17日	2014年 11月18日	2015年 3月2日	
1	陳振彬博士，GBS, JP(主席)	✓	✓	✓	✓	100
2	龍子明先生，BBS, MH, JP	✓	✓	✓	-	75
3	林長志先生，MH	✓	✓	✓	✓	100
4	鄧廣成先生，MH	✓	✓	✓	✓	100
5	陸海女士，MH, JP	✓	✓	✓	✓	100
6	鄭慧婷教授	✓	-	-	-	25
7	施榮忻先生，JP	✓	✓	✓	✓	100
8	歐凱欣女士	-	-	✓	✓	50
9	葉永成先生，BBS, MH, JP	✓	✓	-	✓	75
10	莫仲輝先生，MH, JP	✓	✓	✓	✓	100
11	楊志達先生，JP	-	✓	-	✓	50
12	鄭家豪先生，MH	-	✓	-	✓	50
13	劉國勳先生，MH	✓	-	✓	✓	75
14	鄧珮頤女士	✓	-	✓	-	50
15	馮丹媚女士	✓	✓	✓	✓	100
16	車偉恒先生	-	✓	-	✓	50
17	鄭重科先生	-	✓	✓	✓	75
18	伍婉婷女士，MH	✓	✓	✓	✓	100
19	黃婷女士	✓	✓	✓	✓	100
20	簡汝謙先生	-	-	-	✓	25
21	張俊彥先生	✓	✓	✓	✓	100
22	龐禹韜先生	-	-	-	-	0
23	麥燕薇女士	-	-	-	-	0
24	霍啟剛先生	✓	✓	-	-	50
25	蕭景威先生	✓	-	-	✓	50
26	鄭仲文先生	✓	✓	✓	-	75
27	譚榮勳先生	✓	-	✓	✓	75
28	陳博智先生	✓	-	✓	✓	75
29	李家誠先生	✓	-	-	-	25
30	張潤衡先生，MH	-	✓	-	✓	50
31	范凱傑先生	✓	✓	✓	✓	100

<sup>#</sup> 「✓」表示有出席會議，而「-」則表示缺席會議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543)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 (a) 民政事務局表示在2014年撥款支援地區足球隊，以助改善球隊的訓練和管理水平，其詳情、接受支援的地區足球隊及所涉開支為何？
- (b) 在2015-16年度，局方會否繼續撥款支援地區足球隊，以助改善球隊的訓練和管理水平？若會，計劃詳情及開支預算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 (c) 在2015-16年度，局方會否繼續撥款資助香港足球總會的改革工作？若會，詳情及開支預算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 (d) 在2015-16年度，局方表示會提供有時限的撥款給香港足球總會，以助推行為促進本地足球長遠發展的改革，其詳情及開支預算為何？

提問人： 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05)

答覆：

- (a) 我們向地區足球隊提供資助，讓他們可獲得額外的訓練和行政資源，以及用以支付交通、醫療及其他開支，從而提升他們的整體表現水平。在2014-15年度球季，每支地區足球隊獲批的資助金額載於附件。
- (b) 我們會檢討在2014-15年度球季所提供撥款的成效，並會就如何更有效地在2015-16年度球季支援地區足球隊進行評估。

(c)及(d) 我們已於2015-16至2019-20年度每年預留最多2,500萬元的撥款，協助香港足球總會(足總)推行五年策略計劃(該計劃)，以進一步推動香港足球的發展。根據該計劃，足總會建立強大的訓練網絡、為球員開拓清晰的發展途徑和訂立劃一發掘人才的制度。

## 地區足球隊資助計劃 – 2014-15年度球季

組別	地區足球隊	獲批款額* (元)
香港超級聯賽	大埔足球會	1,500,000
	黃大仙區康樂體育會	1,500,000
	元朗足球會	1,500,000
甲組	葵青區足球會有限公司	500,000
	觀塘體育促進會有限公司	500,000
	沙田體育會有限公司	500,000
	南區康樂體育促進會有限公司	500,000
	屯門體育會有限公司	500,000
	灣仔體育總會有限公司	500,000
	旺角區文娛康樂體育會有限公司	500,000
乙組	東區體育會有限公司	350,000
	九龍城區體育會	350,000
	西貢區體育會有限公司	350,000
	深水埗體育會有限公司	350,000
	荃灣足球會	350,000
丙組	中西區康樂體育會	300,000
	離島區體育會	300,000
	北區足球會	300,000
	<b>總額</b>	<b>10,650,000</b>

\*獲批款額是按申請內容和可資助項目的資助上限而定。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176)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 (a) 當局過去兩年有否進行加強與海外及內地體育行政機關交流的工作？若有，當中包括哪些行政機關？當中的開支為何？
- (b) 未來相關方面的運作預算開支為何？

提問人： 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06)

答覆：

(a) 過去兩年與海外和內地體育行政機關進行交流的詳情如下：

-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與澳門、廣東和上海的體育局舉辦體育交流活動，涉及的開支約為217萬元。
- 香港體育學院(體院)就訓練和運動科學方面的支援，與北京、廣州、寧波、上海和四川的體育機構，以及河南和雲南的訓練中心合作。體院亦與英國、日本、韓國、馬來西亞、新加坡、卡塔爾、印度、泰國、澳洲、菲律賓、美國和澳門的類近機構舉辦交流活動。涉及的開支約為40萬元。

(b) 在2015-16年度，康文署和體院舉辦交流活動的預算開支分別是116萬元和19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177)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 (a) 局方在過去3年向各大的制服團體的撥款資助為多少？請詳細列出。
- (b) 未來會為香港青少年軍總會投放多少資源？當中的撥款為多少？
- (c) 未來會透過香港青少年軍總會舉辦的活動為何？當中的開支預算為何？請詳細列出。

提問人： 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07)

答覆：

- (a) 過去3個財政年度為11個獲民政事務局資助的制服團體提供的撥款資助如下：

制服團體	經常資助額(元) ^		
	2012-13 年度	2013-14 年度	2014-15 年度
1. 香港童軍總會	17,430,000	15,206,000	26,114,000
2. 香港女童軍總會	11,000,000	11,000,000	21,830,000
3. 香港航空青年團	1,200,000	1,200,000	2,650,000
4. 香港海事青年團	1,370,000	1,370,000	2,990,000
5. 香港少年領袖團	1,160,000	1,160,000	2,520,000
6. 香港紅十字會	8,160,000	8,160,000	16,150,000
7. 香港聖約翰救傷隊少青團	1,490,000	1,490,000	3,260,000

制服團體	經常資助額(元) ^		
	2012-13 年度	2013-14 年度	2014-15 年度
8. 香港基督少年軍	2,320,000	2,320,000	4,790,000
9. 香港基督女少年軍	1,090,000	1,090,000	2,420,000
10. 香港交通安全會	1,200,000	1,200,000	2,480,000
11. 香港升旗隊總會	650,000	650,000	1,800,000
合計：	47,070,000	44,846,000	87,004,000

^ 上述數字不包括制服團體從其他政策範疇所獲得的資助，或於其他資助計劃申請所得的金額。

(b)及(c) 政府並沒有為香港青少年軍總會提供任何資助，也沒有與該會合作舉辦任何活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191)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6) 資助金：香港演藝學院、香港藝術發展局及主要演藝團體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過去5年，香港中樂團作為獲公帑資助的藝術團體，其藝術總監及行政總監的年薪、津貼、獎金等的金額是多少？請按年份及個別總監提供分項數字。

提問人： 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13)

答覆：

主要演藝團體(主要藝團)須在其年度報告披露高層行政人員的薪酬，並把有關資料上載至所屬網站供公眾查閱。這項披露薪酬的規定是在參考一些海外演藝團體的普遍做法和徵詢表演藝術資助委員會<sup>1</sup>的意見後訂出的，適用於主要藝團的行政人員，但不適用於藝術人員。

香港中樂團行政總監在2009-10年度的薪酬介乎700,001元至100萬元，而在2010-11至2013-14年度的薪酬則介乎100萬元至160萬元。

<sup>1</sup> 表演藝術資助委員會現已改為藝術發展諮詢委員會表演藝術資助小組委員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708)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 (a) 請列出公民教育活動的所有項目。
- (b) 當中的資助金額為多少？
- (c) 當中的活動有沒有和一些政治組織合作舉辦？如有，請詳細列出。

提問人：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11)

答覆：

民政事務局一直以來均與公民教育委員會(委員會)緊密合作，透過不同渠道及計劃在學校以外推廣公民教育，包括向社區團體、非政府機構及區議會提供資助以舉辦公民教育活動，製作宣傳節目及資料(例如電視資訊節目及刊物)，透過委員會的網站發放資訊，以及營運公民教育資源中心。

在2014-15年度，透過「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和「十八區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向社區團體、非政府機構及區議會提供資助的詳情，分別簡載於附件I及II。

## 2014-15年度「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批出的項目

	機構名稱 <sup>#</sup>	項目名稱 <sup>#</sup>	資助額(元)
1	Roundtable Community Limited uRounders	暑期青少年培訓計劃 Global Elites 2014	179,162
2	九龍社團聯會婦女事務委員會	「親子樂同行」計劃	104,682
3	九龍社團聯會黃大仙地區委員會	躍動全城－《基本法》大格鬥活動	217,722
4	九龍婦女聯會有限公司	「『愛』穿越」儒學尋蹤・傳統中華文化知識－網上競答比賽	267,737
5	中山大學法律系香港同學會有限公司	第十五屆《基本法》及國民常識網上問答比賽及推廣活動	189,715
6	屯門婦聯有限公司身心美服務中心	『童理家友』E道篇	111,738
7	匡智張玉瓊晨輝學校	關愛互享樂社群	153,170
8	和富社會企業有限公司	傑出公民學生獎勵計劃2014	181,666
9	明光社	「愛與尊重：真愛同尋」－青少年交流體驗計劃	140,983
10	東華三院學校社會工作服務	「正向人生」青年大使培訓及社區教育計劃	112,620
11	東華三院黃竹坑服務綜合大樓	「天堂鳥」精神健康推廣計劃	144,350
12	青年新世界有限公司	逆流計劃Project Runway	237,100
13	保良局何蔭棠中學	Hand in Hand Serves the Community 2014/2015 “Beyond the Barrier” Social Service Scheme	102,370
14	致遠文化服務有限公司 大中華青年在線	中港兩地專家聯席座談《基本法》	175,100
15	香港女童軍總會	「家・伴你行」定向同樂日	116,928

	機構名稱 <sup>#</sup>	項目名稱 <sup>#</sup>	資助額(元)
16	香港小童群益會賽馬會油塘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油塘友好公盟》故事計劃	117,286
17	香港中文大學歷史系校友會	經世致用－香港歷史青年領袖學院	213,882
18	香港中華文化發展聯合會有限公司	華夏風情一分鐘	238,280
19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天水圍天晴會所	「暖LOVE・LOVE」關愛大行動	147,348
20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顯徑會所	兒童議員計劃2014	143,708
21	香港西區婦女福利會松鶴老人中心	心繫「家」、「國」顯濃情	132,324
22	香港青少年領袖發展協會 香港模擬立法會籌委會	第七屆香港模擬立法會	300,000
23	香港青少年領袖發展協會 Organizing Committee for Global Youth Ministers	Global Youth Ministers 2014	200,000
24	香港青少年領袖發展協會社會服務委員會	第五屆飛躍社會服務領袖計劃	262,550
25	香港青年交流之友有限公司	「發放夢想力!」夢想舞台2014	300,000
26	香港青年協進會有限公司	『認識祖國・認識香港』問答比賽2014	217,190
27	香港青年協會賽馬會Media 21媒體空間	M21香港集作－「愛香港」拍攝48小時計劃	225,760
28	香港律師會	青Teen廣場2014	300,000
29	香港基本法推介聯席會議	第十一屆《基本法》大使培訓計劃	263,527
30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蝴蝶灣綜合社會服務處	一家一義，V are Family!	109,904
31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將軍澳綜合社會服務處	「攜手愛、共關懷」－社區和諧共融計劃	106,020
32	香港基督教協基會有限公司 黃埔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	遼闊中國－國情教育運動	125,740
33	香港基督教協基會有限公司 基督教協基會屯門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	『傳愛無限』社區關懷計劃	125,350

	機構名稱 <sup>#</sup>	項目名稱 <sup>#</sup>	資助額(元)
34	香港婦聯有限公司香港婦聯－梁潔華綜合服務中心	體驗愛世界	114,695
35	香港婦聯有限公司	節慶薈萃在中華計劃	206,170
36	香港傷殘青年協會賽馬會活動中心	傷健旅程2014-2015	107,666
37	香港聖公會麥理浩夫人中心林植宜博士老人綜合服務中心	耆樂童話正能量	114,855
38	香港聖公會麥理浩夫人中心團體及社區工作部	「愛家助鄰在葵涌」社區教育及推廣計劃	107,647
39	香港聾人福利促進會	Deaf Awareness Community Education Campaign	165,650
40	基督教宣道會香港區聯會有限公司基督教宣道會五旬節堂睦鄰中心	家+有愛	113,115
41	博愛醫院吳鴻茂紀念家庭多元智能中心	「親愛一家人－互愛鄰里齊關懷」	103,210
42	循道衛理觀塘社會服務處牛頭角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愛無限·融『義』起動	120,661
43	新青年論壇有限公司	第九屆DV頭青年社會觀察行動	175,060
44	蒲窩青少年中心有限公司	「愛香港·愛文物」計劃2014	191,851
45	學友社潛能發展中心	明日領航者計劃2014	265,453
46	學友社	第二十三屆全港中學生十大新聞選舉	256,583
47	騁志發展基金有限公司	國際復康日2014：黑夜定向歷奇之旅	156,125
48	觀塘新青年論壇	公民社會體驗計劃2014：模擬大學社會體驗計劃	118,320

<sup>#</sup>部分機構及項目名稱只有英文。



## 2014-15年度「十八區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下批出的項目

	地區	機構名稱	項目名稱	資助額(元)
1	西貢	西貢區社區中心有限公司	山區學童服務計劃	108,570
2	西貢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 將軍澳綜合社會服務處	「樂在鄉土情 2014」 清遠體驗服務計劃	52,100
3	西貢	西貢區公民教育促進委員會 及西貢區社區中心有限公司	「愛剪現」社區服務 計劃	36,900
4	黃大仙	東九龍青年社	夢想「領」航 2014	165,315
5	黃大仙	竹園北邨業主立案法團	「《基本法》與您· 息息相關」公民教育 同樂日	10,000
6	黃大仙	香港認知障礙症協會智康中 心	「愛·留住」—大腦 健康推廣活動	15,100
7	元朗	元朗區公民教育委員會	《廈門、永定及泉州 國情學習交流團》	137,561
8	元朗	救世軍牛潭尾社區發展計劃	「愛我香港·放眼 中華」國民教育系列	22,710
9	元朗	香港青年協會 賽馬會天悅青年空間	「生活·就是綠色」 共享計劃	29,450
10	南區	香港南區婦女會	南區續「Fun」基本法	85,510
11	南區	香港小童群益會 賽馬會海怡青少年綜合服務 中心	「愛·童·行」社區 關愛行動	49,890
12	南區	蒲窩青少年中心	「鼓」動心弦	31,572
13	觀塘	觀塘區公民教育委員會及 觀塘婦女發展協會	「美麗展新姿」婦女 技能提升培訓計劃	170,204
14	中西區	香港明愛莫張瑞勤社區中心	「有愛同行」社區參 與計劃	28,836

	地區	機構名稱	項目名稱	資助額(元)
15	中西區	香港基本法推介聯席會議 香港青年社會服務團	中西區公民領袖學堂 2014	44,650
16	中西區	香港明愛賽馬會石塘咀青少年綜合服務	尋·命	18,400
17	中西區	香港小童群益會 賽馬會上環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從服務學習到公民教育計劃	69,130
18	荃灣	荃灣鄉事委員會及 荃灣青年會	「青出於藍」文化傳承大使計劃 2014	200,000
19	大埔	大埔區公民教育運動委員會 及救世軍大埔長者綜合服務	『跨代』關愛遍「埔」 全城共融計劃	38,800
20	沙田	國民教育沙田區委員會	中國少數民族服飾展覽暨專題工作坊 (原名：中國少數民族衣飾展覽暨專題講座)	199,520
21	北區	北區青年協會	「走訪江南·反思戰爭與和平」 (原名：「老北京·新輝煌」65周年國慶交流體驗之旅)	100,000
22	北區	展青慈善協會	國慶六十五周年活動之「國情·國程」	96,043
23	離島	香港聖公會福利協會有限公司 香港聖公會東涌綜合服務	『友愛·同行』健康社區在東涌計劃	70,460
24	離島	鄰舍輔導會 東涌綜合服務中心	涌Teen愛共「容」	50,689
25	離島	長洲鄉事委員會青年綜合服務中心	動靜皆宜十項全能	40,544
26	東區	東區區議會公民教育工作小組及青年廣場新世界設施管理有限公司	「老友記青年行」	137,076

	地區	機構名稱	項目名稱	資助額(元)
27	東區	東區區議會公民教育工作小組及香港小童群益會筲箕灣兒童中心及圖書館	「青少年山林海誓自我挑戰計劃」	6,936
28	油尖旺	香港青年協進會有限公司	「認識祖國・認識香港」－情繫韶港兩地文化交流考察之旅	70,150
29	油尖旺	油尖旺青年社	京港同心兩地情	82,600
30	油尖旺	九龍地域傑出學生聯會有限公司	貴州晨曦義教之旅	47,250
31	灣仔	香港青少年發展聯會 灣仔區青少年發展協會	灣仔區公民教育校園活動－Share・家添愛	200,000
32	屯門	屯門區公民教育委員會及基督教協基會屯門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	「關愛滿屯門」社區服務計劃	67,500
33	屯門	屯門區公民教育委員會及仁愛堂社區中心	「關心我家」青少年社區研習暨辯論比賽	44,000
34	葵青	葵青青年團	青年議會2014	39,095
35	葵青	香港聖公會麥理浩夫人中心 林植宣博士老人綜合服務中心	長者議會計劃2014	52,666
36	深水埗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石硤尾會所	「『深』繫一家親」	124,720
37	深水埗	勞聯智康協會有限公司 深水埗麗閣服務中心及南昌南聯絡處	心「深」相印・和諧一家	48,000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056)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 (a) 最近5個財政年度，政府當局每年撥予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的款項是多少？
- (b) 於2015-16年度，政府當局撥予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的款項的預算是多少？
- (c) 過去5年，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的「義務委員會」中的委員更替情況為何？請列出退出委員會的委員、退出的原因及新增的委員名單。
- (d) 過去5年，政府當局是否知悉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的「義務委員會」選舉情況？其曾進行選舉的日期、內容、選舉形式、方法、參與人數等。

提問人：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66)

答覆：

- (a) 過去5個財政年度，民政事務局向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港協暨奧委會)提供的撥款額如下：

年度	2010-11 (千元)	2011-12 (千元)	2012-13 (千元)	2013-14 (千元)	2014-15 (修訂 預算) (千元)
經常資助金	18,459	22,863	19,324	21,897	19,859
非經常資助金	6,855*	-	-	-	-
參與大型國際賽事的一筆過撥款	4,669	-	2,979	6,987	9,004

\* 用以更換奧運大樓的電力供應和空調系統。

- (b) 在2015-16年度，民政事務局向港協暨奧委會提供的經常資助金預算金額為1,985.9萬元。

- (c)及(d) 根據《奧林匹克憲章》，各地區的奧林匹克委員會有自主權管理其事務。如要查詢有關選任港協暨奧委會人員的事宜，包括選舉辦法和參選人數，應直接與港協暨奧委會聯絡。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057)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3) 地區、社區及公眾關係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民政事務局是否已完成《華人廟宇條例》(第153章)的修訂工作？若是，其所修訂的內容及修訂所涉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 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67)

答覆：

民政事務局在徵詢華人廟宇委員會的意見後，已對《華人廟宇條例》(《條例》)進行全面檢討。為配合當前社會需要和現今社會情況，民政事務局已就《條例》提出修訂建議，並已於2015年3月13日就相關建議展開公諮詢。相關的諮詢文件已上載至民政事務局網站：[http://www.hab.gov.hk/tc/publications\\_and\\_press\\_releases/consultation.htm](http://www.hab.gov.hk/tc/publications_and_press_releases/consultation.htm)。民政事務局亦已在2015年3月24日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的會議上簡介相關建議。

有關檢討由民政事務局的人員負責進行，這項工作無需額外開支。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058)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 (a) 於2014-15年度，政府從精英運動員發展基金撥出多少款項以支持香港體育學院營運？其詳情、基金主要用途及預算受惠的精英運動員為何？
- (b) 於2014-15年度，政府當局就支援精英運動員進行了什麼工作？其開支為何？
- (c) 於2015-16年度，政府當局就支援精英運動員會進行什麼工作？其開支預算為何？

提問人：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68)

答覆：

- (a) 在2014-15年度，我們從精英運動員發展基金(發展基金)撥出3.761億元，以支援香港體育學院(體院)的營運。設立發展基金的主要目的是資助體院的營運，以便為精英運動員提供精英培訓及其他相關服務。現時約有1 100名運動員獲得體院的支援。
- (b)及(c) 我們會繼續在以下的主要範疇支援精英運動員：
- 發展基金為支援體院的精英運動員培訓計劃而提供的撥款資助，主要用於運動員的訓練支出、向運動員提供的直接財政資助、教練／行政與輔助人員費用及運作開支。在2015-16年度，體院已要求發展基金提供4.097億元撥款。我們現正處理有關的撥款申請。

- 運動員可從香港運動員基金獲取資助，以接受教育及其他學術培訓，包括報讀證書、文憑和學士學位課程。在2014-15年度，相關的開支約為200萬元。
- 在2015年1月，體院推出精英運動員優秀表現嘉許計劃。根據該計劃，合資格的全職運動員在退出體育訓練和賽事的生涯後會收到一次性的現金獎金，以供在體育或其他方面有新的發展，從而開創其「第二事業」。
- 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港協暨奧委會)運用政府的撥款，透過香港運動員就業及教育計劃向退役運動員提供支援，包括提供諮詢服務、獎學金、職業訓練、語文課程和就業安排。港協暨奧委會在2014-15年度曾向該計劃撥款268萬元，而預算在2015-16年度有關開支會是206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059)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 (a) 於2014-15年度，政府當局就支援退役運動員方面進行了什麼工作？其開支為何？
- (b) 於2015-16年度，政府當局就支援退役運動員方面將會有什麼工作計劃？其開支預算為何？

提問人： 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69)

答覆：

- (a) 香港體育學院(體院)和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港協暨奧委會)所得的資助主要來自政府，並就以下範疇為退役運動員提供支援：
- 體院透過「運動員綜合教育及職業發展計劃」，提供教育和就業發展計劃，以確保運動員在退出全職訓練和賽事後，可選擇繼續升學或開展新的事業。2014-15 年度的預算約為 250 萬元。
  - 體院透過香港運動員基金，向運動員發放資助金，讓他們可報讀證書、文憑和學士學位課程以繼續學業。截至現時，體院已批出總數為 1,687 萬元的資助金支援 169 名運動員。
  - 在 2015 年 1 月，體院推出精英運動員優秀表現嘉許計劃(嘉許計劃)。根據嘉許計劃，合資格的全職運動員在退出體育訓練和賽事的生涯後會收到一筆過的現金撥款。在 2015-16 年度，體院已為嘉許計劃預留 250 萬元作撥款之用。

- 港協暨奧委會透過「香港運動員就業及教育計劃」(就業及教育計劃)支援退役運動員，包括提供諮詢服務、獎學金、職業訓練、語文課程和就業安排。港協暨奧委會在2014-15年度向就業及教育計劃撥款268萬元。
- (b) 在 2015-16 年度，我們會繼續資助體院和港協暨奧委會為退役運動員提供服務。我們現正審議體院在 2015-16 年度為全面支援退役運動員而訂定的預算。港協暨奧委會預計 2015-16 年度這方面的開支為 206 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060)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 (a) 過去3年，當局在推動鳳凰計劃的工作詳情、人手安排及開支為何？
- (b) 當局怎樣評估鳳凰計劃的成效及達標率？
- (c) 在推行鳳凰計劃期間，香港男女子足球代表隊的世界排名皆下跌，而且計劃內的多項目標也未能達到，政府當局會否就此進行檢討及追究責任？若會，詳情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70)

答覆：

- (a) 政府撥款推行「鳳凰計劃」的分項數字如下：

	(百萬元)
落實「鳳凰計劃」優先建議項目的員工費用(註)：	
- 行政人員	27.91
- 訓練人員	14.95
- 技術人員	5.47
委聘顧問費用	1.80
行政顧問費用	1.32
法律顧問費用	0.97
足球訓練中心顧問研究費用	0.08
舉辦海外培訓和友誼賽的費用	0.20
市場推廣／資訊科技費用	1.05
<b>總計：</b>	<b>53.75</b>

註：優先建議項目包括改革香港足球總會(足總)的行政和管治架構、進一步發展青少年和女子足球、加強支援香港足球代表隊和設立香港超級聯賽。

與「鳳凰計劃」撥款相關的事宜由民政事務局的現有資源和人手承擔。

- (b)及(c) 過去3年，足球專責小組定期檢討「鳳凰計劃」的進度，認為該計劃在多方面取得良好進展，包括重整足總的管治架構，並在青少年發展、教練培訓、女子足球和球證發展方面作出重大改善。舉例來說，在2013年香港首次晉身2014亞洲足協16歲以下青少年錦標賽決賽周，以及在2014年展開香港超級聯賽。

「鳳凰計劃」提出的建議，部分在本質上須持續進行。足球專責小組的成員明白到，振興本港足球是長遠的工作，部分建議不能在3年內完全落實。不過，足總透過推行「鳳凰計劃」，在進一步推動本港足球發展方面，尤其是有關加強其行政管理以及提升管治、行政、技術和財政管理的水平，已取得了正面進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061)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 (a) 香港足球總會提出2015-2020年度本地足球發展的策略方案，政府當局對此方案會提出什麼支援？其每年的開支預算、人手安排及開支為何？
- (b) 政府當局怎評估上述策略方案的成效？制訂達標率？或其他方法？

提問人： 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71)

答覆：

- (a) 我們已於2015-16至2019-20年度每年預留最多2,500萬元的撥款，協助香港足球總會(足總)推行五年策略計劃(該計劃)，以進一步推動香港足球的發展。

與該計劃有關的撥款事宜會由民政事務局轄下康樂及體育科的現有人手處理。

- (b) 我們與足總簽訂了撥款協議，並在協議中加入與該計劃推行的措施直接相關的表現指標和目標，以便我們監察計劃的推行及評估其成效。足總須每半年向足球專責小組提交報告，包括按撥款協議中的表現指標和目標報告進度。我們會進行中期檢討，評估足總在達致該計劃目的之成效，當中包括根據該計劃的落實進度，評估應否為推行該計劃而繼續撥款，以及預留的撥款水平是否合理。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062)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 (a) 過去3年，青年事務委員會舉辦過什麼活動，其活動詳情、合辦團體、各項活動所涉開支及參與的青年人數為何？
- (b) 過去3年，國際青年交流計劃的活動詳情、每年開支及參與的青年人數為何？
- (c) 過去3年，青年內地實習資助計劃的詳情、每年開支及參與的青年人數為何？

提問人： 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72)

答覆：

(a) 2012-2013至2014-2015年度，青年事務委員會曾舉辦的活動詳情如下：

	活動	開支 (元)	青年 參加人數
<b>2012-13 年度</b>	國際青年交流計劃、青年高峰會議2012、青年交流會、暑期交流計劃、領袖訓練計劃、十八區啦啦隊大賽、優秀青年嘉許計劃、優秀青年活動嘉許計劃和廉政互動劇場*	約710萬	約49 000人
<b>2013-14 年度</b>	國際青年交流計劃、青年交流會、暑期交流計劃、全港青年短片創作大賽、優秀青年嘉許計劃、優秀青年活動嘉許計劃和廉政互動劇場*	約490萬	約47 000人
<b>2014-15 年度</b>	國際青年交流計劃、青年高峰會議2015、青年交流會、暑期交流計劃、十八區啦啦隊大賽、優秀青年嘉許計劃、優秀青年活動嘉許計劃和廉政公署「誠信·承傳」青年計劃*	約730萬	約32 000人

\*由青年事務委員會與其他機構合辦

(b) 2012-2013至2014-2015年度，青年事務委員會根據國際青年交流計劃舉辦的活動詳情如下：

	活動	開支(元)	青年 參加人數
<b>2012-13 年度</b>	與愛爾蘭、英國、日本和新加坡舉辦的雙向青年交流計劃	167萬	115人
<b>2013-14 年度</b>	與愛爾蘭和新加坡舉辦的雙向青年交流計劃；以及與日本舉辦的單向青年交流計劃	95萬	72人
<b>2014-15 年度</b>	與愛爾蘭、日本、新加坡和俄羅斯舉辦的雙向青年交流計劃；與波蘭舉辦的單向青年交流計劃；以及出席在俄羅斯舉行的國際青年論壇暨青年交流活動	約245萬	約115人

- (c) 青年內地實習資助計劃於2014-15年度推行，共批出38項由39個社區團體舉辦或合辦的青年實習計劃，資助金總額達2,400萬元。參與這項計劃的青年人數約1 700人。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086)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 (a) 過去5年，民政事務局有否撥出資源以推廣國民教育？若有，請列出推廣國民教育的各項活動內容詳情、所涉及的開支及推廣對象分別為何？
- (b) 在2015-2016年度，民政事務局表示會與公民教育委員會及青年事務委員會緊密合作，向市民(特別是青年人)推廣國民教育，其詳情、活動計劃、預計舉辦的日期、推廣對象及開支預算分別為何？

提問人： 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414)

答覆：

民政事務局與公民教育委員會和青年事務委員會緊密合作，向市民(特別是青年人)推廣國民教育。有關開支及預算載列如下：

年度	金額(萬元)
2010-11年度實際開支	3,430
2011-12年度實際開支	3,230
2012-13年度實際開支	2,250
2013-14年度實際開支	2,540
2014-15年度修訂預算	3,330

有關的計劃和活動包括向社區團體提供資助以舉辦青年內地交流計劃和在香港舉辦各類活動，以推廣國民教育。在本港舉辦的活動包括推廣《基本法》的活動、製作電視節目和編製刊物以提高市民對國家各方面(例如藝術、文化和歷史)的認識，以及就相關主題舉辦展覽、研討會和工作坊。

在2015-16年度，有關推廣國民教育的預算撥款為3,960萬元。公民教育委員會、青年事務委員會和獲資助的社區團體將籌劃來年推行的計劃和活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087)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 (a) 過去3年，局方有否為青年提供到內地貧困地區服務的機會？若有，活動詳情、所服務的內地貧困地區、提供的服務種類、所提供的津貼及開支為何？
- (b) 在2015-2016年度，局方表示會通過香港青年服務團，為青年提供到內地貧困地區服務的機會，其活動詳情、所選擇的內地貧困地區、提供的服務種類、預算提供的基本生活津貼及整體開支預算為何？

提問人： 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416)

答覆：

自2011年起，民政事務局一直舉辦香港青年服務團(服務團)計劃，作為推動青年發展的措施。在該項計劃下，年齡介乎18至29歲的香港青年會到廣東省的貧困地區服務6至12個月。民政事務局會為每名服務團團員支付住宿、交通和保險費用，以及提供生活津貼。為了讓參加者做好準備參加服務，並協助他們應付服務要求，民政事務局會為參加者在出發前和服務期間提供訓練和專業輔導服務。每名服務團團員可獲每月人民幣3,200元的生活津貼，完成計劃並表現良好者每人可獲獎勵金港幣5,000元。

在計劃的第一期至第三期(2011年9月至2013年7月)，服務團的服務地點為廣東省韶關市，為當地中小學提供教學支援服務。在第四期(2013年9月至2014年7月)，我們把服務範圍擴展至廣東省梅州市。除為學校提供服務外，部分服務團團員亦在韶關市的健康教育所提供服務，協助設計和製作健康教育宣傳物料，以及舉辦有關活動。在第五期(2014年9月至2015年7月)，服務團團員繼續在韶關市和梅州市服務。由2014年9月至2015年3月，有關的預算開支為210萬元。

關於由2011年起舉辦的五期服務團計劃，團員人數和涉及開支表列如下：

	服務期	團員人數	開支
第一期	2011年9月至2012年1月 (一個學期)	15	80萬元
第二期	2012年2月至7月 (一個學期)	9	130萬元
第三期	2012年9月至2013年7月 (兩個學期)	16	200萬元
第四期	2013年9月至2014年7月 (兩個學期)	27	280萬元
第五期	2014年9月至2015年3月 (一整個學期和第二個學期部分時間)	28	210萬元 (預算)

由2015-16年度起，服務團會以恆常計劃的形式舉辦。每年預算開支為400萬元，用以支付住宿、交通和保險費用、提供生活津貼、支付培訓與專業輔導服務、宣傳該計劃等的開支。我們會加強宣傳的工作，以招募更多青年參與第六期(2015年9月至2016年7月)的計劃。如情況許可，我們亦會探討是否能夠在廣東開拓更多可納入計劃服務點的地方，讓香港青年有更多機會可為內地的貧困地區提供服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089)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當局在審視現行的娛樂事務發牌制度時，其詳情、人手分配、開支為何？

提問人：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18)

答覆：

民政事務局不時審視現行的娛樂事務發牌制度，務求規管模式便利營商，以符合公眾期望。在2015-16年度，我們會繼續檢討《遊戲機中心條例》(第435章)(《條例》)所涵蓋各種娛樂場所的發牌需要。我們曾於2014年2月向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提出建議，目的是使互聯網電腦服務中心受《條例》發牌制度的規管，並對已受其他有相類安全規定的發牌機制規管的處所給予豁免。由2014年2月起，我們已與有關各方，包括相關的區議會、業界及協會會面，向他們簡述我們的建議和收集他們的意見。我們現正根據各方提供的意見，擬定詳細的建議方案。

有關的檢討會持續進行，所需的資源會由民政事務局現有的撥款承擔。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090)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當局指會為香港足球總會提供有時限的撥款，協助該會推行新的5年策略計劃，以促進本地足球的長遠發展：

(a) 新的5年策略計劃與「藝術及體育發展基金」將來提供有時限的撥款給香港足球總會，兩者用途上有什麼分別？

(b) 兩個項目的預算分別為多少？

提問人： 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22)

答覆：

我們已於2015-16至2019-20年度每年預留最多2,500萬元的撥款，協助香港足球總會推行五年策略計劃，以進一步推動香港足球的發展。有關款項將由藝術及體育發展基金撥付。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091)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 (a) 民政事務局2015-16年度就啟德體育園區的工作詳情是什麼？涉及的開支是多少？
- (b) 在過去一年，啟德體育園區的發展規模有沒有改變？若有，有關改變是什麼？涉及的資源或開支是多少？若沒有，原因為何？

提問人： 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21)

答覆：

- (a) 在2015-16年度，民政事務局會繼續為體育園區進行環境及交通影響評估，有關的評估工作共需費約380萬元。我們亦已委託規劃顧問，評估有否需要放寬體育園區主場館的高度限制，並研究在體育園區內興建酒店的理據，有關工作所需費用為69萬元。我們計劃在2015年年中委任顧問，就體育園區項目的功能要求、服務水平、業務計劃和財政狀況預測等方面，以及其招標程序和文件提供專家意見，並已預留4,000萬元支付該顧問研究的費用。我們會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以盡快展開體育園區的施工前工程，包括土地勘測、地形和樹木測量、公用設施繪製地圖工作、技術顧問服務和工料測量顧問服務，而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的預算費用為6,270萬元。
- (b) 該項目的規模在過去一年沒有重大改變，當我們徵詢體育界持份者和地區人士的意見時，他們對擬議規模大致表示滿意。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092)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支持香港外展訓練學校提供課程予弱勢社羣、殘疾人士或邊緣青少年」，當局今年的工作詳情是什麼？主要涉多少個課程？涉及開支是多少？請分開3類人士分別列出詳細資料。

提問人： 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20)

答覆：

民政事務局每年向香港外展訓練學校提供資助金，以資助弱勢社羣、殘疾人士和邊緣青少年參加外展訓練課程。課程的目的是透過戶外活動，協助參加者培養個人特質，例如自尊自重、堅毅忍耐和領導才能。在2014-15年度，有關各類參加者參與課程的數目和所涉資助金的分項數字如下：

目標參加者	課程數目	參加者人數	資助金 (百萬元)
弱勢社羣	43	404	1.08
殘疾人士	3	25	0.15
邊緣青少年	14	145	0.54
合計：	60	574	1.77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093)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 (a) 局方去年推行學生運動員資助先導計劃時，資助來自低收入家庭的學生追求體育發展，其詳情及預算為何？
- (b) 受資助的學生當中有多少人為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
- (c) 未來資助先導計劃的開支預算為多少？

提問人： 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19)

答覆：

- (a) 學生運動員資助先導計劃(先導計劃)的目的是幫助來自低收入家庭的學生，透過參與香港學界體育聯會舉辦的活動，實踐體育方面的目標。在2013/14學年，我們已向363間參與先導計劃的學校發放約280萬元，以支付購置個人體育設備、交通和聘用校隊教練的費用。
- (b) 我們沒有為內地新來港定居受資助學生的人數另備統計數字。
- (c) 在2014/15學年，我們已預留586萬元撥款予參與先導計劃的學校。由於我們會於今年稍後時間邀請學校提交2015/16學年的申請，因此現時未有相關的開支預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398)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5) 文化；(6) 資助金：香港演藝學院、香港藝術發展局及主要演藝團體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財政司司長在發表財政預算案時表示，會撥款3億元推行「藝術發展配對資助試驗計劃」，其詳情、每年開支預算、計劃目標為何？

提問人： 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74)

答覆：

推出新的「藝術發展配對資助試驗計劃」(試驗計劃)，旨在透過提供配對資助，協助較具規模的藝術機構／團體提高其籌募私人捐助的能力，從而擴闊有關藝術團體／機構的資助來源，以及在社區加強推廣捐助文化，以支持香港的藝術發展。我們會就試驗計劃的推行細節徵詢藝術發展諮詢委員會的意見，以期由2016-17年度起讓合資格的藝術機構申請發放有關的配對資助。在訂定推行細節後，我們便會計算試驗計劃的按年預算開支。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411)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局長辦公室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去年民政事務局局長辦公室共接獲多少個活動邀請，邀請民政事務局局長任活動主禮人？民政事務局局長共出席了多少個相關的活動？有關活動詳情是什麼？有多少個一向由民政事務局局長主禮的活動，今年民政事務局局長未有出席？原因為何？(請以表列出活動日期、內容及缺席原因)

提問人： 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13)

答覆：

民政事務局局長共接獲超過1 300個活動邀請，而答允出席的約有180個。由於涉及的活動數目眾多，我們並無這些邀請的現存統計詳情。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412)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 (a) 在2014-15年度，政府從精英運動員發展基金撥出多少款項以支持香港體育學院營運？其詳情、基金主要用途、預算受惠的精英運動員數目為何？
- (b) 政府會撥出多少款項以支持殘疾人士運動員練習？

提問人： 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23)

答覆：

- (a) 在2014-15年度，我們從精英運動員發展基金(發展基金)撥出3.761億元，以支援香港體育學院(體院)的營運。設立發展基金的主要目的是資助體院的營運，以便為精英運動員提供精英培訓及其他相關服務。現時約有1 100名運動員獲得體院的支援。
- (b) 在2015-16年度，我們會繼續向3個殘疾運動員協會／總會(即香港殘疾人奧委會暨傷殘人士體育協會、香港弱智人士體育協會和聾人體育總會)提供資助，以協助這些組織為殘疾運動員舉辦本地或海外的訓練課程和賽事。有關在2015-16年度向個別協會／總會提供的撥款額現時尚未有定案。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414)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 (a) 現在政府共向多少個青年制服團體提供支援？涉及多少開支？
- (b) 「國民小先鋒」是否在當局的支援名單之內？如是，過去4年的開支是多少？2015-2016年度的預算會否增加？

提問人： 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25)

答覆：

- (a) 在2014-15年度，民政事務局向受資助的11個制服團體提供的經常資助金總額為8,700萬元。
- (b) 「國民小先鋒」並非獲民政事務局資助的團體。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415)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a) 當局繼續監督青年廣場運作的工作計劃是什麼？2015-16年度預算是多少？過去一年的運作、開支、其他詳情為何？

(b) 未來2015-16年度開支預算是多少？

提問人： 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26)

答覆：

(a) 民政事務局監督青年廣場的運作和青年廣場管理承辦商所提供的服務。青年廣場管理諮詢委員會(委員會)於2009年成立，就青年廣場的整體策略與目標、主題與項目，以及租賃政策向民政事務局提供意見，並監察青年廣場管理承辦商的表現。管理承辦商須定期向委員會作出匯報。民政事務局代表亦會定期與管理承辦商會面，處理與青年廣場有關的管理和運作事宜。

民政事務局已調派一名高級行政主任、1名一級行政主任、1名助理文書主任、1名二級工人及1名非公務員合約員工負責監督青年廣場的運作。2014-15和2015-16年度的預算人手開支總額分別約為210萬元和220萬元。此外，亦有1名首長級丙級政務官和1名總行政主任，在負責其他職務外，亦參與監督青年廣場的運作和督導有關員工。

(b) 在2015-16年度，青年廣場的預算開支為8,000萬元。

- 完 -  
審核2015-16年度  
開支預算

---

答覆編號

**HAB304**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416)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局長辦公室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民政事務局局長辦公室今年有沒有購買新電子產品 (如手提電腦、智能手機、平板電腦等)? 有關開支是多少?

提問人： 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27)

答覆：

民政事務局於2014-15年度為局長辦公室採購新電子設備的開支約為15,000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417)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5) 文化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a) 當局過去5年加強推動發展香港的文化藝術，當中的開支及涉及的團體為何？

(b) 承上題，未來一年的預算開支為何？

提問人： 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28)

答覆：

(a) 過去5年，政府用於文化藝術的相關開支如下：

年度	政府用於文化藝術的開支 (不包括建設工程的開支和 由藝術及體育發展基金發放的款項)  (十億港元)
2014-15	3.55
2013-14	3.30
2012-13	3.09
2011-12	2.94
2010-11	2.91

上述款項已包括透過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香港藝術發展局、香港演藝學院(演藝學院)、9個主要演藝團體、香港藝術節協會等，推行各項措施以促進文化軟件發展(包括培育藝術人才和藝術行政人才、呈獻優質表演和展覽、進行文化交流、提供藝術教育、拓展觀眾等)的相關開支。



上述款項並未計及建設工程的開支(例如演藝學院進行實地校園擴建工程和高山劇場興建新翼的費用，以及規劃東九文化中心的費用)和與發展西九文化區有關的開支。此外，藝術及體育發展基金和粵劇發展基金每年會分別發放約6,000萬元和1,000萬元，用以支援各項促進文化藝術發展的項目和活動。

- (b) 在2015-16年度，用於文化藝術(不包括建設工程的開支和由藝術及體育發展基金與粵劇發展基金發放的款項)的預算撥款約為37億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418)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局長辦公室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去年民政事務局局長與內地交流的情況如何？有沒有往內地進行訪問？若有，次數是多少？交流的詳情如何，請表列出活動日期、地點、參與人數、開支及活動詳情？

提問人： 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29)

答覆：

在2014-15年度，民政事務局局長一共9次以公職身分到訪內地。有關詳情載列如下：

財政年度	地點	參與人數	局長辦公室的開支總額 (港元)
2014-15 (9次)	廣州(5次) 上海 南京 深圳 北京	局長和1至2名 隨行人員	約88,000 (截至2015年3月10日)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446)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5) 文化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藝術發展局在合適的樓宇以優惠租金向藝團和藝術工作者提供資助。資助的預算開支、藝術工作者和藝團對象為何？

提問人： 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441)

答覆：

政府向香港藝術發展局(藝發局)提供872萬元，用以推行一項計劃，在黃竹坑一幢大廈內以優惠租金為藝術家提供藝術空間。該筆款項包括翻新費用、起動費用和為新進藝術家提供的租金資助。

該藝術空間的總面積為10 254平方呎，共分間成17個藝術工作室，每個大小由300至1 400平方呎不等。全部藝術工作室已經以優惠租金租予視覺／媒體藝術家(共27名)使用。畢業不多於3年的新進藝術家可獲發相當於上述租金50%的租金資助。有關計劃的每年營運經費預算約為133萬元，當中包括為新進藝術家提供的租金資助。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447)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5) 文化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 (a) 當局會如何加強國際間的文化合作和與海外國家的文化交流？
- (b) 當局會否為外國藝團和藝術工作者提供資助？如會，資助的預算開支、藝術工作者和藝團對象為何？如不會，原因為何？會不會研究資助方案？

提問人： 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442)

答覆：

- (a) 為推動亞洲地區的文化合作和交流，民政事務局由2003年起定期在香港舉辦亞洲文化合作論壇。該論壇為區內的文化部長提供平台，讓他們就推廣文化藝術發展的政策和措施交流意見和分享經驗。我們會在2015年繼續在香港舉辦亞洲文化合作論壇。

我們會繼續通過簽署文化合作諒解備忘錄，加強與海外國家在文化藝術方面的合作。到目前為止，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已與14個國家簽署文化合作諒解備忘錄。文化合作諒解備忘錄為締約雙方訂定推廣和加強文化藝術合作與交流的原則。由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俄羅斯聯邦文化部和俄羅斯聯邦總領事館於2015年在香港合辦的「俄羅斯文化節」，正是我們按照文化合作諒解備忘錄框架，與海外國家合作的最新例子。文化節的節目豐富，包括俄羅斯電影周、攝影展覽和3項演藝節目。

民政事務局會繼續透過藝術發展基金，資助本地藝術團體(藝團)和藝術家前往內地和海外國家參與文化交流活動。我們亦會透過香港藝術發展局(藝發局)，促進與海外國家的文化交流。除了繼續推行文化交流資助計劃外，藝發局亦會舉辦文化交流計劃和活動，並參與海外和國際文化盛事(例如威尼斯雙年展和首爾表演藝術市集)，以向國際社會推廣本地藝術家的才華和藝團的能力。

我們會與康文署攜手合作，繼續舉辦文化交流活動，以加強與海外國家對等機構／部門的合作和交流。

- (b) 康文署全年均會邀請內地和海外的藝團和藝術家來港獻藝，包括邀請不同國家的藝團參與一年一度的國際綜藝合家歡和專題藝術節，展示各地的文化藝術。舉例來說，2015年度的「世界文化藝術節」將會有來自非洲、阿根廷、中國、格魯吉亞、印度、愛爾蘭、日本、韓國和美國等世界各地的藝術家／藝團參與。在2015-16年度，安排內地和海外訪港節目的開支總額預計約為5,600萬元。有關開支包括演出酬金、每日津貼、本地接待所需費用(包括酒店住宿和交通安排)、節目製作費等。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449)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6) 資助金：香港演藝學院、香港藝術發展局及主要演藝團體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 (a) 藝發局指會繼續採取主動的方式，令廣大市民更容易接觸藝術，過去3年進行過哪些方式？當中的開支為何？
- (b) 當局未來會否改用新的方式，令廣大市民更容易接觸藝術？如會，當中的預算開支為多少？如不會，原因為何？

提問人： 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44)

答覆：

- (a) 為鼓勵公眾參與文化藝術活動，香港藝術發展局(藝發局)與不同藝術團體和機構合作，利用各個平台讓市民更容易接觸藝術。為達到這目的，藝發局自發推出多個不同類型的藝術項目，部分主要項目包括：

(i) 「校園藝術大使計劃」

根據有關計劃，熱愛藝術的中小學生和特殊學校學生會由學校提名，並獲藝發局委任為藝術大使，負責在校園和社區推廣藝術。在2014-15年度，共有1 282名來自673所學校的學生獲委任為藝術大使。每名大使均有機會參與工作坊、免費表演及節目、訓練營、文化交流團、義工服務、比賽等。

(ii) 「地區藝術觀眾培育計劃」

有關計劃在2012年推出，目的是使社區的藝術活動內容更為豐富多樣，同時加深本地觀眾對藝術的認識。過去共有8個在不同地區

舉行的社區藝術項目獲得資助，而這些項目已在2014年年底或之前結束，所接觸的觀眾人數約為55 000人。

(iii) 《好想藝術》

由藝發局與香港電台聯合製作的《好想藝術》，是每星期一集、每集30分鐘的電視節目，旨在向公眾推廣文化藝術。自2012年以來，兩條免費電視頻道播放了超過90集《好想藝術》。

(iv) 《藝術漫遊》

由藝發局與有線電視聯合製作的《藝術漫遊》最初在2011年6月推出，是文化藝術節目《拉近文化》的其中一個環節，片長約10分鐘，旨在向公眾介紹本地的年輕藝術家和藝術節目，至今已製作超過40個環節。

(v) 社區藝術項目

藝發局亦推出了3個社區藝術項目，即「社區藝術教育@天水圍計劃」、「社區藝術教育@北區計劃」和「多元文化藝術教育計劃」。首兩項計劃旨在把文化藝術帶到相對偏遠的本地社區，以及提供平台予藝術家進行活動，從而吸引目標社區的公眾去發掘、參與和認識文化藝術。「多元文化藝術教育計劃」則旨在吸引香港的不同族裔社羣互相學習和參與彼此的文化藝術活動，從而促進多元文化環境下的藝術交流。

除了上述項目外，藝發局亦在香港多個不同地點舉辦涵蓋各種藝術形式(包括電影藝術、媒體藝術等)的藝術展覽和相關的拓展觀眾活動，以期讓市民得以接觸藝術。

過去3年(2012-13至2014-15年度)，各個自發推行的項目(包括上述項目)的預算開支總額約為1.428億元。

- (b) 在2015-16年度，藝發局會繼續舉辦各類自發項目，以鼓勵公眾參與文化藝術活動。藝發局亦會推出新項目，並採取不同的舉辦方式以提高工作的成效。藝發局各自發項目的預算開支總額約為4,640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450)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6) 資助金：香港演藝學院、香港藝術發展局及主要演藝團體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 (a) 藝發局資助的藝術家和藝團名稱為何？請詳細列出。
- (b) 藝發局會如何處理街頭藝術？
- (c) 藝發局會否視街頭藝術家為資助對象？
- (d) 藝發局過去3年就各項資助計劃每年的撥款額為何？預計未來一年的資助撥款為何？

提問人： 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445)

答覆：

- (a) 有關在2013-14年度獲香港藝術發展局(藝發局)資助的藝術家和藝術團體名單，請瀏覽以下網頁：  
<http://www.hkadc.org.hk/tc/content/web.do?page=ADCGrantsProjects1314>
- (b)及(c) 藝發局推出各項資助計劃的主要目的，是支援有助推廣和發展香港藝術的藝術家和藝術機構。藝發局會資助不同種類的藝術計劃，而考慮因素包括有關計劃的藝術價值和預計對發展和推廣藝術的作用。任何符合藝發局資助計劃要求的非牟利藝術計劃，不論是在專業藝術場地或戶外地方進行，均可向藝發局申請資助。獲藝發局資助的藝術計劃須符合當前的香港法例和政府規例。



- (d) 藝發局各資助計劃的按年核准資助總額分別為 51,735,786 元 (2012-13 年度)、56,329,240 元 (2013-14 年度) 和 77,227,355 元 (2014-15 年度)，而 2015-16 年度的預算資助額則為 78,360,000 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451)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5) 文化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a) 當局何時會為制訂文化政策展開工作？最快何時完成？

(b) 承上題，當中涉及的預算開支為多少？

提問人：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46)

答覆：

(a) 在文化藝術方面，我們的願景是把香港發展為一個國際文化大都會。我們支持藝術的表達和創作自由，並致力促進文化的蓬勃發展。我們一直積極締造一個有利文化藝術多元發展的環境、提供機會讓更多市民參與文化藝術活動、投放資源培育人才和鼓勵創新，以及支持保存和推廣我們的傳統文化。

為推行上述的文化政策，我們推出了多項持續進行的措施，以增加對文化軟件發展的支援，包括向本地藝術機構提供資助及其他支援以製作優質藝術節目；加強拓展觀眾；以及為香港演藝學院和香港藝術發展局(藝發局)提供資助，藉此加強藝術教育和支援培育藝術人才的工作。

除了配合西九文化區的發展和提供所需支援外，政府亦透過興建和營運不同類型的文化場地(包括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轄下的表演場地、公共圖書館和公共博物館)，支援香港文化藝術的發展。此外，我們會繼續支持藝發局探討發展藝術空間的工作，以滿足藝術家和藝術團體的需要。

(b) 在2015-16年度，政府用於文化藝術的開支(不包括建設工程開支和由藝術及體育發展基金和粵劇發展基金發放的款項)預算約為37億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452)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5) 文化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a) 當局何時會制訂保護非物質文化遺產政策展開工作？最快何時完成？

(b) 承上題，當中涉及的預算開支為多少？

提問人：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47)

答覆：

政府於2014年6月公布香港首份非物質文化遺產清單後，正致力加強保護非物質文化遺產的措施，包括進行確認、立檔、研究、保存、推廣和傳承的工作。政府會按非物質文化遺產諮詢委員會通過的甄選準則和評審方法，從清單中分批選出具有較高文化價值和急需保存的項目，以編製香港非物質文化遺產代表作名錄。該代表作名錄將提供參考依據，讓政府在規劃保護非物質文化遺產的措施時，訂立緩急先後次序。

此外，政府會加強與不同團體、機構和有關各方的合作，透過各式各樣的活動(包括展覽、講座、工作坊、研討會、實地視察和為教師與學生而設的教育活動)，提高公眾對非物質文化遺產的認識和興趣。

在2015-16年度，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將會成立一個專責的非物質文化遺產辦事處(辦事處)，而用於支援人員的按年預算開支為600萬元。此外，我們已預留1,000萬元的按年撥款，以營運新設的辦事處，以及落實保護和推廣非物質文化遺產的工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465)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5) 文化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當局指會透過與其他地方簽訂文化合作諒解備忘錄推動文化合作以及舉辦本地及國際活動，藉以促進文化交流。

(a) 請列出當局未來一年會與哪些地方簽訂文化合作諒解備忘錄推動文化合作。當中涉及多少開支？

(b) 舉辦本地及國際活動涉及的預算開支為何？

提問人：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48)

答覆：

民政事務局會繼續通過簽署文化合作諒解備忘錄，進一步加強與海外國家在文化藝術方面的合作。文化合作諒解備忘錄為締約雙方訂定推廣和加強文化藝術合作與交流的原則。到目前為止，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已與14個國家簽署文化合作諒解備忘錄，當中包括最近於2015年3月與奧地利簽署的文化合作諒解備忘錄。如有合適的機會，我們會繼續與更多國家簽署文化合作諒解備忘錄。

簽署文化合作諒解備忘錄所涉及的資源由民政事務局的現有人手應付。

在2015-16年度，民政事務局為與內地及其他地方進行文化合作和交流而預留的撥款總額，預計約為1.23億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466)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5) 文化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 (a) 當局指會加強培訓不同資歷的藝術行政人才，為他們提供實習、進修及多元化的專業培訓機會。未來一年的預算開支為多少？
- (b) 過去有否進行過相關項目，若有，請詳細列出；若沒有，原因為何？

提問人： 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49)

答覆：

- (a) 政府額外預留了1.5億元撥款，以便在2013-14年度起計的5年內加強培訓不同資歷的藝術行政人才。2015-16年度的預算開支約為3,700萬元。
- (b) 過去一年，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和香港藝術發展局(藝發局)加強了各項培訓／實習／獎學金計劃，並推行了下述措施：

康文署方面

- (i) 增加了康文署兩年制實習計劃的培訓名額，並已擴大其涵蓋範疇至包括舞台管理、市場推廣和公共關係；
- (ii) 把康文署場地伙伴實習計劃擴展至涵蓋香港藝術節；

藝發局方面

- (iii) 透過本地機構提供新的暫駐／實習機會，讓實習員得以參與國際或大型藝術盛事，包括第56屆威尼斯國際藝術雙年展，從而擴闊眼界和增廣閱歷；
- (iv) 繼續與日本的森美術館和英國的Sage Gateshead等知名海外博物館和文化機構合作，為藝術行政人員提供實習機會，並已覓得新的合作伙伴，例如德國的世界文化之家、台北的當代藝術館和奧地利的維也納國際舞蹈節ImPulsTanz；
- (v) 為僱主提供財政津貼以聘用臨時員工，代替獲甄選派駐海外實習的員工執行工作；
- (vi) 由藝發局提供更多獎學金予藝術行政人員／策展人員在本地或海外修讀與藝術行政範疇有關的碩士學位課程或專業培訓課程；以及
- (vii) 藝發局與海外培訓機構合作，在本地機構為藝術界未來領袖人才舉辦全新的在職行政精修訓練課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484)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6) 資助金：香港演藝學院、香港藝術發展局及主要演藝團體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藝發局會在黃竹坑一幢大廈內以優惠租金為藝術工作者提供藝術空間，並研究在其他場地開拓更多藝術空間的可行性。

(a) 大廈內工作室的使用率為多少？

(b) 藝發局會如何研究在其他場地開拓更多藝術空間的可行性？當中涉及的開支為多少？

提問人：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53)

答覆：

(a) 香港藝術發展局(藝發局)在黃竹坑一幢大廈推行「藝術空間計劃」。該藝術空間的總面積為10 254平方呎，共分間成17個藝術工作室，每個大小由300至1 400平方呎不等。全部藝術工作室已經以優惠租金租予藝術家(涉及合共27名視覺／媒體藝術家)使用。

(b) 在民政事務局的支持下，藝發局正與大埔區議會合作，就改裝大埔區內一所空置校舍作為藝術發展中心一事進行規劃。民政事務局亦正與藝發局合作，研究在香港仔一幅將會發展的用地預留某部分樓面面積，以提供空間支援藝術發展的可行性。藝發局獲提供124萬元按年經常資助金，用以推行黃竹坑的藝術空間計劃，以及發展大埔和香港仔的新項目。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750)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本綱目提到要特別注意為香港足總提供有時限的撥款，協助該會推行新的五年策略計劃，以促進本地足球發展。

當局請告知本會：

(1) 本年度，預算提供予足總的有時限撥款為多少？

(2) 2015-16年度，用以協助足總促進本地足球發展的運作開支、人手編制、全年預算薪酬開支分別為何？

提問人：陳偉業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50)

答覆：

政府向香港足球總會提供有時限的撥款，以供推行五年策略計劃，有關撥款在2015-16年度的上限為2,500萬元。與該計劃有關的撥款事宜，會由民政事務局轄下康樂及體育科的現有人手和資源處理。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023)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地區、社區及公眾關係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過去3年，按地區劃分，關愛基金「非公屋、非綜援的低收入住戶一次過生活津貼」援助項目的申請個案、成功獲批個案及涉及金額。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729)

答覆：

關愛基金(基金)於2013年12月推出「非公屋、非綜援的低收入住戶一次過生活津貼」援助項目(項目)，申請期已於2014年8月結束。有關項目的申請個案數目、獲批個案數目和涉及開支金額現按地區劃分列於下表：

地區	申請個案數目	獲批個案數目	涉及開支金額 (百萬元)
中西區	1 410	1 382	10.32
東區	2 330	2 305	17.15
南區	495	482	3.85
灣仔	928	911	5.94
九龍城	4 880	4 820	35.21
觀塘	2 979	2 933	22.88
深水埗	10 596	10 449	73.57
黃大仙	1 115	1 094	8.47
油尖旺	8 261	8 141	55.14
離島區	686	671	4.62
葵青	1 752	1 719	13.53
北區	4 256	4 181	32.83
西貢	417	404	3.41

地區	申請個案數目	獲批個案數目	涉及開支金額 (百萬元)
沙田	813	770	6.55
大埔	1 602	1 563	12.18
荃灣	3 852	3 801	28.71
屯門	2 064	2 020	15.82
元朗	4 593	4 505	34.71
<b>總數</b>	<b>53 029</b>	<b>52 151</b>	<b>384.89</b>

基金於2015年1月再次推出項目(再推項目)，申請期由現在至2015年8月底。截至2015年2月28日，基金共收到超過18 000份申請，並已向約7 900個住戶發放約3,191萬元津貼。由於再推項目尚未完結，因此現階段未能提供所需資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427)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政府指過去透過家庭議會處理兒童權利事宜。

1. 請列出過去所有家庭議會討論兒童權利事宜的會議詳情，及其佔所有家庭議會會議的比例。
2. 家庭議會有否兒童成員參與？
3. 家庭議會在政策討論時，會否只著重家庭影響，忽視兒童角度？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9)

答覆：

1. 家庭議會(議會)自2007年12月成立以來，一直致力提倡重視家庭觀念，推廣家庭核心價值作為促進社會和諧的原動力，並提供一個跨界別及跨政策局的平台，共同研究不同年齡組別和性別(包括兒童)與家庭有關的議題。為配合在支援及強化家庭方面的職責，議會亦曾討論與兒童有關的議題，包括兒童身心全面發展服務、支援由內地新來港定居成員的家庭、兒童權利、兒童死亡個案檢討及學前兒童康復服務等。議會在2007年12月至2015年3月期間共舉行了24次會議，當中11次(46%)會議曾討論與兒童有關的議題。
2. 在現有架構下，議會並無兒童成員。

3. 由2013年4月1日起，政府在制訂所有政策(包括兒童在內的不同年齡和性別組群)的過程中，必須評估對家庭的影響。在制訂有關兒童的政策時，兒童的最佳利益及觀點會獲考慮。議會在評估政府政策對家庭影響的過程中擔當重要角色，亦會邀請各政策局及部門就對家庭(包括兒童)可能構成影響的政策，向議會作簡報。為使政府在討論政策時能考慮到兒童的觀點，議會已由2014年1月起加強與兒童權利論壇(論壇)<sup>1</sup>的協作，特別是論壇會向議會轉達兒童在論壇上對各項政府措施的意見，從而協助議會和政府各部門評估不同政策對家庭的影響。

---

<sup>1</sup> 兒童權利論壇一直為政府、兒童和兒童組織提供平台，讓彼此就有關兒童的事宜交換意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430)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5) 文化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政府對殘疾人士展能藝術及體育發展的政策如何？每年運用的資源和成效如何？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議員問題編號：99）

答覆：

有關體育發展方面：

政府致力向市民包括殘疾人士推廣普及體育。關於這方面，民政事務局在2014-15年度的主要工作範疇如下：

-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向各殘疾人士體育協會撥款約1,580萬元。
- 香港體育學院向50名殘疾運動員提供精英培訓計劃撥款約200萬元和直接財政資助約268萬元，以支持他們爭取佳績。
- 民政事務局向各殘疾人士體育協會撥款約648萬元，資助運動員備戰和參與大型國際賽事。
- 民政事務局向香港殘疾人奧委會暨傷殘人士體育協會撥款115萬元，讓該協會推行計劃以協助運動員在2014年亞洲殘疾人運動會中提升表現，以及在香港舉辦3項國際賽事。

在2014-15年度，香港殘疾運動員在世界級賽事(包括2014年亞洲殘疾人運動會)中贏得超過60面獎牌。康文署為殘疾人士提供了約1 300個康樂和體育活動，參與人數超過68 400人。

在2015年，我們會委聘顧問就香港殘疾人士體育的發展進行研究。該顧問會在研究進行期間諮詢有關持份者，以收集他們對相關事項的意見。

有關藝術發展方面：

我們致力向社會各界推廣藝術，不論是健全或殘疾人士，我們都會鼓勵他們參與文化藝術活動。

我們已採取多項措施，協助殘疾人士參與和欣賞藝術：

- 康文署在轄下的文化場地提供特別設施和服務，以照顧殘疾人士的需要，讓他們能夠欣賞文化節目；
- 康文署與殘疾藝術家參與的藝團合辦文化節目，讓殘疾人士有機會發揮藝術潛能；
- 民政事務局、康文署和香港藝術發展局(藝發局)向有殘疾成員的藝術組織提供資助，以支持有關組織舉辦文化計劃和參與海外文化交流活動；以及
- 社會福利署資助香港展能藝術會舉辦有時限的個人發展計劃，給予殘疾人士機會發揮藝術潛質和提升能力，並且透過藝術活動協助他們建立自信和自尊，從而改善生活質素。

在2014-15年度，我們繼續採取上述措施，協助殘疾人士參與文化藝術活動。建築署已為康文署轄下多個文化場地進行無障礙通道和設施改善工程，相關工程的開支總額約為1,504萬元。此外，政府部門和藝發局繼續舉辦或贊助殘疾人士參與的文化藝術計劃。在2014-15年度，有關計劃的開支和核准資助總額約為270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796)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現時主要幫助領取贍養費人士只有「扣押入息令」，但這扣押入息令對僱主沒有法律的約束，令行使「扣押入息令」的成效不高，故此政府是否有其他措施幫助領取贍養費人士(例如成立贍養費局)？若有，具體內容如何？所涉及的資源為何？若否，理由為何？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71)

答覆：

現時，《扣押入息令規則》(第13A章)訂明入息來源的一方(即須向贍養費支付人支付其入息的人)有責任遵從向其送達的扣押入息令，如不遵從即屬違法。根據現有的條文，僱主如收到扣押入息令，必須遵從該入息令，並按照該入息令訂明的款額從贍養費支付人的入息中扣除，然後依照扣押入息令指示的方式，把該扣除的款額付予贍養費受款人。如不遵從則屬刑事罪行。

政府一直致力改善收取贍養費和執行贍養令的制度，過往亦曾審慎研究有關設立贍養費管理局的建議。然而，我們認為設立贍養費管理局以代收和追收贍養費，對於贍養費受款人或納稅人來說，不會比改善現行制度帶來更多顯著的好處。



政府過去為改善贍養費制度而採取的措施包括:(i)放寬法院發出扣押入息令的條件，使其發出程序更具彈性；(ii)若贍養費支付人拖欠贍養費，須繳付欠款利息，更可能要繳交附加費；(iii)准許指定的政府部門(即入境事務處、運輸署和房屋署)向出示足夠資料的律師免費提供贍養費支付人的地址，以便他們採取法律行動，追討贍養費欠款；以及(iv)加強教育及宣傳，加深市民了解贍養費支付人的責任、贍養費受款人的權益，以及受款人遇到贍養費支付人拖欠贍養費時可使用的服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806)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過往5年及下一個財政年度籌辦青年高峰會議及地區青年高峰會議的有關時間表和所需經費為何？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84)

答覆：

民政事務局與青年事務委員會曾於2010年和2012年合辦「青年高峰會議」，費用分別約為120萬元和200萬元。「青年高峰會議2015」已於2015年3月7日舉行，預算開支約為200萬元。青年事務委員會已同意每兩年舉辦一次「青年高峰會議」，因此沒有計劃在2015-16年度舉辦這項活動。

民政事務局和青年事務委員會在過去5年並無舉辦「地區青年高峰會議」，亦無計劃於2015-16年度舉辦有關會議。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834)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提供：

1. M品牌各支持項目撥款。
2. 支持足球運動的鳳凰計劃開支，開支細項如何？決定撥款時有何準則？
3. 體育政策以精英化、盛事化和普及化為三大方向。請問用於各目標的資源為多少？有什麼準則去量度普及化的成果？
4. 有關啟德體育園區的融資方案研究進展如何？花費多少？是否會公布最終報告？
5. 能否列出過去的財政年度對各受資助體育總會的撥款金額？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14)

答覆：

1. 於 2014 年，6 個獲資助「M」品牌活動的資助額如下：

活動名稱	日期	主辦機構	獲批資助金額
WDSF 世界體育舞蹈大獎—香港	2014 年 5 月 31 日至 6 月 1 日	香港體育舞蹈總會有限公司	100 萬元
世界青少年保齡球錦標賽	2014 年 8 月 6 至 15 日	香港保齡球總會	347 萬元
世界女排大獎賽—香港	2014 年 8 月 8 至 10 日	香港排球總會	330 萬元
香港壁球公開賽	2014 年 8 月 24 至 31 日	香港壁球總會	150 萬元
香港網球公開賽	2014 年 9 月 8 至 14 日	香港網球總會	480 萬元
香港高爾夫球公開賽	2014 年 10 月 16 至 19 日	香港高爾夫球總會有限公司	480 萬元

2. 由 2011 年 11 月至 2015 年 3 月，為推行「鳳凰計劃」而發放的撥款分項數字如下：

	(百萬元)
員工費用：	
- 行政人員	27.91
- 訓練人員	14.95
- 技術人員	5.47
委聘顧問費用	1.80
行政顧問費用	1.32
法律顧問費用	0.97
足球訓練中心顧問研究費用	0.08
舉辦海外培訓和友誼賽費用	0.20
市場推廣／資訊科技費用	1.05
<b>總計：</b>	<b>53.75</b>

有關的資助金額是參照香港足球總會擬議的方案釐定，並由足球專責小組根據擬議方案是否符合「鳳凰計劃」進一步發展本港足球的目標去批出有關金額。

3. 按工作目標說明2014-15年度體育開支的分項數字如下：

(i) 發展社區體育	34.23億元
(ii) 支援精英體育	4.32億元
(iii) 推廣在香港舉辦大型體育活動	5,100萬元

為協助評估推廣社區體育工作的成效，我們就香港人對體育運動的喜好和參與程度，進行研究和意見調查，並收集他們對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所提供康樂服務的意見。

4. 我們已完成兩個有關啟德體育園區(體育園區)採購和融資方案的顧問研究，顧問費用總額為280.8萬元。有關報告已上載至體育園區的網站([www.hab.gov.hk/mpsc](http://www.hab.gov.hk/mpsc))。

5. 有關2014-15年度向各體育總會提供資助的詳情載於附件。

## 在 2014-15 年度向各體育總會提供的資助

	體育總會名稱	在 2014-15 年 度的資助(元)
1.	香港射箭總會	2,130,074
2.	香港業餘田徑總會有限公司	5,247,479
3.	香港羽毛球總會有限公司	14,072,528
4.	香港棒球總會有限公司	4,889,855
5.	香港籃球總會	10,717,504
6.	香港桌球總會有限公司	2,172,529
7.	中國香港健美總會	1,095,962
8.	香港拳擊總會	1,596,501
9.	香港獨木舟總會	3,582,967
10.	香港中國國術龍獅總會有限公司	2,006,160
11.	香港板球總會	3,198,391
12.	中國香港單車聯會有限公司	7,463,576
13.	香港體育舞蹈總會有限公司	3,739,238
14.	中國香港龍舟總會	2,271,894
15.	香港馬術總會	2,413,687
16.	香港劍擊總會	5,229,845
17.	香港足球總會有限公司	18,387,259
18.	中國香港門球總會有限公司	1,805,109
19.	香港高爾夫球總會有限公司	1,912,268
20.	中國香港體操總會	4,702,563
21.	中國香港手球總會有限公司	6,117,727
22.	香港曲棍球總會	2,785,620
23.	香港冰球協會有限公司	1,578,518
24.	中國香港柔道總會有限公司	3,123,819
25.	中國香港空手道總會有限公司	1,669,819
26.	香港小型賽車會有限公司	686,783
27.	香港劍道協會有限公司	998,926
28.	香港草地滾球總會	2,748,049
29.	香港拯溺總會	5,196,730
30.	中國香港攀山及攀登總會有限公司	3,175,462

	體育總會名稱	在 2014-15 年 度的資助(元)
31.	香港投球總會	1,302,253
32.	香港定向總會	3,102,670
33.	香港滾軸運動總會有限公司	2,333,987
34.	中國香港賽艇協會	5,978,932
35.	香港欖球總會	4,808,450
36.	香港帆船運動總會	1,302,568
37.	香港學界體育聯會	7,154,062
38.	香港射擊聯合總會	2,881,250
39.	香港足毬總會有限公司	1,253,123
40.	香港滑冰聯盟有限公司	1,514,672
41.	香港壘球總會	2,081,716
42.	香港聾人體育總會	789,608
43.	香港弱智人士體育協會	7,065,121
44.	香港殘疾人奧委會暨傷殘人士體育協會	7,941,662
45.	香港壁球總會	11,808,247
46.	香港業餘游泳總會	9,340,731
47.	香港乒乓總會	11,013,163
48.	香港跆拳道協會	2,243,431
49.	香港網球總會有限公司	8,651,566
50.	香港保齡球總會有限公司	2,591,288
51.	香港三項鐵人總會	3,319,202
52.	香港潛水總會有限公司	1,095,617
53.	香港大專體育協會	1,017,365
54.	香港排球總會有限公司	9,208,297
55.	香港滑水總會有限公司	771,819
56.	香港舉重健力總會	1,025,539
57.	香港滑浪風帆會	7,103,245
58.	香港武術聯會有限公司	3,691,514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850)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地區、社區及公眾關係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關愛基金，請告知：

- (i) 關愛基金成立時，計劃由政府出資50億港元，同時向商界籌募50億港元。請問直至現時，商界承諾捐出的款額、基金實際收到的款額為何？政府有何計劃再吸引商界捐款？
- (ii) 請表列出各關愛基金已推展或正在推展的項目、項目所預留的款項、迄今的開支及受助人數。
- (iii) 現時有哪種項目已被評估為有成效？該些何時會納入政府常規資助及服務，詳情如何？
- (iv) 關愛基金推出項目前，會否先得到立法會通過，或諮詢立法會意見？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31)

答覆：

- (i) 關愛基金(基金)獲承諾捐助約18億元的款項已悉數收取。政府沒有計劃再向商界募捐，但一直歡迎社會各界人士透過捐獻支持基金。
- (ii) 基金自成立以來，共推出了27個援助項目。援助項目的詳情(截至2015年2月28日)列於下表：



援助項目		撥款 (百萬元)	開支 (百萬元)	受惠者統計
(1)	設立校本基金(境外學習活動), 資助清貧中、小學生參加境外學習活動及代表香港到境外參加比賽	194.66	181.38	72 390人
(2)	資助醫院管理局(醫管局)病人使用尚未納入撒瑪利亞基金安全網但迅速累積醫學實證及相對效益略高的特定自費癌症藥物類別	348.73 <sup>1</sup>	297.78 <sup>2</sup>	3 923人次
(3)	為低收入家庭的全日制小學生提供在校午膳津貼	494.65	430.21	178 076人次 <sup>3</sup>
(4)	資助非在學少數族裔及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報考有關語文的國際公開考試	0.5	0.45	428人
(5)	為60歲以下沒有領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而需要經常護理並居於社區的嚴重殘疾人士提供津貼	179.35	118.89	6 487人次

<sup>1</sup> 包括本項目及下文項目(11)所涉的行政和審計費用。

<sup>2</sup> 截至2015年2月28日受惠者獲批的藥物資助金額。

<sup>3</sup> 包括2011/12學年、2012/13學年及2013/14學年的受惠學生人數，分別為56 387名、60 386名及61 303名。

援助項目		撥款 (百萬元)	開支 (百萬元)	受惠者統計
(6)	為參加租者置其屋計劃達5年或以上而不合資格領取綜援計劃下租金津貼的綜援住戶提供津貼	1.73	1.65	825戶
(7)	為正輪候綜合家居照顧服務(普通個案)而年滿65歲或以上的低收入長者提供家居清潔及陪診服務津貼	15.26	9.91	1 341人
(8)	為租住私人樓宇而租金高於綜援計劃下租金津貼最高金額的綜援住戶提供津貼			
	2011年首次推行：	33.67	32.09	22 605戶
	2013年第二次推行：	56.81	51.3	17 771戶
	2014年第三次推行：	49.27	44.52	14 970戶
(9)	為正在輪候資助學前康復服務的低收入家庭兒童提供學習訓練津貼	68.15	59.9	2 840人
(10)	為因屋宇署執法行動而須遷出工廠大廈劏房的合資格住戶提供搬遷津貼	4.43	0.39	141戶 (205人)
(11)	資助未能受惠於撒瑪利亞基金但有經濟困難的醫管局病人使用撒瑪利亞基金涵蓋的藥物	4.28	4.28	280人次
(12)	為非在學少數族裔及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提供語文課程津貼	0.13	0.06	171人

援助項目		撥款 (百萬元)	開支 (百萬元)	受惠者統計
(13)	為租住私人樓宇的低收入長者提供津貼	11.24	10.38	2 093戶 (2 595人)
(14)	課餘託管試驗計劃	109.2	78.1	30 207人次
(15)	長者牙科服務資助	817.11 <sup>4</sup>	8.68	1 203人 <sup>5</sup>
(16)	為舊樓業主立案法團提供津貼	67.2	8.24	1 359個 業主立案 法團
(17)	為居住環境惡劣的低收入人士提供津貼	174.43	150.18	25 764戶 (59 010人)
(18)	為嚴重肢體傷殘人士提供租用輔助呼吸醫療儀器的特別津貼	9.68	7.54	260人
(19)	為嚴重肢體傷殘人士提供購買與輔助呼吸醫療儀器相關的醫療消耗品的特別津貼	10.9	1.97	175人
(20)	為特殊學校清貧學生提供額外交通津貼	3.64	3.32	3 431人
(21)	加強學生資助計劃下「學校書簿津貼計劃」的定額津貼	292.47	263.08	312 363人

<sup>4</sup> 包括擴展項目首3年(即2015年至2018年)所需的撥款。

<sup>5</sup> 截至2015年2月28日，已有1 396名合資格長者根據該項目獲轉介往參與本項目的牙醫／牙科診所接受牙科服務。

援助項目		撥款 (百萬元)	開支 (百萬元)	受惠者統計
(22)	加強對就讀副學位以下程度課程的清貧學生的資助	64.89	學費發還計劃: 43.04  學習開支定額津貼: 7.58	學費發還計劃: 2 779人  學習開支定額津貼: 4 524人
(23)	非公屋、非綜援的低收入住戶一次過生活津貼  2013年首次推行：  2015年再次推行：	638.33  468.12	384.89  31.91	52 151戶 (126 263人)  7 852戶 (7 985人)
(24)	進一步鼓勵「自力更生綜合就業援助計劃」(自力更生計劃)綜接受助人就業的獎勵計劃(獎勵計劃)	226.62	4.47	2 050人 <sup>6</sup>
(25)	為低收入家庭護老者提供生活津貼試驗計劃	126	12.91	1 093人
(26)	為清貧大學生提供「院校宿舍津貼」	137	15.25	4 872人次
(27)	增加「專上學生資助計劃」下的學習開支助學金	151	28.76	20 618人次

此外，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於2011年7月批准向基金注資15億元，以推行為低收入家庭的新來港人士提供6,000元的一次過津貼項目。約有20萬人受惠於該項目，開支約為12億元。

<sup>6</sup> 這是從自力更生計劃的個案中隨機抽選而又同意參與獎勵計劃的綜接受助人數目，亦是獎勵計劃的目標受惠人數。截至2015年2月28日，共

有7名參加者已經就業，而其入息達至／超出綜援的認可需要，因此他們已離開綜援網，並已獲社會福利署發放累計獎勵金。

(iii) 自基金於2011年成立以來，以下10個援助項目已獲納入政府的恆常資助內：

援助項目		日期
(1)	資助未能受惠於撒瑪利亞基金但有經濟困難的醫管局病人使用撒瑪利亞基金涵蓋的藥物	2012年9月1日
(2)	資助非在學少數族裔及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報考有關語文的國際公開考試	2013年9月26日
(3)	為非在學少數族裔及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提供語文課程津貼	2013年9月26日
(4)	為參加租者置其屋計劃達5年或以上而不合資格領取綜援計劃下租金津貼的綜援住戶提供津貼	2014年4月1日
(5)	為低收入家庭的全日制小學生提供在校午膳津貼	2014年9月1日
(6)	加強學生資助計劃下「學校書簿津貼計劃」的定額津貼	2014年9月1日
(7)	加強對就讀副學位以下程度課程的清貧學生的資助	2014年9月1日
(8)	為正在輪候資助學前康復服務的低收入家庭兒童提供學習訓練津貼	2014年10月1日
(9)	為嚴重肢體傷殘人士提供租用輔助呼吸醫療儀器的特別津貼	2014年11月1日
(10)	為嚴重肢體傷殘人士提供購買與輔助呼吸醫療儀器相關的醫療消耗品的特別津貼	2014年11月1日

此外，由2015/16學年起，政府會將為特殊學校清貧學生提供額外交通津貼項目恆常化。

- (iv) 在推出具先導作用並預期資助撥款額會超過1億元的新項目前，政府會徵詢立法會內務委員會轄下扶貧小組委員會或相關事務委員會的意見。政府亦會定期每6個月向扶貧小組委員會匯報基金的財務狀況和各項目的推行進度。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851)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地區、社區及公眾關係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申請關愛基金的新移民當中有多少是家暴受害人？  
獲批的金額多少？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32)

答覆：

關愛基金並無專為新移民的家暴受害人而設的項目。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727)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財政預算案中，「社企以低於市價租金提供樓房給一些有迫切住屋困難的單親家庭合租」，請問現時有多少單親家庭租樓居住？另請表列出近5年，提供租樓的社企名單及單位租金呎價。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766)

答覆：

根據由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香港滙豐銀行社會企業商務中心出版的《社企指南2014》，現時只有一間社企為香港單親家庭提供租賃服務。這間社企沒有向政府申請資助，因此我們沒有其營運詳情。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856)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地區、社區及公眾關係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民政事務局以往曾多次舉行社區發展論壇，與營辦社區發展服務的非政府機構及關注社區發展服務的人士就鄰舍層面社區發展計劃結束後其營運開支進行討論。就此，請當局告知本會：

1. 過去5年及未來一年，曾舉辦及將會舉辦的社區發展論壇的日期及地點分別為何；
2. 過去5年及未來一年，曾舉辦及將會舉辦的社區發展論壇的議程分別為何？

提問人：張國柱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689)

答覆：

過去5年由民政事務局舉辦的社區發展論壇詳情如下：

日期	地點	主要議程項目
2010年6月4日	灣仔修頓中心 21樓會議室	- 家庭和諧社區發展計劃 - 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計劃的進度
2010年11月9日	柴灣青年廣場 8樓會議室	- 鄰舍層面社區發展計劃 (社區發展計劃)結束後所得的資源
2011年4月13日	灣仔修頓中心 30樓會議室	- 社區發展計劃結束後所得的資源
2011年12月6日	灣仔修頓中心 30樓會議室	- 社區發展計劃結束後所得的資源

日期	地點	主要議程項目
2012年6月12日	柴灣青年廣場 8樓會議室	- 社區發展計劃結束後所得的資源
2013年2月21日	添馬政府總部 地下2號會議室	- 社區發展計劃結束後所得的資源
2013年4月25日	添馬政府總部 地下3號會議室	- 社區發展計劃結束後所得的資源
2013年11月15日	添馬政府總部 地下6號會議室	- 社區發展計劃結束後所得的資源
2014年7月24日	柴灣青年廣場 8樓會議室	- 社區發展計劃結束後所得的資源

來年社區發展論壇的會議日期、地點和議程尚待確定。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859)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有關私人遊樂場地契約事宜，根據上年度財政預算案開支預算答覆編號HAB306指出「鑑於當時的契約條件中，並無規定承租人須就外界團體使用設施的情況提供資料，因此我們只可提供私人體育會所自願提交的資料。」就此，請當局告知本會：

- (1) 若契約條件中沒有無規定承租人須就外界團體使用設施的情況提供資料，當局如何監察該些私人遊樂場地的承租人有履行契約內容；
- (2) 現時私人遊樂場地的承租人是否無須向當局提交任何資料，以交代場地用途符合契約內容；若然，當局如何監察該些私人遊樂場地的承租人有履行契約內容；若否，承租人須向當局提交任何資料為何？

提問人：張國柱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692)

答覆：

由2013年起，私人遊樂場地契約承租人獲續約時，必須依據新契約條件的規定，就外界團體使用其體育設施的情況提交季度報告。民政事務局會審查這些報告，以確保承租人遵守契約條件的規定。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911)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1. 就資助青年到內地實習，作以下提問：

1.1 每位參與計劃的青年往內地實習的時間多久？

1.2 每位參與計劃的青年的資助金額多少？2015-16年度這計劃的總開支預算是多少？

1.3 過去5年計劃的情況如何？

1.3.1 過去5年每年的參與人數？

1.3.2 過去5年每年的總開支？

1.4 計劃的檢討機制是什麼？過去的成效如何？

2. 就資助青年到內地交流，作以下提問：

2.1 每位參與計劃的青年的資助金額多少？2015-16年度這計劃的總開支預算是多少？

2.2 過去5年計劃的情況如何？

2.2.1 過去5年每年的參與人數？

2.2.2 過去5年每年的總開支？

2.3 計劃的檢討機制是什麼？過去的功效如何？

3. 就資助國際青年交流計劃，作以下提問：

3.1 每位參與計劃的青年的資助金額多少？2015-16年度這計劃的總開支預算是多少？

3.2 過去5年計劃的情況如何？

3.2.1 過去5年每年的參與人數？

3.2.2 過去5年每年的總開支？

3.3 計劃的檢討機制是什麼？過去的功效如何？

4. 2015-16年度，民政事務局資助青年往外地（東盟國及國際）實習和交流的名額共393個，而民政事務局資助青年往內地實習和交流的名額共19 300個，是前者的49倍。這分配的理據是什麼？

提問人：張國柱議員（議員問題編號：838）

答覆：

1.1 青年內地實習資助計劃(實習資助計劃)的參加者在內地逗留時間的長短，由個別獲資助的社區團體負責規劃和安排，並因計劃不同而各異。一般來說，逗留的時間由3至6個星期不等。

1.2 在2015-16年度，根據實習資助計劃，每名前往廣東省以內及以外地區實習的合資格參加者，每日可獲得的最高資助額分別為400元和480元，而計劃的預算開支總額為5,400萬元。

1.3 實習資助計劃於2014-15年度推行，年內該計劃的參加人數和獲批資助額分別約為1 700人和2,400萬元。

1.4 獲資助團體須在計劃完成後向青年事務委員會(委員會)提交報告，當中須包括財務報告、參加者的回饋意見、對項目成效的評估等。這個機制為獲資助團體提供途徑和資料，讓他們檢討和改善其實習計劃。

2.1 在2015-16年度，根據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交流資助計劃)，每名前往廣東省以內及以外地區交流的合資格參加者，每日可獲得的最高資助額分別為220元和480元，而計劃的預算開支總額為3,090萬元。

2.2 過去5年，交流資助計劃的參加人數和獲批資助額如下：

年度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
2014-15	約11 000人	2,600萬元
2013-14 <sup>#</sup>	約9 600人	2,600萬元
2012-13 <sup>#</sup>	約9 800人	2,600萬元
2011-12 <sup>#</sup>	約10 700人	2,200萬元
2010-11 <sup>#</sup>	約9 400人	2,000萬元

<sup>#</sup> 在2014-15年度前，交流資助計劃亦涵蓋青年實習計劃。

2.3 獲資助團體須在計劃完成後向委員會提交報告，當中須包括財務報告、參加者的回饋意見、對項目成效的評估等。這個機制為獲資助團體提供途徑和資料，讓他們檢討和改善其交流計劃。

3.1 在2015-16年度，國際青年交流計劃下每名參加者的預算開支約為2萬元，而計劃的預算開支總額則為295萬元。

3.2 過去5年，國際青年交流計劃的參加人數及相關開支分別載列如下：

年度	國際青年交流計劃	
	參加人數	開支
2014-15	115人	245萬元 (預算)
2013-14	72人	95萬元
2012-13	115人	167萬元
2011-12	98人	124萬元
2010-11	99人	141萬元

3.3 國際青年交流計劃由委員會轄下一個工作小組負責管理。該工作小組負責監察計劃的推行，並會檢討計劃的成效，以及在有需要時作出所需的修訂。

4. 現時，委員會舉辦國際青年交流計劃和暑期交流計劃，目的是提供機會予香港青年與海外青年交流和參加海外專題考察團，從而增廣見聞和拓闊國際視野。在2015-16年度，預計參加這兩個計劃的青年人總數約為190人。除國際青年交流計劃和暑期交流計劃外，香港政府駐新加坡經濟貿易辦事處亦於去年開始為香港青年安排前往東南亞國家聯盟的國家實習，在2015-16年度這項計劃將提供250個實習名額。此外，青年人亦可透過已擴展的工作假期安排，把握到海外交流的機會。這些措施為香港的青年提供多個前往海外交流的機會。由於為青年提供海外和內地交流的機會以不同形式運作，因此不宜把兩者的數字作直接比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913)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1. 2015-2016年度的青年發展活動的開支預算，較2014-2015年度的增加86%。就此作以下提問：
  - 1.1 青年發展活動的開支分項是什麼？青年往內地交流和實習是否包括在內？若是，佔青年發展活動的開支的比例多少？
  - 1.2 所增加的撥款，分別投放在什麼項目？有何理據支持？
2. 過去5年，有關青年發展活動的開支詢問：
  - 2.1 過去5年，每年有關青年發展活動的分項開支？
  - 2.2 過去5年，每年有關青年發展活動的分項活動的參與青年人數？
  - 2.3 過去5年，每年有關青年發展活動獲撥款機構數目、名單及每機構獲得的撥款數目？

提問人：張國柱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840)

答覆：

增加青年發展活動的撥款，主要是由於我們加強對社區團體的支援，為香港的青少年提供更多內地實習和交流的機會，以及透過推行各項措施推廣青年義務工作。在2015-16年度，有關青年內地實習及交流計劃的預算開支，相等於該年度青年發展活動預算開支的70%。2011-12至2015-16年度的青年發展活動開支詳情，載列如下：

	2011-12 年度 實際開支 (百萬元)	2012-13 年度 實際開支 (百萬元)	2013-14 年度 實際開支 (百萬元)	2014-15 年度 修訂預算 (百萬元)	2015-16 年度 預算 (百萬元)
青年內地交流計劃	16.7*	14.3*	16.4*	20.9	30.9
青年內地實習計劃	-	-	5.0#	19.0	54.0
大型青年活動資助計劃	-	2.3	4.5	6.8	7.0
支援地區青年網絡的活動	4.0	4.8	3.8	4.9	6.3
推廣多元卓越	-	-	-	9.0	9.5
推廣青年義務工作	-	-	-	-	8.0
其他與青年相關的活動(包括調查研究、青年高峰會議、青年交流會等)	11.4	6.0	4.9	4.9	6.2
總數	32.1	27.4	34.6	65.5	121.9

\* 在2014-15年度推出專為青年內地實習計劃而設的新資助計劃前，在2013-14年度及之前有關的資助額批給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下的實習計劃。

# 有關金額是根據2014-15年度青年內地實習資助計劃為有關實習計劃預支的撥款。

我們並無在這開支項目下，就每個計劃參與青年的人數作記錄。不過，由2011-12至2015-16年度參加由青年事務委員會資助的青年內地交流或資助計劃的青年參加人數，則分別為10 700人、9 800人、9 600人、12 700人及19 300人(預計)。

青年發展活動的開支，涵蓋為青年內地實習資助計劃、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大型青年活動資助計劃及青年生涯規劃活動資助計劃所提供的資助。由2011-12至2014-15年度根據這些計劃所資助的計劃／項目詳情，載於附件。



**2014-15年度青年內地實習資助計劃下獲批資助的計劃**

[該資助計劃於2014-15年度推行]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獲批資助額(元)
1	香港新一代文化協會	香港大學生南京實習交流計劃2014	698,142
2	青年就業服務中心	香港大學生2014(夏季)寧波實習體驗計劃	798,200
3	香港人才交流中心	香港大學生2014(夏季)重慶實習體驗計劃	797,900
4	四川之友協會	「志在四海 起航香江」香港青年四川實習計劃	800,000
5	香港專業進修學校	暑期上海工作實習與職場體驗計劃2014	365,536
6	滬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滬港明日領袖實習計劃2014	800,000
7	九龍社團聯會	「青年躍動－大學生實習領航計劃2014」	781,668
8	香港專上學院	暑期國內酒店實習2014	800,000
9	香港中文大學	寰宇暑期實習計劃－西安文化產業體驗	377,500
10	香港理工大學	Summer With CAPS 2014 - 6-Week Work-Integrated Education (WIE) in Beijing & Shanghai	800,000
11	國際精英交流中心	香港大學生2014(冬季)揚州實習體驗計劃	799,700
12	1.屯門婦聯有限公司 2.港菁會	「展翅高飛尋夢園」－惠州實習團	311,750
13	山旅學會有限公司	青年暑期廣東實習計劃	542,876
14	香港青年學生動力基金有限公司	「動力濟南實習遊」－香港大學生暑期內地實習計劃2014	377,800
15	新界青年聯會	「探索中華」－香港大學生暑期內地實習計劃2014	783,800
16	香港青年會	「明日領袖」香港大學生內地實習2014年－廣東	686,988
17	香港專上學生同盟有限公司	「中國夢·上海」香港大學生內地實習計劃	781,3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獲批資助額(元)
18	香港文化藝術發展中心有限公司	尋夢·上海灘香港大學生內地實習計劃2014	770,400
19	香港華菁會有限公司	「神州搵好工」香港大學生暑期內地實習計劃2014	778,700
20	未來之星同學會	「星動杭州·未來之星」—香港大學生暑期內地實習計劃	666,080
21	香港志願者協會	香港志願者協會「共創新未來」暑期實習計劃2014	800,000
22	香港青聯學生交流網絡有限公司	香港青聯學生交流網絡「共創新天地」暑期實習計劃2014	800,000
23	香港菁英會有限公司	『明日菁英 天津展現』—香港大學生暑期內地實習計劃2014	518,464
24	粵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職場·高飛！」香港青年暑期內地實習計劃2014—廣東	800,000
25	香港學生發展委員會	「明日領袖」香港青年暑期內地實習計劃2014—北京	758,126
26	和富社會企業	和富大專生暑期實習計劃2014—上海篇	500,400
27	香港青年協進會有公司	「擁抱·機遇」青進香港大學生暑期實習計劃	777,888
28	香港學生活動委員會	「中國夢」香港青年暑期內地實習計劃2014—北京	758,126
29	香港青年交流促進聯會	「放眼神州！」香港青年暑期內地實習計劃2014—廣西	800,000
30	網上青年協會、雲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唐卡工坊」—唐卡初級畫師內地實習計畫	275,020
31	華文聯合會	「中國夢，渝我同行—2014年華文聯合會重慶實習計劃」	349,150
32	蒲窩青少年中心	青年暑期內地實習計劃2014—長沙篇	438,700
33	香港青年動力協會	海珠·新動力—青年廣州實習計劃	657,805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獲批資助額(元)
34	中國太平洋經濟合作總裁會	聚焦農副產品 關注食品安全－河北張家口市實習計劃	163,100
35	中國太平洋經濟合作總裁會	學習項目管理晉身會展事業－上海市國際藝術節實習計劃	121,740
36	騁志發展基金有限公司	杭州實習計劃	702,900
37	香港青少年發展聯會	「南京展青雲」暑期實習計劃2014	738,340
38	天水圍居民服務協會 基金會天晴邨王威信 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青年內蒙實習體驗計劃	304,686

<sup>#</sup> 部分計劃名稱只有英文。

**2011-12年度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下獲批資助的計劃**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獲批資助額(元)
1	何鴻燊航天科技人才培訓基金會	「夢想航天 情繫中華－2011年航天科技夏令營」	144,000
2	港九勞工社團聯會	「遼闊草原任我行」內蒙古考察團	72,500
3	中山大學法律系香港同學會	中港政制及法制・兩地交流考察之旅	63,850
4	保良局李城璧中學	城鄉生活考察團	86,400
5	新界青年聯會	香江之曦－香港青年9+2四川考察交流計劃	162,300
6	新界青年聯會	「情繫祖國・關懷社會－甘肅服務體驗交流計劃」	99,900
7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信義中學	武漢「高鐵縱橫跨千里，中部經濟勢騰飛」	75,000
8	國民教育中心有限公司	「穿梭古今 情繫祖國－飛躍長三角體驗	106,800
9	大坑坊眾福利會大坑青年中心	青年人認識中國－「辛亥革命名、三峽大壩、武漢企業」	57,700
10	香港聾人福利促進會－新界綜合服務中心	「聾」行天下－天津之旅	75,990
11	香港明愛－明愛賽馬會黃大仙青少年綜合服務	少年獎勵計劃2011-2012－「拉闊生活、認識國情」之江西體驗服務之旅	50,400
12	香港明愛－明愛堅道社區中心－翔青社	青年新天地－內地農村服務體驗團暨青年分享晚會	73,770
13	九龍社團聯會－青年義工團	由心・出發・義教體驗團	71,080
14	華恩基金會有限公司	2011年貴州高中英語夏令營	99,700
15	香港新一代文化協會	清華大學明日領袖國情培訓計劃2011	166,840
16	香港新一代文化協會、香港新一代之友	我的祖國－京港澳學生交流營2011	414,300
17	中西區區議會公民教育工作小組	辛亥革命一百周年－兩地青年文化教育交流團	102,130
18	香港大學中國歷史研究文學碩士課程同學會	辛亥百年國民教育考察團(廣州／武漢)	89,500
19	香港基督教協進會	「雲港發展點綫面交流計劃2011」	87,6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獲批資助額(元)
20	永恒教育基金	中國情·中國心杭港青少年志願工作者雙向交流考察之旅	144,950
21	永恒教育基金	中國情·中國心桂港青少年志願工作者雙向交流考察之旅	184,950
22	永恒教育基金	中國情·中國心青少年志願工作者廣州之旅	91,350
23	香港中文大學－社會工作學系	「古都·香江」愛心燃點兩地情－南京大學、香港中文大學社會工作同學交流計劃	159,720
24	香港基督教服務處－觀塘職業訓練中心	尋找生命的足跡－貴州生活體驗之旅	100,000
25	香港青年協進會有限公司／九龍地域校長聯會聯合主辦	「青年匯聚」2011－「湘」聚·有你	456,980
26	風采中學（教育評議會主辦）	義不容「遲」	147,600
27	教育評議會	五臺佛學與晉商文化歷史	75,600
28	香港大學聖約翰學院	四川青年領袖交流團	76,800
29	聖公會聖本德中學	貴州送暖及農村生活體驗團	63,000
30	旭曦舍義工組	農村小老師~穗港佛三地義工實踐計劃	95,600
31	香港海事青年團	「百年新中國」香港青年北京、南京、上海考察交流團	600,000
32	香港國民教育促進會	香港青少年紅色之旅高鐵湖南行	560,000
33	中國星火基金會	中國星火基金會「星火愛心大使」暑期下鄉義教2011	74,294
34	浸信會永隆中學	西部大開發－寧夏環保及國情研習之旅	100,515
35	聖雅各福群會－延續教育中心	從探索地球科學出發－桂林五天考察團	111,010
36	保良局董玉娣中學	「龍·情」西安	73,000
37	香港小童群益會－賽馬會長沙灣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情繫中國·服務雲南體驗計劃	209,0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獲批資助額(元)
38	香港小童群益會－賽馬會南葵涌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童夢五千年「辛亥革命百周年」之追尋國父奮鬥事蹟之旅	94,600
39	香港小童群益會－大埔及北區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綠色建築・情繫我心」－福建土樓之旅	85,956
40	天水圍香島中學－聯課活動組	「衝出重圍 雲遊服務」雲南七天文化體驗之旅	82,800
41	救世軍－柴灣青少年綜合服務	「回歸簡樸生活 廣西義教之旅」	61,260
42	救世軍－屯門青少年綜合服務	「情繫羊城」－粵港青年義工交流計劃	56,467
43	香港女童軍總會／香港海事青年團／香港航空青年團合辦	寧夏探索之旅	348,000
44	香港女童軍總會	第七屆全國少年軍校檢閱式	134,400
45	香港青少年發展聯會有限公司	知・心・遊－福建深度行	295,760
46	香港浸會大學－學生事務處 領袖素質中心	「港政・國情」研習之旅－青海社會服務考察團	121,900
47	青年關注社	2011 暑期交流計劃－「志願者的驕傲」北京、深圳交流團	122,050
48	香港人才交流中心	渝港大學生實習交流計劃2011夏	562,250
49	香港傷健協會－賽馬會沙田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中國歷史文化承傳計劃：少數民族風情畫 交流體驗之旅	118,850
50	香港童軍總會－國際及內聯署	「香港童軍百周年－2011東北歷史文化之旅」北京－瀋陽－哈爾濱交流團	267,500
51	沙田青年協會	四川「承諾」愛心之旅	80,700
52	香港交通安全會	「國旗鼓樂齊飄揚、軍紀德行互勉彰」第七屆全國少年軍校檢閱式	256,400
53	傑出少年協會	北京內蒙沙漠與草原民族體驗學習之旅	174,000
54	國際青年文化交流中心(香港)有限公司	廣西梯田義教體驗團	62,0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獲批資助額(元)
55	佛教大光慈航中學	中國人的智慧－世界文化遺產福建遊	149,000
56	漢華中學	「從廣東省發展看中國科學發展觀」之新高中「中國區域綜合學科學習」	109,904
57	香港專業進修學校－學生發展部	暑期北京實習與生活體驗2011	226,400
58	香港專業進修學校－學生發展部	心繫家國---京港文化雙向交流計劃2011-12	164,900
59	觀塘新青年論壇	2011東北瀋陽經濟文化考察交流團	87,500
60	青年政治學堂	青年教師－廣西柳州扶貧助學之旅	75,500
61	新青年論壇	龍願·辛亥革命百年紀念－青年交流計劃	389,000
62	華文聯合會	雲南滇紅葯業實習計劃	54,320
63	香港遊樂場協會	雲南少數民族與世界文化遺產學習之旅	150,000
64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龍翔綜合社會服務處	「喝采聲背後」－中國國家體育發展研習團	73,994
65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蝴蝶灣綜合社會服務處	「情繫家國、愛我中華」－《從古到今》山西歷史文化探索之旅	79,200
66	培苗行動有限公司	「知識改變命運？」廣西藤縣服務之旅	71,025
67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西環綜合社會服務處	「義」國工程－滇·港兩地青年義工交流計劃	63,000
68	新界鄉議局－婦女及青年事務委員會	「青年內地考察團－浙江人文歷史之旅」	165,750
69	東華三院－屯門綜合服務中心	尋找中國東方女兒國	113,674
70	中華精忠慈善基金會有限公司	愛國教育之中國抗日戰爭史(滇緬大戰部分)研習活動	120,000
71	香港科技大學學生會－社會服務團	「播種光明，收獲感動－內地義工及體驗團」	79,450
72	香港遊樂場協會	神山聖湖與天路－西藏民族文化考察之旅	174,0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獲批資助額(元)
73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元朗信義書院	廣西民族文化及農村發展體驗及考察之旅	144,000
74	傑出少年協會	「苗桐心」貴州山村小老師服務體驗之旅	162,000
75	香港青年協會 – 青年領袖發展中心	2011「香港200」優秀中學生培訓計劃	600,000
76	明愛徐誠斌學院	川蜀重建發展體驗行	85,160
77	香港獅子山獅子會	中國國家科普、航天環保科技及西安文化啟蒙之旅	175,000
78	青年民建聯	青民武廣基建考察團	82,700
79	青年發展基金	同心創未來 – 川港青年創路交流	322,460
80	和富社會企業	走進首都文明 – 2011北京國情考察團	226,200
81	香港青年學院	走進文明古都 – 2012南京國情考察團	226,200
82	循道愛華村服務中心社會福利部 – 愛華青少年綜合服務隊	「心靈川流」生命教育交流計劃	75,600
83	香港勞校校友會 – 青年部	多彩貴州山區體驗暨紅色回憶之旅	58,000
84	香港紅十字會 – 青年及義工事務部	「踏國土·思戰禍」中國東北探索之旅	97,000
85	新青年論壇	2011北京文化創意產業交流團	75,500
86	荃灣青年會	青年義工內地義教團「希望小老師」	65,145
87	真理浸信會有限公司 – 真理浸信會青少年發展服務中心	走近江淮 – 安徽合肥JAC大學考察計劃	101,045
88	真理浸信會有限公司 – 真理浸信會青少年發展服務中心	中國茶文化考察團	145,322
89	香港政府華員會	香港政府華員會青少年陝西交流考察團	78,400
90	職業訓練局青年學院(將軍澳分校) – 學生發展處	「湘港一心」湖南交流團	72,000
91	職業訓練局 – 國內學習及體驗辦事處	港青匯穗工作實習2011	324,0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獲批資助額(元)
92	職業訓練局－國內學習及體驗辦事處	港青北京工作實習2011	40,350
93	萬國宣道浸信會有限公司－盛恩基督教社會服務中心	愛同行·四川體驗交流計劃	126,750
94	醫心－區域項目籌委會	醫學行2011－關注內地偏遠山區醫療情況	55,440
95	香港紅十字會－青年及義工事務部	視野無界限 川港若比鄰	210,992
96	滬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滬港明日領袖實習計劃2011	352,500
97	學友社	京津生活圈國情考察團	148,572
98	文理書院(九龍)	放眼祖國－珠江三角洲文化經濟考察交流	88,360
99	香港教育工作者聯會教育機構有限公司	辛亥革命100周年武漢今昔暨高鐵遊蹤	160,000
100	醫心	Student-initiated Service Trip 2011—Understanding AIDs in the Context of Mainland China	103,090
101	鄂港青年交流促進會有限公司	兩岸四地青少年「辛亥革命百周年」體驗考察團	600,000
102	粉嶺禮賢會中學	「我愛草原·關心祖國」－北京·大同·內蒙考察團	128,000
103	香港理工大學－學生宿舍及學生事務處	中國海洋大學和香港理工大學－2011年暑期學生宿舍領袖雙向交流團	160,500
104	香港大專商學生聯會	浙江經濟學術交流團	90,000
105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元朗信義中學	「千里送鵝毛」－認識自己關愛祖國	53,800
106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元朗信義中學	用第三隻眼看內蒙	159,000
107	兩地一心	2011兩地一心 青少年山區生活體驗團	211,200
108	香港法律交流基金會有限公司	青年內地考察團	109,200
109	海港義工團	情「義」繫黔港－貴州山區學校體驗團	79,74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獲批資助額(元)
110	青年智專／香港新星青年協會／香港特區南峰青年會合辦	「由1911-2011百年革命雙向歷史考察及文化交流之旅」	63,600
111	香港青暉社發展有限公司	從心出發－學習生活交流	88,500
112	香港青年聯會	「愛我中華」兩岸四地青年大匯聚火車團－武漢、內蒙古之旅	600,000
113	粵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創路學堂」中港台兩岸三地青年學生教育扶貧計劃(廣東省韶關市山區學校)	215,450
114	香港青年交流促進聯會	中國名著之旅－三國論英雄：湖北·四川歷史文化交流團	336,000
115	清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修身不是瘦身－粵北、江西山區義教計劃：平天下的第一步	134,400
116	職業訓練局－香港知專設計學院	傳承與創新：甘肅、敦煌文化考察計劃	235,650
117	蘇港交流促進會	情繫家國－尋找東北戰火烙印：天津·哈爾濱歷史文化交流團	222,600
118	港台青年交流促進會	尋找孫中山－中山、廣州之旅	176,150
119	香港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協會	吉林·香港可持續發展教育學生論壇交流活動及教師工作坊暨「蒲公英」藝術節	173,900
120	香港青年學生動力有限公司	世界大運會觀賽·深圳市整體規劃考察團	88,400
121	港台青年交流促進會	「友情從這裡開始－粵港台三地青年世界大學生運動會助威之旅」	184,000
122	粵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創路學堂」香港青年學生教育扶貧計劃(北京市農民工子女、東莞市外來民工)	309,460
123	民眾安全服務隊少年團	「辛亥百年·團結共融」－中(山)港文化交流活動	188,870
124	鄰舍輔導會－賽馬會大埔北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穗港湘青年義工領袖交流計劃	112,95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獲批資助額(元)
125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大學青年會(香港科技大學)	深入貴州之旅－義教服務及考察交流團	56,000
126	香港基督少年軍	大地愛共行2011－港川廣交流計劃	94,800
127	中華基督教會譚李麗芬紀念中學	「情繫巴蜀·延續愛心」－走出新里程體驗關懷之旅	58,000
128	天水圍婦聯有限公司	「樂在鄉村情」河源體驗服務計劃	50,760
129	大中華青年在線	第二屆大中華青年大使暨八月行大運	369,640
130	香港青聯學生交流網絡有限公司	「共創新世界」2011上海暑期實習團	494,700
131	香港中文大學－公共衛生及基層醫療學院	四川成都醫療社會服務體驗考察團	64,800
132	苗圃行動	「國情教育大使」計劃	133,900
133	香港志願者協會	共創新世界2011北京暑期實習團	600,000
134	東華三院盧幹庭紀念中學	辛亥革命百周年廣州、湖北歷史考察交團2011	66,720
135	中國太平洋經濟合作總裁會	我們都是中國人－港寧青年交流考察團	169,500

<sup>#</sup> 部分項目名稱只有英文。

## 2012-13年度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下獲批資助的計劃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獲批資助額(元)
1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深水埗綜合社會服務處	「細味南京」義工農村服務及國情體驗交流團	55,570
2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沙田綜合社會服務處	「西」歷·拾義伍－西安香港兩地青年交流體驗服務計劃	100,250
3	香港人才交流中心	揚港大學生實習交流計劃2012夏	599,859
4	香港大專學壇	清華大學明日領袖國情培訓計劃2012	185,450
5	香港明愛－明愛堅道社區中心－翔青社	攜手共創新天地－內地農村服務體驗團暨青年分享晚會	78,020
6	香港遊樂場協會	青藏鐵路深度行－西藏民族文化考察之旅	205,000
7	基督復臨安息日會港澳區會－山景青少年中心	十二五規劃：廣西農業發展及義工服務交流考察團	58,000
8	無國界社工有限公司	尋「死」·思「生」	58,850
9	基督教家庭服務中心－和悅軒	穗港同工同心－內地社會服務發展考察團	52,850
10	香港文匯報－未來之星同學會	2012 未來之星－香港傳媒專業大學生國情課程班	431,400
11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西環綜合社會服務處(「義」國工程籌委小組)	「義」國工程－滇·港兩地青年義工交流計劃	71,000
12	香港聾人協進會－世界聾人聯合會香港青年分部	粵遠流長－香港青年廣東省肇慶市·封開縣考察交流團	74,474
13	新界青年聯會	香江之曦－香港青年9+2海南考察交流計劃	194,768
14	香港遊樂場協會	貴州苗寨山村小老師服務體驗之旅	167,400
15	聖公會聖本德中學	「西安古都尋跡·現代規劃」歷史與發展體驗之旅	69,200
16	滬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滬港明日領袖實習計劃2012	483,640
17	永恒教育基金	構建和諧社會－桂港青少年志願工作者雙向交流考察之旅	241,179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獲批資助額(元)
18	香港文匯報－未來之星同學會	2012 未來之星－中國國情教育培訓班	168,600
19	青年議會	【彩雲之南】雲南發展及文化交流團	103,970
20	香島中學	廣西南寧－憑祥邊境貿易考察學習之旅	108,525
21	宣道會陳朱素華紀念中學	認識「甬港」智慧	136,866
22	香港明愛－明愛賽馬會黃大仙青少年綜合服務	少年獎勵計劃2012-2013－「郴」的國度「心」的體驗：湖南服務之旅	60,040
23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屯門會所	2012上海工作實習計劃	175,958
24	港九勞工社團聯會	「當貴州迎上十二五規劃」考察團	70,740
25	新界青年聯會	情繫黃河·探索華夏－河南交流體驗計劃	79,979
26	香港新一代文化協會、香港新一代之友	我的祖國－京港澳學生交流營2012	398,258
27	香港少年領袖團	同心同根萬里行 相聚國旗下 香港青年貴陽、遵義、重慶考察交流團	600,000
28	中國星火基金會	2012/13「寧港相牽十二五·傳燃星火創新天」「愛心大使」義教及雙向交流	119,180
29	香港青年協進會有限公司	『思想·水源·草原』內蒙生態環境及民俗考察交流團	119,324
30	香港青年協進會有限公司、九龍地域校長聯會	『青年匯聚』2012－匯聚「清」「連」	171,558
31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柴灣會所	新晉·思源－山西文化考察團	81,620
32	伍濤基金會有限公司－教育工程部	青少年領袖培訓計劃	267,771
33	香港基督教青年會	湖南愛彌爾服務交流之旅	58,600
34	華文聯合會	「神州喝彩－2012年東軟集團大連實習計劃」	72,34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獲批資助額(元)
35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 — 佐敦會所	「一個都不能少」— 青年內地考察計劃	72,000
36	仁愛堂田家炳中學	華東考察	220,100
37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元朗信義中學	赤子心·薪火傳— 川流不息「熄」	197,300
38	香港青年聯會	「愛我中華」兩岸四地青年大匯聚火車團— 海南島夢想之旅	598,018
39	東華三院— 屯門綜合服務中心	貧富翁城鄉遊	86,000
40	青年政治學堂	廣西桂林扶貧助學之旅	85,700
41	傑出少年協會	農村小老師— 穗港佛三地義工實踐計劃	105,000
42	永恒教育基金	構建和諧社會— 杭港青少年志願工作者雙向交流考察之旅	153,179
43	香港交通安全會	「塞外約京城會 相聚科爾沁大草原」學子國情學習團	230,800
44	滬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滬港青年藝術互動交流計劃	136,000
45	香港紅十字會— 青年及義工事務部	視野無界限寧港若比鄰	209,476
46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 大學青年會(香港浸會大學) 及 大學青年會(嶺南大學)	杭州留守兒童聯校服務團2012	79,200
47	職業訓練局— 香港知專設計學院	傳承與創新：中國西北文化體驗實習計劃	408,200
48	粵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創路學堂」— 香港青年學生公益事業發展考察團	508,400
49	民眾安全服務隊少年團— 少年團管理及發展辦公室	「攜手同心 共建未來」— 港蓉青少年交流考察團	159,937
50	香港理工大學	Mainland Internship Programme 2012 - Summer Internship in Beijing	600,000
51	香港海事青年團	「百年新中國」香港青年重慶、遵義、貴陽考察交流團	600,0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獲批資助額(元)
52	永恒教育基金	構建和諧社會－粵港青少年志願工作者雙向交流考察之旅	123,779
53	香港婦聯－天水圍服務中心	「同行萬里」海峽西岸社會發展考察團	63,808
54	青年就業服務中心	杭港大學生實習交流計劃2012夏	547,859
55	香港童軍總會－港島地域	香港童軍川港交流服務計劃－「童軍關愛 社區服務」四川交流服務之旅	109,692
56	香港佛教聯合會－香港佛教聯合會青少年中心	點滴顯溫情~豫西(河南)山區農村考察服務計劃	108,600
57	聖公會聖約瑟堂暨社會服務中心	哈爾濱勞動體驗營	108,060
58	明愛專上學院－社會科學系	哈爾濱民情及社會服務交流團	99,620
59	循道衛理中心－火鳳凰－社區支援服務計劃	粵閩「青·農·軍」體驗之旅	51,780
60	香港離島婦女聯會、靈糧堂怡文中學、東涌青年會	「認識國、認識家」雲南國情考察交流團	90,130
61	香港地球之友－中國項目組	「飲水思源·東江之子」東江源環境生態考察計劃	95,156
62	香港基督少年軍－臻訓中心	濃情濃情－陽山考察及服務計劃	50,700
63	觀塘民聯會－青年部	「義」在韶關展愛心	65,887
64	醫心	醫學行2012－關注內地偏遠山區的醫療情況	67,250
65	荃灣青年會	四川·新國度－四川省社會及文化交流考察團	94,195
66	香港青少年發展聯會	香港青少年湖北交流服務團	408,000
67	香港小童群益會－賽馬會南葵涌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童夢五千年之『蜀風 人民·生態探索之旅』	94,000
68	觀塘新青年論壇	蘭州敦煌旅遊產業及保育考察交流團	98,9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獲批資助額(元)
69	香港中山西區聯誼會有限公司－青年部	『尋找祖國輝煌的古代文明』－甘肅、新疆古絲路考察之旅	81,200
70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荃灣會所	古國送情－陝西山區民族探訪	70,229
71	大中華青年在線	第三屆大中華青年大使：愛上四川－援川項目考察計劃	400,937
72	華文聯合會	「神州喝彩－2012年東軟集團瀋陽實習計劃」	72,340
73	香港新一代文化協會	香港青年教師西安、延安考察團	153,818
74	香港中文大學專業進修學院	中國創新科技發展研習班	132,000
75	保良局董玉娣中學	「古三國·新荆楚」文化體驗之旅	83,100
76	新青年論壇	2012北京文化創意產業交流團	85,700
77	九龍工業學校	滇港抗毒一條心，人力資源必創新。	75,000
78	香港青年學院	2013廣州國情學習班	105,059
79	天朗社(工聯會元朗地區服務處青年組)－天朗社	萬花瞳二·生活新體驗	83,764
80	基督教協基會－屯門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	『雲港心連心』－雲南流動人口服務計劃	83,500
81	香港傷健協會－賽馬會沙田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今昔革新：內蒙北京歷史文化傳承之旅	125,196
82	和富社會企業	走進首都文明－2012北京國情考察團	232,259
83	香港青年交流促進聯會	香港學生領袖高階培訓計劃	236,320
84	香港青年協會－青年領袖發展中心	2012「香港200」優秀中學生培訓計劃	540,000
85	助孤助學工作小組	「同燃童心」2012－「e萬行動」繽紛夏令營	77,730
86	青年民建聯	青民廣州西安洛陽考察團	104,66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獲批資助額(元)
87	香港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協會－香港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協會及天津市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協會	天津·香港「社會責任」與「可持續發展教育」學生論壇及教師工作坊暨國際合作年交流活動	260,575
88	獅子會中學	情繫四川－成都國情文化交流考察之旅	84,200
89	順德聯誼總會譚伯羽中學	「香港與順德生活質素之對比(可持續發展)」	50,780
90	仁濟醫院社會服務部－仁濟醫院第廿四屆董事局社會服務中心	體驗廣西農村之旅	50,370
91	葵青青年團	遊·覓滇地 心繫家國	158,600
92	民眾安全服務隊少年團－少年團管理及發展辦公室	承先啟後，未來領袖－中(山)港文化交流活動	247,819
93	香港專業進修學校	心繫家國－京港文化雙向交流計劃2012-13	192,712
94	國際青年文化交流中心(香港)有限公司	十二五規劃國情研習班	95,400
95	童履	《十二·五》·教育與社會·貴陽山區義教2012	58,050
96	東華三院－賽馬會大角咀綜合服務中心	「簡樸同行」廣西農村義務教學團	67,740
97	香港小童群益會－賽馬會長亨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廣州從化孤兒村服務計劃	73,170
98	港台青年交流促進會	愛我中華兩岸四地青年大匯聚－山西平遙考察之旅	598,000
99	網上青年協會及雲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翻山背水」水利工程計劃	455,218
100	香港智道跆拳道總會有限公司－香港智道跆拳道總會	香港聯校青少年內地體育文化交流團	565,000
101	香港女童軍總會	「友誼使者相聚神州2012」文化交流	600,000
102	苗圃行動	貴州文化交流體驗團(2013)	103,560
103	香港專業進修學校	暑期北京實習與生活體驗2012	248,13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獲批資助額(元)
104	團立基金會有限公司－社區動力	此種體驗，使我欣然流淚	232,519
105	寰宇希望有限公司	甘肅省會寧縣「品格教育英語夏令營」	205,200
106	中華錫安傳道會－青少年就業培訓及創藝發展中心	放眼新中國世界之湖南義教體驗之旅	113,080
107	香港大學聖約翰學院	四川青年領袖交流團	90,480
108	香港明愛－明愛長康兒童及青少年中心	「抱抱農情」－北京古都文化體驗暨城鄉互動服務計劃	88,310
109	傑出少年協會	「做個蒙古人」~北京內蒙草原體驗學習之旅	154,200
110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元朗信義中學	「千里送鵝毛」－延續愛心服務祖國	52,478
111	蒲窩青少年中心	青年領袖寧波軍事鍛鍊2012	120,500
112	何鴻燊航天科技人才培訓基金會	「夢想航天 情繫中華－2012年航天科技夏令營」	194,500
113	沙田青年協會	雲南民族文化考察之旅	100,051
114	沙田婦女會－馬鞍山服務中心	「情繫祖國、延續愛心」山東六天體驗團	112,200
115	少年警訊－香港警務處	少年警訊貴州雲南國民教育行2012	308,000
116	葵青區家長教師會聯會有限公司	內地大學升學體驗交流營考察團	170,200
117	新界鄉議局－婦女及青年事務委員會	青年內地考察團－港浙贛歷史文化交流之旅	227,798
118	香港教育工作者聯會有限公司	上海之旅－瞭解「十二五規劃帶來的機遇與挑戰」	269,000
119	香港教育工作者聯會有限公司	北京之旅－瞭解「十二五規劃帶來的機遇與挑戰」	269,000
120	香港基督教協進會	「雲港青年民族共蠶考察計劃2012－城鄉發展與社會服務考察團」	119,050
121	香港童軍總會－新界地域	香港童軍川港交流服務計劃－「童軍關愛 服務社區」川港交流計劃	103,760
122	香港童軍總會－九龍地域	香港童軍川港交流服務計劃－川港交流 共同成長之旅	120,0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獲批資助額(元)
123	香港童軍總會－新界東地域	香港童軍川港交流服務計劃－「關愛同胞 認識祖國」四川服務考察之旅	120,000
124	孔教學院	山東曲阜孔教曲阜國學院學藝之旅	307,920
125	香港國民教育促進會	香港青少年紅色之旅高鐵湖北行	597,250
126	浸信會永隆中學－生活教育組	山區農村文化考察體驗	98,500
127	香港警務處少年警訊－大嶼山警區及水警海港警區少年警訊	「少年警訊浙江省交流考察團－開闊視野及拓展訓練之旅」	270,000
128	鄰舍輔導會－賽馬會大埔北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尋找大漠草原之旅－與內蒙古牧民交流生態保育計劃』	106,250
129	沙田蘇浙公學	國情體驗－廣東省學習、交流及服務團	138,300
130	培苗行動有限公司	青藏高「緣」－青海互助縣考察交流視覺之旅	76,599
131	香港基督少年軍有限公司－制服團隊部	大地愛共行2012－四川服務之旅	131,875
132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青年及社區服務部	「愛·長傳」四川探訪服務體驗計劃2012	104,458
133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蝴蝶灣綜合社會服務處	《蒙古·草原·沙漠》環保文化交流之旅	86,300
134	童履	愛·就是無私－雲南義教、體驗團2012	58,050
135	荃灣青年會	青年義工內地義教團－「希望小老師」	60,348
136	救世軍－油麻地青少年綜合服務	四川梓潼考索團	73,454
137	香港學生發展委員會	「夢想啟航」香港大學生暑期內地實習計劃	600,000
138	香港青年交流促進聯會	「新·詩·潮」潮遊文化聖地－杭州	363,680
139	海港義工團	情「繫」山區學校－粵北懷集縣體驗團	100,061
140	寧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從服務中認識－寧夏社區服務計劃」	331,7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獲批 資助額(元)
141	新青年論壇	龍願·環渤海灣經濟圈－青年交流計劃	396,200
142	基督教協基會－黃埔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	後·人民文藝共融－廣州交流團	65,648

<sup>#</sup> 部分計劃名稱只有英文。

**2013-14年度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下獲批資助的計劃**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獲批資助額(元)
1	香港國民教育促進會	香港青少年紅色之旅高鐵河南行	600,000
2	中山大學法律系香港同學會	中港政制及法制・兩地交流考察之旅	70,500
3	香港聾人福利促進會新界綜合服務中心	〈「聾」行天下－雲南之旅〉	96,120
4	何鴻燊航天科技人才培訓基金會	「夢想航天 情繫中華－2013年航天科技夏令營」	201,000
5	香港人才交流中心	香港大學生2013(夏季)重慶實習體驗計劃	598,800
6	香港交通安全會	「國旗鼓樂齊飄揚、軍紀德行互勉彰」全國少年軍校檢閱式	191,250
7	葵青青年團	踏上絲路 開拓思路	167,390
8	伍濤基金會有限公司教育工程部	青少年領袖培訓計劃	221,600
9	基督復臨安息日會港澳區會山景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	從發現到認同：福建歷史文化教育交流考察團	61,500
10	仁濟醫院社會服務部仁濟醫院第廿四屆董事局社會服務中心	廣西義教交流團	51,330
11	香港女童軍總會	雲南探索之旅	484,940
12	東華三院賽馬會大角咀綜合服務中心	「樂・自然」雲南生活文化體驗團	87,519
13	聖公會聖約瑟堂暨社會服務中心	陝西勞動體驗團	65,900
14	聖公會聖約瑟堂暨社會服務中心	湖南勞動體驗團	65,900
15	寰宇希望	「樂在甘肅」－青少年品格教育英語夏令營	227,500
16	香港基督少年軍制服團隊部	香港基督少年軍55周年潮汕服務尋根之旅2014	74,620
17	香港基督少年軍制服團隊部	大地愛共行2013－四川服務之旅	70,900
18	佛教葉紀南紀念中學	「發展與保育專題研究－廣州南京鎮江揚州考察」及「接待廣州黃埔中學師生回訪」	95,975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獲批資助額(元)
19	香港警務處少年警訊大嶼山區少年警訊	大嶼山區少年警訊南京歷史、軍事考察及交流之旅	78,035
20	國際精英交流中心	香港大學生2013(冬季)揚州實習體驗計劃	581,080
21	浸信會愛羣社會服務處灣仔綜合兒童及青少年服務中心	「川流不息」蜀港中學生交流服務計劃	110,080
22	香港明愛明愛賽馬會黃大仙青少年綜合服務	少年獎勵計劃2013-2014-「從丘陵到土樓」福建體驗服務之旅	65,436
23	香港明愛學校社會工作服務	廣東省清遠市山區小學服務體驗計劃	68,230
24	香港明愛明愛堅道社區中心-翔青社	攜手共創新天地-內地農村服務體驗團暨青年分享晚會	82,225
25	東九龍青年社	「民族風情 文化探構」-雲南少數民族文化考察交流之旅	160,357
26	四川之友協會	港川青年學生配對交流計劃	600,000
27	香港基督教青年會	湖南愛彌爾服務交流之旅	60,184
28	香港新一代文化協會、香港科學英才會	四川科技創意考察團2013	130,200
29	香港大專學壇	清華大學明日領袖國情培訓計劃2013	377,280
30	香港新一代文化協會、香港新一代之友	我的祖國-京港澳學生交流營2013	426,040
31	香港聾人福利促進會家長資源中心	走訪上海藝術文化之都	61,210
32	寰宇希望	「山之子」-四川城鄉之間青少年生活探索	143,350
33	香港紅十字會青年及義工事務部港島總部	「愛感受·感受愛」雲南體驗團	107,520
34	香港紅十字會青年及義工事務部	共同的世界 青年在行動 ~ 內蒙古北京樹人行	312,910
35	永恒教育基金	【邁向2020-全面建成小康社會的中國】桂港青少年志願工作者雙向交流考察之旅	284,450
36	永恒教育基金	【邁向2020-全面建成小康社會的中國】粵港青少年志願工作者雙向交流考察之旅	118,1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獲批資助額(元)
37	永恒教育基金	【邁向2020－全面建成小康社會的中國】杭港青少年志願工作者雙向交流考察之旅	158,450
38	香港少年領袖團	東北三省考察交流	131,000
39	黃埔軍校慈善有限公司	青少年軍事文化體驗營	243,000
40	黃埔軍校慈善有限公司	【江門雙龍匯】考察團	150,600
41	新界青年聯會	香江之曦－內蒙古「生態保育・民族融和」交流體驗計劃	188,760
42	港九勞工社團聯會	「走過四川三千年」四川考察團	67,500
43	香港遊樂場協會	「走過青藏高原－西藏民族文化考察之旅」	202,750
44	香港遊樂場協會	甘肅敦煌絲路與沙漠體驗學習之旅	191,250
45	傑出少年協會	「向青蔥草原出發－北京內蒙體驗學習之旅」	177,750
46	青年民建聯	青民北京內蒙古考察團	279,150
47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青年及社區服務部	「愛・長傳」四川服務體驗計劃2013	68,582
48	真理浸信會有限公司真理浸信會青少年發展服務中心	香港青少年茶道大使訓練計劃	130,450
49	青年就業服務中心	香港大學生2013(夏季)杭州實習體驗計劃	407,680
50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西環綜合社會服務處	「義」國工程：雲南服務計劃2013	72,500
51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龍翔綜合社會服務處	「尋・回－中國族群文化研習團」	73,204
52	東華三院賽馬會沙田綜合服務中心	《「青」「苗」・手心相連－貴陽考察計劃》	82,200
53	香港專業進修學校學生發展部	暑期北京實習與生活體驗2013	259,295
54	香港專業進修學校學生發展部	心繫家國－京港文化雙向交流計劃2013-14	218,520
55	民眾安全服務隊少年團	「跨越新時代」－中(山)港文化交流活動	257,51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獲批資助額(元)
56	民眾安全服務隊少年團	「桂港兩地情、文化互傳承」 — 桂港青少年交流及義教考察團	163,972
57	少年警訊香港警務處	少年警訊北京文化交流團2013	409,000
58	國民教育學會	開平香港兩相親—歷史文物保育雙向實習交流	217,000
59	國民教育學會	武漢香港一綫牽—辛亥歷史探討與傳承	169,000
60	香港少年領袖團	「同心同根萬里行 相聚國旗下」香港青年北京、內蒙古考察交流團	467,700
61	滬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滬港明日領袖實習計劃 2013	393,238
62	新界青年聯會	「情繫齊魯·文化探源」山東交流體驗計劃	207,180
63	香港海事青年團	「百年新中國」香港青年北京、內蒙古考察交流團	600,000
64	新界鄉議局—新界鄉議局婦女及青年事務委員會	「青年內地考察團—從心出發·晉蒙之旅」	107,900
65	香港青年協進會有限公司、九龍地域校長聯會	贛港「青年匯聚」2013雙向交流團	600,000
66	香港青年協進會有限公司	「情繫四川考察交流團」	107,075
67	香港青年協進會有限公司	「探索·寧夏」寧夏生態環境及民俗文化考察交流團	106,744
68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柴灣會所	中國國情多元文化(西藏)認識之旅	81,000
69	香港青聯學生交流網絡策劃發展小組	「四川·古蜀天府·重建」考察交流之旅	102,560
70	無國界社工有限公司	「老幼心渡行」生命教育交流計劃	61,600
71	香港童軍總會九龍地域	「川港成長 同一天空」之旅	136,000
72	青年議會	【山水有情】四川發展及文化考察團	123,000
73	明愛專上學院—社會科學系	西安—千年古都、積澱文明體驗行	103,170
74	基督教協基會黃埔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	「感·應」湖南山區服務計劃	73,192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獲批資助額(元)
75	香港青年協會青年領袖發展中心	2013「香港200」優秀中學生培訓計劃	292,860
76	穗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新·詩·潮」潮遊文化聖地	116,250
77	沙田青年協會	西安延安考察交流之旅	108,472
78	香港佛教聯合會－香港佛教聯合會青少年中心	「港青當自強」～城鄉考察及義工服務計劃	59,600
79	青年議會	「蒙幻傳奇」－內蒙古畜牧業及民俗風情考察團	109,500
80	香港浸會大學中國商貿學會	《放眼祖國、整裝待發》上海、南京商貿考察及學術交流團	86,000
81	博愛醫院鄧佩瓊紀念中學、聖公會白約翰會督中學、中華基督教會基朗中學	元朗區中學生內地體育運動交流團	490,000
82	祖苗文化青年交流中心	香港學生內地體育運動訓練體驗團	257,000
83	觀塘新青年論壇	長三角經濟圈青年考察團	101,000
84	新青年論壇	龍願青年交流計劃：東北區域一體化考察	441,000
85	新青年論壇	2013北京文化創意產業交流團	87,500
86	觀塘新青年論壇	絲綢之路旅遊產業及保育考察交流團	101,000
87	青年政治學堂	西安科技工業交流團	101,000
88	青年政治學堂	2013重慶西部經濟文化考察團	87,500
89	青年政治學堂	廣西扶貧助學之旅	87,500
90	中國星火基金會	2013/14「粵北行一連山壯瑤傳愛心」之「星火愛心大使」義教計劃	99,015
91	香港地球之友中國項目組	「飲水思源·東江之子」東江探源環保考察暨義工行動	196,980
92	香港傷健協會賽馬會沙田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擁抱中華：四川及貴州關愛交流之旅	176,926
93	國際青年文化交流中心(香港)有限公司	京港同心學生交流團2013	177,000
94	香港青少年發展聯會	香港青少年西安交流服務團	431,2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獲批資助額(元)
95	香港華菁會有限公司	「神州搵好工」香港大學生暑期內地實習計劃2013	599,000
96	香港青年義工團有限公司	帶您進入蘇杭美麗的時光隧道	97,550
97	香港青暉社發展有限公司	從心出發－放眼湘西	82,750
98	香港青年義工團	「探索西安－文化藝術之旅」	89,500
99	蒲窩青少年中心	走進農村－廣東山區體驗服務之旅2013	113,900
100	和富社會企業	走進首都－北京國情考察團2014	212,580
101	循道衛理中心愛秩序灣綜合青少年服務	清遠義遊人－雙向交流體驗之旅	50,200
102	香港復康力量	「另眼」相看－無障礙交流團	76,270
103	學友社	迷失的發展：廣西少數民族考察團	138,492
104	中華錫安傳道會慈雲山錫安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天府之國與動感之都」香港・四川「雙向」交流計劃	129,760
105	大中華青年在線	第四屆大中華青年大使：啟蒙之行－Freeze! 內蒙古的168小時	254,340
106	香港童軍總會內地聯絡辦公室	龍騰中華－第5屆深港澳台青少年文化交流專列	240,000
107	香港青年交流促進聯會	「夢想啟航」香港大學生暑期內地實習計劃2013－福建	600,000
108	粵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創路學堂」－香港青年學生公益事業發展考察團	557,170
109	香港學生發展委員會	「夢想啟航」香港大學生暑期內地實習計劃2013－北京	600,000
110	香港青年交流之友	香港學生領袖高階培訓計劃	462,560
111	香島中學學生發展處	廣東省城鎮企業考察學習之旅	141,640
112	清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牽動人心，放眼世界」清遠陽山義教交流之旅	196,800
113	香港大專院校文化促進會	小眼睛看世界－上海經濟考察團2013	119,600
114	童履	知識改變命運・貴州山區義教2013	102,41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獲批資助額(元)
115	香港學生活動基金會	「高飛遠翔」粵港青年明日領袖培訓計劃 2013	122,600
116	荃灣青年會	青年義工內地義教團－「希望小老師」	70,579
117	觀塘新青年論壇	京港傳統藝術交流暨戲曲文化社區推廣	235,000
118	觀塘民聯會青年部	「樂」在南雄展關懷	64,225
119	港台青年交流促進會	「愛我中華」兩岸四地青年大匯聚火車團2013－「淼淼·天府」	576,310
120	香港青年聯會	「愛我中華」兩岸四地青年大匯聚火車團－雲南探索之旅	600,000
121	香港青年協會青年交流部	東莞農民工子女成長需要考察及支援計劃	186,120
122	蒲窩青少年中心	「走進世界遺產」國情學習班2013－福建土樓之旅	158,000
123	學友社	青年社會領袖培訓計劃2013-2014上海南京交流考察之旅	148,060

**2014-15年度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下獲批資助的計劃**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獲批資助額(元)
1	中山大學法律系香港同學會	中港政制及法制・兩地交流考察之旅	90,348
2	粵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高飛遠翔」粵港青年明日領袖培訓計劃 2014	129,460
3	新界青年聯會	香江之曦－「情繫祖國」青海服務考察交流計劃	147,928
4	香港專業進修學校	「雲與青峰－雲南義工服務及民族體驗雙向交流計劃2014-15」	177,283
5	香港青年協進會有限公司、九龍地域校長聯會	閩港「青年匯聚」2014雙向交流團	599,500
6	基督復臨安息日會港澳區會	識古知今、貢獻祖國：湘黔兩地考察體驗團	68,800
7	永恒教育基金	在實現中國夢的征途上－杭港青少年志願工作者雙向交流考察之旅	171,468
8	香港志願者協會	中港學生互訪交流團	323,845
9	世界龍岡學校劉皇發中學	「閩粵港融合思國情」交流考察計劃	103,500
10	香港學生活動委員會	香港學生領袖高階培訓計劃－國策與民生	344,100
11	香港大專學壇	清華大學明日領袖國情培訓計劃2014	413,261
12	香港明愛	青年新天地－內地農村服務體驗團暨青年分享晚會	86,536
13	真理浸信會有限公司	香港青少年中國茶文化體驗計劃	196,175
14	天水圍居民服務協會基金會有限公司	川港青年文化交流團	248,890
15	中國商略聯合會	「上海自貿區與長三角發展」考察計劃	188,250
16	愛德基金會(香港)	「同燃童心」2014－黔港青年關愛貴州孤兒夏令營	107,545
17	中國商略聯合會	西安產學研考察計劃	232,600
18	新界青年聯會	「關愛災民，結伴同行」雲南社會服務計劃	96,666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獲批資助額(元)
19	粵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創路學堂」－香港青年學生公益事業發展考察團	298,306
20	香港青年交流促進聯會	「愛我中華」兩岸四地青年大匯聚火車團2014－探索廣西少數民族文化之旅	588,120
21	寰宇希望	「西北～眼界大開發」甘肅青少年交流營	164,395
22	童履	同夢。同行。香港貴州兩地雙向交流團2014	248,812
23	香港地球之友	「飲水思源·東江之子」東江探源環保考察暨義工行動	183,640
24	香港城市大學中國企業管理專業校友會	京港可持續發展考察團	204,525
25	香港廣西賀州市同鄉聯誼會 青年委員會	中華青年匯2014	180,984
26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	「滬」「杭」農情服務體驗計劃	111,200
27	永恒教育基金	在實現中國夢的征途上－桂港青少年志願工作者雙向交流考察之旅	303,068
28	民眾安全服務隊	「創新、同心共圓中國夢」－中(山)港文化交流活動	289,303
29	香港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協會	香港。廣州UNDES學生暑期學堂	110,664
30	觀塘新青年論壇	京港傳統藝術交流暨戲曲文化社區推廣	176,200
31	國民教育學會	連南瑤族－香港連南歷史文化雙向交流	223,000
32	香港新一代之友	我的祖國－京港澳學生交流營2014	464,031
33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	「愛·長傳」四川服務體驗計劃2014	67,140
34	香港海事青年團	「百年新中國」香港青年北京、寧夏考察交流團	600,000
35	香港交通安全會	同心同根萬里行2014	600,000
36	香港專業進修學校	「心繫家國－京港文化雙向交流計劃2014-15」	240,364
37	香港城市大學中國企業管理專業校友會	2014福建兩岸經濟發展考察團	204,525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獲批資助額(元)
38	香港青年協會	M21青年製作隊湖南長沙交流計劃	63,794
39	山旅學會有限公司	蘇浙港國情教育交流計劃	272,260
40	黃埔軍校慈善有限公司	青少年軍事文化體驗營	419,000
41	香港女童軍總會	香港－福建文化互訪體驗2014	490,145
42	中國星火基金會	2014／15「分享愛·愛同行」之「星火愛心大使」義教計劃	143,160
43	國民教育學會	中國第一僑鄉－江門華僑歷史文化雙向交流	223,000
44	香港城市大學中國企業管理專業校友會	重慶城鎮化模式考察團	122,150
45	藝文創薈文化協會	長三角文化創意產業考察團	204,525
46	香港明愛	「土客精神」福建體驗服務之旅	73,791
47	香港新一代文化協會、香港準教師協會	華中師範大學香港準教師事業培訓課程	170,823
48	油尖旺青年社	同根同心·尋渝之旅	149,720
49	明愛專上學院	滬浙社會服務之旅	122,500
50	新青年論壇	龍願·京陝港歷史與社會－青年交流計劃	456,800
51	香島中學	廣東省農·務·情考察學習之旅	150,631
52	羣力資源中心	京港學生交流團	56,675
53	香港國民教育促進會	香港青少年紅色之旅高鐵福建行	600,000
54	香港基督教服務處	「義仁行」之廣西交流團	86,022
55	香港專業教育學院(柴灣)	步走北京最前線－北京交流考察團	65,500
56	黃埔軍校慈善有限公司	清遠山區交流團	112,000
57	香港基督少年軍	大地愛共行2015－四川服務之旅	80,140
58	四川之友協會	港川青年學生互動交流計劃	600,000
59	無國界社工有限公司	情「義」兩心知 哈港社會服務雙向交流計劃	87,2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獲批資助額(元)
60	國際青年文化交流中心(香港)有限公司	福建客家歷史文化探索服務之旅	137,200
61	國際青年文化交流中心(香港)有限公司	雲南民俗風情體驗及探索之旅	104,700
62	國際青年文化交流中心(香港)有限公司	京港同心學生交流團2014	249,900
63	數碼之瞳	媒體新世紀2014上神州－廈門站：古今軍事探祕	99,684
64	九龍社團聯會	中華大地·走進廣西「從心感受·農村孩子」義教體驗團	106,794
65	香港青年協進會有限公司	「最·青海」文化考察交流團	177,820
66	觀塘民聯會	熱辣辣過聖誕－海南生態考察之旅	136,048
67	香港大專院校文化促進會	成就教育－柳州考察義教之旅	53,400
68	香港大專院校文化促進會	讓愛川·流不息－汶川義教探訪之旅	53,400
69	培僑書院	2014年重慶山區學校服務交流團	100,218
70	苗圃行動	苗圃青年大使計劃(2014-2015)－雲南文化交流體驗團	164,320
71	香港智道跆拳道總會有限公司	2014香港學界青少年體育文化交流團	208,000
72	香港小童群益會	『家情·國夢』之『童來·追尋 中國風』	135,600
73	香港青年動力協會	貴州義教及服務體驗之旅	173,250
74	浸信會愛羣社會服務處	「四川深度行」青少年交流計劃2014	114,907
75	香港交通安全會	「昂首北京城廓、踏足塞上江南」北京銀川學子交流團	170,280
76	九龍社團聯會	中華大地·走進北京、內蒙古文化保育考察團	160,440
77	香港青少年發展聯會	香港青少年西安交流服務團	455,538
78	展能協會	認識祖國認識香港－桂港兩地師範學生文化交流雙向之旅	260,809
79	展能協會	『認識祖國 認識香港』－桂港兩地中學生文化交流之旅	260,809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獲批資助額(元)
80	香港紅十字會	人道・戰爭深度行－南京交流體驗之旅	121,560
81	滬港青年交流促進會、祖苗文化青年交流中心	滬港青少年文化交流營	353,000
82	滬港青年交流促進會、祖苗文化青年交流中心	滬港青少年體育訓練交流團	390,600
83	香港教育工作者聯會有限公司	南通「七個第一」交流之旅－認識教育與歷史文化	287,000
84	香港童軍總會	「川港心 友・共・情」	120,280
85	新青年論壇	2014北京文化創意產業交流團	119,300
86	順德聯誼總會譚伯羽中學	「香港與順德(兩地)家庭及學校對高中學生支援的對比」(雙向交流計劃)	53,240
87	童履	以生命影響生命・雲南山區義教、體驗團2014	114,310
88	童履	山和水的孩子－桂林關愛、義教、體驗之旅2015	86,110
89	新界鄉議局	「青年內地考察團－情繫粵桂」	102,500
90	傑出少年協會	東北緣－黑龍江省小老師體驗學習之旅	181,425
91	香港遊樂場協會	青藏心－西藏民族文化考察之旅	209,625
92	香港遊樂場協會	情繫甘肅~絲路文化與農村服務體驗計劃	202,500
93	醫療輔助隊	寧夏香港青年醫護文化交流團	277,650
94	基督教宣道會區聯會有限公司	『創意與傳統』香港、清遠兩地生活體驗	75,800
95	祖苗文化青年交流中心	香港學生內地體育訓練交流團－廣州	220,900
96	香港學校戰爭遊戲會	「眾志凌雲~青少年國防教育交流學習計畫」A團	104,750
97	香港學校戰爭遊戲會	「眾志凌雲~青少年國防教育交流學習計畫」B團	104,750
98	香港學校戰爭遊戲會	「眾志凌雲~青少年國防教育交流學習計畫」C團	104,750
99	國際青年文化交流中心(香港)有限公司	「夢想因你而起飛」中國廣東山區義教2014	57,6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獲批資助額(元)
100	香港童軍總會	龍騰中華－第6屆深港澳台青少年文化專列	244,600
101	清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牽動人心，放眼世界」清遠義教交流之旅	244,950
102	荃灣青年會	青年義工內地義教團－「希望小老師」	69,426
103	基督教宣道會區聯會有限公司	『「湘」知「雙」遇』兩地交流計劃	130,186
104	香港青年動力協會	影出真情－河源義教之旅	83,775
105	青年政治學堂	廣西扶貧助學之旅	91,100
106	兩地一心	2014兩地一心青少年交流團～甘肅之旅	297,968
107	和富社會企業	走進首都－北京國情考察團2015	220,190
108	蒲窩青少年中心	「走進世界遺產」國情學習班－山東篇	126,300
109	國際青年文化交流中心(香港)有限公司	《貴州義教行》計劃2015	50,600
110	數碼之瞳	媒體新世紀2014上神州－湖南站：攝影·保育	90,286
111	觀塘新青年論壇	長三角經濟圈青年考察團	91,100
112	鄰舍輔導會	「走訪雲南大地－青少年生活文化交流計劃」	124,290
113	香港青年協會	2014「香港200」優秀中學生培訓計劃	268,103
114	香港青年協會	「迎挑戰·上武當」2014	268,103
115	香港警務處少年警訊	少年警訊雲南昆明文化交流團2014	333,000
116	中華基金中學	中四通識考察團	96,750
117	何鴻燊航天科技人才培訓基金會	「夢想航天 情繫中華－2014年航天科技夏令營」	209,400
118	青年議會	【人傑地寧】寧夏歷史文化雙向考察團	125,465
119	香港警務處少年警訊	大嶼山區少年警訊廣西交流團	90,069
120	青年民建聯	青民雲南交流團	238,92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獲批資助額(元)
121	童履	夢想啟動・廣東連南山區義教2014	54,310
122	香港少年領袖團	祖國大地行－香港海陸空青年團雲南考察交流團	153,050
123	香港警務處少年警訊	「水警海港區少年警訊江西省交流考察團－歷史、考察及文化交流之旅」	173,200
124	騁志發展基金有限公司	共融號－佛山高明文化考察義教團	50,400
125	民眾安全服務隊	「北京、天津歷史文化與現代建設多面觀」－青少年交流團	134,300
126	香港聖約翰救護機構	北京歷史文化體驗交流之旅	122,219
127	寧港青年交流促進會有限公司	「寧夏生態之旅」	282,600
128	未來之星同學會	2014未來之星－中國國情教育培訓班	300,000
129	沙田蘇浙公學	沙田蘇浙公學中一學生內地學習、交流、服務團	91,859
130	未來之星同學會	2014未來之星－香港傳媒專業大學生國情課程班	300,000
131	團立基金會有限公司	港人廣見	151,060
132	香港基本法推介聯席會議	「情牽兩地心・清遠義教團」	59,682
133	九龍社團聯會	中華大地・走進少林寺 河南古都・文化考察之旅	135,700
134	穗港青年交流促進會有限公司	「新・詩・潮」潮遊文化聖地－青島	140,236
135	中港台澳學校聯會	【廈深・情真・閩心】青年廈深高鐵晉江義教之旅	57,760

## 2012-13年度大型青年活動資助計劃批出的活動計劃

[該資助計劃於2012-13年度開始推行]

編號	機構名稱*	活動計劃名稱*	活動計劃性質	獲批資助額
1	Service Civil International-Hong Kong (SCI) Global Education Unit	“My Self Our World”: Global Education Initiative	訓練營／工作坊	200,000元
2	中國太平洋經濟合作總裁會	「心連心、中國情」大型青年優秀書畫展－慶祝香港回歸十五周年	藝術	490,000元
3	香港文匯報未來之星同學會	香港回歸十五周年－全港學生中國國情知識大賽暨兩岸四地青年成長論壇	會議	650,000元
4	協青社(嘻哈學校)	亞洲中學生校際嘻哈舞蹈大賽2013	流行文化	243,500元
5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柴灣會所	香港國際青年街頭文化節 2013	流行文化	200,000元
6	香港青年交流促進聯會	「夢想·起飛」中華傑出青年領袖講堂(青年夢想家栽培計劃)	工作坊	380,000元
7	香港青年協會－賽馬會天悅青年空間	原創音樂劇：愛「里」？不「理」	藝術	240,000元
8	香港警務處警察公共關係科少年警訊	少年警訊滅罪夏令營2012	訓練營／工作坊	320,000元
9	蒲窩青少年中心	紅磚藝術「家·年·嘩」計劃	流行文化	210,000元
10	學友社	傑出中學生領袖選舉計劃2012-13	獎勵計劃	70,000元
11	騁志發展基金有限	黑夜定向歷奇之	歷奇	140,000元

編號	機構名稱*	活動計劃名稱*	活動計劃性質	獲批資助額
	公司	旅		
12	藝術人家	高蹺千人行	藝術／體育	900,000元

\*部分機構名稱和活動計劃名稱只有英文。

**2013-14年度大型青年活動資助計劃批出的活動計劃**

編號	機構名稱*	活動計劃名稱*	活動計劃性質	獲批資助額
1	樂戲空間 (Art Group)	2014 國際青年藝穗節	藝術	178,750 元
2	香港基督教青年會	YMCA of Hong Kong International Youth Symposium 2013-14	會議	470,000 元
3	香港青少年領袖發展協會	青少年領袖發展系列 2014	訓練營／工作坊	495,000 元
4	蒲窩青少年中心	紅磚藝術「家·年·嘩」計劃 2013	流行文化	176,000 元
5	拉闊劇團	國際青年劇場競技節	藝術	410,000 元
6	香港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協會(文化委員會)	「和平共融遍香江」青年大使計劃	訓練營／工作坊	536,000 元
7	香港冰球訓練學校有限公司	全港青少年冰球全接觸	體育	380,000 元
8	香港童軍總會(九龍地域)	九龍地域大露營	訓練營／工作坊	329,000 元
9	香港青少年發展聯會	青年音樂節之「青葱自悠行」	藝術	433,500 元
10	香港步操樂隊聯盟有限公司(香港國際青年步操樂隊大賽籌備委員會)	香港國際青年步操樂隊大賽	步操樂隊	780,000 元
11	聘志發展基金有限公司	關懷教育下一代·共創和諧社區	訓練營／工作坊	144,200 元

編號	機構名稱*	活動計劃名稱*	活動計劃性質	獲批資助額
12	方氏基金會	「藝育菁英」－香港青年藝術發展計劃 2013	藝術	564,000 元
13	香港基督少年軍 (Uniformed Group Division)	香港基督少年軍五十五周年國際營暨國際少年軍社會服務交流會	訓練營／工作坊	555,000 元
14	協青社(嘻哈學校)	亞洲中學生舞蹈系列 2014	流行文化	242,480 元
15	香港愛滋病基金會有限公司	「零感染·零歧視」青年計劃	健康教育	115,500 元
16	扶輪社 3450 區慈善基金有限公司(亞太扶輪青年會議 2014 籌委會)	第十一屆亞太扶輪青年會議	會議	840,000 元
17	青少年兒童畫家培育基金	香港國際青少年兒童繪畫比賽 2013/14	藝術	440,000 元
18	Service Civil International - Hong Kong (SCI) Global Education Unit	“Mapping Our World”: Global Education Initiative	訓練營／工作坊	209,800 元
19	基督教協基會(屯門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	「It's Magic」全港中學生魔術比賽	流行文化	143,000 元

\* 部分機構名稱和活動計劃名稱只有英文。

## 2014-15年度大型青年活動資助計劃批出的活動計劃

編號	機構名稱	活動計劃名稱*	活動計劃性質	獲批資助額
1	基督教協基會(社會服務部)	藝·行亞洲	流行文化	198,000 元
2	蒲窩青少年中心	紅磚藝術「家·年·嘩」計劃 2014	流行文化	286,800 元
3	協青社(嘻哈學校)	亞洲中學生創藝 - 「文化 X 舞蹈」 2015	流行文化	267,680 元
4	香港冰球訓練學校有限公司	全港青少年冰球全接觸計劃 2014/2015	體育	803,200 元
5	香港文匯報未來之星同學會	第四屆全港學生中國國情知識大賽	比賽	400,000 元
6	香港青年學生動力基金有限公司	「香港我主場」·第二屆香港青年學生徵書比賽	藝術	654,540 元
7	中國太平洋經濟合作總裁會青年委員會	「心連心·中國情」亞太青年書畫攝影優秀作品展	藝術	350,000 元
8	青少年兒童畫家培育基金	「藝育菁英」- 香港青年藝術發展計劃 2014	藝術	915,500 元
9	和富社會企業	「和你一起·擁抱愛」回憶系列	訓練營／工作坊	176,000 元
10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柴灣會所)	香港國際青年創意文化及產品薈萃	流行文化	240,000 元

編號	機構名稱	活動計劃名稱*	活動計劃性質	獲批資助額
11	香港聖約翰救護機構(香港聖約翰救傷隊少青團)	Brigade Centenary Year International Cadet Camp 2016	會議	946,220 元
12	香港基督少年軍(臻訓中心)	「對話」-青少年話劇匯演	藝術	336,000 元
13	香港童軍總會(東九龍地域)	「童」心大本營	訓練營／工作坊	466,000 元
14	香港童軍總會(新界地域)	新界地域大露營-童樂在新界	訓練營／工作坊	810,450 元
15	香港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協會(文化委員會)	培育世界公民計劃	訓練營／工作坊	501,000 元
16	香港青少年發展聯會	「熱熾傳城」青年大使計劃	訓練營／工作坊	400,300 元

\* 部分活動計劃名稱只有英文。



## 2014-15 年度青年生涯規劃活動資助計劃批出的項目

[該資助計劃於2014-15年度推行]

編號	非政府機構名稱	項目名稱	獲批資助額
1.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	生涯規劃支援服務計劃	1,130,009元
2.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社會服務部	青年職涯發展計劃	2,132,750元
3.	港專機構有限公司	港專生涯規劃服務	1,221,064元
4.	學友社	生涯規劃	2,150,065元
5.	香港青少年發展聯會有限公司	「我的生涯、我的規劃」	476,275元
6.	香港青少年服務處	『想創前圖』青年生涯規劃訓練計劃	2,256,953元
7.	香港職業發展服務處有限公司	職ACTION 不一樣的學習經歷－中學生職業導向計劃	575,877元
8.	香港家庭福利會	生命掌舵	1,777,925元
9.	香港聖公會福利協會有限公司	職志輔導服務	1,039,775元
10.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	「敢創我夢」生涯規劃體驗計劃	1,425,038元
11.	保良局	「劃·未來」青年生涯導向計劃	1,509,626元
12.	香港童軍總會童軍知友社	『知友未來』生涯規劃服務計劃	1,137,872元
13.	聖雅各福群會	IMPRoved青年生涯藍圖策劃	2,199,757元
14.	基督教協基會社會服務部	「尋覓」中學生生涯規劃服務	720,490元
15.	香港循理會社會服務部 循理會屯門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青年之志望	1,114,201元
16.	香港青年協會	職場實戰計劃	1,783,103元
17.	青年企業家發展局	青企局「生涯規劃」協作計劃	1,362,229元
18.	東華三院	「MY Way」中學生生涯發展教育計劃	1,609,380元

生涯資助計劃的資料和獲資助的非政府機構名單載於以下網站：

[http://www.hab.gov.hk/tc/policy\\_responsibilities/Social\\_Harmony\\_and\\_Civic\\_Education/ylpa.htm](http://www.hab.gov.hk/tc/policy_responsibilities/Social_Harmony_and_Civic_Education/ylpa.htm)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918)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5) 文化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政府開拓文化創意產業值得鼓勵。人口老化會對社會、經濟造成深遠的影響。根據最新預測，65歲或以上的長者人數會在未來十年二十年大幅上升。2033年平均每3人就會有一位長者。因此，政府除了與業界緊密合作，推動文化創意產業，營造有利創意的社會環境和氛圍之餘，在開拓過程中，如何讓更多年長人士參與及享受成果？

提問人：張國柱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845)

答覆：

政府鼓勵所有市民不分老幼參與文化藝術活動。由民政事務局和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舉辦或支持的節目和活動，大部分均適合男女老幼參加，而部分更是專為長者而設。舉例來說，康文署由2009年起與演藝團體和社區團體合作，推行「社區口述歷史戲劇計劃」，為長者提供戲劇訓練和演出機會。香港歷史博物館則於2014年3月推出特別為長者和腦退化症患者而設，名為「耆趣藝遊—賽馬會健腦行計劃」的文化藝術項目，邀請長者和腦退化症患者參加互動活動，例如常設展覽與專題展覽的導賞團和工作坊。此外，香港藝術發展局(藝發局)亦資助由藝術家／藝術機構進行的項目，當中包括以長者為參加對象的項目(例如展覽和工作坊)。

為鼓勵長者享用我們的文化服務，康文署一直提供半價優惠予長者參加該署主辦的文化節目(包括表演和演藝節目)。年滿60歲或以上的高齡人士均符合資格以正價的一半價錢購買博物館的優惠門票和優惠通行證(全年和半年均適用)。博物館逢星期三則會讓公眾(包括長者)免費入場(不包括另設入場費的特別展覽和香港太空館何鴻燊天象廳的節目)。此外，香港公共圖書館會為年滿60歲或以上的高齡人士免費提供衣物間／電子貯物櫃服務，

讓他們到訪公共圖書館時可以寄存隨身物品。部分公共圖書館亦已安裝設有輔助器材的互聯網工作站，方便視障人士和長者閱讀和瀏覽互聯網。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944)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過去5年，民政事務局在與公民教育委員會和青年事務委員會緊密合作，向市民(特別是青年人)推廣國民教育方面，每年的具體工作及開支分別為何？

提問人：張國柱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871)

答覆：

民政事務局與公民教育委員會和青年事務委員會緊密合作，向市民(特別是青年人)推廣國民教育。有關開支及預算載列如下：

年度	金額(元)
2010-11年度實際開支	3,430萬
2011-12年度實際開支	3,230萬
2012-13年度實際開支	2,250萬
2013-14年度實際開支	2,540萬
2014-15年度修訂預算	3,330萬

有關的計劃和活動包括向社區團體提供資助以舉辦青年內地交流計劃和在香港舉辦各類活動，以推廣國民教育。在本港舉辦的活動包括推廣《基本法》的活動、製作電視節目和編製刊物以提高市民對國家各方面(例如藝術、文化和歷史)的認識，以及就相關主題舉辦展覽、研討會和工作坊。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477)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5) 文化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當局在第26段表示「支持香港海事博物館中環八號碼頭為香港提供一所具代表性的海事博物館」，當中的具體措施為何？因應有關措施而涉及的人手和開支為何？

提問人： 何秀蘭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41)

答覆：

在2011年，政府撥出1.13778億元的非經常補助金，支持香港海事博物館(海事博物館)由赤柱美利樓遷往中環八號碼頭和進行擴建工程，並以象徵式價錢把中環八號碼頭的地點租予海事博物館，為期10年。位於中環八號碼頭的新海事博物館已在2013年2月啟用。擴建後博物館的總面積由約684平方米增加至4 564平方米。此外，由新博物館在中環八號碼頭啟用起計5年內，政府會為該博物館提供每年上限為442.9萬元的營運資助。

海事博物館正繼續致力透過展覽和教育活動推廣博物館，並已採取多項宣傳措施，以期提高入場人次和增加公眾對博物館的認識。在2015-16年度，政府會繼續透過上述的每年營運資助支持海事博物館。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478)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5) 文化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現時香港有多所非政府機構開辦及營運的博物館，當局會否制訂具體措施及資源支援有關博物館；如否，未來會否就有關方面進行探討？

提問人： 何秀蘭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42)

答覆：

從文化政策角度而言，政府歡迎並鼓勵私營博物館的設立，與公共博物館相輔相成，使香港的博物館維持多元化。政府會因應個別私營博物館的性質和運作需要，按每宗個案的情況評核和處理其財政資助要求。具體而言，政府會依據下列5大原則評核有關要求：

- (a) 有關博物館的發展會否有助香港維持多元化和具活力的文化生態環境；
- (b) 有關博物館的主題和內容，會否有助保存和推廣香港的藝術、文化和文物，特別是彰顯香港的獨特和卓越發展的主要範疇；
- (c) 有關博物館的發展會否有助提升香港作為具創意經濟體系和區內文化樞紐的地位；
- (d) 有關博物館能否與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管理和營運的公共博物館互相補足，其活動和計劃，會否有助政府和社會建立伙伴關係；以及
- (e) 有關博物館會否由採納國際認可業務守則的專業人士管理。

此外，政府亦會考慮有關博物館的理想和使命、管治安排、藏品管理和過去在實踐理想和使命方面的成績。

政府基於上述準則，在2011年支持香港海事博物館(海事博物館)提出的要求，把海事博物館由赤柱美利樓遷往中環八號碼頭和進行擴建工程。政府撥出了113,778,000元的非經常補助金，支持海事博物館的擴建和搬遷工程，並以象徵式價錢把中環八號碼頭的地點租予海事博物館，為期10年。位於中環八號碼頭的新海事博物館已在2013年2月啟用。擴建後博物館的總面積由約684平方米增加至4 564平方米。此外，由新博物館在中環八號碼頭啟用起計5年內，政府會為該博物館提供每年上限為442.9萬元的營運資助。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479)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有關過去一年貴局及其轄下各部門檔案管理工作的資料：

1. 各部門專職負責檔案管理的人手數目和職級；如沒有專職的檔案管理的人員，請提供涉及檔案管理工作人員的人手、相關檔案管理工作的時數及需要兼任的工作範圍資料；
2. 請以下表列出已封存並有待移交檔案處鑑定的業務及行政檔案的資料：

檔案類別	檔案覆蓋年份	檔案數目及其直線米	檔案處鑑定為應予保存的年份	是否機密文件	尚未移交的原因

3. 請以下表列出移交政府檔案處保存的業務及行政檔案的資料：

檔案類別	檔案覆蓋年份	檔案數目及其直線米	移交檔案處的年份	檔案處鑑定為應予保存的年份	是否機密文件

4. 請以下表列出政府檔案處批准銷毀的檔案的資料：

檔案類別	檔案名稱	檔案覆蓋年份	檔案數目及其直線米	移交檔案處的年份	檔案處為鑑應予保存的年份	是否機密文件

提問人：何秀蘭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3）

答覆：

1. 管理檔案是民政事務局及其轄下各部門所有員工的責任。民政事務局及其轄下每個部門，均委任一名首長級人員監督檔案管理事宜，以及委派一名高級人員(總行政主任或高級行政主任)擔任部門檔案經理，協助確立和推行部門檔案管理計劃。此外，每個分部／辦公室亦設有檔案經理或助理檔案經理，處理各自的檔案管理事宜。

各分部／辦公室的總務室員工須負責其所屬辦事處總務室的日常檔案管理工作。這些總務室人員並非專責檔案管理工作，他們仍須兼顧辦事處內其他職務，包括編製辦事處的各項報表、協助舉辦活動、處理付款／採購／申請事務、處理查詢和投訴、執行一般辦公室行政工作等。由於總務室人員參與檔案管理工作的程度，會因應他們所屬分部／辦公室的工作性質、其分部／辦事處須負責籌辦的活動項目，以及各項職務工作量的季節性變化而有所不同，因此我們在這方面並無任何記錄，亦未能估算總務室人員用於檔案管理工作的時數。

2. 有關民政事務局和轄下部門的所需資料載列如下：

#### 民政事務局

檔案類別	檔案覆蓋年份	檔案數目及其直線米	檔案處鑑定為應予保存的年期	是否機密文件	尚未移交檔案的原因
業務檔案	1996 至 2015 年	768 個檔案 80.85 直線米	1 至 25 年	當中有部分為機密文件	- 檔案期限尚未屆滿 - 為方便參考，與檔案處協議把檔案繼續保留在民政事務局
行政檔案	2011 至 2015 年	85 個檔案 5.4 直線米	2 至 13 年	當中有部分為機密文件	- 檔案期限尚未屆滿

## 政府新聞處

檔案類別	檔案覆蓋年份	檔案數目及其直線米	檔案處鑑定為應予保存的年期	是否機密文件	尚未移交檔案的原因
業務檔案	1974 至 2015 年	386 個檔案 13.52 直線米	2 至 15 年	當中有部分為機密文件	- 檔案期限尚未屆滿 - 部門現正覆核計劃移交檔案處鑑定的檔案
行政檔案	1981 至 2015 年	329 個檔案 15.37 直線米	2 至 7 年	當中有部分為機密文件	

## 法律援助署

檔案類別	檔案覆蓋年份	檔案數目及其直線米	檔案處鑑定為應予保存的年期	是否機密文件	尚未移交檔案的原因
業務檔案	無	無	無	無	無
行政檔案	2011 至 2014 年	9 個檔案 0.36 直線米	5 至 7 年	當中有部分為機密文件	- 檔案期限尚未屆滿

##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檔案類別	檔案覆蓋年份	檔案數目及其直線米	檔案處鑑定為應予保存的年期	是否機密文件	尚未移交檔案的原因
業務檔案	1960 至 2015 年	6 732 個檔案 211.27 直線米	3 至 30 年	當中有部分為機密文件	- 檔案期限尚未屆滿 - 部門現正覆核計劃移交檔案處鑑定的檔案
行政檔案	1966 至 2015 年	3 042 個檔案 198.6 直線米	0 至 7 年	當中有部分為機密文件	

## 民政事務總署

檔案類別	檔案覆蓋年份	檔案數目及其直線米	檔案處鑑定為應予保存的年期	是否機密文件	尚未移交檔案的原因
業務檔案	1945 至 2015 年	3 461 個檔案 194.01 直線米	1 至 30 年	當中有部分為機密文件	- 檔案期限尚未屆滿
行政檔案	1996 至 2015 年	303 個檔案 15.3 直線米	2 至 13 年	當中有部分為機密文件	

3. 有關民政事務局和轄下部門的所需資料載列如下：

### 民政事務局

檔案類別	檔案覆蓋年份	檔案數目及其直線米	移交檔案處的年份	檔案處鑑定為應予保存的年期	是否機密文件
業務檔案	無	無	無	無	無
行政檔案	1967 至 1998 年	20 個檔案 1 直線米	2014 至 2015 年	永久保存	否

### 政府新聞處

檔案類別	檔案覆蓋年份	檔案數目及其直線米	移交檔案處的年份	檔案處鑑定為應予保存的年期	是否機密文件
業務檔案	1977 至 1999 年	299 個檔案 7.34 直線米	2014	10 至 15 年	當中有部分為機密文件
行政檔案	無	無	無	無	無

### 法律援助署

檔案類別	檔案覆蓋年份	檔案數目及其直線米	移交檔案處的年份	檔案處鑑定為應予保存的年期	是否機密文件
業務檔案	無	無	無	無	無
行政檔案	無	無	無	無	無

##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檔案類別	檔案覆蓋年份	檔案數目及其直線米	移交檔案處的年份	檔案處鑑定為應予保存的年期	是否機密文件
業務檔案	無	無	無	無	無
行政檔案	1979 至 2002 年	42 個檔案 1.5 直線米	2014	0 至 5 年	否

## 民政事務總署

檔案類別	檔案覆蓋年份	檔案數目及其直線米	移交檔案處的年份	檔案處鑑定為應予保存的年期	是否機密文件
業務檔案	1954 至 2003 年	73 個檔案 3.88 直線米	2014	8 年至永久保存	否
行政檔案	1963 至 2005 年	19 個檔案 0.74 直線米	2014	永久保存	否

4. 有關民政事務局和轄下部門的所需資料載列如下：

### 民政事務局

檔案類別	檔案名稱	檔案覆蓋年份	檔案數目及其直線米	移交檔案處的年份	檔案處鑑定為應予保存的年期	是否機密文件
業務檔案	- 政府／非政府的海外青年機構	1982 至 2003 年	6 個檔案 0.3 直線米	2015	3 年	否
行政檔案	- 住宿和設施 - 行政、財務和會計 - 人力資源 - 資訊、新聞和資訊科技管理 - 採購和物料	1956 至 2011 年	418 個檔案 19.11 直線米	2013 至 2015 年	2 至 7 年	當中部分為機密文件

## 政府新聞處

檔案類別	檔案名稱	檔案覆蓋年份	檔案數目及其直線米	移交檔案處的年份	檔案處鑑定為應予保存的年數	是否機密文件
業務檔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會議、研討會、講座和公眾活動</li> <li>- 與各委員會和機構的往來文件</li> <li>- 在香港及海外舉行的國際會議和活動</li> <li>- 海外雜誌摘要和海外媒體綜述等</li> </ul>	1980 至 2015 年	163 個檔案 6.51 直線米	2011 至 2015 年	3 至 15 年	當中有部分為機密文件
行政檔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住宿和設施</li> <li>- 行政、財務和會計</li> <li>- 人力資源</li> <li>- 資訊、新聞和資訊科技管理</li> <li>- 採購和物料</li> </ul>	1973 至 2008 年	128 個檔案 5.95 直線米	2015 年	2 至 7 年	當中有部分為機密文件

## 法律援助署

檔案類別	檔案名稱	檔案覆蓋年份	檔案數目及其直線米	移交檔案處的年份	檔案處鑑定為應予保存的年數	是否機密文件
業務檔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個案</li> <li>- 索引卡</li> <li>- 登記冊</li> <li>- 報告</li> </ul>	1970 至 2012 年	31 328 個檔案 1 108.3 直線米	不適用	2 至 9 年	否
行政檔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住宿和設施</li> <li>- 行政、財務和會計</li> <li>- 人力資源</li> <li>- 資訊、新聞和資訊科技管理</li> <li>- 採購和物料</li> </ul>	1983 至 2013 年	640 個檔案 35.7 直線米	不適用	0 至 7 年	否

##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檔案類別	檔案名稱	檔案覆蓋年份	檔案數目及其直線米	移交檔案處的年份	檔案處鑑定為應予保存的年期	是否機密文件
業務檔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預約康樂和文化場地和設施</li> <li>- 電影活動</li> <li>- 圖書館服務</li> <li>- 康樂場地和設施的管理</li> <li>- 城市電腦售票網服務等</li> </ul>	1973 至 2011 年	19 299 個檔案 200.4 直線米	2013 至 2014 年	0 至 10 年	否
行政檔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住宿和設施</li> <li>- 行政、財務和會計</li> <li>- 人力資源</li> <li>- 資訊、新聞和資訊科技管理</li> <li>- 採購和物料</li> </ul>	1965 至 2014 年	71 585 個檔案 1 056.3 直線米	2012 至 2015 年	0 至 7 年	當中有部分為機密文件

## 民政事務總署

檔案類別	檔案名稱	檔案覆蓋年份	檔案數目及其直線米	移交檔案處的年份	檔案處鑑定為應予保存的年期	是否機密文件
業務檔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大廈管理</li> <li>- 社區建設</li> <li>- 地區行政</li> <li>- 區議會</li> <li>- 地區管理委員會</li> <li>- 牌照</li> <li>- 社會企業等</li> </ul>	1954 至 2012 年	23 402 個檔案 333.01 直線米	2002 至 2014 年	1 至 30 年	當中有部分為機密文件
行政檔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住宿和設施</li> <li>- 行政、財務和會計</li> <li>- 人力資源</li> <li>- 資訊、新聞和資訊科技管理</li> <li>- 採購和物料</li> </ul>	1952 至 2012 年	3 129 個檔案 107.68 直線米	2013 至 2014 年	1 至 13 年	當中有部分為機密文件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480)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1. 請按以下表格提供有關貴局及其轄下各部門於2013-14及2014-15兩個年度的酬酢及送禮開支詳情。

決策局／ 決策科／ 部門及年 度	該年度酬 酢及送禮 預算	該年度酬 酢及送禮 分別的最 終實際開 支	該年度每 位出席人 士連酒水 在內的開 支上限	該年度贈 予每名賓 客的禮品 的開支上 限	該年度接 待賓客的 次數、及接 待過的總 人數

2. 請按以下表格提供貴局及其轄下各部門於2014-15年度的酬酢及送禮開支詳情。

決策局／ 決策科／ 部門	接待日 期(年／ 月／日)	該次接 待的賓 客所屬 部門／ 機構(請 按部門 或機構 及人數 列出)及 職銜	該次接 待的食 物開支	該次接 待的酒 水開支	該次接 待的送 禮開支	該次接待 的地點 (部門辦 公室／政 府設施的 餐廳／私 營食肆／ 其他(請 註明))



3. 請按以下表格提供2015-16年度的酬酢及送禮預算。

決策局／決策科／部門	酬酢及送禮的撥款預算	每名賓客的酬酢開支上限	每名賓客的禮品開支上限

提問人：何秀蘭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4）

答覆：

一般而言，所有政治委任官員及公務員因公務酬酢安排宴請時，均須遵守相同的原則，並按照有關的規例和行政指引行事。政府人員安排公務宴請款待賓客時，應作審慎判斷，以節儉為原則，避免讓公眾感覺政府酬酢過於奢華。根據現行的指引，公務酬酢的人均開支上限應為午宴不超過450元，而晚宴則不超過600元，當中包括在該宴會上享用的一切食物和飲品開支、服務費和小費。民政事務局及其轄下各部門的公務酬酢亦遵循相同的原則和指引。在2013-14和2014-15年度(截至2015年2月28日)，民政事務局及其轄下各部門用於公務酬酢的實際開支以及2015-16年度的撥款如下：

決策局／部門	2013-14年度 (實際開支) (元)	2014-15年度 (截至 2015年2月28日 的開支) (元)	2015-16年度 (預算開支) (元)
民政事務局	386,587	358,828	905,000
民政事務總署	1,629,432	758,405	1,500,000
政府新聞處	222,368	194,476	240,000
法律援助署	3,696	3,896	100,000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610,432	637,669	840,000

為配合政府的環保政策，公職人員應盡可能避免在公務活動期間向他人餽贈禮物或紀念品。根據現行指引，如基於實際運作、禮節或其他原因，餽贈禮物或紀念品實屬必須或無可避免，有關禮物或紀念品不應奢華，數量應減至最少及限於機構間互為送贈。由於我們沒有專就購買禮物和紀念品的開支設立獨立帳目，因此並沒有相關的統計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482)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因應中港跨境合作近年日益增加，請提供有關貴局及其轄下各部門參與的各項中港跨境項目或計劃的相關資料：

(a) 請根據下列表格，列出2013-14至2014-15年度的中港跨境項目或計劃的資料：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	涉及之內 地官員、 及部門或 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進度(已完成的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b) 本年度(2015-16)有否預留撥款進行中港跨境項目或計劃，如有，請根據下列表格，列出2015-16年度的中港跨境項目或計劃的資料：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進度(已完成的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會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c) 除上述表列的項目或計劃外，有否其他形式的中港跨境合作？若有，是以甚麼形式進行？過去3個年度涉及多少人手及開支，及2015-16年度預算中預留有多少開支和人手？

提問人：何秀蘭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6）

答覆：

(a) 2013-14至2014-15年度的香港與內地跨境項目或計劃的資料如下：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進度(已完成的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粵港澳三地聯合創作－舞蹈劇場《情書》	粵港澳三地機制下的合作計劃。 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有關，但與「十三五」無關。	香港所承擔的製作費用：510,000元	廣東省文化廳和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文化局	在2011年6月23日簽署關於合作創編現代舞作品的意向書並經新聞稿向外公布。	已完成	香港的演出詳情可瀏覽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網站。  民政事務局以現有資源應付所需的人手和開支。	否	不適用
第14次粵港澳文化合作會議	為加強大珠江三角洲地區的文化合作，廣東、香港和澳門已建立文化合作平台，以便三地舉行會議和落實及跟進各項合作措施。  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有關，但與「十三五」無關。	-	廣東省文化廳和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文化局	沒有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已完成	發布新聞稿，並把有關資料上載至粵港澳文化資訊網( <a href="http://www.prdculture.org">www.prdculture.org</a> )。  民政事務局和康文署以現有資源應付所需的人手和開支。	否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進度(已完成的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根與魂－《多彩貴州非物質文化遺產匯演》	以歌舞節目推廣貴州省的非物質文化遺產  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和「十三五」無關。	390,000元	國家文化部和貴州省文化廳	沒有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已完成	透過海報、單張、新聞稿、Facebook及網站等向公眾宣傳有關表演。  由康文署應付所需的人手和開支。	否	不適用
根與魂·貴州非物質文化遺產展覽	增加公眾對貴州非物質文化遺產的認識。  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和「十三五」無關。	635,000元	國家文化部和貴州省文化廳	沒有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已完成	一般的展覽宣傳工作。  有關開支已納入康文署的預算中。	否	不適用
滬港青少年體育交流夏令營	活動自2005年起每年輪流由香港和上海主辦，為滬港青少年安排體育交流活動。  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和「十三五」無關。	2013-14年度： 約311,000元  2014-15年度： 約268,000元	上海市體育局	有簽署協議文件並可應要求供公眾查閱。	已完成	經有關的體育總會宣傳。  康文署參與活動的工作由現有的人手及財政資源承擔。	否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進度(已完成的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粵港澳國際體育用品博覽會	博覽會自2004年起每年在廣州舉行。康文署在博覽會設置攤位，推廣在香港舉行的體育活動。  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和「十三五」無關。	2013-14年度：約562,000元  2014-15年度：約325,000元	廣東省體育局	有簽署協議文件並可應要求供公眾查閱。	已完成	在博覽會向公眾派發宣傳品。  康文署參與活動的工作由現有的人手及財政資源承擔。	否	不適用
少年太空人體驗營2013	增進學生對中國太空人的訓練過程的了解和體驗，並加強他們對學習天文和航天科技的興趣。  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和「十三五」無關。	1,280,000元	中國航天員科研訓練中心和酒泉衛星發射中心	沒有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已完成	一般的活動宣傳工作。  有關開支已納入康文署的預算和贊助中。	否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進度(已完成的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粵港澳青少年足球交流活動	活動自2006年起每年在澳門舉行。康文署派出2支青少年隊伍與廣東和澳門的隊伍比賽。  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和「十三五」無關。	2013-14年度：約70,000元  2014-15年度：約64,000元	廣東省體育局	有簽署協議文件並可應要求供公眾查閱。	已完成	經有關的體育總會宣傳。  康文署參與活動的工作由現有的人手及財政資源承擔。	否	不適用
抗日英雄 – 東江縱隊港九獨立大隊文物展	讓公眾認識東江縱隊港九獨立大隊的貢獻。  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和「十三五」無關。	931,000元	廣東革命歷史博物館	沒有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已完成	一般的展覽宣傳工作。  有關開支已納入康文署的預算中。	否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進度(已完成的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國采朝章—清代宮廷服飾」展覽	增加公眾對清代宮廷服飾的認識。 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和「十三五」無關。	13,252,000元	故宮博物院	有簽署協議文件並可應要求供公眾查閱。  (故宮博物院和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康文署於2012年6月21日簽訂合作意向書。)	已完成	一般的展覽宣傳工作。  有關開支已納入康文署的預算和贊助中。	否	不適用
粵港澳博物館專業論壇	加強粵港澳三地博物館人員的專業交流，以提升博物館的服務質素。  粵港澳文化合作會議工作計劃項目  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有關，但與「十三五」無關。	17,000元	廣東省文物局和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文化局	沒有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已完成	透過電子郵件邀請本港非公營博物館參與活動。  有關開支已納入康文署的預算中。	否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進度(已完成的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2013 當代傑出華人科學家講座系列	<p>向傑出華人科學家的卓越成就致敬，並鼓勵年輕一代投身科學研究和發展。</p> <p>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和「十三五」無關。</p>	185,000元	中國科學技術協會、京港學術交流中心和香港中華科學與社會協進會。	沒有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已完成	<p>以香港科學館通訊及網站公布詳情。</p> <p>公眾人士可索取入場券，憑券免費入場。</p> <p>有關開支已納入康文署的預算中。</p>	否	不適用
粵港澳粵劇新星匯	<p>粵港澳文化合作會議工作計劃項目。</p> <p>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有關，但與「十三五」無關。</p>	香港所承擔的費用：約237,000元	廣東省文化廳和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文化局	沒有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已完成	<p>廣州和澳門的表演由主辦單位負責宣傳。</p> <p>透過海報、單張、新聞稿、電子新聞和網站等向公眾宣傳香港的演出。</p> <p>由康文署應付所需人手和開支。</p>	否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進度(已完成的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粵港澳青年文化之旅	讓粵港澳三地青年增進彼此了解和溝通，並加深對三地文化的認識。  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有關，但與「十三五」無關。	2013-14年度： 500,000元  2014-15年度： 494,000元	廣東省文化廳及澳門高等教育輔助辦公室	沒有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已完成	有關資料已上載至粵港澳文化資訊網 ( <a href="http://www.prdculture.org">www.prdculture.org</a> )。  由民政事務局應付所需人手和開支。	否	不適用
粵港澳青少年籃球交流活動	活動自2008年起每年在香港舉行。廣東、澳門和香港各派出2支青少年隊伍(男子和女子)參賽。  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和「十三五」無關。	2013-14年度： 約278,000元  2014-15年度： 約304,000元	廣東省體育局	有簽署協議文件並可應要求供公眾查閱。	已完成	經有關的體育總會宣傳。  康文署參與活動的工作由現有的人手及財政資源承擔。	否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進度(已完成的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中國性」在當代藝術中的實踐和再現研討會	<p>促進粵港藝術工作者之間的文化和學術交流。</p> <p>粵港澳文化合作會議工作計劃項目。</p> <p>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有關，但與「十三五」無關。</p>	230,000元	何香凝美術館	沒有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已完成	<p>一般的活動宣傳工作。</p> <p>在香港發布新聞稿。</p> <p>有關開支已納入康文署的預算中。</p>	否	不適用
海上瓷路 — 粵港澳文物大展	<p>介紹中國外銷瓷器的重要性，以及其對東南亞、中東和歐洲等地的影響。</p> <p>粵港澳文化合作會議工作計劃項目。</p> <p>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有關，但與「十三五」無關。</p>	1,188,000元	廣東省文化廳、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文化局、廣東省博物館和澳門博物館	沒有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已完成	<p>澳門和廣東展覽的宣傳安排和相關費用由當地博物館負責。</p> <p>香港展覽的開支已納入康文署的預算中。</p>	否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進度(已完成的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香港青年服務團計劃(第一至五期)	<p>鍛鍊香港青年的意志，發展他們的潛能，鼓勵他們服務他人，貢獻國家，從而加深他們對國家的認識並提升他們對國民身分的認同，同時推廣義務工作精神。</p> <p>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有關，但與「十三五」無關。</p>	<p>2013-14年度： 2,660,000元</p> <p>2014-15年度： 3,290,000元 (預算)</p>	國務院港澳事務辦公室、廣東省人民政府港澳事務辦公室、韶關市人民政府，以及梅州市人民政府。	沒有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第一至四期已經完成，第五期正在進行中(預計在2015年8月完成)。	<p>有關的資料已上載至計劃的網站(<a href="http://www.servicecorps.hk">www.servicecorps.hk</a>)</p> <p>由民政事務局應付所需的人手和開支。</p>	否	不適用
「巨龍傳奇」展覽	<p>展出多件珍貴化石，並介紹最新有關恐龍的科研成果。</p> <p>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和「十三五」無關。</p>	25,075,000元	大連自然博物館、大連星海古生物化石博物館、內蒙古博物院、北京自然博物館、甘肅劉家峽恐龍國家地質公園、河南省地質博物館、重慶自然博物館和祿豐縣國土資源局。	沒有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已完成	<p>一般的展覽宣傳工作。</p> <p>有關開支已納入康文署的預算和贊助中。</p>	否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進度(已完成的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紙上風雲：辛亥革命在廣東」展覽	<p>增進公眾對孫中山先生和民國歷史的認識。</p> <p>粵港澳文化合作會議工作計劃項目。</p> <p>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有關，但與「十三五」無關。</p>	917,000元	廣東省立中山圖書館	沒有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已完成	<p>一般的展覽宣傳工作。</p> <p>有關開支已納入康文署的預算中。</p>	否	不適用
交叉口·異空間—兩岸四地藝術交流計劃2013	<p>促進文化和當代藝術方面的交流、推廣香港的藝術，以及把本地藝術家的作品引進有關地區。</p> <p>粵港澳文化合作會議工作計劃項目。</p> <p>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有關，但與「十三五」無關。</p>	628,000元	國務院僑務辦公室、深圳市宣傳文化事業發展專項基金、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民政總署、何香凝美術館和澳門藝術博物館	沒有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已完成	<p>一般的活動宣傳工作。</p> <p>有關開支已納入康文署的預算中。</p>	否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進度(已完成的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南京瑰寶—南京博物院／南京市博物館紫砂茶具精選」展覽	茶具文物館三十周年的慶祝活動。  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和「十三五」無關。	1,050,000元	南京博物院和南京市博物館	沒有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已完成	一般的展覽宣傳工作。  有關開支已納入康文署的預算中。	否	不適用
修復珍藏 2013/14 – 中國數碼修復精選	促進與內地在電影展映方面的合作和交流。  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和「十三五」無關。	105,000元	中國電影資料館	沒有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已完成	一般的活動宣傳工作。  有關開支已納入康文署的預算中。	否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進度(已完成的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4.23 世界閱讀日創作比賽	<p>為推廣閱讀，香港公共圖書館每年與粵、澳地區圖書館合作，以同一主題舉辦徵文比賽，而得獎作品會在三地圖書館交換展出。</p> <p>粵港澳文化合作會議工作計劃項目。</p> <p>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有關，但與「十三五」無關。</p>	<p>2013年： 250,000元</p> <p>2014年： 284,000元</p>	深圳圖書館、廣東省立中山圖書館、澳門中央圖書館	沒有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已完成	<p>透過海報、單張、新聞稿、電子新聞，以及康文署和粵港澳文化合作會議的網站宣傳。</p> <p>康文署以現有資源應付所需人手和開支。</p>	否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進度(已完成的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粵劇日	<p>粵港澳三地在每年11月最後一個星期日舉行粵劇日。</p> <p>粵港澳文化合作會議工作計劃項目。</p> <p>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有關，但與「十三五」無關。</p>	<p>2013年： 1,000,000元</p> <p>2014年： 900,000元</p>	<p>廣東省文化廳和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文化局</p>	<p>沒有簽署任何協議文件。</p>	<p>已完成</p>	<p>透過海報、單張、新聞稿、電子新聞、Facebook和網頁等向公眾宣傳。</p> <p>康文署以現有資源應付香港的開支。</p>	<p>否</p>	<p>不適用</p>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進度(已完成的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關於在香港公共圖書館開展數字圖書館合作的協議》	<p>就康文署與中國國家圖書館於2013年簽署合作協議進行跟進工作。</p> <p>把國家圖書館的數碼化館藏資料(例如地方志、古代的銅石刻拓本等)，加入香港公共圖書館多媒體資訊系統以供閱覽。</p> <p>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和「十三五」無關。</p>	無額外開支，原因是有關的數碼化館藏會利用香港公共圖書館多媒體資訊系統的現有功能及平台供公眾閱覽。	中國國家圖書館(北京)	有簽署協議文件。該文件經新聞稿向外公布。	進行中(已完成60%)	<p>將透過康文署和粵港澳文化合作會議的網站宣傳新的館藏。</p> <p>有關開支已納入康文署的預算中。</p>	否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進度(已完成的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第十次中文文獻資源共建共享合作會議暨第八次理事會會議	屬國際合作會議，目的是協調世界各地收藏中文文獻資源的圖書館，以促進中文文獻資源的共建共用。  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和「十三五」無關。	422,000元	中國國家圖書館、北京大學圖書館、中國科學院國家科學圖書館	沒有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已完成	透過新聞稿、電子新聞和康文署網站宣傳。  康文署以現有資源應付所需人手和開支。	否	不適用
第15次粵港澳文化合作會議	為加強大珠江三角洲地區的文化合作，廣東、香港和澳門已建立文化合作平台，以便三地進行會議，並落實和跟進各項合作措施。  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有關，但與「十三五」無關。	-	廣東省文化廳和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文化局	沒有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已完成	曾發布新聞稿，並把有關資料上載至粵港澳文化資訊網 ( <a href="http://www.prdculture.org">www.prdculture.org</a> )。  民政事務局和康文署以現有資源應付所需人手和開支。	否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進度(已完成的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2014 青島世界園藝博覽會(世園會)「香港周」	<p>香港特區政府曾參與「世園會」，其間設有「香港園」，並舉行為期6天的「香港周」。「香港周」由康文署籌辦，5個屬於不同藝術形式的新進本地藝團獲安排進行露天演出，以向世園會的訪客展示香港的獨特文化。</p> <p>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和「十三五」無關。</p>	619,000元	<p><u>協辦單位:</u> 國家林業局、中國國際貿易促進委員會、中國花卉協會和山東省政府。</p> <p><u>承辦單位:</u> 青島市政府</p>	沒有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已完成	活動的整體宣傳工作和相關費用由承辦單位(即青島市政府)負責。	否	不適用
少年太空人體驗營2014	<p>讓學生對中國太空人的訓練過程有更深入的了解和體驗，並提高他們對天文學和航天科技的興趣。</p> <p>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和「十三五」無關。</p>	1,370,000元	中國航天員科研訓練中心和酒泉衛星發射中心	沒有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已完成	<p>一般的活動宣傳工作。</p> <p>有關開支已納入康文署的預算中。</p>	否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進度(已完成的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甌駱漢風：廣西古代陶製明器」展覽	<p>通過展出陶製明器，加深公眾對漢代主要民居建築形態和人民日常生活的認識。</p> <p>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和「十三五」無關。</p>	935,000元 (預算)	廣西壯族自治區的文化廳和文物局	沒有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已完成	<p>一般的展覽宣傳工作。</p> <p>有關開支已納入康文署的預算中。</p>	否	不適用
2014年港澳視覺藝術雙年展：300家	<p>加強北京、香港和澳門之間的文化合作、推廣香港的藝術，以及把本地藝術家的作品引進內地。</p> <p>粵港澳文化合作會議工作計劃項目。</p> <p>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有關，但與「十三五」無關。</p>	1,113,000元	國家文化部、中國對外文化集團公司、中國對外藝術展覽有限公司和中央美術學院美術館	沒有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已完成	<p>宣傳活動由中國對外文化集團公司和中國對外藝術展覽有限公司負責。</p> <p>已在香港發布新聞稿。</p> <p>有關開支已納入康文署的預算中。</p>	否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進度(已完成的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卓 椅 非凡：穿梭時空看世界」展覽	<p>探討在不同的時空和地域，椅子這日用家具在人類生活上所佔的位置。</p> <p>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和「十三五」無關。</p>	13,790,000元 (預算)	故宮博物院	沒有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已完成	<p>一般的展覽宣傳工作。</p> <p>有關開支已納入康文署的預算中。</p>	否	不適用
嶺南印記：粵港澳考古成果展	<p>增進公眾對粵港澳考古發現的認識。</p> <p>粵港澳文化合作會議工作計劃項目。</p> <p>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有關，但與「十三五」無關。</p>	1,888,000元	廣東省文化廳、廣東省博物館、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文化局和澳門博物館	沒有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已完成	<p>澳門及廣州展覽的宣傳工作和相關費用由當地博物館負責。</p> <p>在香港舉行展覽的開支已納入康文署的預算中。</p>	否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進度(已完成的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黃埔軍校－近代中國軍事人才的搖籃」展覽	讓市民加深認識黃埔軍校的角色。  粵港澳文化合作會議工作計劃項目。  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有關，但與「十三五」無關。	891,000元	廣東革命歷史博物館	沒有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已完成	一般的展覽宣傳工作。  有關開支已納入康文署的預算中。	否	不適用
「敦煌－說不完的故事」展覽	向香港觀眾介紹敦煌的文化和藝術。  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和「十三五」無關。	15,500,000元 (預算)	敦煌研究院	沒有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已完成	一般的展覽宣傳工作。  有關開支已納入康文署的預算和贊助中。	否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進度(已完成的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2014 當代傑出華人科學家講座系列	<p>向著名華人科學家致敬，表揚他們的卓越成就；並鼓勵青年人投身科研工作，推動科學發展。</p> <p>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和「十三五」無關。</p>	139,000元	中國科學技術協會、京港學術交流中心和香港中華科學與社會協進會	沒有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已完成	<p>透過香港科學館的通訊和網站宣傳。</p> <p>公眾人士可索取入場券，憑券免費入場。</p> <p>有關的項目費用已納入康文署的預算中。</p>	否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進度(已完成的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香港中學生太空搭載實驗方案設計比賽	<p>為加深本港中學生對國家航天科學發展的認識，以及推廣香港的創新文化。全港中學均可組隊參賽，設計適合於太空環境進行的科學實驗。得獎設計有機會於2016年年初由中國航天員在「天宮二號」太空實驗室在無重狀態下進行實驗示範。得獎隊伍更有機會前往內地參觀北京航天城或航天發射中心與航天工程人員交流。</p> <p>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和「十三五」無關。</p>	2014-15年度: 1,600,000元 (預算)	中國載人航天工程辦公室、中國航天員科研訓練中心和中國空間技術研究院。	沒有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進行中 (已完成 50%)	<p>有關的資料已上載至比賽的網站 (<a href="http://spaceexperiment.hkpc.org/">http://spaceexperiment.hkpc.org/</a>)</p> <p>有關開支納入民政事務局的預算和贊助中。</p>	否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進度(已完成的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甲午：爭與戰」展覽	為紀念甲午戰爭一百二十周年，並藉此加深市民對甲午戰爭始末和其對近代中國發展影響的認識。  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和「十三五」無關。	1,780,000元 (預算)	山東省文物局和中國甲午戰爭博物院	沒有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已完成	一般的展覽宣傳工作。  有關開支已納入康文署的預算中。	否	不適用
南京大屠殺圖片展	透過展覽闡述南京大屠殺的背景及事件的經過，讓公眾了解歷史真相。  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和「十三五」無關。	53,000元 (預算)	侵華日軍南京大屠殺遇難同胞紀念館	沒有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已完成	一般的展覽宣傳工作。  有關開支已納入康文署的預算中。	否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進度(已完成的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中國歷代繪畫大系·香港藝術館虛白齋藏品目錄》學術研究及出版計劃	學術研究及出版計劃。 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和「十三五」無關。	-	浙江大學中國書畫文物鑒定研究中心	沒有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進行中 (已完成5%)	開支由浙江大學承擔。	否	不適用
地方文獻數字資源共享	廣東省立中山圖書館授權香港公共圖書館在網站提供連結，讓香港讀者可閱讀約100萬頁數碼化地方古籍文獻。 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有關，但與「十三五」無關。	-	廣東省立中山圖書館	沒有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進行中 (已完成約30%)	將透過康文署和粵港澳的網站宣傳這項新資源。 有關開支已納入康文署的預算中。	否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進度(已完成的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開發「粵港澳文化生活地圖」流動應用程式	<p>為「粵港澳文化資訊網」(<a href="http://www.prdculture.org">www.prdculture.org</a>)開發流動應用程式，藉以提升網站功能，讓公眾可更方便地獲取三地的文化訊息。</p> <p>粵港澳文化合作計劃項目。</p> <p>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有關，但與「十三五」無關。</p>	預算開發費用及每年的營運費用分別為人民幣450,000元及人民幣60,000元，由粵港澳三方平均分擔。	廣東省文化廳和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文化局	沒有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進行中 (已完成約50%)	<p>詳情還未公布。</p> <p>有關的流動應用程式計劃在2015年6月舉行的第十六次粵港澳文化合作會議上推出和公布。</p>	否	不適用
第二屆夏季青年奧林匹克運動會(青奧)志願者(香港區)招募工作	<p>讓香港市民能參與青奧，以鼓勵義務工作。</p> <p>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和「十三五」無關。</p>	2014-15年度：404,000元	2014南京青奧會組委會	沒有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已完成	<p>有關資料已上載至民政事務局委託的承辦機構的網站(<a href="http://hkvolunteers.org.hk/index.php?thispage=home">http://hkvolunteers.org.hk/index.php?thispage=home</a>)</p> <p>所需人手和開支由民政事務局以現有資源承擔。</p>	否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進度(已完成的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九天攬月－中國探月工程展	介紹嫦娥一、二、三號在執行任務中取得的成果，並簡介中國探月工程和月球的科學知識。  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和「十三五」無關。	6,315,000元	國家航天局、中國科學院、中國航天科技集團公司、中國航天科工集團公司、中國電子科技集團公司、中國西昌衛星發射中心和北京航天飛行控制中心。	沒有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已完成	一般的展覽宣傳工作。  有關開支已納入康文署的預算和贊助中。	否	不適用

(b) 2015-16年度香港與內地跨境項目或計劃的資料: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	涉及之內 地官員、及 部門或機 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 協議文件？該 項文件是否公 開？若否，原因 為何？	進度(已完成的 百分比、開始 日期、預算 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 體內容、目的、金額或 對公眾、社會、文化或 生態等的影響；若有， 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 少人手及開支？若否， 原因為何？	會否就該 項跨境項 目公開諮 詢香港市 民	有關計劃 涉及的法 律或政策 改動詳情
「300家」展覽 (暫定名稱)	促進瀋陽和香港的文化交流，並把本地藝術家的作品帶到有關地區，以推廣香港的藝術。  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和「十三五」無關。	648,000元 (預算)	—	沒有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規劃中	香港特別行政區駐北京辦事處將舉辦宣傳活動。  將在香港發布新聞稿。	否	不適用
4.23 世界閱讀日創作比賽	為推廣閱讀，香港公共圖書館每年與粵、澳地區的圖書館以同一主題合辦寫作比賽，而得獎作品會在三地圖書館巡迴展出。  粵港澳文化合作計劃項目。  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有關，但與「十三五」無關。	295,000元 (預算)	深圳圖書館、廣東省立中山圖書館、澳門中央圖書館。	沒有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進行中 (已完成約 30%)	透過海報、單張、新聞稿、電子新聞、康文署和粵港澳網站宣傳。有關工作由康文署以現有人手承擔。  有關開支已納入康文署的預算中。	否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	涉及之內 地官員、及 部門或機 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 協議文件？該 項文件是否公 開？若否，原因 為何？	進度(已完成的 百分比、開始 日期、預算 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 體內容、目的、金額或 對公眾、社會、文化或 生態等的影響；若有， 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 少人手及開支？若否， 原因為何？	會否就該 項跨境項 目公開諮 詢香港市 民	有關計劃 涉及的法 律或政策 改動詳情
第十六次粵港澳文化合作會議	為加強大珠江三角洲地區的文化合作，廣東、香港和澳門已建立文化合作平台，以便三地開會商議、落實及跟進各項合作措施。  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有關，但與「十三五」無關。	-	廣東省文化廳和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文化局	沒有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規劃中	將發布新聞稿，並把有關資料上載至粵港澳文化資訊網( <a href="http://www.prdculture.org">www.prdculture.org</a> )。  所需人手和開支由民政事務局和康文署以現有資源承擔。	否	不適用
根與魂·甘肅非物質文化遺產展覽 (暫定名稱)	增加公眾對甘肅非物質文化遺產的認識。  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和「十三五」無關。	1,000,000元 (預算)	國家文化部和甘肅省文化廳	沒有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規劃中	一般的展覽宣傳工作。  有關開支會納入康文署的預算中。	否	不適用
滬港青少年體育交流夏令營	活動自2005年起每年輪流由香港和上海主辦，為滬港青少年安排體育交流活動。  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和「十三五」無關。	300,000元 (預算)	上海市體育局	有簽署協議文件並可應要求供公眾查閱。	規劃中	經有關的體育總會宣傳。  康文署參與活動的工作由現有的人手及財政資源承擔。	否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	涉及之內 地官員、及 部門或機 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 協議文件？該 項文件是否公 開？若否，原因 為何？	進度(已完成的 百分比、開始 日期、預算 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 體內容、目的、金額或 對公眾、社會、文化或 生態等的影響；若有， 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 少人手及開支？若否， 原因為何？	會否就該 項跨境項 目公開諮 詢香港市 民	有關計劃 涉及的法 律或政策 改動詳情
粵港澳青年文化之旅	<p>促進粵港澳三地青年互相了解和溝通，並加深對三地文化的認識。</p> <p>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有關，但與「十三五」無關。</p>	600,000元 (預算)	廣東省文化廳及澳門高等教育輔助辦公室	沒有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規劃中	<p>有關資料將上載粵港澳文化資訊網(<a href="http://www.prdculture.org">www.prdculture.org</a>)。</p> <p>涉及的人手和開支由民政事務局吸納。</p>	否	不適用
少年太空人體驗營 2015	<p>讓青年學生對中國太空人的訓練過程有更深的了解和體驗，並鼓勵他們學習天文和航天科技。</p> <p>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和「十三五」無關。</p>	1,400,000元 (預算)	中國航天員科研訓練中心和酒泉衛星發射中心	沒有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規劃中	<p>一般的活動宣傳工作。</p> <p>所需開支會納入康文署的預算和資助中。</p>	否	不適用
粵港澳國際體育用品博覽會	<p>博覽會自2004年起每年在廣州舉行。康文署在博覽會設置攤位，推廣在香港舉行的體育活動。</p> <p>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和「十三五」無關。</p>	400,000元 (預算)	廣東省體育局	有簽署協議文件並可應要求供公眾查閱。	規劃中	<p>在博覽會向公眾派發宣傳品。</p> <p>康文署參與活動的工作由現有的人手及財政資源承擔。</p>	否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進度(已完成的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會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粵港青年志願服務合作計劃	<p>透過參與義工服務，讓青年人有機會貢獻社會，並提供合作和交流機會，讓本港青年促進和內地青年之間的溝通，以及加強他們對內地鄉鎮發展的認識。</p> <p>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有關，但與「十三五」無關。</p>	800,000元 (預算)	廣東省青年聯合會及廣東省學生聯合會	有簽署協議文件並可應要求供公眾查閱。	規劃中	<p>有關資料將稍後上載至計劃的網站。</p> <p>涉及的人手和開支由民政事務局吸納。</p>	否	不適用
嶺南獨秀－紀念趙少昂誕辰一百一十周年展覽 (暫定名稱)	<p>回顧趙少昂一生的藝術成就。</p> <p>粵港澳文化合作會議工作計劃項目。</p> <p>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有關，但與「十三五」無關。</p>	1,995,000元 (預算)	廣州藝術博物院	沒有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規劃中	<p>廣州展覽的宣傳安排和相關費用由當地博物館負責。</p> <p>在香港舉行展覽的開支會納入康文署的預算中。</p>	否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	涉及之內 地官員、及 部門或機 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 協議文件？該 項文件是否公 開？若否，原因 為何？	進度(已完成的 百分比、開始 日期、預算 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 體內容、目的、金額或 對公眾、社會、文化或 生態等的影響；若有， 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 少人手及開支？若否， 原因為何？	會否就該 項跨境項 目公開諮 詢香港市 民	有關計劃 涉及的法 律或政策 改動詳情
西洋奇器－清 宮科技展 (暫定名稱)	介紹中西科學在數 學、度量衡、醫療及其他 理科學科上的異 同，以及中國明清東西 方在科學和文化上的 交流。  與「粵港合作框架協 議」和「十三五」無關。	13,600,000元 (預算)	故宮博物 院	有簽署協議文 件並可應要求 供公眾查閱。	規劃中	一般的展覽宣傳工作。  有關開支會納入康文 署的預算和贊助中。	否	不適用
漢文物展 (暫定名稱)	紀念李鄭屋漢墓發掘 60周年，並藉此讓市民 認識漢代歷史。  與「粵港合作框架協 議」和「十三五」無關。	15,400,000元 (預算)	中國文物 交流中心	沒有簽署協議 文件。	規劃中	一般的展覽宣傳工作。  有關開支會納入康文 署的預算和贊助中。	否	不適用
粵劇日	粵港澳三地在每年11 月最後一個星期日舉 辦粵劇日。  與「粵港合作框架協 議」有關，但與「十三 五」無關。	1,000,000元 (預算)	廣東省文 化廳和澳 門特別行 政區政府 文化局	沒有簽署任何 協議文件。	規劃中	透過海報、單張、新聞 稿、電子新聞、 Facebook及網頁等向 公眾宣傳。  康文署將以現有資源 應付香港所需的開支。	否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	涉及之內 地官員、及 部門或機 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 協議文件？該 項文件是否公 開？若否，原因 為何？	進度(已完成的 百分比、開始 日期、預算 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 體內容、目的、金額或 對公眾、社會、文化或 生態等的影響；若有， 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 少人手及開支？若否， 原因為何？	會否就該 項跨境項 目公開諮 詢香港市 民	有關計劃 涉及的法 律或政策 改動詳情
中文文獻資源 共建共享合作 會議第九次理 事會會議	國際合作會議，目的在 聯繫世界各地收藏中 文文獻資源的圖書館 或資訊機構，以促進中 文文獻資源的共建共 用。  與「粵港合作框架協 議」和「十三五」無關。	180,000元 (預算)	中國國家 圖書館、北 京大學圖 書館、中 國科學院 國家科學 圖書館	沒有簽署任何 協議文件。	規劃中	發布新聞稿，並把有關 資料上載至康文署網 站。有關工作由現有人 手吸納。  有關開支會納入康文 署的預算中。	否	不適用
粵港抗戰文物 展 (暫定名稱)	在2015年紀念抗日戰 爭勝利70周年，藉此增 進市民認識粵港兩地 抗日戰爭的經歷。  與「粵港合作框架協 議」有關，但與「十三 五」無關。	1,500,000元 (預算)	廣東革命 歷史博物 館	沒有簽署協議 文件。	規劃中	一般的展覽宣傳工作。  開支會納入康文署的 預算中。	否	不適用
2015當代傑出 華人科學家講 座系列	介紹傑出華人科學家 在各研究領域上的卓 越成就，並鼓勵年青一 代投身科研工作及發 展。  與「粵港合作框架協 議」和「十三五」無關。	139,000元 (預算)	中國科學 技術協 會、京港 學術交 流中心 和香港 中華科 學與社 會協 進會	沒有簽署協議 文件。	規劃中	透過香港科學館通訊 及網頁公布詳情。  公眾人士可索取入場 券，憑券免費入場。  有關開支會納入康文 署的預算中。	否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	涉及之內 地官員、及 部門或機 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 協議文件？該 項文件是否公 開？若否，原因 為何？	進度(已完成的 百分比、開始 日期、預算 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 體內容、目的、金額或 對公眾、社會、文化或 生態等的影響；若有， 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 少人手及開支？若否， 原因為何？	會否就該 項跨境項 目公開諮 詢香港市 民	有關計劃 涉及的法 律或政策 改動詳情
粵港澳青少年 足球交流活動	活動自2006年起每年 在澳門舉行。康文署派 出2支青少年隊伍與廣 東和澳門的隊伍比賽。  與「粵港合作框架協 議」和「十三五」無關。	100,000元 (預算)	廣東省體 育局	有簽署協議文 件並可應要求 供公眾查閱。	規劃中	經有關的體育總會宣 傳。  康文署參與活動的工 作由現有的人手及財 政資源承擔。	否	不適用
粵港澳三地藏 孫琬、戴恩賽 文物聯展 (暫定名稱)	增進公眾對孫琬和戴 恩賽的認識。  與「粵港合作框架協 議」有關，但與「十三 五」無關。	1,297,000元 (預算)	深圳博物 館、澳門博 物館、廣東 革命歷史 博物館和 孫中山大 元帥府紀 念館	沒有簽署協議 文件。	進行中 (已完成 50%)	深圳、廣東及澳門展覽 的宣傳安排和相關費 用由當地博物館負責。  在香港舉行展覽的開 支會納入康文署的預 算中。	否	不適用
文化交流研究 計劃 (暫定名稱)	促進粵港藝術工作者 之間的文化和學術交 流。  粵港澳文化合作會議 工作計劃項目。  與「粵港合作框架協 議」有關，但與「十三 五」無關。	400,000元 (預算)	國務院僑 務辦公室、深圳市 宣傳文化 事業發展 專項基金 和何香凝 美術館(待 定)	沒有簽署協議 文件。	規劃中	一般的活動宣傳工作。  開支會納入康文署的 預算中。	否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	涉及之內 地官員、及 部門或機 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 協議文件？該 項文件是否公 開？若否，原因 為何？	進度(已完成的 百分比、開始 日期、預算 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 體內容、目的、金額或 對公眾、社會、文化或 生態等的影響；若有， 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 少人手及開支？若否， 原因為何？	會否就該 項跨境項 目公開諮 詢香港市 民	有關計劃 涉及的法 律或政策 改動詳情
粵港澳青少年 籃球交流活動	活動自2008年起每年 在香港舉行。廣東、澳 門和香港各派出2支青 少年隊伍(男子和女 子)參賽。  與「粵港合作框架協 議」和「十三五」無關。	366,000元 (預算)	廣東省體 育局	有簽署協議文 件並可應要求 供公眾查閱。	規劃中	經有關的體育總會宣 傳。  康文署參與活動的工 作由現有的人手及財 政資源承擔。	否	不適用
「童服裡的故事」展覽 (暫定名稱)	展出晚清至民國初年 的孩童服飾。  粵港澳文化合作會議 工作計劃項目。  與「粵港合作框架協 議」有關，但與「十三 五」無關。	1,980,000元 (預算)	孫中山大 元帥府紀 念館	沒有簽署協議 文件。	規劃中	一般的展覽宣傳工作。  開支會納入康文署的 預算中。	否	不適用
「海上瓷路」 展覽 (暫定名稱)	介紹中國外銷瓷器 的重要性，以及其對東 南亞、中東及歐洲等地 的影響。  粵港澳文化合作會議 工作計劃項目。  與「粵港合作框架協 議」有關，但與「十三 五」無關。	800,000元 (預算)	廣東省博 物館、澳門 博物館、浙 江省博物 館、湖北省 博物館和 深圳博物 館	沒有簽署協議 文件。	規劃中	浙江、湖北及深圳展覽 的宣傳安排和相關費 用由當地博物館負責。	否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	涉及之內 地官員、及 部門或機 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 協議文件？該 項文件是否公 開？若否，原因 為何？	進度(已完成的 百分比、開始 日期、預算 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 體內容、目的、金額或 對公眾、社會、文化或 生態等的影響；若有， 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 少人手及開支？若否， 原因為何？	會否就該 項跨境項 目公開諮 詢香港市 民	有關計劃 涉及的法 律或政策 改動詳情
香港青年服務團計劃(第六期)	<p>鍛鍊香港青年的意志、發展他們的潛能、鼓勵他們服務他人，以及貢獻國家，從而加深他們對國家的認識並提升他們對國民身分的認同，同時推廣義務工作精神。</p> <p>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有關，但與「十三五」無關。</p>	4,000,000元 (預算)	國務院港澳事務辦公室、廣東省人民政府港澳事務辦公室、韶關市人民政府，以及梅州市人民政府	沒有簽署協議文件。	規劃中	<p>有關的資料會上載計劃的網站(<a href="http://www.servicecorps.hk">www.servicecorps.hk</a>)</p> <p>涉及的人手和開支由民政事務局吸納。</p>	否	不適用
藝術交流計劃2015 (暫定名稱)	<p>促進與鄰近城市的當代藝術交流，以及把本地藝術家的作品引進其他地方，以推廣香港的藝術。</p> <p>粵港澳文化合作會議工作計劃項目。</p> <p>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有關，但與「十三五」無關。</p>	650,000元 (預算)	國務院僑務辦公室、深圳市宣傳文化事業發展專項基金和何香凝美術館(待定)	沒有簽署協議文件。	規劃中	<p>一般的活動宣傳工作。</p> <p>開支會納入康文署的預算中。</p>	否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	涉及之內 地官員、及 部門或機 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 協議文件？該 項文件是否公 開？若否，原因 為何？	進度(已完成的 百分比、開始 日期、預算 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 體內容、目的、金額或 對公眾、社會、文化或 生態等的影響；若有， 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 少人手及開支？若否， 原因為何？	會否就該 項跨境項 目公開諮 詢香港市 民	有關計劃 涉及的法 律或政策 改動詳情
中國書畫學術 研究計劃	學術研究計劃。 粵港澳文化合作會議 工作計劃項目。  與「粵港合作框架協 議」有關，但與「十三 五」無關。	500,000元 (預算)	廣州藝術 博物院和 廣東省博 物館	沒有簽署協議 文件。	規劃中	開支由相關博物館承 擔。  港方開支會納入康文 署的預算中。	否	不適用
《新中國捐獻 文物精品全 集·葉義卷· 竹刻卷》學術 研究及出版計 劃	學術研究及出版計劃。  與「粵港合作框架協 議」和「十三五」無關。	50,000元 (預算)	中國文物 學會	沒有簽署協議 文件。	規劃中	內地方面的開支由北 京中國文物學會承擔。  港方開支會納入康文 署的預算中。	否	不適用

- (c) 香港體育學院(體院)已經與內地10個體育機構簽署諒解備忘錄，藉此加強培訓運動員和其他範疇上的合作。在2015-16年度，體院會以現有資源繼續與這些機構合作，並舉辦交流活動。

在文化方面，除上表列出的計劃／項目外，我們會繼續透過外訪、委約其他文化藝術節目，以及推動本地和內地藝術團體的協作，加強香港與內地的文化合作。過去3個財政年度，民政事務局和康文署一直以本身的資源應付所需的人手和開支；而在2015-16年度，民政事務局和康文署將繼續調配現有員工和資源進行有關工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483)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局長辦公室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提供局長及副局長過去5個年度每年的外訪詳情，並請按日期，列出每一次外訪行程的(a)目的、地點、(b)會見的當地官員職銜、(c)隨行的香港官員人數及職銜、(d)行程日數，以及(e)涉及開支總額，和(i)交通(分別列出機票和目的地本地交通)、(ii)住宿、(iii)膳食、(iv)宴會或酬酢、(v)送禮的分別開支。

日期	(a)	(b)	(c)	(d)	(e)	(i)	(ii)	(iii)	(iv)	(v)

提問人：何秀蘭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7)

答覆：

有關民政事務局局長和副局長進行公務外訪的詳情列載於附件。



## 民政事務局局長

財政年度	地點	隨行人員 數目 <sup>註一</sup>	目的 <sup>註二</sup>	酒店住宿 (港元) (A)	旅費 (港元) (B)	其他支出 <sup>註三</sup> (港元) (C)	開支總額 (港元) (A)+(B)+(C)
2010-11 (18次)	廣州(6次) 合肥 上海(2次) 蘇州 澳門 敦煌 北京(3次) 台北 日本 台北及台中	每次0-3人	官式訪問及會議	約29,000	約108,000	約51,000	約188,000
2011-12 (11次)	西安 廣州(2次) 內蒙古 深圳 成都 莫斯科、聖彼得堡 重慶 韶關 上海 杭州	每次0-2人	官式訪問及會議	約34,000	約130,000	約119,000	約283,000
2012-13 (4次)	澳門 新加坡 倫敦 台北	每次0-2人	官式訪問及會議	約40,000	約88,000	約55,000	約183,000
2013-14 (10次)	北京(2次) 澳門 瀋陽 莫斯科 梅州 台北 廣州 天津 深圳	每次0-2人	官式訪問及會議	約41,000	約175,000	約159,000	約375,000

財政年度	地點	隨行人員 數目 <sup>註一</sup>	目的 <sup>註二</sup>	酒店住宿 (港元) (A)	旅費 (港元) (B)	其他支出 <sup>註三</sup> (港元) (C)	開支總額 (港元) (A)+(B)+(C)
2014-15 (12次)	順化(越南) 廣州(5次) 上海 南京 台北 仁川、首爾 深圳 北京	每次1-2人	官式訪問及會議	約52,000	約134,000	約81,000	約267,000 (截至2015年3月10日)

註一：隨行的香港官員數目視乎工作需要而定，他們一般為民政事務局的高級／首長級人員。

註二：民政事務局局長在外訪行程中會見的當地官員，主要是與民政事務局相關之政策範疇的重要官員。

註三：「其他支出」包括根據相關的《公務員事務規例》申領的離港公幹膳宿津貼及雜項開支(如適用)。為配合政府的環保政策，公職人員應盡可能避免在公務活動期間向他人餽贈禮物或紀念品。根據現行指引，如基於運作、禮節或其他理由，餽贈禮物或紀念品實屬必須或無可避免，有關禮物或紀念品不應奢華，數量應減至最少及限於機構間互為送贈。由於我們沒有專就購買禮物及紀念品的開支設立獨立帳目，因此我們未能提供有關的統計數字。

## 民政事務局副局长

財政年度	地點	隨行人員 數目 <sup>註一</sup>	目的 <sup>註二</sup>	酒店住宿 (港元) (A)	旅費 (港元) (B)	其他支出 <sup>註三</sup> (港元) (C)	開支總額 (港元) (A)+(B)+(C)
2010-11 (4次)	廣州(2次) 上海 深圳	0	官式訪問及會議	0	約4,000	約2,000	約6,000
2011-12 (2次)	廣州 深圳	0	官式訪問及會議	0	0	0	0
2012-13 (2次)	北京、上海 倫敦	0	官式訪問及會議	約11,000	約56,000	約11,000	約78,000
2013-14 (1次)	杭州	0	出席國際論壇	0	約4,000	0	約4,000
2014-15 (8次)	山東 北京(2次) 澳門 首爾 深圳(2次) 廈門	每次0-2人	官式訪問及會議	約6,000	約34,000	約6,000	約46,000 (截至 2015年3月10日)

註一：隨行的香港官員數目視乎工作需要而定，他們一般為民政事務局的高級／首長級人員。

註二：民政事務局副局长在外訪行程中會見的當地官員，主要是與民政事務局相關之政策範疇的重要官員。

註三：「其他支出」包括根據相關的《公務員事務規例》申領的離港公幹膳宿津貼及雜項開支(如適用)。為配合政府的環保政策，公職人員應盡可能避免在公務活動期間向他人餽贈禮物或紀念品。根據現行指引，如基於運作、禮節或其他理由，餽贈禮物或紀念品實屬必須或無可避免，有關禮物或紀念品不應奢華，數量應減至最少及限於機構間互為送贈。由於我們沒有專就購買禮物及紀念品的開支設立獨立帳目，因此我們未能提供有關的統計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484)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提供部門過去5個年度每年到內地相關機構會晤、訪問或交流的詳情，並請按日期，列出每一次行程的：

- (a) 目的、地點
- (b) 會見的當地官員職銜
- (c) 隨行的香港官員人數及職銜
- (d) 行程日數
- (e) 涉及開支總額
- (f) 有關行程於啟程前有否對外公佈？若否，保密的原因為何？
- (g) 會晤有無會議記錄存檔？若否，原因為何？以及
- (h) 有否達成協議？如有，內容為何及落實該項協議的進度？
- (i) 交通(分別列出機票和目的地本地交通)
- (ii) 住宿
- (iii) 膳食
- (iv) 宴會或酬酢
- (v) 送禮的分別開支

日期	(a)	(b)	(c)	(d)	(e)	(f)	(g)	(h)	(i)	(ii)	(iii)	(iv)	(v)

提問人： 何秀蘭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8)

答覆：

有關民政事務局人員在過去5年(2010-11至2014-15年)到內地進行公務外訪的相關資料載列如下：

年度 (訪問數目)	內容／目的	民政事務局 人員數目	開支 (元) <sup>註</sup>
2010-11 (32)	(i) 加強認識內地城市包括上海的發展； (ii) 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特區)參與中國2010年上海世界博覽會； (iii) 參與多個運動會和比賽，藉此對香港運動員表示支持； (iv) 為香港特區參與2011西安世界園藝博覽會作好準備； (v) 出席文化活動和加強與內地的文化交流； (vi) 探討有關推行青年交流／服務計劃的措施，並加強與內地政府／青年機構／學校的聯繫；以及 (vii) 協助和統籌四川的重建工作。	每次1至14名 人員	317,080
2011-12 (29)	(i) 參與多個運動會和比賽，藉此對香港運動員表示支持； (ii) 香港特區參與2011西安世界園藝博覽會； (iii) 出席文化活動和加強與內地的文化交流； (iv) 探討有關推行青年交流／服務計劃的措施，並加強與內地政府／青年機構／學校的聯繫；以及 (v) 協助和統籌四川的重建工作。	每次1至13名 人員	479,160
2012-13 (16)	(i) 為香港特區參與2014青島世界園藝博覽會作好準備； (ii) 出席文化活動和加強與內地的文化交流； (iii) 探討有關推行青年交流／服務計劃的措施，並加強與內地政府／青年機構／學校的聯繫；以及	每次1至4名 人員	170,570

年度 (訪問數目)	內容／目的	民政事務局 人員數目	開支 (元) <sup>註</sup>
	(iv) 協助和統籌四川的重建工作。		
2013-14 (21)	(i) 加強認識內地城市包括北京和天津的發展； (ii) 出席文化活動和加強與內地的文化交流；以及 (iii) 探討有關推行青年交流／服務計劃的措施，並加強與內地政府／青年機構／學校的聯繫。	每次1至5名 人員	264,640
2014-15 (23)	(i) 香港特區參與2014青島世界園藝博覽會； (ii) 出席文化活動和加強與內地的文化交流；以及 (iii) 探討有關推行青年交流／服務計劃的措施，並加強與內地政府／青年機構／學校的聯繫。	每次1至13名 人員	278,720

註：

- (1) 上述開支包括酒店住宿、交通、公務酬酢等開支，但不包括：
  - (a) 為有關人員提供的海外膳宿津貼、通訊費用等；以及
  - (b) 由主辦政府贊助的開支。
- (2) 為有關人員提供的酒店住宿安排均按照《公務員事務規例》的相關規定和指引行事。
- (3) 經考慮有關人員的職級、飛行時間、航班及其他相關資料後，根據有關《公務員事務規例》的規定，為他們提供適當客位等級的機票。

上述的公務外訪每次為期1至10日不等，由不同職級的人員參與，並由一名高級人員或首長級人員帶領。

民政事務局會不時或在有需要時，與內地相關部門就共同關注的事宜進行交流和討論。一般來說，我們都會因應會議的性質和討論事項、雙方達成的共識、討論事項的進展等不同的情況和因素，為有關會議作出適當的記錄。我們亦會因應情況和需要，決定是否及如何對外公布有關行程和達成的協議。

按照一般規則，所有政治委任官員及公務員因公務酬酢安排宴請時，均須遵守相同的原則，並按照有關的規例和行政指引行事。政府人員安排公務宴請款待賓客時，應作審慎判斷，以節儉為原則，避免讓公眾感覺政府酬

酌過於奢華。根據現行的指引，公務酬酢的人均開支上限應為午宴不超過450元，而晚宴則不超過600元，當中包括在該宴會上享用的一切食物和飲品開支、服務費和小費。民政事務局的公務酬酢均遵循相同的原則和指引。

為配合政府的環保政策，公職人員應盡可能避免在公務活動期間向他人餽贈禮物或紀念品。根據現行指引，如基於實際運作、禮節或其他原因，餽贈禮物或紀念品實屬必須或無可避免，有關禮物或紀念品不應奢華，數量應減至最少及限於機構間互為送贈。由於我們沒有專就購買禮物和紀念品的開支設立獨立帳目，因此並沒有相關的統計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633)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關於貴局及其轄下各部門就制訂和評估政策而進行的研究(如有的話)，請按以下格式提供有關資料。

(a) 請以下列表格，告知過去兩個財政年度(2013-14及2014-15)資助的公共政策研究計劃和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計劃的相關資料：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 (公開競投/招標/ 其他(請註明))	項目名稱、內容 及目的	顧問費用 (元)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 (籌備中/ 進行中/ 已完成)	當局就研 究報告的 跟進為何 及進度 (如有)	若已完成 的話，有 否向公眾 發布；若 有，發布 渠道為何 ；若否， 原因為何？



(b) 在本年度(2015-16年度)有否預留撥款給內部進行研究的項目？如有，請提供下列資料：

項目名稱、內容及目的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籌備中/進行中/已完成)	當局就研究報告的跟進為何及進度(如有)	若預計在本年度完成的話，會否計劃向公眾發布；若有，計劃發布的渠道為何；若不會，原因為何？

(c) 在本年度(2015-16年度)有否預留撥款進行顧問研究的項目？如有，請提供下列資料：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公開競投/招標/其他(請註明))	項目名稱、內容及目的	顧問費用(元)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籌備中/進行中/已完成)	當局就研究報告的跟進為何及進度(如有)	若預計在本年度完成的話，會否計劃向公眾發布；若有，計劃發布的渠道為何；若不會，原因為何？

(d) 批出有關顧問項目給有關研究機構時所考慮的準則為何？

提問人：何秀蘭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26)

答覆：

有關民政事務局及轄下各部門就制訂和評估政策而進行的研究資料如下：

(a) 在2013-14至2014-15年度撥款資助的公共政策研究和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的相關資料：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 (公開競投/ 招標/ 報價/ 其他(請註明))	項目名稱、內容及目的	顧問費用 (港幣)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 (籌備中/ 進行中/ 已完成)	當局就研究報告的跟進為何及進度(如有)	若已完成的話，有否向公眾發布；若有，發布渠道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香港中文大學創業研究中心及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匯豐社會企業商務中心	邀請報價	「香港社會企業研究－透視香港社企實況」研究報告  目的是概述本地社會企業(社企)的現況；確定公眾對社企的認識；以及探究經營社企的最佳做法和創新方式。	75萬元	2013年4月	已完成	已於2014年11月舉行的「社企民間高峰會2014」期間公布研究報告。	已透過新聞稿和報章特刊向公眾發布研究報告的調查結果和建議。該研究報告及宣傳單張均已上載至政府專設的社企網站。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 (公開競投/招標/報價/其他(請註明))	項目名稱、內容及目的	顧問費用 (港幣)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 (籌備中/進行中/已完成)	當局就研究報告的跟進為何及進度(如有)	若已完成的話，有否向公眾發布；若有，發布渠道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羅兵咸永道諮詢服務有限公司	公開招標	<p>啟德體育園區採購及融資方案的詳細財務狀況</p> <p>目的是就體育園區各可行採購和融資方案的相對成本提供建議，以及預測在不同方案下，公營部門和私營機構所承受的風險。</p>	142.8萬元	2013年4月	已完成	已在2014年1月及2月向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匯報研究的主要調查結果。	研究結果已經上載至民政事務局的網站。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 (公開競投/招標/報價/其他(請註明))	項目名稱、內容及目的	顧問費用 (港幣)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 (籌備中/進行中/已完成)	當局就研究報告的跟進為何及進度(如有)	若已完成的話，有否向公眾發布；若有，發布渠道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米嘉道資訊策略有限公司	邀請報價	<p>就選定服務範圍所提供的服務進行多主題性意見調查</p> <p>目的是收集使用者對以下5個服務範圍的意見:公園及遊樂場、體育館、泳灘、游泳池及綠化設施／活動。</p>	42.5萬元	2013年10月	已完成	研究結果將用作參考，以了解使用者對相關康樂服務的滿意程度。	我們計劃透過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網站公布主要的調查結果。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 (公開競投/招標/報價/其他(請註明))	項目名稱、內容及目的	顧問費用 (港幣)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 (籌備中/進行中/已完成)	當局就研究報告的跟進為何及進度(如有)	若已完成的話，有否向公眾發布；若有，發布渠道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城市設計顧問有限公司	邀請報價	啟德體育園區規劃顧問研究  目的是評估有否需要放寬體育園區主場館的高度限制和研究在園區內興建酒店的理據。	69萬元	2015年1月	正在進行	不適用 (因研究正在進行中)	不適用
政策二十一有限公司	邀請報價	2015年家庭狀況統計調查  目的是蒐集本港家庭現況的資料及數據。	96萬元	2015年3月	正在進行	不適用 (因研究正在進行中)	不適用

(b) 在2015-16年度我們並無預留撥款進行內部研究項目。

(c) 在2015-16年度預留撥款進行顧問研究的項目資料如下：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 (公開競投/ 招標/ 其他(請註 明))	項目名稱、內容 及目的	顧問費用 (港幣)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 (籌備中/ 進行中/ 已完成)	當局就研究 報告的跟進 為何及進度 (如有)	若預計在本年 度完成的話，會 否計劃向公眾 發布；若有，計 劃發布的渠道 為何；若不會， 原因為何？
尚待確定	邀請 報價	香港人參與賭博 活動情況研究  留意市民參與賭 博的最新發展情 況，尤其是問題 賭博和病態賭博 在香港的普遍程 度，透過提供最 合適的公眾教育 及治療服務，以 解決賭博問題。	預算不超 過143萬元	尚待確定	正在籌備	不適用	將就公眾發布 渠道諮詢平和 基金諮詢委員 會的意見。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 (公開競投/ 招標/ 其他(請註 明))	項目名稱、內容 及目的	顧問費用 (港幣)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 (籌備中/ 進行中/ 已完成)	當局就研究 報告的跟進 為何及進度 (如有)	若預計在本年 度完成的話，會 否計劃向公眾 發布；若有，計 劃發布的渠道 為何；若不會， 原因為何？
尚待確定	邀請 報價	關於香港殘疾人 士體育活動的顧 問研究  目的是研究如何 支援殘疾運動員 和利用更全面的 方法推動殘疾人 士參與體育活 動。	尚待確定	約在 2015年4月	正在籌備	不適用	有，我們打算透 過合適的渠道 發布顧問研究 的結果。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 (公開競投/ 招標/ 其他(請註 明))	項目名稱、內容 及目的	顧問費用 (港幣)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 (籌備中/ 進行中/ 已完成)	當局就研究 報告的跟進 為何及進度 (如有)	若預計在本年 度完成的話，會 否計劃向公眾 發布；若有，計 劃發布的渠道 為何；若不會， 原因為何？
尚待確定	招標	<p>啟德體育園區的營運顧問研究</p> <p>目的是就體育園區的功能要求、服務水平、業務規劃、財政預測及「設計－興建－營運」合約的招標工作，提供專家意見。</p>	4,000萬元	尚待確定	正在籌備	不適用	不適用

- (d) 在批出顧問項目予有關研究機構時，我們會採用評分制評估收到的標書，其中考慮的因素包括投標者的經驗、項目小組的專業資格、人力計劃和推行計劃的細節及收費建議，而類似的考慮因素亦適用於透過邀請報價批出的研究項目。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703)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6) 資助金：香港演藝學院、香港藝術發展局及主要演藝團體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據施政綱領第138頁，「支持大埔區議會與香港藝術發展局合作改建大埔一所空置校舍為藝術發展中心，以提供藝術空間作藝術發展用途。」但在綱領上沒有見到此項計劃的支出。此計劃的內容如何？現在的進度如何？是否需要在2015-16年度預留支出款項？如是，預算多少？

提問人： 何秀蘭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202)

答覆：

大埔區議會正就翻新大埔區內一所空置校舍作為藝術發展中心的規劃事宜，與香港藝術發展局緊密合作。計劃的目的是提供空間給從事表演藝術的藝術家和藝術團體(藝團)進行藝術創作、綵排和藝術推廣活動，從而推動香港(特別是大埔及附近地區)的文化藝術發展。規劃中的設施包括供作出租給藝團的藝術工作室，以及供公眾租用的音樂練習室、舞蹈室和多用途活動室。

擬議的藝術發展中心是大埔區議會按「社區重點項目計劃」所提出的兩個擬議項目之一。該項目現正處於工程前期工作階段，在這階段我們會進行技術可行性研究和制訂詳細設計。待工程前期工作完成後，我們會徵詢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的意見，並在2015-16立法年度內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704)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6) 資助金：香港演藝學院、香港藝術發展局及主要演藝團體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2015-16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第37項：「藝發局將繼續推行一項試驗計劃，在黃竹坑一幢大廈內以優惠租金為藝術工作者提供藝術空間，並研究在其他場地開拓更多藝術空間的可行性。」此計劃的成效如何？如何衡量此計劃的成效？

提問人： 何秀蘭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203)

答覆：

香港藝術發展局(藝發局)在黃竹坑一幢大廈內推行「藝術空間計劃」。該藝術空間的總面積為10 254平方呎，共分間成17個藝術工作室，每個大小由300至1 400平方呎不等。全部藝術工作室已經以優惠租金租予藝術家(涉及合共27名視覺／媒體藝術家)使用。畢業不多於3年的新進藝術家另可獲發租金資助。

藝術界對藝術空間計劃反應踴躍，首個租期(2014至2016年)共收到76份申請。藝術空間計劃以優惠租金形式提供藝術空間，讓年輕藝術人才從事藝術創作，這與政府培育年輕藝術人才的工作一致。藝發局亦接獲藝術家租戶的正面意見，指藝術空間計劃有利於藝術家從事藝術創作，並有助他們與其他藝術工作者建立網絡。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705)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6) 資助金：香港演藝學院、香港藝術發展局及主要演藝團體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據施政綱領第138頁，「研究在香港仔一幅用地的未來發展中，預留部分樓面面積供香港藝術發展局作推動藝術發展用途的可行性。」，此計劃未見在來年撥款預算之中。此計劃的時間表及進度如何？預計在何年完成？會否在2015-16年財政年度就有關項目申請撥款？如會，預算金額及計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何秀蘭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04)

答覆：

民政事務局正研究在香港仔一幅將會發展的用地預留部分樓面面積，以提供更多空間支援香港藝術發展的可行性。根據初步計劃，該空間所提供的設施會包括多個將以可負擔的租金水平租予視覺藝術家和媒體藝術家使用的藝術工作室，以及展覽館、藝術資訊中心／多用途活動室等輔助設施。香港藝術發展局正制訂擬提供設施的清單，而政府將會進行技術可行性研究。待完成技術可行性研究後，我們便會計算有關項目的預算費用。政府計劃在2015-16立法年度內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706)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6) 資助金：香港演藝學院、香港藝術發展局及主要演藝團體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有關藝發局衡量服務表現目標中，主導性計劃的數目將由2014-15年度的33個減少至2015-16年度的20個。為何主導性計劃的數目目標減少？如何衡量主導性計劃的成效？

提問人： 何秀蘭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205)

答覆：

香港藝術發展局(藝發局)推行的多個主導性計劃各具不同的性質和規模，其中部分屬經常進行的計劃(例如一年一度的「鮮浪潮短片競賽暨國際短片展」)，而另一些則屬一次性的計劃(例如在2012年舉行的曼克頓香港音樂節)。藝發局推行的主導性計劃總數每年不同，視乎某個年度擬推行計劃的規模而定。預計於2015-16年度推出的主導性計劃數目並未計及多個最近才敲定的新計劃，當中包括「藝發局參與首爾表演藝術市集」和「香港早期音樂發展歷程(三十至五十年代)出版計劃」。藝發局亦正計劃在2015-16年度多推出數個主導性計劃，但有關詳情要在稍後時間才有定案。

藝發局會評核每個主導性計劃的成效，並會考慮多項因素，例如計劃的藝術水平和影響(根據相關藝術形式的專家所作出的評估和計劃伙伴機構的意見去評定)、觀眾／訪客／讀者的數目，以及藝術界和公眾的回饋意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466)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民政事務局資助制服團體計劃：

- (a) 請按不同青年制服團體名稱，列出2011-12至2014-15年度獲政府資助的制服團體名稱及所涉金額；
- (b) 當局向各制服團體進行撥款時，根據什麼原則釐定資助金額數目；及
- (c) 當局根據什麼準則制定資助名單？制服團體參與計劃的程序及準則為何？當局對制服團體有沒有清晰的定義(例如是否須以特定方式成立)？如有，詳情為何？當局又會否主動邀請計劃以外的制服團體申請或主動撥款予新成立的制服團體？

提問人：葉建源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92)

答覆：

- (a) 由2011-12至2014-15年度，為11個獲民政事務局資助的制服團體提供的撥款如下：

制服團體	經常資助額(元) ^			
	2011-12 年度	2012-13 年度	2013-14 年度	2014-15 年度
1. 香港童軍總會	17,280,000	17,430,000	15,206,000	26,114,000
2. 香港女童軍總會	9,830,000	11,000,000	11,000,000	21,830,000
3. 香港航空青年團	900,000	1,200,000	1,200,000	2,650,000

制服團體	經常資助額(元) ^			
	2011-12 年度	2012-13 年度	2013-14 年度	2014-15 年度
4. 香港海事青年團	1,060,000	1,370,000	1,370,000	2,990,000
5. 香港少年領袖團	820,000	1,160,000	1,160,000	2,520,000
6. 香港紅十字會	7,130,000	8,160,000	8,160,000	16,150,000
7. 香港聖約翰救傷隊 少青團	1,170,000	1,490,000	1,490,000	3,260,000
8. 香港基督少年軍	1,820,000	2,320,000	2,320,000	4,790,000
9. 香港基督女少年軍	770,000	1,090,000	1,090,000	2,420,000
10. 香港交通安全會	700,000	1,200,000	1,200,000	2,480,000
11. 香港升旗隊總會*	-	650,000	650,000	1,800,000
合計：	41,480,000	47,070,000	44,846,000	87,004,000

^ 上述數字不包括制服團體從其他政策範疇或經其他資助計劃申請所得的資助。

\* 香港升旗隊總會於2012-13年度成為其中一個受資助的制服團體。

(b) 向制服團體提供的資助金額，是根據有關團體過去獲得資助的水平、其年度計劃及個別制服團體的需要等因素而釐定。

(c) 所有受資助的制服團體因長年貢獻社會，所以一直獲得政府提供經常資助；惟香港升旗隊總會則是由2012-13年度起獲得資助。

制服團體如欲成為民政事務局轄下的受資助機構，可提出資助申請。民政事務局在收到申請後，會考慮有關申請是否符合相關準則，例如往績、規模、義工領袖在培育青少年方面擔當的角色、舉辦的計劃和活動，以及領導才能發展。政府不會主動邀請非受資助的制服團體申請資助金，亦不會向任何新成立的制服團體提供資助。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566)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推動國民教育，

- (a) 請列出2010-11至2014-15獲「青年內地考察團資助計劃」(現改稱為「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資助的機構名稱、項目名稱、目的地、所涉內地部門或機構、參與人數及資助額。
- (b) 請列出2010-11至2014-15獲「青年內地實習資助計劃」資助的機構名稱、項目名稱、目的地、所涉內地部門或機構、參與人數及資助額。
- (c) 過去5年(2010-11至2014-15)，當局用於「青年內地考察團資助計劃」所涉開支為何？
- (d) 過去5年(2010-11至2014-15)，當局用於「青年內地實習資助計劃」所涉開支為何？
- (e) 於2015-16年度，當局就「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的預算開支為何？
- (f) 於2015-16年度，當局就「青年內地實習資助計劃」的預算開支為何？

提問人：葉建源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93)

答覆：

- (a) 有關2010-11至2014-15年度根據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交流資助計劃)(前稱青年內地考察團資助計劃)獲批資助的青年交流計劃，詳載於附件A。
- (b) 青年內地實習資助計劃(實習資助計劃)於2014-15年度推行。在2014-15年度根據實習資助計劃獲批資助的青年實習計劃，詳載於附件B。

一般而言，青年內地交流計劃和青年內地實習計劃的主題與目的地會由獲資助的社區團體負責規劃和安排。這些團體會與內地適當的機關和對等機構聯絡，推展有關計劃。

- (c) 過去5年，由社區團體根據交流資助計劃舉辦的青年交流計劃獲批資助額如下：

年度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
2014-15	約11 000人	2,600萬元
2013-14*	約9 600人	2,600萬元
2012-13*	約9 800人	2,600萬元
2011-12*	約10 700人	2,200萬元
2010-11*	約9 400人	2,000萬元

\* 在2014-15年度推出實習資助計劃前，交流資助計劃亦包括由社區團體舉辦的青年實習計劃。

- (d) 在2014-15年度，由社區團體根據實習資助計劃舉辦的青年實習計劃獲批的資助總額為2,400萬元。
- (e) 2015-16年度交流資助計劃的預算開支為3,090萬元。
- (f) 2015-16年度實習資助計劃的預算開支為5,400萬元。



## 2010-11年度青年交流資助計劃下獲批資助的計劃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1	香港聖公會－聖約瑟堂暨社會服務中心	哈爾濱文化體驗計劃	哈爾濱 呼蘭區	27	79,920
2	香港專業教育學院(青衣)－學生事務處	上海世博會交流活動	上海	30	77,700
3	佛教葉紀南紀念中學	粵黔發展專題研究及接待深圳南頭中學師生回訪	深圳、東莞、 貴陽、安順	40	92,400
4	順德聯誼總會譚伯羽中學	「香港與順德生活質素之對比(可持續發展)」雙向交流計劃	順德區 均安鎮	40	56,800
5	荃灣官立中學	蘇州、南京、上海歷史文化經濟考察團	張家港、 蘇州、上海、 南京	36	79,920
6	香島中學	通往過去與未來－湖南文化考察之旅	鳳凰縣、 長沙、 張家界	40	80,000
7	明愛徐誠斌學院－學生事務處	福建經濟文化考察交流團	福建	40	74,000
8	香港路德會社會服務處－路德會賽馬會華明綜合服務中心	西安古今－經濟文化考察及服務團	西安	20	37,000
9	香港基督教協進會	「雲港文化大使交流團－社區發展與文化旅遊交流計劃」	昆明	16	77,33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10	香港青暉社	訪尋絲綢之路的足跡－甘肅、新疆歷史文化考察交流團	蘭州、烏魯木齊	30	77,700
11	東莞工商總會 劉百樂中學	再看世界工廠－昔日與轉型的未來	東莞、廣州	30	14,400
12	港九勞工社團 聯會	「走進上海·體驗世博」考察團	上海	25	55,250
13	永恒教育基金 有限公司	國情教育－青少年義工廣州亞運之旅	廣州	80	51,200
14	永恒教育基金 有限公司	國情教育－上海世博、杭州義工之旅	上海、杭州	35	64,750
15	柴灣浸信會社 會服務處	四川「心」度行 交流體驗團	西昌	21	46,620
16	何鴻燊航天科 技人才培訓基 金會	夢想航天－ 2010年航天科 技夏令營	上海	60	133,200
17	何東中學	開放改革30年 杭州上海經濟 及社會變遷學 習之旅	上海、杭州	40	88,800
18	香港中文大學	香港中文大學 聯合書院與北 京清華大學「薪 火計劃」	北京	15	155,400
19	香港聖約翰救 護機構－香港 聖約翰救傷隊 少青團	「體驗軍人生 活、服務弱勢社 群」－河北行	河北石家 莊、石頭村、 蒼岩山	30	66,600
20	中華基督教會 基朗中學	現代中國·國 情考察團－「廣 州農業考察團」 及「廣州亞運考 察團」	廣州	72	34,56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21	順德聯誼總會 譚伯羽中學	香港與賀州兩地青少年的生活文化與夢想之比較研究	廣西賀州	40	28,800
22	香港交通安全會	「塞外約、京城會」北京、內蒙古國情學習團	北京、內蒙古	38	112,480
23	香港交通安全會	「探虞古城、觀滬世博」上海、常熟探古知今學子交流團	上海、常熟	38	84,360
24	香港大學聖約翰學院	四川青年領袖交流團	四川茂縣	17	50,320
25	香港青年聯會	「共創新世界」2010北京暑期實習團	北京	100	400,000
26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柴灣會所	「同心共燃」四川服務計劃	成都	22	65,120
27	香港青聯學生交流網絡	「共創新世界」2010上海暑期實習團	上海	60	296,000
28	香港志願者協會	「共創新世界」2010大連暑期實習團	大連	20	130,800
29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天水圍天澤會所	「拉闊視野，與世界接軌」－上海世博交流考察之旅	上海	14	36,260
30	山旅學會有限公司	港京滬國情教育交流計劃	上海、北京	38	379,620
31	香港真光中學	上海世博考察團	上海	80	148,000
32	香港家庭心理治療師協會／香港青少兒兒童視覺藝術研學會	Visual-Art Exchange Programme in World Expo 2010 in Shanghai	上海	38	214,6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33	瑪利曼中學	「城市－讓生活更美好」我與世博的真情對話兼遊江南山水園林之美	上海	40	74,000
34	雲浮港澳青年交流促進會有限公司	雲浮(粵西)、香港青年交流學習團之基建發展篇	廣東雲浮	30	48,300
35	香港樹仁大學學生事務處－社區服務團	民族、文化－貴州考察服務團	貴陽	30	83,250
36	基督教協基會－社會服務部	「尋愛之路」－生命交流之旅	河南商水縣、鄭州	20	44,400
37	香港專業進修學校－學生發展部	暑期北京工作體驗計劃2010	北京	46	300,000
38	中華基督教會桂華山中學	文化傳承－尋覓杏壇孔子	濟南、青島	40	74,000
39	保祿六世書院	貴州省苗族、侗族鄉村生活及義工服務體驗團	貴州凱里	40	74,000
40	浸信會永隆中學	首都國情研習之旅2010	北京	36	133,200
41	浸信會永隆中學	山區農村文化考察體驗	廣西賀州	40	74,000
42	香港童軍總會	貴州省苗族人民生活的現在與將來	貴陽、巴拉河村	36	66,600
43	仁愛堂田家炳中學	從山西礦業、農業及文化保育的發展，認識國家「十二五規劃」的三大策略方向：「應對後金融危機，調整經濟結構，進一步改善民生」	太原、忻州、大同	61	157,99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44	基督書院	走進世博 瞭解中國	上海	150	300,000
45	中華基督教會譚李麗芬紀念中學	廣深河生活體驗之旅－民工探訪及城鄉教育交流	深圳、廣州、河源	26	20,800
46	基督教協基會－沙田家長資源中心	廣西山區新體驗	廣西龍勝	26	48,100
47	道慈佛社楊日霖紀念學校	中國國情青年考察計劃	東莞、廣州、永定	45	28,260
48	基督教協基會－黃埔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	潮爆貴州行	安順、紫雲、貴陽	26	48,100
49	香港理工大學學生事務處	「首選畢業生」培育計劃－北京暑期實習	北京	60	351,800
50	東華三院李嘉誠中學	送暖到山區 2010	廣西富川	40	55,300
51	慕光英文書院	2010 上海世界博覽會七天考察之旅	上海	36	93,240
52	嶺南衡怡紀念中學	上海世博、經濟發展考察之旅	上海	25	46,250
53	九龍塘學校(中學部)	上海世博及經濟歷史文化考察團	上海	40	88,800
54	香港大學學生會香港青年獎勵計劃	Xian Culture and Service Residential Project	西安	30	49,950
55	香港浸會大學－中醫藥學會	錦城踏跡，峨眉擷英·成都中醫藥交流團	四川	40	66,600
56	苗圃行動	甘肅文化交流體驗團	甘肅平涼市	40	103,600
57	香港科技大學學生會－社會服務團	「不一樣的色彩－清遠義工及體驗團」	清遠	35	39,2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58	香港聖公會福利協會－香港聖公會馬鞍山(北)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珍」富「友」國內青年交流計劃	清遠	18	11,520
59	港九街坊婦女會孫方中書院	走進「東方之冠」，探討中華文明	上海	30	55,500
60	東華三院－賽馬會大角咀綜合服務中心	「愛·簡樸」廣西農村義務教學團	廣西梧州	24	53,280
61	聯校資訊科技學會	香港青年與上海中國福利會青少年宮學生交流手牽手遊上海世界博覽會	上海	110	362,600
62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信義中學	廣東「騰龍換鳥」政策與經濟轉型考察團	廣東	30	14,400
63	循道衛理亞斯理社會服務處－學校社工部	青少年義工貴州教育及社會服務之旅	貴州息烽縣	24	44,400
64	循道衛理亞斯理社會服務處－學校社工部	情繫四川－成都體驗之旅	四川	84	186,480
65	聖公會白約翰會督中學	「城市，讓生活更美」寧(南京)滬(上海)經濟及文化交流考察團	南京、上海	43	111,370
66	香港大專院校文化促進會	山和水的孩子－桂林關愛、義教、體驗之旅2010	廣西桂林	25	46,250
67	香港大專院校文化促進會	手拉手·抱一抱－雲南關愛、義教、體驗之旅2010	雲南	25	55,5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68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青年及社區服務部	「愛·長傳」四川服務體驗計劃2010	成都	20	37,000
69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樂華綜合社會服務處	「樂在鄉土情2010」清遠體驗服務計劃	廣東英德	30	19,200
70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西環綜合社會服務處	「義」國工程－天津·港兩地青年義工交流計劃	天津	25	55,500
71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將軍澳綜合社會服務處	情在祖國－上海考察交流團	上海	20	37,000
72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沙田綜合社會服務處	「港」「清」醉悅義－兩地大學生交流體驗計劃	廣東英德	30	24,000
73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會員事工部	年青女性領袖上海世博交流計劃	上海	22	40,700
74	蘇港交流促進會	「漫遊中國城市－香港青年城市考察計劃」上海世博及南京古都之旅	上海	130	362,600
75	香港青年交流促進聯會	相約在韶關－了解自然國情考察團	韶關	140	256,200
76	香港青年交流促進聯會	「我國·我情」愛心服務團－東莞市外來民工	東莞	62	81,630
77	粵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香港未來社會工作者北京國情考察團2010	北京	100	296,000
78	保良局李城璧中學	城鄉生活考察團	佛山、清遠	196	125,44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79	香港海事青年團－總部	浙港青少年手拉手交流營	上海、杭州	60	310,800
80	國際青年文化交流中心(香港)有限公司	城市・讓生活更美好－上海考察交流團	上海	30	77,700
81	國際青年文化交流中心(香港)有限公司	廣東－山區義教親體驗	韶關	30	19,200
82	新界青年聯會	香江之曦－香港青年9+2雲南考察交流計劃	昆明	70	129,500
83	香港華人革新協會有限公司	愛心送暖江西希望學校體驗團2010	江西寧都、贛州	28	46,620
84	世界龍岡學校劉皇發中學	「上海世博耀國人錦繡蘇杭傲中華」上海世博、蘇杭文化交流考察團	上海、杭州、蘇州	21	90,620
85	新界青年聯會	黃埔軍校青年軍事體驗交流計劃	廣州	30	19,200
86	新界青年聯會	情繫祖國・關懷社會－安徽服務體驗交流計劃	安徽合肥、黃山	40	74,000
87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葵青及荃灣青少年外展社會工作隊	龍情四川	成都	12	26,640
88	香港教育工作者聯會教育機構有限公司	青年教師與準教師上海世博及長三角經濟考察團	上海	120	266,400
89	漢友新動力	湖南農村考察體驗團	張家界、韶山、赤壁	32	71,040
90	兩地一心	2010兩地一心青少年交流團	雲南永仁	89	197,58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91	匡智張玉瓊晨輝學校	港川心連心挽手互勉展繽紛	成都	30	66,600
92	香港路德會社會服務處－賽馬會富善綜合服務中心	山坳里的漢瑤人－廣西蒼山行	廣西蒼梧縣	18	33,300
93	家庭持續進修學院	「中國的過去x現在x未來」武漢·上海紅色世博鐵路之旅	武漢、上海	40	111,000
94	泛亞教育交流中心	「參與世博」－上海蘇州經濟文化考察交流團	上海	40	88,000
95	惠港青年交流促進會有限公司	惠港兩地綠色產業交流團	廣東惠州	30	30,600
96	寧波公學	情繫四川	成都	30	66,600
97	香港小童群益會－馬鞍山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世紀傳奇－上海2010	上海	70	129,500
98	警察公共關係科－少年警訊及青少年聯絡組	少年警訊領袖長江流域環保及歷史文化考察之旅	南昌、長沙	24	53,280
99	香港教育學院－學生事務處	2010年暑期實習學習計劃－上海及北京	上海、北京	25	163,500
100	滬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2010上海世博會大學生體驗考察團	上海	400	300,000
101	華苗會	新「世博」·老「土樓」穿梭之旅	上海、廈門	25	64,75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102	真理浸信會有限公司－真理浸信會青少年發展服務中心	中國茶文化考察團(福建)	廈門、漳州	30	88,800
103	伊斯蘭脫維善紀念中學	世博國情考察團	上海	27	39,960
104	香港科技協進會有限公司	2010中華青年航天科技發展考察團	北京、上海	40	88,800
105	香港道教聯合會圓玄學院第三中學	中部崛起之光－徙湖北的最新發展，看中國建國以來的重大成就	武漢	30	55,500
106	香港青年協進會有限公司	「盛世中國 民族驕傲」上海世博考察交流之旅	上海	30	77,700
107	香港青年協進會有限公司	「認識祖國 認識香港」－情繫韶港兩地文化交流考察之旅	韶關	30	43,500
108	香港青年協進會有限公司	「華夏古都 歷史名城」－西安洛陽文化交流之旅	西安、洛陽	30	77,700
109	聖芳濟書院	認識我們的祖國(一)：中國世界博覽會考察之旅 認識我們的祖國(二)：中國四川體驗服務之旅	上海、成都	60	133,200
110	鄰舍輔導會－賽馬會大埔北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甘泉之家義工服務交流計劃	蘭州、敦煌	27	69,93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111	沙田之友社 - (沙青社協辦)	「聚焦世博·滬港情」上海攝影交流團	上海	30	77,700
112	東九龍青年社	上海世博會暨南京、蘇州文化交流團	上海、南京、蘇州	33	109,890
113	明愛徐誠斌學院	四川 - 探索重建可持續生活之旅	成都	30	77,700
114	救世軍 - 大埔青少年綜合服務	「放眼中華」 - 青少年上海世博及創意藝術交流團	上海	20	37,000
115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 - 顯徑會所	心繫家國 - 上海世博考察交流計劃	上海	14	21,760
116	香港人才交流中心	渝港大學生實習交流計劃 2010暑期	重慶	50	300,000
117	學友社	香港青年輔導人員雲南服務團	雲南	25	64,750
118	學友社 - 潛能發展中心	傑出中學生領袖選舉 2010-2011	西安、延安	38	98,420
119	職業訓練局 - 香港知專設計學院	香港知專設計學院「上海世博城市與設計文化之旅」	上海	120	300,000
120	香港復康會 - 職業復康及再培訓中心	香港青年在世博及上海經濟發展面面觀座談會	上海	33	61,050
121	北角居民協會	上海世博會 - 中國近代史學習、考察、探訪團	上海	27	55,5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122	國民教育中心有限公司	「情繫中國心」寧、滬、港三地交流計劃	上海、南京	100	351,500
123	英華書院家長教師會	走進世博 認識中國	上海	80	148,000
124	香港基督教青年會	「湘滬·家」服務交流之旅	長沙、張家界、上海	13	43,190
125	香港基督教青年會－長沙灣中心	北京上海交流之旅2010「龍情濃情」	北京、上海	13	33,670
126	循道衛理中心－愛秩序灣綜合青少年服務	四川義遊人－災後重建體驗之旅	成都、都江堰	20	37,000
127	迦密中學	上海城市文化考察團	上海	36	66,600
128	湘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湘港青年小老師體驗之旅	湖南長沙	30	55,500
129	香港青展協會	「齊魯儒家文化尋根之旅」－山東孔孟故鄉考察交流團	山東	30	77,700
130	香港大專青年新力量	華東之旅－「盛世回眸考察之旅」	上海、南京	119	300,000
131	新世紀協會有限公司	落實可持續發展，共創美好新世紀	上海	32	71,040
132	循道愛華村服務中心社會福利部－愛華青少年綜合服務處	同遊「義」地－盛世上海交流計劃	上海	20	44,400
133	青年無限	粵北探訪交流之旅	清遠	15	7,200
134	文康服務中心	農村小老師2010	清遠	26	16,640
135	穗港青年交流促進會有限公司	「盛世中國」廣州亞運兩地青年交流團	廣州	100	142,5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136	循道衛理中心 — 火鳳凰社區 支援服務計劃	廣西「農·情」 生活營	廣西南寧	14	25,900
137	香港勞校校友 會—青年部	上海自然與人文 環境保育考察 之旅	上海	23	42,550
138	救世軍—屯門 青少年綜合服 務	「兩地三服務」 青年義工廣州 體驗計劃	廣州	30	24,000
139	青年民建聯	青民上海世博 考察團	上海	30	66,600
140	香港遊樂場協 會—青少年交 流及發展中心	探索黔东南— 貴州少數民族 體驗之旅	貴陽	30	105,450
141	香港紅十字會 —國際人道服 務領袖培育計 劃	四川關懷行動 2010	四川西昌	14	46,620
142	香港獅子山獅 子會	啟現新世紀 啟 現新城市	上海	80	148,000
143	新界校長會	南京、杭州及上 海世博會考察 團	上海	100	240,500
144	西貢區社區中 心—賽馬會綜 合服務處	湘成誌—湖南 服務計劃	湖南長沙	20	51,800
145	香港模擬聯合 國協會	醫學行—關注 內地落後山區 醫療考察計劃	清遠、西安	28	89,040
146	香港專業教育 學院(沙田)— 學生事務處	黔之旅：貴州風 俗及義教體驗 團	貴州	26	48,100
147	國民教育學會	開平香港喜相 逢—碉樓古蹟 文化雙向交流 學習團	廣東開平	100	172,000
148	香港遊樂場協 會—青少年交 流及發展中心	情繫川藏深處 —康巴藏族農 村建設計劃	四川康定	30	172,05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149	旭曦舍義工組	農村小老師－粵港佛三地義工實踐計劃	廣州、清遠、肇慶	60	70,800
150	香港小童群益會－大埔及北區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中國的驕傲－世界文化遺產麗江遊	昆明	35	77,700
151	和富社會企業	2010 香港教育專業大學生國情研修班	北京	100	296,000
152	蒲窩青少年中心	「飲水思源·保護母親河」國情及環保學習班(寧夏篇)	寧夏回族自治區	30	91,200
153	香港青年學院	南京大學－2011 香港學生國情研修班(第七期)	南京	100	259,000
154	力行社有限公司	放眼中國交流團2010	上海	33	48,840
155	坊眾社會服務中心	放眼中國－清遠農村體驗交流服務計劃	清遠	30	28,800
156	站起來有限公司	川港康復醫學交流團－成都之旅	成都	20	51,800
157	九龍華仁書院	上海世界博覽會暨世界合唱交流考察團	上海、紹興	42	60,151
158	香港教育學院持續專業教育學院有限公司－學生事務組	上海世博學習體驗之旅	上海	30	77,700
159	文理書院(香港)	「以球會友」與國內青少年GO GO GOAL	清遠	60	48,000
160	香港青年發展網絡	探索美好城市－上海2010世博會考察團	上海	32	71,04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161	觀塘新青年論壇	觀塘青年大使培訓計劃－北京文化創意產業考察團	南京、上海	30	66,600
162	新青年論壇	2010北京文化創意產業交流團	北京	30	66,600
163	新青年論壇	龍願－大學生上海世博交流團	上海	50	222,000
164	青年政治學堂	青年教師－廣西柳州扶貧助學之旅	廣西柳州	30	66,600
165	香港新一代文化協會	香港青年教師珠三角考察團	廣州、佛山、清遠	80	51,200
166	中華傳道會劉永生中學	香港及山東兩地學生文化互訪交流團	山東泰安	31	181,300
167	中華傳道會劉永生中學	中國上海世界博覽會及上海考察團	上海	30	55,000
168	荃灣官立中學	中國商業輝煌成就：上海世博會2010	上海、南京	36	66,600
169	基督教家庭服務中心－學校社工部	「城市，讓生活更美好」？(回應上海世界博覽會的主題)	上海	60	133,200
170	綠色促進會有限公司	一水相連，互助互勉	廣東河源	80	64,000
171	香港基督少年軍－制服團隊部	港京川交流計劃	四川汶川	22	65,120
172	香港傷健協會－賽馬會沙田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由心出發，眼見「世」情，變得更好，世情變	上海	30	66,600
173	香港布廠商會朱石麟中學	中港同頌愛國心雙向交流團	廣西賀州	24	86,58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174	東華三院－東華三院屯門綜合服務中心	湘－農教學團	湖南永順	40	103,600
175	香港中文大學學生會社會服務工作隊－香港中文大學學生會	「走出新履程」雲南農村體驗交流服務計劃2010	雲南麗江	25	33,330
176	元朗信義中學	從高鐵看中國－「90後」的機遇與挑戰	武漢	40	88,800
177	深青社有限公司	深水埗區聯校上海世博之旅	上海	94	173,900
178	香港青少年服務處－賽馬會方樹泉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	「世博·農村·縱橫」上海杭州體驗之旅	上海	16	41,440
179	香港兆基創意書院	創意產業及設計教育－香港上海青年雙向交流計劃	上海	34	186,480
180	香港青年協會－青年交流部	「我們走進上海世博」青年專列之旅	上海	620	250,000
181	香港青年協會－創意教育組	「探索科學，放眼世界」上海交流之旅	上海	20	50,000
182	沙田婦女會－瀝源服務中心	祖國探索之旅－上海世博、中港機遇	上海、南京	40	88,800
183	基督教宣道會宣基中學	齊魯文化與現代發展－山東交流考察團	山東青島、曲阜、濟南	30	49,950
184	東華三院－賽馬會天水圍綜合服務中心	愛心單車體驗之旅	佛山	50	32,000
185	香港女童軍總會	上海「城市·讓生活更美好」考察團	上海	47	135,05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186	香港中文大學專業進修學院	航天科技國情暑期研習班	北京	100	185,000
187	香港教師會李興貴中學	「關心祖國發展，放眼世界未來」上海世博考察交流團	上海	60	111,000
188	天水圍循道衛理中學	遊走北京天津玩味中國文化探訪之旅	北京、天津	46	102,120
189	國際青年文化交流中心(香港)有限公司	山東－經濟文化探索之旅	青島	30	77,700
190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荃灣會所	青年內地工作實習計劃	上海	29	150,220
191	沙田婦女會－馬鞍山服務中心	「情繫祖國、延續愛心」四川六天體驗團	四川	42	93,240
192	荃灣青年會	青年義工內地義教團「希望小老師」	廣東河源	30	24,000
193	仁愛堂陳黃淑芳紀念中學	「冀港學子續友情」－河北考察交流之旅	河北石家莊	27	86,950
194	仁愛堂陳黃淑芳紀念中學	「秦皇偉績、古都新貌」西安考察交流之旅	西安	27	96,940
195	樂善堂梁植偉紀念中學	「團結民族、和諧社會」雲南考察交流團	雲南麗江	36	66,600
196	香港浸會大學－學生事務處領袖素質中心	江西考察服務團	江西井崗山	50	185,000
197	中華錫安傳道會－青少年創業培訓及發展中心	大國崛起：遊上海世博體驗中華經濟發展及社會服務學術交流團	上海	32	47,36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198	基督教協基會屯門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	「震動心弦」— 關懷四川之旅	四川汶川、北川	30	55,500
199	好戲量有限公司	打開中國心之「上海世博·文藝·精華遊」	上海	100	252,600

<sup>#</sup> 部分計劃名稱只有英文。

## 2011-12年度青年交流資助計劃下獲批資助的計劃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1	何鴻燊航天科技人才培訓基金會	「夢想航天 情繫中華－2011年航天科技夏令營」	北京	60	144,000
2	港九勞工社團聯會	「遼闊草原任我行」內蒙古考察團	內蒙古	25	72,500
3	中山大學法律系香港同學會	中港政制及法制·兩地交流考察之旅	廣州	60	63,850
4	保良局李城璧中學	城鄉生活考察團	廣東羅定	120	86,400
5	新界青年聯會	香江之曦－香港青年9+2四川考察交流計劃	成都、市郊農村	70	162,300
6	新界青年聯會	「情繫祖國·關懷社會－甘肅服務體驗交流計劃」	蘭州	40	99,900
7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信義中學	武漢「高鐵縱橫跨千里，中部經濟勢騰飛」	武漢	36	75,000
8	國民教育中心有限公司	「穿梭古今 情繫祖國－飛躍長三角體驗	上海、南京	50	106,800
9	大坑坊眾福利會大坑青年中心	青年人認識中國－「辛亥革命、三峽大壩、武漢企業」	武漢	20	57,700
10	香港聾人福利促進會－新界綜合服務中心	「聾」行天下一天津之旅	天津	20	75,990
11	香港明愛－明愛賽馬會黃大仙青少年綜合服務	少年獎勵計劃2011-2012－「拉闊生活、認識國情」之江西體驗服務之旅	江西贛州	24	50,400
12	香港明愛－明愛堅道社區中心－翔青社	青年新天地－內地農村服務體驗暨青年分享晚會	清遠	43	73,77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13	九龍社團聯會 — 青年義工團	由心·出發·義 教體驗團	清遠	35	71,080
14	華恩基金會有 限公司	2011年貴州高中 英語夏令營	貴州都勻	40	99,700
15	香港新一代文 化協會	清華大學明日領 袖國情培訓計劃 2011	北京	45	166,840
16	香港新一代文 化協會、香港新 一代之友	我的祖國—京港 澳學生交流營 2011	北京、 內蒙古 自治區	120	414,300
17	中西區區議會 公民教育工作 小組	辛亥革命一百周 年—兩地青年文 化教育交流團	廣州、武漢	70	102,130
18	香港大學中國 歷史研究文學 碩士課程同學 會	辛亥百年國民教 育考察團（廣州 ／武漢）	廣州、武漢	40	89,500
19	香港基督教協 進會	「雲港發展點綫 面交流計劃2011」	昆明	24	87,600
20	永恒教育基金	中國情·中國心杭 港青少年志願工 作者雙向交流考 察之旅	杭州	70	144,950
21	永恒教育基金	中國情·中國心桂 港青少年志願工 作者雙向交流考 察之旅	廣西南寧	90	184,950
22	永恒教育基金	中國情·中國心青 少年志願工作者 廣州之旅	廣州	120	91,350
23	香港中文大學 — 社會工作學 系	「古都·香江」愛 心燃點兩地情— 南京大學、香港中 文大學社會工作 同學交流計劃	南京	48	159,720
24	香港基督教服 務處—觀塘職 業訓練中心	尋找生命的足跡 — 貴州生活體驗 之旅	貴州甕安	25	100,0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25	香港青年協進會有限公司／九龍地域校長聯會聯合主辦	「青年匯聚」2011－「湘」聚·有你	深圳、長沙	250	456,980
26	風采中學（教育評議會主辦）	義不容「遲」	北京	72	147,600
27	教育評議會	五臺佛學與晉商文化歷史	山西	27	75,600
28	香港大學聖約翰學院	四川青年領袖交流團	四川別立	24	76,800
29	聖公會聖本德中學	貴州送暖及農村生活體驗團	貴州	30	63,000
30	旭曦舍義工組	農村小老師~穗港佛三地義工實踐計劃	清遠、英德	100	95,600
31	香港海事青年團	「百年新中國」香港青年北京、南京、上海考察交流團	北京、南京、上海	200	600,000
32	香港國民教育促進會	香港青少年紅色之旅高鐵湖南行	湖南省：長沙、韶山、岳陽、衡山	200	560,000
33	中國星火基金會	中國星火基金會「星火愛心大使」暑期下鄉義教2011	廣東懷集	30	74,294
34	浸信會永隆中學	西部大開發－寧夏環保及國情研習之旅	寧夏	25	100,515
35	聖雅各福群會－延續教育中心	從探索地球科學出發－桂林五天考察團	桂林	40	111,010
36	保良局董玉娣中學	「龍·情」西安	西安	35	73,000
37	香港小童群益會－賽馬會長沙灣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情繫中國·服務雲南體驗計劃	昆明	80	209,0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38	香港小童群益會－賽馬會葵涌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童夢五千年「辛亥革命百周年」之追尋國父奮鬥事蹟之旅	廣州、南京	40	94,600
39	香港小童群益會－大埔及區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綠色建築・情繫我心」－福建土樓之旅	福建	36	85,956
40	天水圍香島中學－聯課活動組	「衝出重圍 雲遊服務」雲南七天文化體驗之旅	昆明、大理、麗江	30	82,800
41	救世軍－柴灣青少年綜合服務	「回歸簡樸生活 廣西義教之旅」	廣西馬堤鄉	20	61,260
42	救世軍－屯門青少年綜合服務	「情繫羊城」－粵港青年義工交流計劃	廣州	30	56,467
43	香港女童軍總會／香港海事青年團／香港航空青年團合辦	寧夏探索之旅	寧夏	145	348,000
44	香港女童軍總會	第七屆全國少年軍校檢閱式	北京	48	134,400
45	香港青少年發展聯會有限公司	知・心・遊－福建深度行	廈門、永定	180	295,760
46	香港浸會大學－學生事務處領袖素質中心	「港政・國情」研習之旅－青海社會服務考察團	西寧	40	121,900
47	青年關注社	2011 暑期交流計劃－「志願者的驕傲」北京、深圳交流團	北京	84	122,050
48	香港人才交流中心	渝港大學生實習交流計劃 2011夏	重慶	80	562,250
49	香港傷健協會－賽馬會沙田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中國歷史文化承傳計劃：少數民族風情畫 交流體驗之旅	雲南	30	118,85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50	香港童軍總會 — 國際及內聯 署	「香港童軍百周年 — 2011 東北歷史文化之旅」北京 — 瀋陽 — 哈爾濱交流團	北京、瀋陽、哈爾濱	75	267,500
51	沙田青年協會	四川「承諾」愛心之旅	四川	33	80,700
52	香港交通安全會	「國旗鼓樂齊飄揚、軍紀德行互勉彰」第七屆全國少年軍校檢閱式	北京	88	256,400
53	傑出少年協會	北京內蒙沙漠與草原民族體驗學習之旅	北京、內蒙古、鄂爾多斯、呼和浩特、古庫布齊沙漠	60	174,000
54	國際青年文化交流中心(香港)有限公司	廣西梯田義教體驗團	桂林、龍勝、陽朔	30	62,000
55	佛教大光慈航中學	中國人的智慧 — 世界文化遺產福建遊	福建永定	90	149,000
56	漢華中學	「從廣東省發展看中國科學發展觀」之新高中「中國區域綜合學科學習」	廣州、番禺、東莞	120	109,904
57	香港專業進修學校 — 學生發展部	暑期北京實習與生活體驗2011	北京	30	226,400
58	香港專業進修學校 — 學生發展部	心繫家國 --- 京港文化雙向交流計劃2011-12	北京	58	164,900
59	觀塘新青年論壇	2011 東北瀋陽經濟文化考察交流團	瀋陽	30	87,500
60	青年政治學堂	青年教師 — 廣西柳州扶貧助學之旅	柳州	30	75,5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61	新青年論壇	龍願·辛亥革命百年紀念－青年交流計劃	南京	160	389,000
62	華文聯合會	雲南滇紅葯業實習計劃	昆明	8	54,320
63	香港遊樂場協會	雲南少數民族與世界文化遺產學習之旅	昆明、大理、麗江	60	150,000
64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龍翔綜合社會服務處	「喝采聲背後」－中國國家體育發展研習團	廣州	44	73,994
65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蝴蝶灣綜合社會服務處	「情繫家國、愛我中華」－《從古到今》山西歷史文化探索之旅	山西	30	79,200
66	培苗行動有限公司	「知識改變命運？」廣西藤縣服務之旅	梧州	26	71,025
67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西環綜合社會服務處	「義」國工程－滇·港兩地青年義工交流計劃	雲南	25	63,000
68	新界鄉議局－婦女及青年事務委員會	「青年內地考察團－浙江人文歷史之旅」	杭州、紹興	66	165,750
69	東華三院－屯門綜合服務中心	尋找中國東方女兒國	麗江	31	113,674
70	中華精忠慈善基金會有限公司	愛國教育之中國抗日戰爭史(滇緬大戰部分)研習活動	雲南龍陵、騰沖	60	120,000
71	香港科技大學學生會－社會服務團	「播種光明，收穫感動－內地義工及體驗團」	梧州	35	79,450
72	香港遊樂場協會	神山聖湖與天路－西藏民族文化考察之旅	拉薩、日喀則、納木錯	60	174,0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73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元朗信義書院	廣西民族文化及農村發展體驗及考察之旅	廣西玉林	60	144,000
74	傑出少年協會	「苗桐心」貴州山村小老師服務體驗之旅	貴陽、黃果樹大瀑布、凱里、郎德苗寨	60	162,000
75	香港青年協會－青年領袖發展中心	2011「香港200」優秀中學生培訓計劃	重慶	223	600,000
76	明愛徐誠斌學院	川蜀重建發展體驗行	汶川	30	85,160
77	香港獅子山獅子會	中國國家科普、航天環保科技及西安文化啟蒙之旅	西安	80	175,000
78	青年民建聯	青民武廣基建考察團	廣州、武漢	30	82,700
79	青年發展基金	同心創未來－川港青年創路交流	四川安昌	80	322,460
80	和富社會企業	走進首都文明－2011北京國情考察團	北京	80	226,200
81	香港青年學院	走進文明古都－2012南京國情考察團	南京	80	226,200
82	循道愛華村服務中心社會福利部－愛華青少年綜合服務隊	「心靈川流」生命教育交流計劃	成都	30	75,600
83	香港勞校校友會－青年部	多彩貴州山區體驗暨紅色回憶之旅	貴陽、凱里	25	58,000
84	香港紅十字會－青年及義工事務部	「踏國土·思戰禍」中國東北探索之旅	北京、瀋陽、哈爾濱	30	97,000
85	新青年論壇	2011北京文化創意產業交流團	北京	30	75,5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86	荃灣青年會	青年義工內地義教團「希望小老師」	廣東	45	65,145
87	真理浸信會有限公司－真理浸信會青少年發展服務中心	走近江淮－安徽合肥JAC大學考察計劃	安徽合肥	32	101,045
88	真理浸信會有限公司－真理浸信會青少年發展服務中心	中國茶文化考察團	福建	40	145,322
89	香港政府華員會	香港政府華員會青少年陝西交流考察團	陝西	28	78,400
90	職業訓練局青年學院(將軍澳分校)－學生發展處	「湘港一心」湖南交流團	湖南	30	72,000
91	職業訓練局－國內學習及體驗辦事處	港青匯穗工作實習2011	廣州	80	324,000
92	職業訓練局－國內學習及體驗辦事處	港青北京工作實習2011	北京	40	40,350
93	萬國宣道浸信會有限公司－盛恩基督教社會服務中心	愛同行·四川體驗交流計劃	四川	36	126,750
94	醫心－區域項目籌委會	醫學行2011－關注內地偏遠山區醫療情況	西安、貴州、清遠	18	55,440
95	香港紅十字會－青年及義工事務部	視野無界限 川港若比鄰	汶川	70	210,992
96	滬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滬港明日領袖實習計劃 2011	上海	30	352,500
97	學友社	京津生活圈國情考察團	北京、天津	33	148,572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98	文理書院(九龍)	放眼祖國－珠江三角洲文化經濟考察交流	廣州、東莞、中山	154	88,360
99	香港教育工作者聯會教育機構有限公司	辛亥革命100周年武漢今昔暨高鐵路遊蹤	武漢	80	160,000
100	醫心	Student-initiated Service Trip 2011—Understanding AIDs in the Context of Mainland China	河南	20	103,090
101	鄂港青年交流促進會有限公司	兩岸四地青少年「辛亥革命百周年」體驗考察團	武漢、北京	800	600,000
102	粉嶺禮賢會中學	「我愛草原·關心祖國」－北京·大同·內蒙考察團	內蒙古自治區、北京、大同	40	128,000
103	香港理工大學－學生宿舍及學生事務處	中國海洋大學和香港理工大學－2011年暑期學生宿舍領袖雙向交流團	青島	60	160,500
104	香港大專商學生聯會	浙江經濟學術交流團	杭州	45	90,000
105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元朗信義中學	「千里送鵝毛」－認識自己 關愛祖國	福建三明	24	53,800
106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元朗信義中學	用第三隻眼看內蒙	呼和浩特	60	159,000
107	兩地一心	2011兩地一心 青少年山區生活體驗團	貴州	88	211,200
108	香港法律交流基金會有限公司	青年內地考察團	北京	39	109,200
109	海港義工團	情「義」繫黔港－貴州山區學校體驗團	貴州	30	79,74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110	青年智專／香港新星青年會／南峰青年會	「由1911-2011百年革命雙向歷史考察及文化交流之旅」	廣州	40	63,600
111	香港青暉社發展有限公司	從心出發－學習生活交流	湖南永順	30	88,500
112	香港青年聯會	「愛我中華」兩岸四地青年大匯聚火車團－武漢、內蒙古之旅	武漢、內蒙古	190	600,000
113	粵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創路學堂」中港台兩岸三地青年學生教育扶貧計劃(廣東省韶關市山區學校)	韶關	360	215,450
114	香港青年交流促進聯會	中國名著之旅－三國論英雄：湖北·四川歷史文化交流團	四川	120	336,000
115	清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修身不是瘦身－粵北、江西山區義教計劃：平天下的第一步	清遠	140	134,400
116	職業訓練局－香港知專設計學院	傳承與創新：甘肅、敦煌文化考察計劃	甘肅環縣、慶陽、蘭州、敦煌	60	235,650
117	蘇港交流促進會	情繫家國－尋找東北戰火烙印：天津·哈爾濱歷史文化交流團	哈爾濱、天津	77	222,600
118	港台青年交流促進會	尋找孫中山－中山、廣州之旅	中山、廣州	180	176,150
119	香港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協會	吉林·香港可持續發展教育學生論壇交流活動及教師工作坊暨「蒲公英」藝術節	吉林／長春／長白山	50	173,9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120	香港青年學生動力有限公司	世界大運會觀賽·深圳市整體規劃考察團	深圳	110	88,400
121	港台青年交流促進會	「友情從這裡開始－粵港台三地青年世界大學生運動會助威之旅」	深圳	1,000	184,000
122	粵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創路學堂」香港青年學生教育扶貧計劃(北京市農民工子女、東莞市外來民工)	北京	179	309,460
123	民眾安全服務隊少年團	「辛亥百年·團結共融」－中(山)港文化交流活動	中山	266	188,870
124	鄰舍輔導會－賽馬會大埔北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穗港湘青年義工領袖交流計劃	廣州	60	112,950
125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香港學青年會(香港科技大學)	深入貴州之旅－義教服務及考察交流團	貴陽、安順	20	56,000
126	香港基督少年軍	大地愛共行2011－港川廣交流計劃	廣東、四川	30	94,800
127	中華基督教會譚李麗芬紀念中學	「情繫巴蜀·延續愛心」－走出新里程體驗關懷之旅	成都	27	58,000
128	天水圍婦聯有限公司	「樂在鄉村情」河源體驗服務計劃	廣東河源	47	50,760
129	大中華青年在線	第二屆大中華青年大使暨八月行大運	深圳	150	369,640
130	香港青聯學生交流網絡有限公司	「共創新世界」2011上海暑期實習團	上海	65	494,7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131	香港中文大學 — 公共衛生及 基層醫療學院	四川成都醫療社 會服務體驗考察 團	成都	20	64,800
132	苗圃行動	「國情教育大使」 計劃	雲南昭通	33	133,900
133	香港志願者協 會	共創新世界 2011 北京暑期實習團	北京	200	600,000
134	東華三院盧幹 庭紀念中學	辛亥革命百周年 廣州、湖北歷史考 察交團 2011	廣州、武 漢、宜昌	36	66,720
135	中國太平洋經 濟合作總裁會	我們都是中國人 — 港寧青年交流 考察團	寧夏回族 自治區	40	169,500

<sup>#</sup> 部分項目名稱只有英文。

**2012-13年度青年交流資助計劃下獲批資助的計劃**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1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深水埗綜合社會服務處	「細味南京」義工農村服務及國情體驗交流團	南京	20	55,570
2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沙田綜合社會服務處	「西」歷·拾義伍－西安香港兩地青年交流體驗服務計劃	西安	30	100,250
3	香港人才交流中心	揚港大學生實習交流計劃2012夏	揚州	80	599,859
4	香港大專學壇	清華大學明日領袖國情培訓計劃2012	北京	45	185,450
5	香港明愛－明愛堅道社區中心－翔青社	攜手共創新天地－內地農村服務體驗團暨青年分享晚會	廣東省清遠、英德市	43	78,020
6	香港遊樂場協會	青藏鐵路深度行－西藏民族文化考察之旅	西藏自治區納木錯拉薩、日喀則	60	205,000
7	基督復臨安息日會港澳區會－山景青少年中心	十二五規劃：廣西農業發展及義工服務交流考察團	廣西壯族自治區柳州市三江侗族自治縣	25	58,000
8	無國界社工有限公司	尋「死」·思「生」	成都	20	58,850
9	基督教家庭服務中心－和悅軒	穗港同工同心－內地社會服務發展考察團	廣州	80	52,850
10	香港文匯報－未來之星同學會	2012 未來之星－香港傳媒專業大學生國情課程班	北京	120	431,4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11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西環綜合社會服務處(「義」國工程籌委小組)	「義」國工程－滇·港兩地青年義工交流計劃	雲南省 昆明市	25	71,000
12	香港聾人協進會－世界聾人聯合會香港青年分部	粵遠流長－香港青年廣東省肇慶市·封開縣考察交流團	廣東省肇慶及封開	40	74,474
13	新界青年聯會	香江之曦－香港青年9+2海南考察交流計劃	海南省海口市、博鰲、三亞市	70	194,768
14	香港遊樂場協會	貴州苗寨山村小老師服務體驗之旅	貴州貴陽市、黃果樹大瀑布、凱里及郎德苗寨	60	167,400
15	聖公會聖本德中學	「西安古都尋跡、現代規劃」歷史與發展體驗之旅	西安	30	69,200
16	滬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滬港明日領袖實習計劃 2012	上海	40	483,640
17	永恒教育基金	構建和諧社會－桂港青少年志願工作者雙向交流考察之旅	廣西省南寧市	110	241,179
18	香港文匯報－未來之星同學會	2012 未來之星－中國國情教育培訓班	北京	120	168,600
19	青年議會	【彩雲之南】雲南發展及文化交流團	雲南省昆明、大理麗江市	30	103,970
20	香島中學	廣西南寧－憑祥邊境貿易考察學習之旅	廣西	44	108,525
21	宣道會陳朱素華紀念中學	認識「甬港」智慧	浙江省寧波市	72	136,866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22	香港明愛－明愛賽馬會黃大仙青少年綜合服務	少年獎勵計劃2012-2013－「郴」的國度「心」的體驗：湖南服務之旅	湖南省郴州市	24	60,040
23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屯門會所	2012上海工作實習計劃	上海	20	175,958
24	港九勞工社團聯會	「當貴州迎上十二五規劃」考察團	貴州	24	70,740
25	新界青年聯會	情繫黃河·探索華夏－河南交流體驗計劃	河南省鄭州市、洛陽市	30	79,979
26	香港新一代文化協會、香港新一代之友	我的祖國－京港澳學生交流營2012	北京	120	398,258
27	香港少年領袖團	同心同根萬里行 相聚國旗下 香港青年貴陽、遵義、重慶考察交流團	貴陽、遵義、重慶	150	600,000
28	中國星火基金會	2012/13「寧港相牽十二五·傳燃星火創新天」 「愛心大使」義教及雙向交流	廣東省廣寧縣	50	119,180
29	香港青年協進會有限公司	『思想·水源·草原』內蒙生態環境及民俗考察交流團	內蒙古自治區	34	119,324
30	香港青年協進會有限公司、九龍地域校長聯會	『青年匯聚』2012－匯聚「清」「連」	廣東省清遠縣、連州市	170	171,558
31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柴灣會所	新晉·思源－山西文化考察團	山西	24	81,620
32	伍濤基金會有限公司－教育工程部	青少年領袖培訓計劃	淮安	70	267,771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33	香港基督教青年會	湖南愛彌爾服務交流之旅	湖南省 長沙市	16	58,600
34	華文聯合會	「神州喝彩－2012年東軟集團大連實習計劃」	遼寧省 大連市	9	72,340
35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佐敦會所	「一個都不能少」－青年內地考察計劃	雲南省 昆明市、麗江市、迪慶藏族自治州 (香格里拉)	20	72,000
36	仁愛堂田家炳中學	華東考察	江蘇省 南京市； 安徽省蕪湖市、黃山市	60	220,100
37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 元朗信義中學	赤子心·薪火傳－川流不「熄」	四川	60	197,300
38	香港青年聯會	「愛我中華」兩岸四地青年大匯聚火車團－海南島夢想之旅	海南省 三亞、海口	200	598,018
39	東華三院－屯門綜合服務中心	貧富翁城鄉遊	貴州省 貴陽市 及上海市	25	86,000
40	青年政治學堂	廣西桂林扶貧助學之旅	廣西省桂林	30	85,700
41	傑出少年協會	農村小老師－穗港佛三地義工實踐計劃	清遠市 連南縣	100	105,000
42	永恒教育基金	構建和諧社會－杭港青少年雙志願工作者雙向交流考察之旅	浙江省 杭州市	70	153,179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43	香港交通安全會	「塞外約京城會 相聚科爾沁大草原」學子國情學習團	北京市及內蒙古自治區興安盟	55	230,800
44	滬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滬港青年藝術互動交流計劃	湛江	160	136,000
45	香港紅十字會－青年及義工事務部	視野無界限寧港若比鄰	南京	72	209,476
46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大學青年會(香港浸會大學)及大學青年會(嶺南大學)	杭州留守兒童聯校服務團2012	杭州	30	79,200
47	職業訓練局－香港知專設計學院	傳承與創新：中國西北文化體驗實習計劃	甘肅省環縣、敦煌、蘭州	60	408,200
48	粵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創路學堂」－香港青年學生公益事業發展考察團	北京	276	508,400
49	民眾安全服務隊少年團－少年團管理及發展辦公室	「攜手同心 共建未來」－港蓉青少年交流考察團	四川省成都／都江堰市	64	159,937
50	香港理工大學	Mainland Internship Programme 2012 - Summer Internship in Beijing	北京	40	600,000
51	香港海事青年團	「百年新中國」香港青年重慶、遵義、貴陽考察交流團	重慶、貴州省遵義、貴陽	150	600,000
52	永恒教育基金	構建和諧社會－粵港青少年志願工作者雙向交流考察之旅	廣州	125	123,779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53	香港婦聯－天水圍服務中心	「同行萬里」海峽西岸社會發展考察團	福建省廈門市	30	63,808
54	青年就業服務中心	杭港大學生實習交流計劃2012夏	浙江省杭州市	70	547,859
55	香港童軍總會－港島地域	香港童軍川港交流服務計劃－「童軍關愛社區服務」四川交流服務之旅	四川省成都市、綿陽市	32	109,692
56	香港佛教聯合會－香港佛教聯合會青少年中心	點滴顯溫情~豫西(河南)山區農村考察服務計劃	河南省南陽市內鄉縣	40	108,600
57	聖公會聖約瑟堂暨社會服務中心	哈爾濱勞動體驗營	黑龍江省哈爾濱	28	108,060
58	明愛專上學院－社會科學系	哈爾濱民情及社會服務交流團	吉林省長春市	30	99,620
59	循道衛理中心－火鳳凰－社區支援服務計劃	粵閩「青·農·軍」體驗之旅	廣州、梅州、永定、河源	16	51,780
60	香港離島婦女聯會、靈糧堂怡文中學、東涌青年會	「認識國、認識家」雲南國情考察交流團	雲南省昆明市	30	90,130
61	香港地球之友－中國項目組	「飲水思源·東江之子」東江源環境生態考察計劃	江西省尋烏縣東江源村	20	95,156
62	香港基督少年軍－臻訓中心	濃情濃情－陽山考察及服務計劃	廣東省清遠縣陽山市	45	50,700
63	觀塘民聯會－青年部	「義」在韶關展愛心	廣東省韶關市	48	65,887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64	醫心	醫學行 2012 – 關注內地偏遠山區 的醫療情況	陝西省富平縣 西安市； 廣東省清遠市	18	67,250
65	荃灣青年會	四川·新國度 – 四川省 社會及文化交流考察團	四川	30	94,195
66	香港青少年發展聯會	香港青少年湖北交流服務團	湖北	180	408,000
67	香港小童群益會 – 賽馬會南葵涌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童夢五千年之『蜀風人民·生態探索之旅』	四川	40	94,000
68	觀塘新青年論壇	蘭州敦煌旅遊產業及保育考察交流團	甘肅省蘭州市	30	98,900
69	香港中山西區聯誼會有限公司 – 青年部	『尋找祖國輝煌的古代文明』 – 甘肅、新疆古絲路考察之旅	甘肅、新疆	30	81,200
70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 – 荃灣會所	古國送情 – 陝西山區民族探訪	西安	20	70,229
71	大中華青年在線	第三屆大中華青年大使：愛上四川 – 援川項目考察計劃	四川	100	400,937
72	華文聯合會	「神州喝彩 – 2012年東軟集團瀋陽實習計劃」	遼寧省瀋陽市	9	72,340
73	香港新一代文化協會	香港青年教師西安、延安考察團	陝西省西安、延安市	33	153,818
74	香港中文大學專業進修學院	中國創新科技發展研習班	北京	50	132,0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75	保良局董玉娣中學	「古三國·新荊楚」文化體驗之旅	湖北	30	83,100
76	新青年論壇	2012 北京文化創意產業交流團	北京	30	85,700
77	九龍工業學校	滇港抗毒一條心，人力資源必創新。	雲南省保山市騰沖縣	30	75,000
78	香港青年學院	2013 廣州國情學習班	廣州	80	105,059
79	天朗社(工聯會元朗地區服務處青年組) - 天朗社	萬花瞳二·生活新體驗	雲南省香格里拉縣、昆明市、麗江市	30	83,764
80	基督教協基會 - 屯門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	『雲港心連心』 - 雲南流動人口服務計劃	雲南省昆明市及紅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元陽縣	25	83,500
81	香港傷健協會 - 賽馬會沙田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今昔革新：內蒙北京歷史文化傳承之旅	北京及內蒙古	30	125,196
82	和富社會企業	走進首都文明 - 2012 北京國情考察團	北京	80	232,259
83	香港青年交流促進聯會	香港學生領袖高階培訓計劃	北京	90	236,320
84	香港青年協會 - 青年領袖發展中心	2012「香港200」優秀中學生培訓計劃	湖北省武漢	215	540,000
85	助孤助學工作小組	「同燃童心」2012 - 「e萬行動」繽紛夏令營	江蘇省南京及連雲港	30	77,730
86	青年民建聯	青民廣州西安洛陽考察團	西安	36	104,66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87	香港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協會－香港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協會及天津市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協會	天津·香港「社會責任」與「可持續發展教育」學生論壇及教師工作坊暨國際合作年交流活動	天津	75	260,575
88	獅子會中學	情繫四川－成都國情文化交流考察之旅	成都	36	84,200
89	順德聯誼總會譚伯羽中學	「香港與順德生活質素之對比(可持續發展)」	廣東省順德區均安鎮	200	50,780
90	仁濟醫院社會服務部－仁濟醫院第廿四屆董事局社會服務中心	體驗廣西農村之旅	廣西省梧州	24	50,370
91	葵青青年團	遊·覓滇地 心繫家國	昆明、楚雄	40	158,600
92	民眾安全服務隊少年團－少年團管理及發展辦公室	承先啟後，未來領袖－中(山)港文化交流活動	廣東、中山	280	247,819
93	香港專業進修學校	心繫家國－京港文化雙向交流計劃2012-13	北京	62	192,712
94	國際青年文化交流中心(香港)有限公司	十二五規劃國情研習班	北京	30	95,400
95	童履	《十二·五》·教育與社會·貴陽山區義教2012	貴州省貴陽市	30	58,050
96	東華三院－賽馬會大角咀綜合服務中心	「簡樸同行」廣西農村義務教學團	廣西省梧州市	24	67,740
97	香港小童群益會－賽馬會長亨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廣州從化孤兒村服務計劃	廣州	24	73,17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98	港台青年交流促進會	愛我中華兩岸四地青年大匯聚－山西平遙考察之旅	山西省平遙市	180	598,000
99	網上青年協會及雲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翻山背水」水利工程計劃	雲南省鶴慶縣松桂市	160	455,218
100	香港智道跆拳道總會有限公司－香港智道跆拳道總會	香港聯校青少年內地體育文化交流團	廣東省南沙區	300	565,000
101	香港女童軍總會	「友誼使者相聚神州2012」文化交流	北京、陝西、甘肅、新疆省	165	600,000
102	苗圃行動	貴州文化交流體驗團(2013)	貴州省三都縣	35	103,560
103	香港專業進修學校	暑期北京實習與生活體驗2012	北京	30	248,130
104	團立基金會有限公司－社區動力	此種體驗，使我欣然流淚	廣東省珠海市	120	232,519
105	寰宇希望有限公司	甘肅省會寧縣「品格教育英語夏令營」	甘肅省會寧縣	70	205,200
106	中華錫安傳道會－青少年就業培訓及創藝發展中心	放眼新中國世界之湖南義教體驗之旅	湖南省懷化市	40	113,080
107	香港大學聖約翰學院	四川青年領袖交流團	四川省涼山州美姑縣	25	90,480
108	香港明愛－明愛長康兒童及青少年中心	「抱抱農情」－北京古都文化體驗暨城鄉互動服務計劃	北京	20	88,310
109	傑出少年協會	「做個蒙古人」～北京內蒙草原體驗學習之旅	北京、內蒙古、呼和浩特市、希拉穆仁草原	60	154,2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110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 元朗信義中學	「千里送鵝毛」 — 延續愛心 服務祖國	福建省 大田縣 三明市	26	52,478
111	蒲窩青少年中心	青年領袖寧波 軍事鍛鍊2012	浙江省 寧波市	50	120,500
112	何鴻燊航天科技人 才培訓基金會	「夢想航天 情 繫中華 — 2012 年航天科技夏 令營」	北京	60	194,500
113	沙田青年協會	雲南民族文化 考察之旅	雲南	33	100,051
114	沙田婦女會 — 馬鞍 山服務中心	「情繫祖國、延 續愛心」山東六 天體驗團	山東省 青島、濟南、 曲阜縣	40	112,200
115	少年警訊 — 香港警 務處	少年警訊貴州 雲南國民教育 行2012	貴州省	100	308,000
116	葵青區家長教師會 聯會有限公司	內地大學升學 體驗交流營考 察團	北京	60	170,200
117	新界鄉議局 — 婦女 及青年事務委員會	青年內地考察 團 — 港浙贛歷 史文化交流之 旅	浙江省杭州	93	227,798
118	香港教育工作者聯 會有限公司	上海之旅 — 瞭 解「十二五規劃 帶來的機遇與 挑戰」	上海	120	269,000
119	香港教育工作者聯 會有限公司	北京之旅 — 瞭 解「十二五規劃 帶來的機遇與 挑戰」	北京	120	269,000
120	香港基督教協進會	「雲港青年民 族共蠟考察計 劃 2012 — 城鄉 發展與社會服 務考察團」	雲南省 昆明、大理、 武定縣	36	119,05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121	香港童軍總會－新界地域	香港童軍川港交流服務計劃－「童軍關愛服務社區」川港交流計劃	四川省成都市、綿陽市	34	103,760
122	香港童軍總會－九龍地域	香港童軍川港交流服務計劃－川港交流共同成長之旅	四川省成都市、綿陽市	40	120,000
123	香港童軍總會－新界東地域	香港童軍川港交流服務計劃－「關愛同胞認識祖國」四川服務考察之旅	四川省成都市、綿陽市、德陽市及汶川縣三江鄉	38	120,000
124	孔教學院	山東曲阜孔教曲阜國學院學藝之旅	山東省曲阜縣	120	307,920
125	香港國民教育促進會	香港青少年紅色之旅高鐵湖北行	湖北	194	597,250
126	浸信會永隆中學－生活教育組	山區農村文化考察體驗	廣西省賀州市	40	98,500
127	香港警務處少年警訊－大嶼山警區及水警海港警區少年警訊	「少年警訊浙江省交流考察及拓展訓練之旅」	浙江省杭州市	100	270,000
128	鄰舍輔導會－賽馬會大埔北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尋找大漠草原之旅－與內蒙古牧民交流生態保育計劃』	內蒙古自治區	30	106,250
129	沙田蘇浙公學	國情體驗－廣東省學習、交流及服務團	廣東	220	138,300
130	培苗行動有限公司	青藏高「緣」－青海互助縣考察交流視覺之旅	青海省互助縣	26	76,599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131	香港基督少年軍有限公司－制服團隊部	大地愛共行2012－四川服務之旅	北京及四川	30	131,875
132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青年及社區服務部	「愛·長傳」四川探訪服務體驗計劃2012	成都及綿陽	40	104,458
133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蝴蝶灣綜合社會服務處	《蒙古·草原·沙漠》環保文化交流之旅	呼和浩特	30	86,300
134	童履	愛·就是無私－雲南義教、體驗團2012	雲南省麗江市玉龍縣	30	58,050
135	荃灣青年會	青年義工內地義教團－「希望小老師」	廣東省清遠市	45	60,348
136	救世軍－油麻地青少年綜合服務	四川梓潼考索團	四川省梓潼縣	25	73,454
137	香港學生發展委員會	「夢想啟航」香港大學生暑期內地實習計劃	北京、上海、寧波、青島	210	600,000
138	香港青年交流促進聯會	「新·詩·潮」潮遊文化聖地－杭州	杭州	240	363,680
139	海港義工團	情「繫」山區學校－粵北懷集縣體驗團	廣東省懷集縣	70	100,061
140	寧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從服務中認識－寧夏社區服務計劃」	寧夏	130	331,700
141	新青年論壇	龍願·環渤海灣經濟圈－青年交流計劃	北京、天津	160	396,200
142	基督教協基會－黃埔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	後·人民文藝共融－廣州交流團	廣州、連南	30	65,648

<sup>#</sup> 部分計劃名稱只有英文。

## 2013-14年度青年交流資助計劃下獲批資助的計劃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1	香港國民教育促進會	香港青少年紅色之旅高鐵河南行	河南省	190	600,000
2	中山大學法律系香港同學會	中港政制及法制·兩地交流考察之旅	廣東省廣州市	60	70,500
3	香港聾人福利促進會新界綜合服務中心	〈「聾」行天下一雲南之旅〉	雲南省	20	96,120
4	何鴻燊航天科技人才培訓基金會	「夢想航天 情繫中華－2013年航天科技夏令營」	北京市	60	201,000
5	香港人才交流中心	香港大學生2013(夏季)重慶實習體驗計劃	四川省重慶市	80	598,800
6	香港交通安全會	「國旗鼓樂齊飄揚、軍紀德行互勉彰」全國少年軍校檢閱式	北京市	55	191,250
7	葵青青年團	踏上絲路 開拓思路	甘肅省蘭州、武威、張掖、嘉峪關、敦煌、哈密市；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吐魯番、烏魯木齊市	30	167,390
8	伍濤基金會有限公司教育工程部	青少年領袖培訓計劃	江蘇省淮安市	50	221,600
9	基督復臨安息日會港澳區會山景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	從發現到認同：福建歷史文化教育交流考察團	福建省泰寧縣	20	61,500
10	仁濟醫院社會服務部仁濟醫院第廿四屆董事局社會服務中心	廣西義教交流團	廣西省蒼梧縣梧州市	24	51,33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11	香港女童軍總會	雲南探索之旅	雲南省昆明市、大理市、麗江市	150	484,940
12	東華三院賽馬會大角咀綜合服務中心	「樂·自然」雲南生活文化體驗團	雲南省昆明市	24	87,519
13	聖公會聖約瑟堂暨社會服務中心	陝西勞動體驗團	陝西省紫陽縣 煥古鎮	15	65,900
14	聖公會聖約瑟堂暨社會服務中心	湖南勞動體驗團	湖南省寧鄉縣	15	65,900
15	寰宇希望	「樂在甘肅」－青少年品格教育英語夏令營	甘肅省會寧縣	70	227,500
16	香港基督少年軍制服團隊部	香港基督少年軍55周年潮汕服務尋根之旅2014	廣東省汕頭市	66	74,620
17	香港基督少年軍制服團隊部	大地愛共行2013－四川服務之旅	四川省	16	70,900
18	佛教葉紀南紀念中學	「發展與保育專題研究－廣州南京鎮江揚州考察」及「接待廣州黃埔中學師生回訪」	廣東省廣州市； 江蘇省 南京市、 鎮江市、 揚州市	70	95,975
19	香港警務處少年警訊大嶼山區少年警訊	大嶼山區少年警訊南京歷史、軍事考察及交流之旅	江蘇省南京市	35	78,035
20	國際精英交流中心	香港大學生2013(冬季)揚州實習體驗計劃	江蘇省揚州市	80	581,080
21	浸信會愛羣社會服務處灣仔綜合兒童及青少年服務中心	「川流不息」蜀港中學生交流服務計劃	四川省成都市	29	110,080
22	香港明愛明愛賽馬會黃大仙青少年綜合服務	少年獎勵計劃2013-2014－「從丘陵到土樓」福建體驗服務之旅	福建省永定縣 龍岩市	24	65,436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23	香港明愛學校社會工作服務	廣東省清遠市山區小學服務體驗計劃	廣東省清新縣清遠市	45	68,230
24	香港明愛明愛堅道社區中心－翔青社	攜手共創新天地－內地農村服務體驗團暨青年分享晚會	廣東省清新縣清遠市、英德市	43	82,225
25	東九龍青年社	「民族風情 文化探構」－雲南少數民族文化考察交流之旅	雲南省昆明市、大理市、麗江市	33	160,357
26	四川之友協會	港川青年學生配對交流計劃	四川省成都市	450	600,000
27	香港基督教青年會	湖南愛彌爾服務交流之旅	湖南省長沙市、岳陽市	16	60,184
28	香港新一代文化協會、香港科學英才會	四川科技創意考察團2013	四川省	30	130,200
29	香港大專學壇	清華大學明日領袖國情培訓計劃2013	北京市	90	377,280
30	香港新一代文化協會、香港新一代之友	我的祖國－京港澳學生交流營2013	北京市	120	426,040
31	香港聾人福利促進會家長資源中心	走訪上海藝術文化之都	江蘇省；上海市	17	61,210
32	寰宇希望	「山之子」－四川城鄉之間青少年生活探索	四川省安縣、成都市	48	143,350
33	香港紅十字會青年及義工事務部港島總部	「愛感受·感受愛」雲南體驗團	雲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西雙版納傣族自治州	30	107,520
34	香港紅十字會青年及義工事務部	共同的世界 青年在行動 ~ 內蒙古北京樹人行	內蒙古自治區呼和浩特市;北京市	50	312,91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35	永恒教育基金	【邁向2020－全面建成小康社會的中國】桂港青少年志願工作者雙向交流考察之旅	廣西省南寧市	110	284,450
36	永恒教育基金	【邁向2020－全面建成小康社會的中國】粵港青少年志願工作者雙向交流考察之旅	廣東省廣州市	120	118,100
37	永恒教育基金	【邁向2020－全面建成小康社會的中國】杭港青少年志願工作者雙向交流考察之旅	浙江省杭州市	45	158,450
38	香港少年領袖團	東北三省考察交流	遼寧省瀋陽市； 吉林省長春市； 黑龍江省大慶及哈爾濱市	35	131,000
39	黃埔軍校慈善有限公司	青少年軍事文化體驗營	廣東省惠州縣 惠陽市	400	243,000
40	黃埔軍校慈善有限公司	【江門雙龍匯】考察團	廣東省江門市	240	150,600
41	新界青年聯會	香江之曦－內蒙古「生態保育·民族融和」交流體驗計劃	內蒙古自治區 呼倫貝爾市	60	188,760
42	港九勞工社團聯會	「走過四川三千年」四川考察團	四川省成都市	22	67,500
43	香港遊樂場協會	「走過青藏高原－西藏民族文化考察之旅」	西藏自治區 拉薩、日喀則、 納木錯	60	202,750
44	香港遊樂場協會	甘肅敦煌絲路與沙漠體驗學習之旅	甘肅省 蘭州市、 敦煌市、 嘉峪關	36	191,250
45	傑出少年協會	「向青蔥草原出發－北京內蒙體驗學習之旅」	北京； 內蒙古呼和浩特 市、希拉穆仁 草原	60	177,75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46	青年民建聯	青民北京內蒙古考察團	內蒙古自治區包頭市	72	279,150
47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青年及社區服務部	「愛·長傳」四川服務體驗計劃2013	四川省	23	68,582
48	真理浸信會有限公司真理浸信會青少年發展服務中心	香港青少年茶道大使訓練計劃	福建省漳浦縣 漳州市、廈門市	40	130,450
49	青年就業服務中心	香港大學生2013(夏季)杭州實習體驗計劃	浙江省杭州市	50	407,680
50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西環綜合社會服務處	「義」國工程：雲南服務計劃2013	雲南省昆明市	25	72,500
51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龍翔綜合社會服務處	「尋·回－中國族群文化研習團」	福建省廈門市	26	73,204
52	東華三院賽馬會沙田綜合服務中心	《「青」「苗」·手心相連－貴陽考察計劃》	貴州省貴陽市	30	82,200
53	香港專業進修學校學生發展部	暑期北京實習與生活體驗2013	北京市	30	259,295
54	香港專業進修學校學生發展部	心繫家國－京港文化雙向交流計劃2013-14	北京市	62	218,520
55	民眾安全服務隊少年團	「跨越新時代」－中(山)港文化交流活動	廣東省中山、珠海市	280	257,510
56	民眾安全服務隊少年團	「桂港兩地情、文化互傳承」－桂港青少年交流及義教考察團	廣西省梧州市	64	163,972
57	少年警訊香港警務處	少年警訊北京文化交流團2013	北京市	100	409,000
58	國民教育學會	開平香港兩相親－歷史文物保育雙向實習交流	廣東省開平市	200	217,0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59	國民教育學會	武漢香港一綫牽－辛亥歷史探討與傳承	湖北省武漢市	72	169,000
60	香港少年領袖團	「同心同根萬里行 相聚國旗下」香港青年北京、內蒙古考察交流團	北京市； 內蒙古自治區 呼和浩特市 和包頭市	114	467,700
61	滬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滬港明日領袖實習計劃 2013	上海市	35	393,238
62	新界青年聯會	「情繫齊魯·文化探源」山東交流體驗計劃	山東省濟南、曲阜、泰安、青島	80	207,180
63	香港海事青年團	「百年新中國」香港青年北京、內蒙古考察交流團	北京市； 內蒙古自治區 呼和浩特市和 包頭市	150	600,000
64	新界鄉議局－新界鄉議局婦女及青年事務委員會	「青年內地考察團－從心出發·晉蒙之旅」	內蒙古自治區 呼和浩特市； 山西省太原市、 呂梁市及 周邊地區	36	107,900
65	香港青年協進會有限公司、九龍地域校長聯會	贛港「青年匯聚」2013雙向交流團	江西省南昌縣	264	600,000
66	香港青年協進會有限公司	「情繫四川考察交流團」	四川省成都市、 德陽市、綿 竹市	34	107,075
67	香港青年協進會有限公司	「探索·寧夏」寧夏生態環境及民俗文化考察交流團	寧夏回族自治區 銀川市	34	106,744
68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柴灣會所	中國國情多元文化(西藏)認識之旅	西藏拉薩市	20	81,000
69	香港青聯學生交流網絡策劃發展小組	「四川·古蜀天府·重建」考察交流之旅	四川省成都、 樂山市	32	102,560
70	無國界社工有限公司	「老幼心渡行」生命教育交流計劃	湖北省武漢市、 咸寧市	20	61,6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71	香港童軍總會 九龍地域	「川港成長 同一天空」之旅	四川省成都市、綿陽市、廣元市	40	136,000
72	青年議會	【山水有情】四川發展及文化考察團	四川省成都市	30	123,000
73	明愛專上學院 — 社會科學系	西安 — 千年古都、積澱文明體驗行	陝西省西安市	30	103,170
74	基督教協基會 黃埔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	「感·應」湖南山區服務計劃	湖南省保靖縣	24	73,192
75	香港青年協會 青年領袖發展中心	2013「香港200」優秀中學生培訓計劃	廣東省中山市	170	292,860
76	穗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新·詩·潮」潮遊文化聖地	浙江省杭州市	75	116,250
77	沙田青年協會	西安延安考察交流之旅	陝西省	33	108,472
78	香港佛教聯合會 — 香港佛教聯合會青少年中心	「港青當自強」~ 城鄉考察及義工服務計劃	廣東省佛山市及清新縣	40	59,600
79	青年議會	「夢幻傳奇」— 內蒙古畜牧業及民俗風情考察團	內蒙古自治區 呼和浩特、包頭、鄂爾多斯市	30	109,500
80	香港浸會大學 中國商貿學會	《放眼祖國、整裝待發》上海、南京商貿考察及學術交流團	上海市; 江蘇省南京市	30	86,000
81	博愛醫院鄧佩瓊紀念中學、聖公會白約翰會督中學、中華基督教會基朗中學	元朗區中學生內地體育運動交流團	上海市	160	490,000
82	祖苗文化青年交流中心	香港學生內地體育運動訓練體驗團	廣東省廣州市南沙區	120	257,0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83	觀塘新青年論壇	長三角經濟圈青年考察團	上海; 江蘇省蘇州; 浙江省杭州	30	101,000
84	新青年論壇	龍願青年交流計劃:東北區域一體化考察	遼寧省瀋陽、大連市	160	441,000
85	新青年論壇	2013北京文化創意產業交流團	北京市	30	87,500
86	觀塘新青年論壇	絲綢之路旅遊產業及保育考察交流團	甘肅省蘭州市	30	101,000
87	青年政治學堂	西安科技工業交流團	陝西省西安市	30	101,000
88	青年政治學堂	2013重慶西部經濟文化考察團	重慶市	30	87,500
89	青年政治學堂	廣西扶貧助學之旅	廣西省 南寧市、柳州市 及桂林市	30	87,500
90	中國星火基金會	2013/14「粵北行一連山壯瑤傳愛心」之「星火愛心大使」義教計劃	廣東省連山壯族瑤族自治縣福堂鎮	30	99,015
91	香港地球之友中國項目組	「飲水思源·東江之子」東江探源環保考察暨義工行動	江西省尋烏縣; 廣東省 河源市、 東莞市、深圳市	47	196,980
92	香港傷健協會賽馬會沙田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擁抱中華:四川及貴州關愛交流之旅	四川省; 貴州省貴陽市	60	176,926
93	國際青年文化交流中心(香港)有限公司	京港同心學生交流團2013	北京市	60	177,000
94	香港青少年發展聯會	香港青少年西安交流服務團	陝西省西安市	180	431,200
95	香港華菁會有限公司	「神州搵好工」香港大學生暑期內地實習計劃2013	北京市	100	599,000
96	香港青年義工團有限公司	帶您進入蘇杭美麗的時光隧道	浙江省杭州市; 江蘇省南京市	60	97,55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97	香港青暉社發展有限公司	從心出發－放眼湘西	湖南省永順縣	30	82,750
98	香港青年義工團	「探索西安－文化藝術之旅」	陝西省西安市	35	89,500
99	蒲窩青少年中心	走進農村－廣東山區體驗服務之旅2013	廣東省揭陽市	160	113,900
100	和富社會企業	走進首都－北京國情考察團2014	北京市	70	212,580
101	循道衛理中心 愛秩序灣綜合青少年服務	清遠義遊人－雙向交流體驗之旅	廣東省清遠市	38	50,200
102	香港復康力量	「另眼」相看－無障礙交流團	四川省 都江堰市	20	76,270
103	學友社	迷失的發展：廣西少數民族考察團	廣西省龍勝縣、金秀縣 桂林市、南寧市	38	138,492
104	中華錫安傳道會 慈雲山錫安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天府之國與動感之都」香港·四川「雙向」交流計劃	四川省成都市	52	129,760
105	大中華青年在線	第四屆大中華青年大使：啟蒙之行－Freeze! 內蒙古的168小時	內蒙古自治區	50	254,340
106	香港童軍總會 內地聯絡辦公室	龍騰中華－第5屆深港澳台青少年文化交流專列	河南省洛陽； 甘肅省嘉峪關、 敦煌；新疆維吾爾自治區 烏魯木齊、寧夏 回族自治區 銀川市	40	240,000
107	香港青年交流促進聯會	「夢想啟航」香港大學生暑期內地實習計劃2013－福建	福建省	70	600,000
108	粵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創路學堂」－香港青年學生公益事業發展考察團	廣東省東莞、 韶關市	314	557,17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109	香港學生發展委員會	「夢想啟航」香港大學生暑期內地實習計劃2013—北京	北京市	170	600,000
110	香港青年交流之友	香港學生領袖高階培訓計劃	北京市	138	462,560
111	香島中學學生發展處	廣東省城鎮企業考察學習之旅	廣東省	200	141,640
112	清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牽動人心，放眼世界」清遠陽山義教交流之旅	廣東省清遠市	240	196,800
113	香港大專院校文化促進會	小眼睛看世界—上海經濟考察團2013	上海市	50	119,600
114	童履	知識改變命運·貴州山區義教2013	貴州省獨山縣	30	102,410
115	香港學生活動基金會	「高飛遠翔」粵港青年明日領袖培訓計劃 2013	廣東省廣州市	80	122,600
116	荃灣青年會	青年義工內地義教團—「希望小老師」	廣東省梅州市	45	70,579
117	觀塘新青年論壇	京港傳統藝術交流暨戲曲文化社區推廣	北京市	100	235,000
118	觀塘民聯會青年部	「樂」在南雄展關懷	廣東省南雄市	44	64,225
119	港台青年交流促進會	「愛我中華」兩岸四地青年大匯聚火車團2013—「淼淼·天府」	四川省成都市	220	576,310
120	香港青年聯會	「愛我中華」兩岸四地青年大匯聚火車團—雲南探索之旅	雲南省昆明、大理、麗江市	166	600,000
121	香港青年協會青年交流部	東莞農民工子女成長需要考察及支援計劃	廣東省東莞市	160	186,12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122	蒲窩青少年中心	「走進世界遺產」 國情學習班 2013 －福建土樓之旅	福建省	80	158,000
123	學友社	青年社會領袖培 訓計劃 2013-2014 上海南京交流考 察之旅	上海市; 南京市	36	148,060

## 2014-15年度交流資助計劃下獲批資助的計劃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1	中山大學法律系香港同學會	中港政制及法制・兩地交流考察之旅	廣州市	66	90,348
2	粵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高飛遠翔」粵港青年明日領袖培訓計劃2014	廣東省廣州市	80	129,460
3	新界青年聯會	香江之曦－「情繫祖國」青海服務考察交流計劃	青海省西寧市	50	147,928
4	香港專業進修學校	「雲與青峰－雲南義工服務及民族體驗雙向交流計劃2014-15」	雲南省昆明市	45	177,283
5	香港青年協進會有限公司、九龍地域校長聯會	閩港「青年匯聚」2014雙向交流團	福建省廈門市	230	599,500
6	基督復臨安息日會港澳區會	識古知今、貢獻祖國：湘黔兩地考察體驗團	湖南省芷江侗族自治縣及貴州省鎮遠縣	20	68,800
7	永恒教育基金	在實現中國夢的征途上－杭港青少年志願工作者雙向交流考察之旅	浙江省杭州市	70	171,468
8	香港志願者協會	中港學生互訪交流團	廣東省深圳、韶關、梅州市	90	323,845
9	世界龍岡學校劉皇發中學	「閩粵港融合思國情」交流考察計劃	福建省	50	103,500
10	香港學生活動委員會	香港學生領袖高階培訓計劃－國策與民生	北京市	100	344,100
11	香港大專學壇	清華大學明日領袖國情培訓計劃2014	北京市	90	413,261
12	香港明愛	青年新天地－內地農村服務體驗團暨青年分享晚會	廣東省清新縣清遠及英德市	43	86,536
13	真理浸信會有限公司	香港青少年中國茶文化體驗計劃	福建省漳州市漳浦縣、廈門市	60	196,175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14	天水圍居民服務協會基金會有限公司	川港青年文化交流團	四川省 成都市、 雅安市	56	248,890
15	中國商略聯合會	「上海自貿區與長三角發展」考察計劃	上海市、 江蘇省蘇州市、 南京市	70	188,250
16	愛德基金會(香港)	「同燃童心」2014 - 黔港青年關愛貴州孤兒夏令營	貴州省侏倮族 苗族自治縣、 遵義市	32	107,545
17	中國商略聯合會	西安產學研考察計劃	陝西省西安市	80	232,600
18	新界青年聯會	「關愛災民，結伴同行」雲南社會服務計劃	雲南省 大理市、 祥雲縣	30	96,666
19	粵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創路學堂」- 香港青年學生公益事業發展考察團	廣東省中山、 東莞、汕頭、 汕尾、揭陽、 潮州、惠州、 韶關、清遠 河源、珠海	315	298,306
20	香港青年交流促進聯會	「愛我中華」兩岸四地青年大匯聚火車團2014 - 探索廣西少數民族文化之旅	北京市、廣西 省桂林縣及南 寧縣	162	588,120
21	寰宇希望	「西北 ~ 眼界大開發」甘肅青少年交流營	甘肅省會寧縣	48	164,395
22	童履	同夢。同行。香港貴州兩地雙向交流團2014	貴州省赫章縣	60	248,812
23	香港地球之友	「飲水思源·東江之子」東江探源環保考察暨義工行動	江西省尋烏縣 及 廣東省河源市	52	183,640
24	香港城市大學中國企業管理專業校友會	京港可持續發展考察團	北京市	70	204,525
25	香港廣西賀州市同鄉聯誼會青年委員會	中華青年匯2014	廣西省賀州市	60	180,984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26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	「滬」「杭」農情服務體驗計劃	上海市； 浙江省 杭州市	30	111,200
27	永恒教育基金	在實現中國夢的征途上－桂港青少年志願工作者雙向交流考察之旅	廣西省南寧市	110	303,068
28	民眾安全服務隊	「創新、同心共圓中國夢」－中(山)港文化交流活動	廣東省中山、 廣州市	280	289,303
29	香港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協會	香港。廣州UNDESD學生暑期學堂	廣東省廣州市 增城	60	110,664
30	觀塘新青年論壇	京港傳統藝術交流暨戲曲文化社區推廣	北京市	80	176,200
31	國民教育學會	連南瑤族－香港連南歷史文化雙向交流	廣東省連南縣 清遠	200	223,000
32	香港新一代之友	我的祖國－京港澳學生交流營2014	北京市	120	464,031
33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	「愛·長傳」四川服務體驗計劃2014	四川省成都市	20	67,140
34	香港海事青年團	「百年新中國」香港青年北京、寧夏考察交流團	寧夏回族自治區 銀川市； 北京市	150	600,000
35	香港交通安全會	同心同根萬里行2014	北京市、 寧夏回族自治區銀川市	140	600,000
36	香港專業進修學校	「心繫家國－京港文化雙向交流計劃2014-15」	北京市	62	240,364
37	香港城市大學中國企業管理專業校友會	2014福建兩岸經濟發展考察團	福建省廈門市	70	204,525
38	香港青年協會	M21青年製作隊湖南長沙交流計劃	湖南省長沙市	16	63,794
39	山旅學會有限公司	蘇浙港國情教育交流計劃	江蘇省無錫市	66	272,260
40	黃埔軍校慈善有限公司	青少年軍事文化體驗營	廣東省惠州、 中山縣	640	419,0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41	香港女童軍總會	香港－福建文化互訪體驗2014	福建省福州市、武夷山市	170	490,145
42	中國星火基金會	2014／15「分享愛·愛同行」之「星火愛心大使」義教計劃	廣東省興寧市	35	143,160
43	國民教育學會	中國第一僑鄉－江門華僑歷史文化雙向交流	廣東省開平縣江門	200	223,000
44	香港城市大學中國企業管理專業校友會	重慶城鎮化模式考察團	重慶市	35	122,150
45	藝文創薈文化協會	長三角文化創意產業考察團	上海市、江蘇省蘇州、南京市	70	204,525
46	香港明愛	「土客精神」福建體驗服務之旅	福建省永定縣龍岩市	24	73,791
47	香港新一代文化協會、香港準教師協會	華中師範大學香港準教師事業培訓課程	湖北省武漢市	40	170,823
48	油尖旺青年社	同根同心·尋渝之旅	重慶市	60	149,720
49	明愛專上學院	滬浙社會服務之旅	上海市及浙江省杭州市	30	122,500
50	新青年論壇	龍願·京陝港歷史與社會－青年交流計劃	北京及西安市	160	456,800
51	香島中學	廣東省農·務·情考察學習之旅	廣東省	200	150,631
52	羣力資源中心	京港學生交流團	北京市	25	56,675
53	香港國民教育促進會	香港青少年紅色之旅高鐵福建行	福建省	182	600,000
54	香港基督教服務處	「義仁行」之廣西交流團	廣西省藤縣梧州市	22	86,022
55	香港專業教育學院(柴灣)	步走北京最前線－北京交流考察團	北京市	25	65,500
56	黃埔軍校慈善有限公司	清遠山區交流團	廣東省清新縣	100	112,000
57	香港基督少年軍	大地愛共行2015－四川服務之旅	四川省	20	80,14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58	四川之友協會	港川青年學生互動交流計劃	四川省成都市	450	600,000
59	無國界社工有限公司	情「義」兩心知 哈港社會服務雙向交流計劃	黑龍江省哈爾濱市	30	87,200
60	國際青年文化交流中心(香港)有限公司	福建客家歷史文化探索服務之旅	福建省廈門、龍岩、永定市	60	137,200
61	國際青年文化交流中心(香港)有限公司	雲南民俗風情體驗及探索之旅	雲南省麗江、瀘沽湖、迪慶、中甸	30	104,700
62	國際青年文化交流中心(香港)有限公司	京港同心學生交流團2014	北京市	80	249,900
63	數碼之瞳	媒體新世紀2014上神州－廈門站：古今軍事探祕	福建省廈門市	33	99,684
64	九龍社團聯會	中華大地·走進廣西「從心感受·農村孩子」義教體驗團	廣西省藤縣	30	106,794
65	香港青年協進會有限公司	「最·青海」文化考察交流團	青海省西寧市	35	177,820
66	觀塘民聯會	熱辣辣過聖誕－海南生態考察之旅	海南省	40	136,048
67	香港大專院校文化促進會	成就教育－柳州考察義教之旅	廣西省柳州市	20	53,400
68	香港大專院校文化促進會	讓愛川·流不息－汶川義教探訪之旅	四川省成都市、都江堰市、汶川縣	20	53,400
69	培僑書院	2014年重慶山區學校服務交流團	重慶市巴南、接龍鎮	30	100,218
70	苗圃行動	苗圃青年大使計劃(2014-2015)－雲南文化交流體驗團	雲南省巧家縣	35	164,320
71	香港智道跆拳道總會有限公司	2014香港學界青少年體育文化交流團	廣東省廣州市	120	208,0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72	香港小童群益會	『家情·國夢』之『童來·追尋 中國風』	雲南省 大理市、 大理古城、 蒼山、洱海、 曲靖市、 昆明市、 巍山縣	40	135,600
73	香港青年動力協會	貴州義教及服務體驗之旅	貴州省貴陽市	30	173,250
74	浸信會愛羣社會服務處	「四川深度行」青少年交流計劃2014	四川省瀘州、 敘永	33	114,907
75	香港交通安全會	「昂首北京城廓、踏足塞上江南」北京銀川學子交流團	北京市、寧夏 回族自治州 銀川市	36	170,280
76	九龍社團聯會	中華大地·走進北京、內蒙古文化保育考察團	北京市及 內蒙古自治區 呼和浩特、 包頭市、鄂爾 多斯市	28	160,440
77	香港青少年發展聯會	香港青少年西安交流服務團	陝西省西安市	180	455,538
78	展能協會	認識祖國認識香港－桂港兩地師範學生文化交流雙向之旅	廣西省桂林市	114	260,809
79	展能協會	『認識祖國 認識香港』－桂港兩地中學生文化交流之旅	廣西省北流市	114	260,809
80	香港紅十字會	人道·戰爭深度行－南京交流體驗之旅	江蘇省南京市	38	121,560
81	滬港青年交流促進會、祖苗文化青年交流中心	滬港青少年文化交流營	上海市	80	353,000
82	滬港青年交流促進會、祖苗文化青年交流中心	滬港青少年體育訓練交流團	上海市	80	390,600
83	香港教育工作者聯會有限公司	南通「七個第一」交流之旅－認識教育與歷史文化	江蘇省南通市	120	287,000
84	香港童軍總會	「川港心 友·共·情」	四川省綿陽市	26	120,28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85	新青年論壇	2014北京文化創意產業交流團	北京市	40	119,300
86	順德聯誼總會譚伯羽中學	「香港與順德(兩地)家庭及學校對高中學生支援的對比」(雙向交流計劃)	廣東省順德區均安鎮	80	53,240
87	童履	以生命影響生命·雲南山區義教、體驗團2014	雲南省麗江市玉龍縣	30	114,310
88	童履	山和水的孩子－桂林關愛、義教、體驗之旅2015	桂林市	30	86,110
89	新界鄉議局	「青年內地考察團－情繫粵桂」	廣東省肇慶市及廣西省桂林市	36	102,500
90	傑出少年協會	東北緣－黑龍江省小老師體驗學習之旅	黑龍江省哈爾濱市	60	181,425
91	香港遊樂場協會	青藏心－西藏民族文化考察之旅	西藏自治區拉薩、日喀則市	60	209,625
92	香港遊樂場協會	情繫甘肅~絲路文化與農村服務體驗計劃	甘肅省蘭州、敦煌、嘉峪關市	60	202,500
93	醫療輔助隊	寧夏香港青年醫護文化交流團	寧夏回族自治區	90	277,650
94	基督教宣道會區聯會有限公司	『創意與傳統』香港、清遠兩地生活體驗	廣東省清遠市清新縣	50	75,800
95	祖苗文化青年交流中心	香港學生內地體育訓練交流團－廣州	廣東省廣州市	80	220,900
96	香港學校戰爭遊戲會	「眾志凌雲~青少年國防教育交流學習計畫」A團	廣東省中山市國防教育訓練基地(五桂山)	150	104,750
97	香港學校戰爭遊戲會	「眾志凌雲~青少年國防教育交流學習計畫」B團	廣東省中山市國防教育訓練基地(五桂山)	150	104,75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98	香港學校戰爭遊戲會	「眾志凌雲~青少年國防教育交流學習計畫」C團	廣東省中山市國防教育訓練基地(五桂山)	150	104,750
99	國際青年文化交流中心(香港)有限公司	「夢想因你而起飛」中國廣東山區義教2014	廣東省河源市	60	57,600
100	香港童軍總會	龍騰中華 - 第6屆深港澳台青少年文化專列	陽朔縣凱里、貴陽、安順、昆明、大理、麗江、桂林市	40	244,600
101	清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牽動人心，放眼世界」清遠義教交流之旅	廣東省清遠市連州市	212	244,950
102	荃灣青年會	青年義工內地義教團 - 「希望小老師」	廣東省湛江市	45	69,426
103	基督教宣道會區聯會有限公司	『「湘」知「雙」遇』兩地交流計劃	湖南省長沙市	50	130,186
104	香港青年動力協會	影出真情 - 河源義教之旅	廣東省河源市	40	83,775
105	青年政治學堂	廣西扶貧助學之旅	廣西省、南寧、柳州、桂林市	30	91,100
106	兩地一心	2014兩地一心青少年交流團 ~ 甘肅之旅	甘肅省涇川縣	96	297,968
107	和富社會企業	走進首都 - 北京國情考察團2015	北京市	70	220,190
108	蒲窩青少年中心	「走進世界遺產」國情學習班 - 山東篇	山東省	40	126,300
109	國際青年文化交流中心(香港)有限公司	《貴州義教行》計劃2015	貴州省貴陽高坡苗族自治鄉	30	50,600
110	數碼之瞳	媒體新世紀2014上神州 - 湖南站：攝影·保育	湖南省張家界市	33	90,286
111	觀塘新青年論壇	長三角經濟圈青年考察團	上海、杭州市	30	91,1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112	鄰舍輔導會	「走訪雲南大地－青少年生活文化交流計劃」	雲南省 昆明、麗江、 大理市	32	124,290
113	香港青年協會	2014「香港200」優秀中學生培訓計劃	廣東省廣州市	170	268,103
114	香港青年協會	「迎挑戰·上武當」2014	湖北省十堰市 鄖縣	40	268,103
115	香港警務處少年警訊	少年警訊雲南昆明文化交流團2014	雲南省昆明市	100	333,000
116	中華基金中學	中四通識考察團	廣東省	150	96,750
117	何鴻燊航天科技人才培訓基金會	「夢想航天 情繫中華－2014年航天科技夏令營」	北京市	60	209,400
118	青年議會	【人傑地寧】寧夏歷史文化雙向考察團	寧夏回族自治區	48	125,465
119	香港警務處少年警訊	大嶼山區少年警訊廣西交流團	廣西省	35	90,069
120	青年民建聯	青民雲南交流團	雲南省昆明市	72	238,920
121	童履	夢想啟動·廣東連南山區義教2014	廣東省連南瑤族自治縣 清遠市	30	54,310
122	香港少年領袖團	祖國大地行－香港海陸空青年團雲南考察交流團	雲南省	45	153,050
123	香港警務處少年警訊	「水警海港區少年警訊江西省交流考察團－歷史、考察及文化交流之旅」	江西省 井岡山市	60	173,200
124	騁志發展基金有限公司	共融號－佛山高明文化考察義教團	廣東省佛山市	60	50,400
125	民眾安全服務隊	「北京、天津歷史文化與現代建設多面觀」－青少年交流團	北京及天津市	40	134,300
126	香港聖約翰救護機構	北京歷史文化體驗交流之旅	北京市	50	122,219
127	寧港青年交流促進會有限公司	「寧夏生態之旅」	寧夏回族自治區	110	282,6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128	未來之星同學會	2014未來之星－中國國情教育培訓班	北京市	120	300,000
129	沙田蘇浙公學	沙田蘇浙公學中一學生內地學習、交流、服務團	廣東省中山市	132	91,859
130	未來之星同學會	2014未來之星－香港傳媒專業大學生國情課程班	北京市	120	300,000
131	團立基金會有限公司	港人廣見	廣東省廣州市	105	151,060
132	香港基本法推介聯席會議	「情牽兩地心·清遠義教團」	廣東省清遠市	35	59,682
133	九龍社團聯會	中華大地·走進少林寺 河南古都·文化考察之旅	河南省鄭州市	30	135,700
134	穗港青年交流促進會有限公司	「新·詩·潮」潮遊文化聖地－青島	山東省青島市	80	140,236
135	中港台澳學校聯會	【廈深·情真·閩心】青年廈深高鐵晉江義教之旅	福建省	40	57,760



**2014-15年度青年實習資助計劃下獲批資助的計劃**

[該資助計劃於2014-15年度推行]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1	香港新一代文化協會	香港大學生南京實習交流計劃2014	江蘇省南京市	40	698,142
2	青年就業服務中心	香港大學生2014(夏季)寧波實習體驗計劃	浙江省寧波市	75	798,200
3	香港人才交流中心	香港大學生2014(夏季)重慶實習體驗計劃	四川省重慶市	70	797,900
4	四川之友協會	「志在四海 起航香江」香港青年四川實習計劃	四川省成都市	90	800,000
5	香港專業進修學校	暑期上海工作實習與職場體驗計劃2014	上海直轄市	20	365,536
6	滬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滬港明日領袖實習計劃 2014	上海市	35	800,000
7	九龍社團聯會	「青年躍動－大學生實習領航計劃2014」	廣東省	40	781,668
8	香港專上學院	暑期國內酒店實習2014	1.廣東省廣州市 2.廣東省佛山市順德區 3.廣西省北海市 4.浙江省寧波市 5.內蒙古自治區包頭市 6.內蒙古自治區呼和浩特市 7.內蒙古自治區滿州里市 8.遼寧省瀋陽市	53	800,000
9	香港中文大學	寰宇暑期實習計劃－西安文化產業體驗	西安市	30	377,5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10	香港理工大學	Summer With CAPS 2014 - 6-Week Work-Integrated Education (WIE) in Beijing & Shanghai	北京及上海	51	800,000
11	國際精英交流中心	香港大學生2014(冬季)揚州實習體驗計劃	江蘇省揚州市	80	799,700
12	1.屯門婦聯有限公司 2.港菁會	「展翅高飛尋夢園」－惠州實習團	廣東省惠州市	40	311,750
13	山旅學會有限公司	青年暑期廣東實習計劃	廣東省佛山市順德區	30	542,876
14	香港青年學生動力基金有限公司	「動力濟南實習遊」－香港大學生暑期內地實習計劃2014	山東省濟南市	50	377,800
15	新界青年聯會	「探索中華」－香港大學生暑期內地實習計劃2014	福建省福州或廈門市	50	783,800
16	香港青年會	「明日領袖」香港大學生內地實習2014年－廣東	廣東省廣州市	50	686,988
17	香港專上學生同盟有限公司	「中國夢·上海」香港大學生內地實習計劃	上海市	40	781,300
18	香港文化藝術發展中心有限公司	尋夢·上海灘香港大學生內地實習計劃2014	上海市	40	770,400
19	香港華菁會有限公司	「神州搵好工」香港大學生暑期內地實習計劃2014	北京市	50	778,700
20	未來之星同學會	「星動杭州·未來之星」－香港大學生暑期內地實習計劃	浙江省杭州市	50	666,08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21	香港志願者協會	香港志願者協會「共創新未來」暑期實習計劃2014	北京市	44	800,000
22	香港青聯學生交流網絡有限公司	香港青聯學生交流網絡「共創新天地」暑期實習計劃2014	上海市	40	800,000
23	香港菁英會有限公司	『明日菁英 天津展現』－香港大學生暑期內地實習計劃2014	天津市	50	518,464
24	粵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職場·高飛！」香港青年暑期內地實習計劃2014－廣東	廣東省	50	800,000
25	香港學生發展委員會	「明日領袖」香港青年暑期內地實習計劃2014－北京	北京市	50	758,126
26	和富社會企業	和富大專生暑期實習計劃2014－上海篇	上海	40	500,400
27	香港青年協進會有限公司	「擁抱·機遇」青進香港大學生暑期實習計劃	廣東省深圳市	50	777,888
28	香港學生活動委員會	「中國夢」香港青年暑期內地實習計劃2014－北京	北京市	50	758,126
29	香港青年交流促進聯會	「放眼神州！」香港青年暑期內地實習計劃2014－廣西	廣西省	50	800,000
30	網上青年協會、雲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唐卡工坊」－唐卡初級畫師內地實習計畫	雲南省 香格里拉	20	275,02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目的地	參加人數	獲批資助額(元)
31	華文聯合會	「中國夢，渝我同行－2014年華文聯合會重慶實習計劃」	四川省重慶直轄市	30	349,150
32	蒲窩青少年中心	青年暑期內地實習計劃2014－長沙篇	湖南省長沙市	50	438,700
33	香港青年動力協會	海珠·新動力－青年廣州實習計劃	廣東省廣州市	36	657,805
34	中國太平洋經濟合作總裁會	聚焦農副產品關注食品安全－河北張家口市實習計劃	河北張家口市	20	163,100
35	中國太平洋經濟合作總裁會	學習項目管理晉身會展事業－上海市國際藝術節實習計劃	上海市	10	121,740
36	騁志發展基金有限公司	杭州實習計劃	浙江省杭州市	40	702,900
37	香港青少年發展聯會	「南京展青雲」暑期實習計劃2014	江蘇省南京市	50	738,340
38	天水圍居民服務協會基金會 天晴邨王威信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青年內蒙實習體驗計劃	內蒙古呼倫貝爾、海拉爾、額爾古納市	20	304,686

<sup>#</sup> 部分計劃名稱只有英文。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567)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 (a) 過去5年(2010-11至2014-15年度)，當局在國民教育方面的開支及項目內容為何？2015-16年度預算開支及項目詳情為何？
- (b) 過去5年(2010-11至2014-15年度)，當局透過青年事務委員會及公民教育委員會進行的國民教育活動，所涉開支分別為何？2015-16年度預算開支及項目詳情分別為何？
- (c) 除透過青年事務委員會及公民教育委員會推動的國民教育活動外，當局還有什麼國民教育活動？所涉開支為何？
- (d) 有否評估，過去推廣國民教育方面的成效？如有，詳情為何？

提問人：葉建源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94)

答覆：

民政事務局與公民教育委員會和青年事務委員會緊密合作，向市民(特別是青年人)推廣國民教育。有關開支及預算載列如下：

年度	金額 (元)
2010-11年度實際開支	3,430萬
2011-12年度實際開支	3,230萬
2012-13年度實際開支	2,250萬
2013-14年度實際開支	2,540萬
2014-15年度修訂預算	3,330萬

有關的計劃和活動包括向社區團體提供資助以舉辦青年內地交流計劃和在香港舉辦各類活動，以推廣國民教育。在本港舉辦的活動包括推廣《基本法》的活動、製作電視節目和編製刊物以提高市民對國家各方面(例如藝術、文化和歷史)的認識，以及就相關主題舉辦展覽、研討會和工作坊。

在2015-16年度，有關推廣國民教育的預算撥款為3,960萬元。公民教育委員會、青年事務委員會和獲資助的社區團體將籌劃來年推行的計劃和活動。公民教育委員會和青年事務委員會分別獲民政事務局提供秘書處支援，會繼續監察推廣國民教育的項目和活動的成效，及檢視活動的範疇、形式，及推動相關人士和伙伴機構參與等事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304)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有關青年內地實習資助計劃，請當局告知2014-15年度的實際開支詳情，以及2015-16年度的預算開支詳情。

提問人： 李卓人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49)

答覆：

2014-15年度青年內地實習資助計劃的預算開支為1,900萬元，提供約1 700個實習名額。2015-16年度該計劃的預算為5,400萬元，預計參加人數約有3 800人。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305)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有關在學校以外推廣公民教育及青年發展活動，請當局告知2014-15年度的實際開支詳情，以及2015-16年度的預算開支詳情。

提問人： 李卓人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50)

答覆：

民政事務局會繼續與公民教育委員會(委員會)緊密合作，透過不同渠道及計劃在學校以外推廣公民教育，包括向社區團體、非政府機構及區議會提供資助以舉辦公民教育活動，製作宣傳節目及資料(例如電視資訊節目及刊物)，透過委員會的網站發放資訊，以及營運公民教育資源中心。關於在學校以外推廣公民教育，2014-15年度的修訂預算開支和2015-16年度的預算開支，分別為2,409.2萬元和2,031.5萬元。

在青年發展方面，民政事務局會繼續與青年事務委員會緊密合作，加強對社區團體的支援，為香港青少年提供前往內地交流和實習的機會，並舉辦青年發展活動。此外，民政事務局會透過各項措施，推廣多元卓越文化及青年義務工作。關於青年發展活動，2014-15年度的修訂預算開支和2015-16年度的預算開支分別為6,550萬元和121,948,000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306)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有關制服團體及其他青年組織的資助金，請當局告知：

(a) 在2014-15年度獲資助的團體或組織的名稱，以及獲資助的金額；

(b) 預計在2015-16年度獲資助的團體或組織的名稱，以及獲資助的金額。

提問人：李卓人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51)

答覆：

(a)及(b) 在2014-15年度向獲民政事務局資助的制服團體及其他組織提供的撥款資助，以及2015-16年度的預算資助金如下：

制服團體	經常資助額(元) ^	
	2014-15 年度	2015-16 年度 (預算)
1. 香港童軍總會	26,114,000	23,890,000
2. 香港女童軍總會	21,830,000	21,830,000
3. 香港航空青年團	2,650,000	2,650,000
4. 香港海事青年團	2,990,000	2,990,000
5. 香港少年領袖團	2,520,000	2,520,000
6. 香港紅十字會	16,150,000	16,150,000
7. 香港聖約翰救傷隊少青團	3,260,000	3,260,000
8. 香港基督少年軍	4,790,000	4,790,000

制服團體	經常資助額(元) ^	
	2014-15 年度	2015-16 年度 (預算)
9. 香港基督女少年軍	2,420,000	2,420,000
10. 香港交通安全會	2,480,000	2,480,000
11. 香港升旗隊總會	1,800,000	1,800,000
12. 香港青年獎勵計劃	11,370,000	11,370,000
13. 義務工作發展局	10,000,000	10,000,000
合計：	108,374,000	106,150,000

^上述數字不包括這些組織從其他政策範疇或經個別申請所獲得的資助。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613)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2014年根據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獲得資助的公民教育活動數目共有48個，請詳細列出過往3個財政年度：

1. 獲得資助的機構全名；
2. 獲資助的項目全名；
3. 各項目涉及的金額。

提問人：梁家傑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69)

答覆：

公民教育委員會轄下的「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在2012-13、2013-14及2014-15年度資助的項目詳情，分別列載於附件I、II及III。

## 2012-13 年度「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批出的項目

	機構名稱 <sup>#</sup>	項目名稱 <sup>#</sup>	資助額(元)
1	Roundtable Community Limited uRounders 2011-2012	暑期青少年培訓計劃 Global Elites 2012	298,855
2	中華錫安傳道會有限公司 慈雲山錫安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翱翔新世代－正能量關愛社區計劃	137,400
3	心晴行動慈善基金有限公司	「校園計劃」－情緒睇真 D 講座、延伸及支援項目	300,000
4	明光社	難為「權。責」定分界？－推廣青少年認識道德及公民責任計劃	212,145
5	東華三院黃竹坑服務綜合大樓	愛滿紛－生命關愛網絡推廣計劃	189,053
6	東華三院余墨緣綜合服務中心	「愛香港」青年齊建共融社會計劃	130,146
7	致遠文化服務有限公司 大中華青年在線	齊齊坐，說說法－中港兩地專家座談《基本法》	231,500
8	香港中文大學成長綠洲	傷健同心 關懷社群 觸動你心	112,962
9	香港中華文化發展聯合會有限公司	墨子行動：結合墨家兼愛精神與義工訓練計劃	154,000
10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 石硤尾會所	V-Banking 2012	167,974
11	香港兆基創意書院	打開戲流平台・「愛自己・愛家人・愛香港・愛國家」青年戲劇比賽	187,230
12	香港西區婦女福利會松鶴老人中心	耆青共懷香港情	110,584
13	香港青少年服務處賽馬會 麗城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	愛「德」起・關懷行動	117,268
14	香港青少年領袖發展協會 社會服務委員會	第三屆飛躍社會服務領袖計劃	236,490
15	香港青少年領袖發展協會 香港模擬立法會籌委會	第五屆香港模擬立法會	277,776

	機構名稱 <sup>#</sup>	項目名稱 <sup>#</sup>	資助額(元)
16	香港青年交流之友有限公司	夢想舞台 2：兩岸四地青年學生夢想追逐賽	259,636
17	香港青年協會文化藝術組	「愛分享、分享愛」舞動奇蹟共融計劃	160,003
18	香港青年協會賽馬會筲箕灣青年空間	「愛。吾睦鄰」關社共融計劃	166,490
19	香港青年協會天瑞青年空間	「鄰舍原動力」社區發展計劃	137,642
20	香港青年聯會有限公司	青聯賢慧愛家日	143,475
21	香港律師會	青 Teen 講場 2012	300,000
22	香港神託會有限公司生命教育計劃	「我的故事·我的家」~ 社區藝術參與計劃	163,774
23	香港神託會有限公司連青網絡－香港神託會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家家起「義」獎勵計劃	186,700
24	香港基督少年軍有限公司臻訓中心	領出個未來－青少年社區服務實踐計劃	100,200
25	香港聖公會麥理浩夫人中心林植宣博士老人綜合服務中心	耆心童話正能量	147,799
26	香港路德會社會服務處路德會賽馬會海濱花園綜合服務中心	多「Share」愛推廣計劃	163,831
27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	「Care」小記者之『童心戰貧窮』計劃	124,276
28	新青年論壇有限公司	第七屆 DV 頭青年社會觀察行動	152,350
29	新福事工協會有限公司關懷貧窮學校	「2012 關懷貧窮大使計劃」	117,889
30	路德會啟聾學校	攜手「語」您。愛家國	107,680
31	鄰舍輔導會東涌綜合服務中心	「一家一」義放彩虹計劃	186,847
32	觀塘新青年論壇	青年政治學堂－公民社會體驗計劃 2012：十二五規劃初探：大國公民的權利與義務	128,778
33	中山大學法律系香港同學會有限公司	第十三屆《基本法》及國民常識網上問答比賽及推廣活動	162,960
34	屯門區婦女會有限公司山景服務處	「十二五」規劃－我「港」我思	117,700
35	匡智張玉瓊晨輝學校	和諧家園共手建	138,095

	機構名稱 <sup>#</sup>	項目名稱 <sup>#</sup>	資助額(元)
36	和富社會企業有限公司	傑出公民學生獎勵計劃	124,012
37	香港青年協進會有限公司	『認識祖國·認識香港』問答比賽 2012	282,260
38	香港基本法推介聯席會議	第九屆《基本法》大使培訓計劃	170,652
39	香港基督教協基會有限公司黃埔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	薈萃中港國情教育	175,750
40	香港循理會循理會屯門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Four In Love 2012”	190,548
41	蒲窩青少年中心	「愛香港·愛文物」計劃	147,936
42	學友社潛能發展中心	明日領航者計劃 2012	238,196
43	學友社	第二十一屆全港中學生十大新聞選舉	182,363
44	香港各界婦女聯合協進會有限公司	香港各界婦女慶回歸十五周年 喜迎回歸十五載 社區共融愛香港	243,940
45	政府人員協會	「家國濃情慶回歸·社區共融愛無限」計劃	126,009
46	香港婦聯有限公司	共慶回歸十五載、中華文化展風彩計劃	194,500
47	新界社團聯會婦女中心有限公司	情牽「家國」顯愛心計劃	135,100
48	新界青年聯會	「樂聚力量 Fun 享愛」公民教育系列活動	203,111

<sup>#</sup>部分機構及項目名稱只有英文。

## 2013-14 年度「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批出的項目

	機構名稱 <sup>#</sup>	項目名稱 <sup>#</sup>	資助額(元)
1	馬鞍山青年協會	青年政策學堂 2013	260,000
2	Roundtable Community Limited uRounders	暑期青少年培訓計劃 Global Elites 2013	300,000
3	九龍樂善堂樂善堂李賢義裔群社－少數族裔支援中心	微笑城市－跨種族多元文化共融體驗	232,600
4	中山大學法律系香港同學會有限公司	第十四屆《基本法》及國民常識網上問答比賽及推廣活動	114,385
5	中華錫安傳道會有限公司慈雲山錫安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奮力圖強－社區和諧大使計劃	127,240
6	仁愛堂有限公司仁愛堂社區中心	「家常有『仁』」	104,925
7	孔教學院德育及公民教育組	弘仁愛展關懷嘉年華	100,100
8	屯門婦聯有限公司身心美服務中心	『童理家友』小富翁計劃	120,816
9	匡智張玉瓊晨輝學校	We love HK	106,535
10	和富社會企業有限公司	傑出公民學生獎勵計劃 2013	126,361
11	東華三院黃竹坑服務綜合大樓	「愛·播·送」精神健康推廣計劃	102,770
12	長者安居服務協會	第十五屆「秘密天使」關愛長者計劃	138,963
13	保良局何蔭棠中學	Hand in Hand Serves the Community 2013-2014 “Love Our Community” Social Service Scheme	106,620
14	政府人員協會	「愛家愛國愛香港·同根同心共繁榮」計劃	161,834

	機構名稱 <sup>#</sup>	項目名稱 <sup>#</sup>	資助額(元)
15	致遠文化服務有限公司大中華青年在線	《基本法》的實施與影響－中港兩地專家聯席講座	219,140
16	香港中文大學歷史系校友會	經世致用－香港歷史青年領袖培訓學院	182,220
17	香港兆基創意書院	打開戲流平台·「愛自己·愛家人·愛香港·愛國家」青年戲劇比賽 2013-14	263,108
18	香港西區婦女福利會松鶴老人中心	情繫『家』、『國』顯關懷	112,308
19	香港青少年領袖發展協會 香港模擬立法會籌委會	第六屆香港模擬立法會	275,383
20	香港青少年領袖發展協會 社會服務委員會	第四屆飛躍社會服務領袖計劃	230,600
21	香港青年交流促進聯會	「發放夢想力！」夢想舞台 2013	300,000
22	香港青年協進會有限公司	『認識祖國·認識香港』問答比賽 2013	292,460
23	香港青年協會青年全健中心	「網絡達人」－網絡青年論壇劇場	178,933
24	香港青年協會賽馬會筲箕灣青年空間	「家愛睦鄰」關社計劃	123,346
25	香港律師會	青 Teen 廣場 2013	300,000
26	香港基本法推介聯席會議	第十屆《基本法》大使培訓計劃-建設共融社會，由認識基本法開始	255,773
27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屯門綜合社會服務處	「快樂人生」之愛家·愛香港社區實踐計劃 2013	116,007
28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蝴蝶灣綜合社會服務處	i Project 愛·行動	131,209
29	香港基督教協基會有限公司屯門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	『愛、分享』社區關懷計劃	105,230
30	香港基督教協基會有限公司黃埔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	磅礴中國－新中國現今未來意象	151,640



	機構名稱 <sup>#</sup>	項目名稱 <sup>#</sup>	資助額(元)
31	香港婦聯有限公司	愛我中華·香江「大戲」流	209,855
32	香港教育學院校友會	全港小學生·關心祖國·齊顯愛國情(第五屆)	199,896
33	香港循理會循理會屯門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Four In Love 2013”	216,710
34	香港傷殘青年協會賽馬會活動中心	傷健「演」義—成長活動計劃2013-2014	130,700
35	香港聖公會麥理浩夫人中心林植宣博士老人綜合服務中心	耆愛童話正能量	108,338
36	香港聾人福利促進會將軍澳綜合服務中心	聽障體驗社區教育計劃	110,050
37	家長匯習有限公司	天使家長訓練班	220,000
38	基督教宣道會香港區聯會有限公司基督教宣道會五旬節堂睦鄰中心	『以愛還愛』關愛社區計劃	111,260
39	基督教宣道會香港區聯會有限公司基督教宣道會利福長者鄰舍中心	耆義友善行動	123,030
40	新生精神康復會安泰軒	「愛·融·義」友伴同行在社區	162,100
41	新青年論壇有限公司	第八屆 DV 頭青年社會觀察行動	186,500
42	新界青年聯會	「團結愛·青年樂滿載」公民教育系列活動	176,078
43	新婦女協進會	人權微影節	118,073
44	演活藝術教育舞台	生命劇場《閃亮星星人生》學校巡迴演出	168,960
45	蒲窩青少年中心	「愛香港·愛文物」計劃 2013	192,965
46	樂群社會服務處北角服務中心	傳播愛，由己做起	139,180
47	學友社	第二十二屆全港中學生十大新聞選舉	212,403
48	學友社潛能發展中心	明日領航者計劃 2013	237,095

	機構名稱 <sup>#</sup>	項目名稱 <sup>#</sup>	資助額(元)
49	觀塘新青年論壇	青年政治學堂－公民社會體驗計劃 2013：「中港融合：香港發展與機遇」	129,676

<sup>#</sup>部分機構及項目名稱只有英文。

## 2014-15 年度「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批出的項目

	機構名稱 <sup>#</sup>	項目名稱 <sup>#</sup>	資助額(元)
1	Roundtable Community Limited uRounders	暑期青少年培訓計劃 Global Elites 2014	179,162
2	九龍社團聯會婦女事務委員會	「親子樂同行」計劃	104,682
3	九龍社團聯會黃大仙地區委員會	躍動全城－《基本法》大格鬥活動	217,722
4	九龍婦女聯會有限公司	「『愛』穿越」儒學尋蹤・傳統中華文化知識－網上競答比賽	267,737
5	中山大學法律系香港同學會有限公司	第十五屆《基本法》及國民常識網上問答比賽及推廣活動	189,715
6	屯門婦聯有限公司身心美服務中心	『童理家友』E道篇	111,738
7	匡智張玉瓊晨輝學校	關愛互享樂社群	153,170
8	和富社會企業有限公司	傑出公民學生獎勵計劃 2014	181,666
9	明光社	「愛與尊重：真愛同尋」－青少年交流體驗計劃	140,983
10	東華三院學校社會工作服務	「正向人生」青年大使培訓及社區教育計劃	112,620
11	東華三院黃竹坑服務綜合大樓	「天堂鳥」精神健康推廣計劃	144,350
12	青年新世界有限公司	逆流計劃 Project Runway	237,100
13	保良局何蔭棠中學	Hand in Hand Serves the Community 2014/2015 “Beyond the Barrier” Social Service Scheme	102,370
14	致遠文化服務有限公司大中華青年在線	中港兩地專家聯席座談《基本法》	175,100
15	香港女童軍總會	「家・伴你行」定向同樂日	116,928
16	香港小童群益會賽馬會油塘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油塘友好公盟》故事計劃	117,286

	機構名稱 <sup>#</sup>	項目名稱 <sup>#</sup>	資助額(元)
17	香港中文大學歷史系校友會	經世致用－香港歷史青年領袖學院	213,882
18	香港中華文化發展聯合會有限公司	華夏風情一分鐘	238,280
19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天水圍天晴會所	「暖 LOVE・LOVE」關愛大行動	147,348
20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顯徑會所	兒童議員計劃 2014	143,708
21	香港西區婦女福利會松鶴老人中心	心繫「家」、「國」顯濃情	132,324
22	香港青少年領袖發展協會香港模擬立法會籌委會	第七屆香港模擬立法會	300,000
23	香港青少年領袖發展協會 Organizing Committee for Global Youth Ministers	Global Youth Ministers 2014	200,000
24	香港青少年領袖發展協會社會服務委員會	第五屆飛躍社會服務領袖計劃	262,550
25	香港青年交流之友有限公司	「發放夢想力!」夢想舞台 2014	300,000
26	香港青年協進會有限公司	『認識祖國・認識香港』問答比賽 2014	217,190
27	香港青年協會賽馬會 Media 21 媒體空間	M21 香港集作－「愛香港」拍攝 48 小時計劃	225,760
28	香港律師會	青 Teen 廣場 2014	300,000
29	香港基本法推介聯席會議	第十一屆《基本法》大使培訓計劃	263,527
30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蝴蝶灣綜合社會服務處	一家一義，V are Family!	109,904
31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將軍澳綜合社會服務處	「攜手愛、共關懷」－社區和諧共融計劃	106,020
32	香港基督教協基會有限公司 黃埔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	遼闊中國－國情教育運動	125,740
33	香港基督教協基會有限公司 基督教協基會屯門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	『傳愛無限』社區關懷計劃	125,350
34	香港婦聯有限公司香港婦聯－梁潔華綜合服務中心	體驗愛世界	114,695

	機構名稱 <sup>#</sup>	項目名稱 <sup>#</sup>	資助額(元)
35	香港婦聯有限公司	節慶薈萃在中華計劃	206,170
36	香港傷殘青年協會賽馬會活動中心	傷健旅程 2014-2015	107,666
37	香港聖公會麥理浩夫人中心 林植宣博士老人綜合服務中心	耆樂童話正能量	114,855
38	香港聖公會麥理浩夫人中心 團體及社區工作部	「愛家助鄰在葵涌」社區教育及推廣計劃	107,647
39	香港聾人福利促進會	聽障體驗社區教育計劃	165,650
40	基督教宣道會香港區聯會有限公司 基督教宣道會五旬節堂睦鄰中心	家+有愛	113,115
41	博愛醫院吳鴻茂紀念家庭多元 智能中心	「親愛一家人－互愛鄰里 齊關懷」	103,210
42	循道衛理觀塘社會服務處牛頭 角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愛無限·融『義』起動	120,661
43	新青年論壇有限公司	第九屆 DV 頭青年社會觀察 行動	175,060
44	蒲窩青少年中心有限公司	「愛香港·愛文物」計劃 2014	191,851
45	學友社潛能發展中心	明日領航者計劃 2014	265,453
46	學友社	第二十三屆全港中學生十 大新聞選舉	256,583
47	騁志發展基金有限公司	國際復康日 2014: 黑夜定向 歷奇之旅	156,125
48	觀塘新青年論壇	公民社會體驗計劃 2014: 模 擬大學社會體驗計劃	118,320

<sup>#</sup>部分機構及項目名稱只有英文。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614)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政府在上年度曾根據十八區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資助37項公民教育活動，請詳細列出過往3個財政年度：

1. 獲得資助的機構全名及所屬區分；
2. 獲資助的項目全名；
3. 各項目涉及的金額。

提問人： 梁家傑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70)

答覆：

有關公民教育委員會轄下「十八區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在2012-13、2013-14及2014-15年度資助的項目，分別詳載於附件I、II及III。

## 2012-13 年度「十八區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批出的項目

	地區	機構名稱	項目名稱	資助額(元)
1	離島	離島區議會社區事務及文化康樂委員會工作小組	離島區公民教育營暨文化教育交流之旅	183,758
2	黃大仙	東九龍青年社	家國共融－青年社區計劃	197,916
3	觀塘	觀塘區公民教育委員會及九龍社團聯會觀塘地區委員會	「自強抗逆·心生不熄」軍事考察訓練團	144,904
4	元朗	元朗區公民教育委員會	湖南長沙、韶山國情學習交流團	149,910
5	元朗	香港青年協會賽馬會天悅青年空間	「愛·家庭」－家長也成長計劃	29,970
6	元朗	救世軍牛潭尾社區發展計劃	「義」域奇兵家庭義工服務計劃	17,384
7	南區	香港仔街坊福利會社會服務中心賽馬會綜合服務處	「港人·講愛」劇場	71,500
8	南區	循道衛理中心循道衛理鴨脷洲家庭資源中心	愛·四重奏	42,882
9	南區	香港明愛香港仔社區中心	融和關愛一家人	38,096
10	南區	香港仔聖伯多祿天主教小學及東華三院賽馬會利東綜合服務中心	親子查篤撐	15,500
11	南區	香港明愛香港仔綜合家庭服務中心	親親爸媽動感日	10,186
12	灣仔	香港青年會	明日領袖北京社會服務團(原名：灣仔區國民教育系列：京港明日領袖交流考察團)	122,598
13	油尖旺	香港青年協進會有限公司	「認識祖國·認識香港」－情繫韶港兩地文化交流考察之旅	54,970
14	油尖旺	九龍婦女聯會	這些年，我們珍愛的核心價值	36,136

	地區	機構名稱	項目名稱	資助額(元)
15	油尖旺	循道衛理楊震社會服務處油尖旺家庭成長軒	少數族裔人士在香港	51,500
16	西貢	西貢區社區中心	「書香遍湖南」服務計劃	113,760
17	西貢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將軍澳綜合社會服務處	愛我祖國－北京高鐵考察團	86,240
18	屯門	屯門區公民教育委員會及仁愛堂社區中心	「跨社群、顯共融」社區關愛計劃	94,300
19	屯門	屯門區公民教育委員會及基督教協基會屯門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	內蒙探索之旅	100,000
20	東區	工聯會職業發展服務處有限公司	情繫國家	60,642
21	東區	新家園協會有限公司香港島服務處	導夢行動－泉·港兩地青年交流計劃	73,760
22	荃灣	荃灣鄉事委員會、荃灣青年會及香港荃灣工商業聯合會	「青出於藍」社區關愛大使計劃 2012	198,737
23	沙田	國民教育沙田區委員會	沙田區書法及國畫比賽 (原名：粵港書法及國畫交流)	62,000
24	沙田	國民教育沙田區委員會	「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 15 周年慶祝活動－南京今昔考察之旅」 (原名：南京歷史、國情考察團)	132,000
25	北區	北區青年協會	「濃濃鄉情 福建之旅」 (原名：「香江濃意·江西農情」國情體驗之旅)	71,087
26	北區	展青慈善協會	香港特區成立十五周年系列活動之「港·國情」	100,000
27	北區	香港童軍總會雙魚區	慶回歸十五紀念 中英街歷史探索	26,700
28	深水埗	崇真小學暨幼稚園英文小學部及國際部	千人武術建共融	101,870
29	深水埗	龍耳有限公司	「打成一片」關愛大行動暨《打成一片－用雙手唱歌》勵志電影計劃	97,170



## 2013-14 年度「十八區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批出的項目

	地區	機構名稱	項目名稱	資助額 (元)
1	觀塘	香港大專青年新力量及 觀塘區公民教育委員會	「潮遊文化遺產·細味京 城風情」文化藝術交流團	186,035
2	南區	基督教宣道會香港區聯會 基督教宣道會華基堂青年中心	「尊、容」解碼	123,180
3	南區	香港小童群益會 賽馬會海怡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愛·童·行」社區關愛 行動	42,025
4	北區	香港小童群益會 賽馬會粉嶺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童愛一天空』青少年正 向生活培育計劃	40,946
5	北區	香港青少年服務處 賽馬會粉嶺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	「可以不一樣」社區共融 推廣教育計劃	79,650
6	西貢	西貢區社區中心	青海玉樹服務計劃	113,400
7	西貢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 將軍澳綜合社會服務處	愛我祖國－杭州農村 「心」度行	54,000
8	西貢	西貢區公民教育促進委員會	2013／2014 西貢區公民 教育閉幕禮	15,000
9	油尖旺	香港青年協進會有限公司	認識祖國·認識香港－情 繫肇港兩地文化交流考 察之旅	69,525
10	油尖旺	救世軍旺角長者綜合服務海嵐長 者中心	愛心滿載在海富	21,514
11	油尖旺	香港青年義工團有限公司	「傳遞·愛」平面設計比 賽及「傳愛行動」	37,547
12	油尖旺	香港青年義工團有限公司	「義」不容辭愛社區短片 拍攝比賽	18,567
13	荃灣	荃灣鄉事委員會及荃灣青年會	「青出於藍」社區關愛大 使計劃 2013	199,100
14	東區	香港復康力量及 東區區議會公民教育工作小組	「喜悅人生，共建和諧社 區」推廣計劃	80,700
15	東區	紫荊青年會及 東區區議會公民教育工作小組	「我的家·我的夢」創作 比賽	91,800
16	屯門	基督教協基會屯門綜合青少年服 務中心及屯門區公民教育委員會	「蒙港心連心」－內蒙青 年回訪之旅	50,000

	地區	機構名稱	項目名稱	資助額 (元)
17	屯門	基督教協基會屯門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及屯門區公民教育委員會	探索雲南城鄉差異體驗計劃	70,000
18	屯門	屯門區公民教育委員會及仁愛堂社區中心	「跨界共融·愛滿屯門」社區關愛計劃	58,900
19	屯門	屯門區公民教育委員會及仁愛堂社區中心	「青少年看社區貧窮」—青少年講座	9,850
20	黃大仙	東九龍青年社	關愛·我家·黃大仙—青年領袖計劃	191,275
21	葵青	葵青青年團	青年議會 2013	42,275
22	葵青	香港聖公會麥理浩夫人中心 林植宜博士老人綜合服務中心	長者議會計劃 2013	54,694
23	灣仔	灣仔區議會屬下社區建設委員會及浸信會愛羣社會服務處灣仔綜合兒童及青少年服務中心	第五屆灣仔戲味校際及公開組戲劇比賽：藉著話劇說愛你	91,786
24	灣仔	灣仔區議會屬下社區建設委員會及香港青年會	香港灣仔區社會服務團 2013—福建 (原名：明日領袖福建社會服務團)	97,702
25	元朗	元朗區公民教育委員會	南沙、中山及珠海國情學習交流團	82,714
26	元朗	救世軍牛潭尾社區發展計劃	「義域無界限」社區服務計劃	21,900
27	元朗	香港青年協會賽馬會天悅青年空間	『家庭·有動力』—全方位愛的計劃	66,610
28	大埔	大埔區公民教育運動委員會、救世軍大埔長者社區服務中心及社會福利署大埔及北區推廣義工服務協調委員會—社區共融活動計劃工作小組	「關愛、共融」—大埔義工行動及交流計劃	174,492
29	離島	香港離島區各界協會	愛自己·愛家人·愛社區·愛離島	97,960
30	離島	香港傷健協會坪洲長者暨青少年鄰舍中心	「關愛家國 從小島出發」公民教育計劃	44,652
31	離島	長洲鄉事委員會青年綜合服務中心	八般武藝才華盡展	49,500
32	深水埗	香港單親協會 慧妍雅集活動及資源中心	『TEEN』天『FUN』享 愛交流計劃	141,239
33	深水埗	西九社區共融服務中心有限公司	關愛在社區 2013	30,050

## 2014-15 年度「十八區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批出的項目

	地區	機構名稱	項目名稱	資助額(元)
1	西貢	西貢區社區中心有限公司	山區學童服務計劃	108,570
2	西貢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將軍澳綜合社會服務處	「樂在鄉土情 2014」清遠體驗服務計劃	52,100
3	西貢	西貢區公民教育促進委員會及西貢區社區中心有限公司	「愛剪現」社區服務計劃	36,900
4	黃大仙	東九龍青年社	夢想「領」航 2014	165,315
5	黃大仙	竹園北邨業主立案法團	「《基本法》與您·息息相關」公民教育同樂日	10,000
6	黃大仙	香港認知障礙症協會智康中心	「愛·留住」—大腦健康推廣活動	15,100
7	元朗	元朗區公民教育委員會	《廈門、永定及泉州國情學習交流團》	137,561
8	元朗	救世軍牛潭尾社區發展計劃	「愛我香港·放眼中華」國民教育系列	22,710
9	元朗	香港青年協會賽馬會天悅青年空間	「生活·就是綠色」共享計劃	29,450
10	南區	香港南區婦女會	南區續「Fun」基本法	85,510
11	南區	香港小童群益會賽馬會海怡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愛·童·行」社區關愛行動	49,890
12	南區	蒲窩青少年中心	「鼓」動心弦	31,572
13	觀塘	觀塘區公民教育委員會及觀塘婦女發展協會	「美麗展新姿」婦女技能提昇培訓計劃	170,204
14	中西區	香港明愛莫張瑞勤社區中心	「有愛同行」社區參與計劃	28,836
15	中西區	香港基本法推介聯席會議香港青年社會服務團	中西區公民領袖學堂 2014	44,650
16	中西區	香港明愛賽馬會石塘咀青少年綜合服務	尋·命	18,400
17	中西區	香港小童群益會賽馬會上環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從服務學習到公民教育計劃	69,130
18	荃灣	荃灣鄉事委員會及荃灣青年會	「青出於藍」文化傳承大使計劃 2014	200,000

	地區	機構名稱	項目名稱	資助額(元)
19	大埔	大埔區公民教育運動委員會及救世軍大埔長者綜合服務	『跨代』關愛遍「埔」全城共融計劃	38,800
20	沙田	國民教育沙田區委員會	中國少數民族服飾展覽暨專題工作坊 (原名：中國少數民族衣飾展覽暨專題講座)	199,520
21	北區	北區青年協會	「走訪江南·反思戰爭與和平」 (原名：「老北京·新輝煌」65周年國慶交流體驗之旅)	100,000
22	北區	展青慈善協會	國慶六十五周年活動之「國情·國程」	96,043
23	離島	香港聖公會福利協會有限公司香港聖公會東涌綜合服務	『友愛·同行』健康社區在東涌計劃	70,460
24	離島	鄰舍輔導會東涌綜合服務中心	涌 Teen 愛共「容」	50,689
25	離島	長洲鄉事委員會青年綜合服務中心	動靜皆宜十項全能	40,544
26	東區	東區區議會公民教育工作小組及青年廣場新世界設施管理有限公司	「老友記青年行」	137,076
27	東區	東區區議會公民教育工作小組及香港小童群益會筲箕灣兒童中心及圖書館	「青少年山林海誓自我挑戰計劃」	6,936
28	油尖旺	香港青年協進會有限公司	「認識祖國·認識香港」—情繫韶港兩地文化交流考察之旅	70,150
29	油尖旺	油尖旺青年社	京港同心兩地情	82,600
30	油尖旺	九龍地域傑出學生聯會有限公司	貴州晨曦義教之旅	47,250
31	灣仔	香港青少年發展聯會灣仔區青少年發展協會	灣仔區公民教育校園活動—Share·家添愛	200,000
32	屯門	屯門區公民教育委員會及基督教協基會屯門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	「關愛滿屯門」社區服務計劃	67,500
33	屯門	屯門區公民教育委員會及仁愛堂社區中心	「關心我家」青少年社區研習暨辯論比賽	44,000

	地區	機構名稱	項目名稱	資助額(元)
34	葵青	葵青青年團	青年議會 2014	39,095
35	葵青	香港聖公會麥理浩夫人中心 林植宣博士老人綜合服務中心	長者議會計劃 2014	52,666
36	深水埗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石硤 尾會所	「『深』繫一家親」	124,720
37	深水埗	勞聯智康協會有限公司深水 埗麗閣服務中心及南昌南聯 絡處	心「深」相印・和諧一家	48,000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615)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根據政府數字，2014年政府共資助10 219名青年參加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請詳細列出過往3年（包括之前青年內地考察團資助計劃）

1. 獲政府資助，舉辦有關考察團的所有機構；
2. 每個交流團所獲得的資助金額；及
3. 學生前往交流的城市。

提問人：梁家傑議員（議員問題編號：71）

答覆：

過去3年根據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交流資助計劃）(前稱「青年內地考察團資助計劃」)獲批資助的青年交流計劃，詳載於附件。

## 2012-13年度交流資助計劃下獲批資助的計劃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目的地	獲批資助額 (元)
1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深水埗綜合社會服務處	「細味南京」義工農村服務及國情體驗交流團	南京	55,570
2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沙田綜合社會服務處	「西」歷·拾義伍－西安香港兩地青年交流體驗服務計劃	西安	100,250
3	香港人才交流中心	揚港大學生實習交流計劃2012夏	揚州	599,859
4	香港大專學壇	清華大學明日領袖國情培訓計劃2012	北京	185,450
5	香港明愛－明愛堅道社區中心－翔青社	攜手共創新天地－內地農村服務體驗團暨青年分享晚會	廣東省清遠、英德市	78,020
6	香港遊樂場協會	青藏鐵路深度行－西藏民族文化考察之旅	西藏自治區 納木錯、 拉薩、日喀則	205,000
7	基督復臨安息日會港澳區會－山景青少年中心	十二五規劃：廣西農業發展及義工服務交流考察團	廣西壯族自治區 柳州市三江侗族自治縣	58,000
8	無國界社工有限公司	尋「死」·思「生」	成都	58,850
9	基督教家庭服務中心－和悅軒	穗港同工同心－內地社會服務發展考察團	廣州	52,850
10	香港文匯報－未來之星同學會	2012 未來之星－香港傳媒專業大學生國情課程班	北京	431,400
11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西環綜合社會服務處(「義」國工程籌委小組)	「義」國工程－滇·港兩地青年義工交流計劃	雲南省昆明市	71,000
12	香港聾人協進會－世界聾人聯合會香港青年分部	粵遠流長－香港青年廣東省肇慶市·封開縣考察交流團	廣東省肇慶及封開	74,474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目的地	獲批資助額 (元)
13	新界青年聯會	香江之曦－香港青年9+2海南考察交流計劃	海南省 海口市、 博鰲、三亞市	194,768
14	香港遊樂場協會	貴州苗寨山村小老師服務體驗之旅	貴州貴陽市、 黃果樹大瀑布、 凱里及郎德苗寨	167,400
15	聖公會聖本德中學	「西安古都尋跡、現代規劃」歷史與發展體驗之旅	西安	69,200
16	滬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滬港明日領袖實習計劃2012	上海	483,640
17	永恒教育基金	構建和諧社會－桂港青少年志願工作者雙向交流考察之旅	廣西省南寧市	241,179
18	香港文匯報－未來之星同學會	2012 未來之星－中國國情教育培訓班	北京	168,600
19	青年議會	【彩雲之南】雲南發展及文化交流團	雲南省昆明、 大理、麗江市	103,970
20	香島中學	廣西南寧－憑祥邊境貿易考察學習之旅	廣西	108,525
21	宣道會陳朱素華紀念中學	認識「甬港」智慧	浙江省寧波市	136,866
22	香港明愛－明愛賽馬會黃大仙青少年綜合服務	少年獎勵計劃2012-2013－「郴」的國度「心」的體驗：湖南服務之旅	湖南省郴州市	60,040
23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屯門會所	2012上海工作實習計劃	上海	175,958
24	港九勞工社團聯會	「當貴州迎上十二五規劃」考察團	貴州	70,740
25	新界青年聯會	情繫黃河·探索華夏－河南交流體驗計劃	河南省 鄭州市、 洛陽市	79,979
26	香港新一代文化協會、香港新一代之友	我的祖國－京港澳學生交流營2012	北京	398,258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目的地	獲批資助額 (元)
27	香港少年領袖團	同心同根萬里行 相聚國旗下 香港青年貴陽、遵義、重慶考察交流團	貴陽、遵義、重慶	600,000
28	中國星火基金會	2012/13「寧港相牽十二五·傳燃星火創新天」 「愛心大使」義教及雙向交流	廣東省廣寧縣	119,180
29	香港青年協進會有限公司	『思想·水源·草原』 內蒙生態環境及民俗考察交流團	內蒙古自治區	119,324
30	香港青年協進會有限公司、九龍地域校長聯會	『青年匯聚』2012—匯聚「清」「連」	廣東省清遠縣連州市	171,558
31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柴灣會所	新晉·思源—山西文化考察團	山西	81,620
32	伍濤基金會有限公司—教育工程部	青少年領袖培訓計劃	淮安	267,771
33	香港基督教青年會	湖南愛彌爾服務交流之旅	湖南省長沙市	58,600
34	華文聯合會	「神州喝彩—2012年東軟集團大連實習計劃」	遼寧省大連市	72,340
35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佐敦會所	「一個都不能少」—青年內地考察計劃	雲南省 昆明市、麗江市、迪慶藏族自治州 (香格里拉)	72,000
36	仁愛堂田家炳中學	華東考察	江蘇省南京市 安徽省 蕪湖市、黃山市	220,100
37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元朗信義中學	赤子心·薪火傳—川流不「熄」	四川	197,300
38	香港青年聯會	「愛我中華」兩岸四地青年大匯聚火車團—海南島夢想之旅	海南省三亞、海口	598,018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目的地	獲批資助額 (元)
39	東華三院－屯門綜合服務中心	貧富翁城鄉遊	貴州省貴陽市及上海市	86,000
40	青年政治學堂	廣西桂林扶貧助學之旅	廣西省桂林	85,700
41	傑出少年協會	農村小老師－穗港佛三地義工實踐計劃	清遠市連南縣	105,000
42	永恒教育基金	構建和諧社會－杭港青少年志願工作者雙向交流考察之旅	浙江省杭州市	153,179
43	香港交通安全會	「塞外約京城會 相聚科爾沁大草原」學子國情學習團	北京市及內蒙古自治區興安盟	230,800
44	湛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湛港青年藝術互動交流計劃	湛江	136,000
45	香港紅十字會－青年及義工事務部	視野無界限寧港若比鄰	南京	209,476
46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大學青年會(香港浸會大學)及大學青年會(嶺南大學)	杭州留守兒童聯校服務團2012	杭州	79,200
47	職業訓練局－香港知專設計學院	傳承與創新：中國西北文化體驗實習計劃	甘肅省環縣、敦煌、蘭州	408,200
48	粵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創路學堂」－香港青年學生公益事業發展考察團	北京	508,400
49	民眾安全服務隊少年團－少年團管理及發展辦公室	「攜手同心 共建未來」－港蓉青少年交流考察團	四川省成都／都江堰市	159,937
50	香港理工大學	Mainland Internship Programme 2012 – Summer Internship in Beijing	北京	600,000
51	香港海事青年團	「百年新中國」香港青年重慶、遵義、貴陽考察交流團	重慶、貴州省遵義、貴陽	600,000
52	永恒教育基金	構建和諧社會－粵港青少年志願工作者雙向交流考察之旅	廣州	123,779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目的地	獲批資助額 (元)
53	香港婦聯－天水圍服務中心	「同行萬里」海峽西岸社會發展考察團	福建省廈門市	63,808
54	青年就業服務中心	杭港大學生實習交流計劃 2012夏	浙江省杭州市	547,859
55	香港童軍總會－港島地域	香港童軍川港交流服務計劃－「童軍關愛社區服務」四川交流服務之旅	四川省 成都市、 綿陽市	109,692
56	香港佛教聯合會－香港佛教聯合會青少年中心	點滴顯溫情～豫西(河南)山區農村考察服務計劃	河南省南陽市 內鄉縣	108,600
57	聖公會聖約瑟堂暨社會服務中心	哈爾濱勞動體驗營	黑龍江省 哈爾濱	108,060
58	明愛專上學院－社會科學系	哈爾濱民情及社會服務交流團	吉林省長春市	99,620
59	循道衛理中心－火鳳凰－社區支援服務計劃	粵閩「青·農·軍」體驗之旅	廣州、梅州、 永定、河源	51,780
60	香港離島婦女聯會、靈糧堂怡文中學、東涌青年會	「認識國、認識家」雲南國情考察交流團	雲南省昆明市	90,130
61	香港地球之友－中國項目組	「飲水思源·東江之子」東江源環境生態考察計劃	江西省 尋烏縣 東江源村	95,156
62	香港基督少年軍－臻訓中心	濃情濃情－陽山考察及服務計劃	廣東省清遠縣 陽山市	50,700
63	觀塘民聯會－青年部	「義」在韶關展愛心	廣東省韶關市	65,887
64	醫心	醫學行2012－關注內地偏遠山區的醫療情況	陝西省富平縣 西安市、廣東省清遠市	67,250
65	荃灣青年會	四川·新國度－四川省社會及文化交流考察團	四川	94,195
66	香港青少年發展聯會	香港青少年湖北交流服務團	湖北	408,000
67	香港小童群益會－賽馬會南葵涌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童夢五千年之『蜀風人民·生態探索之旅』	四川	94,0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目的地	獲批資助額 (元)
68	觀塘新青年論壇	蘭州敦煌旅遊產業及保育考察交流團	甘肅省蘭州市	98,900
69	香港中山西區聯誼會有限公司－青年部	『尋找祖國輝煌的古代文明』－甘肅、新疆古絲路考察之旅	甘肅、新疆	81,200
70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荃灣會所	古國送情－陝西山區民族探訪	西安	70,229
71	大中華青年在線	第三屆大中華青年大使：愛上四川－援川項目考察計劃	四川	400,937
72	華文聯合會	「神州喝彩——2012年東軟集團瀋陽實習計劃」	遼寧省瀋陽市	72,340
73	香港新一代文化協會	香港青年教師西安、延安考察團	陝西省西安、延安市	153,818
74	香港中文大學專業進修學院	中國創新科技發展研習班	北京	132,000
75	保良局董玉娣中學	「古三國·新荆楚」文化體驗之旅	湖北	83,100
76	新青年論壇	2012北京文化創意產業交流團	北京	85,700
77	九龍工業學校	滇港抗毒一條心，人力資源必創新。	雲南省保山市騰沖縣	75,000
78	香港青年學院	2013廣州國情學習班	廣州	105,059
79	天朗社(工聯會元朗地區服務處青年組)－天朗社	萬花瞳二·生活新體驗	雲南省香格里拉縣、昆明市、麗江市	83,764
80	基督教協基會－屯門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	『雲港心連心』－雲南流動人口服務計劃	雲南省昆明市及紅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元陽縣	83,500
81	香港傷健協會－賽馬會沙田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今昔革新：內蒙北京歷史文化傳承之旅	北京及內蒙古	125,196
82	和富社會企業	走進首都文明－2012北京國情考察團	北京	232,259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目的地	獲批資助額 (元)
83	香港青年交流促進聯會	香港學生領袖高階培訓計劃	北京	236,320
84	香港青年協會－青年領袖發展中心	2012「香港200」優秀中學生培訓計劃	湖北省武漢	540,000
85	助孤助學工作小組	「同燃童心」2012－「e萬行動」繽紛夏令營	江蘇省南京及連雲港	77,730
86	青年民建聯	青民廣州西安洛陽考察團	西安	104,660
87	香港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協會－香港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協會及天津市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協會	天津·香港「社會責任」與「可持續發展教育」學生論壇及教師工作坊暨國際合作年交流活動	天津	260,575
88	獅子會中學	情繫四川－成都國情文化交流考察之旅	成都	84,200
89	順德聯誼總會譚伯羽中學	「香港與順德生活質素之對比(可持續發展)」	廣東省順德區均安鎮	50,780
90	仁濟醫院社會服務部－仁濟醫院第廿四屆董事局社會服務中心	體驗廣西農村之旅	廣西省梧州	50,370
91	葵青青年團	遊·覓滇地 心繫家國	昆明、楚雄	158,600
92	民眾安全服務隊少年團－少年團管理及發展辦公室	承先啟後，未來領袖－中(山)港文化交流活動	廣東、中山	247,819
93	香港專業進修學校	心繫家國－京港文化雙向交流計劃2012-13	北京	192,712
94	國際青年文化交流中心(香港)有限公司	十二五規劃國情研習班	北京	95,400
95	童履	《十二·五》·教育與社會·貴陽山區義教2012	貴州省貴陽市	58,050
96	東華三院－賽馬會大角咀綜合服務中心	「簡樸同行」廣西農村義務教學團	廣西省梧州市	67,74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目的地	獲批資助額 (元)
97	香港小童群益會 — 賽馬會長亨青 少年綜合服務中 心	廣州從化孤兒村服務計 劃	廣州	73,170
98	港台青年交流促 進會	愛我中華兩岸四地青年 大匯聚—山西平遙考察 之旅	山西省平遙市	598,000
99	網上青年協會及 雲港青年交流促 進會	「翻山背水」水利工程 計劃	雲南省鶴慶縣 松桂市	455,218
100	香港智道跆拳道總 會有限公司—香 港智道跆拳道總會	香港聯校青少年內地體 育文化交流團	廣東省南沙區	565,000
101	香港女童軍總會	「友誼使者相聚神州 2012」文化交流	北京、陝西、 甘肅、新疆	600,000
102	苗圃行動	貴州文化交流體驗團 (2013)	貴州省三都縣	103,560
103	香港專業進修學 校	暑期北京實習與生活體 驗2012	北京	248,130
104	團立基金會有限 公司—社區動力	此種體驗，使我欣然流 淚	廣東省珠海市	232,519
105	寰宇希望有限公 司	甘肅省會寧縣「品格教 育英語夏令營」	甘肅省會寧縣	205,200
106	中華錫安傳道會 — 青少年就業培 訓及創藝發展中 心	放眼新中國世界之湖南 義教體驗之旅	湖南省懷化市	113,080
107	香港大學聖約翰 學院	四川青年領袖交流團	四川省涼山州 美姑縣	90,480
108	香港明愛—明愛 長康兒童及青少 年中心	「抱抱農情」—北京古 都文化體驗暨城鄉互動 服務計劃	北京	88,310
109	傑出少年協會	「做個蒙古人」~北京 內蒙草原體驗學習之旅	北京、內蒙古 呼和浩特市、 希拉穆仁草原	154,200
110	基督教香港信義 會元朗信義中學	「千里送鵝毛」—延續 愛心 服務祖國	福建省大田縣 三明市	52,478
111	蒲窩青少年中心	青年領袖寧波軍事鍛鍊 2012	浙江省寧波市	120,5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目的地	獲批資助額 (元)
112	何鴻燊航天科技 人才培訓基金會	「夢想航天 情繫中華 — 2012年航天科技夏令 營」	北京	194,500
113	沙田青年協會	雲南民族文化考察之旅	雲南	100,051
114	沙田婦女會—馬 鞍山服務中心	「情繫祖國、延續愛心」 山東六天體驗團	山東省青島、 濟南、曲阜縣	112,200
115	少年警訊—香港 警務處	少年警訊貴州雲南國民 教育行2012	貴州省	308,000
116	葵青區家長教師 會聯會有限公司	內地大學升學體驗交流 營考察團	北京	170,200
117	新界鄉議局—婦 女及青年事務委 員會	青年內地考察團—港浙 贛歷史文化交流之旅	浙江省杭州	227,798
118	香港教育工作者 聯會有限公司	上海之旅—瞭解「十二 五規劃帶來的機遇與挑 戰」	上海	269,000
119	香港教育工作者 聯會有限公司	北京之旅—瞭解「十二 五規劃帶來的機遇與挑 戰」	北京	269,000
120	香港基督教協進 會	「雲港青年民族共融考 察計劃2012—城鄉發展 與社會服務考察團」	雲南省昆明、 大理、武定縣	119,050
121	香港童軍總會— 新界地域	香港童軍川港交流服務 計劃—「童軍關愛服 務社區」川港交流計劃	四川省成都市 、綿陽市	103,760
122	香港童軍總會— 九龍地域	香港童軍川港交流服務 計劃—川港交流 共同 成長之旅	四川省成都市 、綿陽市	120,000
123	香港童軍總會— 新界東地域	香港童軍川港交流服務 計劃—「關愛同胞認 識祖國」四川服務考察 之旅	四川省成都市 、綿陽市、 德陽市 及汶川縣 三江鄉	120,000
124	孔教學院	山東曲阜孔教曲阜國學 院學藝之旅	山東省曲阜縣	307,920
125	香港國民教育促 進會	香港青少年紅色之旅高 鐵湖北行	湖北	597,250
126	浸信會永隆中學 —生活教育組	山區農村文化考察體驗	廣西省賀州市	98,5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目的地	獲批資助額(元)
127	香港警務處少年警訊－大嶼山警區及水警海港警區少年警訊	「少年警訊浙江省交流考察團－開闊視野及拓展訓練之旅」	浙江省杭州市	270,000
128	鄰舍輔導會－賽馬會大埔北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尋找大漠草原之旅－與內蒙古牧民交流生態保育計劃』	內蒙古自治區	106,250
129	沙田蘇浙公學	國情體驗－廣東省學習、交流及服務團	廣東	138,300
130	培苗行動有限公司	青藏高「緣」－青海互助縣考察交流視覺之旅	青海省互助縣	76,599
131	香港基督少年軍有限公司－制服團隊部	大地愛共行2012－四川服務之旅	北京及四川	131,875
132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青年及社區服務部	「愛·長傳」四川探訪服務體驗計劃2012	成都及綿陽	104,458
133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蝴蝶灣綜合社會服務處	《蒙古·草原·沙漠》環保文化交流之旅	呼和浩特	86,300
134	童履	愛·就是無私雲南義教、體驗團2012	雲南省麗江市玉龍縣	58,050
135	荃灣青年會	青年義工內地義教團－「希望小老師」	廣東省清遠市	60,348
136	救世軍－油麻地青少年綜合服務	四川梓潼考索團	四川省梓潼縣	73,454
137	香港學生發展委員會	「夢想啟航」香港大學生暑期內地實習計劃	北京、上海、寧波、青島	600,000
138	香港青年交流促進聯會	「新·詩·潮」潮遊文化聖地－杭州	杭州	363,680
139	海港義工團	情「繫」山區學校－粵北懷集縣體驗團	廣東省懷集縣	100,061
140	寧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從服務中認識－寧夏社區服務計劃」	寧夏	331,700
141	新青年論壇	龍願·環渤海灣經濟圈－青年交流計劃	北京、天津	396,200
142	基督教協基會－黃埔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	後·人民文藝共融－廣州交流團	廣州、連南	65,648

<sup>#</sup> 部分計劃名稱只有英文。



## 2013-14年度交流資助計劃下獲批資助的計劃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目的地	獲批資助額 (元)
1	香港國民教育促進會	香港青少年紅色之旅 高鐵河南行	河南省	600,000
2	中山大學法律系 香港同學會	中港政制及法制・兩地 交流考察之旅	廣東省廣州市	70,500
3	香港聾人福利促進會 新界綜合服務中心	〈「聾」行天下－雲南 之旅〉	雲南省	96,120
4	何鴻燊航天科技 人才培訓基金會	「夢想航天 情繫中華 －2013年航天科技夏令營」	北京市	201,000
5	香港人才交流中心	香港大學生2013(夏季) 重慶實習體驗計劃	四川省 重慶市	598,800
6	香港交通安全會	「國旗鼓樂齊飄揚、軍 紀德行互勉彰」全國少 年軍校檢閱式	北京市	191,250
7	葵青青年團	踏上絲路 開拓思路	甘肅省蘭州、 武威、張掖、 嘉峪關、敦 煌、哈密市； 新疆維吾爾自 治區吐魯番、 烏魯木齊市	167,390
8	伍濤基金會有限 公司教育工程部	青少年領袖培訓計劃	江蘇省淮安市	221,600
9	基督復臨安息日 會港澳區會山景 綜合青少年服務 中心	從發現到認同：福建歷 史文化教育交流考察 團	福建省泰寧縣	61,500
10	仁濟醫院社會服 務部仁濟醫院第 廿四屆董事局社 會服務中心	廣西義教交流團	廣西省蒼梧縣 梧州市	51,330
11	香港女童軍總會	雲南探索之旅	雲南省昆明 市、大理市、 麗江市	484,94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目的地	獲批資助額 (元)
12	東華三院賽馬會 大角咀綜合服務 中心	「樂·自然」雲南生活 文化體驗團	雲南省昆明市	87,519
13	聖公會聖約瑟堂 暨社會服務中心	陝西勞動體驗團	陝西省紫陽縣 煥古鎮	65,900
14	聖公會聖約瑟堂 暨社會服務中心	湖南勞動體驗團	湖南省寧鄉縣	65,900
15	寰宇希望	「樂在甘肅」－青少 年品格教育英語夏令 營	甘肅省會寧縣	227,500
16	香港基督少年軍 制服團隊部	香港基督少年軍55周 年潮汕服務尋根之旅 2014	廣東省汕頭市	74,620
17	香港基督少年軍 制服團隊部	大地愛共行2013－四 川服務之旅	四川省	70,900
18	佛教葉紀南紀念 中學	「發展與保育專題研 究－廣州南京鎮江揚 州考察」及「接待廣州 黃埔中學師生回訪」	廣東省廣州市； 江蘇省南京 市、鎮江市、 揚州市	95,975
19	香港警務處少年 警訊大嶼山區少 年警訊	大嶼山區少年警訊南 京歷史、軍事考察及交 流之旅	江蘇省南京市	78,035
20	國際精英交流中 心	香港大學生2013(冬季) 揚州實習體驗計劃	江蘇省揚州市	581,080
21	浸信會愛羣社會 服務處灣仔綜合 兒童及青少年服 務中心	「川流不息」蜀港中學 生交流服務計劃	四川省成都市	110,080
22	香港明愛明愛賽 馬會黃大仙青少 年綜合服務	少年獎勵計劃 2013-2014－「從丘陵 到土樓」福建體驗服務 之旅	福建省永定縣 龍岩市	65,436
23	香港明愛學校社 會工作服務	廣東省清遠市山區小 學服務體驗計劃	廣東省清新縣 清遠市	68,230
24	香港明愛明愛堅 道社區中心－ 翔青社	攜手共創新天地－內 地農村服務體驗團暨 青年分享晚會	廣東省清新縣 清遠市、 英德市	82,225
25	東九龍青年社	「民族風情 文化探 構」－雲南少數民族文 化考察交流之旅	雲南省昆明 市、大理市、 麗江市	160,357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目的地	獲批資助額 (元)
26	四川之友協會	港川青年學生配對交流計劃	四川省成都市	600,000
27	香港基督教青年會	湖南愛彌爾服務交流之旅	湖南省長沙市、岳陽市	60,184
28	香港新一代文化協會、香港科學英才會	四川科技創意考察團2013	四川省	130,200
29	香港大專學壇	清華大學明日領袖國情培訓計劃2013	北京市	377,280
30	香港新一代文化協會、香港新一年代之友	我的祖國 - 京港澳學生交流營2013	北京市	426,040
31	香港聾人福利促進會家長資源中心	走訪上海藝術文化之都	江蘇省; 上海市	61,210
32	寰宇希望	「山之子」－四川城鄉之間青少年生活探索	四川省安縣、成都市	143,350
33	香港紅十字會青年及義工事務部 港島總部	「愛感受・感受愛」雲南體驗團	雲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西雙版納傣族自治州	107,520
34	香港紅十字會青年及義工事務部	共同的世界 青年在行動 ~ 內蒙古北京樹人行	內蒙古自治區呼和浩特市;北京市	312,910
35	永恒教育基金	【邁向2020－全面建成小康社會的中國】桂港青少年志願工作者雙向交流考察之旅	廣西省南寧市	284,450
36	永恒教育基金	【邁向2020－全面建成小康社會的中國】粵港青少年志願工作者雙向交流考察之旅	廣東省廣州市	118,100
37	永恒教育基金	【邁向2020－全面建成小康社會的中國】杭港青少年志願工作者雙向交流考察之旅	浙江省杭州市	158,45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目的地	獲批資助額 (元)
38	香港少年領袖團	東北三省考察交流	遼寧省 瀋陽市； 吉林省 長春市； 黑龍江省 大慶市、 哈爾濱市	131,000
39	黃埔軍校慈善有限公司	青少年軍事文化體驗營	廣東省惠州縣 惠陽市	243,000
40	黃埔軍校慈善有限公司	【江門雙龍匯】考察團	廣東省江門市	150,600
41	新界青年聯會	香江之曦－內蒙古「生態保育·民族融和」交流體驗計劃	內蒙古自治區 呼倫貝爾市	188,760
42	港九勞工社團聯會	「走過四川三千年」四川考察團	四川省成都市	67,500
43	香港遊樂場協會	「走過青藏高原－西藏民族文化考察之旅」	西藏自治區拉薩、日喀則、 納木錯	202,750
44	香港遊樂場協會	甘肅敦煌絲路與沙漠體驗學習之旅	甘肅省蘭州市、敦煌市、 嘉峪關	191,250
45	傑出少年協會	「向青蔥草原出發－北京內蒙體驗學習之旅」	北京； 內蒙古呼和浩特市、希拉穆仁草原	177,750
46	青年民建聯	青民北京內蒙古考察團	內蒙古自治區 包頭市	279,150
47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青年及社區服務部	「愛·長傳」四川服務體驗計劃2013	四川省	68,582
48	真理浸信會有限公司真理浸信會青少年發展服務中心	香港青少年茶道大使訓練計劃	福建省漳浦縣 漳州市、 廈門市	130,450
49	青年就業服務中心	香港大學生2013(夏季)杭州實習體驗計劃	浙江省杭州市	407,680
50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西環綜合社會服務處	「義」國工程：雲南服務計劃2013	雲南省昆明市	72,5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目的地	獲批資助額 (元)
51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龍翔綜合社會服務處	「尋·回－中國族群文化研習團」	福建省廈門市	73,204
52	東華三院賽馬會沙田綜合服務中心	《「青」「苗」·手心相連－貴陽考察計劃》	貴州省貴陽市	82,200
53	香港專業進修學校學生發展部	暑期北京實習與生活體驗2013	北京市	259,295
54	香港專業進修學校學生發展部	心繫家國－京港文化雙向交流計劃2013-14	北京市	218,520
55	民眾安全服務隊少年團	「跨越新時代」－中(山)港文化交流活動	廣東省中山、珠海市	257,510
56	民眾安全服務隊少年團	「桂港兩地情、文化互傳承」－桂港青少年交流及義教考察團	廣西省梧州市	163,972
57	少年警訊香港警務處	少年警訊北京文化交流團2013	北京市	409,000
58	國民教育學會	開平香港兩相親－歷史文物保育雙向實習交流	廣東省開平市	217,000
59	國民教育學會	武漢香港一綫牽－辛亥歷史探討與傳承	湖北省武漢市	169,000
60	香港少年領袖團	「同心同根萬里行 相聚國旗下」香港青年北京、內蒙古考察交流團	北京市； 內蒙古自治區 呼和浩特市和 包頭市	467,700
61	滬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滬港明日領袖實習計劃 2013	上海市	393,238
62	新界青年聯會	「情繫齊魯·文化探源」山東交流體驗計劃	山東省濟南、 曲阜、泰安、 青島	207,180
63	香港海事青年團	「百年新中國」香港青年北京、內蒙古考察交流團	北京市； 內蒙古自治區 呼和浩特市和 包頭市	600,0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目的地	獲批資助額 (元)
64	新界鄉議局－新界鄉議局婦女及青年事務委員會	「青年內地考察團－從心出發·晉蒙之旅」	內蒙古自治區 呼和浩特市; 山西省太原市、呂梁市及 周邊地區	107,900
65	香港青年協進會有限公司、九龍地域校長聯會	贛港「青年匯聚」2013 雙向交流團	江西省南昌縣	600,000
66	香港青年協進會有限公司	「情繫四川考察交流團」	四川省成都市、德陽市、 綿竹市	107,075
67	香港青年協進會有限公司	「探索·寧夏」寧夏生態環境及民俗文化考察交流團	寧夏回族自治區銀川市	106,744
68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柴灣會所	中國國情多元文化(西藏)認識之旅	西藏拉薩市	81,000
69	香港青聯學生交流網絡策劃發展小組	「四川·古蜀天府·重建」考察交流之旅	四川省成都、 樂山市	102,560
70	無國界社工有限公司	「老幼心渡行」生命教育交流計劃	湖北省武漢市、咸寧市	61,600
71	香港童軍總會九龍地域	「川港成長 同一天空」之旅	四川省成都市、綿陽市、 廣元市	136,000
72	青年議會	【山水有情】四川發展及文化考察團	四川省成都市	123,000
73	明愛專上學院－社會科學學系	西安－千年古都、積澱文明體驗行	陝西省西安市	103,170
74	基督教協基會黃埔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	「感·應」湖南山區服務計劃	湖南省保靖縣	73,192
75	香港青年協會青年領袖發展中心	2013「香港200」優秀中學生培訓計劃	廣東省中山市	292,860
76	穗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新·詩·潮」潮遊文化聖地	浙江省杭州市	116,250
77	沙田青年協會	西安延安考察交流之旅	陝西省	108,472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目的地	獲批資助額 (元)
78	香港佛教聯合會 — 香港佛教聯合 會青少年中心	「港青當自強」~ 城鄉 考察及義工服務計劃	廣東省佛山市 及清新縣	59,600
79	青年議會	「夢幻傳奇」- 內蒙古 畜牧業及民俗風情考 察團	內蒙古自治區 呼和浩特、 包頭、 鄂爾多斯市	109,500
80	香港浸會大學中 國商貿學會	《放眼祖國、整裝待 發》上海、南京商貿考 察及學術交流團	上海市; 江蘇省南京市	86,000
81	博愛醫院鄧佩瓊 紀念中學、聖公 會白約翰會督中 學、中華基督教 會基朗中學	元朗區中學生內地體 育運動交流團	上海市	490,000
82	祖苗文化青年交 流中心	香港學生內地體育運 動訓練體驗團	廣東省廣州市 南沙區	257,000
83	觀塘新青年論壇	長三角經濟圈青年考 察團	上海; 江蘇省蘇州; 浙江省杭州	101,000
84	新青年論壇	龍願青年交流計劃：東 北區域一體化考察	遼寧省瀋陽、 大連市	441,000
85	新青年論壇	2013北京文化創意產 業交流團	北京市	87,500
86	觀塘新青年論壇	絲綢之路旅遊產業及 保育考察交流團	甘肅省蘭州市	101,000
87	青年政治學堂	西安科技工業交流團	陝西省西安市	101,000
88	青年政治學堂	2013重慶西部經濟文 化考察團	重慶市	87,500
89	青年政治學堂	廣西扶貧助學之旅	廣西省南寧 市、柳州市及 桂林市	87,500
90	中國星火基金會	2013/14「粵北行—連 山壯瑤傳愛心」之「星 火愛心大使」義教計劃	廣東省連山壯 族瑤族自治縣 福堂鎮	99,015
91	香港地球之友中 國項目組	「飲水思源·東江之 子」東江探源環保考察 暨義工行動	江西省尋烏縣; 廣東省河源 市、東莞市、 深圳市	196,98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目的地	獲批資助額 (元)
92	香港傷健協會賽馬會沙田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擁抱中華：四川及貴州關愛交流之旅	四川省、貴州省貴陽市	176,926
93	國際青年文化交流中心(香港)有限公司	京港同心學生交流團2013	北京市	177,000
94	香港青少年發展聯會	香港青少年西安交流服務團	陝西省西安市	431,200
95	香港華菁會有限公司	「神州搵好工」香港大學生暑期內地實習計劃2013	北京市	599,000
96	香港青年義工團有限公司	帶您進入蘇杭美麗的時光隧道	浙江省杭州市；江蘇省南京市	97,550
97	香港青暉社發展有限公司	從心出發－放眼湘西	湖南省永順縣	82,750
98	香港青年義工團	「探索西安－文化藝術之旅」	陝西省西安市	89,500
99	蒲窩青少年中心	走進農村－廣東山區體驗服務之旅2013	廣東省揭陽市	113,900
100	和富社會企業	走進首都－北京國情考察團2014	北京市	212,580
101	循道衛理中心愛秩序灣綜合青少年服務	清遠義遊人－雙向交流體驗之旅	廣東省清遠市	50,200
102	香港復康力量	「另眼」相看－無障礙交流團	四川省 都江堰市	76,270
103	學友社	迷失的發展：廣西少數民族考察團	廣西省龍勝縣、金秀縣桂林市、南寧市	138,492
104	中華錫安傳道會慈雲山錫安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天府之國與動感之都」香港・四川「雙向」交流計劃	四川省成都市	129,760
105	大中華青年在線	第四屆大中華青年大使：啟蒙之行－Freeze! 內蒙古的168小時	內蒙古自治區	254,34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目的地	獲批資助額 (元)
106	香港童軍總會內地聯絡辦公室	龍騰中華－第5屆深港 澳台青少年文化交流 專列	洛陽、 嘉峪關、 烏魯木齊、 敦煌、 銀川 市	240,000
107	香港青年交流促進 聯會	「夢想啟航」香港大學生 暑期內地實習計劃 2013－福建	福建省	600,000
108	粵港青年交流促進 會	「創路學堂」－香港青年 學生公益事業發展 考察團	廣東省東莞、 韶關市	557,170
109	香港學生發展委 員會	「夢想啟航」香港大學生 暑期內地實習計劃 2013－北京	北京市	600,000
110	香港青年交流之 友	香港學生領袖高階培 訓計劃	北京市	462,560
111	香島中學學生發 展處	廣東省城鎮企業考察 學習之旅	廣東省	141,640
112	清港青年交流促進 會	「牽動人心，放眼世界」 清遠陽山義教交流 之旅	廣東省清遠市	196,800
113	香港大專院校文 化促進會	小眼睛看世界－上海 經濟考察團2013	上海市	119,600
114	童履	知識改變命運·貴州山 區義教2013	貴州省獨山縣	102,410
115	香港學生活動基 金會	「高飛遠翔」粵港青年 明日領袖培訓計劃 2013	廣東省廣州市	122,600
116	荃灣青年會	青年義工內地義教團 －「希望小老師」	廣東省梅州市	70,579
117	觀塘新青年論壇	京港傳統藝術交流暨 戲曲文化社區推廣	北京市	235,000
118	觀塘民聯會青年 部	「樂」在南雄展關懷	廣東省南雄市	64,225
119	港台青年交流促進 會	「愛我中華」兩岸四地 青年大匯聚火車團 2013－「淼淼·天府」	四川省成都市	576,31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目的地	獲批資助額 (元)
120	香港青年聯會	「愛我中華」兩岸四地青年大匯聚火車團－雲南探索之旅	雲南省昆明、大理、麗江市	600,000
121	香港青年協會青年交流部	東莞農民工子女成長需要考察及支援計劃	廣東省東莞市	186,120
122	蒲窩青少年中心	「走進世界遺產」國情學習班2013－福建土樓之旅	福建省	158,000
123	學友社	青年社會領袖培訓計劃2013-2014上海南京交流考察之旅	上海市；南京市	148,060

## 2014-15年度交流資助計劃下獲批資助的計劃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目的地	獲批資助額(元)
1	中山大學法律系香港同學會	中港政制及法制・兩地交流考察之旅	廣州市	90,348
2	粵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高飛遠翔」粵港青年明日領袖培訓計劃2014	廣東省廣州市	129,460
3	新界青年聯會	香江之曦－「情繫祖國」青海服務考察交流計劃	青海省西寧市	147,928
4	香港專業進修學校	「雲與青峰－雲南義工服務及民族體驗雙向交流計劃2014-15」	雲南省昆明市	177,283
5	香港青年協進會有限公司、九龍地域校長聯會	閩港「青年匯聚」2014雙向交流團	福建省廈門市	599,500
6	基督復臨安息日會港澳區會	識古知今、貢獻祖國：湘黔兩地考察體驗團	湖南省芷江侗族自治縣及貴州省鎮遠縣	68,800
7	永恒教育基金	在實現中國夢的征途上－杭港青少年志願工作者雙向交流考察之旅	浙江省杭州市	171,468
8	香港志願者協會	中港學生互訪交流團	廣東省深圳、韶關、梅州市	323,845
9	世界龍岡學校劉皇發中學	「閩粵港融合思國情」交流考察計劃	福建省	103,500
10	香港學生活動委員會	香港學生領袖高階培訓計劃－國策與民生	北京市	344,100
11	香港大專學壇	清華大學明日領袖國情培訓計劃2014	北京市	413,261
12	香港明愛	青年新天地－內地農村服務體驗團暨青年分享晚會	廣東省清新縣清遠及英德市	86,536
13	真理浸信會有限公司	香港青少年中國茶文化體驗計劃	福建省漳州市漳浦縣、廈門市	196,175
14	天水圍居民服務協會基金會有限公司	川港青年文化交流團	四川省成都市、雅安市	248,89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目的地	獲批資助額(元)
15	中國商略聯合會	「上海自貿區與長三角發展」考察計劃	上海市、江蘇省蘇州市、南京市	188,250
16	愛德基金會(香港)	「同燃童心」2014 - 黔港青年關愛貴州孤兒夏令營	貴州省仡佬族苗族自治縣、遵義市	107,545
17	中國商略聯合會	西安產學研考察計劃	陝西省西安市	232,600
18	新界青年聯會	「關愛災民，結伴同行」雲南社會服務計劃	雲南省大理市、祥雲縣	96,666
19	粵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創路學堂」- 香港青年學生公益事業發展考察團	廣東省中山、東莞、汕頭、汕尾、揭陽、潮州、惠州、韶關、清遠河源、珠海	298,306
20	香港青年交流促進聯會	「愛我中華」兩岸四地青年大匯聚火車團2014- 探索廣西少數民族文化之旅	北京市、廣西省桂林縣及南寧縣	588,120
21	寰宇希望	「西北 ~ 眼界大開發」甘肅青少年交流營	甘肅省會寧縣	164,395
22	童履	同夢。同行。香港貴州兩地雙向交流團2014	貴州省赫章縣	248,812
23	香港地球之友	「飲水思源·東江之子」東江探源環保考察暨義工行動	江西省尋烏縣及廣東省河源市	183,640
24	香港城市大學中國企業管理專業校友會	京港可持續發展考察團	北京市	204,525
25	香港廣西賀州市同鄉聯誼會青年委員會	中華青年匯2014	廣西省賀州市	180,984
26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	「滬」「杭」農情服務體驗計劃	上海市；浙江省杭州市	111,2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目的地	獲批資助額(元)
27	永恒教育基金	在實現中國夢的征途上－桂港青少年志願工作者雙向交流考察之旅	廣西省南寧市	303,068
28	民眾安全服務隊	「創新、同心共圓中國夢」－中(山)港文化交流活動	廣東省中山、廣州市	289,303
29	香港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協會	香港。廣州UNDES學生暑期學堂	廣東省廣州市增城	110,664
30	觀塘新青年論壇	京港傳統藝術交流暨戲曲文化社區推廣	北京市	176,200
31	國民教育學會	連南瑤族－香港連南歷史文化雙向交流	廣東省連南縣清遠	223,000
32	香港新一代之友	我的祖國－京港澳學生交流營2014	北京市	464,031
33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	「愛·長傳」四川服務體驗計劃2014	四川省成都市	67,140
34	香港海事青年團	「百年新中國」香港青年北京、寧夏考察交流團	寧夏回族自治區銀川市；北京市	600,000
35	香港交通安全會	同心同根萬里行2014	北京市、寧夏回族自治區銀川市	600,000
36	香港專業進修學校	「心繫家國－京港文化雙向交流計劃2014-15」	北京市	240,364
37	香港城市大學中國企業管理專業校友會	2014福建兩岸經濟發展考察團	福建省廈門市	204,525
38	香港青年協會	M21青年製作隊湖南長沙交流計劃	湖南省長沙市	63,794
39	山旅學會有限公司	蘇浙港國情教育交流計劃	江蘇省無錫市	272,260
40	黃埔軍校慈善有限公司	青少年軍事文化體驗營	廣東省惠州、中山縣	419,000
41	香港女童軍總會	香港－福建文化互訪體驗2014	福建省福州市、武夷山市	490,145
42	中國星火基金會	2014／15「分享愛·愛同行」之「星火愛心大使」義教計劃	廣東省興寧市	143,16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目的地	獲批資助額(元)
43	國民教育學會	中國第一僑鄉－江門華僑歷史文化雙向交流	廣東省開平縣 江門	223,000
44	香港城市大學中國企業管理專業校友會	重慶城鎮化模式考察團	重慶市	122,150
45	藝文創薈文化協會	長三角文化創意產業考察團	上海市、 江蘇省蘇州、 南京市	204,525
46	香港明愛	「土客精神」福建體驗服務之旅	福建省永定縣 龍岩市	73,791
47	香港新一代文化協會、香港準教師協會	華中師範大學香港準教師事業培訓課程	湖北省武漢市	170,823
48	油尖旺青年社	同根同心·尋渝之旅	重慶市	149,720
49	明愛專上學院	滬浙社會服務之旅	上海市及浙江省 杭州市	122,500
50	新青年論壇	龍願京陝港歷史與社會－青年交流計劃	北京及西安市	456,800
51	香島中學	廣東省農·務·情考察學習之旅	廣東省	150,631
52	羣力資源中心	京港學生交流團	北京市	56,675
53	香港國民教育促進會	香港青少年紅色之旅 高鐵福建行	福建省	600,000
54	香港基督教服務處	「義仁行」之廣西交流團	廣西省藤縣 梧州市	86,022
55	香港專業教育學院(柴灣)	步走北京最前線－北京交流考察團	北京市	65,500
56	黃埔軍校慈善有限公司	清遠山區交流團	廣東省清新縣	112,000
57	香港基督少年軍	大地愛共行2015－四川服務之旅	四川省	80,140
58	四川之友協會	港川青年學生互動交流計劃	四川省成都市	600,000
59	無國界社工有限公司	情「義」兩心知 哈港社會服務雙向交流計劃	黑龍江省 哈爾濱市	87,200
60	國際青年文化交流中心(香港)有限公司	福建客家歷史文化探索服務之旅	福建省廈門、 龍岩、永定市	137,2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目的地	獲批資助額(元)
61	國際青年文化交流中心(香港)有限公司	雲南民俗風情體驗及探索之旅	雲南省麗江、瀘沽湖、迪慶、中甸	104,700
62	國際青年文化交流中心(香港)有限公司	京港同心學生交流團2014	北京市	249,900
63	數碼之瞳	媒體新世紀2014上神州－廈門站：古今軍事探祕	福建省廈門市	99,684
64	九龍社團聯會	中華大地·走進廣西「從心感受·農村孩子」義教體驗團	廣西省藤縣	106,794
65	香港青年協進會有限公司	「最·青海」文化考察交流團	青海省西寧市	177,820
66	觀塘民聯會	熱辣辣過聖誕－海南生態考察之旅	海南省	136,048
67	香港大專院校文化促進會	成就教育－柳州考察義教之旅	廣西省柳州市	53,400
68	香港大專院校文化促進會	讓愛川·流不息－汶川義教探訪之旅	四川省成都市、都江堰市、汶川縣	53,400
69	培僑書院	2014年重慶山區學校服務交流團	重慶市巴南、接龍鎮	100,218
70	苗圃行動	苗圃青年大使計劃(2014-2015)－雲南文化交流體驗團	雲南省巧家縣	164,320
71	香港智道跆拳道總會有限公司	2014香港學界青少年體育文化交流團	廣東省廣州市	208,000
72	香港小童群益會	『家情·國夢』之『童來·追尋 中國風』	雲南省大理市、大理古城、蒼山、洱海、曲靖市、昆明市、巍山縣	135,600
73	香港青年動力協會	貴州義教及服務體驗之旅	貴州省貴陽市	173,250
74	浸信會愛羣社會服務處	「四川深度行」青少年交流計劃2014	四川省瀘州、敘永	114,907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目的地	獲批資助額(元)
75	香港交通安全會	「昂首北京城廓、踏足塞上江南」北京銀川學子交流團	北京市、寧夏回族自治州銀川市	170,280
76	九龍社團聯會	中華大地・走進北京、內蒙古文化保育考察團	北京市及內蒙古自治區呼和浩特市、鄂爾多斯市	160,440
77	香港青少年發展聯會	香港青少年西安交流服務團	陝西省西安市	455,538
78	展能協會	認識祖國認識香港－桂港兩地師範學生文化交流雙向之旅	廣西省桂林市	260,809
79	展能協會	『認識祖國 認識香港』－桂港兩地中學生文化交流之旅	廣西省北流市	260,809
80	香港紅十字會	人道・戰爭深度行－南京交流體驗之旅	江蘇省南京市	121,560
81	滬港青年交流促進會、祖苗文化青年交流中心	滬港青少年文化交流營	上海市	353,000
82	滬港青年交流促進會、祖苗文化青年交流中心	滬港青少年體育訓練交流團	上海市	390,600
83	香港教育工作者聯會有限公司	南通「七個第一」交流之旅－認識教育與歷史文化	江蘇省南通市	287,000
84	香港童軍總會	「川港心 友・共・情」	四川省綿陽市	120,280
85	新青年論壇	2014北京文化創意產業交流團	北京市	119,300
86	順德聯誼總會譚伯羽中學	「香港與順德(兩地)家庭及學校對高中學生支援的對比」(雙向交流計劃)	廣東省順德區均安鎮	53,240
87	童履	以生命影響生命・雲南山區義教、體驗團2014	雲南省麗江市玉龍縣	114,310
88	童履	山和水的孩子－桂林關愛、義教、體驗之旅2015	桂林市	86,11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目的地	獲批資助額(元)
89	新界鄉議局	「青年內地考察團－情繫粵桂」	廣東省肇慶市及廣西省桂林市	102,500
90	傑出少年協會	東北緣－黑龍江省小老師體驗學習之旅	黑龍江省哈爾濱市	181,425
91	香港遊樂場協會	青藏心－西藏民族文化考察之旅	西藏自治區拉薩、日喀則市	209,625
92	香港遊樂場協會	情繫甘肅～絲路文化與農村服務體驗計劃	甘肅省蘭州、敦煌、嘉峪關市	202,500
93	醫療輔助隊	寧夏香港青年醫護文化交流團	寧夏回族自治區	277,650
94	基督教宣道會區聯會有限公司	『創意與傳統』香港、清遠兩地生活體驗	廣東省清遠市清新縣	75,800
95	祖苗文化青年交流中心	香港學生內地體育訓練交流團－廣州	廣東省廣州市	220,900
96	香港學校戰爭遊戲會	「眾志凌雲～青少年國防教育交流學習計畫」A團	廣東省中山市國防教育訓練基地(五桂山)	104,750
97	香港學校戰爭遊戲會	「眾志凌雲～青少年國防教育交流學習計畫」B團	廣東省中山市國防教育訓練基地(五桂山)	104,750
98	香港學校戰爭遊戲會	「眾志凌雲～青少年國防教育交流學習計畫」C團	廣東省中山市國防教育訓練基地(五桂山)	104,750
99	國際青年文化交流中心(香港)有限公司	「夢想因你而起飛」中國廣東山區義教2014	廣東省河源市	57,600
100	香港童軍總會	龍騰中華－第6屆深港澳台青少年文化專列	陽朔縣凱里、貴陽、安順、昆明、大理、麗江、桂林市	244,600
101	清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牽動人心，放眼世界」清遠義教交流之旅	廣東省清遠市連州市	244,95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目的地	獲批資助額(元)
102	荃灣青年會	青年義工內地義教團 - 「希望小老師」	廣東省湛江市	69,426
103	基督教宣道會區聯 會有限公司	『「湘」知「雙」遇』 兩地交流計劃	湖南省長沙市	130,186
104	香港青年動力協會	影出真情 - 河源 義教之旅	廣東省河源市	83,775
105	青年政治學堂	廣西扶貧助學之旅	廣西省、南 寧、柳州、 桂林市	91,100
106	兩地一心	2014兩地一心青少年 交流團 ~ 甘肅之旅	甘肅省涇川縣	297,968
107	和富社會企業	走進首都 - 北京國情 考察團2015	北京市	220,190
108	蒲窩青少年中心	「走進世界遺產」國 情學習班 - 山東篇	山東省	126,300
109	國際青年文化交流 中心(香港)有限公司	《貴州義教行》計劃 2015	貴州省貴陽高 坡苗族自治鄉	50,600
110	數碼之瞳	媒體新世紀2014上神 州 - 湖南站：攝影· 保育	湖南省 張家界市	90,286
111	觀塘新青年論壇	長三角經濟圈青年考 察團	上海、杭州市	91,100
112	鄰舍輔導會	「走訪雲南大地 - 青少年生活文化交流 計劃」	雲南省 昆明、麗江、 大理市	124,290
113	香港青年協會	2014「香港200」優 秀中學生培訓計劃	廣東省廣州市	268,103
114	香港青年協會	「迎挑戰·上武當」 2014	湖北省十堰市 鄖縣	268,103
115	香港警務處少年警 訊	少年警訊雲南昆明文 化交流團2014	雲南省昆明市	333,000
116	中華基金中學	中四通識考察團	廣東省	96,750
117	何鴻燊航天科技人 才培訓基金會	「夢想航天 情繫中 華 - 2014年航天科技 夏令營」	北京市	209,400
118	青年議會	【人傑地寧】寧夏歷 史文化雙向考察團	寧夏回族 自治區	125,465
119	香港警務處少年警 訊	大嶼山區少年警訊廣 西交流團	廣西省	90,069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目的地	獲批資助額(元)
120	青年民建聯	青民雲南交流團	雲南省昆明市	238,920
121	童履	夢想啟動・廣東連南山區義教2014	廣東省連南瑤族自治縣清遠市	54,310
122	香港少年領袖團	祖國大地行－香港海陸空青年團雲南考察交流團	雲南省	153,050
123	香港警務處少年警訊	「水警海港區少年警訊江西省交流考察團－歷史、考察及文化交流之旅」	江西省井岡山市	173,200
124	騁志發展基金有限公司	共融號－佛山高明文化考察義教團	廣東省佛山市	50,400
125	民眾安全服務隊	「北京、天津歷史文化與現代建設多面觀」－青少年交流團	北京及天津市	134,300
126	香港聖約翰救護機構	北京歷史文化體驗交流之旅	北京市	122,219
127	寧港青年交流促進會有限公司	「寧夏生態之旅」	寧夏回族自治區	282,600
128	未來之星同學會	2014未來之星－中國國情教育培訓班	北京市	300,000
129	沙田蘇浙公學	沙田蘇浙公學中一學生內地學習、交流、服務團	廣東省中山市	91,859
130	未來之星同學會	2014未來之星－香港傳媒專業大學生國情課程班	北京市	300,000
131	團立基金會有限公司	港人廣見	廣東省廣州市	151,060
132	香港基本法推介聯席會議	「情牽兩地心・清遠義教團」	廣東省清遠市	59,682
133	九龍社團聯會	中華大地・走進少林寺 河南古都・文化考察之旅	河南省鄭州市	135,700
134	穗港青年交流促進會有限公司	「新・詩・潮」潮遊文化聖地－青島	山東省青島市	140,236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目的地	獲批 資助額(元)
135	中港台澳學校聯會	【廈深·情真·閩心】 青年廈深高鐵晉江義 教之旅	福建省	57,760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122)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有關為家庭議會提供秘書處支援服務，協助推廣家庭核心價值，請進一步闡釋2015-16年度的細節內容、人手、成效及所需的撥款，以及會否增加撥款加強這方面的工作？同時，請告知該計劃在過去3年的受助人數及所需的撥款。

提問人： 梁國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93)

答覆：

家庭議會(議會)提倡重視家庭觀念，推廣家庭核心價值作為促進社會和諧的原動力。在2015-16年度，我們已預留2,750萬元以資助與議會目的有關的項目和活動，包括：

- (a) 加強推廣「愛與關懷」、「責任與尊重」及「溝通與和諧」的家庭核心價值；
- (b) 推廣有關組織家庭的正面訊息和價值觀，包括為新手父母家庭推出家庭教育教材套，以及相關的宣傳活動；
- (c) 推出「2015/16年度家庭友善僱主獎勵計劃」，繼續在社區推廣家庭友善僱傭措施；
- (d) 為制服團體提供資助，向團員及其家庭成員宣揚家庭核心價值；以及
- (e) 進行與家庭事務有關的研究。

議會秘書處由議會秘書(職級為首長級丙級政務官)擔任主管，並由1名總行政主任、1名高級行政主任、2名行政助理和1名助理文書主任協助工作。

在2012-13、2013-14及2014-15<sup>1</sup>年度，在全港舉辦推廣家庭核心價值的活動開支，分別約為1,600萬元、1,200萬元和2,200萬元。過去3年在全港推行的推廣活動深入社會各界，惠及全港市民。

---

<sup>1</sup>2014-15年度的開支數字為臨時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123)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香港女童軍總會在2015-16年度的撥款總金額、總幹事工資、副總幹事工資、高級幹事工資，該撥款從哪分目扣減？

同時，請告知該會在過去5年的撥款總金額、總幹事工資、副總幹事工資、高級幹事工資。

提問人：梁國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94)

答覆：

民政事務局向香港女童軍總會(女童軍總會)提供經常資助金，以供舉辦以青年成員為對象的青年發展活動。在2015-16年度，向女童軍總會提供的預算經常資助金為2,183萬元。由2010-11至2014-15年度，向女童軍總會提供的經常資助金總額為6,349萬元。

民政事務局並無女童軍總會高層行政人員的薪酬資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124)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義務工作發展局在2015-16年度的撥款總金額、總幹事工資、副總幹事工資、高級幹事工資及從哪分目扣減？

同時，請告知該會在過去5年的撥款總金額、總幹事工資、副總幹事工資、高級幹事工資。

提問人： 梁國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195)

答覆：

民政事務局向義務工作發展局提供經常資助金，以支持義務工作發展。在2015-16年度，向義務工作發展局提供的預算經常資助金為1,000萬元。由2010-11至2014-15年度，義務工作發展局所獲的經常資助金總額為2,912萬元。

民政事務局並無有關機構高層行政人員薪酬的資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126)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2015-16財政年度，香港女童軍總會的撥款內，包括了該會多少個的周年晚會或在任何酒店舉辦的宴會；及從哪分目扣減？

提問人： 梁國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197)

答覆：

民政事務局向香港女童軍總會(女童軍總會)提供經常資助金，以供舉辦青年發展活動。在2015-16年度，向女童軍總會提供的預算經常資助金為2,183萬元。我們並無該制服團體於年內會否舉行任何周年晚會或宴會的資料，政府亦不會向有關機構提供資助金以舉行周年晚會或宴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127)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2011-15財政年度，香港女童軍總會的撥款內，包括了該會多少個的大小宴會。

提問人： 梁國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198)

答覆：

民政事務局向香港女童軍總會(女童軍總會)提供經常資助金，以供舉辦青年發展活動。在2015-16年度，向女童軍總會提供的預算經常資助金為2,183萬元。我們並無該制服團體於年內會否舉行任何宴會的資料，政府亦不會向有關機構提供資助金以舉行宴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128)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2015-16財政年度，香港女童軍總會的撥款內，有否包括快樂小蜜蜂及樂齡女童軍小隊或支部；同時，請告知該計劃在過去3年，在快樂小蜜蜂及樂齡女童軍小隊或支部的受助人數及所需的撥款。

提問人：梁國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99)

答覆：

民政事務局向香港女童軍總會提供經常資助金，以供推行青年發展計劃。快樂小蜜蜂和樂齡女童軍小隊與青年發展工作無關。因此，我們沒有為這些非青年小隊提供資助金，亦沒有這方面的資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129)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有市民向本人投訴指，現任香港女童軍總會的總幹事，未合乎該職位大學畢業的入職要求，依靠關係晉升，令本港的所有女童軍成員樹立不良榜樣。政府對該等機構作出撥款時，有什麼機制監管其內部運作，監管公帑用得其所？

提問人：梁國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00)

答覆：

香港女童軍總會(女童軍總會)是獨立的非政府機構。政府尊重該會的獨立自主，不會干涉其內部運作。根據女童軍總會提供的資料，該會的會章及其他管理章則，並無對其總幹事的學歷作出任何規定。

我們已與每個獲民政事務局資助的制服團體簽訂行政安排備忘錄。每個制服團體須向民政事務局提交年度計劃、預算及有關青少年活動的周年報告，以供審閱。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130)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2015-16財政年度，香港女童軍總會的撥款有多少，請進一步闡釋2015-16年度的細節內容、人手、成效；同時，請告知該計劃在過去3年的受助人數及所需的撥款。

提問人： 梁國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201)

答覆：

民政事務局為香港女童軍總會(女童軍總會)提供經常資助金，以供舉辦以青年成員為對象的青年發展活動。過去3年及2015-16年度對女童軍總會的撥款額及其青年成員人數如下：

財政年度	青年成員人數*	經常資助額(元)
2012-13	42 850	11,000,000
2013-14	42 851	11,000,000
2014-15	24 139^	21,830,000
2015-16	24 863^	21,830,000^

\* 青年成員人數包括年齡介乎8至26歲的青年。數字由女童軍總會提供。

^ 預算數字。

政府尊重女童軍總會的獨立自主，不會干涉其內部運作，包括人力策略的事宜。然而，女童軍總會須向民政事務局提交年度計劃、預算及有關青少年活動的周年報告，以供審閱。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598)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明確告知，加強支援青年制服團體，為青年人提供非正規的教育和訓練。內容是包括什麼？

提問人：梁國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271)

答覆：

制服團體提供課堂以外不同類別的團體活動及技能訓練，以助提升青少年的自信、紀律和領導才能，鍛鍊他們的體魄，以及提供機會讓他們參與社區義工服務和海外交流活動，從而擴闊視野，並培養正面的價值觀。這些活動包括步操訓練、露營、交流團及社會服務。不同的制服團體亦會特別舉辦一些與本身使命有關的活動，例如香港紅十字會和香港聖約翰救傷隊少青團會舉辦急救訓練，而香港航空青年團則會舉辦與航空相關的活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599)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明確告知，繼續與公民教育委員會及青年事務委員會緊密合作，向市民(特別是青年人)推廣國民教育，內容是包括什麼？

提問人： 梁國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272)

答覆：

在2015-16年度，政府會繼續與公民教育委員會和青年事務委員會合作，向市民(特別是青年人)推廣國民教育。有關的計劃包括向社區團體提供資助以舉辦青年內地交流計劃和在香港舉辦各類活動，以推廣國民教育。在本港舉辦的活動包括推廣《基本法》的活動、製作電視節目和編製刊物以提高市民對國家各方面(例如藝術、文化和歷史)的認識，以及就相關主題舉辦展覽、研討會和工作坊。公民教育委員會、青年事務委員會和獲資助的社區團體會制訂有關計劃的詳情。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600)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明確告知，香港升旗隊總會過去5年撥款及未來一年撥款細節，並從哪分目扣減？

提問人： 梁國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273)

答覆：

香港升旗隊總會由2012-13年度起成為民政事務局轄下的受資助制服團體之一。香港升旗隊總會於2012-13至2014-15年度用於青年發展活動的經常資助額及於2015-16年度的預算資助額載列如下：

財政年度	經常資助額(元) ^
2012-13	650,000
2013-14	650,000
2014-15	1,800,000
2015-16(預算)	1,800,000

有關開支應計入總目53下分目000運作開支的「資助金」項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620)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明確告知，過去5年有關國民教育的撥款及未來一年撥款細節，及從哪個分目扣減？

提問人： 梁國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298)

答覆：

民政事務局與公民教育委員會和青年事務委員會緊密合作，向市民(特別是青年人)推廣國民教育。在分目000「運作開支」項下的相關開支及預算載列如下：

年度	金額(元)
2010-11年度實際開支	3,430萬元
2011-12年度實際開支	3,230萬元
2012-13年度實際開支	2,250萬元
2013-14年度實際開支	2,540萬元
2014-15年度修訂預算	3,330萬元

有關的計劃和活動包括向社區團體提供資助以舉辦青年內地交流計劃和在香港舉辦各類活動，以推廣國民教育。在本港舉辦的活動包括推廣《基本法》的活動、製作電視節目和編製刊物以提高市民對國家各方面(例如藝術、文化和歷史)的認識，以及就相關主題舉辦展覽、研討會和工作坊。

在2015-16年度，有關推廣國民教育的預算撥款為3,960萬元。公民教育委員會、青年事務委員會和獲資助的社區團體將籌劃來年推行的計劃和活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812)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地區、社區及公眾關係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當局在2015-16年度需要特別留意事項，表示繼續進行有關賭博問題的公眾教育，為問題賭徒和病態賭徒提供輔導及治療服務，以及研究賭博的影響，請告知：

1. 請當局列出過去5年，當局在以上3項工作(公眾教育、提供輔導及服務、以及研究賭博)之分項開支，以及2015-16年度之分項預算，並告知在2015-16年度投放於防止青少年賭博的教育及宣傳之具體工作計劃。
2. 請列出過去5年，所有接受平和基金資助與賭博有關的研究項目。
3. 平和基金創立至今，局方有否準則及機制評估基金使用的成效？

提問人：馬逢國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1)

答覆：

1. 為推動社會各界共同努力去解決賭博問題，政府於2003年成立平和基金(基金)，以資助預防和緩減問題賭博的措施。基金接受公眾捐助，當中包括香港賽馬會、公眾人士及其他公益機構的捐款。平和基金諮詢委員會(委員會)由多個界別的非官方成員組成，就上述措施的推行策略向民政事務局提供意見。基金每年會分配資源，以資助輔導與治療服務和推廣公眾教育活動。基金在2010年、2011年、2012年、2013年和2014年，分別使用了1,540萬元、1,530萬元、1,300萬元、1,430萬元和3,000萬元。

在打擊賭博相關問題方面，基金考慮到向青年人推廣反賭博信息的成效，會繼續在2015-16年度為非政府機構和學校提供撥款，資助他們舉辦反賭博的活動，特別是以青年人為對象的活動。我們已聯同香港電台，合作推出一個以學生為對象的多媒體教育計劃，藉此提高他們對賭博相關問題的認識。

2. 平和基金亦有就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的情況進行調查研究。基金每3至4年委託獨立顧問進行調查研究，最新的調查研究於2012年完成。基金將於2015年資助新一輪的研究。
3. 委員會一直透過監察這些措施的表現目標和評估報告監督各項措施的成效。四個治療中心每年為約15 000至24 000人提供服務。基金自2009年起推出公眾教育活動以來，共有400萬人曾參與基金舉辦或資助的活動。根據上述的2012年調查研究，約有76%的受訪者表示知悉基金的戒賭熱線。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361)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演辭第46段提及由今年起，會以數碼格式發放免費開放的網上政府資料。

(1) 請按下表提供有關貴局／部門以數碼格式發放免費開放的網上政府資料，供市民下載的詳情：

						可供下載的資料格式(請選擇)			
局/部門	免費開放予公眾的資料/數據	資料描述	資料年期	目前是否列載於資料一站通	發放日期及更新頻率	JSON, XML, 或 CSV	XLS, DOC	TIF, JPG, PDF, PNG	RSS

(2) 貴局／部門在2015-16年度為網上發放政府資料的人手及開支為何？

(3) 貴局／部門有否檢視所擁有及管有的所有非機密性質資料，制訂發放的優先次序，並以數碼資料格式編製，便利檢閱和進行研究或開發應用程式，以數據的創新再利用去創造更多產業？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90)

答覆：

- (1) 政府已開展落實以數碼格式發放政府資料的政策，並在2015年3月18日推出全面革新的公共資料入門網站「資料一線通」(Data.Gov.HK)，以構建一個容量更大、操作更靈活的一站式平台。現時網站載有超過3 000個資料集，共18大類，包括由民政事務局及其轄下各部門提供的資料，例如獲批准的慈善獎券籌款活動、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場地地址、康文署現時及將會舉行的康樂及文化活動節目、沙灘懸掛紅旗和臨時關閉泳池提示通知等資訊。這些資料集會以JSON、XML、CSV、XLS、和DOC等數碼格式發放。
- (2) 民政事務局及其轄下各部門一直都有整理和收集各類公共資料。其中以數碼格式發放的資料多為原始數據，無須大量加工處理。有關處理公共資料的工作會由我們現有人手承擔，並無計劃在2015-16年度為此增撥資源。
- (3) 政府由今年開始，會以數碼格式發放所有免費開放的網上政府資料，藉此激發創意和民間智慧，利用公共資料開發創新的應用程式，為市民帶來方便，並拓展商機。

各政策局和部門在日常工作中會收集和編製大量各類數據。根據以數碼格式發放所有免費開放的網上政府資料的政策，各局／部門會逐步以數碼格式發放各式各樣的公共資料。鑑於處理大量數據需時，以及因不時推出新服務而產生新的資料種類，因此民政事務局現階段並無計劃訂立具體的時間表和指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523)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有關透過互聯網提供公眾資訊及收集市民意見的工作，請告知：

請以表格方式提供過去一年內，由貴政策局／部門／公營機構或其代理人(如外判營辦商或顧問)所設立及運作的社交媒體的相關資料。

開始運作日期(月/年)	狀態(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截至2015年2月28日)	政府機構(包括政策局/部門/公營機構/政府諮詢)	名稱	社交媒體(Facebook/Flickr/Google+/LinkedIn/新浪微博/Twitter/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容更新次數(截至2015年2月28日)	「讚好」/訂閱者數目/平均每月訪客人次(截至2015年2月28日)	有否定期編制意見內容摘要及跟進(有/否)	負責運作職級及人員數目(截至2015年2月28日)	設立及日常運作所涉財政資源(截至2015年2月28日)
			(1)...	(1)...					
			(2)...	(2)...					
			(3)...	(3)...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91)

答覆：

民政事務局及其轄下各部門過去一年有關設立和運作的社交媒體資料，表列於附件。

## 民政事務局所設立及運作的社交媒體的資料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 (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截至2015年2月28日)	政府機構 (包括政策局/部門/公營機構/政府諮詢)	名稱	社交媒體 (Facebook/ Flickr/ Google+/ LinkedIn/ 新浪微博/ Twitter/ 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容 更新次數(截至 2015年2月28日)	「讚好」/ 訂閱者數目/平均每 月訪客人 次(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有否定 定期編制 意見內 容摘要 及跟進 (有/否)	負責運 作職級 及人員 數目 (截至 2015年 2月28 日)	設立及 日常運 作所涉 財政資 源(截 至2015 年2月 28日)
2010年3月	尚有更新	民政事務局	民政事務局 HAB, HKSARG	YouTube	上載民政事務局的宣傳短片。  已上載 183 段短片。	訂閱者數目：716  平均每月訪客人次：約 2 031	否	1 名助理論壇經理	不適用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 (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截至2015年2月28日)	政府機構 (包括政策局/部門/公營機構/政府諮詢)	名稱	社交媒體 (Facebook/ Flickr/ Google+/ LinkedIn/ 新浪微博/ Twitter/ 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容 更新次數(截至 2015年2月28日)	「讚好」/ 訂閱者數目/平均每 月訪客人 次(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有否定 定期編制 意見內 容摘要 及跟進 (有/否)	負責運 作職級 及人員 數目 (截至 2015年 2月28 日)	設立及 日常運 作所涉 財政資 源(截 至2015 年2月 28日)
2010年6月	尚有更新	民政事務局	Home Affairs Bureau 民政事務局	Facebook	<p>上載與民政事務局／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相關的消息及新聞稿，從而提高市民對民政事務局／康文署所提供服務的認識，以及推廣民政事務局／康文署的工作。</p> <p>已發放約1 635個訊息，登載135篇網誌，以及上載61段短片。</p>	「讚好」數目：1 100	否	1名論壇經理、1名助理論壇經理	不適用
2009年7月	尚有更新	民政事務局	青年廣場 Facebook	Facebook	<p>發放有關青年廣場的資訊。</p> <p>更新內容次數： 1 661次</p>	「讚好」數目：25 489	否	合約項目統籌主任	不適用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 (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截至2015年2月28日)	政府機構 (包括政策局/部門/公營機構/政府諮詢)	名稱	社交媒體 (Facebook/ Flickr/ Google+/ LinkedIn/ 新浪微博/ Twitter/ 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容 更新次數(截至 2015年2月28日)	「讚好」/ 訂閱者數目/平均每 月訪客人 次(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有否定期編制 意見內容摘要 及跟進 (有/否)	負責運 作職級 及人員 數目 (截至 2015年 2月28 日)	設立及 日常運 作所涉 財政資 源(截 至2015 年2月 28日)
2009年10月	尚有更新	民政事務局	青年廣場 Twitter	Twitter	發放有關青年廣 場的資訊。  更新內容次數： 1 758次	訂閱者數 目：32	否	合約項 目統籌 主任	不適用
2010年3月	尚有更新	民政事務局	青年廣場 YouTube	YouTube	上載有關青年廣 場的宣傳短片及 活動短片。  已上載79段短片。	訂閱者數 目：61	否	合約項 目統籌 主任	不適用
2011年1月	尚有更新	關愛基金	關愛基金	Facebook	向市民提供有關 關愛基金的資訊。  已發布79項資訊。	「讚好」數 目：1 599	否	1名行 政主任	不適用
2011年1月	尚有更新	香港賽馬會 音樂及舞蹈 信託基金	香港賽馬會 音樂及舞蹈 信託基金	Facebook	接觸更多市民。  已上載20項更新。	「讚好」數 目：173	否	1名行 政主任、1 名行政 助理	不適用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 (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截至2015年2月28日)	政府機構 (包括政策局/部門/公營機構/政府諮詢)	名稱	社交媒體 (Facebook/ Flickr/ Google+/ LinkedIn/ 新浪微博/ Twitter/ 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容 更新次數(截至 2015年2月28日)	「讚好」/ 訂閱者數目/平均每 月訪客人 次(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有否定期編 制意見內 容摘要及 跟進 (有/否)	負責運 作職級 及人員 數目 (截至 2015年 2月28 日)	設立及 日常運 作所涉 財政資 源(截 至2015 年2月 28日)
2011年1月	尚有更新	衛奕信 勳爵文 物信託	衛奕信勳 爵文物信託	YouTube	上載該信託的宣 傳短片。  已上載15項更新。	訂閱者數 目：23  平均每月 訪客人次： 約 174	否	1名行 政主任、1 名行政 助理	不適用
2011年4月	尚有更新	家庭議 會	家庭議會家 庭教育 YouTube頻道	YouTube	宣傳家庭議會製 作的家庭教育教 材套  已上載39段短片	平均每月 訪客人次： 2 400	否	1名行 政助理	不適用
2011年7月	尚有更新	青年活 動統籌 委員會	青年發展活 動Facebook	Facebook	發布青年發展活 動的資訊。  已更新超過80項 消息。	「讚好」數 目：263	否	1名行 政主任	不適用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 (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截至2015年2月28日)	政府機構 (包括政策局/部門/公營機構/政府諮詢)	名稱	社交媒體 (Facebook/ Flickr/ Google+/ LinkedIn/ 新浪微博/ Twitter/ 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容 更新次數(截至 2015年2月28日)	「讚好」/ 訂閱者數目/平均每 月訪客人 次(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有否定 定期編制 意見內 容摘要 及跟進 (有/否)	負責運 作職級 及人員 數目 (截至 2015年 2月28 日)	設立及 日常運 作所涉 財政資 源(截 至2015 年2月 28日)
2011年7月	尚有更新	青年活動統籌委員會	青年發展活動微博	微博	發布青年發展活動的資訊。  已更新約110項消息。	關注數目： 5 035	否	1 名行政主任	不適用
2011年3月	尚有更新	公民教育委員會	公民教育委員會頻道	YouTube	上載公民教育委員會的短片。  已上載76段短片。	平均每 月訪客人 次： 約 516	否	1 名行政主任	不適用
2013年7月	尚有更新	公民教育委員會	公民教育活動	Facebook	上載公民教育委員會的消息(由2013年7月起取代在2012-13年度設立的帳戶)。  已發放79項資訊。	「讚好」數 目：3 330	否	1 名行政主任	不適用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 (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截至2015年2月28日)	政府機構 (包括政策局/部門/公營機構/政府諮詢)	名稱	社交媒體 (Facebook/ Flickr/ Google+/ LinkedIn/ 新浪微博/ Twitter/ 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容 更新次數(截至 2015年2月28日)	「讚好」/ 訂閱者數目/平均每 月訪客人 次(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有否定 定期編制 意見內 容摘要 及跟進 (有/否)	負責運 作職級 及人員 數目 (截至 2015年 2月28 日)	設立及 日常運 作所涉 財政資 源(截 至2015 年2月 28日)
(1)2010年 2月 (2)2010年 5月 (3)2011年 11月 (4)2013年 4月 (5)2013年 6月 (6)2014年 3月	尚有更新	西九文化區管理局	(1) 西九文化區 (2) 藝游西九 (3) 西九文化區 (4) M+, 西九文化區 (5) 西九-戲曲中心 (6) 探索霓虹	(1) YouTube (2) Twitter (3) Facebook (4) Facebook (5) 新浪微博 (6) Facebook	吸引更多觀眾  推廣西九文化區的節目和活動  加強公眾了解西九文化區項目的發展和進度	(1) 觀看次數: 455 541 (2) 關注人數: 1 192 (3) 「讚好」數目: 40 982 (4) 「讚好」數目: 11 434 (5) 朋友數目: 499 (6) 「讚好」數目: 13 487	有	由 3 名數碼傳訊及市場推廣的同事負責操作這些平台	不適用

民政事務總署所設立及運作的社交媒體的資料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 (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截至2015年2月28日)	政府機構 (包括政策局/部門/公營機構/政府諮詢)	名稱	社交媒體 (Facebook/ Flickr/ Google+/ LinkedIn/ 新浪微博/ Twitter/ 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容 更新次數(截至 2015年2月28日)	「讚好」/ 訂閱者數目/平均每 月訪客人 次(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有否定 定期編制 意見內 容摘要 及跟進 (有/否)	負責運 作職級 及人員 數目 (截至 2015年 2月28 日)	設立及 日常運 作所涉 財政資 源(截 至2015 年2月 28日)
2010年4月	尚有更新	南 區 區 議 會	香港南區遊	Facebook	發布有關南區的旅 遊資訊及地區特色 的訊息。  內容更新次數：55 次以上	「讚好」數 目：2 828	否	1 名 活 動 統 籌 員	不適用
2010年12月	尚有更新	南 區 區 議 會	南區文學徑	Facebook	發放有關南區文學 徑的活動資訊。  內容更新次數：25 次以上	「讚好」數 目：384	否	1 名 活 動 統 籌 員	不適用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 (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截至2015年2月28日)	政府機構 (包括政策局/部門/公營機構/政府諮詢)	名稱	社交媒體 (Facebook/ Flickr/ Google+/ LinkedIn/ 新浪微博/ Twitter/ 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容 更新次數(截至2015年2月28日)	「讚好」/ 訂閱者數目/平均每 月訪客人 次(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有否定 定期編制 意見內 容摘要 及跟進 (有/否)	負責運 作職級 及人員 數目 (截至 2015年 2月28 日)	設立及 日常運 作所涉 財政資 源(截 至2015 年2月 28日)
2011年5月	尚有更新	沙田民政事務處	沙田青年服務團	Facebook (群組)	公布活動資料、分享活動相片，並提供平台予青年人發表對時事的意見。  內容更新次數： 約456	朋友數目： 224	有	1名行政助理	不適用
2011年9月	尚有更新	九龍城民政事務處	九龍城區公民教育運動統籌委員會	Facebook	推廣由委員會舉辦的活動。  內容更新次數：7	「讚好」數目：24	否	1名聯絡主任	不適用
2012年6月	尚有更新	灣仔民政事務處	灣仔區青年活動委員會	Facebook	推廣由灣仔區青年活動委員會舉辦的活動。  內容更新次數： 67	「讚好」數目：944	否	1名行政助理	不適用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 (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截至2015年2月28日)	政府機構 (包括政策局/部門/公營機構/政府諮詢)	名稱	社交媒體 (Facebook/ Flickr/ Google+/ LinkedIn/ 新浪微博/ Twitter/ 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容 更新次數(截至 2015年2月28日)	「讚好」/ 訂閱者數目/平均每 月訪客人 次(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有否定 定期編制 意見內容 摘要及 跟進 (有/否)	負責運 作職級 及人員 數目 (截至 2015年 2月28 日)	設立及 日常運 作所涉 財政資 源(截 至2015 年2月 28日)
2013年11月	尚有更新	沙田民政事務處	沙田文化藝術推廣委員會	Facebook	推廣和回顧由委員會舉辦的活動。  內容更新次數：37	「讚好」數目：118	有	1名行政助理	不適用
2013年12月	尚有更新	大埔區議會	樂大埔	Facebook	發布「樂大埔」(介紹大埔旅遊資訊的應用程式)的最新動向。  內容更新次數：20	「讚好」數目：16	否	1名行政主任	設立費用： 10,000元
2014年1月	尚有更新	西貢民政事務處	西貢區青年活動委員會	Facebook	活動宣傳及照片分享。  內容更新次數：5次	「讚好」數目：15	否	1名二級聯絡主任	不適用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 (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截至2015年2月28日)	政府機構 (包括政策局/部門/公營機構/政府諮詢)	名稱	社交媒體 (Facebook/ Flickr/ Google+/ LinkedIn/ 新浪微博/ Twitter/ 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容 更新次數(截至 2015年2月28日)	「讚好」/ 訂閱者數目/平均每 月訪客人 次(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有否定期編 制意見內 容摘要及 跟進 (有/否)	負責運 作職級 及人員 數目 (截至 2015年 2月28 日)	設立及 日常運 作所涉 財政資 源(截 至2015 年2月 28日)
2014年6月	尚有更新	灣仔民政事務處	灣仔青年 TEEN地	Facebook	推廣灣仔青年 TEEN地的活動。  內容更新次數： 33	「讚好」數 目：187	否	1名行政 助理	不適用
2014年6月	尚有更新	灣仔民政事務處	2014年灣仔 節	Facebook	宣傳2014年灣仔 節，公布活動資料 和分享活動相片。  內容更新次數： 約7次	「讚好」數 目：191	否	1名活 動助理	不適用
2014年10月	尚有更新	葵青民政事務處	葵青區青年 發展網絡暨 社區健康服 務計劃(計劃)	Facebook	發放有關計劃的 資訊。  內容更新次數： 41	「讚好」數 目：74	否	由該計 劃的伙 伴機構 負責運 作	該計劃 的伙 伴機構 並未有 就 有關項 目提供 分項數 字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 (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截至2015年2月28日)	政府機構 (包括政策局/部門/公營機構/政府諮詢)	名稱	社交媒體 (Facebook/ Flickr/ Google+/ LinkedIn/ 新浪微博/ Twitter/ 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容 更新次數(截至 2015年2月28日)	「讚好」/ 訂閱者數 目/平均每 月訪客人 次(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有否定 定期編制 意見內 容摘要 及跟進 (有/否)	負責運 作職級 及人員 數目 (截至 2015年 2月28 日)	設立及 日常運 作所涉 財政資 源(截 至2015 年2月 28日)
2014年10月	已停止更新	北區民政事務處	樂活草地秋日音樂遊藝會	Facebook	宣傳和發放有關該活動的訊息。  內容更新次數: 68	「讚好」數目: 1 476	否	1 名行政助理	不適用
2014年10月	尚有更新	沙田區議會	沙田區議會衛生及環境委員會環境保護工作小組	Facebook	向市民宣傳工作小組的活動。  內容更新次數: 29	「讚好」數目: 59	否	1 名行政助理、1 名活動統籌員(主要由承辦商更新內容)	區議會撥款 45,200 元予承辦商以提供一年服務
2014年11月	已停止更新	大埔民政事務處	大埔區青年網絡	Facebook	宣傳和發放大埔區青年網絡的活動資訊。  內容更新次數: 7	「讚好」數目: 148	否	1 名聯絡主任	設立費用: 5,000 元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 (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截至2015年2月28日)	政府機構 (包括政策局/部門/公營機構/政府諮詢)	名稱	社交媒體 (Facebook/Flickr/Google+/LinkedIn/新浪微博/Twitter/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容 更新次數(截至2015年2月28日)	「讚好」/ 訂閱者數目/平均每 月訪客人 次(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有否定 定期編制 意見內 容摘要 及跟進 (有/否)	負責運 作職級 及人員 數目 (截至 2015年 2月28 日)	設立及 日常運 作所涉 財政資 源(截 至2015 年2月 28日)
2014年12月	尚有更新	黃大仙 民政事 務處	黃大仙區青 年發展網絡	Facebook	推廣和宣傳黃大 仙區青年發展網 絡的活動，以及加 強青年先鋒之間 的聯繫。  內容更新次數： 49	「讚好」數 目：144	有	1名行 政助理 和「黃 大仙區 青年發 展網絡」核 心小組 成員 (自願 參加)	不適用
2015年1月	尚有更新	油尖旺 民政事 務處	人和暢旺油 尖旺	(1) Facebook  (2) YouTube	推廣和檢討委員 會舉辦／支持的 活動。  內容更新次數：20	(1)「讚好」 數目： 138  (2)平均每 月訪客 人次： 101	有	1名聯 絡主任	不適用

政府新聞署所設立及運作的社交媒體的資料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 (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截至2015年2月28日)	政府機構 (包括政策局/部門/公營機構/政府諮詢)	名稱	社交媒體 (Facebook/ Flickr/ Google+/ LinkedIn/ 新浪微博/ Twitter/ 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容 更新次數(截至 2015年2月28日)	「讚好」/ 訂閱者數目/平均每 月訪客人 次(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有否定 定期編制 意見內容 摘要及 跟進 (有/否)	負責運 作職級 及人員 數目 (截至 2015年 2月28 日)	設立及 日常運 作所涉 財政資 源(截 至2015 年2月 28日)
2010年5月	尚有更新	政府新聞處	政府新聞處 YouTube 頻道	YouTube	上載政府新聞網 短片和政府宣傳 短片  去年上載超過 4 200段短片	訂閱者數 目:約5 340	否	1 名 首 席新聞 主任、 1 名 新 聞主任	不適用
2010年7月	尚有更新	政府新聞處	twitter@news govhk	Twitter	發布政府新聞網 主要新聞和新聞 速遞  去年發放約2 900 條推文	關注數目: 約6 085	否	1 名 首 席新聞 主任	不適用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 (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截至2015年2月28日)	政府機構 (包括政策局/部門/公營機構/政府諮詢)	名稱	社交媒體 (Facebook/ Flickr/ Google+/ LinkedIn/ 新浪微博/ Twitter/ 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容 更新次數(截至 2015年2月28日)	「讚好」/ 訂閱者數目/平均每 月訪客人 次(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有否定 定期編制 意見內容 摘要及 跟進 (有/否)	負責運 作職級 及人員 數目 (截至 2015年 2月28 日)	設立及 日常運 作所涉 財政資 源(截 至2015 年2月 28日)
2010年7月	尚有更新	政府新聞處	政府新聞網 微博	新浪微博	發布政府新聞網 內與內地相關 的主要新聞  去年發放約80條 博文	好友數目 約754 610	否	1名首席新聞 主任	不適用
2014年11月	尚有更新	政府新聞處	政府新聞網 Facebook專頁	Facebook	提供最新的政府 資訊  去年發放約110條 帖子	「讚好」數 目：37 707	否	1名首席新聞 主任、 2名新聞主任	不適用
2015年1月 英文頻道  2015年2月 粵語頻道/ 普通話頻道	尚有更新	政府新聞處	香港品牌	YouTube	推廣香港為亞洲 國際都會。  香港品牌英文及 中文YouTube頻道 分別於2015年1月 底及2月底推出， 暫未有更新。	訂閱者數 目： (1)英文頻 道：18 (2)粵語頻 道：8 (3)普通話 頻道：3	否	1名高級品牌 事務經理、 1名新聞助理	不適用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所設立及運作的社交媒體的資料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 (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截至2015年2月28日)	政府機構 (包括政策局/部門/公營機構/政府諮詢)	名稱	社交媒體 (Facebook/Flickr/Google+/LinkedIn/新浪微博/Twitter/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容 更新次數(截至2015年2月28日)	「讚好」/ 訂閱者數目/平均每 月訪客人 次(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有否定 定期編制 意見內 容摘要 及跟進 (有/否)	負責運 作職級 及人員 數目 (截至 2015年 2月28 日)	設立及 日常運 作所涉 財政資 源(截 至2015 年2月 28日)
2011年1月	尚有更新	康文署	藝遊鄰里計劃頁面	Facebook	發布藝遊鄰里計劃的新聞。  內容更新次數： 約72次。	「讚好」數目：約 776	有	1 名一級助理館長、1 名二級助理館長	不適用
2011年1月	尚有更新	康文署	香港太空館頁面	Facebook	推廣太空館的活動，以及有關天文的新聞和資訊。  每月按節目更新。	「讚好」數目：約7 624	有	2 名一級助理館長和 3 名二級助理館長	不適用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 (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截至2015年2月28日)	政府機構 (包括政策局/部門/公營機構/政府諮詢)	名稱	社交媒體 (Facebook/ Flickr/ Google+/ LinkedIn/ 新浪微博/ Twitter/ 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容 更新次數(截至 2015年2月28日)	「讚好」/ 訂閱者數目/平均每 月訪客人 次(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有否定 定期編制 意見內容 摘要及 跟進 (有/否)	負責運 作職級 及人員 數目 (截至 2015年 2月28 日)	設立及 日常運 作所涉 財政資 源(截 至2015 年2月 28日)
2011年1月	尚有更新	康文署	香港太空館 YouTube 頻 道	YouTube	推廣太空館的活動，以及有關天文的新聞和資訊。  已上載65段短片。	訂閱者數目：約600	有	1名一級助理館長、1名二級助理館長	不適用
2011年11月	尚有更新	康文署	香港公共博物館 YouTube頻道	YouTube	上載和管理康文署轄下博物館展覽的宣傳短片。  已上載120段短片。	訂閱者數目：約300	有	1名市場及業務拓展經理	不適用
2011年12月	尚有更新	康文署	藝術推廣辦事處 YouTube頻道	YouTube	上載藝術推廣辦事處的展覽及活動的宣傳短片或預告片。  內容更新次數：約24次。	訂閱者數目：約50	有	1名一級助理館長、1名二級助理館長	不適用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 (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截至2015年2月28日)	政府機構 (包括政策局/部門/公營機構/政府諮詢)	名稱	社交媒體 (Facebook/Flickr/Google+/LinkedIn/新浪微博/Twitter/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容 更新次數(截至2015年2月28日)	「讚好」/ 訂閱者數目/平均每 月訪客人 次(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有否定 定期編制 意見內 容摘要 及跟進 (有/否)	負責運 作職級 及人員 數目 (截至 2015年 2月28 日)	設立及 日常運 作所涉 財政資 源(截 至2015 年2月 28日)
2012年1月	尚有更新	康文署	藝術推廣辦事處頁面	Facebook	發放藝術推廣辦事處的最新消息。  每周更新1至2次。	「讚好」數目：約3 802	有	1名二級助理館長	不適用
2012年4月	尚有更新	康文署	藝術推廣辦事處視覺藝術中心頁面	Facebook	發布藝術推廣辦事處視覺藝術中心的新聞。  每月按節目更新。	「讚好」數目：約391	有	1名二級助理館長	不適用
2012年5月	尚有更新	康文署	香港科學館頁面	Facebook	推廣香港科學館的活動。  每周更新1至2次。	「讚好」數目：約6 500	有	1名一級助理館長、 1名二級助理館長	不適用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 (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截至2015年2月28日)	政府機構 (包括政策局/部門/公營機構/政府諮詢)	名稱	社交媒體 (Facebook/Flickr/Google+/LinkedIn/新浪微博/Twitter/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容 更新次數(截至2015年2月28日)	「讚好」/ 訂閱者數目/平均每 月訪客人 次(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有否定 定期編制 意見內 容摘要 及跟進 (有/否)	負責運 作職級 及人員 數目 (截至 2015年 2月28 日)	設立及 日常運 作所涉 財政資 源(截 至2015 年2月 28日)
2012年5月	尚有更新	康文署	觀眾拓展辦事處學校藝術教育計劃	YouTube	為各項藝術教育計劃的招募活動發放宣傳短片／預告片段。  已發放25段2014/15學年活動的短片。	平均每月訪客人次：451	有	1名文化工作副經理	不適用
2012年9月	尚有更新	康文署	文化節目組	Facebook	發放文化節目的宣傳短片／預告片段。  每日更新Facebook內容。	「讚好」數目：約3 048  平均每月訪客人次：1 116	有	1名文化工作副經理	不適用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 (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截至2015年2月28日)	政府機構 (包括政策局/部門/公營機構/政府諮詢)	名稱	社交媒體 (Facebook/ Flickr/ Google+/ LinkedIn/ 新浪微博/ Twitter/ 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容 更新次數(截至 2015年2月28日)	「讚好」/ 訂閱者數目/平均每 月訪客人 次(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有否定 定期編制 意見內 容摘要 及跟進 (有/否)	負責運 作職級 及人員 數目 (截至 2015年 2月28 日)	設立及 日常運 作所涉 財政資 源(截 至2015 年2月 28日)
2012年10月	尚有更新	康文署	高中生藝術 新體驗計劃	Facebook	為學生提供網上 討論平台，讓他們 就「高中生藝術新 體驗計劃」發表意 見。  內容更新次數： 111次。	「讚好」數 目：約173  平均每月 訪客人次： 318	有	1名文 化工作 副經理	不適用
2013年5月	尚有更新	康文署	香港科學館 YouTube頻道	YouTube	推廣香港科學館 的活動，以及節錄 館內活動的精華 片段，例如科學示 範、科普講座、科 學比賽等。  已上載26段短片。	訂閱者數 目：約73	有	1名二 級助理 館長	不適用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 (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截至2015年2月28日)	政府機構 (包括政策局/部門/公營機構/政府諮詢)	名稱	社交媒體 (Facebook/ Flickr/ Google+/ LinkedIn/ 新浪微博/ Twitter/ 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容 更新次數(截至 2015年2月28日)	「讚好」/ 訂閱者數目/平均每 月訪客人 次(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有否定 定期編制 意見內 容摘要 及跟進 (有/否)	負責運 作職級 及人員 數目 (截至 2015年 2月28 日)	設立及 日常運 作所涉 財政資 源(截 至2015 年2月 28日)
2013年5月	尚有更新	康文署	香港公共圖書館	YouTube	宣傳圖書館的設施和服務，不定期更新。  已上載52段短片。	訂閱者數目：390  平均每月訪客人次：約2 500	有	1名圖書館館長職系人員	不適用
2013年5月	尚有更新	康文署	燃點香港藝術創意徵集	Facebook	發布燃點香港藝術創意徵集的新聞。  內容更新次數：約55次。	「讚好」數目：約774	有	1名一級助理館長、1名二級助理館長	不適用
2013年5月	尚有更新	康文署	藝術節辦事處「國際綜藝合家歡」	YouTube	為國際綜藝合家歡節目發放宣傳短片／預告片段。  已於2014年為一年一度的綜藝節發放66段短片。	訂閱者數目：24  平均每月訪客人次：2 000	有	1名文化工作副經理	不適用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 (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截至2015年2月28日)	政府機構 (包括政策局/部門/公營機構/政府諮詢)	名稱	社交媒體 (Facebook/ Flickr/ Google+/ LinkedIn/ 新浪微博/ Twitter/ 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容 更新次數(截至 2015年2月28日)	「讚好」/ 訂閱者數目/平均每 月訪客人 次(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有否定 定期編制 意見內 容摘要 及跟進 (有/否)	負責運 作職級 及人員 數目 (截至 2015年 2月28 日)	設立及 日常運 作所涉 財政資 源(截 至2015 年2月 28日)
2013年7月	尚有更新	康文署	優遊香港博物館頁面	Facebook	宣傳康文署轄下博物館的展覽。  已上載178段資訊。	「讚好」數目： 約35 500	有	1名市場及業務拓展經理	376,500元(包括設立專頁、內容及日常運作共18個月)
2013年8月	尚有更新	康文署	油街實現頁面	Facebook	發放油街實現藝術空間的新聞及活動資訊。  每周更新1至2次。	訂閱者數目： 約5 003	有	1名博物館見習員	不適用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 (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截至2015年2月28日)	政府機構 (包括政策局/部門/公營機構/政府諮詢)	名稱	社交媒體 (Facebook/ Flickr/ Google+/ LinkedIn/ 新浪微博/ Twitter/ 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容 更新次數(截至 2015年2月28日)	「讚好」/ 訂閱者數目/平均每 月訪客人 次(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有否定 定期編制 意見內容 摘要及跟 進(有/否)	負責運 作職級 及人員 數目 (截至 2015年 2月28 日)	設立及 日常運 作所涉 財政資 源(截 至2015 年2月 28日)
2013年9月	尚有更新	康文署	藝術節辦事處「世界文化藝術節」	YouTube	為世界文化藝術節節目發放宣傳短片／預告片段。  已於2013年為兩年一度的藝術節發放30段短片。	平均每月訪客人次：500	有	1名文化工作副經理	不適用
2014年3月	尚有更新	康文署	「童玩同珍」玩具徵集行動	Facebook	宣傳「童玩同珍」玩具徵集行動，鼓勵公眾捐贈玩具及有關物品予香港歷史博物館。  每星期上載藏品照片1次。	「讚好」數目：約100	有	1名二級助理館長	不適用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 (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截至2015年2月28日)	政府機構 (包括政策局/部門/公營機構/政府諮詢)	名稱	社交媒體 (Facebook/Flickr/Google+/LinkedIn/新浪微博/Twitter/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容 更新次數(截至2015年2月28日)	「讚好」/ 訂閱者數目/平均每 月訪客人 次(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有否定 定期編制 意見內 容摘要 及跟進 (有/否)	負責運 作職級 及人員 數目 (截至 2015年 2月28 日)	設立及 日常運 作所涉 財政資 源(截 至2015 年2月 28日)
2014年9月	尚有更新	康文署	藝術節辦事處「新視野藝術節」	YouTube	為新視野藝術節目發放宣傳短片／預告片段。  已於2014年為兩年一度的藝術節發放25段短片。	平均每月訪客人次：約1 800	有	1名文化工作副經理	不適用
2014年10月	尚有更新	康文署	「皇村瑰寶：俄羅斯宮廷文物展」	Facebook	推廣由香港歷史博物館舉辦的「皇村瑰寶：俄羅斯宮廷文物展」特備展覽及相關活動。  每日更新有關資訊和新聞。	「讚好」數目：約1 015	有	1名一級助理館長、1名二級助理館長	不適用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 (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截至2015年2月28日)	政府機構 (包括政策局/部門/公營機構/政府諮詢)	名稱	社交媒體 (Facebook/Flickr/Google+/LinkedIn/新浪微博/Twitter/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容 更新次數(截至2015年2月28日)	「讚好」/ 訂閱者數目/平均每 月訪客人 次(截至 2015年2月 28日)	有否定 定期編制 意見內容 摘要及跟 進(有/否)	負責運 作職級 及人員 數目 (截至 2015年 2月28 日)	設立及 日常運 作所涉 財政資 源(截 至2015 年2月 28日)
2015年2月	尚有更新	康文署	校園音樂大使展關懷資助計劃	Facebook	提供平台讓參加此項資助計劃的學校上載相片、視像片段或參加者感想到此Facebook專頁，與大眾分享活動花絮，宣揚關愛弱勢社羣的信息。  內容更新次數：1次	「讚好」數目：約10  (此為新建立的Facebook專頁)	有	1名音樂主任、1名助理音樂主任	不適用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836)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有關貴部門採購電腦軟硬件的開支，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 (1) 政府有否統一內部採購指引，指示部門購置或更新電腦軟硬件的準則？如有，詳情為何？有關指引有否規定各部門必須適時更新電腦軟硬件？
- (2) 鑒於電腦軟硬件供應商微軟(Microsoft)，將會終止對旗下作業平台 Windows XP 的支援服務，請分別提供各部門有多少電腦主機正在使用(i) Microsoft Window XP 作業平台；(ii) 微軟旗下於2001年之前推出的其他作業平台；(iii) 其他作業平台(請詳列版本)，以上三者各佔其部門的所有電腦主機數目分別的百分比為何？各部門有否計劃更新上述過時的作業平台版本？
- (3) 貴部門採購各類平板電腦的開支及準則為何？平板電腦的型號及工作用途為何？有否在該等平板電腦中存有機密資料？如有，詳情為何？有否為各部門使用的平板電腦安裝資訊保安軟件？所涉開支為何？
- (4) 各部門離線作業的電腦主機的數目及其作業平台版本為何？各部門採用資訊保安或防毒軟件有否統一標準？若有，採用的軟件型號為何？若否，採用的軟件型號分別為何？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35)



答覆：

(1) 根據現行的政府指引，民政事務局及轄下各部門每年須制訂未來3年的資訊科技項目概覽，以及為相關的資訊科技項目和採購事宜進行規劃，以確保這些資訊科技項目能切實有效配合局方及轄下各部門的業務需要和運作安排。在購置或更換電腦軟硬件時，民政事務局及轄下各部門會按照政府的採購指引，透過公開和公平的競爭方式，以最具成本效益的方法進行採購；並會因應有關資訊科技項目的重要性和優先次序去處理採購和更新電腦軟硬件事宜。

(2) 使用不同作業平台的電腦數目和百分比表列如下：

決策局／部門	使用微軟 Windows XP 作業平台的電腦數目及在部門中所佔的百分比	使用微軟在 2001年前推出的其他作業平台的電腦數目及在部門中所佔的百分比	使用其他作業平台的電腦數目及在部門中所佔的百分比 (請說明版本)	有否計劃更新現已過時的電腦作業平台版本？
民政事務局	0 (0%)	0 (0%)	微軟視窗 7: 390部(100%)	不適用
民政事務總署	0 (0%)	0 (0%)	微軟視窗 7: 2 600部(100%)	不適用
政府新聞處	6部(1.6%)	0 (0%)	(1) 微軟視窗 7: 366部(95.5%) (2) 微軟視窗 8: 6部(1.6%) (3) 微軟視窗 Vista: 5部(1.3%)	該 6 部 微 軟 視 窗 XP 電 腦 已 中 斷 網 絡 連 線，並 會 在 公 務 員 事 務 局 推 出 新 的 人 力 資 源 管 理 系 統 後 停 止 使 用。
法律援助署	0 (0%)	0 (0%)	微軟視窗 7: 715部(100%)	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3部(~0%)	0 (0%)	(1) 微軟視窗 7: 約11 000部 (>99%) (2) 微軟視窗 8: 約20部 (<0.1%)	否 (該 3 部 微 軟 視 窗 XP 電 腦 以 獨 立 模 式 運 作，並 已 中 斷 任 何 網 絡 連 線。)

- (3) 民政事務局及轄下各部門採購平板電腦是為了配合業務需要和運作安排。在2014-15年度有關這方面的開支載於下表。民政事務局及轄下各部門按照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所公布的指引安裝保安軟件。關於現時使用的平板電腦，有關的服務供應商已在提供所需的服務(例如收發電郵)內加入相關的保安措施，這方面無需額外開支。

決策局／部門	平板電腦型號	工作用途	有否在平板電腦中貯存機密資料？(如有，請提供詳情。)	開支(港元)
民政事務局	蘋果 iPad	方便民政事務局同事不在政府大樓時可與業務伙伴聯繫，並瀏覽自用的行事曆	否	127,600
民政事務總署	蘋果 iPad Air	一般用途包括電郵服務	否	185,000
政府新聞處	蘋果 iPad	供給在辦公時間以外仍須繼續處理公務電郵訊息的人員使用  讓設計及展覽組人員在流動通訊器材上測試多媒體產品的效能	否	33,000
法律援助署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蘋果 iPad Mini	以平板電腦作為遙控舞台燈光的控制台	否	86,000
	蘋果 iPad Air	支援新聞及公共關係組的日常運作	否	
	蘋果 iPad Air, 三星 Galaxy Note 10.1	為香港公共圖書館的流動網站和流動應用程式作測試	否	
	Digital2 D2 -1014W	盤點香港電影資料館館藏	否	
	三星 Galaxy Tab 3, 華碩 Nexus 7, 三星 Galaxy Note 10.1	為香港太空館推出的觀星應用程式「星夜行」作測試	否	

決策局／部門	平板電腦型號	工作用途	有否在平板電腦中貯存機密資料？(如有，請提供詳情。)	開支 (港元)
	蘋果 iPad Air, 三星 Galaxy Tab S	為展覽開發的流動應用程式作測試及操作	否	

- (4) 民政事務局及轄下各部門並沒有離線作業的電腦主機。我們已按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現行的資訊保安政策、指引和程序，保護政府的資訊系統和數據。並設置多重保護措施，包括使用適時的資訊保安及防毒軟件。民政事務局及轄下各部門透過由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管理的《常備承辦協議》，採購及使用多款業界常用的資訊保安軟件。基於保安理由，我們不會透露現時採用的資訊保安或防毒軟件的詳細資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192)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關於私人遊樂場地契約(契約)政策的檢討工作，政府在2014年5月告知立法會有關的政策檢討工作會在2014年年底或之前有初步結果。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委員會是否已完成有關的檢討工作？如已完成，檢討的結果為何？如否，延遲的原因為何？

提問人：石禮謙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94)

答覆：

民政事務局已成立一個跨部門工作小組，負責檢討私人遊樂場地契約(契約)政策。由於檢討工作涵蓋的範圍廣泛和性質複雜，並涉及不同決策局及部門的政策範疇，因此我們需要審慎考慮有關事項，以制訂一套合理可行的建議方案。我們計劃在2015年年中向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匯報有關檢討工作的初步結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972)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繼續通過青年事務委員會的地區網絡聯繫，支援青年發展活動」，局方可否告知：

1. 有關「支援」是否涉及使用公帑，若是，請列出過去3年有關的支出情況，若否，有何措施「支援」；
2. 除通過青年事務委員支援外，有否透過其他機構或組織支援青年發展活動，若有，詳情如何，若否，原因為何；及
3. 會否檢討現有措施成效及作出改善，若會，詳情如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石禮謙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95)

答覆：

1. 民政事務局一直透過不同途徑向地區青年發展活動提供資助。自十八區青少年暑期活動委員會於2011年重組為十八個地區青年活動委員會後，這些委員會一直與青年事務委員會合作，支援助地區的青年發展活動。民政事務局過去3年就與地區青年活動委員會合作舉辦青年發展活動，當中涉及的撥款如下：

年度	款額
2012-13年度實際開支	534萬元
2013-14年度實際開支	553萬元
2014-15年度修訂預算	493萬元

2. 除地區青年活動委員會外，民政事務總署轄下的18區民政事務處亦已發展其青年網絡，以進一步加強與青年的聯繫，以及提升地區層面的相關青年發展工作。民政事務局亦向青年制服團體及其他非政府機構提供資助及／或項目撥款，以資助他們的青年發展活動。
3. 地區青年活動委員會會不時檢討其計劃和活動，務求這些計劃和活動符合青年事務委員會所訂的主題和方向。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322)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5) 文化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前香港仔救護站」地皮出售時，當局會否規定發展商必須興建至少跟原有救護站相同面積的樓面，並列明作日後文娛用途？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有關工程預計涉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 涂謹申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65)

答覆：

政府正徵詢香港藝術發展局的意見，研究可否在將會發展的前香港仔消防局用地預留部分樓面面積，以提供空間支援藝術發展(例如用作提供藝術工作室、展覽館、藝術資訊中心／供藝術項目／活動用的多用途活動室等)。我們現時擬預留作藝術空間的建議樓面面積，與前香港仔消防局的樓面面積相若。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211)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1. 政府沒有為社會企業設立發牌機制，社會企業的工作，多會透過與志願團體合作或轄下開展新服務；或取得社會投資共享基金下開始運作；或提出申請「伙伴倡自強」的基金，它們的成效及執行方式，間接是可以受到監察；除此以外，沒有受到資助或注資的社會企業，政府如何釐訂其結果既屬於社會企業運作，又達到照顧基層的成效？
2. 政府有沒有具體計劃，在經濟資助之外，亦以其他方式去推廣以社會企業為理念的銷售及服務行業？
3. 有以合作社形式經營的社區消費單位，他們既可以滿足社區互助的需要，亦可以釋放婦女或基層勞動人口的工作能力，等同小型社會企業，他們提出政府可以資助他們開業及短期營運資金，協助他們獨立運作，造就更多社區經濟及小社企的發展，達到多元社會及社區互助的可能。政府會否考慮有關建議？如會，何時會推行及交由哪個部門跟進？

提問人：湯家驊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1)



答覆：

1. 政府在現階段不會為社會企業(社企)設立發牌制度，因為這樣可能會對社企發展的創新潛能造成不必要的制肘。這個決定與社會企業諮詢委員會(諮詢委員會)的意見一致，並符合香港中文大學創業研究中心與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香港滙豐銀行社會企業商務中心(社企商務中心)最近進行研究中所提出的建議。取而代之，民政事務局在得到諮詢委員會的同意後，已為社企訂定運作層面的定義，並在政府專為支持社企發展而開設的網站([www.social-enterprises.gov.hk](http://www.social-enterprises.gov.hk))上登載有關資料。
2. 民政事務局和民政事務總署一直支持社企商務中心在編訂香港社企指南方面的工作。不論有關社企有否獲得政府資助，亦會收錄在指南內。社企商務中心在編製指南時，會蒐集有關社企社會使命和運作的資料。此外，民政事務局亦支援多個平台和計劃以推廣最佳做法和提升市民對社企的認識，包括資助每年舉行的社企民間高峰會及社企獎勵計劃。我們會繼續透過資助社企平台機構的諮詢和支援服務、與商界伙伴合作推廣跨界別伙伴關係，以及加強支援社企提升能力(例如透過培訓和培育計劃)，協助社企的發展更趨多元化。
3. 根據社企商務中心《社企指南》的收錄資格準則，合作社可以視為社企的一種法律形式。此外，我們支持社企商務中心提供的諮詢服務(例如法律文件範本服務)，讓有興趣成立社企的機構可以知悉社企各種可行的法律形式，以及可獲得的各種支援。我們已預留1.5億元，在2016-17至2019-20年度推展新一期的「伙伴倡自強」社區協作計劃(「伙伴倡自強」計劃)，並會在計劃之下推行改善措施，讓更多類別的社企受惠。待2015年「伙伴倡自強」計劃的檢討工作完成後，便會公布有關詳情。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068)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列出2012-13至2014-15年度，推廣國民教育的各項撥款金額及項目內容、經辦機構名稱與負責人姓名；及2015-16年度推廣國民教育的撥款預算及項目詳情。

提問人：黃碧雲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57)

答覆：

民政事務局與公民教育委員會和青年事務委員會緊密合作，向市民（特別是青年人）推廣國民教育。有關開支及預算載列如下：

年度	金額(元)
2012-13年度實際開支	2,250萬
2013-14年度實際開支	2,540萬
2014-15年度修訂預算	3,330萬

有關的計劃和活動包括資助社區團體舉辦青年內地交流計劃和在香港舉辦各類活動，以推廣國民教育。在本港舉辦的活動包括推廣《基本法》的活動、製作電視節目和編製刊物以提高市民對國家各方面(例如藝術、文化和歷史)的認識，以及就相關主題舉辦展覽、研討會和工作坊。

在2015-16年度，有關推廣國民教育的預算撥款為3,960萬元。公民教育委員會、青年事務委員會和獲資助的社區團體將籌劃來年推行的計劃和活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069)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就青年內地考察團資助計劃、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及青年內地實習資助計劃提供以下資料：

- (a) 青年內地考察團資助計劃於2013-14年度的開支和各考察團的活動項目名稱及經辦機構；
- (b) 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於2014-15年度的開支和各交流計劃的活動項目名稱及經辦機構；
- (c) 青年內地實習資助計劃於2014-15年度的開支和各實習計劃的項目名稱及經辦機構；
- (d) 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於2015-16年度的開支預算及詳情；及
- (e) 青年內地實習資助計劃於2015-16年度的開支預算及詳情。

提問人：黃碧雲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58)

答覆：

- (a)至(c) 根據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交流資助計劃)(前稱「青年內地考察團資助計劃」)在2013-14和2014-15年度獲批資助的青年交流計劃，詳載於**附件A**；而根據青年內地實習資助計劃(實習資助計劃)在2014-15年度獲批資助的青年實習計劃，則載於**附件B**。

(d)及(e) 在2015-16年度，交流資助計劃和實習資助計劃的預算開支分別為3,090萬元和5,400萬元，而預計參加的人數則分別約為15 500人和3 800人。

## 2013-14年度交流資助計劃下獲批資助的計劃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獲批資助額 (元)
1	香港國民教育促進會	香港青少年紅色之旅高 鐵河南行	600,000
2	中山大學法律系香港 同學會	中港政制及法制·兩地交 流考察之旅	70,500
3	香港聾人福利促進會 新界綜合服務中心	〈「聾」行天下－雲南之 旅〉	96,120
4	何鴻燊航天科技人才 培訓基金會	「夢想航天 情繫中華－ 2013年航天科技夏令營」	201,000
5	香港人才交流中心	香港大學生2013(夏季)重 慶實習體驗計劃	598,800
6	香港交通安全會	「國旗鼓樂齊飄揚、軍紀 德行互勉彰」全國少年軍 校檢閱式	191,250
7	葵青青年團	踏上絲路 開拓思路	167,390
8	伍濤基金會有限公司 教育工程部	青少年領袖培訓計劃	221,600
9	基督復臨安息日會港 澳區會山景綜合青少 年服務中心	從發現到認同：福建歷史 文化教育交流考察團	61,500
10	仁濟醫院社會服務部 仁濟醫院第廿四屆董 事局社會服務中心	廣西義教交流團	51,330
11	香港女童軍總會	雲南探索之旅	484,940
12	東華三院賽馬會大角 咀綜合服務中心	「樂·自然」雲南生活文 化體驗團	87,519
13	聖公會聖約瑟堂暨社 會服務中心	陝西勞動體驗團	65,900
14	聖公會聖約瑟堂暨社 會服務中心	湖南勞動體驗團	65,900
15	寰宇希望	「樂在甘肅」－青少年品 格教育英語夏令營	227,500
16	香港基督少年軍制服 團隊部	香港基督少年軍55周年 潮汕服務尋根之旅2014	74,620
17	香港基督少年軍制服 團隊部	大地愛共行2013－四川 服務之旅	70,9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獲批資助額 (元)
18	佛教葉紀南紀念中學	「發展與保育專題研究－廣州南京鎮江揚州考察」及「接待廣州黃埔中學師生回訪」	95,975
19	香港警務處少年警訊 大嶼山區少年警訊	大嶼山區少年警訊南京歷史、軍事考察及交流之旅	78,035
20	國際精英交流中心	香港大學生2013 (冬季) 揚州實習體驗計劃	581,080
21	浸信會愛羣社會服務處 灣仔綜合兒童及青少年服務中心	「川流不息」蜀港中學生交流服務計劃	110,080
22	香港明愛明愛賽馬會 黃大仙青少年綜合服務	少年獎勵計劃 2013-2014－「從丘陵到土樓」福建體驗服務之旅	65,436
23	香港明愛學校社會工作服務	廣東省清遠市山區小學服務體驗計劃	68,230
24	香港明愛明愛堅道社區中心－翔青社	攜手共創新天地－內地農村服務體驗團暨青年分享晚會	82,225
25	東九龍青年社	「民族風情 文化探構」－雲南少數民族文化考察交流之旅	160,357
26	四川之友協會	港川青年學生配對交流計劃	600,000
27	香港基督教青年會	湖南愛彌爾服務交流之旅	60,184
28	香港新一代文化協會、香港科學英才會	四川科技創意考察團2013	130,200
29	香港大專學壇	清華大學明日領袖國情培訓計劃2013	377,280
30	香港新一代文化協會、香港新一代之友	我的祖國－京港澳學生交流營2013	426,040
31	香港聾人福利促進會 家長資源中心	走訪上海藝術文化之都	61,210
32	寰宇希望	「山之子」－四川城鄉之間青少年生活探索	143,350
33	香港紅十字會青年及義工事務部港島總部	「愛感受·感受愛」雲南體驗團	107,52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獲批資助額 (元)
34	香港紅十字會青年及義工事務部	共同的世界 青年在行動 ~ 內蒙古北京樹人行	312,910
35	永恒教育基金	【邁向2020－全面建成小康社會的中國】桂港青少年志願工作者雙向交流考察之旅	284,450
36	永恒教育基金	【邁向2020－全面建成小康社會的中國】粵港青少年志願工作者雙向交流考察之旅	118,100
37	永恒教育基金	【邁向2020－全面建成小康社會的中國】杭港青少年志願工作者雙向交流考察之旅	158,450
38	香港少年領袖團	東北三省考察交流	131,000
39	黃埔軍校慈善有限公司	青少年軍事文化體驗營	243,000
40	黃埔軍校慈善有限公司	【江門雙龍匯】考察團	150,600
41	新界青年聯會	香江之曦－內蒙古「生態保育·民族融和」交流體驗計劃	188,760
42	港九勞工社團聯會	「走過四川三千年」四川考察團	67,500
43	香港遊樂場協會	「走過青藏高原－西藏民族文化考察之旅」	202,750
44	香港遊樂場協會	甘肅敦煌絲路與沙漠體驗學習之旅	191,250
45	傑出少年協會	「向青蔥草原出發－北京內蒙體驗學習之旅」	177,750
46	青年民建聯	青民北京內蒙古考察團	279,150
47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青年及社區服務部	「愛·長傳」四川服務體驗計劃2013	68,582
48	真理浸信會有限公司真理浸信會青少年發展服務中心	香港青少年茶道大使訓練計劃	130,450
49	青年就業服務中心	香港大學生2013 (夏季)杭州實習體驗計劃	407,68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獲批資助額 (元)
50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 西環綜合社會服務處	「義」國工程：雲南服務 計劃2013	72,500
51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 龍翔綜合社會服務處	「尋·回－中國族群文化 研習團」	73,204
52	東華三院賽馬會沙田 綜合服務中心	《「青」「苗」·手心相 連－貴陽考察計劃》	82,200
53	香港專業進修學校學 生發展部	暑期北京實習與生活體 驗2013	259,295
54	香港專業進修學校學 生發展部	心繫家國－京港文化雙 向交流計劃 2013-14	218,520
55	民眾安全服務隊少年 團	「跨越新時代」－中(山) 港文化交流活動	257,510
56	民眾安全服務隊少年 團	「桂港兩地情·文化互傳 承」－桂港青少年交流及 義教考察團	163,972
57	少年警訊香港警務處	少年警訊北京文化交流 團2013	409,000
58	國民教育學會	開平香港兩相親－歷史 文物保育雙向實習交流	217,000
59	國民教育學會	武漢香港一綫牽－辛亥 歷史探討與傳承	169,000
60	香港少年領袖團	「同心同根萬里行 相聚 國旗下」香港青年北京、 內蒙古考察交流團	467,700
61	滬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滬港明日領袖實習計劃 2013	393,238
62	新界青年聯會	「情繫齊魯·文化探源」 山東交流體驗計劃	207,180
63	香港海事青年團	「百年新中國」香港青年 北京、內蒙古考察交流團	600,000
64	新界鄉議局－新界鄉 議局 婦女及青年事 務委員會	「青年內地考察團－從 心出發·晉蒙之旅」	107,900
65	香港青年協進會有限 公司、九龍地域校長 聯會	贛港「青年匯聚」2013 雙向交流團	600,000
66	香港青年協進會有限 公司	「情繫四川考察交流團」	107,075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獲批資助額 (元)
67	香港青年協進會有限公司	「探索·寧夏」寧夏生態環境及民俗文化考察交流團	106,744
68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柴灣會所	中國國情多元文化(西藏)認識之旅	81,000
69	香港青聯學生交流網絡策劃發展小組	「四川·古蜀天府·重建」考察交流之旅	102,560
70	無國界社工有限公司	「老幼心渡行」生命教育交流計劃	61,600
71	香港童軍總會九龍地域	「川港成長 同一天空」之旅	136,000
72	青年議會	【山水有情】四川發展及文化考察團	123,000
73	明愛專上學院-社會科學系	西安－千年古都、積澱文明體驗行	103,170
74	基督教協基會黃埔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	「感·應」湖南山區服務計劃	73,192
75	香港青年協會青年領袖發展中心	2013「香港200」優秀中學生培訓計劃	292,860
76	穗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新·詩·潮」潮遊文化聖地	116,250
77	沙田青年協會	西安延安考察交流之旅	108,472
78	香港佛教聯合會－香港佛教聯合會青少年中心	「港青當自強」~ 城鄉考察及義工服務計劃	59,600
79	青年議會	「夢幻傳奇」－內蒙古畜牧業及民俗風情考察團	109,500
80	香港浸會大學中國商貿學會	《放眼祖國、整裝待發》上海、南京商貿考察及學術交流團	86,000
81	博愛醫院鄧佩瓊紀念中學、聖公會白約翰會督中學、中華基督教會基朗中學	元朗區中學生內地體育運動交流團	490,000
82	祖苗文化青年交流中心	香港學生內地體育運動訓練體驗團	257,000
83	觀塘新青年論壇	長三角經濟圈青年考察團	101,0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獲批資助額 (元)
84	新青年論壇	龍願青年交流計劃：東北區域一體化考察	441,000
85	新青年論壇	2013北京文化創意產業交流團	87,500
86	觀塘新青年論壇	絲綢之路旅遊產業及保育考察交流團	101,000
87	青年政治學堂	西安科技工業交流團	101,000
88	青年政治學堂	2013重慶西部經濟文化考察團	87,500
89	青年政治學堂	廣西扶貧助學之旅	87,500
90	中國星火基金會	2013/14「粵北行－連山壯瑤傳愛心」之「星火愛心大使」義教計劃	99,015
91	香港地球之友中國項目組	「飲水思源·東江之子」東江探源環保考察暨義工行動	196,980
92	香港傷健協會賽馬會沙田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擁抱中華：四川及貴州關愛交流之旅	176,926
93	國際青年文化交流中心(香港)有限公司	京港同心學生交流團2013	177,000
94	香港青少年發展聯會	香港青少年西安交流服務團	431,200
95	香港華菁會有限公司	「神州搵好工」香港大學生暑期內地實習計劃2013	599,000
96	香港青年義工團有限公司	帶您進入蘇杭美麗的時光隧道	97,550
97	香港青暉社發展有限公司	從心出發－放眼湘西	82,750
98	香港青年義工團	「探索西安－文化藝術之旅」	89,500
99	蒲窩青少年中心	走進農村－廣東山區體驗服務之旅2013	113,900
100	和富社會企業	走進首都－北京國情考察團2014	212,580
101	循道衛理中心愛秩序灣綜合青少年服務	清遠義遊人－雙向交流體驗之旅	50,2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獲批資助額 (元)
102	香港復康力量	「另眼」相看－無障礙交流團	76,270
103	學友社	迷失的發展：廣西少數民族考察團	138,492
104	中華錫安傳道會慈雲山錫安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天府之國與動感之都」香港・四川「雙向」交流計劃	129,760
105	大中華青年在線	第四屆大中華青年大使：啟蒙之行－ Freeze! 內蒙古的168小時	254,340
106	香港童軍總會內地聯絡辦公室	龍騰中華－第5屆深港澳台青少年文化交流專列	240,000
107	香港青年交流促進聯會	「夢想啟航」香港大學生暑期內地實習計劃2013－福建	600,000
108	粵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創路學堂」－香港青年學生公益事業發展考察團	557,170
109	香港學生發展委員會	「夢想啟航」香港大學生暑期內地實習計劃2013－北京	600,000
110	香港青年交流之友	香港學生領袖高階培訓計劃	462,560
111	香島中學學生發展處	廣東省城鎮企業考察學習之旅	141,640
112	清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牽動人心，放眼世界」清遠陽山義教交流之旅	196,800
113	香港大專院校文化促進會	小眼睛看世界－上海經濟考察團2013	119,600
114	童履	知識改變命運・貴州山區義教2013	102,410
115	香港學生活動基金會	「高飛遠翔」粵港青年明日領袖培訓計劃 2013	122,600
116	荃灣青年會	青年義工內地義教團－「希望小老師」	70,579
117	觀塘新青年論壇	京港傳統藝術交流暨戲曲文化社區推廣	235,000
118	觀塘民聯會青年部	「樂」在南雄展關懷	64,225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獲批資助額 (元)
119	港台青年交流促進會	「愛我中華」兩岸四地青年大匯聚火車團2013－「淼淼·天府」	576,310
120	香港青年聯會	「愛我中華」兩岸四地青年大匯聚火車團－雲南探索之旅	600,000
121	香港青年協會青年交流部	東莞農民工子女成長需要考察及支援計劃	186,120
122	蒲窩青少年中心	「走進世界遺產」國情學習班2013－福建土樓之旅	158,000
123	學友社	青年社會領袖培訓計劃2013-2014上海南京交流考察之旅	148,060

**2014-15年度交流資助計劃下獲批資助的計劃**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獲批資助額 (元)
1	中山大學法律系香港同學會	中港政制及法制・兩地交流考察之旅	90,348
2	粵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高飛遠翔」粵港青年明日領袖培訓計劃 2014	129,460
3	新界青年聯會	香江之曦－「情繫祖國」青海服務考察交流計劃	147,928
4	香港專業進修學校	「雲與青峰－雲南義工服務及民族體驗雙向交流計劃2014-15」	177,283
5	香港青年協進會有限公司、九龍地域校長聯會	閩港「青年匯聚」2014雙向交流團	599,500
6	基督復臨安息日會港澳區會	識古知今、貢獻祖國：湘黔兩地考察體驗團	68,800
7	永恒教育基金	在實現中國夢的征途上－杭港青少年志願工作者雙向交流考察之旅	171,468
8	香港志願者協會	中港學生互訪交流團	323,845
9	世界龍岡學校劉皇發中學	「閩粵港融合思國情」交流考察計劃	103,500
10	香港學生活動委員會	香港學生領袖高階培訓計劃－國策與民生	344,100
11	香港大專學壇	清華大學明日領袖國情培訓計劃2014	413,261
12	香港明愛	青年新天地－內地農村服務體驗團暨青年分享晚會	86,536
13	真理浸信會有限公司	香港青少年中國茶文化體驗計劃	196,175
14	天水圍居民服務協會基金會有限公司	川港青年文化交流團	248,890
15	中國商略聯合會	「上海自貿區與長三角發展」考察計劃	188,250
16	愛德基金會(香港)	「同燃童心」2014－黔港青年關愛貴州孤兒夏令營	107,545
17	中國商略聯合會	西安產學研考察計劃	232,6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獲批資助額 (元)
18	新界青年聯會	「關愛災民，結伴同行」 雲南社會服務計劃	96,666
19	粵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創路學堂」－香港青年 學生公益事業發展考察團	298,306
20	香港青年交流促進聯 會	「愛我中華」兩岸四地青 年大匯聚火車團2014－探 索廣西少數民族文化之旅	588,120
21	寰宇希望	「西北～眼界大開發」甘 肅青少年交流營	164,395
22	童履	同夢。同行。香港貴州兩 地雙向交流團2014	248,812
23	香港地球之友	「飲水思源·東江之子」 東江探源環保考察暨義工 行動	183,640
24	香港城市大學中國企 業管理專業校友會	京港可持續發展考察團	204,525
25	香港廣西賀州市同鄉 聯誼會 青年委員會	中華青年匯2014	180,984
26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	「滬」「杭」農情服務體 驗計劃	111,200
27	永恒教育基金	在實現中國夢的征途上－ 桂港青少年志願工作者雙 向交流考察之旅	303,068
28	民眾安全服務隊	「創新、同心共圓中國夢」 －中(山)港文化交流活動	289,303
29	香港聯合國教科文組 織協會	香港。廣州UNDES學生 暑期學堂	110,664
30	觀塘新青年論壇	京港傳統藝術交流暨戲曲 文化社區推廣	176,200
31	國民教育學會	連南瑤族－香港連南歷史 文化雙向交流	223,000
32	香港新一代之友	我的祖國－京港澳學生交 流營2014	464,031
33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	「愛·長傳」四川服務體 驗計劃2014	67,140
34	香港海事青年團	「百年新中國」香港青年 北京、寧夏考察交流團	600,000
35	香港交通安全會	同心同根萬里行2014	600,0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獲批資助額 (元)
36	香港專業進修學校	「心繫家國－京港文化雙向交流計劃2014-15」	240,364
37	香港城市大學中國企業管理專業校友會	2014福建兩岸經濟發展考察團	204,525
38	香港青年協會	M21青年製作隊湖南長沙交流計劃	63,794
39	山旅學會有限公司	蘇浙港國情教育交流計劃	272,260
40	黃埔軍校慈善有限公司	青少年軍事文化體驗營	419,000
41	香港女童軍總會	香港－福建文化互訪體驗2014	490,145
42	中國星火基金會	2014／15「分享愛·愛同行」之「星火愛心大使」義教計劃	143,160
43	國民教育學會	中國第一僑鄉－江門華僑歷史文化雙向交流	223,000
44	香港城市大學中國企業管理專業校友會	重慶城鎮化模式考察團	122,150
45	藝文創薈文化協會	長三角文化創意產業考察團	204,525
46	香港明愛	「土客精神」福建體驗服務之旅	73,791
47	香港新一代文化協會、香港準教師協會	華中師範大學香港準教師事業培訓課程	170,823
48	油尖旺青年社	同根同心·尋渝之旅	149,720
49	明愛專上學院	滬浙社會服務之旅	122,500
50	新青年論壇	龍願·京陝港歷史與社會－青年交流計劃	456,800
51	香島中學	廣東省農·務·情考察學習之旅	150,631
52	羣力資源中心	京港學生交流團	56,675
53	香港國民教育促進會	香港青少年紅色之旅高鐵福建行	600,000
54	香港基督教服務處	「義仁行」之廣西交流團	86,022
55	香港專業教育學院(柴灣)	步走北京最前線－北京交流考察團	65,5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獲批資助額 (元)
56	黃埔軍校慈善有限公司	清遠山區交流團	112,000
57	香港基督少年軍	大地愛共行2015－四川服務之旅	80,140
58	四川之友協會	港川青年學生互動交流計劃	600,000
59	無國界社工有限公司	情「義」兩心知 哈港社會服務雙向交流計劃	87,200
60	國際青年文化交流中心(香港)有限公司	福建客家歷史文化探索服務之旅	137,200
61	國際青年文化交流中心(香港)有限公司	雲南民俗風情體驗及探索之旅	104,700
62	國際青年文化交流中心(香港)有限公司	京港同心學生交流團2014	249,900
63	數碼之瞳	媒體新世紀2014上神州－廈門站：古今軍事探祕	99,684
64	九龍社團聯會	中華大地·走進廣西「從心感受·農村孩子」義教體驗團	106,794
65	香港青年協進會有限公司	「最·青海」文化考察交流團	177,820
66	觀塘民聯會	熱辣辣過聖誕－海南生態考察之旅	136,048
67	香港大專院校文化促進會	成就教育－柳州考察義教之旅	53,400
68	香港大專院校文化促進會	讓愛川·流不息－汶川義教探訪之旅	53,400
69	培僑書院	2014年重慶山區學校服務交流團	100,218
70	苗圃行動	苗圃青年大使計劃(2014-2015)－雲南文化交流體驗團	164,320
71	香港智道跆拳道總會有限公司	2014香港學界青少年體育文化交流團	208,000
72	香港小童群益會	『家情·國夢』之『童來·追尋 中國風』	135,600
73	香港青年動力協會	貴州義教及服務體驗之旅	173,250
74	浸信會愛羣社會服務處	「四川深度行」青少年交流計劃2014	114,907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獲批資助額 (元)
75	香港交通安全會	「昂首北京城廓、踏足塞上江南」北京銀川學子交流團	170,280
76	九龍社團聯會	中華大地·走進北京、內蒙古文化保育考察團	160,440
77	香港青少年發展聯會	香港青少年西安交流服務團	455,538
78	展能協會	認識祖國認識香港－桂港兩地師範學生文化交流雙向之旅	260,809
79	展能協會	『認識祖國 認識香港』－桂港兩地中學生文化交流之旅	260,809
80	香港紅十字會	人道·戰爭深度行－南京交流體驗之旅	121,560
81	滬港青年交流促進會、祖苗文化青年交流中心	滬港青少年文化交流營	353,000
82	滬港青年交流促進會、祖苗文化青年交流中心	滬港青少年體育訓練交流團	390,600
83	香港教育工作者聯會有限公司	南通「七個第一」交流之旅－認識教育與歷史文化	287,000
84	香港童軍總會	「川港心友·共·情」	120,280
85	新青年論壇	2014北京文化創意產業交流團	119,300
86	順德聯誼總會譚伯羽中學	「香港與順德(兩地)家庭及學校對高中學生支援的對比」(雙向交流計劃)	53,240
87	童履	以生命影響生命·雲南山區義教、體驗團2014	114,310
88	童履	山和水的孩子－桂林關愛、義教、體驗之旅2015	86,110
89	新界鄉議局	「青年內地考察團－情繫粵桂」	102,500
90	傑出少年協會	東北緣－黑龍江省小老師體驗學習之旅	181,425
91	香港遊樂場協會	青藏心－西藏民族文化考察之旅	209,625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獲批資助額 (元)
92	香港遊樂場協會	情繫甘肅~絲路文化與農村服務體驗計劃	202,500
93	醫療輔助隊	寧夏香港青年醫護文化交流團	277,650
94	基督教宣道會區聯會有限公司	『創意與傳統』香港、清遠兩地生活體驗	75,800
95	祖苗文化青年交流中心	香港學生內地體育訓練交流團－廣州	220,900
96	香港學校戰爭遊戲會	「眾志凌雲~青少年國防教育交流學習計畫」A團	104,750
97	香港學校戰爭遊戲會	「眾志凌雲~青少年國防教育交流學習計畫」B團	104,750
98	香港學校戰爭遊戲會	「眾志凌雲~青少年國防教育交流學習計畫」C團	104,750
99	國際青年文化交流中心(香港)有限公司	「夢想因你而起飛」中國廣東山區義教2014	57,600
100	香港童軍總會	龍騰中華－第6屆深港澳台青少年文化專列	244,600
101	清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牽動人心，放眼世界」清遠義教交流之旅	244,950
102	荃灣青年會	青年義工內地義教團－「希望小老師」	69,426
103	基督教宣道會區聯會有限公司	『「湘」知「雙」遇』兩地交流計劃	130,186
104	香港青年動力協會	影出真情－河源義教之旅	83,775
105	青年政治學堂	廣西扶貧助學之旅	91,100
106	兩地一心	2014兩地一心青少年交流團～甘肅之旅	297,968
107	和富社會企業	走進首都－北京國情考察團2015	220,190
108	蒲窩青少年中心	「走進世界遺產」國情學習班－山東篇	126,300
109	國際青年文化交流中心(香港)有限公司	《貴州義教行》計劃2015	50,600
110	數碼之瞳	媒體新世紀2014上神州－湖南站：攝影·保育	90,286
111	觀塘新青年論壇	長三角經濟圈青年考察團	91,1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獲批資助額 (元)
112	鄰舍輔導會	「走訪雲南大地－青少年生活文化交流計劃」	124,290
113	香港青年協會	2014「香港200」優秀中學生培訓計劃	268,103
114	香港青年協會	「迎挑戰·上武當」2014	268,103
115	香港警務處少年警訊	少年警訊雲南昆明文化交流團2014	333,000
116	中華基金中學	中四通識考察團	96,750
117	何鴻燊航天科技人才培訓基金會	「夢想航天 情繫中華－2014年航天科技夏令營」	209,400
118	青年議會	【人傑地寧】寧夏歷史文化雙向考察團	125,465
119	香港警務處少年警訊	大嶼山區少年警訊廣西交流團	90,069
120	青年民建聯	青民雲南交流團	238,920
121	童履	夢想啟動·廣東連南山區義教2014	54,310
122	香港少年領袖團	祖國大地行－香港海陸空青年團雲南考察交流團	153,050
123	香港警務處少年警訊	「水警海港區少年警訊江西省交流考察團－歷史、考察及文化交流之旅」	173,200
124	騁志發展基金有限公司	共融號－佛山高明文化考察義教團	50,400
125	民眾安全服務隊	「北京、天津歷史文化與現代建設多面觀」－青少年交流團	134,300
126	香港聖約翰救護機構	北京歷史文化體驗交流之旅	122,219
127	寧港青年交流促進會有限公司	「寧夏生態之旅」	282,600
128	未來之星同學會	2014未來之星－中國國情教育培訓班	300,000
129	沙田蘇浙公學	沙田蘇浙公學中一學生內地學習、交流、服務團	91,859
130	未來之星同學會	2014未來之星－香港傳媒專業大學生國情課程班	300,000
131	團立基金會有限公司	港人廣見	151,06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獲批資助額 (元)
132	香港基本法推介聯席會議	「情牽兩地心・清遠義教團」	59,682
133	九龍社團聯會	中華大地・走進少林寺 河南古都・文化考察之旅	135,700
134	穗港青年交流促進會有限公司	「新・詩・潮」潮遊文化聖地－青島	140,236
135	中港台澳學校聯會	【廈深・情真・閩心】青年廈深高鐵晉江義教之旅	57,760

**2014-15年度實習資助計劃下獲批資助的計劃**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獲批資助額(元)
1	香港新一代文化協會	香港大學生南京實習交流計劃2014	698,142
2	青年就業服務中心	香港大學生2014(夏季)寧波實習體驗計劃	798,200
3	香港人才交流中心	香港大學生2014(夏季)重慶實習體驗計劃	797,900
4	四川之友協會	「志在四海 起航香江」香港青年四川實習計劃	800,000
5	香港專業進修學校	暑期上海工作實習與職場體驗計劃2014	365,536
6	滬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滬港明日領袖實習計劃2014	800,000
7	九龍社團聯會	「青年躍動－大學生實習領航計劃2014」	781,668
8	香港專上學院	暑期國內酒店實習2014	800,000
9	香港中文大學	寰宇暑期實習計劃－西安文化產業體驗	377,500
10	香港理工大學	Summer With CAPS 2014 - 6-Week Work-Integrated Education (WIE) in Beijing & Shanghai	800,000
11	國際精英交流中心	香港大學生2014(冬季)揚州實習體驗計劃	799,700
12	1.屯門婦聯有限公司 2.港菁會	「展翅高飛尋夢園」－惠州實習團	311,750
13	山旅學會有限公司	青年暑期廣東實習計劃	542,876
14	香港青年學生動力基金有限公司	「動力濟南實習遊」－香港大學生暑期內地實習計劃2014	377,800
15	新界青年聯會	「探索中華」－香港大學生暑期內地實習計劃2014	783,800
16	香港青年會	「明日領袖」香港大學生內地實習2014年－廣東	686,988
17	香港專上學生同盟有限公司	「中國夢·上海」香港大學生內地實習計劃	781,300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獲批資助額(元)
18	香港文化藝術發展中心有限公司	尋夢·上海灘香港大學生內地實習計劃2014	770,400
19	香港華菁會有限公司	「神州搵好工」香港大學生暑期內地實習計劃2014	778,700
20	未來之星同學會	「星動杭州·未來之星」—香港大學生暑期內地實習計劃	666,080
21	香港志願者協會	香港志願者協會「共創新未來」暑期實習計劃2014	800,000
22	香港青聯學生交流網絡有限公司	香港青聯學生交流網絡「共創新天地」暑期實習計劃2014	800,000
23	香港菁英會有限公司	『明日菁英 天津展現』—香港大學生暑期內地實習計劃2014	518,464
24	粵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職場·高飛！」香港青年暑期內地實習計劃2014—廣東	800,000
25	香港學生發展委員會	「明日領袖」香港青年暑期內地實習計劃2014—北京	758,126
26	和富社會企業	和富大專生暑期實習計劃2014—上海篇	500,400
27	香港青年協進會有公司	「擁抱·機遇」青進香港大學生暑期實習計劃	777,888
28	香港學生活動委員會	「中國夢」香港青年暑期內地實習計劃2014—北京	758,126
29	香港青年交流促進聯會	「放眼神州！」香港青年暑期內地實習計劃2014—廣西	800,000
30	網上青年協會、雲港青年交流促進會	「唐卡工坊」—唐卡初級畫師內地實習計畫	275,020
31	華文聯合會	「中國夢，渝我同行—2014年華文聯合會重慶實習計劃」	349,150
32	蒲窩青少年中心	青年暑期內地實習計劃2014—長沙篇	438,700
33	香港青年動力協會	海珠·新動力—青年廣州實習計劃	657,805

編號	團體名稱	計劃名稱 <sup>#</sup>	獲批資助額(元)
34	中國太平洋經濟合作總裁會	聚焦農副產品 關注食品安全－河北張家口市實習計劃	163,100
35	中國太平洋經濟合作總裁會	學習項目管理晉身會展事業－上海市國際藝術節實習計劃	121,740
36	騁志發展基金有限公司	杭州實習計劃	702,900
37	香港青少年發展聯會	「南京展青雲」暑期實習計劃2014	738,340
38	天水圍居民服務協會 基金會天晴邨王威信 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青年內蒙實習體驗計劃	304,686

<sup>#</sup> 部分計劃名稱只有英文。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070)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6) 資助金：香港演藝學院、香港藝術發展局及主要演藝團體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當局繼續向主要演藝團體提供財政支援，請提供以下資料：

- (a) 於2012-13、2013-14及2014-15財政年度，各個主要演藝團體所得資助金額；
- (b) 當局資助各個主要演藝團體的準則及釐訂資助金額的方法；及
- (c) 於2015-16年度，當局資助各個主要演藝團體的預算及詳情。

提問人：黃碧雲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64)

答覆：

- (a) 由2012-13至2014-15年度，民政事務局向9個主要演藝團體(主要藝團)提供的經常資助額如下：

	2012-13年度的 資助額 (元)	2013-14年度的 資助額 (元)	2014-15年度的 資助額 (元)
香港管弦樂團	68,283,413	68,283,413	74,303,413
香港中樂團	58,458,359	58,458,359	62,535,359
香港小交響樂團	22,729,397	22,729,397	28,439,397
香港話劇團	32,941,700	32,941,700	37,071,700
中英劇團	11,090,096	11,090,096	15,090,096



	2012-13年度的 資助額 (元)	2013-14年度的 資助額 (元)	2014-15年度的 資助額 (元)
進念·二十面體	11,495,614	11,495,614	11,495,614
香港舞蹈團	34,556,997	34,556,997	36,696,997
香港芭蕾舞團	35,411,255	35,411,255	37,961,255
城市當代舞蹈團	15,613,400	15,613,400	17,083,400
<b>總計</b>	<b>290,580,231</b>	<b>290,580,231</b>	<b>320,677,231</b>

除了上述的經常資助外，我們亦由2012-13年度起推行為主要藝團而設的具競逐元素的資助試驗計劃(試驗計劃)，支持主要藝團推行擬議的新措施，從而支援有關藝術形式和業界的長遠發展，並提高主要藝團的組織能力和藝術水平。在2012-13至2014-15年度期間，試驗計劃共批核14個由主要藝團提出的項目，涉及的款項總額為4,360萬元。

- (b) 在釐定各主要藝團可獲發的經常資助額時，我們會考慮有關藝團的業務計劃、財政預算、過往表現和藝術發展諮詢委員會的意見。
- (c) 在2015-16年度，民政事務局向9個主要藝團提供的經常資助額如下：

	2015-16年度的資助額 (元)
香港管弦樂團	74,303,413
香港中樂團	62,535,359
香港小交響樂團	28,759,397
香港話劇團	37,071,700
中英劇團	15,090,096
進念·二十面體	11,495,614
香港舞蹈團	36,696,997
香港芭蕾舞團	37,961,255
城市當代舞蹈團	17,083,400
<b>總計</b>	<b>320,997,231</b>

除了上述的經常資助外，我們亦會在2015-16年度預留約1,360萬元，為主要藝團推行試驗計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083)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局長辦公室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分別列出2015-16年度用於支付局長、副局長及政治助理的薪酬預算。

提問人：黃碧雲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54)

答覆：

在2015-16年度，民政事務局為局長、副局長和局長政治助理職位預留的薪金撥款額分別為358萬元、268萬元和125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084)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7) 資助金：當值律師服務及法律援助服務局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法律諮詢計劃及電話法律諮詢計劃，請提供以下資料：

- (1) 2012-13、2013-14及2014-15財政年度向公眾推廣的成本開支及推廣詳情；及
- (2) 2015-16財政年度的預算。

提問人：黃碧雲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55)

答覆：

現時政府資助當值律師服務推行「免費法律諮詢計劃」，於民政事務總署轄下9個民政事務處向市民提供免費的初步法律意見。「免費法律諮詢計劃」的諮詢會面服務由在當值律師服務下登記的義務律師提供。至於「電話法律諮詢計劃」，這是一項24小時免費電話查詢服務，提供80盒預製的錄音帶，以粵語、英語和普通話播出，內容包括婚姻、業主與租客事宜、刑事、財務、僱傭及行政法例。當值律師服務的網站亦有提供「電話法律諮詢計劃」的網上版本。

「免費法律諮詢計劃」和「電話法律諮詢計劃」在2012-13、2013-14和2014-15年度的開支，以及2015-16年度的預算開支如下：

年度	免費法律諮詢計劃	電話法律諮詢計劃
2012-13	100萬元	25,000 元
2013-14	110萬元	19,000 元
2014-15 <sup>^</sup>	100萬元	28,000 元
2015-16	130萬元	36,000 元

<sup>^</sup> 2014-15年的開支數字為截至2015年2月28日的臨時數字。

當值律師服務一直致力推廣「免費法律諮詢計劃」及「電話法律諮詢計劃」。有關資料(包括海報及小冊子)可在相關的法庭登記處、辦事處、非政府機構及互聯網上查閱。有關「免費法律諮詢計劃」和「電話法律諮詢計劃」宣傳活動的開支，由當值律師服務現有的資助金承擔，我們未能就有關開支提供獨立的分項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086)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地區、社區及公眾關係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有關賭博問題的公眾教育，請當局提供以下資料：

- (a) 於2012-13、2013-14及2014-15年度針對賭博問題的公眾教育、為問題賭徒和病態賭徒提供輔導及治療服務，以及研究賭博的影響的開支金額和各項目詳情；
- (b) 於2015-16年度為賭博問題的公眾教育、為問題賭徒和病態賭徒提供輔導及治療服務，以及研究賭博的影響的開支預算和各計劃項目詳情。

提問人：黃碧雲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60)

答覆：

- (a) 為推動社會各界共同努力去解決賭博問題，政府於2003年成立平和基金，接受香港賽馬會和公眾人士的捐款，資助以下預防和緩減賭博問題的主要措施：
  - (i) 為所有面對賭博相關問題的人士提供輔導、治療及其他支援服務 (包括服務熱線)。每年約有15 000至24 000人使用有關服務。
  - (ii) 推行公眾教育及其他措施以預防和緩減與賭博相關的問題。非政府機構和學校每年均舉辦多項教育活動，以提高青年人和社會對賭博風險的認識。在2014年，因應2014年世界盃的舉行，我們舉辦了一項大型的宣傳推廣計劃，當中有超過70個社會服務及教育團體參與，並吸引逾29萬名參加者和100多萬名觀眾。

(iii) 就賭博相關問題和事宜定期進行調查研究，當中一項就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的情況進行的調查研究已於2012年完成。

平和基金在2012、2013和2014年，分別撥出約1,300萬元、1,430萬元和3,000萬元以資助上述範疇的工作。

(b) 在2015-16年度，平和基金諮詢委員會將繼續資助於上文(a)部分提及的輔導及治療服務和教育活動。委員會亦已聯同香港電台，合作推出一個以學生為對象的多媒體教育計劃，藉此提高他們對賭博相關問題的認識。基金更會贊助另一項定期進行的調查研究，以及資助舉辦區域會議，讓業內人士就解決賭博相關問題的最有效方法一起商討對策，進行交流。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089)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為備戰2016年奧林匹克運動會及殘疾人奧林匹克運動會及其他大型國際體育賽事，以及參與2015年世界大學生夏季運動會及其他大型體育賽事的運動員提供財政支援；請提供以下資料：

- (a) 當局指其他大型國際賽事及其他大型體育賽事分別為何？
- (b) 向備戰2016年奧林匹克運動會參與各個比賽項目的運動員提供財政支援的詳情為何？有關預算為何？
- (c) 向備戰2016年殘疾人奧林匹克運動會參與各個比賽項目的運動員提供財政支援的詳情為何？有關預算為何？
- (d) 向參與2015年世界大學生夏季運動會各個比賽項目的運動員提供財政支援的詳情為何？有關預算為何？

提問人：黃碧雲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63)

答覆：

- (a) 我們預計有關的大型國際體育賽事和大型體育賽事會包括世界盃外圍賽(足球)、國際板球理事會—板球世界盃20回合賽、第一屆全國青年運動會和第九屆全國殘疾人運動會。
- (b)至(d) 我們會根據收到的申請，決定為備戰和參與大型國際賽事的運動員提供資助。我們現時尚未收到在2015-16年度為備戰和參與大型賽事而提出的資助申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441)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啟德體育園區的營運顧問研究，請提供該項研究的概括範圍及研究顧問費用的詳細使用程序。

提問人：黃碧雲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73)

答覆：

有關的營運顧問會就體育園區的功能要求、服務水平、業務計劃和財政狀況預測等方面，以及招標程序和文件提供專家意見。我們已預留4,000萬元以支付有關顧問研究的費用。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305)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列出去年根據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及十八區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資助的公民教育活動名稱、內容、參加人數、主辦單位及資助金額。

提問人：黃毓民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90)

答覆：

公民教育委員會透過「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和「十八區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向社區團體和區議會提供資助，舉辦公民教育活動。舉辦的項目包括各類活動，例如工作坊、探訪、表演、研討會、展覽、嘉年華等。有關要求提供該兩項計劃在2014-15年度的資料，分別載於附件I及II。

## 2014-15年度「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批出的項目

	機構名稱 <sup>#</sup>	項目名稱 <sup>#</sup>	資助額(元)
1	Roundtable Community Limited uRounders	暑期青少年培訓計劃 Global Elites 2014	179,162
2	九龍社團聯會婦女事務委員會	「親子樂同行」計劃	104,682
3	九龍社團聯會黃大仙地區委員會	躍動全城－《基本法》大格鬥活動	217,722
4	九龍婦女聯會有限公司	「『愛』穿越」儒學尋蹤・傳統中華文化知識－網上競答比賽	267,737
5	中山大學法律系香港同學會有限公司	第十五屆《基本法》及國民常識網上問答比賽及推廣活動	189,715
6	屯門婦聯有限公司身心美服務中心	『童理家友』E道篇	111,738
7	匡智張玉瓊晨輝學校	關愛互享樂社群	153,170
8	和富社會企業有限公司	傑出公民學生獎勵計劃2014	181,666
9	明光社	「愛與尊重：真愛同尋」－青少年交流體驗計劃	140,983
10	東華三院學校社會工作服務	「正向人生」青年大使培訓及社區教育計劃	112,620
11	東華三院黃竹坑服務綜合大樓	「天堂鳥」精神健康推廣計劃	144,350
12	青年新世界有限公司	逆流計劃Project Runway	237,100
13	保良局何蔭棠中學	Hand in Hand Serves the Community 2014/2015 “Beyond the Barrier” Social Service Scheme	102,370
14	致遠文化服務有限公司 大中華青年在線	中港兩地專家聯席座談 《基本法》	175,100

	機構名稱 <sup>#</sup>	項目名稱 <sup>#</sup>	資助額(元)
15	香港女童軍總會	「家・伴你行」定向同樂日	116,928
16	香港小童群益會賽馬會油塘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油塘友好公盟》故事計劃	117,286
17	香港中文大學歷史系校友會	經世致用－香港歷史青年領袖學院	213,882
18	香港中華文化發展聯合會有限公司	華夏風情一分鐘	238,280
19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天水圍天晴會所	「暖LOVE・LOVE」關愛大行動	147,348
20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顯徑會所	兒童議員計劃2014	143,708
21	香港西區婦女福利會 松鶴老人中心	心繫「家」、「國」顯濃情	132,324
22	香港青少年領袖發展協會香港模擬立法會籌委會	第七屆香港模擬立法會	300,000
23	香港青少年領袖發展協會	Global Youth Ministers Organizing Committee for Global Youth Ministers 2014	200,000
24	香港青少年領袖發展協會社會服務委員會	第五屆飛躍社會服務領袖計劃	262,550
25	香港青年交流之友有限公司	「發放夢想力!」夢想舞台2014	300,000
26	香港青年協進會有限公司	『認識祖國・認識香港』問答比賽2014	217,190
27	香港青年協會賽馬會Media 21媒體空間	M21香港集作－「愛香港」拍攝48小時計劃	225,760
28	香港律師會	青Teen廣場2014	300,000
29	香港基本法推介聯席會議	第十一屆《基本法》大使培訓計劃	263,527
30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蝴蝶灣綜合社會服務處	一家一義，V are Family!	109,904
31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將軍澳綜合社會服務處	「攜手愛、共關懷」－社區和諧共融計劃	106,020

	機構名稱 <sup>#</sup>	項目名稱 <sup>#</sup>	資助額(元)
32	香港基督教協基會有限公司黃埔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	遼闊中國－國情教育運動	125,740
33	香港基督教協基會有限公司基督教協基會屯門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	『傳愛無限』社區關懷計劃	125,350
34	香港婦聯有限公司香港婦聯－梁潔華綜合服務中心	體驗愛世界	114,695
35	香港婦聯有限公司	節慶薈萃在中華計劃	206,170
36	香港傷殘青年協會賽馬會活動中心	傷健旅程2014-2015	107,666
37	香港聖公會麥理浩夫人中心林植宣博士老人綜合服務中心	耆樂童話正能量	114,855
38	香港聖公會麥理浩夫人中心團體及社區工作部	「愛家助鄰在葵涌」社區教育及推廣計劃	107,647
39	香港聾人福利促進會	Deaf Awareness Community Education Campaign	165,650
40	基督教宣道會香港區聯會有限公司基督教宣道會五旬節堂睦鄰中心	家+有愛	113,115
41	博愛醫院吳鴻茂紀念家庭多元智能中心	「親愛一家人－互愛鄰里齊關懷」	103,210
42	循道衛理觀塘社會服務處牛頭角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愛無限·融『義』起動	120,661
43	新青年論壇有限公司	第九屆DV頭青年社會觀察行動	175,060
44	蒲窩青少年中心有限公司	「愛香港·愛文物」計劃2014	191,851
45	學友社潛能發展中心	明日領航者計劃2014	265,453
46	學友社	第二十三屆全港中學生十大新聞選舉	256,583
47	聘志發展基金有限公司	國際復康日2014：黑夜定向歷奇之旅	156,125

	機構名稱 <sup>#</sup>	項目名稱 <sup>#</sup>	資助額(元)
48	觀塘新青年論壇	公民社會體驗計劃2014： 模擬大學社會體驗計劃	118,320

<sup>#</sup> 部分機構及項目名稱只有英文

## 2014-15年度「十八區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批出的項目

	地區	機構名稱	項目名稱	資助額(元)
1	西貢	西貢區社區中心有限公司	山區學童服務計劃	108,570
2	西貢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 將軍澳綜合社會服務處	「樂在鄉土情 2014」清遠體驗服務計劃	52,100
3	西貢	西貢區公民教育促進委員會及西貢區社區中心有限公司	「愛剪現」社區服務計劃	36,900
4	黃大仙	東九龍青年社	夢想「領」航 2014	165,315
5	黃大仙	竹園北邨業主立案法團	「《基本法》與您·息息相關」公民教育同樂日	10,000
6	黃大仙	香港認知障礙症協會智康中心	「愛·留住」—大腦健康推廣活動	15,100
7	元朗	元朗區公民教育委員會	《廈門、永定及泉州國情學習交流團》	137,561
8	元朗	救世軍牛潭尾社區發展計劃	「愛我香港·放眼中華」國民教育系列	22,710
9	元朗	香港青年協會賽馬會天悅青年空間	「生活·就是綠色」共享計劃	29,450
10	南區	香港南區婦女會	南區續「Fun」基本法	85,510
11	南區	香港小童群益會賽馬會海怡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愛·童·行」社區關愛行動	49,890
12	南區	蒲窩青少年中心	「鼓」動心弦	31,572
13	觀塘	觀塘區公民教育委員會及觀塘婦女發展協會	「美麗展新姿」婦女技能提升培訓計劃	170,204
14	中西區	香港明愛莫張瑞勤社區中心	「有愛同行」社區參與計劃	28,836
15	中西區	香港基本法推介聯席會議 香港青年社會服務團	中西區公民領袖學堂2014	44,650

	地區	機構名稱	項目名稱	資助額(元)
16	中西區	香港明愛賽馬會石塘咀青少年綜合服務	尋·命	18,400
17	中西區	香港小童群益會賽馬會上環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從服務學習到公民教育計劃	69,130
18	荃灣	荃灣鄉事委員會及荃灣青年會	「青出於藍」文化傳承大使計劃 2014	200,000
19	大埔	大埔區公民教育運動委員會及救世軍大埔長者綜合服務	『跨代』關愛遍「埔」全城共融計劃	38,800
20	沙田	國民教育沙田區委員會	中國少數民族服飾展覽暨專題工作坊 (原名：中國少數民族服飾展覽暨專題講座)	199,520
21	北區	北區青年協會	「走訪江南·反思戰爭與和平」 (原名：「老北京·新輝煌」65周年國慶交流體驗之旅)	100,000
22	北區	展青慈善協會	國慶六十五周年活動之「國情·國程」	96,043
23	離島	香港聖公會福利協會有限公司香港聖公會東涌綜合服務	『友愛·同行』健康社區在東涌計劃	70,460
24	離島	鄰舍輔導會東涌綜合服務中心	涌Teen愛共「容」	50,689
25	離島	長洲鄉事委員會青年綜合服務中心	動靜皆宜十項全能	40,544
26	東區	東區區議會公民教育工作小組及青年廣場新世界設施管理有限公司	「老友記青年行」	137,076
27	東區	東區區議會公民教育工作小組及香港小童群益會筲箕灣兒童中心及圖書館	「青少年山林海誓自我挑戰計劃」	6,936
28	油尖旺	香港青年協進會有限公司	「認識祖國·認識香港」—情繫韶港兩地文化交流考察之旅	70,150
29	油尖旺	油尖旺青年社	京港同心兩地情	82,600
30	油尖旺	九龍地域傑出學生聯會有限公司	貴州晨曦義教之旅	47,250



	地區	機構名稱	項目名稱	資助額(元)
31	灣仔	香港青少年發展聯會 灣仔區青少年發展協會	灣仔區公民教育校園活動－ Share・家添愛	200,000
32	屯門	屯門區公民教育委員會及 基督教協基會屯門綜合青 少年服務中心	「關愛滿屯門」社區服務計 劃	67,500
33	屯門	屯門區公民教育委員會及 仁愛堂社區中心	「關心我家」青少年社區研 習暨辯論比賽	44,000
34	葵青	葵青青年團	青年議會2014	39,095
35	葵青	香港聖公會麥理浩夫人中 心林植宣博士老人綜合服 務中心	長者議會計劃2014	52,666
36	深水埗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石 硤尾會所	「『深』繫一家親」	124,720
37	深水埗	勞聯智康協會有限公司 深水埗麗閣服務中心及南 昌南聯絡處	心「深」相印・和諧一家	48,000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306)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本年度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及青年內地實習資助計劃的預算為何？

提問人：黃毓民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91)

答覆：

在2015-16年度，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和青年內地實習資助計劃的預算分別為3,090萬元和5,400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307)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本年度局方有何措施加強對青年廣場運作的監察？局方以什麼指標衡量青年廣場的成效？

提問人：黃毓民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92)

答覆：

民政事務局負責監督青年廣場的運作和青年廣場管理承辦商所提供的服務。青年廣場管理諮詢委員會(委員會)在2009年成立，就青年廣場的整體策略與目標、主題與項目及租賃政策向民政事務局提供意見；並監察青年廣場管理承辦商的表現。管理承辦商會定期向委員會匯報工作情況，而民政事務局代表亦會定期與管理承辦商舉行會議，處理與青年廣場有關的管理和營運事宜。

民政事務局已訂立服務表現指標，顯示青年廣場不同設施的使用率，從而評估管理承辦商的工作成效。自青年廣場啟用以來，設施的使用率一直在改善，而大部分設施如Y旅舍的使用率均達致十分高的水平。為評估青年廣場對青年發展的貢獻，民政事務局進一步採用與青年發展有關的指標去衡量其表現，當中包括在青年廣場舉行的青年活動數目，以及這些活動與青年發展目標的相關程度。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509)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本年度公民教育委員會和青年事務委員會的預算為何？有關的預算除了用於秘書處及支援服務，還會用於哪些方面？兩個委員會向青年人推廣國民教育的內容和活動為何？

提問人：黃毓民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93)

答覆：

民政事務局與公民教育委員會(委員會)緊密合作，在學校以外推廣公民教育。2015-16年度這方面的撥款為2,030萬元。委員會會推廣「愛自己·愛家人·愛香港·愛國家」的主題，以及宣揚「尊重與包容」、「負責」及「關愛」的核心公民價值。此外，委員會亦會繼續推廣國民教育、《基本法》、法治及社會公義、人權教育及其他與公民教育有關的事宜。

民政事務局亦與青年事務委員會緊密合作，推動青年發展。2015-16年度在青年發展活動方面的撥款為1.219億元，舉辦的計劃和活動主要包括資助社區團體舉辦青年內地交流和實習計劃，以及大型青年活動、透過青年事務委員會及其地區網絡舉辦並資助青年發展活動、推廣多元卓越文化，以及透過不同渠道推廣青年義工服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510)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局方今年採用新指標統計社企數目，新指標與舊指標有何分別？

提問人：黃毓民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94)

答覆：

由2015-16年度開始，民政事務局會以香港社會企業(社企)數目作為推動社企發展工作的新指標。以香港社企(包括持續運作和新成立的社企)的總數作為指標，最能反映民商官學各界共同為支持社企發展而作出的努力。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511)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局方認為目前獲取政府資助的社會企業，在「愛心消費」以外，有什麼吸引市民光顧的地方？政府有否定期收集社會企業的損益表，統計社會企業政策的成效？如否，政府以什麼指標衡量成效？

提問人：黃毓民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95)

答覆：

社會企業(社企)不論有否獲得政府資助，都是旨在達到特定社會目標的生意。香港中文大學創業研究中心和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 香港滙豐銀行社會企業商務中心於2014年進行一項調查研究，結果顯示社會上約有70%的受訪者表示會購買由社企提供的服務和產品。

根據獲民政事務總署轄下「伙伴倡自強」社區協作計劃(「伙伴倡自強」計劃)資助的社企所提交的進度報告，約60%的社企在市場建立業務後，可達致收支平衡，或獲得盈利；另有80%獲「伙伴倡自強」計劃資助的社企，在資助期完結後仍能繼續經營。

社企的發展前景不能單憑其利潤和虧損去衡量，因為社企成立的目的，是要達致某些社會使命和在財政上能持續營運。根據上文所述的同一項調查研究，香港社企界別經過多年的努力，在質與量方面均穩步發展，而社企的數目亦已由2008年的260個，增至現時的超過450個。由2015-16年度開始，民政事務局已把社企數目列為新的服務表現指標，納入管制人員報告內。香港社企(包括已成立和持續運作的社企)的總數，最能反映民商官學各界共同為支持社企發展而作出的努力。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878)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據悉當局為針對近年日益上升的各類大廈維修圍標投訴事件，成立 35 隊專家小組推行一試驗計劃，為法團及業主在招聘工程顧問為大廈維修時提供義務協助，避免有人利用不正當手段影響招標程序及費用。就此，請當局以表列出過去 1 年曾向哪些大廈及屋苑提供協助，當中涉及的人手及開支為何？預算未來 1 年政府會動用多少資金和資源繼續推行此計劃？

提問人：陳志全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30)

答覆：

大廈維修工程涉及專業知識和龐大費用。為協助業主立案法團(法團)聘請合適的工程顧問公司／認可人士以開展大廈維修工程，民政事務總署與 3 個專業學會(即香港測量師學會、香港工程師學會和香港建築師學會)合作，在 2014 年 4 月以試驗和義務形式，推出「顧問易」大廈維修諮詢服務計劃(「顧問易」計劃)。由 3 個學會的會員組成專家小組，就聘任認可人士事宜，向參與計劃的法團提供免費和度身訂造的專業意見和支援。現已安排約 70 個法團與專家小組會面，接受服務。各區參與計劃的法團和大廈數目表列如下。

地區	參與計劃的法團數目
中西區	5
東區	15
九龍城	8
南區	2
深水埗	2
灣仔	13
黃大仙	2
油尖旺	14
葵青	1
沙田	1
大埔	3
荃灣	3
元朗	1

參與計劃的法團和 3 個學會普遍認為「顧問易」計劃具成效，有助法團籌劃大廈維修工程以及聘任認可人士。由於許多參與計劃的法團所屬大廈的維修工程仍在籌劃階段，我們已得到 3 個學會支持，把計劃延長 1 年至 2016 年 3 月止，以便向這些法團繼續提供服務，並讓更多合資格法團受惠。

推行這個試驗計劃的人手從本署內部調配，並由 1 名兼職行政助理協助。在 2014-15 年度，「顧問易」計劃的開支為 25 萬元，在 2015-16 年度，預算開支為 32 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905)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地區行政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施政報告》指，政府會於未來 5 個財政年度，每年再額外向社區參與計劃撥款 2,080 萬元，進一步加強支援區議會在地區上推廣藝術文化活動。有關計劃的詳情為何，當中涉及的年度開支與人手為何？

提問人： 陳志全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57)

答覆：

自 2013-14 年度起，我們每年在「社區參與計劃」撥款項下提供 2,080 萬元專項撥款，以支援區議會在地區推廣文化藝術活動。

我們會於未來 5 個財政年度(即在 2015-16 至 2019-20 年度期間)，每年再額外向社區參與活動撥款 2,080 萬元，進一步加強支援區議會進行藝術文化活動。換言之，2015-16 年度的專項撥款將增至 4,160 萬元。

區議會可決定專項撥款的確實用途，以更有效支援文化及藝術活動。區議會及轄下委員會、地區團體或有關政府部門(如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可因應當區需要而舉辦這些活動。

區議會可使用不多於當區所獲撥款的 15%，聘請專責人員推行和監察活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906)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地區行政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政府建議於明年 1 月新一屆區議會任期起，實質增加區議員的酬金 15%，並為每名區議員增設每屆任期 10,000 元的外訪開支撥款。就此，建議所涉及的人手與開支為多少？

在過去 3 屆任期，每名區議員的平均外訪開支為何？有多少人選擇用盡整筆外訪開支撥款，所佔比例為多少？

提問人： 陳志全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58)

答覆：

我們建議增加區議員酬金以及增設外訪撥款，並計劃在取得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批准撥款後，由下屆區議會任期(即 2016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

除每年按物價變動作出調整外，增加區議員酬金 15% 的建議所需的額外開支，在 2015-16 年度(涉及 2016 年 1 月至 3 月)約為 560 萬元，自 2016-17 年度起則每年約為 2,250 萬元。另外因任滿酬金與區議員酬金掛鉤，所以下屆區議會任期的區議員任滿酬金開支亦會相應增加約 1,350 萬元。為下屆區議會任期增設外訪撥款的建議所需的開支估計約為 470 萬元。因實施上述改善措施而帶來的額外工作量，會由民政事務總署以現有資源承擔。

政府在過去 3 屆區議會並無為區議員外訪提供撥款。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908)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地區行政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以表列出在過去 1 屆任期，各區區議會推行社區重點項目計劃的詳情、當中推行的項目、日期、人手、開支、計劃性質，以及成效為何？

提問人： 陳志全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60)

答覆：

18 區區議會已就社區重點項目計劃合共 27 個項目建議達成共識。在該 27 個社區重點項目建議中，葵青區的項目旨在提供社區健康服務，於 2014 年 7 月獲得財務委員會(財委會)撥款。黃大仙區和深水埗區各有 1 個項目獲立法會工務小組委員會通過，並會盡快向財委會申請撥款。其他項目現時正在工程前期工作的不同階段，包括進行技術可行性研究及／或詳細設計工作等。我們計劃在立法會 2014-15 年度會期內就 17 個項目，以及在 2016 年年初就其餘 7 個項目，諮詢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然後向工務小組委員會和財委會申請撥款。27 個社區重點項目的詳情和最新進展載於**附件**。

政府已為每區預留一次過的 1 億元撥款，供進行 1 至 2 項社區重點項目。政府亦已另外預留 2 億元，以便社區重點項目及其他支援服務獲得撥款前，進行工程前期工作；為民政事務總署、18 區民政事務處和相關工務部門聘請非公務員合約僱員，支援推行社區重點項目；並進行公眾參與活動和非工程部分的相關研究。

為支援社區重點項目計劃的工作，民政事務總署設立了 1 個中央小組，成員有建築師、工程師及行政主任等。2013-14 年度共開設了 5 個為期 3 年的有時限職位，支援中央小組。我們並已預留款項，用作聘請最多 57 名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為中央小組、各區民政事務處和相關工務部門提供支援。

**社區重點項目計劃**  
**18 區項目建議一覽表**

地區	名稱	項目簡介	最新進展
葵青	加強社區健康服務	為區內居民提供多元化社區健康服務，例如疾病預防、牙科服務、眼睛檢查、外展服務、健康教育及評估等，並在區內合適地點增設健體設施及健康資訊站。	於2014年7月12日獲財務委員會(財委會)撥款。服務自2015年1月開始分期推出。
黃大仙	黃大仙廣場擴闊及改善工程	擴闊和改善黃大仙廣場，讓團體可更善用這個區內的理想場地舉辦社區活動。	) 分別於2014年7月 ) 23日和12月12日 ) 獲得民政事務委員會支持，並於
深水埗	石硤尾社區服務中心	於石硤尾興建社區服務中心，提供各種社區服務，以應地區需要，並擴大區內服務的覆蓋面。	) 2015年3月18日獲 ) 工務小組委員會 ) 通過，將盡快向財 ) 委會申請撥款。
中西區	美化和活化西區副食品批發市場的臨海地段	美化和活化西區副食品批發市場毗鄰臨海地方，成為有生氣的海濱和休憩用地，供市民閒遊，並舉辦各種社區參與活動，使海濱更添活力。	於2015年3月24日獲得民政事務委員會支持，將盡快提交工務小組委員會和財委會審議。
北區	改善粉嶺蝴蝶山及畫眉山之行山徑及增建附屬設施	改善粉嶺蝴蝶山和畫眉山的行山徑並關建附屬設施，以推廣健康生活，提倡生態旅遊，加強公眾的自然保育意識，並成為北區地標。	) ) ) ) )
	改善沙頭角之行山徑及增建設施	改善沙頭角區一帶的行山徑，以及關建設施(範圍毗鄰印洲塘海岸公園和橫跨中國香港世界地質公園)，以提倡生態旅遊，並支持地質公園繼續獲得世界地質公園網絡認可(該網絡獲聯合國教科文組織支持)。	) ) ) 於2015年3月24日 ) 獲得民政事務委員會支持，將盡快 ) 提交工務小組委 ) 員會和財委會審 ) 議。
離島	改善梅窩銀礦灣沙灘及附屬設施	於梅窩銀礦灣泳灘進行改善工程，為梅窩重新注入活力，使其成為一個怡情小鎮，吸引更多旅客到梅窩。	) ) ) ) )
	榕樹灣圖書館及南丫島歷史文物室	重建南丫島榕樹灣的南丫島北段公共圖書館大樓，以加強圖書館服務，並設立歷史文物室，以提供一個理想地點讓南丫島訴說自己的故事及介紹主要景點。	) ) ) ) ) )

地區	名稱	項目簡介	最新進展
黃大仙 (續)	摩士公園的康樂設施改善工程	改善摩士公園四號公園內露天劇場的設施，以配合舉辦地區活動或全港性活動。	) ) )
深水埗 (續)	美孚鄰舍活動中心	於美孚興建鄰舍活動中心，設有多用途活動室，以舉辦各種活動供區內居民參與。	) ) ) 於 2015 年 4 月 10 日
荃灣	重建西樓角花園	重建西樓角花園，把花園的一部分提升為平台花園，連接港鐵荃灣站外現有行人天橋網絡，並於地面興建多用途活動中心，包括一個室內多用途活動室。	) 獲得民政事務委員會支持，將盡快提交工務小組委員會和財委會審議。 )
沙田	活化城門河河濱沙田市中心段	活化城門河近沙田市中心一段的河濱，使河濱更舒適宜人。	) )
	覆蓋沙田大圍明渠	為沙田大圍明渠設置上蓋，以提供康樂設施。	) )
觀塘	觀塘海濱音樂噴泉	於觀塘海濱興建音樂噴泉，結合幻化多變的燈光、音樂元素和特別效果，使該處成為市民休憩和欣賞海港景色的去處。	) ) ) )
	觀塘崇仁街升降機塔	於觀塘崇仁街興建升降機塔，以提升康寧道遊樂場整體的無障礙設施。康寧道遊樂場是連接附近公共租住屋邨與觀塘市中心的主要行人通道，這些屋邨有許多長者居住，興建升降機有助長者和殘疾人士融入社區。	) ) ) ) 擬於 2015 年第二季諮詢民政事務委員會。 )
油尖旺	油尖旺多元文化活動中心	於炮台街發展多元文化活動中心，在油尖旺區推廣多元文化以及促進社區融和，並舉辦社區參與及宣傳活動，增進區內不同族裔人士與主流社會彼此了解，凸顯當區多元文化的特色。	) ) ) ) ) ) ) )
屯門	活化屯門河及市中心環境	活化屯門河和毗鄰地方，加入文化元素，使屯門河兩岸和毗鄰地方更生氣盎然。	) ) )
	推動屯門青少年發展	為青少年提供更多具充足設施的場地，促進青少年發展，並全面發掘和展現青少年的不同潛能。	) ) ) 擬於 2015 年第二季諮詢民政事務委員會。 )
元朗	興建元朗區綜合服務大樓	興建元朗區綜合服務大樓，提供更多地方增設多元化社區服務，以應區內不斷增加的人口所需，尤其是青少年、少數族裔人士和新來港定居人士。	) ) )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909)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地區行政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過去 3 年，新成立業主立案法團／互助委員會／業主委員會／居民組織的數量為何，當中分布在什麼地區、屋邨及大廈？

設立新業主立案法團／互助委員會／業主委員會／居民組織涉及的人手與開支為何？當局預算未來 1 年投放多少人手及開支在有關事項上？

提問人：陳志全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61)

答覆：

管理大廈是業主的責任，然而，政府亦致力以多管齊下的措施，推動、鼓勵和協助業主成立合適的組織，例如業主立案法團(法團)和互助委員會(互委會)，以及提供所需支援，協助業主履行管理大廈的責任。

在過去 3 個年度成立的法團和互委會數目表列如下。我們沒有備存各區在 2014-15 年度之前成立的法團的分項數字。由於業主／住客成立業主委員會和居民組織無須通知民政事務總署，我們並無相關數字。

	2012-13 年度		2013-14 年度		2014-15 年度	
	法團*	互委會	法團*	互委會	法團*	互委會
中西區	-	0	-	0	36	0
東區	-	0	-	0	7	0
九龍城	-	4	-	1	38	5
觀塘	-	1	-	6	2	10

	2012-13 年度		2013-14 年度		2014-15 年度	
	法團*	互委會	法團*	互委會	法團*	互委會
南區	-	0	-	0	5	0
深水埗	-	0	-	10	33	4
灣仔	-	0	-	0	11	0
黃大仙	-	4	-	1	7	0
油尖旺	-	0	-	0	28	0
離島	-	3	-	2	0	1
葵青	-	0	-	2	0	0
北區	-	0	-	2	1	0
西貢	-	0	-	0	2	0
沙田	-	0	-	0	1	0
屯門	-	0	-	1	2	0
大埔	-	0	-	1	4	0
荃灣	-	0	-	0	8	0
元朗	-	2	-	2	6	0
<b>總數</b>	<b>161</b>	<b>14</b>	<b>180</b>	<b>28</b>	<b>191</b>	<b>20</b>

\* 註：資料由土地註冊處提供。

鼓勵和協助業主成立合適的組織，以有效管理大廈，是 18 區民政事務處轄下地區大廈管理聯絡小組的一項職務。在 2014-15 年度，在本署總部和 18 區負責執行與大廈管理有關職務的聯絡主任共有 120 名，涉及的開支為 6,430 萬元。在 2015-16 年度，負責與大廈管理有關職務的聯絡主任數目維持不變，涉及的開支約為 6,430 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931)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民政事務總署的「伙伴倡自強」計劃，自 2006 年推行至今已經撥款 1.8 億元，資助成立 161 間社企，創造 2 600 個工作機會；當中八成的社企在資助期完結後，仍然能夠自立持續營運。就此，以表列出過去 3 年受資助的社企清單，當中有多少間至今仍然能夠持續營運，多少間面臨結業，當中所指百分比為何？

提問人： 陳志全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83)

答覆：

在過去 3 個財政年度，「伙伴倡自強」社區協作計劃合共批准的 41 個社會企業項目載於附件。當中 35 個已開始營運，餘下的 6 個正準備營運。

「伙伴倡自強」社區協作計劃在過去 3 個財政年度批准的社會企業項目

手晴家  
藝全人  
B.Net — 節日活動及項目策劃  
益群愛心超市  
天晴茶座  
「查篤撐」粵文化種子計劃  
韓廚麵  
良膳廚坊  
悠閑閣餐廳(柴灣分店)  
開心頻道(影視製作社企)  
餘樂植物工廠  
樂農(旺角分店)  
新生中央洗碗服務  
約 3:16 餐廳  
城屋日本料理  
演藝動力計劃  
營康薈  
樂「膳」堂營養膳食服務中心  
時代媒體創意有限公司  
樂善製作  
音樂之都  
MY Image Production  
青新駅  
雲尚禮儀  
松藝廊  
博愛 Café  
悅己坊美容服務  
復健理療  
康復一站通  
復康用品專賣店  
師傅到  
銀型服格  
明朗會議展覽服務  
社會企業有限公司  
弦樂二重售  
暖心麵包  
Wafa — 「網惠人人」  
健體通  
仁濟保健湯包中心  
青年天地活動製作室  
鄉。港茶館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532)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社區中心及社區會堂多用途會堂的平均使用率為 75.5% 及 72.1%，當中最高及最低使用率是哪 5 個社區中心及社區會堂？有關使用率為何？

提問人： 陳克勤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63)

答覆：

在 2014 年，使用率最高和最低的 5 個社區會堂／社區中心多用途會堂表列如下：

使用率最高的 社區會堂／社區中心(使用率)	使用率最低的 社區會堂／社區中心(使用率)
秦石社區會堂 (93.2 %)	打鼓嶺社區會堂 (18.3 %)
博康社區會堂 (93.1 %)	沙頭角社區會堂 (21.9 %)
廣源社區會堂 (92.8 %)	赤柱社區會堂 (32.6 %)
黃大仙社區中心 (92.2 %)	秀茂坪(中區)社區中心 (37.2 %)
隆亨社區中心 (91.7 %)	龍逸社區會堂 (42.0 %)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745)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地區行政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過去 3 年，各地區團體或非政府機構獲各區區議會資助款項的金額是多少？請按年度、18 區及個別地區團體或非政府機構提供分項數字。

提問人： 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32)

答覆：

區議會每年均獲撥款舉辦和資助社區參與計劃。區議會可選定和提出項目及活動予以推行，滿足當區的需要。這些活動可由區議會及轄下委員會、非政府機構(包括地區團體)或政府部門舉辦。

18 區區議會在 2011-12、2012-13 和 2013-14 年度，分別獲得的社區參與計劃撥款總額為 3 億元、3.2 億元和 3.408 億元。鑑於獲 18 區區議會資助的團體數目眾多，我們目前未能提供在過去 3 個財政年度獲 18 區區議會資助團體的資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746)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地區行政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過去 3 年，各區區議會進行外訪活動的詳情，包括外訪的日期、目的地、參與人數及名單、具體行程、訪問性質和開支是什麼？請按個別外訪行程提供分項數字。

提問人： 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33)

答覆：

現時區議會舉辦的外訪活動，由區議員自付費用。外訪的後勤輔助安排，包括行程、擬考察的議題和擬參觀／訪問的地方，都由區議會決定。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747)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地區行政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各區區議會秘書處的運作，政府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 (a) 於 2014-2015 年度，各區區議會秘書處的人手編制分別是什麼？當中多少人手是全時間支援區議會的運作？請按個別區議會提供分項數字；以及
- (b) 於 2014-2015 年度，各區區議會秘書處的開支及 2015-2016 年度的開支預算分別是多少？請按個別區議會提供分項數字。

提問人： 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34)

答覆：

地區	區議會秘書處公務員職位數目 (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	員工開支 <sup>^</sup> (百萬元)
中西區	16	6.20
東區	17	7.23
南區	12	4.98
灣仔	14	5.34
九龍城	13	5.21
觀塘	16	6.27
深水埗	16	5.97
黃大仙	15	6.27
油尖旺	17	6.15
離島	14	5.14
葵青	18	6.58
北區	11	4.53
西貢	13	4.89
沙田	15	5.82
大埔	18	6.30
荃灣	19	6.67
屯門	14	5.27
元朗	20	6.48

<sup>^</sup> 2014-15 和 2015-16 年度的員工開支，以當時的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計算。2015-16 年度的預算員工開支或會有所改變。

2015-16 年度區議會秘書處公務員職位數目將維持不變。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748)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3) 地區環境改善工程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過去 3 年，各區在此綱領下的工程項目詳情，包括開展日期、完成日期、項目內容、開支總額及有關工程項目所在的區議會選區是什麼？請按年度及個別地方行政區提供分項數字。

提問人：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35)



答覆：

民政事務總署負責在 18 區推行地區小型工程計劃，並在新界 9 區推行鄉郊小工程計劃和地區小工程(維修工程)計劃。

地區小型工程計劃方面，18 區在 2012 至 2014 年完成共 1 337 項工程，涉及開支總額約 9.438 億元。施工期由 1 個月至 35 個月不等。按地區及完工年份劃分的工程實際開支如下：

地區	實際開支 (百萬元)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中西區	10.1	10.3	11.0
東區	15.8	15.9	14.8
九龍城	10.0	13.6	12.2
觀塘	15.4	23.7	17.6
南區	27.9	8.9	10.3
深水埗	21.9	9.7	15.5
灣仔	4.8	8.4	8.8
黃大仙	3.4	7.4	15.2
油尖旺	13.3	11.3	10.0
離島	19.6	13.7	17.2
葵青	19.9	22.5	19.7
北區	12.3	21.0	26.5
西貢	23.2	19.7	24.3
沙田	18.3	19.1	25.6
屯門	31.9	20.1	29.6
大埔	6.1	16.8	27.4
荃灣	30.8	10.9	20.9
元朗	25.6	33.1	27.7
總部	4.8	3.6	4.7
總計	315.1	289.7	339.0

鄉郊小工程計劃方面，新界 9 區在 2012 至 2014 年完成共 253 項工程，涉及開支總額約 3.439 億元。施工期由 1 個月至 31 個月不等。按地區及完工年份劃分的工程實際開支如下：

地區	實際開支 (百萬元)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離島	15.2	11.8	26.7
葵青	6.4	6.2	6.2
北區	14.7	13.7	15.7
西貢	7.4	21.3	17.8
沙田	3.9	4.9	7.5
大埔	13.3	16.4	18.9
荃灣	5.1	5.2	4.7
屯門	9.0	12.4	8.6
元朗	22.8	30.3	17.8
總計	97.8	122.2	123.9

地區小工程(維修工程)計劃方面，新界 9 區在 2012 至 2014 年完成共 507 項工程，涉及開支總額約 9,270 萬元。施工期由 1 個月至 5 個月不等。按地區及完工年份劃分的工程實際開支如下：

地區	實際開支 (百萬元)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離島	2.9	2.3	2.5
葵青	1.1	1.0	0.5
北區	3.6	7.7	5.8
西貢	4.0	5.2	3.4
沙田	1.5	1.6	1.3
大埔	2.2	2.3	1.9
荃灣	3.3	1.6	5.1
屯門	2.5	1.8	1.3
元朗	9.8	8.0	7.3
總部	0.4	0.4	0.4
總計	31.3	31.9	29.5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088)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 (a) 政府當局今年就推動社會企業發展的工作詳情是什麼？涉及多少開支？
- (b) 局方會否限制有政治背景的社會企業參與？如會，原因為何？如不會，如何確保公帑用得其所？

提問人： 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17)

答覆：

- (a) 在 2015-16 年度，民政事務總署會舉辦一系列宣傳和推廣活動，包括管理社會企業(社企)專題網站、推出電視及電台宣傳節目、刊登報紙廣告、參與適合的展銷會等，以推動社企發展。本署今個年度為此預留 600 萬元。
- (b) 我們會監察用於舉辦社企推廣活動的公帑，務求整體上能進一步加深公眾對社企理念的認識，並鼓勵大眾支持社企。在舉辦推廣活動時，個別社企的政治背景並非相關考慮因素。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419)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4) 發牌事宜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 (a) 請分別列出由 2013 年起巡查旅館、會址、床位寓所、卡拉 OK 場所及遊戲機中心的次數。
- (b) 承上題，當中涉及哪些部門執行？人手分配為何？每年的開支為何？
- (c) 未來 1 年的開支預算和人手分配為何？

提問人： 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30)

答覆：

- (a) 在 2013 年及 2014 年，根據《旅館業條例》(第 349 章)、《會社(房產安全)條例》(第 376 章)、《床位寓所條例》(第 447 章)、《卡拉 OK 場所條例》(第 573 章)及《遊戲機中心條例》(第 435 章)巡查持牌處所及懷疑無牌處所的次數如下：

	2013年	2014年
《旅館業條例》	14 524	18 225
《會社(房產安全)條例》	2 413	2 164
《床位寓所條例》	153	150
《卡拉OK場所條例》	105	151
《遊戲機中心條例》	2 704	2 637

(b)及(c) 民政事務總署轄下的牌照事務處(牌照處)根據 7 條條例，包括《旅館業條例》、《會社(房產安全)條例》、《床位寓所條例》、《卡拉 OK 場所條例》及《遊戲機中心條例》，負責簽發 12 種牌照和相關的執法工作。牌照處人員會執行上述所有條例。

牌照處靈活採用不同的執法模式，大幅增加巡查次數，全力搜集懷疑無牌經營的證據。牌照處經常採取針對性的執法行動，包括與警方和入境事務處進行大規模聯合行動等。

在 2013-14、2014-15 和 2015-16 年度，牌照處的人手編制和員工開支(包括公務員和非公務員合約僱員)載列如下：

	<b>2013-14 年度</b>	<b>2014-15 年度</b>	<b>2015-16 年度 (預算)</b>
人手編制	120	122	122
員工開支	5,230萬元	5,930萬元	5,990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420)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3) 地區環境改善工程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由 2013-14 年度起，當局每年向 18 區撥款增至 3.4 億元：

- (a) 由 2014 年起，各區對該款項的使用情況為何？當中有多少工程還在進行中？請詳細列出當中的工程項目、地點及開支。
- (b) 當局如何監察該款項的使用情況？過去 3 年的開支為何？未來 1 年的開支預算為何？
- (c) 各區未來 1 年將會如何運用該款項？當中的原有項目、新工程項目，以及所需的開支預算為何？

提問人：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31)

答覆：

- (a) 在 2014-15 年度，18 區區議會的地區小型工程計劃撥款總額為 3.4 億元。這項計劃旨在讓區議會進行小型工程，以改善當區的地區設施、居住環境及衛生情況。在 2014-15 年度開始時，有 520 個項目正在進行，而 18 區區議會在 2014-15 年度內另開展了 431 個項目。按工程類別劃分的項目詳情如下：
- (i)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轄下場地，包括圖書館、體育中心、運動場和游泳池的改善工程；
- (ii) 避雨亭／休憩處／涼亭／鄉村廣場的建造工程；
- (iii) 行人徑／行人橋／鄉郊小徑的建造／改善工程；

- (iv) 美化工程；
  - (v) 綠化工程、園藝美化工程、花槽設置工程；
  - (vi) 民政事務總署轄下社區會堂設施的改善工程；
  - (vii) 通路／車路的建造／改善工程；
  - (viii) 排水設施工程；以及
  - (ix) 其他(清理渠道、豎設告示板、改善環境衛生等項目)。
- (b) 所有地區小型工程均由區議員或政府部門提出，在推行前，須經相關區議會討論和審批。在現行制度下，地區小型工程有 2 個主導部門，分別是民政事務總署和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區議會及轄下相關委員會以及這 2 個部門，會密切監察地區小型工程的推行情況，包括進度、推行時間表和開支等。

地區小型工程計劃在過去 3 個年度的實際開支詳列如下：

年度	實際開支 (百萬元)
2013-14	327.9
2012-13	311.5
2011-12	299.3

2015-16 年度的預算開支為 3.4 億元。

- (c) 在 2015-16 年度，18 區區議會的地區小型工程計劃撥款總額為 3.4 億元。目前，約有 750 個地區小型工程項目正在進行，另有約 126 個新項目預計於 2015-16 年度推行。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421)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2015-16 年度當局進行《鄉郊代表選舉條例》(第 576 章)所規定的鄉郊代表補選和《鄉議局條例》(第 1097 章)所規定的鄉議局選舉的開支、票站地點及人手安排為何？

提問人： 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33)

答覆：

民政事務總署已預留約 40 萬元，在 2015-16 年度進行鄉郊代表補選和鄉議局選舉(以及有需要時進行補選)。撥款用作推行宣傳運動，採購選舉物資，支付選舉事務人員酬金，以及設立投票站及點票站等。鄉議局選舉的投票站將設於沙田鄉議局大樓。至於鄉郊代表補選的投票站，地點視乎需要舉行競選的鄉郊地區而定，民政事務總署會盡量把投票站設於毗鄰有關鄉郊地區的地點。本署會按有競逐的選舉的實際數目而調派所需人手，確保選舉順利進行。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422)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 (a) 當局過去 5 年如何幫助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提供支援？請詳細列出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數目、所有支援服務的開支。
- (b) 當局過去 5 年支援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的開支來源為何？
- (c) 未來 1 年支援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開支預算為何？

提問人：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32)

答覆：

- (a)及(b) 政府各個決策局及部門一直按其政策範疇，為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新來港人士)提供多項服務，例如教育支援、就業培訓、社會福利服務和房屋等，以滿足其需要。

民政事務總署為新來港人士提供支援服務，協助他們融入社區。過去 5 個年度(即 2010-11 至 2014-15 年度)各項服務的詳情、服務的新來港人士數目和涉及的開支，載於**附件**。

- (c) 在 2015-16 年度，民政事務總署會將目前在深圳和廣東省推行的「期望管理計劃」擴展至福建省，並繼續提供現有的新來港人士支援服務。2015-16 年度新來港人士支援服務的預算開支為 950 萬元。

民政事務總署過去 5 個年度的  
新來港人士支援服務

年度	服務內容	開支 <sup>1</sup> (百萬元)	服務使用者數目/ 服務指南數目 <sup>2</sup>
2010-1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印製服務指南</li> <li>● 資助適應課程和社區活動</li> <li>● 進行有關新來港人士服務需要的問卷調查</li> </ul>	1.45	4 100 / 136 200
2011-12	(a) 推行加強的支援服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地區為本融入社區計劃</li> <li>● 大使計劃</li> <li>● 期望管理計劃</li> </ul> (b) 繼續提供支援服務	5.67	48 600 / 159 600
2012-1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繼續提供支援服務</li> </ul>	7.34	60 100 / 138 000
2013-1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繼續提供支援服務</li> </ul>	8.35	59 300 / 126 000
2014-1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繼續提供支援服務</li> </ul>	8.50 (修訂預算)	61 100 / 94 000

<sup>1</sup> 不包括民政事務總署的員工開支。

<sup>2</sup> 服務指南數目根據政府決策局及部門以及非政府機構按實際需要索取的數目而定。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423)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地區行政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未來 1 年當局會否提供更多方法供區議會有效推行社區重點項目計劃？若有，開支預算為何？若沒有，原因為何？

提問人：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35)

答覆：

在 2015-16 年度，18 區區議會在推展社區重點項目時，會繼續與民政事務總署、當區民政事務處、相關政府決策局和部門，以及伙伴機構(如適用)緊密合作，並按情況定期舉行會議和進行實地視察。此外，社區重點項目計劃督導委員會亦會不時舉行會議，監督社區重點項目計劃的推行情況，監察社區重點項目的進度，並在有需要時處理相關問題。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424)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由區議會撥款推行的社區參與計劃的成立原因為何？預算開支為多少？

提問人： 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34)

答覆：

區議會每年均獲撥款舉辦社區參與計劃。區議會可選定和提出項目及活動予以推行，滿足當區的需要，其中可包括藝術文化、體育、康樂、社區服務和其他社區建設項目。在 2015-16 年度，合共撥款 3.616 億元供區議會舉辦社區參與計劃，包括額外撥款 2,080 萬元以進一步在地區推廣藝術文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425)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地區行政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a) 當局過去為區議會及轄下委員會提供哪些服務？當中的開支為何？

(b) 未來當局有否計劃提供更多不同的服務？若有，請詳細列出項目及開支預算。若沒有，原因為何？

提問人： 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37)

答覆：

民政事務總署一直為區議會及其轄下委員會提供專設的秘書處支援服務，當中包括翻譯服務、後勤支援和資訊科技支援。我們會在有確切需要時考慮提供其他服務。在 2014-15 年度，18 區區議會秘書處的編制共有 278 個公務員職位，預算員工開支總額約為 1.05 億元<sup>^</sup>。其他開支款額均納入本署的運作開支內，因此沒有分項數字。

<sup>^</sup> 以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計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426)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地區行政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 (a) 當局過去 1 年如何確保市民對重要事項(例如社區事務、政改)的意見得到反映？
- (b) 未來 1 年當局會否提供更多的方法供市民有效表達社區事務、政改等意見？若有，開支預算為何？若沒有，原因為何？

提問人： 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36)

答覆：

- (a) 民政事務總署不時協助決策局和部門就地區事務以至全港事宜進行公眾諮詢，包括諮詢區議會。負責的決策局和部門會決定需在年內諮詢公眾的事宜。決策局和部門用以收集民意的渠道一般包括諮詢各持份者，例如立法會的相關事務委員會、區議會、諮詢委員會、其他相關團體、政黨和個別相關人士等。
- (b) 決策局和部門可透過不同渠道收集民意，例如民意調查、地區諮詢會、電台／電視台的座談會和合適的社交媒體平台。民政事務總署會在有需要時提供協助，所涉及的開支通常由有關決策局和部門負責或以民政事務總署現有資源承擔。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427)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地區行政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 (a) 請分別列出當局探訪已成立業主立案法團／互助委員會／業主委員會／居民組織的大廈次數。
- (b) 當局探訪已成立業主立案法團／互助委員會／業主委員會／居民組織的大廈分別為何？請列出所有大廈。
- (c) 承上題，當中涉及哪些部門執行？人手分配為何？每年的開支為何？
- (d) 未來 1 年的開支預算和人手分配為何？

提問人：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38)

答覆：

管理大廈是業主的責任，然而，政府亦致力以多管齊下的措施，推動、鼓勵和協助業主成立合適的組織，例如業主立案法團(法團)和互助委員會(互委會)等，以及提供所需支援，協助業主履行管理大廈的責任。

目前，全港約有 40 000 幢私人大廈，當中約 30 300 幢已成立法團／互委會／業主委員會／居民組織。在 2014-15 年度，探訪這些大廈的次數表列如下。

探訪已成立法團的大廈次數：	28 276
探訪已成立互委會的大廈次數：	11 289
探訪已成立業主委員會／居民組織的大廈次數：	1 394
<b>總計：</b>	<b>40 959</b>

探訪法團／私人大廈是民政事務總署在全港 18 區設立的地區大廈管理聯絡小組的一項職務。在 2014-15 和 2015-16 年度，本署負責執行與大廈管理有關職務的聯絡主任有 120 名，每年開支為 6,430 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444)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地區行政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 (a) 當局會如何加強民政事務處的人手支援，以提高地區行政計劃的成效？
- (b) 當局會否聘用熟悉少數族裔文化和語言的員工？
- (c) 當局會否聘用熟悉殘疾人士的員工？
- (d) 當局預算人手支援方面的支出為多少？

提問人： 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39)

答覆：

(a) 2015-16 年度，我們為加強對民政事務專員在地區統籌協調工作方面的人手支援，主要計劃(i)把 6 個有時限的民政事務助理專員職位轉為常額職位；以及(ii)在另外 3 個地區各開設 1 個民政事務助理專員職位。在轉換常額職位和開設職位後，有關地區會各有 2 名民政事務助理專員，協助民政事務專員處理與地區行政有關的統籌協調工作。

(b)及(c)

民政事務總署會繼續按照相關指引，聘用具備所需知識、技能和專長的員工，以應付運作需要。自 2014 年後期開始，我們增聘熟悉少數族裔文化並能操流利少數族裔語言的員工，以加強少數族裔支援服務的人手。

(d) 2015-16 年度，公務員職位的預算開支為 8.84 億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448)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地區行政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a) 當局探訪沒有任何管理形式的大廈的次數為何？請列出。

(b) 承上題，當中涉及哪些部門執行？人手分配為何？每年的開支為何？

(c) 未來 1 年的開支預算和人手分配為何？

提問人： 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43)

答覆：

管理大廈是業主的責任，然而，政府亦致力以多管齊下的措施，推動、鼓勵和協助業主成立合適的組織，例如業主立案法團(法團)，以及提供所需支援，協助業主履行管理大廈的責任。

目前，全港約有 40 000 幢私人大廈，當中約 5 900 幢是沒有任何管理形式的大廈(所謂「三無大廈」)。

探訪「三無大廈」是全港 18 區所設地區大廈管理聯絡小組(聯絡小組)的一項職務。在 2014-15 年度，聯絡小組探訪沒有任何管理形式的「三無大廈」共 7 901 次。民政事務總署在第二期大廈管理專業顧問服務計劃(顧問服務計劃)下委聘的物業管理公司，亦會協助到目標「三無大廈」進行家訪。在 2014-15 和 2015-16 年度，本署負責執行與大廈管理有關職務的聯絡主任有 120 名，每年開支為 6,430 萬元。第二期顧問服務計劃在 2014-15 年度的開支為 2,000 萬元，在 2015-16 年度的預算開支為 1,900 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476)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a) 當局過去 3 年如何支援私人大廈(包括舊樓)的業主和住客？當中的開支、跟進個案及成功個案為何？

(b) 承上題，未來的預算開支為何？

提問人： 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51)

答覆：

管理大廈是業主的責任，然而，政府亦致力以多管齊下的措施，推動、鼓勵和協助業主成立業主立案法團(法團)，以及提供所需支援，協助業主履行管理大廈的責任。

民政事務總署除了在總部設有專責科別外，亦於 18 區民政事務處設立地區大廈管理聯絡小組(聯絡小組)，為業主／法團提供專設的支援服務。在過去 3 個年度，聯絡小組主動接觸法團和業主提供支援，包括協助業主根據《建築物管理條例》(第 344 章)成立法團，出席業主會議以提供意見和協助，舉辦訓練課程和工作坊，以及安排非正式的調解服務，協助業主與住客解決糾紛。過去 3 個年度(2012-13 至 2014-15 年度)的開支分別為 5,780 萬元、6,120 萬元和 6,430 萬元。在 2015-16 年度，預算開支為 6,430 萬元。

為進一步加強支援大廈業主和住客，本署自 2011 年起推出多項大廈管理措施。例如，大廈管理專業顧問服務計劃(顧問服務計劃)為參與大廈的業主提供一站式專業意見及支援。服務包括為大廈的消防、電力及其他公用設

施擬備管理檢核報告，協助業主成立法團，申請各項資助或貸款計劃，以及跟進維修工程和招標事宜。居民聯絡大使計劃招募「三無大廈」的業主和住客，協助提高其大廈的管理質素。此外，本署亦為法團管理委員會委員籌辦有系統的訓練課程；成立顧問小組提供免費專業意見，以助業主與住客解決糾紛；推行「顧問易」大廈維修諮詢服務計劃(「顧問易」計劃)，就聘任認可人士事宜，向參與計劃的法團提供度身訂造的專業意見和支援；並推出大廈管理免費法律諮詢服務，就與大廈管理有關的法律事宜，向業主和法團提供意見等。過去 3 個年度(2012-13 至 2014-15 年度)實行上述措施的開支分別為 1,648 萬元、1,670 萬元和 2,094 萬元。這些措施在過去 3 個年度取得的成效如下：

大廈管理措施	2012-13 至 2014-15 年度
<u>顧問服務計劃</u>	
服務的大廈數目	1 853
已成立／重新啓動的法團數目	211
申請維修貸款／資助的大廈數目	124
已就維修工程聘任工程顧問公司／認可人士的大廈數目	114
<u>為法團幹事籌辦有系統訓練課程</u>	
課程數目	15
修畢課程人數	275
<u>居民聯絡大使計劃</u>	
所招募的居民聯絡大使數目	1 675 (來自 791 幢大廈)
藉着居民聯絡大使的網絡成立的法團數目	112
<u>顧問小組</u>	
轉介顧問小組給予意見的個案數目	19
<u>「顧問易」計劃</u>	
獲安排與專家小組會面的法團數目	70
<u>免費法律諮詢服務</u>	
接獲的申請數目	11

在 2015-16 年度，本署會繼續加強支援私人大廈尤其是舊樓的業主和住客，提高他們處理大廈管理事宜的能力，以及推廣妥善管理大廈的文化。預算開支總額為 2,037 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478)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a) 當局統籌的大型慶祝活動將會包括什麼？請列出所有項目。

(b) 承上題，所有項目的預算開支為何？請詳細列出。

提問人： 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52)

答覆：

(a) 在 2015-16 年度，民政事務總署將會統籌的大型慶祝活動包括 2015 年 7 月 1 日舉行的升旗儀式和酒會，以及 2015 年 10 月 1 日舉行的升旗儀式、國慶酒會和文藝晚會。

(b) 2015-16 年度大型慶祝活動的預算開支總額約為 660 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655)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貴部門就外判員工的聘用情況提交以下資料：

	2015-16 年度
預計使用外判服務的合約數目	
預計支付予外判服務公司的運作開支	
預計透過外判服務公司所聘請的員工人數	

提問人： 陳偉業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62)

答覆：

	2015-16 年度
預計將簽訂的外判服務合約數目	約 53 份 <sup>^</sup>
預計支付予外判服務承辦商的運作開支	約 5,000 萬元 <sup>^</sup>
預計經外判服務承辦商聘用的員工人數	外判服務合約通常沒有指明承辦商聘用的員工人數，因此無法提供有關員工人數的資料。

<sup>^</sup> 由於 2015-16 年度的外判服務合約有部分尚未簽訂，預計數字或會有所改變。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657)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本分目的資助金內，當局表示 2015-16 年度給予地區體藝組織的資助金為 4,560,000 元。當局可否告知本會獲資助的組織名稱及該等組織在 2015-16 年度獲資助的款額為何？

提問人： 陳偉業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65)

答覆：

民政事務總署自 2000 年起推行社區體育資助計劃和社區文藝資助計劃。在 2015-16 年度，這 2 項計劃的撥款分配表列如下：

**2015-16 年度社區體育資助計劃為地區體育組織預留的資助金額**

地區	受資助團體	2015-16 年度 預留的資助金額 (元)
中西區	中西區康樂體育會	120,000
東區	東區康樂體育促進會有限公司	120,000
九龍城	九龍城區康樂體育促進會有限公司	120,000
觀塘	觀塘體育促進會有限公司	120,000
深水埗	深水埗體育會有限公司	120,000
南區	南區康樂體育促進會有限公司	120,000

地區	受資助團體	2015-16年度 預留的資助金額 (元)
灣仔	灣仔區文娛康樂體育會有限公司	31,200
	灣仔體育總會	88,800
黃大仙	黃大仙區康樂體育會	120,000
油尖旺 (註1)	旺角區文娛康樂體育會有限公司	120,000
	油尖區康樂體育會有限公司	120,000
離島	離島區體育會	120,000
葵青	葵青區體育會有限公司	120,000
北區	北區體育會有限公司	120,000
西貢	西貢區體育會有限公司	120,000
沙田	沙田體育會有限公司	120,000
大埔	大埔體育會有限公司	120,000
荃灣	荃灣區體育康樂聯會有限公司	120,000
屯門	屯門體育會有限公司	120,000
元朗	元朗區體育會有限公司	120,000
—	新界區體育總會 (註2)	120,000
	<b>總計：</b>	<b>2,400,000</b>

註1：由於油尖區和旺角區合併為油尖旺區致使該區有2個地區體育組織，因此該區獲額外發放資助金。

註2：新界區體育總會獲發放資助金，用以在新界推廣體育活動。



**2015-16 年度社區文藝資助計劃為地區藝術組織預留的資助金額**

地區	受資助團體	2015-16年度 預留的資助金額 (元)
中西區	中西區文化藝術協會	120,000
東區	東區文藝協進會	120,000
九龍城	九龍城區文娛促進會	120,000
觀塘	觀塘區文娛康樂促進會	120,000

地區	受資助團體	2015-16年度 預留的資助金額 (元)
深水埗	深水埗文藝協會有限公司	90,000
	深水埗區文娛康樂促進會有限公司	30,000
南區	南區文藝協進會有限公司	120,000
灣仔	灣仔區文娛康樂體育會有限公司	120,000
黃大仙	黃大仙區文娛協會	120,000
油尖旺	油尖區文化藝術協會有限公司	120,000
離島	香港離島文化藝術協會	120,000
葵青	葵涌及青衣區文藝協進會有限公司	120,000
北區	新界北區文藝協進會有限公司	120,000
西貢	西貢文娛康樂促進會有限公司	40,800
	將軍澳文化康樂中心	39,600
	西貢文化中心	39,600
沙田	沙田文藝協會有限公司	120,000
大埔	大埔區文藝協進會	120,000
荃灣	荃灣文藝康樂協進會有限公司	120,000
屯門	屯門文藝協進會	120,000
元朗	元朗區文藝協進會	120,000
	<b>總計：</b>	<b>2,160,000</b>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284)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地區行政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 2015-16 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當局表示會繼續支援區議會推行社區重點項目計劃。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現時會繼續推行的社區重點項目計劃為何？
- (b) 據了解，民政事務總署轄下的社區重點項目計劃中央小組會就社區重點項目計劃提供支援服務。政府當局可否告知本會該小組在 2015-16 年度的運作開支、人手編制和全年預算薪酬開支分別為何？

提問人：陳偉業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91)

答覆：

- (a) 18 區區議會已就社區重點項目計劃提交合共 27 個項目建議。在該 27 個項目建議中，葵青區的項目於 2014 年 7 月獲得財務委員會(財委會)撥款，有關服務自 2015 年 1 月開始分階段推出。黃大仙區和深水埗區各有 1 個項目獲立法會工務小組委員會通過，並會盡快向財委會申請撥款。此外，我們已就中西區、離島區、北區、黃大仙區、深水埗區、荃灣區和沙田區其他 10 個社區重點項目，取得民政事務委員會的支持，並會盡快向工務小組委員會和財委會申請撥款。其餘 14 個項目則在工程前期工作階段，正進行技術可行性研究及／或詳細設計工作等。在上述工程前期工作完成後，我們會盡快諮詢民政事務委員會，並向工務小組委員會和財委會申請撥款。
- (b) 社區重點項目計劃中央小組有 5 個公務員職位，並聘用了 5 名非公務員合約僱員。在 2015-16 年度，本署為中央小組預留 862 萬元用作運作開支和員工開支。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502)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4) 發牌事宜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當局可否就今年《財政預算案》豁免半年酒店及旅館牌照費用事宜告知本會：

- (a) 2015-16 年度，涉及寬免上述牌照費用的運作開支、人事編制及預算薪酬開支分別為何？
- (b) 2015-16 年度，涉及民政事務總署轄下牌照事務處的運作開支、人事編制及預算薪酬開支分別為何？

提問人： 陳偉業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00)

答覆：

民政事務總署轄下的牌照事務處(牌照處)根據 7 條條例，包括《旅館業條例》(第 349 章)、《會社(房產安全)條例》(第 376 章)、《床位寓所條例》(第 447 章)、《卡拉 OK 場所條例》(第 573 章)、《遊戲機中心條例》(第 435 章)、《雜類牌照條例》(第 114 章)和《賭博條例》(第 148 章)，負責簽發 12 種牌照和相關的執法工作。在 2015-16 年度，牌照處的人手編制(包括公務員和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為 122 人，員工開支為 5,990 萬元。

與豁免酒店和旅館半年牌照費用相關的工作會由牌照處承擔。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747)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4) 發牌事宜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政府可否告知本會，在 2015-16 年度，豁免 2 000 間酒店和旅館半年的牌照費用涉及的運作開支、人手編制及全年預算薪酬開支分別為何？

提問人： 陳偉業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47)

答覆：

民政事務總署轄下的牌照事務處(牌照處)根據 7 條條例，包括《旅館業條例》(第 349 章)、《會社(房產安全)條例》(第 376 章)、《床位寓所條例》(第 447 章)、《卡拉 OK 場所條例》(第 573 章)、《遊戲機中心條例》(第 435 章)、《雜類牌照條例》(第 114 章)和《賭博條例》(第 148 章)，負責簽發 12 種牌照和相關的執法工作。在 2015-16 年度，牌照處的人手編制(包括公務員和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為 122 人，員工開支為 5,990 萬元。

與豁免酒店和旅館半年牌照費用相關的工作會由牌照處承擔。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849)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現時離島區(包括南丫島、大嶼山、坪洲及長洲)沒有民政事務處，請問當局會否考慮於大嶼山設 1 個民政事務處？如有，詳情為何？如沒有，原因為何？

此外，請表列出過往 5 年設於中環的離島區民政事務處與全港民政事務處平均的服務人次、成效指標的比較。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30)

答覆：

現時，離島民政事務處在大嶼山設有 2 個分處，分別位於梅窩和東涌，另有 1 個分處設於長洲。這些分處均提供諮詢服務中心服務。由 2010-11 至 2014-15 的 5 個年度，離島民政事務處諮詢服務中心平均每年的服務人次，以及全港 18 區民政事務處諮詢服務中心平均每年的總服務人次如下：

地區	2010-11 至 2014-15 年度 諮詢服務中心平均每年服務人次*
離島民政事務處 (包括長洲、梅窩及東涌諮詢服務中心)	38 895
18 區的平均數字	110 349

\* 註：2014-15 年度的人次計至 2015 年 2 月。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235)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4) 發牌事宜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列出過去 5 年牌照事務處巡查及檢控涉嫌無牌經營床位寓所的資料，包括巡查次數、檢控個案、被法庭定罪個案等數字。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582)

答覆：

牌照事務處致力打擊無牌床位寓所。根據《床位寓所條例》(第 447 章)，床位寓所是指有 12 個或以上已被人根據租用協議用作或擬供人根據租用協議用作單人住宿床位的任何處所。過去 5 年，根據該條例對持牌及懷疑無牌床位寓所作出巡查、檢控和定罪的數字如下：

	巡查次數	檢控宗數 <sup>註</sup>	定罪宗數 <sup>註</sup>
2010 年	186	0	0
2011 年	96	2	1
2012 年	129	0	2
2013 年	128	0	0
2014 年	120	0	0

註：同一年的檢控數字及定罪數字略有差異，因為部分檢控個案於翌年才審理。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236)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4) 發牌事宜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列出過去 5 年涉嫌無牌經營床位寓所的資料，包括地區分布、地址、床位數目、現在入住人數及入住率。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583)

答覆：

牌照事務處(牌照處)致力打擊無牌床位寓所。根據《床位寓所條例》(第 447 章)，床位寓所是指有 12 個或以上已被人根據租用協議用作或擬供人根據租用協議用作單人住宿床位的任何處所。牌照處在接獲懷疑無牌床位寓所的舉報後，會在 8 個工作天內作出巡查。如果有足夠證據證明有關處所無牌經營床位寓所，牌照處會採取檢控行動。過去 5 年，無牌床位寓所的定罪詳細資料如下：

	地區	定罪宗數	涉及床位數目
2010年	--	0	--
2011年	油尖旺	1	18
2012年	油尖旺	2	31
2013年	--	0	--
2014年	--	0	--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239)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4) 發牌事宜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提供過去 5 年，每年單身人士宿舍的個案申請數目，以及成功審批的數目和比例。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585)

答覆：

單身人士宿舍計劃是配合 1994 年實施的《床位寓所條例》(第 447 章)(《條例》)所訂發牌制度而推行的過渡性安排。計劃旨在透過非政府機構，為受《條例》影響的床位住客提供短期住宿地方。

隨着受《條例》影響的住客人數經過多年後已大幅減少，政府在 2004 年決定逐步停辦中小型單身人士宿舍，並於 2009 年 3 月完成。目前，此計劃下有 2 所單身人士宿舍，分別位於深水埗和西營盤，合共提供 580 個床位。該 2 所宿舍均由非政府機構以自負盈虧的方式營運。

凡未滿 60 歲的單身人士，月薪不超過 9,900 元，以及現居於面積不足 5.5 平方米的居所 3 個月以上，即合資格申請入住此計劃下的宿舍。宿舍有空置床位時，亦會接納由社會福利署或其他非政府機構以恩恤理由轉介的申請。



現有的 2 所單身人士宿舍在過去 5 年的所需資料開列如下：

年份	接獲申請宗數	獲批准申請的百分比 <sup>註</sup>
<b>2010</b>	668	54.79%
<b>2011</b>	765	45.88%
<b>2012</b>	824	37.86%
<b>2013</b>	615	37.56%
<b>2014</b>	554	45.85%

註：申請不獲批准的主要原因是申請人不符合資格。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240)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4) 發牌事宜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提供過去 5 年，單身人士宿舍申請者平均等候時間及居住年數。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586)

答覆：

單身人士宿舍計劃是配合 1994 年實施的《床位寓所條例》(第 447 章)(《條例》)所訂發牌制度而推行的過渡性安排。計劃旨在透過非政府機構，為受《條例》影響的床位住客提供短期住宿地方。

隨着受《條例》影響的住客人數經過多年後已大幅減少，政府在 2004 年決定逐步停辦中小型單身人士宿舍，並於 2009 年 3 月完成。目前，此計劃下有 2 所單身人士宿舍，分別是位於深水埗的曦華樓和位於西營盤的高華閣，合共提供 580 個床位。該 2 所宿舍均由非政府機構以自負盈虧的方式營運。由於此計劃提供的床位數目足以應付需求，因此無申請人輪候入住宿舍。

有關的非政府機構會與住客簽訂租賃協議，曦華樓的租賃期為 3 年，高華閣則為 2 年。住客在單身人士宿舍居住期間，應籌謀長期住屋安排。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573)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4) 發牌事宜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政府可否提供過去 5 年香港的持牌賓館及被檢控的無牌賓館數字？所牽涉的住宅面積為多少？

年份	持牌賓館	被檢控無牌賓館	牽涉的樓宇面積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677)

答覆：

民政事務總署轄下的牌照事務處(牌照處)致力打擊和掃蕩無牌旅館。如果有足夠證據，牌照處會立刻採取檢控行動。過去 5 年，持牌賓館的數目和向懷疑無牌賓館提出檢控的宗數如下：

年份	持牌賓館數目 (截至該年年底)	向懷疑無牌賓館提出檢控的宗數
2010	1 001	38
2011	1 021	53
2012	1 096	128
2013	1 191	171
2014	1 331	147

我們沒有備存所涉及住宅樓宇樓面面積的記錄。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665)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地區行政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根據 2013 年《施政報告》中宣布，社區重點項目計劃每區的 1 億元撥款，區議會必須信納有關項目可回應地區需要，並為社區帶來明顯和長遠成效。請列出 18 區區議會所進行的社區重點項目，並解釋以上項目是否符合上述宗旨。

提問人：張國柱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551)

答覆：

18 區區議會已就社區重點項目計劃合共 27 個項目建議達成共識，在尋求共識的過程中廣泛諮詢了當區的居民和組織。各區區議會信納項目建議可回應地區需要或彰顯地區特色，而且為社區帶來明顯和長遠效益。27 個社區重點項目的詳情和最新進展載於**附件**。



地區	名稱	項目簡介	最新進展
黃大仙 (續)	摩士公園的康樂設施改善工程	改善摩士公園四號公園內露天劇場的設施，以配合舉辦地區活動或全港性活動。	) ) )
深水埗 (續)	美孚鄰舍活動中心	於美孚興建鄰舍活動中心，設有多用途活動室，以舉辦各種活動供區內居民參與。	) ) ) 於 2015 年 4 月 10 日
荃灣	重建西樓角花園	重建西樓角花園，把花園的一部分提升為平台花園，連接港鐵荃灣站外現有行人天橋網絡，並於地面興建多用途活動中心，包括一個室內多用途活動室。	) 獲得民政事務委員會支持，將盡快提交工務小組委員會和財委會審議。 ) )
沙田	活化城門河河濱沙田市中心段	活化城門河近沙田市中心一段的河濱，使河濱更舒適宜人。	) )
	覆蓋沙田大圍明渠	為沙田大圍明渠設置上蓋，以提供康樂設施。	) )
觀塘	觀塘海濱音樂噴泉	於觀塘海濱興建音樂噴泉，結合幻化多變的燈光、音樂元素和特別效果，使該處成為市民休憩和欣賞海港景色的去處。	) ) ) )
	觀塘崇仁街升降機塔	於觀塘崇仁街興建升降機塔，以提升康寧道遊樂場整體的無障礙設施。康寧道遊樂場是連接附近公共租住屋邨與觀塘市中心的主要行人通道，這些屋邨有許多長者居住，興建升降機有助長者和殘疾人士融入社區。	) ) ) ) 擬於 2015 年第二季諮詢民政事務委員會。 ) )
油尖旺	油尖旺多元文化活動中心	於炮台街發展多元文化活動中心，在油尖旺區推廣多元文化以及促進社區融和，並舉辦社區參與及宣傳活動，增進區內不同族裔人士與主流社會彼此了解，凸顯當區多元文化的特色。	) ) ) ) ) ) ) )
屯門	活化屯門河及市中心環境	活化屯門河和毗鄰地方，加入文化元素，使屯門河兩岸和毗鄰地方更生氣盎然。	) ) )
	推動屯門青少年發展	為青少年提供更多具充足設施的場地，促進青少年發展，並全面發掘和展現青少年的不同潛能。	) ) ) 擬於 2015 年第二季諮詢民政事務委員會。 ) )
元朗	興建元朗區綜合服務大樓	興建元朗區綜合服務大樓，提供更多地方增設多元化社區服務，以應區內不斷增加的人口所需，尤其是青少年、少數族裔人士和新來港定居人士。	) ) )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673)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地區行政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根據觀塘區議會 2013 年 11 月 5 日會議就社區重點項目中的項目建議，其中一項興建觀塘海濱音樂噴泉工程造价為何？觀塘海濱音樂噴泉如何具體紓緩觀塘貧窮人口生活緊拙之問題？請當局告知本會觀塘區議會有否就觀塘海濱音樂噴泉此項目對觀塘居民進行諮詢。如有，各類諮詢活動次數及接觸的居民人數分別為何？觀塘居民對此項目的意見為何？

提問人：張國柱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560)

答覆：

觀塘區議會致力把觀塘海濱花園發展成為九龍東的地標。興建糅合幻變燈光、音樂元素和特別效果的音樂噴泉，在區內提供一個展現維港澎湃活力和璀璨夜景的矚目消閒景點，供市民大眾免費享用。

該項目可營造舒適怡人的海旁環境，並有助提升啟德郵輪碼頭的吸引力。郵輪碼頭位於觀塘海濱花園對岸，在 2013 年 6 月啓用。

觀塘是人煙稠密的住宅區，人口近 64 萬。觀塘區議會認為建議項目可提升區內公眾休憩用地的質素，並提供平台為區內居民和遊客舉辦互動親水活動和文化表演。預計音樂噴泉落成後，將持續為該區帶來人流，有助活化該區並為附近居民提供營商和就業機會。該項目亦有助落實「起動九龍東」計劃，促使九龍東轉型為生氣勃勃的商業區。



觀塘區議會在 2013 年 3 月的會議上，聽取了社區重點項目計劃的大綱，並決議蒐集公眾對該計劃的意見。觀塘區議員就社區重點項目計劃提出多個方案，其後並成立工作小組進行研究。有些區議員曾進行意見調查，超過 85% 受訪者支持在觀塘海濱興建音樂噴泉的建議。此外，觀塘區議會亦曾就社區重點項目計劃各個可以考慮的方案諮詢各分區委員會，結果「觀塘崇仁街升降機塔」和「觀塘海濱音樂噴泉」兩個項目得到普遍支持，並在 2013 年 11 月獲觀塘區議會通過。

音樂噴泉項目現時在工程前期工作階段，正進行詳細設計和工程預算等工作，及後將確定預計項目費用和敲定推行計劃。在上述工程前期工作完成後，我們會盡快諮詢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並向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854)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鄰舍層面社區發展計劃結束後其營運開支的運用，請當局告知本會：

- (a) 過去 5 年及未來 1 年，每年結束或將會結束的鄰舍層面社區發展計劃的項目數目分別為何；
- (b) 過去 5 年及未來 1 年，每年因鄰舍層面社區發展計劃結束或將會結束而剩餘的營運開支新增金額及總金額分別為何；
- (c) 過去 5 年及未來 1 年，每年運用因鄰舍層面社區發展計劃結束而剩餘的營運開支批出的項目名稱、服務對象、營運機構及撥款金額分別為何？

提問人：張國柱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687)

答覆：

問題中所要求的資料提供如下：

- (a) 在過去 5 個年度，沒有鄰舍層面社區發展計劃(鄰舍層面計劃)結束。政府並無計劃在 2015-16 年度結束任何鄰舍層面計劃。
- (b) 由 2010-11 至 2014-15 年度，每年從已結束的鄰舍層面計劃所得資源為 5,446,000 元。在 2015-16 年度預算中，可獲資源的金額維持不變。
- (c) 政府自 2007-08 年度開始，運用鄰舍層面社區發展計劃結束後的資源開展由民政事務總署管理的鄰里互助計劃。有關資料載於附件。

## 鄰里互助計劃的項目

財政年度	主題	服務對象	批出項目	營辦項目的非政府機構	批出撥款*
2010-11	家庭和諧	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	深水埗「新·里·情」	工業福音團契有限公司	1,400,000 元
			「新」「伙」相傳—鄰里互助計劃	香港國際社會服務社天水圍(北)綜合家庭服務中心	1,400,000 元
		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單親家庭和低收入家庭	「『戶』助互愛『家』添情」鄰里互助計劃	香港聖公會麥理浩夫人中心	552,000 元
			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	「非常新力量」計劃	香港國際社會服務社(跨境及國際個案工作服務)
		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	「共建和諧社區」新移民家庭嚮導計劃	鄰舍輔導會	1,400,000 元
2010-11 年度小計：					6,152,000 元
2011-12 <sup>#</sup>	少數族裔人士	當區的少數族裔人士以及隱蔽人士	Colouring YTM with U and Me (無中文名稱)	循道衛理楊震社會服務處	1,400,000 元
	親職技巧和人際網絡建立	居住於屯門區的家庭	「家·友正能量」鄰里互助計劃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屯門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1,400,000 元
	少數族裔人士	少數族裔人士	Healthy Family Project for Ethnic Minorities in Kowloon City District (無中文名稱)	香港保護兒童會	1,400,000 元
	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家庭和諧以及少數族裔人士	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	我愛鄰里社區網絡計劃	香港路德會社會服務處路德會包美達社區中心	48,000 元
			開心新港人	香港國際社會服務社	50,000 元
			融匯香港是我家	旺角街坊會陳慶社會服務中心	43,868 元

財政年度	主題	服務對象	批出項目	營辦項目的非政府機構	批出撥款*
		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和少數族裔人士	鄰里同行大使	香港聖公會麥理浩夫人中心	50,000 元
		寮屋區的家庭，包括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	和諧家庭在鄉寮	香港路德會社會服務處	50,000 元
		鯉魚門的家庭	親子繽紛樂	基督教家庭服務中心鯉魚門社區服務處	48,781 元
		居住於屯門鄉郊地區的家庭	代代傳愛心·家家顯關懷	仁愛堂屯子圍新慶村青磚圍鄉郊社區服務中心	50,000 元
		深水埗的家庭	深水埗和諧家庭計劃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深水埗綜合社會服務處	31,120 元
		九龍城的家庭	溫馨家庭、和諧社區鄰里互助計劃	香港小童群益會樂民兒童及家庭綜合活動中心	50,000 元
		西區觀龍樓的家庭	和諧家庭在觀龍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觀龍樓社區工作辦事處	50,000 元
		少數族裔人士	Community Theater (無中文名稱)	循道衛理楊震社會服務處	50,000 元
			Project Home (無中文名稱)	明愛莫張瑞勤社區中心	44,000 元
			種族和諧展關懷	明愛香港仔社區中心	50,000 元
			Together We are Stronger (無中文名稱)	鄰舍輔導會東涌綜合服務中心	50,000 元
2011-12 年度小計：					4,865,769 元
2012-13	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	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	「社區新鮮人」愛心網絡計劃	宏施慈善基金	1,337,310 元
2012-13 年度小計：					1,337,310 元
2013-14	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	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	新民·新事·新力量	工業福音團契有限公司	1,400,000 元
2013-14 年度小計：					1,400,000 元

財政年度	主題	服務對象	批出項目	營辦項目的非政府機構	批出撥款*
2014-15	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和少數族裔人士	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	有「里」新生活社區互助計劃	基督教家庭服務中心	1,600,000 元
		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和少數族裔人士	「共創新里程」—內地新來港人士社區支援計劃	香港聖公會麥理浩夫人中心	1,599,297 元
		少數族裔人士	活得精彩；贏得共融—色彩繽紛油尖旺	循道衛理楊震社會服務處	1,136,334 元
		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	「愛·一起」新移民家庭計劃	鄰舍輔導會	1,600,000 元
2014-15 年度小計：					5,935,631 元

註：

\* 除了 14 個短期項目外，一般項目每個為期 2 年。因此，批出撥款最多可能分在 3 個財政年度支付。

# 按 2011 年 12 月舉行的第 11 次非政府機構社區發展論壇所議定，2011-12 年度會展開 14 個為期 4 至 6 個月的短期項目。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855)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鄰舍層面社區發展計劃結束後其營運開支的運用，請當局告知本會，過去 5 年及未來 1 年，每年就運用因鄰舍層面社區發展計劃結束而剩餘的營運開支所進行的招標次數分別為何？上述招標中，當局於每次招標所收到的標書數目分別為何？

提問人：張國柱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688)

答覆：

政府自 2007-08 年度開始，運用鄰舍層面社區發展計劃結束後的資源開展由民政事務總署管理的鄰里互助計劃。本署自 2010-11 年度開始，公開邀請非政府機構就鄰里互助計劃提交建議書，詳情如下：

財政年度	邀請提交建議書次數
2010-11	2 輪
2011-12	3 輪
2012-13	1 輪
2013-14	0*
2014-15	1 輪
2015-16	視乎社區需要和可用資源而定

自 2010-11 年度開始，每輪邀請所收到的建議書數目如下：

財政年度	公開邀請	收到的建議書數目
2010-11	第 1 輪	29
	第 2 輪	7
2011-12	第 1 輪	8
	第 2 輪	8
	第 3 輪	19
2012-13	第 1 輪	15
2013-14	-*	-*
2014-15	第 1 輪	14

註：

\* 按 2012 年 6 月舉行的第 12 次非政府機構社區發展論壇所議定，2013-14 年度批出的計劃會選自 2012-13 年度建議書的輪候名單。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858)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所有少數族裔人士支援中心過去 5 年及未來 1 年的撥款、人手編制及服務人次(請按族裔劃分)分別為何？

提問人：張國柱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691)

答覆：

自 2011 年 4 月起，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由政制及內地事務局轉交民政事務總署負責，當中包括 4 間位於灣仔、觀塘、屯門和元朗的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中心。其後本署於 2012 年 12 月在油尖旺區開設 1 間新中心，以及在深水埗和東涌設立 2 間分中心，並於 2014 年 10 月在葵青區開設另 1 間中心。隨着新中心和分中心成立，我們現有 6 間中心和 2 間分中心，提供不同的專設支援服務，包括學習班、課後輔導班、融和活動等，協助少數族裔人士融入社區。

在 2011-12 至 2015-16 年度期間，各中心和分中心的撥款和人手編制分別載於附件 A 和附件 B。

在 2010-11 至 2013-14 計劃年度期間，各中心和分中心按族裔劃分的服務人次載於附件 C。



## 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中心和分中心的撥款

中心／分中心	運作成本(百萬元)				
	2011-12 年度 (實際)	2012-13 年度 (實際)	2013-14 年度 (實際)	2014-15 年度 (修訂 預算)	2015-16 年度 (預算)
HOPE 中心(灣仔)	3.79	3.79	3.79	5.00	5.00
融匯一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中心(觀塘)*	7.00	7.00	7.00	8.20	8.20
多元色彩閃耀坊(屯門)	5.00	5.00	5.00	6.09	6.09
元朗大會堂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中心(元朗)	4.95	4.95	4.95	6.08	6.08
HOME 中心(油尖旺)及分中心(深水埗)**	不適用	2.86	5.72	7.19	7.19
TOUCH 分中心(東涌)**	不適用	0.77	1.54	2.01	2.01
LINK 中心(葵青)***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55	5.10
<b>總計</b>	<b>20.74</b>	<b>24.37</b>	<b>28.00</b>	<b>37.12</b>	<b>39.67</b>

\* 融匯一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中心亦提供電話傳譯及翻譯服務(英語和 7 種少數族裔語言)，協助少數族裔人士使用公共服務。

\*\* HOME 中心及分中心和 TOUCH 分中心於 2012 年 12 月開始運作。

\*\*\* LINK 中心於 2014 年 10 月開始運作。

## 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中心和分中心的人手編制

中心	2011-12 年度 實際員工 人數 (截至 2012 年 3 月 31 日)	2012-13 年度 實際員工 人數 (截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	2013-14 年度 實際員工 人數 (截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2014-15 年度 實際員工 人數 (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	2015-16 年度 預算員工 人數
HOPE 中心(灣仔)	11 人 (10 名全職 1 名兼職)	11 人 (10 名全職 1 名兼職)	11 人 (10 名全職 1 名兼職)	14 人 (13 名全職 1 名兼職)	14 人 (13 名全職 1 名兼職)
融匯一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中心(觀塘)*	28 人 (27 名全職 1 名兼職)	29 人 (28 名全職 1 名兼職)	29 人 (28 名全職 1 名兼職)	32 人 (31 名全職 1 名兼職)	32 人 (31 名全職 1 名兼職)
多元色彩閃耀坊(屯門)	21 人 (16 名全職 5 名兼職)	21 人 (16 名全職 5 名兼職)	19 人 (16 名全職 3 名兼職)	22 人 (19 名全職 3 名兼職)	22 人 (19 名全職 3 名兼職)
元朗大會堂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中心(元朗)	20 人 (17 名全職 3 名兼職)	20 人 (16 名全職 4 名兼職)	20 人 (16 名全職 4 名兼職)	23 人 (19 名全職 4 名兼職)	23 人 (19 名全職 4 名兼職)
HOME 中心(油尖旺)及 分中心(深水埗)**	不適用	20 人 (19 名全職 1 名兼職)	21 人 (20 名全職 1 名兼職)	28 人 (25 名全職 3 名兼職)	28 人 (25 名全職 3 名兼職)
TOUCH 分中心(東涌)**	不適用	7 人 (4 名全職 3 名兼職)	7 人 (4 名全職 3 名兼職)	9 人 (5 名全職 4 名兼職)	9 人 (5 名全職 4 名兼職)
LINK 中心(葵青)***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9 人 (18 名全職 1 名兼職)	19 人 (18 名全職 1 名兼職)
總計	80 人 (70 名全職 10 名兼職)	108 人 (93 名全職 15 名兼職)	107 人 (94 名全職 13 名兼職)	147 人 (130 名全職 17 名兼職)	147 人 (130 名全職 17 名兼職)

\* 融匯一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中心亦提供電話傳譯及翻譯服務(英語和 7 種少數族裔語言)，協助少數族裔人士使用公共服務。

\*\* HOME 中心及分中心和 TOUCH 分中心於 2012 年 12 月開始運作。

\*\*\* LINK 中心於 2014 年 10 月開始運作。

全職－全職員工

兼職－兼職員工

## 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中心和分中心按族裔劃分的服務人次

**2010-11 計劃年度**

族裔	HOPE 中心	融匯一 少數族裔人士 支援服務中心	多元色彩 閃耀坊	元朗大會堂 少數族裔人士 支援服務中心 <sup>1</sup>
報告期	2010年5月31日 至 2011年5月30日	2010年9月5日 至 2011年9月4日	2010年8月1日 至 2011年7月31日	2010年6月28日 至 2011年6月27日
菲律賓	812	198	214	790
印尼	516	1 440	258	2 155
泰國	66	205	22	50
印度	570	480	181	44
尼泊爾	365	683	231	2 939
巴基斯坦	253	2 363	547	1 443
其他	352	19	512	1 504
不詳 <sup>2</sup>	1 387	7 742	6 156	7 702
<b>總計</b>	<b>4 321</b>	<b>13 130</b>	<b>8 121</b>	<b>16 627</b>

**2011-12 計劃年度**

族裔	HOPE 中心	融匯一 少數族裔人士 支援服務中心	多元色彩 閃耀坊	元朗大會堂 少數族裔人士 支援服務中心 <sup>1</sup>
報告期	2011年5月31日 至 2012年5月30日	2011年9月5日 至 2012年9月4日	2011年8月1日 至 2012年7月31日	2011年6月28日 至 2012年6月27日
菲律賓	1 581	236	257	378
印尼	527	1 411	403	1 055
泰國	109	227	30	6
印度	536	381	243	54
尼泊爾	707	660	319	3 485
巴基斯坦	239	2 293	659	1 410
其他	428	37	435	225
不詳 <sup>2</sup>	1 255	7 646	6 097	9 963
<b>總計</b>	<b>5 382</b>	<b>12 891</b>	<b>8 443</b>	<b>16 576</b>

## 2012-13 計劃年度

族裔	HOPE 中心	融匯一 少數族裔 人士支援 服務中心	多元色彩 閃耀坊	元朗大會堂 少數族裔人士 支援服務中心 <sup>1</sup>	HOME 中心及 分中心	TOUCH 分中心
報告期	2012年 5月31日 至 2013年 5月30日	2012年 9月5日 至 2013年 9月4日	2012年 8月1日 至 2013年 7月31日	2012年 6月28日 至 2013年 6月27日	2012年 12月11日 至 2013年 12月10日	2012年 12月21日 至 2013年 12月20日
菲律賓	1 816	262	419	1 696	147	903
印尼	568	2 344	522	3 000	54	33
泰國	307	169	32	101	1	38
印度	601	343	617	58	592	740
尼泊爾	603	841	2 073	2 200	3 611	433
巴基斯坦	297	2 523	2 244	1 600	4 589	2 000
其他	511	370	295	20	107	94
不詳 <sup>2</sup>	28	3 757	1 534	9 764	3 112	0
<b>總計</b>	<b>4 731</b>	<b>10 609</b>	<b>7 736</b>	<b>18 439</b>	<b>12 213</b>	<b>4 241</b>

## 2013-14 計劃年度

	HOPE 中心	融匯一 少數族裔 人士支援 服務中心	多元色彩 閃耀坊	元朗大會堂 少數族裔人士 支援服務中心 <sup>1</sup>	HOME 中心及 分中心	TOUCH 分中心	LINK 中心 <sup>3</sup>
報告期	2013年 5月31日 至 2014年 5月30日	2013年 9月5日 至 2014年 9月4日	2013年 8月1日 至 2014年 7月31日	2013年 6月28日 至 2014年 6月27日	2013年 12月11日 至 2014年 12月10日	2013年 12月21日 至 2014年 12月20日	2014年 10月30日 至 2015年 1月29日
菲律賓	1 685	173	67	689	147	903	2
印尼	870	1 349	65	4 892	54	33	1
泰國	241	263	1	35	1	38	0
印度	649	474	582	126	592	740	18
尼泊爾	960	1 105	1 475	2 610	3 611	433	12
巴基斯坦	313	2 899	1 967	1 745	4 589	1 800	1 233
其他	366	133	1 874	857	895	163	27
不詳 <sup>2</sup>	94	5 473	1 572	6 744	3 566	42	28
<b>總計</b>	<b>5 178</b>	<b>11 869</b>	<b>7 603</b>	<b>17 698</b>	<b>13 455</b>	<b>4 152</b>	<b>1 321</b>

註：

<sup>1</sup> 元朗大會堂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中心於其非政府機構的會堂設施舉辦可容納較多人參加的活動，例如文化表演、招聘會等。

<sup>2</sup> 部分使用者所屬族裔不詳。

<sup>3</sup> LINK 中心於 2014 年 10 月開始運作。在 2014 年 10 月 30 日至 2015 年 1 月 29 日期間的數字予以列出，以供參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891)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地區行政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a) 民政事務總署負責改善大廈管理工作，協助私人大廈成立業主立案法團。請以表列出下列數字：

	2008 年	2009 年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全港私人住宅大廈(4層或以上)總數							
全港樓齡 30 年或以上的住宅大廈(4 層或以上)總數							
全港尚未成立業主立案法團的大廈							
全港尚未成立業主立案法團的大廈(其樓齡為 30 年或以上)							
全港已成立業主立案法團的大廈							
全港沒有成立業主立案法團、沒有管理公司、沒有居民組織的大廈							
該年在民政事務總署協助下成立的業主立案法團							
該年所需的編制人員							
該年所涉及的開支							

(b) 政府當局如何加快協助私人大廈成立業主立案法團？

(c) 政府當局有否資助非牟利機構協助私人大廈成立業主立案法團？若有，資助項目的數量及資助額為何？若無，是什麼原因？有沒有新的計劃？

提問人：張國柱議員（議員問題編號：817）

答覆：

(a) 提問要求的資料表列如下：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全港私人住宅大廈(4層或以上)總數	18 900	19 000	19 100	19 200	19 300	19 000	18 800
全港樓齡30年或以上的住宅大廈(4層或以上)總數	10 000	10 500	11 100	11 500	11 800	12 000	11 800
全港尚未成立業主立案法團(法團)的大廈數目 <sup>註</sup>	23 500	23 300	23 000	22 800	22 600	22 200	21 900
全港尚未成立法團的大廈(樓齡30年或以上)數目 <sup>註</sup>	11 700	11 800	12 400	12 600	12 800	12 800	12 400
全港已成立法團的大廈數目	15 800	16 300	16 600	17 100	17 600	18 000	18 000
沒有成立法團、沒有管理公司、沒有居民組織的大廈數目	7 000	6 900	6 700	6 700	6 500	6 000	5 900
該年在民政事務總署協助下成立的法團數目	219	315	253	192	161	180	191
該年所需的編制人員數目	110	110	115	118	120	120	120
該年所涉及的開支(百萬元)	44.7	48.3	49.9	51.0	57.8	61.2	64.3

註：包括或許不能根據《建築物管理條例》(第344章)成立法團的樓宇，例如新界鄉村小型屋宇、獨立洋房以及由單一業主擁有的私人樓宇。

(b)及(c) 為加強支援舊式私人大廈的業主，本署在 2011 年推出大廈管理專業顧問服務計劃(顧問服務計劃)，協助沒有法團、沒有任何形式的業主組織／居民組織，以及沒有聘用物業管理公司的大廈(所謂「三無大廈」)。

在顧問服務計劃下，本署委聘專業物業管理公司，為目標大廈提供一站式顧問服務。服務包括為參與計劃的大廈的消防、電力及其他公用設施進行管理檢核，協助成立法團，申請各項資助或貸款計劃，以及跟進維修工程和招標事宜等。第一期顧問服務計劃在 2014 年 3 月完成，共有 1 253 幢「三無大廈」受惠，並受到目標大廈的業主、立法會議員、區議員、傳媒和社會各界歡迎，而且成績令人相當鼓舞，遠超原定目標。鑑於顧問服務計劃成效和反應十分良好，本署由 2014 年 4 月開始推行第二期顧問服務計劃，為期 3 年，為新一批 1 200 幢「三無大廈」提供相類的服務。當中，600 幢由 2014-15 年度開始獲得服務，而另外 600 幢的服務則由 2015-16 年度展開。

我們沒有資助非牟利機構協助私人大廈成立法團。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894)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a) 請提供下列數字：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新來港人士總數							
18歲以下新來港人士							
60歲以上新來港人士							
新來港人士的就業人數							
新來港人士的失業人數							
新來港人士的失業率							
新來港人士的就業人口 工資中位數							
新來港人士的就業人口 工資平均數							

備註：上述的新來港人士指內地來港定居未滿 7 年的人士。

(b) 民政事務總署的「鄰里互助計劃」為新來港人士提供了什麼支援服務？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項目總數						
總資助額						
受惠人次						



- (c) 政府當局有否資助非牟利機構協助私人大廈成立業主立案法團？若有，資助項目的數量及資助額為何？若無，是什麼原因？有沒有新的計劃？

提問人：張國柱議員（議員問題編號：820）

答覆：

- (a) 民政事務總署並無蒐集有關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新來港人士)人口和就業特徵的數字。

根據政府統計處 2011 年人口普查的結果，2011 年居港未滿 7 年的新來港人士統計數字如下：

	2011 年
新來港人士總數	171 322
18 歲以下新來港人士數目	44 922
60 歲以上新來港人士數目	4 864
新來港人士勞動人口數目	65 545
新來港人士就業人口數目	59 689
新來港人士失業人口數目	沒有相關數字
新來港人士失業率	
就業的新來港人士每月從主要工作所得收入的中位數	7,500 元
就業的新來港人士的平均收入	沒有相關數字

至於問題所查詢的其他年份，政府統計處沒有相關統計數字。

- (b) 新來港人士在 2010-11 年度成為鄰里互助計劃的特定服務對象。2010-11 年度以來，以新來港人士為服務對象所批出項目的詳情綜述於下表：

財政年度	2010-11	2011-12	2012-13	2013-14	2014-15
項目總數	4	4 <sup>2</sup>	1	1	3 <sup>4</sup>
總資助額 <sup>1</sup>	5,600,000 元	191,868 元	1,337,310 元	1,400,000 元	4,799,297 元
受惠人次 <sup>1</sup>	51 900	8 500	62 700	9 400 <sup>3</sup>	未有相關數字 <sup>5</sup>

<sup>1</sup> 一般項目為期 2 年，因此，獲批資助額和受惠總人次可橫跨達 3 個財政年度。

<sup>2</sup> 在 2011-12 年度批出的 4 個項目均為短期項目，為期 4 至 6 個月。

<sup>3</sup> 由於在 2013-14 年度和 2014-15 年度批出的項目仍在進行，受惠人次計至 2014 年 10 月(2014-15 年度中期)。

<sup>4</sup> 在 2014-15 年度批出的其中 1 個項目以新來港人士和少數族裔人士為服務對象。

<sup>5</sup> 由於批出的 3 個項目在 2015 年 1 月才開展服務，受惠人次要待 2015 年年中才可知悉。

- (c) 為加強支援舊式私人大廈的業主，本署在 2011 年推出大廈管理專業顧問服務計劃(顧問服務計劃)，協助沒有業主立案法團(法團)、沒有任何形式的業主組織／居民組織，以及沒有聘用物業管理公司的大廈(所謂「三無大廈」)。

在顧問服務計劃下，本署委聘專業物業管理公司，為目標大廈提供一站式顧問服務。服務包括為參與計劃的大廈的消防、電力及其他公用設施進行管理檢核，協助成立法團，申請各項資助或貸款計劃，以及跟進維修工程和招標事宜等。第一期顧問服務計劃在 2014 年 3 月完成，共有 1 253 幢「三無大廈」受惠，並受到目標大廈的業主、立法會議員、區議員、傳媒和社會各界歡迎，而且成績令人相當鼓舞，遠超原定目標。鑑於顧問服務計劃成效和反應十分良好，本署由 2014 年 4 月開始推行第二期顧問服務計劃，為期 3 年，為新一批 1 200 幢「三無大廈」提供相類的服務。當中，600 幢由 2014-15 年度開始獲得服務，而另外 600 幢的服務將由 2015-16 年度展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474)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地區行政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告知本會當局為新一屆區議會每名區議員增設每屆任期 1 萬元的外訪開支撥款，當中的批核程序、準則為何？

提問人： 何秀蘭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8)

答覆：

政府建議由下屆區議會(2016-2019年)起增設一項撥款，支付區議員訪問香港以外地方的開支，金額為每名區議員每屆任期 1 萬元。

這些外訪均須與區議會工作有關，經區議會正式批准，並以區議會或轄下委員會的名義進行。區議會秘書處會安排採購機票、住宿及／或當地交通安排，而其他可獲發還的開支，例如區議員個人膳食費用和其他小額零用雜費，亦可由外訪撥款支付，但不得超過整體上限，並須符合有關開支指引規定。任何超出上限的費用須由區議員自行承擔。民政事務總署將會公布外訪撥款的詳細指引，以作規管，確保撥款使用得當，做法一如其他可付予區議員的津貼。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475)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告知本會 2015-16 年度預算聘請臨時僱員的數量、負責的工作範疇及其薪酬水平。

提問人：何秀蘭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9)

答覆：

民政事務總署按運作所需聘用臨時僱員，包括兼職社區幹事，以應付工作需要。聘用臨時僱員的人數視乎實際運作需要而定。

本署會按照相關的政府指引，釐定擬聘用的各類臨時僱員的薪酬福利條件。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476)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告知本會當局「給予新界機構的資助金」的資助形式，以及過往 5 年曾經接受資助的機構。

提問人： 何秀蘭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0)

答覆：

民政事務總署向新界機構(即鄉議局、鄉事委員會和村公所)提供資助金，以助其應付日常運作的行政開支。資助金亦用以支付鄉事委員會和村公所需繳交的差餉及地租，以及興建和維修村公所。

鄉議局和鄉事委員會的資助金按月發放，村公所的資助金則以發還款項的方式按季發放。過去 5 年獲發資助金的新界機構有鄉議局、鄉事委員會和村公所。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485)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地區行政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提供各區區議會過去 5 個年度每年的外訪詳情，並請按日期，列出每一次外訪行程的(a)目的、地點、(b)會見的當地官員職銜、機構、(c)隨行的議員、香港官員人數及職銜、(d)行程日數、(e)涉及開支總額，以及(f)區議會跟進工作。

日期	(a)	(b)	(c)	(d)	(e)	(f)

提問人：何秀蘭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50)

答覆：

現時區議會舉辦的外訪活動，由區議員自付費用。外訪的後勤輔助安排，包括行程、擬考察的議題和擬參觀／訪問的地方，都由區議會決定。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544)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地區行政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 (a) 過去 5 年，民政事務總署就地區事務以至全港問題安排公眾諮詢的次數，其詳情、涉及開支及人員數目分別為何？
- (b) 2015-2016 年度，民政事務總署就強化地方行政計劃的新措施，包括推行社區重點項目計劃，其詳情、涉及開支及人員數目預算為何？

提問人： 郭家麒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92)

答覆：

- (a) 民政事務總署不時協助決策局和部門就地區事務以至全港問題進行公眾諮詢，包括諮詢區議會，所涉及的工作量和開支由本署以現有資源承擔。

我們沒有關於過往地區諮詢的獨立統計數字。然而我們就《施政報告》、《財政預算案》和全港事務曾舉辦多個大型諮詢會。我們亦曾安排多場公眾諮詢會，以支援處理政制改革事宜的團隊。

- (b) 在 2015-16 年度，民政事務總署會繼續與 18 區區議會合作，因應各區的需要，推行社區重點項目計劃。

在 18 區區議會提交的 27 個社區重點項目建議中，葵青區的項目於 2014 年 7 月獲得財務委員會(財委會)撥款，服務自 2015 年 1 月開始分階段推出。黃大仙區和深水埗區各有 1 個項目獲立法會工務小組委員會通過，並會盡快向財委會申請撥款。我們亦已就中西區、離島區、北區、黃大仙區、深水埗區、荃灣區和沙田區共 10 個社區重點項目，取得民

政事務委員會的支持，並會盡快向工務小組委員會和財委會申請撥款。其餘 14 個項目則在工程前期工作階段，正進行技術可行性研究及／或詳細設計工作等。在工程前期工作完成後，我們會盡快諮詢民政事務委員會，並向財委會申請撥款。

在 2015-16 年度，政府預留 4,930 萬元推行社區重點項目計劃，其中 2,240 萬元用作推行葵青區項目的服務；2,440 萬元用作聘請最多 57 名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以及支付一般部門開支，以進行籌備及支援工作；250 萬元用作進行籌備階段的公眾參與活動等，以及非工程部分的相關研究。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545)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 (a) 過去 5 年，民政事務總署就協助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及少數族裔人士融入社會而提供的支援服務，其詳情、涉及開支及人員數目分別為何？2015-2016 年度，民政事務總署就上述措施的詳情為何？涉及開支及人員數目預算為何？
- (b) 過去 5 年，民政事務總署推行「伙伴倡自強」社區協作計劃，在全港各區的推行詳情、成效、涉及開支及人員數目分別為何？2015-2016 年度，民政事務總署就上述措施的詳情為何？涉及開支及人員數目預算為何？
- (c) 過去 5 年，民政事務總署推行協助社會企業發展的措施，在全港各區的推行詳情、成效、涉及開支及人員數目分別為何？2015-2016 年度，民政事務總署就上述措施的詳情為何？涉及開支及人員數目預算為何？
- (d) 過去 5 年，民政事務總署推行協助大廈管理的措施，在全港各區的推行詳情、成效、涉及開支及人員數目分別為何？2015-2016 年度，民政事務總署就上述措施的詳情為何？涉及開支及人員數目預算為何？
- (e) 過去 5 年，民政事務總署推行協助單親家庭融入社會的措施，在全港各區的推行詳情、成效、涉及開支及人員數目分別為何？2015-2016 年度，民政事務總署就上述措施的詳情為何？涉及開支及人員數目預算為何？

- (f) 過去 5 年，民政事務總署推行協助學障兒童家長融入社會的措施，在全港各區的推行詳情、成效、涉及開支及人員數目分別為何？2015-2016 年度，民政事務總署就上述措施的詳情為何？涉及開支及人員數目預算為何？
- (g) 過去 5 年，民政事務總署協助肢體傷殘人士融入社會的措施，在全港各區的推行詳情、成效、涉及開支及人員數目分別為何？2015-2016 年度，民政事務總署就上述措施的詳情為何？涉及開支及人員數目預算為何？
- (h) 過去 5 年，民政事務總署協助精神病康復者融入社會的措施，在全港各區的推行詳情、成效、涉及開支及人員數目分別為何？2015-2016 年度，民政事務總署推行上述措施的詳情為何？涉及開支及人員數目預算為何？

提問人：郭家麒議員（議員問題編號：95）

答覆：

- (a) 現時，為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新來港人士)及少數族裔人士提供的服務，由不同決策局及部門按其政策提供，其中包括民政事務總署。

多年來，民政事務總署一直為新來港人士提供支援服務，協助他們融入社區。自 2011 年 4 月起，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由政制及內地事務局轉交本署負責。之後，我們推行了多項新措施協助新來港人士及少數族裔人士。在 2014-15 年度，本署推出多項措施，加強少數族裔人士的支援服務，包括在葵青區開設 1 間新的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中心、於所有支援服務中心和分中心設立青少年專責小組，以及為少數族裔青少年推行大使計劃。過去 5 年(即 2010-11 至 2014-15 年度)所推行措施的詳情、涉及的開支和人員數目以及 2015-16 年度的預算數字，載於附件。

- (b) 在過去 5 年，「伙伴倡自強」社區協作計劃(「伙伴倡自強」計劃)共批出撥款約 9,600 萬元，資助成立了 72 間社會企業(社企)以及創造約 1 066 個工作機會。當中 21 間社企位於市區，22 間位於新界，其餘 29 間提供全港或跨區服務。

在 2011 年，政府撥款 1.5 億元，在 2011-12 至 2015-16 年度推行「伙伴倡自強」計劃，即平均每個財政年度 3,000 萬元。「伙伴倡自強」計劃在 2015-16 年度的預算開支會視乎申請數目，以及各獲批項目所得款額而定，這項工作由共 10 名行政和輔助人員負責。

- (c) 在過去 5 年，民政事務總署共動用約 1,780 萬元，推行多項措施推廣社企，以加深公眾對社企的認識，並鼓勵市民愛心消費，選用社企的產品和服務。推廣工作在全港進行，包括推出電視和電台宣傳節目，於主要節日前在報章刊登社企專輯，安排社企參加展銷會以推介產品和服務，管理社企專題網站，以及資助香港社會服務聯會編訂社會企業名錄。民政事務總署並聯同相關區議會和民政事務處，舉辦地區社企嘉年華會。近年，社企在香港逐漸獲得社會大眾廣泛認同和支持。民政事務總署預留 600 萬元用於在 2015-16 年度推廣社企的工作，由共 6 名行政和輔助人員負責。
- (d) 管理大廈是業主的責任，然而，政府亦致力以多管齊下的措施，推動、鼓勵和協助業主成立業主立案法團(法團)，以及提供所需支援，協助業主履行管理大廈的責任。

本署除了在總部設有專責科別外，亦於 18 區民政事務處設立地區大廈管理聯絡小組(聯絡小組)，為法團提供專設的支援服務。在過去 5 個年度，聯絡小組主動接觸法團和業主提供支援，包括協助業主根據《建築物管理條例》(第 344 章)成立法團，出席業主會議以提供意見和協助，舉辦訓練課程和工作坊，以及安排非正式的調解服務，協助業主與住客解決糾紛。

在過去 5 個年度和 2015-16 年度，在本署總部和 18 區負責執行與大廈管理有關職務的聯絡主任數目和所需開支表列如下：

	2010-11 年度	2011-12 年度	2012-13 年度	2013-14 年度	2014-15 年度	2015-16 年度 (預算)
聯絡主任 數目	115	118	120	120	120	120
開支 (百萬元)	49.9	51.0	57.8	61.2	64.3	64.3

為進一步加強支援大廈業主和住客，本署自 2011 年起推出多項大廈管理措施。例如，大廈管理專業顧問服務計劃(顧問服務計劃)為參與大廈的業主提供一站式專業意見及支援。服務包括為大廈的消防、電力及其他公用設施擬備管理檢核報告，協助業主成立法團，申請各項資助或貸款計劃，以及跟進維修工程和招標事宜。居民聯絡大使計劃招募「三無大廈」的業主和住客，協助提高其大廈的管理質素。此外，本署亦為法團管理委員會委員籌辦有系統的訓練課程；成立大廈管理糾紛顧問小組(顧問小組)提供免費專業意見，以助業主與住客解決糾紛；推行「顧問易」大廈維修諮詢服務計劃(「顧問易」計劃)，就聘任認可人士事宜，向參與計劃的法團提供度身訂造的專業意見和支援；並推

出大廈管理免費法律諮詢服務，就與大廈管理有關的法律事宜，向業主和法團提供意見等。這些措施在過去 3 個年度取得的成效如下：

大廈管理措施	2012-13 至 2014-15 年度
<u>顧問服務計劃</u>	
服務的大廈數目	1 853
已成立／重新啟動的法團數目	211
申請維修貸款／資助的大廈數目	124
已就維修工程聘任工程顧問公司／認可人士的大廈數目	114
<u>為法團幹事籌辦有系統訓練課程</u>	
課程數目	15
修畢課程人數	275
<u>居民聯絡大使計劃</u>	
所招募的居民聯絡大使數目	1 675 (來自 791 幢大廈)
藉着居民聯絡大使的網絡成立的法團數目	112
<u>顧問小組</u>	
轉介顧問小組給予意見的個案數目	19
<u>「顧問易」計劃</u>	
獲安排與專家小組會面的法團數目	70
<u>免費法律諮詢服務</u>	
接獲的申請數目	11

在 2015-16 年度，本署會繼續加強支援私人大廈尤其是舊樓的業主和住客，提高他們處理日常大廈管理事宜的能力，以及推廣妥善管理大廈的文化。預算開支總額為 2,037 萬元。主要措施包括：

- (i) 推行第二期顧問服務計劃，提供一站式顧問和支援服務，協助 600 幢目標「三無大廈」(即沒有法團、沒有任何形式的業主組織／居民組織，以及沒有聘用物業管理公司的大廈)。在顧問服務計劃下，本署會委聘專業物業管理公司，為參與計劃的大廈的消防、電力及其他公用設施進行管理檢核，協助成立法團，申請各項資助或貸款計劃，以及跟進維修工程。預算開支約為 1,900 萬元；
- (ii) 招募「三無大廈」的業主和住客為居民聯絡大使，以助提高其大廈的管理質素。預算開支約為 20 萬元；
- (iii) 為法團管理委員會委員籌辦由專上學院提供的有系統訓練課程，提升他們的大廈管理知識和能力。預算開支約為 35 萬元；

- (iv) 把有爭議的個案轉介大廈管理糾紛顧問小組，給予免費專業意見。若爭議雙方同意，我們會轉介他們接受大廈管理義務專業調解服務試驗計劃提供的專業調解服務。該項新計劃由本署與香港調解會和香港和解中心於 2015 年 3 月合作推出，以期通過調解達成和解協議。預算開支約為 5 萬元；
- (v) 在香港律師會的支持下，向業主和法團提供與大廈管理有關法律事宜的免費法律諮詢服務。預算開支約為 45 萬元；以及
- (vi) 把與香港測量師學會、香港工程師學會和香港建築師學會合作，以試驗性質推行的「顧問易」計劃延長 1 年，就聘任認可人士事宜，向參與計劃的法團提供免費和度身訂造的專業意見和支援。預算開支約為 32 萬元。

(e)至(h)

政府一向重視為單親人士提供服務，並透過不同措施，協助他們盡快融入社區，紓減所面對的適應問題以及提高自力更生的能力。這些服務包括社會福利、照顧兒童、就業、培訓、房屋、財政支援和家庭教育等方面。對於殘疾人士，政府尊重他們享有平等的權利和機會，政策目標是確保他們得以發展能力，並協助他們全面融入社區。決策局和部門會確保其政策和措施切合殘疾人士的需要，包括提供無障礙的環境和交通設施、醫療康復、學前康復、教育、社區支援、職業康復與就業支援，以及住宿照顧服務等。區議會和民政事務總署會按情況向勞工及福利局和其他部門提供意見和支援。本署所涉的開支包括人手資源，由部門的運作開支承擔。

民政事務總署  
新來港人士及少數族裔人士的支援服務<sup>1</sup>

年度	服務內容	開支 <sup>2</sup> (百萬元)	人員數目
2010-11	<u>新來港人士支援服務</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服務指南</li> <li>• 適應課程和社區活動</li> <li>• 問卷調查</li> </ul>	1.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2名公務員</li> </ul>
2011-12	<u>新來港人士支援服務</u> <p>(a) 推行加強的支援服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地區為本融入社區計劃</li> <li>• 大使計劃</li> <li>• 期望管理計劃</li> </ul> <p>(b) 繼續提供其他支援服務</p> <u>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u> <p>(a) 推行加強的支援服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地區為本融入社區計劃</li> <li>• 大使計劃</li> </ul> <p>(b) 繼續提供由政制及內地事務局轉交的支援服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4間位於灣仔、觀塘、屯門和元朗的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中心</li> <li>• 2個社區支援小組</li> <li>• 3個以少數族裔語言(即印尼語、尼泊爾語和巴基斯坦語)廣播的電台節目</li> <li>• 語文課程及文化交流學習計劃</li> <li>• 在機場提供流動資訊服務</li> <li>• 以英語和6種少數族裔語言(即印尼語、印度語、尼泊爾語、菲律賓語、泰語和巴基斯坦語)編製的指南</li> <li>• 融和獎學金計劃</li> </ul>	28.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6名公務員</li> <li>• 4名非公務員合約僱員</li> </ul>
2012-13	<u>新來港人士支援服務</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繼續提供支援服務</li> </ul> <u>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u> <p>(a) 推行加強的支援服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油尖旺區增設1間支援服務中心，以及在深水埗和東涌設立2間分中心</li> <li>• 2個分別以印度語和泰語廣播的電台節目</li> </ul> <p>(b) 繼續提供其他支援服務</p>	39.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6名公務員</li> <li>• 4名非公務員合約僱員</li> </ul>

年度	服務內容	開支 <sup>2</sup> (百萬元)	人員數目
2013-14	<u>新來港人士支援服務</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繼續提供支援服務</li> </ul> <u>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繼續提供支援服務</li> </ul>	47.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6名公務員</li> <li>4名非公務員合約僱員</li> </ul>
2014-15	<u>新來港人士支援服務</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繼續提供支援服務</li> </ul> <u>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u> <p>(a) 推行加強的支援服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在葵青區開設 1 間新的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中心</li> <li>於所有支援服務中心和分中心設立青少年專責小組</li> <li>為少數族裔青少年推行大使計劃</li> </ul> <p>(b) 繼續提供其他支援服務</p>	56.6 (修訂預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6名公務員</li> <li>4名非公務員合約僱員／公務員<sup>3</sup></li> <li>1名公務員(直至2017年3月31日)</li> <li>3名熟悉少數族裔文化和語言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li> </ul>
2015-16	<u>新來港人士支援服務</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將目前在深圳和廣東省推行的「期望管理計劃」擴展至福建省</li> <li>繼續提供支援服務</li> </ul> <u>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繼續提供支援服務</li> </ul>	60.6 (預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0名公務員</li> <li>1名公務員(直至2017年3月31日)</li> <li>5名熟悉少數族裔文化和語言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li> </ul>

<sup>1</sup> 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自2011年4月起由政制及內地事務局轉交民政事務總署負責。上表只列出由民政事務總署提供的支援服務。

<sup>2</sup> 不包括民政事務總署的員工開支。

<sup>3</sup> 4個非公務員合約僱員職位在2014-15年度轉為公務員職位。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546)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地區環境改善工程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 (a) 自 2008-09 年度起，民政事務總署每年向 18 區撥款 3 億元，以推行地區小型工程計劃下之工程。請詳列計劃推行至今，在各區運用撥款的詳情及成效。在計劃開展以來，民政事務總署有否監察撥款運用的詳情及成效？涉及開支及人員數目預算為何？
- (b) 過去 5 年，民政事務總署興建無障礙通道設施，在全港各區的推行詳情、成效、涉及開支及人員數目分別為何？2015-16 年度，民政事務總署就上述措施的詳情、開支及人員數目預算為何？

提問人： 郭家麒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96)

答覆：

- (a) 2011-12《施政報告》宣布，為了讓區議會持續改善地區設施，以及支援有關設施的管理和保養，地區小型工程計劃的撥款會在今屆和來屆區議會會期內，逐步遞增至每年 4 億元，新增撥款會涵蓋工程費用及設施建成後所需的經常開支。因此，地區小型工程計劃的全年撥款在 2012-13 年度增至 3.2 億元，並在 2013-14 至 2015-16 年度增至 3.4 億元。

地區小型工程計劃在過去 6 個年度(2008-09 至 2013-14 年度)的開支，以及已完成的工程和正在進行的工程數目，按地區分列如下：



地區	實際開支(百萬元)						截至2015年 2月28日 已完成的 工程總數	正在進行的 工程總數
	2008-09 年度	2009-10 年度	2010-11 年度	2011-12 年度	2012-13 年度	2013-14 年度		
中西區	11.6	10.9	10.3	9.1	11.4	13.6	274	29
東區	15.7	14.4	7.9	15.4	13.2	14.0	213	43
南區	20.1	13.7	20.5	20.1	20.7	9.7	309	49
灣仔	8.5	4.9	11.4	10.6	7.7	11.7	126	12
九龍城	13.4	13.0	11.2	6.3	14.2	14.8	288	41
觀塘	26.1	20.9	16.3	18.5	17.7	21.1	283	61
油尖旺	17.5	15.5	16.9	14.5	12.1	11.9	176	32
深水埗	19.9	24.7	19.3	24.9	13.6	15.2	373	43
黃大仙	25.2	18.0	13.0	4.8	2.9	11.8	102	42
離島	12.5	16.6	13.8	20.2	19.0	15.3	247	39
西貢	18.9	14.0	17.4	17.7	28.1	20.4	138	55
大埔	14.5	13.9	15.8	8.5	7.1	20.2	133	40
荃灣	12.6	17.1	12.5	16.6	28.8	19.5	274	47
元朗	18.7	19.7	26.2	26.1	26.9	31.4	168	43
沙田	13.3	15.8	17.2	20.0	15.9	25.0	232	66
屯門	15.1	19.2	24.2	20.9	28.9	27.0	146	28
北區	13.7	19.0	21.1	21.5	19.2	20.7	173	27
葵青	17.9	18.9	16.6	18.0	19.0	22.0	250	47
總部	3.1	5.2	4.5	5.6	5.1	2.6	25	6
<b>總數</b>	<b>298.3</b>	<b>295.4</b>	<b>296.1</b>	<b>299.3</b>	<b>311.5</b>	<b>327.9</b>	<b>3 930</b>	<b>750</b>

地區小型工程計劃大大改善了 18 區的環境及社區設施。民政事務總署在 2014 年年中完成一項調查評估計劃推行的成效，結果顯示大部分受訪者對地區小型工程計劃表示滿意。

在監察方面，本署會確保所有地區小型工程屬計劃所涵蓋的範圍，並以透明和負責任的方式運用撥款，包括遵行相關的政府財務、會計、物料供應及採購規例和開支指引。

18 區民政事務處和區議會會監察當區推行地區小型工程計劃的事宜。此外，本署工程組的工程師、建築師和技術人員，負責監督工程計劃的推行情況。總部工程組有 74 名人員。另新界 9 區各有 1 個工程組，平均每組約 15 人，負責推行地區小型工程計劃等工作。上述人員的薪金全部由部門的運作開支承擔。

- (b) 政府現有處所(包括 93 個本署轄下場地)的無障礙通道及設施的改善工程自 2011 年起由勞工及福利局和建築署協調及執行。為改善政府處所、公共屋邨和公眾行人道的設施，方便市民使用，政府已進行主要的改善工程計劃，為約 3 500 個現有政府處所／設施，以及約 240 個公共屋邨提升無障礙設施，耗資共 13 億元。除個別改善工程將於 2016-17 年度或之前完成，以配合香港房屋委員會轄下公共屋邨升降機更換計劃的時間表外，其他改善工程已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或之前竣工。勞工及福利局已把工程季度進度報告呈交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並把報告上載至該局網頁，供市民參閱。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547)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5) 全港規劃及拓展事宜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 (a) 2010 年至今，民政事務總署有否就興建廣深港高速鐵路、港珠澳大橋、蓮塘口岸及機場第三跑道等重大基建向受影響居民作公眾諮詢，其詳情、涉及開支及人員為何？2015-2016 年度，民政事務總署就上述重大基建的地區諮詢工作，其開支及人員數目預算分別為何？
- (b) 過去 5 年，民政事務總署有否就新界東北發展計劃、新界西北發展計劃、東涌發展計劃及落馬洲河套地區發展計劃等重大土地開發計劃，向受影響居民作公眾諮詢，其詳情、涉及開支及人員為何？2015-2016 年度，民政事務總署就上述重大土地開發計劃的地區諮詢工作，其詳情、涉及開支及人員數目預算分別為何？
- (c) 過去 5 年，民政事務總署有否就擴建新界東南堆填區、新界西堆填區、新界東北堆填區及興建綜合廢物管理設施等重大固體廢物處理工程，向受影響居民作公眾諮詢，其詳情、涉及開支及人員為何？2015-2016 年度，民政事務總署就上述重大固體廢物處理工程的地區諮詢工作，其詳情、涉及開支及人員數目預算分別為何？

提問人： 郭家麒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97)

答覆：

決策局和部門就其權責範圍內的主要基建項目／固體廢物處理的主要工程，會牽頭進行公眾諮詢，以及回應公眾關注的事項；而民政事務總署會應要求協助有關決策局和部門蒐集公眾意見。諮詢範圍、諮詢會議數目和諮詢對象，將視乎項目的規模和爭議程度而定。

18 區民政事務處會就諮詢形式(例如簡介會、社區論壇、聚焦小組討論、會議和巡迴展覽等)，以及諮詢對象(例如區議會、分區委員會、鄉事委員會和其他地區組織等)，向有關決策局和部門提供意見。

諮詢所涉及的開支和人手因應不同項目而有別。一般而言，民政事務總署會根據各區民政事務處蒐集所得的意見，為相關決策局和部門評估公眾的反應，以及項目可能對社區產生的影響。我們沒有這方面的開支和人力資源獨立分項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830)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 (a) 請列出各區之社區會堂及社區中心的多用途會堂及各會議室的使用率。
- (b) 當局有何措施，以增加各社區會堂之使用率，例如會否允許合資格團體以較短通知時間租用空置的場地？
- (c) 當局有何措施，確保社區會堂及社區中心之租用人，是將會堂用作社會建設用途而非商業用途？

提問人：馬逢國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6)

答覆：

- (a) 社區會堂和社區中心多用途會堂和會議室在 2014 年的平均使用率載於附件。
- (b) 社區會堂／社區中心多用途會堂的使用率，是按多用途會堂租出時段數目相對於可供預訂時段總數(包括非繁忙時間，例如午膳和晚膳時間以及上午較早的時段)計算。值得注意的是，有些地區的多用途會堂，在星期六、星期日以及星期一至五晚上的時段均全部租出；少數位處偏遠地區的多用途會堂的使用率則較低。租用時段採用預訂和抽籤機制分配。為充分善用社區會堂／社區中心的設施，在抽籤後餘下未被租用的時段，我們歡迎團體租用，通常以先到先得的形式分配。過去數年，我們與區議會緊密合作，推行多項改善措施，包括提升影音設備，以提高社區會堂／社區中心的使用率。日後我們會繼續這樣做。

- (c) 現時申請團體在申請租用社區會堂／社區中心設施時，須在申請表上註明擬舉行的活動的目的。申請為商業目的舉行的活動不會被接納。獲豁免繳費的團體在社區會堂／社區中心舉辦收費活動，須在活動完結後 1 個月內，遞交自行核證的帳目報表，證明沒有從活動獲得收益。民政事務處亦會抽樣查核活動後的帳目報表，核對相關單據／證明文件，以確保所舉辦的收費活動確實為非牟利活動。

## 2014 年社區會堂／社區中心的使用率

地區	社區會堂／社區中心	多用途會堂 (%)	會議室 (%)
中西區	西營盤社區會堂	51.6	15.1
	西區社區中心	不適用	48.8
東區	愛秩序灣社區會堂	74.9	36.1
	銅鑼灣社區中心	78.9	48.9
	興華社區會堂	67.5	不適用
	鰂魚涌社區會堂	84.1	54.5
	小西灣社區會堂	84.7	38.0
	漁灣社區會堂	68.3	不適用
南區	鴨脷洲社區會堂	52.7	22.4
	利東社區會堂	72.5	33.6
	海怡社區中心	86.9	54.9
	赤柱社區會堂	32.6	32.9
	華貴社區中心	90.5	不適用
灣仔	禮頓山社區會堂	76.1	32.0
九龍城	紅磡社區會堂	64.8	21.5
觀塘	啟業社區會堂	73.5	17.5
	觀塘社區中心	57.0	41.4
	藍田(東區)社區會堂	68.6	18.5
	藍田(西區)社區中心	50.4	不適用
	樂華社區中心	81.9	35.0
	茜草灣鄰里社區中心	70.1	24.2
	秀茂坪(中區)社區中心*	37.2	不適用
	順利社區中心	44.9	13.9
深水埗	油塘社區會堂	81.9	39.1
	長沙灣社區中心	74.0	不適用
	荔枝角社區會堂	71.4	38.4
	麗閣社區會堂	74.1	16.5
	美孚社區會堂	78.6	47.6
	南昌社區中心	76.2	24.6
	白田社區會堂	68.9	8.3
	石硤尾社區會堂	80.0	65.3
黃大仙	大坑東社區中心	74.5	不適用
	彩雲社區中心	73.3	53.3
	竹園社區中心	80.6	60.8
	鳳德社區中心	86.3	58.3
	東頭社區中心	70.0	16.4

地區	社區會堂／社區中心	多用途會堂 (%)	會議室 (%)
黃大仙	慈雲山(南區)社區中心	90.9	不適用
	慈雲山社區會堂	69.8	不適用
	黃大仙社區中心	92.2	71.0
油尖旺	梁顯利油麻地社區中心	80.3	62.0
	旺角社區會堂	73.4	41.6
葵青	長青社區中心	65.6	不適用
	長發社區中心	76.2	不適用
	長亨社區會堂	83.4	不適用
	葵芳社區會堂	83.4	不適用
	葵盛社區會堂	61.7	不適用
	荔景社區會堂	83.3	不適用
	石籬社區會堂	81.9	35.3
	青衣邨社區會堂	59.9	不適用
	大窩口社區中心	78.9	不適用
北區	北區社區中心	不適用	41.3
	祥華社區會堂	65.6	29.6
	聯和墟社區會堂	70.6	48.0
	沙頭角社區會堂	21.9	11.5
	打鼓嶺社區會堂	18.3	0.5
	和興社區會堂	58.6	24.0
西貢	坑口社區會堂	81.4	14.0
	健彩社區會堂	76.5	30.0
	景林鄰里社區中心	72.5	50.0
	康城社區會堂	59.1	27.0
	西貢賽馬會大會堂	70.5	不適用
	尚德社區會堂	70.8	7.0
	翠林社區會堂	61.8	27.0
沙田	秦石社區會堂	93.2	61.9
	恆安社區中心	84.3	72.4
	顯徑鄰里社區中心	88.9	34.9
	廣源社區會堂	92.8	63.2
	利安社區會堂	84.2	61.9
	瀝源社區會堂	79.0	57.9
	隆亨社區中心	91.7	70.2
	美田社區會堂	87.2	55.2
	博康社區會堂	93.1	49.9
	沙角社區會堂	87.9	29.8
	新田圍社區會堂	79.7	53.5
	禾輦社區會堂	81.1	36.4



地區	社區會堂／社區中心	多用途會堂 (%)	會議室 (%)
大埔	富亨鄰里社區中心	66.2	29.9
	富善社區會堂	71.7	13.7
	廣福社區會堂	71.7	17.2
	大埔社區中心	71.0	17.3
	太和鄰里社區中心	69.0	27.8
	大元社區會堂	69.7	17.0
	運頭塘鄰里社區中心	65.6	24.6
荃灣	梨木樹社區會堂	71.7	5.6
	雅麗珊社區中心	74.5	83.2
	石圍角社區會堂	70.9	不適用
屯門	蝴蝶灣社區中心	85.2	91.0
	建生社區會堂	66.5	61.0
	良景社區中心	79.5	63.0
	龍逸社區會堂	42.0	4.4
	安定／友愛社區中心	76.0	60.2
	山景社區會堂	75.7	53.5
	大興社區會堂	71.4	31.1
	井財街社區會堂	73.5	38.9
	屯門市中心社區會堂	87.0	65.8
	湖山路社區會堂	62.0	30.8
元朗	朗屏社區會堂	81.6	48.3
	天晴社區會堂	85.5	不適用
	天暉路社區會堂	73.2	43.6
	天瑞社區中心	79.9	45.1
	天耀社區中心	80.2	61.2
離島	愉景灣社區會堂	57.4	14.0
	東涌社區會堂	79.2	41.4

\* 於 2014 年 11 月關閉重建。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472)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在 2014-15 年度獲民政事務總署資助，為幼稚園至中學的學生提供學習支援課程的非政府機構或學術機構的名單，以及每筆資助的詳情，包括款額、涵蓋的時間和服務對象；
- (b) 在 2014-15 年度參加上述支援課程的學生人數；
- (c) 在 2014-15 年度參加上述支援課程的非華語學生人數；
- (d) 在 2014-15 年度獲民政事務總署資助，專為非華語學生提供中國語文和其他學科的學習支援課程的非政府機構或學術機構的名單，以及每筆資助的詳情，包括款額、涵蓋的時間和服務對象；以及
- (e) 在 2014-15 年度參與(d)項提述的支援課程的非華語學生人數。

提問人：石禮謙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00)

答覆：

現時，為少數族裔人士提供的服務，由不同決策局及部門按其政策提供。為幼稚園至中學的非華語學生提供中國語文和其他學科的學習支援課程，屬教育局的職權範圍。

民政事務總署為少數族裔人士提供支援服務，協助他們融入社區。本署有部分支援服務亦為少數族裔學生提供課後輔導班和廣東話班，目的是協助他們早日融入社區。由於這些學習班的開支只佔支援服務運作開支的一小部分，因此未能提供所涉撥款的分項數字。這些學習班在 2014-15 年度的詳細資料如下：

支援服務／非政府機構	2014-15 年度 為少數族裔學生 而設的學習班數目	2014-15 年度 少數族裔學生 人數 <sup>3</sup>
<u>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中心</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香港國際社會服務社</li> <li>• 香港基督教服務處</li> <li>• 基督教勵行會</li> <li>• 元朗大會堂</li> <li>• 新家園協會</li> <li>• 鄰舍輔導會</li> <li>• 香港社區網絡</li> </ul>	119 個課後輔導班 <sup>1</sup>	1 402
<u>青少年文化交流與融合學習計劃<sup>2</sup></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香港明愛</li> <li>• 浸信會愛羣社會服務處</li> </ul>	52 個課後輔導班	472
	23 個廣東話班	380
<u>社區支援小組</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香港巴基斯坦伊斯蘭福利聯會</li> <li>• Hong Kong Integrated Nepalese Society (無中文名稱)</li> </ul>	4 個課後輔導班	75

<sup>1</sup> 課後輔導班亦有為少數族裔學生提供課堂活動，以提高他們的中文閱讀和寫作技巧。

<sup>2</sup>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的數字。

<sup>3</sup> 課後輔導班和廣東話班的每班目標學生人數或會有所不同，視乎實際需求而定。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198)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外判員工」的聘用情況，請提供以下資料：

	2014-15年度(截至最新情況)
使用外判服務的合約數目	( )
支付予外判服務公司的總金額	( )
每間外判服務公司的合約服務期	( )
透過外判服務公司所聘請的外判員工人數	( )
外判員工的職位分布(例：客戶服務、物業管理、保安、清潔、資訊科技等)	
外判員工的月薪分布	
• 30,001 元或以上	( )
• 16,001 元至 30,000 元	( )
• 8,001 元至 16,000 元	( )
• 6,501 元至 8,000 元	( )
• 6,240 元至 6,500 元	( )
• 6,240 元以下	( )
外判員工的聘用年期	
• 15 年以上	( )
• 10 年至 15 年	( )
• 5 年至 10 年	( )
• 3 年至 5 年	( )
• 1 年至 3 年	( )
• 少於 1 年	( )

	2014-15年度(截至最新情況)
外判員工佔該部門整體員工數目的百分比	( )
支付予外判服務公司的金額佔該部門整體員工開支的百分比	( )
曾獲發放遣散費／長期服務金／約滿酬金的員工人數	( )
發放遣散費／長期服務金／約滿酬金的金額	( )
曾以強積金僱主供款的累算權益抵銷遣散費／長期服務金／計算約滿酬金的員工人數	( )
以強積金僱主供款的累算權益抵銷遣散費／長期服務金／計算約滿酬金的金額	( )
獲得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 )
沒有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 )
每周工作 5 天的人數	( )
每周工作 6 天的人數	( )

( ) 括號為比較 2013-14 年度同期的增減幅度的百分比

提問人：王國興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66)

答覆：

	2014-15 年度 (截至 2015 年 1 月 31 日)
外判服務合約數目	74 (+25.4%)
支付予外判服務承辦商的總金額	4,240 萬元 (+17.2%)
每個外判服務承辦商的合約服務期	6 個月至 5 年
經外判服務承辦商聘請的員工人數	外判服務合約通常沒有指明承辦商聘用的員工人數，因此無法提供有關員工人數的資料。
外判服務員工的職位分布(例如：客戶服務、物業管理、保安、清潔、資訊科技等)	外判服務員工的職位主要屬於保安、清潔、物業管理和資訊科技範疇。
支付予外判服務承辦商的金額佔部門整體員工開支的百分比*	5.9 % (+0.5%)

	2014-15 年度 (截至 2015 年 1 月 31 日)
外判服務員工月薪	外判服務合約通常沒有指明承辦商所聘員工的聘用詳情，例如月薪、聘用年期、遣散費／長期服務金／約滿酬金、累算權益、用膳時間是否有薪和每周工作天數，因此無法提供有關資料。
• 30,001 元或以上	
• 16,001 元至 30,000 元	
• 8,001 元至 16,000 元	
• 6,501 元至 8,000 元	
• 6,240 元至 6,500 元	
• 6,240 元以下	
外判服務員工的聘用年期	
• 15 年以上	
• 10 年至 15 年	
• 5 年至 10 年	
• 3 年至 5 年	
• 1 年至 3 年	
• 少於 1 年	
外判服務員工佔部門整體員工數目的百分比	
支付予外判服務承辦商的金額佔部門整體員工開支的百分比	
獲發遣散費、長期服務金及約滿酬金的外判服務員工人數	
支付遣散費／長期服務金／約滿酬金的金額	
以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計劃僱主供款所產生的累算權益抵銷遣散費／長期服務金或計算約滿酬金的外判服務員工人數	
以強積金計劃僱主供款所產生的累算權益抵銷遣散費／長期服務金或計算約滿酬金的金額	
享有有薪用膳時間的外判服務員工人數	
不享有有薪用膳時間的外判服務員工人數	
每周工作 5 天的外判服務員工人數	
每周工作 6 天的外判服務員工人數	

( ) 括號為比較 2013-14 年度同期的增減幅度百分比

\* 與部門的個人薪酬開支比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199)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中介公司僱員」的聘用情況，請提供以下資料：

	2014-15年度(截至最新情況)
使用中介公司的合約數目	( )
支付予每間中介公司的合約金額	( )
每間中介公司的合約服務期	( )
中介公司僱員的人數	( )
中介公司僱員的職位分布	
中介公司僱員的月薪分布	
• 30,001 元或以上	( )
• 16,001 元至 30,000 元	( )
• 8,001 元至 16,000 元	( )
• 6,501 元至 8,000 元	( )
• 6,240 元至 6,500 元	( )
• 6,240 元以下	( )
中介公司僱員的聘用年期	
• 15 年以上	( )
• 10 年至 15 年	( )
• 5 年至 10 年	( )
• 3 年至 5 年	( )
• 1 年至 3 年	( )
• 少於 1 年	( )
中介公司僱員佔該部門整體員工數目的百分比	( )

	2014-15年度(截至最新情況)
支付予中介公司的金額佔該部門整體員工開支的百分比	( )
曾獲發放遣散費／長期服務金／約滿酬金的員工人數	( )
發放遣散費／長期服務金／約滿酬金的金額	( )
曾以強積金僱主供款的累算權益抵銷遣散費／長期服務金／計算約滿酬金的員工人數	( )
以強積金僱主供款的累算權益抵銷遣散費／長期服務金／計算約滿酬金的金額	( )
獲得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 )
沒有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 )
每周工作 5 天的人數	( )
每周工作 6 天的人數	( )

( ) 括號為比較 2013-14 年度同期的增減幅度的百分比

提問人：王國興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67)

答覆：

下表載列的資料全部與 T 合約<sup>#</sup>僱員的聘用情況有關。

	2014-15 年度 (截至 2015 年 1 月 31 日)
中介公司合約數目	19 (+111.1%)
支付予每間中介公司的合約金額	19,000 元至 1,608,000 元 (-36.7%至+5.2%)
每間中介公司的服務期	1 至 10 個月
中介公司僱員數目	15 (+114.3%)
中介公司僱員職位	項目經理、系統分析主任、 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 程式編製員及 資訊技術員助理
中介公司僱員月薪 • 30,001 元或以上 • 16,001 元至 30,000 元 • 8,001 元至 16,000 元 • 6,501 元至 8,000 元 • 6,240 元至 6,500 元 • 6,240 元以下	沒有資料



	2014-15 年度 (截至 2015 年 1 月 31 日)
中介公司僱員的聘用年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15 年或以上</li> <li>• 10 年至 15 年</li> <li>• 5 年至 10 年</li> <li>• 3 年至 5 年</li> <li>• 1 年至 3 年</li> <li>• 少於 1 年</li> </ul>	沒有資料
中介公司僱員佔部門整體員工數目的百分比	0.7% (+0.4%)
支付予中介公司僱員的金額佔部門整體員工開支的百分比*	0.6% (+0.1%)
獲發放遣散費／長期服務金／約滿酬金的中介公司僱員人數	沒有資料
支付遣散費／長期服務金／約滿酬金的金額	
以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計劃僱主供款所產生的累算權益抵銷遣散費／長期服務金或計算約滿酬金的中介公司僱員人數	
以強積金計劃僱主供款所產生的累算權益抵銷遣散費／長期服務金或計算約滿酬金的金額	
享有有薪用膳時間的中介公司僱員人數 不享有有薪用膳時間的中介公司僱員人數	
每周工作 5 天的中介公司僱員人數	15 (+114.3%)
每周工作 6 天的中介公司僱員人數	0 (-)

( ) 括號為比較2013-14年度同期的增減幅度百分比

# T 合約指通過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中央管理的定期合約，委聘科技服務承辦商，提供資訊科技人手。

\* 與部門的個人薪酬開支比較。

我們必須按照相關政府指引使用中介公司服務。中介公司僱員的合約關係是與其所屬的中介公司，而中介公司須按相關法例履行僱主的責任，我們沒有關於中介公司僱員的用膳時間是否有薪以及其薪酬福利條件(包括約滿酬金和強積金所產生的累算權益)和聘用年期的詳細資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200)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聘用情況，請提供以下資料：

	2014-15 年度(截至最新情況)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人數	( )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職位分布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薪酬開支	( )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月薪分布	
• 30,001 元或以上	( )
• 16,001 元至 30,000 元	( )
• 8,001 元至 16,000 元	( )
• 6,501 元至 8,000 元	( )
• 6,240 元至 6,500 元	( )
• 6,240 元以下	( )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聘用年期	
• 15 年以上	( )
• 10 年至 15 年	( )
• 5 年至 10 年	( )
• 3 年至 5 年	( )
• 1 年至 3 年	( )
• 少於 1 年	( )
成功轉職為公務員的人數	( )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佔該部門整體員工數目的百分比	( )
支付予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金額佔該部門整體員工開支的百分比	( )

	2014-15 年度(截至最新情況)
曾獲發放遣散費／長期服務金／約滿酬金的員工人數	( )
發放遣散費／長期服務金／約滿酬金的金額	( )
曾以強積金僱主供款的累算權益抵銷遣散費／長期服務金／計算約滿酬金的員工人數	( )
以強積金僱主供款的累算權益抵銷遣散費／長期服務金／計算約滿酬金的金額	( )
獲得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 )
沒有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 )
每周工作 5 天的人數	( )
每周工作 6 天的人數	( )

( ) 括號為比較 2013-14 年度同期的增減幅度的百分比

提問人：王國興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68)

答覆：

民政事務總署按非公務員合約條款聘用職員，以應付運作需要。下表載列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受聘於本署的全職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資料。

	2014-15 年度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人數	492 (+12.8%)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職位	
• 管理／文書／一般辦公室支援	442
• 專業／技術	50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薪酬開支	8,660 萬元 (+31.81%)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月薪	
• 30,001 元或以上	44 (+25.7%)
• 16,001 元至 30,000 元	150 (-1.3%)
• 8,001 元至 16,000 元	298 (+19.7%)
• 6,501 元至 8,000 元	0 (-)
• 6,240 元至 6,500 元	0 (-)
• 6,240 元以下	0 (-)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聘用年期	
• 15 年或以上	0 (-)
• 10 年至少於 15 年	8 (-11.1%)
• 5 年至少於 10 年	59 (+9.3%)
• 3 年至少於 5 年	48 (+20%)
• 1 年至少於 3 年	174 (+6.1%)
• 少於 1 年	203 (+20.1%)

	2014-15 年度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轉而受聘為公務員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人數	#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佔部門整體員工數目的百分比	20% (+1.6%)
支付予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金額佔部門整體員工開支的百分比*	14.1% (+3.2%)
獲發放遣散費／長期服務金／約滿酬金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人數	255 (+20.3%)
支付遣散費／長期服務金／約滿酬金的金額	540 萬元 (+50%)
以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計劃僱主供款或所產生的累算權益抵銷遣散費／長期服務金或計算約滿酬金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人數	255 (+20.3%)
以強積金計劃僱主供款或所產生的累算權益抵銷遣散費／長期服務金或計算約滿酬金的金額	260 萬元 (+30%)
享有有薪用膳時間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人數	478 (+16%)
不享有有薪用膳時間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人數	14 (-41.7%)
每周工作 5 天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人數	492 (+12.8%)
每周工作 6 天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人數	0 (-)

( ) 括號為比較 2013-14 年度同期的增減幅度百分比

#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不得直接獲聘任為公務員。根據既定做法，他們必須通過公開招聘程序投考公務員職位。

\* 與部門的個人薪酬開支比較。

民政事務總署按照政府的指引釐定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聘用條件。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服務條款及條件不得遜於《僱傭條例》(第 57 章)的規定，亦不得高於職級或職責相若的公務員(如有的話)的服務條款及條件。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085)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就民政事務局統籌大型慶祝活動，提供以下資料：

- (a) 於 2012-13、2013-14 及 2014-15 年度統籌大型慶祝活動的開支金額和各個活動的項目名稱；
- (b) 於 2015-16 年度統籌大型慶祝活動的開支預算和各個活動項目計劃的名稱；
- (c) 於 2012-13、2013-14 及 2014-15 年度統籌大型傳統中國節日慶祝活動的開支金額和各個活動的項目名稱；以及
- (d) 於 2015-16 年度統籌大型傳統中國節日慶祝活動的開支預算和各個活動項目計劃的名稱。

提問人：黃碧雲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59)

答覆：

- (a) 在 2012-13、2013-14 及 2014-15 年度，民政事務總署舉辦大型慶祝活動的開支總額，分別約為 1,800 萬元、810 萬元和 1,500 萬元，這些活動包括 7 月 1 日舉行的升旗儀式和酒會／就職典禮，以及 10 月 1 日舉行的升旗儀式、國慶酒會和文藝晚會。

- (b) 2015-16 年度民政事務總署將舉辦大型慶祝活動的預算開支總額約為 660 萬元，活動包括 7 月 1 日舉行的升旗儀式和酒會，以及 10 月 1 日舉行的升旗儀式、國慶酒會和文藝晚會。
- (c) 在 2012-13、2013-14 及 2014-15 年度，民政事務局舉辦大型中國傳統節慶活動的開支總額，分別約為 85 萬元、99 萬元和 110 萬元，活動為慶祝農曆新年的新春酒會。
- (d) 2015-16 年度舉辦的大型中國傳統節慶活動是慶祝農曆新年的新春酒會，預算開支總額約為 120 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090)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服務機構，請提供以下資料：

- (a) 於 2012-13、2013-14、2014-15 年度，各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服務機構的工作、資助詳情、服務人數；以及
- (b) 於 2014-15 年度，資助各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服務機構的預算。

提問人：黃碧雲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65)

答覆：

現時，為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新來港人士)提供的服務，由不同決策局及部門按其政策範疇提供，其中包括民政事務總署。

多年來，民政事務總署一直為新來港人士提供支援服務，協助他們融入社區。在 2012-13 至 2014-15 年度，非政府機構所推行服務的詳情、資助額和服務人次，載於附件。

民政事務總署  
為新來港人士提供的支援服務

支援服務	2012-13年度 實際開支/ 服務人次	2013-14年度 實際開支/ 服務人次	2014-15年度 修訂預算/ 服務人次
<b>(a) 地區為本融入社區計劃</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獲委託提供有關計劃的非政府機構每年不盡相同。在該3個財政年度提供有關計劃的非政府機構包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美差會潮浸服務聯會</li> <li>— 香港明愛</li> <li>— 長洲鄉事委員會青年綜合服務中心</li> <li>— 香港基督教服務處</li> <li>— 香港職業發展服務處有限公司</li> <li>— 香港家庭福利會</li> <li>— 香港婦女中心協會</li> <li>— 香港遊樂場協會</li> <li>— 香港單親協會</li> <li>— 香港國際社會服務社</li> <li>— 新家園協會</li> <li>— 聖公會福利協會</li> <li>— 香港小童群益會</li> <li>— 工業福音團契</li> <li>— 鄰舍輔導會</li> <li>— 宏施慈善基金社會服務處</li> <li>— 仁愛堂社區中心</li> </ul> </li> </ul>	248萬元/ 26 642	245萬元/ 31 249	280萬元/ 30 000
<b>(b) 期望管理計劃</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民政事務總署委託以下2間非政府機構在深圳和廣東省為有意來港定居人士推行有關計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香港國際社會服務社</li> <li>— 新家園協會</li> </ul> </li> </ul>	265萬元/ 17 750	267萬元/ 15 189	280萬元/ 18 000
<b>(c) 大使計劃</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民政事務總署委託以下非政府機構為新來港人士推行有關計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新家園協會</li> </ul> </li> </ul>	96萬元/ 13 666	120萬元/ 11 205	113萬元/ 12 000
<b>(d) 其他各種支援服務(例如適應課程和社區活動)</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獲委託提供有關支援服務的非政府機構每年不盡相同。在該3個財政年度提供有關服務的非政府機構包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浸信會愛群社會服務處</li> <li>— 香港明愛</li> <li>— 基督教靈實協會</li> <li>— 香港青少年服務處</li> <li>— 香港家庭福利會</li> <li>— 香港婦女中心協會</li> <li>— 香港路德會社會服務處</li> <li>— 香港遊樂場協會</li> <li>— 粵南信義會腓力堂家庭服務中心</li> <li>— 新福事工協會</li> <li>— 旺角街坊會陳慶社會服務中心</li> <li>— 路德會石湖社區發展計劃</li> <li>— 聖公會福利協會</li> <li>—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li> <li>— 工業福音團契</li> <li>— 救世軍</li> </ul> </li> </ul>	20萬元/ 2 047	20萬元/ 1 661	20萬元/ 1 050
<b>總計</b>	629萬元/ 60 105	652萬元/ 59 304	693萬元/ 61 050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512)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署方對於社企，有社企獎勵計劃、社企摯友嘉許計劃、社企嘉年華會、師友計劃及配對平台等支援措施，但社企的成效仍然未如理想。署方本年度會如何改善這些措施？署方會否有新的措施？

提問人：黃毓民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96)

答覆：

政府致力支援香港的社會企業(社企)發展，支援措施包括舉辦推廣宣傳活動，以加深公眾認識社企，鼓勵市民愛心消費，支援社企提升能力，表揚支持社企的人士等。在政府和社會各界同心協力下，進展令人鼓舞。香港社企數目近年來持續增加，業務性質和運作模式亦趨多元化。過去 6 年，本港社企數目由 260 家增至 457 家。公眾對社企的認識日益提高。香港中文大學和社聯一滙豐社會企業商務中心在 2013-14 年度進行的一項調查顯示，約八成受訪者熟悉社企，其中約七成表示會選購社企提供的服務或產品。

作為政府支援社企發展工作一部分，民政事務總署會繼續致力推廣社企，包括擴闊媒體網絡進行各項推廣活動，為社企物色新機會經不同途徑向公眾展示社企服務和產品等。民政事務局亦會加強支援社企以提升他們的能力，包括透過社企平台機構為新設及現有社企提供服務，以及促進跨界別合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755)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除了《建築物管理條例》修例，署方本年度正計劃什麼新的措施，支援私人大廈業主和住客面對樓宇維修或「圍標」的問題？

提問人：黃毓民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01)

答覆：

政府十分關注有關大廈維修工程的指稱或罪行，各相關部門和機構包括廉政公署、香港警務處、民政事務總署、屋宇署、市區重建局和香港房屋協會一直緊密合作，採取各項措施，多管齊下防止大廈維修工程過程中出現非法活動，措施包括宣傳教育、程序優化、加強對業主立案法團(法團)和業主的支援，以及主動調查和執法。

關於向業主提供專業支援服務，本署會把與香港測量師學會、香港工程師學會和香港建築師學會合作，以試驗性質推行的「顧問易」大廈維修諮詢服務計劃延長 1 年，就聘任認可人士事宜，向參與計劃的法團提供免費和度身訂造的專業意見和支援。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785)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關於檢討《建築物管理條例》(第 344 章)，民政事務總署預計何時按公眾諮詢獲取的意見展開修訂法例工作？在修訂法例之前，民政事務總署又會否修訂大廈管理或其他指引，以盡早改善大廈管理？

提問人：胡志偉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60)

答覆：

《建築物管理條例》(《條例》)檢討的公眾諮詢已於 2015 年 2 月 2 日結束。在諮詢期間，我們與 18 區區議會、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業主組織和居民組織、相關行業組織和專業團體等會面，徵詢意見。在諮詢期結束時，民政事務總署合共收到超過 1 400 份意見書。我們正整理所得意見，並會在詳細分析後提出最終建議。我們亦會考慮以行政方式，盡快落實取得公眾普遍共識而不涉及修訂《條例》的建議。

我們稍後會向立法會匯報諮詢結果和建議未來路向。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804)

總目： (63) 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署理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陳積志)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提供聯絡主任在：

(a) 2013-14 年度之修訂預算及人手編制情況；

(b) 2014-15 年度之修訂預算及人手編制情況；以及

(c) 2012-13 年度之實際支出及人手編制情況。

提問人：胡志偉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10)

答覆：

提問的資料載列如下：

	2012-13年度	2013-14年度	2014-15年度
編制職位數目 (包括有時限的職位)	473 (實際數字)	472 (實際數字)	491 (修訂預算)
員工開支*	2.31億元	2.39億元	2.62億元

\* 以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計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930)

總目： (74) 政府新聞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香港以外的公共關係

管制人員： 政府新聞處處長 (聶德權)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政府指會增撥二千六百萬元給新聞處，邀請世界各地的媒體和意見領袖來訪、加強外訪活動，和推行新一輪的香港品牌宣傳計劃，相關活動詳情、以及涉及部門、人手及開支為何。

當局會投放多少資源在新一輪的香港品牌宣傳計劃，預算宣傳的方向、工作、人手、開支及成效為何？

提問人： 陳志全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182)

答覆：

政府新聞處（新聞處）於2015-16年度獲增撥2,600萬元以加強香港的公共關係和推廣工作，新聞處計劃投放約2,000萬元於香港以外地區的宣傳和推廣工作，以及約600萬元於本地宣傳和推廣工作。

在香港以外地區的宣傳和推廣工作方面，我們將投放額外資源邀請世界各地的媒體和意見領袖來訪、加強主要官員外訪活動和推行新一輪的「香港品牌」宣傳計劃。

在政府高層官員外訪方面，在2015-16年度，我們將在官員到訪的城市或國家加強宣傳工作，包括在互聯網和印刷媒體的宣傳，以及在報章或雜誌製作有關香港的專題報導。

在香港品牌方面，我們將於2015年年中推出全新的宣傳計劃，以配合香港境外其他宣傳和推廣活動，包括經濟貿易辦事處舉辦的宣傳項目。我們亦將投放額外資源於香港境外經濟貿易辦事處舉辦的宣傳項目及活動。

至於本地，我們將增加推廣及宣傳活動的開支，以支持多項政府宣傳運動，例如《基本法》頒布二十五周年紀念。宣傳渠道包括電視、電台、數碼媒體、印刷品、戶外廣告、展覽和公眾參與活動等。

具體細節仍在籌劃中，詳情有待確定。

新聞處將運用現有人力資源推行有關工作。

預料公共關係和推廣工作加強後，可讓更多來自世界各地的人士加深了解香港最新發展和可提供的機遇。

各項宣傳和推廣計劃的成效，可根據訪客的反應和國際媒體報導有所增加而作出評估。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709)

總目： (74) 政府新聞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4) 公民責任  
管制人員： 政府新聞處處長 (聶德權)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在本綱領的2015-16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內，當局表示會為政制發展的宣傳工作提供支援服務，當局可否知本會該等支援服務在2015-16年度涉及的運作開支、人手編制、全年預算薪酬開支分別為何？

提問人： 陳偉業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09)

答覆：

2015-16年度內，政府新聞處將會繼續為各決策局和部門所舉辦的宣傳運動及推廣活動（包括政制發展、選民登記與2015年區議會選舉，以及《基本法》頒布二十五周年）提供支援。處方將繼續利用現有資源及人力提供有關支援，故未能提供各項開支的比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710)

總目： (74) 政府新聞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4) 公民責任  
管制人員： 政府新聞處處長 (聶德權)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本綱領的2015-16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內，當局表示會為《基本法》頒布二十五周年的宣傳工作提供支援服務，當局可否知本會該等支援服務在2015-16年度涉及的運作開支、人手編制、全年預算薪酬開支分別為何？

提問人： 陳偉業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10)

答覆：

2015-16年度內，政府新聞處將會繼續為各決策局和部門所舉辦的宣傳運動及推廣活動（包括政制發展、選民登記與2015年區議會選舉，以及《基本法》頒布二十五周年）提供支援。處方將繼續利用現有資源及人力提供有關支援，故未能提供各項開支的比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627)

總目： (74) 政府新聞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本地公共關係及公眾資訊

管制人員： 政府新聞處處長 (聶德權)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請告知本委員會，貴部門管理facebook及youtube的過去三年的開支及本年度的預算開支為何？

提問人： 梁國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553)

答覆：

政府新聞處於2010年5月設立YouTube頻道，2014年11月開設《政府新聞網》Facebook專頁。上述項目均沒有增加人手管理。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708)

總目： (74) 政府新聞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香港以外的公共關係  
管制人員： 政府新聞處處長 (聶德權)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政府將「增撥二千六百萬元給新聞處，邀請世界各地的媒體和意見領袖來訪」，以諾貝爾獎及奧斯卡得獎者為例，請新聞處詳細列明邀請其來港與否的理由，以闡述動有該二千六百萬元撥款的準則。

提問人：毛孟靜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58)

答覆：

政府新聞處(新聞處)於2015-16年度獲增撥2,600萬元，以加強香港的公共關係和推廣工作，新聞處計劃投放約2,000萬元於香港以外地區的宣傳和推廣工作，以及約600萬元於本地宣傳和推廣工作。

在各項計劃當中，我們將投放額外資源邀請世界各地的意見領袖來訪。目標訪客包括對香港有興趣或與香港有聯繫兼具影響力的政界、外交界、金融界和商界人士，以及著名學者和智庫成員。在邀請訪客時，我們會考慮他們在相關界別的資歷和影響力，他們在其國家的知名度/影響力，以及他們在所屬專業領域或國家內就香港相關事務可發揮的影響力。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044)

總目： (74) 政府新聞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香港以外的公共關係

管制人員： 政府新聞處處長 (聶德權)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政府當局在預算案演辭提及，"我亦會增撥二千六百萬元給新聞處，邀請世界各地的媒體和意見領袖來訪、加強外訪活動，和推行新一輪的香港品牌宣傳計劃。投資推廣署、香港貿易發展局和香港駐海外、內地和台灣辦事處亦會舉辦推廣活動。"。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2015-16 年度當局在舉辦推廣活動的預算開支為何；
- (b) 負責該等推廣活動的官員人數和級別；
- (c) 該等推廣活動的具體工作計劃；及
- (d) 2015-16 年度有關該等推廣活動工作的進度或時間表？

提問人： 單仲偕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61)

答覆：

政府新聞處（新聞處）於2015-16年度獲增撥2,600萬元以加強香港的公共關係和推廣工作，新聞處計劃投放約2,000萬元於香港以外地區的宣傳和推廣工作，以及約600萬元於本地宣傳和推廣工作。

在香港以外地區的宣傳和推廣工作方面，我們將投放額外資源邀請世界各地的媒體和意見領袖來訪、加強主要官員外訪活動和推行新一輪的「香港品牌」宣傳計劃。

在政府高層官員外訪方面，在2015-16年度，我們將在官員到訪的城市或國家加強宣傳工作，包括在互聯網和印刷媒體的宣傳，以及在報章或雜誌製作有關香港的專題報導。

在香港品牌方面，我們將於2015年年中推出全新的宣傳計劃，以配合香港境外其他宣傳和推廣活動，包括經濟貿易辦事處舉辦的宣傳項目。我們亦將投放額外資源於香港境外經濟貿易辦事處舉辦的宣傳項目及活動。

至於本地，我們將增加推廣及宣傳活動的開支，以支持多項政府宣傳運動，例如《基本法》頒布二十五周年紀念。宣傳渠道包括電視、電台、數碼媒體、印刷品、戶外廣告、展覽和公眾參與活動等。

新聞處將運用現有人力資源推行有關項目。

具體細節仍在籌劃中，詳情有待確定。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445)

總目： (94) 法律援助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審批法律援助申請  
管制人員： 法律援助署署長 (鄭寶昌)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過去三年各法律援助計劃所收到的法援分擔費總額，分擔費金額的中位數、最高和最低的款項為何？

提問人： 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440)

答覆：

根據普通法律援助計劃(普通計劃)，如申請人的經評定財務資源為20,000元以上但不超過現行財務資格限額的269,620元，申請人在接受法律援助時須按《法律援助(評定資源及分擔費用)規例》(第91B章)所訂的比率繳付分擔費。視乎申請人的經評定財務資源，分擔費金額由最低的1,000元至最高的67,405元(即普通計劃財務資格限額的25%)不等。財務資源不超過20,000元的申請人無須繳付任何分擔費。

在民事案件方面，如申請人的財務資源超逾財務資格限額，而案件涉及違反《香港人權法案條例》(第383章)或抵觸《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中適用於香港的規定是其中的爭論點，法律援助署署長可運用酌情權豁免財務資格限額。至於刑事案件，署長如認為給予申請人法律援助有助維護司法公正，也可豁免財務資格限額。在這些情況下，申請人須繳付的分擔費比率是經評定的財務資源的30%至67%不等。

在2014年，所有按普通計劃獲批法援的人士中，77%在接受法援時無須繳付任何分擔費。下表載列過去3年普通計劃的受助人所繳付的最高、中位數的分擔費金額及分擔費總額—

年份	受助人繳付的最高分擔費金額 <sup>(註)</sup> (元)		受助人繳付的分擔費金額的中位數 (元)		繳付的分擔費總額 (元)
	民事案件	刑事案件	民事案件	刑事案件	
2012	64,976	634,018	2,000		26,826,262
2013	67,134	672,488	2,000		28,199,618
2014	67,277	1,800,000	3,029	2,000	30,384,058

註：在考慮訴訟可能涉及的訟費後，申請人繳付的分擔費或會較最高的分擔費為低。如實際的訟費較已繳付的分擔費為低，多出的款額會在案件完結後退還受助人。

至於財政自給的法律援助輔助計劃(輔助計劃)，獲批申請人在接受法援後亦須繳付中期分擔費。涉及人身傷害及僱員補償申索的個案，以及針對勞資審裁處的裁決而提出的上訴，中期分擔費劃一定於普通計劃財務資格限額的25%，即67,405元。輔助計劃涵蓋的其餘訴訟類別，包括不同專業疏忽申索、關於銷售保險產品的疏忽申索，以及就售賣一手住宅物業而向發展商提出的申索，規定的中期分擔費用比率則為普通計劃財務資格限額的25%或相等於申請人經評定財務資源的10%的款額，金額以較高者為準。

如輔助計劃涵蓋的受助人在法律程序中勝訴，本署會視乎案件的類別，從討回的賠償中扣除10%或20%的規定比率，作為受助人須繳付的最終分擔費，並撥入法律援助輔助計劃基金，以支持輔助計劃持續運作。視乎案件的類別而定，如案件在審訊或聆訊日期開始前達成和解，扣除的比率則調低至6%或15%。最終撥入法律援助輔助計劃基金的金額將視乎每宗個案討回的賠償而定。

下表載列過去3年輔助計劃的受助人所繳付的最高、最低、中位數的中期分擔費金額及總額，以及最高、最低、中位數的最終分擔費金額及總額－

年份	受助人接受法援後 繳付的中期分擔費 <sup>(註)</sup>				受助人勝訴個案帳目結算後 繳付的最終分擔費			
	最高 金額 (元)	最低 金額 (元)	中位數 金額 (元)	總額 (元)	最高 金額 (元)	最低 金額 (元)	中位數 金額 (元)	總額 (元)
2012	65,000	65,000	65,000	6,483,760	362,992	1,800	12,180	2,611,387
2013	67,405	65,000	65,000	7,435,653	330,000	1,200	15,000	3,497,917
2014	67,405	65,000	67,405	7,911,830	332,352	1,800	18,900	3,308,224

註：普通計劃財務資格限額在2013年6月由260,000元提高至269,620元，以及輔助計劃受助人繳付的中期分擔費(即普通計劃財務資格限額的25%)因而相應由65,000元增至67,405元。

就繳付中期分擔費而言，在適當情況下，署長可容許受助人以分期方式(通常最多按月分6期)繳付分擔費。考慮因素包括法援資助的訴訟所需的時間、申請人在扣除基本及必須開支後每月的實際收入，以及可用資產的價值(包括儲蓄和可變現的資產及財物)。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470)

總目： (94) 法律援助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審批法律援助申請  
管制人員： 法律援助署署長 (鄭寶昌)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考慮到聯合國就香港政府第二份《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報告之審議結論：特別關注偏低的家暴案件檢控率、促請政府加強協助家暴婦女受害人尋求法律保障、政府需調撥足夠的資源來打擊對婦女的暴力，包括家庭暴力，並在下次報告內提供關於預算案的分配細節。

請提供：

1. 過去五年審批緊急申請的數目及平均審批的時間。
2. 涉及家庭暴力受害者申請禁制令／臨時撫養令方面，又佔多少宗？
3. 過往五年及下一個財政年度的相關開支及預算為何。
4. 每年投放多少資源處理因家暴而申請離婚個案？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42)

答覆：

- 1.及2. 凡家庭暴力受害者向法律援助署尋求援助，如涉及強制令申請，本署都會列為緊急個案。就緊急個案，本署職員會在申請人到訪當日請他們提出法援申請，並即時安排會面。審批法援申請所需時間取決於多項因素，例如個案是否具備充分理據、是否需要向申請人或第三方索取進一步文件，以及提供所需文件／資料的時



間。過去5年家庭暴力受害者為申請強制令而申請法援的個案數目及審批時間載列如下－

年份	申請數目	平均審批時間(日數)
2010	28	29
2011	30	31
2012	24	37
2013	28	38
2014	30	28

本署並無獨立備存家庭暴力受害者申請法援以提出臨時撫養令申請的個案數字。

- 3.及4. 處理涉及家庭暴力受害者的個案的經費已包括在每年的法援經費撥款預算內，該撥款預算是根據過往實際開支的模式和預期增加的支出來作整體分配。本署沒有獨立備存涉及家庭暴力受害者的個案的開支記錄。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471)

總目： (94) 法律援助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審批法律援助申請

管制人員： 法律援助署署長 (鄭寶昌)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考慮到聯合國就香港政府第二份《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報告之審議結論：特別關注偏低的家暴案件檢控率、促請政府加強協助家暴婦女受害人尋求法律保障、政府需調撥足夠的資源來打擊對婦女的暴力，包括家庭暴力，並在下次報告內提供關於預算案的分配細節。

請提供：

1. 過去五年審批緊急申請的數目及平均審批的時間。
2. 涉及家庭暴力受害者申請禁制令／臨時撫養令方面，又佔多少宗？
3. 過往五年及下一個財政年度的相關開支及預算為何。
4. 表列最近十年有多少受配偶虐待而申請離婚之數字，當中佔申請法援人數比例及金錢支出若干？
5. 有多少宗申請贍養費？而成功之數字若干？贍養費若干？
6. 每年投放多少資源處理因家暴而申請離婚個案？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43)

答覆：

- 1.及2. 凡家庭暴力受害者向法律援助署尋求援助，如涉及強制令申請，本署都會列為緊急個案。就緊急個案，本署職員會在申請人到訪當日請他們提出法援申請，並即時安排會面。審批法援申請所需時間取決於多項因素，例如個案是否具備充分理據、是否需要向申請人或第三方索取進一步文件，以及提供所需文件／資料的時間。過去5年家庭暴力受害者為申請強制令而申請法援的個案數目及審批時間載列如下－

年份	申請數目	平均審批時間(日數)
2010	28	29
2011	30	31
2012	24	37
2013	28	38
2014	30	28

本署並無獨立備存家庭暴力受害者申請法援以提出臨時撫養令申請的個案數字。

- 3.及6. 處理涉及家庭暴力受害者的個案的經費已包括在每年的法援經費撥款預算內，該撥款預算是根據過往實際開支的模式和預期增加的支出來作整體分配。本署沒有獨立備存涉及家庭暴力受害者的個案的開支記錄。
4. 本署並無獨立備存受配偶虐待的申請人提出離婚訴訟申請的統計數字。
5. 本署並無獨立備存受配偶虐待的申請人申請贍養費的宗數、成功比率和獲判給贍養費金額的統計數字。不過，本署備存了申請人在婚姻訴訟個案中成功取得附屬濟助(例如贍養費、管養權及探視權)的百分比－

個案審結的年份	取得濟助
2010	88%
2011	88%
2012	89%
2013	88%
2014	84%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472)

總目： (94) 法律援助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審批法律援助申請  
管制人員： 法律援助署署長 (鄭寶昌)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1. 08/2010年修例後有多少個案(包括少數族裔、性少數)申請法律援助？
2. 每年投放多少資源作為修例後之宣傳？什麼形式？透過何渠道？若有請詳列表，若無，原因為何？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144)

答覆：

1. 申請人只要通過經濟審查及案情審查便符合資格獲批法援。因此，法律援助署備存的相關統計數字並無區分由少數族裔或性少數人士提出的申請個案。自《家庭及同居關係暴力條例》(第189章)於2010年1月修訂後，家庭暴力受害者提出關於強制令的法援申請個案數目如下－

年份	關於強制令的法援申請數目
2010	28
2011	30
2012	24
2013	28
2014	30

2. 本署為合資格的人士在民事和刑事訴訟中提供代表律師。本署每年均在財政撥款預留款項作宣傳部門服務之用。在2014-15年度，本署進行了下述活動，向公眾推廣法援服務－

- (a) 訪問一間為少數族裔人士服務的非政府機構，講解香港的法援制度；
- (b) 向教育機構及學生講解法援服務；
- (c) 參與香港律師會舉辦的「法律周」；
- (d) 印製並派發有關本署服務的資料小冊子、通訊、年報及海報，包括一系列共10種少數族裔語文版本(包括孟加拉語、印度語、印尼語、尼泊爾語、旁遮普語、菲律賓語、泰米爾語、泰語、巴基斯坦語及越南語)的法援小冊子，以及張貼一款備有上述10種語文的海報，告知不懂中英文的擬申請人有關免費傳譯服務的安排，以協助他們辦理申請手續；以及
- (e) 維持及更新本署的網頁，為公眾提供網上資訊。

本署會以現有人手和撥款應付所需的工作和開支。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473)

總目： (94) 法律援助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審批法律援助申請

管制人員： 法律援助署署長 (鄭寶昌)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考慮到聯合國就香港政府第二份《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報告之審議結論：

1. 特別關注偏低的家暴案件檢控率
2. 促請政府加強協助家暴婦女受害人尋求法律保障
3. 政府需調撥足夠的資源來打擊對婦女的暴力，包括家庭暴力，並在下次報告內提供關於預算案的分配細節。

請問：

1. 在審批緊急申請(例如家庭暴力受害者申請禁制令／臨時撫養令)方面，法律援助署如何加快審批程序。若沒有，是甚麼原因？若有？
2. 2008年家庭暴力修例後有若干個案申請禁制令？需時為何？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45)

答覆：

凡家庭暴力受害者向法律援助署尋求援助，如涉及強制令申請，本署都會列為緊急個案。就緊急個案，本署職員會在申請人到訪當日請他們提出法援申請，並即時安排會面。審批法援申請所需時間取決於多項因素，例如個案是否具備充分理據、是否需要向申請人或第三方索取進一步文件，以及提供所需文件／資料的時間。自《家庭及同居關係暴力條例》(第189章)於2010年1月修訂後，過去5年家庭暴力受害者為申請強制令而申請法援的個案數目及審批時間載列如下－

年份	申請數目	平均審批時間(日數)
2010	28	29
2011	30	31
2012	24	37
2013	28	38
2014	30	28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474)

總目： (94) 法律援助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審批法律援助申請

管制人員： 法律援助署署長 (鄭寶昌)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考慮到聯合國就香港政府第二份《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報告之審議結論：

1. 特別關注偏低的家暴案件檢控率
2. 促請政府加強協助家暴婦女受害人尋求法律保障
3. 政府需調撥足夠的資源來打擊對婦女的暴力，包括家庭暴力，並在下次報告內提供關於預算案的分配細節。

請表列最近十年有多少受配偶虐待而申請離婚之數字？需時為何？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45)



答覆：

法律援助署並無獨立備存受配偶虐待的申請人提出離婚訴訟申請的統計數字。儘管如此，本署備存了自2006年起審批與婚姻訴訟有關的個案所需時間的記錄，顯示在相關期間，95%或以上與婚姻訴訟有關的申請均在本署服務承諾所訂的3個月時限內完成審批；相關統計數字如下－

年份	申請數目	撤回數目	於3個月內完成審批的申請數目	於3個月內完成審批的申請的百分比
2006	10 188	1 310	8 670	98%
2007	9 069	1 338	7 482	97%
2008	8 430	1 196	7 055	98%
2009	9 171	1 379	7 584	97%
2010	8 366	1 321	6 803	97%
2011	7 856	1 337	6 325	97%
2012	7 749	1 305	6 250	97%
2013	7 353	1 123	5 963	96%
2014*	7 152	1 154	5 688	95%

\* 35宗個案仍未有決定，審批時間仍在服務承諾所訂時限內。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813)

總目： (94) 法律援助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訴訟服務

管制人員： 法律援助署署長 (鄭寶昌)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家事訴訟－為法律援助受助人辦理有關分居、終止婚姻關係或宣告婚姻作廢或附屬及其他濟助、監護權等的法律程序和抗辯；

問題：

1. 請詳列過去五年有多少家庭暴力受害人向貴署申請援助控訴施虐者？男／女之比例？多少通過審批？判刑如何？多少被拒？原因為何？有多少涉雙程證？
2. 有多少家庭暴力個案轉調解服務？誰人提出？原因為何？最後有那方面成功／失敗？最終如何處理？有多少涉雙程證？
3. 請問貴署是否有接受性別觀點主流化清單檢視？
4. 如有結果如何？有哪方面需要改變？
5. 如沒有原因為何？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91)

答覆：

1. 任何人士不論居留身分或國籍，只要通過經濟審查和案情審查便可獲批法援。因此，法律援助署備存的統計數字沒有包括持雙程證的申請人數目。由於就家庭暴力提出的強制令申請涉及民事訴訟，本署沒有備存相關施虐者的判刑(如有的話)的任何資料。要求提供的現有資料載於下表－

年份	關於強制令的法援申請數目	女性申請人的百分比(%)	男性申請人的百分比(%)	批出證書數目
2010	28	86	14	13[15]
2011	30	90	10	14[16]
2012	24	83	17	8[16]
2013	28	82	18	9[19]
2014	30	90	10	14[16]

[ ]為被拒絕的申請數目

過去5年，聲稱家庭暴力受害者申請強制令被拒的原因(包括分項數字)載列如下－

- (a) 申請人撤回申請(32宗)；
- (b) 申請人未能通過案情審查(26宗)；
- (c) 申請人未能提供資料／文件(18宗)；
- (d) 申請人未能通過經濟審查(4宗)；
- (e) 申請人不接受法援(3宗)；以及
- (f) 申請人沒有出席本署為考慮個案申請而安排的會面(2宗)。

(註：3宗申請被拒的原因多於一項)

2. 要求提供資料載列如下－

年份	委任調解員的成功申請個案數目	調解結果	訴訟結果
2010	1	沒有進行調解	案件已和解
2011	0	不適用	不適用
2012	1	成功調解	案件已裁定
2013	1	沒有進行調解	不詳，由於本署在訴訟期間已取消法援
2014	0	不適用	不適用

民事司法制度改革於2009年推行後，調解服務已成為民事法律程序的一部分。相關各方是否選擇使用調解服務取決於多項因素，例如個案的性質和情況、相關各方是否願意嘗試透過調解解決等。由於調解是透過調解員的協助讓各方進行商議以解決糾紛，因此「何方成功／何方失敗」的歸類並不適用，而涉及委任調解員處理的個案的結果載列於上表。法援署並無特別備存關於由何人提出調解要求或選擇進行調解的原因的資料。

- 3.至5. 性別主流化檢視清單是婦女委員會設計的分析工具，旨在協助政府人員在設計、實施、監察和評估法例、政策及計劃的過程中，能更有系統地考慮女性及男性的需要和觀點。不論性別，任何人士只要通過法例規定的經濟審查和案情審查便可獲批法援，因此本署認為女性和男性均有平等機會獲得並受惠於法援服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893)

總目： (94) 法律援助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審批法律援助申請

管制人員： 法律援助署署長 (鄭寶昌)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1. 自2009年，共有多少人家庭暴力受害者向法律援助署(下稱法援署)申請援助，提出申請「強制令」？法援署批准了多少宗申請個案？另有多少個申請個案被拒？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向法援署申請援助，提出申請強制令的個案數目						
法援署批准援助的數目						
法援署拒絕援助的數目						

2. 拒絕申請的主要五項理據是甚麼？請列明各項所佔的數字。
3. 會否考慮放寬審批程序？若會，實施詳情及時間表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張國柱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819)

答覆：

1. 要求提供的資料載列如下－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向法援署申請援助，提出申請強制令的個案數目	39	28	30	24	28	30
法援署批准援助的數目 <sup>#</sup>	19(5)	13(9)	14(7)	8(4)	9(6)	14(9)
法援署拒絕援助的數目	20	15	16	16	19	16

<sup>#</sup> 法律援助署批准援助的個案總數包括申請強制令但最終獲批法援進行其他類別的訴訟(例如離婚訴訟)的個案。括號內的數字顯示只就申請強制令或與相關訴訟而獲批法援的個案數目。

2. 過去6年(2009年至2014年)，聲稱家庭暴力受害者申請強制令被拒的5個主要原因(包括分項數字)載列如下－

- (i) 申請人撤回申請(40宗)；
- (ii) 申請人未能通過案情審查(29宗)；
- (iii) 申請人未能提供資料／文件(23宗)；
- (iv) 申請人未能通過經濟審查(6宗)；以及
- (v) 申請人不接受法援(5宗)。

(註：部分申請被拒的原因或多於一項)

3. 本署充分理解涉及家庭暴力的法援申請，必須審慎及迅速處理。因此，所有家庭暴力受害者提出的強制令申請，本署均會列為緊急個案，在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審批。只要申請人通過經濟審查及案情審查，便可獲批法援。除了透過提供法援協助申請人，本署亦在部門辦公室接待處張貼多個非政府機構的海報，提供有關庇護中心及／或婚姻輔導及調解服務的資料。本署亦會視乎情況，向申請人派發由某非政府機構印製的袋裝資料卡，卡上有向警方求助的指引，並載述當遇到家庭暴力時如何應付的一些常見問題及答案。卡上印有該機構的24小時熱線電話，而該機構亦為家庭暴力受害者提供庇護服務。上述措施是為應付家庭暴力受害者的申請人的需要而設，以便受害者可盡快獲得最適切的輔導及協助。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498)

總目： (94) 法律援助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審批法律援助申請

管制人員： 法律援助署署長 (鄭寶昌)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素聞旺角的法援署長期出現人手不足情況，導致員工壓力太大，對申請人及有關律師行職員沒耐性或態度惡劣。請問

- (a) 金鐘法援署每年要處理多少個法援申請，而負責的法援署律師有多少人？負責的非律師人員又有多少人？
- (b) 旺角法援署每年要處理多少個法援申請，而負責的法援署律師有多少人？負責的非律師人員又有多少人？

預算案中提及想改善法援署的服務素質，請問：

- (a) 是否有現有機制讓申請人及／或有關律師及／或有關方面等作出投訴。
- (b) 若沒有現有機制，是否需要設立以加強透明度及問責精神。

提問人：梁國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42)

答覆：

問題第一部分要求提供的資料載列如下－

	金鐘道政府合署 總部	九龍分署
處理的法援申請數目	9 008	7 196
處理法援申請的高級法律援助 律師／法律援助律師數目	20	12
處理法援申請的非律師人員數 目	103	96

法律援助署一向十分重視為市民提供以客為本的法律援助服務。為此，本署定期在署內舉辦各種與顧客服務有關的培訓課程，並安排員工參加外間課程，藉此提醒員工提供優質顧客服務的重要性。

至於問題第二部分，本署設有行之已久的制度處理與服務有關的投訴。任何人士(包括法援申請人、受助人或外委律師)如欲作出投訴，可聯絡本署的顧客服務主任，其姓名及電話號碼展示於本署各辦事處，並載於本署網頁。此外，投訴人可以電話、郵遞、傳真及／或電郵形式聯絡部門投訴主任。

本署亦印製了「顧客服務標準」單張，讓市民知悉可就本署的服務作出投訴的各種途徑及程序。上述單張可供市民索取，並已上載本署網頁。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499)

總目： (94) 法律援助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審批法律援助申請

管制人員： 法律援助署署長 (鄭寶昌)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就著現時法援署中首長級、高級法援律師、法援律師(不包括高級法援律師)和其他非專業人員，請問以下問題：

- (a) 首長級人數
- (b) 首長級人員薪金中位數
- (c) 首長級人員最高薪金
- (d) 高級法援律師人數
- (e) 高級法援律師薪金中位數
- (f) 高級法援律師最高薪金
- (g) 高級法援律師每年處理案件平均數
- (h) 法援律師人數(不包括高級法援律師)
- (i) 法援律師(不包括高級法援律師)薪金中位數
- (j) 法援律師(不包括高級法援律師)最高薪金
- (k) 法援律師(不包括高級法援律師)每年處理案件平均數
- (l) 其他非專業人員人數
- (m) 其他非專業薪金中位數
- (n) 其他非專業最高薪金

提問人：梁國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143)

答覆：

除(g)及(k)項外，要求提供的資料載列如下－

(i) 首長級人員(截至2015年3月31日的職位數目：15個)

職級	首長級(律政人員) 薪級表(DL) (元)	按薪級中點估計的 年薪值／ 年薪 (元)
法律援助署署長	DL6 214,000 (220,350)	2,644,200
法律援助署副署長	DL3 168,300 (173,250) (178,300) (183,700)	2,139,600
副首席法律援助律師	DL2 144,700 (149,150) (153,600) (158,250)	1,843,200
助理首席法律援助律師	DL1 121,900 (125,450) (129,400) (133,300)	1,552,800

註<sup>1</sup>：括號內的數字為增薪額

(ii) 高級法律援助律師(截至2015年3月31日的職位數目：26個)

職級	薪金中位數 (元)	最高薪金 (元)
高級法律援助律師	101,880	109,340

(iii) 法律援助律師(截至2015年3月31日的職位數目：35個)

職級	薪金中位數 (元)	最高薪金 (元)
法律援助律師	74,690	91,590

(iv) 非專業人員(截至2015年3月31日的職位數目：466個<sup>註<sup>2</sup></sup>)

職級	薪金中位數 (元)	最高薪金 (元)
高級一等律政書記	68,250	74,690
高級二等律政書記	51,825	59,485
律政書記	29,650	43,135

註<sup>2</sup>：在466個非專業人員職位中，163個(35%)為律政書記職系，屬部門職系。其餘303個屬18個一般職系與共通職系，包括行政、文書及秘書職系等。

至於問題(g)及(k)項，每名法律援助律師及高級法律援助律師每年處理案件的平均數目如下－

每名高級法律援助律師處理504宗*	每名法律援助律師處理469宗*
-------------------	-----------------

\* 2014年指派有關人員處理的案件數目。不過，專業人員還須執行其他職務，例如監察獲批法援案件的進度及處理刑事訴訟。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389)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 a) 就「為特別對象(包括長者和殘疾人士)舉辦活動」，當局今年的工作詳情是甚麼？
- b) 未來對於加強殘疾人士參與體育活動的工作和預算開支為何？
- c) 會否研究加強殘疾人士參與體育活動的政策，如會，何時會進行？如不會，原因為何？

提問人：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01)

答覆：

- a) 為推廣「普及體育」及鼓勵不同年齡組別和不同體能的市民建立積極健康的生活模式，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舉辦多元化的康體活動，供不同對象組別人士(包括長者和殘疾人士)參加。專為長者和殘疾人士舉辦的活動包括游泳、八段錦、徒手健體、器械健體、普及體操、太極、社交舞、乒乓球、門球、宿營活動和旅行。康文署亦會在長者中心和康復中心舉辦外展活動。
- b) 在2015-16年度，康文署將舉辦約1 310項專為殘疾人士而設的康體活動，供約75 500人參加，預算開支為425萬元。為鼓勵殘疾人士恆常參與社區的體育及體能活動，康文署會因應他們的需要、可供使用的資源，以及各區議會就區內需要提出的意見，繼續舉辦康體活動。
- c) 民政事務局將會委託顧問，研究如何更全面支援殘疾運動員及推廣殘疾人士參與體育活動。顧問研究預計於2015-16年度展開，屆時會徵詢相關持份者的意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189)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3) 文物及博物館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博物館在蒐集、保存、記錄、研究和展覽藝術品、電影及歷史文物的職能方面：

- 博物館過去3年分別蒐集、保存、記錄、研究和展覽了什麼藝術品？請詳細列出包括藝術品的種類、已保存的藝術品、研究的項目、展覽活動等等。
- 博物館過去3年在蒐集、保存、記錄、研究和展覽藝術品的工作上的開支為多少？請詳細列出。
- 博物館有沒有收藏關於雨傘運動的藝術品？如有，請列出所有藝術品。如沒有，原因為何？

提問人： 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10)

答覆：

過去3年(即2012-13至2014-15年度)，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轄下博物館購藏藝術品的資料載列如下：

年度	數量	藝術品性質	總開支 (‘000 元)
2012-13	1 630	1 616 項攝影作品及14 件藝術品 (包括繪畫、書法和雕塑)	3,390
2013-14	15 045	14 962 項攝影作品及83 件藝術品 (包括繪畫、版畫、陶瓷、混合媒介、 媒體藝術和裝置藝術)	4,437

年度	數量	藝術品性質	總開支 (‘000 元)
2014-15 (預算)	1 220	1 128 項攝影作品及92 件藝術品 (包括繪畫、版畫、陶瓷、書法、 媒體藝術和裝置藝術)	9,644

過去3年(即2012-13至2014-15年度)，康文署轄下博物館舉辦的大型藝術展覽的資料載於附件。過去3年(即2012-13至2014-15年度)，康文署轄下博物館進行的主要研究計劃載列如下：

研究計劃	開支 (‘000元)
香港藝術史研究 — 先導計劃	443*
香港七十至八十年代平面設計研究	1,300
香港藝術史研究(第二期) — 香港藝術館與亞洲藝術文獻庫合作計劃	524*
1960年代前香港西方媒介創作概論(第一期) — 香港藝術館與香港藝術歷史研究會合作計劃	575

註：

\*由康文署承擔的部分開支

康文署轄下博物館會按既定的程序和準則，處理有關購置藝術品館藏的事宜。如接獲任何購藏建議，博物館館長會諮詢專家顧問的意見，根據評審準則(上載於各間博物館的網頁)審核建議購藏的物品。這些準則包括物品的藝術價值、歷史價值、與博物館藏品的關係、真確性、物理狀況、售價、耐久性和陳列價值等。

## 過去3年康文署轄下博物館舉辦的大型藝術展覽

展覽名稱	展期	展覽場地	開支 <sup>(1)</sup> (‘000元)
畢加索 — 巴黎國立畢加索 藝術館珍品展	2012年5月19日至 7月22日	香港文化 博物館	7,646
有情世界 — 豐子愷的藝術 • 「人間情味」專題展 • 「護生護心」專題展	2012年5月25日至 10月7日 2012年5月25日至 7月25日	香港藝術館	1,835
頤養謝塵喧 — 乾隆皇帝的 秘密花園	2012年6月22日至 10月14日	香港藝術館	10,083
安迪·華荷：十五分鐘的永 恆	2012年12月16日至 2013年4月1日	香港藝術館	5,594
法貝熱 — 俄羅斯宮廷遺珍	2013年2月6日至 4月29日	香港文化 博物館	4,193
藝想天開：啟迪潛能之旅	2013年5月12日至 9月23日	香港文化 博物館	1,995
原道 — 中國當代藝術的 新概念	2013年5月17日至 8月18日	香港藝術館	4,400
他 Fashion 傳奇·Eddie Lau 她 Image 百變·劉培基	2013年7月17日至 2014年1月13日	香港文化 博物館	1,936
香港當代藝術獎 2012 — 香港十三面觀	2013年7月26日至 2014年7月13日	香港藝術館	3,367 <sup>(2)</sup>
台北「香港週2013」參與節 目 — 身是客	2013年11月29日至 12月15日	台北華山 1914文化創 意產業園區 東2館-A	1,923
刻畫人間 — 朱銘雕塑大展	2014年2月28日至 6月15日	香港藝術館	6,259
吉卜力工作室場面設計手 稿展·高畑勲與宮崎駿動畫 的秘密	2014年5月14日至 8月31日	香港文化 博物館	7,328
巴黎·丹青 — 二十世紀中 國畫家展	2014年6月20日至 9月21日	香港藝術館	3,590

展覽名稱	展期	展覽場地	開支 <sup>(1)</sup> (‘000元)
視野 — 香港國際海報三年展2014	2014年12月6日至 2015年3月2日	香港文化 博物館	1,995

註

(1) 由康文署及民政事務局承擔的實際開支或預算開支(包括贊助款項)

(2) 包括在2012年舉行的比賽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190)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4) 表演藝術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藝術表演方面：

- a) 局方未來會如何幫助本地藝術家進行藝術表演？當中的開支為多少？
- b) 局方未來會如何幫助外地來港藝術家於香港進行藝術表演？當中的開支為多少？
- c) 對於街頭藝術表演，局方會如何幫助表演者推動表演與藝術的發展？

提問人：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02)

答覆：

- a)及b)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會繼續提供開放的環境，邀請本地及訪港藝術家參與各類文化活動，展示其藝術意念和創作成果。這些活動包括：
- 全年舉行的文化節目和藝術節；活動種類均衡，並包羅不同藝術形式；
  - 觀眾拓展活動；透過舉辦表演、大師班和工作坊，在學校及社區層面增進藝術知識和欣賞能力；
  - 免費戶外節目和配合節慶在社區舉辦的大型嘉年華會；
  - 贊助本地中小型演藝團體的節目(包括場地伙伴計劃節目)；以及
  - 與外國駐港總領事館及海外文化機構合辦的文化交流活動。

康文署以多種形式提供支援，包括：

- 給予表演費；
- 讓藝術家免費及／或優先訂租場地，並提供專業技術支援；
- 提供免費票務服務以及宣傳推廣方面的支援；
- 統籌在博物館、學校、社區會堂、歷史地點等場地以及不屬康文署的表演場地的演出；以及
- 提供後勤支援，例如為訪港藝術家安排酒店住宿、貨運及機票等。

在2015-16年度主辦或贊助本地及海外藝術家的文化節目，預算的直接製作費分別約為9,800萬元和5,600萬元。

- c) 為使市民有更多機會欣賞街頭藝術表演及為藝術愛好者提供更多創作和表演空間，康文署在沙田大會堂廣場推行「開放舞台」計劃，鼓勵個人或團體一展藝術才華。表演者可接受觀眾的賞金。「開放舞台」計劃有助表演藝術在社區層面發展，表演者可免費使用公眾休憩用地，展露才華。

除「開放舞台」計劃外，康文署亦經常在轄下文化場地的廣場舉辦文娛活動，例如音樂會、粵劇、舞蹈表演等，讓藝術融入社區。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084)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 a)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所管理的康體設施中，有多少間公共廁所？請按18區分別詳細列出。
- b) 有關公共廁所如何管理和清潔？每區分別涉及多少人手分配及開支？請按18區分別詳細列出。

提問人： 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12)

答覆：

- a)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管理的康體場地共有935座廁所建築物。18區的相關分項資料載列於**附件**。
- b) 康文署透過合約服務為轄下設施提供潔淨服務(包括廁所潔淨)。潔淨服務承辦商須按照合約開列的服務要求和服務表現標準履行合約。康文署員工會定期視察，確保承辦商遵守相關要求和標準。由於廁所屬公共康體場地設施的一部分，康文署並無備存各區廁所所涉人手和開支的獨立數字。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轄下康體場地的廁所建築物

分區		廁所建築物數目
港島區	Central & Western District 中西區	49
	Eastern District 東區	74
	Southern District 南區	48
	Wanchai District 灣仔	54
小計		<b>225</b>
九龍區	Kowloon City District 九龍城	55
	Kwun Tong District 觀塘	78
	Sham Shui Po District 深水埗	59
	Wong Tai Sin District 黃大仙	47
	Yau Tsim Mong District 油尖旺	47
小計		<b>286</b>
新界區	Islands District 離島	34
	Kwai Tsing District 葵青	49
	Northern District 北區	32
	Sai Kung District 西貢	64
	Shatin District 沙田	54
	Tai Po District 大埔	32
	Tsuen Wan District 荃灣	53
	Tuen Mun District 屯門	52
	Yuen Long District 元朗	54
小計		<b>424</b>
總計：		<b>935</b>

中西區			廁所 建築物 數目
	英文名稱	中文名稱	
1.	Belcher Bay Park	卑路乍灣公園	1
2.	Blake Gardens	卜公花園	1
3.	Brewin Path Temporary Playground	蒲魯賢徑臨時遊樂場	1
4.	Bridges Street Market Children's Playground	必列者士街街市兒童遊樂場	1
5.	Caine Lane Garden	堅巷花園	2
6.	Caine Road Garden	堅道花園	1
7.	Central and Western District Promenade (Central Section)	中西區海濱長廊(中環段)	2
8.	Chater Garden	遮打花園	1
9.	Forbes Street Temporary Playground	科士街臨時遊樂場	1
10.	Hatton Road Sitting-out Area	克頓道休憩處	1
11.	Hill Road Garden	山道花園	1
12.	Hollywood Road Park	荷李活道公園	1
13.	Hong Kong Park	香港公園	5
14.	Hong Kong Park Sports Centre	香港公園體育館	1
15.	Hong Kong Squash Centre	香港壁球中心	2
16.	Ka Wai Man Road Garden	加惠民道花園	1
17.	Kau U Fong Children's Playground	九如坊兒童遊樂場	1
18.	Kennedy Town Service Reservoir Playground	堅彌地城配水庫遊樂場	1
19.	Kennedy Town Swimming Pool	堅尼地城游泳池	1
20.	King George V Memorial Park, Hong Kong	香港佐治五世紀念公園	1
21.	Kwong Hon Terrace Garden	光漢臺花園	1
22.	Mount Austin Playground	柯士甸山遊樂場	1
23.	Pier 3 Garden	三號碼頭花園	1
24.	Pok Fu Lam Road Playground	薄扶林道遊樂場	1
25.	Sai Ying Pun Post Office Building Children's Playground	西營盤郵政局兒童遊樂場	1
26.	Shek Tong Tsui Sports Centre	石塘咀體育館	2
27.	Sheung Wan Sports Centre	上環體育館	2
28.	Smithfield Sports Centre	士美非路體育館	2
29.	Sun Yat Sen Memorial Park	中山紀念公園	2
30.	Sun Yat Sen Memorial Park Sports Centre	中山紀念公園體育館	4
31.	Sun Yat Sen Memorial Park Swimming Pool	中山紀念公園游泳池	2
32.	Tamar Park	添馬公園	2
33.	Victoria Peak Garden	山頂花園	1
總計			<b>49</b>

東區			廁所 建築物 數目
	英文名稱	中文名稱	
1.	Aldrich Bay Park	愛秩序灣公園	1
2.	Aldrich Bay Playground	愛秩序灣遊樂場	1
3.	Aldrich Bay Promenade	愛秩序灣海濱花園	1
4.	Braemar Hill Road Playground	寶馬山道遊樂場	1
5.	Chai Wan Park	柴灣公園	4
6.	Chai Wan Sports Centre	柴灣體育館	2
7.	Chai Wan Swimming Pool	柴灣游泳池	6
8.	Choi Sai Woo Park	賽西湖公園	1
9.	Cloud View Road Service Reservoir Playground	雲景道配水庫遊樂場	1
10.	Fortress Hill Playground	炮台山道遊樂場	1
11.	Hang Fa Chuen Playground	杏花邨遊樂場	1
12.	Island East Sports Centre	港島東體育館	5
13.	Island East Swimming Pool	港島東游泳池	1
14.	Java Road Sports Centre	渣華道體育館	2
15.	King's Road Playground	英皇道遊樂場	1
16.	Law Uk Folk Museum Rest Garden	羅屋民俗館休憩花園	1
17.	Lei Yue Mun Park and Holiday Village	鯉魚門公園及度假村	7
18.	North Point Service Reservoir Playground	北角配水庫遊樂場	1
19.	Pak Fuk Road Safety Town	百福道交通安全城	1
20.	Quarry Bay Park	鰂魚涌公園	3
21.	Quarry Bay Promenade	鰂魚涌海濱花園	1
22.	Quarry Bay Sports Centre	鰂魚涌體育館	2
23.	Sai Wan Ho Playground	西灣河遊樂場	1
24.	Sai Wan Ho Sports Centre	西灣河體育館	1
25.	Shau Kei Wan Market Roof-top Children's Playground	筲箕灣街市天台兒童 遊樂場	1
26.	Shau Kei Wan Service Reservoir Playground	筲箕灣配水庫遊樂場	1
27.	Siu Sai Wan Promenade	小西灣海濱花園	1
28.	Siu Sai Wan Sports Centre	小西灣體育館	3
29.	Siu Sai Wan Sports Ground	小西灣運動場	9
30.	Siu Sai Wan Swimming Pool	小西灣游泳池	1
31.	Tin Hau Temple Road Park	天后廟道公園	1
32.	Victoria Park	維多利亞公園	4
33.	Victoria Park Swimming Pool	維多利亞公園游泳池	5
34.	Wing Tai Road Garden	永泰道花園	1
總計			<b>74</b>

南區			廁所 建築物 數目
	英文名稱	中文名稱	
1.	Aberdeen Promenade	香港仔海濱公園	2
2.	Aberdeen Sports Centre	香港仔體育館	2
3.	Aberdeen Sports Ground	香港仔運動場	3
4.	Aberdeen Tennis and Squash Centre	香港仔網球及壁球中心	1
5.	Ap Lei Chau Park	鴨脷洲公園	1
6.	Ap Lei Chau Sports Centre	鴨脷洲體育館	4
7.	Ap Lei Chau Waterfront Promenade	鴨脷洲海濱長廊	1
8.	Ap Lei Chau Wind Tower Park	鴨脷洲風之塔公園	1
9.	Big Wave Bay Beach	大浪灣泳灘	2
10.	Big Wave Bay Picnic Area	大浪灣郊遊區	1
11.	Chung Hom Kok Beach	舂坎角泳灘	1
12.	Deep Water Bay Beach	深水灣泳灘	3
13.	Hairpin Beach	夏荳灣泳灘	1
14.	Hong Fu Playground	康富遊樂場	1
15.	Pao Yue Kong Swimming Pool	包玉剛游泳池	3
16.	Repulse Bay Beach	淺水灣泳灘	3
17.	Shek O Beach	石澳泳灘	2
18.	Shek Pai Wan Estate Playground No.1	石排灣邨一號遊樂場	1
19.	Shek Pai Wan Road Playground	石排灣道遊樂場	1
20.	St. Stephen's Beach	聖士提反灣泳灘	1
21.	St. Stephen's Beach Water Sports Centre	聖士提反灣水上活動中心	1
22.	Stanley Main Beach	赤柱正灘泳灘	2
23.	Stanley Main Beach Water Sports Centre	赤柱正灘水上活動中心	1
24.	Stanley Sports Centre	赤柱體育館	2
25.	Turtle Cove Beach	龜背灣泳灘	1
26.	Waterfall Bay Park	瀑布灣公園	1
27.	Wong Chuk Hang Recreation Ground	黃竹坑遊樂場	1
28.	Wong Chuk Hang Service Reservoir Rest Garden	黃竹坑配水庫休憩花園	1
29.	Wong Chuk Hang Sports Centre	黃竹坑體育館	1
30.	Wong Nai Chung Reservoir Park	黃泥涌水塘花園	1
31.	Yue Kwong Road Sports Centre	漁光道體育館	1
總計			<b>48</b>

灣仔			廁所 建築物 數目
	英文名稱	中文名稱	
1.	Bowen Road Garden	寶雲道花園	1
2.	Bowen Road Tennis Courts	寶雲道網球場	1
3.	Bowrington Road Market Roof-top Children's Playground	鵝頸街市天台兒童遊樂場	1
4.	Causeway Bay Sports Ground	銅鑼灣運動場	1
5.	Fleming Road Garden	菲林明道花園	1
6.	Happy Valley Recreation Ground	跑馬地遊樂場	2
7.	Harbour Road Garden	港灣道花園	1
8.	Harbour Road Sports Centre	港灣道體育館	4
9.	Hong Kong Stadium	香港大球場	19
10.	Hong Kong Tennis Centre	香港網球中心	1
11.	Kwai Fong Street Playground	桂芳街遊樂場	1
12.	Lockhart Road Playground	駱克道遊樂場	1
13.	Lockhart Road Sports Centre	駱克道體育館	1
14.	Morrison Hill Swimming Pool	摩理臣山游泳池	4
15.	So Kon Po Recreation Ground	掃桿埔運動場	1
16.	Southorn Playground	修頓遊樂場	1
17.	Stubbs Road Lookout	司徒拔道眺望處	1
18.	Tai Hang Drive Playground	大坑徑遊樂場	1
19.	Tung Lo Wan Garden	銅鑼灣花園	1
20.	Wan Chai Gap Park	灣仔峽公園	1
21.	Wan Chai Park	灣仔公園	1
22.	Wan Chai Sports Ground	灣仔運動場	3
23.	Wan Chai Swimming Pool	灣仔游泳池	1
24.	Wong Nai Chung Gap Children's Playground	黃泥涌峽兒童遊樂場	1
25.	Wong Nai Chung Road Crescent Garden	黃泥涌道新月花園	1
26.	Wong Nai Chung Sports Centre	黃泥涌體育館	2
總計			<b>54</b>



九龍城			廁所 建築物 數目
	英文名稱	中文名稱	
1.	Argyle Street Playground	亞皆老街遊樂場	1
2.	Broadcast Drive Garden	廣播道花園	1
3.	Broadcast Drive Playground	廣播道遊樂場	1
4.	Carpenter Road Park	賈炳達道公園	2
5.	Chung Yee Street Garden	忠義街花園	1
6.	Cornwall Street Children's Playground	歌和老街兒童遊樂場	1
7.	Fat Kwong Street Garden No. 1	佛光街一號花園	1
8.	Fat Kwong Street Sports Centre	佛光街體育館	1
9.	Ho Man Tin East Service Reservoir Playground	東何文田配水庫遊樂場	1
10.	Ho Man Tin Sports Centre	何文田體育館	2
11.	Ho Man Tin Swimming Pool	何文田游泳池	1
12.	Hoi Sham Park	海心公園	2
13.	Hung Hom Municipal Services Building Sports Centre	紅磡市政大廈體育館	3
14.	Hung Hom South Road Rest Garden	紅磡南道休憩花園	1
15.	Hutchison Park	和黃公園	1
16.	Junction Road Park	聯合道公園	2
17.	Kai Tak Cruise Terminal Park	啟德郵輪碼頭公園	2
18.	Kai Tak Runway Park	啟德跑道公園	1
19.	Kent Road Garden	根德道花園	1
20.	Ko Shan Road Park	高山道公園	1
21.	Kowloon City Sports Centre	九龍城體育館	1
22.	Kowloon Walled City Park	九龍寨城公園	1
23.	Kowloon Tsai Park	九龍仔公園	3
24.	Kowloon Tsai Sports Ground	九龍仔運動場	1
25.	Kowloon Tsai Swimming Pool	九龍仔游泳池	1
26.	Kwei Chow Street/Yuk Yat Street Sitting-out Area	貴州街／旭日街休憩處	1
27.	Lok Fu Park	樂富公園	1
28.	Lung Cheung Road Park	龍翔道公園	1
29.	Ma Tau Wai Road Playground	馬頭圍道遊樂場	1
30.	Ma Tau Wai Service Reservoir Playground	馬頭圍配水庫遊樂場	2
31.	Oxford Road Playground	牛津道遊樂場	1
32.	Peace Avenue Playground	太平道遊樂場	1
33.	Perth Street Sports Ground	巴富街運動場	1
34.	Rutland Quadrant Children's Playground	律倫街兒童遊樂場	1
35.	Sheung Lok Street Garden	常樂街花園	1
36.	Sheung Shing Street Park	常盛街公園	1

九龍城			廁所 建築物 數目
	英文名稱	中文名稱	
37.	Tai Wan Shan Park	大環山公園	1
38.	Tai Wan Shan Swimming Pool	大環山游泳池	2
39.	Tin Kwong Road Recreation Ground	天光道遊樂場	1
40.	Tin Kwong Road Tennis Court	天光道網球場	1
41.	To Kwa Wan Complex Playground	土瓜灣市政大廈遊樂場	1
42.	To Kwa Wan Recreation Ground	土瓜灣遊樂場	1
43.	To Kwa Wan Sports Centre	土瓜灣體育館	2
總計			<b>55</b>

觀塘			廁所 建築物 數目
	英文名稱	中文名稱	
1.	Choi Hei Road Park	彩禧路公園	2
2.	Choi Wing Road Park	彩榮路公園	1
3.	Chun Wah Road Sports Centre	振華道體育館	1
4.	Hiu Kwong Street Park Strip	曉光街草坪公園	1
5.	Hiu Kwong Street Sports Centre	曉光街體育館	2
6.	Hiu Ming Street Playground	曉明街遊樂場	1
7.	Hoi Bun Road Park	海濱道公園	1
8.	Hong Ning Road Park	康寧道公園	2
9.	Hong Ning Road Recreation Ground	康寧道遊樂場	2
10.	Jordan Valley Park	佐敦谷公園	4
11.	Jordan Valley Playground	佐敦谷遊樂場	3
12.	Jordan Valley Swimming Pool	佐敦谷游泳池	2
13.	Kowloon Bay Park	九龍灣公園	6
14.	Kowloon Bay Playground	九龍灣遊樂場	1
15.	Kowloon Bay Sports Centre	九龍灣體育館	2
16.	Kowloon Bay Sports Ground	九龍灣運動場	2
17.	Kung Lok Road Playground	功樂道遊樂場	1
18.	Kwun Tong Ferry Pier Square	觀塘碼頭廣場	1
19.	Kwun Tong Swimming Pool	觀塘游泳池	3
20.	Laguna Park	麗港公園	1
21.	Lam Tin Bus Terminus Sitting-out Area	藍田巴士總站休憩處	1
22.	Lam Tin Park	藍田公園	3
23.	Lam Tin South Sports Centre	藍田(南)體育館	3
24.	Lam Tin Swimming Pool	藍田游泳池	1
25.	Lam Wah Street Playground	臨華街遊樂場	1
26.	Lei Yue Mun Road Playground	鯉魚門道遊樂場	1
27.	Lei Yue Mun Sports Centre	鯉魚門體育館	3
28.	Lok Wah Playground	樂華遊樂場	1

觀塘			廁所 建築物 數目
	英文名稱	中文名稱	
29.	Ngau Tau Kok Road Sports Centre	牛頭角道體育館	1
30.	On Tak Road Playground	安德道遊樂場	1
31.	Ping Shek Playground	坪石遊樂場	2
32.	Sai Tso Wan Recreation Ground	晒草灣遊樂場	1
33.	Sam Ka Tsuen Recreation Ground	三家村遊樂場	2
34.	Sau Mau Ping Road Safety Town	秀茂坪道交通安全城	1
35.	Sau Ming Road Park	秀明道公園	2
36.	Sau Nga Road Playground	秀雅道遊樂場	2
37.	Shing Yip Street Rest Garden	成業街休憩花園	1
38.	Shui Wo Street Sports Centre	瑞和街體育館	1
39.	Shun Lee Tsuen Park	順利邨公園	2
40.	Shun Lee Tsuen Playground	順利邨遊樂場	1
41.	Shun Lee Tsuen Sports Centre	順利邨體育館	3
42.	Sin Fat Road Tennis Courts	茜發道網球場	2
43.	Tsun Yip Street Playground	駿業街遊樂場	1
44.	Yau Tong Road Playground	油塘道遊樂場	1
45.	Yuet Wah Street Playground	月華街遊樂場	1
總計			<b>78</b>

深水埗			廁所 建築物 數目
	英文名稱	中文名稱	
1.	Cheung Sha Wan Playground	長沙灣遊樂場	2
2.	Cheung Sha Wan Sports Centre	長沙灣體育館	1
3.	Cornwall Street Park	歌和老街公園	1
4.	Cornwall Street Squash and Table Tennis Centre	歌和老街壁球及乒乓球中心	2
5.	Fa Hui Park	花墟公園	2
6.	Lai Chi Kok Park Sports Centre	荔枝角公園體育館	3
7.	Lai Chi Kok Park Stage I	荔枝角公園一期	2
8.	Lai Chi Kok Park Stage II	荔枝角公園二期	1
9.	Lai Chi Kok Park Stage III	荔枝角公園三期	1
10.	Lai Chi Kok Park Swimming Pool	荔枝角公園游泳池	3
11.	Lei Cheng Uk Playground	李鄭屋遊樂場	1
12.	Lei Cheng Uk Swimming Pool	李鄭屋游泳池	2
13.	Lung Cheung Road Lookout	龍翔道眺望處	1
14.	Maple Street Playground	楓樹街遊樂場	1
15.	Nam Cheong Park	南昌公園	1
16.	Nam Cheong Street Rest Garden	南昌街休憩花園	1
17.	Pei Ho Street Sports Centre	北河街體育館	2
18.	Po On Road Playground	保安道遊樂場	1

深水埗			廁所 建築物 數目
	英文名稱	中文名稱	
19.	Po On Road Sports Centre	保安道體育館	1
20.	Sham Shui Po Park	深水埗公園	3
21.	Sham Shui Po Park Stage II	深水埗公園二期	1
22.	Sham Shui Po Park Swimming Pool	深水埗公園游泳池	2
23.	Sham Shui Po Sports Ground	深水埗運動場	4
24.	Shek Kip Mei Central Playground	石硤尾中央遊樂場	1
25.	Shek Kip Mei Park Sports Centre	石硤尾公園體育館	2
26.	Shek Kip Mei Park Stage III	石硤尾公園三期	2
27.	Shek Kip Mei Park Tennis Court	石硤尾公園網球場	3
28.	Shek Kip Mei Service Reservoir Playground	石硤尾配水庫遊樂場	1
29.	Sheung Li Uk Garden	上李屋花園	1
30.	Shun Ning Road Recreation Ground	順寧道遊樂場	1
31.	Tai Hang Tung Estate Playground No.1	大坑東邨一號遊樂場	1
32.	Tai Hang Tung Estate Playground No.2	大坑東邨二號遊樂場	1
33.	Tai Hang Tung Recreation Ground	大坑東遊樂場	1
34.	To Yuen Street Playground	桃源街遊樂場	1
35.	Tseuk Kiu Street Sitting - out - Area	雀橋街休憩處	1
36.	Tung Chau Street Park	通州街公園	1
37.	Tung Chau Street Park Squash Centre	通州街公園壁球中心	1
38.	Wai Chi Street Playground	偉智街遊樂場	1
39.	Wing Hong Street Rest Garden	永康街休憩花園	1
總計			<b>59</b>

黃大仙			廁所 建築物 數目
	英文名稱	中文名稱	
1.	Choi Hung Road Playground	彩虹道遊樂場	2
2.	Choi Hung Road Sports Centre	彩虹道體育館	2
3.	Chuk Yuen Sports Centre	竹園體育館	2
4.	Fung Tak Park	鳳德公園	1
5.	Hammer Hill Park	斧山公園	1
6.	Hammer Hill Road Sports Ground	斧山道運動場	3
7.	Hammer Hill Road Swimming Pool	斧山道游泳池	1
8.	Kai Tak East Playground	東啟德遊樂場	1
9.	Kai Tak East Sports Centre	東啟德體育館	1
10.	Lion Rock Park	獅子山公園	1
11.	Lok Fu Recreation Ground	樂富遊樂場	2

12.	Lok Wah Street Playground	樂華街遊樂場	1
13.	Ma Chai Hang Recreation Ground	馬仔坑遊樂場	1
14.	Morse Park (Park No.1-3)	摩士公園(1-3號公園)	4
15.	Morse Park (Park No.4)	摩士公園(4號公園)	2
16.	Morse Park Sports Centre	摩士公園體育館	1
17.	Morse Park Swimming Pool	摩士公園游泳池	2
18.	Muk Lun Street Playground	睦鄰街遊樂場	1
19.	Nan Lian Garden	南蓮園池	3
20.	Ngau Chi Wan Park	牛池灣公園	4
21.	Ngau Chi Wan Sports Centre	牛池灣體育館	1
22.	Po Kong Village Road Park	蒲崗村道公園	3
23.	Po Kong Village Road Sports Centre	蒲崗村道體育館	3
24.	Shek Ku Lung Road Playground	石鼓壟道遊樂場	1
25.	Tsz Wan Shan Estate Central Playground	慈雲山邨中央遊樂場	1
26.	Wong Tai Sin Service Reservoir Playground	黃大仙配水庫遊樂場	1
27.	Yan Oi Street Playground	仁愛街遊樂場	1
總計			47

油尖旺			廁所 建築物 數目
	英文名稱	中文名稱	
1.	Boundary Street Recreation Ground	界限街遊樂場	1
2.	Boundary Street Sports Centre Number 1	界限街一號體育館	1
3.	Boundary Street Sports Centre Number 2	界限街二號體育館	1
4.	Cherry Street Park	櫻桃街公園	2
5.	Cox's Road Children's Playground	覺士道兒童遊樂場	1
6.	Fa Yuen Street Sports Centre	花園街體育館	3
7.	Ferry Street Playground	渡船街遊樂場	1
8.	King's Park Hockey Ground	京士柏曲棍球場	1
9.	King's Park Recreation Ground	京士柏遊樂場	2
10.	Kowloon Park (Outdoor Facilities)	九龍公園(戶外設施)	5
11.	Kowloon Park Sports Centre	九龍公園體育館	1
12.	Kowloon Park Swimming Pool	九龍公園游泳池	3
13.	Kwun Chung Sports Centre	官涌體育館	3
14.	Lok Kwan Street Park	樂羣街公園	1
15.	MacPherson Playground	麥花臣遊樂場	1
16.	Middle Road Children's Playground	中間道兒童遊樂場	1
17.	Mong Kok Stadium	旺角大球場	10
18.	Signal Hill Garden	訊號山花園	1
19.	Sycamore Playground	詩歌舞遊樂場	1
20.	Tai Kok Tsui Sports Centre	大角咀體育館	3

油尖旺			廁所 建築物 數目
	英文名稱	中文名稱	
21.	Tai Kok Tsui Swimming Pool	大角咀游泳池	1
22.	Thistle Street Rest Garden	地士道街休憩花園	1
23.	Tong Mei Road Children's Playground	塘尾道兒童遊樂場	1
24.	Urban Council Centenary Garden	市政局百週年紀念花園	1
總計			<b>47</b>

離島			廁所 建築物 數目
	英文名稱	中文名稱	
1.	Cheung Chau Park	長洲公園	1
2.	Cheung Chau Sports Centre	長洲體育館	1
3.	Cheung Chau Sports Ground	長洲運動場	1
4.	Cheung Chau Tung Wan Beach	長洲東灣泳灘	1
5.	Cheung Po Chai Cave Picnic Area	張保仔洞郊遊區	1
6.	Hung Shing Yeh Beach	洪聖爺灣泳灘	1
7.	Lo So Shing Beach	蘆鬚城泳灘	1
8.	Lower Cheung Sha Beach	下長沙泳灘	1
9.	Man Tung Road Park	文東路公園	1
10.	Mui Wo Playground	梅窩遊樂場	1
11.	Mui Wo Sports Centre	梅窩體育館	1
12.	Mui Wo Swimming Pool	梅窩游泳池	1
13.	Peng Chau Mini-soccer Pitch	坪洲小型足球場	1
14.	Peng Chau Sports Centre	坪洲體育館	2
15.	Praya Street Sports Centre	海傍街體育館	1
16.	Pui O Beach	貝澳泳灘	1
17.	Silver Mine Bay Beach	銀礦灣泳灘	2
18.	Silvermine Bay Waterfall Garden	銀礦灣瀑布公園	1
19.	Tai O Recreation Ground, Lantau	大嶼山大澳遊樂場	1
20.	Tat Tung Road Garden	達東路花園	1
21.	Tong Fuk Beach	塘福泳灘	1
22.	Tung Chung Man Tung Road Sports Centre	東涌文東路體育館	3
23.	Tung Chung North Park	東涌北公園	4
24.	Tung Chung Swimming Pool	東涌游泳池	2
25.	Upper Cheung Sha Beach	上長沙泳灘	1
26.	Yung Shue Wan Playground	榕樹灣遊樂場	1
總計			<b>34</b>

葵青			廁所 建築物 數目
	英文名稱	中文名稱	
1.	Central Kwai Chung Park	中葵涌公園	2
2.	Cheung Fat Sports Centre	長發體育館	1
3.	Ching Hong Road Playground	青康路遊樂場	1
4.	Fung Shue Wo Sports Centre	楓樹窩體育館	1
5.	Hang Ping Street Playground	坑坪街遊樂場	1
6.	Hing Fong Road Playground	興芳路遊樂場	2
7.	Kwai Chung San Kui Park	葵涌新區公園	1
8.	Kwai Chung Sports Ground	葵涌運動場	3
9.	Kwai Shing Circuit Garden	葵盛圍花園	2
10.	Kwai Shing Circuit Playground	葵盛圍遊樂場	1
11.	Kwai Shing Playground	葵盛遊樂場	1
12.	Kwai Shing Swimming Pool	葵盛游泳池	1
13.	Kwai Yi Road Playground	葵義路遊樂場	1
14.	Lai King Hill Road Playground	荔景山路遊樂場	1
15.	Lai King Sports Centre	荔景體育館	1
16.	Liu To Road Playground	寮肚路遊樂場	1
17.	North Kwai Chung Jockey Club Swimming Pool	北葵涌賽馬會游泳池	2
18.	North Kwai Chung Tang Shiu Kin Sports Centre	北葵涌鄧肇堅體育館	2
19.	On Chit Street Soccer Pitch	安捷街足球場	1
20.	Osman Ramju Sadick Memorial Sports Centre	林士德體育館	2
21.	Shek Lei Adventure Playground	石籬探奇遊樂場	2
22.	Shek Lei Street Tennis Courts	石梨街網球場	1
23.	Shek Pai Street Park	石排街公園	1
24.	Shek Yam Lei Muk Road Park	石蔭梨木道公園	1
25.	Tai Loong Street Playground	大隴街遊樂場	1
26.	Tai Wo Hau Road Playground	大窩口道遊樂場	1
27.	Tai Wo Hau Road South Playground	大窩口道南遊樂場	1
28.	Tai Wo Hau Sports Centre	大窩口體育館	1
29.	Tsing Yi Northeast Park	青衣東北公園	2
30.	Tsing Yi Park	青衣公園	2
31.	Tsing Yi Sports Centre	青衣體育館	2
32.	Tsing Yi Sports Ground	青衣運動場	3
33.	Tsing Yi Swimming Pool	青衣游泳池	1
34.	Wo Yi Hop Road Sports Ground	和宜合道運動場	2
總計			<b>49</b>

北區			廁所 建築物 數目
	英文名稱	中文名稱	
1.	Fan Leng Lau Road Playground	粉嶺樓路遊樂場	1
2.	Fanling Hong Lok Park	粉嶺康樂公園	1
3.	Fanling Recreation Ground	粉嶺遊樂場	1
4.	Fanling Swimming Pool	粉嶺游泳池	3
5.	Kat Cheung Crescent Garden	吉祥街花園	1
6.	Luen Wo Hui Sports Centre	聯和墟體育館	1
7.	Lung Sum Avenue Sports Centre	龍琛路體育館	2
8.	North District Park	北區公園	2
9.	North District Sports Ground	北區運動場	7
10.	Pak Fuk Tin Sum Playground	百福田心遊樂場	1
11.	Pak Wo Road Playground	百和路遊樂場	1
12.	Po Wing Road Playground	保榮路遊樂場	1
13.	Po Wing Road Sports Centre	保榮路體育館	3
14.	Sha Tau Kok Recreation Ground	沙頭角遊樂場	1
15.	Shek Wu Hui Jockey Club Playground	石湖墟賽馬會遊樂場	1
16.	Shek Wu Hui Playground	石湖墟遊樂場	1
17.	Sheung Shui Swimming Pool	上水游泳池	1
18.	Tin Ping Sports Centre	天平體育館	1
19.	Wo Hing Sports Centre	和興體育館	2
總計			32

西貢			廁所 建築物 數目
	英文名稱	中文名稱	
1.	Chong Hing Water Sports Centre	創興水上活動中心	1
2.	Clear Water Bay First Beach	清水灣第一灣泳灘	1
3.	Clear Water Bay Second Beach	清水灣第二灣泳灘	1
4.	Hang Hau Man Kuk Lane Park	坑口文曲里公園	1
5.	Hang Hau Sports Centre	坑口體育館	3
6.	Hap Mun Bay Beach	廈門灣泳灘	1
7.	Hong Kong Velodrome	香港單車館	10
8.	Hong Kong Velodrome Park	香港單車館公園	1
9.	Kiu Tsui Beach	橋咀泳灘	1
10.	Lady MacLehose Holiday Village	麥理浩夫人度假村	4
11.	Po Hong Park	寶康公園	1
12.	Po Lam Sports Centre	寶林體育館	1
13.	Po Tsui Park	寶翠公園	1
14.	Pui Shing Garden	培成花園	1
15.	Sai Kung Outdoor Recreation Centre	西貢戶外康樂中心	8



西貢			廁所 建築物 數目
	英文名稱	中文名稱	
16.	Sai Kung Squash Courts, Sai Kung Tennis Courts	西貢壁球場、西貢網球場	1
17.	Sai Kung Swimming Pool	西貢游泳池	1
18.	Sai Kung Tang Shiu Kin Sports Ground	西貢鄧肇堅運動場	3
19.	Sai Kung Waterfront Park	西貢海濱公園	1
20.	Sheung Ning Playground	常寧遊樂場	2
21.	Silverstrand Beach	銀線灣泳灘	1
22.	The Jockey Club Wong Shek Water Sports Centre	賽馬會黃石水上活動中心	1
23.	Trio Beach	三星灣泳灘	1
24.	Tseung Kwan O Sports Centre	將軍澳體育館	2
25.	Tseung Kwan O Sports Ground	將軍澳運動場	9
26.	Tseung Kwan O Swimming Pool	將軍澳游泳池	1
27.	Tseung Kwan O Waterfront Park	將軍澳海濱公園	1
28.	Tsui Lam Sports Centre	翠林體育館	1
29.	Wai Man Road Playground	惠民路遊樂場	1
30.	Wan Po Road Pet Garden	環保大道寵物公園	1
31.	Yau Yue Wan Playground	魷魚灣遊樂場	1
總計			<b>64</b>

沙田			廁所 建築物 數目
	英文名稱	中文名稱	
1.	Che Kung Miu Road Playground	車公廟路遊樂場	1
2.	Chui Tin Street Soccer Pitch	翠田街足球場	1
3.	Heng On Sports Centre	恆安體育館	1
4.	Hin Keng Sports Centre	顯徑體育館	1
5.	Hin Tin Playground	顯田遊樂場	1
6.	Hin Tin Swimming Pool	顯田游泳池	2
7.	Ma Ling Path Rest Garden	馬鈴徑休憩花園	1
8.	Ma On Shan Park	馬鞍山公園	3
9.	Ma On Shan Promenade	馬鞍山海濱長廊	2
10.	Ma On Shan Recreation Ground	馬鞍山遊樂場	2
11.	Ma On Shan Sports Centre	馬鞍山體育館	3
12.	Ma On Shan Sports Ground	馬鞍山運動場	4
13.	Ma On Shan Swimming Pool	馬鞍山游泳池	2
14.	Mei Lam Sports Centre	美林體育館	2
15.	Ngau Pei Sha Street Playground	牛皮沙街遊樂場	1
16.	On Luk Street Park	鞍祿街公園	1
17.	On Muk Street Garden	安睦街花園	1

沙田			廁所 建築物 數目
	英文名稱	中文名稱	
18.	Sha Tin Jockey Club Public Squash Courts	沙田賽馬會公眾壁球場	1
19.	Sha Tin Jockey Club Swimming Pool	沙田賽馬會游泳池	2
20.	Sha Tin Park	沙田公園	2
21.	Sha Tin Road Safety Park	沙田交通安全公園	1
22.	Sha Tin Sports Ground	沙田運動場	4
23.	Shek Mun Playground	石門遊樂場	1
24.	Shing Mun River Promenade Garden No. 1	城門河第一海濱花園	1
25.	Shing Mun River Promenade Garden No. 2	城門河第二海濱花園	1
26.	Shing Mun River Promenade Garden No. 3	城門河第三海濱花園	2
27.	Siu Lek Yuen Road Playground	小瀝源路遊樂場	2
28.	Tsang Tai Uk Recreation Ground	曾大屋遊樂場	1
29.	Tung Lo Wan Hill Road Garden	銅鑼灣山路花園	1
30.	Wong Uk Garden	王屋花園	1
31.	Yuen Chau Kok Park	圓洲角公園	1
32.	Yuen Wo Playground	源禾遊樂場	2
33.	Yuen Wo Road Sports Centre	源禾路體育館	2
總計			<b>54</b>

大埔			廁所 建築物 數目
	英文名稱	中文名稱	
1.	Fu Heng Sports Centre	富亨體育館	1
2.	Fu Shin Sports Centre	富善體育館	1
3.	Kwong Fuk Football Ground	廣福球場	1
4.	Kwong Fuk Park	廣福公園	1
5.	Mui Shue Hang Playground	梅樹坑遊樂場	1
6.	Tai Mei Tuk Water Sports Centre	大美督水上活動中心	1
7.	Tai Po Hui Sports Centre	大埔墟體育館	2
8.	Tai Po Kau Park	大埔滘公園	1
9.	Tai Po Old Market Playground	大埔舊墟遊樂場	1
10.	Tai Po Sports Centre	大埔體育館	2
11.	Tai Po Sports Ground	大埔運動場	7
12.	Tai Po Swimming Pool	大埔游泳池	1
13.	Tai Po Tau Playground	大埔頭遊樂場	1
14.	Tai Po Waterfront Park	大埔海濱公園	6
15.	Tai Wo Sports Centre	太和體育館	1

大埔			廁所 建築物 數目
	英文名稱	中文名稱	
16.	Tung Tsz Nursery Community Garden	洞梓苗圃社區園圃	1
17.	Wan Tau Kok Playground	運頭角遊樂場	1
18.	Yuen Chau Tsai Park	元洲仔公園	1
19.	Yuen Shin Park	完善公園	1
總計			<b>32</b>

荃灣			廁所 建築物 數目
	英文名稱	中文名稱	
1.	Anglers' Beach	釣魚灣泳灘	1
2.	Approach Beach	近水灣泳灘	1
3.	Circle Park	圓環公園	1
4.	Gemini Beaches	雙仙灣泳灘	1
5.	Hoi Mei Wan Beach	海美灣泳灘	1
6.	Kwok Shui Road Park	國瑞路公園	2
7.	Lido Beach	麗都灣泳灘	1
8.	Ma Wan Tung Wan Beach	馬灣東灣泳灘	1
9.	Sha Tsui Road Playground	沙咀道遊樂場	2
10.	Sham Tsz Street Playground	深慈街遊樂場	1
11.	Shing Mun Valley Park	城門谷公園	3
12.	Shing Mun Valley Sports Ground	城門谷運動場	7
13.	Shing Mun Valley Swimming Pool	城門谷游泳池	5
14.	Ting Kau Beach	汀九灣泳灘	1
15.	Tso Kung Tam Outdoor Recreation Centre	曹公潭戶外康樂中心	6
16.	Tsuen King Circuit Children's Playground	荃景圍兒童遊樂場	1
17.	Tsuen King Circuit Playground	荃景圍遊樂場	1
18.	Tsuen King Circuit Recreation Ground & Rest Garden	荃景圍遊樂場及休憩花園	1
19.	Tsuen King Circuit Sports Centre	荃景圍體育館	1
20.	Tsuen King Circuit Wu Chung Swimming Pool	荃景圍胡忠游泳池	1
21.	Tsuen Wan Park	荃灣公園	3
22.	Tsuen Wan Riviera Park	荃灣海濱公園	2
23.	Tsuen Wan Tin Hau Temple Garden	荃灣天后廟花園	1
24.	Tsuen Wan West Sports Centre	荃灣西約體育館	2
25.	Tsuen Wing Street Playground	荃榮街遊樂場	1
26.	Wai Tsuen Sports Centre	蕙荃體育館	2
27.	Yeung Uk Road Sports Centre	楊屋道體育館	3
總計			<b>53</b>

屯門			廁所 建築物 數目
	英文名稱	中文名稱	
1.	Butterfly Beach	蝴蝶灣泳灘	1
2.	Butterfly Beach Park	蝴蝶灣公園	2
3.	Cafeteria Old Beach	舊咖啡灣泳灘	1
4.	Castle Peak Beach	青山灣泳灘	2
5.	Golden Beach	黃金泳灘	3
6.	Hang Kwai Street Playground	恆貴街遊樂場	1
7.	Kadoorie Beach	加多利灣泳灘	1
8.	Leung Tin Sports Centre	良田體育館	2
9.	Pui To Road (South) Rest Garden	杯渡路(南)休憩花園	1
10.	San Hui Playground	新墟遊樂場	1
11.	San Wo Lane Playground	新和里遊樂場	1
12.	Siu Lun Sports Ground	兆麟運動場	1
13.	Tai Hing Sports Centre	大興體育館	2
14.	The Jockey Club Tuen Mun Butterfly Beach Sports Centre	賽馬會屯門蝴蝶灣體育館	2
15.	The Jockey Club Yan Oi Tong Swimming Pool	賽馬會仁愛堂游泳池	1
16.	Tin Ha Road Playground	田廈路遊樂場	1
17.	Tsing Lung Garden	青龍花園	1
18.	Tsing Shan Children's Playground	青山兒童遊樂場	1
19.	Tsing Sin Playground	青善遊樂場	1
20.	Tsing Tin Playground	青田遊樂場	2
21.	Tuen Mun Cultural Square	屯門文娛廣場	1
22.	Tuen Mun North West Swimming Pool	屯門西北游泳池	2
23.	Tuen Mun Park	屯門公園	3
24.	Tuen Mun Recreation and Sports Centre	屯門康樂體育中心	2
25.	Tuen Mun Riverside Park	屯門河畔公園	1
26.	Tuen Mun Swimming Pool	屯門游泳池	2
27.	Tuen Mun Swimming Pool Squash Courts	屯門游泳池壁球場	1
28.	Tuen Mun Tang Shiu Kin Sports Ground	屯門鄧肇堅運動場	2
29.	Tuen Mun Tang Shiu Kin Sports Ground (Tennis Court)	屯門鄧肇堅運動場網球場	1
30.	Wah Fat Playground	華發遊樂場	1
31.	Wu Shan Bowling Green	湖山草地滾球場	1
32.	Wu Shan Recreation Playground	湖山遊樂場	1
33.	Wu Shan Tennis Courts	湖山網球場	1
34.	Yau Oi Sports Centre	友愛體育館	2
35.	Yeung King Playground	楊景遊樂場	2
36.	Yeung Siu Hang Garden	楊小坑錦簇花園	1
<b>總計</b>			<b>52</b>

元朗			廁所 建築物 數目
	英文名稱	中文名稱	
1.	Dragon Park	龍園	1
2.	Fung Kam Street Sports Centre	鳳琴街體育館	2
3.	Long Ping Sports Centre	朗屏體育館	2
4.	On Hing Playground	安興遊樂場	1
5.	Ping Pak Lane Park	屏柏里公園	1
6.	Ping Shan Tin Shui Wai Sports Centre	屏山天水圍體育館	2
7.	Ping Shan Tin Shui Wai Swimming Pool	屏山天水圍游泳池	1
8.	Sai Ching Street Tennis Court	西菁街網球場	1
9.	Sheung Tsuen Park	上村公園	1
10.	Shui Pin Tsuen Playground	水邊村遊樂場	1
11.	Sir Denys Roberts Squash Courts, Yuen Long	元朗羅弼時爵士壁球場	1
12.	Tai Kiu Market Squash Courts	大橋街市壁球場	1
13.	Tai Pei Tau Rest Garden	大陂頭休憩花園	1
14.	Tak Yip Street Playground	德業街遊樂場	1
15.	Tin Fai Road Sports Centre	天暉路體育館	3
16.	Tin Ho Road Playground	天河路遊樂場	1
17.	Tin Pak Road Park	天柏路公園	1
18.	Tin Sau Road Park	天秀路公園	1
19.	Tin Sau Road Park (soccer pitch)	天秀路公園(足球場)	1
20.	Tin Shui Sports Centre	天瑞體育館	2
21.	Tin Shui Wai Park	天水圍公園	5
22.	Tin Shui Wai Sports Centre	天水圍體育館	2
23.	Tin Shui Wai Sports Ground	天水圍運動場	4
24.	Tin Shui Wai Swimming Pool	天水圍游泳池	1
25.	Tin Yip Road Artificial Sand Court	天業路人造沙灘球場	1
26.	Tin Yip Road Park	天業路公園	2
27.	Tung Tau Industrial Area Playground	東頭工業區遊樂場	1
28.	Yuen Long Children's Playground	元朗兒童遊樂場	1
29.	Yuen Long Jockey Club Squash Courts	元朗賽馬會壁球場	1
30.	Yuen Long Park	元朗公園	2
31.	Yuen Long Stadium	元朗大球場	4
32.	Yuen Long Swimming Pool	元朗游泳池	4
總計			<b>54</b>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413)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當局分別在2014-15年度及2015-16年度，監察49個及51個體育總會推行培育系統的情況，以加強青少年運動員的發掘及培訓計劃。

- a) 請當局列出所監察的51個體育總會，並列明那些體育會增加或減少；及
- b) 2015-16年度，監察51個體育總會推行培育系統的情況，其詳情、計劃主要用途、預算受惠的運動員數目，預算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24)

答覆：

- a)及b) 培育系統計劃(該計劃)目的是協助體育總會發掘和栽培具潛質的年輕運動員，讓他們經常有機會參加訓練和比賽，從而提高技術水平。在2013-14及2014-15年度，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通過該計劃分別向49個和51個體育總會提供資助，加強其培育活動。

康文署會在2015-16年度擴展計劃至涵蓋多1個體育總會，開支約為6萬元，為該計劃預留的撥款總額為1,630萬元。該計劃的培育活動主要包括推行發展計劃、發掘運動員、培訓地區代表隊和青少年代表隊、舉辦本地賽事，以及派員參加海外訓練和比賽，將會有8 862名年輕運動員受惠。

在2013-14至2015-16年度參加該計劃的體育總會的體育項目載於附件。

## 培育系統計劃

年度	在某一年度參加計劃的體育項目		參加計劃的體育項目的累積數目
	體育項目名稱	體育項目數目	
2013-14	射箭、田徑、羽毛球、 棒球、籃球、桌球、 健美、拳擊、 獨木舟、板球、單車、 體育舞蹈、龍舟、 馬術、劍擊、足球、 門球、高爾夫球、體操、 手球、曲棍球、冰球、 柔道、空手道、劍道、草地滾球、 攀山及攀登、投球、野外定向、 滾軸運動、賽艇、欖球、 帆船、射擊、足毬、壘球、 智障人士體育、 殘疾人士體育、 壁球、游泳、乒乓球、 跆拳道、網球、保齡球、 三項鐵人、潛水、排球、 滑浪風帆、武術	49	49
2014-15	拯溺、滑冰	2	51
2015-16	龍獅	1	52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431)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 1) 過去3年，康文署有否統計屯門黃金海岸一帶，包括黃金泳灘、咖啡灣及新咖啡灣的海沙流失量分別是多少？
- 2) 承上題，康文署就上述泳灘的海沙流失，進行了甚麼補救措施？所涉開支及人手安排為何？

提問人： 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79)

答覆：

- 1)及2)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沒有備存過去3年屯門黃金海岸一帶3個泳灘的沙粒流失量資料。

黃金泳灘因地理位置、地形及水流波浪情況，容易受到大浪影響，導致沙粒流失。根據土木工程拓展署(拓展署)委聘的顧問研究就黃金泳灘流失沙粒提出的建議，康文署已於2011年委託拓展署落實改善措施，並在諮詢拓展署和當區居民後持續監察有關情況。拓展署建議的若干短期改善措施已於2014年年底落實。這些措施包括設置石籠護土牆以保護泳灘堤岸、修葺臨時護沙堤以緩解沙粒流失的情況，以及移走泳灘北部積聚過多的沙粒以填補流失沙粒的範圍。上述措施於2015年3月完成，費用約為300萬元。

至於舊咖啡灣泳灘，泳灘一端設有一條雨水渠，讓雨水經由位於沙灘的出水渠口排進大海。每當連場暴雨或颱風過後，大量雨水經雨水渠由上游湧至渠口，導致沙粒流失。因應拓展署的建議，渠口兩



側已鋪放土工織物沙袋，把雨水導流出海。上述改善工程已於2013年完成，費用約為190萬元。

康文署會繼續留意上述兩個泳灘的沙粒流失情況，並徵詢拓展署和其他政府部門的專業意見，以落實措施，改善情況。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432)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 a) 鑒於早前香港大球場的草地質素不佳，導致多年來舉辦的不同運動賽事也受影響。過去，康文署就香港大球場的草地質素進行過甚麼改善措施？請列出措施實施日期及所涉開支分別為何？
- b) 於2015-16年度，康文署會否增撥資源以改善香港大球場的草地質素？若會，詳情及開支預算為何？
- c) 2014年，康文署成立了運動草地管理小組，其人手編制、職權、職責及薪酬分別為何？
- d) 過去，康文署有否為署方員工進行草地管理及保養訓練？若有，訓練內容詳情及開支為何？於2015-16年度，會否增設／繼續相關的訓練？若會，詳情及開支預算為何？

提問人：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80)

答覆：

- a) 為提高香港大球場(大球場)草地球場的質素，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已加強草地保養，以及更嚴謹地編排賽事。現正推行的具體措施包括：
  - (i) 在2013年夏季即時進行深入的修復工作，使球場質素回復至符合舉辦大型體育活動的標準及要求；
  - (ii) 在2013年8月成立香港大球場草地球場專家小組(專家小組)，專責就提高大球場草地球場質素的中長期改善措施提供專家意見；

- (iii) 在2014年5月成立運動草地管理組，專責提供有關管理和保養天然草地球場(包括大球場)的專業意見和技術支援；
- (iv) 在2014年採購更先進的器材及工具，例如促進草皮生長的日照燈和草地專用風扇，並僱用更多技術工人，以提高康文署在保養運動草地方面的成效和效率；
- (v) 檢討大球場的租用安排和賽事編排，並徵詢各持份者及主要使用者的意見，以期在保持草地質素和切合使用者需求之間取得更佳平衡；
- (vi) 為康文署員工持續提供更深入的草地管理及保養訓練；以及
- (vii) 按照專家小組的建議重建大球場整個草地系統，包括重新設計和更換球場底下的疏水及灌溉系統，以及更換整個草地土壤結構和重鋪草地。重建工程獲香港賽馬會全數資助，將於2015年4月展開。

涉及的開支撮列如下：

年度	措施	開支
2013-14	即時修復大球場的草地球場和成立專家小組	140萬元 (提供修復草地所需的物料和人手)
2014-15	成立運動草地管理組	每年約340萬元 (運動草地管理組的員工開支)
2015-16	香港大球場草地球場重建工程	獲香港賽馬會全數資助， 康文署無須承擔額外開支

- b) 香港大球場草地球場重建工程將於2015年4月1日展開，需時約5個月。香港賽馬會將為該工程提供全面技術和財政支援，包括聘請專家顧問和工程承辦商，因此康文署無須承擔額外開支。運動草地管理組一直與香港賽馬會的專家保持緊密聯繫，確保該工程以專業方式推展及符合國際標準。此外，康文署已在2015-16年度預留約278萬元，包括提供人手和物料為香港大球場草地球場進行日常保養工作。
- c) 運動草地管理組設有4個有時限的職位，由通過國際招聘的專家擔任總監，專責為康文署轄下50個天然草地球場(特別是香港大球場和其他指定用作舉行香港超級聯賽賽事的球場)提供有關管理和保養的專業意見和技術支援。2015-16年度，運動草地管理組的預算開支約為340萬元。

- d) 在2014-15年度，康文署為480名員工提供有關加強草地管理的內部、本地和海外培訓課程，總開支約為139萬元。在2015-16年度，康文署會繼續為員工(包括香港大球場員工)提供基本和深入的草地管理及保養訓練。署方除了會為約300名員工提供內部培訓課程外，亦會安排員工參加兩項海外訓練課程及安排190名員工參加3項本地課程，以提升他們在草地管理及保養方面的專門技能及知識。2015-16年度的預算開支約為140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433)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康文署就籌辦2015年第五屆全港運動會進行了甚麼工作，相關開支為何？

提問人： 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81)

答覆：

第五屆全港運動會(港運會)將於2015年4月25日至5月31日舉行。籌備委員會已於2014年3月成立，負責督導和檢討第五屆港運會的籌辦工作，其成員包括來自體育委員會、18區區議會、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體育總會、民政事務局，以及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的代表。第五屆港運會共設8個比賽項目，即田徑、羽毛球、籃球、五人足球、乒乓球、網球、游泳和排球。除了體育比賽外，今屆港運會由2014年6月起也為公眾舉辦多項宣傳和社區參與活動。第五屆港運會的新活動「全城躍動活力跑」已於2015年3月舉行，吸引超過5 000人參加。第五屆港運會的預算開支總額約為3,100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656)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請貴部門就外判員工的聘用情況提交以下資料：

	2015-16年度
預計使用外判服務的合約數目	
預計支付予外判服務公司的運作開支	
預計透過外判服務公司所聘請的員工人數	

提問人： 陳偉業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63)

答覆：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有關外判服務合約的資料載列如下：

	2015-16 年度
預計使用外判服務的合約數目	沒有資料 (註 1)
預計支付予外判服務公司的運作開支	14.29 億元 (註 2)
預計透過外判服務公司所聘請的員工人數	沒有資料 (註 1)

註 (1) 在2014-15年度，批出的外判服務合約及主要外判服務所僱用的員工人數分別為176份及11 241人。2015-16年度的相關數字現時仍未確定，因為康文署在年內會有大約三分之一的服務合約重新招標。

(2) 2015-16年度的預算開支涵蓋清潔、保安、園藝護養和場地管理各項主要外判服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735)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沒有指定  
綱領： (3) 文物及博物館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本綱領2015-16年度的撥款將較2014-15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4,060萬元，主要是由於更新4間公共博物館的常設展覽，及淨增加54個職位。

當局請告知本委員會：

- (1) 4間公共博物館過去1年分別之開支，及未來1年的開支預算？
- (2) 該54個新增職位的名稱、職責、全年薪酬預算分別為何？

提問人：陳偉業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35)

答覆：

- (1) 2014-15年度及2015-16年度4間公共博物館的預算經常開支(不包括員工薪酬)如下：

博物館	2014-15年度預算開支 (百萬元)	2015-16年度預算開支 (百萬元)
香港歷史博物館及 香港海防博物館 <sup>註1</sup>	81.56	74.21
香港文化博物館 <sup>註2</sup>	86.73	72.44
香港科學館	56.89	57.08

註1：包括香港歷史博物館、孫中山紀念館、葛量洪號滅火輪展覽館、香港海防博物館、羅屋民俗館和李鄭屋漢墓博物館。

註2：包括香港文化博物館、香港鐵路博物館、三棟屋博物館和上窰民俗文物館。

4間公共博物館更新常設展覽的撥款另行記入一般非經常開支帳目內。



- (2) 2015-16年度在本綱領開設的54個職位分屬10個職系，即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文書助理、文書主任、文化工作助理員、館長、行政主任、新聞主任、實驗室技術員、文化工作經理及技術主任(文化工作)。該54個新職位是為改善博物館服務和保護及推廣非物質文化遺產的工作提供支援，2015-16年度的預算薪金撥款約為1,820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233)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政府過去數年和來年，分別各自會投放多少資源到殘疾人士普及運動和殘疾人士精英運動？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580)

答覆：

政府在過去3年投放在發展殘疾人士精英運動和推廣殘疾人士普及運動的資源，以及預計在2015-16年度投放的資源，表列如下：

年度	開支(百萬元)	
	發展精英運動	推廣普及運動和體育發展
2012-13	8.79	16.97
2013-14	9.70	19.00
2014-15	12.31	19.80
2015-16(預算)	14.73	20.63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256)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沒有指定

綱領： (2) 園藝及市容設施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由2004年開始的社區園圃計劃，請問總共有多少人次參與，報名及中籤人數各有多少，所涉及的耕地面積共有多少？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604)

答覆：

自2004年至今，參與社區園圃計劃的市民逾89 000人次。每輪計劃為期18周，接獲的申請表平均約13 000份，中籤申請佔1 008份。目前，18區設有22個社區園圃，共有1 008幅小園圃，每幅面積1.5米乘1.5米，耕地總面積為2 268平方米。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695)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1. 天然草地足球場使用率近100%，保障場地質素的措施為何？
2. 天然草地足球場使用率近100%，出現供不應求的情況，當局會否計劃興建更多球場或推出其他措施滿足需求？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張國柱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583)

答覆：

1.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已推行以下措施，以有效地管理和保養天然草地球場：
  - (a) 成立運動草地管理組，為天然草地球場的管理和保養提供專業意見和技術支援；
  - (b) 提供技術工人和器材，以加強草地保養工作；以及
  - (c) 為員工提供更多本地和海外訓練課程，協助他們掌握草地管理和保養方面所需的技能和知識。

署方已為2015-16年度預留約1,270萬元，以推行上述措施。

2. 康文署會提供更多足球場以滿足公眾的殷切需求。一般來說，每個天然草地球場每月可提供最多60節時段，第三代人造草地球場則每月可提供270節時段。在未來兩年(即2015及2016年)，康文署計劃把5個天然草地球場和5個較舊式人造草地球場改建為第三代人造草地球場。一個位於觀塘區的新建第三代人造草地球場將於2015年完工。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857)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文物及博物館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就以下各展覽列出入場人次、全日制學生的入場人次、殘疾人士的入場人次、60歲或以上高齡人士的入場人次、展覽所涉及的開支、展覽日數及各展覽的主題講座次數及其入場人次：

「巴黎·丹青 — 二十世紀中國畫家展」；

「刻畫人間 — 朱銘雕塑大展」；

「皇村瑰寶：俄羅斯宮廷文物展」；

「吉卜力工作室場面設計手稿展·高畑勲與宮崎駿動畫的秘密」；

「卓椅非凡：穿梭時空看世界」；

「敦煌 — 說不完的故事」；

「巨龍傳奇」；

「九天攬月 — 中國探月工程展」。

提問人：張國柱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690)

答覆：

有關各展覽的入場人次、開支和展期，以及相關專題講座的數目和入場人次順時序列於下表：

展覽名稱	展期	開支 ( <sup>1</sup> ) (‘000元)	各展覽的入場人次				專題講座	
			標準票	優惠票 <sup>(2)</sup>	免費 入場 ( <sup>3</sup> )	合計	講座數目	入場人次
巨龍傳奇	2013年11月8日至 2014年4月9日	25,075	297 708	180 207	294 555	772 470	4	392
刻畫人間 — 朱銘雕塑 大展	2014年2月28日至 6月15日	6,259	51 870	27 918	41 273	121 061	1	211
吉卜力工作室場面設 計手稿展・高畑勲與宮 崎駿動畫的秘密	2014年5月14日至 8月31日	7,328	199 392	119 495	115 733	434 620	3	151
卓椅非凡：穿梭時空看 世界	2014年6月7日至 9月15日	13,790	49 602	31 658	116 915	198 175	2	62
巴黎・丹青 — 二十世 紀中國畫家展	2014年6月20日至 9月21日	3,590	40 892	18 173	22 490	81 555	2	140
九天攬月 — 中國探月 工程展	2014年7月21日至 8月24日	6,315	免費入場			143 694	1	162
皇村瑰寶：俄羅斯宮廷 文物展	2014年10月29日至 2015年3月16日	16,072	38 581	26 933	47 851	113 365 <sup>(4)</sup>	8 <sup>(4)</sup>	641 <sup>(4)</sup>
敦煌 — 說不完的故事	2014年11月28日至 2015年3月16日	15,500	45 904	33 438	68 229	147 571 <sup>(4)</sup>	7 <sup>(4)</sup>	1 428 <sup>(4)</sup>

## 註

- (1) 由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及民政事務局承擔的實際開支或預算開支(包括贊助款項)。
- (2) 包括全日制學生、殘疾人士、60歲或以上高齡人士的優惠票(半價優惠)及團體票(七折優惠)。署方並無全日制學生、殘疾人士和60歲或以上高齡人士購買優惠票的分項數字。
- (3) 包括博物館通行證持有人、非政府機構、學校、持贈券入場的嘉賓，以及星期三免費入場(只適用於部分展覽)人士的人場次數。
- (4) 截至2015年2月28日的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328)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1. 2015-16年度，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繼續在全港各區推廣大型運動場、室內體育館、暖水泳池及緩跑徑等設施，其詳情及人員預算分別為何？
2.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會否繼續將現有的泳池改建為暖水泳池，或加快完成已計劃的改建工程，其詳情及人員預算分別為何？
3. 葵涌公園已於2000年落成，但至今仍然丟空，具體開放時間為何；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會否於2015-16年撥款改善葵涌公園的設施，以符合對公眾開放的標準，其詳情及人員預算為何？
4.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會否考慮增加轄下設施及服務的收費，以收回成本，如會，其詳情及推行時間表為何？

提問人：郭家麒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66)

答覆：

1. 為鼓勵市民使用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轄下體育設施，署方讓學校、受資助的非政府機構、體育總會和地區體育會在非繁忙時段(即9月至翌年6月期間周日下午5時前)免費使用選定的體育設施。此外，殘疾人士、年滿60歲市民和全日制學生在繁忙及非繁忙時段使用選定體育設施，均可享有收費優惠。康文署將通過公眾游泳池月票計劃，進一步提升游泳池的使用人數。署方也會繼續提升體育設施水平，以及舉辦大型推廣活動，例如全民運動日、同樂日、訓練班和比賽等活動，推廣使用體育設施，並會向學校和地區團體派發宣傳資料，鼓勵他們使用有關設施。

署方通過調配現有資源和人手持續進行上述工作。



2. 康文署計劃通過改建／重建現有游泳池或興建新游泳池，提供更多室內暖水游泳池，以應付市民對全年使用游泳池的需求。為此，康文署計劃改建摩士公園游泳池的副池為室內暖水游泳池，並計劃重建九龍仔游泳池，將主池改為室內暖水游泳池。署方正按照工務計劃的既定機制擬定工程細則，包括預計所需的人手。
3. 為推動前葵涌公園已修復堆填區用地的發展，康文署一直與葵青區議會轄下的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管理委員會)合作，就該用地的擬議設施諮詢管理委員會。管理委員會在2013年12月同意在該址提供1個天然草地板球場兼足球場、高爾夫球練習場、園景花園、緩跑徑、健體園地、兒童遊樂場、社區園圃和寵物公園。康文署在考慮管理委員會的意見後，邀請建築署就該幅用地的擬議設施進行技術可行性研究。由於研究工作尚待完成，現階段未能提供有關該項目(包括人手需求)的詳細資料。
4. 康文署現正全面檢討康體設施和服務的收費。署方在檢討收費時會考慮推廣體育的政策目標、設施使用率、轄下設施和服務的價格彈性、可用作比較的市場價格、市民的負擔能力和成本回收率。在完成檢討後，署方會提出有關建議。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114)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過去5年，當局有否適時檢討全港18區的康樂設施使用率，包括標準運動場、暖水游泳池、單車公園及室內體育館等？如有，詳情及涉及開支為何？過去5年，當局有否在全港18區就增建康體設施舉行公眾諮詢？如有，詳情及涉及開支為何？於2015-16年度，當局有否計劃檢討全港18區的康樂設施使用率，包括標準運動場、暖水游泳池、單車公園及室內體育館等？如有，詳情及預算開支為何？於2015-16年度，當局有否計劃在全港18區就增建康體設施舉行公眾諮詢？如有，詳情及預算開支為何？

提問人： 郭家麒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14)

答覆：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定期檢視各種體育設施的使用率。運動場、體育館主場和暖水公眾游泳池過去5年(即2010至2014年)的使用率載於附件。由於市民無須預訂便可使用單車場，康文署並無備存有關設施的使用率統計數字。預計有關設施於2015年的使用率與2014年相若。

康文署在規劃新康體設施時，會就工程範圍和擬議場地的設計諮詢有關地區的區議會和其他持份者。康文署通過調配現有資源和人手持續進行檢視設施使用率和徵詢意見的工作。

**2010至2014年體育館和運動場的使用率  
及暖水公眾游泳池的入場人數**

設施類別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場地數目	使用率／入場人數	場地數目	使用率／入場人數	場地數目	使用率／入場人數	場地數目	使用率／入場人數	場地數目	使用率／入場人數
體育館(主場)	87	78%	89	78%	92	79%	92	81%	93	80%
運動場	25	98%	25	99%	25	99%	25	99%	25	99%
暖水公眾游泳池(入場人數)	16	5 224 966	20	5 904 738	22	6 873 556	24	9 052 809	24	9 622 353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117)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請詳列過去5年，全港18區的康樂設施的等候時間，包括標準運動場、暖水游泳池、單車公園、公共圖書館及室內體育館等，如有，詳情及涉及開支為何；當局會否於2015-16年度，在全港18區合適地點增建等候時間超過1個月的康樂設施，如有，詳情及涉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 郭家麒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17)

答覆：

過去5年，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的以下服務均已履行服務承諾：

服務種類		目標 (分鐘)
(I) 體育設施*	親身到場地的訂場櫃檯租訂體育設施的輪候時間	15 (繁忙時段除外)
(II) 游泳池	游泳池入場輪候時間	20
(III) 公共圖書館	(a) 申請新圖書證	10
	(b) 補領圖書證	10
	(c) 外借一項圖書館資料	5
	(d) 歸還一項圖書館資料	5
	(e) 預約一項圖書館資料	5

\* 市民除可親身到場地租訂設施外，亦可使用康文署康體通系統提供的網上預訂服務，預訂某些體育設施10天內的段節。至於不設預訂的設施(例如單車公園及供緩步跑之用的運動場跑道)，可供市民即場使用。

署方通過調配現有資源和人手持續提供上述服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118)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5) 公共圖書館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過去5年，當局有否適時檢討全港18區的公共圖書館使用率？如有，詳情及涉及開支為何？過去5年，當局有否在全港18區就增建圖書館舉行公眾諮詢？如有，詳情及涉及開支為何？於2015-16年度，當局有否計劃檢討全港18區的公共圖書館使用率？如有，詳情及預算開支為何？於2015-16年度，當局有否計劃在全港18區就增建公共圖書館舉行公眾諮詢？如有，詳情及預算開支為何？

提問人： 郭家麒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18)

答覆：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一直致力提升公共圖書館服務的質素、方便程度和成本效益。香港公共圖書館除了監察到館人流及外借資料統計數據外，也會定期進行公眾意見調查和顧客聯絡小組茶敘，以及與學校圖書館主任等聚焦小組會面，以收集市民對其服務、設施及館藏的意見。

就意見調查而言，康文署分別在2009-10年度及2014-15年度進行調查，收集市民對公共圖書館現有服務及未來需求的意見。有關在2014-15年度進行的調查，實地工作已經完成，現正進行數據分析和編製統計表的工作。預計意見調查將在2015年年底或之前完成。兩項調查的開支分別為998,000元及890,000元。

在考慮設置新的公共圖書館時，康文署會徵詢相關區議會的意見，並會考慮多項因素，包括《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的規定；該地區／社區的地理位置、交通設施及人口特徵；該地區的基建及社區設施的發展；社區不斷轉變的需求(包括人口變動)；現有圖書館的使用情況，以及服務的成本效

益。將於2015-16年度啟用的新圖書館有1間(即調景嶺公共圖書館)，現正興建的圖書館項目有兩個，另有5個項目正在規劃中。

除了規劃新圖書館和重置現有圖書館／提升現有圖書館設施外，康文署會繼續以多元化的方式提升圖書館服務，包括利用資訊科技突破時空的限制，提供更方便易用的圖書館服務(例如「無牆圖書館」服務)；此外，亦會與非政府機構和地區團體合作，在適合地點擴展社區圖書館網絡。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119)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5) 公共圖書館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過去5年，當局有否適時檢討全港18區的流動圖書車使用率？如有，詳情及涉及開支為何？過去5年，當局有否在全港18區就增加流動圖書車舉行公眾諮詢？如有，詳情及涉及開支為何？於2015-16年度，當局有否計劃檢討全港18區的流動圖書車使用率？如有，詳情及預算開支為何？於2015-16年度，當局有否計劃在全港18區就增加流動圖書車舉行公眾諮詢？如有，詳情及預算開支為何？

提問人：郭家麒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19)

答覆：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一直致力提升公共圖書館服務的質素、方便程度和成本效益。香港公共圖書館除了監察到館人流及外借資料統計數據外，也會定期進行公眾意見調查和顧客聯絡小組茶敘，以及與學校圖書館主任等聚焦小組會面，以收集市民對其服務、設施及館藏的意見。

就意見調查而言，康文署分別在2009-10年度及2014-15年度進行調查，收集市民對公共圖書館現有服務及未來需求的意見。有關在2014-15年度進行的調查，實地工作已經完成，現正進行數據分析和編製統計表的工作。預計意見調查將在2015年年底或之前完成。兩項調查的開支分別為998,000元及890,000元。

除上述調查外，康文署在2013年全面檢討流動圖書館服務。因應有關檢討結果及從區議會收集的意見，康文署透過引入2輛新的流動圖書車和重新編配流動圖書車的路線，自2014年7月起逐步提升流動圖書館服務。已經設置或正在籌備的流動圖書館服務站有15個；此外，現時9個使用量偏高或可能增至高使用量的服務站已增加到訪次數。實行上述措施的開支會以現有人手資源承擔。康文署會繼續留意和檢討流動圖書館服務的使用情況，從而有效地運用資源，為市民提供最佳的服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516)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文物及博物館，(4) 表演藝術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的宗旨是推廣香港的文化、藝術和文物，令市民大眾的文化生活更豐盛，以及在學校和社區推廣藝術，而署方預計，今年博物館的入場人數有520萬人，本地和訪港文化節目的觀眾人數就有約48萬人。請問過去3年，學生佔博物館入場人數和文化節目觀眾人數的比率分別為何；署方在下年度有否預留開支，加強利用網上平台和到學校宣傳，鼓勵學生參觀博物館和觀賞文化節目，有關的開支預算和人手安排為何，以及有否設下學生觀眾的增長目標？

提問人：林大輝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7)

答覆：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向學生提供優惠票，鼓勵他們參與康文署的博物館展覽及文化節目。另外，學校前往康文署轄下博物館參觀，人數達**20人或以上**，如事先申請可豁免入場費。署方沒有學生佔博物館入場總人數百分比的分項數字，但有其他資料可作參考。根據康文署於2013-14年度在轄下博物館進行的調查，受訪的博物館參觀者當中，約有28%年齡介乎8至19歲。過往3年，即2012-13、2013-14及2014-15年度(截至2015年2月)，康文署在轄下表演場地主辦或贊助的文化節目所售出的學生票分別佔門票約14%、13%及13%。

康文署會繼續舉辦觀眾拓展活動及外展活動，藉以鼓勵學生參與藝術文化活動及擴闊觀眾層面。為提高青少年對文化及博物館活動的興趣及參與，署方每年為學校舉辦各類藝術教育節目(包括「學校文化日計劃」)，鼓勵學校安排學生在上課時間到署方轄下的表演場地、博物館和圖書館，參與特別為他們而設的文化活動。活動內容包羅萬有，並配合學校不同的教學



需要，帶給學生豐富的文化體驗。在2014/15學年，康文署會與有興趣的藝術團體和藝術家合作，為大約450間學校73 000名學生策劃和製作逾600場活動。此外，康文署會繼續透過E-資訊、YouTube、Facebook及網頁等電子平台加強宣傳，與青少年團體及學校加強合作，並會不時檢討宣傳方法的成效。署方會利用現有資源和尋求贊助，以應付所需人手及開支。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675)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分別列出以下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職位在2015-16年度預算的人數、全年薪酬、房屋津貼、外訪開支、酬酢開支等津貼：

- 署長
- 副署長
- 助理署長
- 資訊科技總監
- 總行政主任
- 高級行政主任
- 行政主任
- 行政助理
- 高級文書主任
- 文書主任
- 策劃事務助理
- 高級庫務會計師
- 庫務會計師
- 高級資訊科技經理
- 資訊科技經理
- 高級物料供應員
- 一級物料供應員
- 二級物料供應員
- 公園經理
- 公園副經理
- 公園助理經理
- 高級康樂事務經理

- 康樂助理員
- 康樂事務經理
- 經理
- 一級助理康樂事務經理
- 二級助理康樂事務經理
- 水上活動中心經理
- 水上活動中心副經理

提問人：梁國雄議員（議員問題編號：620）

答覆：

在2015-16年度有關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以下公務員職位的資料載列如下。

公務員職位 <sup>@</sup>	2015-16年度 預算職位數目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1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副署長	2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助理署長	8
資訊科技總監	1
總行政主任	8
高級行政主任	32
行政主任	105
高級文書主任	21
文書主任	196
高級庫務會計師	3
庫務會計師	6
高級資訊科技經理	1
資訊科技經理	3
高級物料供應員	1
一級物料供應員	7
二級物料供應員	47
高級康樂事務經理*	42
康樂事務經理*	120
一級助理康樂事務經理*	189
二級助理康樂事務經理*	302
康樂助理員	1 232
合計	<b>2 327</b>

## 註

- @ 康文署並無「行政助理」及「策劃事務助理」的公務員職位。
- \* 公園經理、公園副經理、公園助理經理、經理、水上活動中心經理、水上活動中心副經理，是高級康樂事務經理、康樂事務經理、一級助理康樂事務經理及二級助理康樂事務經理在康樂場地內的職銜。

以上職位在2015-16年度的預算薪金撥款約為9.487億元。康文署並無個別人員房屋津貼的獨立分項數字。

康文署會於2015-16年度派員進行公務外訪，以促進藝術、文化和體育方面的交流與合作。署方現時並無公務外訪的具體計劃。

康文署在2015-16年度的預算公務酬酢開支約為84萬元，但並無個別人員公務酬酢開支的獨立分項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993)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2015-16年度增加202個非首長級職位，請告知：

- 1) 詳細列出職位的資料。新增原因為何？
- 2) 各新增職位導致每年財政開支是多少？

提問人：梁國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638)

答覆：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計劃在2015-16年度開設202個非首長級職位，負責(a)管理在沙田新建的體育館及分區圖書館；(b)加強現有的康樂、文化及支援服務；以及(c)取代部分有長期服務需求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崗位。

這些新增職位分屬16個不同職系，即會計主任、康樂助理員、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技工、文書助理、文書主任、文化工作助理員、館長、行政主任、新聞主任、實驗室技術員、康樂事務經理、圖書館館長、文化工作經理、技術主任(文化工作)和庫務會計師。該202個新職位於2015-16年度的預算薪金撥款約為5,760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819)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5) 公共圖書館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康文署告知：

- a. 署方曾表示會在2014-15年度進行意見調查，以收集市民對公共圖書館服務的意見。相關的調查結果為何？
- b. 據悉，圖書館一般在周末及放學後會有較多市民進館，當局會否研究重新分配資源及人手，以在人流較多的時間，有多些資源及人手提供服務？如會研究或有具體計劃，請提供2015-16財政年度的相關預算。

提問人：馬逢國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5)

答覆：

- a.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一直有收集市民對香港公共圖書館服務及未來服務需求的意見。為此，康文署在2014-15年度進行了一項有關香港公共圖書館的意見調查，並在2014年7月至11月期間進行實地工作，現正進行數據分析和編製統計表的工作。預計意見調查將在2015年年底或之前完成。
- b. 為令公共圖書館服務得以暢順運作，以滿足圖書館使用者的需要，康文署在規劃和調配資源時會考慮繁忙及非繁忙時段的進館人次和使用模式。除了安排專責人員提供核心服務，康文署還運用科技以提高效率和質素。舉例來說，康文署在整個圖書館網絡推出自助借書機供讀者借閱圖書館資料、利用八達通卡收取圖書館費用及罰款、安裝電子貯物櫃和在所有固定圖書館設置數碼服務工作站。此外，也積極發展「無牆圖書館」，通過圖書館工作站和互聯網向市民提供既豐富又全面的電子資源館藏，讓他們在圖書館內外也可閱覽資料。這些措施已順利實施，為市民帶來更高效率和更優質的服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119)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在過去2年，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轄下的網球場只有60%左右的使用率，而2015年計劃都只定於60%。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有何措施如何提高網球場的使用率，以免場地長期閒置？此外，請詳細列出新界東區各個網球場的使用率。

提問人： 葛珮帆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82)

答覆：

為鼓勵市民使用網球場，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會繼續讓學校和受資助的非政府機構在非繁忙時段以優惠收費使用球場，以及讓殘疾人士服務機構在所有時段均可以優惠收費使用球場。殘疾人士使用網球場，在所有時段均享有收費優惠；年滿60歲市民和學生在非繁忙時段使用網球場，同樣享有收費優惠。此外，康文署會繼續舉辦大型推廣活動(例如全民運動日，以及同樂日、訓練班和比賽等活動)，推廣使用網球場，並會向學校和地區團體派發宣傳資料，鼓勵他們使用有關設施。新界東區網球場的使用率載列於附件。

## 新界東區網球場 2014 年的使用率

地區	2014年的平均使用率(%)
大埔	
大埔運動場	58%
運頭角遊樂場	53%
西貢	
寶翠公園	73%
西貢網球場	66%
沙田	
顯田遊樂場	57%
馬鞍山遊樂場	52%
小瀝源路遊樂場	54%
曾大屋遊樂場	57%
源禾遊樂場	61%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120)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文物及博物館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列出以下大型展覽的參觀人數，及所涉及開支：

1. 「巴黎·丹青 — 二十世紀中國畫家展」
2. 「刻畫人間 — 朱銘雕塑大展」
3. 「皇村瑰寶：俄羅斯宮廷文物展」
4. 「吉卜力工作室場面設計手稿·高畑勲與宮崎駿動畫的秘密」
5. 「桌椅非凡：穿梭時空看世界」
6. 「敦煌 — 說不完的故事」
7. 「巨龍傳奇」
8. 「九天攬月 — 中國探月工程展」

此外，於2015年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會舉辦什麼大型展覽，而當中預計會吸引多少人次參觀？

提問人：葛珮帆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83)

答覆：

上述8項大型展覽的資料載於附件I。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計劃在2015-16年度舉辦的大型展覽的資料則載於附件II。

## 2014-15年度舉辦的8項大型展覽

展覽名稱	展期	展覽場地	開支 <sup>(1)</sup> (’000元)	入場人次
巨龍傳奇	2013年11月8日至 2014年4月9日	香港科學館	25,075	772 470
刻畫人間 — 朱銘雕塑大展	2014年2月28日至 6月15日	香港藝術館	6,259	121 061
吉卜力工作室場面設計手稿·高畑勲與 宮崎駿動畫的秘密	2014年5月14日至 8月31日	香港文化博物館	7,328	434 620
卓椅非凡：穿梭時空看世界	2014年6月7日至 9月15日	香港文化博物館	13,790	198 175
巴黎·丹青 — 二十世紀中國畫家展	2014年6月20日至 9月21日	香港藝術館	3,590	81 555
九天攬月 — 中國探月工程展	2014年7月21日至 8月24日	香港科學館	6,315	143 694
皇村瑰寶：俄羅斯宮廷文物展	2014年10月29日至 2015年3月16日	香港歷史博物館	16,072	113 365 <sup>(2)</sup>
敦煌 — 說不完的故事	2014年11月28日至 2015年3月16日	香港文化博物館	15,500	147 571 <sup>(2)</sup>

## 註

<sup>(1)</sup> 由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及民政事務局承擔的實際開支或預算開支(包括贊助款項)。

<sup>(2)</sup> 截至2015年2月28日的入場人次。

##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計劃在2015-16年度舉辦的大型展覽

暫定展覽名稱	暫定展期	展覽場地	預算開支 <sup>(1)</sup> (‘000元)	預計入場人次
時間遊人 — 當代藝術家與藏品的對話	2015年4月至9月	香港文化博物館	1,995	200 000
嶺南獨秀 — 紀念趙少昂誕辰一百一十周年展覽	2015年5月至9月	香港文化博物館	1,995	150 000
	2015年9月至2016年1月	廣州藝術博物院		
西洋奇器：清宮科技展	2015年6月至9月	香港科學館	12,600	250 000
潛行·夢空間	2015年6月至9月	香港文化博物館	1,995	150 000
漢文物展	2015年6月至10月	香港歷史博物館	15,400	200 000
海洋怒吼 — 塑膠垃圾關注計劃	2015年11月至2016年1月	香港科學館	2,000	100 000
童服裡的故事展覽	2015年12月至2016年3月	香港文化博物館	1,980	150 000
日升月恒 — 明代歷史及文化	2015年12月至2016年4月	香港歷史博物館	6,000	150 000
劉小康 — 決定設計：160季的理念與實踐	2015年12月至2016年5月	香港文化博物館	1,999	150 000
世紀實驗 — 大型強子對撞器	2016年3月至5月	香港科學館	4,000	160 000
衣+包 剪 搽	2016年3月至7月	香港文化博物館	1,999	120 000

## 註

<sup>(1)</sup> 由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和民政事務局承擔的預算開支(包括贊助款項)。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121)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5) 公共圖書館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2015-16年度需要特別留意事項中，提及會於18區指定公共圖書館設立「文化及歷史資源角」。請詳細說明「文化及歷史資源角」所收藏的資料種類、數量、將會設置的圖書館，以及可供市民借出等資料。

提問人：葛珮帆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84)

答覆：

由2014年6月30日起，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於每區一間指定公共圖書館設立「文化及歷史資源角」(資源角)，一站式提供有關當區文化、歷史及社區發展等各方面的資料及文獻，供市民參閱。資源角設有「香港地區資料」特藏，參考資料合共逾8 100項，包括書刊、地圖、視聽及多媒體資料和小冊子。除此之外，資源角亦設有電腦工作站，方便讀者透過多媒體資訊系統檢索和閱覽18區的數碼化資料。「香港十八區」數碼館藏現時收集了約6 800項資料，包括照片、剪報、地圖和影音資料。資源角內的參考資料供館內使用，而多媒體資訊系統的數碼化資料則可透過香港公共圖書館網頁閱覽。設有資源角的圖書館名單載列於附件。

## 18區設有文化及歷史資源角的指定圖書館

分區	圖書館
<b>港島區</b>	
中西區	大會堂公共圖書館
東區	柴灣公共圖書館
南區	香港仔公共圖書館
灣仔	駱克道公共圖書館
<b>九龍區</b>	
九龍城	九龍公共圖書館
觀塘	藍田公共圖書館
深水埗	荔枝角公共圖書館
黃大仙	新蒲崗公共圖書館
油尖旺	油蔴地公共圖書館
<b>新界區</b>	
離島	東涌公共圖書館
葵青	南葵涌公共圖書館
北區	粉嶺公共圖書館
西貢	將軍澳公共圖書館
沙田	沙田公共圖書館
大埔	大埔公共圖書館
荃灣	荃灣公共圖書館
屯門	屯門公共圖書館
元朗	屏山天水圍公共圖書館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479)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外判員工」的聘用情況，請提供以下資料：

	2014-15 年度 (截至最新情況)
使用外判服務的合約數目	( )
支付予外判服務公司的總金額	( )
每間外判服務公司的合約服務期	( )
透過外判服務公司所聘請的外判員工人數	( )
外判員工的職位分佈(例：客戶服務、物業管理、保安、清潔、資訊科技等)	
外判員工的月薪分佈	
• 30,001元或以上	( )
• 16,001元至30,000元	( )
• 8,001元至16,000元	( )
• 6,501元至8,000元	( )
• 6,240元至6,500元	( )
• 6,240元以下	( )
外判員工的聘用年期	
• 15年以上	( )
• 10年至15年	( )
• 5年至10年	( )
• 3年至5年	( )
• 1年至3年	( )
• 少於1年	( )

	2014-15 年度 (截至最新情況)
外判員工佔該部門整體員工數目的百分比	( )
支付予外判服務公司的金額佔該部門整體員工開支的百分比	( )
曾獲發放遣散費／長期服務金／約滿酬金的員工人數	( )
發放遣散費／長期服務金／約滿酬金的金額	( )
曾以強積金僱主供款的累算權益抵銷遣散費／長期服務金／計算約滿酬金的員工人數	( )
以強積金僱主供款的累算權益抵銷遣散費／長期服務金／計算約滿酬金的金額	( )
獲得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 )
沒有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 )
每週工作五天的人數	( )
每週工作六天的人數	( )

( )括號為比較2013-14年度同期的增減幅度的百分比

提問人：王國興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81)

答覆：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有關外判服務合約的資料載列如下：

	2014-15年度 (最新情況)
使用外判服務的合約數目	176 (-23.8%)
支付予外判服務公司的總金額(註1)	13.44億元 (+27%)
每間外判服務公司的合約服務期(註2)	2至3年
透過外判服務公司所聘請的外判員工人數(註3)	11 241 (+7.1%)
外判員工的職位分佈(例：客戶服務、物業管理、保安、清潔、資訊科技等)	
清潔	6 420 (+6.7%)
保安	3 167 (+10.6%)
園藝護養	1 097 (-0.9%)
場地管理	557 (+10.3%)
外判員工的月薪分佈(註4)	
• 30,001元或以上	0 (-)
• 16,001元至30,000元	0 (-)
• 8,001元至16,000元	1 050 (+93%)
• 6,501元至8,000元	10 191 (+2.5%)

	2014-15年度 (最新情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6,240元至6,500元</li> <li>• 6,240元以下</li> </ul>	0 (-) 0 (-)
外判員工的聘用年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15年以上</li> <li>• 10年至15年</li> <li>• 5年至10年</li> <li>• 3年至5年</li> <li>• 1年至3年</li> <li>• 少於1年</li> </ul>	沒有資料 (註5)
外判員工佔部門整體員工數目的百分比(註3和註6)	114% (+7%)
支付予外判服務公司的金額佔部門整體員工開支的百分比	44.2% (+7.3%)
曾獲發放遣散費／長期服務金／約滿酬金的員工人數	沒有資料 (註5)
發放遣散費／長期服務金／約滿酬金的金額	沒有資料 (註5)
曾以強積金僱主供款的累算權益抵銷遣散費／長期服務金／計算約滿酬金的員工人數	沒有資料 (註5)
以強積金僱主供款的累算權益抵銷遣散費／長期服務金／計算約滿酬金的金額	沒有資料 (註5)
獲得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沒有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沒有資料 (註5)
每週工作五天的人數 每週工作六天的人數	沒有資料 (註5)

( )括號為比較2013-14年度同期的增減幅度的百分比

- 註 (1) 該等開支用以支付康文署清潔、保安、園藝護養和場地管理各項主要外判服務的費用。
- (2) 合約通常為期 2 至 3 年，視乎運作需要而定。
- (3) 員工人數包括主要外判承辦商提供的全職和兼職員工人數。由這些員工擔任的工作崗位數目已在合約內訂明。
- (4) 該等數字為康文署主要外判服務合約內不同薪幅的員工人數。由這些員工擔任的工作崗位數目已在合約內訂明。
- (5) 康文署並非外判員工的僱主，因此沒有所需資料。
- (6) 部門整體員工數目包括康文署僱用的公務員和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人數。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480)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就「中介公司僱員」的聘用情況，請提供以下資料：

	2014-15 年度 (截至最新情況)
使用中介公司的合約數目	( )
支付予每間中介公司的合約金額	( )
每間中介公司的合約服務期	( )
中介公司僱員的人數	( )
中介公司僱員的職位分佈	
中介公司僱員的月薪分佈	
• 30,001元或以上	( )
• 16,001元至30,000元	( )
• 8,001元至16,000元	( )
• 6,501元至8,000元	( )
• 6,240元至6,500元	( )
• 6,240元以下	( )
中介公司僱員的聘用年期	
• 15年以上	( )
• 10年至15年	( )
• 5年至10年	( )
• 3年至5年	( )
• 1年至3年	( )
• 少於1年	( )

	2014-15 年度 (截至最新情況)
中介公司僱員佔該部門整體員工數目的百分比	( )
支付予中介公司的金額佔該部門整體員工開支的百分比	( )
曾獲發放遣散費／長期服務金／約滿酬金的員工人數	( )
發放遣散費／長期服務金／約滿酬金的金額	( )
曾以強積金僱主供款的累算權益抵銷遣散費／長期服務金／計算約滿酬金的員工人數	( )
以強積金僱主供款的累算權益抵銷遣散費／長期服務金／計算約滿酬金的金額	( )
獲得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 )
沒有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 )
每週工作五天的人數	( )
每週工作六天的人數	( )

( )括號為比較2013-14年度同期的增減幅度的百分比

提問人：王國興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82)

答覆：

有關在2014-15年度為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提供服務的中介公司僱員的資料，載列如下。

(a) 中介公司僱員人數、中介公司合約數目、中介公司合約服務期及中介公司僱員的職務

	截至2015年1月1日的情況
中介公司僱員人數	54 (-15.6%)
中介公司合約數目	43 (-18.9%)
中介公司合約服務期	3至9個月

( )括號為比較2014年1月1日的增減幅度的百分比

中介公司僱員主要協助應付緊急或未能預見的短期服務需求、驟增的服務需求，或工作模式不定的服務需求，包括－

- (i) 協助籌辦短期的康樂和文化節目／計劃，例如「2015香港科學節」、「戲棚粵劇齊齊賞」、特別展覽；

- (ii) 協助收集和處理數據的工作，例如核實數據和輸入資料；以及
- (iii) 填補短期的人手空缺，以待聘用公務員及／或非公務員合約僱員。

(b) 使用中介公司僱員的開支

	2014-15年度 (預算)
使用中介公司僱員的開支	1,190萬元 (+21.4%)
使用中介公司僱員的開支佔部門員工開支總額的百分比	0.4% (+33.3%)

( )括號為比較2013-14年度同期的增減幅度的百分比

(c) 中介公司僱員的月薪分佈情況

截至2015年1月1日，為康文署提供服務的中介公司僱員的月薪分佈情況載於下表。

月薪	截至2015年1月1日中介公司僱員的人數
30,001元或以上	0 (-100%)
16,001元至30,000元	4 (-50%)
8,001元至16,000元	50 (-9.1%)
6,501元至8,000元	0 (0%)
6,240元至6,500元	0 (0%)
6,240元以下	0 (0%)
總數	54 (-15.6%)

( )括號為比較2014年1月1日的增減幅度的百分比

(d) 中介公司僱員的服務年期

康文署如使用中介公司僱員，會與中介公司簽訂服務合約，在康文署有需要時由中介公司按合約提供人手。只要符合康文署的要求(例如有關中介公司僱員的人數和資格及／或經驗的要求)，中介公司可安排其任何僱員為康文署工作，或在合約期內安排替換人手。因此，康文署並無備存中介公司僱員服務年期的資料。

(e) 中介公司僱員佔康文署整體員工數目的百分比

截至2015年1月1日，中介公司僱員佔康文署整體員工數目的0.5%，與2014年1月1日比較減少了16.7%。

(f) 中介公司僱員的遣散費、長期服務金和約滿酬金

遣散費、長期服務金和約滿酬金由僱主根據《僱傭條例》及僱主與僱員雙方同意簽訂的僱傭協議支付。康文署與中介公司簽訂服務合約，由中介公司提供人手應付短期服務需求。中介公司僱員由中介公司聘用，康文署並無這方面的資料。

(g) 中介公司僱員的用膳時間

康文署與中介公司簽訂服務合約，由中介公司提供人手應付短期服務需求。中介公司僱員受僱於中介公司，其聘用條件(包括有薪／無薪用膳時間)由中介公司與僱員雙方同意簽訂的僱傭協議決定。康文署並無這方面的資料。

(h) 中介公司僱員的工作模式

截至2015年1月1日，康文署54名中介公司僱員全部每周工作5天。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573)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就「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聘用情況，請提供以下資料：

	2014-15 年度 (截至最新情況)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人數	( )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職位分佈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薪酬開支	( )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月薪分佈	
• 30,001元或以上	( )
• 16,001元至30,000元	( )
• 8,001元至16,000元	( )
• 6,501元至8,000元	( )
• 6,240元至6,500元	( )
• 6,240元以下	( )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聘用年期	
• 15年以上	( )
• 10年至15年	( )
• 5年至10年	( )
• 3年至5年	( )
• 1年至3年	( )
• 少於1年	( )
成功轉職為公務員的人數	( )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佔該部門整體員工數目的百分比	( )

	2014-15 年度 (截至最新情況)
支付予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金額佔該部門整體員工開支的百分比	( )
曾獲發放遣散費／長期服務金／約滿酬金的員工人數	( )
發放遣散費／長期服務金／約滿酬金的金額	( )
曾以強積金僱主供款的累算權益抵銷遣散費／長期服務金／計算約滿酬金的員工人數	( )
以強積金僱主供款的累算權益抵銷遣散費／長期服務金／計算約滿酬金的金額	( )
獲得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 )
沒有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 )
每週工作五天的人數	( )
每週工作六天的人數	( )

( )括號為比較2013-14年度同期的增減幅度的百分比

提問人：王國興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83)

答覆：

有關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在2014-15年度聘用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資料載列如下。

(a)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人數和職務

截至2015年1月1日，康文署有778名非公務員合約僱員，與2014年1月1日比較減少了6.2%。

康文署聘用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主要負責為康樂／文化場地及辦事處提供各類支援服務，包括一般行政支援、前線及顧客服務、技術支援及資訊科技服務。

(b)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員工開支

	2014-15年度 (預算)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員工開支	3.19億元 (+0.9%)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員工開支佔部門員工開支總額的百分比	10.5% (-4.5%)

( )括號為比較2013-14年度同期的增減幅度的百分比

(c)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月薪分佈情況

月薪	截至2015年1月1日的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人數
30,001元或以上	111 (+26.1%)
16,001元至30,000元	234 (-10.3%)
8,001元至16,000元	433 (-9.8%)
6,501元至8,000元	0 (0%)
6,240元至6,500元	0 (0%)
6,240元以下	0 (0%)
總數	778 (-6.2%)

( )括號為比較2014年1月1日的增減幅度的百分比

(d)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聘用年期

聘用年期	截至2015年1月1日的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人數
15年或以上	93 <sup>註</sup>
10年至不足15年	185 (-39.1%)
5年至不足10年	165 (+11.5%)
3年至不足5年	77 (-28%)
1年至不足3年	116 (-19.4%)
不足1年	142 (+12.7%)
總數	778 (-6.2%)

( )括號為比較2014年1月1日的增減幅度的百分比

註：截至2014年1月1日，康文署並無非公務員合約僱員工作達15年或以上。

(e) 成功轉職為公務員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人數

政府既定的招聘政策是通過公開、公平和具競爭性的招聘過程，填補公務員職位空缺。在通過公開招聘填補公務員職位空缺時，政府歡迎任何符合相關基本入職要求的有興趣人士應徵，以其整體表現及才能競逐有關職位。在遴選過程中，符合職位的基本入職要求並具備相關工作經驗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一般來說應該較其他應徵者佔優。

自2006年以來，康文署為多個部門職系進行公開招聘公務員的工作，共收到954份來自署內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合資格申請。在954名合資格的應徵者當中，702人適合聘用為有關職系的人員，而截至2015年3月，其中555人已獲聘用。

(f)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佔康文署整體員工數目的百分比

截至2015年1月1日，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佔康文署整體員工數目的7.9%，截至2014年1月1日的比率則為8.5%。

(g)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遣散費和長期服務金

過去2年，康文署無需向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發放遣散費。有關長期服務金的資料載列如下：

	2014-15年度 (截至2015年2月28日)	2013-14年度
應發放的長期服務金款額	474萬元 (47)	499萬元 (56)
以強積金僱主供款累算權益 抵銷長期服務金的款額	104萬元 (37)	100萬元 (46)

( )括號為有關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人數

(h)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約滿酬金

根據非公務員合約僱員計劃的現行指引，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約滿酬金加上政府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供款的計算方法如下：

- (i) 如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工作需要技能(即要求具備管理、專業、技術或其他專門範疇的技能)，其約滿酬金加上政府的強積金供款，不得超過合約期內底薪總額的15%；
- (ii) 如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工作不需要技能，有關的百分比不得超過合約期內底薪總額的10%。

上述計算約滿酬金的指引適用於康文署所有非公務員合約僱員。有關聘用條款已在招聘廣告和僱傭合約內清楚訂明。

有關約滿酬金的資料載列如下：

	2014-15年度 (截至2015年2月28日)	2013-14年度
約滿酬金款額	1,833萬元	2,102萬元
涉及僱員人數	1 578 <sup>註</sup>	1 838 <sup>註</sup>

註：截至2015年1月1日及2014年1月1日，康文署聘用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分別有778和829名。在這兩個財政年度的夏季月份，康文署亦聘用約900名季節性救生員，他們也在完成合約後獲發約滿酬金。



(i)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用膳時間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工作時數，是參考康文署內職級或職責與其相若的公務員工作時數而釐定，並在僱傭合約內訂明為總工作時數(包括午膳時間)或淨工作時數(不包括午膳時間)。

截至2015年1月1日，康文署共聘用了778名非公務員合約僱員，其中666人(85.6%)的工作時數訂明為總工作時數，其餘112人(14.4%)的工作時數則訂明為淨工作時數。非公務員合約僱員按月支薪，其聘用條款(包括薪金及其他服務條件)已包含在整套薪酬福利條件內。

(j)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工作模式

截至2015年1月1日，在康文署778名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中，有417人(53.6%)每周工作5天，其餘361人(46.4%)每周工作6天或因應有關場地／辦事處的運作需要而輪班工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071)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就當局提供的康體設施使用率，請提供以下資料：

- (1) 按分區列出過去3年(即2012-13至2014-15年度)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轄下各個體育設施或場地的使用率；及
- (2) 當局有何計劃及項目推廣社區體育？2015-16年度的預算開支為多少？計劃的詳情為何？

提問人：黃碧雲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66)

答覆：

- (1)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轄下主要體育設施過去3年(即2012至2014年)的使用率載列於**附件I至附件V**。
- (2) 為推廣社區體育，康文署計劃在2015-16年度舉辦約38 700項活動，供約254萬人參加，預算開支為1.60億元。這些活動包括地區層面的活動(例如體育訓練課程、康樂活動和比賽)，以及全港運動會和全民運動日等活動。為鼓勵更多人恆常做運動，康文署會繼續提供切合特定對象組別人士需要的活動，包括社交舞、羽毛球、飛盤等的親子訓練活動，以青少年為對象的活動(例如BMX小輪車、場地單車、獨木舟、長跑)，以及為平日較少運動的人士提供體能要求較低的活動(例如舞蹈、身心伸展、健步行)。

## 2012至2014年體育館(主場)的使用率

地區	平均使用率(%)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香港島			
東區	85%	86%	87%
南區	70%	73%	72%
中西區	81%	82%	82%
灣仔	87%	87%	87%
九龍			
油尖旺	83%	86%	87%
深水埗	77%	81%	83%
九龍城	76%	81%	81%
黃大仙	77%	79%	81%
觀塘	77%	79%	79%
新界			
離島	59%	60%	60%
葵青	81%	81%	80%
荃灣	84%	85%	77%
屯門	78%	80%	78%
元朗	80%	79%	79%
沙田	87%	89%	89%
大埔	81%	82%	83%
北區	83%	82%	77%
西貢	82%	82%	80%
總計	<b>79%</b>	<b>81%</b>	<b>80%</b>

## 2012至2014年運動場的使用率

地區	平均使用率(%)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香港島			
東區	100%	100%	100%
南區	100%	100%	100%
灣仔	100%	96%	99%
九龍			
深水埗	100%	100%	100%
九龍城	100%	100%	100%
黃大仙	100%	100%	100%
觀塘	100%	100%	100%
新界			
離島	90%	92%	92%
葵青	100%	100%	100%
荃灣	98%	100%	100%
屯門	100%	100%	100%
元朗	100%	100%	96%
沙田	97%	97%	98%
大埔	100%	100%	100%
北區	100%	100%	100%
西貢	100%	100%	100%
總計	<b>99%</b>	<b>99%</b>	<b>99%</b>

## 2012至2014年人造及天然草地足球場的使用率

地區	平均使用率(%)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香港島			
東區	82%	84%	82%
南區	54%	75%	76%
中西區	80%	75%	77%
灣仔	77%	70%	72%
九龍			
油尖旺	84%	86%	86%
深水埗	84%	82%	82%
九龍城	74%	74%	73%
黃大仙	70%	72%	73%
觀塘	75%	76%	76%
新界			
離島	79%	79%	79%
葵青	70%	74%	79%
屯門	57%	74%	64%
沙田	67%	70%	69%
大埔	68%	67%	69%
北區	77%	71%	68%
西貢	60%	62%	62%
元朗*	-	-	60%
總計	<b>73%</b>	<b>74%</b>	<b>74%</b>

註：

\* 元朗區天業路公園內的人造草地足球場於2014年10月啟用。

天然草地足球場過去3年的使用率均為100%。

## 2012至2014年網球場的使用率

地區	平均使用率(%)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香港島			
東區	76%	80%	80%
南區	76%	80%	77%
灣仔	79%	80%	81%
九龍			
油尖旺	69%	70%	69%
深水埗	58%	60%	61%
九龍城	69%	64%	59%
黃大仙	56%	56%	55%
觀塘	53%	54%	53%
新界			
離島	17%	18%	16%
葵青	44%	44%	43%
荃灣	46%	48%	49%
屯門	38%	38%	36%
元朗	48%	52%	49%
沙田	56%	56%	57%
大埔	57%	59%	56%
北區	45%	44%	40%
西貢	65%	70%	71%
總計	<b>60%</b>	<b>61%</b>	<b>60%</b>

## 2012至2014年壁球場的使用率

地區	平均使用率(%)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香港島			
東區	65%	65%	67%
南區	45%	43%	50%
中西區	51%	50%	53%
灣仔	37%	46%	53%
九龍			
油尖旺	57%	63%	73%
深水埗	48%	56%	61%
九龍城	37%	41%	57%
黃大仙	55%	59%	63%
觀塘	44%	47%	56%
新界			
離島	30%	32%	34%
葵青	62%	61%	63%
荃灣	78%	81%	82%
屯門	59%	60%	60%
元朗	58%	54%	59%
沙田	71%	74%	76%
大埔	54%	60%	60%
北區	75%	75%	68%
西貢	62%	60%	58%
總計	<b>55%</b>	<b>58%</b>	<b>62%</b>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072)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園藝及市容設施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請以18個區議會作劃分，提供以下資料：

- (1) 於2012-13、2013-14及2014-15年度，全港18區的公園及道路種植樹木的數目；
- (2) 預算於2015-16年度，各區的公園及道路種植樹木的數目及種類分別為何？

提問人：黃碧雲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70)

答覆：

- (1)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於2012-13、2013-14及2014-15年度在公園及路旁種植的樹木分別有1 105、1 415及1 798棵；以及
- (2) 康文署預算於2015-16年度在公園及路旁種植大概1 500棵樹木，涉及約90個品種。

18區種植樹木的資料載於附件。



## 康文署在18區種植的樹木

地區	2012-13年度	2013-14年度	2014-15年度	2015-16年度
	總數	總數	總數	預算
1. 中西區	37	20	28	28
2. 南區	101	17	40	53
3. 灣仔	31	12	3	15
4. 東區	1	3	53	19
5. 深水埗	71	73	52	65
6. 油尖旺	134	124	15	91
7. 九龍城	28	141	244	138
8. 黃大仙	12	87	56	52
9. 觀塘	4	102	15	40
10. 離島	72	5	95	57
11. 葵青	129	46	20	65
12. 荃灣	8	60	150	73
13. 屯門	68	17	12	32
14. 元朗	19	42	3	21
15. 北區	71	110	16	66
16. 大埔	43	6	129	59
17. 沙田	91	65	459	205
18. 西貢	185	485	408	359
<b>總數</b>	<b>1 105</b>	<b>1 415</b>	<b>1 798</b>	<b>1 438</b>
				(約1 500)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073)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於2012-13至2014-15年度，康文署轄下各公園提供予長者使用的康體設施的撥款詳情；及2015-16年度，有關設施的撥款預算和計劃在各公園提供的長者康體設施的詳情。

提問人：黃碧雲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74)

答覆：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轄下公園的長者健體設施 2012-13 至 2014-15 年度的開支，以及 2015-16 年度的預算開支載列如下：

年度	康文署公園的長者健體設施	
	裝置費用 (百萬元)	每年維修費用 (百萬元)
2012-13	5.0	0.7
2013-14	4.0	0.7
2014-15	4.6	0.6
2015-16 (預算)	4.6	0.6

2012-13 至 2014-15 年度在公園提供的長者健體設施的數量，以及 2015-16 年度預算提供的數量載列如下：

年度	康文署公園的長者健體設施數量
2012-13	1 509
2013-14	1 538
2014-15	1 589
2015-16 (預算)	1 638 (包括計劃在2015-16年度裝置的49組新設施)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087)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就2012-13、2013-14及2014-15財政年度，政府當局每年撥予各個體育總會的款項分別是多少？請按照財政年度及各體育總會列出分項數字。於2015-16年度，政府當局撥予各體育總會的款項預算為何？

提問人：黃碧雲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61)

答覆：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為58個體育總會提供資助，以支持本港體育運動的推廣和發展。過去3個財政年度(即2012-13至2014-15年度)撥給各體育總會的資助金，分項載列於附件。個別體育總會在2015-16年度的資助金額，則仍待確定。

## 2012-13至2014-15年度體育總會獲得的資助金

	體育總會名稱	2012-13年度 (元)	2013-14年度 (元)	2014-15年度 (元)
1.	香港射箭總會	1,754,138	2,094,814	2,130,074
2.	香港業餘田徑總會有限公司	5,667,511	5,456,788	5,247,479
3.	香港羽毛球總會有限公司	15,139,191	13,687,963	14,072,528
4.	香港棒球總會有限公司	4,086,631	4,718,210	4,889,855
5.	香港籃球總會	10,131,442	10,228,935	10,717,504
6.	香港桌球總會有限公司	2,907,105	2,049,402	2,172,529
7.	中國香港健美總會	855,974	1,042,915	1,095,962
8.	香港拳擊總會	1,214,223	1,358,318	1,596,501
9.	香港獨木舟總會	3,060,310	3,555,577	3,582,967
10.	香港中國國術龍獅總會有限公司	1,869,907	2,672,423	2,006,160
11.	香港板球總會	2,962,858	3,198,210	3,198,391
12.	中國香港單車聯會有限公司	7,543,630	6,824,245	7,463,576
13.	香港體育舞蹈總會有限公司	3,272,163	4,386,516	3,739,238
14.	中國香港龍舟總會	1,828,509	2,266,289	2,271,894
15.	香港馬術總會	1,922,050	2,366,206	2,413,687
16.	香港劍擊總會	5,663,139	5,015,033	5,229,845
17.	香港足球總會有限公司	12,089,499	17,308,864	18,387,259
18.	中國香港門球總會有限公司	1,496,682	1,739,882	1,805,109
19.	香港高爾夫球總會有限公司	1,562,744	1,753,869	1,912,268
20.	中國香港體操總會	5,267,442	4,606,974	4,702,563
21.	中國香港手球總會有限公司	5,475,505	6,027,100	6,117,727
22.	香港曲棍球總會	2,451,809	2,714,032	2,785,620
23.	香港冰球協會有限公司	946,126	1,302,035	1,578,518
24.	中國香港柔道總會有限公司	2,825,853	3,074,559	3,123,819
25.	中國香港空手道總會有限公司	2,661,055	1,925,030	1,669,819
26.	香港小型賽車會有限公司	495,107	559,053	686,783
27.	香港劍道協會有限公司	718,190	979,302	998,926
28.	香港草地滾球總會	2,314,113	2,609,248	2,748,049
29.	香港拯溺總會	4,809,684	4,951,554	5,196,730
30.	中國香港攀山及攀登總會有限公司	2,914,045	3,163,131	3,175,462
31.	香港投球總會	1,262,144	1,351,146	1,302,253
32.	香港定向總會	2,674,711	3,027,819	3,102,670
33.	香港滾軸運動總會有限公司	1,985,464	2,293,425	2,333,987
34.	中國香港賽艇協會	7,173,899	6,194,046	5,978,932
35.	香港欖球總會	4,375,997	4,814,252	4,808,450

	體育總會名稱	2012-13年度 (元)	2013-14年度 (元)	2014-15年度 (元)
36.	香港帆船運動總會	1,101,699	1,353,427	1,302,568
37.	香港學界體育聯會	6,939,305	7,156,687	7,154,062
38.	香港射擊聯合總會	2,598,165	2,817,822	2,881,250
39.	香港足毬總會有限公司	834,805	1,156,582	1,253,123
40.	香港滑冰聯盟有限公司	1,028,008	1,375,261	1,514,672
41.	香港壘球總會	1,659,043	1,980,260	2,081,716
42.	香港聾人體育總會	691,234	1,065,640	789,608
43.	香港弱智人士體育協會	6,355,548	6,836,359	7,065,121
44.	香港殘疾人奧委會暨傷殘人士體育協會	6,353,382	7,242,836	7,941,662
45.	香港壁球總會	11,303,622	11,613,083	11,808,247
46.	香港業餘游泳總會	9,800,206	9,003,396	9,340,731
47.	香港乒乓總會	14,716,592	12,785,114	11,013,163
48.	香港跆拳道協會	2,119,491	2,224,038	2,243,431
49.	香港網球總會有限公司	8,021,498	8,608,168	8,651,566
50.	香港保齡球總會有限公司	4,689,570	2,751,823	2,591,288
51.	香港三項鐵人總會	4,010,578	3,280,070	3,319,202
52.	香港潛水總會有限公司	1,213,522	1,072,636	1,095,617
53.	香港大專體育協會	885,828	1,870,087	1,017,365
54.	香港排球總會有限公司	5,650,736	8,966,159	9,208,297
55.	香港滑水總會有限公司	687,698	785,872	771,819
56.	香港舉重健力總會	867,058	992,579	1,025,539
57.	香港滑浪風帆會	8,201,298	6,985,061	7,103,245
58.	香港武術聯會有限公司	4,003,515	3,762,993	3,691,514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088)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就繼續監察51個體育總會推行培育系統的情況，以加強青少年運動員的發掘及培訓計劃，請當局提供以下資料：

(a) 於2012-13、2013-14及2014-15財政年度，當局如何監察該等計劃，這些計劃的詳情為何？當局的評核標準為何？評核結果為何？

(b) 於2015-16年度，該等計劃的預計項目。

提問人：黃碧雲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62)

答覆：

(a) 培育系統計劃於2009-10年度推行，目的是協助體育總會發掘和栽培具潛質的年輕運動員，讓他們經常有機會參加訓練和比賽，從而提高技術水平。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會實地視察各體育總會按該計劃舉辦的活動，而體育總會亦須提交活動報告和財務報告。康文署在評估計劃成效時，以各體育總會是否達致已訂下的工作表現目標來衡量，包括在籌辦培育活動方面的表現、代表隊隊員的招募情況，以及運動員在國際賽事取得的成績。

自該計劃以試行方式於2009-10年度推行以來，截至2014年12月為止，已發掘1 250名可加入更高水平代表隊的運動員，讓他們接受進一步訓練。當中339名運動員已加入不同運動項目的青少年代表隊，可見該計劃在發掘和栽培具潛質的年輕運動員方面卓有成效。

- (b) 在2015-16年度，該計劃將會舉辦的活動主要包括推行發展計劃、發掘運動員、培訓地區代表隊和青少年代表隊、舉辦本地賽事，以及派員參加海外訓練和比賽。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437)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就2012-13至2014-15年度，請提供適合不同年齡組別人士的社區體育計劃的撥款詳情和已推行的項目詳情；及2015-16年度有關計劃的撥款預算和計劃推行的項目詳情。

提問人：黃碧雲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67)

答覆：

為了鼓勵市民恆常參與體育活動，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舉辦多項地區層面康體活動(例如訓練班和比賽)，以及全港性大型活動(例如兩年一度的全港運動會、工商機構運動會、先進運動會，以及一年一度的全民運動日)。康文署亦提供多類活動，以切合不同對象組別人士的需要，包括親子訓練活動、以青少年為對象的活動，以及為平日較少運動的人士提供體能要求較低的活動。

康文署在2012-13至2014-15年度為市民舉辦的康體活動總數、參加人數和所涉及的開支，以及2015-16年度的預算數字如下：

	活動數目	參加人數	開支(百萬元)
2012-13年度	37 794	2 136 619	146.6
2013-14年度	38 257	2 542 117*	155.2
2014-15年度	38 334	2 193 838	153.2
2015-16年度(預算)	38 700	2 540 000*	160.0

\* 由於兩年一度的全港運動會舉辦多項社區活動，隔年錄得的康體活動參加人數相對較高。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438)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青苗體育培訓計劃，請提供以下資料：

- (1) 該計劃的詳情及選定運動項目類別；
- (2) 該計劃於2011-12、2012-13及2014-15年度的開支金額及接受培訓的運動員人數；
- (3) 該計劃於2015-16年度的預算及計劃培訓的運動員人數。

提問人：黃碧雲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68)

答覆：

- (1)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為體育總會提供資助，以舉辦青苗體育培訓計劃(該計劃)。該計劃旨在透過系統化及循序漸進的訓練發掘具潛質的年輕運動員，讓他們接受進一步培訓。表現優異的學員可獲選拔參與國際賽事。該計劃涵蓋的23個運動項目如下：田徑、羽毛球、籃球、桌球、獨木舟、板球、單車、劍擊、足球、體操、手球、柔道、草地滾球、投球、賽艇、運動攀登、壁球、游泳、乒乓球、網球、三項鐵人、排球及武術。
- (2)及(3) 在2011-12至2015-16年度，撥給或計劃撥給體育總會的資助金及培訓或計劃培訓的運動員人數如下：

	2011-12 年度	2012-13 年度	2013-14 年度	2014-15 年度	2015-16 年度
資助金 (百萬元)	11	12	13	14	13 (預留)
參與人數	32 085	31 935	31 069	31 669	30 327 (預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439)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文物及博物館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署方將於2015-16年度舉辦「漢文物展」及「西洋奇器：清宮科技展」大型展覽，有關的詳情為何？預算開支為何？預計參觀人數為何？

提問人：黃碧雲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71)

答覆：

有關「漢文物展」及「西洋奇器：清宮科技展」兩項展覽的資料表列如下：

暫定展覽名稱	暫定展期	展覽場地	預算開支	預計入場人次
漢文物展	2015年6月至10月	香港歷史博物館	1,540萬元 (包括贊助費)	200 000
西洋奇器： 清宮科技展	2015年6月至9月	香港科學館	1,260萬元 (包括贊助費)	250 000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440)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4) 表演藝術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就「場地伙伴計劃」，提供以下資料：

- (a) 該計劃的詳情及參與資格；
- (b) 2012-13、2013-14及2014-15年度參與該計劃的機構或團體名稱；
- (c) 2012-13、2013-14及2014-15年度，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贊助參與該計劃的機構或團體的支出；及
- (d) 2015-16年度，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贊助參與該計劃的機構或團體的預算。

提問人：黃碧雲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72)

答覆：

- (a)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由2009-10年度起按場地伙伴計劃委員會的建議推行場地伙伴計劃。計劃的目的是鼓勵場地與獲選演藝團體／機構建立伙伴關係，從而提升場地和伙伴團體的藝術形象和特色、擴大觀眾層面、善用現有設施、制訂以場地為本的市場策略、促進藝術贊助、鼓勵社會各界參與藝術發展，以及推動表演藝術在社區的發展。

康文署每3年提出1次公開邀請，演藝團體及機構可以個別或聯名提交建議書。獲選的場地伙伴可在3年內獲提供以下各種形式的支援：(i)優先訂租伙伴場地的設施；(ii)提供工作間；以及(iii)宣傳方面的支援，例如在每月節目表中宣傳場地伙伴的活動，以及在伙伴場地提供大堂宣傳展板和掛牆橫額廣告位，以供宣傳節目之用。

關於提供撥款資助方面，屬主要演藝團體的場地伙伴由民政事務局撥款提供綜合資助形式的年度資助金，以支付康文署場地的租金、製作和推廣場地伙伴計劃的節目及活動，以及支付職員和行政費用。至於屬中小型演藝團體的場地伙伴，則各可獲康文署(i)提供年度節目費(上限為每個場地伙伴110萬元)，以供支付製作費、職員和行政費用；(ii)提供免費場地設施、票務服務及行政支援；以及(iii)增撥宣傳費以助藝團建立形象。

- (b)及(c) 康文署在2012-13及2013-14年度為中小型演藝團體提供的撥款資助總額分別為3,130萬元及3,240萬元，2014-15年度的預算撥款資助總額則為3,230萬元，全部包括理論上應繳的費用。21個場地伙伴名單及有關撥款資助的分項數字載列於附件I。
- (d) 第三輪場地伙伴計劃將於2015年4月至2018年3月推行，22個場地伙伴會在12個表演場地舉辦活動。康文署在2015-16年度為中小型演藝團體提供的撥款資助總額(包括理論上應繳的費用)預計為3,250萬元。22個場地伙伴名單及有關撥款資助的分項數字載列於附件II。

## 場地伙伴計劃 — 提供予場地伙伴的支援水平

## A) 2012-13、2013-14及2014-15年度獲民政事務局撥款資助的主要演藝團體

場地		場地伙伴	政府資助金[註1]
1.	香港大會堂	(i) 香港話劇團 (ii) 香港小交響樂團	這些主要演藝團體獲民政事務局提供年度資助金。考慮到各主要演藝團體不同範疇的工作互有關聯，民政事務局為每個藝團全面提供綜合資助，包括為場地伙伴計劃提供的支援。
2.	香港文化中心	(i) 香港芭蕾舞團 (ii) 香港中樂團 (iii) 香港管弦樂團 (iv) 進念·二十面體	
3.	葵青劇院	中英劇團	
4.	荃灣大會堂	香港舞蹈團	

註1：為避免出現隱含資助的情況，獲民政事務局撥款資助的場地伙伴在使用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場地時均須繳付租金。他們所獲得的資助金包括使用康文署場地所須繳付的租金，以及場地伙伴計劃相關活動的節目費和職員費用。這些場地伙伴亦接受民政事務局的資助金，以支付可能在不同場地(包括伙伴場地)舉行的核心節目、外展和宣傳活動等方面的費用。

B) 2012-13年度獲康文署撥款資助的中小型演藝團體

場地	場地伙伴	康文署提供的撥款資助：2012-13年度(實際)[註2]					
		年度節目費 (元)	增撥宣傳費 (元) [註3]	理論上 應繳租金(元) [註4]	使用城市售票網 服務理論上應繳 費用(元) [註4]	撥款總額 (元)	
		(a)	(b)	(c)	(d)	(a)+(b)+(c)+(d)	
1.	葵青劇院	W創作社及風車草劇團	870,000	192,260	1,061,340	135,836	2,259,436
2.	牛池灣文娛中心	(i) 東邊舞蹈團	1,000,000	192,200	406,459	17,145	1,615,804
		(ii) 團劇團	1,000,000	191,408	658,380	47,898	1,897,686
3.	北區大會堂	香港戲劇工程	1,000,000	192,080	653,080	16,006	1,861,166
4.	西灣河文娛中心	誇啦啦藝術集匯	1,000,000	192,260	626,416	17,092	1,835,768
5.	沙田大會堂	(i) 粵劇營運創新會	1,000,000	190,520	2,464,989	434,709	4,090,218
		(ii) 三角關係及一路青空	1,000,000	192,260	788,640	61,064	2,041,964
6.	上環文娛中心	焦媛實驗劇團	1,000,000	192,080	1,021,804	132,352	2,346,236
7.	荃灣大會堂	明日藝術教育機構	990,000	192,260	662,265	29,540	1,874,065
8.	屯門大會堂	春天實驗劇團及香港青苗 粵劇團	1,000,000	191,260	1,666,131	163,199	3,020,590
9.	油麻地戲院	香港八和會館	1,000,000	185,970	1,795,365	245,086	3,226,421
10.	元朗劇院	(i) 香港梨園舞台	1,000,000	190,710	1,007,160	102,034	2,299,904
		(ii) Theatre Noir Foundation	971,160	191,710	1,681,158	44,957	2,888,985
<b>總計：</b>			<b>12,831,160</b>	<b>2,486,978</b>	<b>14,493,187</b>	<b>1,446,918</b>	<b>31,258,243</b>



C) 2013-14年度獲康文署撥款資助的中小型演藝團體

場地	場地伙伴	康文署提供的撥款資助：2013-14年度(實際)[註2]					
		年度節目費 (元)	增撥宣傳費 (元) [註3]	理論上 應繳租金(元) [註4]	使用城市售票網 服務理論上應繳 費用(元) [註4]	撥款總額 (元)	
		(a)	(b)	(c)	(d)	(a)+(b)+(c)+(d)	
1.	葵青劇院	W創作社及風車草劇團	1,060,000	99,920	2,078,888	189,590	3,428,398
2.	牛池灣文娛中心	(i) 東邊舞蹈團	1,100,000	97,960	494,495	14,465	1,706,920
		(ii) 團劇團	1,100,000	98,660	951,210	100,011	2,249,881
3.	北區大會堂	香港戲劇工程	1,100,000	99,910	540,410	11,872	1,752,192
4.	西灣河文娛中心	誇啦啦藝術集匯	1,100,000	100,000	693,624	24,529	1,918,153
5.	沙田大會堂	(i) 粵劇營運創新會	1,100,000	100,000	2,412,717	455,412	4,068,129
		(ii) 三角關係及一路青空	1,080,000	100,000	679,095	61,653	1,920,748
6.	上環文娛中心	焦媛實驗劇團	1,100,000	100,000	917,005	120,459	2,237,464
7.	荃灣大會堂	明日藝術教育機構	1,000,000	100,000	620,303	33,353	1,753,656
8.	屯門大會堂	春天實驗劇團及香港青苗 粵劇團	1,100,000	98,900	1,567,193	147,413	2,913,506
9.	油麻地戲院	香港八和會館	1,100,000	98,280	1,706,185	200,558	3,105,023
10.	元朗劇院	(i) 香港梨園舞台	1,100,000	100,000	640,505	69,425	1,909,930
		(ii) Theatre Noir Foundation	1,100,000	99,900	2,232,003	43,838	3,475,741
<b>總計：</b>			<b>14,140,000</b>	<b>1,293,530</b>	<b>15,533,633</b>	<b>1,472,578</b>	<b>32,439,741</b>

D) 2014-15年度獲康文署撥款資助的中小型演藝團體

場地	場地伙伴	康文署提供的撥款資助：2014-15年度(預算)[註2]					
		年度節目費 (元)	增撥宣傳費(元) [註3]	理論上 應繳租金(元) [註4]	使用城市售票網 服務理論上應繳 費用(元) [註4]	撥款總額 (元)	
		(a)	(b)	(c)	(d)	(a)+(b)+(c)+(d)	
1.	葵青劇院	W創作社及風車草劇團	1,080,000	90,000	1,828,155	172,789	3,170,944
2.	牛池灣文娛中心	(i) 東邊舞蹈團	1,100,000	90,000	360,706	15,208	1,565,914
		(ii) 團劇團	1,100,000	90,000	713,644	96,720	2,000,364
3.	北區大會堂	香港戲劇工程	1,100,000	90,000	800,000	20,587	2,010,587
4.	西灣河文娛中心	誇啦啦藝術集匯	1,100,000	90,000	669,136	31,321	1,890,457
5.	沙田大會堂	(i) 粵劇營運創新會	1,100,000	90,000	2,800,000	500,844	4,490,844
		(ii) 三角關係及一路青空	1,100,000	90,000	1,100,000	68,817	2,358,817
6.	上環文娛中心	焦媛實驗劇團	1,100,000	90,000	566,000	108,000	1,864,000
7.	荃灣大會堂	明日藝術教育機構	1,100,000	90,000	607,170	35,985	1,833,155
8.	屯門大會堂	春天實驗劇團及香港青苗 粵劇團	1,100,000	90,000	1,780,000	221,140	3,191,140
9.	油麻地戲院	香港八和會館	1,100,000	90,000	1,480,000	184,386	2,854,386
10.	元朗劇院	(i) 香港梨園舞台	1,100,000	90,000	690,000	38,498	1,918,498
		(ii) Theatre Noir Foundation	1,100,000	90,000	1,930,000	37,734	3,157,734
<b>總計：</b>			<b>14,280,000</b>	<b>1,170,000</b>	<b>15,324,811</b>	<b>1,532,029</b>	<b>32,306,840</b>

註 2：撥款資助並不包括為場地伙伴提供工作間所涉及的費用。

註 3：康文署為屬中小型演藝團體的場地伙伴提供的宣傳支援，包括在港鐵宣傳，以及為協助場地伙伴建立形象而進行的宣傳。

註 4：場地伙伴免費使用伙伴場地內可供租用的設施和票務服務所涉及的理論上應繳費用。

## 場地伙伴計劃 — 提供予場地伙伴的支援水平

## A) 2015-16年度獲民政事務局撥款資助的主要演藝團體

場地		場地伙伴	政府資助金[註1]
1.	香港大會堂	(i) 香港話劇團 (ii) 香港小交響樂團	這些主要演藝團體獲民政事務局提供年度資助金。考慮到各主要演藝團體不同範疇的工作互有關聯，民政事務局為每個藝團全面提供綜合資助，包括為場地伙伴計劃提供的支援。
2.	香港文化中心	(i) 香港芭蕾舞團 (ii) 香港中樂團 (iii) 香港管弦樂團 (iv) 進念·二十面體	
3.	葵青劇院	中英劇團	
4.	荃灣大會堂	香港舞蹈團	

註 1：為避免出現隱含資助的情況，獲民政事務局撥款資助的場地伙伴在使用康文署場地時均須繳付租金。他們所獲得的資助金包括使用康文署場地所須繳付的租金，以及場地伙伴計劃相關活動的節目費和職員費用。這些場地伙伴亦接受民政事務局的資助金，以支付可能在不同場地(包括伙伴場地)舉行的核心節目、外展和宣傳活動等方面的費用。

## B) 2015-16年度獲康文署撥款資助的中小型演藝團體

場地	場地伙伴	康文署提供的撥款資助：2015-16年度(預算)[註2]				
		年度節目費 (元)	理論上應繳租金 (元) [註3]	使用城市售票網 服務理論上應繳 費用(元) [註3]	撥款總額 (元)	
		(a)	(b)	(c)	(a)+(b)+(c)	
1.	葵青劇院	W創作社及風車草劇團	1,100,000	1,900,000	180,000	3,180,000
2.	牛池灣文娛中心	(i) 東邊舞蹈團	1,100,000	200,680	20,801	1,321,481
		(ii) 團劇團	1,100,000	665,072	125,705	1,890,777
3.	北區大會堂	香港戲劇工程	1,100,000	800,000	13,628	1,913,628
4.	西灣河文娛中心	誇啦啦藝術集匯	1,100,000	650,350	34,997	1,785,347
5.	沙田大會堂	(i) 粵劇營運創新會	1,100,000	2,800,000	410,721	4,310,721
		(ii) 三角關係及一路青空	1,100,000	1,100,000	57,552	2,257,552
6.	上環文娛中心	劇道場及iStage [註4]	1,100,000	500,000	79,000	1,679,000
7.	荃灣大會堂	明日藝術教育機構	1,100,000	630,000	37,000	1,767,000
8.	屯門大會堂	(i) Pop Theatre [註4]	1,100,000	650,000	40,000	1,790,000
		(ii) 春天實驗劇團及香港青苗粵劇團	1,100,000	1,850,000	200,000	3,150,000
9.	油麻地戲院	香港八和會館	1,100,000	1,400,000	165,900	2,665,900
10.	元朗劇院	(i) 香港梨園舞台	1,100,000	680,000	70,000	1,850,000
		(ii) Theatre Noir Foundation	1,100,000	1,800,000	45,000	2,945,000
<b>總計：</b>			<b>15,400,000</b>	<b>15,626,102</b>	<b>1,480,304</b>	<b>32,506,406</b>

註 2：撥款資助不包括為場地伙伴提供工作間所涉及的費用。考慮到各場地伙伴已確立形象及場地伙伴數目已由 21 個增至 22 個，因此署方沒有向他們提供額外的宣傳支援。

註 3：理論上應繳租金／使用城市售票網服務理論上應繳費用，是指場地伙伴免費使用伙伴場地內可供租用的設施和票務服務所涉及的費用。

註 4：新加入第三輪場地伙伴計劃(2015-18 年度)的場地伙伴。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787)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沒有指定  
綱領： (3) 文物及博物館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綱領(3)於2015-16年度的撥款較2014-15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4,060萬元(5.1%)，當中多少分別用於更新常設展、用於增加職位及填補職位空缺？淨增加的54個職位又會用於哪間博物館？當中多少為合約或其他職位？因應綱領(3)範疇不斷發展，康文署又會否檢討現時博物館各級人手編制及職系分佈？

提問人：胡志偉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62)

答覆：

2015-16年度內，綱領(3)預留約1,600萬元及1,900萬元，分別用作更新4間公共博物館的常設展覽，以及填補新公務員職位及空缺職位。

54個新設職位均為公務員職位，負責協助新成立的非物質文化遺產辦事處，並為古物古蹟辦事處、藝術博物館組、電影及文化交流組、文博事務組、歷史博物館組及科學館組加強人手支援。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會因應博物館的持續發展及運作需要，繼續檢討各組的人手需求。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788)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5) 公共圖書館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針對「規劃並擴展圖書館設施」，現時各正在規劃、興建的圖書館項目進展為何？針對部分圖書館自修室受季節性因素影響使用量，康文署有否計劃優化自修室管理以騰出更多空間作其他用途？

提問人：胡志偉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63)

答覆：

新的調景嶺公共圖書館興建工程已在2014-2015年度完成，自修室及圖書館將分別在2015年3月和2015年年中開放予公眾使用。正在興建或規劃的圖書館項目載列如下：

a) 正在興建的圖書館項目

項目		進度
1	在元朗第3區重置元朗公共圖書館及中央書庫	預計工程在2016年第一季或之前完成。
2	在沙田第14B區設置新的分區圖書館	預計工程在2016年第一季或之前完成。

b) 正在規劃的圖書館項目

項目		備註
1	按離島區「社區重點項目計劃」重建南丫島北段公共圖書館	離島區「社區重點項目計劃」建議的工程。圖書館重建後，將維持服務範圍並提升設施。該項工程在2015年3月24日獲得民政事務委員會支持，將會盡快提交財務委員會審批。
2	擴展和翻新荃灣公共圖書館	建議的改善工程包括翻新圖書館的整體內部布置，以提升安全措施和改善閱讀環境，提供更多電腦化設施，並為圖書館使用者增加閱讀空間及座位。
3	在擬建的鯉景灣政府聯用綜合大樓設置新的分區圖書館	擬建圖書館的設施包括：成人圖書館、兒童圖書館、多媒體資料圖書館、報刊閱覽部、電腦資訊中心及學生自修室。
4	在啟德發展區重置九龍公共圖書館	現有九龍公共圖書館在啟德發展區重置後，將維持服務範圍並提升設施。
5	在西北九龍填海區第六號地盤的「綜合發展區」用地設置新的分區圖書館	擬建圖書館的設施包括：成人圖書館、兒童圖書館、多媒體資料圖書館、報刊閱覽部、電腦資訊中心及學生自修室。

為了應付在考試季節驟增的需求，康文署於每年3月至5月在34間公共圖書館推行特別措施，把更多自修室時段分配予學生使用。其他使用者可在非考試季節使用學生自修室作自學中心。康文署會繼續留意公共圖書館學生自修室的管理和使用情況。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789)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5) 公共圖書館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針對推廣圖書館服務，請告知本會：

1. 過去3年，按年計，每年涉及社區圖書館的開支及人員編制為何？
2. 過去3年，按年計，社區圖書館的數目為何？每年有多少間新成立的社區圖書館，又有多少間退出營辦社區圖書館？請提供名單。
3. 現時社區圖書館平均藏書量及每年借出圖書量為何？
4.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又有否評估或檢討社區圖書館服務？例如會否加強社區圖書館服務，容許社區圖書館提供借閱預約圖書或歸還圖書服務？

提問人：胡志偉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64)



答覆：

1. 香港公共圖書館推行「便利圖書館 — 社區圖書館伙伴計劃」，目的是與本地非牟利社區組織合作，提供以社區為本的圖書館服務。香港公共圖書館為這些組織提供整批外借的圖書館資料，並給予專業意見，協助建立專為其服務對象而設的社區圖書館。社區圖書館由參與計劃的組織以本身的人手及財政資源營運。
2. 過去3年的社區圖書館數目分別為212間(2012年)、215間(2013年)和213間(2014年)。2012至2014年新設社區圖書館的數目和停辦社區圖書館的數目載列如下，詳情見附件I和附件II。

社區圖書館數目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年內新設的社區圖書館	24	26	8
年內停辦的社區圖書館	11	22	13

3. 由於社區圖書館由參與計劃的組織負責營運，這些組織可自行決定運作模式、館藏量、服務規模，以切合其服務對象的需要，也可決定館藏供外借或館內閱覽。社區圖書館的館藏量由約50項至3 000項不等。康文署沒有備存有關社區圖書館每年借出圖書量的數字。
4. 為了改善這項計劃，香港公共圖書館的圖書館館長不時到社區圖書館進行親善探訪，藉以檢視社區圖書館的運作成效和加強與這些組織的合作關係。圖書館館長會透過與有關組織的定期聯絡，在有需要時提供專業意見。參與計劃的組織會不斷改善本身的圖書館服務，以照顧其服務對象的需要。

香港公共圖書館  
在2012至2014年新設立的社區圖書館

年份	數目	社區圖書館名稱
2012	24	基督教勵行會社區圖書館
		朱立威議員辦事處社區圖書館
		黃靈新議員辦事處社區圖書館(南區)
		黃錦超議員辦事處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太和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海欣花園服務處
		身心美閱覽室
		香港青年協會黃寬洋青年空間社區圖書館
		香港青年協會賽馬會將軍澳青年空間
		寰宇希望社區圖書館
		新家園協會社區圖書館
		陳諾恒議員辦事處 — 博雅書軒
		葵青區議會周偉雄議員辦事處
		陳家洛立法會議員辦事處
		林婉濱區議員辦事處
		李家良西貢區議會議員辦事處 — 社區便利圖書站「圖書閣」
		蘇嘉雯議員辦事處
		劉江華議員辦事處 — 學勤閣社區圖書館
		威爾斯親王醫院圖書館
		香港神託會沙角青少年中心圖書館

年份	數目	社區圖書館名稱
		基督教會恒道堂有限公司 丘文俊議員辦事處 — 閱明書軒 將軍澳循道衛理小學 — 便利圖書站 將軍澳基督教錫安堂有限公司暨安臨中心社區圖書館
2013	26	基督教以勒社會服務網絡油塘家樂軒 廖漢輝議員辦事處社區圖書館(利東) 君滙港社區圖書館 靈實白普理寶林社區健康發展中心社區圖書館 香港互勵會鄭裕彤敬老中心 聖公會福利協會道程專業培訓中心 匡智梨木樹宿舍 香港教育劇場論壇 香港新來港人士服務基金有限公司社區圖書館 香港遊樂場協會彩德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維港灣住客會所 景領街坊互助社區圖書館 愛琴海岸愛琴會 都會駅圖書閣 西貢區議會莊元苓議員辦事處社區圖書館 博愛鳳德圖書館 寶血兒童村 沙田婦女會瀝源服務中心 香港青年協會賽馬會茵怡青年空間社區圖書角

年份	數目	社區圖書館名稱
		鄰舍輔導會東涌綜合服務中心親子圖書站 天晉住客會所社區圖書館 天晴邨王威信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天慈社區圖書館 天耀邨曾樹和社區服務中心 循道衛理楊震社會服務處(何文田青少年綜合發展中心) 悅湖山莊便利圖書站
2014	8	長亨兒童之家 基督教宣道會五旬節堂睦鄰中心 九龍城浸信會長者鄰舍中心 樂群社會服務處鰂魚涌中心 博愛醫院天水圍青少年自修室 沙田醫院圖書館 大角嘴浸信會 香港小童群益會荃灣及葵青區家庭生活教育辦事處暨大窩口家庭活動中心

香港公共圖書館  
在2012至2014年停辦的社區圖書館

年份	數目	社區圖書館名稱
2012	11	長者社區圖書館
		鄰舍輔導會大興宿舍
		盧民漢區議員辦事處
		陳恒鑾議員辦事處
		徐遠華議員辦事處(南區)
		親子暢讀園
		匯彩閱覽室
		石籬兒童之家圖書角
		陽光勵進會
		豪景花園業主立案法團
		鄺月心議員辦事處
2013	22	自強協會有限公司
		基督教宣道會宣基小學家長教師會
		香港明愛家庭服務 — 家庭啟導成長計劃
		香港教育專業人員協會 — 教得健康支援中心
		嗶色園主辦可蔭護理安老院
		海福花園社區圖書館
		香港保護兒童會利黃瑤璧日託嬰兒園
		路德會包美達社區中心
		林婉濱區議員辦事處
		劉江華議員辦事處 — 學勤閣社區圖書館
		伯裘書院 — 賽馬會成材中心
平田社區圖書館		

年份	數目	社區圖書館名稱
		救世軍荔景院 香港小童群益會賽馬會粉嶺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香港青年協會賽馬會天悅青年空間 — 童夢園 雍盛苑業主立案法團 社會民主連線港島支部曾健成聯合辦事處 趙秀嫻議員辦事處社區圖書館 將軍澳循道衛理小學 — 便利圖書站 仁濟醫院方若愚長者鄰舍中心 仁濟醫院圓玄學院早期教育及訓練中心 — 家長圖書角 循道衛理楊震社會服務處(復康服務部)
2014	13	堅道社區便利圖書館 香港華人基督會 — 恩庭睦鄰中心 坊眾社會服務中心 港澳信義會小學 香港基督教會宣道堂 香港學生輔助會馬可紀念之家 香港青年發展網絡 康樂社區圖書館 西貢區議會莊元苓議員辦事處社區圖書館 鄒秉恬議員辦事處 寶達邨社區圖書館 香港青年協會天瑞青年空間 — 童心領域 潘兆文區議員服務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003)

總目： (170) 社會福利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6) 社區發展  
管制人員： 社會福利署署長 (葉文娟)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當局在2014-15年度之前的財政預算案中有披露的區域社區中心小組及社區工作部單位數目並沒有在本年度財政預算中顯示。就此請當局告知本會：

1. 上述服務在2013-14年度的實際數目為何；
2. 上述服務在2014-15年度的修訂預算數目為何；
3. 上述服務在2015-16年度的預算數目為何；及
4. 當局以何原則認為無須在財政預算案中披露上述數字？

提問人：張國柱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25)

答覆：

所需資料提供如下：

- 1.至3. 2013-14至2015-16年度，區域社區中心小組及社區工作部單位的數目如下：

2013-14年度 (實際)	2014-15年度 (修訂預算)	2015-16年度 (預算)
13	13	13

4. 自2014-15預算，我們已就目標及指標進行檢討並按需要重新歸類。有關修訂旨在更清晰顯示個別服務的目標服務表現；以及將部份過往列於「目標」之下的項目適當地重新歸類為「指標」，並提供更簡明的服務概要。經修訂的目標及指標更能反映社會福利署的工作及向公眾提供的服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004)

總目： (170) 社會福利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6) 社區發展

管制人員： 社會福利署署長 (葉文娟)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當局在2014-15年度之前的財政預算案中有披露的鄰舍層面社區發展計劃數目並沒有在本年度財政預算中顯示。就此請當局告知本會：

1. 上述服務在2013-14年度的實際數目為何；
2. 上述服務在2014-15年度的修訂預算數目為何；
3. 上述服務在2015-16年度的預算數目為何；及
4. 當局以何原則認為無須在財政預算案中披露上述數字？

提問人：張國柱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26)

答覆：

所需資料提供如下：

- 1.至3. 2013-14至2015-16年度，鄰舍層面社區發展計劃的數目如下：

2013-14年度 (實際)	2014-15年度 (修訂預算)	2015-16年度 (預算)
17	17	17

4. 自2014-15預算，我們已就目標及指標進行檢討並按需要重新歸類。有關修訂旨在更清晰顯示個別服務的目標服務表現；以及將部份過往列於「目標」之下的項目適當地重新歸類為「指標」，並提供更簡明的服務概要。經修訂的目標及指標更能反映社會福利署的工作及向公眾提供的服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050)

總目： (170) 社會福利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6) 社區發展

管制人員： 社會福利署署長 (葉文娟)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鄰舍層面社區發展計劃的津貼及服務協議(編號101)，請當局告知本會：

- (a) 上述津貼及服務協議於2002年4月的修訂內容詳情；
- (b) 上述津貼及服務協議除2002年4月的修訂外，曾否再被修訂？若然，修訂日期為何？
- (c) 社會福利署(社署)不把最後修訂以外的津貼及服務協議版本上載到社署網頁的原因為何？

提問人：張國柱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72)

答覆：

所需資料提供如下：

- (a)及(b) 鄰舍層面社區發展計劃的《津貼及服務協議》(《協議》)於2002年4月修訂服務量指標議定水平的計算方法，以反映個別服務營辦機構的服務量標準。上述《協議》其後並無再作修訂。社署會按照既定做法，繼續諮詢相關的服務營辦者，定期評估服務需要，並在有需要時修訂有關的《協議》。
- (c) 社署已按個別服務種類將最新的津貼及服務協議範本上載社署網頁。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068)

總目： (170) 社會福利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6) 社區發展

管制人員： 社會福利署署長 (葉文娟)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現時全港的鄰舍層面社區發展計劃當中，按附屬中心( sub-base)數目劃分，總單位面積超過及少於該服務標準單位面積 (Schedule of Accommodation) 的123平方米的單位數目分別為何 (請填寫下表)？

	沒有附屬中心	有1個附屬中心	有多於1個附屬中心
總單位面積超過該服務標準單位面積			
總單位面積少於該服務標準單位面積			

當局在未來1年為上述的單位面積少於該服務標準單位面積的服務單位物色符合標準單位面積的地方的計劃為何？

提問人：張國柱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90)

答覆：

總樓面面積超過或少於設施明細表標準的鄰舍層面社區發展計劃數目如下：

	沒有附屬中心	有1個附屬中心	有多於1個附屬中心
鄰舍層面社區發展計劃總樓面面積超過設施明細表標準	3	-	-
鄰舍層面社區發展計劃總樓面面積少於設施明細表標準	12	2	-

雖然設施明細表標準是鄰舍層面社區發展計劃的規劃參數，但是否採用某處所作鄰舍層面社區發展計劃用途仍受各項因素影響，包括處所的設計、適合程度、可用情況、方便程度及位置。社會福利署會根據有關服務地區的服務需求和發展，繼續檢討個別鄰舍層面社區發展計劃增闢處所的需要。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802)

總目： (170) 社會福利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6) 社區發展  
管制人員： 社會福利署署長 (葉文娟)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根據去年財政預算案開支預算的答覆編號HAB503，「估計的人手編制只為方便作出預算。整筆撥款獨立檢討委員會於2008年《整筆撥款津助制度檢討報告》表示，同意若由社會福利署設定估計人手編制以控制資源的投入，作用不大。」就此，請當局告知本會：

1. 在2008年《整筆撥款津助制度檢討報告》作出上述表示之前的5個年度每年度由非政府機構營辦的社區中心的認可的人手編制分別為何；
2. 若當局仍拒絕提供2008年之前的上述數字，請引用《整筆撥款津助制度檢討報告》以外的文件解釋其原因為何？

提問人：張國柱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640)

答覆：

社會福利署(社署)在2001年推出整筆撥款津助制度。在這制度下，非政府機構可靈活調配撥款和安排適當的人手，以確保服務質素和達到在《津貼及服務協議》內的規定和服務表現標準的要求等。估計的人手編制只是社署計算新服務所需資源的其中一項因素，營辦社區中心的非政府機構可按實際需要，靈活運用資源安排所需的人手和設備，為服務使用者提供在《津貼及服務協議》內訂定的服務。《整筆撥款手冊》已清楚說明此原則，而整筆撥款獨立檢討委員會在2008年《整筆撥款津助制度檢討報告》中亦同意若由社署設定估計人手編制以控制資源的投入，作用不大。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803)

總目： (170) 社會福利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6) 社區發展  
管制人員： 社會福利署署長 (葉文娟)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根據去年財政預算案開支預算的答覆編號HAB504，「估計的人手編制只為方便作出預算。整筆撥款獨立檢討委員會於2008年《整筆撥款津助制度檢討報告》表示，同意若由社會福利署（社署）設定估計人手編制以控制資源的投入，作用不大。」就此，請當局告知本會：

1. 在2008年《整筆撥款津助制度檢討報告》作出上述表示之前的5個年度每年度由非政府機構營辦的鄰舍層面社區發展計劃的認可的人手編制分別為何；
2. 若當局仍拒絕提供2008年之前的上述數字，請引用《整筆撥款津助制度檢討報告》以外的文件解釋其原因為何？

提問人：張國柱議員（議員問題編號：641）

答覆：

社署在2001年推出整筆撥款津助制度。在這制度下，非政府機構可靈活調配撥款和安排適當的人手，以確保服務質素和達到在《津貼及服務協議》內的規定和服務表現標準的要求等。估計的人手編制只是社署計算新服務所需資源的其中一項因素，營辦鄰舍層面社區發展計劃的非政府機構可按實際需要，靈活運用資源安排所需的人手和設備，為服務使用者提供在《津貼及服務協議》內訂定的服務。《整筆撥款手冊》已清楚說明此原則，而整筆撥款獨立檢討委員會在2008年《整筆撥款津助制度檢討報告》中亦同意若由社署設定估計人手編制以控制資源的投入，作用不大。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821)

總目： (170) 社會福利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6) 社區發展  
管制人員： 社會福利署署長 (葉文娟)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根據去年財政預算案開支預算的答覆編號LWB(WW)0829，「估計的人手編制只為方便作出預算。整筆撥款獨立檢討委員會於2008年《整筆撥款津助制度檢討報告》表示，同意若由社會福利署（社署）設定估計人手編制以控制資源的投入，作用不大。」由於《整筆撥款津助制度檢討報告》第1.5段指出在新津助制度下，「社署不再嚴格控制非政府機構就人手編制、薪酬架構或個別開支項目投入的資源，改為以一筆過付款的方式向非政府機構發放經常撥款」，因此社署透露為方便作出預算而估計的人手編制，並不同恢復設定人手編制，不會對機構的人力計劃及整筆撥款津助制度的靈活性造成影響。就此，請當局告知本會：本年度由非政府機構營辦的社區支援服務計劃的社署為方便作出預算而估計的人手編制為何？

提問人：張國柱議員（議員問題編號：654）

答覆：

社署在2001年推出整筆撥款津助制度。在這制度下，非政府機構可靈活調配撥款和安排適當的人手，以確保服務質素和達到在《津貼及服務協議》內的規定和服務表現標準的要求等。估計的人手編制只是社署計算新服務所需資源的其中一項因素，營辦社區支援服務計劃的非政府機構可按實際需要，靈活運用資源安排所需的人手和設備，為服務使用者提供在《津貼及服務協議》內訂定的服務。《整筆撥款手冊》已清楚說明此原則，而整筆撥款獨立檢討委員會在2008年《整筆撥款津助制度檢討報告》中亦同意若由社署設定估計人手編制以控制資源的投入，作用不大。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830)

總目： (170) 社會福利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6) 社區發展  
管制人員： 社會福利署署長 (葉文娟)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根據去年財政預算案開支預算的答覆編號HAB503，「估計的人手編制只為方便作出預算。整筆撥款獨立檢討委員會於2008年《整筆撥款津助制度檢討報告》表示，同意若由社會福利署（社署）設定估計人手編制以控制資源的投入，作用不大。」由於《整筆撥款津助制度檢討報告》第1.5段指出在新津助制度下，「社署不再嚴格控制非政府機構就人手編制、薪酬架構或個別開支項目投入的資源，改為以一筆過付款的方式向非政府機構發放經常撥款」，因此社署透露為方便作出預算而估計的人手編制，並不同恢復設定人手編制，不會對機構的人力計劃及整筆撥款津助制度的靈活性造成影響。就此，請當局告知本會：本年度由非政府機構營辦的社區中心的社署為方便作出預算而估計的人手編制為何？

提問人：張國柱議員（議員問題編號：663）

答覆：

社署在2001年推出整筆撥款津助制度。在這制度下，非政府機構可靈活調配撥款和安排適當的人手，以確保服務質素和達到在《津貼及服務協議》內的規定和服務表現標準的要求等。估計的人手編制只是社署計算新服務所需資源的其中一項因素，營辦社區中心的非政府機構可按實際需要，靈活運用資源安排所需的人手和設備，為服務使用者提供在《津貼及服務協議》內訂定的服務。《整筆撥款手冊》已清楚說明此原則，而整筆撥款獨立檢討委員會在2008年《整筆撥款津助制度檢討報告》中亦同意若由社署設定估計人手編制以控制資源的投入，作用不大。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831)

總目： (170) 社會福利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6) 社區發展  
管制人員： 社會福利署署長 (葉文娟)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根據去年財政預算案開支預算的答覆編號HAB504，「估計的人手編制只為方便作出預算。整筆撥款獨立檢討委員會於2008年《整筆撥款津助制度檢討報告》表示，同意若由社會福利署設定估計人手編制以控制資源的投入，作用不大。」由於《整筆撥款津助制度檢討報告》第1.5段指出在新津助制度下，「社署不再嚴格控制非政府機構就人手編制、薪酬架構或個別開支項目投入的資源，改為以一筆過付款的方式向非政府機構發放經常撥款」，因此社署透露為方便作出預算而估計的人手編制，並不同恢復設定人手編制，不會對機構的人力計劃及整筆撥款津助制度的靈活性造成影響。就此，請當局告知本會：本年度由非政府機構營辦的鄰舍層面社區發展計劃的社署為方便作出預算而估計的人手編制為何？

提問人：張國柱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664)

答覆：

社會福利署(社署)在2001年推出整筆撥款津助制度。在這制度下，非政府機構可靈活調配撥款和安排適當的人手，以確保服務質素和達到在《津貼及服務協議》內的規定和服務表現標準的要求等。估計的人手編制只是社署計算新服務所需資源的其中一項因素，營辦鄰舍層面社區發展計劃的非政府機構可按實際需要，靈活運用資源安排所需的人手和設備，為服務使用者提供在《津貼及服務協議》內訂定的服務。《整筆撥款手冊》已清楚說明此原則，而整筆撥款獨立檢討委員會在2008年《整筆撥款津助制度檢討報告》中亦同意若由社署設定估計人手編制以控制資源的投入，作用不大。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982)

總目： (170) 社會福利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6) 社區發展

管制人員： 社會福利署署長 (葉文娟)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綱領(6)社區發展提供服務的非政府機構方面，請當局告知本會在2013-14及2014-15年，按社會福利署轄下行政區劃分獲發還租金、地租及差餉的受資助機構及私營機構的數目及金額分別為何？

分區	獲發還租金、地租及差餉的機構數目	
	受資助機構 (金額)	私營機構 (金額)
中西南及離島		
東區及灣仔		
九龍城及油尖旺		
深水埗		
觀塘		
黃大仙及西貢		
沙田		
大埔及北區		
元朗		
荃灣及葵青		
屯門		
總計		

提問人：張國柱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723)

答覆：

非政府機構如租用社會福利署（社署）認可的處所營辦津助服務，可按實報實銷的方式申請發還有關處所的租金、地租及差餉。非政府機構若是營辦非津助福利服務，可向社署的租金／差餉／地租津貼計劃申請津貼，社署會根據該計劃的評審準則評估及批准每年度的申請。現時社署沒有向私營機構發還租金、地租及差餉。

社署沒有備存在綱領(6)社區發展下按社署轄下行政區劃分的獲發還租金、地租及差餉的受資助機構數目及相關金額的資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987)

總目： (170) 社會福利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6) 社區發展

管制人員： 社會福利署署長 (葉文娟)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分別列出2015-16年度，全港各間社區中心及鄰舍層面社區發展計劃機構的註冊社工人數和政府對每一間機構的預計全年資助金額。

提問人：梁國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632)

答覆：

在整筆撥款津助制度下，非政府機構可靈活調配所獲得的撥款，安排適當人手，以確保服務質素和應付服務需要，並達到《津貼及服務協議》所訂明的服務量標準及成效要求。社會福利署在社區中心及鄰舍層面社區發展計劃的預計開支為1.78億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808)

總目： (703)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建築物

分目： (3277RS) 荃灣公園與荃灣路之間的體育館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建築署署長 (梁冠基)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有關分目3277RS「荃灣公園與荃灣路之間的體育館」的工程進度如何？  
2015-16 年度開支將用於那些方面？

提問人： 范國威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61)

答覆：

根據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49段，財務委員會召開特別會議，旨在審核撥款條例草案下政府擬備的周年開支預算。

記入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的開支**並不屬於**撥款條例草案的一部分。因此，有關該基金下開支的問題，與審核開支預算或撥款條例草案**無關**。

位於荃灣公園與荃灣路之間的體育館的打樁工程正在進行，而上蓋建築工程則預定在2015年第二季施工。

2015-16財政年度的開支主要用於地基工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324)

總目： (703)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建築物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當局會否資助南區區議會根據2012年完成的顧問報告，興建來往香港仔及堅尼地城沿海步行徑部份工程，特別應在瀑布灣設置連接華富及數碼港道的行人橋？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有關工程預計涉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 涂謹申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67)

答覆：

根據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49段，財務委員會召開特別會議，旨在審核撥款條例草案下政府擬備的周年開支預算。

記入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的開支並不屬於撥款條例草案的一部分。因此，有關該基金下開支的問題，與審核開支預算或撥款條例草案無關。

南區區議會在2012年建議興建由堅尼地城伸延至香港仔的海濱長廊。其後，南區區議會曾商討擬議工程的可行性、範圍和分期實施計劃，並於2013年11月原則上同意就擴建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轄下瀑布灣公園進行初步可行性研究，當中包括興建行人通道連接數碼港道的工程。康文署會在評估方案的可行性和預算開支方面提供意見，以便南區區議會商討未來路向和探討可否按既定機制以地區小型工程方式推展此工程項目。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325)

總目： (703)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建築物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就鴨脷洲大橋下一帶土地，當局會就此如何連接現有「鴨脷洲公園」及「鴨脷洲海濱長廊」等休憩設施？有關工程預計涉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涂謹申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68)

答覆：

根據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49段，財務委員會召開特別會議，旨在審核撥款條例草案下政府擬備的周年開支預算。

記入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的開支**並不屬於**撥款條例草案的一部分。因此，有關該基金下開支的問題，與審核開支預算或撥款條例草案**無關**。

鴨脷洲北面海濱共有4個公園和花園(即鴨脷洲公園、鴨脷洲海濱長廊、洪聖街休憩花園和鴨脷洲風之塔公園)由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管理。這些公園合共佔地約5.6公頃，提供切合社區需要的設施。有關用地的面積約1公頃，目前大部分地方用作南港島線(東段)及渠務署的工地，以及供地區團體存放龍舟之用。

視乎南區區議會對該幅用地的長遠用途的意見，康文署會與有關部門磋商，擬定在該處提供康體設施的方案。康文署亦會與南區區議會商討該址的短期用途。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326)

總目： (703)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建築物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當局會否於港島南區興建足夠緩跑徑，以應付《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並將不合標準及已過時的滾軸溜冰場改為滑板場，讓更多喜愛滑板的年輕人可以有地方參與該類活動？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有關工程預計涉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 涂謹申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69)

答覆：

根據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49段，財務委員會召開特別會議，旨在審核撥款條例草案下政府擬備的周年開支預算。

記入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的開支並不屬於撥款條例草案的一部分。因此，有關該基金下開支的問題，與審核開支預算或撥款條例草案無關。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在規劃新康樂設施或改善現有康樂設施時，除參考《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外，也顧及多項因素，例如場地情況、使用者需求、現有設施使用率、其他政府部門及機構提供的類似設施，以及區議會的意見。

康文署目前於南區8個場地提供緩跑徑。至於滾軸溜冰設施，康文署在港島共有3項滾軸溜冰／滑板設施，1項位於灣仔區、2項位於東區。署方會繼續監察南區康樂設施的供求情況。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327)

總目： (703)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建築物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當局會否研究於黃竹坑包玉剛游泳池增設暖水設施？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有關工程預計涉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 涂謹申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70)

答覆：

根據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49段，財務委員會召開特別會議，旨在審核撥款條例草案下政府擬備的周年開支預算。

記入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的開支**並不屬於**撥款條例草案的一部分。因此，有關該基金下開支的問題，與審核開支預算或撥款條例草案**無關**。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現正諮詢南區區議會，研究可否在包玉剛游泳池提供室內暖水游泳設施。由於擬議工程仍在初步策劃階段，目前未有更多詳情及所涉開支的資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442)

總目： (703)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建築物

分目： (3434RO) 深水埗興華街西休憩用地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深水埗興華街西休憩用地的詳情為何？工程時間表為何？所涉及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黃碧雲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78)

答覆：

根據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49段，財務委員會召開特別會議，旨在審核撥款條例草案下政府擬備的周年開支預算。

記入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的開支**並不屬於**撥款條例草案的一部分。因此，有關該基金下開支的問題，與審核開支預算或撥款條例草案**無關**。

興華街西的工程項目將會提供1個園景休憩花園、長者健身站、1個劃有三輪車專區的兒童遊樂場、1個寵物公園、1個七人人造草地足球場，以及洗手間兼更衣室等配套設施。

政府擬於2015年第二季就工程項目諮詢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工程預計於2016年第一季展開，2017年第三季完成。

擬議工程項目的預算費用約為1.22億元(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443)

總目： (703)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建築物  
分目： (3245RS) 把荔枝角公園游泳池的副池改建為室內暖水池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建築署署長 (梁冠基)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把荔枝角公園游泳池的副池改建為室內暖水池的詳情為何？工程時間表為何？所涉及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黃碧雲議員(議員問題編號：79)

答覆：

根據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49段，財務委員會召開特別會議，旨在審核撥款條例草案下政府擬備的周年開支預算。

記入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的開支並不屬於撥款條例草案的一部分。因此，有關該基金下開支的問題，與審核開支預算或撥款條例草案無關。

分目3245RS“把荔枝角公園游泳池的副池改建為室內暖水池”項目的工程範圍包括：

- (a) 為副池設置1個輕型上蓋及可開合邊牆，並適當修改附屬設施；
- (b) 為副池設置1個新的加熱系統；
- (c) 提供1條有暖氣供應的有蓋行人道，由更衣室出口通往副池，並可在冬季月份加以圍封；
- (d) 拆除副池毗鄰的現有兒童嬉水池；及
- (e) 為更衣室的通風和熱水系統進行相關改善工程。

有關建造工程於2010年2月1日展開，並於2012年3月31日完成。

這項目的核准工程預算為1.667億元，在合約完成之後至2015-16年度的餘下開支，主要用於為建造合約、顧問合約清繳結算帳目、家具及設備和小型改善工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444)

總目： (703)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建築物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啟德體育園前期工程的詳情為何？工程時間表為何？所涉及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黃碧雲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80)

答覆：

根據《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49段，財務委員會召開特別會議，旨在審核撥款條例草案下政府擬備的周年開支預算。

記入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的開支**並不屬於**撥款條例草案的一部分。因此，有關該基金下開支的問題，與審核開支預算或撥款條例草案**無關**。

啟德體育園區(體育園區)的施工前工程包括土地勘測、地形和樹木測量、公用設施繪製地圖工作、技術顧問服務和工料測量顧問服務。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的最新預算費用為6,270萬元。我們希望在本立法年度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以推行擬議的工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7069)

總目： (705)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土木工程

分目： 沒有指定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署理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 (陸復民)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分目「在大埔龍尾發展泳灘」的進展為何？相關工程在2014-15年度沒有支出的原因為何？有關預算在2015-16年度的開支詳情為何？相關工程能否按申請撥款時擬定的時間完成？

提問人： 范國威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42)

答覆：

根據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49段，財務委員會召開特別會議，旨在審核撥款條例草案下政府擬備的周年開支預算。

記入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的開支**並不屬於**撥款條例草案的一部分。因此，有關該基金下開支的問題，與審核開支預算或撥款條例草案**無關**。

鑑於對龍尾泳灘工程的司法覆核訴訟仍在進行中，建造工程經已暫停，在2014-15年度並沒有支出。

龍尾泳灘工程未能按原定計劃完成，有關進度及2015-16年度的支出須視乎現時司法覆核往後的發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587)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4)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馮程淑儀)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詳細列出現時全港所有以低於市值地租租用的私人會所詳細資料，包括數目、市值及現時地租、租約期、會員人數、申請準則、佔地面積。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議員問題編號：702)

答覆：

當地政總署根據私人遊樂場地契約(契約)向私人體育會所批出土地，有關契約的承租人必須繳付地租，且不會獲得任何寬減。

- 完 -